# 話在肉身顯現

## 第六卷

## 關于追求真理

全能神教會

# 目　錄

什麼是追求真理（一）…… 1
不追求真理的各種藉口、理由 …… 3
接受真理才能解決敗壞性情 …… 22
追求真理的五個步驟 …… 39
什麼是追求真理（二）…… 47
人不追求真理的根源 …… 47
1. 客觀原因 …… 47
2. 主觀原因 …… 50
追求真理的定義 …… 59
追求真理才能達到蒙拯救 …… 64
對追求真理的偏見、誤解 …… 71
什麼是追求真理（三）…… 88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91
1. 傳統文化中好行為的說法 …… 91
（1）解剖「知書達理」等六種好行為 …… 94
什麼是追求真理（四）…… 121
附 《小肖和小吉的故事》…… 121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127
1. 傳統文化中好行為的說法 …… 127
（2）神對人行為的要求 …… 132
什麼是追求真理（五）…… 154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154
1. 傳統文化中好行為的說法 …… 154

（2）神對人行為的要求 …… 154
（3）交通解剖傳統觀念、傳統文化的目的意義 …… 162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説法 …… 172
什麼是追求真理（六） …… 186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186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説法 …… 186
（1）解剖「拾金不昧」 …… 192
（2）解剖「助人為樂」 …… 201
（3）解剖「嚴以律己，寬以待人」 …… 211
（4）解剖「以德報怨」 …… 218
什麼是追求真理（七） …… 225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226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説法 …… 226
（5）解剖「知恩圖報」 …… 226
（6）解剖「捨己為人」 …… 249
（7）解剖「賢良淑德」 …… 253
（8）解剖「吃水不忘挖井人」 …… 259
什麼是追求真理（八） …… 262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262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説法 …… 262
（9）解剖「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 …… 267
什麼是追求真理（九） …… 286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286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説法 …… 286
（10）解剖「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 …… 286

什麼是追求真理（十）…… 315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315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說法 …… 315
解剖德行說法的實質（一）…… 315
（11）解剖「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 325
（12）解剖「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327
（13）解剖「為朋友兩肋插刀」…… 332
什麼是追求真理（十一）…… 342
附　怎樣對待、經歷神擺設的環境 …… 342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352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說法 …… 352
（14）解剖「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 356
什麼是追求真理（十二）…… 369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369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說法 …… 369
解剖德行說法的實質（二）…… 370
（15）解剖「鞠躬盡瘁，死而後已」…… 382
什麼是追求真理（十三）…… 400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400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說法 …… 400
（16）解剖「國家興亡，匹夫有責」…… 408
什麼是追求真理（十四）…… 427
附　解剖「因人成事，因人廢事」…… 427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443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說法 …… 443

（17）解剖「受人之托，忠人之事」 …… 443
什麼是追求真理（十五） …… 460
神末世發表真理作審判工作的背景（一） …… 460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472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說法 …… 472
（18）解剖「君子一言，駟馬難追」 …… 472
什麼是追求真理（十六） …… 490
神末世發表真理作審判工作的背景（二） …… 490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501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說法 …… 501
各國的傳統文化都來源于撒但 …… 501
（19）解剖「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 …… 507
為什麼要追求真理 …… 518
追求真理的意義與重要性 …… 523
1. 從神而論　為什麼要追求真理 …… 525
2. 從人而論　為什麼要追求真理 …… 538
怎樣追求真理（一） …… 550
怎樣追求真理的兩條實行路途——放下、投入 …… 552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553
1. 放下各種負面情緒 …… 553
（1）自卑的情緒 …… 555
（2）仇恨、憤怒的情緒 …… 561
解決負面情緒的路途 …… 566
怎樣追求真理（二） …… 578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578

1. 放下各種負面情緒 …… 578
（3）消沉的情緒 …… 579
1）因認為自己命不好而消沉 …… 579
2）因認為自己運氣不好而消沉 …… 595
3）因有嚴重過犯而消沉 …… 603
怎樣追求真理（三） …… 611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611
1. 放下各種負面情緒 …… 611
（4）愁苦、憂慮、擔心的情緒 …… 614
1）為前途愁苦、憂慮、擔心 …… 617
2）為婚姻愁苦、憂慮、擔心 …… 620
3）為家庭兒女愁苦、憂慮、擔心 …… 621
4）為病痛愁苦、憂慮、擔心 …… 625
5）為肉體生活愁苦、憂慮、擔心 …… 634
6）為年老愁苦、憂慮、擔心 …… 640
怎樣追求真理（四） …… 649
附　厭煩真理、仇恨真理的人必被淘汰 …… 649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666
1. 放下各種負面情緒 …… 666
（4）愁苦、憂慮、擔心的情緒 …… 666
怎樣追求真理（五） …… 685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685
1. 放下各種負面情緒 …… 685
（5）壓抑的情緒 …… 693
1）因不能隨心所欲而壓抑 …… 694

怎樣追求真理（六）…… 711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711
1. 放下各種負面情緒 …… 711
（5）壓抑的情緒 …… 722
2）因不能發揮自己的專長而壓抑 …… 722
怎樣追求真理（七）…… 743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743
1. 放下各種負面情緒 …… 743
（5）壓抑的情緒 …… 749
3）因不能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而壓抑 …… 749
怎樣追求真理（八）…… 775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775
1. 放下各種負面情緒 …… 775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781
（1）放下因興趣愛好產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783
怎樣追求真理（九）…… 806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806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806
（1）放下因興趣愛好產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806
（2）放下由婚姻所產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820
婚姻的定義與概念 …… 820
怎樣追求真理（十）…… 846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846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846
（2）放下由婚姻所產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846

1）放下對婚姻的各種幻想 …… 849
2）追求婚姻的幸福不是人的使命 …… 874
怎樣追求真理（十一） …… 882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882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882
（2）放下由婚姻所產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882
2）追求婚姻的幸福不是人的使命 …… 887
3）人不應該做婚姻的奴隸 …… 894
4）婚姻不是人的歸宿 …… 902
怎樣追求真理（十二） …… 915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915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915
（3）放下家庭給人帶來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915
1）放下家庭給人帶來的身份 …… 918
2）放下家庭對人的薰陶 …… 933
① 在思想方面家庭對人的薰陶 …… 933
解剖「人活臉面樹活皮」 …… 935
解剖「人過留名，雁過留聲」 …… 936
解剖「吃得苦中苦，方為人上人」 …… 938
解剖「和為貴，忍為高」 …… 940
解剖「言多必有失」 …… 944
解剖「寧做真小人，不做偽君子」 …… 947
解剖「槍打出頭鳥」 …… 950
怎樣追求真理（十三） …… 954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954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958

（3）放下家庭給人帶來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958
2）放下家庭對人的薰陶 …… 963
① 在思想方面家庭對人的薰陶 …… 963
解剖「三人行，必有我師」 …… 964
解剖「要想人前顯貴，必須人後受罪」 …… 965
解剖「一個籬笆三個樁，一個好漢三個幫」 …… 967
解剖「女為悅己者容，士為知己者死」 …… 970
解剖「女兒要富養，兒子要窮養」 …… 971
解剖「不需要智商高，只需要情商高」 …… 972
解剖「鑼鼓聽聲，聽話聽音」 …… 973
解剖「天下沒有不是的父母」 …… 977
怎樣追求真理（十四） …… 989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989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989
（3）放下家庭給人帶來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989
2）放下家庭對人的薰陶 …… 989
① 在思想方面家庭對人的薰陶 …… 989
解剖「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無」 …… 994
解剖「好男不跟女鬥」 …… 999
解剖「要為祖國爭光，要為家族爭光」 …… 1003
解剖「是親三分向」 …… 1007
解剖「嫁鷄隨鷄，嫁狗隨狗」 …… 1009
家庭的薰陶帶來的後果 …… 1013
怎樣追求真理（十五） …… 1029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1029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1029

（3）放下家庭給人帶來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1029
2）放下家庭對人的薰陶 …… 1029
② 在傳統、迷信、宗教方面家庭對人的薰陶 …… 1036
怎樣追求真理（十六） …… 1066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1066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1066
（3）放下家庭給人帶來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1066
2）放下家庭對人的薰陶 …… 1066
② 在傳統、迷信、宗教方面家庭對人的薰陶 …… 1066
3）放下來自家庭的包袱 …… 1073
① 放下父母的期望 …… 1074
學業、職業方面的期望 …… 1074
婚姻方面的期望 …… 1096
怎樣追求真理（十七） …… 1104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1104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1104
（3）放下家庭給人帶來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1104
3）放下來自家庭的包袱 …… 1104
① 放下父母的期望 …… 1104
父母不是你的債主 …… 1107
父母不是你生命與命運的主人 …… 1116
怎樣追求真理（十八） …… 1147
附　交通解剖敵基督攪擾福音擴展工作的嚴重事件 …… 1147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1161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1161
（3）放下家庭給人帶來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1161

3）放下來自家庭的包袱 …… 1161
② 放下對後代的期望 …… 1161
父母對未成年子女的期望 …… 1163
父母對成年子女的期望 …… 1181
怎樣追求真理（十九） …… 1195
附　進入真理實際才有真實見證 …… 1195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1204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1204
（3）放下家庭給人帶來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1204
3）放下來自家庭的包袱 …… 1204
② 放下對後代的期望 …… 1204
父母期望子女要孝順 …… 1224
怎樣追求真理（二十） …… 1238
附　根據神的話做人做事才能進入真理實際 …… 1238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1246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1246
（4）放下事業方面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1246
1）不做慈善 …… 1247
2）有衣有食就當知足 …… 1265
怎樣追求真理（二十一） …… 1277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1280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1280
（4）放下事業方面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1280
3）遠離社會各種勢力 …… 1285
4）遠離政治 …… 1302
① 不加入任何黨派 …… 1305

② 不靠近政治勢力 …… 1306
③ 不參與政治 …… 1308
④ 不站隊 …… 1310
⑤ 不表態 …… 1313

# 什麼是追求真理（一）

今天交通一個大家熟悉的話題，與人信神、與人的追求息息相關，也是人天天都要接觸到、都要聽到的一個話題。那這個話題到底是什麼？就是什麼是追求真理。這個話題怎麼樣？是不是够新穎？有没有吸引力？不管吸引力有多大，但我知道這個話題跟你們每一個人都有關係，與人蒙拯救，與人進入神話實際、性情變化，與人以後的結局歸宿都有關係。現在多數人都願意追求真理了，都開始覺醒了，但對于什麼是追求真理、該怎麼追求真理并不是很清楚。所以，今天交通這個話題就很有必要。追求真理這是人在日常生活中常常接觸到的一個話題，也是日常生活中臨到事、盡本分等等所要面臨的實際問題。多數人在臨到事的時候只是憑主觀努力讀神的話，不往消極方面想，使自己不陷入消極，不陷入對神的誤解，能順服神的作工。素質好一點的人就能積極主動地在神的話裏尋求各方面真理，尋找原則、尋找神的要求與實行的路途，或者在臨到的事上能够有所省察、有所揣摩、有所認識，達到明白真理原則，進入真理實際，但是這對于多數人來説還是一大難關，能否達到還是個未知數，就是多數人還没有進入這方面的實際。所以，對于一個很普通、很常見、很具體的話題，給你們時間揣摩，你們也很難得到實際的、客觀的、真實的認識。言歸正傳，咱們就正式交通什麼是追求真理。你們不善于揣摩，但是我希望你們善于聆聽，不是只用耳朵聽，而是用心去聽，用心去理解、領會，達到凡是你能領會到的，與你的情形、與你的性情還有各方面實際情况相符的，你能把它記在心裏當成一回事，然後，屬于敗壞性情的就去解决，是實行原則的争取把它記在心裏，當相關問題出現的時候，你能有路可行，能把神的話當成實行的路途去實行、去遵守，這就最好了。

什麼是追求真理？這雖然是一個概念性的問題，但也是信神最實際的問題。人能否追求真理，這與人的喜好、人的素質、人的追求都有直接的關係。追求真理這裏面包括很多實際内容，為了讓你們盡快

地明白真理，知道到底什麽是追求真理，追求真理涉及到的問題有哪些，咱們應該逐一交通，這樣最終對什麽是追求真理人就明白了。先來説説，你們在這兒聽道是不是在追求真理?（算不上。）聽道這只不過是預備追求真理的一個前提、一個動作。那涉及追求真理的内容有哪些？涉及追求真理的話題很多，當然人裏面存在的問題也很多，有必要在這裏説一下。比如，有些人説：「我們天天吃喝神的話、交通真理，還能正常盡本分，教會安排什麽就做什麽，從來不做打岔攪擾的事，即使有時做了違背真理原則的事也不是有意識、有存心的，那我們有這樣的表現是不是追求真理的人?」這個問題問得好，多數人都有這樣的想法。首先得明白，人若一直堅持這麽實行能不能達到明白真理、得着真理？你們説説。（這麽實行雖然都對，但好像屬于宗教儀式，是守規條，不能達到明白真理、得着真理的果效。）那這些表現到底屬于什麽呢?（屬于外表的好行為。）我喜歡這個回答。這僅僅是人信神之後在良心理智的基礎上受各種好的、正面的教義影響而産生的一些好行為，但只是好行為而已，談不上是追求真理。那這些好行為背後的根源是什麽？是怎麽産生出來的？就是人的良心理智、人的道德觀、人對信神的好感還有人的自我約束所産生出來的。既然説是好行為，那它就與真理不相關，絶對不是一碼事。有好行為不等于實行真理，有好行為不代表神稱許，好行為與實行真理是兩碼事，是互不相關的。實行真理是神的要求，完全合神心意；好行為是出于人意的，是帶有人的存心動機的，是人看為好的東西。好行為雖然不屬于惡行，但好行為是違背真理原則的，與真理是無關無份的，不管好行為怎麽好、怎麽合乎人的觀念想象，它與真理没有任何的關係。所以，好行為再多也不能得着神的稱許。既然對好行為是一種這樣的定義，那很顯然這些好行為都不涉及實行真理。如果按照人的行為來劃分人的類别，這些行為充其量也只是忠心效力者的一些好的表現而已，它僅僅是一種行為，與人的性情變化，與人接受真理、順服真理、實行真理、敬畏神遠離惡等等這些真正涉及真理的實際内容没有任何關係。那為什麽説是好行為呢？這裏有一種解釋，當然也是對這個問題的實

質的一種解釋，就是說這些行為只是人憑着觀念、憑着喜好、憑着意願、憑着主觀努力所產生的一些行為，并不是在人接受了真理、接受了神話語的審判刑罰對自己有了真實認識之後的悔改表現，也不是為了順服神而產生的實行真理的行為、做法。這話聽明白了嗎？就是說這些好行為絲毫不涉及性情變化，不涉及經歷神話語的審判刑罰帶來的果效，也不涉及人對自己的敗壞性情有認識之後而產生的真正的懊悔，當然也不涉及人對神、對真理的真實順服，更不涉及敬畏神的心、愛神的心，它與這些根本無關，它僅僅是出于人的、人看為好的行為。但有許多人就把這些好的行為看為是實行真理的表現，這是大錯特錯的，這是謬妄的觀點與領受。這些好行為只屬于搞宗教儀式、走形式，與實行真理没有絲毫關係，雖然神没有明確地定罪，但神絶對不稱許，這是確定無疑的。你們應該知道，這些好行為或者這些外表的、合人觀念的做法并不是在實行真理，也不是追求真理的表現。聽完這方面的交通之後你們對什麼是追求真理只是有點概念性的認識，只是初步地明白了簡單的追求真理的概念了，要想真正明白什麼是追求真理咱們還得交通更多的内容。

## 不追求真理的各種藉口、理由

追求真理必須得明白真理，只有明白真理了才能實行真理。人的好行為與實行真理有没有關係？好行為是不是追求真理産生的？哪些表現、哪些做法是屬于實行真理呢？具備哪些表現是追求真理的人？這些問題必須得弄明白。交通追求真理的事得先談談人對待追求真理有哪些錯誤的觀點、有哪些難處，先解决人的錯誤觀點與人的難處是有必要的。有些領受純正的人對什麼是真理看得比較清楚，他追求真理就有路途了。有些人不明白什麼是真理，雖然對真理感興趣，但不知道怎麼實行真理，他就認為做好事、有好行為就是實行真理，實行真理就是做好事，直到讀了許多神的話以後，才認識到做好事、有好行為與實行真理是兩碼事，可見人的觀念想象太荒唐了，不明白真理的人什麼事也看不透啊！有許多人盡本分好幾年，每天都是忙忙碌碌

的，也受了不少苦，就以為自己是實行真理的人，是有真理實際的人，結果什麽經歷見證也談不出來，這是什麽問題呢？明白真理為什麽談不出實際經歷呢？這不是矛盾的事嗎？有些人説：「以前盡本分的時候也没有追求真理，没好好禱讀神的話，把大把的時間都浪費了。那時只顧忙活兒，以為忙着盡本分就是實行真理、就是順服神的作工，結果都是虚度光陰了。」言外之意是什麽？他們是忙着盡本分才把追求真理給耽誤了，是這麽回事嗎？有些謬妄的人就認為，「只要忙着盡本分，敗壞性情就没有時間流露了，就不會再流露敗壞性情了，人就不會活在任何的敗壞情形裏了，所以也没必要吃喝神的話解决敗壞性情了。」這種説法對嗎？人忙于盡本分真不流露敗壞性情了嗎？這種説法太荒唐了，這是瞪着眼睛説假話，還説忙于盡本分就没有時間追求真理，這純屬謬論，這是拿忙當藉口。盡本分與生命進入的真理已經交通過多次，只有在盡本分中尋求真理解决問題才有生命長進，所以説，盡本分如果只忙事務，不尋求真理解决問題，永遠也不會明白真理。有些不喜愛真理的人只滿足于效力，就想换取天國的福分，最後還找一個藉口，説是忙于盡本分没時間追求真理，甚至説忙于盡本分就不流露敗壞性情了，言外之意就是説，他們的敗壞性情因着忙于盡本分就消失了、没有了，這是不是説謊啊？這種説法符合事實嗎？絶對不符合事實，可以説，這是最大的謊話。敗壞性情怎能因着忙于盡本分就不流露了呢？有這樣的人嗎？有這樣的經歷見證嗎？絶對没有。人類被撒但敗壞至深，都有撒但的本性，都活在撒但性情裏，人裏面除了敗壞還有正面東西嗎？有没有天生就没有敗壞性情的人？有没有天生就能盡本分忠心的人？有没有天生就能順服神、愛神的人？絶對没有。因為人都有撒但的本性，充滿了敗壞性情，如果不能明白真理、實行真理，只能憑敗壞性情活着，所以，説忙于盡本分就没有敗壞性情流露了，這是最荒唐謬妄的説法，這是瞪着眼睛説謊迷惑人。不喜愛真理的人無論盡本分忙與不忙，無論有没有時間讀神的話，他都會為自己不追求真理找到理由、藉口，這樣的人純屬效力者。效力者不吃喝神的話，不接受真理，能不能效好力呢？肯定效不好力，凡是不接受真

理的人都是没有良心理智的人，都能憑敗壞性情活着，作出許多惡來，肯定不是忠心效力者，效力也不是好東西，這是確定無疑的。

有的人家庭纏累太大，常常陷在苦惱中，看見年輕的弟兄姊妹撇家捨業跟隨神盡本分就羡慕，説：「是神恩待了這些年輕人，他們年紀輕輕就信了神，没結婚、没孩子，没有家庭纏累，不用為過日子操心，跟隨神盡本分也没有牽挂。人家正好趕上神末世作工福音擴展的時候，神給他們預備了這麼好的條件，可以全身心地投入盡本分中，他們就能追求真理，我就不行，神給我擺設的環境不合適，我的家庭纏累太多了，得挣錢養家糊口，現實難處在這兒擺着呢，所以没時間追求真理。追求真理都是全職盡本分、没有任何纏累的那些人的事，我一個滿了家庭纏累的人，心裏裝滿了過日子那些瑣碎事，騰不出時間和精力來吃喝神的話、盡本分，所以不管從哪方面條件來看，我都没辦法追求真理。我不追求真理也怨不得我，我天生就没有追求真理的命，也没有盡本分的條件，只能等到家庭纏累小了，兒女都獨立了，我也退休閑下來了，衣食無憂了，到那個時候我再追求真理。」這類人在日常生活中體嘗到生活的艱辛，時不時地也能感覺到自己的敗壞性情在日常生活的瑣事中流露出來，雖然心裏能意識到，但是因為身陷世俗網羅之中，他們認為能這樣活着、能信神、能聽道、能把日子過好就不錯了，追求真理的事以後再説，有什麼敗壞性情過幾年再解决也不晚。所以，追求真理這件大事就這樣被他們擱置了，一拖再拖。他們的名言是什麼呢？「追求真理什麼時候都不算晚，過兩年再説。只要神的工作不結束，我就有時間，我就有機會。」這個觀點怎麼樣？（不對。）他們對追求真理有没有負擔？（没有。）那他們對什麼有負擔？是不是對過日子，對養家糊口、撫養子女有負擔？他們把所有的精力都貢獻給子女、家庭、自己的日子、自己的生活，等把這些任務完成之後，他們才計劃什麼時間開始追求真理。那他們所説的這些藉口成立嗎？這些藉口是不是他們追求真理的絆脚石呢？（是。）這些人一方面相信神的主宰、神的安排，同時還埋怨神給他們所擺設的環境，他們對神的要求不理睬，没有一點主動配合，而是只注重滿足肉體、滿

足家庭、滿足親人。他們不追求真理的理由是什麼?「我們為了生存太忙太累啊，没時間追求真理，我們没有合適的環境追求真理。」他們的觀點是什麼?（追求真理什麼時候都不算晚。）「追求真理什麼時候都不算晚，過兩年再説。」這是不是愚昧呀?（是。）這是愚昧，找個藉口就把自己糊弄了。神的工作等你嗎?（不等。）過兩年再説，這過兩年意味着什麼？你蒙拯救的希望又減少了，你經歷神作工的時間又減兩年。就這樣過了兩年又兩年，一晃十年過去了，什麼真理也不明白，什麼真理實際也没有進入，敗壞性情絲毫没有解决，連説句誠實話都那麼費勁，這危不危險、可不可憐啊?（可憐。）人找各種藉口、各種理由為自己不追求真理開脱，最後坑的是誰?（自己。）對了，最後坑的是自己，到臨死的時候，就恨自己信神這些年没得着真理，遺憾終生啊!

有的人雖然有點文化知識，但素質差、不通靈，聽多少道也不能明白真理，還總有野心欲望，總想争地位，没地位就不追求真理。他説:「神家總也不安排我盡一些能體現我價值的本分，比如作文字工作、影視工作，或者做教會帶領、各組負責人等等，也不交代給我這些重要工作，神家不提拔、培養我，教會每次選舉都没有人選我，没有人喜歡我，難道我身上就没有一點可取之處？怎麼説我也是知識分子，有文化，神家總也不提拔、培養我，那我追求真理也没動力啊。看看跟我一起信神的那些弟兄姊妹都盡重要本分，做帶領工人了，我怎麼成閑人了呢？偶爾傳福音也只是個配角，也不讓我談見證。每次神家提拔人盡重要本分也没我的份，就連聚會也不讓我主持，什麼責任也不給我，我心裏委屈。神給我擺設這樣的環境，我怎麼就感覺不到我存在的價值呢？神為什麼愛别人不愛我呢？為什麼培養别人不培養我呢？神家應該給我一點負擔，讓我當個負責人什麼的，好給我一點追求真理的動力啊，没動力我怎麼追求真理啊？追求真理總得有點動力，總得看到點好處吧！我知道人有敗壞性情需要變化，知道追求真理好，能蒙拯救、被成全，但我總也得不到重用，我追求真理也没勁啊！等弟兄姊妹都能高看我、擁護我了，我再開始追求真理也不

晚。」這是不是也是一類人啊？（是。）這類人的問題在哪兒？這是要地位、要名分呢。明明不是喜愛真理的人，還想在神家占一席位置、有一個名分，這是不是不知羞耻啊？你能做個效力者就已經不錯了，能不能够上忠心效力者還不好説呢，你為什麼看不透這一點呢？你以為有了地位、有了名分你就能蒙拯救了？你就是追求真理的人了？這説法成立嗎？（不成立。）他想出人頭地、想刷存在感，欲望没得到滿足就埋怨神不公義、埋怨神偏待人、埋怨神家不提拔他、埋怨弟兄姊妹不選他，難道追求真理還需要這些東西作鋪墊嗎？在神的話中有没有説追求真理的人得大家擁護、弟兄姊妹看得起，能擔任重要本分、能作重要工作，同時對神家有重大貢獻，只有這樣的人才能追求真理，才配追求真理，才符合追求真理的條件，才能進入真理實際，最終才能蒙拯救，神的話裏有没有這話啊？（没有。）這類人的説法很顯然是不成立的。那他為什麼要這麼説？是不是給自己不追求真理找藉口呢？（是。）他心裏喜愛地位、喜愛名望，信神只注重追逐名利、追求地位，他感覺這樣説出去不光彩就找了這麼一套理由為自己不追求真理辯解，把他不追求真理的責任推給教會、推給弟兄姊妹、推給神，這是不是陰險？這是不是惡人先告狀？（是。）這叫無理取鬧、胡攪蠻纏，太没有良心理智了！本來他不追求真理這問題就很嚴重了，還講理耍蠻，這是不是不可理喻啊？追求真理這是自願的事，你喜愛真理聖靈就作工。你心裏喜愛真理，不管臨到什麼逼迫患難都能禱告神、依靠神，流露什麼敗壞性情都能反省認識自己，發現問題就能主動尋求真理解決，達到合格的盡本分，這樣就能站住見證。這些表現都是人喜愛真理能够達到的果效，不是人强迫的，都是人自願地、甘心地、自覺地尋求真理達到的，没有任何附加條件。人能這樣跟隨神，最終得着的是真理、是生命，進入的是真理實際，活出的是人的樣式。你追求真理需要任何附加條件嗎？不需要，信神是自願的，都是自己的選擇，追求真理是天經地義的，是神所稱許的。那些不追求真理的人總不願意捨弃肉體的享受，還想得着神的祝福，但臨到點逼迫患難、臨到點譏笑毁謗他就消極軟弱了，他就不想信神跟隨神了，甚至還能埋

怨神、否認神，這是不是不可理喻啊？還想得福，還想追求肉體享受，受點逼迫患難就埋怨神，這些不喜愛真理的人就是這樣不可理喻，他們很難跟隨神到路終，只要臨到點逼迫患難就被顯明淘汰了，這樣的人太多了。不管你信神是為了什麼，最終神就是按人有沒有得着真理來定規人的結局。你如果沒得着真理還要求神給你一個好的結局，這成立嗎？不管你講多少理由藉口都不成立，神定規人結局的時候不跟人商量，你再怎麼講理、辯解也沒有用，神不搭理你，你上三層天去告也沒有用。你不追求真理是你個人的問題，神對任何人都是公義的，所以當你被顯明淘汰的時候不要誤解神、埋怨神，你不追求真理找什麼理由藉口也沒有用。神說那麼多話你一句都不聽，神要求人在各種環境中、在臨到的每件事上都應該尋求真理，你就是不聽、不實行，最終你得不着真理沒有蒙拯救那是你自己造成的。不管神給你擺設了怎樣的環境，你臨到了哪些人哪些事，你身處怎樣的環境，你都應該向神禱告、尋求真理來面對這些事，這些正是你追求真理該學的功課。你如果總找理由推托、逃避、拒絶、抵抗，那神就放弃你了，你講理、耍蠻、打橫都沒用，你不接受真理就失去了蒙拯救的機會。你如果尋求真理就沒有解决不了的問題，神是公義的，對任何人都有合適的安排，對任何問題都有解决的辦法。神不聽你辯解的理由是否合理，神就問你「神的話是不是真理？你接受不接受？你有敗壞性情該不該接受審判？你要蒙拯救該不該追求真理？」神就看你是什麼態度。如果你是真心信神的人，你只需要看清楚一個事實：神是真理，你是敗壞人類，你就應該主動地尋求真理解决你的敗壞性情，這樣你才能蒙拯救，你任何的問題難處、任何的藉口理由都不成立，不接受真理你就滅亡。為了達到蒙拯救必須得追求真理，為了進入真理實際人付什麼代價都值得，人應該放下所有的藉口理由、放下所有的難處來接受真理得着生命，因為神的話、真理就是人該得的生命，這個生命是用任何東西都換不來的。你如果錯過這次機會那就不是遺憾一生了，不是只留下遺憾了，你就徹徹底底地把自己斷送了，就是沒有結局歸宿了，你這個受造之物就走到路終了，以後再沒有蒙拯救的機會了。明白了吧？

（明白了。）你別找任何理由藉口來為自己不追求真理開脫，那没用，那是自欺欺人。

有的帶領作工作從來不按原則辦事，獨斷專行、任意妄為，弟兄姊妹提醒他：「你做事常常不跟任何人商量，都是你下斷案、作決定以後我們才知道的，你怎麼不跟人商量呢？你作什麼決斷為什麼不提前告訴我們一聲呢？就算你做得對、你素質比我們好，那你也應該先通知我們一聲，我們起碼有知情權啊。你一貫這樣獨斷專行，這是走敵基督道路啊！」你聽這位帶領怎麼說，「我這個人在家裏就是當家的，家裏大小事都是我決斷，習慣了。我們那一大家子都知道我辦法多，誰有事都找我拿主意，所以我們家的事一貫都是我當家做主。到教會我還以為不用我操心了，結果還是選我做帶領。没辦法，我天生就是這命，神給我這個特長，天生就會拿主意，天生就會為人做主」，言外之意，他天生就是當官的命，別人都是小兵、都是天生的奴隸，就得聽他的，就得他說了算。弟兄姊妹看出他的問題給他提出來他也不接受，對付修理他也不接受，還抵觸、反抗，直到弟兄姊妹把他轟下台了他心裏還在琢磨，「就我這素質到哪兒都是當主子的命，你們那素質到哪兒都是奴隸、丫鬟，都是被人使喚的命！」他總說這樣的話流露的是什麼性情？明明是敗壞性情，是狂妄自大、唯我獨尊，他還不知羞恥地當成自己的長處、優點拿出來顯露炫耀。流露敗壞性情應該反省，需要認識、需要悔改、需要背叛，應該追求真理達到按原則辦事，他却没有這樣實行，還是屢教不改堅持他的觀點、做法。從這些表現上來看，他絲毫不接受真理，絶對不是追求真理的人。誰揭露對付他都不聽，他還滿有理由，「哼，我就這樣！這叫能耐，這叫本事！你們有嗎？我天生就是做主子的命，到哪兒都是帶領。我習慣了一個人說了算，習慣了什麼事都自己拿主意不與人商量，這是我的特點，這是我的人格魅力！」這是不是恬不知恥啊？他不承認自己有敗壞性情，對神審判、揭示人的話很顯然他是不承認的，反倒把自己的邪說謬論當成真理了，讓大家接受，讓大家尊崇。在他心裏神家不應該是真理掌權，應該是他掌權，應該他說了算。這是不是厚顏無恥啊？他嘴上說要追求真理，

但他表現得却恰恰相反；嘴上説順服神、順服真理，他却總想自己掌權説了算，讓弟兄姊妹都順服他、都聽他的。不管他做得合不合適、合不合原則都不允許別人監督、提建議，而對他説的話、對他的決定別人都得聽從、都得順服。他對自己的所作所為絲毫不反省，不管弟兄姊妹怎麼提點、幫助，不管神家怎樣修理對付，甚至把他撤換幾次，他就是不反省自己的問題，到哪兒都是那一套，「在我家，我是當家的，什麼事都是我做主、我拿主意，什麼事都是我一個人説了算，習慣了，没辦法」，真是不可理喻、不可救藥！拿着這些反面做法當作正面事物宣傳，還自以為不錯，太不知羞耻了！這類人絲毫不接受真理，屢教不改，就可以確定不是喜愛真理、追求真理的人，他是心裏厭煩真理、敵視真理。這類人為了地位、為了滿足自己的欲望所付的代價、所吃的苦都是徒勞，都不是神稱許的，而是讓神厭憎的，都是違背真理、抵擋神的表現，這是完全可以確定的，明白真理的人都能分辨出來。

還有一些人信神多年一點兒真理實際都没有，聽道多年也不明白真理，雖然素質很差，但他有一樣「特長」誰也比不了，就是特別善于説謊、圓謊，特別善于花言巧語糊弄別人、欺騙別人，他説十句話裏基本上十句都有摻雜，多多少少都有水分，準確地説，都不是實話。但是因為他素質差，外表相對乖巧一些，他就認為，「我這人天生窩囊、老實，素質又差，到哪兒都是被人欺負的對象，別人欺負我時，我只有忍耐、受氣的份，也不敢跟別人對罵、争鬥，只能躲着、讓着、忍着，我這人就是神話中所説的誠實而愚昧的人，就是神的子民」。有人問他：「那你撒謊是怎麼回事啊？」他就説：「我哪句話撒謊了？我騙誰了？我才没撒謊呢！我這人這麼老實，怎麼可能撒謊呢？我頭腦反應慢，文化又不高，我也不會撒謊啊！那些詭詐人眼睛一眨巴，三個鬼道道就出來了，我没那麼多鬼心眼兒，還總受人欺負。所以，我就是神口中所説的誠實人，你們説我撒謊、欺騙那不成立，是根本不存在的事，你們那是污衊。我就知道你們都看不起我，看我笨，看我素質差，就都想欺負我，只有神不欺負我，恩待我。」這類人連説謊都不承認，還厚顔無耻地説自己是神所説的誠實人，這一番話直接就把自

己提到寶座上了。他認為自己天生就是誠實而愚昧的人，是神喜愛的人，不用追求真理，不用反省自己，天生口裏就察不出謊言來，誰說他撒謊他也不承認，還總拿他那一套說辭講理、狡辯。他對自己有沒有反省？也有。他「反省」出什麼了？「我是神口中所說的誠實而愚昧的人，雖然我有點愚昧，但我已經是誠實人了。」這是不是給自己臉上貼金呢？到底是愚昧人還是誠實人都說不清楚，就認定自己是誠實人了，這有沒有自知之明啊？人在社會上受欺負，活得窩囊，是個笨蛋，就一定是好人嗎？是人眼中的好人就不用追求真理了嗎？難道這樣的人天生就有真理了？有的人說，「我這個人挺老實，盡說實話，只是有點愚昧，不用追求真理我就是好人、就是誠實人」，言外之意，是不是他這人具備真理，沒有敗壞性情啊？整個人類都被撒但敗壞至深，人都有敗壞性情，只要有敗壞性情，都能够隨意地撒謊、欺騙、耍詭詐，甚至做出一點小小的成績、有點小小的貢獻還要炫耀，流露狂妄性情，同時對神滿了觀念、滿了奢侈的要求，還要與神講理，這些都不是問題嗎？都不是敗壞性情嗎？都不需要省察嗎？都需要。但是人家已經自封是誠實人了，從來不說謊欺騙，沒有詭詐的性情，人家不用追求真理。所以說，有這類表現的人同樣都不是在追求真理，他們同樣都沒有進入真理實際。這些人常常因為自己笨、總受欺負、素質特別差，在向神禱告的時候就痛哭流泪，「神啊，只有你愛我，只有你憐憫我、寬待我，人都欺負我，還說我撒謊，我没撒謊啊！」然後擦擦眼泪站起來，看到別人就想，「你們都不是神所愛的，只有我是」。這類人自我感覺良好，對于神口中所說的人的各種敗壞性情的表現與流露，他們絲毫不接受，即便是臨到具體問題産生一些敗壞的情形、流露，他也就是想一想，口頭承認就完事了，絲毫不尋求真理，不接受自己有敗壞、是敗壞人類這個事實，當然更不承認自己在具體事件中所流露的敗壞性情。不管産生多少問題，不管流露多少敗壞性情，最終都是這一句話——「我是神口中所說的誠實而愚昧的人，是神憐憫的對象，神必大大祝福于我」，就憑着這一句話就不用追求真理了，這是這類人為自己不追求真理而找的藉口。這類人是不是很荒唐啊？（是。）很荒

唐，很無知。荒唐到什麽程度？他抓住神話中對他有利的一句話就當成令箭了，用這句話來要挾神，來為自己不追求真理開脱，而神所説的對人揭露、審判的話好像跟他没有一點兒關係，他一概不用聽，因為他認為自己已經是誠實人了。這類人準確地説就是個可憐蟲，素質差，没理智，没什麽廉耻，還想得福。他雖然素質差、没理智、没有廉耻，心裏還挺高傲，一般人還瞧不在眼裏，對那些素質好的人、能追求真理的人、能交通點真理實際的人，他一概不放在眼裏，他認為，「你們那些長處算什麽，什麽追求真理、什麽認識自己，在我這兒都不用，我就是誠實人，有點愚昧不算問題，至于自己流露的敗壞性情不算什麽，我只要有點好行為就行了」。他對自己的要求是什麽？「反正神知道我的心，我信神是真心，這就够了，什麽經歷見證、對神話的認識，天天講日日説，説那麽多有什麽用啊？歸根結底一句話，信神有真心就行了」，這是不是愚蠢到家了？首先，這類人對真理絲毫不感興趣，其次，可以説這類人對真理、對神的話没有一點兒領受能力，還自命不凡，還挺清高，他找了一個理由來為自己不追求真理找台階下，或者是找一種追求的方式或自認為的一種特長來代替追求真理，這是不是很愚蠢啊？（是。）

有些不追求真理的人看人性方面没有大問題，循規蹈矩，規規矩矩做人：作為女性，温柔賢惠、端莊正派，不亂勾搭，在父母面前是一個乖乖女，在家庭生活中是賢妻良母，安安分分地守着家庭過日子；作為男性，規規矩矩、老實本分，孝順父母，不抽烟、不喝酒，不偷不搶、不嫖不賭，在家庭中是模範丈夫，在人群中很少與人争執，很少與人有是非糾葛。有些人認為信神能做到這些就足够了，這就是一個標準的、合格的好人。如果信神以後，在教會中能够樂善好施、樂于助人，謙卑、忍耐、包容，教會安排什麽工作都能够認真地作好，不應付糊弄，他們認為這就是有真理實際了，離神的要求不遠了，再努努力、加把勁，多看看神的話，多記點神話的字句，多傳講點神話的字句，這就已經是追求真理了。但他們就是不認識自己的敗壞流露，也不知道自己有什麽敗壞性情，更不知道敗壞性情怎麽産生的，該怎

麼認識、怎麼解決，這些都不知道。這是不是一類人啊？（是。）他們把自己天然的「好」當成是追求真理之人達到的一個標準了。如果有人說他狂妄、詭詐、邪惡，他嘴上不跟人爭執，表現出謙卑、忍耐、能接受的態度，心裏却不當回事，還抵觸，「說我狂妄？要是我狂妄，那天下就没有好人了！要是我詭詐，那這個世界上就没有誠實人了！要是我邪惡，那世界上就没有一個正派人了！我這樣的好人現在上哪兒去找？根本没有！」說他詭詐也不行，說他狂妄也不行，說他不喜愛真理也不行，說他是不信派更不行，他就得拍桌子跟人理論：「說我是不信派？我要是不能蒙拯救，你們没有一個能蒙拯救的！」有人揭露他，說：「你這個人不接受真理，說你的問題時，你外表挺謙卑、能忍耐，其實你心裏抵觸得挺厲害。你交通真理時講的話都對，但你對神揭示、審判人敗壞性情實質的話一句都不接受，還在心裏抵觸、反感，你這性情挺凶惡啊。」說到凶惡，他就接受不了了，「我凶惡？我要是凶惡的話，早就把你們踩在脚底下了！我要是凶惡的話，你們這些人早被我滅了！」無論揭露他什麼，跟他交通什麼，他都不能正確領受。正確領受指什麼？就是不管別人揭露什麼問題，都能和神的話對號入座，省察自己的存心、意念到底有没有錯誤，不管存在幾分問題，都應該采取接受、順服，這樣就能真實認識自己的問題。認識自己的敗壞性情不能根據自己的觀念想象，必須得根據神的話語來認識。那認識自己的前提是什麼？就是必須得承認是撒但迷惑、敗壞了人類，人都有敗壞性情這個事實。接受這個事實才能根據神話語的揭示來反省自己，在反省的過程中一點一點地挖掘自己裏面的問題，不知不覺，問題一點一點地就浮出水面了，你心裏就能清晰地知道自己的敗壞性情是什麼，在這個基礎上來了解自己是什麼樣的人、自己的實質是什麼，從而達到接受神話所說的、接受神的揭示，再從神的話中找到神給人指出的實行路途，按着神的話去實行、活出，這就是追求真理。但是，這類人是這麼接受的嗎？不是，他口頭上也承認神的話都是真理，神所揭示敗壞人類的話也都是事實，但如果讓他認識自己的敗壞性情，他就不接受也不承認了，他就認為跟他没關係了。因為他認為

自己是個端莊正派的人，就是正直人，是正人君子。正直能代表他有真理嗎？正直只是人性方面的正面表現，不代表真理。所以說，你具備了正常人性的一個特徵，不代表你可以不追求真理了，也不代表你已經得着真理了，更不代表你已經是神所喜愛的人了。是不是這麼回事？（是。）這位所謂的正人君子認為自己沒有狂妄、沒有詭詐、沒有厭煩真理的性情，更沒有邪惡與凶惡的性情，等等這些敗壞性情在他身上一樣都不存在，因為人家是正人君子，人家天生就正直、善良，總受人欺負，雖然素質差、愚昧，但是誠實。這個「誠實」不是真正的誠實，而是老實、窩囊、愚昧，這不就是個大笨蛋嗎？人都把這種人當好人，這觀點對不對？那人眼中的好人到底有沒有敗壞性情？答案是「有」，這是肯定的。老實人就不說謊話嗎？老實人就沒有欺騙、偽裝嗎？老實人就不自私嗎？老實人就沒有貪心嗎？老實人就不想當官嗎？就一點兒奢侈欲望沒有嗎？這些東西肯定都有，他只是沒有合適的背景才沒有作出惡來，他還引以為傲，就自封為正人君子了，就以為自己沒有敗壞性情。所以，誰如果指出他某方面敗壞性情、某方面敗壞流露、某方面敗壞情形，他就會反駁說：「我沒有！我不是那樣的人，我沒有那樣做，也沒有那樣想，你們誤會我了，你們就是看我老實、看我笨、看我窩囊，都欺負我。」他還能反咬一口，這樣的人怎麼樣？如果誰敢惹到他，他就會跟你死纏爛打、沒完沒了，想甩都甩不掉。他這樣胡攪蠻纏還認為自己是追求真理的人，認為自己是沒有敗壞性情的老實人、愚昧人，還常常說，「我雖然愚昧，但我老實，是誠實人，神愛我！」他就把這當成資本了，這是不是有點恬不知恥啊？你說神愛你，這話準確嗎？你有根據嗎？你有聖靈作工嗎？神說要成全你了嗎？神打算使用你了嗎？神沒對你說這些話就不能說是神愛你，只能說神對你有憐憫就不錯了，你說神愛你，那只是你個人的領受，這不能證明神真愛你。神能喜愛不追求真理的人嗎？神能喜愛一個愚昧人、窩囊人嗎？神對愚昧人、窩囊人有憐憫，這才是真實的。神愛的是真正的誠實人，是追求真理的人，是能實行真理順服神的人，是能高舉神、見證神的人，是能體貼神心意、真心愛神的人。能真心

為神花費、忠心盡本分的人才有神的愛，能接受真理、接受修理對付的人才有神的愛，不接受真理、不接受修理對付的人都是神厭弃的人。你厭煩真理，你總抵觸神口中所說的一切話，神就厭煩你、厭弃你。你總覺得自己是好人，可憐、老實憨厚，但就是不追求真理，神能喜歡你嗎？這是不可能的，没有神話語根據。神不看你老實不老實，也不管你天生人性、素質怎麼樣，就看你聽到神的話之後是接受還是不搭理、是順服還是抵觸，神說的話在你身上有没有達到果效、有没有成果，神說了這麼多話在你身上有没有真實的見證。如果經歷到最後，你說，「我老實，我窩囊，我在世上人見人欺負，誰都看不起」，神說這不是見證。你又說，「我是神口中所說的誠實而愚昧的人」，神說你滿口謊言，没有一句實話。當神對你提出要求的時候，你不但没有一點兒順服，還講理狡辯，說「我受苦了，我付代價了，我心裏愛神」，這話不成立。你追求真理了嗎？真實的經歷見證在哪兒？你心裏愛神有哪些表現？你得拿出證據來，人才能服氣。你說：「我是正人君子，我作風正派，不搞淫亂，我做事循規蹈矩，我是規規矩矩的人，在社會上我不吃喝嫖賭，在神家我不打岔攪擾、不挑撥離間，我吃苦耐勞，這些不都是追求真理的表現嗎？我已經在追求真理了。」神說：你的敗壞性情解决了嗎？你追求真理的見證在哪裏？能不能讓神選民贊成、佩服啊？如果没有經歷見證你還說自己是誠實人、自己愛神，那你就是說假話迷惑人的人，你就是一個不可理喻的魔鬼撒但，你就該受咒詛，只能被神定罪、淘汰。

有些人盡本分常常任意妄為、特別任性，高興了就做點活兒，不高興了就鬧情緒消極怠工。別人跟他交通真理告訴他不能這麼任性，他說：「我也知道不對，但我從小就生活在一個衣食無憂、條件優越的家庭中，家裏人都順着我，父母把我當成心肝寶貝，什麼事都寵着我，就使我養成這樣一種任性的天性，所以我來在神家盡本分就特別任性，也不會尋求真理，也不會與人配搭，這是家庭環境造成的，這怨我嗎？」這麼認識對不對？是不是追求真理的態度？（不是。）但凡有人指出他一點問題、毛病他都要為自己講理表白。比如有人說他吃

飯盡挑好的，只顧自己不考慮別人，他就說，「我從小就這樣，習慣了，没考慮過大家啊。我從小生活條件優越，父母寵愛，我是全家人的掌上明珠啊！」就這一堆臭話、謬話。這是不是有點恬不知耻、厚顔無耻哪？你父母寵你，那別人都得寵着你啊？你家人寵你、順着你，你就有理由在神家任意妄為嗎？這理由成立嗎？這樣對待敗壞性情是正確的態度嗎？這是不是追求真理的態度啊？（不是。）不管他遇到什麽難處、問題，流露什麽敗壞性情，他都找客觀理由為自己表白，從來不尋求真理，從來不禱告神，不來到神面前反省自己。他不反省那他能不能認識自己的問題、認識自己的敗壞性情啊？（不能。）人不能認識自己的敗壞能不能悔改啊？（不能。）不能悔改那人始終活在一種什麽樣的狀態之下？是不是活在一種自我原諒的狀態下，覺得雖然流露敗壞但也没有作惡，也没有觸犯行政，即使不合乎真理原則自己也不是故意的，是情有可原的？（是。）那這種狀態是不是追求真理的人該有的狀態？（不是。）人没有真實的悔改，始終活在一種這樣的狀態之下，那人能不能有回轉呢？永遠不能。人没有回轉就不能真正地放下手中的惡。不能真正放下手中的惡是什麽意思？就是不能真正地實行真理進入真理實際，這結果就很明顯了。你不能放下手中的惡，不能實行真理進入實際，那你要想獲得神的回心轉意、獲得聖靈的作工、獲得神的開啓光照，讓神赦免你的過犯、解决你的敗壞，這有没有可能？（没有可能。）那你的信能達到蒙拯救的結果嗎？（不能。）人活在自我原諒、自我欣賞這種狀態之下，離追求真理相差十萬八千里，儘管人手中忙碌的、眼睛看的、耳朵聽的、雙腿為之奔跑的都與信神有關，但是却與追求真理無關、與實行真理無關，這個結果是顯而易見的。既然與追求真理、實行真理没有關係，那就是對自己没有反省、没有認識，不知道自己敗壞到什麽程度，也不知道該怎麽實行悔改，這就更不可能達到真實的悔改了，不能讓神回心轉意了。如果人活在這樣一種狀態之下，要想使神回心轉意得到神的赦免、神對你的稱許是很難的。這個稱許指什麽？就是神認可你所做的，稱許你所做的，紀念你所做的。如果這幾樣你都不能獲得，那就證實了一件事，你所

做的、所流露的、所付出的、所表現的都不是在追求真理。不管你的所思所想是什麼，即使你能流露出一些好行為，能撇弃花費、受苦付代價，這也只能代表你還有點良心理智，但這樣的好行為并不是追求真理的表現，因為你的出發點、你的存心、你的思想動機都不是為了追求真理，而是為了得福有好的歸宿，你的所思所想、所作所為都是與真理無關的。如果人做的這一切都不是為了得到神的認可、神的稱許，那人所做的這一切就没法達到神的認可、神的稱許，那很顯然，人這一系列的表現、做法只能稱之為人的好行為，而不是在實行真理，更不是追求真理的表現。做事特别任性、常常任意妄為的這類人，他們不接受神話語的審判刑罰，也不接受修理對付，還常常為自己不追求真理、不接受修理對付找藉口，那這種性情是什麼呢？很顯然是厭煩真理的性情，這就是撒但的性情。人具備了撒但的本性、撒但的性情，那毫無疑問的就是屬撒但的，就是魔鬼，就是撒但的後裔，就是大紅龍的子孫。有的人雖然也能承認自己是魔鬼、是撒但、是大紅龍子孫，他認識自己時説得特别好聽，但當他流露敗壞性情有人揭露他、對付修理他的時候他就極力地為自己詭辯，絲毫不接受真理，這是什麼問題？這就徹底把人顯明了，他不是追求真理的人。他談認識自己的時候説得那麼好聽，為什麼臨到修理對付就不接受真理呢？這就有問題了，他談認識自己的話是假的，是欺騙人、迷惑人的。這類事是不是挺常見？容不容易分辨呢？其實是容易分辨的。有不少人在認識自己時都承認自己是魔鬼、是撒但，但過後并没有什麼悔改變化，那這種認識自己的話到底是真話還是假話呢？是真實認識還是假冒為善欺騙人呢？這就不言而喻了。所以，看一個人是不是真實認識自己不應該只聽他談認識，應該看他在臨到修理對付的時候是什麼態度，能不能接受真理，這才是最關鍵的。凡是不接受修理對付的實質就是不接受真理，就是拒絶接受真理，他的性情就是厭煩真理的性情，這是毫無疑問的。有的人不管流露多少敗壞就是不允許人對付他，誰修理對付也不行。他自己談認識自己可以，怎麼説都行，若别人揭露、指責、對付，説得再客觀、再符合事實他也不接受，無論揭露他哪方面

敗壞性情的流露他都是特別抵觸，還一個勁兒地為自己詭辯，没有一點兒真實的順服。這樣的人如果不追求真理就是個麻煩。他在教會裏誰也碰不得、誰也説不得，説他好他高興，説他不好他就惱火。如果有人揭露他，「你這人是好人，就是挺任性，總任意妄為，你得接受修理對付，把這些毛病、這些敗壞性情脱去了不是更好嗎？」他會説：「我也没作惡，也没犯罪，你為什麽要對付我呢？我從小在家裏就受寵，爸爸媽媽、爺爺奶奶都寵我，我是他們的心肝寶貝、掌上明珠，没想到在神家没有人寵我，活得真没趣！你們總看我的這個缺點那個缺點，還總想對付我，這還讓人怎麽活呀？」這是什麽問題？明眼人一看就知道他是被父母、被家人寵壞了，到現在都不知道怎麽做人，不會獨立生活。你的家人把你寵上天了，你不知天高地厚養成一種狂妄自是、特別任性的惡習，你還認識不到，也不知道反省。你信神不會聽神的話，不會實行真理，這樣信神能得着真理嗎？能進入真理實際嗎？能活出真正人的樣式嗎？絶對不能。信神起碼得能接受真理、能認識自己，這樣敗壞性情才能有變化。如果總憑着觀念想象信神，只求平安快樂，不追求真理，不能達到真實悔改，没有生命性情的變化，那信神就没有意義了。信神就得明白真理，就得在認識自己上下功夫，不管什麽事臨到都得尋求真理，不管流露什麽敗壞性情都得根據神的話通過交通真理來解决。如果有人給你指出問題，或者是你自己能主動地去省察，能有意識地在神的話中對號入座，反思、省察、認識自己，然後能够糾正問題實行悔改，這樣就能活出人樣了。信神必須得接受真理才行，總享受在家裏被寵的感覺，總喜歡做掌上明珠、心肝寶貝，就是不願意接受真理認識自己，這能得着什麽呢？你再是掌上明珠、心肝寶貝，没有真理實際也是廢物。信神就得追求真理才有價值，明白真理了就知道怎麽做人了，明白真理了就知道怎麽活着是真實的幸福、是神所喜悦的人。任何家庭環境，自身的特長，包括人的優點、恩賜，都代替不了真理實際，也不應該作為你不追求真理的藉口，只有得着真理了才能給人帶來真正的幸福，才能活出有意義的人生，才能給人帶來美好的歸宿。事實就是這麽回事。

有的人自從做了教會的帶領工人以後就覺得自己這塊金子終于發光了，自我感覺良好，就開始發揮自己的特長，大展宏圖、大顯身手了。他文化高，有氣質，有領導人的派頭、架勢，有組織能力，在學校是學霸又是學生會會長，進到公司又當了經理、總裁，信神後來到神家被選為帶領了，他就覺得，「天不負我也，這有能耐的人想低調都難哪！剛從總裁的位置上下來，來到神家又坐上帶領工人的位子了，我想做個普通人都不行啊！這是神高抬我，是神安排我做的，那我就順服吧！」他做了帶領後，他的知識、經驗、組織能力、領袖風範都發揮出來了。他自認為有能耐、有魄力，是不折不扣的能人、才子。可惜問題來了，這個能人、才子、領袖，天生有領導才能的人在教會中最擅長的是什麼？就是搞一言堂，自己説了算，獨攬大權搞獨立王國。自從當了帶領以後，他除了為名譽地位作工跑路、吃苦付代價以外，別的什麼都不管了。他以為這樣忙碌作工作就合神心意了，就没有敗壞性情了。他覺得教會處處需要他，弟兄姊妹需要他，什麼工作都離不了他，他能獨當一面，也能獨攬大權了。他搞獨立王國是有一套，什麼新發明、新出彩的事他都能做出來，尤其善于當官、擺架子，站地位教訓人特別熟練，唯獨有一樣重要的事不會做了，就是做了帶領後不會與人談心了，也不會認識自己了，也發現不了自己的敗壞了，也聽不進去弟兄姊妹的建議了。如果有人在商量工作時提出一些不同的建議，他不但不能接受，還找藉口，説：「你們的那個提議考慮得不全面，我是教會帶領，我要是聽你們的，没出事還好，如果出了事，責任都得我一個人擔，所以多數時候你們可以發表意見，這個形式可以走，但是最後拿主意確定這事怎麼做還得我説了算。」久而久之，多數弟兄姊妹也不參與任何工作上的討論、交通了，他也不屑與弟兄姊妹交通任何工作上的問題，就自己悶頭作決定、下斷案，他還滿有理由，認為「教會就等于是帶領的教會，帶領是帶頭的，弟兄姊妹往哪個方向去、走什麼樣的道路都由帶領説了算」，很自然的，弟兄姊妹的生命進入，弟兄姊妹所走的道路、追求的方向就被他控制了。當上「領導」之後，他獨攬大權，搞獨立王國，做事没有任何透明度，還不

知不覺地打壓一些人，排斥一些追求真理、有領受能力的弟兄姊妹，他還覺得這是在維護教會工作、是在維護神選民的利益。每一件事都做得那麼順理成章，每一件事都做得那麼滿有理由、滿有藉口，最後怎麼樣？他所做的每一件事都是在維護自己的地位、維護自己獨攬大權的局面。他把在家庭、在社會的行事原則、方式方法帶到了神家，還認為這就是在維護神家的利益，却從來不認識、不反省自己，即便有人提出來這麼做違背真理原則，即便有神的開啓、管教、責打臨到，他也没有任何的知覺。問題出在哪兒？自從當上帶領那一天開始，他就把本分當成了自己的事業，這一點就勢必會讓他走上敵基督的道路，没法追求真理，而他在搞事業的過程中還認為自己所做的一切都是在追求真理。他對追求真理是怎麼看的？打着維護神家利益、維護弟兄姊妹利益的旗號來維護自己的地位、權力，他認為這些都是追求真理的表現，而自己在地位上所表現的、所流露的敗壞性情，他絲毫不認識。即使有時候隱隱約約感覺到這是敗壞性情，這是神所厭憎的，這是凶惡、剛硬的性情，但是他轉念又想，「不行，我是帶領，那就得有帶領的尊嚴，我不能讓弟兄姊妹看出我流露敗壞性情」，所以，儘管他意識到自己流露了許多敗壞，為了維護地位、權力做了許多違背原則的事，但對于人的揭露，他還采取詭辯或者封殺，不讓更多的人知道這些事。他自從有了權力、有了地位之後就把自己放在一個神聖不可侵犯的位置上，認為自己是偉大的、是正確的，是不可指責、不可質疑的。當占據了一個這樣的位置之後，任何不同的聲音，任何有利于弟兄姊妹生命進入、有利于教會工作的建議、提示，他都一概抵觸、反對。他不追求真理的藉口是什麼？就是「我有地位，我是有身份的人，我的身份、地位决定了我是有尊嚴的，是神聖不可侵犯的」。有了這些理由、藉口之後，他還能追求真理嗎？（不能。）不能了。他一個勁兒地站着地位説話做事，還貪享地位之福，這就是把自己架在火上烤了，非被顯明不可。這類人可不可憐？又可憐又可恨，還很可惡，太令人噁心了！做了帶領就把自己裝扮成一副聖人的模樣了。聖人，偉大、光榮、正確的人，這些封號是什麼？就是一個枷鎖，誰戴

上誰就再也没法追求真理了，誰戴上這樣的枷鎖就意味着與追求真理無關無份了。這類人不追求真理的主要原因是什麼？其實就是因為受了地位的轄制，他心裏總覺得「我是帶領，我是當家人，我是有身份、有地位的人，我是有尊嚴的人，我不能有狂妄性情，不能有邪惡性情，不能敞開交通自己的敗壞性情，我得守住我的尊嚴、我的名望，必須得讓人高看我、崇拜我」。他心裏總受這些東西轄制，不能敞開自己，也不能反省自己、認識自己，就是這些東西把他坑了。那這類人的心態與觀點是不是正確的？符不符合真理？當然不符合真理。他們平時盡本分的表現，比如狂妄自是、獨斷專行、偽裝欺騙等等這些做法，是不是在追求真理？（不是。）很明顯的，這些都不是在追求真理。那他們不追求真理的理由、原因是什麼？（他們認為帶領是有身份、有尊嚴的人，即使有敗壞性情也不能揭露。）這個觀點是不是很荒唐啊？承認有敗壞性情還不許揭露，這是接受真理的人嗎？你做了帶領不能接受真理，那你怎麼經歷神的作工？你的敗壞怎麼得着潔净？如果你的敗壞得不到潔净，你還能憑敗壞性情活着，那你這個帶領也作不了實際工作，也是個假帶領。你做帶領有了地位，那只是工作不同、本分不同，但并不是説你就成了有身份的人，你并不是因為有了這個地位、盡了不同的本分就比別人有尊嚴，成了身份尊貴的人。若真有人這麼想，這是不是不知羞耻啊？（是。）土話怎麼講？是不是臭不要臉啊？不做帶領時對待人還挺誠懇，也能敞開自己的敗壞流露，解剖自己的敗壞性情，做了帶領就變了一個人。為什麼説變了個人呢？戴上面具了，那個真人在面具背後，從面具上人所看到的就是没有任何的表情，不會哭、不會笑，没有喜怒哀樂、没有七情六欲，當然更没有敗壞性情，無論什麼時候都是一種表情、都是一種狀態，真正的情形、心裏的想法、心思意念都隱藏在面具背後，不讓人看到。有些帶領工人總感覺自己有身份、有地位，臨到修理對付很怕失去尊嚴，就不接受真理，他們借用自己的地位、權力花説柳説，掩飾自己的敗壞性情，同時，他們因為有了地位就誤認為自己比別人尊貴、比別人聖潔，就不用追求真理了，追求真理是別人的事。這個想法是錯誤的，有點不知

羞耻，没理智。這是這類人的表現。從這類人表現的實質上來看，很顯然，他們不是在追求真理，而是在追求地位、名利，是在作工的同時維護着自己的地位、自己的權力，還自欺欺人地認為這就是在追求真理。他們像保羅一樣，常常總結自己一段時間都作了哪些工作、盡了哪些本分，作教會工作辦了哪些事，自己在神家的工作中有哪些成績，他們心裏常常盤算這些事，就如保羅所説的「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提後 4:7-8）。意思是該跑的路跑完了，該打的仗打完了，現在應該數算一下自己蒙拯救的勝算有多大、自己的功勞有多大、自己的賞賜有多大，該向神邀功請賞了，神如果不能賞賜他冠冕，那在他心裏神就不是公義的神，他心裏就不服，還會埋怨神不公義。就這類人的這種心態、這種性情，他是追求真理的人嗎？是真實順服神的人嗎？他能任神擺布嗎？這不是一目了然的事嗎？他們把該跑的路、該打的仗當成是追求真理，而絲毫不尋求真理，不具備真正追求真理的表現，這就不是追求真理的人了。

## 接受真理才能解决敗壞性情

剛才交通的主要揭露了人的哪些問題？具體地説，主要揭露了人哪方面敗壞性情？起碼的一條是厭煩真理，不接受真理，這是很具體的一方面表現。還有一方面主要的表現就是每個人本性實質裏面存在的一樣東西——剛硬，這個表現是不是也很具體、很明顯？（是。）厭煩真理、剛硬這是人敗壞性情裏主要的兩方面表現與流露。這些具體的表現、具體的觀點與態度真實準確地説明了人的敗壞性情裏有厭煩真理的成分，當然更主要的是還有剛硬的表現，就是不管神説了哪些話，也不管在神的作工中人的哪些敗壞性情被顯明出來，人就是一味地不承認、一味地抵觸。當然，除了明顯的抵觸或者用輕慢的態度拒絶之外，還有一方面表現就是人心裏不搭理神的説話作工，好像神的説話作工與他無關。不搭理是什麼意思呢？就是不管神怎麼審判、揭示人的敗壞性情他都覺得與他無關，他不接受也不承認。這種態度可

不可以說是剛硬?（可以。）這就是剛硬的一種表現。就是「我想怎麼活就怎麼活，怎麼自在、怎麼快活就怎麼活，至于你說的狂妄、詭詐、厭煩真理、邪惡、凶惡等等這些表現，我就是有那能怎麼樣？我不省察，我不認識，我不接受，我就這樣信，你能把我怎麼樣?」這就是剛硬的態度。人不搭理、不理會神所說的話，不管神用什麼方式說，是勸勉、安慰的方式還是提醒、警告的方式，他一概不理會也不尋求真理，絲毫不揣摩神說話的目的是什麼、要達到什麼果效，人存有這種心態就叫剛硬。就是人不理會神的急切心意，更不理會神拯救人的誠懇與良苦用心，神無論怎麼發表真理、給人擺設各種環境，人都没有配合的心志，不願意往真理上够，即便承認神審判、神揭示的都是事實，但心裏也不接受真理，絲毫不反省自己，無論臨到多少修理對付都没有懊悔之心，不管人怎麼幫助他，他還是持守自己的觀點，「反正我是真信的，反正我人性不壞，我不會故意作惡，反正我信神能撇弃、能吃苦、肯付代價，神不會撇弃我」。這是不是就如保羅說的「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提後 4:7-8）？就是一種這樣的態度。這樣的態度背後的性情是什麼？就是剛硬。那剛硬的性情有没有路途達到變化？最簡單直接的辦法就是轉變你對待神話的態度，轉變你對待神的態度。怎麼轉變呢？就是從自己流露的敗壞性情與剛硬的態度上來反省自己、解剖認識，看看自己做的哪些事、說的哪些話，自己所持守的哪些觀點、存心，具體到流露的哪些心思意念是受剛硬性情支配的，從這些表現、流露、情形上着手逐一省察解决然後扭轉，省察出來一點就趕緊扭轉一點。比如，咱們剛才講的做事憑喜好、憑心情這是任性，任性這方面性情就帶點厭煩真理的性質。你如果意識到自己是這樣的人，有這樣的敗壞性情，還不反省自己、不尋求真理解决，還硬着頸項自以為不錯，這就叫剛硬。有的人聽完我揭示的這些情形也能對上號，也承認自己有這些情形，但就是不尋求真理，這說明什麼？他對這些錯誤的情形、敗壞的情形没有反感，還覺得不錯，這是不是一種厭煩真理的情形？如果是厭煩真理的情形那就得尋求真

理來解決了。怎麼尋求真理呢？首先，放下自己的優越感，放下自己的任性，放下自己的隨心所欲，不管自己的心情好壞，看看神的要求是什麼。你能够背叛肉體按神的要求去實行，神會怎樣看你？你若真能着手解決這些敗壞行為，這就是積極主動配合神作工的表現。你是有意識地背叛厭煩真理這種性情，也是在解決厭煩真理的性情，同時也是在解決剛硬的性情，這兩方面的敗壞性情都解決了人就能順服神、滿足神了，神的心就滿意了。以上交通的這些內容你們如果能聽懂了，能這樣實行背叛肉體，我心裏就挺高興，那這些話就没白説。

剛硬是屬于敗壞性情的問題，是本性裏的東西，這個問題不容易解決。人有剛硬性情主要表現是好講理詭辯，持守己意，不容易接受新的東西。有時心裏知道自己的觀點不對，但為了虛榮臉面也要堅持己意死犟到底，這種剛硬的性情即使認識到了也不容易轉變。要解決剛硬的問題必須得認識人的狂妄、詭詐、凶惡、厭煩真理等等這些性情，當人認識到自己狂妄、詭詐、凶惡、厭煩真理，想實行真理却不願意背叛肉體，想順服神還總講自己的理、自己的難處，這時就容易認識剛硬的問題了。解決剛硬的問題首先要具備正常人的理智，從學會聽神的話開始。你想做神的羊你就得學會聽神的話。怎麼聽呢？就是聽神説的話中所揭示的哪些問題與你有關，若發現與你有關的問題你就應該接受，不能認為這是别人的問題、是大家的問題、是人類的問題，與你無關，你若這樣認為就錯了。在神話語的揭示中，你該反省自己有没有神所揭示的敗壞情形或者偏謬觀點。比如，聽到神話揭示人流露狂妄性情的表現你就揣摩：「我有没有狂妄的表現？我是敗壞人類肯定也有這種表現，就該反省自己的狂妄表現在哪兒。别人説我狂妄，總是高高在上，説話轄制人，我真是這樣的性情嗎？」藉着反省終于認識到神話揭示得完全準確，自己就是狂妄的人。既然神話揭示得完全準確，你跟自己的實情完全對上號了，一點兒都不差，越反省看得越準確，你就應該接受神話語的審判刑罰，根據神的話來分辨、認識敗壞性情的實質，這樣就能産生真實的懊悔。信神就得這麼吃喝神的話才能認識自己，解决敗壞性情就得接受神話語的審判揭示，

如果接受不了就没法脱去敗壞性情了。若你是聰明人，看見神的話揭示得基本準確，或者能承認一半是對的，那就應該趕緊接受，順服在神面前，還要禱告神、反省自己，這樣才能認識到神揭示的話全是準確的、全是事實真相，一點兒都不差。只有順服在神面前、有敬畏神的心才能真實反省自己，才能看見自己存在各種敗壞性情，的確是狂妄自是，一點兒理智都没有。如果是喜愛真理的人就能俯伏在神面前向神承認自己敗壞太深，願意接受神的審判刑罰，這樣就能産生懊悔之心，開始否認自己、恨惡自己了，後悔「以前明知道神的話是真理，為什麼就不能接受神話語的審判刑罰呢？我對待神話語的態度為什麼這麼狂妄呢？」就這樣常常反省自己，一段時間就能從心裏承認自己的確很狂妄，對神説的話都不能完全承認是真理、是事實，真是一點兒理智都没有。但認識自己是很難的，每次反省都只能認識一點兒、進深一點兒，要把自己的敗壞性情認識清楚絶不是短時間就能達到的，必須得多讀神的話、多禱告、多反省自己才能逐漸認識自己。真實認識自己的人都是經歷幾次失敗跌倒以後通過讀神的話、禱告神、反省自己才看清了自己的敗壞真相，才覺得自己的確敗壞至深，絲毫没有真理實際。就這麼經歷神的作工，臨到事就禱告神、尋求真理，就能逐漸達到認識自己。有一天，你心裏終于清楚了，「我是比別人素質好點，但這是神給的，我總自誇，説話總想高過別人，總想讓人都按我的意思來，這太没理智了，這是狂妄自是啊！藉着反省我發現了自己的狂妄性情，這是神的開啓、恩待，我感謝神！」能發現自己的敗壞性情這是好事還是壞事？（好事。）接着就尋求怎麼説話做事能有理智、有順服，能與別人站平等地位，能公平對待人，不轄制人，怎麼正確地對待自己的素質、恩賜、特長等等。這樣，狂妄性情就像螞蟻啃骨頭一樣一點一點被解决掉了。然後你在與人相處時、在與人配搭盡本分時就能正確對待別人的觀點了，能够認真地、仔細地聆聽別人的觀點了。當你聽到別人説出正確的、合乎真理的觀點時，你能够發現別人都有些長處，一點兒都不比自己差，「為什麼以前總認為自己比別人好？那是自我欣賞、孤陋寡聞，是井底之蛙，那麼想太没理智了，是

不知羞耻啊！狂妄性情蒙蔽了我的眼睛，捂住了我的雙耳，別人的話我都聽不進去，就認為自己好、自己對，原來自己不比別人强啊！」從此以後你對自己的缺少、對自己身量太小就有了真實的看見與認識，再與人交通、與人配搭盡本分時就發現比你强的人太多了，你的素質、領受能力頂多是一般水平。這是不是有點自知之明了？就這麼經歷，常常根據神的話反省自己就能對自己有真實認識，并且認識得越來越深，就能看透自己的敗壞真相，看見自己的貧窮可憐、看見自己的醜陋不堪，這時就能厭煩自己，就能恨惡敗壞性情，這樣就容易達到背叛自己了。經歷神作工就是這樣，就得根據神的話來反省自己的敗壞流露，尤其是在各種環境中流露出敗壞性情以後能常常反省認識自己，就容易看清自己的敗壞性情，就能從心裏恨惡肉體、恨惡撒但，心裏就能喜愛真理往真理上够，這樣你的狂妄性情就越來越少逐漸脱去了，你就越來越有理智，順服神也比較容易了。在人看來你比以前踏實沉穩了、説話客觀了，能聽進去別人説的話了，別人説的對也容易接受了，你能與人正常相處了，也能與人和諧配搭了，這樣盡本分你是不是就變得有理智、有人性了？（是。）這就是解決這方面敗壞性情的途徑。

剛才提到剛硬性情的問題，現在藉着這個問題交通一下解決敗壞性情的途徑。解決敗壞性情首先得能接受真理，接受真理就是接受神的審判刑罰，接受神揭示人敗壞實質的話。如果你是根據神的話來認識、解剖你的敗壞流露、敗壞情形、敗壞的存心與表現，能够認識敗壞性情的實質，這就是對敗壞性情有認識了，已經進入解決敗壞性情的過程中了；相反，如果你不這樣實行，不但剛硬性情解決不了，你的敗壞性情也没法根除。人都有多方面的敗壞性情，到底從哪方面敗壞性情開始解決呢？首先要解決的就是人的剛硬，因為剛硬性情攔阻人親近神、攔阻人尋求真理、攔阻人順服神，剛硬是人與神禱告交通的最大絆脚石，最影響人與神之間的正常關係，把剛硬性情解決了，人能够來到神面前尋求真理、能够接受真理了，其他的敗壞性情也就容易解決了。解決敗壞性情就是從反省認識自己開始的，能認識到哪

些敗壞性情就解決哪些敗壞性情，認識得越多解決得越多，認識得越深解決得越徹底。解決敗壞性情就是這個過程，就是通過禱告神在神的話中反省認識自己、解剖敗壞性情的實質，達到背叛肉體實行真理。認識敗壞性情的實質不是簡單事，認識自己不是籠統地說「我是敗壞的人類，我是魔鬼，我是撒但後裔，我是大紅龍子孫，我是抵擋神的，我與神是敵對的，我是神的仇敵」，這樣說不一定是真正認識自己的敗壞了，也可能是學別人的話，自己并没有多少認識。真實認識自己不是根據人的知識、人的判斷，而是根據神的話，看清楚敗壞性情對人的苦害與導致的後果，體嘗到敗壞性情不單坑害自己也能坑害別人，能够看透敗壞性情就是來源于撒但，是屬于撒但的毒素、撒但的哲學，完全是與真理敵對的、是與神敵對的，看透這個問題了這才是對自己的敗壞性情有認識了。有些人也承認自己是魔鬼撒但，但并不接受修理對付，不承認自己做錯事了、違背真理了，這是什麼問題？還是不認識自己。有的人說自己是魔鬼撒但，你若問他「你因為什麼說自己是魔鬼撒但?」他就回答不上來了，這就證明他不認識自己的敗壞性情，不認識自己的本性實質。如果他認識到自己的本性就是魔鬼的本性、自己的敗壞性情就是撒但性情，因此承認自己是魔鬼、是撒但，這才是認識到自己的本性實質了。真實認識自己都是通過神話語的揭示審判與實行經歷神的話達到的，都是通過明白真理達到的，不明白真理的人不管他怎麼談認識自己都是空洞不實際的，因為他認識不到問題的根源，認識不到自己的本性實質。認識自己必須得在具體的事上承認自己流露了哪些敗壞性情、有什麼存心摻雜、違背了哪些真理原則、為什麼不能實行真理，能把這些事說清楚了這才是認識自己了。有的人臨到對付修理或者被顯明的時候流露了厭煩真理的敗壞性情，同時對神也産生了猜測、誤解、防備，通過神話的審判揭示他認識到了自己的敗壞性情，也承認神審判人、揭示人的話都是事實，這證明他對自己有點認識了，但因對神没有認識、對神的作工没有認識、對神的心意也不明白，這樣的認識自己就很膚淺了。只承認自己的敗壞并没有找到問題的根源，那人對神的猜測、誤解、防備這些問題能

得到解决嗎？還是解决不了。所以説，認識自己不是僅僅承認自己敗壞、承認自己存在哪些問題，還要明白真理從根源上解决敗壞性情的問題，這才能看透自己敗壞的真相，這樣才能達到真實悔改。喜愛真理的人在認識自己的同時也能尋求明白真理解决自己的問題，這樣的認識自己才能達到果效。喜愛真理的人每讀到一句神揭示人、審判人的話首先能相信神揭示人的話是事實、是實情，神審判人的話是真理，代表神的公義，這是喜愛真理的人起碼能認識到的。如果對神的話都不相信，不相信神揭示人、審判人的話是事實、是真理，那他能不能根據神的話認識自己呢？絶對不能，他想這樣做也做不到。如果你能堅信神的話都是真理，不管神的話怎麽説、説話的方式如何你都相信，就是心裏不明白也相信，也能接受，這樣就容易做到根據神的話反省認識自己了。反省自己必須根據真理，這是確定無疑的，只有神的話才是真理，任何人的話、任何撒但的話都不是真理。撒但用各種知識、學説、理論敗壞人類幾千年，人都麻木痴呆了，不但對自己没有絲毫認識，還能崇尚邪説謬論拒絶接受真理，這樣的人類就不可挽救了。真心信神的人都能相信只有神的話才是真理，都能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來認識自己，這樣就能達到真實的悔改。有些人不追求真理，只根據人的知識反省自己，只承認犯罪行為却始終看不透自己的敗壞實質，這樣的認識自己就是徒勞無益，什麽果效也没有。必須根據神的話反省自己，反省之後逐步對自己流露出來的敗壞性情有認識，對自己的缺少、自己的人性實質，對自己的看事觀點、人生觀、價值觀都能根據真理衡量、認識，都有了準確的評價、定論，這樣就能逐漸達到認識自己了。但是，認識自己是隨着生命經歷不斷進深的，在人没有得着真理之前不可能把人的本性實質完全看透。人如果真認識自己了就能看見敗壞人類的確是撒但的後裔、撒但的化身，就感覺不配活在神面前，不配神的愛、神的拯救，就能完全仆倒在神面前，能認識到這種程度的人才是真實認識自己了。認識自己是進入真理實際的前提，人如果要實行真理進入實際不認識自己不行，因為人都有敗壞性情，總是身不由己地受敗壞性情捆綁控制没法實行真理、没法順服神，

所以要實行真理達到順服神首先必須得認識自己、得解決敗壞性情，只有在解決敗壞性情的過程中才能明白真理對神有認識，才能順服神、見證神，這樣就得着真理了。進入真理實際的過程就是解決敗壞性情的過程。那敗壞性情怎麼才能解決呢？首先，人得認識自己的敗壞實質，具體地說就是認識自己的敗壞性情是怎麼產生的，是因為接受了哪些撒但的鬼話、謬論產生的，根據神的話把這個根源的東西認識透了，會分辨了，人就不願意憑敗壞性情活着了，只願意順服神憑神的話活着，一旦流露出敗壞性情他心裏就能意識到，就能拒絕，就能背叛肉體。就這麼實行經歷，敗壞性情慢慢就完全脱去了。

有的人說，「我讀了神揭示人、審判人的話我就反省自己，我認識到了，我狂妄，我詭詐，我自私，我邪惡，我剛硬，我没有人性」，有的人甚至說自己就是個狂徒，是畜生、是魔鬼撒但，這是真實認識自己嗎？他如果說的是心裏話不是模仿，那起碼說明他對自己有認識，只是認識深淺的區別；如果他是模仿，學別人的話，那就不是真實認識自己了。認識自己的敗壞性情得具體到每一件事、每一種情形，就是涉及敗壞性情的情形、流露、表現、心思意念等等這些細節，這樣才能達到真實認識自己。人真認識自己了，懊悔之心隨之就產生了，就能達到真實悔改了。悔改首先該實行的是什麼？（認錯。）「認錯」這話不貼切，應該是承認、認識自己有這方面敗壞性情，如果說敗壞性情是一種錯這就不對了，敗壞性情屬于本性的東西，它是控制人的東西，它跟人一時犯錯是兩碼事。有的人流露敗壞之後就禱告，說「神啊，我錯了，對不起」，這話不準確，如果說是「認罪」還相對貼切。悔改的具體實行就是通過認識自己解決問題，就是自己流露敗壞性情或者有了過犯，自己意識到是抵擋神了，讓神厭憎了，就應該在相關的神話裏反省認識自己，達到的果效是對自己的敗壞性情有認識了，承認它是來源于撒但的毒素、撒但的敗壞，然後再找出實行真理的原則能實行出真理了，這就是真實的悔改了。不管自己流露什麼敗壞，首先能認識自己的敗壞性情，然後尋求真理解決，達到能實行真理，這就是真實的悔改。有些人對自己也有點認識，但就是看不見悔

改的表現、看不見實行真理的見證，這樣認識自己過後沒有什麼變化，就談不上是真實的悔改了。要達到真實悔改必須解決敗壞性情，那解決敗壞性情具體該怎麼實行進入呢？舉個例子。比如，人有詭詐性情，總是說謊欺騙，那怎麼解決詭詐性情呢？最簡單直接的實行原則就是做誠實人，說真話、辦實事。主耶穌說：「你們的話，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做誠實人就應該遵守神話語的原則，就這麼一句簡單的實行法是最有效的，既好明白又好實行。但是因人敗壞太深都有撒但本性，都憑撒但性情活着，人就很難實行真理，想做誠實人都做不到，都是身不由己地說謊話搞欺騙，過後認識到了也後悔，但還是擺脫不了敗壞性情的轄制，還照樣說謊搞欺騙。這個問題該怎麼解決呢？一方面得認識敗壞性情的實質是醜陋的、是卑鄙的，能從心裏恨惡起來；一方面還得操練按真理原則實行，「你們的話，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當你實行這個原則的時候你就是在解決詭詐性情的過程中了。當然，在解決詭詐性情的過程中你能按着真理原則實行，這就是你回轉的表現，也就是你真實悔改的開始，神的心對你所做的是稱許的，就是當你回轉的時候神就回心轉意了。其實，神回心轉意就是對人的敗壞性情與人的悖逆的一種赦免，神饒恕人了，不記念人的罪惡也不記念人的過犯了。這樣說是不是够具體了？你們是不是聽明白了？（是。）再舉個例子。比如，你有狂妄性情，不管臨到什麼事己意特別强，總要自己說了算，總想讓別人聽你的按你的意思做，有一天你認識到了這是狂妄性情導致的，你能承認這是狂妄性情了，這是認識自己的第一步。然後就應該找幾段神揭示狂妄性情的話來對號，反省認識自己。如果都能對上號了，承認神揭示的狂妄性情在自己身上都存在，然後再加以分辨挖掘，狂妄性情是從哪兒來的，是因什麼産生的，是由哪些撒但毒素、撒但的邪說謬論支配的，把這些問題都看透了，這就挖到狂妄的根源了，這就是真實認識自己了。你對自己這方面敗壞性情的流露有了更準確的定義了，這便于你更深地、更實際地認識自己。接下來該怎麼做？就該在神的話裏尋找真理原則，明白該怎麼做人、怎樣說話才是正常人性的表現，找到實行的路途了就得按照神的話去

實行，心裏能有回轉，然後就有真實的悔改了。不僅說話做事都有原則，也活出人的樣式了，敗壞性情也逐漸脱去了，人看到的就是一個新人的樣式，不再是過去的老舊人、敗壞的人，而是在神的話裏重生了，這就是生命性情得着變化的人。

認識自己不是簡單事，人能認識自己是接受真理、實行經歷神話語達到的果效，完全是因着接受神的審判刑罰才達到對自己有真實認識了。没有經歷審判刑罰的人頂多能承認自己犯過的錯誤、做過的錯事，但對自己的本性實質却很難看清楚。為什麼在恩典時代信主的人雖然有些罪不犯了，行為變好了，但生命性情始終没有變化，信神却還能抵擋神甚至背叛神？敗壞人類很難認識到這個問題的根源。為什麼人都有撒但性情呢？就是因為撒但敗壞了人類，人都接受了撒但的鬼話、撒但的哲學才産生了敗壞的性情，所以撒但的性情成了人類抵擋神的根源，這是人最難認識到的。神作末世審判工作就是來拯救人類脱離撒但的權勢，就是來解决人類犯罪抵擋神的根源。撒但敗壞人類幾千年，撒但的本性已經扎根在人心裏，所以解决任何一樣敗壞性情都不是反省認識一兩次就能脱去的。敗壞性情不斷地、反覆地流露出來，得需要人接受真理，與撒但性情長期地争戰，直到得勝撒但，敗壞性情才能徹底脱去。所以，人就需要不斷地禱告神，不斷地尋求真理，不斷地反省認識自己，不斷地實行真理，直到没有敗壞流露了，生命性情有變化了，達到順服神了，才能得着神的稱許。雖然每次争戰達到的果效不太明顯，過後還能流露出敗壞性情，你會感到有些消極灰心，但只要你不氣餒，還能繼續努力，仰望神、依靠神，這樣堅持兩三年就能真正實行出真理了，心裏就有平安喜樂了。你這才看清，每一次的失敗、每一次的努力、每一次的果效都是你走向性情變化、讓神回心轉意的一個好的信號。雖然每次的變化都是人在意識裏根本就覺察不到的，但是每一次的經歷給人帶來的性情上的變化那是任何做法、任何東西都取代不了的。這是人性情變化、生命進入的必經之路，追求性情變化必須得這樣實行。當然，人對性情變化這事應該有一個準確的認識，性情變化不是像人想象的突然間就發生了翻天覆地

的變化，讓人驚訝，給人驚喜，不是這樣的，它就是不知不覺地、慢慢地、一點一點地變化了，到能實行出真理時，人就會有收穫了。當你這樣走過三年、五年、十年之後再回頭來看，你就會驚訝地發現，十年之後的你與十年之前的你在性情上是大相徑庭的，完全不一樣了。也可能你的性格、你的脾氣沒有變，也可能你的生活習慣等等這些都沒有變，但是你所流露出來的性情、情形、表現與以前完全不一樣了，真的是判若兩人了。為什麼會有這樣的變化呢？就是因為你在這十年期間經歷了多次神話語的審判刑罰、修理對付、試煉熬煉，明白了許多真理，首先你的看事觀點發生了變化，人生觀、價值觀發生了變化，生命性情隨之也發生了變化，賴以生存的根基都發生了變化，在發生這些變化的過程中，你就逐漸變成了另外一個人，成為了一個新人。雖然你的性格沒有變，脾氣沒有變，生活方式沒有變，甚至言談舉止也都沒有變，但在生命性情上却發生了變化，這才是根本的變化、實質的變化。性情變化的信號是什麼？具體表現是什麼？首先，人的看事觀點發生變化了，就是人裏面許多外邦人的看事觀點藉着明白真理發生改變了，已經接近神話的真理了，這是性情變化的開端。另外，人能通過反省認識自己注重實行真理了，通過反省自己心裏所産生的各種存心動機、心思意念、觀念、觀點、態度等等能發現問題了，還能産生懊悔，就能背叛肉體實行出真理來。同時，對神的話、對真理就更加寶愛了，從心裏承認基督就是真理、道路、生命，心裏更願意跟隨基督、順服基督了，感覺到神發表真理揭示、審判、刑罰人，變化人的敗壞性情，這樣拯救人、成全人太實際了，如果没有神的審判刑罰，没有神話語的供應、帶領，人就没法達到蒙神拯救，也得不到這樣的收穫。人從心裏開始喜愛神的話了，感覺到現實生活中離不開神的話，有神的話供應、帶領、開路太有必要了，心裏滿有平安，遇到什麼事都不自覺地去尋找神的話作為根據，在神的話中尋找實行原則、實行路途。這是認識自己達到的一方面果效。還有一方面，就是對于敗壞性情的流露，人不再像以前那樣用剛硬的態度去對待了，而是能够静下心來用誠實的態度來聆聽神的話，能接受真理、接受正面

事物了。就是當人流露了敗壞性情之後，不再像以前那麼剛硬難以馴服，那麼張牙舞爪、囂張蠻橫，那麼凶惡，而是能主動地反省自己，認識自己的實際問題，即使不知道自己敗壞性情的實質是什麼也能够安靜下來向神禱告，尋求真理，然後承認自己的問題、承認自己的敗壞性情，向神悔改，立下心志重新做人，這完全是一種順服的態度。這樣人對神就有了順服之心，神再説什麼，神再對人提出怎樣的要求，神再作怎樣的工作、給人擺設怎樣的環境，人就容易順服下來了，人的敗壞性情對人的攔阻就不大了，就容易解決、容易勝過了，這時就能輕鬆地實行出真理來，就能達到順服神了。這就是性情變化的信號。當人能實行出真理對神有真實順服的時候，可以説，人的生命性情已經發生變化了，這是真實的變化，完全是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達到的變化。在這個過程期間，人所産生出來的各種表現，不管是正面的表現還是正常的消極軟弱，都是必不可少的，也是必然規律，有正面的表現必然也有消極軟弱的表現，但消極軟弱都是暫時的，當人有了一定身量之後，消極軟弱的情形也會越來越少，正面的表現、正面的進入會越來越多，辦事越來越有原則，這樣的人就是順服神的人了，也是敗壞性情得着潔净以後生命性情發生變化的人。可以説，這是追求真理的人經歷神話語審判刑罰，經歷許多修理對付、試煉熬煉達到的果效。

既然追求真理這些具體的、正常的過程人都聽懂了、聽明白了，那人就不應該再為自己厭煩真理、抵觸真理、不追求真理編造各種理由、藉口了。這些真理都明白了，這方面問題也看清楚了，那對人不追求真理的一些理由、藉口是不是就會分辨了？如果有的老年人再説，「我年齡大了，不像年輕人有闖勁、有幹勁，歲數大了，不年輕氣盛了，也狂不起來了，所以你説我狂妄這是胡説八道，我才不狂呢！」這話對不對？（不對。）很顯然不對。現在，大家對這類話都有分辨了，能揭露他了，説：「你歲數大你也有狂妄性情，你狂妄一輩子了都没解決呢，你還想繼續狂下去啊？」有些年輕人説：「我年紀這麼小，也没經歷過社會上那些亂七八糟的事，也没在各種人群中摸爬滾打混日子，

我就不像經歷過世事的人一樣有那些閱歷，當然更重要的是，不像那些老油條一樣那麼圓滑、奸詐。作為年輕人來說，有點狂妄性情這是正常的，但我不像老年人心眼兒多，詭詐、邪惡。」這樣說合不合適？（不合適。）敗壞性情人人都有，跟年齡、性別没關係，別人有的你也有，你有的別人也有，誰也不用指責誰。當然，僅僅承認人都有敗壞性情這還不够，既然承認有敗壞性情就得尋求真理解决，只有得着真理了、性情變化了，才算達到目的了。解决敗壞性情最終還得靠自己接受真理，放下自己的理由、藉口，能正確地面對自己的敗壞性情，不要逃避，不要推托，當然也不要拒絶。這些都容易達到，最難達到的是什麼呢？我想到一種。有人説：「不管你説我是不是追求真理的人，不管你説我是不喜愛真理或者厭煩真理，不管你揭露我有什麼敗壞性情，我都不搭理，神家讓我做什麼我就做點什麼，有什麼活兒我也去做，講道、聚會的時候我就聽，吃喝神話的時候我就跟着讀，你們看經歷見證視頻的時候我也坐那兒跟着看，你們吃飯的時候我也跟着吃，我就跟你們步調一致，你們誰能説我不追求真理？我就這麼信了，愛咋咋地！」這類人擺出一副不找藉口、不找理由的樣子，但是他也不打算追求真理，好像神作拯救工作與他無關，好像他不需要神拯救。這類人雖然没有明説，「我人性好，真心信神，肯撇弃，能受苦付代價，還需要接受神的審判刑罰嗎？」他没有這麼明説，也没有明確的對待真理的態度，外表上也没有定罪神的作工，那神怎麼對待這樣的人？他只要不是追求真理的人，對神的話很冷淡、不理睬，神的態度就很明確，就如聖經上所説的那句話，「你既如温水，也不冷也不熱，所以我必從我口中把你吐出去」（啓 3:16），神不要了，這就麻煩了。教會裏有没有這類人？（有。）那怎麼劃分這類人呢？應該把他劃分到哪兒？不用劃分。總之一句話，這類人就是不追求真理。他不接受真理，不反省認識自己，也没有悔改的心，而是稀裏糊塗信神，神家讓做什麼就做什麼，也不攪擾，也不打岔，你問他：「你有没有什麼觀念？」「没有。」「有没有什麼敗壞性情？」「没有。」「有没有追求蒙拯救的願望？」「不知道。」「你承不承認神的話是真理？」「不知道。」一

問三不知，這類人有沒有問題?（有。）有問題，但是他覺得他的問題不是問題，不需要解決。聖經上說:「你既如温水，也不冷也不熱，所以我必從我口中把你吐出去。」「所以我必從我口中把你吐出去」，這句話就是對這種人的處理原則，這就是結果。不冷不熱就是什麼觀點都没有，你怎麼交通性情變化、蒙拯救的事，他都無感。無感是什麼意思？就是對這些事不感興趣，不願意聽。有人説:「没觀點、没有敗壞流露還錯了?」盡説渾話！這是没有靈魂的死人，他不冷不熱，神没法在他身上作工。對于没法蒙神拯救的人，吐出去就完事了，神不在他身上作工了，對這一類人咱們也不作任何的評價，不搭理就完事了。教會中如果有這類人，他不攪擾就讓他留下，要是攪擾就把他清理出去，很好解决。我説話所針對的對象是能接受真理的、想追求真理有明確態度的，是承認自己有敗壞性情、可蒙拯救的一些人，是能聽得懂神的話、能聽得見神聲音的人，是神的羊，這是神説話針對的對象；那些對神不冷不熱的人不是神説話的對象，他們對真理不感興趣，對神的説話、作工就是不冷不熱，對他們的處理辦法就是，「離開吧，你怎麼樣與我無關」，不搭理他們，不在他們身上費工夫了。

涉及追求真理這個話題的内容，剛才交通了一些反面的例子。人常常不自覺地尋找各種理由藉口與各種托詞否認自己敗壞性情的流露，當然也常常自欺欺人地掩蓋自己敗壞性情的存在，這些都是人犯傻的做法、愚蠢的做法。人一方面承認神審判人的話語都是真理，另一方面又否認自己敗壞性情的存在、否認自己違背真理的錯誤行為，這就是不接受真理的明顯表現。不管你是否承認自己有敗壞性情，還是為流露的敗壞行為找藉口理由詭辯，總之，你不接受真理就不能得到神的拯救，這是確定無疑的。一個絲毫不追求真理的人，無論信多少年，最終都得被顯明淘汰，這個結果是很可怕的，用不了多久，灾難臨到就顯明了，到灾難臨到的時候你就感覺可怕了。雖然你的理由很多，你的藉口很充分，或者你偽裝包裹得很嚴實，但有一個事實是不可否認的，就是你的敗壞性情原封未動，没有絲毫變化，你不能真實地認識自己，不能有真實的悔改，最終你不能有真實的回轉，你對神

不能有真實的順服，你得不到神對你的回心轉意。那你是不是就有大麻煩了？你就有被淘汰的危險了。所以説，聰明人會丢掉這些不明智的藉口、愚蠢的理由，脱去自己的偽装包裹，正確地面對自己所流露的敗壞性情，用正確的方式處理解决自己所流露的敗壞性情，争取達到自己所做的、所行出來的都是善行，讓神回心轉意。如果神對你回心轉意了就證明神對你以往的悖逆、抵擋真正地赦免了，你心裏也能感覺到有平安喜樂了，没有壓抑了，如釋重負。你有了這種感覺就是靈裏的印證，你就有了蒙拯救的希望，這個希望是你用追求真理的代價與你的善行換來的，也是你追求真理、預備善行達到的果效。反之，你覺得自己足够聰明，在每次流露敗壞的時候都能够找到充分的理由為自己辯解、開脱，對自己的敗壞性情加以掩飾、包装，這樣就巧妙地免去了對敗壞性情的反省認識，好像自己没流露敗壞一樣，你自以為很聰明，一次次逃脱了神擺設各種環境對你的顯明，你没有反省認識自己，没得着真理，錯過了神成全你的多次機會，這樣帶來的後果是什麽？先不説你能不能悔改達到蒙拯救，就説神三番五次地給你悔改機會却始終换不來你的回心轉意，那你的麻煩就大了。你再會辯解，再會包裝自己，再會偽裝自己，再會給自己找理由、找藉口，又能怎麽樣呢？神一再地給你機會，連你的回心轉意都换不來，你就很危險了。這個危險是什麽你知道嗎？你一味地為自己的敗壞性情找藉口，為自己不追求真理找藉口、找理由，對神的審判、神的作工抵觸、拒絶，還自以為不錯，心安理得，你拒絶接受神家的監督、修理對付，一次次逃脱了神的審判刑罰、神的拯救，心裏充滿了對神的悖逆，已經被神厭憎、放弃了，你還自以為能够蒙拯救，豈不知你在錯誤的道路上已經越陷越深了，已經不可救藥了。神家是神掌權，難道你抵擋神、作惡多端神也拿你没辦法嗎？你不接受神的審判刑罰，没有得着真理生命，一點兒經歷見證也没有，這就被神定罪了。你給自己帶來的是滅頂之灾，這就不是聰明了，這是愚蠢，愚蠢至極！這是滅頂之灾啊！這話咱們先放在這兒，不信你走着瞧。你别以為你不追求真理，你有一大堆的理由，你能言善辯，你有詭計，誰也辯不過你，弟兄姊

妹揭露不了你，教會也沒有理由清除你，神家就拿你沒辦法，這你就想錯了，你一個勁兒地跟神較勁，我看你能頂到什麼時候！能頂到神工作結束以後神賞善罰惡的日子嗎？你能保證在灾難中不死剩存下來嗎？你真能主宰自己的命運嗎？你的理由、藉口能讓你暫時逃避神家的追究，得以苟且偷生一時，能暫時蒙蔽人的眼睛，依然在教會中濫竽充數、偽裝欺騙，但是你逃不過神的檢驗、神的鑒察。神是根據人有無真理來定人的結局，神親自作工也親自揚場，不管你是哪類人還是什麼魔鬼，誰也逃脱不掉神的審判、定罪，一旦到了神選民明白真理有分辨的時候，任何人都逃不掉，那時就把你從教會中清除了。有些人可能心裏不服，還發怨言説：「我為神跑了多少路，我為神作了多少工，我付了多少代價，我撇弃了家庭，婚姻也放弃了，我為神、為神的工作獻出了青春，撇弃了事業，花費了半生的精力，本以為我肯定能得着神所賜的福氣，没想到就因為我不追求真理、從來不實行真理就把我淘汰了！」你不知道神家是真理掌權嗎？神賞賜什麼人、祝福什麼人，你心裏清楚嗎？如果你的撇弃、你的花費有真實的經歷見證，也是在見證神的作工，那神會賞賜你、祝福你。如果你的撇弃、你的花費不是真實的經歷見證，更不是見證神的作工，而是在見證自己，向神邀功，那你走的路就跟保羅一樣了，是屬于作惡抵擋神，神會對你説，「你這作惡的人，離開我去吧！」這意味着什麼？這就證明你受禍了，必然落在灾難中受懲罰，這就臨到滅頂之灾了。保羅當時論地位、論所作的工作、論工作能力、論恩賜都在一般人之上，但結果怎麼樣？從始到終，他信神都是在與神搞交易、講條件，向神索取賞賜、冠冕，到最後都没有真實的悔改，也没有預備多少善行，當然更談不上具備多少真實的經歷見證。他連真實的悔改都没有，還能得到神的赦免嗎？能得到神的回心轉意嗎？不可能。保羅為主花費一生，但因走敵基督道路死不悔改，不但没有得到賞賜，還受到了神的懲罰，他所要承受的後果那就是滅頂之灾，這是不言而喻的。所以，我現在跟你説清楚，你若不是追求真理的人，起碼應該有點理智，别跟神講理，也不要像賭博一樣拿自己的結局、歸宿當賭注去押寶，這屬于跟神搞

交易，這是抵擋神的做法。信神却抵擋神的人還能有什麼好下場嗎？死到臨頭人就老實了，不可理喻的人就是不見棺材不掉泪啊！要達到蒙拯救，最好的辦法、最簡單的辦法，也是最明智的辦法，就是放下所有的藉口、理由、條件，脚踏實地地接受真理、追求真理，獲得神的回心轉意。當神回心轉意了，你就有蒙拯救的希望了。人蒙拯救的希望是神給的，神給你這個希望的先決條件是你要放下自己寶愛的任何東西，撇下一切來跟隨神、追求真理，別跟神搞交易。不管你年齡大小，你是男是女，你文化高低，你出生在什麼地方，這些神一律不看。你説，「我脾氣好，能忍耐、能包容，有愛心，一直忍耐到底總能讓神對我回心轉意吧」，這些都没用，神不看你是什麼脾氣，不看你是什麼性格，不看你是什麼文化，不看你多大年齡，也不管你受多少苦、作多少工作，神就問你，「在你信神的這麼多年中，你的性情是否有變化？你憑什麼活着？你是否追求真理了？神所説的話你接受了嗎？」你説：「我聽了，我接受了。」那神再問你，「你聽了，也接受了，那你的敗壞性情得到解决了嗎？你有真實的悔改嗎？你對神的話有真實的順服與接受嗎？」你説：「我受苦付代價了，我花費了，我撇弃了，我還奉獻了，我把我的兒女也獻給神了。」你獻什麼也没用，天國的福氣不是這些換來的，神的回心轉意也不是這些換來的，獲得神的回心轉意唯一的途徑就是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没有第二個選擇。在蒙拯救這事上，人不能投機取巧，也没有後門可走。明白了吧？這事你得看清楚，別犯糊塗，你糊塗神不糊塗。那從現在開始應該怎麼做？扭轉態度，改變觀點，無論做什麼事都以神的話為根據。人為的好，人的藉口，人的哲學、知識、道德、倫理，甚至人的良心，人所謂的人格、尊嚴，都代替不了真理，抛開這些東西，静下心來在神的話裏尋找一切做人、做事的根據。同時，在神的話裏找到神對人類各方面敗壞性情的揭示，對號入座，來解决自己的敗壞性情，争取早日認識自己脱去敗壞，早日悔改、早日回轉，放下手中的惡，做人、做事都要尋求真理原則，都要根據神的話，絶不能根據人的觀念想象，絶不能跟神搞交易，絶不能用無意義的受苦付代價來换取神的賞賜、祝福，不要

再做這些蠢事，免得神向你發怒咒詛你、取締你。這是不是說明白了？你們聽懂了嗎？（聽懂了。）那你們過後就好好揣摩揣摩吧。

## 追求真理的五個步驟

剛才所交通的都是涉及追求真理方面的，雖然對什麼是追求真理這個概念性的問題并没有作出具體的回答，但是針對人對追求真理的各種誤解、偏謬的認識，還有對追求真理所存在的各種難處與問題進行了一些交通。最後，我想總結一下什麼是追求真理，追求真理有哪些表現，追求真理的實行路途到底是什麼。什麼是追求真理呢？追求真理就是開始實行經歷神的話，在經歷神話的過程中達到明白真理進入真理實際，成為真實認識神、順服神的人，這就是追求真理最終達到的果效。當然，追求真理也是有過程、有步驟的，也是分幾個階段的。當你讀了神的話語發現神的話就是真理、就是實際，這個時候就開始在神的話裏反省自己，開始對自己有認識了，看見自己悖逆太多、流露敗壞太多，就渴慕能實行出真理、能達到順服神，就開始往真理上够，這正是反省認識自己達到的果效。從這時候起，你的生命經歷就開始了，就是當你針對自己的敗壞性情所産生的情形、問題開始追究、開始省察了，這就證明你開始追求真理了。不管出現什麼問題、自己流露什麼敗壞，你能主動地反省、省察，當你認識到這的確是敗壞流露、是敗壞性情，自然就會尋求真理開始解決問題了。生命進入就是從反省自己開始的，這是追求真理的第一個步驟。緊接着，通過反省認識自己，看見神所揭示的話都是符合事實的，就能從心裏順服下來，接受神話語的審判刑罰了，這是追求真理的第二個步驟。多數人對神揭示人敗壞行為的話能接受，但對神揭示人敗壞實質的話就不容易接受了，他們讀完神的話不承認自己敗壞太深，只承認神揭示人敗壞行為的話，這樣就不能從心裏接受神的審判刑罰，而是對神的審判刑罰置之不理。有的人説：「我只是有一些敗壞的行為，但我還能做一些好事，我是好人，我不是屬撒但的，我信神就應該是屬神的。」這是不是渾話啊？你生在人世間，活在撒但的權下，又接受傳統文化的

教育，你天生的遺傳、你學到的知識都是從撒但來的，你所崇拜的名人偉人都是屬撒但的，你說你不屬撒但就能逃脱撒但的敗壞嗎？就像幾歲的小孩張口就能説謊、就能罵人，這是誰教的？没人教，難道這不是撒但敗壞的後果嗎？事實就是這樣。靈界的撒但、邪靈人看不見，但人間的活鬼、魔王遍地都是，他們都是撒但的化身，這是事實，人都得承認。明白真理的人就能看透這些事，就能承認神所揭示的話都是事實。有些人也談認識自己，但始終不承認神話揭示的這些敗壞是事實，也不能承認神的話是真理，這就等于還是不能接受真理。不承認自己有敗壞性情這個事實，就不能達到真實悔改。當然，承認、接受人都有敗壞性情的事實得需要經歷神的作工一段時間，當人流露了許多敗壞性情之後，在事實面前自然就低頭服氣了，就不得不承認神所揭示的話、審判的話包括定罪的話都是事實、都是真理，心服口服，這就是被神話語征服了。當人能根據神的話認識自己的敗壞性情與敗壞實質，承認自己有撒但性情、承認自己敗壞至深的時候，就能完全接受、順服神的審判刑罰了，不管神揭示、審判人類的話怎麼嚴厲、怎麼扎心，都能心甘情願地順服了。神的話對敗壞人類是怎麼定義的、怎麼定性的、怎麼定罪的，是怎麼審判、揭示的，你明白了，能認識到一些了，你真實接受了神話語的審判刑罰，開始認識自己的敗壞性情、敗壞實質了，心裏開始恨惡敗壞性情、恨惡撒但，也恨惡自己的肉體，心裏渴慕得着真理，活出人樣，成為真實順服神的人，這時就開始注重追求性情變化了，這是追求真理的第三個步驟。

真實認識自己是根據神的話來反省認識自己的敗壞性情，達到認識自己的敗壞實質、真相，這時候人就完全看清楚人類敗壞太深了，活出的没有一點兒人樣，全是敗壞性情，起碼的良心理智都不具備，就人的看事觀點也都是屬撒但的，没有一點兒是正確的、合乎真理的，人的喜好、人的追求、人所選擇的道路都有撒但的毒素摻雜，都有人的奢侈欲望、得福存心，人所流露出來的性情也正是撒但的性情、撒但的本性實質。能認識自己到這個地步這不是簡單事，只有根據神的話才能達到。如果根據傳統文化中的道德理論、説法、思想能不能達

到真實認識自己啊？絶對不能。你的敗壞性情就是從撒但的這些哲學理論裏産生的，你還根據撒但的這些東西認識自己，這不是荒唐嗎？這不是瞎胡鬧嗎？所以，認識自己必須得根據神的話，只有神的話才是真理，只有神的話才是衡量一切人事物的準則。你若真看清楚神的話就是真理，只有根據神的話來衡量一切人事物才是準確的，那你就有路可行了，你就能活在光明中，就是活在神面前了。當人從神話中對自己的敗壞實質有真實認識了，緊接着人應該有什麼樣的表現、什麼樣的實行？（悔改。）對了，人認識自己的本性實質了自然就會産生懊悔的心，就開始悔改了。就是追求脱去敗壞性情，不再憑撒但性情活着，而是能够憑神的話活着、憑神的話做人，能够順服神的擺布安排，這就是真實悔改了。這是追求真理的第四個步驟。現在對真實的悔改你們清楚了，那該怎麼實行呢？就是實行回轉。實行回轉就是放弃自己所持守的、所認為對的東西，不憑撒但性情活着，願意根據神的話來實行真理，這就是回轉的意思。具體地説，首先就是否認自己，根據神的話來定性自己的所思所想、所作所為是否合乎真理、是怎麼産生的。如果確定是屬于敗壞性情，是從撒但哲學産生的，那就應該采取定罪、咒詛的態度，這樣有利于背叛肉體、背叛撒但。這是一種什麼做法？是不是對敗壞性情的否認、放弃、弃絶、背叛啊？否認自己認為對的東西，放下自己的利益，背叛自己不對的存心，然後才能達到扭轉，這不是那麼簡單，這裏有具體的細節。如果你心裏願意悔改，但只是口頭説説就完事了，對敗壞性情并没有否認、放弃、弃絶、背叛，這就不是悔改的表現，還没有實際地進入悔改。真實的悔改有什麼表現？先否認自己認為對的東西，比如對神的觀念、對神的要求，還有自己的看事觀點、處理問題的方式方法、人的經驗等等，對這些東西都能否認，這是人心存悔改、向神回轉的一種具體的實行。對錯誤的東西只有從心裏看透了、否認了才能放下，如果你不否認，還認為這些東西是好的、是對的，别人讓你放下你也放不下，你説，「我文化知識這麼高，還有豐富的閲歷，我認為這些都是正確的東西，我為什麼要放下呢？」你還持守自己的一套，堅持到底，那你能接受真理

嗎？太不容易了。要得着真理，你必須得先否認自己認為對的、正面的東西，然後看透這些東西的實質是反面事物，是來源于撒但的，都是似是而非的謬論，持守撒但的東西只能使你作惡、使你抵擋神，最後受懲罰被毀滅，你能看透撒但敗壞人的那些思想、毒素能導致人滅亡，你就能徹底放弃了。當然，否認、放弃、弃絶、背叛等等，這些都是對撒但勢力，對撒但本性，對撒但迷惑人的哲學、邏輯、思想觀點所采取的態度與做法。比如，放下自己的肉體利益，放弃自己肉體的喜好、追求，弃絶撒但的哲學思想、邪説謬論，背叛撒但的權勢與邪惡勢力，等等這一系列的實行都是人實行悔改的方式和路途。進入真實的悔改必須得明白許多真理，才能徹底否認自己、背叛肉體。比如，你認為你有知識、有豐富的閱歷，在神家應該是個人才，應該大有用處，但聽了幾年真理的道，明白了一些真理之後，你就感覺自己那點知識學問不值錢了，在神家毫無用處，還是真理、還是神的話能拯救人，還是真理能作人的生命，人的知識、經驗再多也不代表人有真理，人的東西再合人觀念也不是真理，都是從撒但來的，都屬于反面事物，與真理無關。不管你文化知識多高、有多少閱歷，如果你不通靈，不能明白真理，那就没什麽用處。讓你做帶領你没有真理實際，不會解决問題，讓你寫經歷見證文章你寫不出來，讓你見證神你對神没有認識，讓你傳福音你不會交通真理解决人的觀念，讓你澆灌新人你對异象真理不透亮，只會講字句道理，對自己的觀念都解决不了怎麽能解决新人的觀念呢？這些工作你都作不了，你還能做什麽？讓你出力，你認為是大材小用。你説你是大材，但你什麽事都辦不好，盡什麽本分也盡不好，你説你到底能做什麽呢？不是神家不想用你，是你没有盡上你該盡的本分，這就怨不得教會了。可能你心裏還想，「神對人的要求是不是太高了？我也够不上啊，為什麽對我的要求這麽高呢？」人裏面對神有這麽大的誤解，證明人對神没有認識，絲毫不明白真理。如果你感覺自己的觀點對，不需要扭轉，雖然理論上承認神的話是真理，但你還放不下自己所持守的破爛東西，那就證明你還不明白真理，你就應該來到神面前多尋求真理，多讀神的話、多聽講道

交通，逐漸就能明白神的話就是真理。作為一個人，對待真理、對待神首先應該順服，這是人的天職。能認識到這些，這就是在扭轉。扭轉就是悔改的實行路途，扭轉就是把以前認為對的東西、從撒但來的東西都徹底放弃，重新選擇自己的道路，按照神的要求、按照真理原則來實行神的話，走追求真理的道路，這就是扭轉的意思，這就真正來到神面前了，也就是進入悔改的實際了。當人能實行出真理的時候，不言而喻，人就開始進入真理實際了，就是有真實悔改了。人有真實悔改了，才可以說是走上蒙拯救的路了，這就是已經進入追求真理的第四個步驟了。

人有了真實悔改以後，就已經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了，人對神的作工基本没有觀念、誤解了，甘願順服神的審判刑罰，開始正式經歷神的作工。人從信神到正式經歷審判刑罰，中間有漫長的過渡階段，這個過渡階段就是從人開始信神到真實悔改的階段。如果不是喜愛真理的人，就絲毫不接受神的審判刑罰，絲毫不接受真理，始終不能認識自己，這樣的人就被淘汰了。如果是喜愛真理的人，不管是讀神的話還是聽講道，都能有真實的收穫，都能認識到神作工就是在拯救人，都能在明白的真理上反省自己、認識自己，對自己的敗壞性情也越來越恨惡，對真理越來越感興趣，不知不覺就真實認識自己了，就有真實的懊悔與悔改。喜愛真理的人讀神的話、聽講道自然就能達到這樣的果效，就能逐漸地認識自己，達到真實悔改。有了真實的悔改之後，人該怎麼實行呢？就是凡事尋求真理，不管臨到什麼事都能根據神的話找到實行的原則、路途，然後就開始實行真理。這是追求真理的第五個步驟。尋求真理的目的是什麼？就是為了實行真理達到順服神。而實行真理必須得按照真理原則實行才是準確的實行真理，才能得到神的稱許，所以能够按真理原則去做事就是追求真理所要達到的果效了，達到這一步就進入實行真理的實際了。尋求真理就是為了解决人的敗壞性情，當人能實行出真理時人的敗壞性情自然就脱去了，實行真理也就達到了神所要求的果效。從真實悔改到實行真理就是這樣的過程。以前活在敗壞性情裏就是活在撒但權下，所作所為都是被神定

罪的，是神厭憎的，現在能接受真理了，有真實悔改了，能實行真理順服神憑神的話活着，當然這是神稱許的。追求真理的人就應該常常反省自己，承認自己的敗壞性情，接受神的審判刑罰，對自己的敗壞實質有了真實認識，産生懊悔之心，達到悔改之後就開始凡事尋求真理按照真理原則去實行，達到順服神，這就是追求真理在生命進入上逐步進深能够達到的果效。如果没有真實認識自己就不可能順服神的審判刑罰，就不可能有真實的悔改；如果人没有真實的悔改，那人依舊是憑撒但性情活着，信多少年也不會産生真實的變化，只是有點行為的改變而已。不追求真理的人就不可能接受真理作生命，那他的所作所為肯定依然是敗壞性情的流露，依然是與真理不相合的，是抵擋神的。追求真理的人就能接受真理作生命，就能實行真理脱去敗壞性情，就能達到真實順服神；追求真理的人臨到看不透的事能尋求真理，不再為自己圖謀，能遠離一切的惡，他的心與神是相合的；追求真理的人對神越來越有順服，就能够敬畏神遠離惡，活着就越來越有人樣。不追求真理的人就不可能有這樣的變化了。不追求真理的人他追求什麽？他追求名利地位，追求得福、得賞賜，他的野心欲望越來越大，他没有正確的人生目標。不管他喜歡追求什麽，如果達不到目的他是不會死心的，更不會回心轉意，一旦有合適的背景、環境許可就能作出惡來，就能抵擋神，還能搞獨立王國，因為他没有敬畏神的心，也没有順服神的心，最後只能因作惡多端背叛神而被神毁滅。不追求真理的人都是厭煩真理的人，厭煩真理的人都是喜歡邪惡的人，他的心靈裏、血液裏、骨子裏崇尚的都是名利、地位、權勢，他為了達到目的甘願憑撒但性情活着，與天鬥、與地鬥、與人鬥，他感覺這樣活着快樂，他活着就要做人杰、死了就要做鬼雄，很顯然這走的是撒但滅亡的路。追求真理的人越明白真理心裏越愛神，越明白真理越感覺真理寶貴，就能甘願接受神的審判刑罰，不管受多少痛苦也要追求真理得着真理，這就走上蒙拯救被成全的路了，就能達到與神相合了，最重要的是人能順服神了，人回歸到受造之物的本位上了，有敬畏神的心了，人能名正言順地得着神的帶領、引導、祝福，神不再厭弃人了，

這是多麼美好的事啊！不追求真理的人因為不能脱去敗壞性情心離神越來越遠，還能厭煩真理、拒絶真理，結果就越來越抵擋神，走上與神對抗的道路。就像保羅一樣，公開跟神要賞賜，得不到賞賜就要跟神講理對抗，最終就成為敵基督了，完全暴露出撒但的醜惡嘴臉，就被神咒詛毀滅了。而走追求真理道路的人就能接受真理順服真理，就能脱去撒但的敗壞性情，就能甘願撇弃一切盡好本分還報神的愛，就能成為順服神、敬拜神的人。人能甘心順服神，能絶對順服神，這就完全歸到受造之物的本位上了，能一切順服神的擺布安排了，這就具備基本的人樣了。真正人的樣式指什麼説的？就是人對造物主有順服、有敬畏了，就如約伯、彼得一樣，能敬畏神遠離惡，能順服至死，這才是真正人的樣式，這樣的人才是真正蒙神祝福的人。

今天交通的追求真理這幾大步驟就這麼簡單，你們重複一下這幾個步驟。（第一，根據神的話反省自己；第二，承認、接受神的話所揭示的事實；第三，認識自己的敗壞性情、敗壞實質，心裏開始恨惡敗壞性情、恨惡撒但；第四，實行悔改，抛弃手中的一切惡行；第五，尋求真理原則，實行真理。）就這五個步驟。雖然對于活在敗壞性情中的人來説實行每一個步驟都很艱難，都有很多的攔阻、很多的難處，都需要人花費一番苦心去實行、去達到，當然途中也不免要經歷一些失敗挫折，但我要告訴你們的是，你失敗了，你受挫折了，即便有人定罪你説「你不是好東西，你完了！」你也不要灰心，不管多難聽的話你都要慎思明辨，絶不能放弃追求真理，路還没有走到最後還有機會，現在只有追求真理這一條路，只有明白真理、實行真理進入實際最關鍵，不要受過犯轄制，這樣才能真正免掉你的滅頂之灾。聰明人會選擇放下一切的難處，不迴避失敗挫折，不管多難都要走下去。哪怕你三年五年一直停留在省察認識自己這個步驟中，或者十年八年也只是知道自己有哪些敗壞性情，依然不能達到明白真理、脱去敗壞性情，但我要告訴你的還是那句話：不要灰心。你雖然還不能達到真正的扭轉，但是前面的三個步驟你已經進入了，那還愁進入不了後面的兩個步驟嗎？不愁了，再努努力、加把勁你就走上來了。也可能有的人走

到第四步——悔改，但對尋求真理原則就够不上了，就進入不了了，那怎麽辦呢？也不要灰心，只要你有心志就要堅持追求在凡事上尋求真理，多多向神禱告，這樣就常常有收穫。你根據自己的素質、根據自己的條件盡力追求，能達到的就努力達到，只要你盡力了就問心無愧了，肯定能得着更多，就是多明白一項真理也是好的，活得就更幸福一些，更快樂一些。總之，追求真理這事不空洞，每一個步驟都有具體的實行路途，也需要人受一些痛苦、付一些代價。真理不是一種學術、一種理論、一種口號、一種論調，它不空洞，每一項真理都需要人經歷、實行幾年的時間才能有所明白、認識。但是不管你付出怎樣的代價、不管你付出怎樣的努力，只要方式方法、路途方向是正確的，早晚有一天你會有大的收穫，會得着真理，能够認識神、能够順服神，使你心滿意足。

二〇二二年一月八日

# 什麼是追求真理（二）

上次聚會交通了什麼是追求真理，先回顧一下，什麼是追求真理？對這個問題有没有答案？上次交通完之後，你們有没有揣摩？有些内容交通完得揣摩，然後在現實生活中實際體驗、經歷，才能有真正的認識，才能對你所揣摩的内容有真正的理解、有真正的體會，才能談出真實的經歷認識，是不是這樣？（是。）那你們揣摩了嗎？什麼是追求真理，涉及追求真理的内容有哪些，包括幾大項，你們有没有總結？（上次神先交通了人對于追求真理的各種錯誤的想法、觀點和態度，然後細節交通了追求真理的五個步驟。）上次交通的基本上是兩大項内容：關于追求真理方面許多人存在的一些消極情形或者錯誤的觀點，還有人對追求真理的誤解，以及人不追求真理的藉口、理由，這是第一大項内容；第二項内容就是交通怎樣追求真理，共分五個步驟。雖然分的項目不多，但裏面涉及的細節、具體内容很多，一方面揭露了人對追求真理的一些偏謬認識、領會，另一方面揭露了人追求真理的一些難處，還有厭煩真理的人為不追求真理而找的一些藉口、理由、托詞。對于追求真理人所表現出來的這些反面、消極的態度和認識法，與人在現實生活中的生活方式、追求還有人對待真理的態度都是相符的，都涉及到人的具體表現與具體的流露。然後根據人的各方面表現，對人追求真理的路途給了一些具體的實行法、實行步驟。這些是不是都清楚了？（是。）真清楚了嗎？怎麼不説話了？看來還是不太清楚，還得需要交通一些話。

## 人不追求真理的根源

### 1. 客觀原因

信神最大的事就是追求真理，什麼是追求真理？在追求真理這事上，人所表現出來的顯出了人的很多麻煩、難處，人有各種不追求真理的理由、藉口，攔阻太大了。因着人自身的種種難處，對于追求真理這事就顯得特别地為難、難堪，覺得很不容易。事實上，要論問題

來説，「什麽是追求真理」這個問題很容易解答，但為什麽這麽容易解答的一個問題人就做不到呢？原因是什麽？人都標榜自己有良心理智，是真心信神，還能盡上本分，願意吃苦，肯付代價，在這些好的表現的基礎上，怎麽就走不上追求真理的路呢？有這樣好的人性、人格、好的名聲，還有人的追求心志、理想、願望，以及人主觀的努力、受苦的心志與付代價的態度，還有渴慕接受真理的積極正面的、向上的態度，基于這些基礎，怎麽就算不上是追求真理呢？怎麽就達不到追求真理呢？問題的根源在哪兒？（人不喜愛真理，本性厭煩真理。）這個回答很準確，最根本的原因是人有敗壞性情。人的敗壞性情是屬撒但的，屬撒但的就與神、與真理是敵對的，所以讓人追求真理那就等于是要求人背叛自己原有的生命、原有的屬性，背叛原有的追求法與人生觀，放下這些錯誤的東西，背叛肉體的喜好，去追求、去實行肉體所不喜歡的、人没有的、人鄙視厭弃的神的話、真理，這個難度就大了。讓你追求真理就等于是讓你放弃你原有的生命，這是不是等于要人的命了？（是。）這是自己要自己的命。要命的事人願不願意做？（不願意。）從人内心深處來説不願意，一百個不願意，一千個不願意，一萬個不願意，不管怎樣人都很難放下自己原有的、屬撒但的東西，這是事實，你們也深切地、真正地體會到了。從人内心深處來説，人不願意背叛肉體，不願意背叛自己的屬撒但本性實質的生命，不願意背叛原有的撒但屬性、背叛自己的撒但本性來追求真理，所以對于有撒但本性的人來説，對于憑撒但性情活着的人來説，喜愛真理、追求真理都是違心的，都是不情願的。根源是什麽？就是人裏面的屬性是屬撒但的，它原本就是與神敵對的。所以，當人聽明白真理之後，只有那些心裏喜愛真理，願意往真理上够，也願意付代價，也有這個心志、這個理想願望的人，才能够達到明白真理就能實行出來，就能憑真理活着，活出真理的實際。有許多人雖然心裏也願意實行真理，但有撒但本性、撒但性情的攔阻，想實行真理也實行不出來。事實上，在現實生活中，實行真理是一件很難的事。讓你放下你最喜愛的衣服、首飾，你所享受的物品，還有你喜歡的工作、職業，你的特長、愛好，

等等這些你都能背叛，都容易放下，但是如果讓你背叛你的肉體、背叛你的撒但性情，達到能實行真理順服神，却是難上加難，用一句不恰當的話來形容，就像是趕鴨子上架、讓老牛上樹，太費勁了。你看，讓猫科動物上樹很容易，那是它們的本能，如果讓它們不吃肉去吃草，那就絶對達不到了。如果讓人吃點苦、付點代價，一輩子過簡樸生活，這有點心志的人都能達到。其實，肉體的任何難處對于真心信神的人、渴慕真理的人來説都不算什麼，像不貪享肉體安逸，每天都減少睡眠，十年如一日地過苦日子，吃穿住行都挺差，就這麼受苦付代價，只要人有心志，願意追求真理，有自約能力都能做到。但是，如果讓人背叛肉體、背叛撒但，完全按照神的要求、根據神的話去做，按真理去實行來達到順服神，這對任何人來説都是很難的，人的難處都在這兒呢。所以，追求真理不是人立心志拼一把或者實行克制、守守規條就能實行出真理、具備真理了，對于敗壞人類來説，追求真理是最難的、最不容易的事。問題的根源來源于哪兒？（就是來源于撒但的性情。）對了，撒但性情是人的最大難處。人的素質差，或者脾氣不好、性格不好，或者没有什麼特長、恩賜、才幹，等等這些都不是大的難處，歸根結底，問題就出在人的敗壞性情上。敗壞性情把人的手脚，把人的心思意念，把人的思想、思維、靈魂深處控制得死死的，讓人在追求真理的這條道路上那是寸步難行，信神三年五年都没有任何收穫，甚至信神十年、二十年、三十年，有些人只有星星點點的收穫，而有些人却是没有任何收穫，兩手空空，太貧窮、太可憐了！信了三十年依舊是貧窮瞎眼，一無所獲。當陷入消極的時候，不知道怎麼走出來；陷入對神的誤解的時候，不知道怎麼解除；臨到逆境不知道怎麼面對，也不知道怎麼解决這樣的難處。只憑主觀意志克制、靠忍耐堅持到底能不能解决問題？雖然一步一步走過來了，事情過去了，但人的敗壞性情還依然存在，并没有得到解决。不管經歷過多少次消極，多少次對神的誤解，多少次對神有觀念，多少次失敗、跌倒、軟弱，到現在連一點兒經歷見證都講不出來，涉及對神話語的認識、經歷、體驗一句也談不出來，心裏是空的，靈魂深處是空的，對真理没有任何的體

會，對神的話没有任何真實的認識，更談不上對神的作工、對神的性情的認識了，這是不是貧窮、瞎眼、可憐呢?（是。）人不追求真理信多少年也没用。那人為什麽會走到這個地步呢？原因出在哪兒？同樣，問題的根源出自人的敗壞性情，這是客觀原因。

### 2. 主觀原因

對于人為什麽不追求真理這個問題的客觀原因咱們已經説清楚了，現在再説説主觀原因。主觀原因就是，人雖然從神的説話作工中反省自己的敗壞流露，已經看見自己的敗壞性情，但是人從來没有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來對號入座，反省認識自己的敗壞性情，背叛肉體、背叛撒但，按照神的話去實行。有些人為神花費撇弃很多，受了很多苦、付出了很多代價。尤其是有一些早期跟隨神的人，他們從二十多歲就開始盡本分，現在都四五十歲了還未嫁娶，可以説為神獻出了自己的青春，放弃了家庭、放弃了婚姻，奉獻自己的一生為神花費，這代價大不大?（大。）雖然付出的代價很大，但却没有得着真理，這個付出與收穫是不相等的，這是什麽問題？按照人的撇弃付出，這麽多年應該達到明白真理會實行真理了，也應該産生敬畏神的心，應該對神有認識能够達到順服神了，但事實上并不是如此，很多人還是達不到實行真理按原則辦事，也達不到對神有真實的順服。這裏的問題是什麽？是不是應該反省、討論？是不是值得人深思啊?（是。）我看見世界各國初信的人當中都有一些人能談出一些經歷認識，能認識自己的敗壞性情，甚至明白一些真理，知道怎樣解决自己的敗壞性情，解决自己的狂妄、詭詐，解决自己的悖逆、自己的地位之心與野心欲望，等等。這些人信神兩三年都能有經歷、有見證，對神的話有真實體會、對神的作工有真實的認識，已經在真道上扎下根基了，那為什麽有些信神二三十年的人受苦那麽多、付出那麽多代價，反而他們的心靈深處仍然是空虚的，對真理交通不透、講經歷見證也没有多少，甚至傳福音都感覺無力？他們在盡本分上遠遠達不到神的要求，心裏時常消極，感覺很迷茫。我説:「你信神二三十年了怎麽還迷茫呢？一看你就

什麼也沒有得着。」有些人到現在還常常消極軟弱，說：「我信神這麼多年，我得着什麼了？」他們常常在消極軟弱的時候，常常在地位、利益被剥奪，虛榮心没得到滿足的時候就埋怨神，後悔信神這麼多年，後悔當初就這麼相信了神的話毅然决然地放下了工作、放下了婚姻家庭、放下了考大學的機會來跟隨神，甚至有些人還有想離開教會的念頭。早知現在，何必當初呢？信神二十年、三十年，聽了這麼多真理，經歷了神的這麼多作工，心靈深處竟然是空虛的，常常陷入混沌、迷茫、後悔、不甘甚至感覺前途渺茫的一種狀態中，這是怎麼導致的？這些人值不值得可憐呢？（不值得。）每當看到這些人的情形，得知他們的近況，我心裏對他們就有一種想法，這些人的狀態、這些人的心靈世界怎麼就似曾相識呢？他們現在還能留在神家盡本分靠的是什麼？是賴恩得救的一種心態嗎？是跟隨到底必然得救的一種心態嗎？還是一種什麼僥幸的心態呢？都不是。那是什麼呢？就如保羅所説的，「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提後 4:7-8）。分析這句話，簡單來講這是一句帶有交易的心態性質，帶有欲望與野心所産生出來的話。在這句話裏看到了一個什麼事實？人信神追求的是什麼？（冠冕、得福。）對了，追求的是得福、好的歸宿。那這個得福、好的歸宿用什麼換取啊？（勞苦作工、撇弃花費、受苦付代價。）用保羅的話説就是該打的仗打完了、該跑的路跑完了，他認為他該做的都做到了，那他就應該得着神給人類預備的好的歸宿、好的福分，這是他該得的，神就應該這麼作，必須這麼作，不然的話神就不是神。很顯然，這裏没有對神的順服，没有追求真理的態度，没有要盡到一個受造之物本分的態度與打算，只是想用自己勞苦作工、受苦付代價來換取神應許給人類的福氣。那剛才所講的這些人，他們常常感覺内心世界空虛、心靈深處没有依靠，但他們還能一如既往地這樣付代價、這樣受苦，這樣堅持打自己的仗、跑自己的路，他們靠的是什麼？就是他們所持守的、所迷信的保羅的那些名言支撐着他們的「信心」，他們靠的是得賞賜、得冠冕的野心欲望，靠的是憑交易換來大福氣的夢想，他

們靠的不是在為神花費的過程中追求真理的經歷認識與對神作工的認識，他們靠的不是這些。

從以上交通的這些事例來看，雖然走追求真理的路都有很多實際難處，有敗壞性情的捆綁轄制，還有許多艱難險阻，但人應該相信，只要有真實的信心，依靠神話語的引導、聖靈的作工是完全能够走上追求真理這條路的，彼得就是一個先例。有許多人信神只注重為神作工，只滿足于受苦付代價却絲毫不追求真理，結果信神十年、二十年、三十年對神的作工都没有真實認識，也談不出對真理、對神話語的任何經歷認識，到聚會時想談點經歷見證都無話可説，對自己能不能蒙拯救也説不清楚，這是什麽問題？不追求真理的人就是這樣，不管信多少年都不能明白真理，更不會實行真理。一個絲毫不接受真理的人怎麽能進入真理實際呢？有些人就是看不透這個問題，他們認為講字句道理的人如果實行出真理來也能進入真理實際，這話成不成立啊？講字句道理的人本來就不明白真理又怎麽能實行出真理呢？即使他行出來的外表看没有違背真理，是好事、是好行為，但這些好事、好行為怎麽能稱得上是真理實際呢？不明白真理的人就不知道什麽是真理實際，他把人做的好事、人的好行為都當成是實行真理，這是不是荒唐啊？這跟宗教人的思想觀點有什麽區别？像這類領受偏謬的問題該怎麽解决？首先得根據神的話明白神的心意，知道什麽是明白真理、什麽是實行真理，然後才會看人、分辨人，才能看出人到底有無真理實際。神作工拯救人就是要達到讓人明白真理、實行真理，這樣人才能脱去敗壞性情，才能達到按原則辦事進入真理實際。如果你不追求真理，只憑觀念想象滿足于為神花費、受苦付代價，那你所做的這一切能代表你實行真理順服神嗎？能證明你有生命性情的變化嗎？能代表你對神有真實的認識嗎？這些都代表不了。那你所做的這一切代表什麽？只能代表你個人的喜好、個人的領受、個人的一厢情願，都是你自己喜歡做的、願意做的，你所做的一切只是滿足了個人的欲望、個人的心志與理想，很顯然這就不是在追求真理。你的所作所為與真理没有絲毫關係，與神的要求也没有絲毫關係，你的所作所為都

是為自己，為自己的理想、為自己的名譽地位在作工、在打仗、在跑路，這就完全跟保羅一樣了，勞苦作工一生完全是為了得賞賜、得冠冕、進天國，這分明就是走保羅的道路。有些人說：「我盡本分受苦受累是甘心的，我不是為了得福氣，我沒跟神搞交易。」不管你的心思、你的態度有沒有得福的存心、有沒有搞交易的意思，但你受苦付代價的背後隱藏着想藉此換取天國的賞賜、冠冕，這個問題的性質就是在跟神搞交易，只是你沒意識到而已。不管怎麼說，人只要是為了追求得福而受苦付代價就與保羅追求的性質是一樣的。一樣的地方在哪兒？就是都想憑藉出力、吃苦付代價等等這些好行為來換取神的祝福、換取神應許給人類的福氣，這性質是不是一樣啊？（是。）性質是一樣的，沒有什麼區別。如果你不想走保羅的路，你想走彼得的路，你想得到神的稱許，該怎麼實行？毫無疑問的你就得學會追求真理，你得能接受真理、接受神的審判刑罰、接受修理對付，注重認識自己、注重性情變化，追求實行愛神，這才是走追求真理的路，才是走上彼得的路了。走彼得的路首先得明白神對人的要求是什麼，得明白神給人指明的道路是什麼，會分辨信神走什麼道路能達到蒙拯救、走什麼道路能導致沉淪滅亡，必須對自己為什麼能走保羅的道路有真實的反省，弄清楚走保羅的路到底是受什麼性情支配的。你應該把自己敗壞性情裏最突出、最明顯的東西分辨出來，比如狂妄，比如詭詐，比如邪惡，從這些敗壞性情來入手反省解剖認識自己，如果達到了真實認識自己、恨惡自己的果效就容易脫去敗壞性情，也容易實行出真理來。那具體怎麼實行呢？我們就以狂妄性情為例簡單交通一下。在日常生活中，不管是說話、為人處事還是盡本分、與人交通，不管在什麼事上、在什麼環境裏你都得時刻注重省察自己流露了哪些狂妄性情，把自己能意識到的、能覺察到的狂妄性情的流露、心思意念，還有你的存心目的這些東西都挖掘出來，尤其是總想站高位教訓人，誰也不服，看別人都不如自己，別人說的再對也不接受，自己說的不對還想讓人接受順服，心裏總有領導別人的傾向，臨到帶領工人的修理對付還不服、講理，還能定罪帶領工人是假的，總喜歡定罪別人抬高自己，總覺得

自己比別人都强，總想當名人偉人，總愛顯露自己讓人高看崇拜……對這些敗壞流露實行反省、解剖就能認識到狂妄性情太醜惡了，就能厭憎自己、噁心自己，更加恨惡狂妄性情了，這樣就願意在每件事上反省自己是否流露了狂妄性情。一方面反省在説話上流露了哪些狂妄自是的性情，説了哪些大話、狂妄的話、没理智的話，另一方面反省在做事上憑觀念想象、野心欲望都做出了哪些荒唐的事、没理智的事，這樣反省自己才能達到認識自己的果效。當對自己有了真實認識後就應該在神的話中尋求做誠實人的實行路途、實行原則，按照神話指出的路途、原則去實行，去對待人、去與人交往、去盡本分。這樣實行一段時間，也可能一個月、兩個月你就覺得有點收穫了，嘗到了甜頭，感覺做誠實人、做有理智的人有路途了，心裏亮堂、踏實多了。雖然還談不出對真理太深的認識，但是已經有一些感性的認識了，也有實行路途了。雖然用語言不能明確地表達出來，但你對狂妄性情給人帶來的危害、給人性帶來的扭曲有分辨了。比如，狂妄自大的人常常説大話、説狂話、説騙人的鬼話，唱高調、喊口號、高談闊論，這是不是狂妄性情的種種表現？能流露出這些狂妄性情是不是太没有理智了？如果你心裏真能認識到流露這些狂妄性情的確失去了正常人的理智，能認識到活在狂妄性情裏活出的就是鬼性而不是人性，你就真正認識到了敗壞性情就是撒但性情，就能從心裏恨惡撒但、恨惡敗壞性情。這樣經歷半年、一年之後就能達到真正認識自己了，如果再流露狂妄性情立刻就能意識到，就能背叛它、弃絶它，這就開始有變化了，這樣就能逐漸脱去狂妄性情了，就能正常地與人相處了，就能説心裏話、説實在話，不再説謊話、説狂妄的話了。這是不是就有些理智了，就有點誠實人的樣式了？這個進入是不是你的收穫呀？這就是你開始有收穫了。當你這樣實行做誠實人的時候，不管流露什麽狂妄性情都能尋求真理反省自己，這樣經歷做誠實人一段時間不知不覺你對做誠實人的真理與相關的神話就逐漸地明白了。當你用這些真理解剖你的狂妄性情的時候，在你内心深處就有神話語的開啓光照，你的心裏就開始亮堂了，對狂妄性情給人帶來的敗壞、使人活出的醜態都看清楚了，

也會分辨人流露狂妄性情的各種敗壞情形，你越解剖對撒但的醜態看得越清楚，心裏越恨惡撒但，這樣就容易脫去狂妄性情了。認識到這個程度也對相關的神話真理明白透亮了，認識到神要求人的都是正常人性該具備、該活出的，這樣你再實行真理就不感覺難了，而是認為實行真理是天經地義的了，是人就應該這樣活着，這時你實行神的話、實行真理就完全是自發的，是積極的、主動的，同時你對真理就更加喜愛了。在你心裏正面的東西越聚越多，逐漸產生對神的真實認識，這才是真正明白真理了，對什麼事都有正確的觀點、正確的看法了，這些真實的認識、正確的觀點逐漸扎根在你心裏了，這就是進入真理實際了，這是沒有人能剝奪的，是任何人不能奪去的。這些正面的東西一點一滴累積起來之後你就覺得你內心深處充實多了，不再覺得信神沒有什麼意思，心裏也沒有空虛的感覺了。當你感覺到明白真理真好，看見人生光明的時候，就產生了真正的信心。你有信心經歷神的作工，看見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特別現實、特別實際的時候，你就會積極主動地實行、經歷神的話，就會把自己的真實經歷認識交通出來，達到見證神的果效，讓更多的人知道神話語的威力與真理給人帶來的益處，你就更有信心去實行真理、盡好自己的本分，這樣就達到真實順服神了。當你談出真實經歷見證的時候，你心裏就越來越亮堂，感覺實行真理更有路途了，同時也看到自己的缺少太多、自己該實行的真理太多了。這樣的經歷見證不但使人得益處、得造就，你自己也會感覺到追求真理有了收穫，真是得着了神的祝福。當人這樣經歷神的作工達到見證神的時候，不但能帶領更多的人認識自己的敗壞性情，脫去敗壞性情的捆綁、控制、苦害，使人從撒但權下走出來，另一方面，自己也能越來越有信心走上追求真理被成全的路。這樣的經歷是不是就成為真實的見證了？這就是真實的見證。能這樣見證神的人，他還會覺得信神無聊、沒意思、空虛嗎？絕對不會了，人能見證神了，對神真有認識了，人的心靈深處就充滿了平安喜樂，感覺充實，特別踏實。人活在這樣的狀態裏、境界裏，自然就不强求自己要受苦、要付代價、要克制，就不强求自己只實行攻克己身、背叛肉體了，更多

的是要在積極方面認識人的敗壞性情；另一方面，還能追求認識神的性情、神的所有所是，明白怎樣做是順服神，能達到滿足神，從而在神的話中摸神的心意，找到實行真理的原則，而不是只糾纏心裏一時感覺方面的東西。比如，臨到事不能克制了，脾氣不好了，心情不好了，今天又發火了，今天又有什麼事沒做好、沒做理想，等等這些鷄毛蒜皮的事，這些東西只要沒有攔阻你實行真理就不用管它，應該專注解決自己的敗壞性情，尋求怎樣實行能滿足神、合神心意。這樣實行真理生命長進就快了，就走上追求真理被成全的路了，心靈不再空虛，對神有了真實的信心，對神的話、對真理越來越感興趣，越來越寶愛，越來越明白神的心意、神的要求，達到這個程度，人就完全進入神的話中，完全進入真理實際了。

現在，很多人實行進入的不是真理實際，而是進入了一種外表有好行為，肯付代價、甘願受苦、甘願付出一切的狀態，內心深處依然是空虛的，心靈世界依然是沒有依靠的。為什麼沒有依靠？就是臨到什麼事都沒有路途，只憑着一厢情願的想法，却沒有實行真理的原則，流露敗壞性情也只能實行克制，不會尋求真理解決。幸虧人這個老肉體還有一個本能，就是能受苦。外邦人有一句話説，「没有受不了的苦，只有享不了的福」，人這個肉體天生有一個本能，就是享福享多了不行，但怎麼受苦都行，都能忍、能克制，這點好不好？這是長處還是毛病、缺欠啊？這句話是不是真理啊？（不是。）不是真理，不是真理就都是廢話。這是一句空話，解決不了你的什麼問題，也解決不了你的切實難處，準確地説就是解決不了你的敗壞性情，所以這話你説也没有用，你認識到、意識到，你深有體會也没有用。外邦人還有些話，就像「死都不怕，還怕活着嗎？」「冬天來了，春天還會遠嗎？」這些話是不是挺偉大？是不是挺勵志、挺有哲理？外邦人把這些話稱為「心靈鷄湯」。你們喜不喜歡這類話？（不喜歡。）為什麼不喜歡？有些人説：「我們才不喜歡呢，那是外邦人説的，我們喜歡神的話。」那神的話你喜歡哪句啊？哪句話你當成是真理啊？哪句你有體會了，你實行進入了，你得着了？你不喜歡外邦那些話也没用，不喜歡你也

分辨不清它的實質。外邦人這些話對不對啊？（不對。）外邦人的話不管對錯都與真理無關，即使是人看為好的、看為對的話也不合乎真理，也是够不上真理的，都是違背真理、與真理敵對的。因為外邦人不接受真理，没必要跟他們争論是非對錯，只能把他們的話當作渾話、廢話對待就完事了。什麼是廢話？就是對人、對人的生活、對人所走的道路、對人達到蒙拯救没有任何造就與價值的話，這類話都屬于廢話，也叫空話。它不關乎人的生死與所走的道路，就是一句廢話，起不到絲毫正面的作用，就是人聽了這話生活該怎樣還怎樣，照舊，它不會改變任何的事實，因為它不是真理。只有真理對人有造就，有不可估量的價值。為什麼這麼説？因為真理能改變人的命運、改變人的思想觀點、改變人的心靈世界，最重要的一點，就是真理能將人的敗壞性情除去，能變化人的屬性，使人的撒但屬性變成屬真理的一種屬性，就是讓一個憑敗壞性情活着的人變成一個憑着真理、憑着神話語活着的人，人的活出有真理實際，有神話根據，這樣，人的生命是不是就變了？生命變了就是思想觀點變了，看人看事的角度、態度、觀點變了，看待事物的立場、觀點不一樣了。外邦人的那些説法都是空話、廢話，什麼問題也解决不了。剛才説的「没有受不了的苦，只有享不了的福」，這話是不是廢話、空話？（是。）你能受苦又能怎樣呢？你也不是為得真理受的苦，你是為享受名利地位受的苦，你受的苦毫無價值、意義。從事實上來看，你受了那麼多苦，付了那麼多代價，還是不能認識自己，對敗壞性情産生的心思意念你都抓不住，解决不了，你還能有生命進入嗎？那你受苦有價值嗎？絲毫没有。有些人受的苦就是有價值的，比如，人為得着真理受的苦就有價值，人得着真理了，就能讓别人得造就、得供應。有許多人為傳福音受苦付代價，使教會的工作、神家的工作得以開展，國度福音得到擴展，從這點上來看，凡是為得着真理、為滿足神而受苦付代價的都是有收穫的，這些人都是神稱許的。但是，有些人不追求真理，雖然也能為神花費、受苦，也得到了神的恩待，但這些恩待僅僅是神的憐憫寬容與神對人的一些偏待，再加上神給人的一些恩典。什麼恩典呢？就是一些物質的祝福，

僅此而已。這是你想要的嗎？這是你信神的最終目的嗎？我想不是吧，你從信神那一天開始，你就只想要神的恩待、神的保守、神賜給的一些物質的祝福嗎？你想要這些嗎？這是你信神的追求嗎？（不是。）這些能不能解決你蒙拯救的問題啊？（不能。）看來你們的心思還挺清晰，明白什麼是關鍵的、什麼是重要的，沒糊塗，知道哪頭輕哪頭重，但能不能走上追求真理的路就不好說了。

信神不是為了得恩典、得神的寬容憐憫，而是要得什麼？信神最主要的就是要得真理，你得着真理了才能達到蒙拯救。那蒙拯救的標志是什麼？神所要求的標準是什麼？具備哪些條件才算是蒙拯救了呢？就是必須得着真理，因為得着真理了才能脱去敗壞性情，得着真理了才能脱離撒但權勢，得着真理了才能達到真實順服神，這是問題的關鍵所在。所以歸根結底，無論你信神多少年，受了多少苦、付了多大代價，無論你自詡是多麼真信的一個人，如果你的敗壞性情没有得着絲毫的潔净，這就意味着你還是憑撒但性情活着，是活在撒但權下的人，這就證明你不是追求真理的人，你根本就没有走上蒙拯救的道路，神所説的話、神所作的這一切拯救人的工作在你身上没有任何的收穫、没有任何的見證、没有任何的成果。神會説：「因着你受苦付代價，我已經給了你今生今世你該得的恩典、祝福、看顧、保守，但人蒙拯救以後所該得的就與你無關無份了。因為什麼？今生今世你該得的我已經賜給你了，而蒙拯救以後該得的，因為你没有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所以你得不着。」你不是蒙拯救的人，你没有成為真正的受造之物，神不要。神要得到的人不是只為神作工、跑路、受苦付代價，有點真信、有點信心就完事了，這樣的人在信神的人群中隨處都可以找到，也就是為神作工、為神效力的人太多了，不計其數，只要是神預定揀選的人，只要是神領回到神家中的人，没有一個説不願意的。因為什麼？這個太容易做到了。所以，為神效力的人、為神出力的人太多了，就包括敵基督、惡人都能做到，就如保羅。保羅這樣的人是不是太多了？（是。）如果你到教堂裏這麼宣揚，説「你只要願意為神跑路、受苦付代價，那以後公義的冠冕就為你存留」，你看召回來的人多不多？太

多了。但可惜，神最終要拯救的、能蒙拯救的不是這樣的人，這樣的人只停留在效力階段，他們只願意為神效力。換句話說，這些人只願意靠出力來換取福氣，換取恩典、祝福，并不想改變他們的生存方式、他們活着的方式、他們賴以生存的根基，并不想接受審判刑罰來改變敗壞性情，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當然也可以這麼說，這些人只願意受苦付代價，撇弃所有、奉獻所有、不計代價地花費所有，怎麼出力他都願意，但是你讓他認識自己、接受真理、解决敗壞性情、背叛肉體、實行真理，像尼尼微人一樣放弃手中的惡向神回轉，聽神的話，憑神的話活着，却是難上加難。是不是這麼回事？（是。）這是不是很麻煩啊？神的工作作了這麼多，話説了這麼多，人對于追求真理為什麼感覺費勁？為什麼始終無動于衷呢？聽了幾年的道都没有任何要改變的意思，内心深處從來没有向神真實地悔改，也從來没有真正地承認、接受自己有敗壞性情這個事實，看事、做事從來不是放下自己的觀點尋求真理，不是以扭轉自己的觀點向神悔改這樣的態度來對待每一件事情。所以，很多人雖然經歷了很多事、作了很多工，盡本分時間也不短，但是依然談不出任何的見證，依然没有對神話語的認識與經歷，談起對神話語的經歷與認識是那麼的尷尬、那麼的無助，顯得特别笨拙。原因就在于人對真理没有認識或者不感興趣，而出力就特别簡單、特别容易，所以人都願意為神效力而不選擇追求真理。

## 追求真理的定義

話説到這裏，到底什麼是追求真理呢？説了這麼多話是不是該定義什麼是追求真理了？你們會不會定義？這個定義應該挺簡單的吧？你們只琢磨、醞釀、推敲詞行不行？可能有的人會説：「追求真理這是個大題目啊，那幾句話可説不清，我就不知怎麼説了，這用什麼詞來形容呢？追求真理這是大事，得用高大上的詞來形容、來定義才合適，那才叫一鳴驚人呢！」你們説用不用這樣？（不用。）那你們用生活語言來定義一下什麼是追求真理。（用真理解决自己的敗壞性情就是追求真理。）這算不算定義啊？這麼説是不是下結論呢？好不好定義啊？下

定義這不是容易的事，得費點勁琢磨琢磨。什麼是追求真理呢？那咱們就定義定義吧。人類的語言當中既簡單又通俗又貼近生活的就是最好的語言，咱們不講外星語言，也不講什麼高大上的詞，咱就講老百姓的生活語言，讓它流暢、通俗、易懂，一聽就明白。除了未成年人，除了傻子、精神病不明白，凡是有正常思維的成年人聽見都能明白，這就叫通俗，這就叫生活語言。那什麼是追求真理呢？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根據神的話，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就是追求真理。準確的定義就是這樣的。問：什麼是追求真理？答：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就是追求真理的定義。簡不簡單？有些人說：「你交通了半天什麼是追求真理這個話題，原來定義就這一句話，這麼簡單啊？」就這麼簡單。這麼簡單的定義就涉及這麼多的相關話題，這些相關話題都是涉及追求真理的話題，這些話題裏包括人的難處、人的思想觀點，還有人在追求真理這件事上的種種藉口、理由、方式、態度，還有人的敗壞性情所導致的人對追求真理這件事的抵觸、拒絶。當然，涉及追求真理這個話題也包括告訴給人追求真理的幾方面路途和步驟，追求真理的途徑是什麼，追求真理達到的果效是什麼，在人身上能看到的人所活出的真理實際到底是什麼。最終的果效就是人藉着追求真理、實行經歷神的話所産生的對神話語、對神作工拯救人的經歷見證，這就是最好的果效。這個見證一方面見證神作工的果效，一方面見證人追求真理之後在人身上所看到的成果，就是人的敗壞性情得到了不同程度的解决。比如，以往很狂妄的人做事任意妄為、獨斷專行，通過讀神的話了解了這是敗壞性情，然後接受承認，逐步地認識到這個敗壞性情對人對己的傷害，從小的方面説是對人的傷害，從大的方面説是對教會工作的攪擾、打岔、破壞，這是一方面果效，是人在明白神的話以後認識到的。另外，在神話語揭示的基礎上，人承認了自己的敗壞性情，然後在神所擺設的環境中人逐步地有了悔改，放弃了自己之前的生活方式、做人做事的觀點，在神話裏找到了實行的原則、實行的路途，按照神所給的實行原則去行事，這就是真實的悔改、真實的回轉，能够根據神的話語做人、

做事，最終達到在做事的時候尋求真理原則，活出以神話語為根據的一方面實際。這是解決狂妄性情這方面的例子，最終達到的果效就是活出的不再是狂妄而是有良心理智了，能尋求真理原則，對真理有真實的順服了，所實行的、活出的不再以敗壞性情為主導了，而是以真理為準則活出神話語的實際了，這就是果效。這個果效是不是追求真理達到的？（是。）在人身上達到的是這方面果效，而在神那兒看呢，就是人這樣的活出對神、對神的作工是一個真實的見證，是受造之物經過神話語審判刑罰、揭露而達到的一個果效，一個真實的見證，這對神來說是榮耀的事。當然，對人來說不能說是榮耀的事，只能說是榮幸的事、光彩的事，是受造之物經歷神作工該有的見證、該活出的見證，這是在追求真理的人身上達到的正面果效。在神那兒神也把人這樣的經歷、認識與活出作為神作工所達到的一個果效，對神來說是一個强有力的回擊撒但的見證，這是神所喜愛的，也是神所寶愛的。

剛才定義了什麼是追求真理，通過定義追求真理的這句話，你們對什麼是追求真理的看法是不是更接近現實了？（是。）這麼定義追求真理你們明白了，那你們該怎麼看以往的追求呢？可能絶大多數的人都不是追求真理的人。你們聽了這話是不是有點不是滋味啊？你們把這句話再讀一遍。（什麼是追求真理？答：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現在你們能把這話説準確了，再揣摩揣摩，這話對不對？（對。）如果根據這句話來衡量你們以往的追求、你們的實行，結果是什麼？就能知道你們現在有没有真理實際了，就能確定你們現在所行的是不是在追求真理了。這話不抽象吧？是不是挺通俗的？（是。）這是大白話，一般人都能看懂。這句話雖然看起來挺容易懂，但是人有一個難處，什麼難處呢？就是看懂之後人心裏就感到不舒服，不是滋味。為什麼不是滋味呢？他覺得自己之前所受的那些苦、付的那些代價都被定罪了，都白付了，他心裏就不平衡。有的人聽了這話之後，説：「哎呀，追求真理是這麼個定義啊，照這麼定義的話，那我們之前那些付出花費不都白費了嗎？你不定義什麼是追求真理，我們還覺得自己追求得挺好的，你這樣定義，我們的追求、我

們的代價不都泡湯了嗎？我們得冠冕、得賞賜的夢想不都破滅了嗎？明白真理應該得到福氣，夢想成真啊，怎麼明白真理了我們就受審判了呢？怎麼就活在黑暗中沒有盼望了呢？我們的過去、現在都被定罪了，將來也不知會怎麼樣，看來我們得福沒希望了。」是不是這麼回事啊？人能這麼想對不對？（不對。）那該不該這麼想啊？（不該。）不該這麼想。但有一件事是好的，就是你能反覆地禱讀追求真理的定義，然後回顧自己的過去，看看自己的現在，又展望自己的未來，心裏感覺不是滋味，你有感覺說明你不麻木，你還知道考慮自己的過去、現在和將來，還知道為自己的前途打算、着想、操心、着急上火，這是好事，證明你還活着，你是活人，你的心沒死。就怕不管怎麼說，把追求真理的路交通得怎麼透亮，他就是無動于衷，心裏說，「我就這一百來斤，得福受禍無所謂了，怎麼審判、定罪都可以，愛咋地咋地吧！」不管怎麼說，他都這麼麻木，這就麻煩了。什麼叫麻煩了呢？就是你怎麼交通真理他都聽不懂，是個沒靈的死人。對于信神的事，對于追求真理的事，對于蒙拯救的事，對于神拯救人類的作工，他絲毫不通竅、不懂，就像讓一個五音不全的人學唱歌、讓一個色盲去學調色一樣，根本就行不通。那交通這些話對他來說就沒有任何的意義與價值了，因為你無論怎麼說，你說得深也好、淺也好，具體也好、籠統也好，對他來說沒有任何的區別，都一樣無感，就像瞎子戴眼鏡似的，戴不戴都一樣。有的人常說，「冬天都來了，春天還會遠嗎？」「我死都不怕，還怕活着嗎？」「揮揮手，不帶走一片雲彩」，這全是沒靈的死人說的話，自作聰明，用一句屬靈術語說就是不通靈。不通靈的人活着也是死人，死人能聽懂活人的話嗎？他認為，「什麼追求真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跟我有什麼關係？我死都不怕，我還怕活着嗎？」能這麼想就完了，這是死人一個。對于追求真理這事的定義就是這樣的，不管你們看完定義之後對自己將來的路途有怎樣的打算、有怎樣的計劃，或者會有怎樣的改變，都在乎個人的追求。我該說的話、該作的工作就是這些，該說的話都說了，都沒有少說，如果你們真喜愛真理、真有追求真理的意願，不妨把我所說的追求真理的這個

定義當成你們平時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一個追求目標、方向，或者是當成一個參考也好，來逐步地進入神話語實際、進入真理實際，那在不久的將來，你肯定會在追求真理這條道路上有所收穫。有人說，「追求真理什麼時候都不晚」，這話也不準確，若是神工作結束了，你再追求真理那就真晚了。這句話應該怎麼解釋呢？追求真理必須是在神工作還沒有結束之前，就是在神還沒有敲響神作工結束的那個鈴聲之前，這句話都是成立的。但是當神的工作結束了，神說「我不再作任何拯救人的工作了，不再說任何對人蒙拯救有益處的話語、涉及人蒙拯救的話語了，不再說這樣的話了」，那神的工作就真的結束了，那時候你再追求真理就真的晚了。不管怎麼樣，從現在開始追求真理還有時間，人還有機會達到蒙拯救。從現在開始，盡你最大的努力，在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上能逐步地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爭取在短時間內讀明白神揭示人敗壞性情的所有話語，實行反省自己、認識自己，這對生命進入太有益處。比如，神揭示人類敗壞性情的話語中，涉及敵基督性情的這些話語是不是最基本的？（是。）以這些話語為根據做什麼呢？來定罪自己？來咒詛自己？來剝奪你的前途命運？不是，是來認識你的敗壞性情。不要逃避，這一關每一個人都得過。每一個人都得過是什麼意思呢？就跟每一個人都是從父母生的，然後每一個人都要長大、都會老去、都會死去一樣，這一關一關每一個人都得過。這追求真理的事重要到什麼程度？就如人的日常飲食一樣重要，如果停止了日常飲食，你的肉體就存活不下去，你的生命就不能繼續。「以神話語為根據」，就是你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要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來產生你的觀點、產生你的做法、產生你的實行。當然，以神的話語為根據就等于是以真理為準則了，那在這個定義中，「以神話語為根據」就已經足够了，為什麼還要加「以真理為準則」呢？就是有一些在神的話語中没提到的細節問題，那你就應該尋求真理原則，在原則裏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就徹底地達到絶對準確了。達到絶對準確這個結果之前，需要人認識自己的敗壞性情，承認自己的敗壞流露、敗壞實質，之後要有真實的悔改，產生真實的回轉，這一系列

的過程都是必不可少的，就跟人吃飯一樣，得把飲食送到嘴裏，然後通過食道進到胃裏，再經過消化吸收，才能逐步進到人的血液裏成為人身體需要的營養。人追求真理達到以真理為準則，能實行出來，活出真理，進入真理實際，這一系列正常的過程是必不可少的，這是每一個追求真理的人追求任何一項真理所必經的步驟。有的人說：「我追求真理不需要這些步驟、過程，我直接就尋求真理，達到實行出真理來，讓真理成為我的實際。」這麼理解太簡單了，但如果真能達到果效，那當然更好了，這證明你平時在認識自己的敗壞性情上已經積累了一定程度的認識與成果，所以你就可以省略掉省察、認識、接受、悔改等等這些過程直接尋求真理原則。直接尋求真理原則，這樣的人得具備一定的身量，這個身量指什麼呢？就是對自己的敗壞性情有了真實的認識，在臨到不明白真理的事上，他已經不需要認識自己、不需要悔改，也不需要扭轉，只需要直接達到明白真理原則，然後按真理原則去實行就可以了。這不是一般人的身量，起碼這樣的人已經經歷了神嚴厲的審判、刑罰、管教、試煉這個過程，達到對神有了順服，已經是在被成全的路上了，這樣的人就不需要認識自己的敗壞，然後承認、悔改、回轉等等這些過程了。那你們怎麼樣呢？你們大多數人是不是得從認識自己開始啊？不認識自己你就不服氣，就不容易接受真理，你也不可能有真實的悔改。你沒有真實的悔改，你能達到順服真理嗎？能達到順服神嗎？肯定達不到，那你就不是蒙拯救的人。

## 追求真理才能達到蒙拯救

交通了這些話之後，你們對追求真理這件事是不是有點路途了？有沒有信心追求啊？（有。）有就好，就怕一點兒沒有。可能有些人聽完這道以後就消極了，「哎呀，我這人素質又差，聽完道也不會領受，只明白點道理，好像不太通靈，對追求真理總感覺沒勁，盡本分只能出點力，我缺欠太多，滿了敗壞性情，我看這是沒法變了，就這樣吧，做個效力者我就滿足了。」有這種消極思想的人能不能走上追求真理的路呢？我看有點危險，因為這些消極思想正是追求真理的極大攔阻，

如果不解決，這條路再好也走不上去。有些人在追求真理的道路上失敗了多次、跌倒了多次，最後灰心了，「算了，不用追求了，我就没那個得福的命。神不都説了嘛，『你長了得福的五官了嗎？』照鏡子一看，自己的長相也一般，眼睛也没精神，五官也不周正，一點兒氣質都没有，怎麼看都不像有福的人，這是神没給預備啊，人再追求也没有用！」看看人的心態，心裏還有這麼多醜陋的東西没解決，怎麼能走上追求真理的路呢？追求真理這是人生最大的事，最忌諱的就是總跟得福挂鈎，首先要解決得福的存心，然後追求真理就暢通一些了。在追求真理的事上，最關鍵的是别看走這條路的人多不多，别根據多數人的選擇，只管往神的要求上够，向彼得看齊，最重要的是看清當下、活在當下，認識自己現在流露的這個敗壞性情是什麼，立刻、馬上尋求真理解決它，先把它解剖透、認識透，然後向神悔改。悔改的時候最重要的是實行出真理才有實際果效，如果你只是跟神説，「神啊，我願意悔改，對不起，我錯了，你饒了我吧！」以為這樣就能得着神的稱許，這樣行不行？（不行。）如果你總是願意跟神説「神，對不起，我錯了」，同時希望神説「没關係，接着來」，你總活在這樣的一種狀態之下你就没法進入真理。那應該怎麼禱告、怎麼向神悔改呢？有没有路途？誰有這方面的經歷可以説説。没有？看來平時你們從來不作悔改的禱告，不向神認罪悔改，那你們怎麼放下自己的意願、放下自己的存心解決自己的敗壞呢？有没有實行的路途？比如，解決狂妄性情如果没有路途，你應該向神這樣禱告：「神啊，我有狂妄性情，我覺得自己比别人强、比别人好、比别人聰明，就想讓别人聽我的，這太没有理智了。我雖然認識到這是狂妄，但我怎麼就放不下呢？求你給我管教、給我責備。我願意放下我的狂妄，願意放下自己的意思尋求你的意思，我願意聽你的話，接受你的話語作我的生命、作我做事的原則，我願意活出你的話，求你引導我，求你幫助我、帶領我。」這些話裏有没有順服的態度？有没有順服的意願？（有。）有些人説：「禱告一次不管用啊，臨到事還是憑敗壞性情活着，還想自己當家。」那你就接着禱告，「神哪，我太狂妄了，我太悖逆了，求你管教我，制止我作惡

的脚步，限制我的狂妄性情。求你引導我、帶領我，讓我活出你的話，能按你的話、按你的要求去實行。」多多來到神面前禱告祈求，讓神作工帶領你，你的話越誠懇、你的心越誠懇你背叛肉體、背叛自己的意願就越大，當這樣的意願壓倒了你要按己意做的意願時你的心逐漸就能有回轉了，這時候你實行真理、按真理原則去做就有希望了。雖然神在你禱告的時候并没有對你説什麽或指示你什麽，也没有應許你什麽，但是神會察看你的心、察看你説話的存心，你所説的話是不是誠懇、真實，你是不是用誠實的心來向神祈求禱告的。當神察看到你的心是誠實的，神會按照你的要求、祈禱來帶領你、引導你，來成就你的祈求，你的心就會得着開啓，逐漸産生變化，當神在開啓你、引導你的時候，如果你流露了敗壞性情悖逆神、抵擋神，神也會責備管教你。如果你向神禱告、向神祈求的時候不是誠心的，心并没有真實悔改的意願，只是用嘴在應付神、糊弄神，當神察看你心的時候，神對你不會作任何的事情，還會厭弃你。雖然同樣你没有感覺到神向你説什麽、神在作什麽、神有任何的舉動，但是因着你的心不是誠實的，神在你身上不會作任何的工作。當神不會作任何工作的時候，結果是什麽？你的心也如你自己的本意一樣不想有悔改，不會有任何的回轉，那在你現實所處的環境、所臨到的事上你所行出來的依然會憑着人意、憑着敗壞性情，而不是根據真理原則，你依然會按着你心所想的、所願望的去做、去實行，你禱告神的結果和禱告之前一樣，一點兒變化没有，還是想怎麽做就怎麽做，没有任何回轉。所以説，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人主觀的努力很重要，人是否明白真理也很重要，同時，當人心裏明白真理、想實行真理却感覺很難的時候就要依靠神，獻上自己的真心、獻上真實的禱告也很重要，這是缺一不可的。如果你只是浮皮潦草地向神禱告，説「神啊，我錯了，對不起」，你的心也如你禱告所説的話一樣敷衍神，那神不會作任何工作，神不會搭理你的。如果你説「神啊，對不起，我錯了」，神絶對不會説「没關係」，神會因着你説的這一句浮皮潦草的話問你：「你錯在哪兒？你的打算是什麽？你會悔改嗎？你會放下手中的惡回轉嗎？你會放下你自己的意

思、放下自己的打算、放下自己的利益趕緊回轉嗎？你能立下心志回轉嗎？」在這個過程中，你可能聽不到神問的任何一句話，但是如果你對神說「神，對不起，我錯了」，在神那兒神的態度就是我剛才所說的，神會考問你這些話。怎麼考問啊？接下來，神會觀察，在你說了「神，對不起，我錯了」這話之後，看你怎麼做、怎麼選擇，看你有沒有真實地承認自己的敗壞、恨惡自己的敗壞而產生真實的悔改，看你對神的態度是什麼，你對真理的態度是什麼，你對自己的敗壞性情是怎麼看的，觀點是什麼，你是否打算放弃你的錯誤觀點與錯誤做法，你的選擇是什麼，是不是選擇走追求真理的路，你接下來該怎麼做事、該持守什麼原則，能不能實行真理順服神。神在觀望你一系列的舉止、打算和選擇，同時也在觀望你作出選擇之後你所做的到底是不是在悔改、是不是在回轉，這才是關鍵的問題。

在人選擇了悔改之後，那到底怎麼回轉呢？就是你放弃了自己的意願、自己的思想觀點、自己的老舊做法來實行真理，有了真實的改變，這才是真實的回轉。如果你嘴說願意回轉，但心裏還堅持自己的意願而放弃真理，還繼續以前的做法，那就不是真實的回轉了。如果你向神禱告時只對神說「神哪，對不起，我錯了」，之後一系列的行為依然按照自己的意思去選擇、去做、去實行、去活出，都是與真理相違背的，那在神那兒對你的定義是什麼？你沒有回轉，起碼神會說你沒有回轉的意思。雖然你對神說「神，對不起，我錯了」，但你這只是一句敷衍的話，并不是從內心深處發出的悔改、發出的懺悔，這不是你認錯、悔改的態度，這只是一句空話。神不聽你說什麼，神要看你心裏在想什麼、在計劃什麼、在謀算什麼。當神看到你做事的根據、原則依然是違背真理的時候，在神那兒就會對你有真實的、現實的、準確的定規，神會說「你沒有回轉，你不回轉」。當神說這兩句話的時候，當神對你有這樣的定規的時候，神就不再搭理你了。當神不再搭理你的時候，接下來的日子你的心裏是黑暗的，做任何事情都沒有開啓、沒有光照，流露敗壞性情沒有任何知覺也沒有管教，你會麻木下去、遲鈍下去，你會感覺空虛、感覺無依無靠，最嚴重的是，你

會繼續放縱任意妄為的行為，繼續讓你的敗壞性情得以膨脹、肆意發展，這就是結果。這樣做給人帶來的最終後果是什麼？就是在人背弃真理的情況下得到的是神對人不搭理這樣的後果，雖然神没有説什麼，神没有向你明確地指示什麼，但是人自身是能感受到的。從人的心思意念、現實情形以及人對待真理的態度上來看，人整個的狀態是麻木、遲鈍、剛硬等等這些表現，人反應出來的是這些。那對照你們的實行、你們的現實生活來看，你們不妨追究或者追查一下：在你對神没有一點兒回轉的時候，雖然你能甜言蜜語地對神説許多好聽的話，但這時你是身處怎樣的情形與狀態；當你心裏有真實回轉的時候，你雖然禱告没有甜言蜜語、没有好聽的話，只是説點心裏話，這時你又是身處怎樣的情形、狀態。這兩種情形是完全不一樣的。神雖然没有明確地在人的日常生活中指示人什麼，或用明確的話語與人説什麼，但是聖靈的作工，聖靈所作的每件事情、所要表達的每一個意思人在日常生活中應該是可以感受得到的，當然旁觀者也是可以觀察得到的。一個人突然從麻木痴呆變得很聰明，或者一個人從平時很聰明突然變得麻木痴呆、一無是處，這兩種不同的狀態、不同的情形同時在一個人或者不同的人身上發生，這樣的事是時常會出現的。這就讓人看到，人是聰明還是愚蠢很多時候不在乎人的頭腦、思想、素質，這些取决于神。聽明白了嗎？（聽明白了。）這些事你不經歷永遠不懂，你經歷經歷就知道了，經歷得越深你明白得越透徹，對這事的體會就越深。神作事有神的意思，神不會明確地指示給你、告訴給你或者説給你聽，但是這不代表神對你没有態度，不代表當你有任何心思意念，任何想法、情形、態度的時候神是没有觀點的。當臨到一件事人有個人的存心、打算的時候，當人的敗壞性情有明顯流露的時候，這正是需要人反省自己、尋求真理的時候，也是神鑒察人的關鍵時候。所以，你到底能否尋求真理、接受真理，能否真實悔改，這是最顯明人的時候。這時你應該承認自己有敗壞性情，願意真實悔改，向神真實表態，而不是説「神，對不起，我錯了」，用這句話去敷衍神。神需要的不是你的敷衍，而是需要你真誠悔改的態度。如果你有難處，神會幫助你、

引導你、帶領你一步步走向回轉，走向接受真理、追求真理的道路。當然，如果你只是口頭上有悔改了或者打算悔改，想放下自己的存心、欲望但并没有真誠的心，也没有心志去這麼做，神也不會强求你。在神那兒，神對待人的態度没有「必須」，神給你自由，給你選擇的餘地，神在等待。神等待什麼？神就看你這個人到底怎麼選擇，你有没有打算悔改。如果你打算悔改，那你什麼時候悔改？你悔改的表現是什麼？如果你打算悔改了、願意悔改了，但你做事的時候還想維護自己的利益，還想不失去自己的地位，那顯而易見你不是真心的悔改，并没有誠意，只是有點意願却没有真實的悔改。你若只是打算悔改，并不是真心悔改，神會不會在你身上作工作？神不會。神説：「那你打算什麼時候悔改啊？」你也不知道。神會再問你嗎？不會，神會説：「原來你不是真心悔改啊，那就等等吧。」你不打算悔改，不願意悔改，不願意放下自己的地位、自己的利益，那行，給你自由，你可以任意地選擇，神不强求。但是有一個事實，就如尼尼微人一樣，如果不回轉、不悔改結果是什麼？就是被毀滅。你現在只是打算悔改了，但還没有悔改的實際行動，神就不搭理你了。神為什麼不搭理你呢？神説：「你也没有真心啊，你不表態，你的心還在那兒摇擺呢。」雖然你心裏想了一下，説願意悔改，但只是這麼想想，只是一句空話，并没有任何的行動、具體的計劃，所以神説，「你這樣的人就放一邊吧，不用搭理了，隨你去吧！」當有一天你意識到了，「哎呀，我得悔改了」，那你該怎麼悔改呢？神不會因為你的一句話而被你蒙蔽，盲目作事，説「他打算悔改了，那我是不是得祝福他啊？」神不會這麼作。神會怎樣作？神會觀察。你打算悔改了，你有悔改的意願了，比之前的要求强烈一些了，但是什麼時候悔改還不知到猴年馬月呢，你還没有實行悔改的具體步驟、計劃，這不是真實悔改，你得有真正的行動。當你真的行動起來了，神會隨着你的行動而作工。神作事、對待人是不是有原則？當神作工的時候人就得開啓了，眼睛也亮了，就能明白真理了，也能進入實際了，人得着的是百倍、千倍，你就真的蒙祝福了。那人能達到的這些果效建立在什麼基礎上？（人能真實悔改了。）對了，人

的心真正地放下自己的利益、欲望向神有真實的悔改了，就是停止作惡的脚步，放下手中的惡，放下自己的欲望、打算，向神懺悔，接受神的要求、接受神的話語，從這個時候人才開始進入回轉的實際，才是真實悔改了。

剛才交通的這些都是在人追求真理的過程中常常存在的問題，也是追求真理的人能意識到、能認識到的問題，正是該解决的問題。這些問題雖然以往没有過多的説明、解剖，甚至也没有明確的定論，但是對于人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經歷的每一個步驟與人的不同表現、不同情形，神會有相應的説話、作工，有相應的對待法，有相應的解决方式。人對這些事都能體驗、了解一些，不要誤解神，也不要對神有任何不切合實際的觀念、想象。另外，涉及追求真理的每一個步驟，每一項做法、實行法，神都給人足够的自由、足够選擇的權利，神并不强求人。雖然這些話、這些要求是寫在文字上了，有明確的、準確的説法，但對每個人來説，人如何對待這些真理仍然由自己自由選擇，神不勉强人。你願意追求真理那你就有蒙拯救的希望，你不願意追求真理，不在乎自己能否明白得着真理，對實行真理的原則没有任何興趣，神也不勉强你，你願意出力也可以，只要你不違背原則，神家讓你自己選擇。雖然追求真理與蒙拯救息息相關、有緊密的關係，但是也不乏有很多人對追求真理不感興趣，對追求真理没有任何的想法、没有任何的打算也没有任何的計劃，那這些人就被定罪了嗎？也不是。這些人如果符合神家盡本分的條件依然可以在神家繼續盡本分，神家并不會因為他們不追求真理而剥奪他們盡本分的權利，只不過這個盡本分的性質到現在為止都被定性為出力。出力這是好聽的，這是神家的説法，事實上也可以叫打工。有些人説：「打工還挣工錢呢。」是，打工能挣工錢，那你的工錢是什麽？只是一口飯錢。神賜給盡本分的人很多恩典，這比你那口飯錢是不是貴重得多啊？你能用金錢來衡量神賜給你恩典的價值嗎？對于追求真理這件事，不管你的打算是什麽、你的計劃是什麽、你的意願是什麽，現在可以明確地告訴你你是自由的，你追求真理也可以、不追求也可以，但是最後我要告訴你們的是

追求真理才能蒙拯救，不追求真理蒙拯救的希望是零，就是這麼個事實。這個事實必須得告訴你們，讓你們清楚地、明白地、準確地、清晰地烙在心裏，在心裏明確地知道蒙拯救的希望到底是建立在什麼基礎上的。如果你只滿足于出力，認為「能盡上本分、不被神家開除就可以了，至于追求真理這麼難的事就不用費心思了」，這種觀點能否站立得住？你現在雖然還在信神或者盡着本分，但你有把握能跟隨到最終嗎？不管怎麼説，追求真理這是人生中的大事，比你結婚生子、養兒育女、過日子發財甚至比你信神在神家中盡本分追求前途都重要。説一千道一萬，追求真理這是人生道路上最重大的一件事。如果你們現在對于追求真理這件事還没有産生興趣，那也没有人定規你們説你們以後就不能追求真理了，我也不給你們定規，説現在不追求真理以後永遠就不能追求真理，不是這麼回事，没有這個邏輯關係，這不是事實。不管怎麼樣，希望你們在不久的將來甚至是在當下就可以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成為一名追求真理的人，成為有希望蒙拯救的一員。

## 對追求真理的偏見、誤解

追求真理與蒙拯救有直接關係，所以追求真理的話題不是一個小話題，雖然是一個老生常談的話題，但是涉及的真理挺多。這個話題事實上與人的前途命運息息相關，雖然經常交通，但是人對追求真理應該明白的各項真理還有各種問題并不是太清楚，只是稀裏糊塗地把種種人認為的好行為、好的做法，還有人認為的比較積極向上的、正面的一些思想觀點都當成是真理來追求了，這就大錯特錯了。有許多人看為好的、人看為對的、人看為正確的東西，準確地説都不是真理，有些頂多就是合乎真理，但也不能説就是真理。多數人對追求真理這事誤解挺深，裏面存在挺多錯謬的認識與偏見，所以有必要交通清楚，有必要讓人明白這裏面該明白的真理與該解決的問題。通過剛才交通的涉及追求真理的這些具體内容，你們有没有什麼想法？有没有什麼計劃、打算？通過這麼交通，更具體地定義了什麼是追求真理之後，很多人對于之前自己所做的、所流露的與以後打算要做的有點迷

茫了，心裏不是滋味，甚至還有些人覺得没希望了，有被淘汰的危險。真理交通明白了，人反倒没勁了，這個情形對不對？正不正常啊？（不正常。）你如果之前追求真理了，聽完這些交通之後得到了印證，你是不是就更有勁了？（是。）没勁是怎麽回事啊？没勁的根源是什麽？真理交通得越透亮、越明白，人應該越有路，那為什麽在越有路的情況下人越没勁了呢？這裏是不是有問題？（是。）有什麽問題？（知道追求真理好，還不願意追求，是因為不喜愛真理。）人不喜愛真理，不打算追求真理，所以就没勁了。那之前所做的呢？（被定罪了。）如果説被定罪了，有點不貼切，準確地説是不被認可。不被認可這是一種什麽結果？不被認可是怎麽回事？不被認可意味着什麽？很簡單，不被認可就説明人不是在追求真理，而是在追求人認為對的、好的東西，還是在憑人的觀念想象活着，是不是這麽回事？（是。）就是這麽回事。不被神認可，人心裏就不是滋味，那人此時會不會有點正面的、準確的實行路途啊？如果不被認可就消極，就撂挑子，破罐子破摔，這對不對？這是不是正確的實行路途？（不是。）這不是正確的實行路途。臨到這樣的事，發現了自己的問題就應該及時扭轉。通過交通什麽是追求真理，如果你發現之前自己的所做所行與追求真理無關，不管心裏是不是滋味，第一件事應該做的就是扭轉以往錯誤的實行路途、實行方式與錯誤的追求道路，應該趕緊扭轉。之前那麽做被否定了，神不認可，説那都是出力，與追求真理没關係，有些人心裏就想：「哎呀，人的確愚昧瞎眼，不明白真理，看不透事，一直以來就認為自己那麽做是在實行真理、是在追求真理、是在滿足神，現在才知道，那些所謂的追求真理都是人的好行為，都是人憑着肉體的各種本能、素質、才幹做的事，與追求真理的實質、定義、要求相差好遠，根本就不相干，這事該怎麽辦呢？」這是個大問題，應該解決。解決的路途是什麽？問題提出來了，既然之前認為的那些好的行為、做法一概被否定了，神不紀念，神没把它定義為追求真理，那到底什麽是追求真理？這就得仔細地禱讀追求真理的定義，從追求真理的定義上找出實行的路途，把它變成自己生活中的實際，以前没有實行追求真理，從現在

開始要以追求真理的定義為根據、為做人的根本。那追求真理的定義是什麼呢？就是：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話說得是再明確、再清晰不過了。之前人所做的、所行的都是什麼？有沒有以神話語為根據，有沒有以真理為準則呢？回顧一下，有沒有？（沒有。）可以說是鳳毛麟角，幾乎是沒有。那這麼多年信神讀神的話、交通神的話，難道真的就沒有一點兒果效？就沒有一件事是按照神的話實行的？這裏所說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到底是針對什麼說的？要解決的問題是什麼？針對人的哪些問題、哪方面性情實質？雖然追求真理的定義人明白了，但是對于人之前所做的為什麼不被認可、為什麼定義為沒有追求真理，人心裏還是不清楚、不明白、不透亮。有些人說：「我們從接受神的名開始到現在撇弃了很多，包括撇弃家庭、撇弃工作，放弃自己的前途。有的人把好工作辭掉了，有的人把美滿的家庭撇弃了，有的人有好的事業，收入可觀、前途無量，也都放下了，這是在撇弃方面。自從信神以後，我們就學習謙卑、忍耐、包容，在與人相處時，也不與人爭執，教會無論有什麼事就盡力地去做，弟兄姊妹有什麼難處就極力地憑愛心去幫助，盡量不給別人造成任何的傷害，盡量不給任何人的利益造成損害。等等這些做法難道與追求真理没關係嗎？」你們好好想想，人的這些撇弃、花費、付出、包容、忍耐，以至于受苦，都與什麼有關？都是怎樣達到的？都是以什麼為根據的？都是在什麼動力驅使之下做到的呢？省察省察，這些事是不是值得人深思啊？（是。）既然這些事值得人深思，那咱們今天就來探討一下、追究一下，看看人一直以來認為好的、對的、高尚的這些東西，到底與追求真理有没有關係。

先來看人的撇弃、付出、代價這方面。人的撇弃、付出、代價，不管是在什麼背景之下，不管在什麼環境之下，它的原動力來自于什麼？我總結了一下，有兩種。第一種，在人的思想觀念裏認為，「人信神了，就應該為神撇弃花費、付代價，這樣做神喜歡。神不喜歡人貪享安逸、追求世界，嘴上接受神的名，做了神的跟隨者之後仍然無動

于衷，仍然過着自己的日子，神不喜歡人這樣」，這種想法從人的主觀意願上來説是肯定的。不管人因為什麼接受神、接受神的新工作，人的主觀意願認同這樣做，認為只有這樣做神才喜歡，只有這樣做才能換得神的高興、滿意，人只要勤勤懇懇地奮鬥、努力，不求任何報酬地付出，不問禍福地付代價，一味地付出，一味地付代價，一味地花費、奉獻，神肯定是高興的。所以，人這樣認為之後，就義無反顧地低着頭，不顧一切地把自己能撇的都撇弃、能奉獻的都獻上、能受的苦都忍受着。這些做法人是做到了，但是有没有一個人抬起頭來詢問神，「神，我所做的是你需要的嗎？神，我的花費、我的付出、我的受苦付代價是你認可的嗎？」人從來没有詢問過神，在不知道神有任何反應、任何態度的情況下，人就這樣一廂情願地付出、奉獻、花費，認為只有這樣受苦神才高興、神才滿意。甚至有的人能吃上餃子也放弃了，很怕吃餃子神不高興，就改吃窩窩頭了，他心裏認為吃餃子就是在貪享安逸，只有吃窩窩頭、吃乾烙餅、吃鹹菜自己心裏才踏實，自己心裏踏實了就感覺神肯定滿意了。他把自己的感覺、自己的喜怒哀樂都當成了神的感覺、神的喜怒哀樂，這是不是荒唐啊？許多人把人看為正確的東西都當作真理對待，都强加給神，説成是神對人的要求，因為人都是這麼認為的。只要人這麼認為了，那無形中這樣的説法、這樣的行為、這樣的做法就很容易地、自然而然地被定性為真理了，既然確定是真理，那就應該是人必須遵守的實行原則，人這樣實行、遵守了，那就是在實行神的話，就是在追求真理，當然也是在遵行神的旨意。人都遵行神的旨意了，這苦受得值不值啊？這代價付得對不對啊？是不是神滿意的、神紀念的？人就覺得當然是了。這些就是人所認為的「真理」與神的話語之間的距離、區别。人都把自己觀念想象中那些符合人性道德品質的所有好的、高尚的、正確的東西一律定性為真理，然後就朝着這個方向去做、去努力實行，并且嚴格要求自己，人就認為自己是在追求真理了，是一個不折不扣的追求真理的人，當然也是一個不折不扣的能蒙拯救的人。事實上，神的話、真理與人觀念中所認為的好的、對的、正面的這些東西没有任何關係。而人在

讀着神話的同時，在捧着神話的同時，却把自己觀念中認為的好的、對的、美的、善的東西，還有正面的、人提倡的這些東西統統當成了真理、當成了正面事物，不厭其煩地去追求，不單要求自己去追求、去達到，同時也要求別人去追求、去達到。人不厭其煩地把人看為好的東西當成真理，然後按照這些東西所要求的標準、方向去追求，人就認為已經是在追求真理了，是活出真理實際了，這是人對追求真理的一方面錯誤認識。這個錯誤的認識就是以人觀念中認為的好的、對的、正面的事物為標準，取代神對人的要求，取代神話語的要求、標準。人把這些觀念中認為的對的、好的東西當成真理了，不但當成真理，而且還去遵守、去追求，這是不是一方面問題啊？（是。）這方面是人思想觀點上的問題。人在做這些事的時候，他的動力是什麼？促成人有這些想法和錯謬的認識的根源是什麼？根源就是人認為這些東西是神喜歡的，就把這些東西强加給神。比如，傳統文化告訴人要勤儉節約，勤儉節約是人的美德，「吃得苦中苦，方為人上人」這也是一種美德，還有「做事不由東，累死也無功」，等等。在各個種族、人群中間，凡是他們認為是好的、對的、正面的、積極向上的東西他們都認為這是真理，他們把這些東西都當成真理對待，而取代了神所發表的一切真理。他們把人所認定的、屬于撒但的東西當成真理、當成神的要求標準，他們朝着人所想象的、人所認為對的理想、方向、目標追求，這就大錯特錯了，這些出于人的觀念想象的東西根本不符合神的話語，完全是與真理背道而馳的。

關于人把自己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當成了真理，我舉幾個例子説就不抽象了，你們就能聽懂了。比如：有的女性信神後就再也不化妝、不戴首飾了，把化妝品、首飾都扔一邊了，她認為信神的人得規規矩矩的，不能化妝打扮；有的人家裏有汽車也不開了，反而騎自行車，他認為開車就是貪享安逸；有的人有條件吃肉也不吃，認為總吃肉，以後到了吃不着肉的環境裏就會消極軟弱背叛神，所以提前學習受苦；還有的人認為信神得做外表規矩的人，所以就總結自己身上的毛病、壞習慣，努力改變自己説話的口氣，約束自己的脾氣，努

力讓自己變得文雅不粗俗。他們認為信神以後就得克制、約束自己，得做人眼中的好人、做規矩的人，這就是付代價，這是神滿意的，這就是實行真理。有些人偶爾打扮一下逛逛街，心裏就受責備，認為信神了就不能化妝打扮、不能穿好衣服，如果化妝打扮、穿好衣服神厭憎，神不喜歡。他認為神喜歡原始人類，神不喜歡工業，不喜歡現代科學，也不喜歡什麼潮流，他放弃對這些東西的追求才是在追求真理。這是不是領受偏謬啊?（是。）這些人好好讀神的話了嗎？把神的話當成真理了嗎?（没有。）没把神的話當成真理，這是不是在追求真理啊?（不是。）所以説，這些做法、這些表現就是人把自己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當成了真理，用這些人認為對的、好的東西取代了真理，而去一厢情願地實行它，實行了之後就認為自己是在追求真理了，就是有真理實際的人了。比如，有的人自信神以後没看過一部電視劇、没看過一次新聞，甚至也没逛過一次街，因為傳福音、盡本分在草垛裏睡了多少次，在狗窩旁邊住了多少天，因為吃了冷飯胃疼了多少次，因為少睡覺、少吃飯瘦了多少斤，受了多少苦，等等這些都了然于心，一筆一筆都記着呢。這些事為什麼要記得這麼清楚？原因就在于人認為這些行為、做法是在實行真理，是在滿足神，這些好行為都達到了神就稱許了，所以人没有怨言，還義無反顧地在實行着，不厭其煩地在心裏念叨着、重複着、回顧着，就覺得心裏很充實。但是，當神的試煉臨到的時候，當神所擺設的環境不如人意的時候，當神所要求人的、神所作的不合人觀念的時候，這些人所認為的對的東西還有人所付出的代價與實行却起不到任何的作用，絲毫不能幫助人在所臨到的環境裏對神有順服、有認識，反倒成了人進入神話語實際、順服神的攔路虎、障礙。究其原因，就是因為人始終不知道這些人認為對的東西根本就不是真理，而人所行出來的也不是在追求真理。那人收穫的是什麼呢？只是一種好行為，并没有得着真理、生命，人還錯誤地認為這些好行為就是真理實際，心裏就更加認定了這些人觀念中認為對的東西就是真理、就是正面事物，因此這種認定就在心裏扎根了。人對這些觀念中認為對的東西越崇拜、越迷信，人對真理就越排斥，離

神的要求、離神的話語就越遠，與此同時，人所付的代價越多，人覺得自己的資本就越高，越認為自己有資格蒙拯救、有資格承受神的應許了，這是不是一個惡性的循環圈？（是。）這個問題的根源是什麼？罪魁禍首到底是什麼？（人把自己的觀念當成了正面事物，取代了神的話。）人用觀念取代了神的話，把神的話放一邊了，根本就没搭理神的話，换句話説，人根本就没把神的話當成真理。可以説，人信神後雖然讀着神的話，但人所追求的、所選擇的、所實行的還是憑着人的觀念想象，并没有根據神的話、神的要求來走信神的路。人憑觀念想象來信神，這問題的根源到底在哪裏呢？人的觀念想象是從哪裏産生的呢？是來源于什麼地方？可以説，主要來源于傳統文化，還有人的遺傳，再加上宗教界的薰陶、影響，與這些都有直接的關係。

在人的思想觀點裏認為好的、對的、正面的東西還有哪些？可以舉例子説一些。人常説的「好人一生平安」「老實人常在」是不是？（是。）還有「善有善報，惡有惡報；不是不報，時候未到」「多行不義必自斃」「上帝讓你亡，必先讓你狂」「吃得苦中苦，方為人上人」「萬般皆下品，唯有讀書高」等等。這些鬼話太噁心了，我聽了這些話就氣不打一處來，但這些話人學得可溜了。為什麼能學那麼溜呢？我怎麼就學不來呢？我不喜歡這些話，不喜歡這些説法。你們能張口就來，朗朗上口，説得那麼溜，就證明你們特别喜歡這些東西、崇拜這些東西。你們崇拜這些空洞的、虚無縹緲的、不真實的東西，同時把這些東西當成了座右銘，當成了行事的原則、行事的準則與根據，然後還認為神也是這麼認為，神的話跟這些東西就是异曲同工，神的話大體意思就是這些，就是讓人做好人，這種觀點對嗎？神説話發表真理是這個意思嗎？完全不是，與這些没有一點兒關係。所以，人對待真理的態度需要扭轉，另外對待真理的認知需要糾正，就是人定位真理的這個標準必須得糾正、扭轉，否則人就很難接受真理，也没法走上追求真理的路。什麼是真理？籠統地説，神的話語全是真理。那具體地説，什麼是真理？之前我説過，是怎麼説的？（「真理是做人、做事、敬拜神的準則。」《話・卷四　揭示敵基督・第八條（三）》）對了，真

理是做人、做事、敬拜神的準則。那真理與人觀念中認為的那些對的、好的東西有關係嗎?(没有。)人的那些東西是從哪兒來的呢?(撒但的處世哲學,還有傳統文化給人灌輸的一些思想。)對了,準確地説,根源是從撒但來的。那給人灌輸這些東西的名人偉人是誰啊?是不是撒但啊?(是。)那些老祖宗都是撒但,那是活生生的撒但。你看中國人提倡的那些話,「有朋自遠方來,不亦樂乎」「既來之,則安之」「父母在,不遠游」「百善孝為先」「不孝有三,無後為大」「死者為大」「人之將死,其言也善」,細分析這些話,有没有一句是真理?(没有。)全是鬼話、謬話。人在接受了神的作工之後還能把這些鬼話、謬話當成真理,你説人得多愚蠢,人有没有領受真理的能力啊?(没有。)這些人都是謬種,没有絲毫領受真理的能力。那你們現在通過讀了這麼多神的話,是不是對真理有點認識了?(是。)真理是從哪兒來的?(從神來的。)真理是從神來的,不是神説的話你都别相信,那些撒但的處世哲學、傳統文化的東西不是真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不能以它為根據,也不能以它為準則,因為它不是從神來的。只要是從人來的,不管它是從傳統文化來的、從哪個名人來的、從知識來的還是從社會上來的,也不管從哪個朝代來的、從哪個種族來的,它都不是真理。而人恰恰把這些不是真理的東西當成了真理,代替真理去追求、去實行,還一直以為自己是在實行真理,很快就達到滿足神的心意了,事實上恰恰相反,你按照這些東西去追求、去實行,離神的要求就越來越遠,離真理越來越遠。

人能把人所看為好的、正面的東西當成真理來追求,這事本身就很荒唐,為什麼人在接受神的作工、讀了許多神的話以後,還能堅持把人看為好的東西當成真理來追求?這是什麼問題呢?這足以説明人不明白什麼是真理,人對真理没有真實的認識,這就是我剛才所提問的「既然這些東西不是真理,人為什麼還能這麼實行,還自以為是實行真理」這個問題的一方面原因。再説另一方面原因,這就涉及到人的敗壞性情了。人認為這些觀念中好的、對的、正面的東西是真理,在這個基礎上,人就有了自己的盤算,認為當人滿足了神,神高興了

之後就會把應許給人的福氣賜給人。人的這個盤算是不是在與神搞交易？（是。）人一方面帶着錯謬的認識去持守這些東西、去追求這些東西，同時也帶着自己的欲望野心與神搞交易，這是不是另一方面原因？（是。）這方面原因以前經常交通，現在就不細說了。那我問你們，信神能為神撇弃、受苦、花費、付代價，這裏有没有人的存心目的？（有。）有没有人說，「我無欲無求，不管在什麼背景之下，我就是撇弃、花費、付代價，僅此而已，没有個人的野心欲望，神怎麼對待我都行，不管神賞賜還是不賞賜我，反正我按着神的要求做了，我奉獻了，我撇弃了，我付代價受苦了」，有没有這樣的人？（没有。）到目前為止，這樣的人還没生出來呢。有的人說：「除非這樣的人活在真空裏。」活在真空裏也不行，他也有敗壞性情，也有欲望野心，他也會與神搞交易。所以，這個問題的第二個原因就是，人把觀念中認為對的這些東西當作真理以後就有了自己的盤算。人的盤算是什麼？這樣做是為了換取神所應許給人的福氣，換取美好的歸宿。他認為只要人認為是正面的東西肯定就是對的，所以他自己認為怎麼對就怎麼做、怎麼對就怎麼追求，他認為這樣實行肯定能蒙神祝福，這就是他的盤算。第二個原因純屬就是為了滿足自己的欲望與野心，與神搞交易。你不信你把他的這個交易給取締了，把他的欲望野心給剥奪了，讓他放下，他受苦、付代價馬上就没勁了。為什麼没勁了呢？因為他覺得前途命運都没了，得福也没希望了，什麼也得不着了。儘管他實行的不是真理，他追求的不是真理，是他想象中的正面的東西，但是就這點東西，當他的欲望、野心破滅的時候，他都不願意再付出了。你說人有什麼啊？有没有真實的信心？（没有。）再進一步說，人有没有忠心？有些人說：「現在神怎麼說我們都跟着，神怎麼說我們也不消極、不氣餒，也不退後，更不放弃，神就是不要我們了，說我們是效力者、是出力的，說我們不是追求真理的人，没有蒙拯救的希望，我們都能義無反顧地跟着，還堅持盡本分，這是不是有忠心哪？這是不是有信心哪？有忠心、有信心是不是就是追求真理了呢？這是不是有點追求真理的意思了？」你們說這是不是在追求真理？（不是。）不是在追求真理，

這話意味着什麼？意味着人的所有「活路」都被堵死了，連救命的稻草都没有了。這怎麼辦呢？有没有辦法？不管人有没有辦法，人聽完這話是什麼感覺？人的心都是拔凉拔凉的，「難道一點兒得福的希望都没有了嗎？這究竟是怎麼回事啊？」在這種情況下，人都是矇頭轉向。我説的這些話把你們所有的「活路」都給剥奪了，我看你們往哪兒走。有人説：「出力也不對，有交易也不對，有偏謬的認識也不對，受苦付代價還不對，那到底怎麼做對啊？神怎麼説我們都不離開神，還堅持盡本分，這算不算實行真理？」這問題必須得弄明白。因為人不明白真理，對什麼是實行真理總有偏謬的認識，就以為人撇弃花費、受苦付代價就是實行真理，就是順服神，這是大錯特錯的。實行真理就是實行神的話，但必須得有原則，絶不能按照人的觀念想象。神要的是一顆真誠的心，是愛神的心，是滿足神的心，這樣實行神的話才是實行真理。如果為神花費總想與神搞交易，滿足自己的野心欲望，這就不是實行真理了，而是玩弄真理、踐踏真理，是假冒為善的人。那如果人能接受神審判的話，在得福的存心欲望破滅之下，在没有任何盼望也没有任何動力支持之下還能不離開神，堅持盡本分，這就算追求真理、實行真理了嗎？要我看，根據什麼是追求真理這個定義來衡量，這還不是追求真理，完全够不上追求真理的標準。現在既然對追求真理有了準確的定義，那就應該嚴格地按照定義來衡量人的所做所行與人的表現。從人没有任何得福的盼望還能不離開神、堅持盡本分這條表現中衡量出什麼了？就是人這個受造之物，人性裏天生有兩樣可取的東西，這兩樣可取的東西如果能用上，就能保證你最低限度地跟隨神。你們知不知道這兩樣東西是什麼？（良心、理智。）對了。人性裏有兩樣最可貴的東西，就是在人不明白真理的情況下，在人素質很差，對真理、對神所要求的没有絲毫認識與進入的情況下，人能守住本位，能達到這個的基本條件是什麼？就是人得具備正常人性的良心與理智。那這個答案就很明確了，人既然不追求真理，既然没有任何得福的欲望與野心了，既然得福的欲望被剥奪了，人還能跟隨神，還能盡上本分，人根據的是什麼？人的動力是什麼？没有根據，没有動力，人只

要具備了正常人性的良心與理智就能做到這一點。現在的情況就是這樣，你不明白真理，這是事實，你明白那些道理没用，絲毫不代表你進入真理實際了。你知道為追求前途命運與神搞交易這不對，但難能可貴的是，當追求前途命運、得福欲望這些東西被定罪、被剥奪的時候，你還能心甘情願地跟隨神盡本分，你没得着真理還能跟隨神，憑的是什麼？憑的就是良心與理智。一個人的良心與理智能維持人正常的生存、生活、待人接物，那憑良心理智盡本分與實行真理的距離是什麼呢？追求真理之人的表現是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而這一類只憑良心理智做事的人，雖然不追求真理，還能在神家出力，盡上本分，能留下來，也没有任何不良的記録，憑的是什麼？就是他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不是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而是以良心理智為標準。所以從這點上來看，你如果只憑着良心理智盡本分與追求真理是不是有距離啊？（是。）憑着良心與理智盡本分，那就是滿足于出力，以出好力、别打岔、别攪擾，聽話、順服，有良好的行為、有良好的人緣，没有不良記録等等為標準，這够得上追求真理嗎？够不上。不管人具備了多少好行為，但對敗壞性情却没有絲毫認識，對神的悖逆、觀念、誤解與各種消極情形也没有認識，也不可能得到解决，對實行真理的原則也不可能明白，任何一樣敗壞性情的流露都得不到解决，還有狂妄自是、任意妄為、彎曲詭詐，甚至有時候消極軟弱、懷疑神，等等這些東西始終都存在，這能達到對神的真實順服嗎？有這些敗壞性情的存在，能對神的作工有真實經歷嗎？光有好行為，這是追求真理的表現嗎？（不是。）人裏面最好的東西是什麼？也就只有良心與理智了，就這兩樣是正面的東西，是人身上可取的東西。但是，這兩樣東西没有一樣與真理相關，它只不過是人追求真理具備的最基本的條件而已，就是你具備了人性的正常理智與良心，你能聽明白真理，臨到事你就會作出正確的選擇。人具備的良心理智就是：神是造物的主，你是受造之物，神揀選了你，你理當為神奉獻花費，理當聽神的話。這個「理當」僅僅是你的良心理智决定的，但是你聽没聽神的話啊？你做事的原則、方式是什麼

啊？你有敗壞性情，你背叛了嗎？解決了嗎？等等這些與「理當」就没有關係了。如果僅僅是停留在理當做什麽、理當怎樣做這個基礎之上，活在「理當」這個範圍裏，這是不是良心理智的作用？（是。）你的良心告訴你，「神拯救了我，我應該為神花費；神救了我的命，神給了我第二次生命，我理當還報神的愛；神是造物的主，我是受造之物，我理應順服神的安排」，這是不是良心理智的作用？（是。）人在良心理智的作用之下所産生的種種做法、實行法與態度、觀點，僅僅停留在良心理智本能做到的範圍裏，够不上實行真理。是不是這麽回事？（是。）比如，有些人説：「神家讓我盡本分這是高抬我，還給我吃、給我穿、管我住，照顧我生活的方方面面，我享受了神這麽多恩典就應該還報神的愛，我盡本分就不應該應付糊弄神，更不應該做打岔攪擾的事，神家怎麽安排我都願意順服，讓我做什麽我也没有怨言。」這麽表態還是可以的，這是不是有良心、有理智的人很輕鬆就能够達到的？（是。）這個能不能上升到實行真理呢？（不能。）够不上實行真理。所以説，無論一個人的良心多麽高尚、理智多麽正常，能够在良心理智的支配之下做每一件事，不管做得多麽得體、多麽體面、多麽讓人佩服，僅僅只能停留在人的好行為上，只能被定性在人的好行為這個範圍裏，根本够不上實行真理。你憑着理智與人交往的時候，説話温柔一些，不打擊人，不發火，不强壓别人，不控制别人，不欺負别人，不抓别人的把柄，等等這些都是正常人性理智能達到的，這與實行真理有没有關係？没有關係，這是人的理智能達到的，與真理還有一定的距離。

為什麽説僅憑良心理智做事與實行真理無關呢？我舉個例子。比如，一個人對你有恩，你跟他關係不錯，他接受神的末世作工之後把福音傳給了你，就等于是神藉着他把福音傳給了你。你接受了神的新工作後就對他更感恩了，總想報答他，所以無論做什麽事你都讓他三分，無論對他説什麽話也都特别客氣，對他特别尊重、謙讓、寬容，無論他做什麽壞事、他人品怎麽樣你都忍耐他、包容他，甚至不管他有什麽難處伸出手向你求助的時候你都能不計任何條件地幫助他。你

為什麼能這麼做呢？這是在什麼作用之下做的？（良心。）這是在人的良心作用之下做的。這個良心作用談不上是正面的或者是負面的，只能說你這個人還有良心、有點人性，誰對你有恩你能感恩、能報答，從這點上來看你這個人還不錯。但是如果用真理衡量的話結論可能就不一樣了。如果有一天這個人作惡了，是教會清除的對象，你還用良心去衡量，說「是他給我傳的福音，我這輩子都不能忘他的恩，沒有他就沒有我的今天。他今天作惡了，我不能揭露他，即使我看見他做的事不對我也不能說，因為他是我的恩人，我就算不能還報他也不能打擊他，別人誰願反映誰反映，我不反映，我不能在他的傷口上撒鹽，不然我成什麼人了？那不成沒良心的人了嗎？沒良心的人不就成畜生了嗎？」怎麼樣？在這種背景下良心又起到什麼作用了？良心所起的作用是不是與真理相違背了？（是。）在這件事上就能看見有時候良心作用受情感轄制、左右，所作的決定就與真理原則相違背了。這樣我們就能看清楚一個事實，良心的作用是低于真理標準的，有時憑良心行事還能違背真理。如果信神不憑真理活着而是憑良心行事，到底能不能作惡抵擋神呢？有些事還真就是作惡，絶不能說憑良心行事絶對沒有錯誤。這樣看來，要達到滿足神、合神心意只憑良心行事是遠遠不够的，還得憑真理行事才能達到神的要求。當你把良心當成真理，看得高于一切的時候，那你把真理放在哪兒了？你是用良心取代了真理，這是不是抵擋真理呢？這是不是與真理對抗呢？你憑良心活着就能違背真理，違背真理就是抵擋神。有許多人信神以後說話行事都是以良心為標準，都是憑良心做人。憑良心做事到底是不是實行真理？良心能代替真理嗎？憑良心做事與憑真理行事到底區別在哪兒？有的人總是堅持憑良心行事，就以為自己是追求真理的人，這種觀點對不對？（不對。）良心的感覺能代替真理嗎？（不能。）這種人犯了什麼錯誤呢？（與真理相違背，是抵擋神。）就是這樣，他把良心的感覺與真理畫等號了，這就容易違背真理。這樣的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總是憑良心的標準，他以良心為準則，被良心纏住了，被良心控制住了，與此同時，他的理智也被良心控制住了。被良心控制住了，那

他還能尋求真理、按真理實行嗎？就不能了。那良心能不能代替真理啊？不能。有些人說：「既然對待人不能用良心來衡量，不能把良心當成真理來對待，那對待神用良心標準衡量對不對？」這個問題值得思考。不管怎麼說，良心代替不了真理，你如果没有真理，你憑良心對待神，用人的標準説可以，但是就憑這個標準你達不到愛神、順服神，頂多就是能達到不違背真理、不抵擋神就不錯了。有的人說：「對人不用講良心，對神也不用有良心。」這話到底對不對？從道理上、從理論上看着不對，是吧？那用真理衡量呢，你們看對不對？神讓人用良心對待神了嗎？神對人的要求是什麼？神要求人怎麼對待神？你有良心，那你有没有真心啊？你有良心，但是你没有真心不行，對待神有真心這是神要求的。聖經裏記載說：「你要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主你的神。」（可 12:30）神的要求是什麼？（人要盡心、盡意、盡性愛神。）神跟人要的是什麼？（要的是人的真心。）對了。神有没有說「你們得用你們的良心與理智，還有你們的本能來愛我」？神這麼說了嗎？（没有。）那神為什麼不這麼說？（因為良心不是真理。）良心是什麼？（是人性最低的標準。）對了，良心理智是人性最基本也是最低的標準。一個人好不好，有没有人性，怎麼看？怎麼衡量？用什麼來衡量？最低、最基本的標準就是看這個人有没有良心、有没有理智，這是衡量人有無人性的標準。那衡量一個人是否追求真理的標準是什麼？看一個人追不追求真理就看他有没有良心理智，這話是不是真理？這話對不對？（不對。）那神要的到底是人的什麼？（真心。）神要人的真心，這個真心裏有什麼内容啊？該做哪些事代表真心？如果在禱告的時候嘴上說把真心獻給神了，但是過後不能真心為神花費，不能忠心盡上本分，這是真心嗎？這不是真心，這是欺騙。那這個真心所表現出來的行為是什麼？具體實行是什麼？知不知道？是不是順服的態度啊？（是。）人有順服的態度，這才是真心，這是不是比良心高多了？人的良心理智與真心根本就不沾邊，是有距離的。人的良心理智只是維持人的生存、人的正常生活、人際關係最基本的條件，如果喪失了良心理智，人連最基本的生存、正常生活、人際關係都達不到了。

你看那些沒良心、沒理智的人，惡人，在人群裏有沒有人願意跟他們交往啊?（沒有。）沒有人願意跟他們交往。人與他們交往的感受是什麼? 噁心、厭憎，甚至懼怕，受轄制、受捆綁。這樣的人連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都不具備，人都不願意交往，你們說神拯救他們嗎?（不拯救。）有一個惡人，誰得罪他他就對誰說:「要是環境合適的話，我整死你，我把你滅掉!」不管他能不能做出這事，他能說出這話，這是不是惡人?（是。）人聽了他的話都害怕，那這是什麼人? 有沒有良心理智?（沒有。）沒有良心理智的人有沒有人性啊?（沒有。）沒有人性的這類惡人誰敢跟他交往啊? 他有沒有正常的人際關係?（沒有。）他的人際關係是什麼狀態? 誰都怕他，誰都受他限制、受他轄制，他見誰都想欺負，對誰都想整治。這類人有沒有正常人性? 沒有良心理智的這類人，沒有人敢跟他交往。連正常人的生活都達不到，那就跟魔鬼、畜生一樣了，他在人群裏總橫踢亂咬，整這個治那個，最後人都跟他向遠，都躲着他，這人得多可怕啊! 正常的人際關係都達不到，在人群裏都不能立足，這是什麼東西啊? 這樣的人連人性都沒有，能追求真理嗎?（不能。）沒有人性的人是什麼人? 那是畜生，是魔鬼。神發表真理是賜給人類的，不是賜給畜生、魔鬼的，有良心、有理智才配稱為人。你們再說說，人具備良心理智就能完全活出正常人性嗎? 可以說還有差距，因為人有敗壞性情，必須得追求真理才能除去敗壞性情，才能活出正常人性。有人說:「我具備良心理智了，只要我保證不作惡，我就是有真理實際了。」這話對不對? 人具備了良心理智不代表人就已經追求真理了，人憑良心理智活着不代表人已經在追求真理了。那良心理智到底是什麼呢? 人的良心理智只不過是人追求真理所具備的一個最基本的人性標志、人性品質而已，憑這兩樣東西活着不能代表是追求真理的人，更不能證明是具備真理實際了。從剛才所講的例子來看，人憑着良心、憑着理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很容易違背真理，很容易違背原則，遠遠够不上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條標準。所以，即便你再有良心，理智再正常，你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不能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不能以真理為準則，那你就不是在追求真

理，同樣，你在良心理智這個本能的範圍裏受苦再多、出力再多，也不能説你這個人是在追求真理了。

剛才解剖了三條，都是人對追求真理的偏見和誤解，你們説説，都是哪三條?（第一條，人把觀念中認為好的、對的、正面的東西當成真理，以這些東西為標準，取代神對人的要求，取代神話語的要求、標準，然後去追求、去實行；第二條，人在持守錯謬的認識的基礎上，帶着自己的欲望野心與神搞交易，認為當人滿足了神，神高興了之後，神就會把他的應許賜給人；第三條，人認為憑良心理智做人做事就已經是在實行真理了。）拋開這三條，那到底什麼是追求真理呢？還是回歸到咱們對追求真理的那句定義，「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句話就足以讓人明白到底什麼是追求真理、到底怎樣追求真理。什麼是追求真理，之前説了很多，那到底怎樣追求真理呢？之前還有現在已經交通很多了，無論你是看人看事還是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就是追求真理，其餘與這句話無關的都不是在追求真理。當然，「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所針對的即便不是人的敗壞性情，也是針對人的一些思想觀點、觀念，如果針對的是這些，是為了達到讓人能够按真理原則去實行，能够順服神的話、順服真理這個目的，那最終達到的果效當然也是這樣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句話挺明確、挺清楚，最終給人的路途就是讓人在實行中拋開人的偏見，放下人的欲望野心，同時，人不要活在一種自認為很優越的，有人性、有良心理智這樣的掩蓋之下，來取代「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樣的實行原則。無論你有什麼樣的理由，有什麼樣的長處、優勢，都不足以讓你用這些來取代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是確定無疑的。相反，如果你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出發點完全是根據神的話，是以真理為實行原則，這樣你就是在實行真理了，否則你就不是在實行真理。總之，活在人的觀念想象中，帶着交易的存心去做事，或者總以自己具備許多好的德行自居而取代追求真理、取代實行真理，這

些都是愚蠢的做法，都不是追求真理的表現，最終都會以不明白真理、不能明白神的心意、不能走上蒙拯救的道路這樣的結局而告終。明白了吧?（明白了。）當然，不追求真理的人，除了不能蒙拯救以外，也有一部分人甘願做效力者剩存下來，這也不錯，也不失為不追求真理以外的一種好的選擇。那具體選擇怎樣的道路就在乎你們自己了。或許有些人會說，「交通了半天，你也没説怎麼看人看事、怎麼做人做事啊」。我説没説?（説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以什麼為根據?（以神話語為根據。）以什麼為準則?（以真理為準則。）那神的話語是什麼?真理在哪兒啊?（神的話語就是真理。）神的話語太多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方方面面都告訴人了，所以在這兒就不細説了。你們把追求真理的定義這句話再讀一遍。（什麼是追求真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句話你們要牢記在心裏作為生命的座右銘，常常拿出來揣摩，對照自己的行為、對照自己的生活態度、對照自己的看事觀點與存心目的，就能清楚地認識到你的真實情形、你所流露的性情實質是什麼，再對照這句話，以這句話為實行原則，為實行的路途、方向，當你這樣追求能完全進入、活出這句話的時候，你就明白了什麼是追求真理。當然，當你進入這句話的實際的時候你就已經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了。當你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的時候，結果應該是什麼？你被敗壞性情困擾、控制、轄制的煩惱就會越來越輕了。因為什麼？你覺得自己的敗壞性情有解決的路途了，蒙拯救有希望了，這個時候你才感覺到真心信神、吃喝神話的生活是充實的，有平安、有喜樂。那些不喜愛真理的人信神多年依然感覺生活還是那麼的空虚，没有依靠，甚至常常感覺到活在敗壞性情裏真是痛苦，想擺脱也擺脱不了，始終受敗壞性情的轄制、束縛、捆綁，心裏特别煩惱，也没有任何的路途，這樣的苦日子是没有盡頭的，如果人能接受真理達到蒙拯救了，這樣的苦日子就過去了。不過這一切的成果還有待于你們以後的追求、進入。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九日

## 什麼是追求真理（三）

現在，盡本分的人都是越來越忙，就感覺時間過得太快、時間不够用，這是怎麼回事呢？其實就是因為人明白真理了，能看透許多事了，自己的責任心越來越大，盡本分越來越求真，工作越作越細，就覺得該盡的本分越來越多，所以盡本分就越來越忙了。另外，多數盡本分的人每天除了盡本分，還得讀神的話、交通真理，反省自己，臨到問題還得尋求真理解決，還得學習一些業務知識，總覺得時間不够用，每一天過得太快了，晚上琢磨琢磨一天都做什麼了，好像没做什麼有價值的事，成果不大，就感覺自己身量太小、缺少太多，巴不得身量快快長大。有些人就説，「這工作什麼時候能忙完啊？什麼時候能静下心來好好讀讀神的話，好好裝備真理？一個禮拜一兩次聚會得的太有限了，應該多聚會、多聽道，這才能明白真理。」就這樣等着、盼着，三年、五年一眨眼過去了，都感覺時間過得太快了。有的人信十多年了也談不出多少經歷見證，心裏就着急，很怕自己被撇弃，就想趕緊多裝備點真理，因此感覺時間緊迫，有許多人都是這種想法。凡是盡本分有負擔的人、追求真理的人都感覺時間過得特别快，那些不喜愛真理的人、貪圖安逸享受的人，他們就不覺得時間過得快，有的人甚至發怨言説，「神的日子什麼時候來到啊？總説工作接近尾聲了，為什麼現在還不結束啊？什麼時候神的工作能擴展到全宇啊？」説這種話的人就感覺時間過得太慢了，他們心裏對真理不感興趣，總想回世界過自己的小日子，這和追求真理的人是兩種明顯不同的情形。追求真理的人不管盡本分怎麼忙，臨到問題就能尋求真理解決，聽完講道有不透亮的地方還能尋求交通，每天都能静下心來反省自己的敗壞流露，再揣摩揣摩神的話、看看經歷見證視頻，就有一些收穫，不管盡本分怎麼忙，根本没耽誤生命進入、没影響生命長進，喜愛真理的人自然就會這樣實行。不喜愛真理的人不管盡本分忙不忙，臨到事他都不尋求真理，也不願意安静在神面前反省、認識自己，所以不管盡本分是忙是閑他都不會追求真理的。其實，人如果渴慕真理，有追求真

理的心，對自己的生命進入、性情變化有負擔，不管工作怎麼忙他都會在心裏親近神、禱告神，肯定會得着一些聖靈的開啓與光照的，生命也會不斷有長進；如果人不喜愛真理，對自己的生命進入、對性情變化没有任何的負擔或者不感興趣，那就不可能有收穫了。反省自己有什麼敗壞流露是隨時隨地的事。比如，盡本分的時候流露敗壞了，心裏就得向神禱告，反省自己認識敗壞性情，尋求真理解決，這是心裏的事，不影響手裏的活兒，這容不容易做到？這就看你是不是追求真理的人了。不喜愛真理的人對生命長進的事不感興趣，他心裏不考慮這些事，只有追求真理的人才願意往生命長進上用心，才能常常揣摩現實存在的問題，揣摩怎樣尋求真理解決問題。其實，解決問題的過程就是追求真理的過程。如果在盡本分中一直注重尋求真理解決問題，這樣實行幾年就能解決不少問題，那盡本分就肯定達到合格了，這樣的人敗壞流露也少多了，盡本分也有了許多真實的經歷，就能為神作見證了。那這樣的人從開始盡本分到能為神作見證是怎麼經歷過來的？就是靠尋求真理解決問題經歷過來的。所以説，追求真理的人不管盡本分怎麼忙，他都會尋求真理解決問題，都會達到按原則盡本分，也能够實行真理順服神，這就是生命進入的過程，也是進入真理實際的過程。有些人總説盡本分忙，没時間追求真理，這話就不成立了。追求真理的人不管作什麼工作，只要他發現問題就能尋求真理解決，就能達到明白真理、得着真理，這是絶對的。有許多人總以為天天聚會才能明白真理，這就大錯特錯了。明白真理不是只靠聚會聽道就能達到的，還得實行經歷神的話，還得會反省認識自己的問題、尋求真理解決問題，會尋求真理這是關鍵。不喜愛真理的人無論臨到什麼問題也不會尋求真理；喜愛真理的人無論盡本分怎麼忙，臨到問題也會尋求真理。所以肯定地説，那些總抱怨盡本分太忙没時間聚會，因此耽誤追求真理的人，都不是真喜愛真理的人，都是領受謬妄不通靈的人。他們讀神的話或者聽講道為什麼不能在盡本分中實行、運用？為什麼不能把神的話運用到現實生活中？這就足以證明他們不喜愛真理，所以在盡本分中不管臨到什麼難處從來不尋求真理、實行真理。

可見，這些人都是效力者。有些人也想追求真理，但素質太差，他們連自己的生活都安排不好，如果有兩三件事就不知道先辦哪件事、後辦哪件事，如果臨到兩三個問題就不知道怎麼解決了，就矇頭轉向了，這樣的人能不能够上真理呢？能不能達到尋求真理解決問題呢？恐怕達不到，因為素質太差了。有許多人都願意追求真理，結果信神十年二十年談不出一點兒經歷見證，一點兒真理都没得着，主要原因就是素質太差。人是否追求真理不在乎盡本分忙不忙、有没有時間，就看人的心喜不喜愛真理。其實，每個人的時間都一樣多，只是個人用的地方不一樣。凡是説没時間追求真理的人可能都把時間用在肉體享受上了，或者盡忙外面的事務了，没有用在尋求真理解決問題上。不務正業的人就是這樣，這就耽誤生命長進的大事了。

前兩次聚會交通了「什麼是追求真理」這個話題，也交通了這個話題涉及的一些具體内容。先來回顧一下上次聚會的内容。上次對「什麼是追求真理」下了準確的定義，然後對涉及什麼是追求真理的一些具體問題、人的一些具體表現又作了一些交通。上次聚會交通的最後一項内容是什麼？（神提出了一個問題：既然人所認為的好的、對的東西不是真理，人為什麼還能把這些東西當成是真理來追求？）既然人所認為的這些好的、對的東西不是真理，人為什麼還能把它當作真理來持守，還以為自己是在追求真理，上次針對這個問題交通了三點。第一點，人所追求的這些東西不是真理，為什麼人還能把它當成真理來實行？因為人所認為對的、好的東西在人看就是真理，所以人就把人認為好的東西、對的東西都當成真理來追求了。這是不是説清楚了？（是。）那這個問題的準確回答是什麼？人都把人認為對的東西、好的東西當成真理來持守，還認為這是在追求真理。這是不是完整回答？（是。）第二點，為什麼把人看為好的、對的東西當作真理來持守，還認為自己是在追求真理？可以這樣回答：因為人有得福的欲望，人帶着欲望與野心追求這些人認為對的、好的東西就認為這是實行真理、追求真理，這實質上就是在與神搞交易。第三點，一個人具備了正常的良心理智，他在不明白真理的情况下就會本能地選擇憑良心理智行

事，就能遵守一些規條、法則、規律等等。可以說，人會本能地把良心裏認為屬于正面的、積極的、合乎人性的東西當成真理來持守，這都是在人的良心理智的範圍裏能够達到的。有許多人能在神家正常地出力，也都是因為人具備了正常的良心理智就甘願在神家效力，甘願順服神家的安排，為了得到福氣還能受苦，付上任何代價，所以人就把這些在良心理智範圍裏能達到的也當成是實行真理、追求真理了。回答這個問題主要就是這三點內容。上次咱們大略地交通了一下這三項內容，今天把這三項內容所遺留下來的問題再進行具體的、詳細的交通，解剖一下每一項內容所涉及到的問題，以及每一項內容與追求真理之間的區別或它們之間的衝突，以便讓人更準確地知道什麼是追求真理、到底怎麼實行是追求真理，這樣對于人在現實生活中達到準確地實行真理、追求真理會起到更好的推動作用。

##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1. 傳統文化中好行為的說法

先來交通第一項內容。第一項內容簡單地說就是針對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來交通。為什麼要針對這項內容來交通呢？這項內容所涉及到的問題有哪些？你們先仔細想想。如果這項內容不在聚會的時候正式交通，不作具體的交通，憑你們自己揣摩或者花時間去經歷、去認識，能不能認識準確？能不能知道這項內容涉及哪些真理？能不能揣摩出來？（不能。）現在先從字面上揣摩一下「人觀念中認為的對的、好的東西」這句話，看看你們能認識到哪兒。首先，這句話裏要交通的重點內容針對的是什麼？你們看不出來嗎？這句話很抽象嗎？這裏有奧秘嗎？（針對人裏面的觀念想象。）這是籠統的說法，你舉個例子。（在人的觀念中認為，只要能撇弃花費、受苦付代價就能得到神的稱許。還有一些傳統文化，比如孝順父母、相夫教子，人也會把這些當成好的東西。）說對了一些。你們有沒有抓住重點？這裏面哪幾方面是涉及這個話題的？（撇弃花費、受苦付代價。）（孝順父母、相夫教子。）對，還有沒有？（還有外表的敬虔、忍耐、包容，跟法利

賽人一樣。）謙卑、忍耐、包容，這涉及到一些行為的具體的表現、説法了。既然咱們要交通這方面内容，最好是拿出一些具體的説法來作具體的交通，這樣針對問題交通，人能够理解得更準確、更到位。現在你們提供不出任何的綫索，那我就直接交通吧，好不好？（好。）中國五千年文化「博大精深」，各種俗語、成語也挺豐富，還有衆多資深的「古聖先賢」，比如孔子、孟子等等，他們創造了中國儒家學説，在中國傳統文化裏占主要一部分。在這些中華傳統文化裏，一代一代的人總結出來的，有典故的或者没有典故的，來自民間的、來自名人的一些語言、詞彙、説法很多，可能是因為你們不太喜歡傳統文化，或者已經脱離了這些低俗的傳統文化，或者因為你們太年輕，對中國「博大精深」的傳統文化還没有深入地學習、研究，所以你們對這些還都不知道、不了解，這倒是好事。雖然不了解，但是人的思想、觀念被傳統文化這些東西潜移默化地薰陶、傳染，最後不知不覺地都憑藉這些東西活着。從祖上傳下來的，就是從人的老祖宗那兒流傳下來的這些傳統文化，對人怎樣説話做事、怎樣做人提出來的各種説法很多。儘管人對傳統文化的各種説法有不同的領受、不同的看法，但對這些傳統文化的東西基本都是肯定的。從這個現象上來看，影響人類生活、生存、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源頭都是傳統文化的東西。儘管人類中各個種族所奉行的道德標準、道德準則的説法不一樣，但是大概意思基本上是一致的。咱們今天就來具體地交通、解剖一些，雖然不能把人類認為的所有對的、好的東西都説到、都解剖到，但是大概的内容基本是這些，不外乎就是追求真理的定義所涉及到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兩項内容，一個是看，一個是做，就是人通過觀念中認為的對的、好的東西來看待人世間的人和事，也以人觀念中認為的對的、好的東西為基礎、為根據、為準則來做人做事。那這些好的、對的東西到底有哪些呢？總的來説，人觀念中認為的對的、好的東西無非就是要求人有好的行為，好的人性道德、品質，就是這兩項。你們揣摩揣摩，基本上是不是就這兩項？（是。）一個是行為，一個是人性品質與道德。人類對于衡量人性活出以及做人的標準，基本上就制定了這兩

條，一個是要求人有外表的好行為，一個是要求人有好的德行，用這兩點來衡量一個人的好壞。因為用這兩點來衡量一個人的好壞，所以衡量一個人的行為標準與道德標準隨之也就產生了，產生的同時，當然人就可能聽到對于人的德行或者行為的各種說法。有哪些具體說法，你們知不知道？比如簡單的，衡量人行為的標準、說法有什麼？知書達理，還有温文爾雅，這是外表行為方面的。彬彬有禮是不是？（是。）其餘的都大概類似，以此類推，你們就知道了哪些詞彙、哪些說法是人對行為方面的衡量標準，哪些說法是人對道德方面的衡量標準。那賢良淑德是外表行為標準還是道德標準啊？（道德品行方面的。）寬宏大量呢？（也是道德方面的。）對了，這些涉及道德方面了，涉及人的品德。涉及人行為方面的主要就是彬彬有禮、温文爾雅、知書達理等等這些說法，這些都是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都是根據傳統文化的說法來認為它是正面的東西，起碼合乎良心理智，不是反面事物，這裏說的是人公認的對的、好的東西。那涉及人外表行為方面的說法，除了我剛才說的三條，還有哪些？（尊老愛幼。）尊老愛幼、和藹可親、平易近人，這些都是人相對熟悉、了解的。知書達理、温文爾雅、彬彬有禮、尊老愛幼、和藹可親、平易近人，有這些表現的都是人心目中認為的好人、善人、有人性的人。人都是根據人的行為衡量人，通過一個人的外表行為來判斷這個人的好壞。看一個人有没有教養、有没有人性，值不值得交往、值不值得信賴，人都是根據傳統文化的思想觀點、根據人能看到的行為表現來判斷、辨別、衡量人。人有没有穿透物質世界的能力？絲毫没有。人只能通過行為來判斷、來辨別，通過與人交往、交談、共事來觀察、定規一個人是不是好人、是什麼樣的人。不管你衡量的時候是不是明確地用知書達理、和藹可親、尊老愛幼等等這些說法來衡量，總之，你衡量的標準基本上不外乎這幾條。人看不到一個人内心世界的時候，就是通過觀察一個人的行為、舉動，通過這幾條行為準則來衡量一個人的好壞、衡量一個人的尊貴卑賤，基本上就是這些。是不是這樣？（是。）從剛才總結的這幾條說法來看，人類都有哪些衡量標準？人類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

内容有哪些？咱們先不講德行方面，先從人的行為流露出來的、表現出來的這些好的、對的、正面的東西來交通、解剖一下，看看這些東西到底是不是真正的正面的東西。那剛才咱們所列舉出來的每一條説法有没有涉及真理的東西？有没有與真理相符的内容？（没有。）人追求做這樣的人，做有這樣行為、外表的人，他是不是在追求真理？他所追求的與追求真理有關嗎？人具備了這些行為是不是實行真理、追求真理呢？具備了這些行為表現是不是真正意義上的好人？答案是否定的——不是，這是顯而易見的。

**（1）解剖「知書達理」等六種好行為**

咱們先來看看知書達理這個説法。先説説「知書達理」這個詞本身的意思是什麽。（形容人比較有教養，懂禮貌。）有教養指什麽？（比較有規矩。）對了。懂哪些規矩呢？你説得越具體，你對這個事、對這方面的實質了解得就越透徹。那什麽叫懂規矩？舉個例子。吃飯的時候，長輩未坐好，晚輩就不能入座，長輩不説話，晚輩就不能出聲，留給長輩吃的東西，没有長輩許可誰也不能吃；另外，吃飯的時候不許説話，不許露齒，不許大笑，不許吧嗒嘴，也不許在盤子裏夾來夾去；長輩吃飽了，晚輩得趕緊停止用餐，站起來，把長輩送走之後才能坐下來接着吃。這是不是守規矩啊？（是。）這些規矩在每家每户、每一個姓氏的大家族裏不同程度地都有，人不同程度地都在遵守着，同時也在受這些規矩的制約。不同的家族裏有不同的規矩，這不同的規矩是誰定的呢？家族裏不同時代的老祖宗、德高望重的長輩制定的。尤其是過重大節日、重大紀念日的時候，這些規矩就顯得尤為重要，人人必須遵守，誰不遵守都不行。如果誰破了規矩，誰違反了規矩，就要受到家法的嚴厲懲處，甚至有的人還要跪祠堂。這就叫規矩。咱們剛才所説的僅僅是一個家庭或者一個家族中的一方面規矩，那這方面規矩是不是教養當中的其中一項？（是。）説一個人有没有教養，看他吃飯的表現就知道了。吃飯時，他吧嗒嘴，挑菜，還總給别人夾菜，一邊吃一邊説，還哈哈大笑，有的人還用筷子指着人説話，這些都是

没教養的表現。説一個人没教養，這就意味着他在行為上就受到人的指責、質疑、鄙視。那有教養的人呢，吃飯時不説話，不嘻嘻哈哈，也不挑食，不給人夾菜，特别的規矩，人通過看他的行為表現就説這人有教養，因着他的有教養從而得到人的尊重、得到人的高看，也得到人的喜歡。這是有教養其中的一方面内容。那這個教養到底是什麼？咱們剛才説了，這個教養只與人的行為有關係。比如剛才舉的例子，吃飯時長幼有序，都得按規矩找好位置，不能坐錯，不管長輩、晚輩都遵守家族規矩，誰也不許違背，顯得人特别的規矩、特别的文雅、特别的高尚、特别的尊貴，但不管怎麼特别，總歸只是一種外表的行為。這涉不涉及敗壞性情？不涉及，這僅僅是對人外表行為的一個衡量標準。哪些行為呢？主要是人的言談舉止。比如，吃飯時不該説話，嚼飯時不該有動静，吃飯入座時還有先後順序，人平時該怎麼站、該怎麼坐，這僅僅是行為，全是外表的行為。那人對這些規矩到底願不願意持守？人對這事是怎麼想的，心裏感覺如何？守着這些窮規矩對人有没有益處，能不能給人帶來生命長進？守着這些窮規矩這是什麼問題？涉不涉及人的看事觀點、生命性情有無變化這些問題？絲毫不涉及，它僅僅涉及人的行為，只對人的行為作出了一些要求，要求人做到哪些、守住哪些規矩。不管人怎麼想，即便人對這些規矩很恨惡、鄙視，但因為家族、因為老祖宗的關係，因為家法的關係，人不得不在這樣的束縛之下活着。但是，人具體是怎麼想的，人思想裏對這些規矩是怎麼看、怎麼對待的，有什麼觀點、什麼態度，没有人去追究，只要你在這樣一個規定的範圍裏表現出好的行為，守住這些規矩就行了，你就是有教養的人了。知書達理這一條只針對人的行為作出了種種要求，它只是用來規範人的行為的，這個行為就包括人的坐姿、站姿、肢體動作以及五官的表現，眼睛怎麼看、嘴怎麼動、頭怎麼扭等等，只是在外表行為上給人一個標準，并不管人的心思、性情、人性的實質如何，這就是知書達理的標準。你具備這個標準，你就是知書達理的人了，你具備了知書達理這樣的好行為，那在人的心目中你就是讓人高看、讓人尊重的人了。是不是這麼回事？（是。）那這一條是

不是針對人的行為的?（是。）這一條行為標準到底有什麼用呢？主要就是用來衡量一個人有没有教養、懂不懂規矩，與人相處能不能達到讓人尊重、高看，是否值得人敬佩，這樣衡量人根本不合真理原則，没什麼意義。

剛才主要講的是一個人的教養方面，這是知書達理其中的一條要求。那「達理」是指什麼?（懂禮貌、懂禮儀。）這有點淺，但也是一方面。「達理」是不是通情達理、講道理的意思？可不可以延伸到這方面?（可以。）懂禮貌、懂禮儀，還通情達理。那總體來看，人若具備了知書達理這方面行為，這個人整體的表現到底是什麼？你們有没有見過知書達理的人？你們家的長輩、親戚或者你們的朋友，有没有知書達理的人？他們的特點是什麼？規矩特別多，説話特別講究，不粗魯、不野蠻、不傷害人，坐有坐相、站有站姿，各方面行為讓人看起來特別儒雅，有風度，人看了都喜愛、羡慕。他們見人的面就點頭哈腰，給人鞠躬、行禮，説客套話，嚴格地遵守公共紀律、公共秩序，没有社會下層那些人的習性、痞性，整體來説，外表行為讓人看起來特別舒服、特別贊成。就是有一點很麻煩，做什麼事都有規矩，吃飯有吃飯的規矩，睡覺有睡覺的規矩，走路有走路的規矩，就連出門、進門都有規矩，跟這樣的人在一起感覺特別的拘謹、特別的不自在。你不知道他什麼時候冒出一個規矩來，你不小心冒犯了，顯得你特別的魯莽、無知，顯得人家就特別的高雅，連笑都是那麼的文雅，笑不露齒，哭也從來不當着人的面哭，都是夜深人静的時候在被窩裏哭，做什麼都有規矩。這就叫家教。這類人生活在禮儀之邦，生活在大家族裏，規矩特別多，特別地有家教。知書達理這類好行為，不管怎麼説，它都是一種行為，是人通過生長環境的薰陶，也藉着對自身行為的高標準、嚴要求而逐漸打磨出來的一種外表的好行為。不管這種行為對人的影響是什麼，總之，它只涉及人的外表行為，而這種外表的行為儘管被人認為是好的行為，人所嚮往、認可的一種行為，但是它與人的性情是兩碼事。外表的行為再好也掩蓋不了人的敗壞性情，外表的行為再好也不能代替人敗壞性情的改變。即便一個知書達理的

人他的行為特別地規範，特別地讓人尊重、讓人高看，但是當他的敗壞性情流露出來的時候，他的好行為起不到任何的作用。不管他的行為是多麼高尚、多麼成熟，當他臨到涉及真理原則的事時，他的好行為根本起不到任何的作用，也不能促使他更明白真理，同時還會因着他觀念中認為知書達理是正面的東西，然後把這些東西當成真理來衡量、質疑神所說的話，他會根據知書達理這個說法來衡量他自己的言行舉止，這也是他衡量人的標準。再來看「什麼是追求真理」這個定義——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那知書達理這一項外表行為的標準與神的話語、與真理有沒有一點關聯？（沒有。）不但沒有關聯，而且是有衝突的。它們的衝突在哪兒？（這些說法只讓人注重外表的好行為，而忽略了人裏面的存心與敗壞性情，讓人被這些好行為迷惑不去反省自己心思意念裏的東西，也看不透人裏面的敗壞性情，還能根據人的行為盲目地羨慕人、崇拜人。）接受傳統文化的說法就會產生這樣的後果。所以人看見了這些好行為的表現就會寶愛這些好行為，他首先認為這些行為是好的、是正面的，在當成正面事物的基礎上把它當成真理來對待，然後他就以這個為準則約束自己、衡量別人，以這個為根據看人看事，同時也以這個為根據去做人做事，這是不是與真理就有衝突了？（是。）先不說知書達理這個說法是不是迷惑人的，就說這個說法的本身，「知書達理」這四個字又文雅又高尚，人都喜歡這個說法，在以這個說法為對、為好、為準則的基礎上他會以這個說法來衡量人、來看人看事，同時也以這個說法為標準來做人做事。比如，他衡量一個人好壞他不根據神的話，他根據什麼？「這個人是不是知書達理啊？外表的行為有沒有教養啊？懂不懂規矩啊？懂不懂尊重人啊？有沒有禮貌啊？跟人說話的時候是不是有謙卑的態度啊？有沒有孔融讓梨這樣的好行為啊？是不是這樣的人哪？」他提出這些疑問、這些看法的根據是什麼？首先就是根據知書達理這一條準則。他以這個為準則對不對？（不對。）為什麼不對？很簡單的一句話你們答不上來了。因為神不是這麼衡量的，神沒讓人這麼衡量，人要這麼衡量這就是錯誤。人如果這麼衡量一個人、衡量一件

事，如果以這個為標準看人看事，這就是違背真理、違背神話的，這就是傳統觀念與真理的衝突，是不是這麼回事?（是。）神讓人根據什麼衡量人？根據什麼看人看事?（根據神的話。）根據神的話看人。具體地説，就是根據神所説的人有没有人性，這是其中一條，另外根據這個人喜不喜愛真理、有没有敬畏神的心、能不能順服真理。這些是不是具體内容?（是。）那人衡量一個人的好壞是根據什麼？就是有没有教養、懂不懂規矩，比如吃飯時是不是先等長輩入座自己再入座，吃飯是不是吧嗒嘴、是不是挑食等等，用這些來衡量。那這些是不是用「知書達理」這個行為準則來衡量的?（是。）這麼衡量準不準確呢?符不符合真理?（不符合。）很顯然是不符合真理的。那這麼衡量最終的結果是什麼？就是他看誰知書達理就認為這個人是好人，如果讓他交通真理，他就總用那些家規、家教、好行為來澆灌别人，給人灌輸這些東西，最終的結果就是他把人都帶到好行為裏了，而人的敗壞實質絲毫没有改變，這種做法就是遠離真理、遠離神的話。這樣的人只具備了一些好行為，那人裏面的敗壞性情能因着好行為得到改變嗎?能達到順服神、忠于神嗎？遠遠達不到。這些人外表看人性都不錯，但什麼真理實際也没有，只明白一些信神的大道理，這跟那些只會講解聖經的法利賽人没有什麼區别。你看法利賽人的外表不就是無可挑剔嗎？他們説話彬彬有禮，特别懂規矩、有教養，文化知識也特别高，宗教儀式也守得很好，但却絲毫不敬畏神，不但不接受主耶穌發表的真理，還能論斷、定罪主耶穌，最後遭到神的咒詛了，神把他們定性為假冒為善的法利賽人，是作惡的人。同樣，用知書達理這些説法作為做人做事行為準則的這類人很顯然不是追求真理的人，當他們根據這條説法去做人做事的時候當然也不是在實行真理，當他們評價一個人、一件事的時候他們評價的標準、根據也不是合乎真理的，而是與真理相違背的。他們注重的只是人的行為、只是人的做法，并不注重看人的性情、實質，他們不是根據神的話語、不是根據真理原則來衡量，而是根據傳統文化中知書達理這樣的行為標準來衡量的，衡量的結果就是，只要人有了外表知書達理這樣的好行為那就是好人，就是

合神心意的人。當人有了這樣一個定性之後，很顯然人是站在了真理與神話語的對立面。他們越用這條行為準則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結果越使他們遠離神的話、遠離真理，但他們還樂在其中，還認為自己是在追求真理。他們守住了傳統文化中的一些好的說法就認為是守住了真理、守住了真道，但是不管他們怎麼持守、不管他們怎麼堅持，最終他們對神的話語、對真理沒有任何的經歷體驗，對神沒有絲毫的順服，更產生不出對神真實的敬畏，這就是人持守諸如知書達理這樣的好行為的結果。人越注重這種好行為，越追求這種好行為，那人離神的話就越遠，人就越不能明白真理，這是自然而然的事。人的行為變好了就能代表性情變化嗎？你們有沒有這方面體驗？你們是不是曾經也不自覺地追求過做知書達理的人？（是。）因為人心裏都明白，做一個知書達理的人在人中間顯得特別的尊貴、高尚，讓人器重，是不是這樣？（是。）那具備這些好行為應該不是壞事，但是有了這些好行為、好的表現能解決人的敗壞性情嗎？能避免人做壞事嗎？如果不能，那這種好行為又有什麼用呢？只是看着好看却不中用啊。有這種好行為的人能順服神嗎？他能接受真理、實行真理嗎？顯然不能，好行為代替不了人實行真理。就像法利賽人，行為都挺好，都挺敬虔，但他們是怎麼對待主耶穌的？誰也想象不到他們竟然能把人類的救主釘在十字架上。所以，只有外表好行為却沒有得着真理的人是很危險的，還能照樣抵擋神、背叛神。如果看不透這一點照樣還能受人的好行為迷惑。

知書達理，這是人的傳統觀念，完全是不合真理的。既然它與真理相衝突，那人到底應該具備什麼才能實行出真理呢？活出什麼實際才合乎真理、合乎神的要求呢？知不知道？這麼交通，有些人可能會說，「既然你說知書達理不合乎真理，只是一種外表的好行為，那我們就不做知書達理的人了，那樣活着更自在，不受任何轄制，不受任何規條的約束，想怎麼做就怎麼做，想怎麼活就怎麼活，那多自在啊！既然人的好行為與結局沒有關係，那我們就更自由了，我們不需要講什麼教養啊，規矩啊，等等這些」，這樣領受對不對？（不對。）這是

一種偏謬的領受，犯了走極端的錯誤。那有没有人會犯這種錯誤？可能有人會説，「既然有教養的人還能抵擋神、背叛神，那我就不做有教養的人了，我開始對有教養的人藐視了，我鄙視那些知書達理、温文爾雅、彬彬有禮、尊老愛幼、和藹可親的人，看到誰有這些表現我就嗤之以鼻，公開教訓他們，説，『你那是法利賽人的行為，是迷惑人的，你那不是追求真理，更不是實行真理，你别騙我們了，我們才不受你欺騙、不上你的當呢！』」你們會不會這樣啊？（不會。）不會就對了，如果能做出那樣没理智的事，那就太偏謬了。有些領受偏謬的人對真理没有純正的領受，没有領受能力，只會守規條，就能這麽做。那為什麽要交通、解剖這個問題呢？主要是讓人明白，追求真理不是追求有外表的好行為，追求真理也不是讓你做一個有好行為、懂規矩、有教養的人，而是讓你能明白真理、實行真理，做事會根據真理，就是你所行出來的有神話語作根據，你所行出來的是合乎真理的。合乎真理的、以神話語為根據的這些行為不等于就是知書達理，不等于是傳統文化、傳統道德要求人的標準，跟那個是兩碼事。神的話語就是真理，只有神的話語是衡量人善惡、是非的唯一準則，而傳統文化中知書達理的標準就遠遠够不上真理原則的標準了。你看神什麽時候告訴你、在哪個作工階段告訴過你要做知書達理的人，做有教養、高尚、脱離低級趣味的人，神有没有説過這樣的話？（没有。）神没有説過這話。那神對于人的行為有哪些説法、有哪些要求？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那這裏神話語的根據是什麽？就是應該以哪些真理為準則、應該有怎樣的活出才是達到追求真理、實行真理了？這是不是該明白的？（是。）那神話語對人行為方面的要求標準是什麽？你們能不能找到明確的神的話語？（神的話説：「我的希望很多，希望你們好好做人、規規矩矩做人，忠心盡本分，做一個有真理、有人性的人，做一個為神能捨一切、捨性命的人，等等，這些希望都是對你們的不足，對你們的敗壞、悖逆而言的。」《話・卷一　神的顯現與作工・過犯會將人帶入地獄》）這些話語都是對怎樣做人的原則、要求。那具體實行方面還有哪些神的話呢？（有一句神的話説：「你的心得時

時刻刻安靜下來，臨到事不急躁、不偏執、不激進、不做作、不偽裝，達到做事有理智，這才是正常人性該有的表現。」《話・卷三　末世基督座談紀要・解决敗壞性情的路途》）這倒是一些具體的實行，是對人外表行為、做法的一些具體的規定、要求，這能不能算得上是神話語的根據啊？這是不是够具體啊？（是。）再讀一遍。（「你的心得時時刻刻安靜下來，臨到事不急躁、不偏執、不激進、不做作、不偽裝，達到做事有理智，這才是正常人性該有的表現。」）你們把這幾條記下來，這是以後在做事的時候應該守住的原則，就是告訴人做人做事應該學會理性地面對，在憑良心理智做事的基礎上再能尋求真理原則，這樣做人做事就有原則了，有實行的路途了。

剛才說的「臨到事不急躁、不偏執、不激進、不做作、不偽裝，達到做事有理智」，這幾條容不容易做到？其實操練一段時間都能做到。如果有人真做不到，那怎麼辦呢？有一點你做到就好了，就是在臨到事的時候或者與人交往的時候起碼遵守一點：做人做事對人要有造就。這是最基本的一點，以這個為根據也以這個為準則去實行、去遵守，基本上對他人就不會有太大的傷害，自己也不會有太大的損失。做人做事對人要有造就，這裏面是不是有細節啊？（是。）不要在損害他人利益的基礎上滿足自己，自己的快樂、幸福不要建立在他人的痛苦之上，這就是造就。這個造就最基本的理解是什麼？起碼用人性的良心、理智衡量你的行為得讓人看得下眼，起碼得符合人性的良心與理智。有正常人性的人是不是都能够得上這一條？（是。）比如，別人在屋裏休息的時候，你進到屋裏不管周圍環境就開始唱歌、放音樂，這合不合適？（不合適。）這是不是把你的歡喜快樂建立在別人的痛苦之上了？（是。）有的人正在讀神的話或者交通真理，你非要跟人家談論你的事，這是尊重人嗎？是不是對別人沒造就啊？（是。）沒造就指什麼呢？起碼說你不尊重別人。別人說話做事不要打擾，這是不是正常人性能够達到的？如果你連這個都達不到，那就太沒有良心理智了。沒有良心理智的人能够得上真理嗎？就更够不上了。實行真理起碼是具備良心理智的人才能達到，你要追求真理，起碼得在言行舉止上符

合良心理智的標準，得讓身邊的人能看得下眼，得讓大家能通得過，就是咱們剛才所説的，在行為上起碼讓人看着得體，讓別人得造就。得造就是不是讓別人得益處啊？其實不是，就是尊重彼此的空間，使別人不被攪擾、不被打擾、不被干擾，不會因着你的行為而受到傷害或者産生痛苦，這就叫造就。你們是怎麼理解的？造就不是別人從你身上得到多大好處，就是人能享受到自己正當的權益和權利，不會因着你的任性、因着你不正當的行為而受到干擾，而被剥奪，是不是這麼回事？（是。）現在你們知道一些神要求人怎樣做人做事的相關話語了，但我還要告訴你們，最基本的你得做到做人做事對人有造就，這是做事的原則。什麼是有造就是不是理解了？（是。）有一些人説話做事不考慮讓人得造就，還説自己知書達理，那不是騙人嗎？做人做事對人有造就，這裏是不是有功課可學啊？雖然這是一種行為表現，但容不容易做到啊？如果是明白點真理的人，他就知道怎麼做合乎原則、怎麼做讓人得造就、怎麼做讓人得益處；如果不是明白真理的人，那就不知道怎麼做了，只能憑人的觀念想象做事。有些人在日常生活中，不管臨到什麼事，他從來不尋求真理，只憑自己的喜好去做，也不管別人感受如何，這樣做事有没有原則？你們應該能看明白吧？你們都常常聚會、讀神的話，如果真能明白一點真理，就能按照真理原則去實行，去對待一些事。這樣實行你的感覺如何？別人會感覺如何？都用心揣摩揣摩就知道怎樣實行讓人得造就了。因為你們平時不管臨到什麼事，就不考慮怎麼做涉及正常人性、涉及實行真理這些現實問題，所以在臨到事時問你們怎麼實行、怎麼做事能讓人得造就，你們就感到不好回答，好像没有明確的路途。我聚會交通的都是這些現實問題，當你們接觸這些問題的時候就總跟不上，大腦總空白，這是不是差距啊？（是。）那你們信神都得什麼了？就得點道理、口號，太貧窮可憐了！

咱們講的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的其中一條——知書達理這個行為標準，這裏面有一些人的具體的觀念想象，還有人對這方面行為的一些傳統的認識法，總之，到現在來看，這方面的行為表現與

真理、與真正的人性是不相關的。因為它與真理相差很遠，不能相提并論，再加上這方面的行為根本就不符合神所要求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標準，與神所要求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這個標準是格格不入的，没有任何的關係，這方面只是人的行為，人把這個行為表現得再好、實行得再到位也只是一種行為，連真正的正常人性都够不上。因為知書達理這個説法只是對人外表行為的一種包裝，人為了包裝自己、為了美化自己，努力地做一個知書達理的人，從而讓人高看、讓人尊重，在人群中提高自己的地位、提高自己的身價，但事實上它連真正的人應該具備的道德、人格、尊嚴都够不上。知書達理是來源于傳統文化的説法，也是敗壞人類自己制定出來的人認為應該遵守的一些行為表現。這些行為表現就是為了讓人在人群中加分，提高身價，好獲得人的尊重，好做人上人，好在人群中不被人藐視、不被人欺負。這個根本就不涉及人性道德、人性品質的外表行為，人就把它看得這麼高、這麼重，你説這裏的欺騙性得多大吧！所以説，如果你正在追求做一個知書達理的人，正在規範自己的行為，努力地朝着知書達理這個目標去追求、去實行，那我勸你趕緊止步，這種行為做法只能讓你越來越偽裝自己、越來越假冒為善，同時還會離做誠實人、做單純敞開的人越來越遠；你越做知書達理的人你越會偽裝，越會偽裝、偽裝得越深人越難測透你、了解你，而你的敗壞性情隱藏得也會越深，這樣就很難達到接受真理蒙拯救了。那從這幾點上來看，追求做知書達理的人這條路是不是追求真理的路？這是不是正確的追求？（不是。）除了它負面的性質或者負面的效果以外，知書達理這方面行為的背後對他人、對自己是不是更具有欺騙性？（是。）一個知書達理的人的背後隱藏着許多不可告人的秘密，隱藏着更多不為人知的、卑鄙的、齷齪的、邪惡的、見不得人的各種錯誤的思想、觀念、觀點、態度、想法。一個知書達理的人，在他的好行為的背後隱藏的是人更深的敗壞性情，在知書達理這個外表行為的掩蓋之下，他没有勇氣去面對自己的敗壞性情，也没有信心去承認自己的敗壞性情，更没有勇氣、信心去敞開自己的敗壞性情，敞開自己偏謬的認識，敞開自己邪惡的想法、

存心、目的，甚至自己凶惡、惡毒的一些想法。背後隱藏着這麼多的東西人都看不見，看見的却是在眼前有着知書達理這樣好行為的一個所謂的好人，這是不是一場騙局啊?（是。）整個人的行為、表現、追求、實質就是一個騙局，欺騙人，也欺騙自己。這種人最終的結局是什麼？為了做一個知書達理的人而弃掉神、背離真道，而被神厭弃。知書達理這個好行為的背後，處處隱藏的是人偽裝、欺騙的一些做法、行為，同時隱藏着人的狂妄、邪惡、厭煩真理、凶惡、剛硬的性情，所以，越是知書達理的人越具有欺騙性，越是追求做知書達理的人越是不喜愛真理的人，越是厭煩真理、厭煩神話語的人。你們看是不是這麼回事?（是。）知書達理這一條人的好行為就先交通到這兒。

剛才交通了傳統文化中好行為的各種説法之一——知書達理，其他幾條就不逐個交通了。整體上來看，每一個好行為的説法只是對人外表行為、形象的一種包裝，説好聽的是包裝，説得恰當一點其實就是偽裝，就是用假象騙取人的好感、騙取人的好評、騙取人對他的尊重，然後把他心裏的陰暗面、他的敗壞性情、他的真實面目都隱藏包裝起來。也可以這麼説，在這些好行為的光環之下隱藏的是一個個敗壞人類的敗壞真相，隱藏的是一個個有狂妄性情、詭詐性情、凶惡性情而且厭煩真理的邪惡人類。不管一個人的外表行為是知書達理、温文爾雅還是和藹可親、平易近人、尊老愛幼等等這些，不管是哪一樣，它僅僅是一種人能看得見的外表行為，并不能使人通過好行為而認識到人的本性實質。雖然這些外表的好行為人看着很好，甚至整個人類世界對此都有好感，但不可否認的是，在這些好行為的掩蓋之下人的敗壞性情是真實存在的，人厭煩真理，抵擋神、悖逆神，人厭煩造物主所説的話、抵擋造物主的本性實質是真真切切存在的，一點不假。不管人偽裝得多麼好，不管人的行為多麼得體、體面，包裝得多麼好看、美觀，多麼具有欺騙性，但不可否認的是敗壞人類都是充滿了撒但的性情，在這些外表行為的掩蓋之下依然悖逆抵擋着神，悖逆抵擋着造物的主。當然，在有這些好行為作外衣、作掩蓋的同時，人類在每一天、每時每刻、每分每秒在每件事上都流露着敗壞性情，都活在

敗壞性情之中、活在罪惡之中，這都是不争的事實。儘管人有得體的行為、好聽的言語、偽裝的外表，但是人的敗壞性情絲毫不減，絲毫没有因為人有這些外表行為而得到任何的改變，反而因着有這些外表好行為的掩蓋，人流露敗壞性情就不會分辨，人作惡抵擋神的脚步就没法停止，當然人的野心欲望、奢侈要求也在凶惡、邪惡的性情支配之下一直在蔓延、發展。你看，哪一個外表彬彬有禮、和藹可親、平易近人的人活出來的形象與做人做事的根據是正面的，是合乎神話語真理的？哪一個知書達理、温文爾雅的人是喜愛真理的，是願意在神的話裏找到人生方向目標的，是對人類的蒙拯救有貢獻的？這樣的人能不能找出來一個？（找不出來。）事實上，在人類中間越是有知識、有文化、有思想、有地位、有名望的，可謂是知書達理、和藹可親、平易近人的人，他們的著書立説越能迷惑人，他們作的惡越多，他們抵擋神越嚴重。越有名望、有地位的人迷惑人越厲害，抵擋神越瘋狂。你看看人類中間那些名人、偉人，思想家、教育家、文學家、革命家、政治家，這些帶「家」的人哪一個人不是知書達理、平易近人、和藹可親？他們哪一個人外表的行為不是讓人嘖嘖稱贊，值得人尊重？但事實上，他們對人類的貢獻是什麼？是將人類帶入了正途還是歧途？（歧途。）他們是將人類帶到了造物主的權下還是帶到了撒但的脚下？（撒但的脚下。）他們讓人類享受的是造物主的主宰、供應、帶領，還是讓人類遭受撒但的踐踏、殘害與凌辱？歷史上的英雄人物、名人、偉人、高人、超人、有權力的人，他們中間哪一個人的權力、哪一個人的地位不是藉着殺千千萬萬的人而得來的？哪一個人的名望不是藉着他們對人類的欺騙、迷惑、引誘而得來的？從外表上看，他們日常生活中與人接觸都是平易近人，特别隨和，跟人都能站平等地位，説話和藹可親，但背後的表現就完全不一樣了，有的設計陷害人，有的實施詭計整人治人，有的找機會報復人，多數政治家都是殘害人、坑害人無數。他們踏着無數人的頭顱、鮮血獲得了自己的地位、權勢，但在公共場合，人所看到的是他們平易近人的外表、和藹可親的行為，看到的是他們温文爾雅、知書達理、禮賢下士的身影。他們外表彬彬

有禮、温文爾雅，背後却殺人無數，貪占財物、霸占玩弄人無數，那是好話説盡、壞事做絶，而這些人却不知羞耻地、毫無廉耻地在台上説教，教育人如何做一個平易近人、知書達理的人，對國家、對人類有貢獻的人，教育人如何為人民服務、如何做人民的公僕、如何為國家獻身，這是不是没有廉耻啊？都是厚顔無耻、貪得無厭的敗類！總而言之，做一個外表合乎傳統道德觀念、有好行為的人不是在追求真理，不是在追求做一個真正的受造之物，反而在追求這些好行為的背後隱藏着許多黑暗的、不可告人的秘密。人不管追求哪方面的好行為，背後的目的無非就是為了贏得更多人的好感、尊重，提高自己的身價，讓人認為他是尊貴的，是值得信賴、值得托付的。如果你也追求做有這樣好行為的人，那這個性質是不是與那些名人偉人一樣啊？只做有好行為的人，而不喜愛神的話、不接受真理，那你的性質與他們是一樣的，結果是什麽？你丢弃的是真理，失去的是蒙拯救的機會，這是最愚蠢的行為，是傻瓜的選擇與追求。你們是否曾經盼望做台上那個自己慕名已久的超人、偉人、名人，那個平易近人、和藹可親的人，那個彬彬有禮、温文爾雅、知書達理的人，那個讓人看着外表可親可愛的人？你們是不是曾經崇拜、追隨過這樣的人呢？（是。）如果到現在為止你還在追隨這樣的人，還在崇拜這樣的人，我告訴你，那你就離死不遠了，因為你所崇拜的人都是假冒為善的惡人，神不會拯救惡人的，你崇拜惡人，不接受真理，最後也得滅亡。

平易近人、和藹可親等等這些好行為背後的實質就是兩個字——偽装。這些好行為不是根據神的話而産生的，也不是因為實行真理按原則辦事産生的，它是怎麽産生的？它來自于人的存心、詭計，來自于人的偽装、包装與人的欺騙。人持守着這些好行為他的存心目的是什麽？就是為了滿足自己的虚榮心，得到一些人的稱贊，否則人絶對不會這樣違心地活着。什麽叫違心地活着呢？就是人的心裏、人的本相不像人想象的那麽老實、憨厚、温柔、善良、賢德，但人有一顆虚榮心還想得到人的贊成、好評就不得不装出一副嘴臉違心地做出一些虚假的行為來博得人的歡心，這就不是憑良心理智活着，而是憑自己

的野心欲望為滿足自己的要求活着。人的本相都是渾渾噩噩的，如果不是神賜下律法、誡命人對什麼是罪都不知道。以前的人類不就是這樣嗎？自從神頒布了律法、誡命之後人對罪才有了一定的概念，但對是非對錯、正面事物與反面事物依然没有概念。在這樣的背景之下，人能知道説話行事的準確原則是什麼嗎？能知道哪些做法、哪些好行為是正常人性該具備的嗎？真正的好行為是根據什麼産生的，人應該遵守什麼樣的道才能活出人樣，這些人都知道嗎？人不知道，只會憑自己的本性、靠自己的本能活着，只能靠偽裝來包裝自己使自己活得體面、有尊嚴，這樣知書達理、温文爾雅、彬彬有禮、尊老愛幼、和藹可親、平易近人這些騙局就産生了，這些騙術、騙人的手段就産生了。産生之後人就在這些騙局的範圍裏選擇性地持守其中一樣或幾樣，有的人選擇和藹可親、平易近人，有的人選擇知書達理、温文爾雅，有的人選擇彬彬有禮、尊老愛幼，有的人這幾樣都選。但是，有這些好行為的人在我這兒用一個詞就給定論了，什麼詞呢？滑石蛋。什麼是滑石蛋呢？就是河流裏那些經過河水長年累月地洗滌、沖刷之後變得没有棱角特别光滑的石頭，人踩在上面不硌脚但不小心就能滑倒，這些石頭外表形狀挺好看但没什麼用處，這就叫滑石蛋。在我這兒看，這些有外表好行為的人不温不火，表面偽裝得挺好却絲毫不接受真理，説得好聽一點兒實事不辦，就是一個個滑石蛋。你跟他交通真理、交通原則，他跟你講温文爾雅、彬彬有禮，你説分辨敵基督，他跟你講尊老愛幼、知書達理。你跟他説做人要有原則、盡本分要尋求原則不能按己意行，他是什麼態度啊？他説「怎麼做合乎真理原則那是另一碼事，我只要做到知書達理、尊老愛幼讓人贊成就行了」，他只注重好行為，不注重實行真理。平時他能尊重老人、尊重前輩、尊重有資歷的人、尊重在人群中德高望重的人，同時對于那些幼小的、弱勢的族群也能愛護有加，他嚴格地遵守着尊老愛幼這一條社會規則來顯他高尚，但不可否認的是，當他的利益與尊老愛幼相衝突的時候他就毫不猶豫地把尊老愛幼放在一邊，而「奮不顧身」地、不受任何人轄制地去維護自己的利益。儘管他的好行為被所有與他接觸、相識、熟悉的

人認可，但不可否認的是，在他有這種讓人稱贊的好行為的同時他并没有損失自己絲毫的利益，同時也在不擇手段、不受任何人轄制地來争取自己的利益。他實行的尊老愛幼只是建立在不影響他自己利益的基礎上的一時行為，只限制在一種做法的範圍裏，在根本不涉及、不影響他利益的情况下他能做到這一點，但是當利益擺在面前的時候他最終要争取的還是自己的利益，所以他的尊老愛幼并不影響他對自己利益的追求，也約束不了他對自己利益的追求。這種尊老愛幼的行為只是在一定背景下、在不影響自己利益的條件下人才能實行出來的一種好行為，并不是從人生命裏、骨子裏産生的東西。這種行為不管人能實行出多少、不管堅持多少年都絲毫改變不了人賴以生存的敗壞性情。就是説，人即便没有這些好行為也一樣流露敗壞性情，而當人有了這些好行為之後人的敗壞性情没有絲毫的減輕與改變，反而隱藏得越來越深了。這就是這些好行為背後隱藏的實質性的一些東西。

傳統文化中温文爾雅、彬彬有禮、尊老愛幼、和藹可親、平易近人這幾條好行為交通解剖得差不多了，與知書達理一樣，性質都差不多，没什麽意義，人應該放弃這些好行為。人最應該追求做到的是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樣人才能活在光明中，活出正常人的樣式。要活在光明中就應該憑真理行事，就應該做誠實人，説誠實話、辦誠實事。做人有真理原則才是根本，如果没有真理原則只注重外表的好行為，那就避免不了産生虚假偽裝的表現，更避免不了欺騙神、抵擋神的行為。如果做人不根據真理原則，行為再好也是假冒為善，只能迷惑人一時却永遠不值得信賴。人根據神的話行事、根據神的話做人才有真正的根基，若做人没有根據神的話只注重裝飾一些好行為，能因此變成好人嗎？絶對不可能。好的道理、好的行為改變不了人的敗壞性情、改變不了人的實質，只有神的話、只有真理才能改變人的敗壞性情、改變人的思想觀點，才能作人的生命。在人的傳統文化、人的觀念中認為的各種好行為，如知書達理、温文爾雅、彬彬有禮、尊老愛幼、和藹可親、平易近人這些東西只是一種行為，而不是生命，更不是真理。傳統文化不是真理，傳統

文化倡導的所有好行為也不是真理，人掌握多少傳統文化、活出多少好行為都改變不了人的敗壞性情。所以，人類被傳統文化薰陶了幾千年敗壞性情沒有任何變化，而是敗壞得越來越深，世界越來越黑暗邪惡，這與傳統文化的教育有直接關係。人類只有接受神話語作生命才能活出真正人的樣式，這是確定無疑的。那神的話語對人的行為有怎樣的規範、有怎樣的要求呢？除了律法、誡命中規定的，還有主耶穌對人行為的要求，尤其是神在末世審判中對人的要求、規定，這些話語對人類來說才是最寶貴的，也是最基本的做人的原則。你們要在神話語中找到做人做事最基本的行為準則，這樣就能脫離中國傳統文化中那些好行為的誤導、迷惑，這就找到做人做事的路途與原則了，也可以說是找到蒙拯救的路途與原則了。你們以神現時的說話為根據、以現在交通的真理為準則來代替人類觀念中認為的那些好行為的標準，那你就是追求真理的人了。神對人的要求從來都是要求人做什麼人、走什麼路，從來不單獨要求人該具備哪些行為，神要求人做誠實人、不要做詭詐人，神要求人接受真理、追求真理，對神有忠心、有順服、有見證，從來沒有要求人只具備一些好行為就可以了。但中國的傳統文化只讓人注重好行為、有好的表現，絲毫沒有指明人的敗壞性情是什麼、人敗壞的根源在哪裏，更沒法指出脫去敗壞性情的路途。所以，傳統文化無論怎麼倡導人該具備哪些好行為但對于人類脫去敗壞性情活出正常人的樣式都是無濟于事的，這些道德的說法無論怎麼高尚、動聽絲毫改變不了人類的敗壞實質。敗壞人類在傳統文化的薰陶影響之下產生了許多潛意識的東西。潛意識指什麼？就是潛移默化地被傳統文化薰陶傳染之後，在沒有明確的話語、說法、定規或認知怎麼做合適的情況下人本能地按照人常規的想法、做法去這麼實行、這麼遵守。人都是活在這樣一種背景之下、活在這樣一種狀態之下，不知不覺人在潛意識裏就認為「知書達理好，是正面的、合乎真理的；温文爾雅好，有人樣，神喜歡，合乎真理；彬彬有禮、尊老愛幼、和藹可親、平易近人這是正常人性裏的表現，這是合乎神的話、合乎真理的」。雖然在神的話裏沒有找到明確的根據，但他心裏感覺神

的話語、神對人的要求和傳統文化對人的要求標準都差不多，没有什麽大的區别。這是不是扭曲神話、謬解神話啊？神的話有這麽説過嗎？神的話没有這麽説過，神的意思也不是這樣，是人謬解扭曲了神的話。神的話從來没這麽説，那你們應該做到的就是千萬别這麽認為，應該仔細讀讀神的話，把神對人行為方面的要求找準了，多找幾段神的話放到一起結合着禱讀、交通，達到有認識以後再去實行經歷，這樣就把神的話帶入現實生活中了，成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根據。人説話做事應該根據什麽？根據神的話語。那神對人説話行事的要求標準是什麽？（對人有造就。）對了。最基本的就是你得説真話、説實話，讓人得益處，起碼得對人有造就，别欺騙，别迷惑，别奚落，别諷刺，别挖苦，别嘲笑，别轄制，别揭短，别傷害，這些才是正常人性的表現，是人性的美德。神有没有告訴你説話用多高聲調？有没有要求你用標準語？有没有要求你用華麗的詞藻、用高尚文雅的語言方式啊？（没有。）絲毫没有這些外表的、虚偽的、虚假的、不實惠的東西，神要求的都是正常人性應該具備的，都是人言語行為的標準、原則。不管人生在什麽地方、説哪種語言，總之你説出來的話那些用詞、那些内容得對人有造就。有造就指什麽説的？就是讓人聽了之後感覺真實，得着益處、得着幫助，能明白真理不再困惑，也不受人迷惑了。所以，神要求人説話得説真話、説心裏話，别欺騙，别迷惑，别奚落，别諷刺，别挖苦，别嘲笑，别轄制，别揭短，别傷害。這是不是説話的原則？這裏「别揭短」指什麽説的？就是别抓把柄，别抓住人的過失或者短處論斷、定罪。這是起碼應該做到的。那在積極方面，説對人有造就的話有哪些表現？主要有鼓勵、開導、引導、勸勉、體諒、安慰，另外，有些特殊情况還需要直接揭露别人的錯誤，實行對付修理，讓人明白真理有悔過之心才能達到果效，這樣實行對人太有益處。這是不是真實的幫助啊？這是不是對人有造就的？比如，你特别狂妄，還很任性，但你意識不到，有人看見後就直接把你的問題點了出來。你心想，「我任性嗎？我狂妄嗎？我怎麽没感覺到？但他了解我能把我的問題直接點出來，看來我真有這方面的問題，我應該好好反省」，然後

你說：「謝謝你能點出我的敗壞性情、指出我身上的這些缺點，這是對我最大的幫助，憑我自己認識不到。」這是不是交心呢？對方把自己的心裏話，把對你的看法還有他以往是怎麼流露狂妄性情、怎樣尋求真理解決的經歷都跟你交通了，這就叫彼此交心，是心靈的溝通，也是彼此相愛的表現。總之，說話的原則是什麼呢？就是說心裏話，說真實經歷、真實看法的話，這才是對人最有益處的話，是能供應人、幫助人的話，是最積極正面的話。那些虛假的話，不能讓人得益處、得造就的話堅決不說，以免對人造成傷害把人絆倒導致人落入消極，產生一些負面作用。要說積極正面的話，爭取達到最大限度地幫助人，使人得到益處、得着供應，對神產生真實的信心，讓人通過你對神話語的經歷與解決問題的方式方法能够得到幫助，有大的收穫，能明白經歷神作工、進入真理實際的路途，使人有生命進入，生命得以長大，這就是說話有原則對人有造就達到的果效。除了這些，人在一起閑扯，嘻嘻哈哈，那就没原則了，流露的都是敗壞性情，不是根據神的話，没守住真理原則，都是人的處世哲學，都活在敗壞性情的操控之下了。

神要求人說話有原則、對人有造就，這與人外表的那些好行為有關係嗎？（没有。）没有一點兒關係。比如，你說話不轄制人，也没有虛假、欺騙，還能對人有鼓勵、開導、安慰，這兩方面你都做到了，那你用不用以平易近人的態度去做？是不是非得達到平易近人？是不是非得在外表彬彬有禮、温文爾雅這樣的行為框架之下才能做到？不需要。你與人說話讓人得造就的前提是根據神的話、根據神的要求，是根據真理而不是根據傳統文化中規定的好行為。當你說話有原則、對人有造就的時候，你坐着說也行、站着說也行，你聲調大點兒也行、聲調小點兒也行，你言語温和也行、嚴厲也行，只要達到的最終果效是正面的，你盡到了責任，他得到了益處，這就合乎真理原則了。你追求的是真理，實行的是真理，你說話做事根據的是神的話、是真理原則，別人也能從你得到益處、得到收穫，這是不是雙方都受益啊？如果你活在傳統文化的束縛之下外表上都是彬彬有禮、點頭哈腰，活

出的全是傳統文化提倡的好行為，但內心裏却充滿了詭詐欺騙、虛情假意，外表看你的行為是規範了，但全都是假冒為善的表現，是欺騙人、迷惑人的，想從你口裏聽一句真話都聽不到，這就太容易使人上當受騙了！跟你這樣的人相處後果是什麼？看着你的行為挺好，但與你接觸辦事就會上當受騙，人就會反感你、遠離你、弃絶你。當人都遠離、弃絶你時你感覺到的是你的人格、尊嚴受到極大的侮辱，只能在心裏忍着，外表上還得持守傳統文化的彬彬有禮、知書達理，不能挑人毛刺，不能對人要求太高，還得忍耐包容，還得裝作若無其事、寬宏大度、滿面春風，這得修煉多少年的工夫才能達到如此境界啊！你這麼要求自己這樣活在人面前是不是活得太累了？明明自己没有這個愛心還得偽裝欺騙別人，讓別人看見你的愛心、偉大，這假冒為善的功夫太不容易了！你越來越感覺這樣做人太累了，下輩子做牛做馬、做猪做狗也不做人了，做人太虛偽、太有欺騙性了！人為什麼活得這麼累呢？就是因為人活在傳統觀念中被這些觀念束縛着、捆綁着，憑撒但敗壞性情活在罪中不能自拔、没有出路，活出的不是真正人的樣式，人與人之間連一句起碼的真心話都聽不到、都得不着，包括夫妻之間，包括母女之間、父子之間，最親近的人之間都聽不到一句知心話，聽不到一句暖心的話、讓人得安慰的話。那外表這些好行為起到什麼作用了？就是暫時維持了人與人之間的一個正常的距離、正常的關係。在這些好行為的背後，人與人之間誰跟誰也不敢深交，最後人類總結出一句話，「距離産生美」。這就把人類的本相暴露了吧？距離怎麼就産生美了呢？在這樣虛假邪惡的現實生活中，人活得越來越孤獨、自閉、壓抑、憤懣、不滿，没路可走，這是外邦人的真實狀態。但是今天你信神了，你來到了神家中接受神話語的供應，也常常聽講道，心裏却還喜歡傳統文化所提倡的好行為，那就證明一件事，你不明白真理，一點兒實際都没有。你為什麼現在活得還是那麼的壓抑、那麼的孤獨、那麼的可憐、那麼的自卑？唯一的原因就是因為你不接受真理，你没有一點兒變化，换句話説，就是你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没有以神的話為根據，也没有以真理為準則，還是憑着敗壞性情、憑

着傳統觀念活着，所以你活得還是那麼的孤獨。你没有朋友，没有知心人，你從别人得不着該有的鼓勵、引導、幫助、造就，你自己也不會給予别人鼓勵、引導、幫助，對這些最起碼的行為你都没有以神的話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何況你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那就更不用説了，那與真理、與神的話相差十萬八千里啊！

剛才交通了神對人的行為有哪些要求，就是要求人説話做事有原則、對人有造就。在這個基礎上，人是不是就知道了人類總結的那些好行為有没有價值、值不值得寶愛？（不值得寶愛。）既然你們認為它不值得寶愛，那你們應該怎麼做呢？（弃絶。）怎麼弃絶呢？要達到弃絶得有具體的實行路途與步驟。首先，得省察自己身上有没有知書達理、温文爾雅這些傳統文化倡導的行為表現。省察的方式與内容有哪些呢？那就是看自己平時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根據是什麼，是撒但的哪些東西已經深種在自己心裏，浸透到血液裏、骨子裏了。比如，有個人從小嬌生慣養，也不太懂規矩，但這人人性不壞，是真信的，信神盡本分有真心，能吃苦付代價，就是有一點毛病，吃飯的時候好挑食、好吧嗒嘴，你聽着就煩，就咽不下飯。你以前特别鄙視這樣的人，認為這種人没有家教、不懂規矩，不知書達理，你心裏就瞧不起這種人，認為這種人低賤、不尊貴，這種人不可能是神揀選的對象，更不可能是神喜愛的人。那你這樣認為是根據什麼？你看透他的實質了嗎？你是根據他的實質衡量的嗎？你是根據什麼衡量的？很明顯，你是根據中國傳統文化中的種種説法來衡量人的。那當你發現這個問題的時候，再根據今天交通的真理，你應該怎麼想？「哎呀，我以前看不起他，總也不願意聽他交通，只要他説話做事，不管他做得多對，不管他交通的話多實際，只要想起他吃飯吧嗒嘴、挑食，我就不想聽他説話，我就一直把他當成没教養、没素質的人。現在通過神這樣交通，我發現自己看人不是根據神的話，而是把人生活中的壞習慣、不好的行為，具體説就是没有家教或者不體面的地方當成是人性實質的流露了，現在根據神的話衡量，這都是不涉及人性實質的小毛病，根本够不上原則問題。」這是不是在省察自己呢？（是。）能接受神的話、

能明白真理的人就能看透這些事了。那接下來該怎麼做呢？有没有路途？如果你要求他立即改掉這些不好的習慣行不行？（不行。）這些小毛病是積習難改，不是一兩天就能改的。行為上的問題還好解決，如果是生活習慣的毛病就得一段時間才能改掉，但這些毛病不涉及人性品質，也不涉及人性實質，就不要過分强調抓住不放了。每個人都有個人的生活習慣、生活方式，哪個人也不是從真空來的，都有一些毛病，不管什麼毛病，如果影響到別人了，都得改正，這樣就能達到和睦相處了，但也不可能樣樣都理想，天南海北的人生活習慣都不一樣，就得互相包容了，這是正常人性該具備的。對鷄毛蒜皮的問題別較真，要采取包容，這樣對待人最合適，這就是包容的原則，這是處理這類事情的原則、辦法。不能根據人一點小毛病就定規人的實質與人性，這個根據是不合原則的，因為人不管有什麼毛病、缺陷，這些都不代表人的實質，也不等于這個人不是真心信神的人，更不等于不是追求真理的人。我們要看人的長處，要根據神的話、根據神對人的要求來看人，這樣就能達到公平對待人了。追求真理的人應該怎麼看人呢？就是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那怎樣根據神的話語看待每一個人呢？你就看他是否具備良心理智，他是善良的人還是惡人。通過跟他接觸，你看到這人雖然小毛病不少、缺點不少，但是人性還挺善良，跟人相處有包容、有忍耐，別人消極軟弱的時候他對人有愛心，能供應幫助人，這是他對人的態度。那他對神是什麼態度呢？從他對神的態度就更能衡量這個人有無人性了。他對神所作的有順服、有尋求、有渴慕，同時在盡本分、與人相處的過程中，在做事的時候，他有敬畏神的心，不是膽大妄為、胡作非為，不是什麼事都敢做、什麼話都敢説，臨到涉及神的事、涉及神工作的事他都特別地謹慎。當你了解到他有這些表現之後，根據他的人性所流露出的這些東西你怎麼衡量這個人是好是壞呢？就是根據人有無良心理智與對待真理、對待神的態度來衡量。通過這兩方面衡量之後，雖然你看到這個人的行為是有一些問題、有點毛病，但他是有良心理智的人，他對待神有順服的心、有敬畏的心，他對待真理是喜愛、是接

受的態度，那這個人在神眼中就是可拯救的人，就是神喜愛的人。既然是神眼中可拯救的人、是神喜愛的人，那你應該怎樣對待他？你就得根據神的話看人看事，根據神的話衡量。他是真正的弟兄姊妹，應該正確對待他，不能帶着偏見對待他，不能戴着有色眼鏡來看待他，也不能根據傳統文化的說法來衡量他，而是用神的話語來衡量他。對待他行為上的毛病，如果你有愛心就應該幫助他，讓他知道怎麼做合適。如果他能接受但不能馬上改掉，你怎麼辦？就應該采取包容了，你没有包容說明你没有愛心。你應該在對待他的態度上尋求真理，反省認識自己的缺少，這樣就能達到正確對待人了。反之，你如果說，「那人毛病那麼多，没有教養，不懂規矩，也不知道尊重人，也不懂禮貌，就是個外邦人，我就不願意跟他打交道，就不願意看見他，不管他說什麼，說得再對我也不願意聽。說他敬畏神、順服神，誰相信啊？他能够得上嗎？他有那個素質嗎？」這是什麼態度啊？這樣對待人是憑愛心幫助人嗎？這合乎真理原則嗎？你這樣對待人是明白真理、實行真理嗎？是有愛心嗎？你有敬畏神的心嗎？如果信神連起碼的愛心都没有，這樣的人有真理實際嗎？你一味地持守自己的觀念，看人看事依然是根據自己的感覺、自己的印象、自己的喜好、自己的觀念，這就足以證明你絲毫不明白真理，還是憑撒但哲學活着，足以證明你不是喜愛真理、追求真理的人。有些人特別自是，不管怎麼跟他交通，他仍然持守自己的觀點，「我就做彬彬有禮、尊老愛幼的人，怎麼了？我起碼是好人，我這麼做人有什麼不好的？起碼人都尊重我」。你做好人我不反對，但你若一直這樣偽裝下去，你能得着真理生命嗎？你這樣做好人雖然不違背你的人格，不違背你做人的目標、方向，但是有一點你得明白，這樣下去你不能明白真理，進入不了真理實際，最終得不着真理、得不着生命，得不到神的拯救，只能是這個結果。

剛才交通了怎麼對待人觀念中的好行為，怎麼分辨這些觀念中的好行為來達到追求真理，你們是不是有路途了？（是。）應該怎麼做？（先省察自己有没有這些行為，然後省察自己平時看人看事的根據和準則有哪些。）對了。首先，應看清楚自己以往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方面

與今天我所交通的話有没有相衝突、相違背的地方，省察自己看人看事時站的角度和觀點根據的是什麽，是根據傳統文化的標準、某個名人偉人的言論，還是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然後，再省察傳統文化的思想觀點與名人偉人的思想觀點是否合乎真理，跟真理衝突在哪兒，到底錯在哪裏。這是省察的第二步具體内容。那第三步呢，當你發現了自己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觀點、做法、根據、準則都是出于人意的，是出于邪惡的社會潮流、傳統文化的，都是與真理相違背的，這個時候你該怎麽辦？你是不是該尋找相關的神話，以神的話為根據啊？（是。）尋找神話裏涉及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方面的真理原則，主要就是根據神的話是怎麽説的，準確地説就是根據神話的真理原則，這個真理原則就應該成為你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根據與準則，做到這一點是最難的。人得先否定自己的觀點、觀念、看法與態度，這裏涉及到人一些不對的、偏謬的觀點，人得把它挖掘出來，認識到，解剖透；另一方面，就是人找到了相關神話語中的準確説法，經過揣摩、交通，明確了真理原則，緊接着就是人怎麽接受真理、怎樣實行真理了。你們説，人明白了真理原則之後很快就能接受、順服嗎？（不能。）人的悖逆、人的敗壞性情不是一下子就能解决的，人有敗壞性情，即使明白神話的意思也不能馬上實行出來，總得經過一番争戰才能實行出真理來。人有悖逆性情，人的偏見、任性、剛硬、高傲、自以為是、自高自大，還有一大堆的理由、藉口，人自己的身價、地位、名譽、臉面，這些都放不下，所以當你放下一個自己觀念中認為的好的東西時，你需要捨弃的是自己的這些利益、自己所寶愛的東西。當這些東西你都能捨弃、都能放下的時候，你才能有希望或者有機會根據神的話去實行，按着真理原則去實行。放下、否認自己，這是最難突破的關口，這個關口一旦邁過去了，在你心裏就没有什麽大難處了，你心裏明白真理了，能把好行為的實質看透了，你對人對事的觀點就改變了，你就能逐步地放下傳統文化這些東西。所以，改變人看人看事的錯誤觀點，改變人做事的方式方法，改變人做事的源頭、動機，這不是簡單的事。人有敗壞性情這是最難改變的，人的看事觀點與人的生

活方式這都是人的敗壞性情所導致的。敗壞性情讓你狂妄、自是、任性，看不起別人，總注重維護自己的名聲、地位，注重在人中間能否讓人高看、能否出頭露面，還總顧及以後的前途命運，等等，這些東西都是敗壞性情所產生出來的涉及你利益的東西。當你把這些東西一個個擊破了、看透了、否定了，你就能够捨弃它，當你能够一點一點放下的時候，你才能不折不扣地、絶對地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看人看事、做人做事。

以神的話語為根據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話人都明白，也好理解，按照人的理性、思維與心志、理想，够得上這句話，也願意遵守這句話，没有什麼難處，但事實上，人在實行真理的時候却很難達到，這裏的攔阻、麻煩其實不只是外面環境的難處，主要的原因是涉及到人的敗壞性情。敗壞性情是人各種難處的根源，解决了敗壞性情，人的一切麻煩、難處就不算什麼問題了。由此可見，人實行真理的一切難處都是敗壞性情導致的。所以，當你實行這些神話語的時候，進入實行真理這個實際的時候，你就越來越意識到，「我是有敗壞性情的，我就是神口中所説的敗壞的人類，被撒但敗壞至深，是憑撒但性情活着的人」。是不是這麼回事？（是。）所以，人要達到追求真理進入真理實際，認識反面事物、看透反面事物這只是生命進入的第一步，是最起始的一步。那為什麼很多人都明白一些真理却實行不出真理，都能講許多字句道理但遲遲進入不了真理實際呢？是因為他們對真理一點兒不明白嗎？不是，恰恰相反，他們對真理各方面的理論、字句明白得很到位，甚至背誦起來朗朗上口，當然，人有心志，有好的心態、願望，都願意往真理上够，但為什麼人就實行不出真理，遲遲不能進入真理實際呢？就是因為人所掌握的這些字句、理論遲遲不能落實到人的現實生活中。那這個問題出在哪兒？根源就在于人的敗壞性情在中間攔着。所以，有一些不通靈的人，不明白什麼是追求真理的人，每次失敗跌倒、每次不能實行出真理就起一次誓、表一次心志，表心志、起誓都不知道多少次了也没解决問題，就一直停留在立志、起誓這個階段，一直卡在這兒。很多人在實行真理的時候總是立志、發誓，

説自己要奮鬥，天天為自己打氣加油，奮鬥了三五年，最後怎麼樣？還是一事無成，以失敗告終。明白的那點道理在哪兒都用不上，臨到什麼事也不會看、看不透，找不着神話語作根據，不知道怎麼根據神的話看事，也不知道神的話中哪方面真理是涉及這事的，心裏就着急上火，就恨惡自己，就禱告，求神加給力量、加給信心，最後還給自己加油，這是不是二杆子啊？（是。）就跟小孩似的。其實，人日常生活中對待追求真理這事不就是這麼幼稚嗎？人總想憑着立志、起誓、克制、加油來鼓勵自己去實行真理，但真理的實行進入不是人自己鼓勵出來的，而是你真的要按照我告訴你的方式、步驟踏踏實實地、一步一個脚印地去進入、去實行，那樣你才能看到成果，你才能追求真理達到進入真理實際，除此之外没有捷徑。不是説你有點心勁，有點花費的願望，有大的心志、遠大的目標，真理就變成你的實際了，而是人在現實生活中、在人事物中要學習尋求、進入、實行、順服這些基本功課，等學完這些功課之後才能對真理、對神的話有經歷、體驗、認識，否則的話，人不管勵志多少年、給自己加油鼓勁多少年，人得着的東西也只是一點可以填充内心空虚的道理罷了，只是暫時感覺到精神上滿足一些，但是没有得到真正實惠的東西。没有得到真正實惠的東西指什麼？就是你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根據不是神的話語，在你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觀點中找不到神的話作為根據，你活得很糊塗，你活得很無助，越到有事的時候，需要你亮出你的觀點、亮出你的原則立場的時候，越顯得你無知、愚昧、空虚還有無助。平常的時候，你能滔滔不絶地講一些對的道理、口號，好像什麼都明白，但當臨到事的時候，如果跟你求真讓你表態，表明你的立場，你就没話了。有些人説：「我怎麼没話呢？我是不敢説。」那你為什麼不敢説啊？這就證明你不確定這麼做對不對。為什麼你不確定這麼做對不對呢？因為你做這件事的時候，你從來没有明確這麼做的根據是什麼，你也没有明確你做這件事的原則是什麼，當然更没有明確你做這件事、你看這件事是以神的話為根據、是以真理為準則的，所以當事情臨到的時候，你顯得很尷尬，很無能為力。有些人就不服氣，説，「我不是這樣

的，我是大學生，我是碩士」，「我是哲學家，我是教授，我是高級知識分子」，「我是文化人，我出口成章」，「我是才子」，「我是佳人」。你顯露這些東西有用嗎？這不是本事，這些東西充其量只能代表你有點知識，在神家能不能用上都不好說，起碼你這些知識不等于是真理，不代表你的身量。不代表你的身量指什麼說呢？這些東西不是你的生命，它是你的身外之物。那你的生命是什麼？是以撒但邏輯、撒但哲學為根據、為準則的生命，就連你的知識、你的文化、你的頭腦都壓制不住這些，控制不了這些。所以，當一件事臨到的時候，你的滿腹經綸、你的豐富知識起不到絲毫的作用，或者是當你的一方面敗壞性情流露的時候，你的忍耐、你的教養、你的知識等等這些絲毫起不上作用，你就感覺很無助。這些都是人不追求真理、沒有進入真理實際的一些尷尬的表現。進入真理容不容易？有沒有難度？難度在哪兒？要我說也沒什麼難度，你別注重立志、起誓，那沒用，有立志、起誓的時間你在神的話上下點功夫，揣摩揣摩神的話是怎麼說的，哪一段神的話涉及到你現在的情形了。你立志沒用，你立志時把腦袋磕破了、流血了都沒用，什麼問題都解決不了，那是騙人的、騙鬼的，你騙不了神，神才不悅納你那個心志呢。你立多少次心志了？你自己起完誓之後廢掉，廢完之後又起，起完之後又廢，你成什麼人了？你什麼時候說話算數啊？算不算數都不要緊，立不立志也不要緊，起不起誓也無所謂，重要的是什麼？是你現在、立刻、馬上把你明白的真理實行出來，哪怕一條最淺顯的、人看為最不起眼的、你自己也最不看重的真理，你馬上實行、馬上進入，那你馬上就進入真理實際了，馬上就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了，馬上、即將成為追求真理的人了。在這個基礎上，你很快就能成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的人了。這收穫多大呀，這多實惠呀！

交通完傳統文化中好行為的說法以後，你們有沒有什麼體會？該怎樣對待這些好行為？有的人可能會說：「從今天開始，我不做什麼知書達理、温文爾雅、彬彬有禮的人了，我不做什麼所謂的好人了，我不做什麼尊老愛幼、和藹可親、平易近人的人了，那些都不是正常人

性該有的表現，都是帶有偽裝、虛假的欺騙行為，都够不上實行真理的表現。以後我就按神的要求做誠實人，從誠實人開始做起。我説話可以没有高的文化知識，没那麽温柔文雅，也不被人高看，但是我説話實實在在、誠懇，没有虛假，我做人做事没有偽裝、没有做作。每次説的話都是心裏話，心裏怎麽想我就怎麽説，但對人没造就的話我不説，如果心裏對人有恨我就尋求真理解决自己的問題，不憑血氣説傷害人的話、做傷害人的事，只做對人有造就的事。我説話不考慮自己的利益，也不受名譽臉面的轄制，更不是存心為了讓人高看，我只注重神是否喜悦，以不傷害别人為底綫；我做事也是按照神的要求去做，不做坑害人的事，也不做損害神家利益的事，只做對人有益處的事，只做誠實人，做神所喜悦的人。」這是不是觀點轉變了？（是。）他説的這些話如果真實行出來了，那這人就真有變化了，他的前途命運就有轉機了。他走上了追求真理的道路，即將進入真理的實際，有希望成為蒙拯救的人，這是好事，是正面的事。不需要你向神起誓立心志，也不用你把自己之前那些過犯、錯誤、悖逆都反省一遍，然後向神認罪求神赦免，這些形式都不用，你只要現在、立刻、馬上能説句誠實話、説句心裏話，能做點實在事，没有謊言、没有欺騙，這就達到果效了，就有希望成為誠實人了。人一旦成為誠實人那就有真理實際了，就活出人樣了，就是神所稱許的人，這是毫無疑問的。

二〇二二年二月五日

# 什麼是追求真理（四）

先回顧一下，上次聚會交通了什麼內容？（上次聚會交通了「什麼是追求真理」這個話題，先針對「既然人所認為的這些好的、對的東西不是真理，人為什麼還能把它當作真理來持守，還以為自己是在追求真理？」這個問題列了三方面原因。主要談了第一方面原因，談到了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到底有哪些。）上次聚會主要交通了第一方面原因，講到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一共分了兩大類，第一類是好行為，第二類是好的德行。好行為這一類共舉了六個例子，有知書達理、温文爾雅、彬彬有禮、尊老愛幼、和藹可親，還有平易近人。好的德行這一類還没有交通。有些問題交通完就得回顧回顧，把所交通的真理、原則再捋順、捋清楚，綫條清晰了，這就容易達到明白真理了。上次交通的這些內容有大的項目，還有列舉出來的具體條目，看似很多，其實就是在大的項目裏交通了一些具體內容，這些具體內容又分成幾條，這樣交通綫條更清晰一些。好的行為這方面舉了六個例子，但并没有一一作具體交通，其中知書達理這種表現是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的典型代表，這個例子交通得相對多一些，其餘的跟這個類似，你們可以用類似的方式來解剖、分辨。

## 附

## 小肖和小吉的故事

今天在交通正式內容之前，我先講個小故事。你們是不是喜歡聽故事啊？（是。）聽故事不那麼累，精力不用太集中，壓力相對小一些，還挺有趣。那你們就認真聽，一方面是聽這個故事所講的內容是什麼，另一方面是揣摩為什麼要講這個故事，這個故事所包含的具體的中心思想是什麼，就是通過這個故事，人能從中得到哪些實際的東西。那咱們就開始講故事，這是小肖和小吉的故事。

前段時間，小肖感覺眼睛不舒服，還伴有視物模糊、畏光、迎風流泪、有异物感等症狀，揉搓之後也不起太大作用。小肖不知這是怎

麼回事，心想:「我這眼睛以前没什麼病啊，視力也不錯，今天是怎麼了?」照鏡子看看，眼睛跟之前也没什麼不同，就是有些發紅，偶爾會看到血絲。小肖感覺很納悶，心裏也有點不舒服。剛開始他没太在意，但是隨着這些症狀出現得越來越頻繁，小肖終于按捺不住了，琢磨琢磨，「是去看醫生呢，還是查查資料呢？查資料太麻煩了，也看不準到底是怎麼回事，還是去看醫生直截了當，醫生説的肯定準確」。于是，小肖去看了醫生。醫生檢查後没發現什麼大問題，就開了點常規的眼藥水，并叮囑小肖要保護眼睛，不要太疲勞。小肖知道自己的眼睛没有大問題，心裏踏實多了。回家後，小肖按着醫生囑咐的每天按時、按量使用眼藥水，幾天後症狀有所減輕，小肖心裏一塊大石頭終于落地了，覺得既然用藥能治就不是什麼大病。但好景不長，一段時間後，他的眼睛又恢復之前的症狀了。小肖就加大了藥量，眼睛似乎感覺舒服了一些，症狀有所減輕。但過了些日子，眼睛的症狀又如剛開始一樣，而且越來越嚴重，發作得越來越頻繁。小肖百思不得其解，心裏又是一陣煩悶:「這可怎麼辦呢？醫生開的藥都解决不了問題，難道我這眼睛真有大問題了？這可不能忽視。」這次小肖决定不再去看醫生，也不再諮詢醫生有關眼睛的問題，而是靠自己的力量解决問題。于是，小肖上網查找各種與自己眼睛的症狀有關的視頻、資料，多數都説眼睛出現這類問題屬于用眼不當，應該注意保養，更應該正確地用眼。小肖看了這些説法覺得無關緊要，不能解决自己的問題，于是繼續查考資料。一天，小肖發現一個資料上説，眼睛出現這些症狀可能是眼底充血，可能是青光眼的前兆，或許這些症狀後續會發展成白内障。看到「青光眼」「白内障」這幾個字，小肖的腦袋「嗡」的一聲，眼前一片漆黑，差點兒昏厥過去，心臟撲通撲通直跳，「神啊，這是怎麼了？難道我真的要得青光眼、白内障嗎？聽説白内障得開刀動手術，得了青光眼之後容易變成瞎子啊！那我不就完了嗎？我還年輕，要是真瞎了，成盲人了，那我這後半輩子還怎麼過啊？以後的日子不就没指望了嗎？不就要在黑暗中度過了嗎?」看着資料上的「青光眼」「白内障」這些詞，小肖再也坐不住了，心裏更煩亂了，同時也更加陷

入消沉、抑鬱中。他不知怎麼辦，不知接下來的日子到底該怎樣面對，心裏充滿惆悵，眼前一片迷茫。面對這個問題，小肖整個人陷入了絶望之中，對生活失去了興趣，盡本分也提不起勁來了。他不想再去問醫生，也不想與其他人説起自己眼睛的問題，當然也生怕別人知道他的眼睛即將會變成青光眼或白内障。就這樣，小肖在消沉中、在消極迷茫中度過了一天又一天，他不敢預測自己的未來，也不想規劃自己的未來，因為未來對他來説是殘酷的，是令人心碎的。他每天活在消沉中，活在絶望中，心情糟透了。他不想禱告，不想讀神的話，更不想與其他人交談，就像變了一個人似的。這樣過了幾天之後，小肖突然覺得，「這種狀態似乎不是很好，既然前途渺茫，既然神不保守我，讓我得了這樣的病，那我為什麼還要好好盡本分呢？人生苦短，我為什麼不趁現在眼睛好的時候多做一些自己喜歡的事來善待自己呢？為什麼要活得那麼累？為什麼要作踐自己、苦待自己呢？」于是，小肖一天除了睡覺、吃飯、工作之外，多數時間都泡在網上，玩游戲、看視頻、追劇，外出的時候還拿着手機不停地玩游戲，天天沉迷于網絡世界。當然，在這個過程中，小肖感覺眼睛越來越不舒服，症狀越來越加重，受不了的時候，他就滴一些眼藥水來緩解，症狀減輕一些就繼續沉迷在網絡之中，看自己喜歡看的東西，用這種方式來減輕自己内心深處的恐懼、害怕，也用這種方式來打發時光，來度過自己的每一天。每當感覺眼睛不舒服，症狀加重的時候，小肖就下意識地看看周圍的人，心想：「別人跟我一樣地用眼，為什麼他們的眼睛就不會發紅，不會常常流泪，不會有异物感呢？為什麼就我得了這樣的病？神這不是偏待人嗎？我這樣為神花費，神為什麼不保守我呢？神不公平啊！別人為什麼都那麼幸運，能得着神的保守，為什麼我就得不着？為什麼倒霉的事偏偏落在我的頭上？」小肖越想越來氣，越想越惱火，越惱火就越想用上網娱樂消遣來化解這種仇恨、惱火。他希望眼疾盡快地離開自己，但是，不管他怎樣沉迷于網絡，他越是想化解，他心裏越没有快樂、没有平安，越感覺自己倒霉，心裏就埋怨神不公平。日子一天一天就這樣過去了，小肖眼睛的問題没有得到任何的改善，

他的心情越來越糟。在這種背景之下，小肖感覺更加無助、更加倒霉。小肖的日子就這樣繼續着，没有人能幫助他，他也没有尋求任何的幫助，只是在迷茫中、在消沉中、在無助中度過每一天。

這是小肖的故事，小肖的故事就講到這兒。接下來講小吉的故事。

小吉在盡本分的過程中也遇到了和小肖一樣的問題，眼睛視物模糊，常常感覺發脹、發酸，同時還常常伴有异物感，通過揉搓之後也没有任何的改善。小吉心想:「這是怎麼回事啊？以前眼睛挺好的，從來没看過眼科醫生，最近到底是怎麼了？難道是自己的眼睛出現問題了?」照鏡子時也没看出眼睛與之前有什麼不同，只是感覺眼睛有灼熱感，使勁眨眼就會更加酸脹，流眼泪。小吉感覺眼睛出問題了，心想:「眼睛出問題可不是小事，不能忽視。不過自己也没有感覺太不舒服，没有影響到生活與盡本分，這段時間教會工作挺忙，去看醫生影響盡本分，那就等空閑時先查找一下資料吧。」這樣决定後，小吉在盡本分之餘通過查找相關資料得知自己的眼睛并没有大問題，只是長時間過度用眼導致眼睛出現不舒服的感覺，只要正確用眼，適當地保養，用一些合適的方式去保健，眼睛就能恢復正常。看到這兒，小吉心裏很高興，「既然不是什麼大問題，那就不用太擔心了。資料上提到要正確用眼、正確地保健，那就查一下到底怎麼正確地用眼、怎麼保健能使眼睛恢復正常。」小吉又查找了有關資料，選擇了一些適合自己的方式方法。接下來，小吉除了正常地生活、盡本分之外，又多了一項保護眼睛的工作，每天按照資料中所説的方式保養着眼睛。小吉一邊這樣嘗試着，一邊體會着眼睛之前出現的那些症狀是否有所緩解。通過一段時間的試驗、嘗試，小吉感覺有一些方法是可行的，有一些方法只是道理講得好但并不適用，起碼不能解决自己的問題。于是，小吉根據這段時間的總結，選擇了幾種適合自己的保養眼睛的方式方法，每天在不耽誤盡本分的情况下操練正確用眼，保養眼睛。一段時間後，小吉的眼睛果然感覺越來越好，之前出現的眼睛發紅、發酸、有灼熱感等這些症狀逐漸地在减輕，出現的頻率越來越低。小吉感覺很慶幸，「感謝神的帶領，這是神的恩待、神的引導。」雖然眼睛出現的問題越

來越少，症狀越來越輕，但小吉仍然堅持使用保養眼睛的方法還有正確的用眼方式，没有懈怠。一段時間後，小吉的眼睛徹底恢復正常了。通過這段時間的經歷，小吉學會了一些保養眼睛的方法，也學到了怎樣正確地用眼、怎樣正確地生活，在人生的閱歷上增加了一些正面的生活常識。小吉很高興，他感覺自己雖然經歷了一段波折，經歷了一些不平常的事情，但是最終自己得着了一些寶貴的生活閱歷。每當身邊有人説到眼睛不舒服，感覺發脹、發酸的時候，小吉便把自己的經驗、方式方法如實地告訴他們。通過小吉的幫助，眼睛出現症狀的人也學到了一些正確用眼與正確保養眼睛的方式方法，小吉心裏很高興，身邊的人也從小吉得着了不少幫助。這樣，小吉與其他人在這平常的歲月裏得着了一些人性生活中該有的常識，大家在一起工作、盡本分很開心，也很快樂。小吉没有因為眼睛出問題這件事陷入消極、陷入無助，也從來不埋怨自己倒霉，雖然他在查找資料的時候也看到了小肖所看到的一些駭人聽聞的説法，但他并不太在意，而是積極地、正確地解決了自己的問題。在發生了同樣的事情之後，小肖一再地陷入消沉，陷入無助、迷茫之中，而小吉不但没有陷入消沉、迷茫，更没有陷入對神的埋怨之中，反而從中得着了更有利、更積極、更正面的生活態度，幫助了自己，也幫助了他人。

這就是小肖和小吉的故事。他們倆的故事講完了，你們聽明白了吧？小肖和小吉這兩個人你們喜歡哪個？（小吉。）那小肖這人怎麼不好啊？（他臨到事不能正確對待，都是消極對抗。）消極對抗，就是自尋死路啊。别人臨到事都尋求真理解決，他臨到事不能尋求真理，采取消極對抗，這是自取滅亡。現在雖然信息發達，但是在這個撒但的世界中，到處都是謊言、到處都是欺騙，充滿了謊言、充滿了欺騙，人在這個紛亂的世界中，在面對任何事情、面對各種信息的時候都需要有智慧，都需要睿智、敏感，要有分辨，而且要嚴格地篩選各種信息，有正確的立場，不能輕易相信任何一種説法，更不能輕易接受任何一種信息。在撒但的世界中，人人都説謊，而且説謊的人不需要對任何人負責任，説完就完事了。這個世界上没有人譴責撒謊，没有人

譴責欺騙，人心叵測，每一個撒謊者背後都有存心、目的。比如，你看醫生的時候，醫生就告訴你，「你這個病得趕緊治啊，不治以後就能發展成癌症啊！」膽小的人就害怕了，「哎呀，能發展成癌症啊，那趕緊治吧！」結果越治越嚴重，最後真的住院了。其實，醫生當時說的是能發展成癌症，就是現在還不是癌症，但你錯誤地領會為現在就得趕緊當癌症治，這是不是找死呢？當癌症治那只能越治死得越快，你存活的日子還能長嗎？（不能。）其實現在你的病不是癌症，那有的醫生為什麼說不治會發展成癌症呢？他們這樣說的目的就是為了騙錢，就是想讓你當重病治療，你要知道是小病就不治了，這錢他就挣不着了。很多醫生給人看病，抓住一個病人就像小鬼抓住一個人似的，抓住就不撒手，這是多數醫生對待病人常用的手段。首先是告訴你，他多麼有名、多麼會看病，他治好了多少人、治好了什麼病，他的行醫資歷是多久，讓你相信他，踏踏實實地坐下來接受他的治療，然後再告訴你，你即將要得什麼大病，不治的話就能死。人都有一死，但真能因為這個病死嗎？不見得吧，人的生死都在神手中，是神說了算，不是醫生說了算。醫生騙人往往就用這個伎倆。那些膽小的、怕死的就到處尋醫問藥，讓醫生下斷案，醫生說有得癌症的可能，他就相信，就趕緊讓醫生治，解除自己得癌症致死的隱患。這是不是自己嚇自己呢？（是。）醫生的事咱們就不說了，繼續說小肖和小吉這兩個人。他們看待發生在身邊的任何事物的角度、觀點與立場是截然不同的。小肖完全就是一個消極包，而小吉臨到事能正確對待，有正常人性的理智、判斷，用積極的方式去面對，還堅持盡自己的本分，這兩個人是截然不同的。小肖臨到事就破罐子破摔，也不尋找正確的方式方法去對待，而且還没分辨，又糊塗，又愚蠢，又愚頑，又剛硬，還挺惡毒。他得什麼病、臨到什麼難處、臨到不好的事就希望大家都臨到，他恨神不保守他，就想發泄，不敢拿別人發泄、撒氣，就拿自己發泄、撒氣，這是不是一種凶惡性情啊？（是。）臨到點不如意就埋怨，就恨，就嫉妒，這就是凶惡。小吉臨到事有正常人性的理智、判斷，有正常人性該有的智慧、選擇，雖然與小肖得了同樣的病，但最後小吉的問題解

決了，小肖的問題却一直解決不了，而且每況愈下，愈演愈烈。小肖的問題很嚴重，不僅是肉體疾病的問題，也暴露了他內心深處的性情，暴露出這個人頑固、剛硬、愚蠢、惡毒。這兩個人就是這樣的區別。如果你們對這兩個人的生活方式，以及他們對待事物的態度、方式方法有更多細節的認識、理解，你們過後可以繼續交通，與自己對號入座，吸取教訓，當然更應該像小吉那樣從積極方面進入，正確對待生活，爭取達到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成為追求真理的人，不要做小肖一樣的人，這對不對？（對。）應該這麼追求、實行。

##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1. 傳統文化中好行為的說法

接下來，再回顧一下上次聚會所交通的內容。對于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中的第一項內容——好的行為，咱們列舉了六條，都是傳統文化提倡的，也是人在現實生活中喜歡的好行為。你們說說都有什麼？（知書達理、温文爾雅、彬彬有禮、尊老愛幼、和藹可親、平易近人。）咱們没有更多地列舉，或許在各國的傳統文化中還有一些不同于中國傳統文化所總結出來的這六種代表性的好行為，咱們就不一一列舉了。針對這六條，上次交通、解剖了一些具體的內容。總的來說，這些外表的好行為不代表人性裏正面的東西，更不代表一個人的性情有變化了，也絶不能證明人明白真理、活出真理實際了，這僅僅是人可以看得到的一種外表的行為，簡單地說就是人外表的表現。這些外表的表現、流露，僅僅是人與人之間交往、相處、生活時的一種禮儀性的東西。禮儀性的東西指什麼？就是最外表的東西，人看着感覺舒適的東西，根本不代表人的實質，不代表人的思想觀點，不代表人對待正面事物的態度，更不代表人對待真理的態度。人類對于外表行為的這些要求與衡量標準，只是人能領會到的、人能達到的一些禮儀性的東西，與人的實質根本没有任何的關係。一個人表面上無論多麼和藹可親、無論多麼平易近人，無論他外表活出的行為多麼地讓

人喜歡、讓人尊重、讓人敬仰崇拜，都不代表這個人是有人性的人，也不代表這個人的本性實質是善良的，當然更不代表這個人喜愛正面事物、有正義感，是能追求真理的人。人類所總結出來的這些好行為，僅僅是為了讓人類有別于其他生物而提倡的一些外表的表現、活出。比如，知書達理、温文爾雅、彬彬有禮這些好行為只是代表這個人外表挺規矩，懂禮貌，是受過教育、有教養的人，不像動物一樣不懂規矩。人吃完飯、喝完水就得用手或者紙巾擦擦嘴，清潔一下，狗吃完飯、喝完水，你給它擦嘴它都不願意，動物就不懂這些。那人為什麽懂啊？因為人是「高級動物」，人應該懂。所以，這些好的行為只是人用來規範人類這個生物族群的行為的，讓人類這種生物有別于其他低級的生物而已，它與做人、與追求真理、與敬拜神没有絲毫的關係。也就是説，即便你的外表達到了知書達理、温文爾雅等等這幾條要求標準，具備了這幾條好的行為，也不能説明你就是有人性的人，就是有真理的人，就是敬畏神遠離惡的人，絲毫都不能説明。相反，只能説明你這個人經過了系統的行為教育、系統的禮儀規範之後，説話、表情、舉止等方方面面都規矩一些了，比動物强了，有點人樣了，但這也不代表你是追求真理的人，甚至可以説與追求真理没有絲毫的關係。你具備了這些好的行為，根本就不代表你具備了追求真理的條件，更不代表你已經進入真理實際得着真理了，絲毫不能説明這些。

養過猫狗的人都能感覺到猫狗的一點可愛之處，有的猫狗還真懂點禮貌。有的小猫想進主人的屋，進屋之前先在門口叫兩聲，主人没發話它就不進，直到主人説「可以進來」，它才進。猫都懂這樣的禮貌，在進門之前先徵得主人的同意，這是不是一種好的行為啊？這一點連動物都能具備，人具備這點好行為能比動物高多少呢？這是人起碼該具備的常識，不用人教育，這是很正常的事。這種好的行為是讓人感覺相對合適、舒服一些，但是活出這些好行為能代表人性的品質、實質嗎？（不代表。）不代表。它僅僅是做事該有的一種規矩、方式，與人性的品質、實質没有絲毫的關係。比如猫和狗，它們所擁有的共同點是什麽？就是人給它們吃的，它們都會表示出親昵、感謝的意思，

有這樣的舉止，也能表現出這樣的行為來。但它們所不同的是，一個是專門抓老鼠的，一個是專門看家望門的，猫隨時隨地都能離開主人，有好玩的地方它就把主人忘了，就不搭理主人了，狗永遠都不會離開自己的主人，它認定你是主人，就是換了主人，它也會認你，也會拿你當主人，這就是猫與狗在品行、實質上的區別。再來説説人。人所認為的好的行為，比如知書達理、彬彬有禮、平易近人等等，雖然有一些是高于其他生物的，就是人能做到的高于其他生物，但這些只是外表的行為與規矩，只是來規範人的行為，讓人有別于其他生物、動物的一些做法。雖然有了這些好行為能讓人感覺自己有別于其他生物，或者高于其他生物，但事實上，有些地方人做得還不如動物。比如，尊老愛幼這一條，在動物界，狼的族群就比人類做得好，在狼群中，不管是誰的幼崽，成年狼都會去照顧，也不欺負、傷害，而人就做不到，人類這一點就不如狼群。你看人類的尊老愛幼是什麼啊？人真能達到嗎?「愛幼」這一條一般人就達不到，人就不具備這方面的好行為，就是不具備這樣的人性。比如，小孩的父母在跟前的時候，人跟小孩説話特別地和藹可親、平易近人，當父母不在跟前了，人的鬼相就露出來了，小孩跟他説話，他就不搭理了，甚至看小孩不順眼還能虐待小孩，這多缺德啊！在世界許多國家，拐賣兒童的事都不少，這成了世界性的難題。就尊老愛幼這個好行為人都不具備，欺負小孩良心都没有責備，你們説這是什麼人性啊？還裝尊老愛幼呢，都是外表假象。為什麼説這個例子呢？就是人類即便總結出了這些好行為，對人的行為提出了這些要求標準，不管人能不能做得到，也不管人具備了多少好行為，人的敗壞實質是改變不了的。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準則完全是根據敗壞人類的思想觀點產生的，也是由敗壞性情决定的。即便人類總結出的要求標準是公認的，是好的、高的標準，人能不能達到?（不能。）這就是問題了。即使外表能做得好一點，得到獎勵了，被公認了，那也有偽裝、欺騙的摻雜，因為人都承認做一點好事容易，難的是一輩子做好事。如果真是好人，為什麼做好事那麼難呢？所以，人類所謂好的標準、公認的標準是没有人能達到的，都是

吹噓、作假、虛構的。即使外表能做到一些，能具備一點好行為，就像知書達理、温文爾雅、彬彬有禮、尊老愛幼、和藹可親、平易近人這幾樣東西，人能做到一些、具備一些，但也只是短時間的，是暫時的，或者是在一時的背景下，在需要的時候才有這些表現。一旦涉及地位、臉面、金錢、利益，甚至涉及到命運、前途了，人的本性、凶相就暴露出來了，就不是知書達理、温文爾雅、彬彬有禮、尊老愛幼、和藹可親、平易近人的形象了，而是勾心鬥角、爾虞我詐、互相陷害、互相殘殺。這類事發生得太多了，就是朋友、親人甚至父子之間，因為利益、地位、權力都能互相殘殺到你死我活的地步，可見人間慘狀。所以説，知書達理、温文爾雅、彬彬有禮、尊老愛幼、和藹可親、平易近人這些東西只能説是一時背景下的産物，没有人能真正活出來，就連中國人所崇拜的聖人、名人都做不到，所以這些説教理論都是荒唐的，純粹是胡説八道。在涉及到個人利益的事上，追求真理的人能够根據神的話語、以真理為準則來解决，能够達到實行真理順服神，這樣，他所具備的真理實際就高于人類所公認的這些好行為的標準了。那些不追求真理的人衝不破利益這一關，就實行不出真理了，他連好行為這些規條的東西都守不住，那他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根據與準則是什麽？肯定就只是規條、道理，是撒但的哲學法則，就不是神話真理了。因為他不接受真理，他只圖利益，自然就行不出真理來，連好行為都守不住了，想偽裝也裝不下去了，就暴露出自己的本來面目了。他為了自己的利益能争、奪、搶，能搞陰謀詭計、玩欺騙，能整人治人，甚至能殺人，這些凶惡的事都做出來了，這是不是本性暴露出來了？當本性暴露出來的時候，人就容易看見他説話做事的存心是什麽、根據是什麽，就能看明白他完全是憑撒但哲學活着，他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根據就是撒但哲學。比如，「人不為己，天誅地滅」「有錢能使鬼推磨」「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燒」「量小非君子，無毒不丈夫」「你不仁，我不義」「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等等這些撒但的邏輯、法則就在人裏面當家了。當人憑這些東西活着的時候，人的知書達理、温文爾雅、彬彬有禮、尊老愛幼等等這些好行為

儼然就變成一張偽裝的面具了，就都成假象了。為什麼成假象了呢？因為人真正活着的依據與法則是撒但灌輸給人的那些東西，并不是真理。所以，人起碼的良心道德在不喜愛真理之人的身上不起作用。臨到利益瓜葛的時候，他的本相就暴露出來了，那時候人就看見他的真實面目了，就會驚訝地說，「這個人平時不是很温柔、很彬彬有禮、很紳士嗎？怎麼臨到事像變了一個人似的？」其實不是變了，是他的本相才顯明、才暴露。不涉及他利益、不撕破臉皮的時候，他所做的一切都是在偽裝，都是在欺騙，當他的利益受到影響、受到威脅，他不再偽裝的時候，他所暴露出來的生存依據與法則才是他的本性，才是他的真相，才是他的實質。所以，不管人有怎樣的好行為，不管人外表的行為是多麼地讓人無可挑剔，都不代表這個人是追求真理、喜愛正面事物的人，起碼不代表這個人有正常的人性，更不代表他是一個值得信賴、值得交往的人。

咱們在好行為裏列舉了知書達理、温文爾雅、彬彬有禮、尊老愛幼、和藹可親、平易近人這幾條，現在以尊老愛幼這一條為例具體交通一下。尊老愛幼是人類生活中一種很正常的現象，這樣的事在有些動物群體中都能體現出來，當然在具備良心理智的人群中更應該體現出來，人類應該比其他生物遵守得更好、更具體、更實際，而不是僅浮于表面。因為人類具備其他生物所不具備的良心與理智，所以應該更好地做到尊老愛幼這一條，更能在這一條上體現人類的人性是高于其他生物的實質的，是有別于其他生物的，但人類真做到了嗎？（没有。）受過教育有知識的人做到了嗎？（也没有。）老百姓就不説了，咱們就説説那些上層人物的事、宫廷裏的事。現在，有些國家上演的宫廷劇都不少，揭露了不少皇室裏紛紛擾擾的故事。皇室裏的人與民間的老百姓一樣，都講究長幼有序，皇室裏對尊老愛幼這一條的教育比老百姓更深刻、更具體，皇室裏的晚輩對長輩的恭敬、尊重比老百姓做得好，禮儀特别多，在尊老愛幼這一條行為上的要求特别高，差一點兒都不行。外表上，他們與老百姓一樣都在遵守傳統文化中尊老愛幼這條要求，但不管他們做得怎麼好、怎樣到位，外表讓人看了是

多麼的體面、多麼的無可挑剔，但是在這無可挑剔的行為背後隱藏的是各種權力的交割與各種勢力的角逐。兒子與父親、孫子與爺爺之間，奴僕與主子、大臣與君王之間，外表上都遵守着尊老愛幼這一條最基本的行為準則，但因着有皇權與各種勢力夾雜在中間，這一條外表的行為根本不起任何作用，根本影響不到皇權交割與各種勢力角逐最後的結果。當然，這種好行為也根本約束不了任何覬覦皇權或者任何對權勢有野心的人。老百姓都在遵守尊老愛幼這一條老祖宗留下來的規矩，也活在這個規矩的約束之下，不管有多少利益瓜葛，不管有利益糾紛的時候發生了什麼爭鬥，過後老百姓還能在一起生活。而在皇室裏就不一樣了，因為他們有更大的利益、權勢的糾葛，他們爭來爭去，最後的結局那就是勝者王侯敗者寇，不是你死就是我亡。不管是勝者還是失敗的人，他們都遵守尊老愛幼這一條規矩，但是因為他們各自勢力的不同、各自欲望野心的不同，或者各自實力的懸殊，最後有的剩存下來了，有的就被滅了，這是什麼決定的？是尊老愛幼這條規矩決定的嗎？（不是。）那是什麼決定的？（是人的撒但本性決定的。）我說這話是什麼意思？就是這些規矩，這些人類當中標新立异的、所謂的好行為絲毫不能决定什麼，一個人走什麼樣的道路根本就不取决于人外表的行為是否是知書達理、和藹可親、尊老愛幼，而是取决于人的本性。總之，對人類産生的這些好行為的説法，神家并不提倡，這些人看為好的行為僅僅是一種好的行為表現，它不代表真理，有這些好的行為、表現并不代表人是實行真理了，更不代表人是在追求真理了。

**（2）神對人行為的要求**

既然這些人所認為的好行為不是從神來的，也不是神家提倡的，更不是合神心意的，與神的話、神所提出的要求是不相符的，那神對人類的行為是不是也有一些要求啊？（是。）神對跟隨他的信徒的行為也提出了一些説法，這些説法雖然有別于神對人提出的涉及真理的要求，也相對簡單一些，但還是有具體内容的。神對跟隨他之人的要求有哪些？比如，合乎聖徒體統，這是不是一種對人行為的要求？（是。）

還有不能放蕩，要受約束，不穿奇裝异服，不抽烟、不喝酒，不打人、不罵人，還有不拜偶像，孝順父母，等等這些都是神對跟隨他的人提出的行為上的要求，這是最基本的，不能忽略。神對跟隨他的人的行為是有具體要求的，這些具體要求和外邦人提出的好行為不同，外邦人提出的好行為只是讓人成為一個高級動物，有別于其他低級動物，而神對跟隨他的人提出的要求是讓人有別于外邦人，即不信神的人，而不是有別于動物。之前還有「分別為聖」的説法，這個説法有點言過其實，不準確，但神對跟隨他的人在行為上是提出了一些要求的。你們再説一遍，都有哪些?（要合乎聖徒體統，不能放蕩，要受約束，不穿奇裝异服，不抽烟、不喝酒，不打人、不罵人，不拜偶像，還有孝順父母。）除了這些還有什麼?（不可貪占別人的東西，不可偷盜，不可作假見證，不可奸淫。）這些也是，這是律法裏面的，是在起初的時候神就對人類的行為提出的一些要求，到現在仍然很現實、很實際。神用這些要求來規範跟隨他之人的行為，就是這些外表的行為是跟隨神之人的符號，如果你具備了這些行為表現，讓人從外表看就知道你是信神的人，人起碼對你贊成、服氣，説你這人有聖徒的體統，有信神之人的樣式，不像外邦人。有些人信神之後還跟外邦人一樣，常常抽烟、喝酒、打架、鬥毆，甚至有的還奸淫、偷盜，連行為都不受約束，都没有遵照神的話，外邦人看了就説，「這還是信神的人嗎? 怎麼跟不信神的人一樣呢?」人就不佩服他，就不相信他，所以他給人傳福音人就不接受。神要求人做到的人如果能做到，那就是喜愛正面事物的人，是心地善良的人，是有正常人性的人，這樣的人聽見神的話就能實行出來，那他行出來的就不是偽裝的，因為他起碼是憑良心理智做到的。神對人的這些具體要求與人類所提倡的好行為區別在哪兒?（神對人的要求特別實際，能讓人活出正常人性，而傳統文化要求的都是做給人看的一些行為，没有什麼實質性的作用。）對了，傳統文化要求人做到的那些好行為都是假冒、偽裝出來的，都是騙局，它就是個假面具、就是個假象，它不是從人性的實質裏流露出來的東西，是人為了面子，為了名聲、地位而偽裝出來的，是作秀，是一種假冒為

善的做法，是故意演戲給人看的，人有時分辨不出來是真是假，但時間長了都能看見人的本來面目。就像假冒為善的法利賽人，他們外表有那麼多好行為，有那麼多所謂敬虔的表現，但當主耶穌來發表真理作救贖工作時，他們因厭煩真理、仇恨真理就定罪主耶穌，把主耶穌釘在了十字架上，這就證明人的好行為、人外表的做法不代表人的本性實質，與人的本性實質沒有關係。而神要求人必須做到的這些規定，只要人真心信神，只要人有良心、有理智，就能够實行出來，就能實實際際地活出來。不管你在人前還是在人後，都應該這麼做；不管你的人性實質是什麼，神所提出的這些要求你必須得做到；不管你的敗壞性情多嚴重，你跟隨神了，你就得受約束，就得按照神的話實行。這樣經歷一段時間就有真實進入，就有真實變化，這真實的變化才是實際的。

咱們總結一下，神對人行為的要求有幾樣？要守節、受約束，活得有尊嚴，讓人尊重，没有偽裝，這些是神對人行為方面的要求。就是要求人不管在人前還是在人後，不管在什麼環境之下，不管面對的人是誰，都應該有這樣的實行、這樣的實際，這些實際是正常人應該具備的，也是做人起碼該做到的。比如，一個人説話聲音很大，但他不是罵人，没有污言穢語，所説的話都是實話，恰如其分，没有攻擊人的内容，即便説哪個人壞或者説哪個人不好也是事實。雖然他外表的言行不符合外邦人所提倡的和藹可親、温文爾雅，但是因着他説話的内容還有他説話的原則、根據，讓他活得有尊嚴、有人格，這叫守節。不知道的事不隨意亂説，看不透的人不隨意評價，即便外表看起來不是很温柔，不符合外邦人所説的有教養、懂規矩這一行為標準，但是因為他有敬畏神的心，説話、行事能受約束，他所活出的就遠遠高于人類所説的知書達理、温文爾雅、彬彬有禮這些行為。這樣的表現是不是就是受約束、守節？（是。）不管怎麼説，你們仔細看看神對信他的人提出的這些好行為的要求，哪一條不是針對正常人性提出的要求規定？哪一條是讓人去偽裝的？没有吧？你們如果有疑義的話，可以提出來。比如，有的人説：「現在有的人有時就罵人，神也没定

罪。」神所說的不罵人這個「罵」是指什麼說的?（憑着敗壞性情發泄自己的情緒。）發泄自己的情緒，說出污穢的話語，那是罵人。如果說的話雖然不中聽但符合人的敗壞實質，那就不是罵人了。比如，有的人打岔攪擾教會工作，作了許多惡，你說，「你作這麼多惡，你是個壞蛋，你不是人啊!」這算不算罵人？算不算流露敗壞性情？算不算發泄情緒？算不算不符合聖徒體統呢?（這話符合事實，不算罵人。）對了，這就不算了。符合事實，實話實說，没有掩着藏着，雖然不符合知書達理、温文爾雅，但是符合事實。挨罵的人聽後跟自己對號入座省察自己，看見是自己做得不對、作惡太多才挨罵的，心裏就恨自己:「我真不是個東西啊！這事是混蛋做的，我確實不是人！罵得對，罵得好!」接受過來之後對自己的本性實質有了一些認識，經過一段時間的經歷、體會，有了真實的悔改，以後盡本分就知道尋求原則了。這是不是被罵醒了？那這個罵與神所要求人的不罵人的「罵」是不是有所不同啊?（是。）不同點在哪兒？神所要求人的不罵人的「罵」是指什麼？一方面是罵的内容、罵人的詞是污言穢語，這就不好了，神不希望從跟隨神的人口裏聽到污言穢語，神不喜歡聽這些詞，但如果在揭露事實真相時有些話不好聽，這種情況就例外了，就不是罵人了。另一方面，罵這種行為的實質是什麼？是不是流露血氣啊？如果一個問題通過正常的交通、開導、溝通能説得明白、説得清楚，為什麼要用罵代替呢？這樣就不好，這麼做就不合適。如果跟正面的這些做法相比，那罵就不是正常的途徑了，就屬于發泄情緒、暴露血氣，神不希望人在處理任何事情的時候是以一種發泄情緒、流露血氣的方式去處理。人類在流露血氣、發泄情緒的時候，通常表現出來的行為就是用語言去罵、去攻擊，怎麼難聽就怎麼説，什麼話傷人、解氣就説什麼話，説完之後既污穢了别人、傷害了别人，也污穢了自己、傷害了自己，這不是一個跟隨神的人對待事情該有的態度與方式。更何況這個敗壞的人類總有一種報復人、發泄自己情緒、發泄自己不滿、流露血氣的心態，動不動就想罵人，大事小情出現時，第一時間所表現出來的一種行為就是罵，即便知道罵不解决問題也要罵，這是不是撒但

的行為啊？即便是別人聽不到，在自己家裏也要罵，這是不是發泄情緒？是不是在暴露血氣？（是。）暴露血氣、發泄情緒，總體來説，就是以動血氣的方式對待一件事、處理一件事，以動血氣這樣的態度來面對所有的事，其中的一種行為表現就是罵。既然罵人的實質是這樣的，那神要求人不罵人是不是好事？（是。）神要求人不罵人有没有道理？對人有没有益處？（有。）歸根結底，神要求人不打人、不罵人這一條的目的就是讓人受約束，不要總活在情緒與血氣裏。活在情緒與血氣裏，不管罵什麽，所流露出來的都是敗壞性情。什麽敗壞性情呢？起碼有凶惡的性情，有狂妄性情。用流露敗壞性情的方式去解决任何的問題，這是不是神的心意？（不是。）神不希望跟隨他的人用這樣的方式對待身邊所發生的一切事，言外之意就是，神不喜歡人用罵人、打人的方式去對待身邊發生的所有事情。你罵人什麽問題也解决不了，還影響你按原則辦事，起碼罵人這個行為不是正面的行為，不是正常人性該具備的行為，所以神對跟隨他的人提出了一條不打人、不罵人的要求。「罵」這裏面帶着情緒、帶着血氣。那情緒具體指什麽？就是帶着仇恨、帶着詛咒，還有不希望人好，希望人按着自己的意願得到報應、得到不好的下場，等等這些負面的東西，這是情緒裏的具體内容。那血氣指什麽呢？就是人用極端的方式、消極負面的方式、邪惡的方式來發泄自己的情緒，希望自己不喜歡的事、不喜歡的人能够消失才好，或者臨到灾禍，自己能够如願地幸灾樂禍，這是血氣。血氣裏包括什麽？恨惡、仇視、詛咒，還有一些不好的意願，這些都是血氣裏包括的東西。有一點兒是正面的嗎？（没有。）人活在這種情緒、血氣裏是一種什麽狀態？是不是快成瘋魔了？越罵越氣，越罵越狠，越罵越想罵，最後就想伸手打人了。打人時就想往致命處打，就想致命，意思是「我滅了你，整死你！」就因為一個小小的情緒、一個負面的情緒導致了血氣的膨脹、爆發，最後導致想使一個生命消失、滅亡。這是不是正常人性該有的、該具備的？（不是。）這是一種什麽嘴臉？（魔鬼嘴臉。）這是魔鬼原形畢露了，就跟妖魔要吞吃人時的那個嘴臉一樣，鬼性上來了，控制不住了，這就叫瘋魔。瘋到什麽程度了？

變成魔了，要吞吃人的肉體、吞吃人的靈魂。「罵」最嚴重的後果會給一件簡單的事情帶來一百八十度的大轉彎，導致出人命。很多事情就是從兩個人的小摩擦開始，導致互相叫罵，然後動手，隨後心生殺機，緊接着事實產生，一個被殺死了，另一個謀殺罪成立，判了死刑，最後兩敗俱傷，這就是最終的結果。罵完了，情緒發泄完了，血氣也全部暴露完了，兩個人都下地獄了，這就是結果。情緒的發泄，血氣的膨脹、爆發給人帶來的就是這些後果，這不是好的結果，而是一種惡果。你看，一個簡單的負面情緒所導致的行為給人類帶來的就是這樣的一種結局，這個結局雖然是人都不想看見的，也是人不願意面對的，但就因着人類活在種種不良的情緒裏，被血氣纏繞、控制，血氣常常膨脹、爆發，最後就導致這樣的後果。你看，「罵」這個行為簡單嗎？雖然日常生活中人的罵不至于導致這樣的惡果，就是所有罵的後續效應不一定都能導致這樣的惡果，但是罵的實質就是這樣的，它是一種情緒的發泄與血氣的膨脹、爆發。所以，神對人類提出不罵人這樣的要求對人絶對是有好處的，對人有百利而無一害，同時這也是神對人類提出這樣一個要求的一方面意義。雖然不罵人這條要求上升不到實行真理、追求真理，但這樣的要求人還是應該遵守的。

在神提出的不罵人這一條要求上，人只靠約束自己能不能達到？當人要發脾氣的時候，很多時候是約束不住的。那對于不罵人這條要求到底該怎樣達到呢？就是在你要罵人之前，尤其約束不住的時候，你要趕緊禱告，可能多禱告一會兒，能誠懇地祈求神，脾氣就減弱了，就能有效地約束自己，控制自己的情緒與血氣。比如，有時別人説話讓你感覺受侮辱了，有時別人背後論斷你了，或者有意無意地傷害到你了，或者占到你一點便宜了，甚至偷用了你的什麼東西損害到你的切身利益了，臨到這些事的時候你心想，「他傷害到我了，我恨他，我想罵他、想報復他甚至都想打他，想在背後做點什麼小動作治治他」，這些是不是不良情緒帶來的？不良情緒帶來的後果就是你想做這些事。你越想越來氣，越想越覺得他在欺負你，越想越覺得自己的尊嚴、人格受到了侮辱，你心裏不舒坦就想報復。這是不是這種負面情緒給你帶來

的血氣的衝動啊?（是。）那你要報復的這種心態是什麼？是不是流露血氣了？這個時候你得安靜，首先得禱告神約束住自己，要揣摩尋求真理，憑智慧的方式做事，這樣才能避開能讓你心煩意亂産生仇恨、産生情緒與血氣的環境。有些人説:「兩個人整天在一起工作，避不開啊!」避不開也不能報復，得受約束。怎麼受約束呢？首先你得想到，「我這麼做神肯定不喜歡，我絶不能做。厭惡、仇恨、報復這些事都是神不喜歡的，絶不能做」。如果你控制不住還想做，這該怎麼解決呢？當然必須得依靠神，不禱告神不行。另外，如果你身量太小、血氣太大，實在約束不住情緒和血氣就想報復，你也千萬别開口罵人，你可以離開當時的場地讓别人出面解決。你在心裏默默禱告神，背誦幾句相關神的話反省自己，就這樣禱告，肉體血氣就消下去了，就覺得罵人也解決不了問題，還流露了敗壞性情，只能羞辱神。你這樣依靠神、禱告神，安静在神面前反省自己，問題不就解決了嗎？你們看這個辦法如何?（好。）神提出的這條「不打人、不罵人」的行為規範就交通到這兒。

剛才交通了神讓人守住的好行為，都有哪些呢?（有聖徒體統，不放蕩，受約束，不穿奇裝异服，不打人、不罵人，不抽烟、不喝酒，不拜偶像，孝順父母，不可偷盗，不可貪占别人的東西，不可奸淫，不可作假見證。）這些都是。你們説，律法當中提到的不偷盗、不貪占别人的便宜，這些要求到現在成不成立？還有没有效啊?（成立，有效。）那恩典時代的誡命呢?（也成立。）那神提出這些具體要求到底是為了什麼？這些具體要求涉及人的哪方面實行？如果神不提出這些要求，人類懂不懂?（不懂。）人類不懂。神提出的這些規範人行為的具體要求事實上都是與正常人性的活出有關係的，提出這些具體要求的目的是為了讓人對正面事物、反面事物，什麼是對的、什麼是錯的有一個準確的分辨與鑒别，讓人知道奸淫這種行為是神厭憎的，是可耻的，是人所唾弃的，是反面事物，人應該在這事上受約束，不應該做這事，不應該在這事上犯錯，也讓人知道貪占别人的便宜、偷盗等等這些行為都是反面事物，人不應該做這些事，如果你喜歡做這些事，你做了這些事，那你就不是好人。一個人的人性是好還是壞，是正面

人物還是反面人物，應該怎麼分辨呢？首先必須確定，只有根據神的話才能準確地分辨人，才能準確區分正面事物與反面事物，具體地說就是根據神所提出來的規範人行為的這些要求標準才能分辨人、看準人。比如，一個人手脚不乾净，喜歡偷盜別人的東西，那這個人的人性怎麼樣？（不好。）偷盜是嚴重的惡行，所以偷盜的人就屬于惡人了，人都防備他、遠離他，把他當成盜賊。盜賊在人的心目中是反面角色，偷盜就是反面事物，是犯罪行為，這麼看不就確定了嗎？比如，一個人好奸淫，有些人不知道這是正面事物還是反面事物，那就必須得根據神的話衡量才準確，只有神的話才是真理。不管現在法律上、道德上對奸淫罪又有什麼新的説法，那都不是真理，神説「不可奸淫」，這話就是真理，真理是永遠不能廢去的。自從神提出「不可奸淫」這一條要求之後，對一個好奸淫的人，人就應該唾弃他、遠離他，這樣的人不是有人性的人，起碼從人性上衡量這個人不是什麼好人，就是有這種行為的人、具備這種人性的人是可耻的，是人所厭惡的，在人群中是被鄙視、被唾弃的，是被衆人弃絶的。根據神的話，我們就可以確定犯奸淫是反面事物，犯奸淫的人就是反面人物。不管社會潮流邪惡到什麼地步，犯奸淫、搞淫亂都是反面事物，這樣的人就是反面人物，這是確定無疑的，這事得看透，不能被社會邪惡潮流所迷惑、引誘。除此之外，還有一些更具體的要求，神告訴人不要拜偶像，要孝順父母，不要打人罵人，要有聖徒體統，等等，這些具體要求都是神規範人類行為的標準，就是在神還没有供應人真理之前，讓人知道做哪些事是對的、是正面的，哪些事是錯的、是反面的，讓人知道怎樣做好人、具備哪些好行為才是有正常人性的人，作為一個有正常人性的人應該做哪些事、不應該做哪些事，讓人有一個正確的選擇。這些規範人行為的要求是每一個正常的人實實際際應該活出的，也是每一個人實實際際面對每一件事、處理每一件事的根據。比如，你看到別人的東西挺好就想占有歸自己用，但琢磨琢磨，「神説偷盜別人的東西不對，不可偷盜，不可貪占別人的便宜，那就不偷了」。這是不是偷盜這種行為受到約束了？受到約束的同時，人的行為是不是得到了規範？

在神還没有提出這樣的要求時，人看到别人的東西好就想拿來自己用，他不覺得這樣做不好，不覺得這是羞耻的，這是神所厭惡的，是反面事物，甚至這是犯罪，他不知道這些，没有這個概念。當神對人提出了不可偷盜這方面要求之後，人在思想裏對做這類事就有了一個界限，這個界限讓他知道偷與不偷是有區别的：偷，就等于做了反面的事情，做了壞事、做了惡事，是可耻的；不偷，就遵守了人性道德，就是有人性的。神對人行為上的要求不單解决了人的反面行為、反面做法，同時也規範了人的行為，使人能活在正常人性裏，有正常的行為表現，讓人看着起碼是人，是正常的人。你看，神提出的這些規範人行為的要求是不是很有意義？（是。）有意義。不過，這些具體的規範人行為的要求與現在所説的真理距離還挺遠，還上升不到是真理。因為遠在律法時代，這些要求只是一種規範人行為的律法，是神用最簡單、最直白的話語告訴人該做哪些事、不該做哪些事，是給人立的規矩；到了恩典時代，這只是一種誡命；拿到現在來説，只能説這是人衡量自己行為與衡量事物的一個準則。這個準則雖然上升不到是真理，與真理還相差一段距離，但它也是人追求真理、實行真理的一個必備的條件。一個人守住了這些規矩，守住了這些律法、誡命，守住了神所給人制定的規範人行為的這些要求、這些行為準則，那可以説這個人就具備了實行真理、追求真理的基本條件。如果一個人又抽烟又喝酒，行為放蕩，還奸淫，還貪占别人便宜，還常常偷盜，那説「這個人喜愛真理，肯定能實行真理，肯定能蒙拯救」這話成不成立？（不成立。）為什麽不成立？（他連最基本的神的要求都做不到，他也不可能實行真理，説他喜愛真理就是騙人的。）對了，他連最基本的約束都没有，言外之意就是，這個人連人最基本該具備的良心理智都没有，就是説這個人没有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這個没有良心理智指什麽説的？就是神説了話，對人提出了要求，神制定了規矩，他聽完之後不當回事。神説偷盜别人的東西不好，神不讓人偷盜，他琢磨琢磨，「為什麽不讓人偷盜啊？我這麽窮，若不偷盜還怎麽活着啊？不偷東西、不占便宜能發財嗎？」這是不是不具備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是。）他守

不住神所制定的約束人行為的這些要求，他就不是具備正常人性的人。不是具備正常人性的人，若說他喜愛真理，這可能嗎？（不可能。）他都不喜愛正面事物，神說的不要偷盜、不要奸淫他都做不到，他厭煩這些神的話，那他能喜愛真理嗎？真理比這些行為準則高多了，他能達到嗎？（不能。）真理不是簡單的行為準則，不是單單在人犯罪的時候或者任意妄為的時候想到真理受到約束，就不再犯罪、不再任意妄為了，真理不是這麼簡單地約束人的行為而已，而是能作人的生命，支配人的一切。接受真理作生命是靠經歷神作工達到的，是靠認識真理、實行真理達到的。接受真理時在心裏都會產生爭戰，人的敗壞性情也容易流露出來，當人能用真理解決敗壞性情時，真理就能成為人的生命，成為人做人的法則、活着的法則。這是喜愛真理、有人性的人才能做到的，那些不喜愛真理、沒有人性的人能不能够得上？（够不上。）對了，就是想够也够不上。

從神給人類制定的規範人行為的這些要求來看，神所說的這些話，神所提出的這一條一條的具體的規定多不多餘？（不多餘。）有沒有意義？有沒有價值？（有。）人應不應該遵守？（應該。）對了，人應該遵守。在人遵守的同時，人應該摒弃傳統文化教導人的知書達理、温文爾雅等等這些說法，遵照神所提出的規範人行為的一條一條的要求，嚴格地按照神的話去做人，嚴格地按照神所提出的要求去活出正常人性，當然也應該嚴格地按照這些要求去衡量人、衡量事，去做人、做事。這些要求雖然說够不上真理的標準，但都是神的話，因為是神的話，對人就能起到積極的、正面的引導作用。你看，定義什麼是追求真理的時候怎麼說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神的話包含的範圍很大，有時一句話就是一項真理，有時幾句話、一段話才能闡明一項真理，有時一篇話才能發表一項真理，真理看似簡單，其實很不簡單。真理往大了說，神就是真理。神的話都是真理，神的話篇幅很多、内容很多，都是真理的發表。比如，神所制定的律法、誡命，還有新時代對人提出的這些行為的要求，這些統統都是神的話。雖然有些話没有上升到真理的程度，還没有上升到

就是真理，但也是正面事物。雖然只是約束人行為的話，但人也得守住，人起碼得具備這樣的行為，不能低過這個標準。所以，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也必須得以這些神話語為根據。就因為這些是神的話，人就應該遵守；因為是神的話，人就應該根據神的話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是不是對的？（是。）以前曾說過這樣的話，神的話既說必算，既算必成，既成必到永遠，就是神的話永遠不廢去。為什麼不廢去啊？因為神的話無論說了多少、無論是在什麼時候說的都是真理，永遠不廢去，即使時代變了神的話語也不會變，也不會廢去。為什麼說神的話不廢去呢？因為神的話是真理，是真理就不會變，所以神所說的、所提出的律法也好、誡命也好，還有對人的行為提出的具體要求也好，都不會廢去。神話裏的每一條要求都是對受造人類有益處的，都是規範人行為的，也是對人正常人性的活出與如何做人有造就、有價值的，這些話語都能改變人，讓人活出真正的人樣。相反，如果人否認神這些話，否認神對人類提出的這些要求，反過來去遵守人所提出的那些好行為的說法，那這個人就很危險，不但不能越來越有人性、越來越有理智，反而會越來越詭詐、越來越虛偽、越來越能搞欺騙，他不但欺騙人還欺騙神。

在神對人的行為提出的要求中，有一條是孝順父母，其他的那些要求一般人不會有任何的想法或者觀念，那對于孝順父母這一條，你們有什麼想法？你們的觀點與神所說的真理原則有没有矛盾？如果能看清楚就好了。不明白真理只會守規條、只會講字句道理的人就不會分辨了，他讀神的話總有人的觀念，總感覺有些矛盾，看不清楚，而明白真理的人看神的話都不矛盾，都感覺特別清楚，因為他通靈，能明白真理。你們有時看不清楚，也提不出問題，你們不提，好像是没問題，其實你們的問題很多，難處也很多，只是你們認識不到，說明你們身量太小。首先來看看，神所說的要孝順父母這一條要求對不對，人該不該遵守啊？（該。）這是肯定的，這個不能否定，也不用猶豫、不用思考，這話是對的。那這話對在哪兒？為什麼神要提出這一條要求？神所說的孝順父母指什麼？知不知道？你們又不知道了，怎

麼總不知道呢？只要涉及真理就不知道了，講字句道理就滔滔不絕，這是什麼問題呢？那你們怎麼實行神的這句話？這是不是涉及真理了？（是。）你看見有一句神的話說「你得孝順父母啊」，你琢磨琢磨，「神讓我孝順父母，那就孝順唄」，你就開始孝順了。父母讓你做什麼就做什麼，父母生病了你就在床前伺候，端茶倒水，給做好吃的，逢年過節還給父母買點他們喜歡的東西，平時看父母勞累了就給揉揉肩、捶捶背，父母有什麼難處，再能想法幫着解決，這樣父母就很滿意了。你做到孝順父母了，按照神的話去實行，有正常人性活出了，自己心裏就踏實了，「你看看，父母說我信神以後變了，會孝順父母了，懂事了，父母可高興了，覺得信神真好，兒女不但能孝順父母，還能走人生正道，活出人樣了，比外邦人好多了。我信神之後按照神的話實行，按照神的要求去做，父母看見我有變化可開心了，我都覺得臉上有光，我榮耀神了，神肯定滿意，說我是個孝順父母的人，有聖徒體統。」有一天，教會安排你去外地傳福音，可能很長時間都回不了家，你答應了，覺得神的托付不能放下，在家孝順父母，在外守住神的托付，兩樣都得做到。但你跟父母商量時，父母聽完就發火了，「你這個忤逆的東西！我們辛辛苦苦把你拉扯大，你說走就走，你走了我們老兩口誰照顧啊？我們有病有灾的誰送醫院哪？」父母不同意，你就發愁了，「神讓孝順父母，但父母不讓去盡本分，要是聽父母的吧，神的托付就得放下，那樣神不喜歡，若是聽神的話去盡本分，父母不高興，這可怎麼辦呢？」琢磨琢磨，「既然神先對人提出了要孝順父母，那就守住這一條吧，不用出去盡本分了」。你放下本分選擇在家孝順父母，可是心裏不踏實，覺得雖然孝順父母這一點做到了，但是本分没盡上，心裏覺得虧欠神。那這事怎麼解決啊？你就應該向神禱告，尋求真理，等有一天明白真理了，覺得盡本分重要了，自然就能走出家庭盡上本分了。有些人說：「神讓我盡本分，還讓我孝順父母，這不是相矛盾、相衝突了嗎？我到底該怎麼實行呢？」孝順父母是神對人的行為提出的要求，那撇弃一切跟隨神完成神的托付這是不是神的要求啊？這不更是神的要求嗎？這不更是實行真理嗎？（是。）這兩者衝突了應該怎麼辦？有些

人説:「既要孝順父母又要完成神的托付,既要遵守神的話又要實行真理,這事好辦,把家裏都安頓好了,父母生活需要的東西都給預備好,再雇個保姆,然後就出去盡本分,一個星期保證回來一趟,看父母没事就走,有事就耽擱兩天,不能總出去不回來,也不能總在家裏不出去盡本分,這樣不就兩全其美了嗎?」這個辦法怎麽樣?(行不通。)這是想象,不現實。那臨到這種情况到底怎麽做合乎真理呢?(忠孝不能兩全,以守住本分為主。)神先對人提出了要孝順父母,隨後對人實行真理、盡本分、遵行神的道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你應該遵守哪個?(遵守更高的要求。)按照更高的要求去實行對不對?真理分不分高低、分不分新舊啊?(不分。)那實行真理按什麽實行?什麽叫實行真理?(按原則辦事。)按原則辦事這是最主要的。實行真理就是在不同的時間、地點、環境、背景條件下實行神的話,不死套規條,而是守住真理原則,這叫實行真理。所以,實行神的話與遵守神所提出的要求這兩者并没有矛盾。具體地説,孝順父母與完成神給人的托付、本分這兩者一點兒都不矛盾。哪一個是神現時的説話、現時的要求?應該先考慮這個問題。神對人的要求不一樣,有區别:做帶領工人的是有神的呼召,就應該接受神的托付撇下一切跟隨神,就不能在父母身邊孝順父母了,這是一種情况;對普通信徒,神没有呼召,那你就可以守在父母身邊孝順父母,孝順好了没有什麽賞賜也得不着祝福,但不孝順却是没有人性。其實孝順父母只是一種責任,够不上實行真理,順服神才是實行真理,接受神的托付才是順服神的表現,撇弃一切盡本分這才是跟隨神的人。不管怎麽説,眼前最重要的還是盡好自己的本分,這是實行真理,這是順服神的表現。那現在最主要該實行的真理是什麽?(盡本分。)對了,忠心盡本分這是實行真理,不真心盡本分就只是效力而已。

剛才講的那個問題是什麽?(神先對人提出了要孝順父母,隨後對人實行真理、盡本分、遵行神的道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應該先遵守哪個?)剛才你們説按照更高的要求去實行,這句話理論上是對的。為什麽説理論上是對的呢?就是説,這事如果套規條、公式這麽回答是對的,但是面臨現實生活的時候這句話很多時候行不通,不好達到。那

這個問題應該怎麼回答？首先應該看你面臨的情況、生活的環境以及你所處的背景是什麼。如果就你生活的環境與所處的背景來說，你孝順父母與你完成神的托付、與你盡本分沒有衝突，就是你孝順父母不影響你忠心盡本分，那這兩者可以同時實行，你不需要在形式上與父母分開，不需要作形式意義上的撇弃、弃絶。這是在什麼情況下？（孝順父母和盡本分不衝突的情況下。）對了。就是說，你父母不攔阻你信神，他們也信，特別支持你、鼓勵你去忠心盡本分完成神的托付，那你與父母之間的關係就不是普通意義上的肉體親人關係了，而是弟兄姊妹之間的關係，那你對父母除了以弟兄姊妹這層關係相處之外還得盡到一些兒女的責任，對他們多一些關心也是應該的。在盡本分不受影響的情況下，就是在你的心不受他們轄制的情況下，可以打電話關心問候一下，幫助他們解决一些難處、處理一些生活上的問題，也可以幫助他們解决一些生命進入上的難處，這些都可以。這是在父母不攔阻你信神的情況下，這層關係應該維持，你應該盡到你的責任。為什麼你對他們應該關心、照顧、問候呢？因為你是他們的兒女，因為這層關係你就多了一種責任，你對他們就應該多一些問候與幫助。這是在不影響你盡本分的情況下，在他們不攔阻、不攪擾你信神盡本分也不拖你後腿的情況下，你對他們盡責任理所應當，做到没有良心責備，這是最低標準。如果因為環境的影響、攔阻你没法在家孝順父母，那就没必要守規條了，應該任神擺布、順服神的安排，就不用强求了。這事神定罪嗎？神不定罪，神不强人所難。咱們現在所交通的是什麼？就是在孝順父母與盡本分發生衝突的情況下應該怎麼實行，交通的是實行原則，交通的是真理。雖然你有孝順父母的責任，如果環境許可你也應該盡到這個責任，但是不應該總受情感轄制一味地孝敬父母而耽誤盡本分。比如，父母有一方生病住院了，你盡本分很忙回不去，那該怎麼辦？這個時候就不能受情感的轄制，得把這事放在禱告中交托給神任神擺布，得有這樣的態度。如果神要奪去他的性命把他挪走，那你也能順服。有些人説：「雖然我順服了，但我心裏還是痛苦，得哭好幾天，這是不是情感啊？」父母生病了你傷心難過這也正常，你可

以哭，這是正常人性的流露，神不定罪。但是如果你哭得幾天不睡覺、不吃飯，也没心思盡本分，還想回去看望父母，這樣就没法盡好本分，没有實行出真理，那你孝順父母就不是盡責任了，而是活在情感裏了，這不是遵守神的話，因為你放弃了神的托付，你不是遵行神道的人。遇到父母生病這種情况，在不耽誤本分、不影響你忠心盡本分的情况下你可以力所能及地做點孝敬父母的事，盡到自己能够盡到的責任，就是在人能達到的範圍内做人該做的、人能做到的。但如果你陷在情感裏能耽誤盡本分，那就完全違背神的意思了，神没這麽要求你，神只要求你對父母盡到責任就行，這就是有孝敬的心了。神所説的孝順父母是有背景的，在各方面條件都能達到的範圍内盡點責任就可以了，至于他們以後生活得怎麽樣，會不會得大病、什麽時候死、怎麽死，這是由你决定的嗎？與你孝不孝順他們有關係嗎？（没有關係。）有的人説：「為了孝順父母，我必須盡到責任，確保他們不得病，尤其不得癌症、不得絶症，我要讓他們活到一百歲，這才是真正盡到責任了。」這是不是謬種啊？這分明是人的想象，根本就不是神的要求。你自己能不能活到一百歲都不知道呢，還要求父母活到一百歲，這是痴人説夢啊！神所説的孝順父母就是讓你在正常人性的範圍裏盡到你的責任，别給他們氣受，别做違背良心、道德的事就可以了，這是不是合乎神的話？（是。）當然，咱們剛才也説了，如果父母攔阻你信神，那他們就屬于外邦人，他們如果能説出論斷神、抵擋神或者褻瀆神的話，那他們就是惡人，就是魔鬼撒但了，那他們和信神的人就不是一類人了。雖然都生活在一個家庭之中，但是他們没有人性，跟咱們追求的不一樣，走的道路也不一樣，這就没有共同語言了。你信神，他們根本就不信神，還抵擋神，這種情况怎麽辦哪？（弃絶他們。）這種情况神也没告訴你弃絶他們、咒詛他們，神没這麽説，神所説的孝順父母這一條要求依然成立，就是當你跟他們生活在一起的時候你依然要守住孝順父母這條要求。這事不矛盾吧？（不矛盾。）一點兒都不矛盾。就是説，你好不容易回家一趟，可以給他們做一頓飯，如果有條件的話給他們買點保健品，他們對你就挺滿意。如果説到信仰，他們

不接受、不信還罵你，你就没必要給他們傳福音了，你就應該遠離他們。這個原則是什麼呢？父母如果不信神，跟你没有共同語言、没有共同的追求目標，走的不是一條路，還能攔阻逼迫你信神，那你就可以分辨他們，看透他們的實質，弃絶他們。當然，他們如果罵神或者咒詛你，你也可以在心裏咒詛他們。那神所説的孝順父母這一條指什麼説的？你怎麼實行呢？就是能盡責任就盡點，如果没有機會或者和父母之間相處已經摩擦出火花了，有衝突了，已經到了不能見面的地步了，那就趕緊分開。神所説的對待這類父母的孝順就是指站在兒女的角度上盡到兒女的責任，做到兒女該做到的，不給他們氣受，不跟他們争執，不打罵他們，不虐待他們，還能力所能及地盡到責任，這是在人性範圍裏該達到的，這就是在孝順父母上該實行的原則。這是不是容易做到？（是。）你也没必要用血氣對待他們，説「你們這些魔鬼、不信派，神咒詛你們下硫磺火湖、無底深坑，下十八層地獄！」没必要，不用做得這麼極端。如果環境合適，在必要的情况下你可以盡到做兒女的責任，如果環境不許可或者也没那個條件，你可以省去這一項，在與他們見面、相處的時候盡到兒女的責任就行了，這就完成任務了。這個原則怎麼樣？（好。）就是對待任何人包括父母都得有原則，不能憑血氣，如果因為父母逼迫你信神你就罵他們，這也是不對的。世上有那麼多不信神的人，他們都否認神、抵擋神，你如果看不見，只罵你的父母，那你就是活在血氣中了，這樣做神不喜歡。你别以為你罵他們一頓，説他們是魔鬼、是活撒但、是撒但的走狗，咒詛他們下地獄，神就對你滿意了，不是這麼回事。神不會因為你這樣假裝積極的表現悦納你，説你有人性，神反倒説你這樣做帶着情緒、帶着血氣，神不喜歡你這麼做，這樣做太極端，不符合神的心意。對待任何人都要有原則，包括自己的父母，不管他們是信神的還是不信神的，或者是否屬于惡人，對待他們都要有原則。這個原則神告訴給人了，就是公平對待，只不過對于父母人多了一層責任，你盡到責任就好。他們無論是信的還是不信的，無論是追求的還是不追求的，無論與你的人生觀、你的人性相不相合，你都盡到責任就好，没必要躲着

他們，就是一切順其自然，根據神的擺布安排。他們如果攔阻你信神，你應該分辨他們、識破他們的撒但詭計，達到站立得住，另外也應該力所能及地盡點兒女的責任，起碼良心不虧欠他們；他們如果不攔阻你，還支持你信神，你也應該按照原則實行，該善待他們就善待他們。總之，不管怎樣做，神對人的要求不變，人該實行的真理原則不能變，在這些事上守住原則盡到能够盡到的責任就可以了。

再說說神為什麼對人在行為方面提出了「孝順父母」這樣一條要求。其餘的都是對每一個人自身做人的一種行為規範的要求，為什麼偏偏對于孝敬父母這事提出了不同的要求呢？你們說，如果一個人連自己的父母都不能孝順，那這個人的本性實質怎麼樣？（不好。）父母生他養他受了那麼多苦，好不容易把他拉扯大了，其實并不是指望他能給父母帶來多少幸福、快樂，就希望他長大成人之後能把日子過得幸福一點，不用人操心就好，可他自己不争氣、不努力，没把日子過好，還總靠父母養活，成了啃老族，不但不孝順父母，還想威逼父母勒索父母的財産，能做出這些惡劣的行為，那這個人怎麼樣？（人性不好。）對于生他養他的人他不能盡絲毫的責任，也没有任何的責備，那從這點上來看，這人有没有良心啊？（没有良心。）他對誰都打、都罵，連父母都包括在内，把父母當尋常人一樣對待，説打就打，説罵就罵，不高興就拿父母撒氣，摔盆打碗，把父母都嚇壞了，這樣的人有没有理智啊？（没有。）一個没有良心理智，連自己的父母都能隨意虐待的人，是不是人哪？（不是。）那是什麼？（畜生。）是畜生，這話準不準確？（準確。）其實，人對自己的父母盡點責任，愛護父母、心疼父母，這是不是正常人性理所應當具備的？（是。）如果給父母氣受，虐待父母，良心能不能過得去？正常人能不能做出來呀？有良心理智的人做不出來，如果讓父母生氣了，得痛苦好幾天。有的人是火爆脾氣，一時情急對父母發點脾氣，過後良心就受責備，即便不道歉，也不再做這事了。這就是正常人性該具備的，是正常人性的流露。那些没人性的人，他怎麼虐待父母也没感覺，就這麼做，小時候父母要是打他一次他能記一輩子，長大了還要跟父母動手、還手。一般人小的時候父

母打他不還手，有的人三十來歲父母打他也不還手，打疼了也不吱聲，這就是正常人性該具備的。他為什麼不吱聲？要是別人這麼打他能不能同意，能不能讓人打？（不能。）換另外一個人，不管是換誰，他都不能讓人這麼打，就是罵一句都不行，那為什麼父母怎麼打他都不還手，也不生氣，都忍着呢？不就是因為人性裏面具備了良心理智嗎？他覺得，「父母把我養大了，即使打我不對，我也得受着，再說我惹他們生氣，他們打我也是應該的，誰讓我不聽話，惹他們生氣了，該打！以後可不做這事了」，這是不是正常人性該具備的理智？（是。）這個正常人性的理智就讓他能够忍受父母對他這樣的做法，這就是正常人性。那不能忍受還還手的人具不具備這個人性？（不具備。）對了，就不具備了。不具備正常人性良心理智的人，他對待父母都能打、都能罵，那他對待神、對待弟兄姊妹能怎麼樣呢？他連生他養他的父母都能這樣對待，那其他與他没有任何血緣關係的人，他是不是更不在乎了？（是。）對看不見摸不着的神，他會怎樣對待呢？他看不見神，他能用良心理智對待神嗎？能順服神所擺設的環境嗎？（不能。）神要是對付修理他、審判刑罰他，他能不能反抗啊？（能。）你看看，人所具備的良心理智起什麼作用？在一定程度上，人所具備的良心理智就能約束、規範人的行為，讓人遇到事情有正確的態度、正確的選擇，能够憑良心理智去對待所臨到的事情，在很多時候憑良心理智做事就能讓人避免很多的禍端。當然，追求真理的人在這個基礎上能選擇走追求真理的路，進入真理實際，順服神的擺布安排。不追求真理的人没有人性，不具備這樣的良心理智，後果就不堪設想了，他們對待神什麼事都能做出來，就像法利賽人對待主耶穌一樣，他們能罵神，能報復神，能褻瀆神，還能控告神、出賣神，這個問題太嚴重了，這不就麻煩了嗎？没有人性理智的人往往就會動用血氣報復，不受人性理智的約束，他就容易産生一些極端的思想、言論，然後做出一些極端的行為，做出很多没有良心理智的做法，最後導致的後果就是一發不可收拾。關于孝順父母與實行真理這方面交通得差不多了，最後歸結到人性了。神為什麼要對人提出孝順父母這樣的要求？因為這涉及到做人，一方面

是用這條要求來規範人的行為，同時也是在考驗、界定一個人的人性。如果一個人對待父母都没有良心理智，那這個人肯定没有人性。有的人説：「那他父母如果人性不好，對待兒女也没有完全盡到責任，那這樣的父母該不該孝敬呢？」作為兒女的，如果有良心理智的話，也不會虐待他的父母，虐待父母的人肯定是没有良心理智的人。所以，不管是神所提出的哪一條要求，涉及到人對待父母的態度也好，涉及到人平時人性的活出、流露也好，總之，這些涉及到外表行為的做法，既然神提出來了，那就有神提出來的緣由與目的。雖然神對人提出來的這些行為的要求與真理還有一段距離，但是不管怎麼説，這些是神對人提出的規範人行為的標準，這些都是有意義的，到現在都不作廢。

剛才交通了神對人提出的行為準則與神所要求的真理之間的方方面面的聯繫與區別，到現在為止，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中的好行為這方面是不是交通得差不多了？交通完這方面之後，咱們又交通了神對人提出的規範人行為活出的一些標準、一些説法，也舉了一些例子，比如，不打人、不罵人，孝順父母，不抽烟、不喝酒，不偷盜，不貪占便宜，不作假見證，不拜偶像，等等。當然，這些都是主要的，還有更多細節就不多説了。那交通完這些之後，你們所該得的真理是什麼？所應該實行的原則是什麼？所應該做到的是什麼？用得着尊老愛幼嗎？用得着做彬彬有禮的人嗎？用不用和藹可親、平易近人，女人得温文爾雅、知書達理，男人得做男子漢大丈夫啊？不用這樣。當然，咱們也交通很多了，傳統文化所倡導的這些東西很顯然是撒但用來迷惑人的，是極具迷惑性的東西，是欺騙人的東西。你們應該省察自己還有没有這些思想觀點與行為表現，如果還有，趕緊尋求真理解決，然後接受真理，憑神的話活着，這樣就能得着神的稱許了。你們應該反省自己以前憑傳統文化活着裏面的情形是什麼樣的，内心深處有什麼感受，你都收穫到了什麼，是什麼結果，你再看看按照神所要求的讓人受約束、有聖徒體統、不打人不罵人等等這些標準做人是什麼感受。你看看哪種活法讓你活得更輕鬆釋放、踏實平安，讓你活得更有人性，哪種活法讓你如同戴着一張假面具，活得特别虚偽、

特別痛苦，到底哪種活法能讓你活得離神的要求越來越近，讓你與神的關係越來越正常，你實際經歷經歷就知道了，只有實行神的話、實行真理才能得着釋放自由，達到蒙神稱許。比如，你為了讓人説你尊老愛幼、懂規矩，是個好人，你見到歲數大的弟兄姊妹，就稱老弟兄或老姊妹，從來不敢叫對方的名字，也不好意思叫名字，覺得那樣對人是大不敬。在你心裏隱藏着這樣一種尊老愛幼的傳統觀念，所以當看見老人時就表現得特別温柔，特別懂規矩、有教養，不由得就彎下腰來，從十五度到九十度，能恭恭敬敬地對待老人家，越到歲數大的人跟前越裝乖巧。這種乖巧好嗎？活得没有骨氣、没有尊嚴。他看見小孩，就假裝可愛、活潑，也像小孩一樣，看見跟自己平輩的，腰板就挺直了，裝成大人樣，讓人不敢小瞧。這是什麼人？這是不是多面人哪？變得挺快，是吧？見到老人就叫老爺爺、老奶奶，見到比自己年長的就叫叔叔、阿姨、哥哥、姐姐，見到比自己小的就叫弟弟、妹妹，根據年齡給予不同的尊稱、昵稱，稱呼得特別到位、準確，這些東西都在骨子裏扎根了，運用自如。尤其信神以後，人就更覺得「信神了，得懂規矩、有教養，得知書達理，不能像那些外邦的問題少年一樣没有規矩、叛逆，讓人不喜歡，要讓大家都喜歡就得尊老愛幼」，他就更加嚴格地規範自己的行為，把各個年齡段的人都分了級別，都加上尊稱、昵稱，之後他在日常生活中就不斷地付諸實行，然後越來越覺得，「你瞧瞧我，信神了就是不一樣，知書達理、彬彬有禮，尊老愛幼、和藹可親，這真是活得有人樣。不管見到多大年齡的人我都會稱呼，不用父母教，也不用身邊的人告訴，自己就會」。實行了這些好行為之後，他覺得自己可有人性了，可懂規矩了，神可喜歡了，這是不是自欺欺人啊？從今以後，這些東西都得放弃。之前我講過大明和小明的故事，那個故事是不是跟尊老愛幼這方面有關係啊？（是。）有的人看到年齡大的人，覺得叫老弟兄、老姊妹還不够親切，還不够讓人覺得自己有教養，于是就叫老爺爺、老阿姨。我説你够尊重他的，你尊重他出于什麼呀？看你那副嘴臉也不是尊重人的人哪，一副張牙舞爪、張狂、囂張的樣，做事比誰都囂張，不但不尋求真理原則，也

不跟任何人商量，獨斷專行，没有一點兒人性。看誰有地位了就叫老大爺、老阿姨，想得到人的誇獎，那麼裝有用嗎？那麼裝你就有人性了，你就有德行了？相反，人家看見你覺得更噁心了。臨到涉及神家利益的時候，就能不打折扣地出賣神家的利益，只為滿足自己活着，就這樣的人性還叫人老阿姨呢，這是不是偽裝啊？（是。）真能裝！你們説，這類人是不是讓人噁心啊？（是。）這類人總是出賣神家利益，絲毫不維護神家利益，是吃裏爬外的貨，不配活在神家裏。你們省察省察自己身上還有哪些思想觀點、態度、做法以及對待人的方式屬于人類公認為好行為的東西，其實正是神所厭憎的東西，這些没價值的東西你們得趕緊放下，千萬别持守。有些人説：「那麼做有什麼不好啊？」你那麼做我噁心你、厭憎你，你千萬别那麼做。有些人説：「你噁心不要緊，我們又不跟你生活在一起。」你不跟我生活在一起，你那麼做也不行，我噁心你，因為你不能接受真理、不能實行真理，你就不能蒙拯救。所以，你不如趁早放弃那些東西，别偽裝，不要戴着假面具活着。我覺得西方人在這方面特别正常，比如在美國，你稱呼人直接叫人的名字就行了，用不着難為情地叫這個人爺爺、叫那個人奶奶，不用顧忌人會論斷你，你可以堂堂正正地稱呼人的名字，人家聽見了就特别高興，大人小孩都是這樣，他覺得這對他是尊重。反之，如果你知道他的名字還叫他先生或者稱呼阿姨，他心裏不高興，不搭理你，你就感覺莫明其妙。西方文化跟中國的傳統文化就是不一樣，中國人受傳統文化薰陶、影響，總要站高位、當長輩，讓人尊重他，想當爺爺奶奶還不算，還要加個「老」字，當老爺爺、老奶奶、老叔叔、老伯伯，還有叫大娘、大爺的，不當老的就要當大的，這樣的人是不是噁心啊？這是什麼性情？是不是痞性啊？太噁心了！這樣的人不但不能讓人尊重，還讓人厭憎、鄙視、遠離、弃絶。所以，神揭露傳統文化的這些東西、厭弃這些東西是有原因的，因為這些東西都包含着撒但的性情與撒但的詭計，它能影響一個人做人的方式、做人的方向，當然也能影響人看人看事的觀點，同時也會蒙蔽人，影響人選擇正確的道路。那這些東西是不是人該放弃的？（是。）

中國人受傳統文化影響特別嚴重，當然，世界各國都有自己的傳統文化，大同小异，雖然有些説法與中國的傳統文化不一樣，但性質是一樣的，都是因為人没有正常人性，因為人有敗壞性情，然後人就用一些外表看為好的、合人觀念想象的、人容易做到的極具欺騙性的行為來包裝自己，把自己包裝得特别紳士、特别高尚、特别受人尊敬，似乎是有人格、有尊嚴，但恰恰是這些傳統文化的東西蒙蔽了人的眼睛，欺騙了人，也恰恰是這些東西攔阻人活出真正的人樣，更嚴重的是，撒但用這些東西敗壞了人的人性，也誤導了人對正確路途的選擇。是不是這麼回事？（是。）你看神告訴人不要偷盜、不要奸淫等等，而撒但告訴人要知書達理、温文爾雅、彬彬有禮等等，這是不是正好跟神所提出的要求是相反的，是唱反調？撒但告訴人的是如何用外表的這些方式、行為與活出欺騙世人，而神告訴人的是什麼？不要用外表的行為來騙取他人的信任，而是憑神的話做人、憑真理做人，這樣才能值得人信任、值得人信賴，這樣的人才是有人性的人。這是不是有區别？這個區别太大了。神告訴你怎樣做人，而撒但告訴你怎樣偽装、怎樣欺騙人，這是不是區别很大？那最終人應該選擇的是什麼，現在是不是明白了？哪個是正道？（神的話。）對了，神的話是人生正道。神的話不管對人的行為提出怎樣的要求，即便神告訴給人的是一個規矩、一條誡命或者一條律法，都是正確無疑的，人必須得遵守。因為神的話永遠是正道、是正面事物，而撒但的話再合乎人的口味、合乎人的觀念想象也是欺騙人、敗壞人的，不是正道，這裏帶着撒但的詭計。明白了吧？（明白了。）你們聽了今天交通的這些話感覺怎麼樣？這與真理有没有關係啊？（有關係。）以前你們對這方面的真理明不明白？（不透亮。）現在是否明白透亮了？（比以前透亮了。）總之，明白這些真理之後對人還是有益處的，對人以後追求真理，還有人性的活出與人生追求的目標方向都是有益處的。

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六日

# 什麽是追求真理（五）

##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1. 傳統文化中好行為的説法

### （2）神對人行為的要求

上次聚會交通了什麽内容?（神先交通了小肖和小吉的故事，然後交通了人認為的好行為都代表什麽，也談到了神對人的一些要求，重點交通了在孝順父母這方面該明白的真理原則。）上次交通了涉及追求真理的一個最合人觀念的話題，也是一個反面的話題，就是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行為，針對這個話題舉了一些例子，然後對于神所提出的規範人行為的要求又舉了幾個例子，交通的具體内容基本上就是這些。大的項目不多，但是涉及人的認識、人的實行，涉及人對真理的理解，這些細節内容不少，今天再來簡單地回顧一下。人所認為的好行為概括地説到底是什麽？是不是應該有一個總結，有個概括性的定義？你們作没作總結？聚會有没有交通這些事?（交通了。通過神的幾次交通能認識到，人認為對的這些好行為僅僅是一種行為，它不代表真理，這些行為都是人類偽装自己的手段。）從人類總結的對于外表行為的一些説法來看，這些行為的實質到底是什麽？人類這些外表的好行為到底與人的實質有没有關係？外表的這些好行為讓人看起來都特别的得體、體面，讓人尊重、稱贊，有好的印象、有好的評價，那這些好的印象與人的敗壞性情的實質是不是相一致的?（不是。）那從這點上來看，人的好行為的性質到底是什麽？是不是僅僅是外觀的做法、包装?（是。）外觀的做法、包装是不是正常人性應該有的表現?（不是。）所以説，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行為只是人類外觀的一種做法與包装，就是這個性質。它不是正常人性的活出，不是正常人性的流露，僅限于外表的做法。這些做法掩蓋了人的敗壞性情，掩蓋了人的撒但本性實質，欺騙了人的眼睛，人實行這些好行為的目的只是為了獲得人的好感、高看、尊重，并不能達到與人以誠相待、真誠相

處，更談不上活出人樣了。這些好行為不是出自内心誠實的做法，也不是正常人性的自然流露，這些好行為根本不代表人的實質，純屬人的偽裝、假冒，是敗壞人類的裝飾品，它掩蓋了人類罪惡的實質。這是人的好行為的實質，也是背後的真相。那神要求人的行為的實質是什麼？前兩次交通咱們也提到了一部分神要求人在行為上的活出、做法，都有什麼？（不抽烟、不喝酒，不打人、不罵人，孝順父母，有聖徒體統，不拜偶像，不奸淫，不偷盗，不貪占别人的東西，不作假見證，等等。）這些要求的實質是什麼？就是神提出這些要求的前提是什麼？基本條件是什麼？是不是在人類被撒但敗壞、人有罪性這個背景、前提下提出來的？是不是在正常人性的範圍裏提出來的？是不是正常人性能够達到的？（是。）完全是基于正常人性能達到的這個基本條件而提出來的。那從這點上來看，神要求人的行為的實質是什麼？能不能説就是正常人性活出的真正樣式，也是正常人性起碼應該具備的？咱們舉的這些例子，有聖徒體統，受約束，不放蕩，不打人、不罵人，不抽烟、不喝酒，不奸淫，不偷盗，還有孝順父母，不拜偶像，在恩典時代還提到要忍耐、包容等等，神所提出的這些要求是不是僅限于一種做法？不是，神是對人正常人性的活出提出了準則。準則是什麼意思？就是要求標準。你作為一個人，應該有怎樣的活出才是具備了正常人性？就是得達到神所提出的這些要求。咱們所提到的這些僅僅是神對人提出的要求的一部分，像不打人、不罵人，不抽烟、不喝酒，不奸淫，不偷盗，等等，這些都是正常人性能達到的，它雖然低于真理，够不上真理，但這是衡量一個人是否有人性的一些基本的標準。

咱們剛才總結的神要求人的行為的實質是什麼？是正常人性的活出。如果一個人能達到神所要求的這些行為或者活出，那這個人在神眼中就具備了正常人性。具備了正常人性指什麼説的？就是這個人在行為、做法、活出上已經具備神所要求的行為準則了，够得上正常人性的標準了，因為他具備了神所要求的正常人性的活出、流露。可不可以這麼説？（可以。）一個人不管信不信神，有没有真實的信仰，如果他能偷盗、騙人，占人便宜，還常常口出污言穢語，涉及到自己的

名聲、地位、臉面等等這些利益的時候，他還能出手打人、傷人，没有任何顧忌，甚至還能犯奸淫罪，尤其是信神以後，人性活出依然有這些問題，那這人的人性算不算正常？（不正常。）無論你衡量外邦人還是衡量信神的人，神提出的這些行為標準只是衡量人性的最低標準，也是起碼的標準。有的人信神之後雖然有一些撇弃花費，能付一些代價，但對神所提出的這些行為標準却始終没有達到，可見這樣的人没有正常人性的活出，連起碼的人樣都没活出來。没有正常人性的活出指什麽？就是不具備正常人性。因為他連人性的活出都達不到神對人類行為的要求標準，那這個人的人性就是很差的，只能給差評。衡量一個人人性怎麽樣，起碼的衡量標準就是看他的行為有没有達到神對人類行為的要求標準，看他信神之後受不受約束，説話做事有没有聖徒體統，與人相處占不占人便宜，對待家人、對待弟兄姊妹有没有愛心、有没有包容忍耐，對待父母能不能力所能及地盡到責任，背後還拜不拜偶像，等等，根據這些就可以衡量一個人的人性到底怎樣。先不管他是否喜愛真理、是不是追求真理的人，應該先衡量他有没有正常人性，他的言行舉止是否達到神所提出的行為標準。如果没達到神提出的行為標準，那就可以根據這個人活出的程度給予他人性一般、差、很差、惡劣的評價，依次排序，這就準確了。如果一個人信神之後到超市買東西或者到一些公共場合還能順手牽羊，手脚不乾净，那這個人的人性怎麽樣？（不好。）有的人臨到令他氣憤的事就能破口大罵，甚至還能動手打人，他罵人不是對人實質的公正評價，而是滿口污言穢語，隨意定罪，怎麽解恨就怎麽説，什麽話都能説得出口，尤其有的人跟父母、兄弟姐妹，跟不信的親人甚至跟外邦朋友説的那些話，你都不願意聽，聽了之後怕污穢自己的耳朵，這樣的人人性怎麽樣？（不好。）也可以説是没有人性。還有些人眼睛總向錢看，看誰有錢，誰吃得好、穿得好，家庭生活富裕，就總想占人家便宜，總是拐彎抹角地向人索取，或者白吃、白用别人的東西，或者借用人家的東西不還，雖然占的便宜不大，也談不上貪污受賄，但這些手脚不乾净的表現實屬卑鄙下流，讓人鄙視。更嚴重的，有些人注重美色，經常

跟异性眉來眼去，還能犯奸淫，在男女方面犯罪。這些人有的是單身，有的是有家室的，甚至有的人年紀很大了還能犯奸淫。還有更嚴重的，就是有些人總在同性身上打主意，動手動脚，真叫人噁心。更讓人不可思議的是，有些人雖然信神多年，但不相信真理高于一切，不相信神的話成就一切，背後還經常去找算命先生算命，還燒香拜佛、拜偶像，有的還扎小人詛咒人、問米等等，搞這些邪術，這就更嚴重了，這屬于不信派，跟外邦人一樣。不管他們做這些事的情節是輕還是重，一旦有這些表現，就可以説他們的人性活出是不正常的，是有摻雜的，甚至有些行為是錯誤的、荒唐的，實屬于犯罪的行為。有些人信神之後穿着打扮特别的妖艷，像外邦人一樣講究性感，隨從世界潮流，没有一點兒聖徒的樣式。有些人聚會的時候穿得比較文雅，但回到家裏又换上外邦潮流的服裝了，看他的穿戴就不像是信神的人，跟外邦人没什麼區别，言行舉止嘻嘻哈哈，特别地放縱不受約束。這樣的人有没有正常人性的活出?（没有。）他們追求世界潮流，追求性感，追求迷人，追求回頭率，整天花枝招展、濃妝艷抹，勾引异性，這些人的活出就相當差了。連穿着打扮、言談舉止都不能受約束，没有聖徒體統，那根據神所要求的行為準則來衡量他們，很顯然，他們的人性活出肯定是太差了。從這些具體事例上來看，神要求人的行為活出是完全符合正常人性要求的，當然也是有正常人性的人能够達到的。這話是什麼意思呢? 就是你有了這些活出你才有人樣，才像個正常人，才具備了起碼的正常人性。根據神要求的這些具體細節來看，這些人性活出不是假冒，不是偽裝出來的，對人也不是欺騙，而是正常人性該有的表現、該具備的實際，人活出這些正常人性的流露才有人的樣式，没有一點兒欺騙。人有了這些正常人性的活出，才能讓人尊重，才活得有尊嚴；人有了這些正常人性的活出，有了聖徒體統，人的這些正常流露才能榮耀神。因為你的這些活出都是正面的，都是正面事物的實際，不是偽裝的，是按着神的要求活出了人的樣式。

人的好行為的實質與神所要求的行為的實質，這兩方面都説清楚、説明白了，那人該怎麼實行、該有怎樣的正常人性的活出是不是也就

清楚了？在正常人性活出的這些問題上就不至于走極端、鑽牛角尖了。這些正常人性的活出涉及與人性無關的生活瑣事嗎？有些謬妄的人就看不透這事了。有些人説：「既然神交通得這麽具體，那我們也應該在生活中的每件小事上都求真。比如，紅薯到底是蒸着吃還是烤着吃更有營養呢？」這事涉不涉及正常人性的活出啊？根本不涉及。吃什麽、怎麽吃那是生活常識，現在人都具備了，只要吃着没問題，怎麽吃都行，像這麽簡單的屬于常識的事都要拿出來尋求真理，當成真理實行，這是不是謬妄、荒唐的人啊？現在有些人在這些與真理無關的事上求真，還以為自己是在追求真理，還把芝麻緑豆大的事當真理一樣探討、研究，甚至幾個人在一起争得面紅耳赤，這是什麽性質的問題？這是不是嚴重的不通靈啊？把怎麽吃紅薯的事當成真理來尋求，讓人聽了着實可笑又厭煩，像這樣的人就是不可救藥的人了，因為他聽不懂神的話，他不知道什麽是追求真理，對生活上最簡單的常識問題都看不透，自己都解决不了，那他活這麽大歲數不是白活了嗎？這些人為什麽能把這些瑣碎事拿到聚會中當作尋求真理的話題來交通討論呢？主要就是因為他們領受偏謬、不通靈。他們是在什麽背景下要求真的呢？為什麽産生了這樣的念頭與想法呢？為什麽能把怎麽吃紅薯的事拿到聚會中交通討論呢？是不是因為我交通的這些問題太具體了，導致有些一貫喜歡咬文嚼字、鑽牛角尖的人産生了錯覺呢？當這些問題、這些現象産生的時候，我怎麽覺得跟這些人説話有點像把猴子當人一樣對待的感覺。猴子本身就是在山裏、叢林裏生活的一種生物，雖然它酷似人類，很多行為舉止、生活習慣與人類相似，也曾經一度被人類當成祖先，但不管怎麽説，猴子還是猴子，它應該生活在樹林裏、山裏，如果把它放在屋裏與人同住，這是不是一種錯誤啊？應不應該把猴子當人對待哪？（不應該。）那你們到底是猿猴還是人呢？如果你們是人，跟你們説這些話不管怎麽費口舌、怎麽勞累都合適，值得。如果你們是猴子，我還把你們當成人一樣對待，頗費口舌地跟你們談論真理、談論神的心意，這合適嗎？值不值得啊？（不值得。）那你們到底是人還是猴子？（是人。）但願是人。你們對于在聚會中交通怎麽吃

紅薯的事怎樣理解？能不能也在這類事上求真啊？比如，有的人說：「我穿衣服應該穿藍色還是穿白色呀？穿白色應該穿哪種白啊？哪種白色代表聖潔，合乎聖徒體統呢？如果我適合穿藍色的話，那應該穿哪種藍呢？哪種藍色更合乎神對人提出的要求準則，更能榮耀神呢？」在這些事上你們有沒有求過真？有沒有人琢磨梳什麼髮型，說話用什麼聲調、語氣合乎聖徒體統啊？在這些事上你們求過真沒有？有些人曾經是求過真、下過功夫的。有些人在沒信神時喜歡把頭髮染成黃色、紅色或者更怪異的顏色，信神以後來到教會裏看到弟兄姊妹都不染髮，就不再染髮了。兩三年之後才徹底明白了，頭髮什麼顏色、留什麼髮型不關鍵，關鍵在于有沒有正常人性活出、是否喜愛真理。對這些無關正常人性活出的問題曾經求過真的人，到現在逐步地明白了，在這些事上下功夫沒用，因為這些問題根本就不涉及真理，它只是正常人性範圍裏的一些問題，够不上真理，人性的活出合乎神的要求標準就可以了。你們之前是不是在這些事上多多少少都有一些困惑，都曾經迷茫過？（是。）雖然沒有嚴重到在聚會時爭辯怎麼吃紅薯的程度，但在一些人性生活枝梢末節的問題上也曾經困惑過，這些都是事實。那對這些問題是不是應該有一個蓋棺定論？在正常人性的活出上，根據神的要求標準，人應該守的原則是什麼，你們心裏都清楚嗎？再臨到一些特別的事會尋求真理嗎？有些人說：「雖然那些極端的行為，類似怎麼吃紅薯的問題是沒有了，但在日常生活中，如果再出現一些特別的問題還會迷茫一段時間。」那你們舉個例子，什麼問題會讓你們迷茫一段時間？你們說，女性化妝算不算錯誤？符不符合神所要求的正常人性的活出？（不算錯誤。）這個不算指什麼說的呢？（只要符合聖徒體統，不是濃妝艷抹就可以。）不是濃妝艷抹就合適。有些人說：「既然不是濃妝艷抹就合適，那你是不是要求我們化妝啊？」我那麼說了嗎？（沒有。）化妝不算問題，符合正常人性的活出，這個符合的原則就是只要不濃妝艷抹即可，這就是標準。那女性化妝掌握在什麼範圍裏才符合正常人性的活出？這個度在哪兒？濃妝艷抹指什麼說的？哪類妝屬于濃妝艷抹？這個界限界定清楚了，人就知道該怎麼做了。這是不

是細節？你們舉例説説，濃妝艷抹指什麽？（就是臉畫得特别白，嘴唇畫得特别紅，眼睛畫得特别黑，讓人看着很不舒服、很不自然。）讓人看了嚇一跳，像鬼，就是本人的原形、模樣看不出來了。有些國家、民族的人，還有些特殊工種的人化的妝特别濃，比如酒吧、夜總會裏那些人化的妝是不是一種代表啊？這些人都是濃妝艷抹，對人没有造就，她們化妝的目的就是為了勾引人，這種妝就屬于濃妝艷抹。那哪類妝是符合正常人性活出的呢？就是像職業女性化的淡妝，看着挺端莊、文雅，别超過這個範圍就可以了。中國老一輩人不時興化妝，如果年齡大了没有什麽特别的身份、地位，就是一個普通老百姓，出門總化妝、總打扮，人會説你老不正經。但是西方就不一樣了，你如果與人見面、工作不簡單地化妝、打理一下，人家會説你對工作不尊重，不敬業，對人不尊重。這也是一種文化。當然，這種情況下化妝就限制在起碼讓人看了覺得這個人端莊正派，是正經人，總結成一句話就是：你要是化妝的話，得讓人看了覺得你是個正經人，别讓人看了你化的妝起色心，這就合適了。就是這個原則，就這麽簡單。有些人説：「我出門不化妝行不行？我不習慣化妝。」那你就應該在神的話裏尋求，神説不化妝不行了嗎？神没説，神家從來不要求人化妝。你喜歡化妝就給你這個準則、範圍，告訴你應該怎樣做才合適，你要是不喜歡化妝，神家不要求。不過有一點你得記住，雖然不要求化妝，但你出門也不能邋裏邋遢，像乞丐一樣。比如，你要去傳福音，出門前也不打理一下，臉也不洗，穿得邋裏邋遢就去了，還説，「不怕，咱心裏明白真理，穿什麽都無所謂！」這能造就人嗎？作為信神的人，在衣着打扮上也得有原則，這個原則的最低標準就是得有正常人性的活出，别做羞辱神的事，别做有辱你自己人格、尊嚴的事，起碼得讓人家尊重你，即使够不上敬虔，但起碼能受約束，端莊正派，有聖徒體統，能給人這樣的印象，這就足够了，這是對人正常人性活出最基本的要求。

對于信神的人來説，涉及人外表行為與正常人性活出的這些問題不應該成為人的包袱與難處，因為這是作為一個正常的人起碼該具備的最基本的東西，這些問題應該好理解，不抽象。所以，涉及人外表

行為與正常人性活出的這些問題，不應該成為教會生活常常討論的重要問題，偶爾談論一下可以，但如果把它當成尋求真理的話題經常拿出來認真地、嚴肅地討論，這就有點不務正業了。通常不務正業的都是哪些人？把一些類似怎麼吃紅薯的事拿出來當作尋求真理的話題在聚會中探討、交通，甚至交通幾次聚會，教會帶領也不制止，這些是不是都是不通靈的人、偏謬的人的表現？（是。）聚會時間最應該討論的問題是什麼？涉及真理、涉及人敗壞性情的問題。真理、神的話是教會生活永遠不變的話題，而涉及正常人性的外表行為這個最基本、最普通的話題不應該是教會生活聚會交通的主要話題，在聚會以外，弟兄姊妹之間互相指點、提醒、交通一下就足能够解决問題了，花費大量時間去交通、討論這没必要，那樣會影響正常聚會吃喝神話，影響人的生命進入。教會生活是吃喝神話的生活，應該注重交通真理解决實際問題，這樣才不耽誤生命長進。如果你有正常人性的理智，你應該能看透這些事怎麼實行合乎原則。如果總摳問一些鷄毛蒜皮的事、不涉及真理原則的事，總鑽牛角尖，還覺得自己有知識、有學問，這是不是應該解剖解剖啊？比如：有的人注重穿着打扮，總摳問信神能不能穿奇裝异服；有的人剛信神，總摳問信神該不該喝酒；有的人喜歡做生意，總摳問信神該不該發財；有的人總摳問神的日子什麼時候來到。他們就不願意在這些事上尋求真理，找到正確答案。這些事雖然没有明確的話語，但神把對待這些事的原則都説得很清楚，人不下功夫讀神的話就没法得出答案。其實，人都知道信神是為了什麼、能得着什麼，只是有些人不喜愛真理，還想得福，他們難就難在這裏。所以説，人能不能接受真理，這才是最關鍵的。有些人從來不注重吃喝神的話、交通真理，盡摳問一些没意義的事，還總想拿到聚會中交通，得着明確答案，帶領工人都限制不了，這是什麼問題呢？這些人是不是不務正業啊？你不實行真理，總想走歪歪道，你怎麼不反省認識、解剖自己呢？你總做老好人，盡本分不負責任，為所欲為、獨斷專行、任意妄為，這事你怎麼不較真，不追究、不解剖到底是怎麼回事呢？你為什麼臨到事總發怨言誤解神，總定規自己，總埋怨神不公

義、埋怨教會不公平？這些是不是問題？是不是應該在教會生活中交通、解剖啊？神家劃分教會、清理人，你總不服不滿，總有觀念，總散布消極，這是不是問題？是不是該追究、解剖啊？你總追求地位，總玩弄權術，經營自己的地位，這是不是問題啊？是不是應該交通、解剖啊？現在教會正在作清理工作，有些人説，「盡本分只要有點果效就不被清理了，我就保持有點果效不被清理就行了」，這是什麽問題？這是不是消極對抗啊？能流露這樣詭詐的性情該不該解决啊？這些涉及敗壞性情、涉及人本性實質的問題是不是比怎麽吃紅薯的問題嚴重得多啊？是不是都值得在聚會、在教會生活的時間拿出來交通、解剖，讓神選民長長分辨啊？這些不是很好的反面的典型事例嗎？這些敗壞性情的問題都直接涉及到人的性情變化，涉及到人的蒙拯救，這都不是小事，你們怎麽不拿到聚會中交通、解剖呢？這麽關鍵的問題始終不能拿到聚會中尋求真理解决，反而把那些瑣碎的事、無聊的事拿到聚會中交通起來没完没了，一個小問題就交通一個聚會，什麽實質性的問題都解决不了，還耽誤時間，這是不是不務正業啊？如果這樣下去，你們這些人就都成廢人了，素質又差，又渾，盡不好本分，又够不上真理，該在聚會中交通的你們不交通，不該在聚會中交通的你們交通起來没完没了，總把不涉及真理的，屬于個人偏謬的領受、個人的瑣事拿到聚會中交通，讓大家跟着一起探討，白耽誤時間，這不但影響了神選民的生命進入，還耽誤了教會工作的正常進展，這是不是打岔攪擾教會工作啊？就應該把這類事定性為攪擾，這是有意的攪擾，這類人應該受到限制。以後，聚會只限于吃喝神的話、交通真理，解决敗壞性情的問題，解决盡本分的難處、問題，凡是鷄毛蒜皮的瑣碎事、涉及日常生活常識的事，都不要拿到聚會中交通，這類問題弟兄姊妹之間交通就可以解决了，没必要拿到聚會中交通。

**（3）交通解剖傳統觀念、傳統文化的目的意義**

教會中總有一些領受偏謬、鑽牛角尖的人，説到要交通人的好行為，他在行為上就真下功夫了，他不知道為什麽要交通這些。你們説，

為什麼要交通這方面的問題？交通這個問題要達到什麼果效？先說為什麼要交通這個問題。人的好行為與神要求的行為準則這個話題是在什麼情況下提出的？就是在交通「什麼是追求真理」這個話題的時候提出來的，這個問題直接涉及到人該如何追求真理了。人實行真理產生的好行為都涉及到真理，與真理有關係，不涉及實行真理的行為人看着再好也是與真理無關的事。有些人會說：「不對呀，你不是說好行為够不上真理嗎？這裏我又不明白了。」你們會解釋這個問題嗎？在交通「什麼是追求真理」的前提下，解剖人觀念中認為的好行為，批判、定罪人觀念中認為的好行為，同時告訴人神對人的行為提出的準則是什麼，給人一個活出正常人性的正確路途，讓人有了衡量正常人性活出的準則。在這個基礎上，最終達到的果效是告訴人，人觀念中認為的那些好行為不是真理準則，不涉及真理，與真理没有關係，讓人不要錯誤地認為守住了這些好行為就是在追求真理，同時也告訴人，人只有達到神所要求的行為準則才達到了正常人性活出的標準。既然告訴人人所倡導的好行為都是偽裝的、虛假的，都是在作秀、表演，都是不正確的，都摻雜撒但的詭計，今天把這些東西剥奪了、拿掉了，人是不是就不知道該怎麼實行了？心裏說，「那到底該憑什麼活着啊？神要求人的行為準則到底是什麼？」就是神對人行為的那些要求、準則和具體的說法，就是這麼簡單。只要活出了神所要求的這些實際，就達到活出正常人性的標準了，人就不用在這事上鑽牛角尖、迷茫、犯糊塗了。達到正常人性該活出來的標準，人在追求真理的路上是不是解決了一個實際問題？是不是在正常人性的活出上掃除了一個障礙、解決了一個攔阻啊？起碼到現在為止，人類所推崇的知書達理、和藹可親、平易近人等等這些外表的做法不再是人的追求目標了，更確切地說，不再是人追求真理的一個外表活出的目標了，也不是正常人性該活出的標準了，取而代之的是人得受約束、有聖徒體統等等，這些神的要求是人活出正常人性的準則，是正常人性應該活出的樣式。這樣，追求真理最基本的一個條件、目標、方向是不是就確定了？最基礎的東西、最基本的東西已經確定了，就是人正常人性活出的目標不

再是知書達理、温文爾雅、和藹可親、彬彬有禮、尊老愛幼等等這些了，而是神要求的正常人性的活出，這裏没有偽裝，没有撒但的詭計，而是實實在在的正常人性的活出、流露與行為。是不是這麼回事？（是。）這樣看來，咱們交通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這個話題所涉及的人的好行為，還有神所要求的行為準則這個内容，與追求真理有没有關係？（有。）有關係。這在某種程度上確定了人追求真理基本的方向、目標，這樣起碼在你追求真理之前你正常人性活出的目標是正確的，這個目標不是人為的做法，不是包裝、偽裝，而是神所要求的人性的正常活出。這個話題雖然與真正的追求真理還有一定的距離，但它是追求真理這個大方向上必不可少的，是人該明白的最簡單、最基本的行為準則。不管交通的這個話題與追求真理的距離有多遠，與真理準則的距離有多遠，但是因為它涉及神的要求，涉及神對人類提出的行為準則，當然它在某種程度上也涉及真理準則，所以這些問題也是人應該明白的，這些神對人行為的要求也是人應該遵守的一些準則，不能忽略。在明白了這方面問題之後，起碼人在正常人性的活出與外表的做法上不再追求做知書達理、温文爾雅、彬彬有禮、平易近人、和藹可親等等這類人了，尤其西方人要求男士一定得紳士，男士要為女士開門，女士落座的時候要為女士把凳子拉出來，公共場合一定要女士優先，人對這些好行為有分辨之後，起碼人追求的正常人性的活出、行為不再以這些為標準了，而是在心裏、在思想裏放弃這些東西，不再受這些東西的影響、束縛，這也是你們應該做到的。如果再有人説，「哎呀，那個人也不是什麼知書達理的人」，你聽完是什麼反應？你當場就瞥他一眼，示意他，「你説錯了，這裏是神家，什麼知書達理啊？那不是真理，那不是人該活出的人樣」。有的人説：「我們帶領也不懂得尊老愛幼，我都這麼大年齡了，他也不叫我老姊妹，還直呼我大名，我的名字是他叫的嗎？我孫子都比他歲數大，這不是看不起我嗎？他也不和藹可親、不平易近人啊。看他這表現應該不是個稱職的帶領。」這觀點怎麼樣？尊老愛幼這不是真理，衡量人不是根據外表這些行為表現，而是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才是

衡量人的原則。那對于帶領工人該怎麼衡量？應該看他作不作實際工作，能不能帶領神選民吃喝神話明白真理，能不能用真理解決教會中的問題、作好幾項關鍵工作。比如，福音工作作得怎麼樣，教會生活怎麼樣，神選民盡本分怎麼樣，各項業務工作進展得怎麼樣，不信派、惡人、敵基督清除了沒有，這些是教會中的關鍵工作，衡量帶領工人主要看這幾方面工作作得好不好。這幾方面工作如果都有果效，那就是合格的帶領，即使行為上有點缺欠也不是大問題。只看外表的行為怎麼樣，那不是衡量帶領工人是否合用的標準。如果用人的眼光來看，這個帶領從來沒叫過一個歲數大的人阿姨、奶奶，好像不懂禮貌，但是用神的話來衡量，這個帶領是合格的，神選民選對人了，他能把教會各項工作擔起來，對每個神選民的生命進入都有幫助、有益處，還把福音工作作好了，我們就應該接受他的帶領、配合他的工作。如果因為這個帶領沒有尊老愛幼這些外表的好行為就不配合他的工作，或者給他出難題，抓把柄論斷他，這樣做對教會工作不利，這屬于對待帶領工人沒有原則，是打岔攪擾教會工作的表現，這樣的人就不是對的人，是屬于作惡了。如果看見一個帶領工人不懂得尊重老人，就認為他不是什麼好人，就不接受他的帶領，還定罪他，這是犯了什麼錯誤？這就是總根據傳統文化的觀點用人的標準來衡量人造成的惡果。如果人都能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來衡量人，來選舉帶領工人，這就準確了，就達到合神心意了，一方面能公平對待人，另外也能維護教會的工作正常進行，神滿意，人也滿意，是不是這麼回事？

自從解剖了人所謂的好行為、交通了神對人行為的要求標準之後，人看待一個人的角度、衡量標準都不一樣了，看待人的眼界不一樣了，衡量的結果也就不一樣了。如果是以神話語為根據衡量的，那這個結果肯定是準確的、公正的、客觀的，符合所有人的利益。如果衡量的角度、方式與根據是人所認為的對的、好的東西，結果是什麼？就有可能誣陷好人、定罪好人，或是被假冒為善的人迷惑，不能公正地評價、對待一個人。因為人的根據就是錯誤的，最終的結果肯定也是不對的，是不公正的，也肯定不是符合神心意的。那交通解剖人觀念中

的好行為的實質有没有必要？這與追求真理有没有關係？太有關係了！雖然只涉及人正常人性的活出，涉及人外表的做法、流露，但是人有了正確的、神所要求的正常人性活出的準則，人衡量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就有了正確的、規範的根據、準則。那在這方面，人追求真理的方向、路途、目標是不是就更準確了？（是。）就更加準確、更加規範了。這些話題雖然淺顯一些，但是與人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有着最實際、最現實、最緊密的關係，一點兒不空洞。

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這個話題我已經説了很多了，我反覆地説，目的就是為了讓你們明白，這些話題雖然與真理有一定的距離，上升不到真理的高度，但是它與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有關係，所以不要把它當成是非真理的東西，不要把它當成是一種知識、理論。這些東西并不空洞，因為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在人的内心深處始終控制着人的思想，控制着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角度、立場，所以有必要把這些東西清清楚楚地告訴給人，讓人明白、長分辨，從而放下這些人觀念中認為的好行為之類的東西，不要再把這些東西當成是正面的，當成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行為準則，這些東西根本就不是神的話，更不是真理。你們所要做的是不斷地糾正自己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觀點與立場，同時還要不斷地省察自己心裏産生的各種觀念、觀點到底是否合乎真理，要及時地扭轉錯謬的觀念、觀點，然後站住正確的立場，以神的話為根據、以神所要求的行為準則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是人追求真理最基本的實行，也是追求蒙拯救、活出正常人性應該具備的一種追求方向、追求目標。這些話你們現在剛聽完，可能理解得不是那麽深刻、不是那麽具體，但是不要緊，隨着你們對神話語經歷的不斷進深，你們對傳統文化觀念中認為對的東西不斷地解剖、分辨，最後達到能放弃傳統文化的各種説法，不再根據傳統文化來衡量人的行為了，而是根據神的話語、根據真理來衡量人，這就把傳統文化觀念的東西徹底清除、放弃了。如果你不明白真理，只明白簡單的道理，知道傳統文化要求的行為是不成立的，就感覺，「我是一個現代人，脱俗超群了，我不那麽傳統了，我對傳統文化特别

厭煩，不喜歡守那些繁文縟節」，但是當你看人看事的時候，你還會很自然地用你以往的觀念來看、來衡量，這時你就會發現，原來你所認為的「我是現代人，我不守舊，我不那麼傳統，我能接受真理」的說法是虛假的、錯誤的，是被自己的感覺給騙了，你才意識到，在你內心深處老舊的思想觀點、老舊的觀念早已經深深扎根在心裏了，不是隨着觀念的轉變與思想上的放弃就能馬上消失的。你是新時代的人，是現代人，這只是個外表符號，只是因為你出生的年代、時代不一樣，但是人類共性的那些老舊的、與神敵對的東西你一點不差全都有。你只要是人，你就有這些東西，不信你就經歷經歷，等你經歷到有一天，你就會阿們我這話了。那些不通靈的人，那些高傲的人，那些自尊為大的人，他們認為，「我是碩士、博士，我在社會上經歷了多少年，我接觸的是新時代的文化、新時代的教育，尤其是西方的教育，我還能有那些老舊的東西？我最不喜歡傳統，最不喜歡那些窮規矩，我們家族那些人在一起說的那些傳統的事、規矩的事我一點兒都不願意聽」。你先別急于否認，總有一天，你會放下你的這些想法，你會承認你就是一個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被撒但敗壞的人類中的一員，你裏面那些老舊的觀念雖然不是你主觀願意接受或者流露出來的，但它是人類的祖先與傳統文化早已薰陶、傳染給你的，在你內心世界、在你思想觀念裏一點不差的都有。因為什麼？因為傳統文化的這些東西不是一個簡單的說辭，也不是一種簡單的說法、做法，而是一種思想理論，它起到了迷惑人、敗壞人的作用，產生這些說法、做法的根源不是敗壞人類，而是撒但，你只要活在撒但的權下就不可避免地受到這些東西的薰陶、迷惑、敗壞。現在你聽到了我說的這些話，感覺都是事實、都是真理，當你經歷這些話的時候你就會發現，雖然你不喜歡傳統文化，你不喜歡繁文縟節，你不喜歡窮規矩，但是你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根據不可避免地都是從人來的，屬于傳統文化裏的精髓，是傳統文化裏的東西，而不是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的。到那時候你就知道了，你就能看清楚了，人如果不追求真理、不明白真理，在沒有得着真理之前，就人最基本的正常人性的活出都帶着撒但的毒素、

帶着撒但的成分，都帶着撒但的詭計，都是反面的，都是被神厭弃的，都是屬肉體的，與神所提出來的、與神所喜歡的、與合神心意的正面事物没有一點兒關係，連邊都不沾，連相似的程度都達不到。把這些問題看清楚這是很重要的事，否則人就不知道什麽是實行真理，還會永遠地持守人所認為是正面事物的那些好行為，那人的行為表現在神那兒就永遠通不過了。如果是喜愛真理的人，就能接受真理、追求真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就能走上神給人指明的人生路。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一條真理原則對人來説是多麽的重要、多麽的勢在必行，這是追求蒙拯救、追求活出有意義的人生必須具備的真理原則，這是你必須接受的，在這件事上你没有選擇的餘地，哪個人也不例外。如果你不追求真理，不接受這條真理原則，無論你是年老的還是年少的、是有知識的還是没有知識的，無論你是有信心的人還是信心太小的人，也不管你是哪個社會階層的人、是哪個族群的人，都毫不例外地與神所要求的這些標準毫不相干。你所要做的就是要追求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是你應該追求的唯一的一條道路，你不應該挑挑揀揀的，説「合我觀念的我就當作真理接受，不合我觀念的我就拒絶接受，我就按照我的意思來，就不用追求真理了。我不用站在神話語的立場上來看待人事物，我有我的觀點，我的觀點也相對高尚、相對客觀、相對正面，跟神的話差不了多少，當然也可以代替神的話、代替真理了，這方面我就不用實行神的話了，不用以神話語為根據了」，這種觀點與這種追求方式都是錯誤的。人的觀點再好再對也是錯誤的，絲毫代替不了真理，如果不能接受真理，追求什麽都是錯誤的。所以我説，在「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事上，你是没有選擇權利的，你只有老老實實地根據這句話去做，去實踐、體驗這句話，去逐步地認識這句話，認識自己的敗壞性情，進入這句話的實際，那你最終達到的目標才是追求真理應該達到的目標，否則的話，你的努力、你所撇弃的、你所付的代價即將化為泡影，都是徒勞。明白了吧？

什麼是追求真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對了，老老實實地、不折不扣地、絶對地按着這句話去實行，把這句話變成你追求的目標、生命的實際，你就是追求真理的人了。別有任何摻雜，別摻有任何的人意，也別抱任何的僥幸心理，這就對了，你就有希望能得着真理了。那交通、解剖人觀念中認為的好行為有没有必要?（有。）能給你們帶來哪些正面的輔導、幫助啊? 這些話能不能成為你們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根據與準則?（能。）如果能的話，你們就在聚會、靈修的時間把這兩次的交通好好禱讀禱讀。你吃透了這些話，你在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時候就能準確地根據神的話了，這樣，説話做事就有根據、有準則了，看人就會準確了，看事所站的立場與角度也正確了，不再根據情緒或者情感看人看事了，也不再根據傳統文化、撒但哲學看人看事了，你的根據對了，那你看人看事的結果就相對準確了。是不是這麼回事?（是。）所以，這些話對你們來説不是可有可無的。我跟你們聚會交通這些話題不是打發時間，不是閑得没事拿你們消遣，而是因為這些問題是人共性的問題，也是人在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的路途中必須明白的問題，但是人在這些問題上還不太清楚，常常被這些問題糾纏着、捆綁着，受到這些問題的攔阻、困擾，當然，對達到蒙拯救的路途人也都不明白。不管從消極方面還是從積極方面、從正面還是從反面，人都應該把這些問題搞清楚、弄明白，這樣在現實生活中臨到這類問題面臨選擇的時候，你就能尋求真理，看問題的角度、立場就正確了，就能堅持原則，這樣你的決定、你的選擇就是有根據的，是符合神話的。你不再受撒但哲學的迷惑，不再受撒但謬論的迷惑，也不再受撒但毒素與荒謬説法的困擾，那你這個人在看人看事這個最基本的層面上就能做到客觀、公正地看待一件事、看待一個人，就不受情感和撒但哲學的影響、控制了。所以，認識、分辨人觀念中認為的好行為，在人追求真理的過程中雖然不是一件很大的事，但是它與人的日常生活息息相關，就是人在日常生活中常常接觸這些事。比如，臨到一件事，你想這麼做，有個人提出了不同的看法，這個人平時的表現你還看不慣，你應該怎

麼對待他的看法？怎麼處理這件事啊？你置之不理這是不對的，因為你心裏對他有看法、有評價、有定論，這些東西會左右你的思想、你的判斷，也容易左右你對這件事下結論，所以說，對這個人提出的不同看法你必須冷静下來，根據真理來分辨、來看透，如果他說的符合真理原則，那就應該接受。如果你看不透這事，當這類事、這類人再臨到你的時候，你就常常感覺迷茫、措手不及、心煩意亂，甚至有些人會采取一些極端的手段去對待、去應付，最後的結果肯定就是人不想看到的。如果用神所要求的衡量標準去看一個人，最後的結果也可能就是正面的、良性的，人與人之間没有任何的衝突，能和睦相處，而用撒但的邏輯，用人觀念中認為的好行為這個標準去看一個人的話，也可能兩個人就會起紛争、起争鬥，結果就是不能和睦相處，那後續的結果就多了，有可能就是互相拆台、互相貶低、互相論斷，甚至更嚴重的互相大打出手，最後兩敗俱傷，這是人不願意看到的。所以，撒但灌輸給人的東西往往不能讓人客觀地、公正地、理性地去看待一個人、看待一件事，而根據神所要求的、告訴給人的行為準則，根據神的話、真理來看待、衡量一件事、一個人的時候，最終的結果肯定是客觀的，因為這裏面不摻雜血氣，不摻雜人的情緒、情感，這對人是百利而無一害。從這點上來看，人最應該接受的是人觀念中認為的好的東西，還是神要求的行為準則？（神要求的行為準則。）這個答案你們都知道，都能回答對。好了，這方面的話題就交通到這兒，你們接下來要做的就是繼續揣摩、交通這些内容，把這些問題系統化，總結出幾條實行原則、實行路途，然後在日常生活中不斷地去體驗、去經歷，進入這些話語的實際，當然，進入這些話語的實際這也是人初步追求、進入的真理實際。這樣逐漸地，人在經歷的過程中對所交通的這些内容的方方面面會産生不同程度的領受與認識，在不同的角度上會逐步地有收穫。你的收穫越多，你對這些話的體會就越深、進入就越深，你經歷進入得越深，你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進入、體會就越深。反之，你如果根本就不進入，只是在這些話的字面上看看、了解了解就完事了，自己該怎麼活還怎麼活，出現了問題也不尋求真理，

也不根據神的話去對號入座、去解決，那你永遠進入不了神話語的實際。你永遠進入不了真理實際是什麼意思？就是說，你不是喜愛真理的人，你永遠不會實行真理，因為你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永遠都不是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的。你說：「我没有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我活得也不錯啊。」什麼叫活得不錯啊？没死就是不錯啊？你的追求目標不是達到蒙拯救，你也不接受真理，也不明白真理，你還說你活得不錯，那你的生活質量就差遠了，你活出來的人性品質就太低了，用一句俗話說，你活得人不像人鬼不像鬼，因為你不吃喝神的話、不明白真理，還憑撒但性情活着、憑撒但哲學活着，你僅僅是披着一張人皮的非人類，就這樣的一個人活着有什麼質量、有什麼價值呢？對自己、對別人都没有什麼益處，這樣活着的質量可就差遠了，没有什麼價值。

今天為什麼要交通、解剖這些傳統觀念、傳統文化，你們知不知道？就是因為不喜歡嗎？（不是。）那交通這些話題的意義是什麼？最終達到的目的是為了什麼？（有助于我們省察自己還有哪些行為表現是受傳統文化支配，是憑撒但的哲學活着，明白真理有分辨之後，就能按照神給我們的要求、準則活出正常人性，走追求真理的道路。）是這麼回事，但是有點囉唆，最簡單、直接的回答是什麼呢？交通這些話題最終的目的只有一個，就是讓人能明白什麼是真理、什麼是實行真理，把這兩個問題弄明白了，人對傳統文化所提倡的好行為就有分辨了，人就不再把那些好行為當作實行真理、當作活出人樣的標準了。人只有明白真理了，才能擺脱傳統文化的束縛，才能擺脱人對實行真理、對人該具備的好行為的錯誤領受、錯誤觀點，這樣才能達到準確地實行真理、追求真理。如果不知道什麼是真理，還把傳統文化當作真理，那人所追求的方向、目標、路途就全都錯了，就背離了神的話，違背了真理，偏離了真道，那就屬于偏行己路，誤入歧途了。不明白真理的人如果不能尋求真理，也不會實行真理，最終的結果是什麼？就是得不到真理，得不到真理那人信來信去還是一場空。所以，今天交通、解剖這些傳統觀念、傳統文化的説法對所有信神的人來説是最

有意義的話題，是很重要的話題。你們信神真明白什麼是真理嗎？真知道怎麼追求真理嗎？目標確定了嗎？路途確定了嗎？如果什麼都没確定，你怎麼追求真理啊？能不能追求錯啊？能不能走偏路啊？這太有可能了。所以，今天交通的這些話雖然外表都很淺顯，人一聽就懂，在你們來看好像不值得一提，但這些内容、這個話題直接涉及到真理，涉及到神的要求，這是你們多數人意識不到的。雖然從道理上你們都明白傳統文化不是真理，人類社會科學也不是真理，民族的風俗習慣更不是真理，但你們真把這些東西的實質看透了嗎？真擺脱這些東西的束縛了嗎？不見得吧。神家從來没有要求人在民族文化、風俗習慣上下功夫學習，更没有讓人接受傳統文化中的任何東西，這些事神家從來不提，但今天交通的這個話題却很重要，有必要跟你們説清楚、説明白。説這些話的目的完全是為了讓人明白真理、明白神的心意，但我説這些話你們都能理解嗎？如果你們下點功夫、付點代價、花點精力，在這方面最終就能有收穫，能達到明白真理，通過明白這些真理再追求進入真理實際，這就容易達到果效了。

###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説法

之前咱們交通的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一方面是人的好行為，另一方面是什麼？（人性品質與道德。）簡單地説就是人的德行。敗壞人類雖然都憑撒但性情活着，但還特别善于偽裝，除了在外觀的做法、行為方面有特定的説法以外，在人的德行方面也産生了各種各樣的説法和要求。那在人的德行方面，人類中間流傳的説法都有哪些呢？把你們知道的、熟悉的都列舉出來，然後咱們再找出幾個常見説法解剖交通一下。（拾金不昧、助人為樂。）（知恩圖報。）（捨己為人。）（以德報怨。）（賢良淑德。）（嚴以律己，寬以待人。）這些都是。還有「吃水不忘挖井人」「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些都是對人的德行提出的要求。還有什麼？（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這也是人類的傳統文化對人的德行提出的要求與衡量人德行的一方面標準。還有嗎？（己所不欲，勿施于

人。）這個比較淺顯，也算是。還有「為朋友兩肋插刀」「忠臣不事二主，好女不嫁二夫」「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些是不是?（是。）還有「春蠶到死絲方盡，蠟炬成灰泪始乾」，這個也是。你看看，這對人的品行、做人要求得多高啊！讓人的一生像蠟燭一樣燃燒成灰，這樣做人品德才高尚，這要求高不高?（高。）幾千年來，人類始終受傳統文化這些東西的影響與束縛，結果怎麼樣？活出人樣了嗎？活出有意義的人生了嗎？人為傳統文化所要求的這些東西活着，獻出自己的青春甚至一生，人還覺得活得很光彩、很榮耀，最後死都不知是怎麼死的，死得值不值，有没有意義，合不合乎造物主的要求，人全然不知。傳統文化對人類德行的説法、要求還有什麼?「國家興亡，匹夫有責」「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些也是。還有「君子一言，駟馬難追」，這是對人的信用提出的要求。還有没有?（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這句話沾點邊，就列舉這麼多吧。剛才這些説法包括對人的奉獻、人的家國大義、人的信用、人的貞潔提出的要求，還有與人相處的原則、對待恩人或者恩德應該怎麼回報，等等，有淺顯一點的，也有深刻一點的。這裏最淺顯的就是助人為樂、拾金不昧、「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這是對做人方面的要求，「忠臣不事二主，好女不嫁二夫」這是對人的氣節、貞潔方面的要求，基本上就是中國傳統文化中的仁義禮智信這個範圍裏的。剛才一共總結了多少條?（二十一條。）你們讀讀吧。（拾金不昧、助人為樂、「嚴以律己，寬以待人」、以德報怨、知恩圖報、捨己為人、賢良淑德、吃水不忘挖井人、「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為朋友兩肋插刀、「忠臣不事二主，好女不嫁二夫」「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鞠躬盡瘁，死而後已」「春蠶到死絲方盡，蠟炬成灰泪始乾」「國家興亡，匹夫有責」「受人之托，忠人之事」「君子一言，駟馬難追」「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今天先預習一下人類在德行方面總結出來的各種好的品質。傳統文化德行方面的各種説法對人的人性、對人的德行提出

的各種要求，有的是要求人報恩的，有的是要求人要樂于幫助別人，還有的是對待自己不喜歡的人的方式方法，還有對待人的毛病、缺點或者有問題之人的方式方法，在這些方面給了人一個限度，提出了一些要求標準。這些都是傳統文化對人德行方面的要求標準，都是在人中間流傳的東西，凡是在中國長大的人都能常常聽見，甚至耳熟能詳。這些傳統文化中有關德行的說法基本都能够概括在仁義禮智信這個範圍裏，當然在這個範圍以外肯定也有一些說法，但主要的東西基本都在仁義禮智信這個範圍裏，這是應該看清楚的。

今天，咱們不具體交通哪一條德行的說法到底是怎麼回事，也不具體地解剖哪一條說法裏面的實質是什麼，你們先預習一下，看看傳統文化的這些德行說法與神要求人活出正常人性的標準有什麼區別。這些傳統文化中哪些說法明顯與神的話、與真理有衝突？哪些說法在字面上的意思與神的話、與真理有相似之處或者有點關聯？在這些說法中，哪一條是你認為的正面事物，或者是在信神以後你曾經按着這一條嚴格地要求自己，把這一條當成了自己追求真理的準則去實行、去遵守？比如，捨己為人這一條，你們是不是都熟悉？是不是在信神以後覺得自己應該做這樣的好人，做到了捨己為人就覺得自己人性不錯，神肯定喜歡？或者在你信神之前，你覺得具有以德報怨這條品行的人是好人，只是你不願意做，也做不到、守不住，但是信神以後你以這個標準來要求自己，對于傷害過你的人，對于曾經與你有怨有仇的人，你能不再跟他們計較，能饒恕他們。你覺得以德報怨這一條德行的說法與主耶穌所說的饒恕人七十個七次這一條相符，所以很願意用以德報怨的說法來約束自己，甚至把它當作真理一樣去實行、去遵守，還以為實行以德報怨的人就是實行真理的人，是遵行神道的人。你們有没有這樣的想法與表現？你們還覺得哪一條說法的精髓與真理、與神的話是相似的，甚至可以代替真理，把它說成是真理也不為過？當然，對「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一條德行說法應該容易分辨，多數人都能看出來它不是真理，只是一句冠冕堂皇的迷惑人的口號。「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那是對不信神的外邦人說的，是國家政府對國家

公民提出的要求，教育公民應該愛國。這句話與真理不符，没有任何神話根據，可以説它根本就不是真理，也代替不了真理，這句話完全是出于撒但、來源于撒但的一種觀點，是為統治階級服務的，與神的話、與真理没有絲毫關係。所以説，「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句話絶對不是真理，也不是正常人性該具備的東西。那什麼人能把這句話當成真理？就是那些圖謀名利地位、總想當官的人，為巴結統治階級達到自己的目的才把這句話當作真理來實行。還有一些説法是人不容易分辨的，人雖然知道它不是真理，但心裏還覺得它是對的，合乎道理，還想憑它活着，憑這個方式做人，以提高自己的道德水準、人格魅力，同時達到讓人認為自己有人性，自己不是非人類。你們對哪一條説法不容易分辨？（我覺得知恩圖報這一條挺不容易分辨的，會把它當成正面事物，認為能做到知恩圖報的人就是有良心的人。還有「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句話的意思是説，既然接受了别人的托付就得盡力把事辦好，覺得這是正面事物，是有良心、有理智的人應該做到的。）誰再説説？（還有「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覺得能做到這一條的就是比較有人性道德的人。）還有嗎？（還有「君子一言，駟馬難追」，説了就能做到，守信用，覺得這是好的德行。）之前認為這是好的德行，現在怎麼看呢？（得看他那個「一言」到底是什麼性質，是正確的還是錯誤的，是正面的還是反面的。如果他跟惡人、敵基督説，「我一定保護你，君子一言，駟馬難追」，結果神家了解調查這些人的情況時，他就包庇惡人、敵基督，這就是作惡，就是抵擋神了。）這樣分辨就對了，得看這「一言」是什麼性質的話，是屬于正面的還是反面的。如果是幹壞事、作惡，實行「君子一言，駟馬難追」，那他作惡的脚步就像快馬一樣狂奔，直接奔到地獄裏，掉進無底深淵了；如果説的「一言」是合乎真理的，是有正義感、維護神家工作的，是神喜悦的，那再實行「君子一言，駟馬難追」就正確了。從這些事上來看，對傳統文化中的話必須得講分辨，得分情況、分背景，不能亂用。有些話明顯就是不切合實際的，就是錯誤的，對待這些話要特别謹慎，要當作邪説謬論處理；有些話只限于在一定背景裏、範圍裏是對的，如果換

一個環境、背景就不成立了，就是錯的，就是對人有害的，如果不會分辨就容易中毒、受害。不管傳統文化中的話在人看是對的還是錯誤的，是成立的還是不成立的，它都不是真理，都不符合神的話，這是肯定的。在人看為對的，在神看不一定對；在人看是好話，實行出來不一定對人就有益處。總之，不符合真理的東西，不是真理的東西，不管人實不實行、能不能用得上，對人都是有害的，都不應該接受，也不能使用。有許多人不會分辨，把人看為對的東西或者敗壞人類公認是對的東西都當成真理對待，當成真理來遵守、來實行，這合不合適？這樣實行假真理、偽真理能得着神稱許嗎？凡是人類公認為對的東西、公認是真理的東西，都是假冒、偽裝的東西，都是應該永遠弃絶的東西。那在你們心中所認為是對的、正面的這些東西，到底是不是真理呢？這些話幾千年來没有人否定它，都認為它是對的、是正面的，但它到底能不能變成真理呢？（不能。）它不能變成真理，那它本身是不是真理？（不是。）不是真理。如果人把這些話當作真理，摻和在神的話裏一起實行，那這些話、這些説法能不能上升為真理呢？這是絶對不能的。不管人怎樣追求、持守這些東西，神永遠不會稱許的，因為神是聖潔的，絶不允許敗壞人類把撒但的東西跟真理摻和在一起、跟神的話摻和在一起。人的思想觀點裏産生的東西都是來源于撒但的，再好也不是真理，也不能作人的生命。

傳統文化中關于德行的這些説法是來源于撒但的，是從敗壞人類中産生出來的，只適用于外邦人、不喜愛真理的人，信神、追求真理的人應該首先會分辨這些東西，弃絶這些東西，因為這些説法會起到一些反面的作用，會讓人混淆方向，走錯誤的道路。比如，剛才舉的這些例子中「忠臣不事二主，好女不嫁二夫」這句話，先説「忠臣不事二主」。如果這個主是個明主，是正面人物，你擁護他、追隨他、守護他，這代表你有人性、有德行，品質高尚。如果這個主是個暴君、昏君，是個魔鬼，你還追隨他、守護他，不背叛他，那你這個「忠」是什麽？就是愚忠、瞎忠，是瞎眼、愚昧，那你這個忠就錯誤了，就成了反面事物了。對這樣的魔鬼、魔王，你就不應該再堅守所謂的

「忠臣不事二主」這句話了，你應該放弃他、遠離他、弃絶他，弃暗投明。你如果還為魔王盡忠，那你就是魔王的走狗、幫凶了。所以説，這句話在某些環境、背景之下，它所倡導的思想或者提倡的正面的意義、價值就不存在了。從這點上來看，這句話説得似乎很正義、很正面，但是它只限于一些特殊的環境、特殊的背景，并不適合所有的環境、所有的背景，如果人盲目地、愚昧地堅守這句話，只能迷失方向走錯路，後果不堪設想。下一句説「好女不嫁二夫」。「好女」是指什麼？是指貞潔的女人，只守着一個丈夫的女人，不管她嫁的這個丈夫是好人還是壞人，都要守到底，永不變心，即使丈夫死了也要守寡到底，這就是所謂的貞潔烈女。傳統文化要求女人都做貞潔烈女，這樣對待女人公平嗎？為什麼男人可以多娶，女人死了丈夫也不可以另嫁呢？這就是男女地位不平等了。如果女人受「好女不嫁二夫」這話轄制選擇做貞潔烈女，能得着什麼呢？頂多就是死後給立個貞潔牌坊，這有意義嗎？你們説，女人是不是苦命啊？她丈夫死了，她為什麼就没有權利再嫁一夫呢？這就是傳統文化提倡的觀點，也是人類一直持守的觀念。如果她丈夫死後扔下幾個孩子，而她還養活不了這些孩子，怎麼辦哪？那就得做乞丐要飯了。如果她不想讓孩子受苦，想謀個生路，就得另嫁，就得背負罵名，背負輿論的譴責，背負社會、人群對她的唾弃、鄙視。她為了兒女能够正常地長大，委曲求全背負社會的罵名，從這一點來看，她雖然没做到「好女不嫁二夫」，但是她的行為、她的做法、她的付出是不是值得人尊重啊？起碼等兒女長大了，明白母親的愛了，兒女就會尊重她，絶對不會因為母親的這種行為而鄙視、唾弃她，反倒會感謝她，認為這樣的母親是偉大的。但社會上的輿論却不認同，從社會輿論這個角度上看，就是從人提倡的「忠臣不事二主，好女不嫁二夫」這個角度上看，怎麼看這個女人都不是好人，因為她違背了傳統的道德觀念，因此定性她的德行有問題。那為什麼她的兒女對待她的思想觀點就與傳統文化的觀點有出入呢？就是因為她的兒女是從生存的角度來看這個問題。如果這個女人不嫁二夫，她這幾個孩子包括她自己就没法生存下去，她如果守傳統觀念，那她

就没有活路，只能被餓死，她是為了自己與孩子的生存選擇嫁二夫。基于這樣的背景，傳統文化、社會輿論對她的定罪是不是完全錯誤了？這是不管人的死活啊！那守住這個傳統道德觀念到底有什麼意義、有什麼價值？可以說絲毫價值都没有，它是坑人、害人的東西。作為受害者的女人與她的兒女對這事有切身的體會，但是没有人理睬、同情，他們只能有苦往肚子裏咽。你們說，這個社會有没有公平？這樣的社會、這樣的國家為什麼這麼邪惡、這麼黑暗？就是因為撒但灌輸的這些傳統文化依然控制着人的思想、主導着社會的輿論，時至今日没有人能看透這事，外邦人仍然持守着傳統文化的觀念、觀點還以為正確，至今都不放弃。

現在看「忠臣不事二主，好女不嫁二夫」這句話，無論從哪個角度看都不是正面的東西，純屬人的觀念想象。為什麼説它不是正面的東西？（因為它不是真理，是人的觀念想象。）事實上，這句話没有幾個人能做到，就是個空洞理論，就是人的觀念想象，但因為它在人心裏扎根了，在社會上就形成一種輿論，許多人就根據「忠臣不事二主，好女不嫁二夫」這句話來評判這類事。那社會輿論評判這類事情的角度、立場的實質是什麼？為什麼對嫁二夫的女人能作出不好的評價？為什麼能對這樣的人作出批判，能唾弃、鄙視她呢？原因是什麼？你們不明白了吧？臨到事實你們就説不清楚了，只知道不是真理，不符合神的話。那我告訴你們，我説完之後你們對這類事就能看明白了。因為社會輿論只是就這個女人嫁二夫這一行為、這一事件作出了評判，就是在一件事上狹隘地把這個女人的人性品質定性了，而不是看她真正的人性品質。這是不是不公平、不公正啊？社會輿論不看這個女人平時的人性怎麼樣，她是不是惡人、是不是善良的人，她喜不喜愛正面事物，有没有坑人、害人，她嫁二夫之前是不是搞淫亂的人，社會上的人與社會輿論是不是根據這些來全面衡量這個女人的？（不是。）那當時的人衡量這個女人的根據是什麼？就是根據這一句話，「好女不嫁二夫」。人都認為，「女人只能嫁一個丈夫，即使丈夫死了，你也該守一輩子寡，誰讓你是女人呢。你守住了，你不嫁二夫，就給你立個

貞潔牌坊，立十個都行。你受多少苦沒人管，你養活孩子多難沒人管，你就是到大街上要飯也沒人管，你就得守住『好女不嫁二夫』。你守住了你才是好女人，你才有人性、有道德，如果你嫁二夫了，那你就是壞女人，就是淫亂鬼。」言外之意就是，女人只有不嫁二夫的才是好人，才是有貞潔操守的人，是德行、品質高尚的人。在傳統文化的仁義禮智信裏面，「忠臣不事二主，好女不嫁二夫」這句話成了評價人的根據，人把這句話當成真理了，當成衡量人的標準了，實質就是這麼回事。因為一個人的一種行為不符合傳統文化裏提出的要求標準，那這個人就被定性為人性品質、德行下賤的人，被定性為人性不好、人性惡劣的人，這有沒有一點兒公正啊？（沒有。）那要當好女人得在什麼背景之下，得付出怎樣的代價？你要當好女人，就必須得守一個丈夫，如果你的丈夫死了，你就得守寡，你就得帶着兒女去沿街乞討，忍受世人的嘲弄、打罵、欺負、凌辱。這麼對待女性合適嗎？（不合適。）但人類就是這麼做的，寧可看着你沿街乞討、風餐露宿，吃了上頓沒下頓，也沒人管，沒人同情，沒人搭理。不管你有幾個孩子，生活多麼艱難，孩子餓死了也沒人管，只要你嫁了二夫，你就不是好女人了，唾弃、鄙視的話就能淹沒你，辱罵、定罪的話肯定也少不了，說什麼話的都有，只有少數親戚朋友、兒女能說點同情話、贊成話。這是怎麼造成的？這與傳統文化的教育、薰陶有直接關係，就是傳統文化提倡的「忠臣不事二主，好女不嫁二夫」這一說法導致的後果。那從這些事上看出什麼了？「忠臣不事二主，好女不嫁二夫」這句話裏隱藏着什麼？隱藏着人的假冒、偽善、凶殘。人家都吃不上飯了，都活不下去了，面臨餓死也沒人同情，還要求人守住貞潔，寧可讓人餓死給人立貞潔牌坊，也不讓人選擇活命。在這件事上，一方面暴露出人類的迂腐，另一方面暴露出人類的假冒、凶惡，對任何的弱勢群體還有值得可憐的人，沒有任何的同情、理解與幫助，不但如此，還要踏上一脚，用「好女不嫁二夫」這個荒唐的理論、規條給人定罪，把人治死，這對人是不公正的，這不單違背了神的話，違背了造物主對人類的要求，同時也違背了人的良心理智的標準。那這個女人的兒女

看待這件事的角度是不是公正的呢？兒女是不是從母親嫁二夫這件事上、從母親付出的代價上得着了實惠？從這件事本身來看，兒女對母親尊重、贊成，那這個贊成是從哪兒來的？僅僅是因為母親為了他們的生存選擇嫁了二夫，使他們活了下來，保住了性命，僅此而已。如果不是為了讓他們能活下來，他們對母親選擇嫁二夫也不會贊成、認可的。所以，作為兒女，他們對母親嫁二夫這事的看法肯定也没有真實的公正可言。不管怎麽説，無論是從社會輿論的角度還是從兒女的角度，他們對待這個母親的方式、衡量這個母親的標準都不是因為這個母親真正的人性而産生的，這是人類對待女人嫁二夫這事所犯下的錯誤。那從這件事上很明顯就能看出來，傳統文化裏所提到的「忠臣不事二主，好女不嫁二夫」這句話并不是從神來的，而是從撒但來的，根本就與真理無關。世人看待任何事情的角度、看待任何一個人德行的好壞并不是根據真理、根據神的話，而是根據傳統文化的觀點，根據傳統文化裏仁義禮智信對人提出的要求。那仁義禮智信是什麽東西？這些東西從哪兒來的？表面上看是古聖名人提出來的，事實上，根源是來自于撒但，是撒但為了控制、束縛人的行為，為了給人的德行樹立標杆、模型、榜樣而提出來的各種説法。其實，這些古聖名人都有撒但本性，都是為撒但效力的，都是迷惑人的魔鬼，所以，説這些東西根源是來自于撒但這完全符合事實。

人衡量人的道德品質、人性好壞只是根據傳統文化的一句名言，僅在一件事的做法上就給人的人性品質定規了、下結論了，這顯然是錯誤的，是不正確的，那怎樣衡量人性好壞才是準確、客觀、公正的呢？衡量的原則、標準到底是什麽呢？準確地説，衡量的原則、標準必須是真理。因為只有造物主的話才是真理，才有權柄、能力，敗壞人類的話不是真理，没有權柄，不應該作為根據、原則，所以，衡量人的道德品質、人性好壞，只有根據造物主的話、根據真理來衡量才是準確、客觀、公正的。「忠臣不事二主，好女不嫁二夫」，這是敗壞人類的名言，它的源頭是不對的，是來源于撒但的，人類根據撒但的話來衡量人的人性品質，結論肯定是錯誤的，是不公正的。那怎樣衡

量一個人的道德品質、人性好壞才能公正、準確呢？必須得根據人做事的存心、目的與結果，還有這件事的意義與價值是什麼，另外還要根據他對待正面事物的看法、選擇，這就完全準確了。這個人不一定非得是信神的，你看有些外邦人，雖然神沒揀選他，但是客觀地說，這類人中有些人人性不錯，甚至比有些信神之人的人性品質還好。就像有些宗派的人接受了神的末世作工，他信神的年頭也不少了，但他接待弟兄姊妹時總琢磨向教會要錢，總跟弟兄姊妹哭窮，還貪錢、貪東西，弟兄姊妹拿給他一些接待用的肉、蔬菜、糧食等，他總偷摸藏起來給自己的家人吃，這樣的人怎麼樣？人性好不好？（不好。）這樣的人貪婪，愛占便宜，人格低下。有一些外邦人直接接受了神的末世作工，他就甘心接待弟兄姊妹，堅持用自己的錢接待，拒絕接受教會的錢，教會給多少錢他一分不用、一分錢不貪，都存起來，過後再還給教會。弟兄姊妹買來接待用的東西，他都留給他接待的弟兄姊妹吃、用，等弟兄姊妹走了，他就把這些東西都保管起來，等弟兄姊妹來的時候再拿出來用，他分得特別清楚，從來不貪占教會任何東西。這事誰教他了？沒有人告訴他，那他怎麼就知道這樣做呢？他怎麼就能做到呢？多數人都做不到的事，他却做到了，這是什麼問題？這是不是人性上的區別？這就是人性品質上的區別、德行上的區別。這兩類人在德行上有區別，那他們在對待真理、對待正面事物的態度上有沒有區別？（有。）這兩類人中哪類人容易進入真理？哪類人追求真理的可能性大一些？德行好的人追求真理的可能性大一些，你們是不是這麼看啊？你們不會這麼看，只會瞎套規條，就以為那些信過宗教的、會講字句道理的人應該能做到，這些外邦剛信神的還不會講字句道理的人不可能做到，結果事實恰好相反。你們這樣看人看事的觀點是不是錯誤的、荒唐的？我不這麼看，我接觸人是看這個人對待各類事物的態度，綜合地看，尤其是兩類人在對待同一件事情上他們的表現是什麼、他們的選擇是什麼，這更能說明他們的人性是怎樣的。這兩種對待法哪種客觀、公正一些？不根據人的外表做法，而是根據人的本性實質評價一個人，這樣就公正一些。如果是根據傳統文

化的觀點，只在一件事的做法上就抓住把柄給人定規下了結論，這是錯誤的，也是對人不公平的，必須得根據人的人性品質，還有他的一貫表現與他所走的道路來作出準確的評價，這才是公正的、合理的，對人也是公平的。

今天總結的關于德行方面的這些說法，每一條都與神的話没有絲毫關係，根本不符合真理，無論它的說法多麽傳統、多麽正面也不能變成真理。德行的說法來源于傳統文化所倡導的東西，與神要求人追求的真理没有任何的關係。這些對人的德行所提出的各種說法，人說得再好、做得再到位、持守得再堅定也不代表它是真理，就是世界多數人都持守、相信這些東西，它也不會變成真理。就如謊言即使說一萬遍它也是謊言，謊言永遠不會變成真理。因為謊言是假象，裏面有撒但的詭計，所以它代替不了真理，更變不成真理。同樣，人總結出來的對德行方面的各種要求也不能變成真理，不管你怎麽持守，不管你持守得多好，也只能説明你在人的眼中有好的德行，但在神的眼中你是不是有人性的人呢？那就不一定了。相反，如果你對傳統文化中仁義禮智信的方方面面、條條框框守得都特别好、特别到位，那你離真理就太遠了。因為什麽呢？因為你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是以這些德行的説法為根據、為準則，那就是歪脖子看錶——觀點不正，最終的結果只能是你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與真理無關，與神的要求無關，而且與你該遵行的神的道相差很遠，甚至是背道而馳、南轅北轍。你越持守、越寶愛這些德行的説法，神就越厭煩你，你就離真理越遠、離神越遠，你與神就越來越敵對。不管你認為這些德行説法中哪一條如何正確，你持守它到何時都不能代表你實行真理。無論你認為傳統文化中哪一條行為標準是正確的、是合理的，它都不是正面事物的實際，它絶對不是真理，也不合乎真理。我勸你趕緊反省自己：你持守的這個東西是從哪裏來的？你把這個東西作為衡量人、要求人的原則、標準是根據神的話嗎？是根據真理嗎？你實行了傳統文化的這一條要求産生什麽後果了，你心裏清楚嗎？它與真理到底有没有關係？你以傳統文化的這條要求為行事的根據、為準則、為正面事物，是不是與

真理相抵觸，是不是抵擋神，是不是違背真理，這些都是你應該分辨、解剖的。你如果一味地持守傳統文化所倡導的這些觀點、說法，這能給你帶來什麼後果？如果你被它迷惑了、欺騙了，那你的結局、下場就可想而知了。你以傳統文化的觀點看人看事你就不容易接受真理了，你就永遠也不可能根據神話、根據真理來看人看事。明白真理的人應該解剖傳統文化關于德行的種種說法與要求，哪一條是你最寶愛的，是你一直持守的，一直作為你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根據與準則，接下來就應該把你持守的這些東西與神的話、神的要求對照，看看這些傳統文化的東西與神所發表的真理是不是相抵觸、相對立的。如果你真發現問題了就需要趕緊解剖傳統文化這些東西到底錯在哪兒、荒唐在哪兒，把這些問題弄清楚了你就知道什麼是真理、什麼是謬論了，你就有實行的路了，你就會選擇自己該走的路了。你這樣尋求真理就能達到迷途知返。人類中間這些所謂的對人品德上的要求、說法它即便再規範，再符合衆人的口味、眼光、意願甚至利益，它也不是真理，這是你應該明白的。既然它不是真理，那你就應該盡快地否認它、放弃它，還要解剖它的實質以及人憑它活着帶來的後果到底是什麼。它真能讓你認識自己嗎？真能給你帶來真實的悔改嗎？真能使你活出真正人的樣式嗎？這些都達不到，它只能使你變得假冒為善、自以為是，變得更加狡猾、邪惡。有些人說：「以前我們持守傳統文化這些東西就感覺自己是好人了，別人看到我們的表現也會認為我們是好人，其實我們心裏也清楚自己還能作出哪些惡來，現在做點好事只不過是偽裝而已，但是如果我們放弃傳統文化所要求的好行為，我們該做哪些事呢？該有哪些行為表現來榮耀神呢？」這話問得怎麼樣？信神的人該實行哪些真理還不知道嗎？神發表那麼多真理，人該實行的真理太多了，為什麼就偏偏不實行真理，偏偏去做假好人、做假冒為善的人呢？你偽裝什麼呀？有些人說：「傳統文化裏還有很多好東西啊！像『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這話多好啊，就是人該實行的，怎麼就給廢弃了呢？還有『為朋友兩肋插刀』，這多義氣、多英雄啊！誰有這樣的朋友活着也仗義。還有『春蠶到死絲方盡，蠟炬成灰泪始乾』，這話沉甸甸

的，承載着多麼厚重的文化啊！你不讓我們憑這些活着，那我們憑什麼活着呀？」你若這麼想那這些年的道你就白聽了，連做人起碼該憑良心理智的標準活着都没弄明白，你一點兒真理也没得着，真是白活這些年了。

總而言之，傳統文化中這些關于德行的説法雖然列舉出來了，但目的不是讓你們僅僅知道這些東西是人的觀念想象、是來源于撒但的就完事了，而是讓你們清楚地明白這些東西的實質是虛假的、偽裝的，是欺騙人的，即使人具備了這些行為也絲毫不代表人活出了正常人性，反而以虛假的行為掩蓋了人的存心目的，同時也掩蓋了人的敗壞性情與人的本性實質，結果使人類越來越會偽裝、欺騙，導致敗壞人類變得更加敗壞、邪惡。敗壞人類持守的傳統文化的道德標準與神所發表的真理格格不入，與神教導人的任何一句話都不相符、都毫無關係，你心裏若仍然持守傳統文化的東西你就徹底被它迷惑、毒害了。你在哪件事上持守傳統文化，遵守傳統文化的原則、觀點，那你就在哪件事上悖逆神、違背真理，與神背道而馳。你持守、忠于這些德行説法中的哪一條，以它為準則、為根據看人看事，那你就在這一條上犯了錯誤，如果論斷了人坑害人到一個地步那就犯下了罪惡。如果你始終堅持用傳統文化的這些德行標準來衡量每一個人，那你定罪的人、冤枉的人就越來越多，你更會定罪神、抵擋神，你就成了罪魁禍首。你們看看，現在整個人類在傳統文化的教育薰陶之下是不是越來越邪惡？世界是不是越來越黑暗？越是屬撒但魔鬼的人越受到崇拜，越是實行真理的人、越是見證神的人、越是神所喜愛的人越受到打壓、排斥、定罪，甚至被釘十字架處死。這是不是事實？你們以後應該把今天交通的這些話時常拿出來交通交通，交通不明白的先放下，能够得上的就把他交通明白，把這些話交通透亮了，心裏完全明白了，你們就能準確地實行真理進入實際了。對哪些東西是真理、哪些東西不是真理而是傳統文化都能一條一條、一件一件地分辨清楚，你們進入真理實際就更有路了，最後在所有該實行的真理上一條一條都能交通明白了，達成共識了，有一致的看見、認識了，能知道什麼是正面事物、什麼

是反面事物，什麼是出于神的、什麼是出于撒但的，把這些內容交通明白透亮了，這才算明白真理了，然後再找出該實行的真理原則，這樣就能達到神所提出的行為標準，起碼有點人的樣式了，再能明白真理進入實際，就能完全活出人樣了，這才完全合神心意了。

二〇二二年三月五日

# 什麽是追求真理（六）

##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説法

上次聚會交通了哪些内容，你們記不記得？（神先交通了人認為的好行為與神要求的正常人性活出有什麽區别，後來又交通了傳統文化中人的德行這方面，總結了二十一條關于人的德行的説法。）上次交通了兩部分，先是對好行為這方面的話題補充交通了一部分内容，然後對于人的品質、品行、德行方面又簡單地、提示性地交通了一點兒，并没有作細節交通。關于什麽是追求真理這個話題已經交通過幾次了，涉及追求真理所要揭示、解剖的好行為這方面的話題交通完了，上次又交通了一點兒關于人的德行方面的基本話題，對這些德行的説法雖然没有進行具體地揭示、具體地解剖，但涉及到人的德行方面的各種説法咱們列舉了不少，有二十一條，這些基本上就是中國傳統文化所灌輸的以仁義禮智信為主導的各種説法。比如，對人德行方面的忠、義、禮，還有信用方面的，以及作為男人、作為女人、為人臣、為人子等等方面提出的各種説法。不管列舉的這二十一條德行的説法够不够全面、够不够完善，總之，這些東西在思想上、在實質上基本可以代表中國傳統文化對人德行方面提出的各種要求的精髓。列舉完這些之後，你們對這些内容有没有再揣摩、交通啊？（聚會交通了一些，對有些德行的説法我們很容易跟真理混淆。比如，「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為朋友兩肋插刀」，還有「受人之托，忠人之事」，等等。）還有「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君子一言，駟馬難追」「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嚴以律己，寬以待人」「吃水不忘挖井人」等等。如果細追究的話，多數人在做人方面，還有對自己或其他人德行的評價，基本上都是根據這些德行方面的説法。這些東西在每個人心裏都不同程度地存在着，主要一方面就是因為社會的背景與國家政府的教育，另一方面是因為家庭的教育與家族的遺傳。有的家庭總教

育兒女要拾金不昧；有的家庭就教育兒女「國家興亡，匹夫有責」，要愛國，因為有了國才有家；有的家庭教育子女要「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做人不能忘本。有的父母對子女德行方面的教育有明確的說法，有的父母想說也說不清楚，但他會以身作則、言傳身教，用自己的言行去影響下一代、教育下一代，這些言行有可能就包括「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助人為樂、知恩圖報，還有高級一點的說法，比如「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等等。父母教育子女的東西，它的主題、精髓基本離不開中國傳統文化對人德行方面的要求範圍。到了學校，老師首先就教育學生要與人為善、助人為樂，要拾金不昧，還要尊師重道，當學到一些古文或古代英雄傳記時，就教育學生要「為朋友兩肋插刀」「忠臣不事二主，好女不嫁二夫」「鞠躬盡瘁，死而後已」「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還有「路不拾遺」等等，這些都屬于傳統文化的東西。國家倡導、宣揚的也是這些思想。國家教育所倡導的其實跟家庭教育提倡的東西基本上是一樣的，都是圍繞傳統文化這些東西，對人的品質、德行還有做人等等這些方面所提出的要求基本都貫穿着傳統文化這些思想。一方面，要求人在外表上要達到懂禮儀、懂禮節，言行舉止要讓人贊成，要讓人看見好的行為、好的表現，而把自己內心深處的陰暗面隱藏起來；另一方面，對于如何做人、為人處世，還有對待朋友、對待家人，對待各種人、各種事的態度與行為表現，也都升華到德行方面，達到讓人贊成、讓人高看。傳統文化對人的要求基本上都是圍繞這些東西。不管是在大的社會環境背景之下人所宣導的東西，還是小到家庭裏人所提倡的、人所維護的人的德行方面的東西，或是對做人方面提出的要求，基本上都不超出這個範圍。所以，在人類中間，不管是中國的傳統文化也好，還是其他國家的傳統文化也好，包括西方的傳統文化，這些東西基本上都是人能够得上、能想到的，也是人在良心理智的基礎上基本能做到的，起碼有一部分人是可以做到一些德行方面的要求，而這些僅僅限制在人的品德、秉性、喜好這個範圍裏。不信你細看看對于人德行方面的這些要求，哪一條是針對人的敗壞性情的？哪一條是針對人不喜愛真

理、厭煩真理、抵擋神的實質的？哪一條與真理有關？哪一條能上升到是真理？（都不能。）從哪方面看都不能，都與真理無關，一點兒關係都没有。到現在為止，對于信神時間長、有點經歷、明白點真理的人來説，對這事有那麽一點真實的認識了，但多數人還是只明白道理，在理論上通過了，還不能上升到真正明白真理了。因為什麽呢？因為多數人只是通過把傳統文化這些規條和神的話語、神的要求來對比，才知道傳統文化這些東西是不符合真理的，是與真理不相關的，口頭上是完全承認的，但内心深處嚮往的、認可的、喜歡的、容易接受的基本上都是從人類傳統文化中總結出來的這些東西，有一些是國家提倡、宣揚的東西，人都把這些東西當成正面事物或者當成真理來對待了。是不是這麽回事？（是。）可見，傳統文化的這些東西已經深深扎根在人的心裏了，不可能在短期内從心裏移除，達到連根拔掉。

咱們總結出來的這二十一條對人德行方面的要求，雖然只是中國傳統文化中的一部分，但在一定程度上可以作為中國傳統文化對人德行方面提出的要求的代表，無論哪一條都被人當作是正面事物，當作是高尚的、正確的，讓人活得有尊嚴，值得人佩服、景仰的一種德行。咱們先不説拾金不昧、助人為樂這些比較膚淺的，就説人特别推崇的、覺得比較高尚的一類德行。比如，「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這一條用一句最簡單的話概括就是不能忘本，如果一個人有這樣的德行，那人都會認為這個人的人性品質是多麽的高尚，多麽的「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這是被人所高看的。人能高看就證明在人心裏很認可、很贊成這種説法，當然對能做到這一條德行的人也是佩服有加。有許多人即使信神了，對傳統文化提倡的這些東西也是很贊成的，也願意實行出這些好行為。這些人不明白真理，都覺得信神就是做好人，能幫助人，助人為樂，不騙人、不害人，不追求世界，也不貪圖富貴、享受，在他們心裏都印證「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這句話是對的。有的人説：「人家信神之前就有這樣的德行，『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就是一個不忘本的大好人、大善人，信神後很快就能得到神的喜悦，這樣的人就容

易進國度，就能得着福氣。」很多人評價人、看人，不是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來看人的實質，而是根據傳統文化中對人德行的要求。從這一點上來看，人不明白真理是不是就容易把人看為好、看為對的東西當作真理呢？是不是就容易把人看為的好人當成是神所認為的好人呢？人總想把人的意思强加給神，這是不是犯了原則性的錯誤？這是不是觸犯了神的性情呢？（是。）這問題就嚴重了。人如果真有理智的話，看不透的事應該尋求真理，應該明白神的心意，不應該信口雌黃地亂說一氣。神評價人的原則、標準裏有没有一條説，「這人不忘本，那他就是好人，就具備好人的特徵了」，神有没有説過這類的話？（没有。）那神對人提出的具體要求中有没有説，「當你貧窮的時候你不能偷盜，富貴的時候你也不能犯淫亂，臨到任何威脅或者恐嚇的時候也不能屈服」？神的話裏有没有這些要求？（没有。）的確没有。很顯然，「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這句話是人説的，是不符合神對人的要求的，與真理是相抵觸的，根本就不是一回事，神從來没有要求受造之物要不忘本。什麼叫不忘本呢？舉個例子。你的老祖宗是農民，你現在就總得懷念你的老祖宗。你的老祖宗以前是做手藝的，你現在還得把這手藝留着，一代一代傳下去，信神之後這些事也不能忘，祖宗的遺訓、祖宗的手藝、祖宗流傳下來的任何東西都不能忘。你的老祖宗是要飯的，那個打狗棍就得保留着。老祖宗曾經吃糠咽菜，那子孫後代也得嘗試吃糠咽菜，這叫憶苦思甜，這叫不忘本。老祖宗是做什麼的，自己也得守着什麼，不能因為自己有文化、有地位就忘記老祖宗了。中國人最講究這些，在中國人心中，好像只有不忘本的人才有良心理智，才能堂堂正正地做人，才是活得有尊嚴的人。這種觀點對嗎？神的話有没有這麼説過？（没有。）神從來没説過這類的話。從這個例子上來看，即便是人很推崇、很嚮往的一種德行的境界，即便它看起來很正面，能規範人的德行，讓人不走邪道、不墮落，是在人中間流傳的、所有人都認同的一種正面事物，但是如果把它與真理、與神的話相對照，傳統文化的這些説法、這些思想簡直就是荒唐至極，根本就不值得一提，連真理的邊兒都不沾，更談不上是神的要求、神

的心意。人類倡導這些思想觀點，以及對人的德行提出各種説法，無非就是藉着提出高于人的思想境界的東西來標新立异，標榜自己多麽偉大、正確，讓人崇拜罷了。無論是東方還是西方，人類的思想基本上是一致的，人類所倡導、所提出的對人德行方面要求的思想、出發點以及要達到的目標基本上是一樣的。西方人雖然没有東方人强調的「以德報怨」「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這樣明確的思想觀點，不像中國的傳統文化中有明確的説法，但他們的傳統文化裏也不外乎就是這些思想。雖然咱們所交通、所提出來的這些是中國傳統文化裏的東西，但是這些德行方面的説法、要求在某種程度上、在實質上也代表敗壞人類的主導思想。

咱們今天主要交通傳統文化中有關人德行的這些説法、要求給人類帶來的負面影響到底是什麽，看明白了這事之後，接下來人最應該明白的其實就是神——造物的主對人類的道德行為方面是怎麽要求的，具體都説了哪些話，提出了哪些要求，這才是人類必須明白的。現在，我們已經看清楚了，傳統文化絲毫不見證神是怎樣要求人的、神都説了哪些話，也没有人在這事上尋求真理，所以傳統文化就先入為主，進入人的心裏，主導了人類的生活幾千年，這是撒但敗壞人類的主要方式。看清楚了這個事實之後，現在人最該明白的就是造物的主對受造的人類在人性、道德這方面的要求到底是什麽，也就是關于這方面真理的準則到底是什麽，同時也應該弄明白，傳統文化提出來的這些要求與神對人類的要求到底哪個是真理，能潔净人、拯救人，帶領人走上人生正道，哪個是謬論，能誤導人、坑害人，使人誤入歧途，活在罪中。有了這個分辨之後，人就能認定造物主對人類的要求是天經地義的，是人該實行的真理原則。對于傳統文化中那些影響人追求真理，影響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德行説法和衡量準則，人能分辨一些了，能看透、認清這些東西的荒謬實質，從心裏弃絶這些東西，這樣涉及德行方面的一些困惑、問題就能得到解决了。解决了這些，人在追求真理的道路上是不是就減少了不少阻力與難處？（是。）在人不明白真理的時候，人就很容易把人公認的德行方面的東西當成真理去

追求、去遵守，這樣在很大程度上就影響了人明白真理、實行真理，也影響了人追求真理達到性情變化的果效，這是你們不希望看到的，當然也是神不願意看到的。所以，對于人所崇尚的這些涉及德行方面的所謂正面的説法、思想觀點，人首先得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把它認識、分辨清楚，看透它的實質，從而在内心深處對它有一個準確的定位與評價，然後能從心裏一點一點地把這些東西挖掘出去，淘汰、放弃。以後每當遇到這些所謂正面的説法與真理相衝突的時候，人首先應該選擇的不是人觀念中認為的正面的説法，而是真理，因為這些所謂的正面的説法是人的觀點，其實是不符合真理的。不管從哪個角度上説，咱們今天交通這些話題的主要目的就是掃除人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所産生的各種障礙，尤其是對于神的話、對于真理準則在思想上産生出來的不確定因素。這些不確定因素就是在你接受真理、實行真理的時候分不清楚哪些是人類倡導的德行説法、哪些是神對人類提出的要求，到底哪個是真正的原則、準則，人不清楚。為什麼不清楚呢?（不明白真理。）一方面是不明白真理，另一方面是對人類傳統文化中德行方面的説法没有分辨，還不能看透它的實質，最後在一種混沌的狀態之下，你就會認定先入為主的東西是正確的，認定大家公認的對的東西是正確的，然後你就選擇這些自己喜歡的，能够得上的，合乎自己口味、觀念的東西，把這些東西當作真理來對待、持守、堅持。這樣一來，就導致人的所做所行還有人的追求、人的選擇、人的持守完全與真理無關了，都屬于在真理以外的人的行為、道德表現。人把來自傳統文化的這些東西當作真理來對待、來持守，而把神對人行為方面所要求的真理排斥在外不加理睬，這些人看為好的行為不管人具備多少，也是不能得到神的稱許的，這屬于人在真理以外做了許多無用功。另外，人把出于人的并不符合真理的東西當作真理來對待，這就已經誤入歧途了。這些傳統文化的東西先入為主，在人的心裏産生了許多錯謬的觀點，給人明白真理、實行真理帶來的難處與攪擾是很大的。人都以為具備了好的德行是蒙神稱許的，是有資格得着神的祝福、承受神的應許的，那人心裏存着這樣的觀點、心態能不能接受

神的審判刑罰呢？具備這樣的心理對人得潔净、蒙拯救能够帶來多大的攔阻呢？這些人的觀念想象會不會使人誤解神、悖逆神、抵擋神呢？你們説是不是這個後果？（是。）交通這方面話題的意義基本説清楚了，大概就是這樣。

**（1）解剖「拾金不昧」**

接下來，咱們對中國傳統文化中德行方面的各種説法進行逐一解剖、分析，然後下結論，讓每個人心裏有一個起碼的印證與答案，起碼對這些説法有一個比較準確的認識、看法。先講第一條——拾金不昧。這個成語準確的解釋是什麽？（拾到東西不隱藏起來據為己有，指良好的道德和社會風尚。）這條容不容易達到？（相對容易一些。）對多數人來説是容易達到的，就是不管撿到的東西是什麽，不據為己有，因為這是他人的東西，不是你該得的，應該把它交還給失主，如果找不到失主就把它充公，總之不能據為己有。這是不貪圖别人東西、不占便宜的一種精神，是對人的品行提出的一條要求。對人的品行提出這條要求的目的是什麽？就是人有這種德行，對社會風氣是一種很好的、正面的影響。灌輸給人這種思想就是讓人不貪圖别人的便宜，從而保持自己良好的德行。如果人人都有這種良好的德行，那社會風氣就相對好一些，就能達到路不拾遺、夜不閉户。有了這種社會風氣，社會的治安就相對好一些，人生活得就會相對安定一些，偷盗的也少，搶劫的也少，人與人之間的仇殺、打鬥都會相對少一些，人生活在這種社會環境之下有安全感，幸福指數會高一些。拾金不昧就是在社會環境、生存環境下對人提出的一個德行方面的要求，為的是達到維護社會風氣、維護人的生存環境這樣一個目的。這容不容易達到？不管人能不能達到，提出這種思想、這種德行要求的人，他的目標就是為了實現人理想中嚮往的社會生活環境。拾金不昧與做人的準則没什麽關係，僅僅就是當人撿到東西時對人的德行的一種要求，跟人的實質關係不大。人類對于這方面德行的要求已經提出好幾千年了，當然，在這種德行的要求下，一個國家、社會在某些時期犯罪現象很少，甚

至達到了夜不閉户、路不拾遺，多數人都能做到拾金不昧，當時的社會風氣、社會治安以及人的生存環境都相對穩定、相對和諧，但是這種風氣、這種社會環境只能維持一時、維持一個階段、維持在某個時期。就是人的這種德行只是在一定的社會環境之下人能做到、能守住，一旦生存環境變了，打破原來的社會風氣了，那人拾金不昧這樣的德行就有可能隨着社會環境、社會風氣還有社會潮流的變化而有所改變。你看大紅龍掌權以後，為了社會的安定，還提出了許多的説法來迷惑人。在八十年代還流行過一首歌，歌詞是：「我在馬路邊，撿到一分錢，把它交在警察叔叔手裏邊。叔叔拿着錢，對我把頭點。我高興地説了聲，『叔叔，再見！』」就一分錢的小事也值得唱、值得提，這是一種多麼「高尚」的社會行為、社會公德啊！事實真是這樣嗎？人在撿到一分錢的時候能交給警察叔叔，但如果撿到一百元、一千元能不能交給警察叔叔呢？這就不好説了。如果看到金銀財寶或者更貴重的東西，貪心就遏制不住了，就凶相畢露了，能坑人、害人，能栽贓陷害，能主動地搶奪別人的錢財，甚至能殺人，這時候人優良的傳統文化、傳統德行哪兒去了？拾金不昧的道德準則哪兒去了？從這裏看到什麼了？不管人具不具備拾金不昧這個精神、這種德行，這個要求、説法只是人在想象、理想、願望中想要做到的、想要實現的。在一定的社會背景之下，在環境合適的情況下，人具備一定的良心理智能做到拾金不昧，但這只是人一時的好行為，并不能成為做人的準則，也不能成為人的生命。一旦人生存的社會環境、社會背景發生了變化，拾金不昧這個信條、這個人觀念中理想的一種德行離人是那麼遥遠，不能滿足人的欲望，不能滿足人的野心，當然更不能約束人的惡行。它只是人一時的好行為，是人理想中一種相對高尚的品德。當它與現實、與利益相衝突的時候，當它與人的理想衝突的時候，這方面德行就約束不住人的行為了，也不能主導人的行為、人的思想，最終人所選擇的就是違背這方面德行，衝破這方面傳統道德觀念，選擇自己的利益。所以，拾金不昧這方面德行也就是在人撿到一分錢的時候才能把它交給警察叔叔，但如果撿到一千塊錢、一萬塊錢，或者一塊金幣，

人還能不能把它交到警察叔叔手裏邊？人就達不到了，就是利益大到超出人的德行能達到的範圍了，人就做不到了，拾金不昧這方面德行在人身上就體現不出來了。那這樣的拾金不昧能代表人的人性實質嗎？絲毫不能代表。很顯然，拾金不昧這一條對人德行方面的要求不是衡量一個人有無人性的根據，也不能成為人的做人準則。

衡量一個人的德行、人品怎麼樣，先看他是不是拾金不昧的人，這麼衡量準不準確？（不準確。）為什麼不準確？（人做不到真正的拾金不昧，撿到的錢少或者東西不值錢人能交出來，但東西值錢了就不容易交出來了，如果是寶貝就更不交了，甚至打死都不交。）你的意思是因為人做不到拾金不昧，這一條就不能作為衡量人性的準則，那如果人能做到，這算不算一條準則呢？（不算。）人能做到也不算一條準則，這話怎麼解釋？（人能不能做到拾金不昧其實并不代表人的人性好壞，這跟人性好壞没有什麼關係，這不是衡量人性的標準。）這是一方面認識法，拾金不昧與人性好壞没有太大關係。那如果遇到真能拾金不昧的人，你們怎麼看？能不能把他當成是有人性的人，是誠實人，是順服神的人？能不能把拾金不昧定性為有人性的一個標準呢？這事應該交通交通。誰説説？（拾金不昧與定性一個人的人性實質是没有關係的，人的實質是根據真理來衡量的。）還有什麼？（有的人撿到很多錢能拾金不昧，或者能做很多這樣的好事，但他是有存心目的的，他是想立功受獎，得個好名聲，所以外表的好行為决定不了他的人性品質。）還有嗎？（假如一個人撿到錢能拾金不昧，但他對待真理的態度是厭煩真理、抵觸真理的，按照神的話來衡量，他不是一個有人性的人，所以用拾金不昧這個標準來衡量人是否有人性這是不準確的。）現在有些人已經認識到，用拾金不昧來衡量一個人是否有人性這是錯誤的，就是不認同用拾金不昧來作為衡量人有無人性的標準，這個觀點是準確的。不管人能不能做到拾金不昧，這與一個人的做人原則、選擇道路關係不大。為什麼這麼説呢？首先，拾金不昧只能代表人一時的行為，到底是因為他撿到的東西不值錢，還是他旁邊有人看着，他為了得到表揚、得到人的高看才這麼做的，這都不好説。即使没有摻

雜，這也只是一種好行為，與人的追求、做人没有太大關係，充其量也只能説這個人有點好行為、有點高尚品質。雖然不能説是反面事物，但也不能定性成是正面事物，更不能因此把拾金不昧的人定性成正面人物，因為拾金不昧不涉及真理，與神所要求人的無關。有些人説：「怎麼就不是正面事物呢？這麼高尚的行為還不屬于正面事物？人如果没有人性，是缺德的人，能做到拾金不昧嗎？」這麼説也不一定準確，魔鬼還能做一兩件好事，你能説它就不是魔鬼了？有些魔王做一兩件好事是為了功標青史、流芳百世，那你能説他是好人嗎？看人有無人性、品質好壞不能只根據他做一件好事或者壞事就給定規，應該根據人的一貫表現，根據人有無正確的思想觀點才準確。如果一個人撿到了很貴重的東西能物歸原主，只能説明他不貪心，不貪占别人東西，他具備了這方面的好德行，但與他的做人、與他對待正面事物的態度有没有關係呢？（没有。）如果説没有關係，有些人可能不服氣，認為這麼説有點不客觀、不太準確。但是從另一個角度上説，别人丢了有用的東西，是不是很着急啊？那對于撿東西的人來説，不管撿到了什麼東西，這個東西不是你的，那就不應該歸你，不管是物質還是金錢，是值錢的還是不值錢的，這個東西的主人不是你，你撿到了還給失主，這是不是分内的事啊？這是不是人應該做到的？這有什麼值得提倡的呢？是不是有點小題大做啊？把拾金不昧變成一種高尚的品德，上升到一種高尚的精神境界，這是不是太誇張了？僅這麼一個好行為，在好人堆裏值不值得一提呢？比這行為好的、比這行為高的有很多，這拾金不昧就不值得一提了。但如果把這種好行為拿到賊人中間、拿到乞丐中間大肆宣揚、提倡還是合適的，可能還有點作用。如果一個國家大肆宣揚拾金不昧的行為，證明這個國家的人已經很邪惡了，盗賊太多了，小偷太多了，防不勝防啊，只能靠提倡、宣揚拾金不昧來解决問題了。其實，拾金不昧這本來就是人分内的事。比如，你走在路上撿到五十塊錢，順手還給失主了，這是不是一件小得不值得一提的事？用得着表揚嗎？用不用小題大做，對這個人撿到錢之後能歸還給失主提出表揚，還贊揚這個人的德行是多麼的高尚、多麼的尊貴啊？

撿到錢還給失主，這不是很正常、很自然的事嗎？這不是作為一個有正常理智的人該做到的事嗎？即使是一個還不懂得什麼社會公德的小孩都能做到，值得小題大做嗎？值得把它上升到人的德行這個高度嗎？要我看，根本就上升不到這個高度，不值得宣揚，這就是人一時的好行為，與真正的做好人没有根本的關係。拾金不昧這是一件很小的事，任何一個正常的人，只要是披着人皮、有人類語言的人都應該做到，也是人一猛勁都能做到的，不需要什麼思想家、教育家來教育。三歲小孩都能做到的事，思想家、教育家居然把它當成一條很重要的德行要求，這就有點小題大做。雖然它是衡量人德行的一方面説法，但根本上升不到有人性或德行高尚的程度，所以，用拾金不昧來衡量一個人的人性好壞那就不準確也不合適了。

拾金不昧，這在傳統文化德行方面的要求中是最淺顯的東西。在整個人類社會中，雖然倡導、灌輸着這樣一種思想，但是因着人的敗壞性情，因着整個人類邪惡潮流的盛行，即便人在某個時期能做到拾金不昧，或是具備了這樣的好德行，但依然改變不了一個事實，就是人的敗壞性情在不斷地主導着人的思想、人的行為，同時也在主導、控制着人的做人與追求。人一時的好德行并不能左右人的追求，也并不能改變人對邪惡潮流的吹捧、崇尚與追隨。是不是這樣？（是。）所以，過去人所唱的「我在馬路邊撿到一分錢」那首兒歌，現在真的僅僅是一首童謡了，變成了一種回憶，人連拾金不昧這個起碼的好行為都做不到了。人想通過倡導好的德行來改變人類的追求、改變人類的敗壞性情，試圖阻止人類的墮落、阻止整個社會世風日下，這個目標最終還是未能達到。拾金不昧的這種德行只能在人的理想世界中存在了，人把它變成了一種理想，變成了一種對人類美好世界的嚮往，它存在于人的精神世界裏，是人對未來世界的一種寄托，但與人的現實生活、人的真正人性格格不入，與人做人的原則、人所走的道路，與人所追求的、該具備的、該達到的都是格格不入的，與正常人性所表現的、所流露的，人與人相處的原則、辦事的原則也是格格不入的。所以，這種評判人類德行的標準從古到今都是不成立的。尤其是人所

提倡的拾金不昧的思想觀點没有什麼意義，也没有太多的人理會，因為它不能改變人的做人方向，不能改變人的追求，更不能改變人的墮落、自私、唯利是圖與一直奔向邪惡的發展趨勢。拾金不昧這一條最淺顯的要求已經成了一個帶有諷刺意味的滑稽笑話，到現在連小孩子都不願意唱「我在馬路邊撿到一分錢」這首歌了，它没有絲毫的意義。對于一個滿了貪官的世界來説，它成了一個極大的諷刺，撿到一分錢交給警察叔叔，撿到一百萬、一千萬就揣在兜裏了，這已成為人心知肚明的事實了。從這些現象來看，人所提出的拾金不昧這一條德行要求在人類中間宣告失敗，就是人連起碼的好行為都做不到。什麼叫起碼的好行為都做不到呢？就是撿到別人的東西別自己藏起來據為己有，連這個起碼該做到的人都做不到了。另外，做錯了事連一句真話都説不出來，還死不承認，起碼的不説謊話都做不到，還配談什麼道德啊！連良心理智都不要了，還配談道德嗎？當官的、有權力的都是絞盡腦汁地從別人身上榨取更多的利益、搶奪更多的利益，霸占不屬于自己的東西，連法律都約束不住，這是為什麼？人類為什麼能走到現在這個地步呢？這一切都是因着人有撒但敗壞性情，都是在撒但本性的支配、主導之下産生了種種欺騙行為、殘害人的行為。那些假冒為善的人打着為人民服務的旗號却做出了許多卑鄙無耻的事來，這是不是不知羞耻啊？現在，假冒為善的人太多了，在惡人横行、好人受欺壓的世界裏，一句拾金不昧的道理根本約束不住人的敗壞性情，也根本改變不了人的本性實質與人所走的道路。

對拾金不昧這個話題交通了這些話，你們是不是聽明白了？拾金不昧的説法對敗壞人類有什麼意義呢？到底該怎麼認識拾金不昧這方面的德行？（拾金不昧與人做人、與人所走的道路没有關係，它改變不了人所走的道路。）對了，人用拾金不昧來衡量一個人的人性怎麼樣，這不合適，不能用它來衡量一個人的人性，用它來衡量人的德行也不對，它只是人一時的行為，根本衡量不出來一個人的實質。提出拾金不昧這條德行説法的人，這類所謂的思想家、教育家是個理想主義者，他不了解人性，不了解人的實質，也不了解整個人類的墮落程度、敗

壞程度，所以他提出的這條德行說法是很空洞的，根本就不實際，不符合人的現實情況。這條德行說法與人的實質、與人所流露的種種敗壞性情，以及在敗壞性情主導之下人能產生的觀念、觀點與行為沒有絲毫的關係，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拾金不昧對于一個正常人來說是應該做到的一件事。比如，父母生了你，養了你，你不懂事的時候只知道跟父母要吃的要穿的，但是當你懂事了明白事理的時候，就很自然地知道心疼父母，不讓父母操心，不惹父母生氣，少讓父母勞累、受苦，自己能做的盡量自己做，這些很自然地你就懂了，不用人教育。你是人，有良心、有理智，你就能做到，就應該做到，這是不值得一提的事。人把它上升到是人的高貴品德，這有點小題大做、牽强附會，不應該這麼定性，是不是這樣？（是。）從這一點上明白什麼了？在正常人性範圍裏做到人該做的、能够做到的，這都是有正常人性的一方面標志。就是這個人理智正常，在正常人性裏人能想到的、人能意識到的他都能做到，這是不是很正常的事啊？有正常人性的人都能做到的你做到了，能稱得上是好的德行嗎？這事用提倡嗎？（不用。）那這算不算人性高尚呢？算不算有人性呢？（不算。）還上升不到是有人性。說一個人有人性，那他看待問題的觀點、立場以及處理問題的方式方法就相對正面、積極。正面、積極的一方面標志是什麼？就是這個人有良心、有廉耻。另一方面標志就是這個人有正義感。也可能這個人有一些壞的生活習慣，愛晚睡晚起，吃飯挑食，喜歡吃刺激性的東西，除了這些壞的生活習慣以外，這個人還有些優點，做人做事有原則、有底綫，還有廉耻、有正義感，正面的東西比較多，消極反面的東西比較少，如果這個人再能接受真理、實行真理，那就更好了，就容易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了。相反，如果這個人喜愛邪惡，追求名利地位，喜歡金錢，喜歡富人的生活，喜歡吃喝玩樂，那麼他的看人看事的觀點，他的人生觀、價值觀都是負面的、陰暗的，没有廉耻，没有正義感，那這個人就没有人性了，肯定不容易接受真理，不容易達到蒙神拯救。這是衡量人的簡單的原則。衡量人的德行不是衡量一個人有無人性的標準，衡量一個人的好壞應該衡量他的人性，不應該衡量他的

德行。德行很趨于表面化，它受社會風氣與社會背景、環境的影響，有些做法、表現會不斷地變化，只看德行很難辨別一個人的人性到底是怎樣的。比如，一個人很遵守社會公德，到哪兒都守規矩，一舉一動都受約束，都能守住政府的規定，在公共場合也不大聲喧鬧，也不侵害他人的利益，并且能尊重人、幫助人，扶老携幼，有這麼多的優點，這能不能代表這個人活出了正常人性，是好人？（不能。）一個人拾金不昧這一條做得很好，始終如一地堅守人類所宣揚、倡導的這一條德行，但是他的人性到底怎麼樣呢？具備拾金不昧這一條德行并不能説明他的人性是怎樣的，不能用這一條德行來衡量他的人性是好是壞，那怎樣衡量他的人性呢？就得剥去拾金不昧這條德行對他的包裝，除去正常人性起碼能達到的人看為好的行為、德行，然後再通過看他做人的原則、做人的底綫，以及對待真理的態度、對待神的態度，等等這些最重要的表現，才能看見他的人性實質，看見他裏面本性的東西，這樣看人就相對客觀、相對準確了。拾金不昧這一條德行説法就交通到這兒，你們聽明白了嗎？（聽明白了。）我總有一種擔心，我覺得你們好像没真正聽懂，只是明白點道理，涉及實質的東西還是不太明白，我就只能多説幾句，只要我感覺你們聽明白了，我就放心了。我的感覺是從哪裏來的呢？就從觀察你們的表情有樂模樣了，應該是心裏明白了，達到這個果效，我多説點話也是值得的。

拾金不昧這一條德行的要求交通得差不多了，雖然没有直接告訴人它與真理之間的衝突到底在哪兒，它為什麼不能上升到是真理的程度，還有神對人的行為、德行方面到底是怎麼要求的，但這些是不是都講到了？（是。）神家提不提倡拾金不昧這樣的德行？（不提倡。）那神家到底是什麼觀點呢？你們説説吧。（拾金不昧是正常人性該具備、該做到的，所以不用去提倡。另外，拾金不昧這是人德行方面的一種表現，與人做人的原則、追求的觀點、所走的道路、人性好壞没有關係。）德行代表人性嗎？（不代表人性，有些德行是正常人性該具備的。）神家講人性，是在追求真理這個大的前提之下講人性、講分辨人，基本上不衡量一個人的德行是怎樣的，起碼不衡量這個人是否能

做到拾金不昧，不考察這個，就考察一個人的人性怎樣，他是否喜愛正面事物、是否喜愛真理，他對待神的態度、對待真理的態度是什麼。一個人在社會上常常拾金不昧，但是信神後絲毫不維護神家利益，如果有機會管理祭物的話，他就能偷盜祭物、揮霍祭物，甚至出賣祭物，什麼壞事都能幹，這是個什麼東西？（惡人。）涉及神家利益的事，他從來不站出來維護，有沒有這樣的人？（有。）那你用拾金不昧這個說法來衡量他的人性合適嗎？這就不合適了。有的人說：「這個人以前是好人，品德高貴，人挺贊成，來到神家怎麼就變了呢？」真是變了嗎？其實不是變了，他除了有那麼點德行與好行為以外，他的人性實質就是這個東西，絲毫沒變。他到哪兒都這樣做人，只不過以前人是用德行的標準來衡量他的，而不是用真理來衡量他的人性，人就覺得他變了，其實他沒變。有的人說：「他原來也不這樣啊。」他原來不這樣那是沒臨到這些事，沒有這個背景，另外，人也不明白真理，不會分辨他。人看人、衡量人只看人一方面好行為而不看人的人性實質，最終會導致什麼後果？不但看不透人，還會被人外表的一些好的德行蒙蔽、迷惑，在看不透人的情況下，總錯誤地相信人、提拔使用人，總受人迷惑、欺騙。有些帶領工人在選人用人上常犯這個錯誤，被一些外表有好行為、好德行的人矇騙了，安排他們擔任一些重要工作，或者保管一些重要物品，結果出事了，給神家帶來了一些損失。出事的原因是什麼？是因為帶領工人沒看透這些人的本性實質。沒看透人本性實質的原因是什麼？是帶領工人不明白真理，不會衡量人、分辨人，看不透人的本性實質，不知道他們對待神、對待真理、對待神家的利益到底是怎樣的態度。為什麼不知道？就是因為這些帶領工人看人看事的觀點不對，他們盡憑人的觀念想象看人，不是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原則來看人的實質，而是根據人的德行還有人外表的行為、表現看人。就因為他們看人沒有原則，導致錯誤地相信人、錯誤地使用人，結果被人蒙蔽、欺騙、利用了，最終導致神家的利益遭受損失，這就是不會看人、看不透人帶來的後果。所以，一個人要追求真理，首先要學習的功課就是怎樣分辨人、怎樣看人，這是一個長久的功課，也

是一個最基本的功課。你要看透一個人，要學習認清一個人，你首先得明白神衡量人的標準是什麼，人看人、衡量人被哪些錯謬的思想觀點控制、主導着，與神衡量人的標準之間有沒有衝突，衝突在哪兒。你衡量人的方式、衡量人的準則是根據神的要求嗎？是根據神的話嗎？有沒有真理作依據？如果沒有，你全憑經驗、想象，甚至根據社會上所倡導的社會公德，根據你的眼睛觀察，那你要分辨的這個人到底是個怎樣的人就是個未知數，你就沒法看透他了。如果你相信他、使用他，就擔着一定的風險，不可避免地就可能給神的祭物、教會工作與神選民的生命進入帶來損害。你要追求真理，分辨人這是首先要學習的功課，當然這也是人該具備的最基本的一方面真理。要學會分辨人，還是與今天交通的話題分不開，就是要分辨什麼是人的好德行、好品質，什麼是正常人性該具備的，這兩樣能分辨清楚很重要。能分辨清楚這兩樣，你才能認清、看準一個人的實質，最後能認定誰是有人性的人、誰是沒人性的人。會分辨首先得具備什麼？得明白神的話，明白涉及這方面的真理，達到看人根據神的話，以真理為準則。這是不是追求真理應該實行、具備的真理原則呢？（是。）所以，交通這些話題都是很有必要的。

**（2）解剖「助人為樂」**

剛才交通了第一條「拾金不昧」，這一條很顯然是人的一方面德行，就是人的品德與人一時的行為給人帶來的好印象，但很可惜，它不能作為衡量人是否有人性的標準。第二條「助人為樂」也是一樣，從這個詞的說法上來看，這也是一種人喜聞樂見的、人所認為的好行為。具備了這種好行為的人當然被人推崇為是具備了好的德行、好的品質的人，綜合起來就是一個助人為樂的人，是一個品德優良的人。助人為樂與拾金不昧有相同之處，助人為樂這也是在一定的社會風氣之下人所產生的一種好行為。助人為樂，從字面上理解就是以幫助人為快樂，并不是以幫助人為己任，他不是助人為「責」，而是助人為「樂」。從這裏看到，一個人幫助人的目的是為了什麼？不是為了別人，

而是為了自己。因為心裏煩惱很多、痛苦很多，所以就找一些需要幫助的人去幫助、去施捨，施以援助之手，力所能及地做點好事，達到讓自己心裏有幸福、有快樂、有平安、有喜樂，日子過得更充實一些，不那麼虛空、痛苦，就是通過提高自己的德行來達到讓自己的心靈、思想境界得到净化、得到升華這樣一種目標。那這是一種什麼性質的行為呢？從這個層面的解釋來看，這個助人為樂的人也不是什麼好人，起碼他不是從道德角度或者從良心、從人性的角度出發去做自己該做的事，盡到自己該盡的社會責任、家庭責任，而是為了自己能得到快樂、得到精神上的慰藉、得到心靈的安慰，活得有幸福感而做的事。這種德行怎麼樣？從性質上來看，這種德行還不如拾金不昧呢，拾金不昧起碼没有自私這個層面的東西。那助人為樂呢？從這個「樂」上來看，這種行為就帶着自私的摻雜，帶着卑鄙的存心，幫助人的目的不是為了他人，不是無私地奉獻，而是為了自己快樂，這根本就不值得倡導。比如，大街上有一個老年人不小心摔倒了，你看見了，心想，「我這陣子心情不好，這個老人摔倒了，這是個機會，我助人為樂吧！」然後就過去扶了老人一把。老人站起來後誇你，「好孩子，你真是個好心人哪，祝你平安快樂，長命百歲！」説了一大堆好話。你聽了之後，煩惱突然烟消雲散了，變得快樂了，你覺得幫助人是好事，以後没事就在大街上溜達，看誰摔倒了就趕緊扶起來。在這樣一種思想的支配之下表現出一些好行為，人類社會就把它定性為是助人為樂的優良傳統，是傳承助人為樂優良傳統的一種高尚的品德。在助人為樂的背後，施以幫助的人往往把自己推向一個道德制高點，把自己當成一個大善人，人越誇他，他越願意幫助，越誇他，他越願意施捨，越願意為別人做更多的事，滿足自己的英雄主義情懷、普度衆生的情懷，還有被別人需要而自己從中得到滿足的一種情懷。人類是不是都有這種需要？被別人需要的時候覺得自己特別有用，有活着的價值，這是不是在刷存在感哪？刷了存在感，人才有快樂，這就是人的生存之道。其實，助人為樂這事不管從哪個角度上來説，它都不是衡量人德行的一個標準。很多時候助人為樂的那件事其實就是舉手之勞，你要是願意

做，就算你盡點社會責任，你要是不願意做，也没有人追究你的責任，社會輿論也不會譴責你。這些人都稱贊的好行為，人願意做也行，不願意做也行，用不着用助人為樂這個説法來捆綁人，讓人學會以幫助人為快樂，因為助人為樂這本身就只是人一時的好行為。人無論是以盡社會責任為出發點，還是出于公德心這個角度來做這件事，最終的結果是什麼？就是為了滿足自己做了一次好人、發揚了一次雷鋒精神，以這個為快樂、為安慰，從而提升自己的思想境界，僅此而已，就是這個實質。那你們之前是怎麼認識助人為樂這方面説法的？（之前没有認識到人裏面這種自私卑鄙的存心。）如果一件事是你的責任，你責無旁貸，你做的時候有難度，得受一些痛苦，得有撇弃，得付出一些代價，但你還能去做，做的時候你不是那麼快樂，你付代價做完之後，最終的結果也不能給你帶來任何的快樂與安慰，但因着是你的責任、是你該做的，你依然能去做，這與助人為樂相比哪個更有人性？（能盡好人的責任、本分的人更有人性。）助人為樂這本身不是盡責任，它只是在一定的社會背景下，社會輿論、社會公德甚至是某個國家的法律對人的德行、對人的社會責任所提出來的一種要求，以此來衡量一個人有無德行，人性是好是壞。也就是説，助人為樂這僅僅是人類社會為提升人的思想境界而提出來的約束人行為的一種説法，這種説法只是讓人付出一些好的行為，這個好行為的衡量標準是社會公德、社會輿論，甚至是法律。比如，在公共場合，你看到一個人需要幫助，你是第一個應該去幫助的人，但你没去幫助，别人會怎麼看你？會罵你没教養，這是不是社會輿論？（是。）那社會公德是什麼呢？就是這個社會宣揚、倡導的積極向上的一種東西、一種風氣，具體内容當然包括很多，比如：人應該扶持弱勢，在人有難的時候應該伸出援助之手，不應該袖手旁觀，人應該具備這樣的德行，這叫有社會公德；你看到有人受難了，如果視而不見、置之不理、袖手旁觀，這就是没有社會公德。那法律對人的德行方面有哪些要求？這裏有一個特殊情況，中國的法律對人的社會責任、社會公德并没有明文規定，所有人只是通過家庭教育、學校教育，還有社會耳濡目染的影響能知道一點，而在

西方有的國家的法律在這方面就有明文規定。比如，你看到路上有人摔倒了，起碼應該上前詢問，「Are you OK? Do you need help?」意思是「你還好嗎？你需要幫助嗎？」如果那個人說，「I'm OK. Thank you.」意思是「我没事，謝謝！」你就可以不用幫助，不用盡這個責任。如果他說，「I need help, please.」意思是「我需要幫助，請幫助我！」那你就得幫助，如果你不幫的話，那你就要負法律責任了。這是有的國家對人的德行提出來的一種特殊要求，用法律的明文規定對人提出要求了。那這幾方面，社會輿論、社會公德甚至于法律對人的德行提出的一些要求，它僅限于人的行為，這個行為的基礎準則就是衡量人德行的一個標準。從外表看，這條德行標準衡量的是人的行為，就是你盡没盡到社會責任；從實質上看，它衡量的是你這個人内心的品質是什麽樣的。不管是社會輿論、社會公德還是法律，它衡量的或者要求的僅是人做出來的那件事，僅是限制在人的行為上，用人的行為來評判一個人的德行、一個人的品質，就是這麽個範圍。助人為樂就是這樣的性質。在助人為樂這方面，西方是用法律規定來要求人，中國是用傳統文化來教育、薰陶人，就是這點區别，其實性質是一樣的，都是用一種説法來約束、規範人的行為與人的德行。但是，不管是西方的法律，還是東方的傳統文化，它只是對人的德行、對人的行為提出了一定的要求，提出了規範，它的準則只是規範人的德行、規範人的行為，但是有没有一樣是針對人的人性呢？只規定人應該具備某種行為，這能不能上升到衡量人性的標準呢？（不能。）如果從助人為樂這一條來看，有的惡人也能做到助人為樂，但他是有存心目的的，魔鬼做點好事更是有存心目的的。你們説，凡是助人為樂的人就都是有正義感、喜愛真理的人嗎？像中國那些行俠仗義、劫富濟貧，甚至能常常救助殘疾人士、救助社會弱勢群體的等等所謂的助人為樂的人士，他們都是有人性的人嗎？都是喜愛正面事物、有正義感的人嗎？（不是。）充其量，他們僅僅是在人性品質上相對好一點的人。因着有助人為樂的精神支配，他們做了許多能使自己快樂、得安慰、充分享受幸福感的好事，但他們有這些行為并不代表他們就是有人性的人，

因為他們的信仰是什麼、他們精神世界的追求是什麼還不得而知，是個未知數。那從他們助人為樂這個好的德行上來看，能不能把他們看成是有人性、有良知的人？（不能。）有一些所謂的助人為樂的基金會、福利院等等，他們救助殘疾人士、救助社會弱勢群體，充其量也就是盡了一點社會責任，為了達到有更好的社會輿論的效果，提高自己的知名度，滿足自己助人為樂的這樣一種心理而做了這些事，絲毫上升不到「他們是有人性的人」這樣一種說法。再者，他們助人為樂，被幫助的那個人就一定是需要幫助的人嗎？助人為樂這件事情本身是不是正義的呢？只能說不一定。你從社會的大事小情上來看，看多了你就明白了，有的純粹就是一件助人為樂的事情，而有很多的助人為樂裏面包藏着更多不為人知的秘密和一些社會陰暗面。但是不管怎麼說，助人為樂是有存心目的的，是想出名、出人頭地也好，或者是為了遵守社會公德、不違法也好，或者是為了得到更好的社會評價也好，不管從哪方面來看，它只是人的一種外表行為，充其量也就是一種好的德行，與神所要求的正常人性沒有絲毫關係。能做到助人為樂的這個人，有可能是一個很平庸的人、沒什麼野心的人，有可能是社會上的一個大人物，有可能是一個心地相對善良一點的人，但也有可能是一個心地相對惡毒的人，什麼樣的人都有，什麼樣的人都能產生一時的助人為樂這樣的行為。所以，助人為樂這一條德行說法絕對够不上衡量人性的標準。

助人為樂，這一條德行說法其實不代表人性的實質，與人的本性實質關係不大，所以用它來衡量一個人的人性好壞是不合適的。那怎樣衡量一個人的人性才合適呢？起碼他在幫助人、盡責任的時候不是根據自己的感覺快不快樂來決定，而是根據自己的良心理智，不考慮自己能得到什麼，也不考慮幫助人能給自己帶來什麼後果，或者對自己將來的影響是什麼，這些他都不考慮，還能盡上自己的責任，能幫助到人，使人免去痛苦，就是單純地為了幫助人，沒有什麼私心目的，這才是真有人性。如果他幫助人的目的是為了自己得到快樂，或者得到好名聲，那就帶點自私卑鄙的性質了，真有良心理智的人是不會這

樣做的。對人真有愛心的人，他所做的不是僅僅為了滿足自己內心的感受，而是為了盡上自己的責任，盡自己的所能來幫助人，不是為了得到報答，也没有別的存心目的。即使這樣做有點難度，或者能遭到人的論斷，甚至面臨一些風險，但他認識到這是人該盡的本分、是人的責任，如果不這麼做那就是虧欠人，也是虧欠神的事，會留下終生遺憾，所以他就能義無反顧，盡人事，聽天命，盡到自己的責任。不管別人怎麼評論他，會不會感激他、高看他，只要能把事情辦好，達到盡心了，他心裏就滿足了。能這樣辦事就是有良心理智的人，就是有人性的表現，而不是僅僅限制在品德、德行這個範圍裏的一種行為。助人為樂只是一方面的行為，有時也是特殊背景下的行為，這種一時的行為就可以根據心情、根據情緒、根據社會環境、根據當下的背景、根據做這件事給自己帶來的利弊來衡量。有人性的人幫助人不根據這些來衡量，他衡量的標準更積極、更正面、更符合正常人性的良心與理智，有時甚至是與道德標準相矛盾的、相衝突的他都能堅持去做。道德的準則、道德的思想觀點只能約束人一時的行為，這個行為的好壞會根據人的心情、情緒，人的善惡，或者人一時的善念、惡念而起變化，當然也會受到社會風氣、社會環境的影響，這裏的摻雜有很多，都是表皮的東西，讓人無法判定到底有無人性。但是，根據人的人性實質，人的追求，人的人生觀、價值觀，人所走的道路，還有做人做事的根據是什麼來衡量人有無人性，這就相對準確多了、實際多了。那你們説説，衡量人性和衡量德行所依據的東西哪個合乎真理？到底是衡量德行的標準合乎真理，還是衡量有無人性的標準合乎真理？哪個標準合乎真理啊？其實還是衡量有無人性的標準合乎真理，這是確定無疑的。衡量人德行的那些東西之所以不能成為準則，是因為它説變就變了，這裏面摻雜很多，摻有人的交易、人的利益、人的喜好、人的追求、人的情緒、人的邪惡思想，還有人的敗壞性情，等等。這裏面錯誤、摻雜太多，不那麼簡單，所以它不能成為衡量人的準則。這裏有撒但灌輸給人的各種各樣的東西，還有因着人的撒但敗壞性情所産生出來的很多附加條件，所以它不是真理。總的來説，不

管這些德行方面的準則在人來看是容易達到還是不容易達到，在人看它的檔次是高的、低的還是一般的，不管怎麼說，它只是約束、規範人行為的一種說法，只能上升到人的德行品質這個層面上，與神所要求的用真理來衡量一個人的人性沒有絲毫的關係，它連人性裏起碼該具備的、該達到的標準都沒有，都够不上。人看人就只注重看人德行方面的表現，完全是根據傳統文化的那些要求來看人、衡量人，神看人不是只根據某些德行方面的表現，神注重看人的人性實質。人性實質都包括什麼？人的喜好，人的看事觀點，人的人生觀、價值觀是什麼，人追求的是什麼，是否有正義感，是否喜愛真理、喜愛正面事物，是否能接受真理、順服真理，還有他所選擇的道路，等等，根據這些來看一個人的人性實質才是準確的。助人為樂這一條交通得差不多了。以上交通了兩條德行的要求，現在對怎麼衡量德行，以及世人所講的德行與神衡量人的標準的區別，這裏面基本的分辨原則是不是都知道了？（是。）

剛才交通了拾金不昧、助人為樂這兩條傳統文化對人德行的要求，通過交通這兩方面，你們有没有什麼認識啊？（能認識到人的德行與人的人性實質是没有關係的，人具備這些德行，頂多是在道德品質方面有點好的行為、好的表現，不能説明這個人就是有人性了，活出人樣了，這一點清楚一些了。）人有好的德行不見得就是有人性的人，這一點都能認識到了，事實就是這麼回事。人都是隨着社會的邪惡潮流走的，都逐漸失去了良心理智，没有幾個人能活出人樣。以往在馬路邊撿到一分錢能交給警察叔叔的人，現在都變成好人了嗎？不見得。那些曾經被吹捧為英雄的人，後來是什麼結局？人心裏都有數。那些曾經常常助人為樂，在獎台上戴過大紅花、被人吹捧過的社會道德楷模、大善人，後來怎麼樣？多數都不是好東西。他們只是為了出名有目的地做點好事，其實他們背後的所作所為、他們的生活、他們的人品多數都不怎麼樣，除了溜鬚拍馬，什麼本事也没有。當他卸掉大紅花、脱掉社會道德楷模這一層外衣之後，他連怎麼做人都不知道了，也不曉得怎麼過自己的日子，你們説這是什麼問題？這是不是被社會

賦予他的「道德楷模」這個桂冠給坑害了？他不知道自己到底是什麼了，他被吹捧得太高，就覺得自己太偉大了，就做不了凡人了，最後連怎麼活都不知道了，自己的日子過得一塌糊塗，甚至有的人最後酗酒、抑鬱、自殺，這樣的人確實有一些。他們總找感覺，總想當英雄、當模範，總想出大名，總想站在道德的制高點，總不能回到現實生活中，對現實生活中的柴米油鹽這些事，他們感覺都是煩惱、都是痛苦。面對這些痛苦的時候，他們自己也擺脱不了，不知怎樣選擇正確的人生道路。有的人為了尋找刺激選擇吸毒，有的人為了擺脱虚空選擇自殺，有的人即使没走上自殺這條道路，最終也是抑鬱而死，這樣的例子是不是不少啊？（是。）這就是傳統文化對人的苦害，它不但没讓人正確地認識人性，没把人引向人該走的正道，不但没做到這兩點，反而把人引向歧途，引向一個虚妄的、想象的境界之中，這就把人坑害了，而且坑害得不淺。有的人説：「也不是都這樣啊！我們現在不是活得很好嗎？」你們現在活得好，那不是因為有神的保守嗎？因為神揀選了你們，你們有神的保守，才能幸運地接受神的作工，在這裏讀神的話、聚會交通、盡本分，過正常人的生活，能够有正常的理智處理自己日常生活中的事。但不可否認的是，在你們的思想深處依然有類似拾金不昧、助人為樂這樣的思想觀點存在着，同時，從人類來的這些思想道德準則也一樣在禁錮着你們。為什麼説在禁錮着你們呢？因為你們選擇的人生道路，行事做人的原則、方向，以及看人看事的原則、方式、準則，等等這一切都依然在不同程度地受着這些思想道德準則的影響甚至是捆綁、控制，而神的話、真理還未能成為你們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根據、準則。你們現在只是選擇了正確的人生方向，你們有意願、有理想、有盼望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但事實上，你們中間更多的人根本没有走上追求真理這條道路，就是神給人預備的正確的路途你們根本還没有走上來。有些人説：「如果没有走上來，我們為什麼現在還在盡着本分呢？」這是出于人的選擇，出于人的配合，出于人的良知，也出于人的心志，你正在配合神的要求努力地往上够，但往上够并不意味着你已經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了。原因之一，就是你們

還在受着傳統文化灌輸給你們的這些思想的影響。比如，今天交通揭露了拾金不昧、助人為樂這兩條說法的實質，雖然現在你們領受得挺好，說不定過幾天你們就變卦了，就覺得，「拾金不昧有什麼不好？我就喜歡拾金不昧的人，起碼這樣的人沒有貪心。助人為樂有什麼不好？起碼在你需要幫助的時候，有人伸手來幫助你一把，這是很好的，這是人的需要啊！再說，人以幫助人為快樂，不管從哪方面來看，這都是很好的，這是正面事物，是義不容辭的，不應該批判啊！」你看，這才醒悟過來幾天啊，睡一覺就變了，又回到起初了，又重新回到被傳統文化禁錮的狀態了。就是說，這些思想深處的東西時不時地在影響着你的思想觀點，同時也在影響着你選擇的道路，它在影響你的同時不可避免地在不斷拖你的後腿，使你不能如願地走上正確的人生道路，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走上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樣的人生道路。儘管你心裏很願意走上這樣的道路，你很渴慕，你為此事很着急上火，天天在計劃着、打算着，天天在立心志，也天天為此禱告，但事實并不如人願，因為這些傳統文化的東西在你內心深處扎根太深了。有些人說：「那不對啊！你說傳統文化在人心裏扎根太深，我感覺不是事實，因為我現在才二十幾歲，還沒到七八十歲呢，怎麼就說這些東西在心裏扎根太深了呢？」為什麼說扎根太深了呢？你們說，自從你記事以來，就算父母不教育你，你是不是在理想中也想做一個比較高尚的人？比如，多數人喜歡看行俠仗義的電影、小說，特別同情故事裏那些受害的人物，而恨惡那些殘暴的人、害人的人，恨惡反面人物。你在這樣一種背景之下成長着，在不知不覺中，你所接受進來的東西正是社會公衆所共同認定的那些東西。那你為什麼能接受這些東西呢？因為人天生就不具備真理，也不具備分辨事物的能力，你不具備這個本能，人類所具備的本能就是天生喜歡一些好的、正面的、積極的東西，這些積極、正面的東西讓你想往好了做，做好人、做英雄、做偉人。當你接觸社會輿論、社會公德這些說法的時候，這些東西就在你心裏開始逐步地成形了。傳統文化道德方面的說法走進你的內心，進入你的內心世界以後，就在你心裏扎根了，開始主導你的生活了。

在這個時候，你對它不是分辨、不是抵觸、不是拒絶，而是深深地感覺你需要這些東西，你的第一舉動是迎合這些説法。為什麽會這樣呢？因為這些説法太符合人的口味了，太符合人的觀念了，它符合人精神世界的需要，所以你就毫不防備、理所當然地把這些説法接受進來了，逐漸地，在家庭教育、學校教育，在社會的薰陶、灌輸下，再加上自己的想象，你心裏就深深地認為這些説法都是正面事物。隨着歲月的磨礪，隨着你年齡的逐漸增長，在各種背景、各種條件之下，你都在力求去追隨這些説法，去追隨人性本能裏所喜好的、所認為好的東西，這些東西在你裏面越來越成形，越來越根深蒂固，與此同時，這些東西就主導了你的人生觀、你的追求目標，它就成為你評判人、評判事物的標準了。當傳統文化的這些説法在人裏面成形的時候，人抵擋神、抵擋真理最基本的素材就有了，人好像有了自己的理由、自己的根據一樣。所以，當神揭露人敗壞性情、敗壞實質的時候，劈頭蓋臉地刑罰審判人的時候，人對神就産生了種種觀念，心裏想，「人常説『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神怎麽能這麽説話呢？這是神嗎？神才不這麽説話呢，神應該是站在至高處，用温柔的語氣、用普度衆生的語氣、用菩薩的語氣來向人類説話，那才是神呢，那多温柔啊，那形像多高大啊！」等等這一系列的想法、觀點、觀念，在你心裏就一個勁兒地往外冒，越冒越多，結果你就承受不住了，就身不由己地做出悖逆神、抵擋神的事，就這樣被你的觀念想象給斷送了。從這些事實來看，無論年齡大小，只要你接受了傳統文化的教育，只要你具備了成年人的思想，那你的心裏就已經充滿了傳統文化道德這些東西，這些東西在你裏面就逐漸達到根深蒂固了，已經成為你的主導了，你已經憑這些東西活了這麽多年，你的生命、你的本性就早已被傳統文化道德的這些東西占有了。比如，你從五六歲就學會助人為樂、拾金不昧了，就受這些東西的影響，在行為上已經完全受這些東西操控了，如今你到中年了，你已經憑這些東西活很多年了，這就意味着你離神要求人的標準已經很遠了。自從你接受了傳統文化所倡導的這些德行説法之後，你離神的要求就越來越遠了，

你的人性標準與神所要求的人性標準中間的距離就越來越大，這樣就導致你離神越來越遠了，是不是這麼回事？這些話你們慢慢揣摩吧。

**（3）解剖「嚴以律己，寬以待人」**

接着交通下一條德行說法——嚴以律己，寬以待人。這話是什麼意思？就是對待自己要嚴格要求，對待別人要寬厚，讓人看到你特別的大度、特別的有度量。那人為什麼要這麼做呢？目的是為了什麼？人能不能做到啊？（不能。）這是不是正常人性的自然流露啊？（不是。）人要做到這一點那得受多大的委屈啊！得無欲無求，還得要求自己少享受點，多受點苦、多付代價、多作點工作，這樣別人就不用那麼累了。如果別人發牢騷、發怨言或者做得差點兒，就不要過分地要求了，差不多就行了。人認為這是一種德行高尚的表現，我怎麼覺得這麼虛假呢？這是不是虛假啊？（是。）一般人人性裏的自然流露，正常情況是寬以律己、嚴以待人，這是事實。看別人的問題都能看明白，「這人狂妄啊！」「這人壞啊！」「這人自私啊！」「這人盡本分可應付糊弄了！」「這人可懶了！」對待自己呢，「即使懶點兒也沒事，因為我素質好，我做的活兒比別人好！」他對待別人吹毛求疵，雞蛋裏挑骨頭，對待自己特別寬容，能遷就就遷就，這是不是人性的自然流露啊？（是。）如果要求人做到「嚴以律己，寬以待人」，這得把人折磨成什麼樣啊？人能受得了嗎？有幾個人能做到呢？（人都做不到。）為什麼做不到？（人的本性是自私的，都奉行「人不為己，天誅地滅」。）對了，人天生就有自私的本性，就是個自私的東西，都熱衷于奉行「人不為己，天誅地滅」的撒但哲學，人覺得如果不為自己着想、臨到什麼事不自私就要天誅地滅，就是天理難容，在人這兒是這麼認為的，也是這麼奉行的。如果要求人不自私，讓人嚴格地要求自己，臨到什麼事寧可自己吃虧也不占人便宜，如果別人占自己的便宜也能高高興興地說，「你占我的便宜我不跟你計較，我這人心寬，不會說你什麼，也不會報復你，你如果沒占够也可以繼續占」，這樣要求人現實嗎？有幾個人能做到呢？這是不是敗壞人類正常的表現？很顯然這一現象有

點反常。為什麼説反常呢？有敗壞性情的人，尤其是自私卑鄙的人都是為自己爭取利益，絶對不會因着為別人着想而感到滿足的，所以説這個現象是反常的。「嚴以律己，寬以待人」這條德行説法很顯然就是社會道德學家在不了解人性的背景之下憑人的觀念想象提出的一種不符合事實、不符合人性的要求，這就像是要求老鼠不許打洞、猫不許抓老鼠一樣，這樣要求對不對啊？（不對，這違背規律了。）這一條要求很顯然不符合現實，很空洞。提出這條要求的人他自己能不能做到？（做不到。）他自己都做不到還要求別人這樣做，這是什麼問題？這是不是有點不負責任啊？起碼可以説他是不負責任，是胡説八道，進一步説這是什麼性質？（假冒為善。）對了，就是假冒為善。明明自己做不到還標榜自己多麼的寬容、多麼的心胸寬廣，道德多麼的高尚，這不就是假冒為善嗎？不管怎麼説，這種説法很空洞，帶着假冒的意思，咱們就給它定性為假冒為善的一種説法，這正是類似法利賽人提出來的一種説法，是別有用心的，分明就是在賣弄，想標榜自己是德行高尚的人，想讓人推崇他為德行高尚的榜樣、楷模。那在人類中間哪類人能做到「嚴以律己，寬以待人」？教師、醫生能做到嗎？那些人所崇拜的像孔子、孟子、老子等等所謂的聖人、名人、偉人能做到嗎？（不能。）總之，不管人提出的這個説法多麼荒唐，不管這條要求成不成立，它也只是在人的品德行為方面提出的一條要求，起碼這一條是人不願意實行的，也是人不容易達到的，因為它違背了人的正常人性所能達到的標準。但是不管怎麼説，它還是傳統文化中對人的德行所倡導的一條標準、一條要求。儘管它很空洞，儘管很少有人能做到，它還是與拾金不昧、助人為樂這兩條一樣，不管能做到的人是出于什麼存心動機，也不管能做到的人到底有没有，總之就憑提出這一條要求的人把自己放在道德的制高點來看，這人是不是挺狂妄自是，有點理智不正常？你問他自己能不能做到「嚴以律己，寬以待人」，他説「能啊！」如果真要求他做他就做不到了。為什麼做不到了呢？他有狂妄性情，有撒但性情。當人與他争奪地位、争奪權勢、争奪名利的時候，你依然讓他奉行「嚴以律己，寬以待人」這樣的德行，你看看他能不

能做到，他根本做不到，還會跟你翻臉。你問他，「你做不到為什麼還要提出來呢？你為什麼還要求別人做到呢？你是不是假冒為善啊？」他能不能服氣啊？你揭露他他也不服氣，怎麼揭露都不服氣，怎麼揭露都不承認，這就證明他不是個好東西。做不到還要唱高調，這就是名副其實的大騙子，就是假冒為善的偽君子。

「嚴以律己，寬以待人」與拾金不昧、助人為樂一樣，也是傳統文化對人的德行提出的一方面要求，同樣，這方面德行不管人能不能達到、能不能實行出來，它依然不是衡量一個人是否有人性的標準與準則。或許你真能做到「嚴以律己，寬以待人」，對自己要求得特別嚴格，特別潔身自好，做什麼事都能考慮他人、都能為他人着想，并不謀求自己的利益，顯得特別的大公無私，而且你也有社會責任感、有社會公德，對身邊的人甚至對家裏的人都能顯出你高尚的人格、品質，你的言語行為從來不會受到任何的批評指責，還能讓人特別地贊成甚至佩服，在人眼裏你是一個真正「嚴以律己，寬以待人」的人，但這僅僅是一些表象，即使是表象也沒有人能做到，而人的內心深處的所思所想跟這些表象、跟這些外表活出的行為是不是一致的呢？絕對達不到一致。那些學者、專家或者統治者他們鼓吹這些道理都是有目的的。那這個目的到底是什麼？都是為了欺騙人、迷惑人讓人崇拜，讓人把他們當聖人敬拜。那這樣的存心目的能不能拿到明面兒上來？肯定不能。這就證明這個目的是不可啓齒的，是陰暗的、邪惡的。那麼這個目的為什麼是不可啓齒的、是邪惡的呢？因為人的人性是受敗壞性情所控制、所驅使的，這些學者、專家或者統治者他們自己提出的理論他們能做到嗎？他們絲毫都做不到，他們心裏所思所想的、背後所做出來的事是最邪惡、最無恥的，這是不可否認的事實。不管那些專家、學者或者統治者唱什麼高調都是欺騙迷惑人的，他們是敗壞人類中最厚顏無恥的人，他們的一切學說理論都是由他們的敗壞本性支配、主導的，他們的存心目的都是陰險的、邪惡的。不管人能否「嚴以律己，寬以待人」，或者這方面的德行表現得是否到位，其實他的人性根本不受德行說法的影響與操控。那真正操控人性的是什麼？是人

的敗壞性情，是「嚴以律己，寬以待人」這方面德行掩蓋之下的人性實質，這就是人的本相。人的本相就是人的人性實質。人的人性實質到底是什麼？主要表現在人的喜好、人的追求、人的人生觀與價值觀還有人對待真理的態度、對待神的態度等方面，只有這些東西才能代表人的人性實質。凡是要求自己做到「嚴以律己，寬以待人」這方面德行的這類人，可以肯定地說，大部分人的地位心都特別重，在敗壞性情的主導之下他們身不由己地追求在人心中的地位、在人中間的名望、在社會上的知名度，這些都與他們的地位之心有關係，都是他們在好的德行掩蓋之下所追求的東西。那他們所追求的這些東西是怎麼來的？完全是由他們的敗壞性情所產生、所主導的。所以不管怎麼說，無論一個人是否能做到「嚴以律己，寬以待人」這方面的德行，做得是否到位，絲毫改變不了一個人的人性實質，言外之意就是絲毫改變不了一個人所具備的人生觀、價值觀，也主導不了人對待各種人事物的態度與觀點。是不是這樣？（是。）越是能够「嚴以律己，寬以待人」的人越是一個善于偽裝、善于假冒的人，越是善于用好的行為、好聽的話來迷惑人的人越是一個本性詭詐、邪惡的人，越是這類人他們越對地位、權勢有着深深的喜愛和追求。無論他們外表的德行多麼的偉光正、多麼的悅人耳目，但他們內心深處不可告人的追求、他們的本性實質甚至他們的野心隨時都會暴露出來。所以，無論他們的德行多麼好也掩蓋不了他們本來的人性實質，掩蓋不了他們的野心欲望，掩蓋不了他們不喜愛正面事物而且厭煩真理、仇恨真理的醜惡的本性實質。從這些事實來看，「嚴以律己，寬以待人」這句話不但很荒唐，更暴露出那些有野心的人試圖借用這方面的說法、行為來掩蓋他們不可告人的野心欲望這一事實。你們可以對號教會中的一些敵基督、惡人，他們為了自己的地位、權勢在教會裏得到穩固，為了在人中間獲取更高的名望，他們在盡本分中也能受苦付代價，甚至還能撇弃工作、撇下家庭、變賣一切所有的來為神花費，他們為神花費所付的代價、所受的苦有些也是常人難以忍受的，他們還能用卧薪嘗膽的精神來維護自己的地位，但是不管他們怎麼受苦付代價，他們都不維護神的見

證、不維護神家的利益，也不按照神的話去實行，他們的追求目標都是為了地位權勢與神的賞賜，他們所做的一切沒有一樣是與真理有關的。不管他們怎樣「嚴以律己，寬以待人」，他們最終的結局到底是什麼？神到底怎麼看待他們？會根據他們外表活出的這些好行為來定他們的結局嗎？肯定不會。人都是根據這些行為表現來看人、衡量人，這樣就會因為看不透一個人的實質而被人蒙蔽，但是神絕對不會因為他們做到了「嚴以律己，寬以待人」而紀念他們的德行、稱許他們的德行，反而會因為他們的野心還有他們追求地位所走的道路定他們的罪。所以，追求真理的人應該對「嚴以律己，寬以待人」這個衡量人的準則有分辨，應該徹底否認放弃這種荒謬的衡量標準，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原則來分辨人，主要看人是否喜愛正面事物、是否能接受真理、是否能順服神的主宰安排，還有人所選擇的、所走的道路，根據這些來定性一個人是怎樣的人、有怎樣的人性。如果根據「嚴以律己，寬以待人」這一條標準來衡量人那就太容易出偏差、太容易犯錯誤了。你能錯誤地根據從人來的原則、說法來分辨一個人、來看一個人，那你就能在這事上違背真理抵擋神。因為什麼呢？因為你看人的根據不對，是與神的話、與真理格格不入的，甚至是相敵對的，是背道而馳的。神不以「嚴以律己，寬以待人」這一條德行說法來衡量一個人的人性，但是你非要以這一條為準則來衡量一個人的德行、來確定一個人怎麼樣，那你就完全違背了真理原則，你肯定會犯錯誤，肯定要做錯事、出偏差，是不是這麼回事？（是。）你如果能看明白這件事，認識到人這條德行的說法錯在哪裏、哪個地方違背了神的話語，那你在一定程度上就明白了神看人看事的根據、原則與準則，起碼你知道根據什麼來看一個人才是準確的，以什麼準則來看人才符合真理、符合事實真相，絕對不會出偏差、不會犯錯誤。這些你如果真清楚了，你就對傳統文化的東西有分辨了，就對各種人的說法、人的理論、人看人的方式有分辨了，你就能徹底放弃傳統文化的東西，放弃出于人的各種說法、各種觀點，這樣你在看人、分辨人上就有真理原則了，在一定程度上你就達到與神相合了，而不是悖逆神、抵擋神與神背道而

馳。在逐步達到與神相合的同時，你對事物的實質、對人的實質看得越來越清楚，在神的話中得到了印證，看見神揭示人類的各種説法，神對人類的定義、定性都是對的，都是真理。在得到印證的同時，當然你對神、對神的話語就越來越有信心、越來越有認識，越來越認定神的話語就是真理，就是人該活出的實際。這是不是接受真理、得着真理的過程？（是。）這就是接受真理、得着真理的過程。

追求真理的目的是為了把真理接受進來作為生命，能接受真理了，人裏面的人性、生命就會逐步地産生變化，最終這個變化就是收穫。之前你以傳統文化作為根據看人看事，現在認識到錯誤了，不站在那個角度看事了，不以傳統文化為根據來看待一個人了，那以什麽為根據呢？如果你還不知道，那證明你還没有把真理接受進來。如果你已經知道了應該根據哪些真理原則來看人看事，你能準確地、清晰地説出你的根據，説出你的路途，説出你的準則、你的原則，并且能按照這些真理原則去分辨人、對待人，這個時候真理在你裏面就已經起作用了，能主導你的思想、主導你看人看事的觀點了，這就證明真理在你裏面已經扎根成為生命了。那真理在你裏面所起的這個作用最終對你的幫助是什麽？他是不是會影響到你的做人、你選擇的道路與人生方向啊？（是。）如果能影響到你的做人、你所走的道路，那是不是就會影響到你與神之間的關係？（是。）那真理影響到你與神之間的關係，達到的果效是什麽？你與神是越來越近了，還是越來越疏遠了？（越來越近了。）肯定是越來越近了。當你與神越來越近的時候，你是越來越心甘情願地跟隨神，向神俯伏，還是帶着疑惑、帶着誤解勉勉强强地相信神的存在？（心甘情願地跟隨神，向神俯伏。）這是肯定的。這個心甘情願是怎麽達到的？就是在現實生活中神的話在你裏面得到印證了，真理在你裏面起作用了，得到印證了，在萬事萬物發生的過程中，這萬事萬物背後隱藏的源頭在你那兒已經得到印證了，是與神的話完全相符的，你證實了神的話全是真理，這就更加增了你對神的信心。你對神的信心越加增，你與神的關係就越正常，你越甘心做受造之物，甘心讓神作你的主宰，你對神順服的成分也就越來越多了。這

個關係改善得怎麼樣？是不是不錯啊？這就是好的、良性的發展結果。那不好的、惡性的發展結果是什麼？（越來越不相信神的存在，會對神產生誤解和疑惑。）這是起碼的了，結果你在什麼事上也得不到印證，信神不但沒得着真理，而且還產生種種觀念，產生對神的誤解、埋怨、防備，到最後就否認神了。你心裏都否認神了，還能跟隨神嗎？（不能了。）就不想跟隨神了。那接下來產生的是什麼？對神所說的、所作的不感興趣了。神說「人類的結局就在眼前了」，你說，「我沒有看見哪！」你不相信。神說「你追求真理以後就能有好的歸宿」，你說，「好的歸宿在哪兒呢？我看不見啊！」你就不感興趣。神說「你得做一個真正的受造之物」，你說，「做真正的受造之物有什麼好處啊？能有多大的福氣啊？真能有福氣嗎？跟得福有關係嗎？」神說「你得接受、順服神的主宰啊！」你說，「神怎麼主宰啊？我怎麼感受不到呢？既然神主宰，怎麼還讓我受窮？怎麼還讓我得病呢？神主宰怎麼讓我做事這麼不順呢？」你心裏都是埋怨，你對神的話一句都信不來，說明你對神沒有真實的信心，所以在臨到各種事的時候，你就只會發怨言，沒有一點兒順服，這就變成惡性的結果了。有些人說，「神主宰應該讓我的病立馬痊愈啊，神主宰應該讓我一切如願哪，我現在臨到的事怎麼都是麻煩、都是痛苦啊？」對神的信沒有了，連僅有的一點渺茫的信都沒有了，都不存在了，這就是惡性的結果，是惡果。你們願不願意走到那一步啊？（不願意。）怎麼能避免走到那一步呢？就得在真理上下功夫，這一切的訣竅、路途全在真理裏，全在神的話裏。你在神的話裏下功夫，在真理上下功夫，不知不覺，神教給你的路途、引導你的路途你就看清楚了，神擺設的人事物你也能看清實質了。在這一步一步經歷的過程中，你逐步從神的話裏找到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原則與根據，你通過接受真理、明白真理，在臨到的人事物上找到了實行的原則與路途，你按着這些路途去實行，神的話就進入你裏面成為你的生命了，你就不知不覺地活在神的主宰擺布之下了。你活在神的主宰擺布之下，不知不覺就學會了根據神的話看人看事，會站在你應該有的立場、觀點、角度上去看事，看事的結果都能合乎神的話、合

乎真理，使你與神越來越近，使你越來越渴慕真理。但是，你如果不追求真理，不在真理上下功夫，對真理也不感興趣，那你能走到哪一步就不好說了。最終，最壞的結果就是，人怎麼信也看不到神的作為，怎麼信也感受不到神的主宰，經歷了多少事也看不見神的全能智慧，只承認神發表的話都是真理，但却看不到蒙拯救的希望，更看不到神的性情是公義、是聖潔，總感覺信神還是渺茫的，這就證明人没得着真理、没得着神的救恩，信神幾年什麼也没得着。第三條「嚴以律己，寬以待人」就交通到這兒。

**（4）解剖「以德報怨」**

第四條德行説法是什麼?（以德報怨。）人以德報怨是不是有點目的啊？是不是想退一步海闊天空啊？這是不是一種息事寧人的處事方式？不想冤冤相報没完没了，想平息事件，活得安生一些。人一輩子總共也没有多長時間，不管人是活到一百歲還是幾百歲，都覺得人生苦短，整天總想着報仇、殺戮這些事，内心世界也没有平安，活得也不快樂，所以人就想出一個辦法，為了能活得幸福、快樂一些，為了能對得起自己，那就以德報怨吧。因為人這一輩子不免得罪人，也不免被别人算計，總是活在報復、仇恨的情緒之下，日子過得也不太好，所以那些道德家為了社會風氣、為了社會安定團結，就以這個為出發點向世人提出這樣一條道德準則，告誡人不要以怨報怨、不要仇恨、不要殺戮，要學會以德報怨，就算誰以前害過你，你也不能報復他，同時還能幫助他，不計前嫌，正常地與他交往，一點一點地感化他，把這個仇恨化解掉，達到人與人之間能和睦相處，這樣社會不就和諧了嗎？凡是得罪過你的人，不管是你的親人朋友還是鄰里同事，你都要以德報怨，不要記仇，如果人都能做到這一點，就如人類所説的，「只要人人都獻出一點愛，世界將變成美好的人間」，這是不是憑想象説話？還美好的人間呢，真是没好了！你也不看看是誰在掌控這個世界，是誰在敗壞這個人類。「以德報怨」這一條德行説法能改變什麼？什麼都改變不了。同樣，這一條也是對人的德行品質提出了一定

的要求，或者給人一定的規範，讓人在面臨仇恨、殺戮這些問題的時候，要放下仇恨、放下殺戮，心平氣和地對待傷害自己的人，用自己的德行來化解仇恨、化解殺戮，減少殺戮。當然，這一條德行的說法在人中間也起到了一定的作用，也能在一定程度上平息仇恨、平息怨氣，減少仇殺，對社會風氣、社會治安與社會的和諧也起到了一定的作用，但是起到一定作用的前提是什麼？這裏有一個大的社會環境前提。一方面，人有正常的理智判斷，人會想，「我要報復的這個人他的勢力比我大還是小？我如果報復他的話，能不能達到目的？我如果報復他把他殺了，能不能給自己帶來殺身之禍？」他會先衡量這個後果。多數人衡量後發現，「對方人多勢衆，社會勢力大，而且狠、毒，即使被他害過也沒辦法報復，只能忍氣吞聲。如果此生有機會的話，我一定報復」。俗話說，「有仇不報非君子」，「君子報仇，十年不晚」，人裏面還有這樣的處世哲學。以德報怨這個處世哲學，一方面與社會環境、與人的敗壞太深有直接的關係，也是人的觀念與理性的判斷所產生出來的，多數人臨到這種事只能是忍氣吞聲，然後表面上要做到以德報怨，放下仇恨、放下仇殺；另一方面，就是雙方實力懸殊，不敢報復，只能這樣做，沒辦法。你如果報復的話，也可能給全家惹來殺身之禍，後果不堪設想，還不如這樣忍氣吞聲地活着呢。但是這個怨氣能不能消除啊？有沒有人能忘記仇恨啊？（忘不了。）尤其是大的仇恨，比如，對方殺害了你的家人，把你害到家破人亡、身敗名裂，使你產生深仇大恨，那就沒有人能忘得了，這是人性裏所具備的一樣東西，是人性勝不過去的一樣東西，人本能地會產生出仇恨，這是很正常的。不管是出于血氣也好，還是本能也好，還是人的良知所產生出來的也好，總之這是很正常的。連狗都知道誰要是對它好，總喂它、幫助它，它就跟誰親近，就信任誰，誰要是總虐待它、欺負它，它不但仇恨他，就連跟他氣味、聲音相同的人都一起仇恨。你看狗都有這樣的本能，更何況人呢！人的思想應該比動物複雜得多，所以說，人臨到仇殺或者冤屈，心裏會產生仇恨這很正常。但是因着種種原因，因着一些特殊的情況，很多時候人是不得已委曲求全、忍氣吞聲，暫

時咽下這口氣，這并不等于人想以德報怨，也不等于人能做到以德報怨。這一方面是從人性的角度上出發的，是人本能的反應；另一方面，從社會客觀事實上看，人如果不以德報怨，而是去仇殺、報復，那帶來的後果是什麽？就要負法律責任，有可能會被拘留，有可能會被判刑坐牢，甚至有可能會被定為死罪。根據這些來判斷，人面對仇殺、面對冤屈的時候，不管是從人性的角度出發，還是從社會、法律的約束力這個角度上來看，没有一個人能在内心深處或者頭腦裏把仇恨抹殺掉，即便是遭到了别人的語言攻擊或者諷刺、挖苦等等一些小的傷害，人也達不到以德報怨。一個人能達到以德報怨，這是不是人性的正常表現？（不是。）那在被欺負、被傷害時，人性對于這方面起碼的需要、起碼的訴求是什麽？有没有一個人很高興、很心甘情願地説，「你欺負我吧！你勢力大，你惡，你隨便欺負我，我會以德報怨的，你會充分地感受到我高尚的人格、高尚的品德，我絶對不會報復你，心裏對你也没有任何的想法，不會生你的氣，全當是開玩笑。你説的這些話無論怎麽侮辱我的人格、傷害我的自尊、損害我的利益，這都没事，你隨便怎麽説都行」，有没有這樣的人啊？（没有。）真正放下仇恨的絶對没有，一時没做出仇殺的事就已經不錯了。所以説，真正以德報怨的人没有，即使有也是受當時特别背景的限制，不得已而為之，或者就是胡編的、虚構的。一般正常情況，人受到嚴重的迫害、殘害都會産生仇恨、報復的心理，除非他的仇恨太大，受了嚴重的刺激，失憶了或者變成傻子了，才對仇恨没有任何知覺、反應了。但凡有正常人性理智的人，他都不希望别人用侮辱、歧視、貶低、嘲笑、諷刺、挖苦、傷害等等這些方式去對待他，甚至糟蹋他，踐踏他的人格、尊嚴，也没有一個人心甘情願地用自己的德行去很虚偽地報答曾經得罪、傷害過他的人，没有一個人能做到。所以，以德報怨這一條德行説法對于敗壞的人來説也是顯得那麽的蒼白、無力，那麽的空洞，没有意義。

從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這方面來看，不管人敗壞有多深，不管是惡人還是人性相對善良一些的人，都希望人對自己好，有起碼的尊重。如果有人没事總阿諛奉承你，你高不高興？喜不喜歡？（不喜歡。）為

什麼不喜歡啊？是不是總有被耍的感覺啊？總感覺，「你把我當三歲小孩呢？我怎麼聽不懂你為什麼要說這些話呢？我有你說得那麼好嗎？那事我做到了嗎？你瞎奉承什麼呀？噁不噁心哪？」人不願意聽奉承的話，這對人是一種侮辱。除了有起碼的尊重以外，人還希望別人怎麼對待自己？（真誠。）真誠達不到，不欺負就不錯了，不欺負相對客觀一些。尊重，不欺負，最主要是公平對待。別看你好欺負就欺負，別看你不好就對你向遠，也別總奉承、巴結你，這都讓人噁心，就希望人能公平對待你，是不是這樣？公平對待，這是在人類世界中、在人類的思想境界裏相對正面一點的理想。為什麼這麼說呢？你看，人為什麼都喜歡包公啊？人都喜歡看包公斷案，儘管那些事是虛構的，是胡編亂造的，人為什麼還喜歡呢？為什麼還願意看呢？就是在人的理想世界中，在人的思想境界裏，在人的內心深處，希望有一個正面的、相對好一點的世界，就是人能活在一個相對公平、公正的社會環境之下，這對每一個人來說都有保障，起碼當你受到惡勢群體欺負的時候，你有伸張正義的地方，你有申訴自己冤情的地方，有申訴的權利，最終你的冤情能够得到澄清，在這個社會、這個人類中間有一個能還你清白的地方，讓你不會蒙受任何的屈辱、不會背負任何的冤屈。這是不是人類的理想社會？是不是每一個人的嚮往啊？（是。）這是每一個人的嚮往。人希望自己能得到公平的對待，不希望自己遭受任何不公平的對待或是在遭受了不公平的對待之後沒地方申訴，這是令人苦惱的事。以德報怨這一條德行的要求標準，可以說與現實生活中的人類的敗壞實情相差很遠，所以說，這條德行的要求也是不近人意的，與客觀事實、現實生活相差太遠。這也是理想主義者提出來的一種說法，這些人不了解那些社會弱勢群體忍辱受冤的內心世界到底是怎樣的，他們受了多大的冤屈，他們的尊嚴、人格受到了多大的屈辱，以至于他們的人身安全受到了多大的傷害，這些理想主義者都不了解這些實情，還要求他們息事寧人，不要報復，「你生來就是受氣的命，你應該認命，你生來就是社會下層的人，就是做奴隸的料，你生來就是受制于人的人，不要報復那些曾經傷害過你的人，而是要以德報怨，

為社會的風氣、社會的安寧貢獻你的一份力量，把你的正能量展現出來，把你人性裏最好的德行展現出來為社會作貢獻。」這分明就是為那些統治階級、為那些社會上層的人剥削下層社會的人開脱，為他們開方便之門，為他們穩定這些弱勢群體的内心、情緒，有没有這個目的？（有。）如果一個國家的法律和社會制度，還有每一個種族、宗族的規定與制度嚴明公正的話，還用提出這樣違背人性規律的不客觀的説法嗎？就不用了。「以德報怨」這話分明就是為那些統治階級、那些有權有勢的惡人壓榨弱勢群體、踐踏弱勢群體而開闢出路，開方便之門，同時也為了安撫這些弱勢群體，讓他們不要起來報復，不要起來仇富，不要仇視上層社會，不要仇視統治階級，為了達到這個目的，那些所謂的思想家、教育家就站在一個道德的制高點，打着要求人有好的德行的旗號來提出這個説法。這不是增加社會矛盾嗎？你越這麼壓制證明社會越不公平，要是社會公平的話，你還用以這種説法來衡量人的德行、來要求人的德行嗎？這分明是社會没有公平，人類中間没有公平。如果那些作惡的人能受到法律的制裁、一個國家能够法大于權的話，「以德報怨」這句話可以説就不存在、不成立。你説有幾個老百姓能坑害當官的？有幾個窮人能坑害富人的？這是不容易達到的事啊。所以説，「以德報怨」這話分明就是針對老百姓、針對窮人、針對社會下層的人提出來的，很不道德，很不公平。比如，你要求當官的，説「你得以德報怨啊」，當官的説：「我報什麼怨啊？誰敢欺負我啊？誰敢得罪我啊？誰敢説我一個『不』字啊？誰敢説，我殺了他，我滅他全家，滅他九族！」你看看，當官的就不存在怨，所以對他來説以德報怨這種説法就不存在。你對他説，「你要有以德報怨這樣的德行，具備這樣的德行」，他説：「行，我能達到。」這完全就是一句騙人的謊話。不管怎麼説，以德報怨這話基本上就是那些社會道德學家為了安撫社會下層人的一種説法，更是為了奴役社會下層人的一種説法，是為了達到讓統治階級的統治更安穩，也是為了討好統治階級，達到讓社會下層的人繼續被奴役，就是被奴役千秋萬代也没有怨言。從這點上來看，在這樣的一個社會中，它的法律、制度分明就是不公平的，没有

真理作主權，不是真理掌權，不是公平公義掌權，而是人的邪惡、人的權勢作主權，誰當官都一樣，如果老百姓當了官也是這樣，這就是這個社會制度的實質。「以德報怨」這句話就暴露了一個這樣的事實，這句話分明就是帶點政治色彩的，是為統治階級更好地統治、奴役下層社會的人而提出來的對人德行的一方面要求。

以德報怨這一條要求不但不符合人性的正常訴求、正常需要，不符合人性的人格、尊嚴，當然更不是衡量一個人人性好壞的標準，這條要求離真正的人性相差太遠了，不只是做不到的問題，而是根本就不應該提出來，它是統治階級為了更好地統治人民、控制人民而提出來的一種說法，也是一種手段。當然，神從來沒有提出過這樣的說法，不管是在律法時代、恩典時代還是現在的國度時代，神都沒有用這樣的方式、這樣的說法或者這樣的要求作依據來衡量一個人的人性是好還是壞。因為一個人無論是有德還是缺德，無論他的德行怎麼樣，關于人德行的這些說法在神那兒根本就不存在，神只看這個人的實質是怎樣的。所以，以德報怨這一條德行說法在神家不成立，也不值得分析。不管你是以德報怨也好，還是以仇報怨也好，對「報怨」這事信神的人應該怎麼看？應該以怎樣的態度、觀點看這事，對待這事？如果教會中有一個人作惡了，神家有行政，有處理人的原則，不需要任何人伸手去為誰報仇、去為誰打抱不平，在神家沒有這事，教會自然就按原則處理了。這是在人這個角度上能看到的、能接觸到的一個事實，很明顯、很確切地說，就是教會有處理人的原則，神家有行政。那在神那兒呢？就是任何作惡的人都要受到相應的懲罰，什麼時候懲罰、怎樣懲罰那是神說了算，神懲罰人的原則肯定與神的性情、實質分不開。神有公義性情，神有不容人觸犯的性情，神有威嚴、有烈怒，任何作惡的人在神那兒都要受到相應的懲罰，這就比法律高多了，高于人性，高于世界上的法律，就不只是公平合理的事了，不只是合乎人性意願的事了，更不是為了讓大家拍手稱快，不需要你站在道德的制高點來衡量這些事情，神作這些事情有神的原則、有神的時候，神到底怎麼作，這一切應該交給神，人不應該插手，這與人無關。那在

「報怨」這件事情上，神對人的要求是什麼？不要憑血氣做事、報復人。如果有人得罪你，有人欺負你，甚至有人想害你，你怎麼辦哪？是不是有處理原則啊？（是。）這些都有辦法、有原則，都有神的話、有真理作依據。不管怎樣，以德報怨這一條德行說法同樣也不是衡量人性好壞的標準。如果一個人能做到以德報怨，充其量也只能說這個人相對寬容、憨厚，不與人計較，比較大度，德行上還可以，但是這個人的人性到底怎麼樣，能不能通過這一條來衡量、來斷定啊？不能，遠遠不能，還要看他的追求，他所走的道路，他對待真理、對待正面事物的態度，等等，才能準確地判斷人有無人性。

好了，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 什麼是追求真理（七）

這段時間交通了傳統文化中德行方面的各種說法，對有些具體的說法交通了很多話，那這個話題、這些內容與真理到底有沒有關係？（有關係。）有沒有人認為這個話題、這些內容好像與真理沒什麼關係？那這樣的人就是素質太差了，一點兒分辨都沒有了。現在交通的這些話題是不是好明白啊？（是。）如果不這麼交通、解剖，你們會不會把這些德行方面人認為相對正面一點的說法當成是真理一直持守着？首先肯定地說，多數人把它當成是正面事物，當成是人該遵守的符合人性的一些東西，符合人性的良心、理智，人性的需求、觀念，等等。可以說，在交通這個話題以前，幾乎所有人都把關于德行的各種說法當成是符合真理的、屬于正面事物的東西。通過這麼交通、解剖，你們能不能把這些德行說法與真理區分開？有沒有這方面的分辨？有些人說：「我也區分不清楚，反正通過這麼交通，我覺得那些東西跟真理有區別，它不能代替真理，更不能說成是正面事物或者是真理，當然也談不上符合神的話、符合神的要求、符合真理準則，它與神的話語、與神的要求、與真理準則都沒有任何關係。不管它是否符合人性的良心理智，總之，現在我心裏對這些東西不崇拜了，不把它當成真理了。」這說明這些傳統文化的東西已經不在人心裏占主導地位了，當人聽到這些德行說法的時候，會下意識地把它與真理區分開，頂多就是把它當成是人良知裏認可的一種東西，但它與真理還是有區別的，根本就不能代替真理。當人明白了這些德行說法的實質以後，人就不會再把它當成真理來遵守、來崇拜或者去追求了，這是起碼達到的果效。那明白這些對人追求真理有什麼積極正面的作用呢？積極正面的作用肯定是有的，至于這個作用有多大，那就在乎你明白真理的程度，或者取決于你明白的真理有多少。從這幾點上來看，解剖這些傳統文化中人比較崇尚的、合人觀念的一些東西是有必要的，起碼的一點作用是能幫助人純正地領受真理，在追求真理上不走偏路，不做無用功，這點果效是能達到的。

##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説法

#### （5）解剖「知恩圖報」

上次交通、解剖了「拾金不昧」「助人為樂」，還有「嚴以律己，寬以待人」「以德報怨」這四條關于德行方面的説法，今天接着交通其他説法。在中國傳統文化中，對人的德行方面提出了很多明確的説法，不管是哪個時代、哪個時期提出的，這些東西一直流傳到現在，在人心裏早已根深蒂固。隨着時代往前推移，隨着各種新生事物的逐漸産生，人對德行方面也産生了許多新的、不同的説法，這些説法基本上是對人的品德、行為提出的要求。上次交通的那四條德行説法你們是不是基本上都清楚了？（清楚了。）接着交通下一條——知恩圖報的説法。知恩圖報是中國傳統文化中很典型的評判人德行好壞的一方面標準。衡量一個人人性好不好、德行怎麼樣，其中一條標準就是看他接受了人的恩惠、幫助之後有没有還報，是不是一個能知恩圖報的人。在中國傳統文化中甚至在人類的傳統文化中，人都把知恩圖報當成衡量人德行的一個重要標準。一個人如果不懂得知恩圖報就會被看為是忘恩負義的人，是没有良心、不值得交往，應該被衆人鄙視、唾弃的人，而一個人如果懂得知恩圖報，就是接受了别人的恩惠幫助之後能不忘恩，還盡自己所能地去還報對方，那這個人就被看為是有良心、有人性的人。如果一個人接受了别人的恩惠、幫助之後不知報恩，或者只是説聲「謝謝」表示感激之後就再没有什麼表示了，施恩的那個人心裏是不是會覺得不舒服？是不是會想「這個人不值得幫助，他不是什麼好東西，我幫助他那麼多他居然不知還報，真是没良心、没人性，不值得交往」？那以後再遇到這類人他還會幫助嗎？可能就不想幫助了，他從上次的事上得到一個教訓：「不能隨便幫助人，他得知恩圖報才能幫助他。如果這個人忘恩負義，幫助他也得不着回報，那最好還是不幫助。」你們如果遇到這類情況是不是這個觀點？（是。）一般人幫助人的時候心裏對幫助人這事到底是怎麼看的？對被幫助的人

有没有什麼期待或要求啊？有没有人説，「我幫助你是無償的，不希望從你身上得到什麼好處。你有難處，我幫助你這是應該的，這是我的責任。不管你與我有什麼關係，不管你以後能不能還報我，我是在盡一個普通人的基本義務，不要求還報，你還不還報都無所謂」，有没有這樣的人哪？即使有也是杜撰出來的，不符合事實。中國歷史小説裏杜撰的那些英雄人物虚假太多，尤其是現代社會大紅龍國家杜撰的英雄更是虚假，有其人無其實。從這些事實來看，知恩圖報這個説法、這個衡量人德行的標準到底來自于哪兒、出自于哪些人是不是就清楚了？可能有些人還不清楚。在這個敗壞的人類中，每個人都有一種理想，對人類社會都有一種期許。這個期許是什麼呢？「只要人人都獻出一點愛，世界將變成美好的人間。」在這個期許之外，人希望自己所付出的愛心、所付出的代價能够得到還報、得到補償。這個補償，一方面是物質意義上的補償，比如給點錢或者給點物質上的獎勵；另一方面也可能是精神意義上的補償，也就是讓人的精神世界得到滿足，給他一種名譽上的獎勵，比如獎勵「勞模」「道德模範」或「道德楷模」的稱號等等。在人類社會中，這幾乎是每一個人對這個社會、這個世界的一種期許，都盼望自己能做好人走正道，在别人需要幫助的時候，自己能伸出援助之手，讓别人得到自己的幫助、得到好處，在得到好處之餘心裏能够記得自己，記得自己給他的好處，當然也希望在自己需要幫助的時候别人也能伸出援助之手。一方面，在人需要幫助時有一部分人獻出了愛心；另一方面，獻愛心的人有難處時也能得到别人的幫助。人對這個社會、對這個世界有一種這樣的期許，最終目的其實是希望人類在一個和諧、和睦、和平、安定的社會下生存。那這種期許是怎麼産生的呢？就是因為在這個社會背景下，人没有安全感、没有幸福感，自然就産生了這樣的説法，衡量一個人的德行怎樣、品質是否高貴，就看他得到别人的好處之後能不能知恩圖報，在這樣的背景之下，衡量人德行的標準之一——知恩圖報這個説法就産生了。這個説法産生的原因是不是挺奇怪的？（是。）現在，人類都不尋求真理，也不接受真理，都變得厭煩真理，都處于混沌狀態，雖然都活在

人群中，但每個人對自己該盡的責任、該盡的本分是什麼不清楚，對自己該站什麼位置、該站在什麼立場上來看人看事也不清楚。另外，人對這個社會該盡的責任、義務是什麼也不清楚，對該站在怎樣的立場、角度上來看這個社會、對待這個社會都不清楚，對待世界所發生的每一樣事物也沒有一個準確的說法、準確的結論，人都找不到做人做事該實行的正確路途。面對世界越來越黑暗恐怖，充滿了爭鬥、仇殺、戰爭，充滿了各種不平等待遇，人類都在期盼，都在盼望救世主的到來，但對真理又不感興趣，沒有人主動尋找神、尋找神的作工，即使聽見神的發聲說話也不尋求，更不接受。人就這樣無助地活着，都感覺這個社會特別不公平，甚至沒有安全感，每個人對這個社會、這個世界都充滿了厭倦、充滿了仇恨，但在充滿仇恨的同時又期望這個社會有一天會變好。社會變好指什麼說的？就是人與人之間不再爭鬥，不再有仇殺，能够和睦相處，每一個人都活得沒有壓抑、沒有痛苦、沒有捆綁，都能活得輕鬆、自在、舒適，有幸福感，能够正常地與人相處，能够公平地對待人，當然也能够得到公平的對待。因為這個世界、這個人類沒有公平，人與人之間除了爭鬥、仇殺之外，沒有和睦相處，不管哪個時期都存在這樣的現狀。在這樣一種殘酷的社會背景、現狀之下，沒有一個人知道怎麼解決這些問題，解決人與人之間的爭鬥、仇殺，還有社會上出現的各種各樣的不平等或者冤屈的事。正是因為有這些問題存在，人不知道怎麼解決，不知道以怎樣的立場、角度、方式去解決，在人心裏就存在着一種美好的願景，這個美好的願景就包括人與人之間能和睦相處，每個人都能得到這個社會還有所在人群的公平待遇。人都希望，「你敬我一尺，我就敬你一丈，你幫助我，我就有還報。當你需要幫助的時候，社會上有很多人能伸出援助之手來盡社會責任，當我需要幫助的時候，那些曾經得到我幫助的人也能伸出援助之手來幫助我，這個社會應該是一個互幫互助的社會」。人認為，人類只有這樣做才能活得幸福、和睦，才能活在一個和平、安定的社會之下，只有這樣，人類的這些爭鬥才能根除、才能解決，解決之後，人內心深處對人類社會的期許或者願景就得以實現了。

外邦社會有一首歌叫《明天會更好》，人總希望明天會更好，這想法一點不錯，但事實上明天真會更好嗎？不可能，只能是越來越糟，因為人類越來越邪惡，世界越來越黑暗。在人類中間，不但知恩圖報的人越來越少，而且忘恩負義、恩將仇報的人越來越多，反倒是一種這樣的現狀，這是不是事實？（是。）那這是怎麼造成的？為什麼道德家、教育家、社會學家提出來的知恩圖報這條德行準則對人類起不到任何的約束作用呢？（因為人有敗壞性情。）因為人有敗壞性情，他們知道嗎？（不知道。）他們不知道人類仇殺、爭鬥的根源不是因為人的德行有問題，而是因為人類有敗壞性情。人類不知道什麼是做人的準則，就是人類不知道怎麼做人是對的，不知道做人的原則、路途到底是什麼，加上人有敗壞性情，都有撒但本性，都為利益活着，都是唯利是圖，所以人類爭鬥、仇殺的問題就越來越嚴重。這樣的敗壞人類對于知恩圖報這條德行的準則能實行出來嗎？人類連最基本的良心理智都失去了，怎麼能做到知恩圖報呢？神一直在帶領這個人類，給人類預備了生存的各方面條件，預備了陽光、空氣、食物、水等等，人類中有幾個人能感謝神呢？有幾個人能看見神對人類真實的愛呢？有許多人信神，享受了神的那麼多恩典，但只要有一兩次神沒有滿足他，他就惱羞成怒，大發怨言埋怨老天不公，這不都是人之常情嗎？即使有個別人在某些人身上能做到知恩圖報，又能解決什麼問題呢？當然，提出知恩圖報這條德行說法的人他的出發點是好的，他的目的無非就是希望人與人之間能够化解仇恨，能够遠離紛争，能够互相幫助、和睦相處，互相感化、互相温暖，能够一方有難，八方支援。如果人類進入一種這樣的狀態，那這個社會是多麼的美好，可惜這樣的社會是永遠不存在的，因為這個社會是所有敗壞人類組合而成的，因着人的敗壞，社會就越來越黑暗、邪惡，人理想中的和諧社會是永遠不可能達到的。為什麼不可能達到呢？從根源上、理論上説是因為人的敗壞性情，事實上，人一時的好行為、一時的好德行，或者對人一時的愛心、幫助、支援，等等這些根本就解決不了人類的敗壞性情，當然更重要的是解決不了人類怎樣做人的問題，也解決不了人類怎樣走正確

的人生道路的問題。解决不了這些問題，這個社會要想達到人觀念中、意願中的和諧社會，可不可能啊？幾乎是空想，是渺茫的。這些道德家試圖用宣導道德經的方式或者教導的方式，讓人用好的德行來幫助別人、感化別人，來影響這個社會、改變這個社會，但他們的這個意願、這個想法到底是對還是錯呢？肯定是錯誤的，是不可能實現的。為什麼這麼説呢？因為他們只了解人的行為，只了解人的思想觀點、了解人的德行，但是更深的，比如人的實質、人的敗壞性情、人敗壞的根源，怎樣才能解决人的敗壞性情，等等這些他們絲毫都不知情，所以就産生了類似知恩圖報這樣愚蠢的道德行為準則。緊接着，他們希望用這樣一種説法、這樣一種德行準則來影響人類，影響一代又一代的人，改變人類的行為準則，改變人類的行為方向與目標，同時逐漸地改變這個社會的風氣，改變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改變統治者與被統治者之間的關係。他們認為這些關係得到改變之後，這個社會就不再像現在這樣不公平，不再是充滿了争鬥、充滿了仇恨、充滿了殺戮。這對普通大衆來説是受益的，他們得到了一個公平的社會生活環境，生活得相對舒心一些，但最大的受益者却不是普通大衆，而是每個時代的統治者與統治階級、貴族階層。這些宣揚道德學説的所謂的名人、聖人，不斷地用這些在人看來比較高尚、比較符合人性良知的道德學説來教育人類、影響人類，改變人類的道德觀，讓人能够自覺地活在一種文明的或者有一定道德水準的社會環境之下，這樣，一方面有利于人類大衆的現實生活，讓他們所生存的社會環境更和睦、更和諧、更文明，另一方面，也為統治者創造了一個更有利的條件來統治人民。這些道德行為準則的説法一方面符合多數人的思想觀念，也符合人類對美好願景的一種期許，當然，他們宣揚這些東西最主要的目的是為了更有利于統治者的統治，老百姓不鬧事了，能和睦相處没有紛争了，人都能够自覺地遵守社會行為道德準則，説白了就是為了使被統治的人民大衆在這個社會道德準則的約束下老老實實、規規矩矩，學會順服聽話，能做順民，那統治者的心是不是就相對踏實、安穩了？不擔心人民造他的反、奪他的權了，這樣「和諧社會」不就出現了嗎？

統治者的政權不就穩固了嗎？這些道德經的出處，產生這些道德經的背景，基本上都是這些，說得好聽點兒，是為了規範人類大衆的行為、德行，給他們制定了一些基本的社會道德準則，也就是說是為了個體的人，往實質上說，其實是為了國家、社會的穩定，是為了統治者能長久、永遠地掌權，這才是那些所謂的道德家宣揚傳統文化的真實目的。那些統治者才不考慮老百姓的死活，即使有時候好像考慮，也是為了維護他們的政權穩固，他們只考慮自己的幸福，只考慮自己的權力地位能不能穩固，能不能永久地統治人類大衆，能不能多統治幾個國家，逐步達到統治整個世界，這就是魔王的存心目的。比如，有的人說：「咱們祖祖輩輩都是農民，給地主當長工，根本就沒有自己的田地，自從解放以後，共產黨打倒了地主、打倒了資本家，給咱們分田地，咱們這些農民都翻身做主人了，這一切的功勞都得歸給共產黨，共產黨是中國人的大救星，咱們應該知恩圖報，不能做忘恩負義的人。有些人還想造共產黨的反，真是忘恩負義，這不是恩將仇報嗎？做人不能那麼沒良心，不能忘本。」言外之意就是，無論你當下所處的生存環境怎麼樣，你所遭受的待遇怎麼樣，你所擁有的人權有沒有保障，你的生存權是否受到威脅、是否被剥奪，你都應該記住知恩圖報這一條，不能忘本，不能做忘恩負義的小人，應該無期限地、不計報酬地償還，没完没了地償還。這是不是還是做奴隸呢？他認為以前是做地主的奴隸、做資本家的奴隸，事實上，那些資本家、地主真的剥削老百姓了嗎？那時候農民的處境真的就比現在差嗎？不是，那是共產黨編造的謊言，現在這些事實真相一點一點都浮出水面了，說資本家剥削多少老百姓的血汗，還有白毛女的故事，全都是造假、虛構的，根本不是事實。它造假、虛構的目的是什麼？就是讓人恨那些地主、資本家，讓人永遠地為共產黨歌功頌德，永遠地順服它。以前有許多人都唱《没有共產黨就没有新中國》，這首歌唱遍大江南北幾十年，現在没有人唱了。共產黨造假、虛構的事例太多了，都是違背客觀事實的，現在有些人把事實真相揭露出來了，公開曝光，讓人知道了真相。知恩圖報這條德行準則，無論在哪個時代，在人類社會中，它對約束人

類的行為或者衡量人的人性都起到了一定作用，當然更重要的作用就是用這些說法幫助統治者能更好地統治民衆。這些說法在一定意義上可以說就是為了約束人的行為、德行，讓人在這樣一種道德行為準則的框架之下去思考問題、看待問題，然後根據這條道德行為準則作出判斷、作出選擇。它并不是告誡人要盡到人該盡的責任，從家庭到社會都要盡到責任，而是嚴重違背了正常人性的規律、意願，强行要求人想什麽、怎麽想，做什麽、怎麽做。它用一種無形的方式、無形的框架來引導人、束縛人、捆綁人，告訴人應該怎樣做、不應該怎樣做，目的就是為了用這樣的社會輿論、社會道德準則來影響人的思想、影響人的看事觀點，也影響人做人做事的方式方法。

類似知恩圖報這樣的德行説法并不是告訴人在這個人類社會中該盡的責任到底是什麽，而是不管在什麽情况下都要求人按照德行的説法去做、去實行。中國古代就流傳了一些這樣的故事。比如，一個乞丐在快餓死的情况下被一户人家收留，這家人供他吃、供他穿，培養他習武、學習各種知識，等他長大之後就把他當作賺錢的工具，讓他去作惡、去殺人，做他所不願意做的事情。如果從他所受的恩惠來看這是一件好事，但是從他被迫無奈做的事情上來看這是好事還是壞事？（是壞事。）但是在知恩圖報這種傳統文化的薰陶之下人就分不清楚了。從外表上來看他作惡坑害人、做殺手是不得已，一般没有人願意作惡、殺人，但是從他内心深處來看，他能受這個主人的指使去作惡、殺人這是不是也有報恩的意思啊？尤其是在知恩圖報這種中國傳統文化的薰陶之下人心裏不免就會受這些思想影響、支配，他做事的方式方法還有做事的意圖、出發點肯定受這些東西轄制。當這家人指使他作惡的時候，首先他想到的是什麽？「這家人救了我，他們對我有恩，我得知恩圖報。因為這條命是他們給我的，我就應該為他們獻出來，他們讓我做什麽我都應該做，即使是作惡、是殺人我也不能考慮對錯，我只管報恩。這麽大的恩情如果不報答還配稱為人嗎？」所以為了報恩他不管人家要求他做什麽事，甚至讓他殺人、幹壞事他也不加思索地去做，只為報恩義無反顧，没有任何質疑。那他為了報恩的這些行為

表現是受什麼觀點支配的？他是不是在履行知恩圖報這條德行準則啊？（是。）從這個例子上看出什麼了？知恩圖報這事好不好啊？（不好，沒有原則。）其實，報恩的人也有原則，他的原則就是：「人應該知恩圖報，人對你有恩你必須得還報，你不還報就不是人，給你定罪你也無話可說，『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何況現在還不是滴水之恩，是救命之恩，更得以命相報。」他不知道報恩的原則是什麼、報恩的底綫是什麼，他認為他的命是這家人給的他就應該把命獻給這家人，不管讓他做什麼，甚至作惡、殺人也是應該的，他這樣報恩就失去了原則、底綫，就成了為虎作倀，把自己斷送了。他這種報恩的方式對不對？當然是不對的，這是愚蠢的做法。這家人救了他讓他活了下來，這是事實沒錯，但是要報恩也得有原則、有底綫，也得適度。你的命雖然是他們救的，但你活着不是為了作惡。人活着的意義、價值與人的使命不是為了作惡、殺人，也不應該為了報恩活着。他錯誤地把知恩圖報解讀成人活着的意義、價值，這就大錯特錯了，這是不是受知恩圖報這條德行準則的影響了？（是。）他是受知恩圖報的影響被誤導了，還是得到正確的實行原則、路途了？很顯然是被誤導了，這是明擺着的事。如果沒有這一條德行準則的說法，人自己會不會評判一些簡單的是非？（會。）他會想：「這家人雖然救了我，但他救我的目的好像就是為了他家的生意、為了他家的前途，讓我變成他們的工具，誰對他們的生意有影響、有攔阻就讓我去害誰、殺誰，他們救我的目的是為了這個。他們把我從死亡的邊緣救出來又讓我作惡、殺人犯罪，這不是把我往地獄裏推嗎？這讓我受的痛苦不是更大了嗎？那還不如當初別救我讓我死了好呢！這也不是真救人哪！」這家人救人不是為了行善讓人好好活着，他們的目的是為了把人霸為己有，讓人去坑人、害人、殺人，那這到底是施恩還是作惡啊？很顯然這就不是施恩了，而是作惡，這個恩人就變成惡人了。惡人還值得報答嗎？還應該報答嗎？就不應該報答了。那一旦發現他們是惡人應該怎麼做？就應該遠離、躲避，想辦法逃離，這是智慧。有些人說：「那些惡人已經控制我了，不好逃啊，沒法逃啊！」知恩圖報往往帶來的就是這樣的後果。因為好

人太少、惡人太多，如果遇到好人知恩圖報還可以，如果落到惡人手裏就等于落在惡魔手裏了、落在撒但手裏了，他就要算計你、玩弄你，落在他手裏就不會有什麼好下場，自古以來這類的事例太多了。現在既然已經知道知恩圖報不是做人做事的準則了，那再臨到有人施恩的事該怎麼辦？你們的觀點是什麼？（不管誰要幫助我們，得根據情況看是否接受，有的可以接受，有的不能接受，即使接受了也不能没有原則、没有底綫地報恩，免得上當受騙被惡人利用。）這樣對待就有原則了。另外，看不透的時候、無路可行的時候必須得禱告神，求神開闢出路，一方面能避開試探，另一方面能逃脱撒但的魔爪。有時神也利用撒但效力來幫助人，但咱們得知道感謝神，不要對撒但知恩圖報，這是原則問題。臨到惡人施恩這類試探心裏首先應該清楚，他幫助你、給你好處是什麼存心目的，他到底是好人還是惡人。雖然報恩的想法不錯，但應該有原則、有底綫，還要根據對方到底是什麼人、你報恩能帶來什麼後果，這就得靈活處理了。如果是神要救你，不管藉着什麼人效力，你首先應該感謝神，從神領受，而不應該把恩情完全歸給人，甚至為了報恩把自己的一生也獻給人了，這是大錯特錯的。心裏知道對神感恩，從神領受，這才是關鍵的。如果施恩幫助你、救你的人是好人，雖然應該報答，但應該根據自己的現實條件量力而行；如果幫助你的這個人存心不對，是想算計你、利用你達到他的目的，那就没有必要非報答不可了。總之，神鑒察人心，只要你良心没有虧欠、存心對就没有問題。就是在你不明白真理的情況下你所做的起碼得合乎人性的良心理智，也就是能理智地對待這件事情，到任何時候都不會後悔。你們都是成年人，都在大紅龍國家經歷了許多事，受到的鎮壓、迫害、虐待、凌辱還少嗎？你們對人類敗壞至深的現狀都看得清清楚楚，所以不管遇見什麼試探都要憑智慧對待，不能中了撒但的詭計。任何事臨到都要尋求真理，經過禱告、交通心裏明白原則了再作決斷。這些年教會作清理工作，有許多惡人、不信派、敵基督都顯明出來被清除、開除了，這是多數人都没有想到的事。在教會中尚且存在這麼多渾人、惡人、不信派，那對外邦人敗壞到什麼程度、邪惡到

什麼程度應該能看清楚了吧？人没有真理、没有智慧就什麼事也看不透，只能上當受騙被撒但、惡人玩弄，這就成了撒但的狗奴才了。不明白真理、没有原則的人盡辦蠢事。

比如有的人遇到危險的時候幸好有個人看見了就幫助他脱離了困境，其實這個幫他的人是有存心的，但他不管這個人是不是惡人，只要幫他脱離困境即使是惡人也是好人，所以他就願意為這個人做點事表示答謝報恩。其實這個惡人幫助他就是為了拉攏他、利用他做壞事，如果遇到這事看不透不拒絶可就危險了。有些人在這事上就左右為難，覺得如果不幫惡人朋友做點壞事就不够朋友意思，如果做壞事還違背良心理智，就陷在進退兩難的處境，這正是受傳統文化中知恩圖報思想的影響被這種思想束縛、捆綁、控制了。這些傳統文化的説法很多時候代替了人的良知，也代替了人的正常判斷，當然也影響了人的正常思維與正確選擇。因為傳統文化的觀點是錯誤的，就直接影響了人的看事觀點，導致人作出了錯誤的選擇。從古代到現代，有很多人都受知恩圖報這種思想觀點、道德準則的影響，即使施恩的人是惡人、壞人，讓他們做的是惡行、是壞事，他們也要違背良心理智盲目地順從達到報恩的目的，導致了很多悲慘的後果。可以説，很多人就受知恩圖報這個道德準則的影響束縛、受它的轄制捆綁而一味地、錯誤地堅持一種報恩的觀點，甚至能助紂為虐。現在你們通過我這樣交通就能够看清楚這些事了，能够定性這樣做就是愚忠，這種行為屬于做人没有底綫，是不加分辨地、胡亂地報恩，没有意義、没有價值。因為怕受到輿論的譴責與人的定罪就勉强用自己的一生去還報人的恩，甚至用生命去還報，這是錯謬、愚蠢的做法。傳統文化中知恩圖報這種説法不單束縛了人類的思想，也給人類的生活帶來了不必要的麻煩、包袱，給人的家庭帶來一些額外的痛苦、負擔。有許多人為了做到知恩圖報付出了許多代價，他把知恩圖報當成社會責任、當成自己的本分，甚至用一生的時間還報人的恩情，他覺得這是天經地義、義不容辭的，這種觀點、這種做法是不是愚蠢的、荒唐的？這完全顯明了人的愚昧無知。不管怎麼説，知恩圖報這種德行説法雖然符

合人的觀念但不符合真理原則，與神的話是格格不入的，是一種錯誤的觀點與做法。

既然知恩圖報與真理、與神對人的要求没有關係，是咱們所批判的，那神對這方面到底是怎麼看的？正常的人對知恩圖報到底該具備哪些觀點與做法，你們清不清楚？如果一個人曾經對你施以恩惠使你得到了很大的益處、得到了很大的幫助，你該不該報答？該怎麼對待這類事情啊？這是不是涉及到觀點了？涉及到觀點，也涉及到實行路途。那你們先説説你們的觀點是什麼，人對你有恩該不該報答？你們如果還看不透那就麻煩了。你們不明白真理的時候把知恩圖報當作真理去實行，這麼解剖、批判之後你們看出問題了還不知道該怎麼實行、對待，難道對這事還看不透嗎？以前不明白真理的時候就是憑良心活着，不管是什麼人，不管是惡人還是流氓歹徒，只要對你有恩、幫助過你你就一定得報答，就得為朋友兩肋插刀甚至肝腦塗地，男人要一生做奴隸來還報，女人要以身相許為人生兒育女，這就是傳統文化灌輸給人的觀點，告訴人要知恩圖報，人就認為「知恩圖報的人才有良心，不知恩圖報的人那就没有良心，就不是人」，這個觀點在人心裏就扎根了。你們説，動物知不知道知恩圖報啊？（知道。）動物都知道，那人知道知恩圖報還算高級嗎？人能知恩圖報算是有人性的標志嗎？（不算。）那對這類事該持有什麼觀點？該怎麼認識這類事？認識之後該怎樣對待這類事？這是你們當下該解决的問題。先説説你們的觀點。（如果一個人真解决了我的一些難處和問題，首先我從心裏表示感謝，但我不受這事的轄制、控制，當他遇到困難的時候，在我力所能及的範圍内我能幫到的就幫助他，幫不到我也不勉强。）這觀點是對的，這樣實行是可取的。誰還有觀點？（之前我的觀點是别人幫助我了，如果他有困難我就應該去幫助，現在通過神交通解剖助人為樂和知恩圖報這些觀點我明白了幫助人必須得有原則。誰有恩于我、幫助過我，我憑良心得幫助人家，但幫助人也得根據自己的條件量力而行，而且應該只是為解决人的困難、人的生活所需，絶對不能幫助人作惡、做壞事。如果看到弟兄姊妹有什麼難處我會去幫助，但這個幫

助并不是建立在他幫助過我的基礎上，而是出于本分、出于責任。）還有嗎?（我記得神説過「任何有恩于我們的人我們都應該從神領受」，就是説，哪個人對我們有點好的行為表現都應該從神領受能正確對待，這樣就能正確領受知恩圖報這個觀點。另外，神説過要愛神所愛、恨神所恨，幫助人時得看這個人是神喜歡的還是神恨惡的，得根據這個原則。）這是涉及真理了，這個原則是對的，是有根據的。現在咱們先不講涉及真理那一面，就講從人性方面人應該怎麼對待這類事。其實，臨到的這些事都不是那麼簡單，不是只在教會裏、在弟兄姊妹中間，很多時候是超出這個範圍的，比如外邦的親戚、朋友、熟人、同事對你有恩或者幫助了你，如果你能正確對待這類事、對待幫助你的人，既合乎真理原則，在人那兒看也合適，那你對待這類事的態度、觀點就相對準確了。對知恩圖報這個傳統文化的觀點必須得加以分辨。知恩圖報最主要是在這個「恩」字上，怎麼看待這個恩？這是哪方面的恩？是什麼性質的恩？這樣的知恩圖報有什麼意義？這些問題都得弄清楚，絶不能受知恩圖報的轄制，這對于追求真理的人是完全有必要的。在人的觀念中什麼是「恩」？從小的方面説，就是在你有難處的時候有人給了你一些幫助。比如，在你吃不上飯餓得發慌的時候給了你一碗飯，在你快要渴死的時候給了你一瓶水，在你摔倒爬不起來的時候扶了你一把，這都屬于一種恩情。大的恩情是指救命之恩、拯救之恩，比如你遇到大難有人救了你使你渡過了難關，當你遇到生命危險的時候有人幫助你讓你免于一死，等等這些都是人心目中的大的恩情。在人來看這種恩情已經超出了物質的小恩小惠，屬于大恩大德了，不是用金錢、物質的東西能衡量的了，只是説幾句感謝的話已經無法表達人的感激之情了。那人類這麼衡量到底準不準確呢?（不準確。）為什麼説不準確呢?（人是根據傳統文化來衡量這事的。）這樣回答是道理、是理論，好像是對的，但與事情的實質是不符的。那用實際的話應該怎麼解釋這事？你們揣摩揣摩。前段時間網上有這樣一個視頻，有個人的錢包掉了他自己不知道，旁邊有條小狗看見了就叼起錢包去追他，結果他誤以為是小狗偷了他的錢包就把小狗暴打一頓。你們説

這事荒唐不荒唐？這人的品德還比不上狗呢！這條小狗所做的完全符合人類的道德標準，只不過人有語言，人會喊「你的錢包丟了」，小狗没有人類的語言，它只是默默地叼起來去追。就是狗都能做到傳統文化中所提倡的一些好行為，那反觀人類呢？人有良心、有理智，天生就具備了這些東西，就更能做到這些事了。只要人有良知，這種責任、這種義務都能盡到，并不需要怎麼努力付出代價，只是舉手之勞，做了一件對他人有幫助、有益處的事，那這件事的性質能不能稱得上是「恩」？能不能上升到是一種恩情？（不能。）既然上升不到是恩情，那用不用談還報啊？那就没有必要了。

咱們再看看人類中涉及所謂的恩情的這些事。比如，一個乞丐餓倒在雪地之中，一個好心人把他救回家，給他飯吃、給他衣服穿，還收留了他，然後這個乞丐就在他家生活，為他家幹活。不管這個乞丐是自願的也好，還是為了報恩也好，總的來説，人救助他這件事算不算一種恩情？（不算。）就連小動物都能做到互相幫助、互相救助，人能做到這些可以説就是舉手之勞，是有人性的人都能達到、都能够得上的，也可以説是作為一個有人性的人應該盡到的一種社會責任與義務，人類把它當成是一種恩情這是不是有點小題大做了？這合適嗎？比如，在飢荒年頭很多人都吃不上飯，一個富户看誰家窮就給了一袋米幫他家渡過了難關，這是不是人與人之間起碼的道義上的互幫互助？他僅僅是給了點糧食，又不是把自己僅有的食物都給了别人，自己忍飢挨餓，這算得上是恩嗎？（算不上。）人類能盡到的社會責任與義務，還有人的本能該達到的、該做的對人有益處、有幫助的舉手之勞的事根本就算不上什麼恩，因為這僅僅是施以援助之手。在合適的時間、合適的地點恰巧幫助了需要幫助的人，這是很正常的一個現象，也是作為人類中的任何一員應該盡的責任，這僅僅是一種責任、一種義務，神造人時就給了人這種本能。這種本能指什麼説的？就是人的良心理智。當你看見一個人摔倒了，你本能的反應就是「我得扶他一把」，如果看見了却裝作没看見不去扶他，你的良心就會受責備，覺得不應該這樣做。作為一個真正有人性的人，看到有人摔倒首先想到的就是把

人扶起來，不管對方是否感謝自己都無所謂，他覺得這是他應該做的，他不需要多想。因為什麼？因為這是神給人的本能，是有良心理智的人都能想到、都能做到的。就是神給了人良心，一顆人的心，人有人的心，他就具備了人的思想，具備了對一件事該有的看法與做法，他很自然、很容易地就能做到這樣的事，不需要外界任何力量的輔助或者思想輔導，甚至給予任何的教育或者正面的引導，不需要這些。就像人餓了知道找飯吃、渴了知道找水喝一樣，這是本能，不需要父母、老師教育，這是很自然的，因為他有正常人性的思維。就像在神家盡本分、盡責任這也是人能做到的，也是具備良心理智的人該做到的。所以，幫助人、施恩于人對人來說都是舉手之勞，是人本能範圍內完全能够做到的事，没必要把它上升到恩情這個高度。但有很多人把人的幫助當成恩情，時時挂在嘴上，没完没了地還報，覺得如果不這樣做就是没有良心，自己都看不起自己，還會鄙視自己，更擔心受到社會輿論的譴責。顧慮這些有没有必要呢？（没有。）有許多人就看不透這事，總在這事上受轄制，這就是不明白真理原則了。比如，你與朋友被困在沙漠裏了，你的壺裏有水，但他壺裏的水已經喝完了，那你肯定會把你的水分給他喝，你不可能看着他渴死，即使你知道兩個人共同喝這一壺水最後會提早把水喝完你還是會把你的水分給他喝。你為什麼會這麼做？因為你不忍心看着他渴得難受的樣子，你于心不忍。這個于心不忍是在什麼作用之下産生的？是從人的良知裏産生的。即使你不想盡這樣的責任與義務，但是你的良心讓你于心不忍，讓你心裏覺得不是滋味，這不都是人性的本能産生的嗎？不都是由人的良心理智决定的嗎？如果對方説「你在那種情况下還能把水分給我喝，你真是我的恩人啊！」這麼説是不是又錯了？這根本就不涉及恩情。其實反過來，如果他也有人性、有良心理智的話他也會把水分給你喝，這是一樣的，這是人與人之間一種最基本的社會責任、最基本的社會關係。這些最基本的社會關係或者責任與義務都是由人的良知、人的人性還有神造人時給人的本能所産生的。正常情况下，這些東西不需要父母教育、不需要社會灌輸，更不需要人一再地告誡自己這麼做，除

非這個人没有良心理智或者不具備正常人的智商，比如弱智、傻子或素質太差、愚頑的人，這就得靠教育了。有正常人性的人都不需要教育，這些東西凡是有良心理智的人都具備。所以，出于人本能的、合乎良心理智的行為做法人如果把它無限地誇大成恩情這就不合適了。為什麽説不合適呢？你把它上升到這種境界對每個人來説都是一種負擔、都是一種包袱，當然也是一種捆綁。比如，有人曾經施捨錢財給你，有人曾經幫你渡過難關，有人曾經給你找過工作，有人曾經救過你，等等，在你這兒就認為，「我不能忘恩負義，得有良心，得報答人家，有恩不報還是人嗎？」其實，不管你報不報答你還是你，你是什麽人還是什麽人，不會因報恩不報恩改變什麽。你不會因為報恩人性就有所改變或者敗壞性情有所收斂，你也不會因為報答得不好敗壞性情就變得嚴重，這種報不報恩的事情不能决定你人性品質的變化，也不能决定你到底有無真理實際。所以，這個報恩的説法在我這兒根本就不成立。不能説報恩是完全不對的，你只需要把它當成一種義務、一種責任就對了，這也是人性良心裏的一種本能，如果誰對你真有恩，還是個好人，他有困難的時候你就應該盡你的一種責任、義務，能够力所能及地幫助人就行了。有些人説：「雖然我知道這是我的責任，但我不想做。」這也可以，你可以根據自己的情况、根據自己的條件來選擇，也可以靈活一點兒，根據自己當時的心情來選擇。如果你怕盡了這種責任後對方一個勁兒地報答你，常常問候、答謝你，會給你帶來麻煩、構成攪擾，所以不想盡這個責任，那也可以，這是你自己的選擇。有些人説：「不想盡這樣的社會責任的人，是不是人性不太好啊？」用這個衡量人性對不對？（不對。）為什麽不對？在這個邪惡的社會，人做任何事都需要把握尺度，也需要掌握分寸，當然更需要辨别當時的環境與背景。用一句外邦人的話説，在這個紛亂的世界，你做任何事情都需要有頭腦，都需要有智商、有智慧，不要愚昧，更不要做愚蠢的事。比如，在某些國家，在公共場合就常常有碰瓷的，你若看不透惡人的陰謀，盲目地憑良心做事，就容易上當受騙，惹上麻煩。你看見一個老奶奶在路上摔倒了，你心想，「我得盡社會責任哪，我不需

要她報答，我有人性、有良知，我就得幫助她，我去扶她一把」，結果你把她扶起來之後她就訛上你了，你把她送進醫院得付醫藥費，還得付精神損失費、養老費，你不付就得進警局。惹上麻煩了吧？這麻煩是怎麼惹上的？（憑好心、缺少智慧惹的。）瞎眼，没分辨，不會看時勢，不會分地點。在這樣一個邪惡的社會環境之下，隨便攙扶老人那是要付代價的。如果他真摔倒了，需要幫助，你盡社會責任不應該受到譴責，應該受到表揚，你做的符合人性、符合人的良知；但他是有存心目的的，他不是真的需要幫助，他是在碰瓷，你看不透他的詭計，你對他盡人的責任就是上當了，他會抓住你不放，向你索取更多的錢財。盡社會責任是幫助需要幫助的人，是盡自己的責任，而不是把自己陷在一個圈套裏、陷阱裏。有許多人在這事上都吃虧了，都看清楚了現在的人太邪惡了，太能騙了，不管是陌生人還是親戚朋友都能騙，這是多麼悲哀的事情啊！這是誰敗壞的？是大紅龍，大紅龍把人敗壞得太深了、太慘了！大紅龍為了圖謀利益，什麼缺德的事都幹得出來，人都跟着大紅龍學壞了，能偷盜、行騙的人太多了。從這些事實上來看，有許多人活着都不如狗。可能有些人不願意聽這話，心裏感覺彆扭，「難道我們就真的不如一條狗？總拿我們跟狗比，這也太藐視我們了，太瞧不起我們了，太不把我們當人看了！」我倒想把你們當人看，但是人的表現怎麼樣啊？事實上，有的人真就不如狗。這個話題咱們就不多説了。

剛才交通到人對別人有一些幫助這稱不上是恩，只是人的一種社會責任。當然，對于社會責任就可以有選擇地、力所能及地去做，適合盡什麼責任就盡點兒，不適合自己盡的責任也可以選擇不盡，這都是人的自由、人的選擇。你可以根據自身的條件、能力範圍，當然也可以根據當時的背景、條件去選擇你應該盡的社會責任、社會義務，這是你的權利。這個權利是在什麼背景下産生的呢？就是因為世界太黑暗，人類太邪惡，社會没有公平，在這種背景下，首先要保護好自己，不要做愚昧無知的傻事，要有智慧。這裏説的保護好自己當然不是指保護好自己的錢包、自己的財産不被偷盜，而是保護好自己的安

全，這很重要。在能保證自己安全的同時，力所能及地盡自己的責任、義務，不要注重能否獲得人的高看，也不要受任何社會輿論的影響、轄制，只要盡到自己的責任、義務就够了。根據自己的情況衡量，不要做超過自己條件、超過自己承受能力的事，不要打腫臉充胖子，也不要怕別人看不起或者論斷、定罪你，你若為滿足虛榮臉面去做事，這就錯了。你能做多少就做多少，你有多大的責任心就盡上多大的責任心，你能够盡多少義務就盡多少義務，這是你的權利。對神没有要求做的事就没必要强求自己去做，如果憑着良心做那些與真理無關的事就没有意義了，做多少神也不稱許，也不代表人有真實見證，更不代表人具備善行了。對神要求以外的事，若有人要求你做，你應該有自己的選擇、有自己的原則，不要受人轄制，只要不做違背良心理智的事、不做違背真理的事就可以。如果你幫助別人，給別人解决了一時的問題，他就對你有依賴性了，認為你給他解决問題是應該的、是必須的，結果就賴上你了，一次不給他解决就跟你翻臉了，這就是惹上麻煩了，這是你不願意看到的結果。如果你已經預料到這個結果了，你可以選擇不幫助他，換句話説，你可以不盡這個義務、不盡這個責任，這不算錯。這是你對這個社會、對這個人類，具體地説就是你對所生活的人群該持有的觀點與態度。就是説，你有多大愛心就獻多大愛心，你能做到多少就做多少，不要争强逞能做違心的事，不要做自己達不到的事，也没有必要强求自己付出常人未能付出的代價，總之，不要强求自己，力所能及就對了。這個原則怎麼樣？（好。）比如，你的朋友要借你家的車，你琢磨琢磨，「他以前借過東西給我，按理説我應該借給他，但是他用東西不愛惜、不節省，説不定能把車用壞了，還是不借了」，你就没借給他，這樣做對不對？借不借都不是大問題，只要你心裏看準了、看透了，覺得怎麼做合適就怎麼做，這樣做就對了。但是如果你覺得，「借就借吧，我以前向他借東西的時候他也没有拒絶過，雖然他用東西不是那麼節省、愛惜，那也無所謂，如果車損壞了，我自己花點錢維修就完事了」，最後同意借了，没有拒絶，這麼做對不對？這也没錯。比如，有的人以前幫過你，現在他家裏發生

了什麼事找你幫忙，你是幫還是不幫？這就根據你自己的情況，你選擇幫還是不幫不是什麼原則性的問題。你只要是出于誠心、出于本能，力所能及地盡自己的責任就可以了，這都是在人性良知的範圍內做的事，至于這個責任盡没盡到、盡没盡好，這都無所謂。你有權利選擇答應，也有權利選擇拒絶，這談不上没良心，他幫過你也談不上對你有恩情，上升不到這個高度，明白了吧？（明白了。）這是涉及到「恩」的內容，該怎麼看待這個恩、怎麼對待幫助別人這事、怎麼盡社會責任，人應該尋求真理原則，這不單是靠良心理智就能解決的問題，有些特殊情況還挺複雜，不根據真理原則對待就容易帶來麻煩、帶來後果，所以神選民在這些事上應該明白神的心意，要做到有人性、有理智、有智慧，還有真理原則，這就完全合適了。

關于知恩圖報，還有一種情況，就是曾經幫助過你的人，他對你的幫助不是給你一瓶水、一把菜、一袋米這麼小的事，而是涉及到一家人的生計了，更涉及到人的命運前途了。比如，有的人給你一些輔導、給你一些資助，使你上了好的大學，找到了好的工作，有了好的家庭，等等，使你有了一系列好的生活，這就不是一點幫助了，不屬于小恩小惠，許多人就把這事看成是大恩大德了。對于這些事，你們應該怎麼對待？雖然這些事也跟剛才所講的社會責任與人所盡的義務相關，但是因為這些問題已經涉及到人的生死、命運、前途，它遠遠比一瓶水、一袋米的價值高得多，對人的生活、對人的性命、對人的人生的影響大得多。所以説，這個價值就高得多了，那這個幫助能不能上升到是恩情呢？同樣，我也不建議把它當成是恩情。既然不把它當成是恩情，那對于這些事怎麼處理合適、恰當，這是不是人所面臨的問題？比如，一個人把你從犯罪的道路上挽救回來，給你指了一條明路，安排了一個正當職業，使你有了好的生活，又組成了家庭，使你的命運從此改變了，或者當你在困境、落魄的時候遇到了一個好人的幫助、提携，使你的前途變好了，能出人頭地了，從此過上好日子了，這些事應該怎麼對待呢？該不該記着他的恩情，還報他的恩？該不該用一些方式去補償他、回報他？這裏是不是也應該有原則啊？那

就得看看幫助你的這個人是什麼人，如果他是好人，是正面人物，那你除了對他說聲「謝謝」以外，還可以和他正常地來往，可以交朋友，然後在他需要幫助的時候能力所能及地盡上責任、盡上義務來幫助他，但是這個盡上責任、盡上義務并不是没有止境的，而是在你自身條件能達到的範圍内適當地去做，這樣對待人就可以了。你們之間没有等級的區别，他雖然幫助過你、有恩于你，但還不能稱為救命恩人，因為只有神能拯救人，他只是在神的主宰安排之下給你一點幫助，并不等于他就比你高一等，更不等于你就是屬他的人了，他就可以擺布你、控制你了，他没有資格擺布你的命運，也不應該對你的人生指手畫脚，你們之間依然是平等的。既然是平等的，那你們就可以以朋友的關係相處，在適當的時候，你力所能及地幫助他，依然是在人性的範圍内盡社會責任、盡義務，在這個範疇裏、這個基礎上做你該做的，這就是針對性地盡上你的責任、義務。為什麼這麼做？因為他曾經幫助過你，因為他曾經讓你受益，得到了不少的實惠，出于人性的良知，你應該把他當成朋友。有些人説：「能不能把他當成知己啊？」那就在乎你自己怎麼與他相處了，在乎兩個人的人性、喜好還有追求、世界觀是否相同了，這是個人的問題了。那這種特殊的關係用不用以命相抵啊？既然他對你的幫助這麼大、影響這麼大，你用不用以你的命來還報他啊？用不着，你的命永遠是屬于你自己的，神給你的命就是你的，不歸任何人管理，你没必要因為有這樣一種背景，在這樣一種情況下就把你的命隨隨便便地交與他人管理，這是愚蠢至極的做法，當然也是不理性的。你們之間友誼再深、關係再好，你也只能是盡人的責任，在人性理智的範圍裏正常地與他交往，互相幫助，這樣一層關係就相對理性、平等了。這層關係産生的根源基本上還是因為他曾經幫助過你，你認為他是可以交往的，是符合你心裏要求標準的朋友，你才願意與他交往。還有一種情況。如果一個人曾經幫助你渡過了難關，或者在人生重大問題上幫你解决了問題排除了障礙，可以説這個人就是你一生的貴人，但這個人是個外邦人，他不信神還能論斷、定罪信神的人，并且特别反對你信神，他隨從社會潮流還能做一些壞事，你跟

他没有共同語言，所走的道路也不一樣，你與他就是兩類人，這種情況你該怎麼對待他曾經對你的恩情？有的人在這類事上犯難了，不知該怎麼處理。其實這種情況好辦，就是你力所能及地給予他一些物質上的還報就行了，既然兩個人所走的道路不相同，那就没必要與他交往，就可以遠離他。有些人説：「這樣做不是没良心嗎？」這不是没有良心，他如果生活真有困難了你還可以幫助他，但是不能受他轄制，不能隨從他作惡、做違背良心的事，也没必要因為他幫助過你或對你有過大恩你就一生為他做牛做馬，你没有這個義務，他也不配。你有權利選擇與你喜歡的人、對的人、能與你合得來的人相處交往甚至交朋友，可以對他盡責任、盡義務，這是你的權利。當然，你也可以拒絶與你不喜歡的人、不對的人交往、交朋友，不用為他們盡什麼責任與義務，這也是你的權利。即便你選擇弃絶這樣的人，拒絶與他交往，拒絶對他盡任何的責任、義務，這也不算錯。做人必須得有底綫、有原則，對各種類別不同的人有不同的對待法，對惡人絶不能與他同流合污，絶不能與惡人為伍，這是明智的選擇，不能受任何恩情、情感或者社會輿論等等因素的影響，這樣實行就有立場、有原則了，這也是你該做的。這些對待人的觀點與實行原則你們能不能接受？（能。）儘管我所告訴你們的這些觀點、原則與實行路途不符合人的觀念想象與傳統文化的説法，但是我告訴你們的這些觀點、原則會有力地保護每一個有良知、有人性之人的權益與尊嚴，使人不受傳統文化所謂的德行標準的束縛捆綁，脱離這些假冒為善、似是而非的東西的欺騙迷惑，能從神的話中明白真理，憑神的話活着、憑真理活着，不受這些道德輿論的影響，不受這些所謂的人情世故的轄制與束縛，能够根據神的話用正確的觀點來對待人、對待一切的事物，徹底擺脱世俗、傳統、社會道德對人的束縛與誤導，這樣人就能活在光明中，活出正常人性，活得有尊嚴，得着神的稱許。

你們説，像知恩圖報、助人為樂等等這些社會道德的説法能改變人什麼？能不能改變人類争奪地位、争奪利益的撒但性情？能不能改變人的野心欲望？能不能解决人類之間的争鬥、殺戮？能不能使人類

走上人生正路過上幸福的生活?（不能。）那這些社會道德準則到底能起什麼作用呢？是不是頂多能激勵幾個好人做點好事給社會治安作點貢獻啊?（是。）僅此而已，什麼問題也解决不了。到最後，人在這些所謂的德行準則的薰陶之下即便能守住、能活出這些德行了，也不等于人脱去敗壞性情活出人樣了。比如，一個人對你有恩你就想方設法還報他，他給你一袋米你還給他一袋麵，他送你五斤猪肉你還他五斤牛肉，這樣還來還去結果怎麼樣呢？人都會在背後算計誰吃虧、誰占便宜了，結果就産生了隔閡、産生了勾心鬥角。我説這話是什麼意思呢？就是知恩圖報這條德行的要求不但給人的思想帶來了束縛、誤導，也給人的生活帶來了諸多的麻煩、包袱，甚至帶來了許多的愁苦，如果成了冤家那就更麻煩了，那是苦不堪言啊！這樣的人情來往不是人該走的路。人總活在這種情感裏、活在人情世故里最後就産生了許多不必要的麻煩，這是自己折磨自己，也是窮折騰。這就是傳統文化與德行的説法進入人心裏使人誤入歧途了。人在没有任何分辨的情况下誤認為傳統文化這些東西是對的，以這些東西為準則、為方向，嚴格地守着這些説法，活在社會輿論的監督之下不知不覺被這些東西薰陶着、影響着、控制着，感覺很無奈、很痛苦但又無力擺脱。當神説話發聲揭露、審判人裏面傳統文化這些東西的時候，許多人心裏還感覺不是滋味，當把這些東西從人的内心裏、思想觀念裏徹底清除的時候人馬上又覺得空落落的，好像什麼也没有了，「我以後怎麼辦哪？該怎麼活着啊？没有這些東西活着也没有路途、没有方向了。把這些東西清除出去了怎麼突然覺得自己像空殼一樣無所適從了呢？如果不憑這些東西活着，人還是人嗎？還有人性嗎?」你這麼想就錯了。事實上，把這些傳統文化的東西清除出去了你心裏就乾净了，再不受這些東西轄制、捆綁了，你就得着自由釋放了，就没有這些苦惱的事了，你何樂而不為呢？你把傳統文化這些屬于人的觀念想象絲毫不屬于真理的東西都放弃了，你起碼少受一些痛苦折磨，也減去了一些束縛與煩惱，你如果能接受真理憑神的話活着，那就走上人生正道了，就能活在光明中。你持守傳統文化的德行標準好像名正言順，但你活出人樣了嗎？

你走上人生正道了嗎？傳統文化這些東西根本不能改變什麼，不能改變人的敗壞思想，不能改變人的敗壞性情，更不能改變人的敗壞實質，它起不到任何正面的作用，反倒使人在這些東西的教育、薰陶、影響之下人性變得扭曲變態了。明明知道那個施恩的人不是什麼好人，但是因為曾經受過他的恩惠不得不違心地去報答他。人這樣違心地報恩是什麼原因造成的？就是因為傳統文化中知恩圖報的思想扎根在人心裏造成的。如果人得到幫助不這麼違心地報恩，人就害怕社會輿論的譴責，害怕自己成為一個忘恩負義、不能知恩圖報的人，成為一個卑鄙小人，成為一個沒良心、沒人性的人。就是因為害怕這些，害怕再也得不到人的幫助，就不得不活在傳統文化中知恩圖報這個思想的薰陶與捆綁之下，所以每一個人都活得很變態、很違心、很痛苦，有苦難言。這是何苦呢？這是不是知恩圖報的思想把人害苦了？

對于知恩圖報這個說法，剛才交通了到底什麼是「恩」，神怎麼看人類所定義的「恩」，人應該怎麼對待這個「恩」，怎麼對待對自己有恩的人或者自己的救命恩人，準確的觀點、路途到底是什麼，該把他們擺在怎樣的位置上，怎麼盡自己的義務，還有一些特殊情況人應該怎麼處理，應該以怎樣的觀點去對待，這些方面就比較複雜了，不是幾句話就能說清楚的，但是我把最關鍵的問題、把這方面問題的實質等等這些都已經告訴你們了，再臨到這類事情，你們對該持有的觀點與該實行的路途是不是基本清楚了？有些人說：「道理上是清楚了，但人都是肉體凡胎，活在這個世界上必然要受到這些道德準則的影響，還要受到社會輿論的左右，許多人都是這麼活着，都講究恩情，都講究知恩圖報，我要是不這麼活着必然會遭到人的辱罵、唾弃，我怕人家罵我不是人，活得像另類，我受不了這個。」這是什麼問題啊？人為什麼受這個轄制呢？這個問題好不好解決？也好解決，我告訴你個辦法。你如果覺得不憑傳統文化中知恩圖報的觀點活着是另類，覺得自己不像是傳統的中國人了，覺得離開傳統文化你就活得不像人了，沒人味了，你怕不能融入中國這個社會，怕被中國人所不齒，怕成為中國人的敗類，那你就選擇隨從社會潮流，沒有人强求你，也沒有人定

你的罪。但是，你如果覺得自己按照傳統文化那麼活，總講恩情，活了多少年也没得着什麼益處，活得還挺累，你有决心放下那個活法，試着按我説的話去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當然就更好了。雖然在原則上你們都聽明白了，都知道是怎麼回事了，但是具體怎麼看人看事，接下來怎麼活、怎麼做人，那是你們自己的事了。你能接受到什麼程度，能實行到什麼程度、實行到哪一步，那就在乎你自己的選擇了，屬于你自己的事，我不强求你，只不過是給你指明道路。不過有一點是肯定的，你如果按照傳統文化那麼活，我告訴你實話，你會越活越不像人，越活越没有尊嚴，而且越活你的良知越麻木，慢慢你活得就人不像人、鬼不像鬼了，但是你若按照我的話、我説的原則去實行，那我保證你越活越有人樣，越活越有良心理智，越活越有尊嚴，這一點是肯定的。再臨到這類事，你肯定就活得自由釋放了，你會感覺到平安喜樂，心裏的陰影、心裏的包袱會越來越少，你會覺得自己有自信了，腰杆能挺直了，不再被這些人情世故的事所困擾、所迷惑、所影響了，你活得有尊嚴了，你活得每一天都那麼踏實，看待每一件事、處理每一件事都是那麼的準確，少走了不少彎路，少受了許多不該受的苦。不該做的事你不去做了，不該付的代價你不去付了，你不再為他人活着了，不再被他人的眼光、看法所影響，也不被社會的輿論、譴責所轄制了，這樣活着是不是就有尊嚴了？是不是就自由、釋放了？這時，你就感覺憑神的話活着才是人生正道，這樣活着才有人樣、才有幸福。人活在傳統文化的迷霧中看不清路途，還自以為是奔向一個理想的人間世外桃源，結果誤入了歧途，被撒但捉弄、苦害。今天聽見了神的聲音，發現了真理，看見光明來在人間，你撥開了迷霧，看清了人生的道路與方向，直奔前方，歸回到神面前，這是不是神的恩待與祝福呢？那你們現在有没有撥開迷霧見青天呢？可能你們已經看到亮光了，正向光明走來，這是最有福的事。能聽見神的聲音，能接受真理、明白真理，撥開迷霧，放弃傳統文化那些錯誤的東西，除去了攔阻，就能走上蒙拯救的路了。知恩圖報這一條德行的説法就交通這麼多，你們過後再交通交通這些話就能完全明白了。這些事不是一

次聚會交通完之後人馬上就能進入的，雖然這條德行說法是交通完了，理論上你們是明白了，在原則上你們也聽懂了，但是在現實生活中，那些舊的傳統觀念不容易脫去，你們還能持守舊的東西掙扎一段時間。要達到完全放弃傳統文化的東西，完全能接受神話真理，起碼得經歷一段時間，需要人在現實生活中，在面對這個社會、這個人類的時候，逐漸地去經歷、去體驗、去印證，然後在經歷中逐漸認識神的話語，達到明白真理，逐漸地從中受益，得着好處、得到收穫，改變你對各類人事物的錯誤觀點、看法，這就是追求真理的過程與路途。

**（6）解剖「捨己為人」**

接下來要交通的話題是「捨己為人」。捨己為人是中華傳統文化的一種美德，在人看，這種美德很高尚、很偉大，當然這有些浮誇，不切合實際，但不管怎麼說，人都公認它是一種美德。每當聽到這種美德的時候，人的腦海裏都浮現出一些畫面：在吃飯的時候，人都互相夾菜，好東西都讓別人吃，自己不吃；在超市排隊買東西的時候，大家都互相謙讓，讓別人優先；在車站、機場買票的時候，大家都先人後己；走路、開車都給別人讓路，讓別人先行……這真是一個個「人人為我，我為人人」的「美好」畫面！這一幕幕的畫面顯得社會、人間是那麼的温暖、和諧、幸福、安康，幸福指數超過百分之百，都超標了。如果有人問，「你為什麼幸福啊？」他會說：「我們中華傳統文化提倡捨己為人，我們都這樣實行，一點兒都不辛苦，心裏有十二分的幸福。」你們心裏有没有這些畫面？（有。）這些畫面在哪兒有啊？中國九十年代以前過年墻上貼的年畫上有，在人的腦海裏有，甚至在所謂的海市蜃樓裏有，總之，這些畫面在現實生活中是看不到的。捨己為人，這當然也是道德家們提出來的關于道德準則的一方面要求，它對人的德行提出了這樣一個說法，要求人做什麼事情要先考慮別人，不要先考慮自己，要先考慮他人的利益，而不要考慮自己的利益，要先為他人着想，要學會捨己，就是放下自己的利益，放下自己的要求，放下自己的欲望、野心，甚至放弃自己的所有，先考慮別人。不管這

一條人能不能達到，首先，提出這種説法的人是屬于哪類人啊？他了不了解人性啊？了不了解人這個生物的本能和人性實質啊？他太不了解了。提出這種説法的人愚蠢至極，居然對人這個有思想、有自由意志又充滿了野心欲望的自私自利的活物，提出了捨己為人這樣一條不切合實際的要求。不管人能不能達到，總之，從人這個生物的實質和本能上來看，道德家們提出這樣一條要求對人來説是不人道的。為什麼説不人道呢？比如，當人肚子餓的時候，人本能地會感覺到是自己肚子餓，而不是去感覺別人餓不餓，你會説，「我肚子好餓，我想吃飯」，你首先想到的都是「我」，這是很正常、很自然的，也是很正當的，没有一個人明明是自己肚子餓還違心地問別人説，「你想吃什麼呢？」自己肚子餓問別人想吃什麼，這想法正不正常啊？（不正常。）當人晚上累了、睏了，人會説，「我睏了，我得去睡覺了」，没有一個人説，「我睏了，你去睡吧，你替我睡，你睡了我就不睏了」。如果有這樣的表現，這是不是不正常？（是。）人本能地心裏能想到的、能做到的都是為自己，能達到照顧好自己這就已經很不錯了，這是人的本能。你能自己獨立生活，達到自己會生活、做事，會照顧自己，生病了知道看醫生、知道怎麼養病，還知道怎樣解決生活中的各種問題和難處，這就已經很不錯了。但是，捨己為人這條要求讓人把人的這些需求都捨掉，而去為別人考慮，所有的事情都不是為自己做，而是要為別人着想，一切都要為別人做，這是不是不人道啊？在我看，這簡直就是要剥奪人的生存權。吃穿住行這些事本應該自己處理，為什麼需要別人捨己為你去做、去處理呢？你是什麼人啊？是弱智、殘疾還是動物啊？這些都是人本能能做到的，為什麼需要別人捨掉自己該做的、捨掉自己的精力為你做呢？這合適嗎？捨己為人這條要求是不是在唱高調啊？（是。）這高調唱得怎麼樣啊？這高調是怎麼來的？是不是因為那些所謂的道德學家太不了解人這個生物的本能、需求與實質，再加上他們急于標榜自己道德高尚而産生的？（是。）這是不是不人道啊？（是。）人人都捨己為人了，那自己的事怎麼辦啊？難道在你眼裏別人都是殘疾，都没有能力料理自己的生活，都是傻子、弱智、低能

兒啊？如果不是這種情況的話，你為什麼要捨己為人，又為什麼要求別人捨己為你呢？就是有些殘疾人都不願意讓別人伸手幫助他，他願意自食其力，自己料理自己的生活，不需要別人額外地付出代價或者是對他有額外的幫助，他讓人正確地對待他，這是他維護自己尊嚴的一種方式，他需要得到的是別人的尊重，而不是用同情的方式去可憐他，更何況是一個個有自理能力的人呢？所以，捨己為人這一條要求在我這兒看是不成立的，是違背人的良知、本能的，起碼是不人道的。即便是為了維護社會風氣，為了維護社會治安、維護人與人之間的正常關係，也沒必要用這種不合理的、不人道的方式去要求人都違心地為別人活着。如果人都不為自己而都為別人活着，這不是有點變態、有點不正常嗎？

捨己為人這一條要求在什麼情況下適用呢？一種情況是父母為兒女。這個應該也是有期限的，兒女未成年的時候，父母應該盡其所能地照顧兒女，為了把兒女養大成人，讓兒女活得健康、快樂，活得幸福，父母捨掉自己的青春，付出自己的精力，放下自己的肉體享受，甚至放下自己的事業、愛好，來為兒女做這一切，這是責任。父母為什麼要盡這個責任？因為父母有養育兒女的義務，這是他們的責任，義不容辭。但人對社會、對人類沒有這個義務，你把你自己照顧好就行了，你不製造麻煩，不給其他人添麻煩，這就已經很好了。還有一種情況，就是身體有缺陷、沒有自理能力的人，他們需要父母、親人甚至社會福利機構為他們做一些幫助他們生活、維持他們生存的事。還有一種特別情況，就是某些地區、某些人臨到天灾没法生活，需要救濟，這種情況需要人幫助。除了這幾種情況，還有其他情況需要人捨己為人來幫助嗎？可能没有了。在現實社會生活中，競争太激烈了，如果不是絞盡腦汁地做好自己的本職工作，生計、生存都成問題了，人類不但做不到捨己為人，能保證自己維持生存、不侵犯他人利益就已經不錯了。在現實的社會背景條件下生存，人類之間的争鬥、仇殺更能反映出這個人類的真實面目。你看在比賽場上，人都使盡全身的力量往前衝，拼命地表現自己，最終拿到冠軍的時候没有一個人

說「這個冠軍我不要了，給你吧」，没有這樣的人，人本能地都去争第一，争最好的，争最高的。事實上，人根本做不到捨己為人，人的本能裏根本就没有捨己為人這個需求、這個意願，從人的實質、本性上來看，人只能為自己，只會為自己。人為自己能走正道，這就不錯了，這在人類中間就算是不錯的受造之物了。為自己能走正道，能追求真理、追求正面事物，對身邊的人能起到一些正面的影響，這就已經很不錯了，提倡、宣揚捨己為人這純屬是唱高調，不符合人類的需求，更不符合人類的現狀。雖然提倡捨己為人不符合現實，也不人道，但是這條要求在人的内心深處還是占有一定的地位，人在思想上還是會不同程度地受它影響、受它束縛。當人只為自己不為他人、不幫助他人的時候，或者心裏不考慮他人、不為他人着想的時候，人心裏常常受到譴責，感到有一些無形的壓力，甚至會常常感覺到有异樣的眼光在盯着自己，這些都是人内心深處受傳統道德思想的影響而産生的。你們是不是也不同程度地受傳統文化中捨己為人這一條要求的影響啊？（是。）有許多人心裏還是贊成這些傳統文化的要求，如果有人真做到了這些要求，不管是做到哪一條，人心裏都會對他有好感，没有人責備、反對。如果有人看見路人跌倒却没有去扶，大家都會對他不滿，都會罵這人太不人道了，這就足以説明傳統文化對人的要求標準在每個人心裏都占有一定的地位。那用這些傳統文化的東西來衡量人到底準不準確呢？不明白真理的人永遠看不透這事。可以説，幾千年來傳統文化一直伴隨着人類的生活，究竟起到什麽作用了呢？它改變人類的精神面貌了嗎？它給社會帶來文明進步了嗎？它解决社會治安的問題了嗎？達到教育人類的果效了嗎？這些問題都没有得到解决。傳統文化根本就没起到什麽作用，所以確定地説，傳統文化對人的要求標準根本就談不上是什麽準則，僅僅是一種束縛，是為了束縛人的手脚、為了束縛人的思想、為了規範人的行為，讓人不管到哪兒都老實點、規矩點，像個人樣，知道尊老愛幼，懂得長幼有序，不要讓人看着不懂事、不禮貌，讓人反感，這充其量也就是在外表上使人看起來得體一些、高雅一些，其實根本就涉及不到人的實質，這僅僅就是為了得

到人一時的贊許，滿足一下虛榮心而已。你為別人跑路辦事，別人誇你是好人，你心裏美滋滋的；你能扶老携幼，在公交車上能給別人讓座，別人誇你是好孩子，是祖國的花朵，你心裏也美滋滋的；你排隊買票的時候讓別人先買，別人也誇你懂事，你心裏依然美滋滋的。守那麼一次規矩，有那麼一點好的表現，就覺得自己是人格高尚的人了，有一時的好行為就覺得自己比別人的身份地位高了，這是不是愚蠢啊？這個愚蠢能使人迷失方向、失去理智。捨己為人這條德行說法不值得交通太多，這方面問題應該很容易分辨，因為它對人性的扭曲，對人格尊嚴的扭曲、影響都很大，它使人變得更虛偽，更不現實，更飄飄然，更不懂得怎麼生活、不懂得怎麼分辨現實生活中的人事物，更不知道怎樣對待現實生活中臨到的各種問題。人只會做點給人幫忙、給人排憂解難這樣的好事，反而在人該選擇的人生道路上迷失方向，被撒但玩弄，成為撒但的笑料，這不是個羞辱的記號嗎？不管怎麼說，捨己為人這條所謂的道德標準是一種很虛偽、很變態的說法。當然，神在這類事情上對人的要求就是讓人盡好自己分內的義務、責任與本分，對人沒有傷害、危害與不利，能使人得着造就、益處，這就可以了。神不要求人盡什麼額外的責任與義務，你能把自己分內的工作、本分、義務、責任盡好就不錯了，這是不是簡單？（是。）這個容易做到。既然這麼簡單，人都明白了，就不用細交通了。

### （7）解剖「賢良淑德」

接下來講「賢良淑德」這一條德行說法。賢良淑德這一條標準與其他德行方面的要求標準不同的是，這一條標準針對的對象有一個明確的範圍，就是女性。賢良淑德，這是那些所謂的道德專家對女性提出的一條不人道的、不切合實際的要求。為什麼這麼說呢？賢良淑德這一條標準就是要求天下的女性，不管是身為女兒也好，還是身為人妻也好，只要是女性，就必須達到賢良淑德，有了這樣的德行、有了這樣的品德才是好女人，才是好女性，才是值得人尊重的女性。言外之意，就是告訴男性，女性必須賢良淑德，而男性不需要，男性不需

要賢，不需要良，更不需要淑與德，男性只要做到什麼呢？妻子如果不賢良淑德，那就可以離，就可以休。如果男性捨不得休，那怎麼辦啊？那就把她變成賢良淑德的女性，這是男性的責任與義務。男性的社會責任就是對女性進行嚴加看管、教導、管理，要充分地體現男人就是老大，必須壓制住賢良淑德的女性，做她的主、當她的家，讓她做女人該做的、盡女人該盡的義務，而男性就不需要有這樣的德行，男性例外。既然男性例外，那這一條德行說法根本就是給了男性一個衡量女性的標準，就是男人要想娶一個德行好的妻子，怎麼衡量？就衡量她是否是賢良淑德的女性。如果是賢良淑德的女性，那你就娶過來；如果不是賢良淑德的女性，那你就別娶，你娶過來別人也看不起，還會說她不是什麼好人。那這些道德專家對女性的賢良淑德都有哪些具體要求呢？是不是有具體所指啊？「賢良淑德」這四個字包括的內容就挺多，每一個字人都不容易達到啊！所有的男人都達不到，知識分子都達不到，還要求一般的女人必須做到，這對女性太不公平了。那女性起碼具備哪些表現、具備哪些德行才算是賢良淑德呢？首先，要求女性大門不出二門不邁，凡是女性必須得裹脚，裹成三寸的小脚，還沒有小孩子的手掌大，這就能限制住她，不讓她亂跑了。女人在嫁人之前得大門不出二門不邁，深居閨閣，不許拋頭露面，如果做到了，這就具備了未嫁女性賢良淑德的品德了。那嫁人之後呢，上要孝順公婆，下要善待叔侄、姑嫂，這家人不管怎麼對待她，不管怎麼虐待她，她都得任勞任怨，像個老黃牛一樣，不但要伺候一家老小，還要為這家傳宗接代，不能有任何的怨言。在老人面前無論受了多少氣、挨了多少打，無論做了多少活兒、受了多少累，都不能在丈夫面前告狀。在家裏無論受了多少公婆的氣，都不能到外面散布，不能講是非，有任何的冤屈都不能說，打掉牙都要往肚裏咽。不但要做到任勞任怨，還要學會逆來順受、忍氣吞聲、忍辱負重，必須得學會「忍」的功夫。無論家裏有什麼好吃的，都要讓家人先吃，先給公婆吃，孝順老人，還要讓丈夫、孩子先吃，等好吃的被別人吃沒了，不管剩下什麼東西，自己能填飽肚子就行了。對女性的要求除了這些之外，還

有一條現代的要求，就是要「上得了廳堂，下得了厨房」。聽完這句話我就琢磨，女人又能下厨房又能上廳堂，那男人做什麼？女人在家裏要做飯、做家務、照顧孩子，還要下地幹活，裏裏外外都是一把好手，把活兒都幹完了，男人上班打工，回家就吃喝玩樂，什麼家務活也不幹，上班受氣了，回家還拿老婆孩子撒氣，這公平嗎？從這些事上，你們看到了什麼？沒有人對男人提出什麼德行上的要求，却要求女人上得了廳堂、下得了厨房，還得達到賢良淑德，這有幾個女性能够得上啊？這樣要求女性是不是不公平啊？女性有一點做得不對，就會受到責打、辱罵，甚至還會被休掉，女性就只能忍耐，實在受不了就選擇自殺。看女性手無縛鷄之力，比男性柔弱、弱勢，就特意對女性提出了這樣不人道的要求，這是不是有點欺負人哪？在座的女性，如果有人對你們提出這樣的要求，你們在現實生活中能不能體會到這個要求太過分了？難道男性就是管轄女性的？就是做女性的奴隸主的？就是讓女性來受罪的？從這些扭曲的現象上來看，賢良淑德這一條要求是不是起到了分裂社會的作用啊？是不是分明就是在提高男性的社會地位，而有意識地貶低女性的社會地位？賢良淑德這一條要求，讓無論女性還是男性都更加認定女性的社會地位與社會價值是次于男性的，是不如男性的，所以女性就應該做到賢良淑德，女性就應該受這個氣，女性在社會上就應該這樣被歧視、被侮辱、被剥奪人權，而男性就理所應當地站在主人的位置上來合理地要求女性做到賢良淑德。這是不是有意製造社會矛盾哪？是不是有意給社會帶來分裂啊？如果女性受這個氣受久了，有没有人會起來反抗呢？（有。）哪裏有不公平，哪裏就有反抗。這條德行説法對女性公不公平？對女性來説起碼是不公平的，它助長了男性的囂張氣焰，加劇了社會的分裂，提高了男性的地位，讓女性的地位更加的低下，同時剥奪了更多女性的生存權，無形中讓男性與女性的社會地位變得更不平等。女性在家庭中、在社會中充當的角色，還有她們所表現出來的德行，總體來説就是一個詞——受氣包。賢良淑德這一條德行説法就是要求女性上要尊重老人，下要愛護那些小輩們，還要對自己的丈夫恭敬有加，伺候自己的丈夫，家

裏的家務、家外的一些事情還得需要去打理、去做，無論受了多大的苦還不許訴説，這是不是在剥奪女性的權利啊？（是。）這就是在剥奪女性的言論權、生存權還有自由。把女性的所有權利都剥奪了，還要求女性盡責任，這是不是不人道？這簡直就是糟蹋女性、禍害女性！

提出賢良淑德這條要求的道德家們用這樣的方式禍害女性，很明顯，這些道德家是男性不是女性。如果他是女性的話，他不會這麽作踐自己的，他肯定是男性，他就害怕女性本事太大了或者權利太大了，女性太自由了，不嚴加管制就跟男性平起平坐了。慢慢地，本事大的女性就要比男性地位高了，在家裏也不盡責任了，影響家庭和諧。家庭不和諧，社會就不和諧，社會不和諧，那統治者就不安心。你看，説來説去又説到統治者那兒去了，這些人没安好心眼兒，從女性身上開刀，在女性身上下手了，這是不人道的。他們要求女性無論是在家庭還是在社會，都要做到唯命是從、逆來順受、低三下四、忍氣吞聲、知書達理、温柔體貼、任勞任怨等等這些，這明顯就是個受氣包、出氣筒，能做到這些的還是人嗎？真能做到這些的那就不是人了，那是外邦人拜的偶像，偶像不吃不喝，不食人間烟火，没脾氣、没性格，或者也可能就是個木偶、機器，没思想、没反應。如果真是人的話，對外界來的各種説法、束縛，他是有想法、有觀點的，不可能就一直這樣逆來順受。所以，在近代社會就有女性維權運動，近一個世紀左右，女性的社會地位就逐漸提高了，終于挣脱了這方面的束縛。女性被束縛多少年了？在東方至少有幾千年了，女性被束縛得太殘酷了、太慘了，把脚都裹成殘廢了，也没看見有人為女性打抱不平。聽説在十七八世紀，西方有些國家、地區也限制女性的自由，他們用什麽方法限制女性？就是讓女性穿蓬蓬裙，穿這種裙子腰要用鐵箍箍着，裙子上有很多鋼絲撑着，特别沉、特别墜，無論是出門還是走路都很不方便，嚴重地影響了女性的行動，所以女性就很難走遠，很難走出家庭。在這種情況下，女性怎麽辦呢？就只能默默地守在家裏，不能往遠處走，想到外面去走走、看看，長長見識、見見朋友，想都别想。西方是用這種方法束縛女性，不願意讓女性走出家門隨意接觸人。那

時的男性可以趕着馬車到處逛，没有人限制，女性出門却處處受到限制。到了近代，束縛女性的事就越來越少了，東方女性的裹脚也取締了，也可以自由談戀愛了，女性就相對解放了，就逐漸地走出去了。女性這一走出去，進入社會，慢慢就頂起半邊天了，女性的權益、社會地位就相對提高了，逐漸地，一些國家就産生了女總理、女總統。女性的地位逐漸提高對這個人類來説是好還是壞啊？女性的地位提高起碼讓女性得着一些自由釋放，這對女性當然是好事。女性有自由了，有説話的權利了，對社會有没有益處？其實也有益處，有很多男人做不好的事、不願意做的事，正好女人就能做，有許多工作女人做得都挺好。現在，女人不但能開汽車，而且還能開飛機，有些女人甚至能當官、當總統治理國家，不比男人差，充分體現了男女平等。現在女性應該享受的權利得到了充分的提升、保障，這是正常現象，當然女性享受自己該有的權利這是正當的，這只不過是被扭曲了幾千年之後現在又變得正常了，基本實現男女平等了。從現實生活中來看，女性在各行各業，不管是在哪一個階層，都逐漸地增多，這意味着什麼？意味着有各方面專長的女性逐漸地在社會上發揮她們的作用，為人類、為社會貢獻她們的價值，不管從哪方面來説，這對人類都是有益處的。如果女性的權利、女性的社會地位没有得到恢復，她們從事的工作是什麼？就是在家裏相夫教子、操持家務，發揮賢良淑德的德行，根本没法盡到社會的責任。現在，女性的權利得到了提升、保障之後，女性對社會的貢獻也得到了正常的發揮，人類就享受到了女性所提供的對社會的價值與貢獻。從這一點就完全可以確定，男女本來就是平等的，男人不應該貶低女性、虐待女性，女性的社會地位得到提高是應該的，代表了社會的進步。現在人類對性别的看法就相對有見識了，正確、規範一些了，所以有些之前人認為女性不能從事的行業現在都能看見女性的身影。不僅在民辦企業裏常看見女性工人，就是在科研部門也常有女性的身影，甚至國家領導部門女性的比例也逐步升高。我們也都聽過有女作家、女歌唱家、女企業家、女科學家，在體育運動會上有很多女性還成了冠軍、亞軍，在戰場上還有女英雄，巾幗不

讓鬚眉，在各個行業中，女性的比例都在升高，這就相對正常了。現在，社會上各行各業歧視女性的越來越少，這樣的一個社會就相對公平一些了，男女就真正平等了，不再用賢良淑德、深居閨閣這樣的詞、這樣的道德準則來約束女性、來衡量女性，女性的權利就相對有保障了，現在的確體現了男女平等的社會風氣。

對于要求女性賢良淑德這方面，我們看見的都是男人對女人的要求，而没有女人對男人的要求，這樣對待女性就太不公平了，甚至有點自私、卑鄙、無耻，也可以説是犯罪、虐待。在現代社會，許多國家都立法不許虐待女性和兒童。其實，神對于人類的性别没有任何特殊的説法，因為無論是男性還是女性都是神造的，都是從神來的，用人類的話説就是手心手背都是肉，在神那兒不管對男性還是對女性都没有歧視，也没有不同的要求，都是一樣的。所以在神那兒看，無論你是男性還是女性，神要看你的人性實質是什麽，你所走的道路是什麽，你對待真理的態度是什麽，看你是否是喜愛真理的人，你有没有敬畏神的心，你能不能達到順服神，神只用這幾條標準來衡量。神揀選一個人，培養一個人盡一項本分、擔一份責任，神不看你是男性還是女性，神提拔人、使用人也不看你是男性還是女性，神只看你有没有良心理智、素質合不合格，看你能不能接受真理、走什麽道路。當然，神拯救人、成全人也不看你是男性還是女性。如果你是女性，神不看你是否賢良淑德、是不是乖女人，如果你是男性，神也不看你是不是有男人的陽剛之氣，等等這些都不是神衡量人的標準。但是在敗壞人類中，總有一些人歧視女性，對女性提出一些不道德的、不人道的説法來剥奪女性的權利，剥奪女性在社會上該有的地位，剥奪女性對社會應該有的價值，企圖限制、束縛女性在社會中的良性發展與生存，讓女性的心理變得扭曲，導致女性一生都活得壓抑、痛苦，只能在這樣不良的或者是扭曲的社會道德環境之下屈辱地活着。究其原因只有一點，就是這個世界、這個社會是被撒但掌控，各種魔鬼肆無忌憚地迷惑人類、敗壞人類，人類看不見真光，也不會尋找神，只能是違心地或者是不自覺地活在撒但的愚弄、操控之下難以自拔。人類的

出路只有尋求神的話、尋求神的顯現作工，達到明白真理，能看清、分辨這些來自撒但、來自邪惡人類的各種歪理邪說、各種鬼話謬論之後，才能擺脱這些束縛、壓力或者影響。人憑着神的話語、憑着真理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才能活得有人樣、活得有尊嚴，活在光中，做自己該做的事，盡自己該盡的義務，當然也貢獻自己的價值，在神的引導之下，或者在正確的思想觀點的指導之下，完成自己一生的使命，這樣活着是不是很有意義？（是。）現在回想起幾千年來撒但一直用賢良淑德的說法來要求女性、轄制女性、控制女性，甚至奴役女性，你們有什麼感覺？是不是每提到賢良淑德的時候，所有的女性就有逆反心理，「別說了！那不關我的事。雖然我是女性，但神的話都說了，賢良淑德那跟女性無關」？有的男性說：「跟你無關那跟誰有關哪？難道你不是女性啊？」「我是女性這不假，但那話不是從神來的，它不是真理，它是從魔鬼來的、是從人來的，那話是糟蹋女性的，那種說法是剥奪女性生存權的，是不人道的，是對女性不公平的，我要反抗！」反抗倒没必要，正確對待，弃絶這種說法，不受這種說法的影響、束縛就行了。如果以後有的人再說，「看你也没有女人樣，說話那麼粗魯，像個男人，以後誰娶你啊？」你怎麼答對啊？「没人娶也無所謂，難道非得有人娶活得才有尊嚴嗎？難道非得是賢良淑德、人見人愛花見花開才是真正的女性嗎？那不對，真正定義女性的話不應該是賢良淑德吧？定義女性的話應該與性別無關，定義女性的人性不應該用賢良淑德來定義，而是應該用神衡量人性的標準來衡量女性，這才是客觀公正的。」賢良淑德這一條德行說法是不是基本講明白了？這一條涉及到的真理、涉及到的人看待這事的正確觀點也應該講明白了。

### （8）解剖「吃水不忘挖井人」

還有一條說法是「吃水不忘挖井人」，這條我就不想講了。為什麼呢？這條說法的性質與捨己為人有點類似，也是有點變態的意思。每次到井前取水的時候，都得祭奠祭奠挖井的人，這是不是很麻煩哪？有的井邊就有不少的紅布條、黄符，如果再有人燒香、供水果，這是

不是有點變態啊？相對「吃水不忘挖井人」，我更喜歡「前人栽樹，後人乘凉」這句話，因為這個才是事實，人都能够經歷、體驗得到。一棵樹從栽上到可以乘陰凉，那得需要十年二十年，種樹的人并没有享受多少，兒孫後代才能一直享受，這是自然規律。那吃水不忘挖井人呢，這條德行説法實行起來就有點神經過敏了。如果每一個喝這口井水的人每天都到這口井前回憶回憶、念叨念叨，讓人看着是不是有點神經兮兮的？如果是乾旱年頭，喝這口井水的人很多，每個人打水之前都回憶、念叨一會兒，會不會影響别人吃水、做飯哪？有這個必要嗎？這樣做太耽誤事了。那個挖井人的靈魂在這個井邊嗎？他能聽見這些話嗎？這都是看不見的事。所以，吃水不忘挖井人這種説法很荒唐，没有一點兒意義。中國的傳統文化在德行方面提出了許許多多的説法，多數都很荒唐，像吃水不忘挖井人這種説法更是荒唐。那個挖井人到底是什麽人？他給誰挖的井？他為什麽要挖井？他真是為所有的人、為後人挖的這口井嗎？不見得。他只是為他個人、為他的家庭解决吃水問題才挖的井，與後人没什麽關係，如果讓後人都紀念他、感謝他，讓人都以為他是為所有人挖的井，這是不是迷惑人、誤導人呢？所以，提出這種説法的人把他個人的意思、個人的觀點强加給所有人，讓人接受，這是不道德的，這種説法會讓更多的人心裏反感、排斥、厭憎。能宣揚吃水不忘挖井人這種説法的人就是有點心智不全，説話做事難免有點荒唐。所謂「吃水不忘挖井人」「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這類的話、這類傳統文化的思想觀點，給人帶來的後果是什麽呢？讀過書的人、有點知識的人，他們從這些傳統文化中得着什麽了？他們真成為好人了嗎？他們活出人的樣式了嗎？絶對没有。那些崇拜傳統文化的道德專家站在道德的制高點提出來一些根本不符合人類實情的道德要求，對每一個活在人世間的人來説都是不道德的、不人道的，他們所宣揚的傳統文化的道德觀點達到的後果就能把一個理智比較正常的人變成理智不正常的人，説出話來讓人不可思議，讓人聽不懂，這就是人性扭曲、心理變態的人。難怪有許多中國人在賽場上、在公共場所、在官場上説出的話都有點另類，讓人琢磨不透，盡是空

洞的、謬妄的理論，没有多少心裏話，説話一點兒都不實在，這就是實證，是撒但敗壞人的結果，也是傳統文化教育中國人幾千年導致的後果，把一個個實實在在的、真實活着的人變成一個個虚偽的、善于偽裝的、戴着假面具搞欺騙的人，看似有多高文化，會講理論，其實都是心態扭曲的人，都不會説人話，也没法與人相處、没法與人溝通，基本上都是這個性質，嚴格地説，這些人都是半個神經病人。你如果接受不了這話，你就體驗體驗。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日

# 什麽是追求真理（八）

##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説法

上次交通了四條關于傳統文化中德行方面的説法，你們説説是哪四條。（知恩圖報、捨己為人、賢良淑德，還有吃水不忘挖井人。）你們對于每一條德行説法中該解剖的、該認識的是不是都清楚一些了？傳統文化裏的每一條説法跟人的現實生活、為人處世都是密切相關的，毫無疑問，傳統文化的這些説法對人的現實生活、對人的為人處世都有一定的影響力。人在現實生活中的言行舉止、為人處世的原則基本都是從傳統文化的這些説法、觀點中産生的。可見，人受傳統文化的影響、薰陶是相當深厚的。上次聚會我交通完之後，你們有没有再揣摩、交通這些内容啊？（交通了，對這幾條德行的説法能理解一些了，在對待這類事的看法、觀點上也能轉變一點，但是還認識不透。）要達到認識透，一方面得根據我所交通的這些内容來認識，另一方面得根據現實生活中自己所持有的觀點、臨到事時所産生的一些思想與做法來認識，只憑聽道是遠遠不够的。聽道的目的是為了在現實生活中能對反面事物有認識，能更準確地分辨反面事物，然後對正面事物能够有看見，也能有純正的領受，讓神的話在現實生活中成為人行事、做人的準則。分辨這些反面事物，一方面對人的行事、做人有矯正的作用，能够矯正人錯誤的思想觀點與對待事物的態度；另外，從積極方面能够讓人在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上有正確的方式方法、有準確的實行原則，這就是交通、解剖這些德行方面説法的目的與要達到的果效。

中國傳統文化中這些德行方面的説法，咱們交通過兩次了，這些説法基本上都是在一個大的社會環境之下産生的對人德行的要求。對于個人來説，這些説法在一定程度上能約束、規範人的行為；從大的方面來看，它是為了有好的社會風氣，當然也是為了統治者能更好地統治人民。如果人民都有自己的想法，能够自由地思考，自由地尋找

做人的道德標準，或者說能够各抒己見，能按着自己的意思活着，按照自己的方式做人，也按照自己的方式看待事、看待人、看待這個社會、看待這個國家，那對于統治者來說，這無疑不是好事，不是一個好的現象，因為這直接威脅到他們的統治地位。總的來說，這些德行的說法基本上就是那些所謂的道德家、思想家、教育家為了討好、巴結統治者而提出來的，他們提出這些說法的目的就是為了讓統治者看到他們能够運用這些思想理論與他們的名聲、威望來為統治者服務。之前咱們交通的那些德行的說法基本上都是這個性質，目的無非就是想把人的思想、德行還有人對待事物的觀點約束在一個人認為比較好一點、積極正面一點、高尚一點的道德範圍裏，使人與人之間減少爭鬥，能和睦相處，實現安寧，這有利于統治者對人民的統治，更有利于統治階級的地位牢固與社會的和諧、穩定。這樣，提出道德行為準則的這些人就能够得償所願，被統治階級欣賞和重用，這正是他們所嚮往的、所盼望的仕途之路，即使不能達官顯貴，起碼使他們流芳百世、名垂青史。你們看看，提出這些德行說法的人，哪一個不被這個社會所推崇？哪一個不被這個人類所敬仰？一直到現在，在中國人中間，這些所謂的思想家、教育家、道德家之類的人，比如孔子、孟子、老子、韓非子等等，依然受到人的青睞，受到人的高看、推崇。當然，咱們總結的這些德行的說法都是有限的，列舉的都是有代表性的一些東西。雖然這些德行的說法是出自多人之口，但這些所謂的名人所推崇的思想觀點都是完全符合統治階級、統治者的意願的，他們的治國理念、中心思想都是一致的，就是給人類制定一些行事為人的道德規範，讓人老老實實做人，老老實實為這個社會、為這個國家作貢獻，老老實實在這個人群中活着，基本上就是這些。不管這些德行的說法出自哪個朝代、哪個人，他們的思想觀點是一致的，都是為統治階級效力的，都是為了達到迷惑人類、控制人類的目的。

咱們已經交通了德行方面的八條說法，這八條說法的性質基本上都是要求人放下私欲、放下己意，要服務于這個社會、服務于這個人類、服務于自己的國家，而且要達到忘我。比如，捨己為人、賢良淑

德、「嚴以律己，寬以待人」等等，無論是對哪個人群提出來的德行要求都是要求人要克制，克制自己的欲望、克制自己不良的德行，要求人有良好的思想道德觀點。不管這些說法對這個人類的影響有多大，也不管它的影響是正面的還是反面的，總的來說，那些所謂的道德家提出這些說法的目的是為了約束、規範人的德行，達到讓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看待這個社會、看待這個國家能有一個基本的準則。如果從積極方面來看，這些德行說法的提出在一定程度上對這個人類的德行起到了約束與規範的作用，但是從客觀事實方面來看，它把人帶到了一些假冒的、偽裝的思想觀點裏，使人在這些傳統文化的影響薰陶之下變得更陰險、更奸詐、更善于偽裝，使人的思想更加被禁錮。因着這些傳統文化的影響薰陶，慢慢地人都把傳統文化這些錯誤的觀點、說法當作正面事物，把這些迷惑人的名人偉人當成聖人對待，把他們供奉起來。當人受了迷惑之後，人的心靈變得渾渾噩噩、麻木痴呆，不知道什麼是正常人性，正常人性該追求的是什麼、該遵守的是什麼，不知道人在這個世界上該怎樣活着，該有怎樣的生存方式、生存法則，更不知道什麼是人正確的生存目標。因着傳統文化的影響、薰陶甚至禁錮，這些正面的東西，這些從神來的要求、法則反倒被壓制了。從這個角度來說，傳統文化裏德行方面的種種說法在很大程度上深深地迷惑影響了人的思想、禁錮了人的思想，使人都誤入歧途，背離了人生正道，離神的要求越來越遠。就是你被傳統文化中德行方面的種種思想觀點影響得越深、薰陶得越久遠，你離正常人性該有的思想、該有的嚮往、該有的追求目標、該有的生存法則就越來越遠，離神所要求人的標準越來越遠。受到這些傳統文化思想的傳染、灌輸、薰陶人就以這些為準則了，甚至把這些當成真理了，當成看人看事、做人做事該有的準則，人就不再去思想也不再懷疑這些東西的正確與否，也不再思考在傳統文化關于仁義禮智信的種種說法以外人還應該怎樣活着，人不知道，人也不會去思考。為什麼不會去思考？因為人的思想已經被這些仁義禮智信的道德經灌滿了，占有了。即便有許多人信了真神，讀了聖經，却仍然把神的話、真理與仁義禮智信裏提出的方方

面面德行的說法混為一談，甚至有些人把傳統文化裏的許多說法都當成正面事物的經典，變相地當成是真理來宣揚、來推行，還引用這些傳統文化的說法來教導別人，這是很嚴重的問題，這是神所不願意看到的，也是神厭惡的。那接受神末世作工的人是不是都能把傳統文化裏的東西看透分辨清楚呢？也不見得，肯定有一些人心裏對傳統文化的東西還是挺崇拜贊成的。如果這些撒但的毒素不能徹底清除的話，人就不容易明白真理、得着真理了。神選民必須看透一個事實，神的話就是神的話，真理就是真理，人的話就是人的話，仁義禮智信是人的話，傳統文化是人的話，人的話永遠不是真理，也永遠不會變成真理，這是事實。不管在人的思想觀點裏多麼認同仁義禮智信，它也不能代替神的話；不管在人類幾千年的生存中怎樣驗證、證實仁義禮智信的正確性，它也不能變成神的話，不能代替神的話，更不能與神的話混為一談。即便仁義禮智信的說法符合人的良心理智，它也不是神的話，也不能代替神的話，更不能說成是真理。傳統文化中的仁義禮智信的說法和要求只是服務于社會、服務于統治階層的，這些說法和要求只是為了約束、規範人的行為，為了達到有更好的社會風氣，有利于統治階級政權的穩固。當然，仁義禮智信你守得再好也達不到明白真理，達不到順服神，最終也達不到成為一個合格的受造之物。這些東西你守得再好，如果你不明白真理，你也達不到合格的盡本分，那你在神眼中是什麼人？還是個外邦人，還是屬撒但的人。一個所謂的德行品質優良、道德高尚的人，他具備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嗎？他能真實接受真理嗎？他能信神、跟隨神嗎？絕對不能。因為他崇拜的是撒但，是魔鬼，是偽聖人、假聖人，他的心靈深處、他的骨子裏是厭煩真理、仇恨真理的，所以他也必然是抵擋神的人，是神的仇敵。崇拜魔鬼撒但的人都是最狂妄自大、最沒有理智的人，都是人類中的敗類，骨子裏滿了撒但的毒素、滿了撒但的邪說謬論，他們只要看見神的話、看見真理就立時兩眼發紅、怒髮衝冠，一副魔鬼的醜惡面目就暴露出來了。所以，凡是推崇傳統文化、迷信仁義禮智信這些傳統謬論的人都是厭煩真理、仇恨真理的，他們根本就不具備正常人

性的理智，他們是永遠不會接受真理的。傳統文化的東西與仁義禮智信這些德行的說法絲毫不符合真理，絲毫不符合神的話語，人把它實行得再到位、持守得再好也不等于活出正常人性了。因為人有敗壞性情，這是事實真相，人都被撒但的各種學說充滿了，「人不為己，天誅地滅」已成為人的本性實質，這些傳統文化的德行說法你說得再好聽、你再唱高調、你理論再高也實行不出來。即使你守住了傳統文化中仁義禮智信所規定的每一條也只能說你這個人外表行為不錯，但是涉及到信神、跟隨神盡本分，涉及到順服神，涉及到對待真理、對待神的態度和觀點，傳統文化的仁義禮智信就起不到任何作用了。它約束不了人的悖逆，扭轉不了人對神的觀念，解決不了人的敗壞性情，就更没法解決人盡本分應付糊弄的問題，它對人的敗壞行為起不到任何約束作用，根本不能使人活出正常人性。

多數人剛信神時都以為信神很簡單，認為信神跟隨神就是學會忍耐、寬容，樂于施捨，願意幫助人，說話、做事要低調，不要太囂張，對人要求不要太苛刻，覺得這樣做人神就滿意了，盡本分不會被修理對付，即使做帶領工人也不會被撤換、淘汰，保證就能達到蒙拯救了。信神真是這麼簡單的事嗎？（不是。）抱有這種觀點的人不占少數，但是到最終，他們的思想觀點、他們為人處世的方式都以失敗告終了。最後，有些不知天高地厚的人總結出一句話：「做人真失敗呀！」他們認為守住仁義禮智信這是在做人，那叫做人嗎？那不叫做人，那叫做鬼。還說「做人真失敗」，你做人了嗎？你都没學着做人，怎麼能說「做人真失敗」呢？這是仁義禮智信那些傳統文化在人身上的作用失效了，不能說做人失敗。當人在神家盡本分的時候，仁義禮智信這些東西完全失去效力，不起作用了，不知不覺人就總結出來了，「哎呀，仁義禮智信這些東西不管用啊！原來以為做人很簡單，信神也很簡單，没有那麼複雜，現在才知道自己把信神想得太簡單了」。後來聽道聽久了，終于意識到人不明白真理不行啊，人對哪方面真理不明白在哪方面就容易犯錯誤，就容易挨對付，就容易失敗，受審判、受刑罰。之前所認為的那些對的、好的、正面的、高尚的東西，在真理面前都變

得那麼蒼白無力，那麼毫無價值。仁義禮智信的種種說法對人類的思想觀點、對人類行事的方式方法都產生了一些影響，如果不涉及神拯救人類的經營工作，人類就這樣生活下去，活在撒但的權下，仁義禮智信還算是相對正面一點的東西，它對人的思想，對社會風氣、社會環境有點積極正面的作用，起碼它不是讓人作惡，不是讓人殺人放火、奸淫擄掠。但是，如果涉及到神拯救人的工作，仁義禮智信這些東西沒有一樣與神所要賜給人類的真理、道路、生命是相關的。不僅如此，從仁義禮智信所倡導的種種思想，所提出的對人德行的要求，還有對人的德行方面所產生的影響與約束來看，它都沒有起到引導人歸向神、引導人走上正確人生道路的作用，反而成了人追求真理、接受真理的極大攔阻。之前咱們交通、解剖的那幾條，拾金不昧、助人為樂、「嚴以律己，寬以待人」、以德報怨、知恩圖報、捨己為人、賢良淑德、吃水不忘挖井人，這幾條德行的說法基本交通明白了，人起碼都理解了大概的意思。其實，不管是哪方面德行的說法，都在禁錮着人的思想，人如果對這些東西沒有分辨，不能清楚地認識這些說法的實質，不扭轉這些錯謬的觀點，那你就放不下這些德行方面的說法，也不能除去它對你的影響。你不能放下這些東西，那你就很難接受從神來的真理，很難接受神話語的準則，很難接受造物主對人德行方面的具體要求，很難把神的話當成真理的原則、真理的準則來遵守、來實行，這是不是很嚴重的問題？

### （9）解剖「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

今天接着交通、解剖下一條德行說法——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是撒但灌輸給人的一種與人相處的方式，意思是說，在與人相處的時候得給人留點餘地，對人不要太苛刻，不要揭人的傷疤，要給人留面子，不要傷和氣，要對人寬容，等等。這條德行說法主要講的是人與人之間相處的一種處世哲學。處世哲學中有一條是「看透不說透，還是好朋友」，就是為了維護好朋友這一層關係即使看透了對方的問題也不能說透，守住不打臉、不揭短的原則，互相欺騙、互相隱瞞、

互相玩陰謀，心裏明鏡似的知道對方是個什麼人也不明説，采取狡猾的方式維護這層關係。為什麼要維護這層關係呢？就是不想在這個社會中、在人群中樹立敵人，使自己常常置身于危險的境地。因為你知道揭了對方的短處、傷害到對方之後，他會成為你的仇敵，會危害到你，你不想把自己置身于這樣一種環境中，所以就采取一條這樣的處世哲學——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從這一點來看，人與人之間如果是處在這樣一種關係中算不算真朋友啊？（不算。）不算真朋友，更够不上知心人了。那這層關係到底是什麼樣的關係？是不是一種基本的社會關係？（是。）在這種社會關係下，人與人之間不能談心，不能深交，不能無話不説，不能把自己的心裏話、自己所看到的對方的問題、對對方有益處的話説出來，而是挑好聽的説討好對方，不敢説真話、不敢堅持原則，避免别人産生敵對的想法。當没有人威脅到自己的時候，自己活着是不是就相對自在、平安一些？人提倡「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句話是不是就為了達到這個目的？（是。）這很顯然是一種帶有防備人的彎曲詭詐的生存之道，目的就是為了自保。人這樣活着没有任何的知心人，没有任何無話不談的親密朋友，人與人之間就是互相防備、互相利用、互相耍手段，各取所需，是不是這樣？「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的目的歸根結底就是為了不得罪人、不樹敵，以不傷害他人來保全自己，是為了自己不受到傷害所采取的手段、方式。從這幾方面的實質來看，對人的德行提出的「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一條要求算不算高尚、算不算正面啊？（不算。）那它對人的教導是什麼？就是你不要得罪任何人、不要傷害任何人，否則的話最後受傷害的是你自己；另外也不要相信任何人，任何一個你要好的朋友在你傷害了他之後這種朋友關係就開始悄悄轉變了，他就會從你熟悉的、要好的朋友變成你的陌路、你的仇敵。這麼教導人能解决什麼問題呢？即使你這樣做了，没有樹敵，還减少了幾個仇敵，就能讓人佩服贊成永遠交你這個朋友嗎？這就完全達到德行的標準了嗎？這充其量是一種處世哲學罷了。守住了這樣的説法、做法算不算有好的德行呢？根本算不上。這就跟有的父母教育兒女一樣，他的孩子在

外面挨打了，他就對孩子說：「你這個窩囊廢！他打你你為什麼不還手啊？他用拳頭打你，你就用脚踢他！」這是不是正確的方式啊？（不是。）這叫什麼？這叫教唆。教唆的目的是為了什麼？為了不吃虧，能占便宜。他用拳頭打你，你充其量也就是疼兩天，那你如果用脚踢他這是不是後果更嚴重啊？這個結果是誰造成的？（父母教唆造成的。）那「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跟這個性質是不是有點類似啊？「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是不是正確的處世方式？（不是。）不是正確的。那從這個角度來看，它是不是對人的一種教唆？（是。）它是不是教導人與人相處要有智慧、要會分辨人，用正確的觀點看人看事，用智慧的方式與人相處？（不是。）是不是教導人如果遇到好人、有人性的人要以誠相待，看到對方有什麼缺點、問題能幫助則幫助，幫助不了的就采取包容正確對待，學會忍耐對方的缺點、吸取對方的優點長處？它是不是這麼教導人的？（不是。）那它教導人最後達到的後果是什麼？是讓人變得誠實了，還是讓人變得詭詐了？結果就是人變得詭詐了，心與心之間的隔閡變大了，人與人之間的距離也拉遠了，人與人之間的關係也變得複雜了，就等于人的社會關係複雜了，人與人之間失去了心與心的交流，産生互相防備的心理，這樣人與人之間的關係還能正常嗎？社會風氣會變好嗎？（不會。）所以說，「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很顯然是錯誤的。如果人憑這句話活着會帶來什麼後果呢？能不能活出正常人性？能不能堅持真理原則？能不能達到光明正大、心懷坦蕩地做人？絶對達不到正面果效。

從「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句話來看，打與揭這是兩個動作，一方面是打，一方面是揭。那打人對不對啊？（不對。）打人是不是正常人性的行為表現呢？（不是。）打人確定是不對的，不管打不打臉都是不對的。所以，「打人不打臉」這話本身就不對。按這句話的說法人容易理解成打臉是不對的，打其他地方是對的，因為打臉有傷大雅，也顯明你這個人對待人太粗魯，不文雅、不高尚。那打其他地方就高尚了？也不高尚。其實這句話的重點不在于打哪兒，而在于「打」這個字。與人相處如果總用打的方式來面對問題、處理問題，這個方

式本身就是不對的，是出于血氣的，不是出于人性的良心理智，當然更不是實行真理、不是遵守真理原則。有的人當面不傷人的臉面，說話講究方式盡說好聽話，守住了「不打臉」，但背後却常常耍手段、搞陰謀，抓人把柄、伺機報復、栽贓陷害、造謠中傷，或者製造矛盾、借刀殺人，這些陰險的做法是不是比打臉的性質更嚴重啊？是不是更惡毒、更没人性啊？（是。）所以說，「打人不打臉」這種觀點本身就是錯誤的，屬于虛假偽裝，是假冒為善的手段，令人厭憎、噁心、痛恨。現在我們清楚了，打人本身就是出于血氣，不是正常人性的表現。與人交往應該以誠相待，跟人正常相處，如果相處不來可以遠離，不需要動血氣、動武力，這是有良心理智的人應該達到的。一旦動血氣，即使不打臉打別處這問題也嚴重，這是外邦人對待仇敵的相處方式，不是人與人之間正常的相處方式，已經超出人性理智的範圍了。「揭人不揭短」中的「揭」這個字好不好？這裏的「揭」有没有神話中揭示人、揭露人的那一層意思？（没有。）我從人類的語言中理解到的這個「揭」没有這一層意思，它是帶點惡意地揭露人的性質，揭露人的一些問題、缺欠，或者一些不為人知的事情、行為，還有背後的一些陰謀或者思想觀點，這就是「揭人不揭短」的「揭」字的意思。如果兩個人相處得來，互相知心，彼此之間没有隔閡，也想讓對方從自己身上得到益處、得到幫助，不妨坐下來把問題開誠布公地說清楚、講明白，這是正當的，這就不是揭短了。如果你發現對方的問題了，看對方還不能接受你的指點，那乾脆就不要說，免得發生爭吵或者衝突。如果你想幫助他你可以徵求他的意見，先問他：「我看見你的一點問題想給你提點建議，不知你能不能接受。如果你能接受的話我就說，如果你不能接受那我先保留不說。」他如果說「我相信你，你怎麼說都合適，我都能接受」，你就等于被許可了，然後你就把問題一條一條地交通出來。人家不但完全接受，還得着了益處，你們倆還能維持正常的關係。這是不是坦誠相待啊？（是。）這是正確的相處方式，這不是揭短。那「揭人不揭短」中的「不揭短」指什麼說的？就是別說人的缺欠，別說人家最忌諱的問題，別揭露問題的實質，別揭得那麼露骨，就說點浮

皮潦草的、說點大家都常說的、說點人家自己能意識到的，別揭人之前犯過的錯誤或者敏感的東西。如果這麼做的話對對方有什麼益處呢？也可能你沒有得罪他，沒有樹立一個敵人，但是你所做的對他沒有任何的幫助與益處。所以，「揭人不揭短」中的「不揭短」這本身就是圓滑，是耍手段，不能坦誠相待，可以說就是居心不良，這就不是正確的相處之道。外邦人還把「揭人不揭短」當成是道德高尚的人該做的，這分明就是一種詭詐的相處之道，是人為了自保的相處之道，根本就不是正當的相處方式。不揭短本身就是不坦誠，揭短可能就另有存心了。一般在什麼場合下能看到人互相揭短呢？比如，社會上兩個候選人競選某個職位，他們會互相揭短。一個人說，「你曾經做過什麼壞事，你曾經貪污了多少錢」，另一個人說，「你曾經坑害過多少人」，就互相揭露這些事，這是不是揭短？（是。）在政治舞台上互相揭短的那是政敵，在民間那是仇敵，用民間的話說就是這兩人合不來，只要碰到一起就開始爭吵，互相揭短，互相論斷、定罪，甚至無中生有、血口噴人，只要是懷疑對方的事，就敢揭露、定罪。如果互相揭了很多，但沒有揭短，這算不算高尚啊？（不算。）這都不算，但人還把這一條當成高尚的德行來推崇，真令人噁心！「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句話本身就沒有正面倡導作用，它與知恩圖報、以德報怨、賢良淑德這些比起來，還不如這些好德行讓人贊成呢。「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條德行說法起到的是負面教唆作用，根本不能給人帶來一點兒正面的作用，沒有告訴人生在天地間為人處世正確的方式、原則是什麼，沒有一點兒這樣的信息，它只是告訴人打人不要打臉，好像除了不打臉以外打哪兒都行，隨便打，打傷、打殘、打個半死都行，只要剩口氣就行。人在一起互相爭鬥的時候，仇敵或者政敵相見，在一起互相揭、隨便揭，只要不揭短就行，這是一種什麼風尚呢？你們之前是不是挺認可這句話的？（是。）比如，兩個人發生爭執，吵起來了，其中一個人說，「我知道你的孩子不是你老公的」，另一個人說，「我知道你家做買賣是用什麼手段掙錢的」。有的人就議論他倆爭吵的內容，說，「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人家就那點短處，就那點見不

得人的事，都給人説出來了，鬧得沸沸揚揚的，這成何體統呢？這人格也太低下了，怎麼也得給人留點面子啊，這讓人以後怎麼做人啊？」這樣議論對不對？（不對。）有没有一點兒正面積極的作用？有没有一點兒符合真理的内容？（没有。）那人帶着什麼樣的思想觀點能有這樣的議論？這樣的議論是不是有正義感的人明白真理之後而産生的？（不是。）那這些議論是在什麼基礎上産生的？是不是完全受傳統文化裏「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種思想的影響而産生的？（是。）這些議論完全是基于傳統文化中這種思想觀點而産生的。

對于咱們剛才講的這兩個人的争執，如果站在信神之人的角度，怎麼看待這事是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是不是人該思考的問題？（是。）這是你們該思考的點。信神之人該持守的原則是什麼？就是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必須根據神的話，以真理為準則。弟兄姊妹之間如果發生争執，必須包容忍耐，憑愛心對待，先反省自己、認識自己，再根據神話真理來解决問題，達到認識自己的錯誤，能背叛肉體，按真理原則對待人，這樣就從根本上解决問題了。你們應該把這個問題看透，「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不是衡量人性的標準，這只是處世哲學裏的一個底綫，根本約束不了人的敗壞行為，這句話没有任何意義，信神的人就没必要守這規條了。人與人相處應該根據神的話，應該根據真理原則，這是信神之人必須持守的。如果人信神還相信傳統文化的觀點，還相信撒但的哲學，還以傳統文化「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種思想來衡量人、約束人，或者要求自己，那就是荒唐、謬妄了，是不信派。「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就是一條朋友之間相處的撒但哲學，解决不了人際關係的根源問題、實質問題，所以這句話就是一個最淺顯的規條、最淺顯的處世哲學，遠遠够不上真理原則的標準，人守着這麼膚淺的規條，什麼果效也達不到，没有任何意義。可不可以這麼説？（可以。）那弟兄姊妹之間發生争執了應該以什麼為原則來對待、處理這事？是守傳統文化的規條，還是以神話真理為原則呢？説説你們的觀點。（首先應該根據神的話解剖、認識他們産生争執、憑血氣攻擊對方的性質，這屬于敗壞性情的

流露，再給他們交通這方面的實行路途，應該憑愛心對待人，應該具備良心理智，說話做事對人得有造就，不能傷害人，如果別人有什麼缺點、錯誤，應該正確對待，能幫助則幫助，不能幫助也不應該打擊、論斷、定罪。）這是一種幫助人的形式。那說哪些話能幫助到他們，能解決他們的爭執呢?（他們在教會裏爭吵，這本身就不符合聖徒體統，也不符合神的要求，可以給他們交通，「你們發現對方的問題，能幫助就幫助，如果幫助不了，也没必要爭吵，不然會攪擾教會生活，屢教不改教會就要按行政處理」。）看來你們對攪擾教會生活的人都知道按原則處理了，但是對于人與人之間的爭執該怎麼處理、根據哪些神的話來處理還是不太清楚，還是不知道怎麼運用神的話、運用真理原則去解決問題。在這事上，他們自身的問題到底是什麼？是不是都有敗壞性情啊?（是。）既然他們都有敗壞性情，那就看雙方産生爭執時都流露了什麼敗壞性情，根源是什麼，找到他們流露的敗壞性情，然後用神的話來揭露、解剖，讓他們都回到神面前，根據神的話認識自己。那給他們交通的主要内容是什麼呢？你可以這樣説：「你們如果承認自己是跟隨神的人，那就不要爭吵，因為爭吵是解決不了問題的，不要用這樣的方式對待信神、跟隨神的人，不要用外邦人對待人的方式來對待弟兄姊妹，這麼做不合神的心意。神要求人對待人的方式是什麼？神的話説得很清楚，要寬容，要包容，要忍耐，要彼此相愛。如果你看到對方的問題很嚴重，你對他所做的不滿意，你就應該用合理的方式、有效的方式，存着寬容、包容、忍耐的心來交通。對方如果能接受，能從神領受更好，如果他不能從神領受，你的責任也盡到了，你没必要憑血氣攻擊人。弟兄姊妹之間互相争執、揭短，這不合聖徒體統，也不合神的心意，不是信神之人該有的表現。而另一方呢，即便你認為自己做得有理，不應該受到對方的指責，那你也應該放下個人的成見，心平氣和地、坦誠地來面對問題、面對對方的指責，絶不應該用屬血氣的方式來還擊。如果現在你們都處于血氣旺盛不能自已的情形，那就先迴避這個環境，安静下來，不要再追究這個問題，免得陷入撒但的網羅、陷入撒但的試探。可以自己私下裏禱告，來到神

面前尋求神的幫助，争取用神的話解决自己的問題。什麽時候兩個人都能安静下來了，都能心平氣和地、理性地對待，不憑着血氣做事説話了，兩個人再到一起對所争執的問題進行交通，直到達成共識，在神的話裏合一，達到把問題解决。」這麽説是不是合適啊？（是。）其實，兩個人争吵都是在流露敗壞性情，都是在流露血氣，都是屬撒但的行為，没有誰對誰錯，都不符合真理。如果你能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來看待、處理這個問題，你們的争執就不會産生，但凡有一方能根據神的話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個争執就不會發生。所以，如果兩個人互相揭短、互相打臉的話，那這兩個人就都是血氣硬漢，都不是什麽好東西，没有誰對誰錯的區别。衡量對錯的根據是什麽？就根據你做這件事所站的角度、立場是什麽，你的動機是什麽，有没有神話語根據，是否合乎真理。很顯然，你們争執的動機就是想把對方折服、壓垮。你們用難聽的話揭露對方、傷害對方，不管揭露得對不對，不管你們争執的點對不對，就因着你們看待這事不是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你們流露的是血氣，你們做事的方式、原則完完全全是憑着血氣，是在撒但敗壞性情的驅使之下做出來的，所以，不管誰占理，不管誰處于優勢、誰處于劣勢，其實兩個人都不對，都有責任。你們處事的方式都不是以神話語為根據，都應該静下心來省察自己的問題，直到兩個人都能安静在神面前了，能冷静對待問題了，才能心平氣和地坐下來交通。只要兩個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根據是神的話、是真理原則，那不管兩個人在一件事上的思想觀點分歧有多大，都不算真正的分歧，這都不是問題。只要處理分歧的根據是以神的話、以真理為原則，那最後兩個人肯定能相合，能把這個分歧解决掉。你們會不會這樣處理問題？（不會。）你們除了使用行政制裁的辦法以外，根本就不會用真理解决問題。那處理整個事件的重點是什麽？不是要求人放下分歧，而是要以正確的方式來解决分歧，達到合一。解决分歧的根據是什麽？（神的話。）對了，從神的話裏找根據。不是要分析誰對誰錯、誰高誰低，不是要分析誰有理誰没理，而是要解决人的思想觀點問題，也就是解决人對待一件事情錯誤的思想觀點、錯誤

的方式方法。只有在神的話裏找根據，只有明白真理原則，問題才能得到真正的解決，人與人之間才能真正地和睦相處，達到合一，否則的話，用「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樣的傳統文化、這樣的方式來處理，問題永遠解決不了，起碼人思想觀點上的分歧是不會解決的。所以，每個人都得學會在神的話裏找根據。神的話都是真理，神的話沒有自相矛盾的地方，神的話是衡量一切人事物唯一的準則，如果每個人都在神的話裏找到根據了，看事觀點在神的話裏得到統一了，那人與人是不是就容易達成共識了？如果人都能接受真理，那人與人之間還有分歧嗎？還有爭執嗎？人與人之間還需要用「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樣的話、這樣的思想觀點來約束嗎？就不用了，因為神的話能解決一切問題。不管人有什麼分歧，有多少不同的觀點，都應該拿到神面前，根據神的話來分辨、解剖，就能確定是否合乎真理了。當人明白真理以後，就能看見敗壞人類的思想觀點多數都是來源于傳統文化，來源于人所崇拜的名人偉人，但歸根結底還是從撒但哲學裏來的。所以，這些錯謬的思想觀點其實都好解決。為什麼說好解決呢？就是你用神的話來衡量就會發現，人的這些思想觀點都是偏謬的，都是站立不住的，都是不成立的。人如果能接受真理，這些東西就容易放下，問題就都能得到相應的解決。問題解決之後達到的果效是什麼？每個人都能放下自己的意見、放下個人主觀的思想觀點，不管你覺得它多麼高尚、多麼正確，不管它在人中間流傳多麼久遠，只要不合真理，都應該否認、放弃。最終，人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了，否認了從人來的這一切東西，那人與人之間的思想觀點是不是就統一了？（是。）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思想觀點都統一了，那人與人之間還有什麼分歧啊？頂多就是飲食、生活習慣不同有點分歧而已，真正涉及人的敗壞性情、涉及人所走的道路、涉及人類實質的這些問題，人都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了，人與人之間就合一了。不管你是東方人還是西方人，不管你是老年人還是年輕人，不管你是男性還是女性，也不管你是知識分子還是工人、農民，只要能按照神話真理來相處，人與人之間還會發生爭鬥與衝突嗎？就不會了。那「打人不打臉，

揭人不揭短」這種小兒科的要求還能拿到桌面上來解决人類争端的問題嗎？還能當作人與人相處的座右銘來持守嗎？這種膚淺的規條對人類就没有任何價值了，它影響不到人日常生活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了。你們琢磨琢磨，是不是這麼回事？（是。）因為它離真理差得太遠了，對人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根本不起任何作用，就應該把它徹底拋弃。

從以上交通的這些内容來看是不是就能肯定地説神的話語、真理是衡量一切人事物的準則，人類的傳統文化、道德經在神話語面前、在真理面前是不堪一擊、不值得一提的呢？（是。）就人類所推崇的「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麼「高尚」的道德要求，現在來看人應該用怎樣的觀點、怎樣的視角來看待它？應不應該再繼續崇拜、繼續遵行這樣的話呢？（不應該。）那怎麼放弃啊？首先，臨到事不要憑血氣、不要衝動，要正確地對待每一個人、每一件事，要冷静下來來到神面前，在神的話語裏尋求真理原則，找到實行的路，達到準確地根據神的話來對待人、對待事，不受「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條德行説法的束縛、轄制。你這樣活着是不是就輕鬆愉快多了？如果人不接受真理就没法擺脱敗壞性情的轄制，活在人群中就很難與人相處。你不欺負他他想欺負你，你想跟人好好相處他總找你麻煩，你防備人、躲着人偏有人追着你、纏着你，你要是不明白真理，没有神話語作根據，就只能奉陪到底與人相鬥了。如果遇到厲害的人欺負你，你無可奈何就采取「君子報仇，十年不晚」，等找到合適的機會就報復他，用巧妙的辦法把他搞垮，不僅自己能出一口氣，還讓大家贊成你有正義感，認為你是正人君子、他是小人，這個方式怎麼樣？這是不是正確的處世之道啊？（不是。）現在你們明白了。那君子與小人哪個是好人？（都不是好人。）外邦人所尊崇的君子都得加個「偽」字，合起來就是「偽君子」，所以你們千萬别做君子，君子都是偽裝出來的。那做什麼人才是正道？做「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的「真君子」行不行？（不行。）什麼君子啊，名人啊，都是假冒、都是欺騙，都是偽君子，讓他們去見鬼吧！那應該怎麼做人啊？做追求真理的人，看人

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做這樣的人才是真正的人。這條路對不對?（對。）如果有人總揭你的短，你怎麼對待啊？你說「你揭露我，我也揭露你」，這麼互相針對好不好？這是不是人做人做事、對待人該有的方式?（不是。）雖然人道理上知道不應該這麼做，但很多人還是勝不過這樣的試探、這樣的網羅。除非你沒聽見有人揭你的短或者背後論斷你，一旦聽到了你就受不了了，就心跳加速，血氣就發作了，「你敢揭露我？你對我不仁，我對你不義！你能揭我的短，我就敢揭你的傷！」還有的人說：「俗話說『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我不揭你的短，我找別的方式整治你，壓壓你的囂張氣焰，看誰狠！」這些方式好不好?（不好。）如果知道有人在背後揭露、論斷過自己或者說過自己什麼壞話，幾乎所有人的第一反應就是憤怒，就會怒髮衝冠，吃不下飯，睡不着覺，就算睡着了做夢還在罵人呢！這血氣太大了！就這點事人都勝不過去，這就是血氣對人造成的影響，就是敗壞性情帶來的惡果。敗壞性情成為人的生命了主要的表現就是臨到不合己意的事先會影響到人的情緒，然後人的血氣就會爆發出來，同時會活在敗壞性情裏憑撒但的哲學觀點來面對臨到的事，心裏開始琢磨采用哪種方式去報復人，這樣人的敗壞性情就暴露無遺了。足以證明，人的思想觀點還有所采用的方式方法甚至人的情緒、血氣都來源于敗壞性情。那敗壞性情的表現是什麼？首先肯定是凶惡，其次還會有狂妄、詭詐、邪惡、剛硬、厭煩真理、仇恨真理。在這些敗壞性情裏，狂妄可能是最輕的了，那最能主導人情緒與思想的、决定人最後怎麼處理這件事的敗壞性情主要是什麼？就是凶惡、剛硬、厭煩真理和仇恨真理。這些敗壞性情把人捆得死死的，很明顯人是活在了撒但的網羅裏。那撒但的網羅是怎麼産生的？是不是從敗壞性情産生的？你的敗壞性情為你自己編織了各種撒但的網羅。比如，你聽到有人背後論斷你、罵你、揭你短的時候你就爆發血氣，就琢磨怎麼報復人，你是以撒但哲學、敗壞性情為生命來主導你的思想、你的觀點、你的情緒而産生出這一系列的表現，你能産生這些敗壞表現主要就是因為你有撒但的本性、撒但的性情。不管在什麼背景下，只要你被撒但敗

壞性情捆綁着、控制着、主導着，那你所活出的、所流露表現出來的，或者是情緒、或者是思想觀點、或者是做事的方式方法就都是屬撒但的，都是違背真理的，都是與神的話、與真理相敵對的。你越遠離神的話、遠離真理、背叛真理越證明你被敗壞性情捆綁控制得越嚴重，相反，你若能來到神面前尋求真理反省自己就能够認識自己擺脱撒但性情的束縛控制，憑真理原則去做事，你就會逐漸地脱去撒但性情的捆綁從撒但的網羅裏挣脱出來。這時你就不是活在撒但權下被敗壞性情所控制的屬撒但的老舊人的樣式了，而是以神的話語為生命的新人的樣式了，你的整個活法就變了。但如果你隨從撒但性情所産生的情緒、思想觀點、做法，那你就要奉行「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君子報仇，十年不晚」「寧做真小人，不做偽君子」「有仇不報非君子」，等等這一系列的撒但哲學與各種手段都會在你心裏支配你做事。你以這些撒但哲學為根據做事，那你做事的性質就變了，就是在作惡了，就是在抵擋神了。你以這些反面的思想觀點為根據做事，很明顯你已經遠離神的教導、遠離神的話了，已經陷入撒但的網羅裏不能自拔了。你們在日常生活中幾乎都是活在撒但性情裏，活在撒但的網羅裏。人痛苦的根源就是被撒但性情控制得不能自拔，活在罪中，怎麼做都痛苦，即使戰勝了對方也覺得痛苦，因為你不知道下一個面對的仇敵是誰，不知道能不能用同樣的方式戰勝對方，你心裏很害怕、很痛苦。那失敗的一方呢？當然也同樣痛苦。自己被人欺負了，覺得活着没有尊嚴、没有人格，被人欺負的滋味不好受，總想伺機而動尋找機會報復，以牙還牙，以眼還眼，給對方點顏色瞧瞧，他有這種心理也是痛苦的。總之，不管是報復人的還是被報復的都活在撒但的網羅裏不斷地作惡，不斷地尋找方式想擺脱自己身處的險境，同時也想尋找到平安、喜樂、安全。人一方面受敗壞性情控制活在撒但的網羅裏，用撒但灌輸給人的思想觀點、各種方式手段來解决身邊所發生的事，另外還想從神得着平安喜樂。但因為人總是被撒但敗壞性情所捆綁，陷在撒但的網羅裏不能自覺地背叛、不能自覺地走出來，遠離了神的話語、遠離了真理原則，從而導致人總也得不到從神來的安慰、喜樂、平安、

幸福。最終人活着的情形是什麼？願意追求真理也走不上來，想盡好本分也够不上神的要求，就卡在這裏了，這是一種受煎熬的痛苦。人都是身不由己地活在撒但敗壞性情裏，人不像人、鬼不像鬼，常常活在黑暗角落裏尋找一些見不得人的邪門方式來解決自己面對的許多難處。其實，在人心靈深處還願意做好人，願意嚮往光明，希望自己活得有人樣、有尊嚴，也希望自己能够追求真理憑神的話活着，把神的話變成自己的生命、變成自己的實際，但始終實行不出真理來，明白許多道理也解决不了問題。人就在這兩難之間拉鋸，既上不來也下不去，就卡在這裏了，人就感覺很痛苦，苦得要命。人心裏有嚮往光明的意願，不願意離開神的話、不願意離開正道，但還不接受真理，實行不出神的話，始終擺脱不了撒但敗壞性情對自己的捆綁控制，最終只能活在痛苦裏，没有真正的快樂。是不是這個現狀？（是。）不管怎麼説，人要想實行真理、要想得着真理還得在神的話上一點一點經歷，從一點一滴做起，解决這些德行方面的説法對人的思想觀點、對人追求真理的影響，這是關鍵的一項，這些問題必須得解决。

人要想性情變化，要想達到蒙拯救，除了有心志以外，還得有一種百折不撓的心態，在失敗中總結經驗，從經驗中得着實行的路。失敗的時候不要消極、氣餒，更不要放弃，有一點收穫的時候也不要自滿自足。無論在什麼事上失敗了、軟弱了，并不能决定你以後就不能蒙拯救了，你得明白神的心意，你得爬起來，持守神的話，繼續與撒但敗壞性情争戰。首先，必須看清楚從撒但來的各種德行方面的要求、説法對人追求真理的危害與攔阻，就是這些德行方面的説法一直在捆綁、束縛人的思想，另一方面也助長了人的敗壞性情，當然也不同程度地影響人接受真理、接受神的話，使人對真理産生懷疑、抵觸。「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就是其中一條，這條處世哲學在人幼小的心靈裏早已扎根了，人都會下意識地受這種思想觀點的影響來看待人，來處理身邊所發生的事情。這些思想觀點無形中把人敗壞性情中的邪惡、詭詐還有凶惡的性情加以粉飾、掩蓋，不但没解决敗壞性情的問題，而且使人變得更狡猾、更詭詐了，使人的敗壞性情更加重了。總

之，傳統文化這些德行的說法、這些處世哲學，除了對人的思想觀點有影響以外，還對人的敗壞性情有深刻的影響。所以，必須得認識「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方面傳統文化的思想觀點對人所造成的影響，這是不容忽視的。

剛才主要交通了與人產生爭執的時候，到底是憑傳統文化的說法、觀點來對待，還是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原則來對待，到底是傳統文化的觀點能解決問題，還是神的話、真理能解決人的問題，把這些事看透了，人就會有正確的選擇，就容易根據神話真理來解決人與人的爭執問題了。解決了這類問題，就基本解決了「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條德行說法對人的思想造成的影響與束縛，起碼讓人的行為不受這種思想觀點的影響，能從這個撒但迷惑人的網羅裏掙脫出來，能從神的話中得着真理，找到與人相處的真理原則，使神的話語成為你的生命。只要根據神的話語來解剖分辨傳統文化的錯誤觀點與撒但哲學對人的捆綁束縛，就能使人明白真理產生分辨，得以脫離撒但的權勢，從罪惡的捆綁中得着釋放。這樣，神的話語、真理就變成你的生命了，就取代了以撒但哲學、以撒但性情為實質的老舊生命了，那你就變成了另外一個人。雖然另外一個人還是你，但那是以神話語、以真理為生命的一個新人出現了。你們願不願意做這樣的人啊？（願意。）還是做這樣的人好，起碼有快樂。你剛開始實行真理有難處、有攔阻、有痛苦，但你如果能尋求真理解決難處，直到在神的話裏扎下根基了就没有痛苦了，活着活着就輕鬆快樂起來了。為什麼這麼說呢？就是那些反面的東西在你裏面對你的影響與控制逐步地減輕了，隨之進入你裏面的神的話、真理會越來越多，你心裏對神的話、對真理的印象會越來越深刻，你尋求真理的意識會越來越强烈、越來越敏鋭，臨到事你裏面的實行路途、實行方向與目標就越來越明確了，你裏面爭戰時正面的東西越來越占上風，你活着的快樂是不是就增多了？你從神得來的平安喜樂是不是就增多了？（是。）導致你活得煩惱、痛苦、憂鬱、憤懣等等這些負面情緒的東西少了，取而代之的是神的話成了你的生命，給你帶來的是希望、幸福、快樂、自由、釋放還有榮幸，

這些正面的東西增多了，人就完全變化了。那個時候，你再感覺一下、再對比一下，這與你之前的那種活法是不是就完全不一樣了？只有擺脱了撒但的網羅、撒但的敗壞性情、撒但的思想觀點，以及屬撒但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各種方式、觀點與哲學法則，這些東西都徹底脱去了，你會實行真理了，能根據神的話來看人看事、對待人、與人相處，在神的話裏你體嘗到憑真理原則對待人真好，活得輕鬆、快樂，這就得着了真正的幸福。

今天交通解剖了「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條德行的説法，對這句話本身所存在的問題你們是不是明白了？（是。）那神對人的要求你們是不是也明白了？（是。）明白了之後，最終怎麼落實到你們身上呢？就是在臨到事的時候先不要衝動，不要在傳統文化裏找根據，不要在社會潮流裏找根據，也不要在社會輿論裏找根據，當然更不要在法律條款裏找根據，而是要在神的話裏找根據，不管明白真理深淺，只要能解決問題就行。你得看清你是活在一個又邪惡又危險的人世間，如果不明白真理，只能隨從社會潮流被捲入罪惡的漩渦之中。所以不管臨到什麼事，你首先該做到的是什麼？首先要冷静下來安静在神面前，多多地讀神的話就能心明眼亮，看清楚撒但在迷惑、敗壞這個人類，神是來拯救這個人類脱離撒但的權勢，當然，這是最基本該學的功課。你要向神禱告、向神尋求真理，求神引導，引導你能看到相應的神話，引導你得到相應的開啓、光照，讓你明白眼前所發生的事的實質是什麼，你應該怎樣看待，應該怎樣去處理，然後用神教導你的方式、神告訴給你的方式去面對、去處理。你應該完完全全依靠神，讓神來主宰，讓神來當家做主。安静下來之後，不是用自己的頭腦琢磨采用什麼手段、方式，不是憑自己的經驗、憑撒但哲學與撒但詭計做什麼事，而是等待神的開啓、等待神話語的引導。你要做的是放下你的己意，放下你的思想觀點，虔誠地來到神面前，聆聽神告訴給你的話、告訴給你的真理，還有神指示給你的教導，然後還要安静下來仔細揣摩、反覆禱讀神教導給你的話，明白神到底要讓你做什麼、你該怎麼做。你能清楚地知道神的意思到底是什麼、神的教導是什麼了，

那你首先就應該感謝神擺設了這樣的環境，給你這樣的機會，讓你去驗證、落實、活出神的話，讓神的話在你心裏成為生命，讓你的活出能够見證神的話是真理。當然，在處理這些問題的時候，可能中間還有很多坎坎坷坷、艱難困苦，還有一些争戰，還有一些來自不同人的説法、言論，但只要你確定神的話對這類問題已經説得很明確了，你明白的、你所遵行的是神的教導，那你就應該義無反顧地去實行，不應該受環境、受任何人事物影響，應該站住自己的立場。堅持真理原則，這不是狂妄，不是自是，你明白了神的話，能以神的話為根據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你能够堅持原則始終不改變，這是實行真理，這才是實行真理、追求真理的人所應該具備的一種態度、一種心志。

「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方面的問題交通得差不多了，你們認識這類問題還有没有難度了？通過今天這麼交通解剖，對傳統文化中德行方面的這個説法，你們是不是有一個全新的認識了？（是。）在有了全新的認識的基礎上，還能不能把它當成真理、當成正面事物了？（不能。）也可能在人的内心深處、在人的潜意識裏這個東西對人的影響還存在，但是通過今天這麼交通，在人的思想意識裏已經放弃「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條德行説法了，那接下來你在與人相處中還能遵循「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話嗎？再臨到人與人之間發生争執的時候，你應該做的是什麼？（首先應該放弃「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條撒但哲學，應該安静地來到神面前禱告尋求真理，在神的話裏找到該實行的真理原則。）如果不交通這些，你們覺得自己從來没按着「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條道德準則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當揭露了這個問題以後，再臨到這類事的時候，你看看自己到底有没有受這種思想觀點的影響，就是你的思想觀點裏到底有没有這些東西。那時，你就會很自然地發現，原來自己受這種思想觀點影響的事有很多，就是在很多環境裏，在很多事發生的時候，你還是受這種思想觀點影響，這種思想觀點已經在你心靈深處扎根了，還在主導着你的言行、主導着你的思想。如果你没有這個發現，你也不去注意、不去追究這個問題，你肯定認識不到，你也不知道自己是否受

這個思想觀點的影響。當你真正去追究、求真的時候，你就會發現你心裏還常常有傳統文化的毒素流露出來，你不是没有，只是之前你没有認真對待，或者根本就没認識到傳統文化這些説法的實質到底是什麼。那應該怎麼做才能認識到自己思想深處的這類問題呢？你們得學會揣摩、學會思考。揣摩與思考是什麼方式呢？這兩個詞聽起來很簡單，那該怎麼理解這兩個詞呢？比如，你給一些考察真道的人傳福音見證神，剛開始談的時候人還願意聽，但交通了一些話後，有的人就不願意聽了，這時你就得思考，「這是怎麼回事啊？是我交通的不太針對他們的觀念、問題，還是我没把真理交通明白透亮？或者他們聽到什麼謠言謬論受攪擾了？為什麼有些人不繼續考察了？這到底是什麼問題呢？」這是不是在揣摩啊？這就是在考慮這件事，方方面面都在考慮的範圍，一個小細節都不落下。你考慮的目的是為了什麼？就是為了找到問題的根源與實質，然後達到解決問題。如果這些問題你怎麼思考也找不到答案，就應該找明白真理的人尋求，看看他們是怎麼傳福音見證神的，他們是怎麼摸準考察之人的主要觀念，然後針對問題根據神的話交通真理解決的。這是不是就開始行動了？思考這是第一步，行動這是第二步。行動就是為了驗證自己所思考的問題是否準確、是否有偏差，等發現問題出在哪兒了，這就開始印證自己所思考的問題是對還是錯了，然後就按着所印證的問題開始着手解決。比如，考察真道的人聽到謠言謬論産生觀念了，那就針對他們的觀念給他們讀神的話，把真理交通明白，把他們的觀念徹底解剖透、解決掉，消除他們心中的攔阻，他們就願意繼續考察了。這是不是開始解決問題了？解決問題的第一步是思考問題、揣摩問題，把問題的實質、根源在心裏琢磨透，得到印證了，然後就開始根據神的話解決問題，最後問題得到解決了，這就達到目的了。那類似「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一類德行的説法，在你們的思想觀點裏到底還存不存在？（存在。）這類問題怎麼解決？平時每件事臨到就得思考，這是關鍵的步驟。先回想回想之前自己臨到這類事的時候都是怎麼表現的，思想裏有没有「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這類東西在支配自己，受這些東西支配之

後有哪些存心，都說了哪些話、做了哪些事，有哪些舉動、有哪些行為。當你靜下心來思考的時候，不知不覺就會發現一些問題，這時就應該尋求真理、與人交通，根據相關的神話語來解決這些問題，爭取在現實生活中徹底拋弃傳統文化倡導的那些錯誤觀點，然後以神的話、以真理為原則來與人相處，按真理原則來對待人事物。解決問題就是這樣的路途，就是根據神的話來解剖傳統文化的各種思想觀點、說法，再根據人類持守這些錯誤觀點產生的後果，就能把傳統文化到底是不是正面事物、是不是正確的徹底看透了，就會看清楚「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只是為了維護人際關係采取的一種圓滑的處世手段，但是人的本性實質没有變化，人還能相處長遠嗎？早晚都得崩裂。所以，在人世間没有真正的朋友，能簡單地維護肉體之間的關係就不錯了。如果人有點良心理智，心地善良，還能與人維持點表面關係，不至崩裂；如果人性邪惡，陰險惡毒，那就跟任何人都没法交往，只能互相利用了。把這些事看透之後，就是看透人的本性實質之後，人跟人相處該采用什麼方式就能基本確定了，就能達到準確無誤、合乎真理了。現在，神選民經歷神的審判刑罰對人性的實質都能看透一些了，這樣在人與人相處上，也就是正常人際關係上都能看見做誠實人的重要性，都能看見憑神的話對待人、憑真理對待人是最高的原則，是最智慧的方式，永遠不會給人帶來煩惱痛苦。但人在經歷神的話、實行真理的時候難免會有一些心靈裏的争戰，就是敗壞性情會時常出來攪擾，會攔阻人實行真理。人的那些敗壞性情所產生的方方面面的思想、情緒與觀點總會不同程度地阻撓你實行真理、實行神的話，當它阻撓你的時候，你實行真理無形中就會面臨很多干擾、攔阻。這些攔阻出現的時候，你就不再像現在一樣説實行真理容易了，就不會説得這麼輕鬆了，那時候你會痛苦、難受，你會吃不好、睡不好，甚至有的人會覺得信神太難了，想放弃。我相信很多人為了實行真理、進入實際都受了許多苦，也不知臨到多少次修理對付，心裏產生多少次争戰，流了多少眼泪，是吧？（是。）受這些痛苦都是必要的過程，每個人無一例外地都要受這個苦。律法時代，大衛犯了一個錯，後來向神悔改、

認罪，他哭到什麼程度了？原話是怎麼形容的？（「我每夜流泪，把床榻漂起，把褥子濕透。」〔詩 6:6〕）能把床榻給漂起來，那得流多少眼泪啊！這就說明當時他心裏的懊悔、痛苦有多大，有多深。你們流過那麼多眼泪嗎？你們流的眼泪連他的百分之一都没有，可見你們對敗壞性情、對肉體、對過犯恨惡的程度遠遠不够，你們實行真理的心志、毅力遠遠不够，還没有達標，遠遠没有達到彼得、大衛的程度。好了，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六日

# 什麼是追求真理（九）

##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説法

### （10）解剖「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

這段時間，咱們一直在交通德行方面的話題，上次交通了其中一條説法，「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今天交通「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一條，這也是傳統文化對人德行方面提出的一條要求。這個説法涉及到人哪方面的德行？是不是要求人要大度、寬容？（是。）這是對人性度量方面的要求。這個要求標準是什麼？關鍵點在哪兒？（得饒人處且饒人。）對了，就是該饒恕人的時候就要饒恕人，不要太咄咄逼人，別把人逼得没有活路。這條德行説法對人的要求就是要大度，不要斤斤計較，與人交往或者辦事時，若是産生了糾紛或者有了矛盾、過節兒，對待有過犯的一方不要要求太高，不要過分，不要太苛刻，該饒恕的時候就要饒恕，該有度量的時候就要有度量，要心懷天下、心懷人類。人有這麼大的度量嗎？（没有。）人没有這麼大的度量。人的本能對這類事情的承受能力有多大，達到什麼程度是正常的，人都不清楚。對待曾經傷害過你的人、曾經仇視過你的人，或者奪取過你利益的人，正常人的基本態度是什麼？就是恨。當人心裏産生恨的時候，能不能達到「得饒人處且饒人」啊？不容易達到，多數人達不到。對于多數人來説，憑着人性中具備的良心理智能不能達到饒恕對方，既往不咎？（達不到。）説達不到也不太貼切，為什麼説不太貼切呢？那得看是什麼事，事情有大有小，問題的嚴重程度也不同，得看嚴重到什麼程度。如果别人只是偶爾説話傷到你，一般有良心理智的人就覺得，「他也没有惡意，説話有口無心、口無遮攔，看在相處多年的份上，看在某某人的份上，或者看在某件事的份上，就不跟他計較了。俗話説得好，『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只是一句話的事，没傷着什麼面子，也没損害任何的利益，更

没影響到我的地位、前途，我就不計較了」。臨到這些小事，人能做到「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但若有人真傷害了你的切身利益，或者傷害到你的親人，甚至對你的傷害影響到你的一生，你還能不能做到「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了？比如，有人殺了你的父母，還要株連九族，你對這樣的人能不能做到「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做不到。）任何一個有血性的正常人都做不到，這一條說法根本就約束不住人的深仇大恨，當然更影響不了人對這事的態度與看法。不管人是有意無意地傷害了你的利益，影響到了你的前途，還是有意無意地傷害了你的身體使你殘疾了，或者留下什麼傷痕了，或者是給你的精神世界、心靈深處帶來陰影了，你能不能做到「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不能。）你做不到。所以說，傳統文化要求人在德行方面要做到寬容、大度，人能做到嗎？這是不容易做到的，這得根據臨到的事對人的傷害、影響到底有多大，人的良心理智能否承受得了來決定。如果傷害不大，人能承受得了，沒超出人性的承受能力，就是作為一個正常的成年人可以承受得了這些事，怨氣、仇恨可以化解，相對容易放下，那人就能做到寬容對方、饒恕對方，就能做到這一點，不需要任何傳統文化德行方面的說法約束你、教導你或者指引你怎麼做，這是正常人性具備的，你能達到。如果這件事對你傷害的程度不太深，對你身、心、靈的影響不是很大，你很容易做到這一點，但是，如果這件事對你的身、心、靈影響很大，讓你這一生都不得安寧，常常為此事感到抑鬱、憤怒，也常常因為此事心情灰暗、失落，用仇視的眼光看待這個人類、看待這個世界，內心沒有平安、沒有快樂，這一生幾乎都活在仇恨中，也就是這事已經超出了正常人性所能承受的範圍，那作為一個有良心理智的人就很難做到得饒人處且饒人了。如果有些人能做到這一點，這是個特殊情況，但這得建立在什麼基礎上？得具備什麼樣的條件？有些人說：「那得入佛教，放下仇恨，立地成佛。」這在世人中也許是一條可以解脫的路，但僅僅只是解脫。所謂的解脫是什麼意思呢？就是人遠離人世間的紛爭、仇恨、殺戮，也就是俗話說的「眼不見，心不煩」。你遠離

它了，看不到了，這事在你的内心深處影響不大了，隨着時間的流逝逐漸地淡忘了，但并不是就做到「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了。人達不到饒恕，達不到對此事有寬容、能包容，能徹底放下，只不過是在内心深處淡化了，對這事感到無所謂了，或者只不過是因着佛教的一些教導使人勉强不活在仇恨中，不再被人世間的這些愛恨情仇所纏繞了，這只是被動地、勉强地遠離了這些充滿愛恨情仇的紛争之地，但并不是就能做到「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一條了。因為什麽呢？就正常人性而言，人對于發生在自己身上的事情，如果對自己的肉體、精神、心靈造成了嚴重的傷害，就是人難以承受的壓力或者傷害，不管人具備什麽東西，他都承受不了。什麽叫承受不了呢？就是人的正常人性與思想觀點都没法抵禦、没法化解這些東西。用人的話説，就是人承受不住了，超越人的承受底綫了，用信神之人的語言説，就是没法理解、看透，没法接受這事。那没法抵禦也化解不了這些仇恨，能不能達到「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呢？（達不到。）達不到的言外之意是什麽？就是正常人性不具備這樣的度量。比如，有人殺了你父母，滅了你九族，你能不能把這事放下？能不能化解這個仇恨？能不能達到看到你的仇人就跟看到平常人一樣，想到你的仇人就跟想到平常人一樣，身體無感、思想無感、心靈無感？（不能。）没有人能做到，除非他信了佛教，親眼看見因果報應的事，他才能放弃殺人報仇的念頭。有人説：「我心地善良，如果有人把我父母殺了，我就能饒恕他，不會找他報復，因為我最相信因果報應。『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句話説得太好了，冤冤相報何時了啊？再説，他已經認錯了，還向我磕頭求饒了，這仇就算報了，饒了他吧！」人能這麽大度嗎？（不能。）人達不到這個。别説你能抓住那個仇人，就算你抓不住他，你每天想的、心思裏念念不忘的都是報仇。因為這件事對你傷害很大、對你影響很大，作為一個正常人來説，肯定是這輩子都不會忘記，連夢裏都是家人被殺害的場景、自己報仇的場景，就是這件事能影響你一輩子，直到你閉眼離世，這麽大的仇恨人根本就放不下。當然，有比這還輕一點的，比如，有人當衆打了

你一記耳光，讓你當衆出醜、受羞辱，你就這樣不明不白地被他侮辱了，之後很多人用歧視的眼光看着你，還嘲笑你，使你在人中間抬不起頭，這事比殺你父母、家人輕多了，即使這樣，人都很難做到「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因為發生在你身上的這些事已經超出了正常人性能承受的範圍，它對你的身心，對你的尊嚴、人格造成了極大的傷害，你不可能忘記，不可能放下，所以你就很難做到「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一條，這是很正常的。

從剛才交通的這些方面來看，中國傳統文化中提倡的「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一條德行說法就是約束人、開導人的道理，只是對小的過節兒、鷄毛蒜皮的矛盾能起到點緩解作用，但對于有深仇大恨的人來説根本就不起作用。那提出這條要求的人知不知道正常人的良心理智的承受力有多大呢？他心裏是知道的，那為什麼還喜歡説這種話呢？完全是為了在人面前顯出他的文雅、高尚，能得到人的贊成罷了。其實他心裏很清楚，如果有人傷害到他的利益，或者影響到他的前途毀了他的一生，那他的心裏肯定生出惡來，他必要報復，他再有良心理智也不會善罷甘休的，頂多就是報復的程度、報復的方式不同罷了。人生活在這個現實的社會中，生活在這樣一個没有人權、極端黑暗邪惡的社會環境、社會背景之下，人與人之間的爭鬥、殘殺從來就没有止息過，就是因為人在自身受到傷害的情況下都能采取報復，受傷害越重報復的心越强烈、報復的手段越殘酷。那這個社會的風氣會怎樣？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會怎樣？這個社會不就充滿了殺戮與報復嗎？所以，提出這條要求的人用一種很隱晦的方式告訴人不要報復，用「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條德行説法約束人的行為，當人遭到不平等待遇的時候，在人的人格、尊嚴受到侮辱、受到傷害的時候，讓人受到這一條德行説法的影響能三思而行，不要衝動，不要有過激行為。如果這個社會上的人在遭到不公平待遇的時候，無論這些待遇是從國家來的、從社會來的，還是從自己身邊接觸的人來的，人都要報復，那這個人類、這個社會是不是很難管理呀？有人群的地方就免不了爭鬥，就常常有仇殺，那這個人類、這個社會

是不是就很混亂?（是。）社會混亂是便于統治者管理還是不便于統治者管理啊?（不便于管理。）因着這個原因，這些所謂的社會教育家、思想家就提出了「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樣一條德行説法來勸勉人、開導人，讓人在遭到任何不公平待遇或者任何歧視、侮辱甚至糟蹋、踐踏的時候，無論人的心靈、肉體受到多大痛苦都先不要想着報復，而是要想到「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一條道德經，讓人都不自覺地接受傳統文化這些德行説法的約束，從而達到約束人的思想、約束人的行為，化解人思想裏對他人、對國家、對社會的仇恨。當人性裏該有的這些仇視、憤怒還有人本能地維護自己尊嚴的這些思想被化解的時候，這個社會上人與人之間的爭鬥、仇殺是不是就能在很大程度上減少了?（是。）比如，有的人説:「算了吧，忍一時風平浪静，退一步海闊天空。俗話説,『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他殺我家人的時候也是有原因的，一個巴掌拍不響，雙方都持守自己的理，再説人都死這麼多年了，還提那事有什麼用呢? 得饒人處且饒人，人要學會大度才能放下仇恨，放下仇恨人活得才快樂。」還有的人説:「過去的事不提了，如果他不再像以前那樣跟我斤斤計較、仇視我，我也就不跟他争了，這篇就算翻過去了，俗話説得好,『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不管是誰，當他們要報復人的時候忽然有了收斂，他們説的話、他們的行為還有他們的理論根據是不是基本上都是受「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個思想觀點的影響所產生出來的?（是。）還有的人説:「争什麼争！男子漢大丈夫，這點事都放不下！人家宰相肚裏都能撑船，咱們不説撑船，起碼也得有點度量吧！人活着不都得大度點嗎? 退一步海闊天空，那麼斤斤計較、争來争去讓人看了笑話。」這些説法與思想觀點集中地表現了人對世事的一種態度，這種態度不外乎就是出于「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類道德經的説法，人都是受這些説法的薰陶、影響，覺得這些話對勸勉、開導人有些作用，就把這些話當成對的、正確的東西了。

人受到傷害之後能忍氣吞聲，主要是因為什麼? 一方面受「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條德行説法的影響；另一方面，人

還有一種擔心，如果自己斤斤計較，常常仇恨人、不能寬容人，會受到社會輿論的譴責，被人嘲笑、歧視，在社會上就無法立足，所以人不得已暫時咽下這口氣，等到以後有機會再報復人。人活在這個世界中，一方面從人的本能來看人沒法承受這些壓迫、無理的傷害與不公平的待遇，就是人的人性裏不具備承受這些東西的能力，所以提出「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一條要求對任何一個人來說都是不公平、不人道的。另一方面，這種思想觀點當然也影響或者扭曲了人對這些事的觀點、看法，使人不能正確地對待這些事，而是把「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類說法看為正確的、正面的事物。當遭遇到不公平的待遇時，人為了避免輿論的譴責而不得已把自己受到的委屈、侮辱壓在心裏，等待機會報復。雖然人口裏也說點好聽的話，「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算了吧，不用報復了，這一篇翻過去了」，但是從人性的本能上來說他永遠不會忘記這件事對他造成的傷害，就是這件事對他肉體與心靈造成的傷害是永遠都磨滅不掉的，沒法消失。人所謂的「忘記仇恨吧，這事都過去了，這一篇翻過去了」，那只不過是一個表象，不等于人真能放下仇恨，人說這話不外乎就是受「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種思想觀點的束縛、影響。當然，因為整個社會的風氣都推崇這種思想觀點，整個社會都被這種思想所禁錮、影響、控制，人認為自己如果不做到這一點，沒有得饒人處且饒人這樣的心胸、這樣的度量，就會被人瞧不起，會被世人詬病，更會在這個社會上或者人群中被人歧視。被人歧視的後果是什麼？就是當你跟人接觸、辦事的時候人覺得你這個人小肚鷄腸、有仇必報，都防備你不願意跟你打交道，這樣你在人群中辦事就會處處受阻，你就很難在這個社會上立足，也很難在人群中生存。所以有些人就不得已地屈服于這種社會風氣之下，隨從「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種說法、這種觀點委屈地活着。從這些現象來看，那些所謂的道德家提出這些德行說法是不是有一定的存心目的？他們是不是為了人類活得更自由，身、心、靈更得釋放？是不是為了讓人活得更幸福？很顯然不是。這些德行的說法根本就不是

為人類正常人性的需要而服務的，更不是為了使人活出正常人性而提出的，而是完全為統治階級控制人民、穩定政權服務的，是為統治階級效力的，是為統治階級管理好社會秩序、社會風氣而提出的。他們用這些德行說法約束每一個人、每一個家庭、每一個團體，約束各個團體形成的社會。在這樣的道德思想觀點的灌輸、影響、薰陶下，社會主流的道德思想觀就形成了。這種社會道德、社會風氣的形成不是更有利于人類的生存，不是更有利于人類思想的進步、净化，也不是更有利于人類人性方面的提升，相反，因為這些道德思想觀點的産生人類的思想被禁錮在一個可控的範圍裏。那最終受益的是誰？是人類還是統治階層？（統治階層。）對了，最終受益的是統治階層。就是有這些道德經作為思想基礎、德行基礎的人類更容易被統治，更容易做順民，更容易被擺布，更容易事事處處都受制于道德經的各種説法，更能受制于社會制度、社會道德、社會風氣、社會輿論。這樣在一定程度上，生活在同一個社會制度、道德環境、社會風氣之下的人他們的思想觀點、做人的底綫基本上是統一的，因為他們的思想觀點是經過這些所謂的道德家、思想家、教育家一番加工、一番規範而被統一的。其實，這個「統一」指什麽？就是所有被統治的人，包括人的思想、正常人性都被這些道德經的説法給同化了、禁錮了。人的思想都受到限制，人的口、人的大腦也同時被限制了，每個人都被迫接受了這些傳統文化的道德思想觀點，一方面用這些思想觀點來衡量、約束自己的行為，另一方面也去衡量别人、衡量這個社會，當然同時也被以這些道德經的説法為中心的社會輿論所控制。一旦你覺得自己的做法違背了「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條説法，你心裏就很不是滋味，就很不自在，你很快就想到「如果我不做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一點，如果我像小脚女人那麽斤斤計較、小家子氣，有點仇恨也不放下，總把仇恨放在心裏，會不會被人笑話啊？會不會被同事、朋友歧視啊？」所以你就得把自己偽裝得特别大度。人有這些表現是不是就是受社會輿論的控制了？（是。）在客觀上你内心深處有一個無形的枷鎖，就是整個社會的輿論還有社會的譴責對你來説是一種無形的

枷鎖。比如，有些人知道信神好，信神能蒙拯救，信神是走正道，不做壞事，但他剛開始信神時就不敢公開，不敢承認自己是信神的，甚至不敢傳福音。為什麼不敢公開讓人知道呢？這是不是受大環境影響啊？（是。）那這個大環境給你帶來的影響、約束是什麼？你為什麼不敢承認自己是信神的？為什麼連福音都不敢傳？除了在專制獨裁國家有信仰的人受迫害那種特殊情況之外，就是來自社會輿論的種種說法你都承受不了。比如，有的人說你信教了不顧家了；有的人把你妖魔化，說信教的人都要成仙了，不食人間烟火；有的人說信教的人都不吃飯，幾天幾夜不睡覺都不睏；還有的人說的話更難聽。你剛開始不敢承認自己信神是不是就受這些東西影響啊？這些東西在社會大環境之下是不是就影響到你了？（是。）在一定程度上影響到你的心情、傷到你的臉面了，所以你就不敢公開承認自己是信神的。因為這個社會對有信仰的人、對信神的人不友好、敵視，甚至有些人還說一些不堪入耳的侮辱毀謗的話，你承受不了你就不敢公開承認自己信神，出去聚會還得偷偷摸摸的像做賊一樣，很怕別人知道了會說一些毀謗的話，你只能忍氣吞聲，就這樣默默地忍受了許許多多的痛苦，但也因為受了這麼多痛苦得着了不少造就，看透了不少事，還明白了一些真理。

「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一條德行的說法剛才交通了挺多。從人性的角度上來看，這一條是要求人在度量、心胸方面起碼該具備的一種德行，事實上，從人的人權、尊嚴、人格還有人性所受到的傷害、影響上來看，只用「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句類似江湖强盜、土匪的行話來安慰人、約束人，這對有良心理智的人來說是莫大的侮辱，是不人道的、不道德的。正常人性裏具備喜怒哀樂，喜、哀、樂就不說了，怒這是正常人性裏都具備的一種情緒，怒在什麼情況下會產生，會正常地表現出來？正常人性的怒火表現出來的時候，就是人的人格、尊嚴、利益還有人的精神、心靈受到傷害、受到踐踏、受到侮辱的時候，這時人很自然地、本能地會生氣，會產生憤怒甚至仇恨，這就是怒產生的原因與具體的表現。有些人無緣無故就生氣，一點兒小事就能使他發怒，人說話無意中傷到他

就能氣得眼睛發紅，這是不是肝火太大啊？這都不涉及人的心靈、人格、尊嚴、人權與精神世界，他都能隨意發火，這可能是肝火太大的原因，什麼事都能流露出發怒的情緒來，這不正常。咱們這裏所説的是正常人性所表現出來的憤怒、生氣、發火、仇恨，這就是人本能的一些反應。就是當人的人格、尊嚴、人權還有心靈受到踐踏、侮辱、傷害的時候，人會憤怒，這個憤怒不是一時生點氣，也不是一時的情緒，而是當人的人格尊嚴、人的心靈受到創傷的時候人性裏很正常的一個反應。既然是人的正常反應，那這個反應可以説就是正當的，是合乎理性的，就不屬于犯罪，用不着約束。對于傷害人到這個程度的問題，就應該給予公正的解决、公正的處理。如果事情得不到合理解决，得不到公平的處理，還無理地要求人做到「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對受害人來説是不道德、不人道的，這是人應該認識到的。

關于「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一條德行説法，咱們一共講了幾點？總結總結。這一條與其他那些德行説法的實質是一樣的，都是服務于統治階層、服務于社會風氣的，并不是從人性的角度出發而提出的。説這些道德經是服務于統治階層、服務于社會風氣的，這可能離你們信神所該明白的、能够得上的範圍遠一些，對于懂點政治的、懂點社會科學的、懂點人類思想的人還能够得上一些。那從人性角度上看，就是從你自身來看，你該怎麼對待這樣的事？比如，你曾經因為信神被抓入獄，受到酷刑折磨，大紅龍幾天幾夜不讓你睡覺，把你折磨得死去活來，不管你是男人還是女人，身體、心靈都遭受了百般的凌辱與折磨，也受到了那些魔鬼各種污穢、褻瀆的語言的侮辱、謾罵、攻擊。遭受這一番折磨之後，你心裏對這個國家、對這個政府是什麼感覺？（仇恨。）産生仇恨了，仇恨這個社會制度，仇恨這個執政黨，仇恨這個國家。以前看到國家警察就有一種尊敬之感油然而生，但經過他們這一番迫害、折磨、糟蹋之後，以前的尊敬之感蕩然無存，心裏就充滿了一個字——恨，恨他們太没有人性，恨他們太不講道德，恨他們就是畜生、就是魔鬼撒但。經過國家警察這一番

折磨、糟蹋、侮辱之後，你雖然受盡了痛苦，但你看清了他們的真實面目，看見他們都是披着人皮的衣冠禽獸，都是仇恨真理、仇恨神的魔鬼，所以你對他們充滿了仇恨。這不是私人仇恨、私人恩怨，這是看透他們的邪惡實質所產生的，不是你想象、推理、判斷出來的，就是他們侮辱你、糟蹋你、迫害你的那一幕幕，包括每一個舉止、每一個動作、每一句話讓你內心深處充滿了仇恨。這是不是正常的？（是。）充滿仇恨之後，如果有一個人對你說，「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你就別活在仇恨中了，化解仇恨是對待仇恨最好的方法」，你聽了之後有什麼感覺？（噁心。）除了噁心還有什麼？你們說，這仇恨能不能化解？（不能。）化解不了，不共戴天的仇恨怎麼能够化解啊？如果有人用「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勸你放下仇恨，你能放下嗎？你會怎麼反應？你第一個反應就是，「什麼『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都是騙人的鬼話，那是站着說話不腰疼！這些散布傳統文化思想觀點的人，他們天天迫害基督徒、迫害好人，他們受這句話約束、影響了嗎？他們是不把人趕盡殺絶、斬草除根都不罷休啊！他們就是戴着假面具的魔鬼撒但，把人活生生地殘害死了還說兩句同情的話來迷惑人，這是不是太邪惡了？」你是不是這個反應，是不是這個心情啊？（是。）你的心情肯定是這樣的，誰勸你你就恨誰，甚至都想罵人。但有些人不理解，說「你為什麼能這樣呢？這不是恨人嗎？這不是凶惡嗎？」這是站着說話不腰疼。人都會反駁說：「我是人，我有尊嚴、有人格，但是他們没有把我當人待，而是像對待動物、畜生一樣對待我，讓我的人格、尊嚴受到了極大的羞辱，他們這是不是凶惡啊？他們凶惡你默許，我們反抗他、恨惡他你定罪，你是什麼東西啊？你是不是邪惡啊？他們不把我們當人待，用酷刑折磨我們，你還讓我們守人的德行，以德報怨，你這不是胡說八道嗎？你那是正常人性嗎？你那是偽君子，是假冒為善的人，你不但是凶惡至極，你還是邪惡無耻！」所以，當有人勸你說「算了，那事都過去了，不用計較了，你總那麼計較，最後傷害的是自己，人得學會放下仇恨，實行得饒人處且饒人」，你會怎麼想？你是不是會想，「什麼中國傳統文化，

都是統治階級迷惑人、控制人的工具，他們從來不受這些思想觀點的約束，天天迷惑人、殘害人。我堂堂正正的一個人，被他們當成動物、畜生一樣肆意地玩弄、虐待，在他們面前受了那麼多的侮辱、糟蹋，被折磨得沒有尊嚴、沒有人格，連個人樣都沒有，你還提什麼道德啊？你唱什麼高調啊？難道我被侮辱一次還不够，你還想讓他們再侮辱我一次啊？讓我放下這個仇恨，門兒都沒有！」這是不是正常人性的表現？（是。）這是正常人性的表現。有些人説：「這不像正常人性的表現，這是煽動仇恨。」那他這種表現、他這個仇恨是誰造成的，你知道嗎？如果不是被大紅龍這樣殘酷地迫害，他能有這種表現嗎？他受到迫害説點心裏話怎麼就是煽動仇恨呢？撒但政權這麼迫害人，還不許人説心裏話呀？撒但迫害人還想封住人的口，不讓人仇恨，不讓人反抗，這是哪家的理啊？難道正常人性就不該反對壓迫、不該反對剥削嗎？就應該逆來順受嗎？撒但敗壞人類、殘害人類幾千年，信神的人明白真理了，就該覺醒，就該反抗撒但、揭露撒但、恨惡撒但、背叛撒但，這就是正常人性，是天經地義的，這是正常人性該具備的善行義舉，是神所稱許的。

不管從哪個角度上看，「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一條德行的説法都很不人道，很噁心。它讓被統治階層的人不管受到任何不公平待遇，不管人格、尊嚴、人權受到任何的打擊、糟蹋與傷害，都不要反抗，要逆來順受，不應該報仇，不要想着仇恨的事，更不要想着報復，而要做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是不是不人道？這很顯然是不人道的。要求被統治階層——老百姓都做到這一點，都有這樣的德行，那統治階層的德行是不是應該比這一條還高呢？他是不是更應該做到這一點啊？他做到了嗎？他能做到嗎？他用這一條去約束自己、衡量自己了嗎？他用這一條去對待他的百姓、對待他所統治的人民了嗎？（没有。）他從來不這麼做，他只告訴他的百姓不要仇視這個社會、不要仇視這個國家、不要仇視統治階層，不管在社會上、在人群裏受到任何不公平的待遇，不管身、心、靈受到多大的傷害，都要學會得饒人處且饒人。反過來，如果老百姓——他眼中的草民對他説

一個「不」字，對他的地位、統治、權威有任何不同的說法、有任何不同的聲音，都要受到嚴厲的管制，更甚至會受到嚴厲的懲處，難道這就是給人民提倡「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的統治階級所該具備的德行嗎？在老百姓中，在被統治階層中，有一點風吹草動，有一點异動，哪怕是人的思想有那麼一點反對他們的意思，都要被消滅在萌芽狀態。他們控制人的思想、控制人的心靈，還要强制人對他們不折不扣地臣服，正所謂「君讓臣死，臣不得不死」，「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說來說去，統治者怎麼做都對，老百姓就應該被他迷惑、被他控制、被他侮辱、被他玩弄、被他糟蹋，最後被他吞吃；無論統治階級怎麼做都是對的，只要人活着，必須得做順民，對君王不能有二心，君王無論怎麼壞，他的統治無論怎麼不好，老百姓都不能說個「不」字，不能有反抗的思想，一定要順從。既然「率土之濱，莫非王臣」，君王統治的老百姓都是他的臣民，那君王是不是應該為老百姓做「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的表率啊？因為老百姓愚昧無知，沒見識，也不懂法律，會常常做出一些違法犯罪的事，那些君王是不是應該首先做到「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啊？就把老百姓當自己的孩子一樣那麼饒恕，這是不是也是君王該做到的？君王是不是也應該有這樣的度量啊？（是。）那他是這樣要求自己的嗎？（不是。）君王在下令鎮壓宗教信仰的時候，有沒有要求自己「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呢？他的軍隊、他的警察在殘酷迫害、酷刑折磨基督徒的時候，他有沒有要求他的政府要做到「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呢？他從來不這麼要求他的政府、他的警察，他還慫恿、强迫政府、警察必須對宗教信仰實行嚴厲鎮壓，甚至還發出命令，「打死白打死！」「一聲不響地將其打掉！」足見這個邪惡世界的君王就是魔鬼，就是魔王，就是撒但。他是只許州官放火，不許百姓點燈，他是用這些傳統道德的說法來約束人民、限制人民，很怕人民起來反抗他。所以說，統治階級用各種德行的說法來迷惑人，他的目的只有一個，就是為了限制、捆綁人民的手脚，讓人民順服他的統治，不許反抗。他用這些德行的理論來麻

醉、欺騙人民，蒙蔽人民的眼睛，使人民能够對他俯首稱臣做順民。任憑他怎樣為所欲為、蹂躪百姓，不管他怎樣欺壓、剥削百姓，百姓只能逆來順受，絲毫不能反抗，就是死到臨頭也只能選擇逃亡，不能反抗，連反抗的想法都不敢有，甚至連鋤頭、鐮刀都不能看一眼或者放在身邊，就是小刀、指甲刀也不能帶在身上，以此來表明自己是順民，要永遠順服君王的統治，永遠效忠君王。效忠到什麼地步？没有人敢説「我們作為老百姓，得用傳統文化的思想觀點來監督、約束我們的君王」，也没有人發現君王作惡敢提點不同建議，否則會引來殺身之禍。很顯然，統治者不是僅僅把自己當成了老百姓的君王而已，而且還要做人民的主宰者、掌控者。在中國歷史上，這些皇帝都稱自己為「天子」。天子的意思是什麼？就是上天的兒子，簡稱「天子」。他怎麼不稱自己是「地子」呢？生在地上應該做地子啊，明明是在地上生的，為什麼説是天子呢？稱天子的目的是什麼？是不是想俯視衆生、俯視這些草民？他統治人的方式就是用高于一切的權力與地位來控制人民，也就是説，他掌權成皇帝了，就理所當然地騎在人民的脖子上作威作福，人民稍有怠慢就有被殺頭的危險，天子這個稱呼就是這麼來的。他如果説自己是地子，這顯得地位低下，就没有他所説的君王的威嚴了，就没法震懾被統治階層，所以他就往高了説，稱自己是天子，想代表天。他能代表天嗎？他有那個實質嗎？没那個實質還要代表，那就是冒充。這些統治者一方面仇視上天、仇視神，另一方面還要冒充天子，冒充是上天命定的，以便于他們的統治，這是不是不知羞耻呀？從這些事實上來看，這些德行方面的種種説法在人類中間流傳，目的就是為了限制人的正常思想、捆住人的手脚、限制人的行為，甚至限制人的正常人性範圍裏的種種思想、觀點與表現，從根源上來看，是為了形成良好的社會風氣、社會道德，當然達到這種效果也是為統治階級的長久統治服務的，但不管他們怎麼統治，最終的受害者還是人類。人類被這些傳統文化的種種思想觀點禁錮、影響，不但失去了聽見福音得着神救恩的機會，也失去了尋求真理走人生正道的機會，而且人民在統治者的控制下還不得不接受了許多從撒但來的各種

毒素、各種邪説謬論等等反面的東西。在人類幾千年的歷史長河中，撒但就是藉着傳播知識、傳播各種思想理論教育、薰陶、迷惑人類直到現在，一代又一代的人被這些思想觀點深深地影響着，也深深地禁錮着。當然，在這些來自撒但的思想觀點的影響之下，人的敗壞性情愈演愈烈、越發嚴重，就是説，人的敗壞性情在此基礎上得到了助長與「升華」，深深扎根在人的心裏，導致人類否認神、抵擋神，深陷罪中不能自拔。對于「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一條德行説法的形成，以及人提出這條要求背後的目的，還有這條德行説法形成之後對人造成的傷害，等等各方面，咱們就交通這些，過後你們自己再慢慢揣摩。

傳統文化裏關于德行的説法對中國人來説都不陌生，這些東西對人形成的影響可不是一朝一夕的。你生活在這樣一個社會環境之下，你接受了這樣一種傳統文化道德方面的思想教育，你對這些東西很熟悉，但是你從來没有想過這些東西會有極大的負面作用。這些東西會給你信神、追求真理、進入真理實際帶來多大的攔阻，或者對你今後所走的道路會帶來多大的影響與攔阻，這些問題你們能意識到嗎？今天交通這個話題，你們應該多多揣摩、分辨，看透傳統文化在教育人類上到底起到了什麼作用，到底是個什麼東西，人應該怎麼正確地對待它。以上交通的這些話對你們認識傳統文化裏的東西是有幫助、有益處的，當然，這個認識不僅僅是認識傳統文化，而是認識撒但對人類的敗壞，還有撒但敗壞人類的種種方式方法，甚至具體到它灌輸給人的種種觀點，還有它對待世界、對待人類的各種方式方法、觀點、角度、立場等等這些。看透了傳統文化這些東西以後，你們應該做的不是僅僅迴避、拒絶傳統文化的種種説法與觀點，而是應該更具體地認識、解剖自己所遵守的、所奉行的那些德行説法給你帶來了哪些危害、哪些束縛與捆綁，對你做人的思想觀點，對你接受神的話、追求真理起到了哪些影響、攪擾、攔阻的作用，使你遲遲不能接受真理，遲遲不能明白真理，遲遲不能實行出真理，不能達到完全、絶對地順服神，這些正是人該反省、該認識到的，不能只是迴避、拒絶就完事

了，必須能分辨、看透才行，這樣才能從心裏徹底地放弃傳統文化中這些似是而非的、迷惑人的東西。即使有些德行的說法在你身上不是根深蒂固的，只是在你的思想觀念裏時有時現，但也能攪擾你一時一事，如果分辨不透，你或許還能把某些說法、觀點當作比較正面的或者接近真理的東西，這是很麻煩的事。有些德行的說法是你心裏比較喜歡的，你心裏不但贊成，而且還覺得能拿到大面兒上，人聽了都會感興趣，都會當正面東西領受，那這些東西毫無疑問就是你最難放下的東西。雖然你没有承認它是真理，但它在你心裏也被認定是正面的東西，不知不覺就扎根在你心裏成為你的生命了。當你信神以後接受神所發表的真理時，這些東西自然就冒出來攪擾你，攔阻你接受真理，這些東西都是攔阻人追求真理的東西，如果分辨不透，很容易把這些東西跟真理魚目混珠，并列在同等地位上，這都能給人帶來一些負面影響。也可能你没有把「拾金不昧」「助人為樂」「嚴以律己，寬以待人」等等這些說法當作真理，也没有把這些說法當作衡量自己德行的標準、當作自己做人追求的目標，但是這不等于你没有受到傳統文化的影響與敗壞。也可能你是一個比較不拘小節的人，你不在乎自己是不是拾金不昧、助人為樂，但是有一點你得明白、得清楚，你生活在這樣一種社會環境之下，生活在傳統文化思想教育的薰陶之下，你不可避免地會奉行人類所推崇的這些說法，起碼會將其中的幾條作為你衡量德行的標準，那這就是你該省察的。也可能你没把拾金不昧、助人為樂當成你衡量德行的標準，但是像「為朋友兩肋插刀」這樣的在你心靈深處認為特別高尚的說法却成了影響你一生的信條，或者成了你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最高法則。這就說明什麼？雖然在你内心深處并不是有意地去推崇傳統文化，并没有有意地追隨傳統文化，但是你做人的信條，你做人的方式方法，你的人生目標，你追求人生目標的原則、底綫、信條根本就没跳出傳統文化，没跳出人類所奉行的仁、義、禮、智、信或者人類所推崇的德行的信條中的某一條，就是你根本没跳出這個範圍。說白了，只要你是敗壞人類，你是活着的人類，你吃人間的飯食，那你所奉行的做人、生活的原則不外乎就是從傳統

文化來的這些德行方面的原則、信條。我說這些話、揭露這些問題，你們應該明白，也可能你覺得你身上没有這些問題，就不在意我說的這些話，其實，人都不同程度地存在這些問題，不管你有没有認識到，這是信神追求真理的人應該省察、應該明白的事情。

剛才講的「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是對人類的德行提出的一方面要求，咱們也解剖了這句話所存在的一些問題和對人類造成的一些影響，它給人類帶來了一些不良的思想觀點，給人的追求、生存帶來了一些負面的影響，這是人應該認識到的。那信神的人對于人性中的度量、心胸這方面的問題應該怎麼認識？怎麼從神領受是正確的、是積極正面的？這是不是也應該明白？（是。）要明白這些其實也不難，不需要猜，也不需要查考任何的資料，就從神在人中間所說的話、所作的工，從神對待各種人不同的方式所表現出來的神的性情中，就能知道神對待傳統文化這些說法、觀點的看法到底是什麼，神的心意到底是什麼。從神的心意、從神的觀點上來看，人追求真理就應該有路途了。人所奉行的「殺人不過頭點地」，就是把一個人的頭砍下來落在地上，這事就算了結了，不應該再追究別的，這是不是一種觀點？在人中間是不是普遍存在這種觀點？就是說，一個人從活着到肉體生命結束，這一生就了結了、結束了，無論這個人一生中做了多少壞事、有什麼愛恨情仇，都就此宣布結束，他這一生就算了結了。人都是這麼認為的，但是從神的話中、從神作事的種種迹象上來看，這是不是神作事的原則？（不是。）那神作事的原則是什麼？神根據什麼作這類事？有些人說神是根據神的行政，這話也對，但不完全，一方面是根據神的行政，另一方面也根據神的性情、神的實質來對待各類人，這就完全了。在神那兒看，一個人被殺了，頭落地了，這個人的一生是不是就了結了？（不是。）那神結束一個人的生命是什麼方式？神對待一個人的方式是這樣嗎？（不是。）神對待任何一個人的方式都不是殺人頭點地就完事了，神對待人類是有頭有尾、有始有終的。從一個靈魂投胎轉世為人，到這個人肉體生命結束後靈魂回到靈界，他何去何從，無論在靈界還是在物質世界，都得接受從神來的處理，最

後是被賞還是被罰，都是根據神的行政，都有天規。就是神如何對待一個人是根據神給每個人所命定的一生的命運，他的命運結束之後，他所接受的是神所命定的罰惡賞善的法則、天規的處理。如果這個人在世上作惡很多，那他就得受很多的懲罰；如果這個人没怎麽作惡，還做了一些善事，那就應該賞。他是不是能接着投胎，是投胎成人還是投胎成動物，那就根據他這一生的表現。我為什麽交通這些呢？因為「殺人不過頭點地」後面還有一句「得饒人處且饒人」，在神那兒就没有這個和稀泥的説法、做法。神對待任何一個受造之物從始到終都在展現神的作為，都能讓人看見是神主宰人類的命運、擺布安排人類的命運，然後根據一個人的行為表現來罰惡賞善，就是該罰就罰，按照神所規定的，這個人作多少惡該受多少懲罰、該懲罰到他轉世多少代，靈界就按規矩一點不差地這麽執行，誰也不能更改，誰更改了都是觸犯了神所命定的天規，都要受到懲罰，毫無例外。在神那兒，這個天規不能觸犯，這意味着什麽？就是任何一個人無論作了什麽惡，無論觸犯的天規天條是什麽，最終的處理没有折中，不像人間的法律，有緩刑，或者可以説情，或者法官可以隨從己意施好心，得饒人處且饒人，就不定他的罪了，不讓他受相應的懲罰了，在靈界没有這個説法，神會嚴格地按照自己制定的法則也就是天規來對待每一個受造之物的前世今生。不管人的過犯是大是小，不管人的善行是大是小，不管人的過犯持續多長時間，也不管人的善行持續多長時間，不管人的過犯過去了多久，也不管人的善行過去了多久，都改變不了造物主對待受造人類的方式。就是神所制定的天規是永遠不會變的，這是神作事的原則、作事的方式。從有了人類，從神開始在人類中間作工，神制定的行政，也就是天規没有變過。所以在神那兒，對待人類的過犯、善行還有人類的各種惡行最終都會有説法，任何一個受造之物都要對自己的所做所行、所表現的付出應有的代價。但是，每一個受造之物因着對神的悖逆，還有所做的一些惡行、所留下的一些過犯而受到了神的懲罰，并不是因為神對人産生了仇恨。神不是人類中的一員，神是神，是造物的主，任何一個受造之物受到了懲罰都不是因為造物的

主對人產生了仇恨，而是因為人觸犯了神所制定的天規天條、律法誡命，這個事實是任何人都不能改變的。從這一點上來看，在神那兒從來不會有「得饒人處且饒人」這個說法。我說這些話你們可能聽着有點不太明白，不管怎麼說，最終的目的就是為了讓你們知道，在神那兒沒有仇恨，只有天條，只有行政，只有法則，只有神的性情，神不可觸犯的烈怒、威嚴。所以，在神那兒就不存在「得饒人處且饒人」這一說法，你不要用得饒人處且饒人這一條來衡量神，也不能把這一條往神身上套。往神身上套是什麼意思呢？就是有時候神施給人憐憫、寬容，有的人就會說，「你看，還是神好，還是神愛人，得饒人處且饒人，神才是真寬容人類呢，神才是胸懷最寬廣的，比人類的心胸寬廣多了，比宰相的心胸還寬廣呢！」這話對不對？（不對。）你若是這樣贊美神，這麼說貼不貼切？（不貼切。）這說法不對，不能用在神身上。人類是為了顯示自己的大度、寬容，為了標榜自己是寬容大度的人、是德行高尚的人，就要做到得饒人處且饒人，在神那兒，神的實質裏有憐憫、有寬容，憐憫、寬容這是神的實質，但神的實質并不等同于人類能做到得饒人處且饒人所顯示出來的大度、寬容，這是兩碼事。人類做到得饒人處且饒人的目的是為了讓人說個好，讓人說這人有度量、有風度，是好人，另外也是迫于社會壓力，是為了生存。人對人有點度量、有點胸懷，僅僅是為了達到一種目的，并不是奉行、遵守良心準則，而是為了讓人高看、崇拜，或者帶有一種存心、詭計，這裏面并不單純。那神作不作得饒人處且饒人這事啊？神不作這樣的事情。有些人說：「神不是也饒恕人嗎？那神饒恕人的時候是不是就是在得饒人處且饒人呢？」不是，這裏有區別，人應該明白。人該明白的是什麼？就是人類所做的得饒人處且饒人這些事情沒有原則，是屈于社會壓力、社會輿論，為了偽裝自己是好人，出于這些不單純的目的，在戴着偽善的面具標榜自己是好人的前提下，人勉强這麼做，或者是迫不得已，想報復也不能得手，在沒辦法的情況下，人勉强奉行這個信條，并不是人出于內心實質的流露，就是能做到這一點的人也不是真正的好人，不是真正的喜愛正面事物的人。那神能寬容人、憐

憫人與人所行的得饒人處且饒人有什麼不同呢？你們說說有幾點不同。（神作事有原則。比如，尼尼微人真實悔改後得到神的寬容，從這事上看到神作事有原則，也能看到神的實質裏有對人的憐憫和寬容。）說得挺好。這裏的區別主要有兩點，剛才你們說的這一點挺關鍵，就是神作事是有原則的。神作任何一件事情都有清晰的界限、範圍，這個界限、範圍是人能理解到的，實際上就是有一定的原則。比如，神饒恕尼尼微人的過犯這事。當尼尼微人放下了手中的惡之後真實地悔改了，神就赦免了他們，答應不再毀滅這座城，這是神作事的原則。這個原則在這裏可以理解為什麼？就是底綫，按人類的理解、說法可以說這是神的底綫。尼尼微人只要弃掉手中的惡，不再像以前那樣活在罪中，不再像以前那樣背弃神，能够向神真實地悔改，這個真實的悔改就是神給他們的底綫。他們達到真實悔改了，神就饒恕他們了，反之，如果他們達不到真實悔改，那神的意念會不會改變？神之前毀滅這座城的決定、計劃會不會改變？（不會。）就是神給了他們兩種選擇：第一種，他們繼續手中的惡，那面臨的就是滅亡，整座城都被毀滅；第二種，他們放下手中的惡，披麻蒙灰向神真實地悔改，從内心深處向神認罪了，那神就饒恕他們，不管他們之前作了什麼惡，不管作惡的程度有多大，神定意因為他們的悔改不毀滅這座城。神給了他們兩種選擇，他們没有按第一種去做，而是選擇了第二種——披麻蒙灰向神真實地悔改，最終的結果是什麼？他們换得了神的回心轉意，就是讓神的意念有了轉變，改變計劃饒恕了他們，不再毀滅這座城。這是不是神作事的原則啊？（是。）這就是神作事的原則。另外，還有一點很關鍵，就是神的實質裏有愛、有憐憫，當然也有不容人觸犯、有烈怒，在尼尼微城要被毀滅的這件事上神的這兩方面實質都流露出來了。當神看到這些人的惡行的時候，神的烈怒這個實質就發表出來了，流露出來了。神發怒是不是有原則的？（是。）這個有原則説簡單點就是有根據的，不是亂發怒，不是亂發火，更不是一種情緒，而是在一個背景之下産生出來的、自然流露出來的一種性情。神的烈怒威嚴不容觸犯，用人類的語言講就是神看到尼尼微人所行的惡事生氣了、發火了，

準確的說法就是神發怒了，因為神有不容人觸犯的一面，看到人的惡行，看到反面事物的產生、出現，神很自然地會流露他的烈怒。那神的烈怒流露出來就要馬上毀滅這座城嗎？（不是。）這就看到神作事是有原則的，神不是一發火就說，「我有權柄，我滅了你！不管你是什麼情況，都不給你留機會！」不是這樣。那神作了哪些事情？神作了一系列的事情，在人這兒應該怎麼解讀？神所作的一系列的事情都是根據神的性情，并不是單純根據神的烈怒而產生的，就是神的烈怒不是血氣，不是像人類的血氣一樣，一衝動就說，「我有權，我就殺了你，我就整治你」，或者像大紅龍說的，「我抓住你就整死你，打死白打死」，撒但、魔鬼才這樣做事。血氣來自撒但、魔鬼，神的烈怒裏沒有血氣。沒有血氣的表現是什麼？就是當神看到了尼尼微城的人如此敗壞的時候，神生氣了，發怒了，發怒之後神并沒有因為神烈怒實質的存在二話不說就把他們滅了，而是差派約拿去通知尼尼微城的人神接下來要作的事，告知他們神要作什麼、為什麼要這麼作，讓他們清楚，好給他們留有一綫希望。這個事實告訴人類，神的烈怒是因為反面事物與邪惡事物的產生而流露的，但是神的烈怒不同于人類的血氣，不同于人類的情緒。有些人說，「神的烈怒不同于人類的血氣與情緒，神的烈怒是不是就是可控的？」不是，這裏的可控是不合理的說法，這麼說不合適。準確地說，就是神的烈怒是有原則的。神發烈怒之後作了一系列的事情，而這一系列的事情更證實了神作事有真理、有原則，同時也告知人類，神除了烈怒以外還有憐憫、有慈愛。神的憐憫慈愛落實在人身上，人所受到的益處是什麼？就是人如果按着神所教導的方式認罪悔改，人能從神得着生機，得着生還的希望，得着生還的可能。就是人可以在神的允許之下繼續存活下去，前提是你得有真實的認罪、有真實的悔改，你就能從神得着神給你的應許。這一系列的說法是不是都是有原則的？你看，神作的每一件事、每一項工作用人類的語言說就是有說法、有講究，用神的話說就是有真理、有原則，不同于人類的做法，更没有人類的血氣的摻雜。有些人說，「那神的性情就是冷靜，不衝動唄！」是這回事嗎？不是，神的性情不能說是冷靜、沉穩、

不衝動，這是人的衡量法、說法，神作事有真理、有原則，他無論作哪件事都是有根據的，這個根據就是真理，就是神的性情。

在對待尼尼微人這事上，神作了一系列的事情，先是差派約拿去通知尼尼微人，「再等四十日，尼尼微必傾覆了！」（拿 3:4）四十日長不長？正好一個月零十天，這時間挺長了，足够人思想、反省一段時間，達到有真實悔改。如果是四個小時或者四天，悔改的時間就不够，但神給了四十天這麼長的時間，足够用了。一座城才有多大啊？從城這頭到那頭整個轉一圈，没幾天就都通知到了，達到家喻户曉、人盡皆知了。無論是準備麻布也好，準備灰堆也好，或者做任何的準備，這四十日太充足了。從這些事看到了什麼？神給了尼尼微人充足的時間讓他們知道神將要毀滅尼尼微這事，讓他們預備，讓他們反思，讓他們省察，用人類的語言説就是達到了仁至義盡。就是四十日這個時間足够用，上到君王，下到百姓，都給人足够的反省時間、預備的時間。從這裏一方面看到了神對人所作的是寬容，另一方面也看到了神心裏牽挂着人，對人有真實的愛，神的憐憫、神的慈愛是確確實實存在的，没有虚假，神的心是信實的，没有虚假。要給人悔改機會就給四十天時間，這四十天就有神的寬容、有神的愛在裏面，這四十天的時間足可以證實也完全能够讓人看見神對人有真實的牽挂、有真實的愛，神的憐憫慈愛是確確實實存在的，没有虚假。有些人説：「你以前不是説神不愛人，神恨人嗎？跟這話不是矛盾了嗎？」矛不矛盾啊？（不矛盾。）神心裏牽挂人，神有愛的實質，跟神愛人的説法有没有區别？（有。）區别在哪兒啊？神到底是愛人還是恨人？（愛人。）那神怎麼還咒詛人，還刑罰審判人呢？這麼大的事你們都説不清楚，你們在這事上肯定有誤解。這是不是你與神之間的矛盾啊？這事你要是説不清楚，你與神之間是不是就容易産生隔閡啊？你們説，神愛人，是不是神也恨人？神愛人，影不影響神恨人？神恨人，影不影響神愛人啊？（不影響。）那神愛人是怎麼回事啊？神道成肉身拯救人，這是不是神最大的愛啊？你們若不知道，真是太可憐了！連神愛人是怎麼回事都不知道，這就出笑話了。你們説，一個母親愛她的孩子是出于什麼？（天性。）對

了，母愛是出于天性，那這個愛根不根據孩子好壞啊？（不根據。）比如，這個孩子很淘氣，有時把母親氣得够嗆，母親該愛他的時候還愛，這是怎麼回事？出于母親這個角色的天性，她對孩子就是這樣，她有母愛，有這個天性，她愛孩子不會根據孩子的好壞。有些人説：「母親既然有愛孩子的天性，為什麼還打孩子呢？為什麼還恨他呢？為什麼有時候還生氣罵他呢？甚至有時候氣極了還要跟他斷絶母子關係呢？不是説母親有愛、母親愛孩子嗎？怎麼還能這麼絶情呢？」這矛不矛盾？不矛盾。母親怎麼對待孩子，這取决于孩子對母親的態度，取决于孩子的表現，但無論怎麼對待，即使打孩子、恨孩子也并不影響母愛的存在。那同樣的，神愛人出于什麼？（神有愛的實質。）對了，終于説明白了，關鍵在這兒呢，就是神有愛的實質。神愛人、牽挂人的原因，一方面是因為神本身就有愛的實質，這個愛裏有憐憫、有慈愛、有寬容還有忍耐，當然還有牽挂，有時候還會有擔憂、傷心等等這些表現，這是神的實質决定的，這是從主觀上來看。從客觀上來看，人類是神造的，就像一個孩子是他母親生下來的，母親很自然地就牽挂他，他與母親之間有不可割捨的血緣關係，人類與神雖然没有人類所説的那層血緣關係，但人類畢竟是神造的，神牽挂人類、留戀人類，神希望人類好、走正路，看到人類被撒但敗壞走邪道、受苦，神傷心、痛苦，這是不是很正常的？神有這些反應，有這些感覺、表現，這都是因着神的實質而産生的，也與神造人的這層關係是分不開的，這都是客觀事實。有些人説：「既然神的實質有愛，那神怎麼還恨人呢？神不是牽挂人嗎？怎麼還恨人呢？」這裏還有一個客觀事實，就是人的性情、實質等方面與神、與真理不相合，這樣人在神面前所表現、所流露的就讓神反感、讓神厭憎了，時間長了，人的敗壞性情表現得越來越嚴重，犯罪也越來越嚴重，還特别剛硬，死不悔改，絲毫不接受真理，與神背道而馳，神的恨惡就産生了。那神的恨惡是怎麼來的？是因為什麼産生的？是因為神的性情是公義聖潔而産生的，神的恨惡是由神的實質而産生的，神忌邪，厭憎反面事物，恨惡邪惡勢力，恨惡邪惡事物，因此神恨惡這個敗壞人類。所以，在神那兒所流露的對受造之物的愛與恨都是很正

常的，都是由神的實質而决定的，一點兒也不矛盾。有些人問：「那神到底是愛人還是恨人呢？」你怎麼回答？（這取决于人對神的態度，或者人是否有真實悔改。）這話基本對，但不太準確。為什麼不準確？你們説，神是不是一定得愛人哪？（不是。）神對人類所説的話、在人身上所作的一切工作都是神的性情、神的實質的自然流露，神有神的原則，神不一定非得要愛人，但是也不一定非得要恨人，神對人的要求就是要追求真理、遵行神的道，按神的話去做人做事。神不一定非得要愛人，但是也不一定非得要恨人，這是事實，人得理解。剛才你們説神愛人或恨人是根據人的表現，這話為什麼不準確呢？就是神没有必要非得要愛你，也不是絶對地非得要恨你，神有可能都不搭理你。你追求真理，按神的話去做人做事，或者你不接受真理還悖逆抵擋神，最終神就按各人所行的報應各人，行善的得賞賜，作惡的受懲罰，這叫公事公辦。就是作為一個受造之物你没有理由要求神必須得怎麼對待你。當你對待神、對待真理渴慕的時候，你追求真理的時候，你認為神必須得愛你，如果神不搭理你、不愛你你就覺得神不是神，或者當你悖逆神時，你認為神就應該恨你、應該懲罰你，如果神也没搭理你，你又覺得神不是神，這麼認為對不對？（不對。）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比如父母與兒女的關係可以這樣衡量，就是父母對兒女的愛恨有時候就根據兒女的表現，但是人類與神的關係不能這樣衡量。人與神之間是受造之物與造物主的關係，没有絲毫血緣關係，只是受造之物與造物主的關係，所以人類不能要求神必須得愛人或者必須得對人作出一個什麼樣的表態，這是無理要求，這種觀點不對、不準確，人不能這麼要求。那現在看，人類所認識的神的愛到底準不準確？之前認識的不準確，是吧？（是。）神無論是愛人還是恨人都是有原則的，人的行為或者追求是符合真理的、是神所喜愛的，在神那兒就是認可的，但人有敗壞實質能够流露敗壞性情，能够追求人認為對的、人所喜愛的理想願望，那就是神所恨惡的，在神那兒就不被認可，但也不是人認為的神認可了就一個勁兒地賞賜人，神不認可就管教人、懲罰人，不是這樣的，神有神作事的原則。這是講到了神的實質，人必須這樣認識。

剛才提到一個問題，咱們交通到神作事有原則與神的實質這兩方面內容，我剛才問的問題是什麼?（神剛才問的是神寬容人、憐憫人與人類奉行的得饒人處且饒人有什麼區別，之後交通到神不是根據這一條處世哲學作事，神對待人的過犯主要根據兩方面，一方面神作事是有原則的，另一方面是神的實質裏面既有憐憫也有烈怒。）這麼理解就對了。神這樣作事的原則是根據神的實質、神的性情，與人類奉行的得饒人處且饒人這一條處世哲學没有絲毫關係。人做事都是根據撒但哲學，都是受撒但性情的支配，神作事都是神性情、神實質的流露，神的實質裏有愛、有憐憫，當然也有恨惡。那現在是不是就明白了，神對待人類的惡行與人類的種種悖逆、背叛，神的態度到底是什麼？神的態度是根據什麼而有的？是不是由神的實質而産生的?（是。）神的實質裏有憐憫、有慈愛、有烈怒，神的實質是公義，由神的實質産生了神的作事原則。那神這個作事原則歸根結底是什麼？廣施憐憫，深發怒氣。這與人類的得饒人處且饒人根本就不相干。人類的得饒人處且饒人似乎是在人類中間奉行的很高尚的一個信條，但在神那兒根本就不值得一提。作為信神的人，一方面不能根據這一條來衡量神的實質、神的作為以及神的作事原則，另外，從人自身來説，人也不應該奉行這一條處世哲學，對待臨到自己的事該怎麼選擇、處理人都應該有原則。這個原則是什麼呢？人不具備神的實質，當然人也做不到像神那樣作什麼事都原則清晰，或者站在一個高度上給任何人機會、饒恕任何人，人做不到這個，那臨到一些干擾到你、傷害到你或者使你的尊嚴與人格受到侮辱甚至心靈受到傷害的事情，你該怎麼辦？如果奉行得饒人處且饒人這一條德行説法的話就是在和稀泥做老好人，覺得在這個世界上混不容易，不能樹敵，少得罪人，盡量誰都不得罪，得饒人處且饒人，到哪兒都做和事佬，走中庸之道，不要使自己陷于任何的危險境地，學會保護自己，這是不是處世哲學啊?（是。）這是處世哲學，不是神所教導給人的原則。那神教導給人的原則是什麼？追求真理的定義是怎麼説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如果發生讓你産生仇恨的事了，你怎麼看？根據什麼

看?（根據神的話。）對了。如果你不會根據神的話看這些事，那只能是得饒人處且饒人，忍氣吞聲、委曲求全，尋找機會伺機報復，走的就是這條道路。如果要追求真理，那就得根據神的話看人看事，「這個人為什麼這麼對待我？這件事為什麼能發生在我身上？為什麼會有這樣的結果?」這就要根據神的話來看了。首先人要做到的一點就是能够從神領受，主動地接受這件事是從神來的，是對自己有幫助、有益處的事。從神領受，首先就得把這事看成是神所擺布的、神所主宰的，日光之下所發生的每一件事情，你能感受到的、你能看到的、你能聽到的每一件事都有神的許可。你從神接受過來之後根據神的話對號入座，看看做這事的人到底是什麼人、這件事的實質是什麼，先不論他說的話、他做的事對你是否形成了傷害，對你的心靈是否造成了打擊，是否踐踏了你的人格，先看這個人是惡人還是一般的敗壞人類，先根據神的話分辨人，然後根據神的話分辨這件事、看待這件事。這樣做的步驟對不對?（對。）首先從神領受，根據神的話看這件事涉及到的人是什麼人，是普通弟兄姊妹，還是惡人、敵基督、不信派，還是邪靈、污鬼，還是來自大紅龍的特務，他做的事是一般的敗壞流露還是故意攪擾打岔的惡行，這些都應該根據神的話來對號入座、來定性，根據神的話衡量這是最準確、最客觀的。分辨人得根據神的話，怎樣對待事也得根據神的話。你該琢磨，「這件事使我的心靈受到了很大傷害，給我留下了陰影，但這件事的出現對我的生命進入有什麼造就呢?神的心意是什麼呀?」這就思想到關鍵地方了，這是你該揣摩明白的，這就是往正道上走了。你得尋求神的心意，「這件事對我的心靈造成了創傷，我心裏很痛苦，感覺很扎心，但我不能消極埋怨，最重要的是要根據神的話來分辨、辨別、判定這件事對我到底有無益處。如果是出于神的管教，對我的生命進入、對我認識自己有益處，那就應該接受順服；如果是撒但的試探，那我就應該禱告神憑智慧對待。」這麼尋求、揣摩是不是正面進入啊？這是不是根據神的話看人看事啊?（是。）接下來，不管對待什麼事，或者在與人交往中不管出現什麼問題，都應該尋找相關神話來解决。這一系列的動作都是為了什麼？目的都是

為了達到根據神的話來看人看事，這樣你看人看事的角度、立場就完全不同了，不是為了達到有好名聲、有面子讓人高看這樣的目的，也不是為了國家、社會達到和諧滿足統治階級這樣的目的，而是憑神的話、憑真理活着來滿足神、榮耀造物的主，這樣實行才完全合乎神的心意。所以，你不需要根據傳統文化中德行的說法，不用琢磨「臨到這類事我是不是應該做到『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哪？我要是做不到，社會輿論會怎麼評價我呀？」你完全不需要用這些道德的信條來約束、管制自己，而是應該站在追求真理之人的角度上，用神所告訴你的追求真理的方式去對待人、對待事。這是不是一種全新的生存方式？這是不是一種全新的人生觀、人生目標？（是。）用這種方式看人看事，你不需要刻意地告訴自己「我要大度，我要想在人中間立足就必須怎樣做」，你不用那麼難為自己，不用活得那麼違心，你的人性也不用那麼扭曲，而是很自然地、心甘情願地接受從神來的這些環境、人事物，不但如此，你還能從中收穫到意想不到的成果，在對待讓你產生仇恨的這類事中你學會了根據神的話分辨人，根據神的話分辨、對待這類事。經過一段時間的經歷、體驗和爭戰，你從中找到了對待這類事的真理原則，學會了在這類人事物臨到的時候該用怎樣的真理原則去對待，這是不是就走上正道了？這樣，你的人性就因為你走追求真理的道路而得到了提高，就是你不再那麼簡單的只憑人性的良心理智活着，臨到事的時候，你不僅僅是憑着良心理智的思想觀點去看事，而是因為讀了許多神的話，實際經歷了神的作工，明白了一些真理，對神、對造物的主有了一些真實的認識，這個收穫可就太大了，是收穫到真理、收穫到生命了。就是在有良心理智的基礎上，你學會了用神的話、用真理來面對、解決你所臨到的一切問題，逐漸達到憑神的話活着。這樣的人類怎麼樣？這樣的人類是否合神心意？這樣的人類就離神所要求的合格的受造之物越來越近了，就逐漸達到神作拯救工作的預期果效了。人能接受真理，能憑神的話活着，這樣活得多輕鬆啊，一點兒痛苦都沒有。而接受傳統文化教育的人做的每一件事情都是那麼違心、那麼虛偽，人性所流露出來的東西都是那麼

扭曲、那麼不正常，這是為什麼？因為人心口不一，嘴上説「得饒人處且饒人」，心裏説「我跟你没完，君子報仇十年不晚」，這是不是違心啊？（是。）扭曲是什麼意思？就是表面上滿口仁義道德，背地裏奸淫擄掠什麼壞事都幹，表面滿口仁義道德那就是個面具，内心裏充滿了各種惡、各種醜惡的思想觀點，無比的齷齪，超級卑鄙下流，見不得人，這就叫扭曲。扭曲用現代的詞語來説就叫變態。都這麼變態了，當着人面的時候還偽裝得特别體面、文雅、紳士、高尚，真是不知羞耻，太邪惡了！神所給人指明的道路不是讓你這樣活着，而是讓你無論做什麼事，不管是在神面前還是在人面前，所奉行的都是神給人指出的正確的實行原則、實行路途，即使臨到一些損害你利益或者使你不如意甚至對你造成終身影響的事，對待這些事都得有原則。比如，對待真正的弟兄姊妹要有愛心，學會寬容、幫助、扶持，那對神的仇敵，對敵基督、惡人、不信派，還有混進教會的特務、探子，應該怎麼做？就應該徹底弃絶。經過分辨、揭露産生恨惡，最後弃絶，就是這麼個過程。神家有行政、有規定，對于敵基督、惡人、不信派，屬魔鬼撒但、屬邪靈一類的人，他們不甘心效力，就永遠地把他們從神家剪除。那作為神選民應該怎麼對待他們？（弃絶。）對了，就應該弃絶，永遠地弃絶。有些人説：「弃絶這只不過是一個説法，理論上是弃絶，具體到現實生活中怎麼弃絶啊？」與他們勢不兩立行不行？不用這麼累，不用勢不兩立，也不用魚死網破，也不用在背後罵，不用做這些事，就是在内心深處與他們劃清界限，一般情况下不與其來往，特殊情况、不得已的時候也可以正常地説點話，之後趕緊遠離，不摻和他們任何的事情。就是從内心深處弃絶他們，不把他們當成弟兄姊妹、當成神家人，不把他們當成信神的。對于那些仇恨神、仇恨真理，有意地攪擾、打岔神作工的人，破壞神作工的人，不但要禱告神咒詛他們，還要永遠地捆綁、限制他們，將他們徹底弃絶。這樣做合不合神心意？完全合神心意。對待這些人就得有立場、有原則。有立場、有原則指什麼説的？就是看清楚他們的實質，永遠不把他們當成是信神的人，也絶不能把他們當成弟兄姊妹，他們是魔鬼、是撒但，對他們

談不上什麼饒不饒恕，就是劃清界限，徹底弃絶，這樣做完全是有根據的，是合乎真理的。有些人説：「信神的人這麼做是不是太狠啊？」（不是。）這叫有立場、有原則，神告訴我們怎麼做我們就怎麼做，神告訴我們要饒恕的我們就饒恕，神告訴我們要恨惡的我們就恨惡。如果在律法時代，那些違背律法、誡命的都被神選民用石頭砸死了，但在今天，國度時代神有行政，對那些屬魔鬼撒但一類的人，只是把他們清除、開除了。神的話、神頒布的行政，神選民必須得實行、遵守，絶不能違背，不能受人的觀念轄制、影響，更不能怕宗教人論斷、定罪，根據神的話行事是天經地義的，任何時候只相信神的話是真理，人的話説得再好聽也不是真理，人必須得有這個信心。人對神應該有這樣的信，也應該具備這樣順服的態度，這是態度的問題。

對于「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條德行的説法，以及關于神的作事原則，咱們講得差不多了，對于讓人受到傷害的這類事，神教導給人的處理原則你們是不是也應該明白了？（明白了。）就是神不讓人臨到事憑血氣對待，更不是讓人用人的道德準則去對待任何事，神告訴給人的原則是什麼？人應該奉行的原則是什麼？（根據神的話看人看事、做人做事。）對了，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無論發生什麼事都要根據神的話去對待，因為萬事萬物當中所發生的每一件事情與任何人事物的出現背後都有一個根源，都是由神主宰安排的，所發生的每一件事最終的結果都有正面與反面的區別，這個區別就在乎人的追求與所走的道路。如果你選擇根據神的話去對待，那最終的結果就是正面的；如果你選擇憑肉體、血氣還有從人來的各種説法、思想觀點來對待，那最終的結果肯定就是屬血氣的，是反面的。那些屬血氣的、反面的東西如果涉及到傷害人的尊嚴、肉體、心靈、利益等等，最終在人身上留下的只有仇恨與人永遠擺脱不了的陰影。只有根據神的話才能找到各種人事物産生的原因，也只有根據神的話才能看透各種人事物的實質，當然，只有根據神的話人才能正確地處理、解决現實中發生的各種人事物的問題，最終讓人從神所擺設的這一切環境中得到益處，生命逐漸長大，敗壞性情得到變化，

同時人也從中找到了正確的人生方向、正確的人生觀、正確的生存方式，還有正確的追求目標與路途。「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一條德行説法基本交通完了。這條説法挺膚淺，但是根據真理來解剖，它的實質就不是那麼簡單了，至于人在這方面該怎麼做、該怎麼對待，那就更不簡單了，這就涉及到人能否尋求真理、能否追求真理了，當然更涉及到人的性情變化與人的蒙拯救。所以，這些問題不管是簡單也好還是複雜也好，不管是淺顯也好還是深刻也好，都應該正確對待、嚴肅對待。凡是涉及到人性情變化、涉及到人蒙拯救的事，没有一樣是小事，都挺關鍵，都挺重要。希望你們在今後的日常生活中，把傳統文化中德行方面的各種説法、觀點從自己的思想裏、意識裏都挖掘出來，根據神的話來解剖、分辨，達到逐步地認識、解決，達到使你的人生方向、目標焕然一新，使你的生存方式有徹底的改變。好了，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再見！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 什麼是追求真理（十）

##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說法

#### 解剖德行說法的實質（一）

上次聚會交通解剖了「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條德行的說法，現在你們對傳統文化德行方面的各類說法有沒有真實的認識？這些德行說法與真理有什麼區別？現在能不能確定這些德行說法根本就不是真理，當然也代替不了真理？（能確定。）能確定這說明什麼問題？（對這些傳統文化有一點分辨了。以往意識不到自己心裏有這些東西，通過神這幾次交通、解剖，才認識到自己一直受這些東西影響，看人看事總是根據傳統文化，也看到傳統文化的這些說法確實是與真理相敵對的，都是敗壞人的東西。）確定這一點之後，首先是對傳統文化的這些東西有分辨了，不是只有感性的認識，從理論上也能對這些東西的實質有一定的分辨了，其次是不受傳統文化這些東西的影響了，能從心裏、思想上消除這些東西對人的影響、轄制與捆綁，尤其在看待各類事或者處理各類問題的時候，能不受這些思想觀點的影響與轄制了。總的來說，通過交通之後，你們對這些傳統文化的思想觀點有一些分辨了，這是明白真理達到的果效。傳統文化這些東西都是一些空洞、好聽的說法，充滿了撒但的哲學，尤其是「知恩圖報」「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這幾條德行的說法，在人的思想裏一直影響、轄制、捆綁着人類，對于人的德行方面没有起到積極正面的作用。現在你們雖然有點分辨了，但在心靈深處却很難徹底根除這些東西的影響，必須得裝備真理，根據神的話經歷一段時間，才能徹底看清楚這些假冒為善的東西真是害人不淺，是錯誤的、荒唐的，才能從根源上解決問題。如果只是明白點道理就想放弃這些錯誤的思想觀點，擺脱它的影響、轄制、捆綁，這是很難達到的。現在你們對這些德行方面的說法有些分辨了，這起

碼在思想上有一些認識、有一些長進了，剩下的就看人怎麼尋求真理、怎樣根據神的話去看人看事了，就看人以後怎樣經歷了。

通過這幾次交通、解剖傳統文化中德行方面的這些說法，你們對這些說法的實質能不能看清楚？如果真能看清楚，那你們就能確定傳統文化這些說法都不是真理，也不能代替真理，這一點是肯定的，通過交通多數人已經在心裏印證了。那對德行方面各種說法的實質應該怎麼認識？對這個問題，如果不根據神的話、不根據真理，那就没法分辨、認識了。傳統文化這些德行方面的說法，無論在字面上是多麼的高尚、多麼的正面，它到底是不是人行事為人的準則，是不是做人的原則呢？（不是。）不是做人的原則、準則。那它到底是什麼？通過解剖每一條德行說法的實質，你們能不能得出結論，在人中間所産生的這些德行方面說法的真相、實質到底是什麼？這個問題你們是不是没想過？拋開那些所謂的思想家、道德家獻媚巴結，甘願為統治階級效力這一目的以外，從正常人性的角度上分析一下，這些德行說法既然不是真理，更不能代替真理，那它肯定是似是而非的東西，它絶對不是正面事物，這一點是肯定的。你們如果能這樣分辨，證明你們心裏多少明白點真理，已經有點分辨了。這些德行的說法既不是正面事物，也不是行事為人的準則，更不是做人該遵守的原則，那它就有問題了。這是不是值得揣摩？（是。）如果只看「德行」這兩個字，就以為這些說法都是正確的觀點，是正面事物，那就錯了，就上當受騙了，假冒為善的東西永遠也不可能是正面的事物。對各種德行的表現、行為應該分辨它是不是發自内心地、真誠地去做的，如果是出于勉强的、偽裝的，是為達到一種目的，那這種行為表現就有問題了。你們對這些德行說法會不會分辨了？誰說說？（撒但用德行的說法迷惑人、敗壞人，讓人遵守、實行這些說法來達到崇拜撒但、跟隨撒但、遠離神這樣的目的，這是撒但敗壞人的一種手段和方式。）這不是德行說法的實質，這是撒但用德行說法迷惑人達到的目的。首先，你們必須得清楚德行方面的各種說法都不是真理，更代替不了真理，連正面事物都不是。那它到底是什麼？可以肯定地說，這些德行說法就是撒但迷惑人

的邪説謬論。它本身就不是人該具備的真理實際，也不是正常人性該活出來的正面的東西，這些德行説法是屬于假冒、偽裝、虚假、欺騙的東西，它屬于一種人為的表現，根本不是來自于人的良心理智與正常思維，所以傳統文化中關于德行的各種説法都是荒唐、謬妄的邪説謬論。通過這幾次交通，對撒但提倡的德行方面的説法今天就徹底把它判死刑了。既然它連正面事物都不是，人為什麼還能接受它？為什麼還能憑這些思想觀點活着？就是因為這些德行的説法太合乎人的觀念想象了，讓人看着佩服、讓人贊成，所以人都把這些德行的説法接受到心裏了，即使行不出來，心裏對它也是擁護崇拜有加。這樣撒但就通過各種德行的説法把人迷惑了，控制了人的心、控制了人的行為，因為人心裏迷信、崇拜各種德行的説法，都想通過這些德行的説法把自己偽裝得比較體面、高尚、善良，從而達到讓人高看贊揚的目的。德行的種種説法基本上是要求人在做某一類事的時候德行方面應該表現出一種行為或者一種人性品質，這種行為與人性品質似乎特別高尚，受人尊崇，所以人心裏都特別嚮往，但人没有想到的是，這些德行的説法根本就不是正常人該遵守的做人的原則，而是偽裝出來的各種假冒為善的行為，它偏離了良心理智的標準，是違背正常人性的意願的。撒但用虚假的、偽裝的德行説法來迷惑人，讓人去崇拜撒但，崇拜那些假冒為善的所謂的聖人，從而使人把正常人性、做人的準則都看為平常、簡單甚至低下，人都藐視、不屑一顧，這就是因為撒但提倡的德行説法太悦人眼目、太合乎人的觀念想象了。但事實上，不管哪一條德行的説法它都不是做人、為人處世該遵守的原則。你們琢磨琢磨，是不是這麼回事？德行説法的實質只是要求人在外表上活得更體面、更高尚，能够讓人崇拜或者贊揚，而不是讓人看不起。從這個實質上來看，它只是要求人通過好的行為表現出好的德行，以此來掩蓋、克制敗壞人類的野心與奢侈欲望，掩蓋人的邪惡、醜陋的本性實質還有各種敗壞性情的流露，它是想通過人外表的好行為、好做法來提升一個人的人格，提升一個人在人心中的形象與外界對他的評價。從這幾點上來看，德行的説法就是通過人外表的做法、行為來掩蓋人内心的

思想觀點與存心目的，掩蓋人的醜惡嘴臉與本性實質。這能掩蓋得住嗎？這不是欲蓋彌彰嗎？但是撒但不管這些，它的目的就是為了掩蓋敗壞人類的醜惡嘴臉、掩蓋人的敗壞真相，所以它就讓人采用德行方面的行為表現來偽裝自己，也就是通過德行方面的這些規條、表現來包裝一個人的外表、提升一個人的人性品質與人格，達到讓人高看贊揚的目的。這些德行說法基本上就是根據一個人的行為表現與道德水準來定性一個人的高低貴賤。比如，衡量一個人是不是捨己為人的人那就看他是否能做出捨己為人的表現。如果他表現得很到位，偽裝得很好，讓人看起來特別佩服，那這個人就是有人格、有尊嚴的人，就是在人心中道德水準特別高的人，國家就給他頒發道德典範的牌匾讓人學習、崇拜、效仿。那人怎麼評價一個女性的好壞呢？就是通過看這個女性在人群中所表現出來的種種行為是否符合「賢良淑德」這一條說法。如果她方方面面都符合，又賢惠又善良，特別地尊重老人，特別能委曲求全，特別能忍耐、能受苦，不與人計較、不與人爭執，孝敬公婆，把丈夫、孩子都照顧得特別好，從來不為自己考慮，從來不為自己圖謀什麼、不為自己的肉體享受什麼，等等，那她就是一個賢良淑德的女性。人都是以這些表現來評價女性的德行是怎樣的。通過外表的做法與行為來衡量一個人的身價與善惡這是不準確的、不實際的，這樣定規也是虛假的、騙人的，也是很荒唐的，這就是德行方面的說法在人身上所暴露出來的實質問題。

從以上所說的這幾方面來看，這些傳統文化德行的說法到底是不是做人的原則？（不是。）這些德行的說法絲毫不符合正常人性的需求，是完全違背正常人性的。它告訴人的不是做人的原則，不是行事為人的原則，而是要求人如何偽裝自己、包裝自己，做人、做事都做在人前，讓人高看、贊成，目的不是讓人明白怎麼做人是對的、怎麼做人是正道，而是為了使人活得更符合人的觀念想象，得到人的贊許、認可，根本就不是神所要求人的做人做事按照真理原則去實行，不用管人怎麼看，只注重得着神的稱許。德行方面的說法更多的是要求人在行為做法上、在外表流露上是得體的、是高尚的，哪怕是偽裝也

好，而不是從人的思想觀點上、從人的本性實質上來解決問題。就是說，傳統文化裏德行方面的說法對人提出的要求都不是根據人的實質，更不考慮良心理智能達到的範圍，同時也違背了人都有敗壞性情、人都自私卑鄙這一客觀事實，强行要求人在行為上、做法上這麼做那麼做。所以，它不管從哪個角度對人提出要求，都不能從根本上解除敗壞性情對人的捆綁、轄制，不能解决人的實質問題，就是不能從人的敗壞性情上着手解决問題，這樣就不能改變人做人的原則、做人的方向，也不能使人從積極方面知道怎樣做人、怎樣對待人、怎樣處理人際關係。從另一個角度上說，德行方面的說法只是給人一種規條，給人一種行為上的約束，讓人看着感覺不錯，但這些東西却使人的思想觀點不自覺地受它影響、束縛、捆綁，帶來的後果就是讓人找不到做人做事的正確原則與路途。在這種背景之下，人只能勉强地接受傳統文化思想觀點的影響，不自覺地在這些錯謬的思想觀點的影響之下失去了做人的原則與做人的目標、方向，這樣就導致敗壞人類落在黑暗中，失去光明，只能靠虛假、偽裝、欺騙來追逐名利。比如，看到一個人需要幫助的時候，你馬上會想到，「做人就得助人為樂，這是做人的基本原則，也是做人的基本道德水準」，你就會不自覺地去幫助他。幫助完之後，心裏覺得這樣做人才高尚、這樣做人才有點人性，心裏還會不自覺地稱贊自己是一個高尚的人，是一個品德高貴的人，是一個有尊嚴、有人格的人，當然也是一個值得尊重的人。當你没有幫助他的時候，你就會覺得，「哎呀，咱這人是不行，遇到有人需要幫助，想伸一把手還總考慮自己的利益，我這人太自私了！」你就會不自覺地用「助人為樂」這個思想觀點來衡量自己、約束自己，評價對錯。在不能達到助人為樂的時候，你會很藐視自己，或者很看不起自己，而且心裏會感覺有些許的不安，對于那些能做到助人為樂的人，你就會投去佩服、贊賞的目光，覺得他們比你高貴、比你有尊嚴、比你有人格。但是，在同樣的問題上，神的要求就不一樣了，神的要求是讓你遵守神的話、遵守真理原則。在德行方面到底該怎麼實行？是遵守傳統道德文化的觀點，還是遵守神的話？人都面臨這個選擇。神教導人

的那些真理原則，你現在清不清楚、明不明白，你遵守得怎麼樣，在你遵守的時候受哪些思想觀點的影響與攔阻，有哪些敗壞性情的流露，你應該這樣反省認識自己，你心裏對傳統文化中德行說法的實質到底能看清楚多少，傳統文化在你心裏還有沒有地位，這些都是人必須解決的問題。當你的敗壞性情得到解決了，你能不打折扣地、絕對地順服真理、遵守神的話了，你所實行的就完全符合真理原則了。不再受敗壞性情的轄制，不再受傳統文化道德思想觀點的束縛與捆綁，能準確地實行神的話，準確地按真理原則去行，這就是信神的人在做人做事上該有的原則。當你能按照神的話去實行，能遵守神的話按真理原則去實行的時候，你這個人就不僅僅是一個德行好的人了，而是能遵行神道的人了。當你實行出做人的原則與真理的時候，你所做的就不僅僅是具備了德行的標準，而是做人有真理原則了。遵守真理原則與遵守道德行為準則有沒有區別？（有區別。）區別在哪兒？遵守德行方面的要求只是行為上的一種做法、一種表現，而按真理原則實行外表看似乎也是一種做法，但這種做法是在遵守真理原則，從這個角度上看，遵守真理原則這就涉及到做人了，這就涉及到人所走的道路了。就是你實行真理、遵守神話語的真理原則是在走正確的道路，而遵守傳統文化德行方面的要求只是一種行為上的表現，就像守規條一樣，它不涉及真理原則，也不涉及人所走的道路。這麼說是不是就明白了？（是。）舉個例子。比如，「捨己為人」這條德行說法，它就是要求人無論在什麼時候、在什麼情況下都要「捨弃小我，成就大我」，在外邦人中間，這是一種風格，這叫高風亮節。「捨弃小我，成就大我」，這是多麼響亮的豪言壯語啊！可惜，它只是聽起來似乎是高風亮節的一種風格，但它不是做人應該遵守的真理原則。這個所謂的「捨弃小我，成就大我」，讓人處處捨己為人，最後其實是為了達到人人為我的目的。那從人的存心目的來看，這句話帶有撒但的哲學，是帶有交易性質的東西。從這裏就能確定，人所謂的「捨弃小我，成就大我」，這裏有沒有真理原則？絕對沒有！它根本就不是做人的原則，它純屬是撒但的哲學，因為人捨弃小我的目的就是為了成就大我。這種做法不管

它是高尚的或者庸俗的，它只是一種束縛人的規條，看似有道理，實質是荒唐的、謬妄的。就是不管你臨到什麼事，它對人的要求就只是捨己為人。不管你願不願意，不管你能不能達到，不管在什麼環境之下，它只要求你捨己為人，你若够不上「捨弃小我」，還有一個「成就大我」在吸引着你，你即使行不出來捨己為人，但也不願意放下，人心裏被「成就大我」勾引着，在這種情况下就很難作出選擇。那捨己為人是做人的原則嗎？它能達到正面果效嗎？每個人都把自己包裝得挺好，都表現得特別高尚，特別有尊嚴、有人格，最後是什麼結果呢？只能説是一場空，因為你這麼做只能得到人的贊賞，却不能得到造物主的稱許。這是怎麼造成的？這是不是每個人都遵守傳統文化德行的説法、奉行撒但哲學帶來的後果啊？如果每個人都接受神的話，接受正確的思想觀點，堅持真理原則，按照神指引的人生方向追求，這樣人就容易走上人生正道了，這麼實行是不是比捨己為人好多了？這麼實行就是在堅持真理原則，就是憑神的話活在光中，而不是跟隨撒但走假冒為善的路。只有放弃撒但的哲學以及傳統文化裏各種德行説法的觀點，接受真理，憑神的話活着，才能活出真正人的樣式，才能得着神的稱許。

通過以上交通的這些内容，你們對德行説法的實質是不是有一些結論了？這些德行方面的各種説法只是約束人的思想觀點、限制人外表行為的一些條條框框，根本就不是做人的原則，不是做人的準則，不是人在臨到各類人事物的時候該遵守的原則。那人該遵守的原則是什麼？這是不是應該交通交通啊？有的人説：「你説的人該遵守的真理原則跟那些德行説法的條條框框有什麼區別啊？」你們説有没有區別？（有。）有哪方面區別？德行方面的説法只是約束人的思想觀點、約束人行為的條條框框，它在人所臨到的各類事上對人都提出了一些約束人行為、束縛人手脚的要求，讓人這麼做、讓人那麼做，并不是讓人尋求正確的原則、正確的方式來對待各種人事物。而真理原則就不同了，神的話對人提出的方方面面的要求不是規條、不是條條框框，更不是約束人思想與行為的各種説法，而是告訴人在各類環境中、在臨

到各類事的時候人該明白、該遵守的真理原則。那這個原則到底指什麼呢？為什麼説只有神的話才是真理、才是真理原則？因為神的話對人提出的各種要求都是正常人性能够達到的，就是要求人在臨到各類事的時候不應該受情感、欲望、野心以及人的敗壞性情的影響與轄制，應該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原則實行，這是人能够遵守的原則。神話語的真理原則給人指出了正確的方向與目標，也是人該走的道路，神話語的原則不但維護了人的良心與理智的正常功能，當然也在人的良心理智的基礎上又加上了真理的原則，這都是有良心理智的人能够得上的，也是能够達到的真理標準。當人遵守了神話語的這些原則的時候，人所得着的不是道德的提升、人格的提升，也不是維護了人的尊嚴，而是走上了一條正確的人生道路。當人遵守了神話語的這些真理原則之後就不僅僅是具備了正常人的良心理智，而是在具備了良心理智的基礎上明白了更多做人的真理原則。簡單地説就是明白了做人的道理，知道了用哪些真理原則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不再受人的情感、欲望、野心以及敗壞性情的控制與影響了，這樣就完全活出正常人的樣式了。神所提出的這些真理原則從根本上解决了敗壞性情控制人使人活在罪中不能自拔的問題，人也不再活在情感、欲望、野心與敗壞性情控制之下的舊的生命裏了，取而代之的是什麼？是神話語準則與真理原則作了人的生命。總的來説，當人遵守了人該遵守的真理原則之後人不再活在肉體的各種難處中，更貼切地説就是人不再活在撒但的迷惑、愚弄、控制之中，更具體地説是人不再活在撒但灌輸給人的各種思想觀點、處世哲學的捆綁控制之中，人活得不僅僅有尊嚴、有人格，而且活得自由釋放、活得有人樣了，是在造物主權下的真正的受造之物的樣式。這就是神的話語、真理與傳統文化中德行説法的實質性區别。

今天交通的話題有點深，你們聽完之後應該再揣摩揣摩、消化消化，看看對這些話有没有領會。通過這麼交通，你們是不是對德行説法與真理的區别就徹底看明白了？你們用最簡單的語言説説，德行説法的實質到底是什麼？（德行説法就是約束人思想、約束人外表行為的

一些條條框框，不是做人的原則與準則。）說得對。傳統文化的課本中有個孔融讓梨的故事，你們說，能做到孔融讓梨的人就是好人嗎？做不到這一點的就是壞人嗎？（不是。）以前人就認為孔融讓梨那是高風亮節、捨己為人，能做到這點的人就是好人，這個歷史故事裏的孔融就成了後世之人學習的榜樣。那孔融這個人物在許多人心中是不是占有一定的地位？（是。）他的思想、做法，他的道德、行為在人心中占有一席之地，人都很推崇、很贊成他的這種做法，在心裏很佩服他這種德行。所以，你如果看到誰不能捨己為人、不是孔融讓梨這類人，你心裏就厭煩他，就看不起他。那你這個厭煩與看不起是不是有根據的？肯定是有根據的。首先，你覺得「人家孔融那麼小就知道讓梨，你這麼大人了還這麼自私」，你心裏就看不上他。那你看不上他、厭煩他是不是根據孔融讓梨這個典故啊？（是。）根據這個來看人對不對？（不對。）為什麼不對？因為你看人看事根據的源頭不對，你的出發點是錯的。你的出發點是以孔融讓梨為標準來衡量人、衡量事，這個衡量法、這個做法是錯的。錯在哪兒了？錯就錯在你認為孔融讓梨的思想是正確的，你把它當成正面的思想觀點來衡量人、衡量事，結果這樣衡量以後多數人都不是好人了。那衡量出來的結果準不準確？（不準確。）為什麼不準確？因為你衡量的標準不對。如果用神給的方式、神給的原則應該怎麼衡量這類人？看他是不是維護神家利益、是不是站在神一邊，他有沒有敬畏神的心，做事是否尋求真理原則，通過這幾方面衡量才是最準確的。如果這人臨到事有禱告、有尋求，也會與大家商量，雖然有時候不能做到捨己為人，有點小私心，但是從神所要求的這幾方面來衡量，他做的還基本合格，這就是能够接受真理的人，是個對的人。那得出這個結論是根據什麼？（根據神的話、神的要求。）這個結論是不是就準確了？這就比你用孔融讓梨這個思想觀點衡量準確得多。孔融讓梨這個思想觀點衡量的是人一時的行為、做法，而神要求人衡量的是這個人的實質，還有他對待真理、對待神的要求的態度到底是什麼。你用德行說法衡量的是人一時的行為，或者在一件事上的做法、一時的流露，如果你以此來衡量人的品質，這就不準確了，

因為用德行的説法來衡量人的品質就屬于用錯誤的原則來衡量人，那得出的結果就不準確了，這不是外表行為的差异，而是本性實質的差异。所以説，用德行的説法來衡量人根本就是錯誤的，只有用真理原則來衡量人才是準確的。這麼説是不是就明白了?

德行方面的説法實質就是約束人行為、約束人思想的一些條條框框，它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人的思想、控制了人的思想，約束了正常人性的一些正確的思想表達與正常要求，當然也可以説，它在一定程度上違背了正常人性的一些生存規律，也剥奪了正常人的人性需求與權益。比如，很典型的「賢良淑德」這一條説法，就對女性的人權進行了强行的干預與摧殘，讓女性在整個人類社會中充當了什麼角色?充當了被奴役的角色。是不是這樣?（是。）從這一點來看，德行方面的這些條條框框摧殘了人類的思想，剥奪了正常人性的各種需求，同時也禁錮了人類正常人性的各種思想的表達。這些德行的説法基本上不是根據正常人的需要而産生的，也不是根據正常人能達到的標準而産生的，都是憑人的想象、人的野心欲望而産生的。這些德行的説法不僅僅是約束了人的思想，禁錮了人的思想，約束了人的行為，還讓人崇拜、追求那些虚假的、想象的東西，但人達不到，只能采用偽裝的手法來粉飾、包裝自己，使自己活得體面、活得高尚，活得似乎是很有尊嚴。其實，活在這些德行的思想觀點之下，人類的思想是被扭曲的、被禁錮的，就是人在這些錯謬的思想觀點的支配之下活得不正常，活得很變態，是不是?（是。）人不想這麼活着，也不想這麼做，但却不能衝破這些思想枷鎖的束縛，只能很勉强地、身不由己地在這些思想觀點的影響、禁錮之下活着，同時也迫于社會輿論與自己内心這些思想觀點的壓力，才不得不戴着一張張偽善的面具苟活在這個人世間，這就是德行説法給人帶來的後果。你們是不是聽明白了?（聽明白了。）越交通、解剖這些德行方面的説法，人就看得越透，越來越覺得這些傳統文化的各種説法不是正面事物，它迷惑、坑害了人類幾千年，以至于在人聽了神的話、在人明白了真理之後，仍然不能擺脱這些傳統文化的思想觀點對人的影響，甚至依然把這些東西當成是正面

事物來追求，有很多人還用它來取代真理，把它當成真理來實行。通過今天這樣交通，你們是不是對這些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說法有了更進一步的、準確的認識了？（是。）有了認識之後，咱們就繼續交通德行方面的其他說法。

### （11）解剖「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

接着交通「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這一條德行說法。你們看，德行方面的這些說法每一條都說得天花亂墜，都說得那麼驚天動地，似乎每一條都帶着一種英雄氣概，都帶着一種偉人的氣質，都不是一個凡人、一個普通人能做到的。「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這得多大的心胸啊！這得是多麼善良、仁慈、偉大的人物才能做到的啊！「滴水」和「涌泉」這兩者是相對應的，對應的同時也讓人感覺到這兩者之間的天壤之別與巨大差异，就是一滴水的恩情你都要還報，用什麼還報呢？應該用涌泉來還報，應該用這麼大量的做法、行為或者用這樣的誠心去還報，用這麼大的心願去還報，不應該忘在腦後，滴水之恩就得還報這麼多，還報少了你就是没良心。按照這個邏輯來看，那最終占便宜的人是不是施恩者啊？這個施恩者得占多大的便宜呀！施出一滴水的恩情，得到的是涌泉的回報，這是一本萬利的買賣，這是占大便宜的一種做法。是不是這樣？人這一生哪一個人都會得到點滴水之恩，如果都要涌泉相報，這輩子就只能報恩了，什麼家庭責任、社會責任都盡不上了，更不用考慮人生道路了。你如果享受了滴水之恩却做不到涌泉相報，你就會受到良心與社會輿論的譴責，覺得自己就是大逆不道的人，就是壞蛋，就是忘恩負義的人，就不是人。那人如果能做到涌泉相報呢？他會說：「我是最有良心的人，我就能做到『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讓曾經幫助過我的人、施恩于我的人看看我這人到底怎麼樣，看看幫助我虧不虧、幫助我值不值，讓他永生難忘，讓他都覺得不好意思了，我還繼續相報。我能做到滴水之恩涌泉相報，我是不是德行品質高貴的人？是不是君子？是不是偉人？是不是值得人敬仰啊？」別人都誇獎他、贊成他，他又激動萬分，就說，

「既然你們誇我是善良的人、是品質高尚的人，誇我是人中間的楷模、是人類道德的典範，那在我死後應該給我立碑、寫墓志銘，『此人當屬「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的典範，堪稱人類的道德楷模』」。立碑還不算完，他覺得還得把他塑成泥像請到廟堂裏，然後寫上他的大名，「某某神明之位」，下面設上香壇，人都得給他燒香，讓他香火不斷。另外，人還得把他的塑像請到家裏，燒香、磕頭，一日三叩首，還要教育後輩兒孫要做他這樣的人，女兒要嫁這樣的人，兒子要娶這樣的人，就是能「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的人——人類道德的典範、楷模。中國人的傳統教育方式就是教育兒女做好人，注重知恩圖報，如果受人滴水之恩，就要用一生的心血回報，也就是以涌泉相報。子女長大了也這樣教育自己的後代，一代一代就這樣延續下去、傳承下去。這類人做到「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了，最終的目的也達到了。他達到什麼目的了？得到了世人、社會的認可、肯定，當然這是其次，最主要的是人把他的畫像挂在墻上了，把他的塑像供奉起來了，他能够世世代代享受人間的香火，而且他的這種精神、這種思想能够在人間傳承下去，得到世世代代的人贊揚。最後，人間的香火吃多了，他變成什麼了？就變成魔王了，他的目的終于達到了。撒但敗壞人最終就是這個後果。人起初僅僅是接受了傳統文化中仁、義、禮、智、信這些德行方面的一種思想，然後遵守了這種思想的要求，以身作則，嚴格地按照這種思想、這種要求去實行、去遵守，達到了成為人類中間的道德楷模、典範，死後留下了好的名聲，讓世代的人傳揚，最後如願以償地吸食人間香火多年，變成了鬼王。這是不是好事？（不是。）為什麼説不是好事呢？這是外邦人活着所追求的最終目標。他認同了一種德行方面的思想，然後又身體力行地去實行這種德行方面的要求，最後達到讓人都稱贊他是好人、是善人、是尊貴的人、是品質高尚的人，他的行為、他的事迹在人類中間被傳揚，被一代又一代的人學習、敬仰，最終成為一代楷模，當然也成為了一代鬼王。這不就是世人所走的道路嗎？這不就是世人所追求得到的成果嗎？這與真理有關係嗎？與神的拯救有關係嗎？没有絲毫關係。德行的説法帶給人的最終結局

就是這樣。人如果完全接受了傳統文化中的各種思想，完全遵循了它的各種思想，那人所走的道路無疑就是鬼道。如果你徹徹底底走上了鬼道，那你與神拯救人的工作就沒有任何關係了，就徹底與蒙拯救無關了。所以說，你如果在明白真理的基礎上依然被傳統文化的思想禁錮着、影響着，同時也在這些思想的影響之下遵守着它的法則，遵守着這些要求、說法，絲毫不能背叛、不能放下，不能接受從神來的要求，那你最終的結局也會走上鬼道，成為鬼王。明白了吧？神賜給人類的蒙拯救的路在世界上沒有任何一種理論、說法能够取代，就是世界上最高的道德標準也不能取代。人要想走上正道，走上蒙拯救的路，只有來到神的面前，老老實實地、踏踏實實地接受神的話，接受從神來的各種說法、要求，以神的話語為準則來做人、做事，才能得着神的稱許，否則人就没法走上人生正道，只能隨從撒但的哲學走上滅亡的路。有些人說，「那有没有中間道路啊？」没有，你要麼遵行神的道，要麼遵守撒但的鬼道，只有這兩條道路。你不遵行神的道，那無疑你遵守的就是撒但帶給你的各種思想與各種思想所產生的各種鬼道，你想折中走中間路或者走第三條路，那不可能。這一點是不是清楚了？（是。）對于「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這一條我就不再細說了，因為這一條跟之前交通過的知恩圖報相差不多，這兩種說法的實質是雷同的，没必要細說了。

### （12）解剖「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接着交通下一條德行說法——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這一條應該挺容易分辨吧？對號之前所講的德行方面的要求來看，這一條顯然也是一種束縛人的死的規條。雖然從字面上看冠冕堂皇，没什麼錯誤，是一條對待人的簡單原則，但這條簡單的原則對于怎麼做人、對待人來說没有什麼意義，對人做人、追求人生没有什麼幫助，它不是人行事為人該遵守的原則，也不是人追求正確人生方向、目標的原則。就是你遵守了這條要求，也只是在對待人上没做什麼缺乏理智的事，但不代表你對人有真實的愛心與幫助，更不能證明你走上了人生正道。

「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這句話的意思是指自己不喜歡的東西或者不願意做的事就別要求別人去喜歡、去做，從話語上來看還挺有理智、挺明事理，這樣的話没人反對，但這句話真合乎真理嗎？真够得上真理原則嗎？應該加以分辨。如果按照這一條撒但哲學來行事後果會怎麼樣呢？會不會犯錯誤啊？會不會坑人誤人甚至害人哪？首先説説這句話有没有原則？没有原則，完全是憑自己的喜好定規，不是根據真理來看事。比如，有的父母自己不喜愛讀書但就喜歡讓兒女多多讀書，總給兒女講道理勸兒女好好讀書，這種情形就違背了「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的説法。如果按照這種説法，那父母就不應該勸兒女讀書了，因為他自己不喜歡讀書。還有的人信神却不追求真理，但他心裏知道信神是人生正道，他看見兒女不信神不走正道就勸兒女信神，他自己雖然不追求真理但還是願意讓兒女追求真理，讓兒女得福。這種情况如果按照「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的説法他就不應該讓兒女信神，這樣做雖然守住了撒但哲學但却斷送了兒女蒙拯救的機會。這個後果是誰造成的呢？是不是「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這條傳統的德行説法把人坑害了呢？再舉個例子。有的人不喜歡安分守己過日子，不願意辛苦種地或上班養家糊口，就喜歡靠坑蒙拐騙或者賭博發不義之財，然後吃喝玩樂享受肉體。他不喜歡務正業，不喜歡走正道，這是不是己所不欲？他心裏也知道這樣不好，這種情况他該怎麼教育自己的孩子？正常人都會教育兒女好好學習，掌握一技之長將來找個好工作，讓子女走正道，這是不是盡到父母的責任了？（是。）這是正確的。但如果按「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這個説法，他自己吃喝嫖賭、坑蒙拐騙，還教育兒女效法他，這樣做對不對？有没有這麼教育子女的？（没有。）這幾個例子是不是就把「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這句話徹底否定了？它没有一點兒正確性。比如，有的人不喜愛真理，就喜歡貪享肉體安逸，盡本分偷懶耍滑不願意受苦付代價，他認為俗話説得好，「己所不欲，勿施于人」，他就告訴大家「你們得學會享受，不用好好盡本分、不用吃苦付代價，能偷懶就偷懶、能糊弄就糊弄，别那麼難為自己。你看我這樣不是活得挺好嗎？我活得多滋潤啊！你們那麼活多累

啊，你們得向我學習！」這是不是達到「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這一條要求了？如果這麼做的話這是不是有良心理智的人哪？（不是。）人喪失良心理智是不是缺德啊？這叫缺德。為什麼說缺德呢？他自己貪享安逸盡本分應付糊弄，還煽動慫恿別人與他一起應付糊弄、貪享安逸，這是什麼問題？盡本分應付糊弄、不負責任是欺騙神、抵擋神的行為，如果一直應付糊弄沒有悔改就被顯明淘汰了。教會中很多人就是這樣被清理出去的，這是不是事實？（是。）那他奉行「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這麼煽動大家讓大家跟他一樣都不好好盡本分，都糊弄神、欺騙神，這是不是坑害人、斷送人啊？他自己偷懶耍滑還攔阻其他人盡本分，這是不是打岔攪擾教會工作？這是不是跟神唱反調啊？這樣的人神家還能留着他嗎？就是在外邦公司上班，這麼煽動員工不好好幹活，老闆知道了會不會炒他魷魚？肯定一腳把他踢出去。那他在神家盡本分還能這麼做這是信神的人嗎？這就是混進神家的惡人、不信派，必須清除淘汰！聽了這些例子，你們對「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這一條德行說法的實質有沒有點分辨了？（有點分辨了。）最後得出的結論是什麼？這條要求是不是真理原則啊？（不是。）很顯然不是。那它是什麼東西？它就是句渾話，外表挺好聽，其實沒有一點兒實際意義。

你們提不提倡「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這樣的德行說法？誰如果提倡這樣的德行說法，你們會不會覺得這個人高尚、偉大啊？有的人說：「你看人家說話做事不强求人、不難為人，不給別人出難題，這樣做多好啊！總是嚴以律己、寬以待人，自己不喜歡做的事就不强加給別人，給別人充分的自由，讓別人充分地感覺到温暖與包容，這人多麼偉大啊！」事實是這麼回事嗎？「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言外之意就是應該把自己喜歡的、自己愛好的施給人、供給人。敗壞人類喜歡的、愛好的都是哪些東西啊？都是敗壞的東西，都是荒唐的東西，都是奢侈欲望。如果把這些反面的東西都施于人、供給人，整個人類不是越來越敗壞嗎？正面的東西也就越來越少了。這是不是事實啊？人類敗壞至深，這是事實。敗壞人類都喜好追求名利地位、肉體享受，都追求做名人、偉人、超人，都好逸惡勞，喜歡衣來伸手、飯來張口，

没有幾個喜愛真理、喜愛正面事物的。如果人類都把自己的敗壞、喜好施于人、供給人會是什麼後果呢？這就可想而知了，人類只能越來越敗壞。提倡「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這種觀點的人就是讓人把自己的敗壞、喜好、奢侈欲望都施于人、供給人，讓人都追求邪惡、追求享受、追求升官發財，這是人生正道嗎？可見，「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這句話的問題太大了，漏洞、破綻太明顯了，都不值得解剖分辨，只要稍加思索就能看見它的錯誤、荒唐之處。但是，你們中間很多人却能很輕易地被這句話折服，受這句話影響，不加分辨地把它接受進來，與人相處的時候常常告誡自己也勸導他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這樣做就覺得自己人格特別高尚、做人特別理性。但其實在不經意間這話出賣了你做人的原則、你的立場，同時也使別人被你迷惑、被你誤導，也會用你的觀點、立場對待人和事，你不折不扣地做了一次和事佬。你做什麼事都不較真，不難為自己也不難為他人，你認為難為他人就是難為自己、善待別人就是善待自己、與別人過不去就是與自己過不去，你持守的正是「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的思想觀點，這也是對自己最大的犒賞，也是對自己最大的寬容。這儼然就是一種萬事不求真的態度，對什麼事都没有準確的立場、觀點，看待任何事物都是稀裏糊塗不求真，睁隻眼閉隻眼就過去了。你信神一生如果持守「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的思想觀點，後果是什麼呢？你不會實行真理，不堅持真理原則，一點兒真理實際都不具備。為什麼會這樣呢？因為你受「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這種説法的影響，已經給你帶來很大的困擾麻煩，使你在很多事上不能有明確的觀點、明確的立場，也没法知道、確定神的要求標準到底是什麼、該達到的果效是什麼，這些後果就是因為你對任何事物都不尋求真理、都是持守撒但哲學的觀點造成的。「己所不欲，勿施于人」是不是人説話行事應該持有的正確態度？不是，它僅僅是一種外表似乎是很對的，似乎是很高尚、很善意的理論，但是這種理論根本就不是正面事物，當然更不是人應該遵守的真理原則。神所要求人的不是「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而是讓人都清楚對待各類事應該遵守的原則到底是什麼，如果是對的、是

符合神話真理的一定要堅持，不但自己要堅持，同時還要告誡、勸導人，給人交通讓人都明白神的心意到底是什麼、真理原則到底是什麼，這是你的責任，也是你的義務。神不是讓你持守撒但哲學走中庸之道，更不是讓你顯出你的胸懷是多麼的寬大。你應該堅持的是神話語告誡人的要求標準與真理原則，不但要永遠地堅守，要以身作則地實行這些真理原則，而且還要勸導、監督、幫助、輔導他人與你一樣堅持、遵守、實行這些真理原則，這是神要求你做到的，也是神對你的托付。神要求你做到的是站住正確的立場，堅守神話語的準則與真理原則，即便你現在達不到，即便你心裏不願意、不喜歡，有觀念、有抵觸，你也要當作一種責任、一種義務，把真理原則、把從神來的正面事物交通給他人幫助他人、輔導他人，讓人從中受益得着造就，走上正確的人生道路，這是你的責任，而不是死守撒但灌輸給你的「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這個說法在神來看僅僅是一種處世哲學，是帶有撒但詭計的一種思想觀點，根本就不是正道，也不是正面事物。神所要求你的是堂堂正正地做人，那你就應該清楚地知道該做的是什麼、不該做的是什麼，并不是讓你做老好人、做和事佬，不是讓你走中庸之道。你得堅守真理原則、站住正確的立場，該說的你一定要說，該明白的你一定要明白，還要幫助那些不明白的人，對他們就應該多多指點幫助，你一定要盡到義務、盡到責任，而不是袖手旁觀，更不是持守撒但灌輸給你的「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這樣的撒但哲學。明白了吧?（明白了。）正確的東西、正面的事物即使你不喜歡、你不願意做，你够不上、達不到，你有抵觸、有觀念，它也是正面的東西，也是正面事物。神的話、真理不會因着人的敗壞性情，因着人的情緒、情感、意願與人的觀念而改變他的實質，無論到什麼時候，神話語的實質、真理的實質是永遠不會變的。這些神的話、真理你一旦知道了、明白了，你一旦經歷了、得着了，你就有義務把這些經歷見證交通給別人，讓更多的人明白神的心意，讓更多的人明白真理、得着真理，讓更多的人知道神的要求標準是什麼、明白真理原則是什麼，之後在日常生活中臨到各類事的時候有路可行，而不是發矇，不是被撒但的各種思

想觀點所禁錮着。「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這條德行說法着着實實就是撒但控制人思想的一種詭計，你如果一味地奉行它那你就是一個憑撒但哲學活着的人，是一個完全活在撒但性情裏的人。你不遵行神的道你就不是喜愛真理的人，也不是追求真理的人。不管臨到什麼事，你該遵守的原則、你最應該做到的就是盡你所能地幫助別人，而不是像撒但所說的「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只做一個「明智」的老好人。盡所能地幫助別人指什麼？就是盡到你的責任與義務。只要你看到了是你該盡的責任、該盡的義務，你就應該把神的話、把真理交通出來讓人明白神的心意與要求，這就盡到責任、盡到義務了。「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這一條德行說法是不是基本交通明白了？你們是不是清楚了？（是。）這條說法相對好分辨，不用細琢磨就能看見它的錯誤之處，簡直是太荒謬了，就不用再具體交通了。

### （13）解剖「為朋友兩肋插刀」

接着交通下一條德行說法——為朋友兩肋插刀。這似乎是一種豪言壯語，在人類中間流傳甚廣，尤其是講情感、重義氣的人把這句話當作座右銘來廣交朋友。「為朋友兩肋插刀」這一條德行的說法不管拿到哪個時代、哪個族群都是比較能站得住脚的說法，就是這種說法相對符合人性的良心與理智，更準確地說這種說法符合人類良心裏所奉行的「義氣」二字，講義氣的人就願意為朋友兩肋插刀。不管在朋友多麼艱難危險的情況下都應該挺身而出，為朋友兩肋插刀，這是捨己為人的精神。為朋友兩肋插刀這一條德行的說法所灌輸給人的基本上就是義氣，它對人類的人性方面提出來的要求標準就是得講義氣，這句話裏的精髓就是要講義氣。那這個義氣指的是什麼？義氣的標準是什麼？就是能為朋友捨掉自己的利益，一切以滿足朋友為主，朋友需要什麼就得義不容辭地幫助什麼，需要你捨命你就得獻上性命，這才是真正的朋友，才算是真正的義氣。義氣的另外一種解釋就是能為朋友捨命，能獻上你的性命，能把你的命豁出來，生死不顧，這是過命之交、生死之交，這才是真正的義氣。在道德行為的要求中對朋友的

定義就是如此，一定要兩肋插刀，這才算是真正的朋友，這才是人對待朋友該奉行的德行準則，這是在交朋友這事上對人德行方面的要求。因為為朋友兩肋插刀這條德行的說法能讓人感覺到特別的豪壯、仗義，特別的偉大、高尚，讓人佩服、贊成，讓人感覺能這樣做的人像是不食人間烟火從石頭縫裏蹦出來的非人類，人都認為這些人特別的正義，像俠客、劍客一樣，所以這種單純豪放的思想觀點很容易被人類接受，也很容易深入人心。你們對「為朋友兩肋插刀」這句話是不是也有同感?（是。）雖然現在這個時代為朋友兩肋插刀的人并不多了，但是多數人還是希望自己的朋友能為自己兩肋插刀，是講義氣的人，够哥們兒，在自己臨到任何困難的時候，能不加思索地、不講任何條件地伸出援助之手，不顧一切地、奮不顧身地為自己去做任何事情。如果你對你的朋友有這樣的要求，能不能說明你依然受為朋友兩肋插刀這種思想觀點的影響與束縛？能不能說你依然活在這種老舊、傳統的思想觀點之中?（能。）現在的人常感嘆說，「現在世風日下，人心不古，時代不一樣了，朋友不像以前那樣了，人都不講義氣了，没人情味了，人與人之間的關係越來越疏遠了」。雖然現在很少有人講朋友義氣了，但是人依然懷念古時候那些有俠義心腸、有古道柔腸能為朋友兩肋插刀的人，崇尚他們所表現出來的風格。比如，歷史上流傳下來的一些古人為朋友兩肋插刀的故事，尤其是江湖中人講義氣的故事，直到現在人在影視劇裏看到這些故事心裏還是有一股熱血在涌動，還是希望能回到那個人與人之間都講義氣、充滿了人情味的時代。這些都說明了什麼？是不是說明了為朋友兩肋插刀這個思想觀點在人心目中被尊崇為一種正面事物，被奉行為做好人、成為好人的一種高的道德標準?（是。）雖然現在人不敢這樣要求自己了，自己達不到，但是依然希望在人群中能遇見這樣的人，能交往到這樣的人，能跟這樣的人成為朋友，當自己遇難的時候，對方能為自己兩肋插刀。從人對待為朋友兩肋插刀這條德行說法的態度、觀點上，很清晰地看到人受這種講義氣的思想觀點的影響很深。人既然受這種思想觀點的影響，當然人就很容易活在這種追求有義氣、奉行義氣的思想觀點之下，人就

很容易受這種思想觀點控制、支配，就要憑着這種思想觀點看人看事、做人做事，同時也很容易用這種思想觀點去衡量一個人，「這個人講不講義氣？講義氣那就是好人，不講義氣就是不值得交往的人，就不是什麼好東西」。當然，你也很容易受講義氣這種思想的影響來支配自己的行為，約束、評判自己的行為，并且以此作為與人相處的準則與方向。比如，在受這種思想觀點深深影響的情況下，你跟弟兄姊妹交往就會用良心來衡量你的所作所為。這個良心指什麼？其實在人內心深處指的就是義氣。有時候幫助弟兄姊妹是出于義氣，有時候同情弟兄姊妹也是出于義氣，有時候在神家盡本分、出點力，或者付出花費，或者一時有什麼心志，其實都是在講義氣這種思想的支配之下而産生的，等等這些現象是不是就很清晰、很明確地説明人被這種思想觀點影響得特別深，已經被這種思想觀點禁錮、同化了？禁錮、同化是什麼意思？能不能説講義氣這種思想觀點不僅能支配人的行為，而且已經變成人的生存哲學了，成為人的生命了，而且人死死地抓住它不放，把它當成正面事物了？為什麼説當成正面事物了呢？就是人聽神的話、實行神的話、順服神，盡本分不應付糊弄，多付點代價，為神盡忠心，很大程度上是受講義氣這種思想支配的，是摻有義氣這個成分的。比如，有些人説：「咱們做人得有良心，盡本分不能應付糊弄啊！神給了咱們多大恩典哪，在大紅龍那麼瘋狂鎮壓迫害的危險環境中，神保守了咱們，拯救咱們脱離了撒但的權勢，咱們不能喪良心，得盡好本分還報神的愛啊！咱們的生命是神給的，就得為神盡忠心來還報神的愛，不能忘恩負義啊！」還有些人臨到一項需要擔風險、付代價的本分，他就説：「別人不去我去，我不怕危險！」人問：「你為什麼不怕危險呢？」他説：「做人還没這點骨氣啊？神家對我不薄，神對我有恩，我既然跟定神了，我就應該獻出這一份力量，就應該擔這些風險，這個義氣一定得有、一定得講。」等等這些現象與人的這些流露，是不是在一定程度上是受講義氣這種思想觀點的支配？受這種思想觀點支配，人在很多時候作出的判斷、作出的選擇與人所流露出來的一些表現根本與實行真理没有關係，就是人一時的意氣用事、一時的情緒、一時

的願望而已。因為這不是在遵守真理原則，不是出于人盡本分的一種主觀意願，更不是出于對真理、對正面事物的喜愛，所以人的這個義氣常常不能長久，堅持不了幾回，也堅持不了太長時間，一段時間之後，人就像泄了氣的皮球一樣没勁了。有些人説：「我以前怎麼那麼有勁呢？怎麼那麼心甘情願為神家擔當這些危險工作呢？現在那個勁怎麼就没了呢？」你當時只是一時的衝動、願望或者是心志，不可避免的，有一部分義氣的摻雜在裏面。那説到這兒，這個「義氣」到底指什麼？簡單地説，是一時的情緒、心情，就是在一種特殊的環境、背景之下人産生了一種情緒。這種情緒很高漲、很正面、很積極，讓你作出了積極正面的判斷與選擇，讓你産生了一些豪言壯語，産生了一些奮發圖强的意願，但這種意願并不是喜愛真理、明白真理、實行真理的一種真實情形，僅僅是在講義氣這種思想觀點支配之下産生出來的一種情緒。這是簡單地説。那往深了説，在我這兒看，義氣其實就是一種血氣的流露。血氣的流露指什麼呢？比如，人一時高興了，一天一夜不吃不睡也不餓、不睏，這正不正常？正常情況下，人一頓飯不吃就會餓，一夜没有睡好都没精神，身體都會乏力，但是如果他一時興起，情緒高漲，感覺不到餓、感覺不到睏、感覺不到乏力，這是不是不正常？（是。）這是不是生命性情的自然流露啊？（不是。）這不是正常的流露，那是什麼？就是血氣。血氣還指什麼？就是人因為一時的高興或者憤怒等不正常的情緒，在不理性的情況下做出了一些過激的行為。那過激的行為有哪些？有時候一高興把自己家裏最寶貝的東西給别人了，有時候一氣之下一刀把别人殺了，這是不是血氣？這些都是人在不理性的情況下産生出來的偏激行為，這就是血氣。有的人剛盡本分時特别高興，到吃飯時也不餓，該休息時也不睏，口裏喊着，「為神花費，為神付代價，受什麼苦都行！」不高興了什麼都不想做，看誰都不順眼，甚至想不信了，這都是血氣。這些血氣是怎麼産生的？是不是都是從人的敗壞性情産生的？從根源上説，是人不明白真理、不能實行真理而産生的。人不明白真理，就受各種偏謬思想的影響，在各種偏謬思想、反面思想的影響之下，人會産生各種各樣不

理性、不正常的情緒，在各種不正常、不理性的情緒之下，人會產生出各種各樣屬血氣的判斷與行為，是不是這樣？為朋友兩肋插刀這個思想觀點的實質是什麼？（是血氣。）對了，就是血氣。那為朋友兩肋插刀有沒有理性？合不合原則？是不是人該遵守的正面事物？很顯然不是。為朋友兩肋插刀這事不理性，是衝動，是血氣，必須得理性地對待這件事。如果不為朋友兩肋插刀講義氣行不行啊？只是力所能及地幫助朋友行不行啊？怎麼做對呢？為什麼為朋友兩肋插刀這種看似特別講義氣的思想觀點不對呢？它不對在哪兒？這事得說清楚。把這事說清楚了，人就徹底放下這種思想觀點了。其實這事很簡單，你們能不能說清楚？你們對這事沒觀點，無話可說，這證實了一件事，就是在我解剖「為朋友兩肋插刀」這句話之前，你們都是奉行或者特別崇拜這句話的人，都羨慕為朋友兩肋插刀的人，也羨慕能交到這樣的朋友，覺得有這樣的朋友是一種幸福、是一種榮幸，是不是這樣？你們對這事怎麼看？（我覺得為朋友兩肋插刀這樣對待人沒原則，不符合真理。）這話怎麼樣？它能不能解決這種思想觀點對你的束縛與禁錮？能不能改變你對待這類事情的方式與原則？能不能糾正你對這類事情的錯謬觀點？如果不能的話，那這句話是什麼？（道理。）說道理有什麼用啊？道理就別說了。道理是怎麼產生的？就是你對這種思想觀點的實質沒看清楚，這種思想觀點對你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所造成的負面影響與傷害你沒看透，它錯在哪兒你不知道，所以你就只能用粗淺的道理來回答、來解決這個問題，最終的結果就是道理不能解決你的問題，你依然活在這種思想觀點的支配之下、影響之下。

「為朋友兩肋插刀」這種思想觀點到底不對在哪兒？這個問題其實很簡單。你們說，人這一生就是為了朋友而活嗎？為朋友排憂解難、兩肋插刀是你該盡的責任、義務嗎？說這話是什麼意思呢？就是你生在這個人世間你有自己的責任與義務要盡。在家庭裏你上要贍養父母、下要撫養子女，這是你在家庭裏的責任；在社會上，不論你是工人、農民、商人還是知識分子你都有該盡的社會責任與義務。拋開人信神盡受造之物的本分這個責任不說，就是你作為一個人你肩上擔負的責

任不應該是為朋友排憂解難、兩肋插刀，而是要把家庭的責任、社會的義務盡好，你這一生做人才算是完善的。那在家庭中你該盡的責任包括什麼？作為子女你要孝順父母、贍養父母，父母生病或者有難處的時候你都應該力所能及地做到你該做的，作為家長你應該擔負起家長的責任，你要出力流汗養活一家老小，還要把子女撫養成人，教育子女走正道，讓他們明白做人的道理，所以說在家庭裏你的責任很多。那在社會上你有哪些責任呢？要遵紀守法，還要在工作崗位上盡上責任。就是說，不管你在家庭、在社會扮演什麼角色，不管你走的是什麼道路，不管你的追求、嚮往是什麼，人該負的責任對每一個人來說都很重大，需要人付出時間與精力。從家庭與社會的責任上來看，你這個生命來到這個人世間的價值是什麼？是為了完成上天賦予你的使命與責任。你的生命不是只屬于你自己，當然也不屬于他人，你的生命是為了你在人世間應該盡的責任、義務與使命而有的。你的生命不屬于你的父母，不屬于你的妻子（丈夫），當然也不屬于你的子女，更不屬于你的後輩兒孫，那你的生命屬于誰？從世人的角度上說，你的生命屬于神所賦予你的責任與使命，但是從信神之人的角度上說你的生命應該屬于神，是神在主宰安排你的一切。所以，你作為一個人活在天地間不應該隨隨便便地把自己的生命許給別人，不應該隨隨便便為了義氣為任何一個人獻出自己的生命，就是不要輕賤自己的生命。你的生命在任何人來看都不值錢，尤其對撒但、對這個社會、對這個敗壞的人類來說它不值錢，但是對于你的父母親人來說你的生命是至關重要的，因為你的責任與他們的生存有着密不可分的關係。當然更重要的一點，你的生命與神主宰萬物、主宰整個人類這件事有着密不可分的關係，你的生命是神所主宰的衆多生命中不可或缺的一分子。或許你并没有把自己的生命看得這麼重，或者也不應該把自己的生命看得這麼重，但是事實上，對于與你息息相關的、有着密不可分關係的父母親人你的生命是很重要的。為什麼這麼說呢？因為你對他們有責任，他們對你也有責任。你對這個社會有責任，你對社會的責任關乎到你在這個社會的角色。每一個人的角色、每一個生命體在神那兒

看都是不可或缺的，都是神主宰人類，主宰這個世界，主宰這個地球、這個宇宙不可或缺的一分子。儘管每一個生命在神眼中看比一粒沙還渺小，輕賤得不如一隻螞蟻，但是因為他是一個生命，一個活生生的生命，所以在神的主宰當中儘管他扮演的角色不是舉足輕重的，但他也是不可或缺的。那從這些方面來看，如果一個人很輕易地為朋友兩肋插刀，不但有這樣的思想而且隨時準備着為朋友兩肋插刀獻出自己的生命，不顧自己的家庭責任，不顧自己的社會責任，更不顧自己肩上所擔負的神賜給的使命與本分，這是不是不應該的？（是。）這是大逆不道啊！神賜給人最寶貴的就是人的這口氣息，就是所謂的生命，你隨隨便便就把自己的生命許給你所認為的可以托付的朋友，這對于神來說是不是大逆不道？這是不是不尊重生命？這是不是悖逆神的行為？是不是背叛神的行為？（是。）這明擺着就是要放弃你在家庭、在社會應該盡的責任，要推托神給你的使命，這是大逆不道。人一生中最重要的莫過于人所應該擔負起的責任——家庭責任、社會責任還有神賦予你的使命，最重要的就是這些責任與使命。如果你没有了生命，你因為一時的義氣、一時的血氣隨隨便便就把自己的生命為他人獻出去了，那你的責任還存在嗎？還談什麼使命啊？你分明是没把神賜給你的生命當成最寶貴的東西來寶愛，而是隨隨便便地許給他人，為他人獻出你的性命，完全不顧或者放弃你對家庭、對社會的責任，這是不道德的，也是不公平的。所以，我要告訴你們的是什麼呢？不要隨隨便便把自己的命獻給他人、許給他人。有些人説：「我許給我的父母行不行？許給我的愛人行不行？」不行。為什麼不行？神賜給你生命，讓你的生命得以延續是為了讓你盡到你對家庭、對社會的這些責任，完成神托付給你的使命，不是讓你拿着自己的生命當兒戲，隨隨便便許給他人、交給他人為他人而付出、而奉獻的。人如果失去了生命還能盡到家庭與社會的責任嗎？還能完成人的使命嗎？（不能了。）人的家庭責任、社會責任都没有了，那人所扮演的社會角色還存在嗎？（不存在了。）人所扮演的社會角色都没有了，那人的使命還存在嗎？就不存在了。人的生命都没有了，人的社會角色、人的使命也就統統都歸

于烏有了，這是不是想讓神所主宰的人類、想讓神的經營計劃歸于烏有啊？你如果這麼做的話，這是不是大逆不道啊？（是。）這就是大逆不道。你的生命只為神給你的責任與使命而存在，你生命的價值只能體現在完成神給你的責任與你的使命上，為朋友兩肋插刀這不是你的責任與使命。作為一個神所賦予生命的人，神交給你的責任與使命是你該完成的，而為朋友兩肋插刀不是神所賦予你的責任與使命，那是你意氣用事、一廂情願，是你對生命不負責任的一種思想，當然那也是撒但灌輸給人的蔑視輕蔑、踐踏人生命的一種思想。所以，無論到什麼時候，無論你交了怎樣的知心朋友甚至是有過命之交的朋友，都不要輕易許諾你要為他兩肋插刀，都不要輕易有這樣的念頭，不要產生要為他獻出你的一生、獻出你的性命的念頭，你對他没有任何的責任，也没有任何的義務。如果你們之間興趣相投、性格相投，所走的道路相同，可以彼此幫助，可以無話不談，可以做知己，但是這個知己不是建立在兩肋插刀的基礎上、不是建立在講義氣的基礎上，你不需要為他兩肋插刀，不需要為他獻出你的性命甚至是一滴血。有的人説：「那我這個義氣用在什麼地方啊？我的人性裏、我的心裏總想講義氣怎麼辦哪？」你真想講義氣，那你就把你所明白的真理告訴對方，當看到對方軟弱的時候，你扶持他一把，不要袖手旁觀，當對方走錯路、走上歧途的時候，你提醒他、勸導他，拉他一把。你看到對方的問題了，你就有這個義務幫助他，但是不需要你為他兩肋插刀，不需要你把自己的命許給他。你對他的責任只是幫助、扶持、提點、勸勉，或者有時候給一些擔諒、包容，但并不是為他獻上性命，更不用對他講什麼所謂的義氣。義氣在我這兒就是血氣，它不屬于真理。人的義氣比起神賜給人的生命，那簡直就是垃圾，它是撒但灌輸給人的一種血氣、一種詭計，讓人憑着義氣一時衝動做出很多没齒難忘又終身後悔的事情，這是不可取的。所以，你最好放下講義氣這種思想，不要憑義氣活着，而要憑真理、憑神的話活着，起碼應該憑人性、憑良心、憑理智活着，理性地看待每一個人、看待每一件事，憑良心理智做好每一件事。

交通了這麼多對責任與生命的說法、看法，你們現在對為朋友兩肋插刀這一條道德要求是不是有所分辨了？有所分辨之後是不是就有正確的對待原則了？（是。）如果真有人要求你為他兩肋插刀，你怎麼辦？你怎麼回應啊？你說：「如果你要求我為你兩肋插刀，那你就是要取我性命的人。你要取我的性命，你這樣要求我，那你就是要剝奪我盡家庭責任的權利、剝奪我在社會中盡責任的權利，這也是剝奪我的人權，更是剝奪了我順服神的主宰、盡好本分的機會，你這樣剝奪我的人權這是要我的命啊！你剝奪了我這麼多的權利，讓我為你捨命，你是不是太自私卑鄙了？那你還是我的朋友嗎？很顯然，你不是我的朋友，反倒是我的敵人。」這話對不對？（對。）這話就對了。你敢不敢這麼說啊？你是不是真認識到這一點了？如果你的哪個朋友總要求你為他兩肋插刀，總要索你的命，那你就趕緊遠離他，他不是什麼好東西。你別以為他能為你兩肋插刀他就應該是你的朋友。你說：「你為我兩肋插刀，那不是我要求的，那是你自願的。你能為我兩肋插刀，你就要求我為你兩肋插刀，這個你別想。你不理性，但我明白真理了，我有理性，我會理智地對待這件事情。無論你為我做了多少次兩肋插刀的事，我都不會衝動地為你兩肋插刀。你有困難，我會力所能及地幫助你，但我絕對不會放下神所交給我的這一生的責任與使命而為你一個人活着，我的世界裏除了責任、義務、使命以外，沒有其他。如果你要與我交朋友，那我麻煩你幫助我、協助我共同盡好我的責任、完成我的使命，這才是我真正的朋友；如果你總要求我為你兩肋插刀，總讓我許下這樣的諾言，為你獻上我的性命，把我的命許給你，那你趕緊離開我，你不是我的朋友，我不想交你這樣的朋友，也不想做你這類人的朋友。」這麼說怎麼樣？（好。）好在哪兒啊？沒有這樣的朋友一身輕，心裏清净，沒有任何思想負擔了，也不被講義氣這樣的思想觀點束縛了。如果真有人說，「你不為朋友兩肋插刀，你這樣的人不值得交往，不能做朋友」，你聽完心裏難不難過啊？你會不會受這話的影響啊？會不會傷心、消極，覺得被人弃絶了，沒有存在感了，人生無望啊？這是有可能的，但當你明白真理了你就能看透這事了，你就

不會受這話的轄制了。從今天開始，你得學着放下傳統文化的這些東西，不用背着這些包袱，這樣才能走上人生正路，會不會這麼實行啊？（會。）當然，這也不是那麼快能放下的，人得先在思想上有準備，一點一點地揣摩，一點一點地尋求真理，一點一點地認識，然後一點一點地按真理原則去實行，這就是用真理原則來對待、處理與人的關係、與人的交往。總之，最後送給你們兩句話：珍愛生命，珍愛你的責任；珍愛神給你的盡本分的機會，珍愛神給你的使命。明白了吧？（明白了。）把這事看透了是不是挺高興？（是。）不受這些錯謬思想觀點的限制、束縛，人就輕鬆了。不過現在輕鬆還不算真的輕鬆，以後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了，不被這些東西困擾了，這才是真輕鬆。真正達到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了，這才是真正輕鬆自在的人，有平安、有喜樂，憑真理活着、憑真理做人，永遠不會後悔。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

二〇二二年五月七日

# 什麼是追求真理（十一）

## 附　怎樣對待、經歷神擺設的環境

教會在每個時期、每個階段都會發生一些特別的事情，也就是不合人觀念的事情。比如，有些人得病了，有些帶領工人被撤換了，有些人被顯明淘汰了，有些人面臨生死的考驗，有的教會甚至出現了惡人、敵基督攪擾，等等這些事都是時常發生的，但絶不是偶然的，這一切都是神的主宰安排。在一個很平静的時期，突然中間來了幾段插曲，某些特殊的事件發生了，發生在你們身邊，或者發生在你們自己身上，這些事的發生打破了人正常的生活秩序與常態。從外表看，這些事不合人的觀念想象，都是人不願意臨到、不願意看到的事，那這些事的發生到底對人有没有益處？人應該怎麼對待、怎麼經歷、怎麼認識？你們有没有思想過啊？（應該認識到這是神的主宰。）只是認識到這是神的主宰就完事了？有没有從中學點功課啊？能不能更進一步認識到神是怎麼主宰這一切的？神的主宰有哪些細節？體現在人身上的有哪些具體的東西是人應該認識、明白的？從身邊發生的事上你們有没有學到過功課？能不能從神領受然後有所收穫？還是稀裏糊塗的，只在心裏想想「都是神的主宰，順服神吧，這事没什麼可想的」，就這麼簡單想想就讓它溜走了？你們是哪種情况？有時候教會中發生一些大的事件，比如，福音工作擴展達到了意想不到的好的果效，或者遇到了一些意想不到的難處、坎坷、攔阻，甚至來自外界勢力的攪擾破壞，有時候是在某處教會或者在某些盡本分的人中間發生了一些特殊的事。不管是在平常時期還是特殊時期，對所發生的這些不同尋常的事你們有没有揣摩？最後得出什麼結論？多數時候是不是没什麼認識啊？有的人只是在心裏想想，然後簡單地禱告兩句，也没有尋求真理達到對這些事有所認識，只是承認是出于神的就完事了，這不是走形式嗎？多數人都是稀裏糊塗就過去了。素質太差的人臨到這些事就産生了很多的不解、困惑，也容易對神産生觀念、誤解，對神的主宰、神的擺布産生質疑。本來人對神就没有什麼認識，在臨到一些不合人

觀念的事之後他也不尋求真理，也不找人交通，只憑人的觀念想象對待，最後得出的結論就是「這些事是不是出于神的還是個未知數」，心裏就對神產生疑問，甚至懷疑神的話。因此他對神的懷疑、猜測、防備就越來越重，盡本分也没有勁了，不願意受苦付代價，疲疲沓沓混一天是一天，以前僅有的那麼一點熱心、心志、願望在經歷了一些特殊的事情之後就蕩然無存了，消失得一乾二净，剩下的就是怎麼為自己的以後作打算，尋求自己的後路。這樣的人不占少數。因為人不喜愛真理也不尋求真理，臨到事就用自己的眼光去看待，從來不學習從神領受，也不在神的話中尋求真理找答案，也不找明白真理的人交通解決，而是總用自己的知識與處世經驗來分析、判斷臨到的事。最後的結果是什麼？就使自己陷在了一個無路可走的、尷尬的狀態之中，這就是不尋求真理的後果。任何事情的發生都不是偶然的，都是神主宰的，都有神的許可，雖然人在道理上都明白、都能通過，但人臨到具體的事就不知道是不是神的主宰、神的許可了，就不知道怎樣從神領受、怎樣順服神的主宰安排，這是不是現實問題？這裏就有人該尋求的真理與應該明白的真理原則。如果人只是在理論上承認神的主宰却没有真正的認識，自己的觀念想象都没有解決，那不管人信神多少年、經歷了多少事，最終還是得不着真理。人不追求真理就没法認識神的作工，經歷的事越多對神産生的觀念就越多，對神的質疑也會越來越多，當然對神的猜測、誤解、防備也會越來越嚴重。事實上，每一件事情的發生都是神的主宰安排，神作這一切事的目的、意義不是為了讓你對神的誤解、懷疑加增，而是要疏通解決你裏面的觀念想象還有對神的質疑、誤解、防備等等這些反面的東西。你如果看見問題出現不及時尋求真理解決，等到問題積累多了耽誤工作了，你那點心志已經支撐不住盡本分的壓力了，你就會消極得倒下，肯定站立不住。現在，有些人盡本分只是為了得福勉强出點力，絲毫不追求真理，一旦臨到難處就産生消極。不追求真理的人就是這樣，因為异象真理不透亮、對神的作工没有真實認識，即使盡上本分為神花費心裏也没有力量，明白的那點道理支撐不了多長時間就垮了。人如果不常常聚會、

聽道或者不能尋求真理解決問題都是站立不住的。所以，盡本分的人得需要常常交通真理，臨到一些事產生了觀念必須得及時尋求真理解決，這樣才能保證盡本分有忠心，能够跟隨神到路終。

信神的路是坎坷不平的，這是神命定好的，不管發生什麽事，不管是否如人的意、是否合乎人的觀念想象、是否是人能預見的，這一切事情的發生都離不開神的主宰、神的擺布，神作這一切事的意義就是為了讓人從中學功課，認識神的主宰。認識神主宰的目的不是為了讓人知道神怎麽主宰一切就完事了，更不是讓人在了解神主宰的情況下去悖逆神、抵擋神、與神對抗，而是讓人在臨到的所有事上學會從神領受，尋求真理、明白真理然後實行真理，達到真實的順服神，對神產生真實的信心。這些你們是不是明白？（是。）那你們是怎麽實行的？你們對待這些事的實行路途對不對？是不是存着順服的心與尋求真理的態度來對待每一件臨到自己的事？如果是追求真理的人就具備這樣的心態，不管臨到什麽事都能從神領受，然後尋求真理摸神的心意，根據神的話來看人看事，就能在臨到的一切事上來經歷、認識神的作工，達到順服神。如果不是追求真理的人，不管臨到什麽事都不根據神的話對待，也不尋求真理，稀裏糊塗就過去了，結果什麽真理也得不着。神成全人就是藉着擺設許多不合人觀念的事來訓練人尋求真理，達到認識神的作為，看見神的全能智慧，使人的生命逐漸長大。為什麽追求真理的人就會經歷神的作工，就能得着真理被神成全，不追求真理的人就被淘汰了？就是因為追求真理的人不管臨到什麽事都能尋求真理，就有聖靈的作工、開啓，因此就能實行真理進入神話的實際了，就能被神成全了；那些不喜愛真理的人看見神的作工不符合人觀念，也不尋求真理解決自己的觀念，還能消極埋怨，日積月累對神的觀念增多了，就懷疑神、否認神了，結果被神的作工甩掉了，淘汰了。所以説，人對待真理的態度應該是尋求、實行，往神的要求上够，不應該消極被動。經歷神的作工得面對許多事，都得根據神的話來看事，還得多多揣摩、尋求真理、交通真理，這樣才能認識神的作工，跟上神作工的步伐，才能明白真理，在真理上日益進深，神的話

語、各方面真理才能在人裏面扎根。經歷神作工不能離開現實生活，更不能離開神擺設的各種人事物的環境，否則人就没法明白真理、得着真理。多數人臨到事的時候不知道怎麼經歷神的作工，不會尋求真理解决人的觀念想象、解决人的錯誤領受與謬妄看法，結果經歷了許多事也不能明白真理，什麼也没得着，這就虚度光陰了。不管臨到什麼事情，最終人應該實行的是順服神的擺布安排。這個順服不是消極被動不得已，而是有積極進取的心，在真理上有實行路途了。順服神的擺布安排是什麼意思呢？就是能認識到不管神怎麼擺布安排都是最有意義的，都應該順服下來，這是對神有真實信心了，所以才能甘願順服神的擺布安排。不管神怎樣安排，臨到什麼樣的事，人别有什麼欲望、别有個人的打算、别强出頭，人喜好的、人追求的、人盼望的都是謬妄的、荒唐的。人都是悖逆神太多，神讓人往東人就不想往東，即使勉强順服下來了心裏還想着西邊的事，這就不是真實的順服。真實的順服是神讓你往東的時候你就應該往東，把往南、往北或者往西的想法都放弃、都否定，而且能背叛肉體的意願，之後按着神給你指引的路途、方向去實行，這就是順服。順服的實行原則是什麼？就是聽話、順服，按神所説的話來實行，别有己意，不能任性，不管明不明白都應該老老實實地按照神的話去實行、按照神的要求去做，在實行經歷中不知不覺就明白真理了。如果口頭上説順服神，但心裏的打算、欲望却絲毫没有放下，也不背叛，這是不是心口不一啊？（是。）這就不是真實的順服。你没有真實的順服，臨到事的時候你對神的各種要求就很多，你心裏就巴不得神能滿足你的要求，如果神没有按照你的意願成就你心裏就很痛苦、很難過，你受的苦就很多，對于神的主宰安排、神所擺設的環境你就不能順服下來。這是為什麼？因為你總有自己的要求、意願，你個人的意思放不下，你要「己」字當家，所以你臨到不合觀念的事就順服不下來，你順服神就很難。雖然人在道理上都知道應該順服神，應該放下自己的意思，但人就是放不下，總怕自己吃虧受損失，你説人的難處是不是很大？痛苦是不是就加增了？（是。）如果你能豁出一切，放下自己所喜歡的、所要求的與神的

意思相違背的這些東西，能主動地、心甘情願地放下，不跟神講條件，願意按神要求的去做，那你裏面的難處就小多了，攔阻就小多了。人順服神的攔阻小了，那人的痛苦是不是就小了？痛苦小了那人所受的無謂的苦就少多了。你們會不會這麼經歷啊？可能現在還不會呢。有的人看見別人臨到病痛或者禍患馬上就聯想到自己，「如果我臨到這事怎麼辦哪？神不是憐憫慈愛的神嗎？為什麼信神了還能臨到這些禍患呢？我難道也要受這些痛苦嗎？那神到底是一位什麼樣的神啊？神對人這麼不近人意，隨時隨地就給人擺設一個意想不到的環境讓人受痛苦，這樣看來神也不可靠啊！」他想不信還怕得不着福氣，想繼續信還怕臨到禍患，這樣一來他到神面前禱告的時候就只是祈求神的保守祝福，就不敢求神試煉、管教，不敢說「神啊，求你按照你的意思來成就吧，我願意順服你的擺布安排」，就不敢這麼禱告了。現在看見別人臨到一些試煉、禍患他的心志與勇氣就變小了，心裏對神的公義性情、對神的刑罰審判、對神的主宰有了不同的「認識」，也產生了對神的防備之心，這樣一來人與神之間就多了一堵墻，就有了隔閡。人有這種情形好不好？（不好。）那你們會不會產生這些情形？會不會活在這些情形裏？（會。）這些問題該怎麼解決？不尋求真理行不行？如果不明白真理還沒有信心就很難跟隨神走到路終，不知在什麼時候臨到天灾人禍就倒下了。

約伯經歷了一場試煉之後，他說出一句話：「賞賜的是耶和華，收取的也是耶和華；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伯 1:21）現在許多人都會學說這句話，說得朗朗上口，但是人在說這句話的時候只想到了賞賜的是耶和華，却從來没想過耶和華收取的時候是怎樣的，人會經歷怎樣的痛苦、怎樣的難處、怎樣的尷尬境地，人的心會隨着這個環境有怎樣的變化，人從來没想過，只是嘴上常說「賞賜的是耶和華，收取的也是耶和華；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甚至把這句話當作口號、道理常說常講。在所有人的心裏，人能想到的只是耶和華賞賜給人一切恩典、祝福、應許，却從來不會想也想不到耶和華收取人這一切的時候那個場景會是怎樣的。所有人信神以後都是只準備接

受神的恩典、祝福、應許，只願意接受神的恩待、憐憫，却没有一個人是在等待着、預備着接受神的刑罰審判，接受神的試煉熬煉、神的剥奪，没有一個人為接受神的審判刑罰、神的剥奪、神的咒詛做準備。人與神之間的這種關係正不正常？（不正常。）為什麼説不正常？差在哪兒了？就差在人没有真理上。就是因為人的觀念想象太多，總誤解神，還不會尋求真理解决，這最容易出現問題。尤其人只是為得福信神，只想與神搞交易，只想向神索取，却不追求真理，這是很危險的，一旦臨到不合觀念的事人馬上就對神産生觀念、誤解、埋怨，甚至還能背叛神。這後果是不是挺嚴重？多數人信神到底走的是什麼路？雖然都聽了幾年的道，會講一些字句道理，事實上并不是真實明白真理，雖然口頭願意追求真理，但没有多少人為得真理能付出代價。如果你心裏真願意追求真理就應該在接受神話語的審判刑罰上下點功夫，趕緊反省認識自己，為馬上臨到的試煉熬煉做好心理準備。不管你為神花費多少、盡本分付出多少代價，最終臨到約伯一樣的試煉，神剥奪了你的一切財産，甚至你的生命也要結束了，那時你該怎麼面對？你該怎樣對待神的主宰安排？怎樣對待你的本分？怎樣對待神給你的托付？有没有正確的領受與正確的態度？這好不好回答？這就是擺在你們面前的一大難關。既然是難關、是問題，那是不是應該解决啊？（是。）怎麼解决？容不容易解决？你信神這麼多年，讀了這麼多神的話、聽了這麼多道，也明白了這麼多的真理，如果你已經準備好一切任神擺布，不管是得福還是受禍，哪怕自己的撇弃花費、自己所付的代價與畢生的精力最終换來的只是神的一句咒詛或者神對你的剥奪，你也没有怨言，没有自己的欲望與要求，而是只求順服神，只求任神擺布，覺得能對神的主宰有點認識、有點順服這一生也值了，你具備了這樣正確的態度，那臨到一些難處是不是就容易解决了？現在，你們對神的主宰安排有没有真實認識？心靈深處還有没有為個人的前途命運打算？能不能撇下一切真心為神花費？對這些問題有没有花時間、精力認真仔細地揣摩過、思想過？或者有没有經歷一些事達到明白真理認識神的主宰？跟隨神的人應該怎樣對待神的主宰、怎樣對待

造物主的擺布安排，這麼一個實際的問題也是最大的問題擺在你們面前你們居然都没想過，認識不到這是最大的异象真理，如果有一天臨到大事了或者臨到灾難了，那你能不能站住見證？這就不好説了，還是個未知數，是不是？（是。）這個問題是不是應該好好思考？（是。）那怎樣才能讓你有足够的身量面對你所不能預知的未來？怎樣才能在神所擺設的環境中站住見證？這是不是該認真思想揣摩的問題？如果你總想，「我天生就是好人，我又享受了神不少的恩典、祝福、保守，別人臨到難處的時候束手無策，我臨到難處都有神的供應、引導、幫助。現在，我盡本分能受苦付代價了，我對神的信心也越來越大，還盡上了重要的本分，我看見神特別恩待我，我有神的保守、祝福。照這樣下去，以後即使受點刑罰審判、試煉熬煉應該也能勝過去，最終我肯定是得福的人，肯定能被神帶入國度之中，肯定能看見神得榮之日！」這麼想怎麼樣？你認為自己與衆不同，認為神特別恩待你，認為神淘汰誰也不會淘汰你、撇弃誰也不會撇弃你，這些想法對不對？（不對。）為什麼不對？（這麼想不客觀。）這些話是不是對神的真實認識？這是不是太主觀臆斷了？有這些想法的人是不是追求真理的人？（不是。）那他能不能對神有真實的順服呢？（不能。）他有没有準備好接受神的刑罰審判、試煉熬煉甚至咒詛？（没有。）那神的刑罰審判、試煉熬煉真臨到的時候他會怎樣？他會不會産生觀念或者埋怨神？他能不能從神領受有真實的順服？（不能。）起碼很難做到。因為他信神只求恩典、只求吃餅得飽，他不知道神還有烈怒、威嚴，神的性情不容人觸犯。神對待任何一個人都是公平的，對于任何一個受造之物來説，神的性情都是憐憫慈愛還有威嚴烈怒。對待每一個人神公義性情中的憐憫慈愛、威嚴烈怒是不變的，神絶對不會對一部分人只施憐憫慈愛而對一部分人只施威嚴烈怒，神不會這樣作的，因為神是公義的神，神對任何一個人都是公平的。對任何一個人來説，神的憐憫慈愛、威嚴烈怒都是存在的，神能賜給人恩典祝福、能讓人蒙保守，同時神也會審判刑罰人，也會咒詛人，也會剥奪神所賜給人的一切。神能賜給人一切，也能剥奪人的一切，這是神的性情，也是神在每一個人身上

要作的工作。所以，如果你認為「我在神眼中是珍貴的，像神眼中的瞳人一樣，神絕對捨不得刑罰審判我，也絕對不忍心剝奪賜給我的一切，免得我難過痛苦」，這是不是錯誤的思想？這是不是對神的觀念？（是。）那你在明白這些真理之前是不是只想着享受神的恩典、享受神的憐憫慈愛了？你就總忘記神還有審判刑罰，還有公義威嚴烈怒的性情。雖然你嘴上說神是公義的，神對你施以憐憫慈愛的時候你能感謝神、贊美神，但是當神對你施行刑罰審判顯出威嚴烈怒的時候你心裏就很不是滋味，「但願這樣的神不存在，但願這不是神作的，但願神不是針對我，但願這不是神的本意，但願這些事作在別人身上別作在我身上。因為我是善良的人，我沒做什麼壞事，我信神多年付出了很多代價，神不應該這麼不留情面，我應該有權利、有資格享受神的憐憫慈愛還有神大量的恩典與祝福，神不會也不忍心審判刑罰我。」這是不是一廂情願的錯誤想法？（是。）錯在哪兒了？錯就錯在你沒把自己當成受造之物、當成受造人類中的一員，你錯誤地把自己從受造人類中劃分出來，把自己當成受造之物中的特殊族群、特殊種類，冠以特殊的身份。這是不是狂妄自是啊？這是不是沒有理智啊？這是真實順服神的人嗎？（不是。）絕對不是。

在神家中，在弟兄姊妹中間，無論你的身份地位有多高、你所盡的本分有多重要，無論你的才幹、貢獻有多大或者你信神的時間有多長，在神看你就是一個受造之物，你的地位再高也是一個普通的受造之物，你所冠以自己的高貴的頭銜、稱呼都不是客觀實際的，都是不存在的。如果你總把它當成冠冕，當成你是特殊族群、特殊人物的一個資本，你這麼做就與神的看法相抵觸、相衝突了，不是與神相合了。這樣會產生什麼後果？會不會讓你對受造之物該盡的本分產生抵觸？你在神眼中本來就是一個受造之物，而你却沒把自己當成受造之物，你這樣的心態能對神有真實的順服嗎？你總一廂情願地認為「神不應該這麼對待我，神絕對不會那麼對待我」，這是不是就與神產生衝突了？當神作的不符合你的觀念、不符合你的心理也不符合你的需要時，你心裏會怎麼想？你會怎樣對待神給你擺設的環境？你會不會

順服?（不會。）你不會順服，而且肯定會抵觸、反抗、發牢騷、埋怨，心裏反覆琢磨，「神以前可保守我了、可恩待我了，現在為什麼變了？我没法活了！」就開始耍蠻胡鬧了。如果你在家裏跟父母耍蠻還説得過去，父母不會把你怎麼樣，但在神家就行不通了，因為你這是在攪擾教會工作，你在神家這樣耍蠻胡鬧就是太没有良心理智了，神選民都看不下眼，那神會不會忍受你這樣的表現？會不會縱容你對他這麼做？神不會。為什麼不會？神不是你的父母，他是神，他是造物的主，造物主絶對不會縱容一個受造之物在他面前耍蠻打橫、撒潑打滾。當神刑罰審判你的時候，當神試煉你的時候，或者當神剥奪你的時候，當神把你放在患難中的時候，神要看到的是一個受造之物對待造物主的態度是如何的，要看到的是一個受造之物選擇怎樣的道路，神絶對不會縱容你耍蠻橫、講歪理。明白這些之後人是不是就得琢磨應該怎樣對待造物主所作的一切？首先，人應該站好受造之物的位置，應該確認自己是受造之物的身份。你能確認你是受造之物嗎？如果能確認你就該站好受造之物的位置順服造物主的安排，即使受些痛苦也没有怨言，這就是有理智的人了。如果你不認為自己是受造之物，你覺得你有頭銜，頭上有光環，你是有身份的人，在神家中是大帶領、大指揮、大編輯、大導演，是為神家工作立下了汗馬功勞的人，你心裏這麼想那你就是最没有理智的人，就是厚顔無耻的人。你們是不是有身份、有地位、有身價的人?（不是。）那你是什麼?（受造之物。）對了，就是一個普通的受造之物。你在人中間可以擺資格、倚老賣老，誇耀自己的功勞或者賣弄自己的英雄事迹，但在神面前這些東西太不值錢了，讓神噁心。你如果不會反省自己，還在誇耀賣弄自己擺老資格就壞事了，神看你太没有理智了，這是狂妄至極，神會厭憎你、噁心你，把你擱置在一邊，那你就麻煩了。你首先得確認自己的身份地位是受造之物，無論你在人中間有怎樣的身份、有怎樣尊貴的地位、有怎樣的優勢，或者神賜給了你某種特殊的才幹，使你在人中間享有充分的優越感，但當你來到神面前的時候這些東西都没有任何價值與存在的意義。所以，你千萬别顯擺、賣弄，在神面前老老實實地做一個受造之

物。在神面前你只是受造人類中的一員，不管你的名望多大、你有多少恩賜才幹，不管你在人中間搞多大事業，這些在神面前都不值得一提，更不值得賣弄，你就應該站好受造之物的地位，這是其一。其二就是不要只追求享受神的恩典祝福而在心裏抵觸、拒絶神的刑罰審判，或者懼怕神對你的試煉熬煉，這些懼怕、抵觸都無濟于事。有些人説：「如果我願意接受神的審判刑罰、試煉熬煉，這些受痛苦的事是不是就可以免了？」神作這一切事情不是根據你的主觀意願與想象，也不是根據你的選擇，而是根據神的意願、神的意念、神的計劃。所以，作為一個受造之物除了接受神的恩典祝福以外，還要在心裏能真實地接受經歷神話語的刑罰審判、試煉熬煉，這樣才符合神的心意。如果人光注重享受神的恩典祝福却絲毫不接受神的刑罰審判、試煉熬煉，這就是大逆不道了，到工作結束的時候這類人都會被淘汰。敗壞人類也只配接受神的審判刑罰，是因着神的預定、神的計劃人才有了經歷審判刑罰得着潔净的機會，對這事你們應該有認識。你得明白神對你的顯明、揭露、責罰管教、審判刑罰、試煉熬煉甚至咒詛是根據你的身量、根據你所處的環境，當然也根據你個人的追求。神能驗中你，在合適的時候神的審判刑罰、試煉熬煉才會臨到你。在你信神的過程中，神的祝福恩典隨時隨地伴隨着你，神的顯明、責罰管教、刑罰審判、試煉熬煉等等也都隨時隨地地伴隨着你。當然，神作這些工作是根據神的計劃、根據人的需要，并不是隨隨便便就臨到人，不是人一不小心突然就臨到一個大的試煉，根本不是這麼回事。如果你不具備一定的身量，神還没計劃在你身上作什麼，那你放心吧，在你的生活中可能只有神的同在、神的恩典祝福伴隨着。如果你没有足够的身量或者你特别抵觸、害怕神的刑罰審判、試煉熬煉，那神是不會强人所難的，這個你儘管放心。不管這些事有没有臨到，人都應該認識神的作工、明白神的心意。對神的話有了準確的認識人的態度才能端正、情形才能正常，不管臨到什麼事才能正確面對。你們現在有没有準備好接受神的刑罰審判、試煉熬煉？你們願不願意接受啊？（願意。）口頭上説願意，但心裏還是很害怕。如果剛説完願意一個禍患突然就從天而降

臨到你了，你怎麼對待？你會不會哭鼻子？你怕不怕死啊？你擔不擔心得不着福？擔不擔心自己不能看到神得榮之日啊？這些都是臨到事時人所面臨的問題。總之，要想在試煉、患難中站立住人得具備兩條。第一，站好受造之物的位置。你心裏應該清楚，你是普通的受造之物，是敗壞人類中普普通通的一個人，没什麼了不起也没什麼特殊性，應該站好受造之物的位置。第二，有一顆真誠的、順服神的心，時時刻刻準備着接受從神來的祝福恩典，也接受從神來的刑罰審判、試煉熬煉。就如約伯説的，「難道我們從神手裏得福，不也受禍嗎？」「賞賜的是耶和華，收取的也是耶和華；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伯 2:10，1:21），這是永遠不會改變的事實。明白了吧？（明白了。）這兩條如果你具備了，臨到一般的禍患、患難你基本上都能勝過去，都能站立得住，雖然不一定能作出剛强響亮的見證，起碼你不至于失迷，不至于跌倒，不至于做出大逆不道的事來。這是不是就保險了？（是。）那你們就按這兩條實行吧，看看容不容易達到，内心深處能不能通過。當你有了這些認識之後，在臨到一些試煉的時候你會有怎樣不同的看見與領受，這就是你們自己的事了。這方面話題就交通到這兒。

##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説法

關于傳統文化中德行方面的説法，上次交通了哪些内容？（交通了三條，「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為朋友兩肋插刀」。）上次交通了這三條德行方面的要求、説法，還交通了德行説法的實質。德行説法的實質交通了哪些？（神談到德行説法和真理的區别，德行説法只是約束人的行為，讓人守的都是規條，而神話真理是告訴人該明白的真理原則，給人指出了一些實行路途，讓人在臨到事的時候有實行的原則與方向，德行説法與真理有這方面的區别。）上次交通了德行方面的説法主要是要求人應該守住一些做法、規條，它更注重的是用規條來約束人的行為，而神對人的要求主要是根據正常人性能够達到的給人指出了實行的路途，這方方面面的實行路途稱之

為原則。就是在你臨到問題的時候，神會告訴你準確的、正面的實行路途，告訴你做這類事的實行原則、目標與方向，并不是讓你守規條，而是讓你遵守這類原則，這樣人的活出就有真理實際了，人所走的道路就對了。今天再來看看德行方面的說法還有哪些實質性的問題。德行方面的許多說法不但禁錮人的思想，還迷惑、麻痹人的思想，同時還有一些更激進的說法是索要人性命的。比如，上次交通的「為朋友兩肋插刀」這麼血腥的說法，它不但在思想上控制人、禁錮人，還要索取人的性命，使人不但不能寶愛自己的性命，還能憑血氣很衝動、很輕易地把自己的性命隨隨便便地獻出去，這是不是索要人的性命啊？（是。）人還不明白人生到底是怎麼回事，還没找到人生的正道，就隨隨便便為一個所謂的朋友、為了那點恩情獻出自己的性命，把自己的性命看得是那麼的輕賤，一文不值，這就是傳統文化教導人的一種思想所導致的後果。從德行方面的說法能禁錮人的思想上來看，它没有一樣是正面的，再從它隨隨便便索要人的性命這點上來看，它對人就更没有正面的作用與益處了。另外，人還被這些思想迷惑、麻痹，為了自己的虛榮臉面、為了不被社會輿論譴責而被迫地按照德行的要求去做，人已經完全被這些德行方面的各種說法、思想捆綁着、轄制着、束縛着而没有其他的選擇。人類只是為了活得更加體面，在人面前有面子，能讓人高看，獲得人的好評，不被人戳脊梁骨，還能光宗耀祖，就甘願活在德行說法的束縛之下没有自由的選擇。從人的這些思想觀點還有人被德行方面的說法控制的這些現象上來看，雖然德行方面的說法在一定程度上管制、約束了人的行為，但是它很大程度地掩蓋了撒但敗壞人這一事實，掩蓋了人有敗壞性情、有撒但本性存在的事實，它用外表行為來包裝人類，使人外表活得很體面、很儒雅、很有風度、很善良、很尊貴、很高尚，所以人就只能通過人的外表行為來確定人是怎樣的，是高尚的還是低賤的，是善人還是惡人。在這種情況下，人人都以德行方面的各種要求來衡量、判斷一個人的好壞，却没有一個人能通過表面的德行看到人的敗壞實質，也没法看透人在德行包裝背後所隱藏的各種陰險惡毒，這樣，人以德行作為包裝的外衣更大程

度地掩蓋了人的敗壞實質。比如，一個女性外表很賢良淑德，得到了周圍人的贊許、佩服。她行為得體，懂規矩，與人相處特別能忍讓，不跟人計較，能够孝順父母、相夫教子，能吃得苦中苦，堪稱女性的楷模。從她的外表看不出什麼問題，但她心裏是怎麼想的、都想些什麼誰也不知道，她的欲望、野心是什麼她從來不説，也不敢説。為什麼不敢説呢？因為她要做賢良淑德的女子，如果她把自己的心、自己的醜態真實地敞開、暴露出來，那她就做不了賢良淑德的女子了，還會被人指責、被人唾弃，所以她只能遮掩、包裝自己。在賢良淑德這個外表行為的掩蓋之下，讓人只看到她的好行為，能稱贊她，這樣就達到她的目的了。但是，不管她怎麼偽裝、欺騙，她真的像人吹捧的那麼好嗎？絶不可能。到底她有没有敗壞性情？有没有敗壞的實質？她有没有詭詐？有没有狂妄？有没有剛硬？有没有邪惡？（有。）肯定是有的，但是都被掩蓋了，這是事實。中國歷史上有些人被尊崇為古聖先賢，這是根據什麼確定的？只是根據一些有限的、捕風捉影的記載、傳説就把他們吹捧為聖人、賢人，其實他們背後的所作所為到底怎麼樣誰也不知道。你們現在能不能看透這些問題？有的人應該能看透一些，因為你們聽的道太多了，對人類的敗壞實質、真相看得比較清楚了。人只要明白一些真理，就能看透一些人事物了。一個賢良淑德的女子，她的外表行為、德行再好，她偽裝、包裝得再好，她會不會流露狂妄性情？（會。）絶對會。那她有没有剛硬的性情啊？（有。）她自以為是，覺得自己賢良淑德，是好人，這就證明她挺自是，也挺剛硬。其實，她心裏知道自己半斤八兩、有什麼缺欠，但她還能自誇其德，這是不是剛硬？這是不是狂妄？另外，她自詡是賢良淑德的人，完全是為了留個好名聲，能光宗耀祖，這樣的想法、這樣的追求是不是很荒唐、很邪惡？她得着了人的好評、封賞，但她有什麼存心、想法，她都做過哪些見不得人的事却一直隱藏在心裏，跟誰也不説，很怕人看透之後評論她、論斷她、弃絶她。這是什麼性情？是不是詭詐啊？（是。）所以説，不管她外表行為多麼得體、多麼體面，德行方面多麼高尚，她的敗壞性情是確確實實存在的，只不過没有聽過神的話、

不明白真理的外邦人看不出來，也不知道。她能騙得了外邦人，却騙不了信神明白真理的人。是不是這麼回事?（是。）因為她經過了撒但敗壞，她有敗壞性情存在、有敗壞實質存在，這是事實。即使她的德行再好、再達標，她有敗壞性情的這個事實是不可否認的，也是不可改變的，人一旦明白真理了，就會對她有分辨。但是，撒但利用這些德行方面的説法迷惑了人類，當然也麻痹、禁錮了人類的思想，使人類誤以為達到了這些德行的要求標準就是好人了，就是走正道了。其實恰恰相反，有些人即使外表上具備了一些符合德行説法的好行為，但并没有走上人生正道，反倒走上了歧途，活在了罪中，走上了假冒為善的道路，陷在了撒但的網羅之中。因為人類的敗壞性情、敗壞實質根本就不會因着人有一些好的德行而得到變化，外表的德行只是裝飾，只是做給人看的，而真實的本性、真實的性情還是會原形畢露的。撒但是從人的行為、外表着手來管制人、控制人，讓人通過好的行為偽装自己、包装自己，同時也通過人的好行為來掩蓋撒但敗壞了人類這一事實，當然也掩蓋人有敗壞性情這一事實。撒但的目的，一方面是為了讓人受這些德行説法的控制，達到讓人多做點善事，少做點壞事，更不做反抗統治階級的事，這更有利于統治階級對人類的統治與控制。另一方面，人類接受了這些德行的説法作為自己做人做事的理論根據之後，人類對真理、對正面事物就會向遠、抵觸，當然，對于神所説的話、神所教導給人的正面事物或者真理，人理解、明白起來就很吃力，或者會産生種種抵觸與觀念。具備了這些德行思想，人接受神的話、接受真理會增加難度，當然對于人認識敗壞性情、變化敗壞性情也增加了難度。所以，德行方面的種種説法與它的思想很大程度地攔阻了人對神話語的接受與理解，當然也影響了人對真理的接受程度。撒但以灌輸德行説法的方式使人産生種種不正當的、反面的思想觀點，讓人根據這些思想觀點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人以這些德行説法的思想作為理論基礎、作為標準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人的敗壞性情不但不能減輕、改變，反而在某種程度上還會嚴重，還會變本加厲地悖逆神、抵擋神。所以，當神拯救人的時候，當神的話語供

應人的時候，最大的攔阻不是人的敗壞性情，而是從撒但來的各種撒但的哲學、德行說法以及屬撒但的各種思想觀念，這是撒但敗壞人類達到的一個後果，也是各種德行說法在敗壞人類身上起到的負面作用。這是撒但宣揚、倡導德行說法要達到的真實目的。

### （14）解剖「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

上次聚會主要交通了「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為朋友兩肋插刀」這三條德行的說法，今天該交通「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了。這條德行的說法也是在人類中間產生的，是來自敗壞人類的思想觀點，當然更確切地說，是來源于撒但對人類的一種敗壞、迷惑。同樣的，它與之前交通的那些德行方面的說法有着异曲同工的作用與性質。它們同樣都是豪言壯語，說得是那麼的慷慨、激昂、豪邁，人如果没聽過神的話，不明白真理，就覺得這些話是那麼的振奮人心、那麼的讓人熱血澎湃，聽完這些話人頓時有力量了，拳頭攥起來了，再也坐不住了，按捺不住内心的激動心情，就覺得這才是中國文化、龍的精神。你們現在還有這樣的感受嗎？（没有了。）現在聽了這些話感覺怎麼樣？（現在感覺這些話不好，不是正面的。）為什麼現在與之前感受不一樣了呢？是因為人年紀大了，經歷的苦難太多了，年少輕狂的鋭氣没有了？還是因為人明白了一些真理之後，能分辨出這些德行的說法太空洞，不實際，没有用處？（主要是這些說法不合真理，不實用。）的確，這些德行的說法太空洞，不實際。那對「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這一條德行說法，大家分析分析、解剖解剖它有什麼問題，結合之前交通的幾方面原則，專門揭露這條說法裏隱藏的撒但詭計和它的荒唐之處。你們會不會解剖？先說說這句話準確的原意是什麼。（這句話是孟子提出的成為男子漢大丈夫的三大標準，現代解釋為：榮華富貴無法擾亂其心志，貧困卑賤的處境無法改變其堅强的意志，强權、暴力的威脅無法使其屈服。）之前提到的賢良淑德那一條德行的說法是針對女性的，這一條很顯然是針對男性的。不管是榮華富貴的生活、貧困的處境，還是

遇到强權、暴力，在各種環境下都對男性提出了要求。那對男性提出的要求一共有幾點？要求男性有堅强的意志，有無法阻撓的心志，還有臨到强權和暴力不能屈服。你們看看這些要求是不是針對正常人性提出的，是不是針對人所處的現實生活中的環境而提出的，就是看對男性提出的這些要求空不空洞、實不實際。傳統文化對女性德行方面的要求是賢良淑德，「賢」是賢惠，「良」是善良，「淑」是淑女，「德」是有德行、德行好，每一條都是那麼的温和。男性不需要賢良淑德，而女性不需要有堅强的意志和無法阻撓的心志，遇到强權和暴力的時候可以屈服。就是説，「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這條德行方面的要求給了女性足够的空間，對女性來説特别的寬容、體諒。這個寬容、體諒指什麼説的？有没有另外一種理解？（是一種歧視。）我看也是。其實就是對女性的歧視，認為女性没什麼堅强的意志力，是小脚女人，窩窩囊囊的，她能生兒育女、相夫教子、料理好家務事，别跟人吵架、講是非，這就不錯了，要求女性搞事業、有堅强的意志，這是不可能的，她達不到。所以説，對女性的這些要求從另一個角度上來看就是不折不扣的歧視、貶低。「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這條德行的説法是針對男性説的，要求男性有堅强的意志和無法阻撓的心志，還要有不屈服于强權與暴力的一種男子漢大丈夫的氣概。這個要求對不對呢？是不是合理呢？從對男性的要求上來看，提出這條德行説法的人很高看男性，因為他對男性的要求高于女性。這就可以理解為，無論是從性别的實質上來看還是從男性的社會地位、男性的本能上來看，男性就應該高于女性。這條德行的説法是不是從這個角度出發而制定出來的？（是。）很顯然，這是一個男女不平等的社會下的産物。在這個社會之下，男人不斷地歧視、貶低女性，縮小女性的生活範圍，無視女性存在的價值，不斷地誇大男性的價值，提高男性的社會地位，讓男權凌駕于女權之上，這在社會中起到的作用、導致的後果是什麼？這個社會是男性作主權、男性作主導，是男權社會，女性應該在男性的領導、壓制、控制之下。同時，男性可以從事各行各業，而女性所從事的行業範圍應該有所縮小、有所限制；男性

應該充分地享受社會上的一切權利，而女性享受的權利範圍就太有限了。男性不願意做的、男性不選的、男性做了會被歧視的工作可以丟給女性去做，比如洗衣做飯、服務行業，還有一些收入比較低、社會地位低下的行業或被人歧視的行業都留給女性去做，就是男性在選擇行業方面、在社會地位方面可以充分地享受男權，享受社會所賦予男性的特殊權利。在這樣的社會中，男性優先，女性其次，甚至女性根本沒有選擇的空間也沒有選擇的權利，只能被動地等待、被動地被選擇，最後被動地被這個社會淘汰、被這個社會丟弃。所以，這個社會對女性的要求就相對温和一些，而對男性的要求就相對嚴厲、苛刻一些。但是，不管是對男性的要求還是對女性的要求，提出這些德行要求的出發點、目的都是使人更好地服務于社會、服務于民族、服務于國家，當然最終是服務于統治階層、統治者。從「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這一條説法中很容易就能看出來提出這條德行要求的人對男性有一種偏見，在他的眼中男性得有堅强的意志、無法阻撓的心志，還要有不屈服于强權與暴力的氣概。從這幾點要求上就可以看出來，提出這句話的人他的目的是為了什麽？是為了讓這個社會上有用的男性、有堅强意志的男性能够更好地服務于社會、服務于民族、服務于國家，最終能够更好地服務于當權者，發揮男性在這個社會上的價值與作用，這樣的男性才能稱之為男子漢大丈夫。如果男人達不到這幾點要求，在這些道德家、統治者眼裏就不被稱為男子漢大丈夫，只能稱為庸人、賤民而受到歧視。就是説，如果一個男人不具備他們所要求的堅强的意志、無法阻撓的心志還有不屈服于强權與暴力的氣概，而只是一個普普通通、庸碌無為的人，只能過好自己的日子，不能為社會、為民族、為國家貢獻他的價值，不能被統治者、被國家民族重用，那這樣的人就不會被社會認可、看重，也不會被當權者看重，就會被統治者或者這些道德家們看成是庸人、是賤民，是男性中的敗類。是不是這樣？（是。）你們認不認同這種説法？這種説法合適嗎？對男性公平嗎？（不公平。）男性就一定得心懷天下、心懷家國、心懷民族大業嗎？就不能做一個普普通通、本分的男人嗎？就

不能流泪、不能為情所困、不能有點自己的小私心、不能守着自己的親人過小日子嗎？一定得心懷天下才稱得上是男子漢大丈夫嗎？必須得被稱為男子漢大丈夫才能被認定是男性嗎？對男性的定義是不是就必須是男子漢大丈夫啊？（不是。）這些思想是對男性的侮辱，無形中對男性是一種人身攻擊。你們有没有同感？（有。）男性可不可以没有堅强的意志？可不可以不具備無法阻撓的心志？男性臨到强權與暴力的時候為了活下來可不可以委曲求全？（可以。）凡是女性不具備的，男性是不是也可以不具備啊？男性可不可以放自己一馬不做男子漢大丈夫，只做普通的男性？（可以。）這樣，人就得釋放了，做男人的路就寬了，男人活着就不那麼累了，就可以正常地活着了。

現在用「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這種傳統文化的思想禁錮男性的國家還不少，那些國家還是男權社會、男權當家，從家庭到社會、從社會到國家都是男人作主權，男人處處優先、處處得勢、處處都有優越感，同時，社會、民族、國家對男性的要求也很高，這就給男性帶來了極大的壓力，産生了許多不良的後果。有些男人失業了都不敢告訴家人，天天背着包假裝去上班，其實是到大街上溜達，有時深夜才回家，還騙家人説是公司加班，第二天還照樣硬着頭皮去大街溜達。這些傳統文化的思想和男性的社會責任、社會定位給男性帶來的壓力甚至屈辱，還有對男性人性的扭曲，使許多男性在臨到一些難處的時候感到煩躁、感到壓抑，甚至常常面臨崩潰。為什麼會這樣呢？因為他們認為自己是男人，男人就應該挣錢養家，就應該擔起男人應盡的責任，男人不應該哭泣、不應該難過，男人不應該失業，男人在社會上應該頂天立地，在家裏也應該是頂梁柱，正像外邦人所説的「男兒有泪不輕彈」，男人不應該有軟弱，不應該有任何的缺欠。這些思想觀點都是道德家們對男性錯誤的定位造成的，也是他們一再提升男性地位造成的。這些思想觀點不但給男性帶來了種種的困擾、煩惱、痛苦，也成了男性心裏的枷鎖，使男性在社會上的位置、處境與遭遇越來越尷尬。隨着男性的壓力越來越大，帶來的負面作用也越來越大，甚至有些男人因為對男性定位的曲解總把自己放在大男

人的位置上，認為男性就是大男人、女性就是小女人，所以男人處處都要出頭、都要當家做主，不如意的時候就可以對女性施予家庭暴力。這些問題都跟人類對男性的錯誤定位有一定的關係，是不是這麼回事？（是。）你看世界多數國家男性的社會地位就比女性高，在家庭裏就更不用說了，男人什麼都不用做只是上班挣錢就可以了，女人把家裏所有的活兒都包了，多累多苦都不能講理、不能埋怨，也不敢跟人訴說。女性的地位低到什麼程度？就是家裏餐桌上的好東西都是男人優先、女人次之，户口本上都標着男人是户主、女人是家屬，單從這些小事上就看出男女地位的懸殊了。男女分工不同這是因為性別不同，但是在家庭中男女地位懸殊這麼大這是不是不公平啊？這是不是傳統文化的教育造成的？在社會上，不但女性認為男性更尊貴、更高貴，就連男性也認為自己比女性高貴、高級，因為男性能創造更多的價值，能在社會、民族、國家中發揮更大的能量，而女性不能。這不是歪曲事實嗎？這樣歪曲事實是怎麼造成的？是不是跟社會教育與傳統文化的薰陶、影響有直接關係？（是。）與傳統文化的教育有直接關係。在人類中，不管是在現實社會中也好，或者是在一個民族、一個國家中也好，不管出現什麼畸形的問題都是因為一些社會學家或者統治者倡導一些不正確的思想造成的，與一個社會、一個民族、一個國家的領導者所倡導的不正確思想有直接關係。如果他們所倡導的思想觀點正面一些，接近真理，那人類中間的各種問題就會相對少一些；如果他們所倡導的思想偏謬扭曲了人性，那在社會上、在一個族群中、在一個國家裏就會有很多畸形的事情發生。社會學家倡導男權，提高男性的價值，貶低女性的價值與尊嚴，那這個社會很明顯地就會出現男女社會地位懸殊、相差很大的現象，接着帶來的就是各種不平等，比如職業的不平等、社會地位的不平等、社會福利的不平等，還有家庭中兩性的地位懸殊與分工的截然不同，這些都是畸形的。這些畸形問題的產生就與這些思想觀點的倡導者有關係，是這些政治家、社會學家導致的。人類如果從開始就對這些事情有正確的觀點、正確的説法，那在各個國家或者各個民族所出現的這些畸形問題就會相對減少。

從剛才交通的內容來看，對待男性正確的觀點應該是什麼？就是男性應該有怎樣的表現、人性、追求與社會地位才是正常的？男性應該怎樣對待自己的社會責任？男性與女性之間除了性別的區別之外，社會責任、社會地位應不應該有差异啊？（不應該。）那怎麼看待男性才是正確的、客觀的，是人性化的、符合真理原則的？這正是我們現在應該看明白的問題。接下來就説説到底應該怎麼看待男性。男性與女性的社會責任應不應該區分開來？男性和女性的社會地位應不應該是平等的？過分地提高男性的地位而貶低女性，這公不公平？（不公平。）那到底應該怎樣對待男性和女性的社會地位才是公平合理呢？這個原則是什麼？（男女平等，公平對待。）公平對待這是理論基礎，應該怎麼實行才能體現公平合理呢？這是不是涉及現實問題了？首先，我們必須確定男女的地位是平等的，這是不容置疑的，所以男女的社會分工應該也是平等的，應該根據男女的素質與工作能力來考量、安排才合適。尤其是在人權上更應該是平等的，男人能享受到的女人也應該享受到，這樣才能保證在社會上男女地位的平等。誰能做什麼工作、誰能勝任做領導就應該讓誰做，不分男性女性，這個原則怎麼樣？（好。）這就體現男女平等了。舉個例子，如果招聘消防員，應聘的人有男性也有女性，應該録用誰？公平對待這是理論基礎、原則，那具體應該怎麼做呢？剛才我説了，根據素質、能力誰能勝任就讓誰做，就根據這個原則選。看看這幾個人中誰素質好、頭腦靈活反應快，臨到緊急情況能快速行動，再通過了解每個人的工作能力、閱歷還有對消防工作的勝任程度等各方面情況，最後就能得出合適的結論。選上的不光有男人也有女性，男的高大强壯，有消防經驗，參與過數次消防救援工作，女的靈巧，受過嚴格的訓練，熟知消防常識與工作程序，在以往的工作中表現出色，所以選出的人都比較合適，這叫優中取優，不偏向任何一方。就是選用這類人的時候心裏没有定規非得選男性或女性，男女都一樣，誰能勝任就選用誰。所以在做任何事情的時候，選擇男性還是女性除了公平對待這一條大的原則以外，具體的實行原則就是誰能做、誰能勝任就讓誰做，不管他是男性還是女性，這麼做

就不再受男尊女卑這個思想觀點的轄制捆綁了，也没有任何老舊的思想觀點影響你對這件事的判斷或者選擇。在你的思想觀點裏，誰勝任就讓誰做，不管他是男性還是女性，這是不是就公正了？首先，你做這件事情的時候對男性、女性没有偏見，你認為女性中也有很多杰出的人才，你知道的就有不少這樣的人，所以你的這個見識就使你確信女性的工作能力不在男性之下，女性在社會上發揮的價值不亞于男性，有了這方面見識與認識之後你再做事的時候就會根據這個事實準確地作出判斷與選擇。就是你不偏袒任何一方，對性别没有任何偏見，那你的人性在這方面就相對正常了，做事就能公正了，男尊女卑這方面的傳統文化在你這兒就解禁了，就不再禁錮你的思想了，你就不受它的影響了。不管社會上流行什麽思潮、什麽風氣，總之在你這兒你已經超脱了這些風氣，已經不受這些風氣的禁錮與影響了，你能面對事實看透真相，當然更好的是你能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原則去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所以在你這兒就不存在「男人就得是男子漢大丈夫，女人就是小脚女人」這個思想觀點了。那你的思想觀點在人類中是不是就相對進步了？（是。）這就相對進步了。不管是男性還是女性，不管是年老的還是年少的，到你這兒都能得到公平的待遇了，這對人無形中就是造就，而不是坑害。如果你還堅持傳統文化的觀點，説「從古到今都是男人比女人地位高，在各行各業中男性的杰出人才就是比女性多，因此可以確定男人就是比女人强，男性的社會價值就是比女性高。社會價值高社會地位不就應該高嗎？所以在這個社會中男性就應該説了算，男性就應該占主導地位，女性就應該聽男性的，就應該受男性管制、受男性統治」，這種思想觀點就太落後、太腐朽了，絲毫不合真理原則。你有這種思想觀點你只能歧視女性、打壓女性，必被社會潮流所譴責、所淘汰。男女平等這已經是得到普遍公認的正確的觀點，是完全符合神心意的，應該公平對待人，不能高看男性、低看女性，不能忽視女性的價值，也不能忽視女性的工作能力與素質，這在各國有見識的民衆中間已經基本形成共識。如果你的主導思想還是受傳統文化的影響，在你心裏還是覺得男人尊貴、女人卑賤，到做事

的時候無形中你的眼光和你的選擇就會傾向男性，你給男性的機會就相對多，你覺得即使有些男性工作能力差一點也比女性强，男性能做到的女性都够不上也達不到，你這樣想你的觀點就偏了，你作出的判斷與最後的决定就隨着你的想法偏了。比如剛才説的選消防員的事，你琢磨琢磨，「女性能登高上梯嗎？女性能出多大力氣啊？女性靈巧有什麼用？即便經過嚴格訓練也不起什麼作用啊！」但又想到得公平對待人，最後就選了兩個男的一個女的。其實選一個女的在你這兒是走過程、做樣子，是為了安撫女性的情緒，給她留面子。這個做法怎麼樣？你不但這麼選，在分配工作的時候你帶着小瞧女性的觀點還把那些不起眼的活兒、輕活兒分給女性，你還覺得你有人情味，是在照顧、優待女性，是在保護女性，其實在女性那兒看你大大地傷害了她的自尊。怎麼傷害的？因為你認為女性柔弱不堪一擊，女性是小女人，男性是大丈夫，就應該保護女性。你這些想法是怎麼産生的？是不是受傳統文化影響産生的？（是。）這就挖到根源上了。不管你怎麼説要公平對待人，從你的這些做法上來看，不可否認的是你依然在受男尊女卑這種傳統文化思想的束縛與禁錮，你没有擺脱這種思想，這從你的做事中就可以看出來。是不是這樣？（是。）你要想擺脱這些束縛就得尋求真理看透這些思想的實質，在做事的時候不受這些傳統文化思想的影響控制，應該徹底拋弃它、背叛它，絶不能再根據傳統文化的思想觀點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也不能根據傳統文化作出任何的判斷與選擇，而是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原則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樣你所走的路就對了，你就是神所稱許的真正的受造之物了，否則的話你依然被撒但控制着，依然活在撒但的權下，不可能活在神的話語之中，事實就是這麼回事。

現在，你們對「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這條德行説法的實質是不是看明白了？對提出這條説法的社會背景是不是也明白了？（是。）為了提高男性的社會地位，賦予男性更高的權利，就得對男性提出更高的要求，樹立男性在人心中的形象，把男性的形象塑造成男子漢大丈夫的形象，這個形象就是人所説的「富貴不能淫，

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提出這條德行説法的道德家們一方面告訴人做到這一點就是真正的男子漢，也就是告訴人男性的定義，另一方面，他們倡導男性在社會上要挺身而出、標新立异，站穩自己的社會地位，霸占社會主流的權勢。這種「男尊女卑」的思想一直延續到現在，即便有一些國家或者種族在這方面問題上有所改善，但是這種思想在很多國家、很多民族中間依然占主導地位，依然控制着、主導着國家與社會的潮流，主導着男性與女性的社會分工以及社會地位、社會價值，直到現在也没有改變多少。也就是説，在許多國家、民族中，女性仍然受到歧視、排斥，這是很可悲的事，這就是人間最大的不平等。女性是否受到歧視、排斥，是否與男性平等，這是衡量一個國家、民族是進步還是落後的明顯標志。

剛才交通了對于神所造的男性與女性應該怎樣看待，該有怎樣的正確觀點。不管是男性還是女性，都是有正常人性的，都具備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這是男性與女性共同擁有的。除了性別的區別之外，男性與女性在思想上、在本能上、在面對各種事時的反應上，以及在素質才幹等等各方面，基本上是相當的，不能説完全相同，但基本上是差不多的。他們的生活習慣、生活規律，還有對待社會、對待世界潮流、對待人事物、對待神所造的萬物的各種思想觀點、態度，以及臨到一些特殊事情的反應，包括身體反應、思想反應都是一致的。為什麽這些東西都一致？因為無論是男性還是女性，都是來自于獨一無二的造物主的創造，他們的生命氣息、他們的自由意志，還有他們所能從事的各種活動和他們的生活規律，等等這些都是來自于造物主。那從這些現象上來看，男性、女性除了性別上的區別，還有所擅長的一些事物或業務有所不同以外，其餘没什麽不同。比如，男性能做的許多工作女性也能做，科學家中有女性，飛行員、宇航員中也有女性，總統、政府官員中都有女性，這就證明男女除了性別不同之外，所做的工作差不多都是一樣的。就是在身體的承受能力上、情感的流露上，男性女性也都差不多一樣。女性的親人死的時候，她哭得撕心裂肺、死去活來，男性的父母、愛人死了，他也會號啕大哭，哭得驚天動地；

女性面臨離异的時候會沮喪、會消沉、會難過，甚至會輕生，男性如果被妻子抛弃了也會消沉，甚至有的男性還偷偷地趴在被窩裏哭。因為是男性，他不敢當着人的面去訴這些苦，表面還得偽裝剛强，但到没有人在身邊的時候，他就該正常地哭了。發生一些特殊事情的時候，男性、女性都會情緒化，該哭的時候都哭，該樂的時候都樂。另外，在神家盡各項本分、作各類工作的人員中，女性有機會得到提拔、培養、重用，男性也有同樣的機會得到提拔、培養、重用，機會是一樣的，是相等的。女性在日常生活與盡本分中流露的各種敗壞，與男性流露的敗壞没什麼區别，甚至有些女性是惡人、敵基督，會攪擾打岔教會工作，男性不也一樣嗎？因為人的敗壞性情是一樣的。如果是惡人，同樣作惡打岔攪擾教會工作，搞獨立王國，那清除的時候分不分男性女性啊？不分，都同樣清除。你們看被清除的人中是男性多還是女性多？都差不多。凡是作惡、打岔攪擾屬于敵基督、惡人的，不管男性女性，都得清除。有人説：「女性不能做打岔攪擾的事，女性做這事多丢人，女性得要臉面啊！小女人怎麼能做大壞事呢？不能，應該給她悔改機會。男性膽大，天生就能做壞事，天生就是敵基督、就是作惡的人，就是作的惡少也得開除，就是没了解清楚也應該開除。」神家是不是這麼作的？（不是。）神家不這麼作，神家是根據原則清理人，不分男女，不看女性的面子，也不看男性的面子，而是公平對待。你是男性，你作惡了，符合清除、開除的原則，神家要按照原則清理你；你是女性，你打岔攪擾了，是惡人、敵基督，也照樣清除、開除，不會因為你是女性、你會哭會流泪就不清除開除你，神家要按原則辦事。女性信神追求得福，有得福的欲望、得福的存心，男性有没有啊？男性也有，這是同樣的，男性得福的野心欲望一點兒都不少于女性。那女性抵擋神嚴重還是男性抵擋神嚴重？都一樣。有些人説：「現在終于了解真相了，原來男性女性都一樣敗壞啊！之前還以為男性是男子漢大丈夫，都要做君子，做什麼事都光明正大，能拿到桌面上，不像女性小心眼兒多，鷄毛蒜皮的事也計較没完，總在背後説三道四的，做事拿不到桌面上，没想到男性中壞人也不少，做的壞事更大、更多。」

這些事現在都看明白了。總之，不管男性、女性，每個人的敗壞性情都一樣，只是人性有區別，就應該這樣看待男性和女性才是公平的。這裏有没有偏見?（没有。）受不受男尊女卑的思想影響?（不受。）絲毫不受這些東西影響。衡量一個人的好壞，不是先看他是男性還是女性，得先看他的人性怎麽樣，然後再根據他各方面敗壞性情的流露來判斷他的實質，這樣看人就準確了。

從以上交通的這些現象上來看，男性和女性除了在性別上有區別以外，在本能的表現上、在各種敗壞性情的流露上、在本性實質上没有什麽區別。人肉體的實質與人的性情，以及神造人時賦予人的本能、意志力、自由意志都没有區別。所以，人看待男性、女性不應該從外表來看，更不應該根據這個世界教育人的那些傳統文化的思想來看，而應該根據神的話來看。為什麽要根據神的話來看呢？為什麽不根據傳統文化的那些思想觀點來看呢？有些人説：「人類幾千年歷史，著書立説那麽多，難道人類的觀點、説法就没有正確的嗎？就一點兒真理也没有嗎?」這話謬在什麽地方了？就是人類屬于受造之物，被撒但敗壞了幾千年，充滿了撒但性情，導致人類社會如此黑暗邪惡，没有人能看透根源，没有人會分辨撒但，没有人真實認識神，所以敗壞人類的觀點就没有符合真理的，只有造物主對這一切瞭如指掌，這是千真萬確的事實。真理只能從神的説話中得着，人世間的文化都是因撒但的敗壞産生的，人并没有經歷過神的作工，也没有人能認識神，所以在人類的傳統文化中就不可能産生真理，因為真理都是從神來的，都是由基督發表出來的。人類被撒但敗壞以後都有撒但的本性與撒但的性情，都是崇拜名人偉人，都是跟隨撒但的，人類看待一些事情或者定義一些事情的時候都有自己的存心目的，這個存心目的不管是為誰服務的、是為達到什麽目的，都是受敗壞性情支配的，所以敗壞人類所定義的事情、所倡導的思想一定帶有撒但的詭計，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從客觀事實上來看，不管人類有多大本事，没有一個人了解受造人類的功能、本能與實質。因為人類不是哪一個人造的，不是什麽所謂的偉人、魔王、撒但或者什麽邪靈造的，所以人類根本不了解

人的本能、功能與實質。那人的本能、功能與實質誰最了解？只有造物主最了解。誰造了人類，誰就最了解人類的功能、本能與實質，當然誰就最有資格定義人類，定位男性或女性的身價、身份與實質。這是不是客觀事實？（是。）神用什麼造了人類，神造人類時給了人哪些本能，這個肉體的功能是什麼、規律是什麼，他適合做什麼、不適合做什麼，甚至他的壽命應該是多長，神早就命定好了。只有神最了解他造的人類，除此以外，沒有誰更了解受造的人類。這是不是事實？（是。）所以，神最有資格定義人類，定位男性或女性的身份、地位、價值、功能，還有人所應該走的正確的道路。神最了解他所造的人類需要什麼、能達到什麼、能够得上什麼。從另一個角度上說，就是受造的人類最需要的是造物主口中所說的話，只有神才能親自帶領人類、供應人類、牧養人類，除此之外的那些敗壞人類的說法都是迷惑人的，尤其是傳統文化，對人來說都是誤導、都是麻痺、都是禁錮，當然也都是一種束縛、一種控制。還有一方面，神造了人類，神對人類最大的牽挂是人能否走上正確的人生道路，而社會或者民族、國家只考慮統治階級的利益，只考慮政權穩固，不管下層民衆生活如何，結果就導致了一些極端的事情、混亂的事情發生。他們并不是指引人走正確的道路，讓人的一生都能活得有價值、活得明明白白的，都能順服神的主宰安排，而是想利用人為他們的統治、為他們的事業、為他們的野心欲望服務。他們無論提出哪種說法、哪種思想觀點，都是為了迷惑人類，都是為了禁錮人的思想，達到控制人類，使人類都能為他們服務、為他們效忠，他們不考慮人類的未來、前途，也不考慮人類如何能够更好地生存下去。而神所作的完全不一樣，神所作的是按着神的計劃，在造了人類之後引導人明白更多做人的真理、原則，使人看清撒但敗壞人類的真相，在這個基礎上能够按着神告誡人、教導人的這些真理原則走正確的人生道路。

傳統文化中德行方面的這些條條框框涉及的面挺廣，它是從各個方面入手來影響人的思想，迷惑、禁錮人的思想。今天交通的是傳統文化在性別上的一些偏謬的說法、偏謬的觀點，這在很大程度上影響

了人類對于男女性別的正確看法，也導致了男性與女性普遍都受到了許許多多的束縛、捆綁、轄制、歧視等等痛苦，這都是人能看得見的事實，也是傳統文化給人帶來的影響與後果。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四日

# 什麼是追求真理（十二）

##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說法

上次聚會交通了哪些內容，誰說說？（上次神交通了兩方面。一方面是在不同時期或者不同階段，教會裏發生一些特殊的事，比如，有些人被大紅龍抓捕了，有的帶領工人被撤換了，有的人得病了，有的人面臨生死的問題，這些事的發生都不是偶然的，需要我們尋求真理。神也交通了一些實行路途，在面臨這些環境的時候應該守住兩點：第一是站好受造之物的位置；第二是有一顆真誠的心、順服的心，無論是審判刑罰、試煉熬煉還是恩典祝福，都應該從神領受。另外，神交通解剖了傳統文化中德行方面的一條說法，「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上次交通的主要話題還是德行說法方面的問題。這方面話題交通很長時間了，交通的這些內容都是揭露傳統文化中德行方面常見的一些說法、要求與定義。通過交通這些話題，你們對德行方面的這些說法有沒有新的認識、有沒有新的定義？對這些說法的實質有沒有分辨、看透？能不能從內心深處放下這些東西、弃絶這些東西，不把它與真理混為一談，也不把它當成是正面事物、當成是真理去追求、去遵守？尤其在日常生活中臨到一些事涉及德行說法的時候，你裏面有沒有意識，能不能省察出自己是否還受這些德行說法的影響？是否受這些東西束縛、捆綁、控制？心裏是否還能用德行的說法來約束自己，影響你的言談舉止，影響你對待事物的態度？你們說說。（之前神沒交通解剖傳統文化的時候，沒有意識到這些德行方面的思想觀點是錯誤的，會給自己帶來什麼樣的危害，現在能意識到一些。）能意識到一些這是好事。當然，對這些德行方面的說法，在一段時間內應該能認識到它的錯誤，在主觀方面也能弃絶它，不再把它當成正面事物，但是在客觀方面，還需要在日常生活中去細細地體會、挖掘、分辨，才能徹底看透、弃絶德行方面的說法。主觀方面有了認

識不代表在日常生活中就能弃絶這些傳統文化的錯誤思想觀點，可能在臨到這類事的時候突然又覺得這些説法有道理，不能完全放弃，這就得在經歷中尋求真理，根據神的話細細地解剖傳統文化的這些錯誤的觀點，達到對傳統文化的説法都能看透其實質是違背真理的，是不實際的，是迷惑人的，是坑害人的，這樣才能從心裏徹底清除這些謬妄觀點的毒害。你們現在在道理方面認識到了傳統文化各種説法的錯誤，這只是一個好的開頭，至于以後能不能從根源上徹底解决傳統文化的流毒影響，那就在乎人怎樣追求真理了。

**解剖德行説法的實質（二）**

不管哪一條德行方面的説法，都是人類所倡導的關于德行方面的一種思想觀點。之前對德行方面各種説法的實質已經揭露了不少，但除了之前交通的這幾方面以外，肯定還有一些德行説法是必須該揭露的，這樣才能達到對人類所倡導的德行方面的種種説法有更深的認識、分辨，這是你們應該做到的。上次交通了「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這條德行説法，從這句話的意思上看，它主要是針對男性而言的，是對男性提出的一種要求，也是對人類所説的男子漢大丈夫提出的一個標準，咱們對這個男性的標準進行了揭露、解剖。除了對男性提出的這條要求以外，還有之前交通的對女性提出的賢良淑德這個説法，都很明顯地能看出來，人類的傳統文化不但對女性提出了不切合實際、不符合人性、不人道的要求，而且對男性同樣也不放過，也提出了不道德的、不人道的、違背人性的一些説法與要求，不僅剥奪了女性的人權，也剥奪了男性的人權。從這一點上來看似乎很公平，對女性不放鬆，對男性也不放過，不偏不向，但是從傳統文化對女性與男性的要求標準上來看，就可見這裏面存在嚴重的問題。雖然説它一方面對女性提出了德行的標準，另一方面也同樣規範了男性的男子漢大丈夫的行為準則，但是從這些要求標準上來看，很明顯有失公平。能不能這麼説？（能。）對女性德行方面的這些要求標準嚴重地限制了女性的自由，不但禁錮了女性的思想，也禁錮了女性的雙足，要求女

性深居閨閣、深居簡出，就是大門不出二門不邁。除了告誡女性要賢良淑德之外，還對女性的行動範圍、生活範圍進行了嚴格的規定，要求女性不要拋頭露面、不要出遠門，也不要搞什麼事業，更不要有什麼大的野心、欲望與理想，甚至對女性提出了一個更不人道的說法——女子無才便是德。你們聽完這話是什麼感覺？女子無才便是德，這個說法到底成不成立？女子無才怎麼能是德呢？這個「德」到底是什麼德？是缺德還是有德？如果把没有才幹的女子都定為有德行的話，那些有才幹的女子是不是就都缺德、都無德了？這是不是對有才幹女子的論斷、定罪啊？這是不是對女性人權嚴重的剥奪？是不是對女性尊嚴的一種侮辱？（是。）不但要忽視女性的存在，而且要無視女性的存在，這對女性是不公平、不道德的，所以「女子無才便是德」這話怎麼樣？有没有人道？（没有人道。）「没有人道」這句話該怎麼解釋？是不是缺德啊？（是。）這是嚴重的缺德，用中國俗話講就是缺八輩子德了，這種説法太不人道了！鼓吹「女子無才便是德」的人，他是有存心目的的，他不願意讓女子有才，也就是不願意讓女子參加社會工作跟男人站平等地位，他只讓女人做服侍男人的工具，在家老老實實地服侍男人，别的什麼也不能做，他認為這才是有德。他恨不得把女性定性為一無是處，給否定了，讓女人只做男性的奴隸，永遠地伺候男人，决不允許女人與男人站平等地位，享受平等待遇。這種觀點是出于人的正常思維還是出于撒但？（撒但。）對了，肯定是出于撒但的。不管女性在本能上或者在生理上有什麼弱點，這都不是問題，這不應該成為男性污衊女性、侮辱女性尊嚴、剥奪女性自由、剥奪女性人權的藉口與理由。在神看，人認為的女性的這些弱點與天生的弱勢都不是問題，因為什麼？因為女性是神造的，人認為的這些弱點、問題恰恰是從神來的，是從神手造的，是神命定好的，不存在任何缺陷，不存在任何問題。這些在人看、在撒但來看似乎是弱點、缺陷的東西，實質上却是天然的、正面的東西，也是符合神創造人類時制定的自然規律的。只有撒但才能這樣貶低神所造的受造之物，把不合人觀念的東西看成是缺陷、是弱點、是本能不足的問題拿來大做文章，進行污

衊、諷刺、貶低、排斥，從而藉此來剥奪女性的生存權，剥奪女性在人類中間盡責任、義務的權利，也剥奪女性在這個人類中間發揮她們的才幹、特長的權利。比如，社會上常常傳講「小脚女人」或者「娘兒們」等，用這些詞彙來形容女人，把女人貶得一文不值。這類詞彙還有哪些?「娘娘腔」「頭髮長見識短」「女人胸大無腦」，等等這些都是侮辱女性的詞彙。你看，這些詞彙都是用女性身上的特徵或者對女性的稱呼來侮辱女性，很顯然，這個社會、這個人類看待女性的視角與看待男性的視角是完全不同的，也是不平等的。這是不是不公平啊?這不是在男女平等的基礎上説話、看事，而是站在一個男女完全不平等、男尊女卑的角度上來蔑視女性，所以社會上或者人類中間就産生了很多詞彙，用女性的特徵與對女性的稱呼來形容各種人事物的問題。比如，剛才提到的「小脚女人」「娘兒們」「娘娘腔」，還有「頭髮長見識短」「女人胸大無腦」，這些説法不單是形容女性、針對女性的，而是用這些涉及女性特徵、女性性別的詞彙來諷刺、挖苦、揭露人所鄙視的人事物。就如形容有的人没人性時，會説這人狼心狗肺，因為人認為狼心、狗肺都不是好東西，人就把這兩樣東西合在一起來形容一個人喪失人性的惡劣程度。同樣的，因為人類鄙視女性、無視女性的存在，所以就用一些涉及女性話題的詞彙來形容那些人所鄙視的人事物，這很明顯就是對女性這個性別的貶低。是不是這麼回事?（是。）不管怎麼説，這個人類、這個社會對女性的看法、定義都是不公平的，都是違背事實的。總之，這個人類對于女性的態度用兩個詞來形容就是「貶低」、就是「壓制」，不許女性起來做事，也不許女性履行任何的社會義務、責任，更不許女性在社會上發揮任何的作用，總之就是不許女性走出家門參與任何社會工作，這就剥奪了女性的權利。不許女性隨意想象，也不許女性隨便説話，更不許女性隨意做事，不許女性做任何她該做的事，這是不是對女性的迫害啊?（是。）傳統文化對女性的迫害，從對女性提出的德行要求上就可見一斑。從家庭、從社會、從人群中對女性提出的種種要求來看，自從有了人群開始，自從人對性別有了明確的劃分之後，對于女性的迫害就正式開始了。什麼

時候達到高潮了呢？就是從傳統文化中各種德行方面的說法、要求逐步產生之後，對于女性的迫害就達到高潮了。因為有了明文的規定、有了明確的說法，在社會上這些明文規定與明確的說法形成了一種輿論，也形成了一種勢力，這種輿論與勢力對女性來說已經是一種不可抗拒的牢籠與枷鎖了，身為女性也只能認命，因為生活在這個人類中間，生活在不同時期的社會之下，女性只能忍屈受辱、低三下四，做社會的奴隸，甚至做男人的奴隸。直到現在，德行方面提出來的那些很久遠、很古老的思想、說法依然深深地影響着現代社會的人類，包括男性，當然也包括女性。女性在不自覺地、不自知地用這些德行方面的說法、用整個社會的輿論來約束着自己，當然也在下意識地掙脫着這些枷鎖與牢籠。但是，因為人對社會中這種强大的輿論勢力沒有任何抗拒的力量，更準確地說，是人類對傳統文化中各種說法的實質不能看透，也看不透，所以，人有心想掙脫，有心想從這些枷鎖與牢籠裏走出來，但是却無能為力。從主觀上，是因為人不能看透這些問題；從客觀上，是因為人不明白真理，不明白造物主造人的意義到底為何，造男性、造女性的本能到底是為何。所以，無論是男性還是女性，都在這個大的社會道德的框架之下生活着、生存着，不管怎樣掙扎，還是不能擺脫社會大環境之下傳統文化中德行說法的束縛，這些說法在每個人心裏都成了一道道無形的枷鎖。

傳統文化中迫害女性的那些說法，不但對女性來說是一種無形的枷鎖，當然對男性來說也是一種無形的枷鎖。為什麼這麼說呢？因為生在這個人類中間，男性作為這個社會的另一部分重要成員，同樣也受着這些傳統道德文化的薰陶、影響，這些東西也深深地扎根在每一個男性的心裏，所有的男性也都不自覺地受着傳統文化的影響與束縛。比如，「小脚女人」「女子無才便是德」「女人必須賢良淑德」「女人必須要貞潔」等等這些說法在男性心裏也是深信不疑，男性同樣也被這些傳統文化深深地禁錮着。一方面，迫害女性的這些說法對提升男性的地位有着極大的好處、幫助，從這個極大的好處、幫助來看，男性在社會上得到了這方面社會輿論很大的助力，所以，男性很願意主動

地接受這些迫害女性的輿論與説法。另一方面，男性同樣也被這些傳統道德文化迷惑、影響，也可以説男性在傳統文化的大潮中是另一半的受害者。有些人説：「整個社會是提倡男權至上的，為什麼説男性也是受害者呢？」這就得從傳統道德文化對人類的引誘、誤導、迷惑、麻痺還有禁錮等等這些方面來看。女性被傳統文化道德思想坑害不淺，男性同樣也受迷惑至深，受害匪淺。被迷惑的另外一層意思是什麼？就是他没有正確的觀點來評價男性、定義女性，無論從哪個角度看這事，都是根據傳統文化，而不是根據神所發表的真理或者神給人類制定的種種規律、法則，也不是根據神所顯示給人類的正面事物。從這點上來看，男性同樣也是傳統文化引誘、誤導、迷惑、麻痺、禁錮之下的一類受害者。所以，男性不要因為女性在這個社會上没地位就覺得她們好可憐，也不要因為社會地位比女性高就得意，你不要高興得太早，其實男性也很可憐，如果比較的話，其實是一樣可憐。為什麼説都一樣可憐呢？咱們再來看看這個社會、這個人類對男性的定義、評價，還有賦予男性的一些責任到底是什麼。從上次交通的「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這個人類對男性的要求上來看，這個要求最終的目標就是把男性定義為男子漢大丈夫，這是標準的男性的稱呼。這個「男子漢大丈夫」的稱呼一旦壓在一個男人的肩上，那這個男人勢必就要頂起這個稱呼，他一旦想要頂起這個稱呼，他就要作出很多無謂的犧牲，就要産生很多違背正常人性的做法。比如，作為一個男性，如果想成為社會所認可的男子漢大丈夫，那就不能有任何的軟弱，不能有任何的膽怯，必須要有堅强的意志，你不能喊累、不能哭，不能表現出任何人性的軟弱，甚至你不能憂傷、不能懈怠，你的雙眼始終都得特别有精神，你的臉必須得呈現出堅毅、無所畏懼，對待仇敵得達到怒髮衝冠，這樣才能頂起「男子漢大丈夫」這個稱號。也就是説，你這一生必須鼓足勇氣、挺直脊梁，你不能做庸人、俗人、凡人，不能做普通人，你一定得超過常人，就是你一定得是超人，有超常的意志力，有超常的毅力、耐力、韌勁，這才配得上「男子漢大丈夫」這樣的稱呼。這僅僅是傳統文化對男性的其中一項要求。就是

說，男性可以吃喝嫖賭，但必須比女人堅强，要有超强的意志力，臨到什麼事都不能屈服、不能退縮、不能說「不」，也不能顯示出膽怯、害怕、懦弱的表現，這些正常人性裏該有的表現你都得把它隱藏、包裹起來，不能有任何的流露，也不能讓任何人看見，甚至自己的父母，自己最親的人、最愛的人都不能讓他們看見。因為什麼呢？因為你要當男子漢大丈夫。男子漢大丈夫還有一個特徵，就是任何人事物都無法阻撓其心志。當一個男人想做一件事情，他有任何的志向、理想、願望時，比如，要報效國家，要對朋友講義氣，要為朋友兩肋插刀，要搞什麼事業、有什麼野心，無論對錯，任何人都不能干擾到他，兒女情長、親情、家庭、社會責任都不能改變他的心志，都不能使他放弃他的志向、理想、願望。對于他的心志，對于他立志所要達到的目標、所要走的道路，任何人都不能改變，同時，他也應該要求自己任何時候都不能鬆懈，一旦鬆懈了、懈勁了，要回歸家庭盡家庭責任，孝順父母、照顧兒女，做一個正常人，放弃其理想、志願，放弃所要走的道路、所要達到的目標，那就不是男子漢大丈夫了。不是男子漢大丈夫是什麼？就變成大豆腐、窩囊廢了，這是被整個社會所不齒的，當然也是被男性自己所不齒的。男性一旦知道自己的所作所為有哪些問題、缺欠與男子漢大丈夫這個標準不符，他心裏便會鄙視自己，便會覺得在這個社會中自己没有立足之地、没有用武之地，稱不上是男子漢大丈夫，不配稱為男人。男子漢大丈夫的另外一個特徵是威武不能屈，這是强權、暴力、威脅等等都無法使其屈服的一種精神，就是無論遇到什麼强權、暴力、威脅，甚至危及到生命的時候，男性都能視死如歸，都能百折不撓，不當俘虜、不當懦夫，不會為了求生而屈服于任何的勢力，不會委曲求全。一旦為了某種責任、某種義務或者某種原因而屈服于强權或者任何一種勢力，即便是活下來了，保留了生命，他也會因自己所崇尚的傳統道德文化而對自己的行為感到不齒。像日本的武士道精神就有點這個味道，一旦失敗蒙羞了，就要切腹自殺。生命來得那麼容易嗎？人的生命只有一次，有點小小的失敗、挫折就動了死的念頭，這是不是受傳統文化影響所造成的？（是。）一旦

臨到事不能當機立斷，不能作出符合傳統文化要求的選擇，不能證明自己的尊嚴、人格，不能證明自己是男子漢大丈夫，就要輕生，就要尋死。能抱有這些思想觀點，究其原因就是傳統文化對男性思想的嚴重影響與禁錮造成的。如果不受傳統文化這些思想觀點的影響，男性就不會做出那麼多輕生、切腹自殺的事了。在對男性的男子漢大丈夫這個定義上，男性都很肯定、很確定地把這些傳統文化的思想觀點接受進來，把它們當成正面事物，以此來衡量、約束自己，也衡量、約束其他男性。從男性的思想觀點，還有理想、目標與選擇的道路來看，都能證明所有男性都是深受傳統文化的影響與毒害，許許多多的英雄事迹、美麗傳説就是傳統文化深入人心的真實寫照。從這個角度上來看，男性是不是與女性一樣也深受傳統文化的毒害？只不過傳統文化對男性、對女性的要求標準不一樣，對女性是無限地侮辱、貶低、限制、控制，而對男性是加大力度地慫恿、蠱惑、煽動、教唆，讓其不做懦夫、不做平常人、不做普通人。對男性的要求就是男性所做的一切都要與女性不同，都要超出女性、高于女性，都要凌駕于女性之上，要控制這個社會，控制這個人類，控制社會的潮流、風向，控制社會的一切，甚至男性在這個社會上要大權在握，要掌握控制社會的權力、控制人類的權力，這個權力也包括統治女性、管制女性，這才是男性該追求的，也是男子漢大丈夫的英雄氣概。

現在，有許多國家進入了民主社會，婦女兒童的權益也得到了一些保障，這些傳統文化的思想觀點對人的影響、束縛已經不那麼明顯了，畢竟有許多女性已經走入了社會，在許多領域、許多職業上女性參與得越來越多。但是，因為傳統文化的思想早已深深扎根在人類心裏，不僅扎根在女性心裏，也扎根在男性心裏，所以無論是男性還是女性都不自覺地站在傳統文化的角度上、立場上來思考各類問題、看待各類問題，當然，也憑着傳統文化的思想觀點來從事各類事業、各類工作。在當今社會裏，雖然男女不平等的事有一些改善，但是傳統文化中男尊女卑的思想還在人的心靈深處占主導地位，多數國家的教育基本上還是以傳統文化的這些核心思想為主的。所以，儘管現在這

個社會、人類已經很少用傳統文化的這些說法來表述各種問題，但人類依然被禁錮在傳統文化的思想框架之下。現代社會要誇一個女性，有什麼樣的詞彙呢？比如說「女漢子」「女强人」，這是尊稱還是貶稱啊？有的女性說：「有人誇我是女漢子，我心裏美滋滋的。怎麼樣？我融入了男性社會，地位提高了。我雖然是女人，但是後面加上了『漢子』，變成了女漢子，那我就是可以與男人平分秋色的人了，這是一種榮幸啊！」這是人類社會的一個族群或者一個團體對于這個女人的一種認可與接納，這是無比榮幸的事情，是不是？哪個女人被人說成是女漢子，那就證實這個女人很有本事，跟男子漢一樣，不次于男子漢，她的事業、她的才幹，甚至她在社會的地位、在社會上能够立足的智商與手段，足可以與男性相提并論。在我看，「女漢子」這個稱呼對于多數女性來說是社會的一種賞賜，是現代社會給予女性的一種社會地位的認可。有没有女性願意當女漢子啊？這個稱呼雖然不好聽，但是不管怎麼樣，說誰是女漢子保證是誇這個女人很能幹、很有本事，在男人眼裏對她是豎大拇指的。那對于男性的稱呼呢，人還是一直持守傳統觀念的說法，始終没有變。比如，有的男性没什麼事業心，不追求什麼權勢、地位，只是安于現狀，安于正常的工作、生活，很顧家，這個社會給予這樣的男性什麼樣的稱呼呢？是不是說這樣的男性没出息啊？（是。）有的男性辦事很細心、很講究、很有步驟，特别謹慎，被有的人稱為什麼？「有點娘」「小脚女人」。你看侮辱男性都不帶髒字，用帶有「女」字的說法就把男性侮辱了。他如果抬高女性就用「女漢子」「女强人」這樣的說法來提高女性的地位，肯定女性的才幹，而用「小脚女人」這樣的說法來貶低男性，斥責男性不是大丈夫，這是不是一種社會普遍現象？（是。）這些在現代社會所産生的說法證實了一個問題，雖然傳統文化離現代生活似乎已經遠去了，似乎傳統文化在人心中已經是很遥遠的事了，雖然現在人沉迷于網絡或者各種電子産品，或者沉迷于現代的種種生活方式，即便人在現代的生活環境之下活得特别安逸，或者有人權、有自由，但這僅僅是表象，其實心裏還有許多傳統文化的餘毒存在。雖然人的肉體獲得了一些自由，

人的看人看事的一些主要觀點似乎有了改變，人的思想似乎獲得了某種程度的自由，人在這個信息快速流通、資訊發達的現代社會之下似乎長了見識，知道了、見識了很多外界的事，但人類依然在傳統文化所倡導的方方面面德行說法的陰影之下活着。即便有些人說，「我這人最不傳統了，我很現代，我是現代派」，他鼻子上戴着金環，耳朵上挂着一串耳釘，穿着打扮很前衛、很潮流，但他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觀點依然離不開傳統文化。為什麼離不開傳統文化呢？因為他的心裏、思想裏已經被傳統文化浸透了、禁錮了，他骨子裏所産生的任何一樣東西，即便是心裏一閃而過的意念，都是來源于傳統文化的灌輸與薰陶，并没有離開傳統文化的影響，都是在傳統文化這個大的框架之下所産生的。這些事實能不能證明人類已經被傳統文化禁錮了？（能證明。）人類已經被傳統文化禁錮了。無論是讀過書的還是没讀過書的，無論是有高文憑的還是没有高文憑的，你只要生活在這個人類中間，那就必然被人類的傳統道德文化所薰陶、所影響，因為這些傳統文化是一種無形的力量，也是一種無形的勢力，它無處不在，不僅在學校、在人的課本裏存在，更在人的家庭裏存在，當然也在社會的每一個角落裏存在。這樣，人都會不自覺地被這些東西灌輸，被這些東西影響，被這些東西迷惑、誤導。所以，人類都生活在傳統文化的捆綁、束縛與控制之下，想躲也躲不掉，想避也避不開，人都生活在這樣一種社會環境之下，這就是現狀，這也是事實。

根據上次交通的德行方面的說法與實質來看，傳統文化裏的德行說法掩蓋了人類的敗壞性情與敗壞實質，當然也掩蓋了撒但敗壞人類這一事實。今天所交通的傳統文化中對男性、女性的定義，就很明確地說明了德行說法的另一方面實質。什麼實質呢？德行方面的這些說法不但迷惑、誤導、禁錮人類的思想，當然也灌輸給人對各類人事物錯誤的概念、錯誤的觀點，這是事實，這是撒但所倡導的德行說法的另一方面實質。這話怎麼能證實呢？從剛才交通的德行方面的說法對男性、女性的定義是不是就足可以說明這一點呢？（是。）就足可以說明這一點。德行方面的說法只論行為的對錯與做法的好壞，只是在外

表論好壞、論對錯，它并不能讓人知道人事物的正與反、好與壞、是與非，它讓人遵守的不是正確的、符合人性的、對人有益處的行事為人的準則或者原則。不管這些德行的說法是不是違背人性的自然規律，不管人願不願意遵守，它都讓人不分對錯、不分是非地死守教條，你如果守不住，那這個社會就要譴責你、就要定罪你，甚至連你自己都要譴責自己。這是不是傳統文化禁錮人類思想的一個真實寫照？準確地說，這就是傳統文化禁錮人類思想的一個真實的體現。一旦傳統文化又產生了新的說法、新的要求、新的規定，在社會上形成了輿論，形成了一股潮流，形成了一種風氣，那你就必然會被這種風氣、潮流所裹挾，你不敢說「不」，不敢拒絕，更不敢提出任何質疑與不同的說法，你只能委身于其下，否則你就會被社會唾弃、被社會詬病，甚至被社會輿論譴責，被這個人類定罪。被譴責、定罪的後果是什麼？你再也没有顏面活在人面前了，因為你没有了尊嚴，因為你不能遵守社會道德，你没有道德、没有傳統文化要求的德行，你就没有了任何的社會地位。没有了任何社會地位的後果是什麼？那你就不配在這個社會上活着，你方方面面的人權都會被剥奪，甚至你生存的權利、你說話的權利、你盡義務的權利都會受到攔阻、限制。這就是傳統文化對人類形成的影響與威脅，每個人都是它的受害者，當然每個人也是它的執行者。你受害于這些社會輿論，當然也受害于社會上的各類人，同時也受害于你自己對于傳統文化的接納，歸根結底就是受害于這些傳統文化。這些傳統文化對人類的影響是不是很大？（是。）比如，一個女性被人傳講不是賢良淑德的女性，不是一個好女性，那她到任何工作崗位、到任何人群，只要被人知道她的故事，被人傳講是非，被人論斷，那她在任何人眼裏都不是一個好女人。一旦形成這種局面，她在社會上立足或者生存就會舉步維艱，甚至有的人没辦法還得隱姓埋名，換一個城市、換一個環境去生活。社會輿論的勢力大不大？（大。）這種無形的力量對任何人都是一種摧殘、蹂躪、踐踏。比如，你信神了，很明顯你在中國的社會環境裏就很難生存。為什麼很難生存呢？因為信神之後你要盡本分，要為神花費，有時候就難免顧

不到家，那些外邦魔鬼就散布謠言，説你「不過日子了」「不要家了」「跟着人跑了」等等。儘管這些説法不符合事實，都是捕風捉影、以訛傳訛，但是一旦這些罪名扣在你頭上，你的處境就會很艱難，你去買東西人家都不會給你好臉色，你剛走人家就在背後嘀咕、議論，「這人是信教的，不守婦道，不正經過日子，整天往外跑。一個女人家不好好過日子，瞎跑什麼啊？女人就應該三從四德、相夫教子。」你聽完心裏是什麼滋味？是不是很氣憤？你信神盡本分關他什麼事啊？根本不關他的事，他就能把這事當成茶餘飯後的話題來講，當成正事來評論、來傳講。這是不是一種社會現象？這種現象是不是隨處可見？比如，以前有個同事跟你關係挺好，聽説你信神了，就在背後給你傳了很多閑話，許多人就遠離你了，跟你的關係就不好了。儘管你工作的態度與之前没有任何兩樣，但是這些閑話一旦被多數人聽見了，你在這個單位還好不好立足了？（不好立足了。）人對你的態度是不是就跟以前不一樣了？（是。）他們都談論什麼啊？「女人不好好過日子，信什麼教啊？」「男人信什麼教啊？没出息的人才信教呢！那都是女人做的事，男子漢大丈夫應該把心放在事業上！」有没有説這些話的？（有。）這些話是從哪兒來的？你信神關他們什麼事啊？信仰自由，他們無權干涉。那他們為什麼能議論你呢？為什麼當你信神之後他們就對你説三道四呢？從某種程度上説，他們這麼議論的參照物不可避免地都是根據傳統文化的思想觀點，都是根據國家政府對信神的態度。雖然外表上他們是在議論你，其實他們是在説三道四、搬弄是非、肆意定罪。不管怎麼説，他們議論、論斷的根據，還有他們對待你信神這事的看法與態度，很大程度上是受傳統文化、無神論思想的影響。因為傳統文化除了教導人怎樣做女人、怎樣做男人以外，它主要的思想精髓是什麼？没有天，没有神，就是無神論的思想觀點。所以，他們很排斥有信仰的人，尤其是排斥信真神的人。如果你搞迷信、信什麼邪教或者搞任何的宗教活動，他們可能不搭理你，甚至你搞迷信他們還靠近你，但你一旦信神，天天讀神的話，傳福音盡本分，跟神走，他們就要跟你勢不兩立。他們跟你勢不兩立的根源是什麼？準確地説，一方

面因為他們是外邦人，都是跟隨撒但的，都是屬撒但的；另一方面，他們是根據傳統文化的思想觀點看事，是根據大紅龍的政策、法律看事，這是客觀事實。當他們看到的人事物不符合傳統文化的思想，看到信神的人是國家鎮壓、抓捕的對象，他們就要鄙視，就要說三道四，就要論斷、定罪，還要配合政府監視、舉報信神的人。他們這樣做的根據是什麼？主要是根據傳統文化、無神論思想與大紅龍的邪惡政策。比如，他們論斷信神的人，說：「一個女人不好好過日子，瞎跑什麼呀？」「一個男人不好好追求事業，信什麼教啊？好男兒志在四方，男子漢大丈夫應該把心放在事業上！」你看，等等這些庸俗的說法是不是很明顯就來自于傳統文化？（是。）就是來自于傳統文化。他們這些庸人、俗人也不追求什麼信仰，就追求肉體吃喝享受，思想裏除了充滿邪惡潮流的東西以外，就是被這些傳統文化深深地捆綁着、禁錮着，不自覺地就活在這些傳統文化的影響之下，所以他們很自然地用這些觀點來看待任何的人、任何的事。這是在現代社會任何一個角落都可能發生的事，這很正常，在撒但掌控的世界裏，一個邪惡淫亂的時代就是這樣。

德行方面的說法不但灌輸給人錯誤的概念、錯誤的觀點，它還教唆、慫恿人在特殊環境、背景之下遵循一些極端的思想，采取一些極端的行為。比如，之前所講的「為朋友兩肋插刀」的說法，就是撒但藉着規範人的德行在對待朋友這事上提出的一種要求。很顯然，這方面德行的說法就是讓人在對待朋友的事上有一種不理性、不明智的思想觀點，甚至能為朋友隨隨便便就獻出自己的性命，這是撒但在德行方面對人類提出的一種極端的要求、過分的要求。其實，在德行方面還有一些類似于「為朋友兩肋插刀」的說法，同樣要求人采取極端的行為，這些都是不人道、不理性的說法。撒但在給人灌輸傳統文化思想觀點的同時，還要求人遵守這些不理性的思想、不人道的說法，讓人恪守這些思想、做法，可以說這是對人類的一種玩弄與摧殘。這類說法有哪些呢？比如「鞠躬盡瘁，死而後已」「春蠶到死絲方盡，蠟炬成灰泪始乾」，這兩條比「為朋友兩肋插刀」更明確地告訴人不要珍

惜生命，生命就是應該這樣揮霍的。當需要人獻出生命的時候，不要太過于珍惜生命，而是要達到「鞠躬盡瘁，死而後已」「春蠶到死絲方盡，蠟炬成灰泪始乾」。這兩條德行的説法字面上的意思人大概都了解，它們到底在宣揚、鼓吹什麼？是為誰「鞠躬盡瘁，死而後已」？是為誰「春蠶到死絲方盡，蠟炬成灰泪始乾」？人應該反省、反思，這樣做有意義嗎？這種説法是先迷惑你，麻痹你的思想、擾亂你的視綫，給你灌輸錯誤的觀點、指引錯誤的方向，然後剥奪你的人權，讓你為這個國家、社會、民族或者為事業、為愛情把你的青春、生命獻出來。人類就這樣在朦朧狀態之下渾渾噩噩地把自己的生命獻給撒但了，而且心甘情願、無怨無悔。當活了一把年紀的時候才醒悟過來，才看清這一輩子白活了，覺得上當了，但為時已晚，後悔也來不及了。人這一生就這樣被撒但迷惑、愚弄、摧殘、踐踏、蹂躪，最後自己最寶貴的生命也被它奪去了。這就是人類接受傳統文化德行説法的教育所産生的後果，完全證實了人類活在撒但權下被撒但迷惑、愚弄的可憐下場。形容撒但對待人類的各種手段都有哪些詞彙啊？首先是麻痹、迷惑，接下來還有什麼？説説。（愚弄、摧殘、踐踏、蹂躪。）然後就是慫恿、蠱惑、索命，最後把人玩弄了、吞吃了。撒但敗壞人就是這個結果。人活在撒但的權下，都憑撒但性情活着，如果没有神發表真理、作審判刑罰的工作來拯救人類，那人類不就統統被撒但殘害、吞吃而滅亡了嗎？

### （15）解剖「鞠躬盡瘁，死而後已」

人類宣揚的傳統文化都是什麼東西？「鞠躬盡瘁，死而後已」是什麼意思？這句話主要是要求人在做事的時候要誠懇勤奮、竭盡全力、盡心盡力，一直到死。人這麼做到底是為誰服務？當然是為這個社會、這個家國、這個民族。那這個社會、家國、民族到底是誰掌控呢？毫無疑問的，是撒但、是魔王。那撒但、魔王利用傳統文化迷惑人要達到什麼目的呢？一是讓國家强大、民族興盛，二是讓人光宗耀祖、流芳百世。人就感覺這是無上光榮的事，都感謝魔王，甘願為這個民族、

社會、祖國貢獻出生命，這實際上就是在為撒但效力、為魔王效力，是為撒但、魔王的統治地位效力，是為撒但、魔王把自己寶貴的生命獻出來了。如果不是告訴人為了盡好受造之物本分而盡心、盡意、盡力，達到活出人的樣式，而是要求人為了國家、為了魔王、為了事業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就是在迷惑人了。外表說讓人為國家、為民族，說得冠冕堂皇、振振有詞，其實是讓人為撒但、為魔王的統治地位把自己的一生獻上，把自己的命也得獻上，這不是迷惑人、玩弄人、殘害人嗎？傳統文化所提出的種種說法并不是要求人在現實生活中應該怎樣活出正常人性、怎樣盡到人的責任與本分，而是要求人在整個社會的框架下，也就是在撒但的權下應該表現出怎樣的德行。同樣，「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條德行說法也是為了讓人類對社會、民族，尤其是對家國效忠而提出來的一種信條。這種信條要求人應該為民族、為家國、為社會鞠躬盡瘁死而後已，只有做到勤勤懇懇、竭盡全力、死而後已的人才是有德行的人，才是德行高尚的人，才是值得人景仰、值得子孫後代紀念的人。「鞠躬盡瘁，死而後已」中的「鞠躬盡瘁」就是指勤勤懇懇、竭盡全力。這話有沒有問題？如果從人的本能、從人性能達到的範圍來看，這話問題不大，就是要求人做事、對待事業要勤懇、要竭盡全力，這個態度應該是沒錯的，這相對符合正常人性的標準，就是人做事情的態度應該是這樣的，這相對正面一些。也就是說，做一件事能够勤勤懇懇、竭盡全力，盡上自己的責任、義務，不愧對良心就可以了。對任何一個有正常人性、有良心理智的人來說，這是最正常不過的了，這個要求不過分。但過分的是什麼呢？是要求人「死而後已」。這個「死而後已」就有問題了，就是你不但要勤勤懇懇、竭盡全力，還要把自己的命搭上，死了才能停止，不死你就不能停。就是要把你的命獻上，要把你的一生獻上，不能有私心，一生都不能放弃，如果中途就放弃了，没堅持到死，這就不算是好的德行。這是傳統文化中衡量人德行的一條標準。如果一個人做一樣事情，在他願意做的時候、在能達到的範圍内已經做到了勤勤懇懇、竭盡全力，但就是没堅持做到死，中途就放弃了，選擇另謀他業或者選擇休息頤

養天年，這就不是「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個人就不具備好的德行。這個標準怎麼樣？對不對啊？（不對。）很顯然，這個標準不符合正常人性的本能與正常人性該有的權利。它不是要求人勤勤懇懇、竭盡全力就完事了，而是讓人做到死為止，它對人是這樣的要求。無論你之前多麼勤勤懇懇、多麼竭盡全力地做一件事，一旦你中途放弃了，不願意再繼續了，那你就不是德行好的人；如果你之前是一般的勤懇，没有竭盡全力，但是你做到死了，那你這個人就是有好德行的人。這是不是傳統文化中衡量人德行的一條標準啊？（是。）這是傳統文化中衡量人德行的一條標準。這樣看來，「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個要求標準合不合乎正常人性的需求？這對人來説有没有公平、有没有人道？（不公平，不人道。）為什麼這麼説呢？（它不是在正常人性的範疇裏提出來的，是人不願意選擇的，也是違背良心理智的。）這條標準主要的意思就是要求人放弃個人的選擇，放弃個人的願望、理想，一旦你的素質、才幹能够服務于這個社會，服務于這個人類，服務于民族、家國，服務于統治者，那你就應該無條件地服從，不應該有其他的選擇，你就應該為社會、為民族、為家國，甚至為統治者獻上你的一生，一直到死。你這一生所要做的事業就不能有第二樣，不能有任何其他的選擇，你只能為民族、人類、社會、家國甚至統治者而活着，你只能服務于他們，不能有任何個人的意願，更不能有私心，你不但要獻出你的青春、獻出你個人的精力，更要獻出你的性命，這才是有好德行的人。這樣的好德行被這個人類稱為什麼？大義。那「鞠躬盡瘁，死而後已」的另外一種説法是什麼？是不是人常提到的「俠之大者，為國為民」？所謂俠之大者就是得為國為民。是不是為家庭、為父母妻兒、為兄弟姐妹啊？是不是為盡人的責任、本分啊？不是為這些，而是必須得為國家、為民族效忠、獻身。這就是「鞠躬盡瘁，死而後已」的另一種説法。「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條要求裏所説的勤勤懇懇、竭盡全力只不過是一種人能接受的説法，用這種説法來誘導人達到心甘情願地「死而後已」。那死而後已所要貢獻的對象是誰？（國家與民族。）那誰能代表國家與民族啊？（統治者。）對了，就是統治者。任

何一個人、任何一個獨立的團體都代表不了國家與民族，只有統治者可以稱為國家與民族的代言人。雖然「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條說法表面上并没有告訴人要為國家、為民族、為統治者勤勤懇懇、竭盡全力直到死為止，但事實上，它就是讓人為統治者、為魔王貢獻自己的生命，直到死為止。這一條所針對的對象并不是社會上或者這個人類中的任何一個小人物，它是針對所有能够對社會、對人類、對家國、對民族，尤其是對統治者有重大貢獻的一類人而言的。在任何一個朝代、任何一個時期、任何一個民族，總有一些有特殊恩賜、特殊本領、特殊才幹的人被社會所「認購」，被統治者所利用、所推崇。這類人因為有特殊的才幹、本領，因為能够在社會、民族、家國與統治者的統治範圍内發揮他們的才能、發揮他們的特長，所以他們在統治者眼中常常被認定為是能够輔佐統治者更好地統治人類，更好地安定社會、穩定人心的一類人。這類人常常被統治者利用，統治者希望這類人没有小我只有大我，能發揮他們的俠義精神，成為俠之大者，心裏只有國家、只有人民，能够常常憂國憂民，甚至能够鞠躬盡瘁死而後已。如果他們真能做到這一點，能為國為民勤勤懇懇、竭盡全力，甚至願意做到死為止，那他們無疑就是某一任統治者的得力助手，甚至被認定為某個時期一個民族、一個社會甚至整個人類的榮幸。如果某個時期社會有了這樣一群人，或者有了幾個所謂俠之大者的義士，能够為社會、為人類、為家國、為民族、為統治者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那這個時期就被人類認為是一段有光輝歷史的時期。

中國歷史上有幾個俠之大者能為國為民鞠躬盡瘁死而後已的？你們説説都有誰。（屈原、諸葛亮、岳飛等等。）在中國歷史上，能够憂國憂民，為國家、民族，為人民的生存鞠躬盡瘁死而後已的名人還真有幾個。中外歷史上，不管是在政治圈裏還是在民間，不管是政客還是俠客，應該都有一部分遵守傳統文化「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類説法的人。這類人能够恪守「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一條要求，也能够恪守為國為民、憂國憂民這樣的思想，能够遵守這樣的德行説法，嚴格要求自己做到這些，當然，一方面是為了名，為了以後能够有人

紀念他們，另一方面，不得不説他們是受傳統文化思想的薰陶、影響而産生了這些行為。那傳統文化對人的這類要求從人性的角度上來看合不合適？（不合適。）為什麼不合適啊？一個人無論有多大的本事，有多少恩賜、才幹，有多高的學識，他的身份、他的本能就是人的身份、人的本能，他不可能超越這個範圍，只不過他比别人有點恩賜、素質，看事觀點高于一般的人，做事的方式方法多樣一些、靈活一些，效率高一些，達到的果效好一些，僅此而已。但不管他做事的效率多高、果效多好，他的身份、地位無非還是一個普通的人。為什麼説還是普通的人呢？因為一個活在肉體中的人，不管他的思想多麼活躍，恩賜、素質多麼高，他遵循的規律永遠是受造人類的生存規律，不外乎這個。比如説狗，不管它高矮胖瘦，是什麼品種、多大年齡，它接觸任何一條狗通常都是用聞氣味的方式辨别對方的性别、性格與對它的態度，這種交流的方式就是狗生存的本能，也是狗生存的一種規律與法則，這是神制定好的。同樣，人也都是在神所制定好的規律中生存，不管你頭腦多靈活、學識多高，不管你素質、才幹多高，不管你本領大小、能做多大的事業，你每天必須有六到八個小時的睡眠時間，得吃三餐，少吃一頓就感覺餓，喝水少了就感覺渴，身體還得常常運動才能維持健康，年紀大了就會眼花，就會産生各種疾病，這是正常的生老病死的自然規律，是神命定的，這個規律任何人都打不破，任何人都擺脱不了。基于這一點，無論你本事大小，無論你素質、才幹高低，你還是個普通的人，你就是插上翅膀在天上飛兩圈，最終你還得落在地上，還得用兩條腿來走路，累的時候還得休息，餓的時候還得吃食物，渴的時候還得喝水，這是人的本能，這個本能就是神給你命定好的，你永遠改變不了，也擺脱不了。不管你有多大本事，你都違背不了這個規律，都不能超出這個範圍。所以説，不管人有多大本事，人的身份、地位是不變的，受造之物的身份、地位是不變的，即便你在人類中間能有那麼一點特殊的、杰出的貢獻，你依然是人，在遇到危險的時候你依然會感覺懼怕，心慌、腿軟，甚至二便失禁。為什麼你能有這樣的表現呢？因為你是人。既然是人，你就有人該有的

這些表現，這就是自然規律，誰也擺脱不了。你絶對不會因為有了許多杰出的貢獻而變成超人、异人，就不是正常人了，這是不可能的。所以，你即便能達到為國家、為民族鞠躬盡瘁死而後已，但因你是活在正常人性裏，你的心靈深處得承受多大的壓力啊！整天要求自己憂國憂民，心裏得裝得下整個民族、國家，認為心有多大舞台就有多大，是那麼回事嗎？（不是。）一個人絶對不會因為有了不同凡響的思想而變得异于常人，也絶對不會因着有了特殊的恩賜、才幹或者對人類有了杰出的貢獻而异于常人、高于常人，而不用遵守正常人性的法則與生存規律。所以，對人類提出「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個要求是很不人道的。一個人即便有高于常人的才幹與思想、高于常人的眼光與判斷力，甚至有高于常人的處事能力與看人、洞察人的能力，不管他高于常人什麼，他活在肉體裏依然要遵循正常人性的生存規律與法則。既然他必須遵循正常人性的生存規律與法則，那對他提出一些不切合實際、不符合人性的要求是不是不人道的？是不是對他人性的一種踐踏？（是。）有些人説：「上天賦予我這樣的恩賜、這樣的才幹，那我就异于常人，我就不是尋常人了，我就應該心懷天下、心懷百姓、心懷民族、心懷家國、心懷世界。」我告訴你，你心懷這些東西是額外負擔，是統治階級加給你的，是撒但加給你的，所以你心懷這些東西就是死路一條。你想心懷天下、心懷百姓、心懷民族、心懷家國、心懷統治者的理想願望，那你就死得快了，你心懷這些東西就等于把自己放在火藥桶上、放在炸藥包上了，這是很危險的事，一點兒意義都没有。當你心懷這些東西的時候，你就會要求自己，「我要鞠躬盡瘁死而後已，我要為國家民族大業、為人類作出貢獻，我要將我的生命獻給這個人類」，如此大的雄心壯志帶給你的只是早夭、横死或者滅亡。你看那些心懷天下的歷史名人有幾個落得好死的？有的是投河自盡，有的是被統治者處以極刑，有的是上了斷頭台被砍頭，有的被繩子勒死。心懷天下那是人能做到的嗎？家國大業、民族興旺、國家的命運、人類的命運是人能扛得起、裝得下的嗎？你心裏能裝得下父母兒女、裝得下你最親最愛的人、裝得下自己的責任與上天賦予你的使命就很好

了，就已經盡到你的責任了，不需要你憂國憂民，不需要你做俠之大者。那些總想心懷天下、心懷民族、心懷家國的人都是什麼人哪？都是野心太大、不自量力的人。你有那麼大的心胸嗎？你的野心是不是太大了？你的野心到底從哪裏來的？你心懷這些之後，你能做什麼？你能擺布、主宰誰的命運啊？連你自己的命運都由不得你自己，你還想心懷天下、心懷民族、心懷人類呢，這不是撒但的野心嗎？所以，對于一個自以為能者的人來説，恪守「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是在自尋死路，就是找死！誰要憂國憂民，要為民族、為家國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就是自尋死路。那這些人可不可愛？（不可愛。）這些人不但不可愛，還有點可憐、可笑，真是太愚蠢了！

作為一個人，在家庭裏要盡到自己的義務與責任，在任何一個社會團體、族群裏應該扮演好自己的角色，盡到自己的責任，遵守社會的法律、規章制度，做事要有理性，不要唱高調，做到人能做到的，做到人該做到的，這就合適了。至于對家庭、對社會、對國家、對人民，不需要你做到鞠躬盡瘁死而後已，只需要做到在神家盡心、盡意、盡力盡好你的本分就可以了。那怎麼盡好本分呢？就是按照神的話、遵守神所要求的真理原則就足够了，不需要你成天心懷神的旨意、心懷神的選民、心懷神的經營計劃、心懷神的三步作工、心懷神拯救人類的工作，不需要你心懷這些。為什麼不需要？因為你是個普通人，是個小人物，因為你是神手中的受造之物，你應該站的立場、你的責任就是老老實實盡好自己的本分，接受神的主宰、安排，順服神擺布的一切，這就够了。這個要求高不高？（不高。）神要求你獻命了嗎？（没有。）神没要求你獻命，而德行説法裏要求的「人只要有點本事、有點胸懷、有點俠義精神，那就應該挺身而出，為家國、為民族鞠躬盡瘁，把你的命獻上，放弃家庭、親人，放弃自己的責任，把自己置身于這個社會之中、置身于這個人類中間，擔負起民族大業，擔負起國家復興的大業，擔負起拯救全人類的大業，直到死」，這是不是一種極端的要求啊？（是。）當人類接受這種極端的思想之後，人類就會把自己看得很偉大，尤其是一些有特殊才幹、野心欲望特别大的人，

他們就追求名垂青史、流芳百世，要求自己此生要做出一番事業來，就特別看重、崇尚傳統文化的觀點。就如傳統文化提出來的「鞠躬盡瘁，死而後已」「死有重于泰山，或輕于鴻毛」，自己一定要選擇重于泰山。這個「死有重于泰山」指什麼？不是為了一點兒蠅頭小利而死，不是為了過普通人的日子而死，不是為了盡一個受造之物的本分而死，不是遵循自然規律而死，而是為了人類中的大業，為了民族的復興、國家的興旺、社會的發達，為了引領人類的潮流而死。人類這些不切合實際的想法就把自己推到了風口浪尖上，這樣，人還有好日子過嗎？（沒有了。）就沒有好日子過了。一旦活在風口浪尖上，人所想的、所做的就與普通人不一樣了，所追求的也就不一樣了，就要大展宏圖，成就一番宏圖偉業，還要振臂一揮搞大事業，慢慢地有些人就要參與政治了，因為只有政治這個舞台才能滿足人的欲望與野心。有的人說：「政治圈裏太黑暗，我不參與政治，但我還有這個願望，為人類的正義事業貢獻些什麼。」他就加入江湖幫派了。有的人說：「我不加入江湖幫派，我當一個單獨的俠客，發揮我的特長，劫富濟貧，專門殺貪官污吏、土豪劣紳、警匪惡霸，救濟黎民百姓，救濟窮人。」不管他們走哪條道，都是受傳統文化的影響而產生的，都不是正道。不管人的說法多麼合乎社會潮流、合乎民衆口味，不可避免的還是受傳統文化的影響，因為人類總把憂國憂民、心懷天下、俠之大者、家國大義這些說法當成追求的目標而為此獻身，鞠躬盡瘁，死而後已，事實就是這麼回事。有沒有人說，「我這輩子就希望當個農民，鞠躬盡瘁死而後已就行了」？有沒有人說，「我一輩子就放牛放羊，鞠躬盡瘁，死而後已」？有沒有人把這種說法用在這些地方的？（沒有。）人都是帶着一種野心與不切合實際的欲望用到「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個說法的，人是利用「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個好的說辭掩蓋人裏面的欲望與野心。當然，「鞠躬盡瘁，死而後已」也催生了人憂國憂民、胸懷天下這種不切合實際的、變態的想法與做法，不知坑害了多少仁人志士。

剛才解剖了「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個說法，交通了這麼多，你們是不是都聽明白了？（是。）總之，現在可以確定這個說法不是正

面的，没有正面、實際的意義。那它對人起到了什麼樣的作用？這是不是個要命、索命的説法？「要命的説法」這話貼不貼切？（貼切。）其實它就是要你命的，藉着給你個好聽的説辭，讓你覺得自己這一生能够鞠躬盡瘁死而後已是多麼偉大、多麼榮耀，是一個心胸多麼寬大的人。心胸這麼寬大就不能再裝柴米油鹽醬醋茶的事了，更不能照顧老婆孩子留戀熱炕頭了，心胸這麼寬大的人不裝點特别的東西能行嗎？只裝柴米油鹽醬醋茶這些東西是不是太庸俗了？得裝點一般人裝不下的東西，裝下民族、家國大業、人類的命運等等這些東西，這才是「天將降大任于斯人也」。一旦有了這種思想，人就更追求做到鞠躬盡瘁死而後已了，用這句德行方面的説法來不斷地鞭策自己，「一定要為家國、為人類的命運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是我畢生的事業與追求」，結果家國、民族偉業没能擔起來，還累得大口吐血，鞠躬盡瘁死而後已了。這樣的人不知道人該怎麼活着，不知道什麼是人性、什麼是人情，也不知道什麼是愛、什麼是恨，甚至憂國憂民到一定程度眼泪都没有了，直到死的時候還放不下家國、民族大業。「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是不是一個要命、索命的説法呀？這樣的人死得可不可憐？（可憐。）這種人到死都不放弃空洞的思想與理想，最終含冤而死、含恨而終。為什麼説含冤而死、含恨而終呢？因為他心裏放不下民族、放不下國家、放不下人類的命運、放不下統治者賦予他的使命，可惜自己這一生活得太短了，要是再活幾千年，能看到這個人類以後要往哪兒發展就好了。一輩子心懷天下，最後還是放不下天下，他到死都不知道自己是什麼身份，該做什麼、不該做什麼。其實，他就是一個普通人，應該過普通人的日子，但他接受了撒但的迷惑、傳統文化的毒害，把自己當成救世主了，這可不可憐？（可憐。）太可憐了！你們説，當時屈原如果不是受這種民族大義的傳統思想影響，他會不會投河自盡？會不會采取這樣極端的做法結束自己的生命？（不會。）絶對不會。他就是傳統文化的受害者，還没有活到頭就草草地了結了自己的生命。他如果不受這些東西影響，不憂國憂民，好好過自己的日子，是不是能活到老、活到死啊？是不是能正常死亡啊？他如果不追求鞠躬盡瘁

死而後已，他活着是不是能幸福、自由、安心一些呢？（是。）所以說，「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是個要命、索命的說法，人一旦沾染上這種思想，就開始整天憂國憂民，直到憂愁至死也無法改變現狀。這是不是被「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種思想觀點奪去了性命？這種思想觀點就是要命的觀點、索命的觀點。為什麼這麼說呢？國家的命運、民族的命運是哪個人能裝得下的嗎？是哪個人能擔當得起的嗎？這是不是太不自量力了？人為什麼能不自量力？是人自找的嗎？是人主動願意這麼做的嗎？其實人是受害者，是誰害的？（撒但給人灌輸的思想觀點。）對了，是撒但害的。撒但灌輸給人這些思想，告訴人「要心懷天下、心懷百姓，要憂國憂民，做俠客、做義士劫富濟貧，要為人類的命運作貢獻，要鞠躬盡瘁死而後已，別碌碌無為地活着。盡什麼家庭責任、社會責任啊，那都不值得一提，那都是螞蟻一類的人做的。你不是螞蟻，你也不要做麻雀，而應該做雄鷹，要展翅翱翔，要有大的志向」。人經過這麼煽動、鼓動就矇了，琢磨琢磨，「可不是嘛！我不能做麻雀，得做雄鷹展翅高飛」，結果怎麼也飛不高，最後精疲力盡掉下來摔死了，把自己斷送了。其實你什麼也不是，你不是麻雀，也不是雄鷹，你是什麼？（受造之物。）對了，你就是一個普通的人，是普通的受造之物，一日三餐少吃一頓可以，但幾天不吃就不行。你會老，你會病，你會死，你就是一個普通的人。人有點才幹、有點恩賜就不可一世了，再經過撒但這麼煽動、蠱惑、慫恿、迷惑，人就矇了，人就真以為自己是救世主了，就大搖大擺地坐在救世主的位置上，就要為國家、為民族鞠躬盡瘁死而後已，就不把人的使命、人的責任義務與神賜給人的最寶貴的生命當作一回事了。這樣一來，人就覺得生命不重要、生命不寶貴，而家國事業最寶貴，要心懷天下、憂國憂民，這是最寶貴的人格、最高尚的道德，人應該這樣活着。撒但給人灌輸這些思想，迷惑人、鼓動人擺脫受造之物的身份、擺脫普通人的身份而去做一些不切合實際的事，結果怎麼樣？人就把自己往死路上趕，不知不覺就走向了極端。走向極端指什麼？就是離神對人類的要求、離神給人命定的本能越來越遠，最後人就走到死胡同了，這就是死路一條。

對于人該怎麼活着，神對人類的要求是什麼？其實很簡單，就是站好受造之物的位置，盡好人該盡的本分。神没要求你做超人、做偉人，也没有賜給你翅膀讓你在天空中飛翔，神只給你兩隻手、兩條腿讓你在地上一步一個脚窩地行走，必要的時候可以奔跑。神給你造的五臟六腑是消化、吸收食物的，是供應全身營養的，所以你必須遵循一日三餐這樣的規律。神給了你自由意志，給了你正常人性的思維，給了你人該具備的良心與理智，這些東西你用好了、用對了，遵循肉體的生存規律，保護好自己的身體，踏踏實實地做神讓你做的，達到神要求你達到的，這就可以了，很簡單。神有没有要求你鞠躬盡瘁死而後已啊？有没有要求你自虐啊？（没有。）神没這麼要求，人别自虐，要懂點常識，正確地對待身體的各種需求。渴了就該喝水，餓了就要補充食物，勞累了就去休息，坐久了就應該活動活動，有病就去看病，維持你的一日三餐，維持你正常人性的生活，當然也維持你正常地盡本分，本分上有些業務知識不懂就去學習、操練，這是正常的生活。神對人提出的各方面真理與實行原則都是正常人性能够得上的，完全能够聽得懂、能接受進去的，一點兒不超出正常人性能達到的範圍。神不讓人做超人、做偉人，而德行方面的説法偏偏讓人追求做超人、做偉人，不僅要擔負起國家民族大業，還要求人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就是讓人獻出自己的性命，這跟神的要求完全是背道而馳的。神對人的生命是怎樣的態度？神處處保守人的安全，保守人不陷入試探、不陷入危險境地，保護人的性命，目的是為了什麼？是為了讓人好好活着。讓人好好活着的目的是什麼？不是讓你做超人、偉人，不是讓你心懷天下、憂國憂民，更不是讓你代替神主宰萬物、擺布萬物、主宰人類，而是讓你站好受造之物的位置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盡人該盡的本分、做人該做的事。你該做的事很多，而這些該做的事根本不包括主宰人類的命運、心懷天下、心懷人類、心懷家國、心懷教會、心懷神的旨意、心懷神拯救人類的大業，不包括這些。那你該做的事包括什麼？包括神對你的托付、神交給你的本分，也包括神家每個時期對你提出的每一樣要求。這簡不簡單？容不容易做到？這很

簡單，也容易做到。可是人總誤解神，認為神不把人當回事。有些人認為，「人信神了不應該把自己看得那麼重要，不應該體貼肉體，就得多受苦，晚上不能睡太早，睡太早可能神不高興，應該起早貪黑、點燈熬油地盡本分，即使沒有成果也得熬到凌晨兩三點」，結果把身體熬垮了、累壞了，走路都費勁，還說是盡本分累壞的，這是不是人的愚昧無知造成的？還有些人認為，「神家不讓我們穿奇裝異服，不讓我們天天吃肉享受肉體，也不讓我們享受天倫之樂，只要求人盡本分有忠心，只要求人追求真理順服至死，真讓人難以接受！」這是不是接受真理的人哪？這人對神的作工、對神的愛沒有真實的理解，他容不容易接受真理啊？（不容易。）神要求人追求真理，這是對人類的愛，神家要求人盡本分有忠心，不貪戀世界、肉體享受，這也是對人的愛、對人的拯救，是為了讓人盡好本分，別應付糊弄混時間。我看見有些帶領工人安排人盡本分沒有原則，不根據人的特長胡亂安排，作工作也不求效率，只是耗時間、耗精力，其實就是浪費生命。有些人不會生活，盡本分盡守規條沒有什麼效率，只是靠時間，結果看電腦時間長了頭暈眼花、心慌胸悶，身體就出問題了。這是誰造成的？（自己造成的。）他不會安排時間，不知道怎麼工作、怎麼休息。神家要求晚上十點鐘準時休息，有些人就不守規矩，非得等到十一二點才睡覺，這就影響到別人休息了。有的人還定罪正常休息的人是貪圖安逸，這就錯了，身體不休息好怎麼能作好工作呢？神的話是怎麼說的？神家是怎麼規定的？一切都應該根據神的話、根據神家的規定才是準確的。有些人領受謬妄，總搞極端，還能轄制別人，認為盡本分就得靠時間，到必要時就得熬夜，如果不能熬夜證明不能受苦，所以工作不忙也得熬夜，睏了也不許睡，有病了也不許看病，看病太浪費時間，耽誤盡本分。這些說法太荒唐了！這樣的人能明白真理嗎？為什麼人聽了這麼多道還能產生這麼荒唐的觀點？神家的工作安排是怎麼規定的？是晚上十點鐘必須得準時休息，早晨六點鐘起床，必須保證八個小時的睡眠。另外還一再強調，在工作之餘要有保健運動，飲食要健康、要有規律，這樣盡本分身體就不會出問題了。可有些人總是不理解，總

是守不住原則，不能守住規矩，瞎熬夜，還亂吃東西，一旦把身體弄出病來就没法盡本分了，那時後悔也没有用了。最近聽説有些人得病了，這不就是盡本分没原則而胡作非為造成的嗎？你是真心盡本分不假，但是你不能違背身體的自然規律，違背規律就要生病。不懂保健常識絶對不行，該運動就得運動，吃飯也要規律，不能暴飲暴食、大吃大喝，不能偏食、挑食。另外，還要調節好心情，注重活在神面前，注重實行真理、按原則辦事，心裏就有平安喜樂，就不會空虚、抑鬱，尤其是脱去敗壞性情活出正常人性，人心裏的情形就完全正常了，身體也會健康的。我從來没告訴過你們要晚睡早起、一天工作要超過十小時，都是人自己不按規律行事、不守神家的安排，歸根結底就是人太愚昧了，没把身體當回事。我看有些地方的人總在屋裏盡本分，也不出去曬曬太陽、活動活動，就安排人找了一些健身器材，讓人一個禮拜健身一兩次，這符合身體健康規律。如果没有適當的運動，自然就會生病，這也影響人的正常生活。我安排完用不用看着誰有没有健身、多長時間健身一次？（不用。）不用看着，我的責任盡到了、話説到了，真心實意地告訴你該怎麽做，没有一句假話，你照做就行了。但是人都聽不進去，都以為自己年輕，身體没問題，就没把這話當回事。你們自己都不珍惜自己的身體，我操那個心是多餘的，到時候生病了你别埋怨别人。人不注重鍛煉身體，一方面是因為有一些錯誤的思想觀點，另一方面，人還有一個致命的問題，就是懶。人身體有點小毛病，其實注意保健、多活動活動就好了，但有的人寧可以後打針吃藥也不做保健運動，這就是懶惰造成的。人懶惰不願意運動，那就什麽也不用説了，最後有病也怨不了别人，自己心裏清楚是怎麽回事。每天都應該有正常的運動量，我每天至少還要散步一兩個小時，做一些必要的運動，這樣不但能增强體質，不容易生病，身體也舒服。鍛煉身體不只是為了預防疾病，這也是身體的正常需要。在這事上，神對人類的要求就是讓人有點見識，不要愚昧，不要跟身體過不去，要遵循它的自然規律，不要虐待肉體，但也不要過分地體貼肉體。這個原則容不容易掌握？（容易。）其實很容易掌握，就看人實不實行。人

還有一個致命的弱點是什麼呢？就是人總异想天開，總覺得，「我信神了就不會得病、不會老，當然更不會死」。這是說夢話，神不作這些超然的事，神拯救人，給人應許，讓人追求明白真理，脱去敗壞性情，達到蒙神拯救，進入人類美好的歸宿，但是神從來没應許人不得病、不會老，也没應許人不會死，當然，神更没有對人提出「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樣的要求。對于盡本分、作教會工作，人該受什麼苦、該撇弃什麼、該花費什麼、該放下什麼東西，人應該按原則去做。對待自己的肉體生活、肉體需求，人應該有點常識，不應該違背身體正常的需求，更不應該違背神給人制定的規律、法則。當然，這也是人起碼該具備的常識。人如果連怎樣對待肉體的需求、規律都不知道，没有任何的常識，盡憑想象、憑觀念，甚至還有一些極端的想法，采取一些極端的做法對待肉體，那這類人就是領受謬妄，就這樣的素質能明白什麼真理啊？這都是問號。神要求人怎麼對待人的肉體？神造了人，給人制定了怎樣的規律，那神就要求你按照這樣的規律去對待肉體，這是神對人的要求標準，別憑觀念，別憑想象。明白了吧？

在「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條德行説法的薰陶、影響下，人一方面不知道該怎麼對待肉體、該怎麼正常生活，另一方面，人不知道怎樣對待人的死，也不知道怎樣活着才有意義。那我們來看看神對待人的死是什麼樣的態度。無論人盡哪方面本分，神都是為了讓人在盡本分的過程中明白真理、實行真理，脱去敗壞性情活出正常人的樣式，達到蒙拯救的標準，不是讓人奔着死亡去的。有的人得了重病、得了癌症就以為「這是神讓我死啊，讓我獻出自己的生命，那我就順服吧！」其實神没有這樣説，神也没有這樣的意念，這完全是人的誤解。那神的意思是什麼？每一個人都能活到一定的壽數，但壽命長短不同，每一個人的死都有神的時候，都是神命定好的，神會按照他命定給人的壽數與死亡的時間、地點、方式來成就這件事，而不是讓任何一個人隨隨便便地因為一件事就死了。神把一個人的生看得很重要，同樣神把一個人的死、一個人肉體生命的結束看得也很重要，這都有神的命定。從這一點上來看，神要求人盡本分也好、跟隨神也好都不是讓

人奔着死亡去的。這是什麼意思呢？就是神不要求你為了盡本分、為了為神花費、為了神的托付而時時刻刻準備獻出你的生命，你不用有這樣的準備，不用有這樣的心理，更不用有這樣的打算或者想法，因為神不需要你的生命。為什麼這麼説？你的生命本來就屬于神，是神賜給的，神要你的命有什麼用？你的命值錢嗎？在神那兒看談不上值錢與不值錢，只是你這個人在神的經營計劃中扮演什麼角色而已，對于你的生命來説，神要想拿走那是隨時隨地、分分鐘的事。所以，任何一個人的生命對他自己來説是重要的，對他的本分、義務、責任還有神的托付來説是重要的，當然對于神的整個經營計劃中人所扮演的角色來説也是重要的。雖然重要，但是神并不需要拿走你的生命，因為什麼？你的生命被拿走了你就成了死人没有用了，你只有活着，活在神所主宰的這個人類中間，你才能發揮你這個生命所該發揮的作用，才能盡到你這個生命所該盡到的責任、義務與神所要求你盡的本分，只有這樣你的這個生命才有價值。所以，你們不要隨隨便便説「為神死」「為神的工作獻出生命」這些話，不要把這些話挂在嘴邊、放在心靈深處，這没必要。一個人總要為神死，總要為自己的本分獻身、獻出性命，這是最輕賤的事情，這是最不值得、最讓人鄙視唾弃的事情。為什麼這麼説？如果你的生命没有了，你不活在肉體這種形式中你還怎樣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呢？如果人都死了，那神作工還拯救誰啊？没有需要拯救的人類神的經營計劃怎麼開展？神拯救人類的工作還存在嗎？還能繼續嗎？從這些方面來看，人把自己的身體保養好，能健康地活着，這是不是一件大事啊？這是不是值得？這太值得了，人應該這麼做。那些愚蠢的人隨隨便便就説要為神死，隨隨便便就能放弃生命、虐待自己的身體，這是什麼人哪？是不是悖逆的人？（是。）這是最悖逆的人，是應該讓人鄙視唾弃的人。隨隨便便就能説為神死的人可以説他隨隨便便就想結束自己的生命，放弃自己的本分、放弃神給他的托付，不讓神的話語成就在他身上，這是不是愚蠢的做法啊？隨隨便便地、輕易地就説要把自己的命獻給神，神需要你獻命嗎？你的命本身就是神的，神想拿走是隨時的事。即使你不把命獻上，神如

果需要拿走神還跟你客氣嗎？神作這事還需要跟你商量嗎？不需要。但神要你的命有什麼用啊？現在神的工作還沒有結束，神如果把你的命挪走了，你這個人不能盡本分了，那在神的作工中就少了一個人盡本分，神能滿意嗎？神不滿意。那該樂的是誰啊？（撒但。）你把你的命獻出來你能得着什麼？神把你的命挪走神能得着什麼？你失去了蒙拯救的機會對神來說是得還是失？（失。）對神來說不是得而是失。神讓你作為一個受造之物擁有受造之物的生命，站在受造之物的位置上盡受造之物的本分，藉着盡本分達到進入真理實際，達到順服神，達到明白神的心意、認識神，達到遵行神的旨意，配合神完成神拯救人類的工作，跟隨神到路終，這才是義，這才是你這個生命存在的價值與意義。如果你的生命為此而存在，你為此而健康地活着，這是最有意義的事，這對神來說是真正的奉獻、真正的配合，對神來說這是最滿意的事。神願意看到的是一個活在肉體中的受造之物在神的刑罰審判中脱去敗壞性情，弃絶撒但灌輸給人的各種錯謬的思想，能够接受從神來的真理、從神來的要求，達到完全順服在造物主的權下，盡到一個受造之物該盡的本分，能够成為一個真正的受造之物，這是神要看到的，這是人這個生命存在的價值與意義。所以對任何一個受造之物來說，死不是最終的歸宿，死不是人生命存在的價值與意義所在，而為神活着，為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而活着，為遵行神的旨意、為羞辱撒但而活着，這是一個受造之物存在的價值，也是他生命存在的意義。

從神對人的要求來看，神對待人的生命、對待人的死與傳統文化中所説的「鞠躬盡瘁，死而後已」是完全不一樣的。撒但總想讓人死，它看見人活着心裏就不舒坦，總琢磨要索人的命。人從撒但魔王那兒接受了傳統文化的錯謬的思想之後，人就總要為家國、民族或者為自己的事業、愛情、家庭獻出生命，總輕視自己的生命，隨時隨地都準備着要死、要獻身，不把神賜給的生命當成最珍貴的東西來寶愛，不能在自己的有生之年、在還擁有神給的生命期間盡好自己的本分與義務，而是接受撒但的謬論鬼話總要鞠躬盡瘁死而後已，時刻準備着為

神死。其實，你如果真死了那不是為神死，而是為撒但死，神不紀念。因為只有活着的人才能榮耀神、見證神，只有活着的人才能站好受造之物的本位、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達到不留有任何的遺憾，能够羞辱撒但，見證造物主的奇妙作為、見證造物主的主宰，只有有生命的人才能做到這一點，如果生命都没有了，這一切也就都不存在了。是不是這麼回事？（是。）所以，撒但提出來的「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條德行的説法，對人類的生命無疑是一種玩弄也是一種踐踏。撒但不尊重人類的生命，而是把人類的生命當成兒戲，讓人接受「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種思想，人憑這種思想活着并不珍惜生命，也不把自己的生命當成是寶貴的，所以人類就能隨隨便便把神賜給人的最寶貴的生命放弃，這是大逆不道的事。無論到什麼時候，只要不是神給你命定的最後期限，任何人不要輕言放弃生命，你只要有一口氣都不要放弃，也不要放弃自己的本分，不要放弃造物主對你的囑托與托付。因為任何一個受造之物的生命只為造物主而存在，只為造物主的主宰、擺布、安排而存在，也只為造物主的見證、造物主拯救人類的工作而存在、而發揮他的價值。你看神對人類的生命是這樣的觀點，與撒但是截然不同的。那到底誰珍惜人類的生命？（神。）只有神，而人自己都不知道珍惜自己的生命，只有神珍惜人類的生命。雖然人類并不可愛，不值得愛，人類身上滿了污穢、悖逆，滿了撒但灌輸的種種謬妄的思想觀點，人類能崇拜撒但、跟隨撒但甚至與神為敵，但是因着人類是神造的，人類身上有神所賜給的氣息與生命，所以只有神珍惜人類的生命，只有神愛着人，只有神在一直眷顧、珍惜着人類。神珍惜着人類不是珍惜人的肉體，而是珍惜人的生命，因為只有神所賜給生命的人類才能最終成為真正敬拜神、見證神的受造之物。神在人這個受造之物身上是有工作、有托付、有期待的，所以神珍愛人的生命、神珍惜人的生命，這是真實的。明白了吧？（明白了。）那明白了神——造物主的心意之後，人應該怎樣對待自己肉體的生存規律、怎樣對待肉體的生存需求、怎樣對待肉體的生命，這是不是應該有原則啊？這個原則是根據什麼？是根據神的話。那這個實行原則是什麼呢？

在消極方面，要摒弃撒但灌輸給人的種種錯謬的觀點，對撒但麻痹人、殘害人、禁錮人的一些觀點，比如「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樣的説法，得揭露、認清它的錯謬之處，摒弃這樣的觀點；另外在積極方面，要明白造物主——神對人類的要求到底是什麼，所做所行都能有神的話作根據，這樣人就能不偏左右了，就能够實行得準確了，就能達到真正的追求真理了。什麼是追求真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話歸結到這兒還是準確的。

今天主要交通了怎樣對待死、怎樣對待生命。撒但就是踐踏、蹂躪、索取人的生命，藉着給人灌輸一種思想、灌輸一種錯謬的觀點來迷惑人、麻痹人，讓人用輕賤的方式對待自己最珍貴的生命，從而攪擾、破壞神的工作。你們説，如果整個世界的人都想死，隨隨便便就能去死，這個社會是不是混亂了？這個人類是不是就不容易生存、不容易存在了?（是。）神對待人類的生命是什麼態度？是珍惜，神珍惜人類的生命，寶愛人類的生命。那人從神的這些説話當中應該得着怎樣的實行路途呢？神給了人最寶貴的生命氣息，人應該在有生之年好好追求真理，按照神的要求、原則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不留任何遺憾，到有一天能够站在受造之物的位置上見證造物的主、敬拜造物的主，使自己的生命變得有價值、有意義，不為撒但活着，而為神的主宰、為神的作工、為神的見證活着。能够見證神的作為、見證神的作工，人的生命就有價值、有意義了，但不能説人的生命到了最輝煌的時候，這麼説不太恰當，因為還没到那個時候呢。當你真正明白真理、得着真理了，對神有認識了，能站在受造之物的位置上敬拜神、見證神，見證造物主的主宰，見證造物主的作為，見證造物主的實質、身份的時候，你生命的價值就達到頂點了，就達到極致了。説這些話的目的、意義就是為了讓你們明白生命存在的價值、意義到底為何，你應該怎樣對待自己的生命，根據這一條來選擇你自己該走的道路，這才能達到合乎神的心意。

二〇二二年六月四日

# 什麼是追求真理（十三）

##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説法

上次聚會主要交通、解剖了傳統文化中「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個説法。撒但給人灌輸這些傳統文化的説法、理論，讓人遵守這些冠冕堂皇的話并不是正確的，而是起到了迷惑人、誤導人、禁錮人思想的作用，最終的目的就是讓人民大衆在這些傳統文化的錯誤思想觀點的教育、灌輸、薰陶之下都能安心順從統治階級的統治，還能以愛國、愛黨、保家衛國的忠心為統治者效力。這就足以證明，國家政府普及傳統文化的教育是為了更有利于統治者控制人類、控制各個族群，更有利于統治者的政權得到穩固，統治者控制下的社會達到和諧、穩定。不管統治階級怎樣宣揚、推廣、普及傳統文化教育，總的來説，這些德行的説法對人都形成了迷惑、誤導，對人分辨是非、分辨善惡、分辨對錯、分辨正面事物與反面事物都形成了嚴重的攪擾。也可以説，這些德行的説法完全是顛倒黑白、混淆是非，把人民大衆都迷惑了，使人在不知道什麼是對與錯、什麼是是與非、什麼是正面事物與反面事物、什麼是來自于神的、什麼是來自于撒但的情況下被傳統文化這些言論所迷惑。傳統文化對于各類事物的定義，對于各類人的好壞、善惡的定位，對人類形成了攪擾、迷惑、誤導，甚至把人的思想禁錮在它所提倡的各種德行的説法之中不能自拔，導致許許多多的人都甘心效忠魔王，愚忠到底、死不反悔，這種情況一直延續到現在也没有多少人醒悟。現在許多人信神雖然能承認真理，但在接受真理、實行真理上却有很多攔阻，可以説，這些攔阻主要來自于早已扎根在人心裏的傳統文化的思想觀點，它是先入為主了，已經控制人的思想了，這就導致人在接受真理、順服神的作工上攔阻太多、阻力太大，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就是因為人有敗壞性情，而人的敗壞性情有一部分就是因為傳統文化對人的迷惑、敗壞造成的。傳統文化使人衡量善惡是非的觀點都受到了嚴重的影響

與干擾，使人產生了許多錯謬的觀念與思想觀點，這就導致了人對于正面事物、美善的事物與神所造的萬物的規律還有神主宰萬物的事實都不能從正面領受，而是充滿了觀念，充滿了各種渺茫不切合實際的想法。這些都是撒但灌輸給人的各種思想所造成的後果。傳統文化德行方面的各種說法，從另一個角度說，它是敗壞人思想、擾亂人心思、破壞人正常思維的錯誤說法，嚴重影響了人接受正面事物、接受真理，也嚴重影響了人對神所造的萬物的規律法則的純正領受與純正認識。

傳統文化德行方面的種種說法，一方面擾亂了人辨別是非對錯的正確思維方式與人的自由意志，另外，人類接受了這些德行方面的種種說法之後變得虛偽、假冒，都善于偽裝，甚至指鹿為馬、顛倒黑白，把反面的、醜惡的東西當成正面的、美善的東西對待，把正面的、美善的東西當成反面的、醜惡的事物對待，已經到了崇尚邪惡的地步。在整個人類社會中，無論是在哪個時期、哪個朝代，人類所提倡的、所推崇的基本上都是這些傳統文化德行方面的說法。在這些德行說法的嚴重影響之下，也可以說是在這些說法一步比一步更深入、更透徹的灌輸之下，人都不自覺地以這些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說法為生存的資本、生存的法則，就是不加分辨地把這些說法全盤接受進來，把它當成正面事物，當成為人處世、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指導思想與準則，當成人立足社會、成名成家、能被敬仰推崇的最高法則。在任何一個時期、任何一個社會、任何一個民族的任何一個人群中，他們所敬仰的、所推崇的、所宣揚的最好的人無非就是人類所說的道德楷模。不管這類人背後的生活是怎樣的，不管他們做事的存心動機與他們的人性實質是怎樣的，不管他們真實的為人處世的方式方法是怎樣的，也不管他們美善德行的外衣之下包裹的是有怎樣實質的一個人，這些都没有人去關心，也没有人去深查，只要他們忠心愛國、忠于統治者，民衆就崇拜他們、歌頌他們，甚至把他們當英雄效法，因為所有人都是根據人外表的德行來衡量一個人的善與惡、好與壞，衡量一個人的名望到底是怎樣的。雖然聖經中明確記載了一些古聖先賢，比如挪亞、亞伯拉罕、摩西、約伯、彼得，以及許多先知，等等這些人

的故事，很多人也都熟知這些古聖先賢的故事，但是仍然没有一個國家、一個民族或者一個群體把這些古聖先賢的人性、品德與他們敬拜神的事例，還有他們所流露出來的敬畏神之心在社會、在民族、在人群中廣泛地推廣，没有一個國家、民族或者群體這樣做。即使是以基督教為國教的國家或者是宗教信仰絶對自由的國家，始終没有把聖經中所記載的這些古聖先賢的人性品質與他們敬畏神、順服神的故事拿來推崇。這説明了什麽問題？敗壞人類都已經墮落到厭煩真理、厭煩正面事物、崇尚邪惡的地步，如果没有神親自發聲説話作工在人中間，明確告訴人什麽是正面事物、什麽是反面事物，什麽是對、什麽是錯，什麽是美善的、什麽是醜陋的等等這些，那人類就永遠不會分辨善惡、不會分辨正面事物與反面事物。整個人類從開始到現在，即便在人類的發展過程中，神曾經顯現作工的這些事迹、歷史記載在歐美一些國家與族群中流傳至今，但人類對正面事物與反面事物、美善與醜惡事物依然不會分辨，不但不會分辨，人類還主動地、心甘情願地接受從撒但來的各種類似德行方面的説法，以及撒但對各類人事物錯誤的定義與概念。這一點説明了什麽？能不能説明人類根本就没有自主接受正面事物的本能，也没有分辨正反面事物，分辨善惡、對錯、是非的本能？（能。）在人類中間同時流行着兩樣東西，一樣是來自于撒但的，一樣是來自于神的，但是最終在整個人類社會中，在整個人類發展史中，神的説話，神教導人、曉諭人的所有正面事物并不能被整個人類所推崇，甚至根本就不能在人類中間成為主流，給人類帶來正確的思想，引導人正常地活在神所創造的萬物其間。人都不自覺地在撒但的各種言論、各種思想、各種觀念的引導之下生存，在這些錯誤觀點的引導之下活着，人憑這樣的方式活着不是被動的，而是主動的。儘管神所作的，神創造、主宰萬物的作為，還有神曾經在有的國家作工留下的很多話語，以及對各種人事物的定義一直流傳至今，但是人類還是不自覺地活在了撒但所灌輸給人的各種思想觀點之下。撒但所灌輸、所倡導的各種思想觀點在整個人類社會中，甚至在基督教盛行的國家都是主流，而神作工作給人類留下來的正面的説法、正面的思想觀點、

正面的對人事物的定義不管有多少，都只存在于某些角落裏，甚至僅僅是在少數的族群裏被極少數的人保留，這個保留也僅僅是停留在一些人的口頭上，并不能被人類主動地接受為正面事物來引導、帶領人類的生活。從這兩點的對比上來看，從人類對待從撒但來的反面事物與對待從神來的各種正面事物的不同態度上來看，整個人類都卧在惡者的手下，這是事實，是很肯定的。這個事實主要是指人的思想、人思維的方式、人對待人事物的方式這幾方面都被撒但的各種思想觀點控制着、左右着、擺布着，甚至被撒但的各種思想觀點禁錮着。在整個人類的發展史上，無論在哪個階段，無論在哪個時期，無論是比較落後的時代還是如今經濟發達的時代，不管是哪個地區、哪個民族、哪個人群，人類生存的方式、生存的根基與對待人事物的觀點都是根據撒但所灌輸給人的各種思想，而不是根據神的話，這是一件很可悲的事。神來作工作、來拯救人類，是在人類被撒但敗壞太深，人的思想觀點還有人對各方面人事物的看法與人的生存方式、處世方式完全被撒但的思想禁錮的情況下來作的，可想而知，在這種背景之下，神拯救人類的工作是多麼的艱難、多麼的不容易。這是一種什麼樣的背景？就是在人的心、人的思想早已被撒但的哲學、毒素完全浸透、禁錮的一種背景下來作工作，不是在人還没有任何思想意識、對人事物没有任何觀點的情況下來作工作，而是在人有了對各種人事物的看法，而且這種看法、這種思維方式還有這種生存方式都被撒但嚴重地迷惑、誤導，也就是在人類全盤地接受了撒但的思想觀點，被撒但的思想充滿、浸透、捆綁、控制的背景之下，神來作工作、來拯救人類。神拯救的是一班這樣的人，可見工作的難度有多大。神要讓這樣一班被撒但的思想浸透、禁錮的人再重新認識、分辨正面事物與反面事物、美善與醜陋、是與非、真理與邪説謬論，最終達到人能够從内心深處厭惡、弃絶撒但所灌輸的各種思想、謬論，從而接受從神來的一切正確的觀點、正確的生存方式，這就是神拯救人類的具體意義。

人類無論在哪個時期，無論社會發展到什麼階段，無論統治者的統治方式是什麼，是封建獨裁統治還是民主社會制度，這些都没有改

變撒但所倡導的各種思想理論與德行方面的説法在人類社會中盛行這個事實。從封建社會一直到現代社會，雖然統治者統治的範圍、統治的綱領、統治的模式一再發生變化，各個族群、各個種族、各種不同信仰的人群的多少也在不斷地發生着變化，但是撒但灌輸給人的傳統文化中各種説法的流毒依然盛行、流傳，深深地扎根在人的思想裏、人的靈魂深處，左右着人的生存方式，左右着人看待人事物的思想觀點，當然，也嚴重地影響着人對待神的態度，嚴重地腐蝕着人類接受真理、接受造物主的拯救這樣的意願與嚮往。所以，來自傳統文化中具有代表性的德行方面的説法在整個人類中間始終控制着人類的思想，在任何時期、在任何社會背景之下，它在人類中間的統治地位與它的作用從來没有改變過。不管在哪個統治者統治的時期，不管統治者是勤政的還是迂腐的、統治方式是民主的還是獨裁的，這都没法攔阻、取締傳統文化的思想觀點對人類的迷惑與控制。不管在哪個歷史時期，不管在哪個族群中，不管人類的信仰有怎樣的進步或者發生了怎樣的改變，也不管人類對于生活方面、對于社會潮流方面的思想有了怎樣的進步、怎樣的改觀，傳統文化中德行方面的説法對人類思想的影響從來没有改變過，它在人身上起到的作用也從來没有失效過。從這一點來看，德行方面的説法對人思想禁錮的程度太深了，嚴重地影響了人類之間的關係，嚴重地影響了人對待真理的態度，也嚴重地影響、破壞了受造人類與造物主之間的關係。當然，也可以説，撒但用傳統文化的思想引誘、迷惑、麻痹、禁錮神所造的人類，用這些方式將人類從神的身邊奪走。傳統文化的德行思想在人類中間傳播得越廣泛，在人心中扎根越深，人類離神就越遠，人類蒙拯救的希望就越來越渺茫。你看，亞當、夏娃没有受蛇引誘吃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的時候，他們認定耶和華神是他們的主、是他們的父親，但當蛇引誘夏娃説，「神豈是真説，不許你們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嗎？」「你們不一定死，因為神知道，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創 3:1、4-5），亞當、夏娃聽從了蛇的引誘，他們與神之間的關係很快就發生了變化。發生了什麼樣的變化呢？他們不再赤身露體來到神面前，而是找障礙物去遮蔽、躲藏，

避開神的面光；當神找他們的時候，他們躲避神，不再像之前那樣與神面對面地說話。亞當、夏娃與神之間的關係發生了這樣的變化，究其原因不是因為人吃了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而是因為蛇——撒但說的那句話給人灌輸了一種錯誤的思想，引誘、誤導人懷疑神、遠離神、躲避神，人不願意再正視神的面光，不願意毫無遮蔽地來到神面前，人與神之間有隔閡了。這個隔閡是怎麼產生的？不是因為環境的變化，不是因為時間的久遠，而是人的心變了。人的心是怎麼變的？人自己不會主動去變化，而是因為蛇說的一句話挑撥了人與神之間的關係，使人與神疏遠，使人躲避神的面光、躲避神的看顧，使人對神的話產生了疑惑。產生這樣的變化的後果是什麼？人不再是以前的人，人的思想、人的心不再是那麼乾淨，人不再把神當成神、當成最親的人，而是懷疑神、懼怕神，從而與神疏遠，產生了想躲避神、遠離神這樣一種心理，這就是人類墮落的開始。人類墮落的開始就是因着撒但的一句話，這句話裏帶着毒、帶着引誘、帶着誤導，這句話灌輸給人的思想使人對神產生懷疑、誤解、猜忌，使人與神疏遠，從而不願意再面對神，不但不願意面對神，還想躲避神，甚至不再相信神所說的話。神怎麼說的呢？神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創 2:16-17）而撒但却說人吃了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不一定死。因着撒但說的一句迷惑人的話，使人對神的話產生了懷疑、否認，就是人心裏對神有想法了，不再是之前那麼單純了。因着人產生的這些想法、懷疑，人不再相信神的話，也不再相信神是造物的主還有人與神之間必然的關係，甚至不再相信神能保守人、看顧人。從不再相信這些開始，人就不再願意接受神的看顧、神的保守，當然也不再願意接受神口中所說的任何一句話。人類的墮落是從撒但引誘人的一句話開始的，也是從撒但灌輸給人的一個思想觀點開始的，當然也是從撒但引誘人、誤導人、迷惑人開始的。撒但灌輸給人的這個思想觀點使人對神、對神的話不再相信，而且懷疑神、誤解神、猜忌神、躲避神、遠離神，否認神口中所說的話，否認神的身份，甚至否認人是從神來的。撒但就是這樣一步一步地引誘人、敗壞人，攪

擾、破壞人與神之間的關係，也干擾人類來到神面前，干擾人類接受神口中所說的任何一句話。撒但在不斷地攪擾人尋求真理、接受神話的意願，人在無力反抗撒但的各種言論的情況下不自覺地被這些言論侵蝕着、浸透着，最終墮落到與神成為仇敵，成了神的對立面，這就是德行的說法從根源上對人類的影響與坑害。當然，交通這些也是從根源上來解剖，從根源上讓人明白撒但是怎樣敗壞人類的、是用什麼樣的方式來敗壞人類的。撒但敗壞人類的主要手段就是從人的思想觀點來下手，破壞人與神之間的關係，逐漸地將人從神的身邊一步一步地奪走。起初，人聽了神的話之後相信神的話是對的，想按照神的話去做、去實行，在這樣的情況之下，撒但用各種思想言論將人僅有的一點信心、心志、嚮往，將人很微弱的一點正面的東西、正面的願望一點一點地腐蝕掉、瓦解掉，取而代之的是從撒但來的各種說法，對各種事物的定義、觀點與觀念，這樣人就不知不覺地被撒但的思想所控制，成了撒但的俘虜，變成撒但的奴隸了。是不是這樣?（是。）在人類歷史上，人類接受撒但的思想越深入、越具體，人類與神之間的關係就越疏遠，「人類是受造之物，神是造物主」這一信息對人來說就越來越遥遠，不再被更多的人所相信、所承認，取而代之的是這一信息被人類當成神話傳說、當成不存在的事實、當成邪說謬論，甚至被當今社會的某些人定罪為异端。這不得不說都是撒但在人類中間廣泛傳播它的各種邪說謬論造成的後果與影響，不得不說是撒但在整個人類的發展史上打着教導人、規範人言行等等正面的旗號將人類一步一步地拉向罪惡、死亡的深淵，使人類遠離了神的面光，遠離了神的看顧保守，遠離了神的救恩。在聖經舊約記載着一些神的使者來在人中間與人對話、與人生活在一起的事，但這樣的事在這兩千年來已經不復存在了，究其原因，就是因為整個人類中間已經没有聖經中記載的挪亞、亞伯拉罕、摩西、約伯、彼得等等這些古聖先賢之類的人了，整個人類都被撒但的思想、言論所浸透、所捆綁，這就是事實的真相。

以上交通的内容是傳統文化中德行說法的一方面實質，也是撒但敗壞人類的一個印記、一個證據，也是一個符號。從這些問題的實質

來看，不管是未成年的孩童還是年邁的老者，不管生活在哪個社會階層，不管生活在怎樣的社會背景之下，整個人類無一例外地都被撒但的各種言論所禁錮着，甚至没有深淺程度之分，完全生活在一種被撒但的思想所浸透的生存方式之下。當然，不可否認的一個事實是什麼？就是撒但在敗壞人類。它敗壞的不是人類的各種器官，敗壞的是人類的思想，通過敗壞人類的思想使全人類與神對立，致使神所造的人類不能敬拜神，反而用各種從撒但來的思想觀點悖逆神、抵擋神、背叛神、弃絶神，這就是撒但的野心，也是撒但的詭計，當然更是撒但的真實面目，撒但就是這樣敗壞人類的。但是不管撒但敗壞人類幾千年，不管撒但敗壞人類的事實有多少，也不管撒但敗壞人類的各種思想觀點多麼偏謬、多麼荒唐，人類的思想被它禁錮的程度多麼深，總之，不管怎麼樣，當神來作工拯救人的時候，當神發表真理的時候，即使人活在這樣一種背景之下，神依然能够將人從撒但權下奪回來，依然能够將人征服，當然神依然能够使人在刑罰審判之中明白真理，認識人的敗壞實質、敗壞真相，脱去撒但性情，能够順服神，達到敬畏神遠離惡，這是必然能够達到的最終成果，也是神六千年經營計劃必定大功告成以得榮之勢向萬國萬民顯現的一個趨勢。就如神的話所説，「神既説必算，既算必成，既成必到永遠」，這句話是真實的。你們相不相信？（相信。）這是必能成就的事實。因為神最後的一步工作是向人類供應真理生命的工作，短短三十餘年已經有相當數目的人來到神的面前，被神征服鐵心跟隨神，撒但給什麼好處都不要了，甘願接受神的刑罰審判、接受神的拯救，都願意回歸到受造之物的本位上接受造物主的主宰安排。這是不是神大功告成的一個標志啊？（是。）這是既定的事實，也是已經成就的事實，當然也是現在正在發生的事情，也是已經發生過的事情。就是不管撒但怎麼敗壞人類、用什麼方式敗壞人類，神總有辦法將人類從撒但的權下奪回來，使人類蒙拯救，使人類歸到神的面前，恢復人類與造物主之間的關係，這是神的全能，也是神的權柄，不管你相不相信，這一天早晚會來到。

### （16）解剖「國家興亡，匹夫有責」

上次聚會交通了「鞠躬盡瘁，死而後已」，對這條德行方面的要求、說法與思想觀點進行了一些解剖、揭露，人對它的實質有了一定的認識。當然，對涉及這方面的話題，也交通了神的心意到底是什麼、神的態度是什麼，這裏面涉及的真理是什麼，人應該以怎樣的方式看待死這件事。明白了真理、明白了神的心意之後，人在臨到這類事的時候就應該根據神的話看待這類問題、根據真理來對待這類事，這樣就達到神的要求了。還有，上次提到的「春蠶到死絲方盡，蠟炬成灰泪始乾」這條德行說法太膚淺，它的思想境界也太低俗，不值得再解剖了。接着交通下一條「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條德行說法值得解剖。值得解剖的東西在人的思想觀念裏都占據一定的位置，它在一個特殊時期會左右人的思想、左右人的生存方式、左右人所走的道路，當然也左右人的選擇，這就是撒但利用傳統文化敗壞人類達到的後果。因為「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句話在人的心裏、在人的思想裏能占據一定的位置，就是說這類問題具有特別的代表性，在國家興亡的關鍵時刻，人會根據這句話來作選擇，它會捆綁、束縛人的思想與正常思維，所以說這樣的思想觀點就值得解剖。「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句話跟之前講的拾金不昧、為朋友兩肋插刀、知恩圖報、「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鞠躬盡瘁，死而後已」等等這些德行說法比較起來，這條德行的標準在撒但的世界裏境界更高。之前所解剖的德行的說法是涉及一類人或者涉及生活中的一類小事，都有局限性，而這句話所涉及到的範圍就比較廣，不是涉及「小我」範圍裏的事，而是涉及到「大我」的一些問題、一些事情，所以它在人心中占據着舉足輕重的位置，必須得拿出來解剖一下，看看它應不應該在人心中占據一定的位置，人應該怎樣看待這條德行的說法才合乎真理。

「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句話讓人看重的是人對國家興亡的責任，就是說，國家興亡人人有責。你對國家興亡盡到責任了，政府就會獎勵你很高的榮譽，那你就是品德高尚的人；國家的興亡你不理睬，國家有難的時候你袖手旁觀了，沒當回事，或者你看笑話了，這就是

所謂的根本沒盡到責任。國家需要你的時候你沒盡職盡責，那你這個人就不怎麼樣，你就真是個匹夫了，這樣的人在社會中被唾弃、被鄙視，在人群中被輕看、瞧不起。在任何一個有主權的國家，對任何一個公民來說，「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都是被認可的一句話，都是人能够接受的一句話，甚至是被人類推崇的一句話，也是被人類看為高尚的一種思想。一個人能為家國的興亡操心、牽挂，而且有着深深的責任感，那這樣的人就是負有大義的人。為家庭操心、牽挂的人是有小義，而為國家興亡能够牽挂、操心的人是負有大義精神的一種人，這樣的人在人中間應該被統治者、被老百姓所稱贊。總之，這種思想被板上釘釘地認定是對人類具有正面意義、正面引導作用的一種思想，當然也被認定是正面事物。你們是不是也這樣認為啊？（是。）你們會這樣認為很正常，這就説明你們的思想不异于常人，就是普通人。普通的人就能够接受從大衆來的思想，就能够接受從人類中間來的各種所謂正面的、積極的、向上的、高尚的思想言論，這就是常人。那常人所接受、所推崇的思想就一定是正面的嗎？（不是。）從理論上説不是正面的，因為它不符合真理，不是從神來的，不是神教導、曉諭給人類的。那事實到底是怎樣的呢？應該怎麼解釋這事呢？現在作細節説明，我説完之後你們就知道為什麼「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句話不是正面事物了。在我揭曉答案之前，你們先揣摩揣摩：「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句話到底是不是正面事物？讓人愛國有錯嗎？有的人説：「家國的興亡關乎我們的生存、我們的幸福，關乎我們的未來，神不是還告訴人孝順父母、好好養育兒女、盡社會責任嗎？我們在家國裏盡點責任怎麼了？這不就是正面事物嗎？雖然上升不到是真理，但它應該是對的思想吧？」這些理由在人看是不是成立呀？人會用這些説法、這些理由甚至這些道理來論證「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句話的正確性。那這句話到底對不對呢？如果對的話，它對在哪兒？如果不對的話，它錯在哪兒？你們如果能把這兩個問題説清楚，那你們就真明白這方面真理了。還有人説：「『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話不對。國家是由統治者統治的，是由政治制度管轄的範圍，只要涉及政治我們就

没有責任了，因為神不參與人類的政治，所以我們也不參與政治，那這句話跟我們就没關係，跟政治有關的事與我們一律不相干。誰參與政治，誰喜歡政治，誰就對國家興亡這件事負有責任。我們不接受這句話，它在我們這兒就不是正面事物。」這種解釋對不對?（不對。）為什麼不對啊？道理上你們也知道這麼解釋不成立，没點到問題的根源，不足以解釋問題的實質，它只是在理論上給出一點説法，但是并没有將此事的實質説清楚。不管什麼樣的説法，只要不涉及這個問題具體的實質，都不是真實的解釋，都不是準確的答案，都不是真理。那「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條德行説法到底不對在哪兒？這個問題涉及的真理是什麼呢？這方面真理不是一兩句話能説清楚的，得説很多話才能讓你們明白這裏面的真理。那咱們就簡單交通交通吧。

對「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句話應該怎麼看、怎樣分辨？這句話到底是不是正面事物？要解釋這句話，咱們先來看看什麼是國家。國家在人的思想裏是一種什麼概念？國家這個概念是不是很大？理論上説，所有家庭組成的由同一個統治者統治、同一種社會制度管轄的疆土的範圍就是國家，就是衆多家庭組成了國家。社會上是不是這麼定義的?（是。）有了小家才有大家，大家就是指國家，這就是對國家的定義。那這個定義能不能説得過去？在你們的心裏有没有認同感？這個定義最合乎誰的口味、誰的利益?（統治者。）對了，首先應該是統治者。因為有了被統治下的所有家庭，他才有了手中的權力，所以這個定義對于統治者來説是成立的，是有認同感的。不管統治者對國家的定義是什麼，對于任何一個老百姓來説，國家跟每個人都是有距離的。作為老百姓，也就是每個國家中個體的人，對于國家的定義與統治者或者統治階層對國家的定義是完全不一樣的。統治階層對國家的定義是基于他們的統治、基于他們的既得利益，他們是站在一個高度上，用他們帶有野心欲望的高境界、廣視角來定義國家。比如，統治者把國家看成是自己的家、是自己的江山，是供自己享受的，國家的每一寸土地、每一份資源甚至每一個人都是屬于他的，都歸他掌控才行，他怎麼享受、怎麼騎在人民頭上作威作福都是應該的，而老百

姓没有這樣的欲望，也没有這樣的條件，當然更没有這樣的廣視角來定義國家。那對于老百姓，對于任何一個獨立的人，他們對國家的定義是什麼？如果他們有文化，會看地圖，也僅僅是知道自己國家的疆土範圍有多大，四周都有哪些鄰國，自己國家有多少江河湖泊，有多少山、多少森林、多少土地，有多少人口……他們對國家的概念僅僅停留在地圖上、字面上，只是一種書面理論上的概念，與事實中所存在的國家根本不是一致的。一個比較有文化知識、有一定社會地位的人對國家的概念都是如此這般，那對于社會底層的老百姓來説，國家的定義是什麼？在我看，這些人對國家的定義無非就是自己家的二畝三分田，村東頭的那棵大柳樹，村西頭的那片山，村口的那條公路和經常在公路上跑的那些車，還有發生在村子裏的一些相對爆炸性的事件，甚至東家長西家短的一些瑣碎事，對老百姓來説，國家的概念就是如此這般。雖然境界很小、範圍很狹窄，但是對于在這樣一個社會背景之下生存的老百姓來説很現實、很實際，國家無非就是如此。無論外界發生了什麼事，無論國家發生了什麼事，對他們來説也只是一些不大不小、可聽可不聽的新聞而已。那與他們切身利益相關的是什麼？今年種的糧食是否能豐收，是否够自己一家人吃，明年還要種什麼，自己家的地是否被水淹、是否被惡霸侵占，等等這些與生活息息相關的事情、東西，甚至包括村子裏的一座建築物、一條小溪、一條小道等等。他們所關心的、所談論的、在思想裏能留有深刻印象的，無非就是身邊與自己生活息息相關的這些人事物。他們對國家的範圍有多大没有任何概念，對國家的興盛衰亡也没有什麼概念，越是新興的事，越是國家的大事，離他們越遥遠。對這些老百姓來説，國家的概念只是他們腦海裏能裝得下的那些人事物，只是在他們生活中觸手可及的人事物，即便他們收集到涉及國家興亡的信息，離他們也是那麼遥遠。離他們遥遠就等于在他們心中不占據任何的位置，也不會影響他們的生活，所以國家的興盛衰亡與他們無關。在他們心裏，國家的興亡是什麼？就是他們今年種的莊稼是否有老天的祝福、是否豐收，一家人的日子過得怎樣，等等這些日常生活裏最小的事，而國家的事

與他們没有絲毫關係。國家大事，政治、經濟、教育、科技，國家的疆土是擴大了還是縮小了，統治者去哪兒訪問了，統治階層内部發生了哪些事，這些對于老百姓來説根本够不上。即便能够得上又能起到什麽作用呢？即便在茶餘飯後談論一下統治階層發生的事又能怎樣呢？放下碗筷後還要過日子，還要去地裏幹活，什麽都没有自己地裏的莊稼能豐收來得實在。人關心什麽心裏就有什麽，人心裏裝的東西有多大那人的視野也就多大，老百姓的視野就是自己身邊能看到的地方、能走到的地方，至于國家的興亡、國家大事，對他們來説是那麽的遥遠，是那麽的遥不可及。所以，涉及到國家興亡或者國家面臨强敵入侵，他們馬上想到，「我家地裏種的糧食會不會被入侵者霸占啊？今年還指望這些糧食賣錢供孩子上大學呢！」這些對老百姓來説是最實惠的東西，是老百姓能够得上的東西，也是老百姓心理、精神能承受得起的東西。對老百姓來説，「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句話太沉重，他們不懂得怎樣去做，也不想承受這份沉重的負擔、沉重的責任。老百姓對國家的概念是如此這般，那他們的生活範圍，他們的思想、精神所停留的地方無非就是供自己成長、供自己一日三餐的家鄉的土地、家鄉的水，還有家鄉的空氣、家鄉的環境，除了這些還能有什麽？即便有些人走出自己熟悉的、生養自己的家鄉，但到國家有難需要自己盡責任的時候，没有一個人心裏想的是保護整個國家，人想到的是什麽？人能想到的只是為了保護自己的故鄉、為了保護自己心中的那片土地而盡上自己的責任，甚至犧牲自己的生命。不管人走到何處、何方，國家對人來説只是一個代名詞，只是一個標志、一種符號，真正在人心裏能占有一定位置的不是國家的疆土，更不是統治者的統治，而是供應人一日三餐、供應人生命、讓人的生命能够得以持續的那片山、那片土地、那條江、那口井，僅此而已。國家在人的心目中就是這樣一種概念，是那麽的真實、那麽的具體，當然也是那麽的準確。

為什麽在傳統文化裏，尤其在德行的思想裏，總是提倡「國家興亡，匹夫有責」呢？這又涉及到統治者的統治了，又涉及倡導這種思想的人他的用心與目的了。如果在每一個個體的人心裏，對國家的定

義都是這麼的渺小、這麼的具體、這麼的現實，那國家誰來保護？統治者的統治誰來維護？這是不是問題？這就產生問題了。如果每個人對國家的概念都是如此這般，那統治者不就被架空了嗎？統治者統治的國家在面臨强敵入侵的時候，如果只靠統治者一個人或者統治集團來維護的話，是不是顯得很吃力、很無助、很勢單力孤？基于這些問題的出現，那些思想家就動腦筋了，他們認為要保護國家、要維護統治者的統治不能只靠一小部分人來作貢獻，而要煽動所有的人來為國家的統治者服務。如果直接說讓人都為了統治者服務而保護國家，人願不願意那麼做？（不願意。）人肯定不願意，因為這個目的太露骨了，人通不過。那些思想家知道，必須得給人灌輸一種好聽的、高尚的、外表聽起來冠冕堂皇的說法，告訴人有這種思想的人是德行高尚的人，人就容易接受這種思想，甚至為這種思想作出犧牲、作出貢獻，這不就達到目的了嗎？在這種社會背景之下，也在統治者的這種需求之下，「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句話、這種思想就產生了。人的本性就是，不管什麼思想出現，總有一部分人把它當成是時尚的、前衛的思想來接受。有一部分人接受了「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思想，對于統治者來說是不是就有利了？這就意味着要有人為他的統治作出犧牲、作出貢獻，這樣他的統治是不是就有希望能長久了？是不是就相對更穩固了？（是。）所以，當統治者的統治面臨挑戰、面臨破壞，國家面臨强敵入侵的時候，那些接受「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思想的人就會奮不顧身、義無反顧地站出來，為了保護國家而貢獻或者犧牲他們的生命。這樣做最終的受益者是誰？（統治者。）最終的受益者是統治者。那些接受「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思想甘願為此獻出自己寶貴生命的人，他們成了什麼？成了統治者的墊脚石、犧牲品，成了這種思想的受害者。那些生活在底層社會的平民百姓，他們對國家没有清晰、明確的概念，也没有明確的定義，他們不知道國家是什麼，也不知道國家的範圍有多大，更不知道國家興亡的這些大事。因着人對國家的定義、概念模糊，統治階級就用「國家興亡，匹夫有責」來迷惑人，把這種思想灌輸到人心裏，讓所有匹夫都起來維

護國家，都為統治階級賣命，這樣統治階級的目的就達到了。事實上，對老百姓來説，不管誰來統治國家，不管入侵者比現任統治者是好還是壞，最終家裏的二畝三分田依然年年都要種，自己村東頭的那棵樹没有變，村西頭的那片山没有變，村中間的那口井没有變，這就足矣，至于村子外發生了怎樣的變化，統治者换了幾任，統治者用什麽樣的方式統治國家，與他們没有絲毫關係。這就是老百姓的生活，他們的生活就是那麽真實、簡單，他們對國家的概念就像對家庭的概念一樣具體，只不過比家庭範圍大一些。而那些接受「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思想的人，在國家遭到强敵入侵面臨生死存亡的時候，在統治者的統治被干擾、被動摇的時候，他們受這種思想的支配，總要以一己之力改變這些影響國家興亡、干擾統治者統治的事情，最後怎麽樣？他們改變什麽事實了？即便他們維護了統治者的統治，難道就是做了一件正義的事情嗎？難道他們的犧牲就是正面的嗎？就是值得人類紀念的嗎？歷史上那些在某個時期極力地推崇「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思想的人，他們也極力地奉行「國家興亡，匹夫有責」的精神來保衛國家、維護統治者的統治，而他們維護的統治者的統治是迂腐的、是血腥的，是對人類没有任何意義、價值的。從這方面來看，這些人盡到的所謂的責任到底是正面的還是反面的？（反面的。）可以説是反面的，不值得紀念，而是被人唾弃的。反倒是平民百姓，因為他們對那些居心叵測的思想家所提倡的「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樣的思想并没有深刻地認同，也没有實際地接受、落實這種思想，所以他們的生活就相對穩定。他們這一生雖然没有那些為國家興亡而獻出自己生命的人那樣轟轟烈烈，但是他們却做了一件有意義的事情，這件有意義的事情是什麽呢？就是不人為地干涉一個國家的興亡，也不人為地干涉一個國家的統治者是誰，而是只求把自己的日子過好，把地種好，把自己的家鄉維護好，年年有飯吃，生活富足安康，不給國家添麻煩，不向國家伸手要糧、要錢，該納税的時候正常納税，這就盡到一個公民該盡的責任了。你能不受任何來自思想家思想的干擾，踏踏實實、本本分分地過自己平民百姓的日子，自給自足，這就足够了，就盡到

責任了，這是一個活在天地間的人最應該做的事情、最應該盡的責任。自己的生存、自己的衣食住行自己解決，至于國家興亡的大事、統治者如何統治國家的大事，平民百姓没有能力干涉，也没有能力做什麼，一切只能聽天由命、順其自然，天意是如何就是如何。平民百姓知道的有限，上天也没有賦予人對國家的這種責任，平民百姓心中只有自己的家，把自己的家維護好就足够了，就盡到責任了。

「國家興亡，匹夫有責」與其他德行説法一樣，也是那些思想家為了維護統治者的統治而提出的一種思想觀點，當然也是為了能够有更多的人來擁護統治者而提倡的一種思想觀點。事實上，不管是生活在社會哪個階層的人，如果没有任何的野心、欲望，不想涉足政治與統治階層的話，從人性的角度出發，人對國家的定義無非就是自己視綫範圍内能够看到的地方，或者自己步行能够丈量到的土地，或者自己能够幸福地、自由地、合法地生活的一個範圍。對于任何一個對國家有這樣概念的人來説，他生活的土地、生活的範圍能帶給他安定的、幸福的、自由的生活，這是他生活的基本需求。這個基本需求也是人極力維護的一個方向、一個目標。一旦這個基本需求面臨挑戰、干擾、入侵，人肯定就會不自覺地站出來維護。這個維護是正當的，是出于人性的需求，也是出于生存的需求，不用任何人告訴他「當你的家鄉、你生存的環境面臨外敵入侵的時候，你要站起來維護，站起來與入侵者戰鬥」，他就會自動站出來維護，這是人的本能，也是人生存的需求。所以，對于一個正常的人來説，你不需要用「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樣的思想來鼓動他維護自己的家園、維護自己的生存環境。如果有人真想灌輸給人這樣的思想，那他的目的就不是那麼簡單了，他的目的并不是為了讓人維護自己的生存環境、保障自己基本的生活需求，不是為了人更好地生活，而是另有目的，這個目的不外乎就是為了維護統治者的統治。人本能地能為保護自己的生存環境作出任何的犧牲，能有意識地保護自己的生存環境、生活環境，達到使自己的基本生存需求有保障，不需要别人用任何冠冕堂皇的説法來告訴人怎樣做，怎樣站出來維護自己的家園。這個本能、這個基本的思想意識連

動物都具備，人類這種高于任何動物的受造之物是絶對具備的。動物都會保護自己的生存環境、生存範圍，都能保護自己的家園、保護自己的族群不受外敵的入侵，動物都有這樣的意識，更何況人呢！所以，那些思想家提出「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思想，對于人類中的所有成員來説都是多此一舉，從人内心深處對國家的定義來説，這種思想基本上也是多此一舉。但是，那些思想家為什麽還能提出來呢？就是因為他們要達到另外的目的。他們要達到的真實目的不是為了讓人能够更好地在現有的生存環境裏生活，不是為了讓人能够有更安定、更幸福、更快樂的生存環境，不是從保護人的角度出發，不是從維護人生存環境的角度出發，而是從統治者的角度、立場出發，來灌輸、教唆人要具備「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樣的思想。如果你不具備這樣一種思想，那你的思想境界就很低下，你就會被世人耻笑，被任何族群所輕視；如果你不具備這種思想，你没有這樣的大義、這樣的境界，那你這個人就是道德品質低劣的人，就是一個自私卑鄙的小人，這樣的所謂的小人是在社會中被人所不齒的人，是被人歧視、被社會唾弃的人。

在這個世界中，在社會上，凡是出生在貧窮、落後國家裏的人，或者是來自一個地位低下的民族的人，他們無論走到哪兒，只要報出國籍，他的地位馬上就會被定位，就會低人一等，被人小瞧、歧視。如果你擁有一個强大國家的國籍，那在任何一個族群中間你的地位就會很高，就會高人一等。所以，「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思想在人心中占據的位置很重。即便人對于國家的概念的範圍很小、很具體，但因着整個人類對待任何一個族群、任何一個來自不同國家的人的方式，還有給他們定位的方式、定位的標準與國家興亡有很大關係，所以每一個人心中都不同程度地受「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思想的影響。那人應該怎麽擺脱這種思想對人的影響呢？先來看看這種思想對人有怎樣的影響。雖然人對國家的定義只想停留在自己所生存的具體的環境之下，人只想維護好自己基本的生存權、生存需求，使自己更好地生存，但因着現在整個人類的頻繁流動，人類又不自覺地在接

受着「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思想。就是說，從人性的角度上，人不想接受那些對國家的空洞的、高大的定義，什麼泱泱大國，什麼鼎盛王朝，什麼超級强國、科技强國、軍事强國，等等這些東西，人的正常人性裏没有這些概念，在日常生活中不想被這些東西占據，但同時，在整個人類中間，人還希望自己有一個强大國家的國籍，尤其當你來到海外的時候，當你來到外族人中間的時候，你會强烈地感覺到國家興亡涉及到你的切身利益。如果國家强大、富足，在世界上的地位高，那你這個人在人中間的地位就會隨着國家的地位得到提升，就會被人高看；如果你來自一個窮國、小國或者一個根本不起眼的民族，那你的地位就會隨着你的國籍、民族而被降低。無論是怎樣的一個人，無論是哪個民族、哪個種族的人，如果只是生活在一個小範圍的話，「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思想對人就不會産生什麼影響，但是當全人類不同國家的人走到一起的時候，「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思想就被更多的人所接受。這個接受不是被動的，而是人從主觀意願上更深刻地體會到「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句話是對的，因為國家的興亡與你在人中間的地位、臉面、身價有着不可分割的關係。在這個時候，你就不再覺得國家的概念、定義只是你土生土長的一個小地方，而是希望它變得更大、更强勢。但是，當你回國的時候，你心目中的國對你來説就又變得那麼具體了，這個具體的地方不是一個無形的國，而是你家鄉的那條小路、那條小溪、那口井，是你家的那片莊稼地，所以，回國對你來説更具體的是回歸故鄉、回家。當你回家的時候，那個國在不在無所謂，統治者是誰，國家的疆土有多大，國家的經濟狀況是怎樣的，是貧是富，對你來説都無所謂，只要你的家還在，你背起行囊要回去的時候就會有方向、有目標，只要你的落脚點還在，只要生你養你的地方還在，對你來説就有歸屬感，你就有歸宿。即便那個國家不存在了，那個統治者已經更換了，但是只要你的家還在，你同樣會踏上回家的路。這就是人心裏一個很矛盾、很模糊的國家的概念，也是人心裏一個很具體的家的概念。其實，人對「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思想觀點到底是否正確不太清楚，但因為這

種思想對人具體的社會地位有一定的影響，所以人就會不自覺地有很强的國家意識、國籍意識、種族意識。當人只是生活在自己家鄉這個很小的範圍時，人對「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思想觀點有一定的免疫力或者抵抗力，但是當人走出故鄉、走出國土、走出自己國家統治的範圍時，人對「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思想觀點就會不自覺地有一定的意識、有一定的接受度。比如，當你出國的時候，有人問你是哪國人，你就琢磨，「如果我說是新加坡人，人肯定高看我，如果說自己是中國人，人該小瞧我了」，你就不敢說實話了。哪天你的國籍露出來，人家知道你是中國人，從此以後就對你「刮目相看」了，你就會被歧視、被小瞧，甚至被定為二等公民。在那個時候，你就會不自覺地想到:「『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句話說得好啊！以前認為國家興亡自己没責任，現在看來國家興亡影響到匹夫了，國家興匹夫興，國家亡匹夫遭殃。咱們國家不就是窮嗎？不就是獨裁統治嗎？不就是統治者的名聲臭嗎？所以人都瞧不起。你看西方國家的人生活多富足、多幸福啊，到哪兒都自由，信仰也自由，咱們在共產黨權下信神被迫害得四處逃散，有家難歸，要是生在西方國家多好啊！」那時候你就覺得國籍特別重要，國家興亡對你來說也變得重要了。不管怎麼說，當人生活在這樣的環境、背景之下時，人會不自覺地受「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思想的影響，會不同程度地被這種思想左右。這時候，人的行為與人看待人事物的觀點、角度、立場會發生不同程度的變化，當然也會產生不同程度的後果與效應。所以，「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句話對人思想的影響還是有一定的實證的。即便從人性的角度上看，人對國家的概念并不是那麼明確，但是在一定的社會背景下，一個國家帶給人的國籍對人還是有影響的。人如果不明白真理，對這些問題看不透，就擺脱不了這種思想對人的束縛與侵蝕，這種思想還會影響到人的心情與人對待事物的態度。不管從人性的角度上來看，還是當大環境發生改變的時候人的思想有怎樣的改變、怎樣的突破，總之，撒但提出「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思想對人來說還是有一定影響的，對人的思想還是有一定的侵蝕作用的。因為人并不明白國家興亡

這方面事情的正確說法，并不明白這方面事情涉及的真理，所以人常常會在不同的環境中被這種思想左右、被這種思想腐蝕，或者被這種思想影響自己的情緒，這就太不值得了。

對于國家興亡這件事情，到底神是怎麼看的，人應該怎樣正確地看待這件事情，這是不是人應該明白的?（是。）人應該明白的就是人該站在怎樣的立場上看待這件事情，才能擺脱「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思想對人的侵蝕、影響。先來看看國家興亡這件事情是不是任何一個人、任何一種勢力、任何一個族群能够左右的。國家的興亡是由誰來决定的?（由神决定的。）對了，這個根源得看明白。一個國家的興亡是與神的主宰息息相關的，跟任何人都没有關係，任何一種勢力、任何一種思想、任何一個人都不能改變一個國家的命運。國家的命運包括什麼？國家的興盛、衰亡。國家是發達還是落後，國家所占據的地理位置在哪裏，國家所包括的疆域、領土有多大，領土内所有的資源——地上的、地下的、空中的資源有多少，還有國家的統治者是誰，統治集團都是哪類人，統治者的政治綱領、統治方式是什麼，他們是否承認神、順服神，以及他們對待神的態度，等等這些都涉及到一個國家的興亡。這些都不是由哪個人决定的，更不是任何一種勢力能决定的，任何一個人説了不算，任何一種勢力説了也不算，撒但説了也不算，那是由誰説了算？只有神説了算。人類不明白這些事，撒但也不明白這些事，但撒但不服氣，它總要掌管人類、霸占人類，所以它就總用一些具有煽動性、迷惑性的思想言論來鼓吹什麼德行、社會風氣，讓人接受這些思想，利用人為統治者服務，維護統治者的統治。但事實上，無論撒但怎麼做，一個國家的興亡與撒但没有關係，與這些傳統文化思想傳播的力度、深度、廣度也没有關係。任何一個國家在任何一個時期的生存狀態、存在形式，它是貧窮還是富裕，是落後還是發達，它在世界衆多國家中的位置如何，都與統治者的統治力度以及思想家傳播這些思想的内容、力度没有任何的關係，國家的興亡只與神的主宰、與神經營整個人類的時期有關係。在什麼時期神需要作什麼工作，神要主宰哪件事情、擺布哪件事情，想帶領整個社會有

怎樣的發展、産生怎樣的社會形式，那在這個時期就會出現一些特殊的人物，發生一些大事、特殊的事。比如戰争，或者一些國家的國土被其他國家吞并，或者一種特殊的新興科技事物的産生，還有整個地球各大洋、各大洲板塊的移動，等等這些都是在神手的主宰安排之下。也可能一個在人看不起眼的人的出現就會引領整個人類向前邁進一大步，也可能在一個很不起眼的小事件發生之後，人類會有大的遷徙，也可能在一個小事件的牽動之下，整個人類會有一個大的變動，或者是經濟，或者是軍事，或者是商業，或者是醫療，等等這些都會有一些不同程度的變動。這些變動牽制着地球上任何一個國家的命運，也牽制着任何一個國家的興與衰。所以説，任何一個國家，不管是强大還是弱小，它的命運、它的興衰都與神在人類中間的經營有關係，與神的主宰有關係。那神為什麽要這麽作呢？歸根結底都有神的用意。總之，任何一個國家、任何一個民族的存亡、興衰，與任何一個種族，任何一種勢力，任何一個統治階層，任何一種統治模式、統治方式，甚至與任何一個個體的人都没有任何的關係，它只與造物主的主宰有關，也與造物主經營人類的時期，與造物主經營人類、帶領人類要邁向哪一步有關係。所以，神無論怎麽作，都牽制着任何一個國家、民族、種族、團體以及個體的人的命運。從這一點上可以説，任何一個個體的人、種族、民族、國家的命運其實是相關聯的，都是息息相關的，這幾者之間有着不可分割的關係。但是，這幾者之間的關係并不是因着「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思想觀點而産生的，而是因着造物主的主宰而産生的。正因為這幾者的命運都是在獨一真神——造物主的主宰之下，所以這幾者之間有着不可分割的關係。這是國家興亡這件事情的根源、實質。

那對于多數個體的人來説，人應該持有怎樣的觀點來對待國家的興亡？首先，應該看這個國家對于多數個體的人滿足了多少、保障了多少，如果讓多數個體的人生活得好，有自由，有説話的權利，國家政府所頒布的一切政策很有理性，讓人感覺公平合理，老百姓的人權能够得到保障，人的生存權不被剥奪，人自然就會把這個國家當作依

靠，就感覺活在這個國家是幸福的，就會從心裏喜愛這個國家，這個國家的興亡匹夫就有責任了，人是發自內心願意為這個國家盡上責任，願意讓這個國家永久地存在，因為對他的生活有利，對他的一切都有利。如果這個國家不能保障老百姓的生活，也不給老百姓該有的人權，老百姓都没有言論自由，説點心裏話還被限制、被打壓，甚至都不許説話、不許議論，臨到受欺負、受侮辱、受迫害時國家也不管，什麼自由都没有，起碼的人權、生存權都被剥奪，信神跟隨神還要受到鎮壓、迫害，使人有家難歸，對信神的人是打死白打死，那這個國家就是魔鬼的國家，就是撒但的國家，就不是真正的國家了。那它的興亡匹夫還能有責任嗎？人心裏已經厭憎、恨惡這個國家了，即使從理論上承認有責任，他也不願意盡這個責任。如果有强敵來侵略這個國家，多數人心裏還會巴望這個國家快點垮台，這樣人民才能過上好日子。所以，國家興亡匹夫是否有責，關鍵在于國家政府是怎樣對待人民群衆的，它到底得不得人心，這很關鍵，主要是根據這方面來决定。另一方面，從根源上來看，每一個國家發生的任何一件事情背後都有一些原因，都有一些促使這件事情發生的因素，不是哪一個匹夫、哪一個小人物能够左右得了的，所以涉及到國家興亡的事，那就不是任何一個個體的人、任何一個族群能説了算、能有力量干擾得到的。這是不是事實？（是。）比如，國家的統治階層想擴張疆土，想把鄰國那些好的土地、好的設施、好的資源都霸占過來，統治階層决定了之後就開始籌備軍事力量、籌備錢、籌備各種物資，商議什麼時候動手擴張土地，這些事平民百姓有没有權利知道？你連知情權都没有，你只知道國家這幾年税收增高了，以各種名目索要的税費增多了，國債增多了。你只有納税的義務，至于國家要發生什麼事、統治者要做什麼事與你有一點兒關係嗎？到國家决定要打仗的那一刻，要侵略哪個國家、哪片土地，怎麼入侵，這些事只有統治階層知道，就連那些要上戰場的士兵都不知道。他們連知情權都没有，統治者指哪兒他們就得打哪兒，至于為什麼要打不知道，打多長時間不知道，能不能打勝不知道，什麼時候能回家不知道，什麼都不知道。有的人自己的兒女上戰場了，

他作為父母還不知道呢，甚至兒女死了都不知道，等把骨灰送回來了，他才知道兒女死了。你說國家的興亡，國家要做什麼事情、要作什麼決定，與你這個匹夫有關係嗎？國家告訴你這個匹夫了嗎？你有參與的權利嗎？你連知情權都沒有，更別說參與了。不管國家對你來說是什麼，這個國家要怎麼發展、要走向何方、該怎麼統治跟你有關係嗎？跟你沒關係。因為什麼？因為你是匹夫，這一切的事情只與統治者有關，都是統治者、統治階層說了算，是既得利益者說了算，與你一個匹夫沒有絲毫關係。你就應該有點自知之明，不要做不理性的事，沒有必要為一個統治者獻身、賣命。如果國家的統治者是獨裁專制，是魔鬼掌權，不務正業，整天酒池肉林、生活奢靡，不為老百姓辦任何事情，國家虧空、混亂，統治者腐敗無能，導致被外敵入侵了，統治者在這個時候才想起老百姓，就號召老百姓，說：「『國家興亡，匹夫有責』啊，國家沒了，你們的日子也不好過。現在國家有難了，入侵者進來了，為了保護國家，趕緊出來上戰場，國家需要你們的時候到了！」你琢磨琢磨，「是啊，『國家興亡，匹夫有責』，國家好不容易需要我一回，那我就有這個責任，就應該為保護國家獻上我的性命。我們的國家不能易主啊，沒有這個統治者我們就完了！」這麼想是不是愚蠢哪？這些獨裁國家的統治者否認神、抵擋神，還整天吃喝享受、胡作非為，騎在老百姓脖子上作威作福，坑害百姓、殘害人民，對這樣的統治者，你還奮不顧身、義無反顧地保護他們，為他們上戰場當炮灰，為他們送死，那就太傻了，就是愚忠了！為什麼說太傻了呢？軍人上戰場到底是為誰打仗？為誰送命？為誰當炮灰？何況你一個手無縛鷄之力的平民百姓上戰場，那就是逞匹夫之勇，就是去送死。如果戰爭臨到了，你就應該禱告神，求神保守能逃到一個安全的地方，不要作無謂的犧牲與反抗。無謂的犧牲被定義為什麼？匹夫之勇。國家自有那些甘願奉行「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精神的人去保護、去為統治者賣命，國家的興亡對他們的利益、對他們的生存有着極大的影響，國家的事由他們來管。你是匹夫，你沒有力量保護國家，這些事與你沒有絲毫關係。到底什麼樣的國家值得維護？如果是自由民主

制度的國家，統治者真為老百姓辦事，能保障老百姓的正常生活，這樣的國家才值得人去維護、去保護。老百姓感覺保護這樣的國家就是保護自己的家，是自己義不容辭的責任，才會甘心為國家辦事、盡責任。如果這個國家是魔鬼掌權、是撒但掌權，統治者邪惡、昏庸到一個地步，魔王的氣數盡了，該下台了，神就興起强有力的國家入侵，這就是上天給人的一個信號，告訴人這任統治者該下台了，他不配擁有這樣的權力，不配霸占這片土地，不配讓這個國家的人養活他，因為他没有給這個國家的人民帶來任何的福祉，他的統治没有給老百姓帶來任何幸福的生活、任何的福利，他盡折騰老百姓、盡坑害老百姓、盡折磨糟蹋老百姓了，所以這樣的統治者就該下台了，就該讓位了。如果換成民主制度，換成有德行的人來掌權，這是人心所望、衆望所歸，這也是順應天意。順天者昌，逆天者亡，你作為一個普通民衆，如果總被「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思想誤導，總崇尚、追隨統治階級，那你肯定死得快，很容易成為統治階級的犧牲品、陪葬品。如果你追求真理，不受撒但迷惑，還能逃脱撒但的權勢，能把命保留下來，就有希望看見正面的國家出現，看見聖主、明君掌權，看見好的社會制度臨到，就能有幸過上幸福的生活了。這是不是聰明人的選擇呀？你別以為凡是入侵的人就是敵人、就是魔鬼，這就錯了。如果總把統治者看得至高無上，不管他做多少壞事，不管他怎樣抵擋神、殘害信神的人，都把他當成這片土地永遠不變的主人，這就大錯特錯了。你看過去那些封建統治王朝被取締了，人類生活在各種比較民主的社會制度之下就相對自由一些、幸福一些，物質生活就比之前富裕得多，人類的眼界、見識還有對各種事物的看法就比之前先進了。如果人都思想落後，總認為「國家興亡，匹夫有責」，總要恢復傳統、恢復帝王統治、恢復封建制度，那人類能發展到現在嗎？能有現在的生活環境嗎？肯定不能。所以，在國家有難的時候，如果國家法律規定你必須盡公民的義務，要去服兵役，那你就按照法律規定去服兵役，如果在你服兵役期間需要上戰場，那你也應該盡責任，因為這是在法律規定之下你該做的，你不能觸犯法律，你得守法。如果法律没有規定，你

就可以自由選擇。如果你所在的國家承認神、跟隨神、敬拜神，有神的祝福，那就應該維護。如果你所在的國家抵擋神、逼迫神，抓捕、迫害基督徒，這樣的國家就是魔鬼掌權的撒但國家，一直瘋狂抵擋神，已經觸犯了神的性情，遭到了神的咒詛。當這樣的國家面臨外敵入侵，內憂外患，正是天怒人怨、人神共憤的時候，這不正是神要興起環境毀滅這個國家的時候嗎？這是神開始作事了，神垂聽了人的禱告，為神選民申冤的時候到了，這是好事，這也是好消息。神要毀滅魔鬼撒但的時候正是神選民激動萬分、奔走相告的時候，在這個時候，你就不要為統治階級賣命了，應該用智慧擺脱統治階級的轄制，趕緊逃命，保命要緊。有些人説：「我逃走了這是不是當逃兵啊？這是不是自私啊？」你也可以不當逃兵，你就守着你的家園等待入侵者轟炸、霸占這塊地方，你看看結果如何。其實，任何一件國家大事發生的時候，平民百姓都没有主動選擇的權利，任何一個人只能被動地等、被動地看，被動地承受這件事情發生的必然結果，這是不是事實？（是。）這就是事實。不管怎麼説，逃是明智之舉，保護好自己的生命，保護好一家人的安全，這是你的責任。如果所有的匹夫都要為國家的興亡盡責，都死光了，國家只剩下一片土地，這個國家的實質還存在嗎？國家就是一個空詞了，是吧。在獨裁統治者來看，比起他們的野心欲望、他們的侵略，還有他們的任何决斷、舉措，人的命是最不值錢的，但是在神看，人的命是最重要的。就讓那些甘願做獨裁統治者的炮灰、甘願奉行「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精神的人去為統治者作貢獻、作犧牲吧，跟隨神的人没有這個義務為撒但的國家作出任何的犧牲。這話也可以這麼説，就讓撒但的孝子賢孫、讓跟隨撒但的人為撒但的統治、為撒但的野心欲望去作出犧牲吧。讓他們當炮灰這就對了，誰讓他們有這麼大的野心欲望，就喜歡追隨統治者，寧死也要效忠魔王，最後成了撒但的犧牲品、陪葬品，這是罪有應得。

任何一個國家入侵另一個國家的時候，或者與另一個國家有一些不平等的交易最終引起戰争的時候，最終受害的都是老百姓，是生活在這片土地上的每一個人。如果其中一方能够妥協，能够放下野心欲

望、放下自己手中的權力，為老百姓的生存着想，有些戰争是可以避免的，這是事實。其實，很多戰争都是因為統治者堅持自己的統治，不想放下手中的權力，不想失去手中的權力，硬要持守自己的信念、持守自己手中的權力、持守自己的利益而引發的。引發戰争之後，受害的是老百姓，是匹夫，老百姓在戰争期間四處逃散，是最没有能力反抗這一切的。這些統治者為老百姓着想嗎？有没有一個統治者説，「如果我堅持自己的信念、自己的理論，就有可能引發戰争，這樣受害的是老百姓，即使打赢了，這片土地也被武器、彈藥毁了，人生存的家園被毁了，以後的人生存在這片土地上就不會有幸福的生活了。為了保護老百姓，我下台，我繳械投降，我妥協」，然後這場戰争就避免了，有没有這樣的統治者啊？（没有。）其實，老百姓心裏都不想打仗，也不想參與政治勢力的角逐、較量，他們都是被動地被統治者送上戰場、送上斷頭台的。所有這些被送上戰場的人，不管是犧牲了也好，還是幸存下來也好，最終都是維護了統治者的統治。那統治者是不是最終的受益人？（是。）老百姓能從中得着什麼？老百姓在戰争中只能飽受蹂躪，家園被毁了，賴以生存的生活環境也被破壞了，有的還失去了家人，更多的人是流離失所、無家可歸，看不到歸期。而統治者却冠冕堂皇地説是為了保護家園、為了保護人民的生存才發動了戰争，這種説法成立嗎？這不是欺人之談嗎？最終承受這一切惡果的是老百姓、是人民，而背後最大的受益者是統治者，他能繼續統治人民、統治這片土地，能繼續掌握他手中的權力，繼續站在統治者的位置上發號施令，而老百姓的生活却是水深火熱，没有未來、没有希望。有些人還覺得「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思想很正確，現在看正不正確？（不正確。）這話没有一點兒正確性。不管從撒但灌輸人這個思想的出發點上來看，還是從整個人類發展史上各個階段的統治者的陰謀、欲望、野心上來看，還是從任何涉及國家興亡的事實上來看，這些事件的發生都不是任何一個匹夫、任何一個個體的人或者族群所能左右的，最終受害的是不知情的老百姓、是人民，而受益最大的是國家的統治階層，是最高的統治者。國家有難的時候，他們利用老百姓上前綫當

炮灰，國家没有難的時候，老百姓就是他們的衣食父母，他們從老百姓身上榨血吃肉，讓老百姓養活他們，最終還要灌輸給老百姓「國家興亡，匹夫有責」的思想，强迫人接受，若不接受，還要給人扣上不愛國的帽子，意思是：「我統治你們是給你們帶來幸福的生活，没有我統治，你們就活不下去了，所以你們就得聽話、做順民，時刻準備着為國家的興亡奉獻自己、犧牲自己。」國家是誰？誰是國家的代名詞？統治者就是國家的代名詞。他灌輸給人「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種思想，一方面讓人没有選擇地、義無反顧地、没有任何异議地盡自己的責任，另一方面告訴人，國家興亡、統治者的去留對人來説很重要，人一定要小心再小心地維護好，這樣人的正常生存就能有保障。事實是這麼回事嗎？（不是。）很顯然不是這麼回事。統治者不能順服神，不能遵行神的旨意，不為老百姓辦事，這就不會得人心，就不是好的統治者。如果統治者不但不為老百姓辦事，反而只為自己謀利益，騎在人民頭上作威作福，榨取人民的血汗，成了寄生蟲，那這樣的統治者就是魔鬼撒但了，他們再有權力也不配得到人民的擁護。如果没有他們，國家存不存在？人民的生活存不存在？照樣存在，或許會生活得更好。如果人把對國家該盡的義務與責任到底是什麼這個問題的實質看透了，人在任何一個國家中生活，對于國家中的大事，涉及政治的、涉及國家命運存亡的這些問題，就應該有正確的觀點了。當這些正確的觀點産生的時候，你對涉及國家興亡的事就有正確的選擇了。在國家興亡這件事情上，人應該明白的真理你們是不是基本明白了？（是。）

關于「國家興亡，匹夫有責」這條德行的説法交通了不少的話，國家的概念、國家這個名詞對人在這個社會上的影響，在國家興亡這件事情上人對國家、對民族該盡的責任是什麼，該有怎樣的選擇，還有神在這件事情上對人的要求是什麼，這些是不是也都交通清楚了？（是。）那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一日

# 什麼是追求真理（十四）

這段時間交通、解剖傳統文化中德行方面說法的問題，你們有沒有點真實體會啊？（原來只認識到這些德行方面的說法不是真理，沒認識到它敗壞人類這麼深。通過神交通、解剖才認識到，撒但灌輸給人的各種德行說法在人看好像是對的、好的東西，但它把人的思想都敗壞了、麻痹了、禁錮了，讓人否認神、抵擋神，離神越來越遠，人類就是這樣被撒但一步步敗壞到今天的。）這些內容如果不這樣細交通，人自己能不能認識到？能不能解剖出這些德行說法的實質？（解剖不出來，看不透這些德行說法的實質。）經歷時間長了也看不透嗎？（對有些德行說法的問題能意識到一些，但對這些說法的實質解剖不清楚。）人總是喜歡把傳統文化的名言與真理平等對待，摻和在一起，尤其是有些外表跟真理相似的東西，外表符合人性道德、符合良心標準、符合人性情感的東西，所有人都會認為它是正面的、是符合真理的東西，沒有人能看得出來它是從撒但來的、是反面的東西。現在看，撒但灌輸給人的東西有沒有正面的？（沒有。）根本沒有正面的，反而都是反面的東西，都是撒但的毒素，這是確定無疑的。那你們對這些反面的東西、撒但的毒素有沒有認識，有沒有挖掘啊？在你們思想裏還有沒有類似這些傳統文化的東西是你們認為正確的東西？如果真有，那就是禍害，是毒瘤啊！你們現在就應該多多揣摩，在日常生活中得細心觀察、留意，看看別人口裏說出來的、自己聽到的，還有自己思想裏有印象、有記憶的東西，自己接受到心裏看為寶貴的東西有沒有類似傳統文化提倡的這些東西。如果有得加以分辨解剖，然後徹底放弃，這對你們追求真理是有利的。

## 附　解剖「因人成事，因人廢事」

有人寫經歷見證文章時提到一句話，「因人成事，因人廢事」，你們分辨分辨這句話是對還是錯，是正面事物還是反面事物，它與真理有沒有關係，與神的要求有沒有關係，與人辦事該具備的原則有沒有

關係。「因人成事，因人廢事」，這句話到底成不成立？符不符合真理？是不是從神制定的法則、規律裏產生出來的一種現象？與神主宰萬物的事實有沒有關係？你們說說對這句話的認識和理解。（這句話我以前也說過，尤其是安排教會工作的時候，如果人員安排得不合適，不合乎原則，有時就把工作搞砸了，如果人員安排得合乎原則，就能把工作作好，這時候就會把人的作用看得很重要、很關鍵，所以就引用了「因人成事，因人廢事」這句話。現在我認識到了，我對神的主宰、神的全能沒有認識，總突出人的作用，心裏根本沒有神的地位。）誰再說說？（「因人成事，因人廢事」這句話不是在見證神，而是在見證人，好像什麼事能辦成在于人自己的努力，這是在否認神的主宰，等同于在見證撒但。這句話如果種在人心裏，久而久之，人臨到事就會認為找對人就能辦成事，就不會去相信神、依靠神了，所以這是一句特別偏謬的話。）你們對這句話的理解基本上都是這句話不是正確的，不是正面事物，更不是真理，那你們為什麼要用呢？你們能用，這說明什麼問題？（對這句話沒有分辨。）沒有分辨的原因是什麼？是不是因為你們心裏還認為這句話有正確的一面、有成立的那一面呢？（是。）那這句話到底錯在哪兒？為什麼說它不是正面事物、不是正確的？首先看看它符不符合事物的客觀規律。表面上看，任何一件事都是人在做，安排工作的是人，作工作的也是人，跟進工作的也是人，在每個環節中起關鍵作用的也是人，最後這項工作達到什麼果效或者作到哪一步也是由人決定的。外表看，這一切的起因、事情發展的過程還有結果都是由人決定的，但事實上，主宰這一切、擺布安排這一切的是誰？跟人有沒有關係？人是在被動地接受命運的擺布、接受主宰者的擺布，還是自己主動去掌握每一件事情？（被動地接受。）人都是在被動地接受神的主宰、擺布、安排。在這裏人扮演的角色是什麼？是不是神手中的玩偶啊？（是。）人就像被牽綫的木偶一樣，牽哪條綫它就做哪個動作、就有什麼樣的表情。人每天去哪兒、說什麼話、做什麼事，這一切都掌握在誰的手中？（神的手中。）都掌握在神的手中，人是很被動地接受神的主宰。在整個過程中，神要作什麼事，神是否

要顯明一個人，神要讓這一件事在什麼時間有怎樣的變化、有怎樣的進展，最終達到什麼樣的果效，顯明誰、淘汰誰，藉着這事讓人學什麼功課，從中明白什麼真理、對神有怎樣的認識，讓人扭轉哪些觀點、放下哪些觀念，神所作的這一切人能做到嗎？人會做嗎？（不會。）人不會，人做不到。人在整個事件發展的過程中只是被動地、有意識無意識地做一些事，但是整個事情的起因、經過、最終的結果、達到的果效沒有一個人能預見，也沒有一個人能掌控。預見、掌控這一切的是誰？只有神！無論是宇宙中發生的大事，還是在任何星球上的任何一個角落裏發生的小事，都是不由人的，沒有一個人能掌握這一切的規律、掌握這一切的行進過程與最終的結果，沒有一個人能預見這一切事情的未來，也沒有一個人能預知將來要發生什麼，更沒有一個人能掌控最終的結果是什麼，這一切的掌管者、主宰者只有主宰萬物的神。人能起到的作用只是在神主宰、擺布、安排的大大小小的環境與各種各樣的人事物中扮演各種角色，或是正面的角色，或是反面的角色，這就是人起的作用，也是人扮演的角色。哪些事沒有成功，或者外表看果效不如預期的好，不是人願意看到的結果，甚至是一個讓人很傷心、悲痛的結果，這也不是人能主宰得了的，也不是人能預見的，更不是人能掌握的。如果一件事最終的結果很好，起到的作用很正面、很積極，對人的造就很大，影響很深遠，這是出于神的；如果這件事最終沒有成就，結果不是很好、不是很樂觀，外表看沒有對人形成正面積極的作用，反倒有一些不好的影響，那這件事的整個過程也都是由神擺布安排的，不是哪個人掌控的。咱們不說遠的，就說在教會中能看見的，比如敵基督的出現。一個敵基督從開始出面做事，被提拔做帶領工人，在教會中擔任重要工作，到他被顯明是敵基督，被弟兄姊妹分辨、揭露，最終被淘汰、被弃絶，整個過程中有很多人受了迷惑，甚至有些人跟隨了敵基督，還有些人受敵基督的影響生命進入受了一些虧損，等等這一切雖然是來源于撒但的攪擾，是撒但差役在做事，但是，難道神就看不見這一切事情的發生、發展的過程嗎？神就不知道敵基督的出現會有怎樣的後果嗎？不知道敵基督對教會、對弟

兄姊妹會造成怎樣的影響嗎？這一切難道是因人廢事造成的嗎？對于這類反面事物的出現，人心中就常常認為，「哎呀，這是撒但鑽空子了，這是撒但在攪擾」，言外之意就是，「神怎麼就没看住呢？神不是鑒察萬有嗎？神不是無所不在嗎？神不是無所不能嗎？神的權柄、能力哪兒去了？」人心裏就産生疑惑了。産生疑惑的根源是什麼？因為人看到事件産生的結果是負面的，是不如人意的，也是人不願意看見的，更是不符合人觀念想象的，導致人内心對神的神聖的信受到了打擊。人就不理解，「如果神主宰一切、神掌管一切，那眼前為什麼會發生敵基督迷惑人這樣的事？為什麼會有這樣不如人意的事發生在教會、發生在弟兄姊妹中間？」人心裏産生疑惑了，人對「神無所不能、無所不在」這樣的信心就面臨挑戰了。當人對神的信受到挑戰的時候，你問他：「你對神産生觀念，你怨誰？」他説：「怨撒但。」撒但人又看不見，那這個責任歸根結底該歸在誰頭上呢？歸到敵基督或者敵基督團夥頭上，對那些被敵基督迷惑的人、生命受虧損的人，就説他們活該受敵基督的迷惑。最終，人心裏對整件事的認識歸結于哪句話？「因人成事，因人廢事」。這就是結論。他把神放在哪兒了？他不知道神在主宰一切，就把發生的這一切歸結到「因人成事，因人廢事」這個空洞理論上了。

對于一些發生在眼前的比較好的、正面的事，比如，聖靈大作工，人的信心都很大，人在逼迫患難中都能站立住，没有當猶大的，神家的財物還有弟兄姊妹的生命没有受到任何的虧損，人就説，「神保守，這不是因人成事，這是神作的，是毫無疑問的」。當發生在眼前的事不如人意的時候，比如，有的教會臨到大紅龍的鎮壓、抓捕，教會財物也被撒但擄去了，弟兄姊妹的生命也受到虧損了，神選民被打散到各處，流離失所、有家難歸，教會生活也没有了，再也過不上以前那樣的教會生活了，再也没有弟兄姊妹和睦相處聚在一起吃喝神的話、盡本分那樣喜樂、幸福的生活了，有些惡人、不信派就散布觀念迷惑人，使人對神失去信心，陷在消極軟弱中。這個時候，人心裏不由得就會埋怨，人不敢埋怨神，就會埋怨説，「某某是惡人，某某是撒

但，某某是魔鬼，要不是因為他聚會不謹慎，臨到了抓捕，我們不會落得有家難歸的境地，要不是因為他，我們現在還會幸福地過着教會生活，能正常地吃喝神的話、盡本分。這一切都歸咎于某個人、某個魔鬼、某個撒但，或者某個撒但政權」。雖然人心裏對神不敢有任何的怨言，也不敢把整個事件的責任歸結到神的頭上，但是此時此刻，人對神產生了一種不大不小的、莫明其妙的不信任。從不信任的思想裏會產生哪些東西？人會說：「經歷這件事之後我長了一個教訓，以後遇到什麼事都要琢磨琢磨，要三思而後行，不要魯莽，不要輕易相信任何人，臨到任何環境都要小心再小心，學會保護好自己。」他心裏還有没有神了？對神的依靠、對神的信還有嗎？有些人説，「怎麼能没有呢？我心裏對神還是相信的，還是有真實依靠的」，可是他在心裏却暗暗地告訴自己，「不要輕易相信神的話了，神總要試煉人、熬煉人，這靠不住啊！就説眼前發生的這件事，教會臨到大紅龍抓捕了，為什麼神就没有保守我們呢？難道神就希望看到神家的利益受到損害嗎？難道神看到不信派迷惑人的時候就無動于衷嗎？如果神真看到了，神為什麼不管？神為什麼不制止、不攔阻？神為什麼不開啓我們，讓我們分辨出迷惑人的這個人是惡人、是不信派，好盡早遠離他，避免這一切後果的發生呢？在不信派迷惑人的時候，神為什麼不保守我們？哪怕提示一下也行啊！」這一切的「為什麼」他没有得到答案，他也得不到答案。最終，經歷了這件事情他得到的結論是：「該依靠神的事就依靠神，不該依靠神的事就得靠自己，不能愚昧。弟兄姊妹之間得學會抱團取暖、互相幫助，其他的神願意怎麼作就怎麼作吧，我們也管不了了。」如果臨到大紅龍抓捕神選民的時候，教會的工作與教會生活都受到了極大的攔阻，弟兄姊妹盡本分也受到了極大的影響，這時候不信派、敵基督就出來攪擾迷惑人，散布邪説謬論，説是帶領工人違背了神的心意才導致發生了被抓捕的事件，人就受了敵基督、惡人的迷惑。當這些不符合人觀念想象的、不符合人情味的事件發生的時候，人從來不會從中學功課，不會從中認識神的主宰、認識神的擺布、認識神的性情，也不會從中摸神的心意，明白神要讓人從中學什麼功

課、得着什麽造就、長哪些分辨，這些人都不知道，不會經歷。所以，人在所有眼見的事情當中，心裏還是確確實實地相信「因人成事，因人廢事」這句話是準確的，比「神主宰萬有，神無所不在，神鑒察萬有」這個事實可靠得多、實在得多。其實，在你們內心深處還是認為「因人成事，因人廢事」這句話更實在，是人决定一切，説神决定一切好像有點渺茫。人認為渺茫是因為什麽？人認為「神决定一切」這句話不可靠是因為什麽？理論上來講，是因為人不明白真理、不認識神，事實上是因為什麽？（事實上，在人心裏根本就不承認也不相信神主宰一切。）不相信、不承認神主宰一切，這麽説也對，但還有一個更具體的原因，就是「因人成事，因人廢事」這句話暴露出人對好事與壞事這兩類事情的看事觀點有問題。在人心裏認為，讓人得到平安、喜樂、安慰、幸福的這些事是好事，是從神來的，有一些事是讓人不安、讓人惶恐、讓人哭泣、讓人痛苦、讓人痛不欲生，甚至導致人正常的教會生活、正常的盡本分環境都不能得到保障，這類事在人看都是「壞事」。這個所謂的「壞事」得加上引號。「壞事」在人身上能不能起到好的作用呢？人看不見，人也感覺不到，所以在人心目中，神主宰一切中的「一切」只包括讓人得平安、得喜樂、得飽足、得益處、得造就、有收穫，讓人對神的信心更加增的事，這才是人認為的屬于神主宰的一切。相反，外表來看，如果有一些事使人的生命受到了虧損，教會的利益也受到損害，還有些人被迷惑，甚至有些人被淘汰，還有的人遭遇了一些不幸的事情，承受了一些痛苦，人就認為這類事與神的主宰没有關係，是撒但做的。人認為如果是神作的，這一切負面的東西就不會出現、不會存在，人是這麽定規的。所以，人對于「神主宰一切」這句話的認識很片面、很淺顯，是限制在人的觀念裏的，帶有人的感情色彩，與事實不相符。舉個例子。神造了各種昆蟲、鳥類，有的人説：「我認為凡是神造的都有意義，都是益蟲，都是好的。蜜蜂是神造的，還有各種好的鳥類是神造的，蚊子總咬人，總傳播病毒，蚊子就不好，可能蚊子不是神造的。」這種領受是不是偏謬啊？其實，萬有都是神造的，只有一位神，就是造物主，一切有生命的和没有生

命的都是從神來的。在人的觀念中只相信各種益蟲、各種飛鳥還有各種有益的生物是從神來的，至于蒼蠅、蚊子、臭蟲，還有一些在人類來看特別血腥的肉食動物，這些好像都不是從神來的，即便是從神來的，它們也不是好東西。這是不是人的觀念？在人的思想觀念裏也逐漸地把這些事系統分類了：只要是人所喜歡的、對人有利的都是正面事物，都是神造的；只要是人不喜歡的、對人有害的都是反面事物，都不是神造的，可能是撒但造的，或者是大自然產生的。在人的意識裏，人常常會不自覺地認為「蒼蠅、蚊子、臭蟲不是好東西，不是神造的，神才不造這種東西呢」，或者認為「獅子、老虎總吃羊、吃斑馬，太殘忍了，不是好東西，狼陰險狡詐、凶惡、血腥、殘忍，狼不好，還是牛羊好，狗更好」。神造的東西好不好不是根據人的情感需要來衡量，也不能根據人的口味來衡量，不是根據這些。神造了各種動物，造了斑馬、造了鹿，造了各種食草動物，也造獅子、老虎、豹子、鱷魚等等這些凶猛的食肉動物，它們特別血腥，有的一口就能咬死獵物，不管這些動物在人看是好還是不好，都是神造的。有些人一看獅子吃斑馬，「哎呀，斑馬太可憐了，獅子吃斑馬，獅子太凶惡」，看見狼吃羊的時候心裏就琢磨，「狼那麼殘忍，又那麼狡猾，神為什麼造狼呢？小羊多可愛、多善良、多温順，造點温順的動物不就完事了嗎？狼是羊的天敵，神造了羊為什麼又要造狼啊？」他不明白這裏的奧秘，心裏還總存着人的觀念想象。當教會裏出現敵基督迷惑人的事件時，有些人説：「神愛惜這個人類，為什麼又要造撒但？為什麼允許撒但敗壞人類？神既然揀選了我們，為什麼還允許敵基督在教會中出現呢？」不明白了是吧？這是神的主宰，神就是這麼主宰萬物的，只有這樣主宰，萬物才能在神所命定好的規律、法則中正常地生存。如果神保守你，不允許敵基督在教會中出現，你知道敵基督是怎麼回事嗎？你知道敵基督的性情是怎樣的嗎？只告訴你一些分辨敵基督的字句道理，你没有實際見識過，你會分辨敵基督嗎？（不會。）肯定不會。如果不允許敵基督出現、不允許惡人出現，你就永遠像温室裏的花，一旦氣温驟變，你就被突如其來的一股寒流打蔫了，你就承受不住了。所以，

人要想明白真理就得接受順服神所主宰、擺布的一切環境、一切人事物。這個「一切人事物」包括正面的也包括反面的，包括合你觀念想象的也包括不合你觀念想象的，包括你所認為的正面事物也包括你所不喜歡的反面事物，包括合乎你情感的東西也包括不合你情感、口味的東西，這一切你都得接受。接受過來的目的是什麼呢？不僅僅是讓你長見識，增加你的閱歷，而是讓你從中更切實地、具體地認識神的話、明白真理，在這些事實當中體驗神話語的真實性、準確性，最終確定神的話就是真理，也讓你從各種人事物中學功課，使自己明白更多的真理，能看透許多的事，使自己更充實，最終達到的果效就是能够從各種人事物的產生與發展的過程中來認識造物主，認識造物主的性情、造物主的實質，認識造物主主宰、擺布萬物這一事實。

不管發生在眼前的事在人看是好事還是壞事，是如你意的還是不如你意的，是讓你歡喜快樂的還是讓你憂傷痛苦的，你都把它當成是有功課可學、有真理可尋求的人事物，都把它當成是從神來的。它不是偶然發生的，不是人為的，不是哪個人引起的，也不是哪個人能掌控的，而是神在主宰這一切、神在擺布安排這一切。任何一件事的出現都不是以人的意志為轉移的，也不是哪個人想怎樣就能怎樣的，任何人事物的出現、發展、轉變的過程到最終的結果都是由神主宰、由神擺布的。如果你不相信，那你就按照我說的話、我說的原則去體驗、去觀察，看看我說的是不是事實，看看是你們認為的「因人成事，因人廢事」這句話對，還是「一切人事物的出現、發展到最終的結果都是由神主宰擺布的」這句話對。你們看看這兩句話哪句話對，哪句話符合事實，哪句話能讓人從中得到造就、得到益處，哪句話能使人認識神，能使人對神產生真實的信心。你抱着神主宰擺布一切這樣的觀點、態度經歷身邊所發生的任何一件事，那你看待事物的觀點、角度就截然不同了。你如果站在「因人成事，因人廢事」這種說法的角度來看待萬事萬物，往輕了說，當臨到事的時候，你會很自然地、不由自主地糾纏是非，追究人的責任，分析各種事情的起因或者導致各種事件產生不良後果的因素等等，而不是根據神的話尋求真理原則、尋

求神的心意。你越相信「因人成事，因人廢事」這話，你不信派的觀點就越占主導，那你經歷任何事情最終的結果就越與真理相悖，而你對神的信也會變成一種道理、口號，那你就變成一個不折不扣的不信派了。換句話說，你越相信「因人成事，因人廢事」這句話，就越證明你是一個不信派。你心裏没有神、没有神的話，神的所有説話、真理、正面事物在你心裏根本就不承認、不接受，在你心裏没有任何地位，那你的心靈深處就完全被撒但占有了，就充滿了唯物論、進化論的思想觀點，全是魔鬼撒但的一切鬼話。你相信眼見的一切事實，而不相信在宇宙萬物中主宰這一切的那一位是真實存在的，是任何人都看不到的那一位。你站在「因人成事，因人廢事」這個角度看待任何一件事，那你與撒但、與唯物論者是没有兩樣的。你如果站在「世間萬物都是由神主宰安排的」這個角度來看待一切事情，即使有些事看不清楚，但是你會就眼前所發生的一件具體的事從神的話中尋找答案、尋找根源、尋找問題的實質與真相，不是追究是非，不僅僅是追究哪個人的責任，而是能根據神的話對號入座，尋找問題的根源，尋找問題的癥結所在，尋找在整個事件中人的失敗之處到底在哪兒、人的缺少是什麼、人流露的敗壞性情是什麼、人的悖逆是什麼、人與神不相合的地方在哪兒，尋求神作這些事的心意是什麼、目標是什麼，神要在人身上作成什麼，要達到什麼樣的果效，讓人得着怎樣的益處，尋求人應該遵守怎樣的原則。當你從這些角度上來分辨、看待一個具體事件的時候，你裏面的情形就不一樣了，你看待事情的觀點不知不覺就會被神的話引導、被神的話指引，不知不覺在神的話中你就得着了開啓、找到了方向，也得着了臨到這類事應該遵守、實行的真理原則。當你真正進入這些真理原則的時候，你對神會有真實的信心、真實的依靠，會有真實的禱告、真實的祈求，也會有真實的順服，能够按照真理原則實行，最終的果效是什麼？你在整個事件中看清楚了真相、學到了功課，對臨到的一切事都能正確地領受，都能看見是出于神的安排，都有神的美意，這樣就如人常説的「壞事變成好事了」，很自然的，你就會把那些人定罪的、人厭憎恨惡的每一件事當成正面

事物對待，都能從心裏承認是神主宰安排的，應該從神領受，看成是包含着神的心血代價、神的心意、神的期望的一件事。在經歷的過程中，你不知不覺會明白神擺布整件事情的心意是什麼，你不知不覺會理解、領會神的心意，領會了之後，你不知不覺就明白了這裏面的真理，會分辨整個事件所涉及到的人與事。在整個事件中，如果你站在「世間萬物都是由神主宰安排的」這個角度來看問題，那你的收穫是滿滿的，你收穫了真理，收穫了對神真實的信，收穫了對神主宰萬物的認識，明白了此件事中神的心意、神的良苦用心，當然，也收穫了你從前只是在意識中存在的「神無所不在」這句話的認識與體驗。如果在整個事件中，你站在「因人成事，因人廢事」這個角度來看待問題，你就會埋怨，就會把神拋在腦後，就會感覺神離你很遥遠、神很渺茫，「神」這個字、神的身份、神的實質、神的一切都是那麼的遥遠、那麼的空洞，而整個事件的發生、發展與結果，你認為都是由人在操縱，人為因素充斥着整個事件。所以，你會在心裏不斷地琢磨這些事，「哪個環節的錯誤是誰造成的，哪個環節的損失是誰不小心導致的，哪個環節是誰打岔攪擾、破壞的，我要找他算賬」，你就會揪人揪事，不斷地活在是非對錯當中，把神的話，把真理，把受造之物該盡的責任、本分、義務與你該持守的觀點、立場拋到九霄雲外，神在你心裏就没有絲毫的地位了。在整個事件發生的過程中，你與神之間、與神的話之間没有任何的關係，就是臨到事的時候你只揪人揪事，你没有拿出一句符合真理的話、一句從神來的真理來對號入座，以此為根據去解剖這件事，從中學功課、長分辨，增加信心，認識神，這些都没有。在整個事件中，你持守的是「因人成事，因人廢事」這句民間諺語，更確切地説，這是一句不信派的論調、觀點。相反，如果從整個事件開始發生時，你就能站在受造之物的角度上來接受這件事，不分析任何人的對錯是非，不鑽人不鑽事，不揪人揪事，而是主動地在神的話中尋找答案，主動地來到神面前禱告神、依靠神，尋求神的開啓、引導，讓神作、讓神擺布，你的態度是敬畏神、順服神的，是渴慕真理的，是積極主動與神配合的，不是不信派的觀點與態度，而是一個

真正的跟隨神之人該站的立場、該有的觀點，擁有這樣的觀點與立場，那你不知不覺得着的就是你以前没經歷過的，也是你不具備的真理實際。這些真理實際就是神主宰整個事件在你身上要作成、要達到的果效，神成就的是神預期達到的，那這件事神就没有白作，因為在你身上達到了神要達到的果效。什麼果效呢？就是神要讓你看見事實的真相，任何事情的出現都不是偶然發生的，都不是人為造成的，而是神在主宰，神要讓你體會神的確實存在，神要讓你體會神的主宰、神擺布萬物命運的這一事實是存在的，它是事實，不是一句空話。

如果你在經歷中真實體會到了神主宰一切、神擺布萬物命運的這一事實，你就能像約伯一樣説出一句話，「我從前風聞有你，現在親眼看見你。因此我厭惡自己，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伯 42:5-6）這話好不好？（好。）聽了這話感覺真好，心裏有感動。你們想不想體會這句話的真實性？想不想體會當時約伯説這句話的心情啊？（想。）是一般的想還是很想啊？（很想。）總之是有一種這樣的心志，也有一種這樣的願望。那這種願望怎麼才能達成呢？就是以上我説的，你得站在受造之物的角度上，以認識神主宰萬物、一切都是由神掌管擺布的這個角度來對待所臨到的一切人事物，從中學功課，認識神作每件事的心意，認識神要在你身上達到的、成就的，這樣在不久的一天、不遠的將來你就會體會到約伯説這句話時的心情是怎樣的。聽到你們説很想體會一下約伯説這句話的心情，我就知道百分之九十九以上的人都没有體會過這種心情，為什麼是這樣？就是因為你們從來没有站在受造之物的角度上像約伯一樣經歷造物主主宰萬物、主宰一切的這個事實。這一切都是因人的無知、愚昧、悖逆，也是因為撒但的迷惑、敗壞造成的，導致人臨到每件事都身不由己地用不信派的觀點去衡量、去對待，甚至用外邦人所慣用的一些方式與理論根據去辨別、對待發生在人身邊的每件事，最終得到的結論都是與真理無關甚至是與真理相悖的，這樣就導致人遲遲不能體會到造物主主宰、掌管一切這一事實，也遲遲不能體會到約伯説這句話時的心情。你如果經歷了類似約伯的試煉，不管是大事還是小事，你已經從中感覺到神的手在作事，感覺

到神的主宰這個事實了，也認識到了神主宰擺布這件事的具體心意，還有人該遵守的道，最終你就能够體會到在整個事件中神在你身上要達到的正面果效，神對你的良苦用心、神對你的期待等等這一切。當你體會到這一切的時候，你不再只是相信神能發表真理、神能供應你生命這件事，而是切切實實地體會到造物主的確實存在，也體會到造物主創造萬物、主宰萬物這一事實的存在了。當體會到這一切事的時候，你對神的信心、對造物主的信心就會加增，同時也讓你體會到了你與造物主切切實實地打過一場交道這樣的事實，也切切實實地讓你內心對神的相信、對神的信任、對神的追隨，還有對神主宰一切、神是無所不在的這一事實得到了充分的印證。得到這個印證、這個體會的時候，你們説，人心裏是會歡喜快樂還是會痛苦憂愁啊？（歡喜快樂。）肯定是歡喜快樂的！無論之前經歷了多少痛苦、憂傷都烟消雲散了，你心裏會欣喜若狂，會歡喜雀躍。當你看到神主宰萬物這一事實在你身上得到了真實的印證與體驗時，就相當于你與神切切實實地有了一次面對面的相逢、相遇、交往，那時你的心情就如約伯一樣。約伯當時是怎麽説的？（「我從前風聞有你，現在親眼看見你。因此我厭惡自己，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雖然約伯外表上用厭惡自己、懊悔這兩個行為動作表達對過去的恨惡，但其實他内心深處是快樂的、是幸福的。因為什麽？因為他在一件事當中，甚至是在一件不起眼、不經意的事當中出乎意料地看到了造物主的面，與造物主面對面了，與神相逢了。你們説，哪個受造之物、哪個跟隨神的人不盼望見到神？當這種場景發生的時候，當有這樣的事情發生的時候，誰不高興、誰不激動啊？任何人都激動，心情是激動的、是愉悦的，這是一生都難忘的，是值得紀念的。你看，這好處多不多？期待你們以後能真實地感受到這樣的心情，擁有這樣的經歷與體驗。人真見到神的面了，真能體會到約伯見到耶和華神時的那種心情了，那就是人信神的一個里程碑，那是多麽奇妙的一件事！這樣的結果、這樣的場景每個人都很期待，都希望經歷到，都希望有這樣的體驗。既然你有這樣的期待，那你在經歷身邊所發生的一切事情時就應該有正確的觀點、正確的立

場，按照神所教導、告訴人的方式去經歷、領會這一切的事，學會一切從神領受，學會根據神的話、以真理為準則來看待一切的事，這樣不知不覺中你的信心會越來越加增，神主宰萬物、主宰一切的這個事實在你的心裏會逐步地得到印證、得到證實。當這一切得到證實的時候，你的身量還愁不長嗎？（不愁了。）但現在發點愁也是正常的，因為人身量太小，有許多事看不透，發愁這是無法避免的。因為人裏面有不少從人來的、從社會來的、從知識來的、從撒但來的東西，等等這些東西都深深地影響着人對待神的觀點，影響着人經歷各類事物所應該站的角度與立場。所以，要想達到臨到事能够站在正確的立場與角度上，這不是容易的事，不僅需要經歷正面事物，還要經歷反面事物，從反面事物中來分辨、認識它的實質，這就學到了更多的功課，就能够達到認識神的作為、認識神主宰一切的全能智慧。

現在，你們是不是徹底認識到「因人成事，因人廢事」這句話是錯誤的了？（認識到了。）這句話有沒有正確的一面？有沒有對的成分？（沒有。）一點兒都沒有嗎？（沒有。）認識到一點兒都沒有就對了，這是在理論上認識到了，那在現實生活中你就觀察、體驗，在每件事上你都會發現「因人成事，因人廢事」這句話是錯誤的、是謬妄的，是不信派的觀點。當你發現這個事實的時候，你能用事實來論證這句話的錯誤之處，那你就徹底放弃了這句話，把這句話徹底廢掉了，再也不用這句話了。現在還達不到，雖然我這樣說你接受了，過後臨到事你琢磨琢磨，「當時覺得『因人成事，因人廢事』這句話一點兒正確性都沒有，現在怎麼又覺得有點對了呢？」你裏面又開始争戰、産生矛盾了。那該怎麼辦啊？首先得扭轉觀點，就是放下持守這句話所産生的各種想法、觀點，放下因為這句話所産生的各種做法，别揪人揪事，先來到神面前禱告，然後在神的話裏尋找根據、尋找原則，在尋找的過程中不知不覺你就開竅了，就明白真理了。也可能你一個人尋找原則比較費勁，那就把涉及這件事的人都叫到一起，大家共同在神的話裏尋找根據、尋求真理原則，然後把相關神話拿出來禱讀、交通、對號，對號之後把正確的觀點接受進來，錯誤的觀點自然就放下了，以

後就按照這個原則解決問題、處理問題。這個方法怎麼樣?（好。）在尋求真理的過程中，你應該放下的是「因人成事，因人廢事」這個觀點所產生的各種做法，找到相關的神話，根據神的話解決問題、處理問題，就這樣尋求真理解決問題，人的錯誤觀點就能得到解決。你處理事情的根據是神的話，是真理原則，處理事情的方向、方式也就隨之改變了，這樣事情的結果就會向良性的方向發展，而以「因人成事，因人廢事」這個角度、這個觀點來解決問題、處理事情就是往惡性的方向發展。比如，教會中出現敵基督迷惑人事件，人若不尋求真理，只是揪人揪事、講講是非，追究一下責任，那最終的結果是處理幾個人就完事了。有些人說:「你說往惡性方向發展，我也没看到什麼惡性結果啊，敵基督被開除了，這不就把問題解決了嗎？這個惡性表現在哪兒啊?」那經歷這件事，大家學到功課了嗎？從中明白真理了嗎？會分辨敵基督了嗎？明白神的心意了嗎？認識到神的主宰了嗎？這些正面的果效都没有。反之，人都憑撒但哲學活着，互相猜忌、互相防備、互相推卸責任，臨到事趕緊保護自己，只求自保，就怕擔責任、被處理，也不學功課，不從神領受，更不尋求神的心意，這樣能有生命長進嗎？最終，人只知道哪類事在帶領面前能做、哪類事在帶領面前不能做，説哪些話、做哪些事能討帶領開心，説哪些話、做哪些事帶領反感、不喜歡，最後人就都互相防備，都采取自我封閉、包裹偽裝，誰也不敞開。這樣包裹着、防備着、偽裝着，人來到神面前了嗎？没有。人經歷了許多事以後，都學會了見事躲避，怕接觸人，怕臨到事，到最終完全封閉自己，向誰也不敞開，心裏也没有神了。這樣信神完全是憑撒但哲學活着，不管經歷多少事也學不到功課，也認識不了自己，更不能脱去敗壞性情。這樣能達到明白真理認識神嗎？能有真實悔改嗎？都没有，而是學會防備人、學會保護自己了，學會察言觀色、看風使舵了，學得有手段了，學得更圓滑了，更會處理各種是是非非了，臨到事不會擔責任，反而會推卸責任，與神、與神的話、與真理没有任何的關係了，人的心只能離神越來越遠。這是不是惡性的發展?（是。）這個惡性的發展方向是怎麼造成的？如果人看人看事、

做人做事根據神的話，以真理為原則，臨到事就尋找神的話作根據，從神話中找答案，從神的話中找到問題的根源來對號入座，用神的話來解決這一切問題、難處，神的話給人開闢出路，使人在此事中不被攔阻住、不被絆住、不被困住，人到最終就明白了在這類事當中神要求的實行原則是什麼，人就有路可行了。如果每個人臨到事都來到神的面前，從神領受，能學會依靠神，在尋求的過程中找到真理原則作為根據，那人與人之間會不會互相防備啊？還有没有人會追究是非對錯，不從根源解決問題？（没有了。）即便有個別人不實行真理，還追究這些事，那他也是另類，是被大家弃絶的對象。如果臨到事能從神領受，事情就會往良性的方向發展，人最終就能明白、認識神的話，得着真理。人實行的是真理，達到的是得着真理能够見證神這個正確目標，人的信心就得以加增了，人對神的認識得以增多了，人對神的敬畏之心也産生了，這是不是良性的發展方向？（是。）那能達到這樣的果效是因為什麼？是不是因為臨到每件事人所站的角度、立場是對的，是合乎真理的？（是。）這個角度、立場用簡單的、直截了當的一句話説就是從神領受，因而産生了良性的發展方向、良性的發展步驟，就自然達到了明白真理認識神的果效。如果不能從神領受，而是從人領受、從撒但哲學領受，還能憑撒但哲學看事，揪人揪事，所産生的東西就都是惡性的，最終導致的後果就是没有人能明白真理、得着益處，這就是不會經歷神的作工造成的。所以，在有些教會中，在有些盡本分的人中間有一種不和諧的氣氛，總是互相猜忌、互相防備、互相埋怨、互相攀比、互相争執，在内心深處暗暗地争鬥，這就證實了一件事，在這個人群中没有一個尋求真理的人，没有一個臨到事能從神領受的人，都是不信派，都不追求真理。反之，在有的教會中，有些人雖然身量小，明白的真理不多，但是他們不管臨到什麼大事小情都能真實地從神領受，然後按照神的話實行、經歷，進入神話的實際。這些人在一起盡本分雖然有時也有磕絆、争執，也會争吵，也會争辯，但是他們中間有一種氣氛，那種氣氛是在外邦人中間看不到的，就是這些人在一起做什麼事都特别和諧，像家人、像親人，心與心之間没

有隔閡，作工作能擰成一股繩。能產生這種和諧的氣氛，起碼說明這裏的負責人或者幾個主要的人臨到事能尋求真理，能用正確的方式去處理，在實行「從神領受」這條原則上真正達到了果效。有許多人信神因為不追求真理，不在神的話上求真，導致信神多年没有生命進入，不管臨到什麽事都不會從神領受，總是憑人的觀念想象看事，這就没法經歷神的作工了。一處教會如果有幾個人通靈，能看見許多事都是出于神的安排、出于神的命定，就能依靠神，能主動地尋求真理，能實行真理、按真理原則辦事，那在這處教會中就有一種聖靈作工的氣氛産生了。當然，人能感受到這種特别享受的和諧的氣氛，人的心態自然就是最好的狀態，更具體地説，就是人與人之間有一種默契，内心深處有一種共同的嚮往、目標與追求的動力，所以他們能擰成一股繩。在這樣的教會中，你就能感受到一種特别和諧的氣氛，這種氣氛讓人感覺充滿信心，人都追求進取，心裏都有力量，好像為神花費有使不完的勁，這種感覺讓人特别有享受，誰到這個教會聚會都能享受到這種氣氛，享受到充滿信心的感覺，那時人就好像活在神的懷抱中，天天活在神的面前一樣，感覺就是不一樣。那些没有聖靈作工的教會，多數人都不是追求真理的人，他們臨到事都不能從神領受，總用人的方式方法人為地去操控一切。在那樣的人群當中，人與人之間的感覺就不一樣，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所産生的氣氛也不一樣，聖靈作工的氣氛、彼此相愛的氣氛你絲毫感覺不到，你只能感覺到寒心，就是人與人之間都是冰冷相對，都是互相防備、互相争執，暗地裏互相較勁、互相攀比，誰也不服，甚至互相壓制、互相排擠、互相整治，就像職場、商界、政界的那些外邦人一樣，讓你感覺反感、厭憎，感到可怕，没有安全感。如果你在哪個人群中有這樣的感覺，你就看見「人類被撒但敗壞太深了」這話是準確的，這就讓你更加喜愛聖靈的作工。如果没有聖靈作工，就是人掌權、撒但掌權、知識掌權、不信派掌權，氣氛就完全不一樣了，會讓你感覺到不舒服，没有喜樂，很快就有一種壓抑、沉悶的感覺，這種感覺是來自撒但的，來自敗壞人類的，這很準確。這個話題就交通到這兒。

##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說法

#### （17）解剖「受人之托，忠人之事」

關于傳統文化德行方面的說法，上次交通了「國家興亡，匹夫有責」，今天接着交通「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句話和剛才交通的「因人成事，因人廢事」一樣，很明顯也是不信派的觀點。不信派的觀點在人中間比比皆是，到處都能聽得到。人從會說話開始就學習從人來的各種說法，從不信派、從撒但、從這個世界來的各種說法。就是從接受啓蒙教育開始，人就被父母、被家庭教育要做怎樣的人，要說怎樣的話，要具備怎樣的思想、具備怎樣的道德、具備怎樣的人格等等，一直到進入社會之後，人都在不自覺地接受着從撒但來的各種學說、各種理論的灌輸。「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是每一個人在家庭或者在社會中被灌輸的一種做人必須具備的德行。如果你具備了這種德行人就說你是高尚的人、是尊貴的人、是有人格的人，就是在社會上被人推崇、高看的人。「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句話既然是從人來的、從撒但來的，那它就是咱們解剖、分辨的對象，更是咱們弃絶的對象。為什麼要分辨、弃絶這句話呢？先來看看這句話對不對，做這樣的人對不對。做到「受人之托，忠人之事」，具備了這個品德的人是不是真正高尚的人？這樣的人是不是就具備真理實際了呢？是不是就具備了神所說的受造之物應該有的人性、應該遵守的做人的原則了？「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句話你們是不是都理解？先用你們的話解釋解釋這句話是什麼意思。（就是接受了人家的委托就應該盡力把人家的事辦好。）那應不應該這麼做啊？「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句話的意思就是人家委托你做一件事情是看得起你、相信你，認為你值得信任，所以不管人家讓你辦什麼事你就應該答應，應該按着對方的要求把事辦好、辦妥，讓對方高興滿意，那你這個人就是好人了。言外之意就是托你做事的那個人是否滿意是决定你是不是好人的一個標準。這話可不可以這麼解釋？（可以。）那做一個人眼中的好人、一個社會

公認的好人是不是很容易?(是。)這個很容易是指什麼説的?就是這個標準很低,并不高尚。達到「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一條德行標準你就是在這類事上有德行的人了,言外之意就是你這個人是值得信任、值得托付事情的人,是有信譽的人,你這個人就是好人。這句話就是這個意思。那你們是不是這麼認為的?你們對「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句話的評判標準、衡量標準有没有异議?你們如果能舉個例子把這句話駁倒,揭露這句話的錯謬之處,就是能够用實例來證實這句話的非正確性,那這句話就站立不住了。現在在理論上你們覺得這句話肯定不對,因為它不是真理,不是從神來的,那怎麼用事實推翻這句話呢?比如,你今天有事没空去買菜就托鄰居幫你買,具體買什麼菜、買多少、什麼時候要都交代給他了,過後他按你的要求把菜買回來了,還按時送到,這算不算是「受人之托,忠人之事」?算不算有信譽?這就是一件舉手之勞的事,能幫人買點東西就算是品德高尚的人了嗎?(算不上。)至于他做不做壞事、他人品到底怎麼樣,這些與他能做到「受人之托,忠人之事」有絲毫關係嗎?難道人能做到一點「受人之托,忠人之事」就具備德行的標準了嗎?能做到這點小事就能證實他真是人性品德高尚的人嗎?有的人説:「這人挺講信用,每次讓他捎東西,不管讓捎什麼、捎多少他都給捎回來,這人可靠,德行不錯。」在人心中對他有這樣的定位、評價。這麼評價合不合適?(不合適。)你倆是鄰居,鄰居一般不會翻臉,也不會互相傷害,因為抬頭不見低頭見的,要是有了矛盾以後就不好打交道了,可能他出于這個考慮就幫你辦了。也可能他辦這點事是順手的,不算什麼難事,也没吃虧,還能給人留個好印象得個好名聲,這對他有好處。另外,他幫你辦點小事,以後他求你辦事不也方便嗎?説不定以後他有大事求你呢,你就不得不辦了。這是不是為自己留後路呢?人與人之間互相幫忙辦事,互相來往、打交道都是有目的的。他要是看你没什麼用,以後没什麼求你幫忙的,他可能就不幫你辦這事了。也可能你的家人中有醫生、律師或者當官的,或者在社會上有地位,對他有一方面用處,他幫你就是為了給自己留後路,説不定以後他在什麼地方就用着

你了，起碼到你家借個工具都方便。有時候你托付他幫忙辦點事，隔幾天他就來你家借東西了。人都是無利不起早啊！你看你托付他辦什麼事，他答應得挺爽快，臉上笑呵呵的，看着没什麼想法，其實他心裏算計得很細，哪個人的心思都不簡單。有一次，我去一個地方修衣服，那個修衣服的老太太她女兒要回國，她的鄰居有車，老太太就托付這個鄰居送她女兒去機場，這樣就不用花錢坐出租車了。鄰居答應了，老太太挺高興。可這鄰居也不是那麼簡單，他不想白幹，答應完就在那兒不走，慢騰騰地掏出一件衣服，說：「你看我這件衣服能不能修啊？」修衣服的老太太一愣，看那個表情意思是「這人怎麼這點便宜都占啊？答應得那麼爽快，原來也不想白送啊！」這老太太反應快，一兩秒之後說「那行，你放那兒吧，我給你修得好好的」，一點不提錢的事。你看送人出一趟門修個衣服就扯平了，這是不是就不吃虧啊？這人和人交往簡單嗎？（不簡單。）什麼事都不簡單。在這個人類社會中，任何一個人都有交易頭腦，任何一個人也都會交易，都會向別人索取，都想只占便宜不吃虧。有些人說：「做到『受人之托，忠人之事』的這類人也有很多不求占便宜，只求做到忠人之事，這些人是真具備這個德行了。」這話不對，他即便不求財、不求物，不求任何的利，但是他求名。這個「名」是什麼？就是「我接受了人這個托付給人辦事，不管托付我的人在不在眼前，只要我把這個事辦好了，做到忠人之事了，那我就會有好名聲，起碼會有一部分人知道我這個人是好人，是品德高尚的人，是值得人效仿的人。我在人中間能够占有一席之地，在一個人群中能够留下一個好名聲，這也值了！」還有些人說：「『受人之托，忠人之事』，既然人家托付咱們了，不管托付的人在不在現場，咱們就把這事辦好，守到底，就算不能流芳百世，起碼不能被人戳脊梁骨，說咱們没有信用，不能讓後輩兒孫被人歧視，蒙受這樣的不白之冤。」這求的是什麼？還是名。有些人把財物看得很重要，而有些人把名利看得很重要。這個「名」指什麼呢？「名」在人中間有哪些具體的說法？被人稱為好人、品德高尚的人，還有楷模、賢士、聖人。甚至還有的人因為在一件事上做到了「受人之托，忠人之事」，具備了這類品德就被

人永久傳頌，子孫後代都跟着沾光。你看看，這比現時得到的那點利多多了。所以說，任何人遵守「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個所謂的德行標準他的出發點都不是那麼簡單，都不僅僅是為了盡到一個人的義務、盡到一個人的責任，不是為了圖利也是為了圖名，不是為了今生就是為了來世，當然也有一部分人是為了不被人戳脊梁骨，為了不留罵名。總之，人做這類事情的出發點都不簡單，并不是真正從人性的角度出發的，也不是從人類的社會責任出發的。從人做這類事情的存心、出發點來看，人能守住「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句話的目的并不簡單。

剛才是從人做事的存心目的、從人的野心欲望上來解剖「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條德行的說法，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句話還有一個錯誤之處是什麼？人把「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種做法看得無限高尚，豈不知人都不會分辨人所托付的那些事到底是正義的還是非正義的。如果人托付你辦的事是一件很平常的事，是順手就能做到的事，不值得一提，那就談不上什麼忠不忠，因為人與人之間打交道、相處，互相托付辦事這是很正常的事，是舉手之勞，談不上什麼品德高尚或是低下，够不上這個高度。但是，如果別人托付你辦的這件事很重要，涉及到生死、涉及到命運、涉及到前途這麼大的事，你還要像對待普通的事一樣不加分辨地做到忠人之事，這就有可能出問題了。有什麼問題呢？如果托付你的事是一件正當、合理的事，是正義的、正面的，對他人不會造成任何傷害、損失，或者對人類没有任何負面影響，那你接受而且做到忠人之事這還可以，這是你應該盡的責任、應該遵守的原則。但是，如果你所接受的這個托付是一件非正義的事，是對他人、對人類能造成傷害、造成攪擾破壞甚至是造成傷亡的一件事，你仍然要做到忠人之事，那你這個人的品德到底怎麼樣？是好還是不好？（不好。）不好在哪兒？有的人跟隨了一個不義的人，或者與一個不義的人交了朋友，彼此視為知己，他不管這個朋友是好是壞，只要是朋友托付他的事，他就都要做到忠人之事，朋友讓他殺人他也去殺，讓他害誰他也去害，讓他搞什麼破壞他也去，只要是朋友托付的事，他就不加分辨、不加思索地去辦，他

認為這也是做到了「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那這個人的人性、品德怎麼樣？是好還是壞？（壞。）壞人也能做到「受人之托，忠人之事」，但他做的這類受人之托的事、忠于人的事都是惡事，都屬于反面事物。受人之托去害人、去殺人，去奪取人家的財物，去報仇，去觸犯法律，這對不對？（不對。）這些都是坑人害人的事，就屬于惡行、屬于犯罪了。如果別人托付你辦的是惡事，你也要遵守傳統文化中提到的「受人之托，忠人之事」，說「你既然托付我了，那就是相信我、看得起我，拿我當自己人、當朋友，没把我當外人，那我就要做到『受人之托，忠人之事』，誓死忠于你的托付，决不反悔」，這是什麼人啊？這是不是一個地道的混蛋啊？（是。）這就是個大混蛋。那如何對待「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類事呢？如果人托付你的是一件簡單的事，是與人打交道時很平常的一件事，你即便是做到了，也談不上德行高尚不高尚。如果人托付你的是一件很重要的事、很大的事，那就得分辨這件事是正面的還是反面的，是不是你素質能達到的事。如果不是你能達到的事，你要量力而行，如果它是一件反面的事，是觸犯法律的事，是傷害他人利益、傷害他人性命甚至毁掉他人前途、未來的事，你也要遵守「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樣的德行標準，那你就是個混蛋。根據這些方面來看，人在接受人托付這件事上所遵循的原則不應該是「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個説法不準確，這裏面的漏洞太大、問題太大，而且對人的迷惑力也很大，很多人接受了這句話之後會不折不扣地用這句話來衡量他人的德行，當然也用這句話來衡量自己，來約束自己的德行。豈不知在人世間什麼人才配托付别人辦事，又有幾個人托付他人辦的事是正義的，是正面的，是對人有益處的、有價值的，是為人類造福的？根本没有。所以，如果用「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個標準來衡量人德行好壞的話，不但疑點太多、問題太大，經不住推敲，而且它給人灌輸了錯誤的理念，給人灌輸了對待這類事情錯誤的原則、方向，迷惑、麻痹、誤導了人的思想。所以，這句話不管怎麼分析、怎麼解剖，它都没有存在的價值，不是人該實行的，没有一點是對人有利的。

「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句話還有一個錯誤之處，就是從另外一個角度上看，對于那些想利用人、駕馭人、控制人的惡人，那些既得利益者，那些在社會上有地位、有勢力的人來説，這句話給了他們可乘之機，給了他們利用人、擺布人、駕馭人的藉口，讓他們能够有的放矢地去利用人為他們辦事，而那些不為他們辦事、不能忠于他們的人就被定為不能受人之托也不能忠人之事的人，是德行低劣的人，是不值得人信賴的人，是不配人高抬、不值得人尊重的人，是社會上低賤的人，這樣的人就會被人唾弃。比如，你的上司托你辦一件事，你琢磨琢磨，「既然上司提出來了，不管什麼事都得答應啊。不管有多大難處，就是讓我上刀山下火海我也得去辦」，你就答應了。一方面，他是你的上司你不敢拒絶；另一方面，他經常敲打你，説「受人之托忠人之事的才是好同事」，他早就灌輸給你這樣的理念，提前給你打了預防針，讓你思想上有準備，一旦他提出什麼要求你就得義無反顧地答應，不能拒絶，要不然你就没有好果子吃。所以你就得鉚足了勁替他辦事，不好辦也得想辦法辦，托關係、走後門，花錢送禮，最後把事辦成了還不能提花錢的事，也不能提任何要求，還得説「『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領導看得起我、高抬我，我就得竭盡全力地把這事辦好了」，其實受多少苦、受多少累只有自己知道。這事辦成了人就説你是德行高尚的人，要是辦不成人就會看不起你、輕視你，你就會遭到人的唾弃。不管在社會上哪個階層、哪個族群裏，只要有人托付你辦事你就一定得盡其所能地、竭盡全力地辦好，不能推辭。因為什麼呢？俗話説得好，「受人之托，忠人之事」，既然接受了别人的托付就得忠心到底，把這事辦成、辦好、辦圓滿，辦到人家滿意再跟人交差，即便人家不過問，自己也得竭盡全力地去辦。有些人與你根本就没有什麼關係，像家族裏的七大姑八大姨，看你在社會上有個好工作或者有頭有臉、有點本事就托付你辦這事、辦那事，你不辦行不行？其實完全可以，但是出于人類中間複雜的社會關係，又迫于「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種思想的輿論壓力，所以這類與你根本毫無關係的人要求你辦事你都必須得辦。當然，你也可以不辦，這樣你只是得罪了一個

人或者少了一個族群關係，在族群中也可能被孤立。但這又能怎麼樣呢？其實不能怎麼樣，你也不跟他們生活在一起，你的命運也不是由他們掌握的。但是你為什麼就不能不辦呢？其中有一個不可迴避的原因就是「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一條社會輿論在捆綁束縛你、壓迫你，就是在任何一個社會族群中你都常常會被「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個道德標準與社會輿論所綁架。你的忠人之事不是在盡社會責任，不是在盡受造之物的本分與責任，而是被道德標準的說法與社會輿論這種無形的枷鎖所綁架。你為什麼能被它綁架呢？一方面是因為你不能分辨這些從老祖宗遺留下來的德行說法對不對、人該不該遵守，另一方面，你沒有力量、沒有勇氣去掙脫這種傳統文化帶來的社會壓力、社會輿論，所以你就擺脫不了它對你的束縛、對你的影響。還有一個原因就是，不管在任何一個社會族群、社會團體中，人都想讓人說自己是品德高尚的人，是好人，是有信譽的人，是值得信賴、值得托付事情的人，都想樹立一種這樣的形象，讓人看得起，讓人覺得自己是有尊嚴的人，是有血有肉、有情有義的人，不是冷血的人類，不是另類。你想融入社會，想被他們接納、被他們認可，那首先得讓他們承認你是道德品質高尚的人，是有人格、有信譽的人。所以，無論他們對你提出什麼樣的要求，你都盡力達到讓他們滿意高興，然後從他們嘴裏獲得一句好的評價，說你這人有信用、品質挺高尚，人都願意跟你交往，這樣你就覺得自己活得有存在感了，能被社會認可、被人群認可、被身邊的同事朋友認可，你就活得特別的滋潤、特別的滿意。但是，如果你活得與他們不一樣，你的思想觀點與他們不一樣，走的人生道路也與他們不一樣，沒有人說你道德品質高尚、有信用、值得托付事情、有尊嚴，他們都弃絶你、孤立你，你活着就很壓抑，就很傷感。為什麼壓抑、傷感呢？因為你的自尊心受到了打擊。你的自尊心來自什麼？是來自于社會、人群對你的認可、對你的接受度。如果他們對你的接受度是零，對你不認可，對你沒有任何的誇贊、沒有任何的賞識，對你沒有投來任何羡慕、喜歡、佩服的目光，你就覺得自己活得沒有顔面，很窩囊、很沒有存在感，你就不知自己的價值在哪

兒，最後你就不知自己該怎麼活着，你就活得很鬱悶、很苦惱，總想辦法讓人接受你，讓自己融入到這個人群中、融入到社會中。所以，遵守「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條道德標準對于生活在這樣的社會環境之下的任何一個人來説都是一件很重要的事，這也是衡量一個人的道德品質與是否被人認可的一個重要指標。那這個衡量標準到底對不對呢？肯定不對，甚至可以説是荒唐的。

對于「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條德行的説法，還有一方面需要分辨。如果人所托付你的事情不占用你太多的精力、太多的時間與光陰，在你素質能達到的範圍之内，或者你有合適的環境、條件，出于人的良心理智你可以力所能及地為他人辦一些事，滿足一些別人提出的不過分、不過格的要求。但是，如果他所托付的事情占用了你大量的時間、精力，能奪走你很多的光陰，甚至讓你獻出生命，你這一生的責任義務、你當盡的受造之物的本分就要歸于零，就要被取代，那你怎麼辦？你就應該拒絶，因為這不是你的責任、義務。人這一生活着的責任、義務除了贍養父母、撫養子女，在社會上、在法律的框架之下盡到社會責任以外，最主要的，人的精力、人的時間、人的光陰，人的一生應該花費在盡自己受造之物的本分上，而不是被任何人所托付的事占去時間、占去精力與光陰。因為神造一個人，給予一個人生命，讓一個人來到這個世界上，不是讓人為任何一個人做事情、盡責任的，人最應該接受的是神的托付，只有神的托付才是真正的托付，接受人的托付都是不務正業。任何一個人都没有資格要求你對他所托付的事情獻出你的忠心，獻出你的精力、你的光陰，甚至獻出你的青春與你的一生，只有神有資格要求人來盡受造之物的本分。為什麼呢？任何一個人托付你辦的事如果要花費你大量的時間、精力與你的光陰，就會影響你盡受造之物的本分，甚至會影響到你走正確的人生道路，會改變你人生的方向、人生的目標，這對你來説不是好事而是禍患。如果它能占去你大量的時間與精力，甚至奪走了你的青春，奪走了你得真理、得生命的機會，那任何屬于這類性質的托付都是出于撒但的，而不是簡單地出于哪個人的。這事也可以這麼理解。如果一個人托付

你辦一件事，占用、浪費了你很多的時間，花費了你很多的精力，甚至讓你獻出了你的青春、獻出了你一生的光陰，奪走了你盡受造之物本分的時間，那這個人對你來説不但不是朋友，甚至可以説是你的敵人、是你的仇敵。你這一生除了對神賜給你的父母、兒女、家人應該盡責任與義務以外，你所有的精力與光陰只應該為盡受造之物的本分而獻上、而付出，任何人都没有資格以托付你辦任何事情為藉口來占用、奪走你的光陰與你的精力。如果你不聽勸，你接受了一個人的托付，占用了你大量的時間、精力與光陰，那你盡受造之物本分的時間相對就會減少，甚至會被剥奪、占有。你盡本分的時間、精力、光陰被剥奪了就等于什麼？等于你追求真理的機會減少了。追求真理的機會減少了是不是就等于你蒙拯救的機率變小了？（是。）這對你來説是幸福的事還是禍患啊？（禍患。）肯定是禍患。就像有個女孩交了一個男朋友，男朋友告訴她説：「你信神可以，但是你一定得等我，等我飛黄騰達，有錢、有地位了，能為你買車買房、買大鑽戒了，我再來娶你。」女孩説：「那我這幾年先不信神盡本分了，我先跟着你一起打拼，等你有錢了，成了大老闆，你的願望實現了，我再去盡我的本分。」這個女孩是聰明還是傻啊？（傻。）太傻了！你幫他飛黄騰達了，他有錢有勢、有名有利了，那你失去的光陰誰來彌補？受造之物該盡的本分你没有盡上，這個損失誰來彌補、誰來償還？你信神這幾年該得着的真理没得着，該得着的生命没得着，這些真理、生命又有誰來彌補？有些人信神不追求真理，反倒為了滿足别人的一個托付、一個願望、一個要求而花費了幾年的光陰，最終不但什麼也没得着，反而錯過了盡本分得真理的機會，没有得着神的稱許，這損失太大了，這代價也太大了！就是為了不失信于人，為了能讓人説個「好」字，能説他是品德高尚的人，是有信譽、值得信賴的人，為了做到「受人之托，忠人之事」而放弃信神、放弃盡受造之物的本分，這是不是太愚蠢了？還有些人是脚踏兩隻船，一邊滿足着人，一邊分出點精力來盡點本分，一邊討人的好，一邊又想討神的好，最後怎麼樣？人是滿足了，受造之物的本分却没盡好，真理一點兒不明白，你受的虧損太大了！雖然

你做到忠人之事了，從人口裏得着一個好的評價，説你是一個守信用、德行高尚的人，但你在神那兒却没有收穫到真理，没得着神的認可，也没得着神的悦納，因為忠人之事不是神對人的要求，更不是神托付人辦的事，你忠人之事是屬于跑外道了，是不務正業，没有任何的價值與意義，這根本不是值得紀念的善行。你為人付出了大量的精力、時間與光陰，不但不蒙神紀念，反而失去了追求真理的最好機會，失去了盡受造之物本分的寶貴光陰，當回過頭來想追求真理、想好好盡本分的時候，人也老了，精力也不行了，體力也不行了，還得了一身病，這值得嗎？你還怎麽為神花費啊？用餘下的這點光陰再來追求真理、盡受造之物的本分，那是很吃力的，體力跟不上，記憶力也差了，精力也不行了，聚會經常打盹，想盡點本分身體却總有難處、總有病痛，到那時就後悔了。你受人之托，忠人之事，你從人得着什麽了？頂多就是能收買人，得着人的一句好評。人的好評能頂什麽用呢？能代表神的稱許嗎？絲毫代表不了，那人的一句好評就一文不值了。為得一句好評遭受這麽大的痛苦，還失去了蒙拯救的機會，這值得嗎？所以，人現在得明白什麽呢？任何人托付你辦事，不管辦什麽事，只要不是涉及你盡受造之物本分的事，不是涉及神托付你的事，你都有權利拒絶，因為它不是你的義務，更不是你的責任。有些人説：「我要是拒絶的話，別人就會説我德行不好，還會説我不够朋友、不够意思。」如果你顧慮這個，那你就去辦，辦完之後看看是什麽後果。還有的人給別人辦事還没有辦完，因着盡本分的原因没法繼續給人辦事了，琢磨琢磨，「這事我辦了一半撂下也不好，做人總得有信用吧。辦事得有頭有尾，不能虎頭蛇尾，答應好的事辦到一半又不給人辦了，這也没法向人交差呀，這多没人格啊！」你心裏如果這麽想，你放不下臉面，你可以去為人辦事，等辦完的時候你看看你得着什麽了，守這個信用、得這個人格到底有没有價值，是不是耽誤大事了？如果能耽誤你盡本分，影響你得着真理，那你就等于把命搭上了，是不是這麽回事？如果你把這些德行方面的説法、要求看得比你盡受造之物的本分、比你追求真理還重要，那你就擺脱不了這些説法對你的綁架、對你的

捆綁。如果你能分辨它們，看清它們的實質，決定弃絶它們，不憑這些東西活着，那你就有希望擺脱這些德行方面的説法對你的綁架與捆綁，也就有希望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有希望得着真理。

交通了這麼多，現在你們對「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條評判人德行的説法、標準是不是有點分辨了？（是。）那總結總結，應該從幾方面來分辨這句話的對錯？首先，肯定地説，這句話不符合真理，不符合神的話，也不是人該遵守的真理原則。那該怎麼對待這事呢？就是不管什麼人托付你辦事，你都有權利拒絶，説：「我不想幫你辦，我没有義務對你盡這個忠心。」如果你當時接受他的托付了，但是你現在想明白了，不想幫他辦了，感覺没有那個必要，也没那個義務，這事就到此為止。這是不是一條實行原則？（是。）就是你可以説「不」，可以拒絶。其次，「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句話的錯誤之處在哪兒？如果人托付你的是一件簡單的事，隨手就辦了，這就是人與人之間交往、打交道再正常不過的一件事情，談不上忠不忠，也談不上什麼品德高尚不高尚，這不能作為衡量一個人德行的標準。幫人辦了一件舉手之勞的事就代表人有德行、有信用了？不一定，也可能這人在背後做了很多壞事呢。如果壞事没少做，就做了一件舉手之勞幫助人的事，這算是品德高尚嗎？（不算。）所以，這個實例就把「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句話推翻了，它不是正確的，不能作為衡量一個人德行的標準。這是一些平常事的對待法。那對于一些特殊的事情該怎麼對待呢？如果人托付你辦的是特殊的大事，超出了你能達到的範圍，你辦着很累、很吃力，也辦不成，那你就可以拒絶，不用為難。另外，如果人托付你辦的是一件不合理、不合法的事，是傷害他人利益的事，你就更不應該給他辦了。所以説，臨到别人托付你辦事，主要得分辨什麼？一方面，得分辨人托付的這件事是不是你的責任、義務，你該不該接受；另一方面，你接受了之後，辦或者不辦、辦好或者辦壞涉不涉及忠誠，涉不涉及一個人的品德，這是分辨的焦點；還有一方面，就是分辨人托付的這件事的性質是什麼，是不是合理合法的，是正面的還是反面的：就通過這三方面來分辨。那你們把剛才交通的揣摩揣摩、

總結總結，談點你們的看法、觀點。（關于「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條德行說法，首先，人没有義務去為別人辦事，人可以拒絶，這是每個人的權利。其次，即便接受了別人托付的事，辦或不辦、辦好或辦壞不涉及一個人的品德，這不能作為衡量人品德的標準。還有，如果人托付的是違法犯罪的事，就更不能辦了，如果辦了，這屬于作惡，還要受到懲罰。通過這幾點就可以把「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個觀點推翻了。）最關鍵的一點，就是「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句話是錯誤的。它的錯誤之處在哪兒？首先，它要求人對待、處理這類事的原則是錯誤的；另外，通過這句話來評判一個人的德行也是錯誤的；還有一點，用這句話來衡量一個人的德行，來捆綁人、轄制人，利用人辦事，讓人付出自己的精力、時間與代價去盡人不該盡的責任、不願意盡的責任，它對人是一種綁架，這也是錯誤的。這幾點錯誤就足可以推翻「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句話存在的價值與正確性。咱們簡單總結總結。首先，「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句話告訴人怎樣對待人所托付的事，就是有人托付你辦事，不管這事合不合理，是好事還是壞事，是正面的還是反面的，只要人把事托付你了，你就得講信用，就得把事給人辦好、辦妥，達到讓人滿意，這樣的人才有信用。它讓人不加分辨地這麼實行，這首先是一種錯誤，這是違背原則的錯誤。其次，還把人能否做到「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個標準作為根據來衡量一個人的德行，這個衡量標準是不是又犯錯誤了？如果對人所托付的壞事、惡事都能做到忠人之事的話，這個社會不就亂套了嗎？另外，如果總用這句話來作為衡量人的德行標準，自然會形成一種社會風氣、社會輿論、社會壓力，以此來捆綁、束縛人的思想，這會帶來什麼後果呢？就是因為有「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句話的存在，有這種社會輿論的存在，你迫于社會壓力，臨到這類事的時候就必須這麼做，你這麼做不是自願的，不是在自己能達到的範圍之内做的，不是盡你的義務，你是不得已的，這不是你内心深處的需求，不是正常人性的需求，也不是維護情感的需要，而是社會壓力導致的，這就是道德綁架。如果你答應別人的事没去做，你的父母、家人，你的同事、

朋友就會指責你，說，「你看你這辦的是什麼事啊？俗話說得好，『受人之托，忠人之事』，你既然答應了，怎麼不給人辦呢？你答應了就得給人辦好啊！」你聽了之後就覺得自己理虧，就乖乖地去辦了。辦的時候你心裏還不願意，你沒那個本事，也辦不了，但還得硬着頭皮辦。最後，全家人都幫你去辦，花了不少錢、耗費了不少精力、受苦不少，勉强把這事辦好了。托付你的人是高興了，你心裏却受盡了痛苦，已經精疲力盡了。即便你這麼做心不甘情不願，你也不會放弃，下次臨到這類事你還會這麼做。為什麼會這樣？因為你要臉面，你愛虛榮，同時，面對人的輿論壓力，你承受不了，就是沒人指責你，你自己也會譴責自己，「答應人家的事沒去做，我這辦的是什麼事啊？我自己都瞧不起自己，這不是沒道德嗎？」連你自己都在綁架自己，你的思想是不是已經被禁錮了？（是。）其實，那件事與你沒有絲毫關係，你去辦也得不着任何益處、造就，你不辦完全可以，只有個別人會指責你，那又能怎樣呢？絲毫改變不了你的命運。不管人對你有什麼要求，只要不符合神的要求，你就可以拒絶。根據這三點來解剖「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個說法，是不是就把這句話的實質看明白了？（是。）

臨到有人托付你辦事，該遵守的原則是什麼？是不是應該有實行原則啊？真理方面的根據是什麼？剛才我說了最重要的一點，就是人這一生除了贍養父母、撫養子女，還有在法律框架之下盡到自己的社會責任以外，沒有任何義務接受任何人的托付、為任何人辦事，也不用為任何人的事情、為任何人的托付而活着。人活着的價值與意義只能是盡受造之物的本分，除此以外，為任何人辦事都沒有絲毫意義，都是白搭工。所以，「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句話是人强加給人的，跟神沒有任何關係。這句話絶對不是神對人的要求，它是出于人對你的利用、對你的道德綁架、對你的控制與捆綁，與神的托付、與你盡受造之物的本分沒有絲毫關係。明白了吧？（明白了。）在這個世界上，在整個宇宙中，受造之物除了忠于神與神的托付、忠于人的本分以外，沒有任何一樣東西、沒有任何一個人是值得你去忠于的。可見，「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不是做人的原則，這是錯誤的東西，是違背原則

的東西。如果有人托付你辦事你該怎麼實行？如果人托付你辦的事只是舉手之勞，只需要簡單地説説話或者動動手就能做到，是你素質够得上的，出于人性、出于愛心你可以幫忙，這不算錯。這是一條原則。但如果人托付你辦的事會花費你大量的時間、精力，甚至浪費你大量的光陰，你就有權拒絶，哪怕是你的父母你也有權拒絶，没必要對他忠心，没必要接受他的托付，這是你的權利。這個權利是從哪兒來的？是神賦予你的。這是第二條原則。第三條原則，如果有人托付你辦什麼事，即使不會花費你大量的時間、精力與光陰，但是它能攪擾、影響你盡本分，或者破壞你盡本分的心志與對神的忠心，那你也應該拒絶；如果有人托付你辦的事能影響你追求真理，能攪擾、擾亂你追求真理的心志、追求真理的步伐，使你半途而廢，那你就更要拒絶了。凡是影響到你盡本分的事、影響到你追求真理的事你都應該拒絶，這是你的權利，你有權利説「不」，你没必要為它付出時間、精力與光陰。凡是對你盡本分、對你追求真理、對你的蒙拯救没有任何意義、價值、造就、幫助與益處的事情，你都可以拒絶。這是不是原則？這就是原則。那你們就根據這幾條原則來衡量，人這一生所應該接受的托付只能從哪兒來？（從神來。）對了，只能從神來。「從神來」這句話相對有點空洞、有點遥遠，實際上這個托付應該是什麼？（本分。）對了，就是你在教會盡的本分。神不可能親口對你説「你去傳福音」，或者「你去做帶領」，或者「你去作文字工作」，神不可能親口告訴你，但是神藉着神家的安排把你的本分托付給你了。凡是神家的安排都是出于神的，都是從神來的，那還用神親口告訴你嗎？神主宰擺布的這一切人事物你已經經歷到了，有真實感受了，你經歷到的這些是與神的作工有關係的，是與真理有關係的，是與神的經營計劃有關係的，這不就是受造之物的本分嗎？這是從接受托付這方面來説。另一方面，人所應該忠于的事情，除了從神來的托付以外，没有第二件事。只有神配讓人對他忠心不二，人不配，任何人都不配，包括你的祖宗、你的父母、你的頂頭上司，他們都不配。為什麼？最高的一條真理就是：受造之物忠于造物主這是天經地義的事。對于這條真理用不用分析啊？

不用，因為人的一切都是從神來的，受造之物忠于造物主這是天經地義的事，這是一條最高的真理，人應該銘記在心！第二條人該明白的真理是，人忠于神，人從神得着的全是真理、生命、道路，人得的豐豐富富，特別富足、富有，都滿溢了。人得着真理、生命、道路，人活得就有價值了。所以，你忠于神，你獻出的時間、精力、代價都是有正面回報的，你永遠都不會後悔。到現在有些人跟隨神二三十年了，有些人跟隨神三五年、十來年，我相信多數人没有後悔，多多少少都有些收穫。喜愛真理的人越跟隨神越覺得自己缺少太多，越覺得真理寶貴，追求真理的心志越來越大，就感覺自己接受得太晚了，如果早接受三五年、十來年那得多明白多少真理啊！現在有些人就後悔接受得太晚了，後悔自己信神幾年没追求真理虚度光陰了，後悔自己信神幾年没盡好本分。總之，不管人信神時間長短，都有一些收穫，都感覺追求真理太重要了。這是第二條，就是人忠于神，從神得着的都是真理、道路、生命，人能蒙拯救，不活在撒但權下了。第三條，人如果能够達到永遠忠于神，最終人的歸宿是什麼?（蒙拯救，剩存下來進入神的國。）人跟隨神最終蒙拯救了，得着的歸宿就不是沉淪滅亡了，而是能作為一個新的人類剩存下來，就是能繼續活着了。人繼續活着就有希望能看到神，那是多麼幸福的一件事啊！在忠于神這事上，人明白這三條真理是不是就足够了?（是。）人如果跟隨人、忠于人有什麼好處？你忠于人，人説你這人德行不錯，有個好名聲，就得這點好處，得着真理生命了嗎？根本得不着。你忠于任何一個人，他能給你帶來什麼？頂多就是他飛黄騰達的時候你能沾點光就不錯了，僅此而已，那又有什麼價值呢？不還是虚空嗎？與真理無關的東西得多少也没用。另外，你跟隨人、忠于人還可能會有一種後果，你會成為人的犧牲品、陪葬品。就是你忠于的這個人如果不走正道，你跟着他會怎樣？會不會走正道啊?（不會。）你跟着他也不會走正道，還會隨從他作惡，還要下地獄受懲罰，那你就完了。你忠于一個人，即使做許多好事也不會得着神的稱許，你如果忠于魔王、忠于撒但或者忠于敵基督，那就屬于撒但的幫凶、爪牙了，結局就只能是為撒但陪葬，做撒

但的犧牲品了。外邦人都説「伴君如伴虎」，不管你怎麼忠于魔王，最終它利用完你之後，就要吞吃你，拿你做犧牲品，你的小命朝夕不保，這就是忠于魔王、忠于撒但的下場。魔王、撒但永遠不會給你指出正確的人生方向、目標，不會引導你走正確的人生道路，你從它永遠得不着真理、得不着生命，你忠于它的下場不是跟它同歸于盡做了它的陪葬品，就是被它坑害、殘害、吞吃，都是下地獄的結局，這是無法否認的事實。所以，任何一個人，不管他是什麼名人偉人、什麼大人物，都不值得你忠于他，為他獻出你的一生，他不配，他也没這個能力擺布、操縱你的命運。明白這條真理原則是不是就足可以解决跟隨人、忠于人這類問題了?（是。）怎樣對待人托付你辦的事，該實行的原則有三條，人忠于神的價值、意義交通了三條，你們是不是都清楚了?（是。）總之，解剖「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句話的目的是為了讓你們看清它的荒唐、謬妄，能放下它，但是能放下還不够，還得明白、掌握在這類事上人該有的實行原則與神的心意。關于「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條德行説法，主要内容基本就這些，只不過是從幾個不同的方面、不同的角度去解剖，然後具體交通了神告訴人的實行原則是什麼、神的心意是什麼、人該明白的真理是什麼，這些明白了，該怎麼分辨「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條德行的説法人就基本掌握了。

解剖「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方面的話題其實簡單，人容易分辨、認識。這句話同樣也是那些道德家提出來麻痹人、迷惑人思想、擾亂人正常思維的一種説法，既不是出于正常人性的良心，也不是出于正常人性的理性，更不是出于正常人性的需求，這些東西是那些所謂的思想家、道德家提出的假冒為善的説法，不但没有根據，屬于胡説八道，更是不道德的。為什麼説是不道德的? 就是這不是正常人性的需求，不是人素質範圍内能達到的，不是人該盡的義務，也不是人該盡的本分。那些所謂的道德家們把「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個説法拿出來當作做人的標準來嚴格要求人，從而在社會上形成一種風氣，形成一種社會輿論，使人被這種社會輿論壓制，人就不得不這樣活着，這樣人無形中就被這種撒但的思想捆綁了，人的思想一旦被捆綁

了，那人的手脚很顯然就被這種說法還有社會輿論捆綁了。什麼叫捆綁？就是人做事由不得自己選擇，不能自由地按着人性的意願、要求，不能在良心理智的支配下做自己願意做的事情，而是被一種扭曲的思想，一種人不能分辨、不能挣脱的思想理論與社會輿論所束縛、捆綁，人都不自覺地活在這種社會環境與社會風氣之下不能挣脱。如果人不明白真理，不能認識傳統文化中這些德行說法的偏謬之處、錯誤之處，不能認識這些說法對人思想的捆綁所造成的危害、後果，那人永遠擺脱不了傳統文化與社會輿論給人帶來的束縛、捆綁、壓力，人就只能憑藉這些東西活着。人之所以能憑藉這些東西活着是因為人不知道什麼是正確的路途，不知道做人的方向、目標與做人該有的原則，那人就很自然地、很被動地被傳統文化中的各種德行說法所迷惑，被這些錯誤的理論所誤導、所控制。當人明白真理了，人就很容易分辨、弃絶這些邪說謬論，也不再被撒但所製造的社會輿論、社會風氣、社會環境所捆綁、綁架、壓榨，這樣人的人生方向、目標就徹底地轉變了，就能按照神的要求、神的話語去活、去生存，不再受撒但各種學說、各種傳統文化的謬論迷惑與捆綁了。當人徹底放弃傳統文化中德行方面的各種說法時，也就是人徹底擺脱撒但的敗壞、迷惑、捆綁的時候。在這個基礎上，當你明白真理，明白了神要求人、給人制定的實行原則的時候，你的人生目標就徹底地得到了改變，你就有了新的人生，你有了新的人生那你就是一個新生的人類，就是一個新人了。因為你思想裏所存有的不再是撒但灌輸給你的各種邪說謬論，而是用真理取代了這些屬撒但的東西。隨之而來的，人在神話語的帶領之下，真理在人裏面作了生命，在人裏面引導、支配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人就走上人生正道了，就能活在光明中了，這不就是人在神的話裏得着重生了嗎？好了，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日

# 什麼是追求真理（十五）

## 神末世發表真理作審判工作的背景（一）

現在灾難越來越大，不但瘟疫持續發展，飢荒也臨到了，有些地區還爆發了戰争，世界多國都很混亂，已經是一盤散沙了。以往説過，「戰火紛飛，硝烟瀰漫，天氣轉暖，氣候變遷，一場瘟疫將會蔓延」，這句話已經應驗了。一場瘟疫正在蔓延、正在繼續，外邦人生活在水深火熱之中，日子一天不如一天、一年不如一年，已經落入灾難中了。他們都想擺脱這些痛苦，都想逃脱灾難的日子，都在指望政府能够拯救他們脱離灾難，但政府也無能為力，也是泥菩薩過江——自身難保，説不定哪一天就垮台了，就滅亡了，這是必然的。外邦人的日子你們都看見了，那真是難熬啊！你們現在的日子過得怎麼樣？是不是比他們强多了？（是。）比他們强在哪兒啊？（我們還能在一起讀神的話，交通真理，還能在神家盡本分，追求生命進入，心裏平安踏實，比外邦人强多了。）信神的人比外邦人强的地方，起碼的一點就是信神的人有依靠。信神的人相信神的主宰，相信一切都在神的手中，相信神的擺布安排，因為對神有信心、有真實的相信，人就有真實的依靠，有安全感。不管外面的大環境怎麼危險、怎麼混亂，真心信神的人心裏就有真實的依靠，有安全感，有平安，有喜樂。所以，不管經歷什麼樣的環境，不管外面的環境怎麼變，不管發生了什麼事，灾難也好、戰争也好、瘟疫也好，無論是大事、小事，總之，真心信神的人因着跟隨神遠離世界潮流，能够一心在神家盡本分、吃喝神的話、經歷神的作工，都在追求得着真理，這一點是不變的。信神該追求的最重要的東西、最重要的目標不能變，就是追求真理、盡好本分、為神作美好的見證，這是絶對不能變的。

無論這個世界怎麼變，無論撒但勢力怎樣争鬥、厮殺，無論這個社會、這個世界怎麼混亂，撒但對人類的迷惑、敗壞、捆綁、控制這些實質問題是没有改變的。也就是説，撒但灌輸給人的種種邪説謬論，灌輸給人的種種抵擋神、違背神造人造萬物的規律法則的那些思想言

論是没有改變的。一方面，這些屬撒但的東西没有變；另一方面，不管這個世界的形勢、結構怎麼變，撒但在人心靈深處種下的種種邪説謬論并没有從人的心裏消除。并不是因為這個世界的形勢混亂了，撒但已經焦頭爛額無力控制這個世界了，撒但迷惑人、敗壞人的那些邪説謬論在人心裏就淡化了，不是這麼回事，撒但的邪説謬論在人心裏還依然存在，没有人能消除得了。從撒但敗壞人類開始，撒但的邪説謬論就已經一步一步地深深地種在每一個受造人類的思想裏、心靈裏，這些東西在人的心靈裏、在人的思想裏至今都没有任何的改變，甚至在神作工多年、供應人大量的真理之後，人依然不能對撒但灌輸給人的種種思想、觀點、説法有分辨，更没有主動地、不受任何環境因素影響地去分辨這些東西，將這些東西從心裏清除，也不能在神話語的供應、引導之下主動地弃絶撒但灌輸給人的各種思想言論。雖然人在起初被撒但敗壞的時候是被動的，但在撒但敗壞人的過程中，人都是憑撒但性情活着，都憑着撒但的思想觀點看事，逐漸變得越來越主動地與撒但配合，同時也越來越主動地悖逆神、遠離神、弃絶神，一直到最終撒但完全將人擄去。撒但的那些邪惡、荒謬的思想觀點完全灌輸到人裏面的時候人就完全被撒但俘虜了，成為撒但的奴才，確切地説是成了撒但的化身。到這個時候人已經完全活出了撒但的性情，不但活出了撒但的哲學、思想，而且撒但灌輸給人的種種觀念、觀點已經成為人的本性了。更確切地説，人不單活出了撒但的形象，人活着就是撒但、就是魔鬼，到這個時候人已經不再是被動地被撒但敗壞、影響、迷惑、控制了，而是完全站在撒但一邊與神對立了。人被撒但敗壞到這種程度可以説已經成了撒但的出口、撒但的化身。神要拯救這樣一個能作為撒但出口、撒但化身的受造之物，除了供應真理、除了揭露人的種種敗壞性情還有悖逆神的行徑之外，更重要的一點是挖掘、解剖人内心深處所持有的與撒但一樣的思想、觀點、言論。這些思想、觀點、言論是人與撒但共同擁有的，撒但憑藉這些東西活着，同樣，人因着受撒但的敗壞太深自然也就憑藉這些東西活着。正因為人也憑藉這些東西活着，受

這些觀點的影響、左右、控制，所以人即使明白了一部分真理，知道了神是造物主以後，人仍然不能在相信神的基礎上俯伏在神面前對神有絶對的順服，也不能用誠實的心靈敬拜神。人不能達到用誠實的心靈敬拜神，究其原因就是因為人的内心深處、人的思想裏依然被撒但的種種思想觀點所占有、控制。這就是為什麽人接受了神的作工被征服之後雖然能够接受神的話語作生命，但人依然不能完全弃掉撒但的各種邪説謬論，不能完全脱離黑暗權勢達到真實順服神、敬拜神的原因。所以，神要拯救人類，一方面是發表真理審判、潔净人的敗壞性情，讓人明白真理達到認識神、順服神，還教導人該如何做人、如何走正確的道路，告訴人該怎樣實行真理、怎樣盡好本分、怎樣進入真理實際；另一方面，還要揭露撒但的思想觀點，把撒但敗壞人的種種邪説謬論都揭露解剖出來，讓人有分辨，然後從心裏把這些撒但的東西都清除出去，使人得着潔净達到蒙拯救。這樣，人一方面明白了什麽是真理，另一方面對撒但的性情、撒但的本性還有撒但的邪説謬論有了分辨，在人承認神是造物主、有信心跟隨神的同時也能從内心深處看清撒但的醜陋，對撒但有真實的恨惡弃絶，這樣人的心就能完全歸給神了。起碼在人的心還没有完全歸給神的時候，就是人的心還没有被真理占有、被神得着的時候，人就會在生活經歷中根據神的話分辨、解剖、看透撒但灌輸給人的各種言論，最終達到弃絶它。這樣撒但在人心裏的地位就越來越小，直到完全被消除，取而代之的是神的説話、神給人的教導、神供應人的真理原則等等這些屬正面的、屬真理的生命在人裏面逐漸扎根，在人的心靈裏占據首位，這樣神在人心裏就已經作王掌權了。就是撒但敗壞人的各種思想觀點、邪説謬論經過人分辨看透達到恨惡弃絶時，真理就逐漸占有人的心，逐步地成為人的生命了，人便會主動地順服神、跟隨神，不管神怎樣作工帶領，人都能主動地接受真理、接受神的話，順服神的作工，而且在經歷中還能主動往真理上够，達到明白真理。這樣，人對神就産生了真實的信心，而且隨着人對真理越來越透亮信心也就越來越大。人對神有了真實的信

心，人對神的敬畏也隨之産生了，人對神有了敬畏就從内心深處渴望得着神，就甘願順服在神的權下，順服神的擺布安排，順服神對自己命運的安排，順服神所擺設的每一天或者每一次的特殊環境，人有這樣的意願、渴慕同時也會主動地接受順服神對人的要求。當這方面果效在人身上越來越明顯、越來越真實的時候，撒但的言論、撒但的思想觀點在人心裏就失去作用了，也可以説撒但的言論、撒但的思想觀點就對人越來越没有控制力、没有影響力了。通過一段時間的屬靈争戰，通過人積極主動地尋求真理往真理上够，人就能够脱離撒但的捆綁控制了，到了這種程度人就已經從撒但權下脱離出來了，撒但那些迷惑人的言論、思想觀點就完全被人放弃了，人對神的信心就越來越大。當然，這一切的果效一方面取决于神的話語、神的作工，另一方面也是更重要的，就是取决于人的追求、人的配合。如果一個人聽了很多真理的道之後仍然對這些屬撒但的思想觀點没有任何的知覺，也不想主動地去分辨、看透達到弃絶，也没有任何的恨惡，而是不加分辨或者不予理睬，那撒但的種種思想觀點在人裏面依然會根深蒂固，人在日常生活中、在整個人生道路上依然會身不由己地受撒但的種種思想觀點影響、控制，那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源頭依然是來源于撒但。這一切都來源于撒但，那你對神的信就只是承認有神而已，却没有真實的信心，對神的身份、實質也永遠不會有真實的承認，當然你的心也不會主動地歸向神，也没法達到將心歸給神。可以説你不可能對神所交給你的本分、義務有絲毫真實的忠心，也不可能對神有真實的敬畏，更不可能達到對神有真實的順服。達不到這幾點，很明顯的一個結果是什麼？就是你這個人不能蒙拯救。是不是這麼回事？（是。）就是這麼回事。可見，撒但敗壞人深種在人内心深處的思想觀點與觀念都是攔阻人聽神的聲音、攔阻人接受真理接受正面事物的。雖然這些東西與人的敗壞性情在表面上有所區别，但是這些東西的實質也是撒但本性裏的東西，屬于撒但敗壞人的一些東西。從外表上看，撒但敗壞人類的惡行與撒但的假冒為善雖然有明顯的區别，一般人不容易分辨，但是撒但迷惑人、敗壞人的後果是非常明顯的，使

整個人類的主流社會都否認神、抵擋神甚至與神作對，這是明擺着的事實。

人裏面的撒但性情完全是撒但迷惑人、敗壞人的後果，而人所持有的種種屬撒但的邪説謬論、哲學法則，還有人的人生觀、價值觀，都是撒但迷惑人、敗壞人的具體表現。就是説，撒但迷惑人使人遠離神、否認神之後，又把撒但的各種思想觀點與邪説謬論完全灌輸到人裏面了，并且還公開宣揚了許多説法，包括各種觀念、各種觀點、各種言論來教化人、教唆人怎樣對待每一件事，使人都接受到心裏，這樣人裏面就産生了各種撒但敗壞性情。撒但用這種方式敗壞人，就是在人心靈深處空白的時候，没有正確思想的時候，是一個空容器的時候，撒但的各種言論就進入到人的心裏安家落户了。比如，「從來就没有什麽救世主」「天地萬物都是大自然産生的」，以及「為朋友兩肋插刀」「女人要賢良淑德」「男人要做男子漢大丈夫」，等等這各種各樣的言論産生的時候，人不知不覺被這些言論影響，在一無所知的情況下，在没有任何分辨能力的情況下，在没有任何力量抵禦邪惡勢力、邪説謬論的情況下，人接受了從撒但來的種種思想觀點。人接受撒但的這些思想觀點的過程，準確地説就是人被迷惑、被教唆、被敗壞的過程。比如，作為一個女人，你不知道怎樣做女人是對的，不知道哪些事是女人該做的，這時候撒但提出來「女人要賢良淑德，要深居閨閣，要大門不出二門不邁」「女子無才便是德」等等邪説謬論，你就覺得這些話挺高、挺好，就接受了。當這些邪説謬論在社會上、在人間流傳的時候，作為女性中的一員，你就會不自覺地接受這些説法，同時用這些説法來嚴格地要求自己。首先是對號入座，既然自己是女人，就應該做到賢良淑德，做到深居閨閣，做到「女子無才便是德」，等等。在這個過程中，你逐步地被社會上流傳的這些言論或者思想觀點教唆、灌輸、影響，最終達到被這種思想觀點同化，確切地説，是被來自撒但的思想觀點迷惑了之後，你就變成了被這種思想觀點捆綁、控制的一類人，然後，你的内心深處就會不自覺地用這種思想觀點要求自己、看待他人。所以，在日常生活中，這種思想言

論就變成了你內心深處的一種思想觀點，那你就會接受這種思想言論作為行事為人的準則、根據了。這樣，撒但的各種思想觀點在人群中、在社會上就逐漸地形成了一種風氣。當這種風氣在社會上越來越盛行，被它教唆、同化的人群越來越大之後，它就形成了一種勢力。當這種勢力形成的時候，這個人類就已經完完全全地被這種思想觀點禁錮了、控制了。被禁錮、控制的另外一種說法就是人已經被這種思想觀點占有了，準確地說就是人已經被撒但擄去了。比如，撒但的世界對男人的要求是「男人要做男子漢大丈夫，要有氣概，要有心胸」，「男人要志在四方，要有遠大的理想，要有一種不屈不撓的精神」，「男人要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男人要學會掌握權力，控制局面、控制世界」，「男兒有泪不輕彈」，等等，這些要求、這些思想觀點始終束縛着每一個男性。男人與女人一樣都被傳統文化的各種說法束縛着、捆綁着，男人在不知道怎樣做男人，不知道作為一個男人該怎樣在人群、在社會、在一個國家中立足的時候，當聽到這些思想觀點之後，男人便不自覺地把這些思想觀點接受進來，然後對它逐漸地熟悉，達到以這些思想觀點為準則、根據來嚴格地要求自己，同時也去踐行這些思想觀點，就是自己實際地體驗做這樣的人，然後再以身作則，朝着這樣的目標去努力。比如，男兒要志在四方，男人要出去做大事、搞大事業，不能有兒女情長，不能把贍養父母、撫養子女這些事作為男人一生的責任、目標，而是要放開眼界、胸懷壯志，同時也要學會控制局面，甚至掌握權力，控制人類、控制女人。一方面，人接受了這種思想觀點，同時也在生活中一直實踐、體驗這種思想觀點，并且朝着這種思想觀點帶給人的目標去追求；另一方面，當這種思想觀點在人內心深處已經成形、扎根的時候，人就會以這種思想觀點來看待人類、看待社會、看待整個世界。當這種思想觀點在男人的心裏扎下根，已經根深蒂固達到不能拔除的程度時，男人就會以「要做男子漢大丈夫，要有男子漢氣概」等等這些思想觀點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就是男人的世界觀、人生觀産生的緣由與根源。當男人能以撒但所灌輸給人的這種思想觀點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時候，這種思想觀點

無形中就在人類中、在社會中逐步地蔓延開來，深入到每一個人的心裏，不但深入到男人的心裏，也深入到女人的心裏。當這些東西深入到每一個人的内心深處，甚至被灌輸到牙牙學語的幼童的内心深處的時候，這種思想觀點在人群中、在社會中就已經形成了一種風氣。當這種風氣蔓延的速度越來越快，範圍越來越廣泛的時候，就已經達到了衆所周知，達到了人類的百分之百的接受度與認可度。達到這個程度的時候，那些社會學家或者是政治家、國家首腦，更確切地説就是追隨撒但的魔王，就會更進一步地確定這些思想言論在人中間的地位，他們會把這些東西形成文字，并且系統地用各種旁證，各種有利的條件、人事物來廣泛地傳播、推廣這些言論，使這些言論在人類中間擴展開來，形成了社會風氣，形成了固定的社會道德準則，并以此道德準則來控制人類、捆綁人類，這時撒但的目的就達到了。撒但的這個目的達到的時候，全人類無論是男人還是女人，都已經被這些思想觀點迷惑了、敗壞了、占有了。當人類被撒但的這些思想觀點迷惑了、敗壞了、占有了的時候，你們知不知道後果是什麽？你們説撒但提出這些思想言論、邪説謬論的目的是為了什麽？只是為了敗壞人類嗎？只是為了奪走人嗎？它做這一切是針對誰的？（針對神。）對了，這事你們得清楚，撒但做的一切惡行，具體地説就是撒但迷惑、攪擾、控制、敗壞人類所做的這一切事情，人在其間只是一個效力品、只是一個工具，人只是撒但借來發揮它一切能耐、本事的一個器皿，它所做的這一切并不是針對人，而是針對神，它是要與神對抗，人只是它與神對抗的一個器皿、一個工具罷了。那撒但為什麽要與神對抗呢？為什麽它要這麽敗壞人類呢？是因為神造了人類，神還要拯救人類。撒但為什麽不敗壞動物、不敗壞植物、不敗壞外星人呢？因為神没有要拯救動物、植物，也没有要拯救外星人，没有要拯救任何一個人類以外的生物，神要拯救的是神在地上造的人類，神要在地上得着這一班人類。這是一班什麽樣的人類？是一班跟隨神至死忠心、與神同心合意、能够敬畏神遠離惡的人類，神要得着一班這樣的人類。在神作工作之前，在神還没有拯救、得着這樣一班人類的時候，撒但就搶先下

手，先敗壞人類。撒但說：「神你不是要拯救人類嗎？那我先把人類敗壞一番，等敗壞得沒有人樣，全是鬼樣了，你就拯救不了人類了，你就不能大功告成了，你就以失敗告終了。」撒但是這個目的。還回到剛才我問的那個問題，撒但敗壞了人的性情，同時又提出各種邪說謬論、各種思想觀點迷惑、麻痺、控制人類的思想、心靈，它的目的是為了什麼？你們答不上來，你們不明白這事。撒但做這一切不是針對人去的，雖然它敗壞的是人類、控制的是人類，但是它做這一切是針對神的。它敗壞人最終的目的、達到的後果是什麼？就是使人與神對立。當人徹徹底底成了神的對立面、神的仇敵時，撒但就認為它的陰謀、它的如意算盤得逞了，它在地上成了人跟隨、敬拜的對象了。所以說，當撒但的各種思想言論、邪說謬論深深地扎根在人的心靈深處達到根深蒂固的時候，人就不再相信有神，不再接受神的擺布安排、不再接受神的主宰了，人就徹底否認神、背叛神了。撒但認為把人類敗壞到能否認神的程度就足夠了，因為什麼呢？因為到這個程度的時候，神所要拯救的人類已經徹徹底底地被撒但擄去、占有了，也徹徹底底地成了神的對立面，這就是撒但的目的。這事你們之前是不是沒想過？（是。）你們不明白。人就認為，「撒但敗壞人就是要把我們擄去，要坑我們、害我們，讓我們死，讓我們下地獄，不讓我們從神得着救恩，不讓我們走人生正道，撒但就是苦害我們的」，這是一方面，這只是撒但做這一切事起到的一個客觀作用，其實根源不是這個。根源是什麼，你們現在是不是明白了？你們說說，撒但為什麼要迷惑、控制、禁錮人的思想？（撒但所做的一切都是衝着神去的，根源就是讓人都與神對抗。）還有什麼？（因為神要拯救人類，撒但就要敗壞人類，要讓人與神為敵，讓人不能接受神的拯救，撒但要破壞神拯救人類的經營計劃。）撒但灌輸給人各種邪說謬論，當這些錯誤的思想觀點、邪說謬論在人的心靈深處根深蒂固的時候，就控制了、禁錮了人的思想，這樣就形成一種局面，什麼樣的局面呢？就是神的對立面徹底成形了，人類就徹底成了神的敵對勢力，撒但就高興了，撒但要達到的就是這個目的。撒但做這一切的目的是什麼？用一句話說說。（撒

但灌輸給人各種邪說謬論，當這些錯誤的思想觀點、邪說謬論在人心裏根深蒂固的時候，就形成一種局面，神的對立面就徹底成形了，人類就成了抵擋神的人類，就成了神的仇敵了，撒但就達到目的了。）這就是答案，簡不簡單？（簡單。）這就是撒但敗壞人類要達到的目的與後果。

你們說，神知不知道撒但做的這些敗壞人類的事？（知道。）那神為什麼還允許撒但這麼做呢？用你們明白的真理解釋解釋。這是不是涉及到一句話？「神的智慧是建立在撒但的詭計之上」，是不是應驗這句話了？（是。）還有「撒但是神作工中的襯托物、效力品」，這句話用在這兒合不合適？（合適。）這兩句話都合適，都可以解釋剛才所提到的問題。事實是不是這麼回事？（是。）事實就是這麼回事。如果真有人提出這個問題，你們怎麼解釋？如果籠統地說「神的智慧是建立在撒但的詭計之上」，他聽了一頭霧水，聽不明白。你們會不會再細節解釋解釋？這事是不是容易解釋？神允許撒但做這些敗壞人類的事，不是神沒有能力阻止，也不是神沒有能力顧及這一切，而是有原因的，這個原因就是剛才所說的「神的智慧是建立在撒但的詭計之上」。這不是一種說法、一種理論，而是一個不爭的事實，這個事實在撒但敗壞人之後神能拯救人這件事上就可以被證實。撒但敗壞人類的性情，灌輸給人種種邪說謬論控制、禁錮人的思想，目的是為了什麼？最終的目的是不是企圖取締神的作工使神的經營計劃化為泡影？這是不是撒但的詭計？（是。）這就是撒但的詭計。在撒但施行這樣的詭計時，神是怎麼想的？神是怎麼作的？神的心思意念是什麼？神的智慧在這裏是怎麼體現的？神是利用撒但的詭計。撒但有一個詭計，撒但說：「我把人類都教唆、敗壞得跟我一樣，都教唆成一個個小撒但，有撒但的思想、撒但的觀點，讓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站在我撒但的立場上，都跟神對立。我就是要把神造的人類都變成我撒但的，讓神在人身上的作工都白作、都徒勞，這樣神的經營計劃不就化成泡影了嗎？」這是不是撒但的詭計？（是。）那神是怎麼想的？神又是怎麼作的？神說：「撒但你散布邪說謬論攪擾人、迷惑人，還做了許多攪擾、破壞神

工作的事，無非就是給人灌輸一些邪説謬論，讓人憑這些邪説謬論活着，與神對立，那我就在人類敗壞這個基礎上説話、作工，揭露你敗壞人類的這些邪説謬論，審判人的各種敗壞性情，同時也讓人分辨你灌輸給人的各種思想言論。這樣，人不但明白了真理、認識了神，同時對撒但的種種言論、思想觀點都有了分辨，還有對撒但的性情、撒但的實質、撒但的種種惡行也都能看透了，在明白真理的基礎上，人能更加準確地、更加有力度地分辨撒但、弃絶撒但。這樣，在消極方面，人不再受撒但的迷惑，不會再第二次被撒但擄去、侵吞；在積極方面，人能更加相信、確認神的存在、神的身份，還有神主宰萬物、主宰一切的這一事實。在這兩點都達到之後，人敬畏神的心産生了，對神有了真實的順服，這樣人的心就被神得着了，確切地説是人被神得着了。在人身上達到這個成果的時候，人不會再次被撒但迷惑、利用了，而是對撒但有了深刻的分辨，能看透撒但了，也能從内心深處弃絶撒但，承認自己是神的受造之物，甘願接受造物主的主宰與擺布，這樣人就完全歸回到神面前了。」這是神的具體安排、具體計劃，當然也可以説這是神内心深處的想法、意念。神是這麼想的，神的意念也是這樣轉動的，神也是這樣擺布的，在撒但迷惑人、敗壞人的同時，神也在這麼按部就班地安排着萬物、安排着一切，有條不紊地將他的計劃、將他的經營一步一步地往前推進，一直到現在。人類被撒但徹底敗壞了，也被撒但徹底奪去了，但一個不争的事實是：這樣的一個人類，就是被撒但的各種毒素浸透占滿的人類，當神呼召的時候、當聽到神聲音的時候依然能來到神的面前，能接受神的呼召，而且甘願接受神的刑罰審判，即使神定罪咒詛這樣一個人類是撒但的種類、是神的仇敵，人對神也不離不弃。即便人的思想觀點裏充滿了撒但所灌輸的東西，導致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依然被撒但的思想觀點深深地影響着、控制着，但人順服神的心越來越真切、越來越實際。這是不是不争的事實？（是。）更進一步的是，在不久的將來這樣一個深經撒但敗壞的人類將會在神揭露撒但的種種惡行之後能够完全弃絶撒但，能够對撒但説「不」，將心歸于神，都有意願在神的主宰、

擺布、安排之下堅定地跟隨神。這是不是神大功告成的一個趨勢啊?(是。)尤其在交通了什麼是追求真理之後,更多的人有心志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不管人這個心志是大還是小,不管人是不是已經進入了這個實際,不管怎樣,這樣一個深經撒但敗壞的人類能够有意願、有心志弃絶撒但,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而不是以撒但灌輸給人的種種思想觀點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本身就是神已經得勝的一個標志了。那撒但現在是不是已經蒙羞了?(是。)所以説,「神的智慧是建立在撒但的詭計之上」這話不是空洞的,它是實際的,是客觀的事實,是不争的事實。撒但所作的這一切的惡已經達到了迷惑人類、控制人類的地步,它就以為已經將神的工作攪擾了、破壞了,神的經營計劃不可能再繼續下去了,所以撒但就覺得它贏了。但不管撒但猖狂到什麼程度它都不能阻撓神拯救人類的經營計劃的步伐,也不能阻撓神得勝撒但神經營計劃的大功告成。現在神的工作已經在全宇擴展開來,神的話已經傳遍千家萬户,這就是神大功告成的證據。

現在如果有人再問你們,「撒但為什麼要迷惑、控制、禁錮人的思想?神為什麼還允許撒但這麼做呢?」這個問題你們會不會回答了?即使説得不全面,起碼也能談出些認識吧。撒但做這一切到底是為了什麼?神允許撒但做這一切的意義到底在哪兒?這些事都應該好好揣摩揣摩,心裏都應該有個準確的答案。神拯救人類的工作持續了六千年,有的人不明白就説:「神作工作持續了六千年,這是不是太久了?」不管神作工持續多長時間,神作的事都是最有意義的,不但作工時間上有意義,最終達到的果效更有意義。没有這六千年神作工經營拯救人類的事實,人類麻木痴呆就没法達到認識神,也不能完全達到蒙神拯救。就像人要達到對敵基督有分辨,能認識到敵基督的本性實質,只經歷一兩次敵基督的迷惑、攪擾行不行?三次五次行不行?恐怕都不行,必須得經歷更多,直到人對敵基督的本性實質徹底看透了,人才是真有分辨了,就能徹底地弃絶敵基督。尤其是大紅龍

的瘋狂鎮壓與殘酷迫害，如果持續時間太短，人就經歷不透，轉眼就忘記了，對大紅龍也没有真實的恨惡、弃絶，必須讓撒但的殘酷迫害像烙印一樣刻在人心裏，人才能從心裏痛恨撒但，才能徹底看清撒但的真實面目。如果只經歷過一兩次短暫的迫害，就很難達到恨惡撒但、背叛撒但，一旦有機會還會為撒但説好話歌功頌德，非得把人多次交在撒但的手裏，讓人飽受撒但的折磨、殘害，人才能把撒但的邪惡、醜陋、卑鄙、厚顔無耻完全看清楚，徹底弃絶撒但。這些事經歷時間太短絶對不行，就像煉鋼一樣，火候不到煉不出好鋼，必須得千錘百煉才能達到最好的果效。所以説，哪一步工作都得有一個很長的時間段，需要很長的時期，必須得這麼作，不這麼作不行，達不到好的果效。在每一個紀元時代這樣的大環境的影響之下，人類的内心深處、人類的敗壞性情都會有不同程度的變化，每一個不同程度的變化都與神每一步要作在人身上的工作有關係。神之所以在末世再次道成肉身作這麼大規模的工作、説這麼大量的話，就是因為在最後的這段末了時期，人類身上的敗壞性情、思想觀點，還有社會大環境、大背景，都符合神末世要作工作的背景。不管是社會潮流、社會風氣，還是社會格局、社會形勢以及政治形勢，甚至是撒但國家的政治勢力，這些都是大環境的因素，在具有這些因素為背景的時期，人類的内心深處、人類的敗壞性情，也就是整個人類裏面的情形正是神作工作需要的情形，這個時候是最適合神展開刑罰審判顯明神公義威嚴、顯明神憐憫慈愛的一個時期。各方面因素都成熟、都充分具備的時候，神就展開了他的工作，這就是在大背景影響之下神要展開的工作。這方面你們只要聽明白就行了，有些素質好的人能聽懂，有些人閱歷太淺可能聽不太懂，尤其看不懂政治形勢與社會潮流的實質，還够不上成年人思想的人，他們只滿足于眼前屬靈的小經歷、小見證，對神作工涉及到的政治背景、社會背景這些事可能聽不太懂。這些事你們能聽懂多少都無所謂，慢慢經歷多了就明白了，因為這些事涉及到神的經營計劃、涉及到神的作工，這是大的异象。這方面話題就不交通了，交通深了你們也够不上。

##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說法

#### （18）解剖「君子一言，駟馬難追」

上次交通完了「受人之托，忠人之事」這條德行說法，接下來交通「君子一言，駟馬難追」這條說法。先揣摩揣摩，應該怎麼解剖這裏面的錯謬思想觀點，撒但提出這條德行說法的居心是什麼。有個成語叫「居心叵測」，那撒但的居心叵測之處在什麼地方，這是咱們應該揭露、解剖的。「君子一言，駟馬難追」，這又是撒但在人中間提出來的一種思想言論，外表看是一句豪言壯語，很有氣派、很有力度，那這句話的氣派之處在哪兒？值不值得人寶愛、銘記在心？值不值得人按照這種思想觀點去看人看事、做人做事？它有没有可取之處？是不是一句正面的話？如果它不是正面事物，不是正確的思想觀點，那它對人的負面影響是什麼？撒但提出這樣一句話，灌輸給人這種思想觀點，它的居心到底是什麼？應該怎麼分辨這句話？如果你會分辨了，這句話就能從你的內心深處被否認、被弃絶，你就不會再受它的影響，即便這句話不時地會在你腦海裏閃現，不時地會在心靈深處攪擾你，但如果你對它有分辨了，你就不會受它的捆綁，不會被它捆住手脚了。你們説，「君子一言，駟馬難追」這句話有没有可取之處啊？是不是一句對人有正面作用的話？（不是。）你們喜不喜歡做君子啊？做君子是好事還是壞事？君子好還是偽君子好？君子好還是小人好？你們是不是没想過這些話題？（是。）雖然你們没想過，但有一點是肯定的，你們常常用到「君子」這個詞，説「寧做真小人，不做偽君子」，「人家真君子多大度啊，誰得罪過他他都不計較，還能放人一馬，那才叫君子呢！」你能説出這些話證明什麼？證明你的思想觀點裏有君子的地位、君子的思想説法，可不可以這麼説？（可以。）就是你很贊成社會上有君子行為或者被稱為君子的一類人，你心裏羡慕這類人，也試圖努力讓自己成為一個君子，被人看為是君子，不是小人。如果有人説「你真是小人」，你心裏會很難過；如果有人説「你是真君

子」，你心裏會美滋滋的，因為你覺得有人誇你是君子，無形中對你的人格是一種提升，對你為人處事的方式方法是一種肯定，當然，在社會上你得到這種肯定之後，你就覺得自己身份尊貴了，不是卑賤的人，不是下等人。正人君子無論是傳說的也好還是實際存在的也好，在人的內心深處都占有一定的位置。所以，我問你們君子好還是小人好，你們誰也不敢回答。因為什麼？因為你們覺得，「這話還用問？當然是做君子比做小人好。君子不是好人嗎？不是正直的人嗎？不是品德高尚的人嗎？如果說做君子不好，這不是有悖常理嗎？不是有悖正常人性嗎？如果君子都不好，那什麼人好啊？」所以你們就不敢回答，是吧？（是。）這是不是證實君子與小人這兩者在你們內心深處是有明確選擇的？你們更偏向選擇哪一個？（君子。）這樣目標就明確了，咱們就針對君子來分辨、解剖，大家都不喜歡小人，這方面就不用說了。那君子到底是什麼人哪？如果問，「做君子好還是做小人好？」在我這兒肯定地回答：兩個都不好，因為君子、小人都不是正面人物。只不過在人心裏衡量小人的一些行為、做法還有人格、道德比較低下，人都不喜歡，尤其是這些低下的道德、人格不加掩飾地表現在人面前的時候，人更視這種人為小人，而君子表現出來的更多的是言行舉止典雅、品德高尚、人格高貴，讓人尊重，讓人受益，人就稱他為君子。君子的這些表現讓人稱贊、讓人佩服、讓人高看，所以人都喜愛君子，不喜愛小人。但是，人定性一個人是君子還是小人是根據什麼？（外表的行為。）人定性一個人是貴是賤是根據人的行為。那人為什麼能根據行為定性一個人呢？因為多數人所具備的素質只能達到這個程度，只能看清人的行為好壞，却看不清楚人的實質，所以這樣的人就只能根據行為定規一個人是君子還是小人。那這個分辨法準不準確？（不準確。）太不準確了。所以，君子在人中間被看為人格高貴、品德高尚，這準不準確？（不準確。）對了，不準確。就是說，君子這類人人格高貴、品德高尚，有尊嚴、有道德，這些解釋都不準確。那「君子」這一稱呼現在來看是不是正面的？（不是。）不是正面的，君子并不比小人高貴。所以，如果問「做君子好還是做

小人好?」答案是什麼?（都不好。）這麼説多準確啊。如果問為什麼都不好，答案很簡單，因為不管是君子還是小人都不是正面人物，都够不上真正的好人，都是充滿了撒但敗壞性情、充滿了撒但毒素，被撒但控制、毒害，憑撒但邏輯、法則活着的一類貨色。所以，可以肯定地説，小人不是好人，君子也不可能是正面人物，即使被人看為是好人，也是假冒為善的人，都不是神所稱許的誠實人，更不是敬畏神遠離惡的人。只是君子好行為多點兒、壞行為少點兒，小人是壞行為多點兒、好行為少點兒，君子受到尊重多點兒，小人被人鄙視多點兒，君子與小人就是這麼個區别，如果根據人的行為衡量，人只能得出這個結果。

人都是根據人的行為定規人是君子還是小人，有人説：「這人是君子，因為他做了很多事對大家都有利，大家都這樣評價，那他就是君子，就是品德高尚的人。」如果大家都説一個人是君子，能不能説明這個人就是好人或者是正面人物啊?（不能。）這是因為什麼?就是因為人都是敗壞人類，都有敗壞性情，并没有真理原則，所以不管是誰説的，總之是來自于撒但、來自于敗壞人類，人的評判標準不對，産生的結果也不對。神的話從來不提君子、小人，也不要求人「你得做真正的君子，不要做偽君子」，神也從來不説「你們都是小人，我要的不是小人，我要的是君子」，神這麼説過嗎?（没有。）神没這麼説過。神從來不通過一個人的言語行為來評價、定性一個人是好人還是壞人，而是根據人的實質來衡量、定性。根據人的實質衡量是指什麼説的?一方面是根據人的人性品質、根據人有無良心理智，另一方面就是根據人對待真理的態度、對待神的態度，神是根據這些來衡量、定性一個人的高低貴賤。所以，在神的話裏根本就没有什麼君子、小人之説。在教會中，在神所拯救的人中間，神不要求人做君子，從來不提倡做君子，也不需要人批判小人。神家絶對不會根據傳統文化的德行説法來衡量誰的品德高尚，誰是君子，就提拔他、培養他，誰是小人，就清除、淘汰他。神家提拔人、培養人、清除人、淘汰人都有神家的原則，不是根據德行的説法標準來看人，誰是君子就提拔誰、誰是小人

就弃絶誰，而是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來對待所有的人。如果有的人在教會中總追求做君子，你們説這樣的人怎麼樣?（不好。）有的人剛信神時總用君子、小人的標準來衡量人，他看到教會帶領修理對付打岔攪擾的人，就説，「這個帶領也不是君子啊，弟兄姊妹犯點小錯他就抓住不放，人家君子臨到這事都不計較，對人都寬容、饒恕，還安撫呢，人家多大度啊！這個帶領不依不饒的，一看就是個小人！」誰維護神家利益，他説這人不是君子，誰工作認真、嚴謹、負責，他説這人是小人，這樣看人怎麼樣？這是不是根據真理、根據神的話看人啊?（不是。）他不根據真理、不根據神的話看人，還把撒但衡量人的思想觀點與方式方法拿到教會裏傳播、釋放，這些東西分明是外邦人、不信派的思想觀點。你如果没有分辨，也認為君子是好人，是品德高尚的人，是在教會中做柱子的人，你可能就會受他迷惑。因為你跟他有一樣的思想觀點，所以當有人提出君子這樣的言論、説法的時候，你肯定無形中就會被拉攏、被迷惑。但是，如果你對這類事有分辨，你就會弃絶這種説法，不會被它迷惑，反而還會堅持根據神的話、按照真理原則來衡量人、衡量事，判斷是非，這樣看人看事就準確了，就行在神的心意上了。那些不追求真理的不信派，還有一些没有分辨也不願意遵守神家規矩的人，常常會提出一些外邦流行的、來自撒但的思想言論來迷惑弟兄姊妹，來攪擾弟兄姊妹明白真理。人如果没有分辨，即使不受他們迷惑、攪擾，也常常會受那些言論的轄制，縮手縮脚，不敢説話，也不敢堅持真理原則，不敢堅持按神話的要求行，更不敢維護神家的利益。這是不是對撒但的思想言論没有分辨所造成的?（是。）很顯然就是這個原因。君子、小人這種説法在教會裏不成立。外邦人都善于偽裝，都戴着假面具活着，他們提倡做君子，不做小人，他們就憑這些偽裝的東西活着，憑這些東西騙取在人中間的威信、名望，憑這些東西在人中間立足，獲得名利。在神家，這些東西都要淘汰、取締，不能讓它在神家、在神選民中間傳播，也不能給它留有任何的機會攪擾、迷惑神選民。因為這些東西都是來自于撒但的，没有神的話作根據，更不是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應該遵守的真理原

則。所以，君子、偽君子、小人，這些都不是定規人實質的準確的説法。關于「君子」這一説法，是不是説清楚了？（是。）

再來看看「君子一言，駟馬難追」這句話到底是什麼意思。這句話字面的意思就是作為君子得一言九鼎，用俗話説就是吐口唾沫都是釘，要説話算數、説到做到。所以，要想成為一個品德高尚、人所喜歡、人所高看的君子一類的人，就應該做到「君子一言，駟馬難追」。也就是得講誠信，自己説出的話、承諾人的事，自己要為此負責任，一定得做到，不能言而無信、失信于人，常常失信于人的人就不是君子、不是好人，那是小人。「君子一言，駟馬難追」這句話就是這麼解釋，它主要强調的是君子這類人在品德方面、誠信方面的言行表現。那先看看，「君子一言」的「言」指什麼？就是指承諾的話、答應的事情，就這兩樣。剛才説了，君子這類人不是什麼好東西，都是深經撒但敗壞的普通的人。那根據人的實質，人在所承諾的事情上，人的主要表現是什麼？説狂妄的話、吹牛的話、高抬自己的話、不合自己實情的話、不符合事實的話、謊話，還有狠話、解氣的話，這些都包括在人所説的話與承諾的事情裏面。那一個人説出這些話之後，你要求他信守承諾，兑現自己許下的諾言，不能言而無信，如果他做到了，你就認為他是君子、是好人，這是不是很荒唐啊？敗壞人類每天所説的話如果仔細求真、認真追究的話，百分之百都是謊話、空話、摻水分的話，没有一句是準確的，没有一句是真實的話，没有一句是符合事實的話，都是歪曲事實的話、顛倒黑白的話，甚至有些是居心叵測的話，是帶着撒但詭計的話，如果這些話説出來都要兑現的話，那就會帶來許多的混亂。先不説在大的人群裏，就説一個家庭裏出現一個所謂的君子，整天亂發表言論，説一大堆空洞理論的話、狂妄的話、謬妄的話、陰險惡毒的話，他要是一言九鼎、一言既出駟馬難追的話，那會是什麼後果？這個家得混亂到什麼程度？就像大紅龍國家的魔王，不管多麼荒唐、多麼邪惡的政策都能發布出來，下面都貫徹、落實，没有人敢反對，没有人敢攔阻，導致國家混亂不堪，再加上又臨到各種灾難，又開始備戰，整個國家都亂成一鍋粥了。這樣的魔王領袖如

果在一個國家、民族中執政長久的話，那這個國家的人民就遭大難了，這得混亂到什麼程度啊？如果魔王發布的渾話、謬話、謊話人都執行、落實的話，那這個人類還有好結果嗎？只能是越來越混亂，越來越黑暗，越來越邪惡。幸虧「君子一言，駟馬難追」這就是一句空話，就是一種論調，撒但沒有能力兑現，也沒有能力成就它所說的話，這個人間才有點秩序，人群才相對安定一些，否則的話，人類的每一個角落，每一個有「君子」的地方都是一片混亂。這是「君子一言，駟馬難追」的一方面錯謬之處，從人的實質上來看，人的言論不可靠，人所說的話、所承諾的事不可靠。另一方面，人類受「君子一言，駟馬難追」這種思想觀點轄制，認為「說出的話就必須兑現，必須說到做到，這樣的人才是君子」，這種思想觀點主導人的思想，讓人以此為標準來看待一個人，來評判、定性一個人，這合不合適、準不準確？（不準確。）為什麼不準確？一方面，因着人說的話都沒什麼價值，都是空話、謊話、大話；另一方面，用這種思想觀點來控制人，要求人兑現自己所說的話，這對人也是不公平的。在人中間，人常常用「君子一言，駟馬難追」這種思想觀點來衡量人的高低貴賤，無形中，很多時候人就要為如何兑現自己的承諾而煩惱、而受轄制，如果兑現不了就會受到人的歧視、人的貶斥，而且還會因為一件小事不能兑現很難在人群中立足，這對人是不公平的，是不人道的。人因着有敗壞性情，說話都是憑自己的喜好，想怎麼說就怎麼說，無論說得多麼荒謬、多麼違背事實他也不在乎，敗壞人類就是這樣。是鷄就得學鷄叫，是狗就得學狗吠，是狼就得學狼嚎，是什麼東西就表現出什麼性情來，這是很自然的事情，如果他不是人，硬要求他說人話、做人事，那就很為難他。人有撒但的敗壞性情，有狂妄性情、詭詐性情，那很自然就要撒謊，就要說大話、說空話。如果你明白真理，能看透人，你就應該把這一切看得很平常、很正常，不應該用「君子一言，駟馬難追」這種錯謬的思想觀點來看人看事，也不應該用這種思想觀點去衡量、定性人是否是好人、是否講信用，這種衡量法是不可取的，是不正確的。正確的方式是什麼？人有敗壞性情，人說大話、說不符合自己實

情的話是很正常的，你應該正確對待，不應該按要求君子的標準來要求他兑現他的承諾，更不應該用「君子一言，駟馬難追」這種思想觀點束縛別人或者束縛自己，這都是不對的。更何況，用是否是君子來衡量一個人的人性品德怎樣，這從根源上來説是一種錯誤，不是正確的方式，這個根據是錯誤的，不符合神的話，也不符合真理。所以，不管外邦世界用什麼樣的思想觀點衡量一個人，也不管外邦世界是提倡做君子也好、做小人也好，總之，在神家不提倡「君子一言，駟馬難追」，更不提倡任何人做君子，當然也不要求你一定要做到「君子一言，駟馬難追」。即使你嚴格要求自己做君子，做到了「君子一言，駟馬難追」，那又能怎樣？如果你這一點做得很好，是謙謙君子，信守承諾，從來不失信于人，但是你看人看事、做人做事却從來不根據神的話，也不遵循真理原則，那你就是一個不折不扣的不信派。即使很多人贊成你、擁護你，説你是君子，説你從來不失信于人、你一言九鼎，那又怎樣？代表你明白真理嗎？代表你遵行神的道嗎？即使你在「君子一言，駟馬難追」這條德行説法上做得再好、再合適，你不明白神的話，做事不按照真理原則、不遵守真理原則，那你也不能得着神的稱許。

剛才分辨解剖了「君子一言，駟馬難追」這種思想觀點的錯誤之處，再來看看在人的言行方面神對人的要求是什麼。神要求人做什麼樣的人？（做誠實人。）對了，做誠實人，別撒謊，別搞欺騙，別耍詭詐、玩手段，做事尋求神的話、尋求真理原則，很簡單，就這幾條。如果説話不誠實自己要改正，説了大話、謊話、僭妄的話自己要反省認識，尋求真理解決。要説與自己實際情形相符的話、與心裏認識相符的話，説與事實相符的話。另外，答應別人的事情能做到就做，做不到趕緊告訴人家一聲，説「對不起，我做不好也做不了，我没那個本事，為了不耽誤事你趕緊找別人幫助吧」。不需要做到一言九鼎、不失信于人，就是應該做誠實人，説話做事得誠實，不弄虚作假、不搞欺騙，然後在各類事上尋求真理原則，就這麼簡單，多容易啊！神要求人做的有没有讓人偽裝的成分？有没有要求過高，超出人的負荷讓

人超越自己本能的成分?（没有。）你素質够不上的、領受能力够不上的或者身體的精力體力够不上的，神都告訴人量力而行、盡力而為，盡上自己的全力就好了。你説「我已經盡上全力了，還是達不到神的要求，就這麼大本事了，也不知道神滿不滿意」，其實這就達到神的要求了。神不給人難擔的擔子，這是神作事的原則。比如你能擔一百斤，神絶對不給你超過一百斤的擔子，神不會給你增加任何壓力，神對任何人都是這樣，人應該理解神的心意，你不用受任何人的轄制，也不該受任何思想觀點的轄制，你是自由的。臨到事你有選擇的權利，你可以選擇按神的話語去實行，也可以選擇按你個人的意思去實行，當然你也可以選擇堅持撒但灌輸給你的思想觀點，這些你都可以自由選擇，但是你選擇了什麼你就要為自己的選擇而承擔責任。神只是給你指出了路途，神并不强制你應該怎麼做、不應該怎麼做。神給你指出路途以後選擇權在于你自己，你享有充分的人權也享有充分的選擇權，你可以選擇真理也可以選擇人意，當然也可以選擇撒但的思想觀點。不管你選擇了哪一樣，最終的結果只有你自己承受，没有任何人為你買單。在你作選擇的時候，神不會作任何的干涉，也不會作任何强制性的工作，你無論選擇什麼都是根據你的意願。最終，神不會因為你選擇了正確的路途、選擇了真理而給你一個大大的贊，讓你嘗到很大的甜頭，讓你感覺心裏甘甜、感覺自己高貴得不得了，神不會這樣作；如果你選擇了人意，神也不會很快就讓你臨到管教、咒詛，甚至你按着撒但灌輸給你的思想觀點去做，任意妄為，神也不會馬上降下灾難懲罰你。在你選擇的同時，一切都進行得那麼自然，在你選擇之後，一切也都進行得那麼自然，神只是在觀察，觀看這一切事情的發生，觀看它的起因、經過與結果。當然，最終評判人、定人結局的時候，神會根據你個人對每件事情的選擇來定性你所走的道路，通過你所走的道路綜合來看你這個人到底是什麼樣的人，通過看你是什麼樣的人來定規你應該有怎樣的結局，這就是神的作法。明白了吧?（明白了。）神作工作絶對不會讓一種言論、一種説法、一種思想觀點在人群中形成一種風氣，以此來禁錮人的思想、控制人的思想，讓人身不由己地

按照神所要求的去做，這不是神作工的方式。神給人充分的自由，給人選擇的權利，人可以享受充分的人權與充分的選擇權。在臨到每一個環境的時候，人可以選擇接受撒但的思想觀點來判別、判斷一件事情的性質，也可以選擇根據神的話語、根據真理原則來判別、判斷一件事情的性質。這是不是事實?（是。）神不勉强人，神所作的對每一個人都是公平的。喜愛真理的人、喜愛正面事物的人最終因着喜愛真理、喜愛正面事物走上了追求真理的道路，得着了真理，有了敬畏神的心，能對神有真實的順服而蒙拯救。而那些不喜愛真理的人，一貫任意妄為、憑己意做事的人，他們厭煩真理，絲毫不接受真理，只是害怕神的刑罰審判、害怕神的懲罰臨到而勉强地在神家中做點面子活，效點力，有些好行為，但是他們從來不接受真理、不遵行神的道，也没有走上追求真理、實行真理的道路，所以始終不能明白真理，不能進入真理實際，因此錯過了蒙拯救的機會。這類人中效力者居多，即便他們没有作惡，没有打岔攪擾，没有像敵基督、惡人一樣被神家淘汰、清除，最終也只能勉强得個「效力者」的稱號，能否剩存下來都不好説。還有一部分人就是屬撒但的一類人了，他們頑固地持守從撒但來的各種思想觀點，寧死不接受真理，寧死要與真理、與神的話對立，甚至與一切正面事物、與神勢不兩立，最終因着打岔攪擾教會工作，作惡多端，完全扮演了撒但的角色，有的被教會清除，有的被開除、除名，即便有的人没被除名、没被開除，最後也得被神淘汰。他們失去了蒙拯救的機會，就是因為根本就不接受真理、不接受神的拯救，最終在這個世界被毀滅的時候，他們就與撒但一起被毀滅了。你看看，神作工的方式是那麽的自由釋放，一切都是順其自然。神在人身上作的工作是引導、開啓、幫助，有時候是提醒、安慰、勸勉，這就是神的性情中廣施憐憫的部分。在神廣施憐憫的同時，人享受到了神豐富的恩典祝福，也享受到了充分的釋放自由，没有任何受轄制的感覺，没有任何受捆綁的感覺，更没有被任何言論或者思想觀點所禁錮的感覺。神一方面作了這樣的工作，同時神也以教會行政規定和各種制度來約束人，對人的敗壞悖逆施以對付修理、審判刑罰，甚至有

些人臨到了管教責打、臨到了神話語的揭露斥責等等。但是人在享受這些的同時也享受到了神的廣施憐憫、深發怒氣，就是神公義性情的另外一面——深發怒氣向人顯明的同時人同樣感覺是自由釋放的，而不是受轄制、受捆綁、受禁錮的。神公義性情中的任何一面臨到人的時候、作在人身上的時候，人感受到的事實上都是神的愛，在人身上達到的果效都是正面的，人是有收穫的，人當然也是最大的受益者。神作工作就是這樣，從來不勉强人、不强迫人、不壓制人、不捆綁人，而是讓人感覺釋放自由、輕鬆愉快。無論人享受到的是神的憐憫慈愛也好還是公義威嚴也好，最終人從神得着的是真理，明白了人生的意義與價值，也明白了人該走的道路與做人的方向、目標，人得的太多了！人活在撒但的權下被撒但灌輸的各種錯謬的思想觀點捆綁、禁錮、殘害，那是苦不堪言，自己還無力挣脱。當人來到神面前的時候，不管人對神是什麼樣的態度，神對人的態度始終是不變的，因為神的性情没有變、神的實質没有變，神一直在發表真理來流露他的性情、顯明他的實質，用這樣的方式在人身上作工，人充分地享受到了神的慈愛憐憫，也充分地享受到了神的公義威嚴，活在這樣一種環境之下的人類是幸福的。如果在這樣的環境之下人都不能追求真理，也不喜愛真理，最終得不到真理，失去了蒙拯救的機會，甚至有一些人被懲罰，與撒但一樣被毀滅，這裏的原因只有一個，也是事實，你們想想是什麼事實？人的本性是什麼就走什麼道路、有什麼結局，最終各類人的結局定型的時候就是人各從其類的時候。人如果喜愛真理、喜愛正面事物，撒但無論灌輸給他多少反面事物，最終當神説話作工的時候他還要歸回到神面前，走上追求真理這條路。人如果不喜愛真理、厭煩真理，無論神説了多少話，無論神的言語多麼誠懇，無論神作了多少工作、顯了多大的神迹奇事，人也不會接受真理、順服神的作工，人不喜愛真理、厭煩真理的性情還是在人裏面作主導，不會改變。惡人就更不用説了，他不只是厭煩真理，他的實質是邪惡的、是仇恨真理的，他是與神對立的，是屬于撒但陣營的，即使信神了最終也要回歸撒但。這三類人同樣都經過撒但敗壞，都經過撒但各種言論、思想觀

點的迷惑、禁錮，最終為什麼有的人就能蒙拯救，有的人就不能蒙拯救呢？主要是根據人所走的道路，根據人是否喜愛真理，與這兩方面有關係。那為什麼有的人能喜愛真理，有的人就不喜愛真理呢？為什麼有的人能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有的人就走不上來，甚至有的人還公開與神叫囂、公開詆毀真理呢？這是怎麼回事？這是不是本性實質決定的？（是。）同樣都經過撒但敗壞，但人類的實質是有區別的。你看神作工作有没有智慧？神是不是能看透各類人的實質？（是。）那神為什麼給人自由選擇的權利？神為什麼不强行地灌輸啊？因為神要讓人各從其類，神要顯明所有的人。神不作無用工，神作什麼工作都是有原則的，在一個人身上作哪些工作那是根據人的類別。人的類別是怎麼看出來的？是根據什麼劃分的？根據人所喜愛的東西、根據人所走的道路就看出來了。是不是這麼回事？（是。）神是根據人所喜愛的東西、根據人所走的道路來劃分人的類別，通過人的類別來決定人是否能蒙拯救，根據人是否能蒙拯救在人身上作相應的工作。就像有的人喜歡吃甜的，有的人喜歡吃辣的，有的人喜歡吃鹹的，有的人喜歡吃酸的，這幾樣東西擺在那兒，不需要告訴人該吃什麼、不該吃什麼，喜歡吃辣的人就吃辣的，喜歡吃甜的人就吃甜的，喜歡吃鹹的人就吃鹹的，讓人自由選擇。人信神是否喜愛真理、走什麼道路選擇權在人自己手裏，但是人最終能否蒙拯救、最終的結局是什麼可不是由人來定的。你看神作工作有没有原則？（有。）神作工有原則，最大的一條原則是按着人的追求與所走的道路讓人各從其類，一切順其自然。人就總看不透，「總説神有權柄，神的權柄表現在哪兒啊？神怎麼不在人身上作點强行灌輸的工作來顯示神的權柄呢？」神的權柄不是這樣表現的，神不是用這種方式來讓人看見神的權柄的。

現在你們對「君子一言，駟馬難追」這條德行説法是不是會分辨了？那神對人的要求你們是不是也明白了？（明白了。）明白什麼了？（神要求人做誠實人。）神對人的要求很簡單，就是做誠實人，臨到事按真理原則做，不要偽裝，不要只注重表面的行為，而要注重按原則做事。你所走的道路是對的，你追求做人的原則是對的，是符合神話

真理的就可以了。這是不是很簡單?（是。）因為撒但没有真理，撒但也不接受真理，所以它就用一些人認為好的、對的説法來迷惑人，讓人做君子有好行為，不做小人，不做壞事。因為這些東西符合人的觀念、喜好，人容易接受，所以人很快就被它迷惑了。它讓人做的只是一種外表的好行為，不管你背後做了多大的壞事，不管你的敗壞性情有多麽的嚴重，不管你是不是惡人，只要按照撒但所制定的説法、要求把外表偽裝好了，在人中間被稱為是好人，那你就是好人了。這個要求標準明擺着就是唆使人做詭詐人、做壞人，讓人戴着面具做人，不讓人走正道。那可不可以説撒但灌輸給人的每一種思想觀點都是在引導人走向一個又一個的歧途?（可以。）神今天要作的工作就是讓人對撒但的各種邪説謬論有分辨，能看透弃絶它，然後把人從各種歧途拉回到正道上來，使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有原則，這一切原則不是從人來的原則，而是真理原則。當人明白了這些真理原則，接下來能按着這些真理原則去實行，進入這些真理原則的實際之後，神的話語、神的生命就逐步地作到人裏面了。人以神的話為生命人就不會再被撒但迷惑走向歧途、走向撒但的路、走向不歸路了，這樣的人類無論撒但怎樣迷惑、敗壞都不會背叛神了。無論這個世界怎麽變，無論到了什麽時候，因着人有神的話作生命，這個生命是不會腐朽、不會衰亡的，所以人也會與這樣一個生命共存，一直生活下去。這是不是好事?（是。）人蒙了拯救，那享的福就太大了!

現在對你們來説最重要的一件事是什麽？就是多裝備真理。真理裝備多了，你聽的多了，經歷的多了，明白的多了，你才能在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時候拿出神的話作根據，才能準確地知道真理原則是什麽，這樣你才不會走上歧途，不會用人意、用撒但灌輸給你的思想觀點來代替神的話語、代替真理原則。是不是這樣?（是。）所以，你們現在最重要、最急切應該做的一件事就是裝備真理，多明白神的話，得在神話語上下功夫。神的話包括的内容很多，真理的項目也很多，在各項真理上都得趕緊裝備。如果不裝備，臨到事的時候你拿不出神的話作根據，就憑己意處理了，結果違背原則留下過犯了，這就是污

點。臨到事不會尋求真理，只顧憑己意去做達到自己的目的，憑己意、有個人摻雜也不知道怎麼反省、認識自己，也不知道怎麼在神的話上對號入座，你就認識不了自己，也不可能有真實的悔改。你没有真實的悔改，在神那兒怎麼看？你這是性情剛硬、厭煩真理，在這件事上又留下一個污點，又是一次嚴重的過犯。污點、過犯累積多了對你有益處嗎？（没有。）没有益處。那該怎麼解决過犯呢？之前曾發表過一篇話《過犯會將人帶入地獄》，這就是説，過犯與人的結局有直接關係。那人總有過犯是怎麼回事？有些人説：「我不是故意的，我當時没想作惡。」這是理由嗎？你没那麼想就不是過犯了嗎？就不用反省、不用悔改了嗎？不是故意的，那是不是過犯哪？你不是故意的，但你觸犯神的性情了、觸犯行政了，這是不是事實啊？（是。）這是事實，那它就是過犯，你講什麼理由都没用。你説，「我年輕，我文化低，社會閱歷淺，我不知道那麼做不對，也没有人跟我説啊」，或者説「當時那個環境太危險了，我一時情急才這麼做的」，這些是理由嗎？這些都不是理由。你有機會憑己意行事，其實你就有尋求真理的機會，你就應該以真理為行事原則。那為什麼有這個機會尋求真理你却選擇按人意去做了呢？一方面可以説你明白真理太淺，你平時就不注重追求真理，不注重裝備神的話；另外，還有一種原因、一種情况，這也是事實，就是你平時做事心裏就没神，也没有神的話，神的話在你心裏從來就没有當過家做過主，你任性慣了，你習慣性地自以為是，習慣性地什麼事都自己當家做主，習慣性地憑自己的喜好做事，你禱告神只是在走過程、走形式。神的話在你心裏没有地位，不能作主權，神在你心裏没有地位，不能作主權，你做什麼事很自然地就自己當家做主，結果違背真理原則了，這是不是過犯啊？這就定型了，就是過犯。那你找什麼藉口啊？什麼藉口都不成立，過犯就是過犯。過犯多了，給神家利益、教會工作帶來危害了，最終觸怒神的性情了，那你蒙拯救的機會就被斷送了。這就是「過犯會將人帶入地獄」的一種準確的説法，事實就是這麼回事。這是因着人的敗壞性情造成的，因着人的敗壞性情産生了種種做法，人的種種做法構成了人所走的道路，而人所走的

錯誤道路使人在盡本分的重要、關鍵的時刻產生了種種過犯，你的過犯太多了，過犯累累，那你蒙拯救的機會就没有了。人為什麼總有過犯呢？根本的原因就是人從來不裝備神的話，或者可以説很少裝備神的話，做事很少以神的話作為根據，也很少根據真理原則，最後就總有過犯。有了過犯，人還總原諒自己，還講理由藉口，「我不是故意的，我是好心，因為當時情況緊急，因為某某人的原因，因為種種客觀原因……」不管什麼原因，你不追求真理，不以神的話為根據做事、不以真理為準則做事，就能産生過犯，就能抵擋神，這個事實是不可否認的。如果根據這個事實，那你的結局定規就是以前曾説過的話「過犯會將人帶入地獄」，就是這樣的結局。明白了吧？（明白了。）

有些人性情太剛硬，痞性太嚴重，他總抱着一種僥幸心理，認為，「人有點過犯不算什麼，神不會懲罰人，神是憐憫慈愛，神對人都是寬容、忍耐。神的日子還早着呢，神發表的這些真理等以後有機會再追求，神説這些話雖然語氣挺誠懇、挺急切，但是我們信神蒙拯救的機會還有一大把。」他總不以為然，總是没有一種迫切的心理，没有厲害要神的心，没有對真理的渴慕，總懷着一顆剛硬的心對真理不理不睬，對神話的要求不理不睬，帶着一種這樣的態度、這樣的情形盡本分，最後怎麼樣？那是過犯不斷、污點不斷啊！污點不斷地出現，過犯不斷地産生，自己還大大乎乎、不以為然，這樣的人就危險了。神現在不定你的罪，不等于以後也不定你的罪。總之，活在這樣的情形之下的人很危險。他不寶愛神的話語，不珍惜蒙拯救的機會，也不珍惜盡本分的機會，更不寶愛神給他擺設的每一樣環境，總是疲疲沓沓、大大乎乎，做什麼事都稀裏糊塗、自由散漫、心不在焉，這樣的人很危險。有些人還自我感覺良好，覺得，「我做事有神同在，有神的開啓、引導，有時候還有神的管教，我禱告還有神的同在呢！」神的恩典豐豐富富，當然是足够你享受的，讓你取之不盡用之不完，但是那又怎樣？神的恩典不代表真理，你享受神的恩典也不代表你具備真理了。神憐惜每一個人，但是神的憐惜不是姑息。神憐惜人的生命，憐惜每一個受造之物，但是不等于神作事没有原則，不等于神没有公義

性情，也不等于神要求人、評判人的標準會改變。明白了吧?（明白了。）你感覺神從來没有向你發怒，神對你從來都是温柔的、體貼的，是倍加呵護的、愛護的、愛惜的，你感受到的是神的温暖、神的供應、神的幫助，甚至神的偏愛、恩待，你就覺得神是最愛你的，丢弃誰也不會丢弃你，你就充滿了自信，好像有理由不用追求真理了，盡本分不用再受苦付代價了，也不用追求性情變化了，神肯定不會丢弃你。你這麽自信有神話語的根據嗎? 如果有一天你真摸不着神了，你心裏就慌了，「難道是神離弃了?」那你的結局是怎樣的你自己心裏應該清楚。不追求真理反而太自是的人絶對不會有好的結果。神寶愛人、珍惜人、憐惜人，賜給人恩典，甚至偏待某一部分人、恩待某一部分人的目的或者性質絶對不是寵愛、溺愛，絶對不是為了讓你走歧途、走歪道，不是為了讓你背離真理、背離真道，神作這一切的目的是為了扶持你走上正道，讓你有一顆厲害要神的心，對神的信心更加增，産生真實敬畏神的心。如果你總想享受神的寵愛，當神的寵物，那我説你錯了，你不是神的寵物，神對你的恩待或者偏待絶對不是寵愛、不是溺愛。神作這一切的目的是為了讓你能够寶愛神的話，能够接受真理，能够在神的恩待、祝福之下剛强起來，能够有心志、有毅力走追求真理這條路，走上人生正道。當然可以確切地説，當神發表這些真理的時候，你得着了供應、得着了生命，享受到了神的愛，你能够感謝神的恩待，站好自己的位置，能够多多裝備神的話，更加寶愛神的話，在盡本分中能够尋求真理原則，力求達到以神的話語為根據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樣你就没有辜負神。相反，你如果利用神對你的恩待、偏待，無視神對你的憐惜，還一意孤行、任意妄為，除了享受神的恩典、自我感覺良好以外，從來不裝備神的話，也没有心志往真理上够，不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那當神在你身上的期待落空的時候，就是當你總是一再地辜負神的時候，早晚有一天神對你的恩待、神的憐憫慈愛會被你用盡的。當你用盡的那一天，就是神將神的這一切恩典收走的那一天，你連神的同在都感覺不到的時候，你就知道你裏面到底是什麽感覺了，人裏面就會

黑暗，就會下沉，感覺不安，感覺焦躁，感覺虛空，感覺前途渺茫，感覺惶恐，惶惶不可終日，這是很可怕的事。所以，人得學會珍惜神給的一切，珍惜自己該盡的本分，同時人還得知道還報。其實，神要求你還報并不是要求你為神作多大貢獻、為神作多麼響亮的見證，神要的是你走正道，走神要求你該走的道路。神的恩典是足够人享受的，神不吝惜將這些恩典賜給人，也不會後悔將這些恩典賜給人，神恩待、祝福任何一個人都是心甘情願的，都是出于神的實質、神的性情、神的身份而作的，神從來不後悔，也不可惜賜給人這些。但是，如果人不知好歹、不識抬舉，總是辜負神，總是讓神一再地失望，神無論付了多大的代價，無論神等待了多長時間，人還是不理睬神，不理解神的良苦用心，人只追求享受神的恩典，越多越好，不管享受多少神的恩典祝福也不知道還報神的愛，也不知道將心歸給神，跟隨神，你們説人這樣對待神神的心能滿意嗎?（不會。）那人該有怎樣真實的態度才能換得神的滿意呢？人得悔改，得有實際表現，得能盡好本分，別抓着各種理由藉口不放，神的恩典、神的寬容、神對人類的憐惜不是你縱容自己的藉口與資本。神無論作什麼，在人身上付了怎樣的心血代價、有怎樣的心思，最終的目的只有一個，就是希望人走正道回歸到神面前。什麼是正道？就是歸回到造物主面前接受神所發表的一切真理，吃喝神的話、經歷神的作工達到蒙拯救，能够順服神、敬拜神，這就是人生正道。人所走的道路是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了，這樣神在人身上所付的代價、所有的期望就得到回報了。你們説，神對人要求高不高?（不高。）神對人要求不高，而且神有足够的耐心、愛心等待人的回轉。當你向神回轉的時候，神在你身上就不是只施以一些恩典祝福這麼簡單而已了，而是在真理方面、在生命方面、在你所走的道路上要對你加以供應、加以扶持、加以引導，神要在你身上作更大的工作，這是神所期待的。在作這些工作之前，神就是不厭其煩地引導人、扶持人，給人恩典祝福，這一切不是神的初衷，也不是神特別願意作的，但是没辦法，神只能這麼「委屈」自己，在人身上付出任何的代價，不惜一切代價作着這些工作。神作這一切工作最終

要在人身上看到的是人能有回轉，人明白了神的心意、明白了神的心思，明白了神到底為什麼要這麼作，人就認識到神的可愛之處了，人就有點身量了，人就長大了。當人在神所供應人的各項真理上開始求真了，開始下功夫了，開始進入各項真理的實際了，神就高興了，神就不用再作與人同在、安慰人、提示人、勸勉人這些簡單的工作了，而是在真理上、在生命上、在人所走的道路上供應人更多，在人身上作更大的工作、更具體的工作。為什麼神更喜歡作這樣的工作呢？就是藉着這樣的作工能達到潔净人、拯救人，能達到讓人順服神、敬拜神，使人達到與神同心合意，這是神最希望看到的，這對人對神來説都是天大的好事，也是神期待已久的事。當人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時，人的身量就逐步長大，有力量與撒但争戰為神站住見證，神就更加有希望看到多一個受造人類站起來與撒但争戰，這是神的榮耀。人的身量逐漸長大就越來越剛强、越來越有見證，對神越來越有敬畏、有順服，這就意味着神在人中間得着一班得勝者更有希望了，神在人中間、在人身上得着榮耀這事更有希望了。這是不是好事？（是。）這就是神在你們這一班人身上的期待、盼望，也是神期待已久的。人如果理解神的心，能够體貼神的心，人就會在神所要求的事情上下功夫、付代價，極力地配合神要作的事情，完成神的心願，安慰神的心。你如果没有這個心，那神也不强求。你説，「我怎麼没那個心呢？我怎麼不想往神的要求上够呢？一琢磨往神的要求上够，我心裏怎麼就彆扭、就不舒服、就不願意順服呢？」那你也可以不往神的要求上够，這是自願的，你有選擇的權利，你是自由的，神不勉强人。把這番話告訴給你們，只不過是讓你們充分地了解神要作成的事實，也充分地了解你們肩負的責任與神對你們的期待。這事是不是清楚了？（是。）清楚就好，清楚了人心裏就有數了，接下來該往哪些方面努力、該怎麼做、該付哪些代價，人心裏就應該有底了，就有方向了。

今天交通了「君子一言，駟馬難追」這條德行的説法，以前交通了幾條撒但所提倡的德行方面的説法之後，再交通這一條就相對容易分辨一些了。不管哪一條德行的説法，基本上都是撒但想藉着一種言

論來束縛、限制人的行為，然後在社會上形成一種風氣，在形成風氣的同時迷惑整個人類的思想，也控制、禁錮整個人類的思想，從而達到讓整個人類都與神對立。人與神對立之後，撒但想看到神在人身上無從下手，没法作工作，它就想達到這樣的目的，這是撒但做這一切事情的實質。撒但所倡導的這些德行的説法，不管是代表哪方面行為的，或者是哪方面的思想觀點，總之都是與真理不相干的，而且也是與真理相悖的。對于撒但所倡導的這些德行説法，人該怎麼對待？很簡單的一條基本原則就是，凡是來自撒但的言論都是我們應該揭露、解剖、看透、弃絶的對象。既然它是從撒但來的，如果心裏看透了，就可以定罪它、弃絶它，不能允許撒但的東西在教會裏存在，在神選民身上起到迷惑、敗壞、攪擾的作用，要達到讓神選民弃絶撒但，在神選民身上再也看不到撒但的邪説謬論的影子，取而代之的是讓神的話、讓真理在神選民心裏當家做主、成為生命，這樣的人類才是神要得着的人類。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

二〇二二年七月九日

# 什麽是追求真理（十六）

## 神末世發表真理作審判工作的背景（二）

這段時間主要交通、解剖了德行方面各種說法的實質，也解剖了各種說法對人産生的影響。這些德行方面的各種說法主要是代表中國傳統文化對所有人産生的不同程度的影響，直到今天這些影響依然存在。上次聚會交通、揭露了德行方面的哪些說法？（上次神交通、揭露了「君子一言，駟馬難追」這個說法。）交通德行方面的說法時說到了一個大環境的問題，就是無論時代怎麽改變、社會大環境怎麽改變、各國的政治局勢怎麽改變，然而撒但藉着傳統文化中德行方面的各種邪說謬論對人類的敗壞，對人在思想上、德行上的敗壞以及心靈深處的敗壞已經越來越明顯，傳統文化的流毒并没有因着年代的改變與生活環境的改變而減輕它對人類的影響，許多人至今還在引用、傳揚這些傳統文化的各種說法，把傳統文化奉為國學、經典。可見，撒但已將這些德行方面的各種說法深深地種在了所有人的心靈裏，把人敗壞到了一定程度。撒但為什麽要敗壞人？它敗壞人最終的目的是什麽？是針對人還是針對神？（針對神。）這是認識撒但的實質，認識撒但敗壞人的根源、過程必須明白的。人的思想是怎麽被撒但敗壞的？人的心靈深處為什麽有了這些與神敵對的東西？為什麽有了這些與真理相悖的東西？人為什麽會變成這樣？人是神造的，為什麽人反倒處處與撒但一樣抵擋神、悖逆神，根源是什麽？咱們之前所講的那些内容是不是可以解答這些問題？（是。）回顧回顧、揣摩揣摩上次交通了哪些内容。（神先交通了我們現在所處的光景，雖然也吃喝神的話，但是對撒但給我們灌輸的邪說謬論、思想觀點根本就没有分辨，隨時隨地能充當撒但的出口、充當撒但的差役。另外，神交通了撒但為什麽要利用這些邪說謬論來迷惑人、敗壞人，雖然是對人的敗壞，把人坑害了，但撒但真實的目的是針對神的，是想拆毁、破壞神的經營計劃。因為神的經營計劃最終是要拯救、成全一班能够與神同心合意的人，撒但就企圖攪擾、攔阻這些人跟隨神被神作成、被神得着。神看破撒但的

詭計，并没有阻止撒但，而是利用撒但做效力品、襯托物，因為神的智慧是建立在撒但的詭計之上，神就是要在這班被撒但敗壞的人身上作潔净、拯救的工作。神揭露、解剖傳統文化的各種説法，使人都看清楚撒但就是用這些邪説謬論來迷惑人、敗壞人，讓我們學會分辨，不是只在道理上明白這些邪説謬論是反面事物，而是得看透這裏面的撒但詭計是什麼，看透之後能够跟自己對號，在神話裏反省自己，省察自己身上到底有哪些屬撒但的思想觀點，做事的存心裏有哪些撒但的詭計，流露了哪些撒但的性情，這就是真實的認識自己了，而不是只停留在道理上的認識與簡單的分辨上了。）撒但敗壞人的其中一種方式就是敗壞人的思想、敗壞人的心靈，在人的心裏、思想裏注入了各種撒但的思想觀點、邪説謬論，其中德行方面的各種説法就是代表中國傳統文化裏精髓的東西，就是中國傳統文化的典型代表。這些傳統文化的思想觀點基本上就可以代表撒但的思想，代表撒但的實質，代表撒但抵擋神的本性的東西。撒但用這些東西敗壞人最終達到的後果是什麼?（使人與神對立。）達到的後果是使人與神對立。那人變成什麼了?（人成了撒但的出口、撒但的差役，就成活撒但了。）人成了撒但的出口，成了撒但的化身，敗壞人類就成了撒但的代表。敗壞人類説的話裏帶有的存心目的、思想觀點還有所流露的敗壞性情就是撒但的出口、撒但的流露，這就完全證實了人類的生存法則與為人處世的各種思想觀點這些東西都是從撒但來的，都代表了撒但的本性實質，完全證實了敗壞人類活着就是撒但的化身、撒但的後裔、撒但的種類，敗壞人類活着就是撒但活着，就是魔鬼活着，成了撒但化身的人類就可以代表撒但了。不管人類是撒但的後裔也好，是撒但的化身也好，總之都是撒但的種類，對神而言，這樣的人類就是否認神、背叛神的人類，就是神的仇敵，就是神的敵對勢力，這樣的人類就不再是起初那個思想空白、一無所知的受造人類了。人類活在撒但的權勢之下，充滿了撒但的敗壞性情，活在這樣一種情形、狀態之下的人類最需要的是什麼？就是神的拯救。現在正是神用話語來拯救人的時候。神拯救人的背景是什麼？就是在撒但對人的敗壞到了最深、最嚴重的程度，

將人完全變成了撒但的化身、變成了撒但的出口，人成了神的仇敵、成了神的對立面，在這樣的一種背景之下，神開始了拯救人類的工作。這是撒但敗壞人的一個實情，也是神在末世發表真理作審判工作拯救人的一個實際背景。人知道這些事實真相有什麼益處呢？一方面，讓人認識人的實質、認識撒但的實質、認識撒但敗壞人的手段、認識撒但的邪惡，另一方面，也能讓人認識神經營計劃的宗旨，還有神作拯救人類的工作所流露的神的全能、神的權柄以及神的智慧、神的能力。這裏除了要認識到撒但的實質、撒但的邪惡還有敗壞人類的本性實質是怎樣的，主要就是得認識神的作工、神的性情與神的實質。認識神的實質主要包括認識神的全能、神的權柄、神的智慧、神的能力，主要是認識神的這幾方面實質。

從神作工拯救人類的這個背景來看，神要拯救的這個人類已經不是剛造的人類，而是被撒但敗壞了幾千年的人類，人的心靈深處不是空白的，人的思想、人的性情也不是空白的，而是早已被撒但敗壞至深。神拯救的是深經撒但敗壞，深經撒但引誘、控制、操弄、踐踏的受造之物。在這樣的受造人類身上，要達到除去或者變化人裏面撒但的東西、撒但的性情，在人來看是難上加難的，更可以說是不可能的。就是說，要改變人的思想觀點，要潔净人心靈深處屬撒但的東西，變化人的敗壞性情，在人看這是不可能的，就如人說的「江山易改，本性難移」。但恰恰是在這樣一個背景之下，在這樣的受造人類身上，神要作拯救人的工作。神作工作并不顯任何的神迹奇事，也不公開顯明他的真體，更不作任何在人看有權柄、有威力的工作，就是在末世神道成肉身拯救人期間，神并没有顯神迹奇事，也没有作一些超出實際、超出現實的工作，或顯一些超出肉身人性的作為，神并没有作這些超然的工作，而是用話語來供應人生命，用話語來揭示人、潔净人的敗壞。因着只是用話語作這項工作，在人來看更是不可能成功的事，甚至在更多的人眼裏這是開玩笑的事。人認為，神就憑藉說話，憑藉各種方式的說話、各種角度的說話、各種不同内容的說話來供應人，使人達到蒙拯救，這是不可能的，尤其是撒但更不相信這是神完全能够

作成的事實，更不相信神有這個能力、有這個權柄、有這個智慧能成就這項工作。可見，神說話作工來拯救人，在受造人類的眼裏是一件不可能達成的事。但是，不管以後怎麼樣，到現在為止，神的話語中所說到的「神既說必算，既算必成，既成必到永遠」這句話已經成就在跟隨神的人身上了，就是更多的人已經預嘗到這一事實了。從神作工作的方式來看，只通過話語的供應、話語的喂養、話語的揭示、話語的刑罰審判、話語的責打、話語的警告提示等等多種方式來作拯救人類這一項工作，就足見神的話語不是人觀念中能領會到的話語的簡單意義了。除了神的話語是真理這個基本的說法之外，人更多能看到的也是事實顯明的是神的話語中帶有生命，神的話語就是生命，他能供應敗壞人類的生活，能供應敗壞人類生命方面的所有需求。在能力與權柄方面，神的話語能改變人類的生存現狀，改變人類的思想觀點，改變人類已經深經撒但敗壞的心靈，更可以改變人類所選擇的道路、人生方向以至于人類的人生觀、價值觀。只要你接受神的話語，只要你能够順服神的話語，更可以說只要你喜愛、追求神的話語，不管你的素質怎樣，不管你的追求目標是什麼、追求的心志大小，不管你的信心大小，神的話語必定能改變你這個人，使你的人生觀、價值觀發生改變，使你的思想與看人看事的觀點發生改變，最後使你的生命性情發生變化。即使多數人素質差，没有心志追求真理，甚至不願意追求真理，但是不管怎樣，只要聽過神的話，他的潛意識裏對撒但、對世界、對人類多多少少都有一些從神的教導來的正確的觀點與看法，對正面事物，對神所要求人的真理原則、人生的正確方向與目標，在潛意識裏都有不同程度的嚮往與渴慕。發生在人身上的、發生在人中間的這些現象，不管是遂人願的還是不遂人願的，不管是合乎人觀念的還是不合乎人觀念的，不管是達到神的要求標準的還是未能達到神的要求標準的，等等這一切在人身上所達到的果效、這一切的現象都說明了神的話語不但能供應人生命、能供應人所需，更重要的是，神的話語是任何勢力都不能改變的。為什麼這麼說？因為神的話語帶有權柄，而且神話語的權柄是世界上任何的理論、哲學、知識，任何的

論調、任何的思想觀點都不能超越的，這就是神的話語帶有權柄的實際意義，這一點在所有跟隨神的人身上已經明顯地顯明了。神的話語帶有權柄，他能改變人類的心靈與思想，更重要的是，他能潔净、消除撒但深種在人心靈深處的敗壞性情，這就是神話語的威力。當然，還有一點就是人應該認識到神的智慧。在神的作工中神的智慧處處都在流露，不但在神所説話語的字裏行間，還在神説話的方式、説話的内容、説話所站的角度，甚至在神説話的語氣中都可以看到神的智慧。神的智慧體現在哪些方面呢？一方面，從神的所有説話中都能看見神的智慧，神説話的種種方式顯明了神的智慧；另一方面，從神在人身上的種種作工方式也能看到神的智慧，從神所帶領的跟隨神的人身上也能看到神的智慧。那當然就可以説，神的智慧一方面是在神的説話中流露出來，另一方面是在神的作工中流露出來。神的智慧除了在他的説話中讓人能看得見，也能在臨到各種事的不同環境、背景之下讓人深深體會得到。神的話語能讓人隨時隨地得到相應的供應，神能隨時隨地地幫助你，隨時隨地地扶持你、供應你，隨時隨地地使你從消極的情形裏走出來，變得剛强不再軟弱，也能隨時隨地地改變你的意念、改變你的思維方式，使你放下自己認為對的東西、屬撒但的東西，脱去自己的敗壞性情向神悔改，按着神的要求、按着神的話語去做、去實行，這是一方面。另外，在所有跟隨神、喜愛神話語、喜愛真理的人身上，神的作工方式也是多種多樣，有時候賜予恩典，有時候給予亮光、給予啓示，當然有時候神也會用責打管教的方式使人回轉，使人内心深處受到責備，感覺到對神真實的虧欠，有了懊悔之心，産生了悔改，從而放下手中的惡，不再悖逆神，不再隨從己意、隨從撒但，而是按着神所指的路途去實行。神的作工落實在人身上，確切地説是聖靈的作工落實在人身上，而聖靈又在多數人身上都有不同方式的作工，當然不管是聖靈哪種方式的作工，每個人多多少少都能體驗到聖靈不同方式的作工。從這一點上來看，聖靈作工、神的作工不管是多種方式也好，或者其中一種方式也好，都能讓人體會到神的作工是人隨時隨地的幫助，也是人隨時隨地的需要。聖靈隨時隨地都能作

工，隨時隨地都能供應人，不受空間、地理、時間的限制，既不攪亂人的正常生活規律，也不攪擾人的心思，更不破壞神給人類制定的任何法則，就這麼悄無聲息地作工在每一個人身上，一方面用話語明確地告知、教導、開啓、引導，另一方面用不同的作工方式作在人身上，讓人很自然地、不知不覺地活在了神話語的供應之下。當然，隨着神的作工、隨着聖靈的作工，不知不覺人的性情有了變化、思想有了轉變，人對神的信心也逐漸地有了加增。在人身上達到的這一切果效不得不說這是神話語的威力，也是神作工的智慧。就現在跟隨神的人而言，神用話語作工帶領人、供應人，任何一個人都有權利享受到也有機會享受到，如果跟隨神的人比現在的人數再加增十倍、二十倍甚至上百倍，神也照樣能够顧得過來，能够作成這樣的工作，達到的果效永遠都不改變，這就是神的智慧。

神的話語把方方面面的真理都發表出來，供應整個人類的需要。在人身處不同時間、不同環境的情況下，神站在不同的角度，運用各種不同的作工方式，在不知不覺地引導着人，在各人身上達到不同的果效。即使現在你認為，「我對神的作工也不明白多少啊，我現在依然很軟弱，對神的信心還是那麼小，我對神的認識也沒有加增啊，我現在盡本分的態度好像還是像以前一樣不冷不熱，感覺自己沒有太大的長進」，但有一樣是肯定的，不管你怎麼軟弱，不管你感覺離神的要求多麼遥遠，神的話語、神的作工已經抓住了你的心。即便你對追求真理不太感興趣，即便你對蒙拯救的意義看得還不是那麼重，但是神話語的真理、神所說話語的內容給了你希望，你內心深處對神的作工、對神要作成的事實是有期待的。不管你現在的信心多大，不管你現在的身量如何，你有期望是肯定的。這說明了什麼？神的話語是人類的需要，神的話語供應了人類的需要，神的話語已經抓住了你的心，在你內心深處已經不知不覺地對神的話語有了一定程度的接納。當然，這個事實是針對一些對真理不太感興趣，對神作的工作、對蒙拯救這事還相對模糊不太清晰的人而言的，對真心信神的、能够追求真理的人就不只是達到這種果效了，而是能達到認識神了，能達到見證神了。

從這些事實或者迹象上來看，神的説話、神的作工飽含着神的能力、神的權柄與神的智慧。這更證實了另外一件事，人類是神造的，人類可以離開陽光、離開水、離開空氣，但是人類不能離開神，不能離開神的話，不能離開神的供應。只有神的帶領、神的供應、神的牧養、神發表的所有真理才能給人類帶來希望、帶來光明，給了人類存活下去的目標、方向，這些人都看到了。從揭露、解剖撒但在德行方面敗壞人類的實況中，人應該能看到神作工拯救人是在一個怎樣的背景之下，除了認識到神的作工是在怎樣的背景之下這樣的實情、實況之外，更應該認識到的是神作拯救人類這項工作的難度有多大，藉着認識這個難度有多大來認識神的能力、神的權柄與神的智慧。就是在拯救人類這項工作上，神并没有急着在撒但敗壞人的起初來拯救人類，不是在四千年前，也不是在六千年前就急着拯救人類，而是按部就班地通過人類被蛇引誘、被撒但敗壞，達到罪惡深重，又經過了洪水滅世，然後又通過律法來一步一步帶領人類，在撒但敗壞人逐步加深的過程中神又作了以罪身的形像釘十字架來救贖人類的工作，到了最末了的時候，人類被撒但敗壞到體無完膚完全能够代表撒但的時候，神正式公開向人類發表他的説話，發表他的心聲，發表他對待各類人事物的觀點、態度，發表人類需要的所有真理。在這樣一種背景下，神開始正式供應人類所需，而不是在人類一無所知的情況下供應人類所有的真理。恰恰是在人類已經被撒但敗壞至深，在人看已經没有可挽救餘地的情況下，神來了，來説話、來作工，行走在人中間發表他要發表的話語，同時也僅僅用話語的供應作着神要作成的事實。受造的人類中没有一個相對有能力的人敢挑戰這項工作，因為在人來看這是一項難度相當大的工作，是一項不可能作成的工作，而神恰恰是在這樣的背景下展開了他六千年經營計劃中用話語來成就一切的這項工作，這是一項工程浩大的工作，也是一項前所未有的工作，更是一項破天荒的工作，是曠日持久的工作。不管一個人説了多少話，不管説話的内容是什麽、實質是什麽，没有一個人有能力按着他自己所説的話去成就話語要達成的事實，只有神的話能够應驗，也只有神的話能够按照

神所要求的、神的意念所計劃的而成就，這也是神的權柄。這些是不是人應該認識到的？（是。）那認識這些有什麼意義呢？誰說說。（一方面是對神作工的智慧能有一些認識，明白神作工不是在沒有思想、沒經撒但敗壞的人身上作的，而是藉着撒但效力，在經撒但敗壞至深的人身上作拯救的工作，這樣的工作在人看很難，但是神的話語在人身上確實達到了果效。另外，我們平時在經歷的過程中常常會受敗壞性情轄制，身不由己地流露敗壞，實行不出真理，有時也會消極甚至會失去信心，但聽完神交通之後就會對神的話有信心，認識到人只要喜愛真理、接受真理，敗壞性情就能有變化，這并不是變不了的，除非人的實質不喜愛真理、不接受真理，那他的敗壞性情就没法變化了。）這樣說完全合適、準確。

神的話語能成就一切也能改變一切，同時，神的話語在人身上還有一樣能看到的果效，就是萬物一切都要廢去，唯獨神的話語永遠不會廢去，神的話語將會與神一樣長存，人得着神的話語作生命就得着了永生。從這一點上看到什麼了？（看到了神的權柄。）看到了神的權柄、神的智慧，看到了神話語顯明的能力。因為神的話語代表神的生命、代表神的實質，也代表神的性情，所以這些話語能與神一樣長存。這話告訴人什麼呢？就是神的話語對人類來說是多麼重要。無論你得着什麼都不是寶貝，不管是得着金元寶還是得着世上的奇珍异寶都不是寶貝，就算你得着長生不老藥那也不值錢，即使你修行成功飛天了那也不一定能長存，因為你是受造之物，一切都在神的命定之下，誰也逃脱不了神的主宰。萬物一切都要廢去，唯獨神的話語永遠不會廢去，神的話語將會與神一樣長存。人知道這些有什麼用呢？如果你不追求真理、不喜愛真理、不喜愛神的公平公義，你可能對這句話不感興趣，對這個事實也不感興趣，但是如果你喜愛神的公平公義、喜愛真理、喜愛正面事物，你就會對這句話産生濃厚的興趣，從而將這個事實、這句話深深地銘記在自己心裏。這句話是怎麼說的？萬物一切都要廢去，唯獨神的話語永遠不會廢去，神的話語將會與神一樣長存。這話你們要記在心裏，没事就揣摩揣摩。這話太重要

了，你們從這話裏得着什麼了？你們說說。（神，我領受到一點。神的話說「萬物一切都要廢去，唯獨神的話語永遠不會廢去」，有時外界環境發生了變化，當人臨到這些環境的時候人的情形會有變化，跟隨神的心志也會有變化，難免會消極軟弱，但想到神的這句話，想到神起初對我們有應許，神說要得着一班與神同心合意的人，心裏就有力量、有信心，就不受外界環境的影響了，就有信心跟隨神盡本分。）這話告訴你們一條實行的路，什麼樣的實行路呢？就是物質世界的任何東西你都別追求、別寶愛，這是虛空，名利地位、眼前的物質享受、女人的美麗容顏、男人的身份地位等等這一切都是暫時的，轉眼即逝，寶愛這些東西都沒用。為什麼說追求、寶愛這些東西都沒用呢？就是因為這些東西只能滿足你肉體一時的需要、喜好、欲望或者心情、情感等等，但并不能滿足你心靈的需要。當你心靈飢渴、空虛的時候，物質世界的任何東西都不能滿足你心靈的需要，都填補不了你內心深處的虛空，所以你追求這些東西沒有用。那什麼能滿足你心靈的需要，能填補你內心深處的虛空呢？當你讀神的話明白真理了，你內心深處就得到了充實，也享受到了平安與喜樂，心裏感到滿足、踏實。如果你一直這樣追求下去，當神的話成為你生命的時候，你這個生命就沒有人能奪去、沒有人能破壞了。那時你會有什麼感覺？你不會再感覺到空虛，不會再感覺到在人世間活着茫然、惶恐、不安，因為你有神的話語內住，有神的話語在引導你、供應你，使你活得有目標、有方向，每一天活得都有意義、有價值，這是人實際感受到的。那人實際感受到的這個正面果效是怎麼達到的？（是人實行神的話，神的話語成為人的生命之後在人身上達到的果效。）對了，就是人接受了神的話語作生命之後這個果效在人身上就達到了，人的生命改變了，人的活法改變了，人看人看事的觀點不一樣了，看人看事的方式方法不一樣了，人的追求就不一樣了，不再追求那些肉體的享受、物質的待遇還有名利地位了。追求肉體喜好的那些東西只能讓人感覺越來越無趣、虛空、不安與痛苦，而當神的話占有了人的內心以後，人裏面有真理作生命了，人內裏的實質、生命變了，人的感覺就

不一樣了，人的情感、喜好、喜怒哀樂、人生目標、追求方向、生存的法則就完全不同了，人的追求就變了，就能追求真理、追求認識神了，就能達到按神所要求的方式活着，這樣的人面臨的不是腐朽、死亡、被毀滅，而是有了真正的生命，這個生命不會腐朽。不會腐朽是什麼意思？就是這樣的生命在人裏面不會消失，它不會褪色、不會變質，人不會像之前一樣面臨被毀滅。這樣，人生存的現狀、生存的前景是不是就改變了？很明顯，人生存的前景就發生改變了。人的生命之所以會褪色、枯萎、腐朽，會有盡頭，會被毀滅，那是因為什麼？就是因為人没有神的話語作生命，不管人活一百年、二百年、三百年還是一千年，人的生存法則不變，人的生存觀不變，人生存的意義不變。那人這樣生存到底是為了什麼？完全是為了滿足人的肉體。人的肉體都追求什麼？金錢、名利、物質享受這些東西，而這些東西在神看恰恰是與真理相違背的，是神所厭憎的東西，所以神允許人追求享受這些東西是有期限的。人的一生活到六七十年或者八九十年就到盡頭了，每到一個盡頭就有一個新的輪迴，這樣人的壽命就産生了。如果神不命定這個期限，人活的時間長了自己是不是也不耐煩啊？人二十來歲的時候，每天都覺得那麼新鮮、那麼美好、那麼幸福；活到四十來歲就覺得每天一日三餐，三個飽一個倒，這樣活着没意思；活到六十來歲覺得什麼都看透了，有些福也享過了，有些罪也受過了，感覺什麼都没意思，每天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眨眼工夫一天就過去了，身體各方面功能都開始下降了，與二十來歲完全不同了，這個時候人的盡頭就要到了。人的盡頭要到了不等于人的靈魂到盡頭了，而是這個肉體的盡頭快到了，一般人活到六七十歲、七八十歲就到頭了，壽命長的頂多活到一百多歲。有句話説「老壽星上吊——活膩了」，人活的歲數太大就活得不耐煩了，活得都不想活了，覺得没意思。為什麼覺得没意思？這裏有一個實情，就是人活在肉體中，一日三餐、生活瑣事，每天都重複過同樣的日子，做同樣的事、過同樣的生活，人活到一定程度就把這些事看透了，他覺得該看的看過了，該嘗的也嘗過了，該體驗的也體驗過了，人生就這樣了，没什麼盼頭、

没什麽指望了，覺得人活着就是虛空，人的日子也快到頭了，是不是這麽回事?（是。）就是這麽回事。

剛才説到「萬物一切都要廢去，唯獨神的話語永遠不會廢去，神的話語將會與神一樣長存」，這句話告訴給人一個事實，神的話語對于人來説是多麽重要，也告訴人實行的目標與方向。追求任何東西都不能代替人得着一句神的話，因為任何東西都要廢去，都要隨着時間的推移而褪色、枯萎、淡化，唯獨神的話語永遠不會廢去。所以，你如果得着了神的話語進入了神話語的實際，就是你明白了真理進入了真理實際，那你這個人就因着神的話、因着真理變得有價值了，你的實質就與之前不一樣了。有些人説:「實質不一樣能怎樣?」這可不是一般的不一樣，而是大不一樣，因為你有了神的話作生命，你這個人就將與神的話一樣不會被廢去，也將與神一樣有了永久長存的生命，有了永遠可以長存的以後、未來、歸宿。那從以後的事來看，神的話語對人來説重不重要?（重要。）太重要了！明白了神的話重要之後你該怎麽追求？追求什麽有價值、有意義啊？是追求盡本分多出力、多吃苦付代價、多跑路，還是多學技術，或者是多裝備道理、多講道?（都不是。）那追求什麽最有用？你們心裏都知道，像明鏡一樣太清楚了，就是追求得着神的話最有價值、最有意義。「萬物一切都要廢去，唯獨神的話語永遠不會廢去，神的話語將會與神一樣長存」，這句話得記在心裏，到任何時候都不能忘記、丢弃這句話。當你消極軟弱的時候，當你感覺自己没有希望的時候，當你臨到困境的時候，當你被撤换的時候，當你被對付修理的時候，當你遇到挫折失敗的時候，當你被指責、被定罪的時候，或者當你春風得意的時候，當你處處被人高看、高捧的時候，等等，不管任何時候、不管在什麽背景下你都要想一想這句話，讓這句話帶你來到神面前尋求神話語對你此時此刻的供應，讓神的話語幫助你走出困境，解决你的難處，解决你内心深處的困惑，扭轉你所走的錯誤道路，也解决你的過犯，解决你的剛硬、你的悖逆等等，讓神的話語解决你面臨的一切問題。這句話對你們太有用了！當你忘記了自己的責任、本分是什麽，忘記了自己應該遵守的原則是什麽，忘

記了自己應該站的立場、角度與自己的身份地位的時候，想想這句話，這句話將會帶你來到神的面前，將會帶你進入神的話語，也將會帶你明白此時此刻神的心意是什麼，將會帶你站在正確的立場、觀點、角度上看待自己，看待他人，看待眼前臨到的事情、環境。這樣，在神的帶領之下，在神話語的供應、開啓、幫助之下，沒有任何問題能難倒你，沒有任何問題能攔阻你追求真理、攔阻你前行的脚步。這是不是實行的路啊？（是。）你們現在最應該學習的功課是什麼？就是臨到事別發牢騷、別發怨言或者憑人的處世哲學、方式方法處理，而是來到神面前尋求真理、尋求神的幫助，這才是最關鍵的，根據神的話看事面對一切的問題，從神話語裏得到供應，達到明白真理解決你的一切難處，這是你們當學的功課。關于認識神在撒但敗壞人至深的背景下展開了神經營計劃中最重要的工作，這個話題就交通到這兒，最終還是歸結到神的話語上。不管怎麼交通，最後還是希望人能進入神話語的真理實際，而不是滿足于會講字句道理，也不是每天學習神學理論或者搞宗教儀式。進入神話語的實際對人來説是生命進入最急需的一項功課。

## 解剖人觀念中認為對的、好的東西

### 2. 傳統文化中的德行説法

#### 各國的傳統文化都來源于撒但

接着交通德行方面種種説法的另一方面實際問題。之前交通的德行方面的種種説法基本上是以中國傳統文化為代表來揭露的，揭露這個敗壞人類心靈深處屬撒但的各種説法。有的人説：「既然這些德行説法是以中國傳統文化為代表的，我們不是中國人，那我們是不是就可以不接受你交通的這些話呢？是不是就可以不用認識撒但敗壞人類的種種德行方面的説法啊？」這麼説對不對？（不對。）很顯然這是不對的。撒但敗壞人類不是以種族為單位、以時間為界限來劃分的，而是不分種族、不分時期，也不分宗教背景地敗壞人類。所以説，如果你是中國人中的一員，不管是漢族還是少數民族，比如蒙古族、回族、苗族、彝族等等，你都毫不例外地接受了來自撒但的各種德行説法的

灌輸、薰陶，也就是説，你同樣毫不例外地接受了撒但在思想方面對人類的敗壞，確切地説，你的思想，你的靈魂深處、心靈深處同樣是深經撒但敗壞、深經撒但加工過的。即便你不是中國人，你是日本人、韓國人、德國人，或者是任何一個國家的人，不管你是亞洲的、歐洲的、非洲的還是美洲的，不管你是黄皮膚、黑皮膚、棕色皮膚還是白色皮膚，無論你是哪個民族、哪個種族的人，只要你是受造的人類，你就毫不例外地深經撒但的敗壞。除了具有撒但敗壞性情之外，你也毫不例外地被撒但注入了撒但的思想觀點，當然你的心靈也深受撒但的敗壞。只不過在不同的國家、不同的種族，撒但是以不同的方式給人類灌輸了同樣的東西，也可能這些東西説法不一樣，有所區别，但是最終敗壞人的後果都是一樣的，屬于大同小异，都是讓人通過行為來偽裝外表，都是通過一些似是而非的、不切合實際的，甚至是一些不道德、違背人性的説法來要求人在品德上有怎樣的表現、有怎樣的做法，要求人如何做人、如何做某一類事。這些説法即便有所不同，即便是在不同時期産生的，或者來自于不同的角落、不同的地帶、不同的區域，出自不同人的口，但是最終達到的後果都是控制人的思想、控制人的心靈，禁錮人的思想、禁錮人的心靈，將人的思想注滿了帶着撒但毒素、帶着撒但本性實質的觀點、觀念，使人的内心深處也被撒但的觀點、撒但的邪惡實質與邪惡的觀念所充滿。最終這個人類，不管哪個民族、哪個種族，不管哪個部落、哪個時期的人類，都一樣經受了撒但的迷惑、撒但的踐踏，經受了撒但在思想上、在心靈深處不同程度的敗壞。最終，不管撒但在哪個角落、哪個種族、哪個時期的人身上作這些敗壞人的工作，達到的後果都是使這個人類成了不折不扣的撒但的後裔、撒但的出口、撒但的化身，成了不折不扣的、大大小小的、人能看得見摸得着的活撒但，當然這樣的人類也成了不折不扣的神的仇敵、神的對立面。所以，不管現在聽道的人是什麽人、有多少人，有一個事實是不可否認的，全人類都卧在惡者的手下，這是事實。這句話翻譯過來就是，全人類都深經撒但敗壞的同時，全人類的思想與心靈也完全被撒但控制、禁錮，這一點是不可否認的。所

以説，任何一個高貴的民族，任何一個具有强大國家國籍的人類，都毫不例外地深經撒但的敗壞，深經撒但的操縱、控制、禁錮。只要你是人類中的一員，只要你活在日光之下，只要你是呼吸空氣、飲用水、吃五穀雜糧的人類，那你就不可避免地經受了撒但的敗壞，也毫不例外地經受了撒但在思想上、心靈上，在性情上、實質上的敗壞。更準確地説，只要你是受造的人類，只要你經受了撒但的敗壞，那你就是神的仇敵，只要你經受了撒但的敗壞，只要你曾經或者已經被撒但控制、禁錮，那你就是神拯救的對象，這是毫無疑問的。只要你是人類，你經受了撒但的敗壞，那你就毫不例外地具備了撒但的性情、撒但的思想，具備了被撒但毒素充滿、占有的心靈。所以，認識、分辨從撒但來的各種不同的思想觀點與德行方面的各種説法不只是中國人的任務、中國人的專利，而是神揀選的每一個神選民該學的功課、該進入的實際，每一個人都毫不例外地應該認識、分辨從撒但來的種種錯謬的、邪惡的思想觀點。你不要以為自己出生在一個富足的家庭、一個有着顯赫地位的家族你就可以有優越感，認為自己没經過撒但敗壞，因為自己的身份尊貴，所以自己的靈魂也高貴，這是偏謬的認識。或者你認為自己有高貴的血統，自己的膚色代表着尊貴的身份、尊貴的地位、尊貴的身價，就錯誤地認為你的實質、你的思想、你的心靈比任何人都高貴、都高尚，那我説你這個認識是愚蠢的，是不現實的，因為神口中所説的人類并不分國籍、不分種族，也不分宗教。不管你生活在一個怎樣的社會背景之下、怎樣的宗教背景之下，也不管你出生在一個怎樣的種族之中，不管你在社會上的地位是低微的還是高貴的，不管你在人中間的威望是低還是高，等等這些都不是你不接受神這些話語的藉口，都不是你不接受撒但敗壞人這一事實的藉口。只要你是人類，那你這個「人類」前面的定語就應該加上「敗壞」兩個字，可以確切地説，只要你是人類，那你就必定是敗壞的人類，這一點是毫無疑問的。更可以説，只要你是敗壞的人類，那你天然的思想裏、心靈深處所擁有的東西都是來自撒但的，都是深經撒但加工、敗壞的，你應該接受這個事實。你這個人天生没有一點兒與真理相關的東

西，没有一點兒與神的話、與神的生命相關的東西，反而被撒但迷惑、敗壞、控制了，你的心中充滿了撒但的思想、撒但的哲學、撒但的邏輯、撒但的生存法則，你心裏所有的東西都是來源于撒但。這個事實告訴人什麼呢？任何人都不要以任何藉口推托神的拯救，不要選擇性地接受神的話，你是敗壞的人類你就應該没有任何選擇地把神的話接受進來，這是你的責任，也是你的需要。如果有的人因為自己出生在富足强大的國家、自己生活在一個優越的社會背景之下，或者自己出身名門望族曾經接受過高等教育，就認為自己與衆不同，自己比其他的神選民高貴，就要凌駕于所有的神選民之上，這種思想是謬妄的也是愚蠢的，甚至可以説是愚蠢至極。不管你的身份、你的地位、你的身價有着任何的特殊性，也不管你的身份地位還有社會背景如何高于常人，在神面前你永遠是一個受造之物。神不看你出生的背景是什麼、你來自哪裏，不看你的國籍、你的種族，也不看你在世界上、社會上的身價、威望或者成就，神只看你是否接受神的話語，是否把神的話語當成真理，是否能够根據神的話語看人看事、做人做事。如果你真把自己當成神權下的普通受造之物中的一員，你就應當放下自己所有的社會背景、種族背景、國家背景或者是宗教背景來到神面前做一個普通的受造之物，不帶任何標籤、不帶任何背景地來到神面前接受神的話語，這樣你的身份地位就擺對了。要帶着這樣一個正確的身份地位來接受神的話語，首先應該認識的就是人的實質是什麼，首先應該接受的就是人的實質是深經撒但敗壞的，人的思想裏、心靈深處所充滿的、所占有的東西都是從撒但來的。人既然要接受神的話語、接受真理為生命，那人首先就應該挖掘、反省、認識自己的思想裏與心靈深處存在的所有不合真理的東西、所有與真理敵對的東西，把這些東西認清了、看透了、解剖透了才能在合適的時候、合適的環境之下放弃它，從而使自己的心靈深處有一個徹底的改變。把屬撒但的東西都消除了，把神的話語、真理都接受進來，這就變成新人了。看人看事的角度、觀點、立場徹底改變了，人才能真正地、準確地以神的話語為根據看人看事，這就相對純潔了，没有摻雜了。現在的人還達不到，

人心裏雖然明白點真理，但還有各種謬妄的觀點、錯誤荒謬的東西摻雜着，對神的話語、對真理是接受一半、抵觸一半，挑挑揀揀地接受點兒，不同程度地接受點兒，心裏總是給撒但的思想、撒但的邏輯以及撒但灌輸給人的似是而非的東西留有餘地，總是把這些東西保存在心裏。這些東西在人裏面影響着人的心思，影響着人的判斷力，影響着人看人看事的角度與觀點，這就大大地影響了人接受真理的程度。

撒但藉着傳統文化灌輸給人的種種德行說法對人類的敗壞、迷惑是廣泛的，這不是僅僅局限在中國人身上，而是遍及整個人類、遍及每一個角落、遍及每一個時期，它影響着、控制着一代又一代的人類，影響着、控制着不同種族、不同國籍、不同宗教的人類。認識到這一點之後，傳統文化前面的定語就不單是中國了，可以說任何一個國家、任何一個種族的傳統文化都是從撒但來的，都是因着撒但的敗壞產生的。比如，日本傳統文化、韓國傳統文化、印度傳統文化、菲律賓傳統文化、越南傳統文化，還有非洲傳統文化、白人傳統文化，以及猶太教傳統文化、基督教傳統文化、天主教傳統文化等等一些由宗教產生的傳統文化，這些都是與真理相違背的，都深深地影響着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觀點、立場、角度，都像烙印一樣深深地印在人的思想深處、心靈深處。它左右着人的生活，左右着人的生存法則，也左右着人的人生道路、做人的方向目標，甚至左右着人的追求目標。這些東西嚴重地攪擾影響了人看待正面事物、看待神的話、看待真理、看待神的態度，當然也嚴重地影響攪擾了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立場、觀點，就是嚴重地影響了人接受真理、實行真理。那最終導致的後果是什麼？（人失去了蒙拯救的機會。）對了，最終影響到的是人蒙拯救這件大事。這個後果嚴不嚴重？（嚴重。）這個後果太嚴重了！一個人怎麼看事，站在什麼樣的角度上看事，以怎樣的觀點、存着怎樣的觀念去看事，這是根據人的敗壞性情、根據人思想裏所存在的東西決定的。人思想裏存在的是正面的東西，人就會站在正確的角度上去看人看事，如果人思想裏所存在的東西是反面的、是消極的，是來自于撒但的，那人必然會站在錯誤的、謬妄的角度、立場、觀點上去看

人看事，最終就會影響人所走的道路。你看人看事的立場、觀點、角度是錯誤的，那你的追求目標、方向也是錯誤的，你做人所走的道路也是錯誤的，這樣的錯誤一再持續下去那你蒙拯救就徹底没有機會了，因為你所走的道路是錯誤的。如果你看人看事的角度、立場、思想觀點是正確的，那所産生的結果也是正確的，是屬于正面事物，不是與真理相違背的。人以合乎真理的觀點去看人看事，那所選擇的道路也是對的、目標方向也是對的，最終達到蒙拯救也是有希望的。但是，現在因為人被撒但占有、被撒但控制，人看人看事的各種角度、立場、觀點都是錯誤的，導致人的追求、人所走的道路也是錯誤的。比如，人為了名利、為了臉面、為了地位作工付代價，這個道路是不是錯誤的?（是。）人走上這個錯誤的道路是怎麽導致的？是不是因為人看待這類事情的角度、觀點、出發點是錯誤的?（是。）這就導致人走上了錯誤道路。這樣的錯誤道路人一直走下去最終能不能蒙拯救？就不能了。如果你按着任何一樣撒但灌輸給你的思想觀點去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那你所走的道路必然是滅亡的道路，絶對不是蒙拯救的道路，因為它與蒙拯救的道路正好是相反的、是相悖的。沿着這樣錯誤的道路走下去，人蒙拯救的機會就被自己斷送了，就徹底没有了，人永遠不會走上蒙拯救的道路。但是，如果你以正確的觀點去追求，你根據神的話去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所産生的實行原則就是正面的，路途也是正面的，因為這個源頭是對的，那最終你所走的道路就是對的，你沿着這樣一條道路走下去那你必然能蒙拯救。這方面真理有點深，你們多數人可能聽不懂，對這方面没有體會，還不具備這方面的真理實際，還不知道自己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是以錯誤的觀點為根據還是以正確的觀點為根據，還没經歷到這兒。你們現在只知道做事、出力、下功夫、付代價，至于人内心深處的觀點、思想是受什麽影響、受什麽控制，還没有開始省察。所以，這個話題離你們有點遥遠，咱們就不説了。

剛才説到了德行方面説法的實質，它所涉及的面不僅僅是限制在中國大陸這個範圍，而是涉及到了整個人類。因為整個人類都卧在惡

者的手下，都被撒但敗壞至深、被撒但控制，這麼說是有事實根據的，并不是只有中國大陸的人被撒但敗壞了，而是整個人類都被撒但敗壞了，都卧在惡者的手下。人類被撒但敗壞至深，人都能看見一些。咱們這段時間交通了撒但把德行方面的種種說法灌輸到人的思想裏，用這種方式來迷惑人、控制人、禁錮人，從而達到敗壞人的目的，這個事實不是僅僅限制在中國人身上，而是存在于不同種族、不同國籍、不同民族的所有人身上。任何一個人類都深經撒但敗壞，任何一個種族、民族的人類都深經撒但敗壞，而撒但通過傳統文化灌輸給人的種種似是而非、不容易分辨的東西，甚至在人看比較正面的，比較合乎人道德的，合乎人思想、口味的說法，其實都是撒但敗壞人的其中一項內容。就是說，任何一個人類都經受了撒但這樣一番敗壞，任何一個民族、任何一個種族、任何一個國籍的人，生在地球上任何一方、任何一個地區、任何一個板塊的人，都在思想上、心靈裏深經撒但的迷惑、控制與敗壞。不管你生在何方，生在哪個時期，生在哪個民族、哪個國家，你都毫不例外地被撒但灌輸的傳統文化這些說法所迷惑、所敗壞。所以，不要因為只解剖中國傳統文化，就以為自己所處的國家、民族就沒有撒但的文化背景了，就以為自己比中國人好，就產生比中國人尊貴、高尚這樣的優越感，這種優越感是你的錯覺，是錯誤的，是謬妄的，更可以說是愚蠢的。只要說到敗壞的人類，你就不要把自己排除在外，只要說到敗壞的人類，你就是其中的一分子，當然，只要說你是敗壞的人類，你的內心深處就充滿了撒但所灌輸的以傳統文化為主導的思想，這是一個不争的事實，這個事實到任何時候都是不變的。這個事實你們要看清楚，這是毫無疑問的，不要疑惑。這個話題就先交通到這兒。

### （19）解剖「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

上次交通了「君子一言，駟馬難追」這個話題，這是撒但在德行方面敗壞人的一種說法，這種說法的倡導對人的思想影響很大，它與其他德行方面的說法一樣是荒唐的，是不符合事實的。不管人說了一

句什麼話，只要說到做到了，人就認為這樣的人有高尚的品德、高貴的人格，這是荒唐可笑的。這條說法與其他德行方面的說法一樣，都是荒唐可笑的邪說謬論，同樣可以冠以這樣的稱呼，也同樣可以定性為是荒唐至極的，是經不住推敲的。今天再來看「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這一條德行的說法。在正式交通之前，你們有沒有揣摩過這句話怎麼解釋啊？該怎麼解剖這句話的實質？這句話裏面有什麼毒素？撒但通過這句話要灌輸給人的思想到底是什麼？撒但的險惡用心是什麼？撒但到底用這句話敗壞人哪方面呢？你們有沒有揣摩過？「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這句話簡單地解釋就是不與壞人同流合污，能够潔身自好。不管是別人評價他出淤泥而不染也好，還是他自己要做到出淤泥而不染也好，通常這類人都是什麼樣的人？他們自詡很清廉、很正直、很光明磊落，是君子，自己的品德很高尚，而這個時代、這個世界、這個人類，甚至這個國家、這個朝廷、這個官場却不是這樣的，通常這樣的人是不是帶着一種憤世嫉俗、對現實不滿的觀點？他們常常覺得自己胸懷大志却生不逢時，有一身才幹却不得施展，不管在官場上也好，或者是在社會上也好，都是小人當道，自己胸懷偉略，是千里馬，却没有人識得自己這樣的人才，始終不得重用，他們對這個現實不滿，就憤世嫉俗，說自己要「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要做到潔身自好、一塵不染。其實，這類人說白了就是一類自視清高、對現實不滿的人。他們不一定有真才實幹，他們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觀點不一定是正確的、實際的，當然，他們也不一定能做成什麼實事，但他們却覺得自己與常人不一樣，常常感嘆「舉世皆濁我獨清，衆人皆醉我獨醒」，似乎看破紅塵，常常能發現這個人世間的邪惡、黑暗面。可以準確地說，這類人憤世嫉俗，政界、商界他們看不慣，文藝界、教育界他們看不慣，知識分子的追求觀點他們看不慣，農民他們看不起，有宗教信仰的人他們也看不起。這是什麼人？是不是另類？是不是有點變態啊？這類人没有什麼真才實學，你真讓他作一項實際工作他不一定能勝任，就喜歡發牢騷，没事就發表一些文章、詩集揭露政治、揭露政府、揭露社會、揭露某個時期某

一族群的人，今天抨擊這個、明天批評那個，說話振振有詞，做事却一塌糊塗，最後在哪兒都不合群，在哪兒都做不成事，都不勝任本職工作，他自己還錯誤地認為，「我才幹太高了，一般人都够不上我這個思想境界啊！」他心裏鬱悶、煩惱、壓抑，没事就到各處雲游，每到有名山古迹的地方就喊：「天妒英才啊！我是千里馬，可惜伯樂不常有啊！我身懷抱負，可惜生不逢時、時運不濟！」他總覺得自己身懷抱負、滿腹經綸，却總也不能出人頭地，不能受到統治者重用，就憤世嫉俗、牢騷滿腹，誰也看不起，最後成了孤家寡人。這是不是很可憐啊？這類人說白了就是一夥自命不凡、特別清高、對現實不滿、總覺得自己不得志的狂徒。這類人其實什麼也不是，什麼也做不成、什麼也做不好，學點文化知識就會賣嘴皮子，在古代就是吟詩作賦、舞文弄墨，一副窮酸樣。現在，這類人露臉的機會多了，可以做自媒體、在博客上發表言論等，在社會制度相對自由的一些國家，他們有事没事就揭露一下各行各業的那些陰暗面，比如說文藝界、商界、政界、文化界的黑暗邪惡等等，整天批判這個、貶低那個，覺得自己特別有才。他做這一切的初衷就是認為自己什麼都好、什麼都對，够得上偉光正，準確地說，他是潔身自好，「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他認為自己什麼都看透了、什麼都能看明白，哪類人做事他都頗有微詞，哪類人做什麼他都看不起、瞧不上，都有一番言論，都加以批判、貶低，其實自己是個什麼東西他都不知道，從來不知道該站在什麼樣的角度與立場上說話是正確的、是正當的，就知道隨口亂說，逞口舌之快。這類人在社會上多不多？（多。）這是一幫什麼東西？準確地說，就是一幫自命不凡、自視清高的狂徒。歷史上這類人是不是不少啊？（是。）對這類人應該怎麼形容、怎麼定義？這類人是不是理想主義者？準確地說，這類人是理想主義者。他們不甘于生活在當下現實的生活環境裏，滿腦子想的都是雲裏霧裏的東西，都是縹緲、虛無、看不見摸不着的東西，他們生活在一個不存在的、縹緲的世界裏，這類人稱為理想主義者。所以，他們評價某些人是站在什麼角度上？是站在道德制高點上，他們評價這些人的出發點就是「我能看透、能

揭露你們邪惡、黑暗的那一面，揭露你們做的那些壞事、惡事，就證明我不是那類人」，言外之意就是「我是『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你們被這個邪惡潮流污染了，你們都不是好人」。這是不是自視清高啊？這是不是不自量力、自命不凡哪？這是不是打着抨擊現實、揭露社會陰暗面、對現實不滿這樣的旗號而變相地抬高自己？（是。）那怎麼定性這類人？民間有一句話，「見過不要臉的，没見過這麼不要臉的」，這類人是不是這樣？（是。）這叫不要臉。他長了一張嘴專門講論是非，長了一雙眼睛只看別人的不足、缺陷，就憑自己的一張巧嘴把別人的不足、缺陷都公布于衆，以擺明自己的觀點，讓人看見他是多麼的潔身自好、多麼的與衆不同、多麼的高尚。事實上他高尚嗎？他與衆不同嗎？他與其他人一樣。別人不管用什麼方式追求名利，那是明着來，而他是打着一個冠冕堂皇的旗號，藉着揭露別人、抨擊別人為話題、為跳板來抬高自己、宣揚自己，藉着這個手段出名、上位，這不也是追求名利嗎？目標不都一樣嗎？結果不都一樣嗎？只不過手段、方式不一樣罷了，就像罵人不吐髒字與説粗話罵人性質都是一樣的。別人是藉着那種方式出名，他是藉着這種方式出名，最終的結果都一樣，存心目的、動機都一樣，所以没什麼區別。

對于社會上自詡為「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的這類人，咱們就把他們定義為理想主義者。這類人的特點就是特別的清高，看誰都不如自己，看誰都不如意，最後他總結出一條，「你們都陷在淤泥中，都陷在邪惡的潮流中，我從你們中間脱穎而出，我是『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這就是自命不凡，他對現實如此不滿，好像他是多麼的聖潔、多麼的乾净。其實，他就是因為没别人那個本事、没别人那樣的手段，總追求出人頭地却始終不能如願，總追求理想的、縹緲虚無的東西却始終不能得到滿足、始終不能實現，自己還不願意面對現實、不願意放弃自己的理想，不得已從形式上遠離官場，遠離政治圈、文藝圈、文化界。因為他在那些圈子裏吃不開，不能被接納，不能得志，自己的理想、抱負不得施展，最後就自詡為「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説自己是逆流而上的人、是品德高尚的人，用這

種說法來寬慰自己。這麼交通，你們對這類人是不是會分辨了？這類人的實質到底是什麼？什麼都不是，還自命不凡。這個評價準不準確？（準確。）這類人有一大堆理想，但沒有一樣是可以實現的，也沒有一樣是與現實相符的，他們想的那些事都空洞，不切實際。這類人整天什麼正事也不幹，就知道吟詩作賦，批判這個、貶低那個，這是不是不務正業啊？從這類人的表現上就能看到他們的實質，他們沒有真才實學，他們對現實、對人生的思想觀點都是空洞的、渺茫的，不實際的，所以他們才能奉行「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這樣的邪說謬論。他們爭當這樣的人，希望有更多的人也做這樣的人，這是錯謬的。如果做這樣的人，能做成什麼事呢？準確地說，這類人沒有真正的人生目標、方向，沒有真正的信仰，沒有真正的人生選擇，也沒有正確的實行路途，他們整天天馬行空、胡思亂想，滿腦子想的全是一些烏七八糟、空洞不實際的東西，沒有一樣是實際的，這類人其實就是人類中的另類。他們的思想一方面是空洞，一方面是特別的謬妄、偏激。不管在哪個人群中，不管是在社會上層、中層還是在社會底層，他們都不合群，都不能被大衆接受。因為什麼？因為他們的思想、他們的追求、他們看人看事的觀點很另類、很偏激。文雅地說，這類人是理想主義者，準確地說就是精神病，神經不正常。你們說，精神病人跟正常人能合得來嗎？別說他跟朋友、同事合不來，就是跟家人也合不來。這類人提出的觀點、說法，人聽了都感覺彆扭、厭煩，都不願意聽，這些說法在現實生活中都不成立，行不通。在現實生活中，人面臨的各種難處有自身的，也有來自客觀環境的，還有柴米油鹽醬醋茶的難處，這些事情該怎麼面對、怎麼處理、怎麼解決？小的方面是柴米油鹽醬醋茶這些現實生活的難處，大的方面就涉及到人生觀、人的生存法則、人所走的道路、人的信仰，這是最現實的問題。而這類理想主義者總想超脱這些問題，總不想活在現實生活的環境之下，他看人看事的觀點、角度、出發點不是根據這些現實問題，而是天馬行空，你都不知道他想的是什麼，好像都是外星人所想的事，地球上的人沒聽過，一聽就覺得不正常。不正常的話誰願意聽啊？剛開始聽

可能覺得這人說話挺新鮮，比一般人有見地、高明，聽的時間長了發現全是胡說八道，人就不搭理他了，對他視而不見，對他說的話也都不入耳、不入心了。人對他是這樣的態度，他是不是能感覺到？時間長了他就知道了，心裏就覺得，「人都不喜歡我了，這是怎麼回事呢？為什麼不喜歡我呢？唉，千里馬常有，伯樂不常有啊！」你看看，他總是自命不凡，總覺得自己有才幹、高明、有本事，事實上他什麼也不是，無論在哪個人群中，他最終的結果、下場都是被人弃絶。這是他奉行「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這句話所導致的。如果你曾經想做這樣的人，那我告訴你，趕緊收手，這類人不是正常的人。如果你的思維正常，你的人性理智正常，你應該做自己該做的、做自己能做的，不要追求做「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這類人，這類人是人類中的敗類、另類，不是正常的人。

解剖完「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這類人的實質之後，咱們再來說說揭露這類人時所提到的對現實不滿、憤世嫉俗這個問題。有些人認為，「我們信神了，就應該看透社會的陰暗面，看透社會的邪惡潮流，不去追隨，還要看透政治，看透這個人類的邪惡，看透人類的各種風氣，看透人類在各個時期、各個角落、各個族群、各個團體所存在的各類黑暗邪惡的事情，這樣我們就有分辨了。」這是不是神對人的要求？在交通這些話題之前，這也可能是你們某一部分人的追求，但是現在我清楚明白地告訴你，這不是你必須要做的，也不是神對你的要求。這個世界、這個社會、這個人類，或者政界、商界、文學界、宗教界，或者任何一種來自于社會上的風氣，或者社會某一個團體、某一種勢力的運作方式，等等這些都不需要你認識，這不是你必學的功課，你不需要對現實不滿，也不需要潔身自好，這不是你該站的立場、角度，也不是你該持有的觀點。神揀選了你，讓你信神跟隨神，不是讓你反人類、反社會、反政治、反國家，也不是讓你反對任何一個團體、任何一個種族或者任何一個宗教，而只是簡單地讓你跟隨神，弃絶撒但，來到神的面前接受神的話語、順服神的話語，遵行神的道，達到敬畏神遠離惡。神并没有要求你反人類、反社會、反國

家，更具體地說，神沒有要求你反對某一個政府、反對某一種社會制度或者政治制度、反對某一個具體的政治政策，神沒有要求你這麼做。有些人說：「全人類都弃絶我們，都反對我們，都迫害我們，難道我們起來反對他們、與他們争戰不對嗎？他們都與我們對立，我們為什麼就不能與他們對立呢？」不管你個人怎麼想、怎麼做，你個人對這個社會、對這個世界、對國家的政治制度持有怎樣的觀點，那是你個人的問題，與神讓你遵行的道没有關係，與神的教導、神的要求没有關係。有些人說：「你既然說這與神的教導没有關係，這不是神的要求，也不是神讓人做的，那為什麼神還揭露撒但，揭露社會潮流、社會的陰暗面，甚至還揭露宗教呢？」揭露這些只不過是讓你有認識，因為揭露的這些事情與人的敗壞性情，與人抵擋神的觀點、觀念有關係，所以在這種背景之下，我們就不可避免地要交通一些這樣的話題，要舉一些這樣的例子，目的是為了讓人能够更準確地、更實際地認識敗壞人類流露出來的撒但性情，分辨撒但所灌輸給人的各種錯謬的思想觀點和抵擋神的觀念，僅此而已，但這并不是為了讓人身體力行地反對政治、反對社會、反對人類，神并没有要求人做對現實不滿、憤世嫉俗、潔身自好這樣的人。有些人說：「雖然神没要求我做這樣的人，但我就是因為憤世嫉俗、對現實不滿，覺得神家有公平公義、神家是真理掌權，我在這裏能得到公平的待遇才來信神的。」那是你自己的問題，跟神的要求没有關係。當然，每一個人信神的初衷都不一樣，有的人是為了得福，有的人是為了躲避灾難，有的人是為了病得醫治，有的人是為了以後有好的歸宿，還有的人是對現實不滿、對世界不滿、對這個社會不滿，或者在社會上遭到了不公平的待遇之後，為了尋求安慰、尋求庇護來到了神家，每一個人信神的觀點、信神的初衷或出發點都不一樣。還有些人心裏没有這些東西，就是願意信神，就覺得信神好。不管怎麼樣，那些憤世嫉俗、對現實不滿的人來信神了，神也并没有因為他們有點恩賜、才幹就稱許他們、恩待他們，因為他們不是接受真理的人，他們都是特別狂妄、特別自以為是、目中無人的人，這樣的人是最難接受真理的。對這類人不要抱有任何希望，你們也不

要做這類人，我只告訴你們做誠實人、做追求真理的人、做順服神話語的人、做敬畏神遠離惡的人。所以，你永遠不要認為自己對社會不滿、對社會看透了，或者你曾經從事某個特殊的行業，對那個行業的陰暗面有更深的認識了，就覺得自己信神有資本、有身量了，是神所喜愛的人了，是達到神要求標準的人了，是合格的受造之物了。你如果這樣認為，那我說你錯了，你衡量的觀點錯了，你看事的角度錯了，你站的立場錯了。為什麼這麼說？因為你所站的立場，你看人看事的角度、觀點并不是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你如果總站在世人的角度上對現實不滿，憤世嫉俗，那你就會憎恨他們，就要與他們爭、與他們鬥、與他們理論、與他們辯論是非對錯，就要改變這個人類、改變這個社會，甚至改變任何一個國家的政治體系，甚至還有的人想揭露國家政界上層的那些陰暗面，認為這樣就是弃絶撒但、就是實行真理了，這都是錯誤的。政界上層內部、商界內部、文藝界內部發生了再多的事情，都與你追求真理没有絲毫關係，你知道得再多也没用，也不代表你認識撒但的實質、能從內心深處弃絶撒但。你知道再多、了解再多，了解得再具體、再真實、再準確，也不代表你是在實行真理、是在認識自己、是在解剖自己所存有的屬撒但的思想觀點，也不代表你喜愛神的話、喜愛真理了，更不代表你敬畏神了。別覺得明白點社會上的事，知道了某個行業內部的行規或者是常人不知道的一些小道消息，自己憤世嫉俗、對社會不滿，有勇氣揭露社會的陰暗面，就是高貴、高尚的人，是脱俗超群的人，是「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的人了，神不要這樣的人。

有些人信神以前縮手縮脚，對社會的陰暗面不敢揭露，也没有勇氣揭露，現在信神了，他覺得有神壯膽、有神作依靠了，就不怕揭露這些事了，甚至有的人到了海外民主國家，敢揭露中共這個邪魔的一些惡行了，就覺得自己明白真理、有身量了，對神有信心了，這都是錯誤的思想觀點，追求這些東西没用。你對現實有没有不滿，是不是憤世嫉俗的人，是不是在社會上脱俗超群的人，是不是「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的人，在神那兒都無所謂，神不看這些。神要看

的是什麼？神首先要看你認不認識自己內心深處從撒但來的那些思想觀點，你認識到了之後有沒有揭露、有沒有向人敞開，看透之後有沒有弃絶，另外，神還要看你在現實生活中是不是有意識地在追求真理，有意識地在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時候尋求真理原則，你對待真理的態度到底是什麼，這是人心裏應該清楚的。有的人喜歡講古論今，説起歷史上宫廷内鬥的那些事滔滔不絶、振振有詞，把政治圈内部哪個時期發生了什麼大事，實質問題是什麼、關鍵一環是誰起的作用等等這些事説得很清楚，就以為自己有身量了，以為自己很正直、很有正義感，還説：「你看看，我對社會多麼不滿，對官場的黑暗看得多麼清楚，認識得多麼深刻、透徹！」説這些有什麼用啊？你討好誰呢？討好神哪？顯你的知識高，顯你了解的事多啊？説這些没用。網上的那些破爛事我從來不看，對各種新聞、消息我從來不感興趣。為什麼不看？看了鬧心、噁心。有些人認為信神了就得有正義感，就常常對那些名人、明星、政客評頭論足，誇誇其談，把他們背後的私生活都抖落出來，讓大家開開眼，他覺得自己是萬事通、百事靈，什麼秘密都知道，自己很高明、很有見識、很正直。知道這些有什麼用啊？代表你實行真理了？代表你明白真理了？代表你有身量了？（不代表。）那些社會上的事説得滔滔不絶，自己眼前的事、自己該盡的本分怎麼做合乎真理原則，你能不能説出來？你就説不出來，没話了。那些社會上的事知道得再多也不代表你明白真理、有實際身量。別以為能看明白那些假新聞與邪説謬論自己就有身量了，就是弃絶世界、弃絶撒但了，不與撒但同流合污了，就是對神有信心、對神有忠心了，這都是錯謬的觀點，那些東西絲毫不代表生命。如果有人認為，「我越是對現實不滿，越是揭露大紅龍，越是恨惡大紅龍，越是恨惡這個世界，越是憤世嫉俗，神是不是就越高興、越喜歡我啊？」你錯了，你越追求那些東西，你越走那條路，神越不喜歡你，神越厭煩你。為什麼你越追求世界那些東西神越不喜歡你呢？因為那是不走正道、不務正業。所以，你有點時間可以多讀讀神的話、聽聽詩歌、聽聽弟兄姊妹的生命經歷見證，大家在一起多揣摩、交通神的話，別打聽那些與你生命進

入、與你追求蒙拯救没有關係的小道消息，那都是閑着没事幹的人做的事。社會怎麽發展，這個世界何去何從，人類怎麽污穢邪惡，政治怎麽黑暗，跟你有關係嗎？這個社會、這個世界不黑暗、不邪惡、不污穢，你就蒙拯救了嗎？（不是。）那些事跟你没有絲毫關係。你能否蒙拯救只與你接受了多少真理、明白了多少真理、進入了多少真理實際有關係，與你的本分盡得怎麽樣有關係，只與這幾樣有關係。别有事没事對名人、明星評頭論足，揭露點明星的醜事、髒事打發時間，顯自己高明，顯自己脱俗超群，那都是愚蠢的做法，别做那類人，那是不務正業、不走正道的人。

關于「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這條德行説法的實質，咱們交通、解剖得差不多了，另外，對于這句話所提到的一種做人的態度、觀點，還有神的要求是什麽、神的態度是什麽，咱們是不是也交通清楚了？（是。）人該走的道路是什麽，你們是不是也明白了？（是。）這裏提到的憤世嫉俗是不是正面事物？對現實不滿是不是正面事物？潔身自好是不是正面事物？（不是。）這些都不是正面事物。可以肯定地説，這些不是你做人做事的根據，不應該成為你做人做事的根據，更不應該成為你做人做事的原則，所以這些東西是你應該放下、應該弃絶的。這些從傳統文化來的説法、理論，你們就應該分辨清楚，徹底放弃，而不應該把這些似是而非的東西當成真理，與真理混為一談。因為這些東西不管在人類中間流傳了多少年，在人中間扎下的根基有多深，在真理面前它都是不堪一擊的，它根本就不是正面事物，根本就不配與真理相提并論。這些東西在人身上没有一點兒正面的果效，它不但不能把人引向、帶進正確的路途，反而將人帶入了一個又一個的歧途，使人變得更加清高，更加的不知羞耻，更加的没有自知之明、没有理智，讓神厭憎、噁心。人如果放下這些東西，放下這些觀念，放下這些從撒但來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思想觀點、方式與根據，來到神的面前根據神的話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那這些東西在人身上就不起任何的作用了。在對現實不滿、憤世嫉俗這個問題上，神不需要你下功夫去認識、了解這個社會都有哪些陰暗面，你只需要

在整體上、在實質上知道這個世界、這個人類是經過撒但敗壞的，是卧在惡者手下的，無論是社會潮流、風俗、傳統文化還是知識、教育，無論哪一個層面、哪一個方面、哪一個行業，都被撒但的思想觀點、撒但的邪説謬論所充斥着，不管哪一個國家、哪一個民族，不管社會上哪一個人群、哪一個團體，都没有真理掌權、没有神話語掌權，當然在他們中間更看不到公平公義，這一點是肯定的，你只要簡單地知道這個就可以了。除此之外，最主要的就是安下心來多多裝備神的話語，認識自己身上來自撒但的邪説謬論、思想觀點。對這些東西有真正的認識才能真正地看透，有真正的看透才有真正的弃絶與放弃，有真正的放弃才能對真理有不折不扣的接受與順服，這樣，你所走的道路就正確了、就光明了，目標也就正確了，最終達到蒙拯救這也是不争的事實了。所以，千萬不要被撒但所灌輸的一些邪説謬論、思想觀點攪渾了思緒、蒙蔽了眼睛，不要做憤世嫉俗、對現實不滿的人，以此來麻痹自己、自欺欺人，而是要追求真理，得着真理作生命，活出真正人的樣式，盡好自己的本分，這是你的本職工作，這是你當下應該走的道路。至于社會怎樣、國家怎樣、任何一個行業怎樣，都與你無關。為什麼與你無關？因為它們絲毫影響不到你追求真理，與你追求真理没有關係，與你的結局没有關係，與你蒙拯救没有關係。明白了吧？（明白了。）明白了之後，該怎麼追求真理、得着生命應該清楚了。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四日

## 為什麼要追求真理

前段時間主要交通了涉及德行方面的一些說法，對傳統文化提出來的方方面面的德行說法，咱們逐條進行了分析、解剖、揭露。通過分析、解剖、揭露，使人對傳統文化中人認為是正面事物的種種德行的說法有了分辨，看清了它的實質。人對這些德行的說法有一個清晰的認識之後，就能從心裏產生厭煩、弃絶，然後在現實生活中逐步放下這些東西。放下對傳統文化的認可、迷信還有持守，就能接受神的話語，把神的要求、人該具備的真理原則接受到心裏，來取代傳統文化在人心裏的位置，人就能活出人樣了，就能得着神的稱許了。總之，解剖人類傳統文化所提倡的德行方面的各種說法，目的就是為了讓人分辨清楚、認識清楚這些德行說法背後的實質到底是什麼，撒但是怎樣通過德行方面的種種說法來敗壞人類、來迷惑人類、來控制人類的，從而徹底在心裏分辨清楚到底什麼是真理、到底什麼是正面事物。準確地說，看清楚這些德行說法背後的實質、它的本來面目與撒但的詭計之後，人就應該能準確地知道到底什麼是真理了。不要把傳統文化以及傳統文化所灌輸給人的種種德行方面的說法與真理混為一談，它既不是真理，也代替不了真理，更與真理没有任何的關係。傳統文化不管從哪個角度上說，不管它的具體說法是什麼、要求是什麼，它只代表撒但對人類的教育、灌輸、迷惑、洗腦，代表撒但的詭計還有撒但的本性實質，它與真理没有任何的關係，與神的要求没有任何的關係。所以說，你在德行方面實行得再好、落實得再好、掌握得再好，也不代表你是在實行真理，也不代表你是有人性、有理智的人了，更不代表你能滿足神的心意了。德行方面不管是哪一種說法、哪一種要求，不管是針對哪一類人的，不管是針對人的哪方面表現的，它都與神對人的要求，與神要求人所實行的真理、所該遵守的原則没有任何的關係。你們這段時間有没有揣摩這個問題啊？這點是不是看清楚了？（是。）

對傳統文化的各種說法，如果不進行細節的交通、具體的解剖，人就没法看見傳統文化的這些說法都是虛假的、都是騙人的、都是不

成立的。因此，在人的內心深處依然會把傳統文化的種種說法看成是做人做事該遵守的一部分信條或者法則，還依然會把傳統文化中人所認為的好的行為、好的德行當成真理來遵守，甚至把它與真理混為一談，更嚴重的是，人都把它當成是對的，是正面的東西，甚至當成真理去宣講、去倡導，起到了迷惑人、攪擾人、攔阻人來到神面前接受真理的作用。這是最現實的問題，是人都看得見的問題。人常常把德行方面人認為好的、正面的一些說法當成真理，甚至在聚會場所、在交通神話語的時候還能引用傳統文化中的說法、詞彙來交通、來傳講，這是很嚴重的問題。這種問題、這種現象不應該發生在神家，但是這種現象却常常發生，這種問題也很常見，這就證實了一個問題，人在不明白傳統文化與德行說法的實質到底是什麼的情況下，人常常把傳統文化中德行方面的說法當作正面事物對待，來代替真理、取代真理。這些現象是不是常有?（是。）比如，傳統文化中的「與人為善」「忍為高，和為貴」「打人不打臉，揭人不揭短」「殺人不過頭點地，得饒人處且饒人」「滴水之恩，當涌泉相報」，還有廣為流傳的「為朋友兩肋插刀」「忠臣不事二主，好女不嫁二夫」，等等這些說法在人內心深處已經成為了做人的信條，也成為了衡量人是否高尚的準則與標準。所以，即便是在人聽了很多神的話、很多真理之後，人依然用傳統文化的說法、理論這些標準去衡量人、看待事。這是什麼問題？這就證實了一個很嚴重的問題，就是傳統文化在人內心深處占據很重要的位置。是不是證實了這個問題?（是。）撒但給人類灌輸的這些方方面面的說法在人內心深處已經扎下了根，在整個人類的生活範圍裏、生活環境裏，在整個人類社會之中形成了主流，占據上風。所以，傳統文化在人內心深處不但占據重要的位置，更深深地影響着、控制着每一個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原則、態度，還有觀點、方式、方法。即便是人接受了神話語的征服，接受了神話語的揭露、審判、刑罰之後，傳統文化的這些東西依然在人的內心深處、精神世界裏占據重要的位置。就是說，這些東西控制着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方向、目標、原則、態度、觀點。這是不是就意味着人已經完完全全地被撒但擄去了？是

不是這個事實?（是。）就是這個事實。就是人活着的目標、方式，人對待萬事萬物的觀點、態度完全是根據撒但所灌輸、倡導的傳統文化，這些傳統文化在人的生命裏占據主導位置。可以這麼說，當人來到神面前，當人聽了神的説話之後，甚至是當人接受了從神來的一些正確的觀點、説法之後，傳統文化的種種思想依然在人的内心深處、在人的精神世界裏占據主導位置、占據重要的位置，它使人身不由己地以傳統文化的方式方法，以傳統文化的觀點、態度看待神、看待神的話、看待神的作工，甚至評判、分析、研究神的説話、神的作工、神的身份與實質。事實是不是這樣?（是。）這是不争的事實。即便人被神的話語征服了，被神的作工征服了，被神的作為、神的實質、神的大能、神的智慧征服了，但傳統文化依然在人的内心深處占據重要位置，甚至這個位置没有任何東西能取代，當然神的話、真理也一樣，還不能在人被征服的情況下取代傳統文化在人心中的位置，這是很可怕的事，也是很可悲的事。人在持守傳統文化的同時跟隨着神，聽神的説話，也接受從神來的真理、從神來的各種觀點。外表上看，人似乎在跟隨神，但是傳統文化與撒但魔王帶給人的種種思想觀點、種種看事觀點依然在人的心中不可動摇，占據了不可取代的位置。人雖然常常吃喝神的話，禱讀揣摩神的話，但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基本觀點與基本原則還是受控于傳統文化，很少根據真理，所以在人心裏傳統文化依然占據主要地位，人的思想觀點依然受傳統文化的影響、轄制、控制，并没有多少改變，傳統文化就如人的影子一樣揮之不去，讓人無法擺脱。這是為什麼？因為對傳統文化、對撒但所灌輸給人類的種種思想觀點人不能從内心深處去挖掘、解剖、揭露，達到認識、看透、背叛、弃絶，以神告訴人的方式、教導曉諭人的方式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正因為如此，多數人依然活在一種什麼樣的狀態之下呢？就是内心深處有一種願望，想根據神的話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不違背神的意思、不違背真理，但是却身不由己地、毫無任何反抗能力地依然按着撒但所教導的方式與人相處、為人處事。儘管人有渴慕真理的心，也想擁有一顆厲害要神的心，也想按照神的話看人看事、做人做

事，不違背真理原則，但是往往事與願違，經過再三的努力最終的結果依然是不如人願。人不管怎麼挣扎，不管怎麼努力，不管有怎樣喜愛正面事物的心志與願望，最終在現實生活中能實行的真理、能堅持的真理準則依然是寥寥無幾，這是在人內心深處最苦惱的事。究其原因到底是什麼呢？主要就是因為傳統文化教導人的種種思想觀點依然占據人的心，控制着人的言行、思想與做人做事的方式方法。所以說，解剖、揭露傳統文化，分辨、看透傳統文化，最後達到永遠弃絶傳統文化，這需要有一個過程，需要人不斷地尋求真理才能徹底解决。這是一件很重要的事情，這也是絶對不能忽略的問題，因為傳統文化已經占據了人的心成為人的主導，使人的思想觀點、言語行為以及為人處事都受傳統文化的控制、影響，身不由己地違背真理，悖逆神、抵擋神，直到今日。

信神要達到完全接受真理，要達到徹底實行真理、得着真理，首先就應該對傳統文化的各種思想觀點進行深入的、具體的挖掘、解剖、認識。當然，傳統文化這些東西雖然在每一個人內心深處都占據很重要的位置，但是不同的人會持守不同的傳統文化所教導的東西，就是每一個人注重的側重點不一樣。有的人特別崇尚「為朋友兩肋插刀」這句話，特別重義氣，把義氣看得比什麼都重要，義氣就是他的命，也就是他這一生都為此而活。有的人特別注重恩情，只要接受了別人的恩惠，無論大小，都要放在心上，報恩成了他一生最重要的事，成了他一生的使命。有的人注重在外表給人好的印象，成為尊貴的、高尚的、體面的一類人，在人中間讓人看得起、讓人尊重，他要得到從人來的好的評價，在人中間有好的口碑，讓人稱贊，誰見了都豎大拇指。每一個人對德行、對傳統文化中方方面面的説法的追求側重點不一樣，有的人注重名利，有的人注重氣節，有的人注重貞潔，有的人注重報恩，有的人注重義氣，有的人注重做到仁，有的人注重禮，對誰都禮賢下士、禮讓三先，等等，每一個人注重的都不一樣。所以說，要想認識傳統文化對你的影響、控制，在你內心深處到底有怎樣的分量，那你就應該解剖自己是哪類人，你注重的是哪一方面，你喜歡的

是「禮」字還是「仁」字，你注重的是「信」字還是「忍」字，從不同的方面、從你自己的真實表現來解剖傳統文化在哪方面影響你最深，你追求傳統文化的目的是什麼。你所追求的傳統文化的精髓是什麼那你就是什麼人，你是什麼人你的生命裏就被什麼占據，在你生命裏占據位置的東西就是你應該認識、解剖、看透、背叛、弃絶的東西。把這些東西挖掘出來了，認識透了，人就與傳統文化逐漸地有了切割，對傳統文化有了真實的弃絶，最終與傳統文化徹底决裂，達到徹底從内心深處將它剔除出去，然後徹底背叛，將它徹底地剪除，讓傳統文化不再作為你生命中最重要的角色，而是讓神的話、讓真理在你的内心深處逐漸地作主導、作生命，讓神的話、讓真理在你的内心深處逐漸地占據重要的位置，讓神的話、讓神在你心中登寶座、作王掌權，占據你的全人，這樣你活着的苦惱是不是就小了？是不是就越來越少了？（是。）這樣，達到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是不是就不再那麼難了？（是。）就不再那麼難了。現在，我看你們每天盡本分都很忙，除了讀神的話，還要交通真理，看啊，聽啊，記啊，寫啊，時間、精力花得是不少，也没少付代價，苦也没少受，可能明白的道理不少，但在盡本分上可惜不會實行真理，還掌握不住原則。不管哪方面真理都不知聽了多少遍、交通了多少遍，但就是臨到事的時候不會經歷、實行、運用神的話，不知道怎樣實行真理，還得尋求、交流。為什麼神的話在人内心深處遲遲扎不下根基呢？為什麼從神的話中達到明白真理、按原則辦事就那麼費勁呢？主要原因不排除傳統文化對人的影響太大，早已在人内心深處占據了重要位置，它控制着人的思想、精神。有了這些傳統文化，人的敗壞性情就得以自由發揮，游刃有餘、如魚得水。是不是這樣？（是。）傳統文化與人的敗壞性情是緊密相聯、相輔相成、配合默契的，敗壞性情遇到傳統文化那是如魚得水、大展身手，可見傳統文化正是敗壞性情所喜歡的、所需要的。所以，在傳統文化幾千年的薰陶之下，人類被撒但敗壞得越來越深，人的敗壞性情越發地嚴重、越發地膨脹。在傳統文化的掩蓋、包裝之下，人的敗壞性情不但越來越嚴重，還越來越會偽

裝，人的狂妄、詭詐、邪惡、剛硬、厭煩真理的這些性情會掩蓋得越來越深，隱藏得越來越深，甚至它流露的方式也越來越狡猾，不容易讓人識破。所以，這個人類在傳統文化的薰陶、教育、迷惑、控制之下，人類的世界逐漸變成了什麼世界？變成了妖魔鬼怪的世界，人活得都不像人，沒有人樣、沒有人性。反之，持守了傳統文化的人類，早已被傳統文化薰陶、浸透、占有了的人類，還越來越覺得自己偉大、高尚、超凡，不可一世，沒有一個人認為自己是渺小的、自己是一文不值的、自己就是一個小小的受造之物，沒有一個人甘願做一個普通的人，都想做名人、偉人、聖人。在傳統文化的薰陶之下，人不但要超越自我，而且要超越世界、超越人類。你聽外邦人唱的那首歌，說「我要飛得更高，飛得更高」，還有一首歌說「我是一隻小小鳥，想要飛呀飛，却飛也飛不高」，這是不是都是沒理性、喪失人性、喪失理智的一些話？是不是也是撒但猖狂的一種咆哮呢？（是。）這是撒但瘋狂咆哮的一些聲音。所以，不管從哪方面來看，傳統文化的流毒早已深入人心，不可能一朝一夕就能消除掉的，不像克服一個壞毛病、壞習慣那麼簡單，需要挖掘人的思想觀點、挖掘人的敗壞性情，根據真理把傳統文化的毒根從生命裏徹底地除去。接下來，你要做的就是按照神的話、按照神的要求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使神話的真理成為你的生命，這樣你才真正地走上了信神、跟隨神的正軌。

## 追求真理的意義與重要性

關于傳統文化這方面的話題，咱們之前進行了大量的解剖、揭露，交通了很長一段時間。不管交通了多少內容，不管交通了多長時間，總之，目的就是解决人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產生的種種難處，或者是解决生命進入中存在的種種難處、問題，為人追求真理掃除一切的障礙、攔阻，其中傳統文化的各種說法、思想觀點就是最主要的障礙、攔阻、難處。到今天為止，傳統文化這方面的話題基本交通完了，那涉及追求真理的話題有沒有交通完呢？（沒有。）交通、解剖傳統文化涉不涉及追求真理？（涉及。）涉及追求真理，傳統文化是人在追求真

理的道路上最大的一項難處。交通完攔阻人追求真理的一項最大的難處——傳統文化之後，今天咱們再來交通「為什麼要追求真理」這個問題。為什麼要追求真理？這個問題之前有没有交通過？為什麼要交通這個問題呢？這個問題重不重要？（重要。）為什麼重要？説説你們的觀點。（我領受的是追求真理直接涉及到人的蒙拯救。因為我們每個人身上的敗壞性情都很嚴重，我們從小接受傳統文化的教育，中毒特別深，如果不追求真理，就不會分辨來自撒但的反面的東西，也不會實行真理，不知道怎麼做是正面的、怎麼做是合乎神心意的，還會身不由己地憑着敗壞性情去做人做事，這樣信神到最終還是一個活撒但，并不是神要拯救的對象，所以追求真理很重要。另外，藉着追求真理，人的敗壞性情才能得到潔净，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錯誤觀點才能得到糾正。當人明白真理、得着真理以後，才能達到合格的盡本分，成為順服神的人，不然人在盡本分的過程中還會身不由己地憑着敗壞性情做打岔攪擾教會工作的事情。）説了兩點。我問的問題是什麼？（為什麼要追求真理。）這個問題簡不簡單？聽起來挺簡單，就是一個因為、所以這麼簡單的問題。那你們是不是都是一樣的觀點，認為追求真理一方面涉及蒙拯救，一方面涉及不做打岔攪擾的事？（是。）那這麼説起來，這個問題挺簡單哪。是這麼簡單嗎？説説你們的觀點。（我覺得「為什麼要追求真理」這個問題從理論上回答起來可能會比較簡單，但是真正涉及到實行、涉及到進入實際并不簡單。）「為什麼要追求真理」這裏面包含幾個問題？包含追求真理的意義是什麼，追求真理的原因是什麼，還有什麼？（追求真理的重要性。）對了，還有追求真理的重要性，包含這幾個問題。從這幾點看，「為什麼要追求真理」這個問題簡不簡單？（不簡單。）那從這幾點看，大家再揣摩揣摩，為什麼要追求真理？先回顧回顧，什麼是追求真理？怎麼定義追求真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對不對？少個「都」字啊。再讀一遍。（「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為什麼要追求真理」這個問題與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有關係，就是怎樣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為什麼要看人看事、做

人做事都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為什麼要追求這樣做，這是不是問題的根源？這是不是基本問題？（是。）這個問題的基本方向明白了。那咱們再回到這個問題的本身，「為什麼要追求真理」，這個問題不簡單，這裏包含追求真理的意義、價值，還有一樣最重要的，就是根據人類的實質、人類的本能而言，人類需要真理作生命，所以需要追求真理，當然，這也涉及到人類的未來與生存。追求真理如果簡單地說，涉及到人的蒙拯救，涉及到人的敗壞性情得以變化，當然也涉及到人日常生活中的種種活出、流露、表現。人如果不追求真理，那人蒙拯救的機率可以確切地說是零；人如果不追求真理，那人抵擋神、背叛神、弃絶神的機率是百分之百，人隨時隨地能抵擋神，隨時隨地能背叛神，當然隨時隨地也能攪擾教會工作、攪擾神家的工作，做出攪擾打岔的事。這是從人的日常生活中能看得到也能理解的一些最簡單、最基本的原因。但是，今天咱們要交通的「為什麼要追求真理」這個問題只說幾個關鍵部分，最基本的那幾方面內容以前都交通過了，人在道理上都已經明白了，也能認識到，所以今天要交通的就不是那些基礎的、簡單的問題了，只交通主要的幾方面就够了。那為什麼要交通追求真理這個話題呢？當然，這裏面有一些更重要的人看不透、人不知道、人不了解的問題需要人了解，需要人明白。

### 1. 從神而論　為什麼要追求真理

為什麼要追求真理？咱們不從人能了解、明白的基本的那些方面說起，也不從人已知的那些道理上講起，從哪方面說起呢？這還得從神的經營計劃、從神的心意說起，就是從根源上說起。從根源上說起是指什麼呢？就是指從神的經營計劃、從神創造人類開始說起。從有了人類，有了接受神氣息的活物——受造人類開始，神就有計劃想在人類中間得着一班人，這班人能聽得懂神的話，能聽明白神的話，能遵守神的話，能按照神的話去管理萬物，管理神所造的植物、動物，管理神所造的森林、海洋、江河湖泊、山川河流、大山、平原等等。有了這個計劃之後，神就開始按着他的計劃在人類身上寄托着希望，

希望有一天人類按照他所制定的方式、法則、規律有條不紊地管理這個人類，管理這個世界中所存在的萬物，管理萬物中所生存的種種生物。神的計劃雖然産生了，神的期望也産生了，但是神要達到這個最終目標需要很久，不是十年、二十年，也不是一百年、兩百年，更不是一千年、兩千年，而是需要六千年。在這個過程中，人類需要經歷不同的時期、不同的時代、不同的紀元、不同的神的作工步驟，需要經歷斗轉星移，需要經歷海枯石爛，也需要經歷天翻地覆的變化。人類從最初的人類、最少的人類，經歷了風風雨雨，經歷了世間的各種滄桑、變幻之後，人類的數量逐漸地增多，人類的閱歷逐步地增多，人類的農業、經濟、生存方式、生活方式逐漸地有了改變，逐漸地發生變化，逐漸地産生了不同的方式。到了一定的時期，到了一定的時代，這個人類才能達到神要審判刑罰、神要征服的程度，同時也達到了神要發表真理、發表他的話語、發表他的心意的程度。要達到這個程度，人類經歷了天翻地覆的變化，世間萬物也經歷了天翻地覆的變化，當然，宇宙星空也發生了天翻地覆的變化。這一系列的變化都在隨着神的經營逐漸地發生、逐漸地出現。人類要達到來到神面前接受神的征服、接受神的刑罰審判、接受神話語的供應的程度需要很久很久。没關係，神可以等，因為這是神的計劃，這是神的願望。為了這個計劃，為了神的這個願望，神需要等待很久。直到今天，神已經真正地等待了好久好久。

人類在經歷了初始的無知、虛妄、迷茫的階段之後，神帶領人類進入了律法時代。雖然進入了一個新的時代，進入了神的經營計劃當中的一個時代，人類不再像群羊一樣過着自由散漫的生活，而是進入了一個有律法引導、有律法教導、有律法規定的生活環境之下，但是人類僅僅是知道了一些簡單的關于律法所告知、曉諭、教導人的，在人的生活範圍内所已知的東西，比如什麽是偷盜，什麽是奸淫，什麽是殺人，殺人要負怎樣的責任，怎樣與鄰居相處，做了哪類事情要負怎樣的責任，等等這些。人類從最起初的什麽都不知道、什麽都不懂的情況下，知道了一些神所告知人的、簡單的做人必須知道的律法。在神頒

布了律法的情況下，活在律法下的人知道守規矩了，知道遵守律法了，在人的思想與人的內心世界裏多了律法作為約束、作為行為準則，人類有了最起初的人的模樣。這樣的人類懂得守住一些規矩，懂得守住一些律法，不管人守得怎麼樣，不管人守得是否嚴格，總之，這樣的人類已經比律法以前的人類有了些許人的模樣。從行為上、從人的生活上來看，人的活出、人的做事有了一定的規範，受到了一定的約束，不再是那麼的茫然、無知，也不再活得那麼的沒有目標。神的律法、神所曉諭人類的方方面面的說法在人的內心深處扎下了根，占據了一定的位置，讓人類不再無所適從，不再活着沒有目標、沒有方向、沒有約束。但是儘管如此，這樣的人類還遠遠够不上神的計劃、神的願望中想要的人類，遠遠够不上萬物的主人這樣的人類，神依然需要等待，神依然需要忍耐。活在律法之下的人雖然知道敬拜神，但只是在形式上朝拜神，他們內心深處的神的位置、神的形像與神真實的身份實質根本就不是一回事。所以，這樣的人類依然不是神所要的受造的人類，依然不是神心目中能够管理萬物的人類。在這樣的人類的內心深處，神的實質、神的身份與地位僅僅是人類的管理者，而人類是這一管理者的服從者或者受惠者，僅此而已。所以，神還需要繼續帶領這樣一個活在律法之下、僅僅知道律法的人類繼續往前走。這樣的一個人類除了律法什麼都不懂，他們不知道怎樣管理萬物，不知道神是誰，不知道怎樣正確地生存，不知道怎樣按照神的要求做人、活着，不知道怎樣活着更有意義、人生應該有怎樣的追求，等等，在律法之下的人類對這些是一無所知。他們除了知道律法以外，關于神所要求的，一切涉及真理的、涉及神話語的內容都一概不知。因着事實是如此，所以神必須繼續忍耐這樣一班在律法之下生存的人類。儘管這樣的人類比在律法之前的人類有了很大的進步，起碼他們懂得什麼是犯罪，起碼他們懂得應該遵守律法，起碼他們懂得應該按照律法、在律法的框架之下活着，但這些遠遠够不上神的要求。儘管如此，神的心依然在急切地盼望着、等待着。

隨着時代的發展，隨着人類的發展，隨着萬物的運轉，也隨着神手的擺布、神的主宰、神的引導與帶領，人類與萬物，還有這個宇宙，

一直在前行着。律法之下的人類在被律法約束了幾千年之後，終以不能再守住律法而隨着神的作工進入了神所開闢的下一個時代——恩典時代。恩典時代的到來是在神差派先知説預言的前提下而開展工作的，這一步工作并不像人觀念中想象得那麽温馨、如人意，或者讓人感覺那麽美好，而是一切事情從外表看似乎都是與預言相違背的。在這種情况之下産生了一個人意想不到的事實，這個事實就是神所道成的肉身——主耶穌被釘十字架。這一切都是出乎人預料的。在外表看，這一切事情的發生是那麽的殘酷、血腥、目不忍睹，但它却是神結束律法時代、開闢新的時代的一個開端，這個新的時代就是現在你們所有人都知道的恩典時代。恩典時代似乎是在違背了律法時代神的預言的情况之下而來到的，當然也是以神所道成的肉身被釘死在十字架上而來到的。這一切事情發生得是那麽的突然，也是那麽的自然，水到渠成。神就是以這樣的方式結束了舊的時代，開展了一個新的時代，帶來了一個新的時代。雖然這個時代一開始所發生的一切是那麽的殘酷、血腥，讓人不可思議，甚至突如其來，一切都不像人想象得那麽美好、温馨，雖然恩典時代起始的這個畫面讓人目不忍睹、讓人痛心，但是值得慶幸的一件事情是什麽？律法時代的結束意味着神不需要再忍耐在律法之下的人類的種種表現，意味着人類隨着神的作工、隨着神的計劃向前邁進了一大步，邁進了下一個新的時代，當然也意味着神的等待日期已經縮短了。人類進入了一個新的時代、新的紀元，意味着神的作工向前邁進一大步，也意味着神的願望即將隨着神作工的前行而達到逐步地實現。恩典時代的到來，即使它的開始不是那麽的美好，但是對神來説，即將要産生的神所要的人類離神的要求目標越來越近，這是可喜可賀的，這是值得慶祝的。即使人類將神釘在十字架上，在人來看這件事情是傷痛的，但是當主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的那一刻，就意味着神的下一個時代——恩典時代已經到來了，當然也意味着神這個時代的工作即將開展了，更意味着神此次道成肉身的大功已經告成了，神是以得勝的方式，也是以一個新的名、新的形像面向世人，新的作工内容向人類打開，向人類公開。而對于人類來説，人類不再

因着常常觸犯律法而繼續煩惱，也不會再因為不能守住律法而受到律法的懲處，恩典時代的來到讓人類從神以前的作工當中走出來，進入了一個嶄新的作工環境當中、新的作工步驟當中、新的作工方式當中，讓人類有了新的進入、新的生活，當然，也讓人類與神之間產生了更進一步的關係。因着神的道成肉身，人能與神面對面，聽到了神的實實際際的聲音、說話，看到了神的作工方式還有神的性情等等，方方面面人類都親耳聆聽、親眼目睹，真切地體會到了神確確實實來在了人間，確確實實與人面對面，確確實實活在了人類中間。儘管神此次道成肉身作工的時間不是很長，但是讓當時的人類扎扎實實地體會到了人與神生活在一起的真實感受。雖然說體會到這些的時間不是很長，但是此次道成肉身神說了很多話，話語很具體，也作了很多工作，跟隨他的人也有很多。人類徹底結束了舊時代的律法之下的生活，來到了一個嶄新的時代——恩典時代。

進入了新時代之後，人類不再活在律法的約束之下，而是活在神新的要求、新的說話之下。人類因着神新的說話、新的要求而產生了不同形式的新的生活，產生了不同形式的、不同內容的信神的生活，這個生活比之前律法之下的生活更進一步地達到了神所要求人的標準。神為人類制定了新的誡命，為人類制定了新的、更準確的、更符合人類當下的行為準則，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準則、原則。儘管當時說的話不是像現在這樣具體，或者不像現在這樣有大量的篇幅，但是就剛剛從律法之下走出來的人而言，這些話、這些要求已經足够了，就是對于當時人的身量、當時人所具備的來說，人能够達到的、能够得上的也就只有這些了。比如說，告訴人要謙卑、要忍耐、要包容、要背十字架，等等這些都是在繼律法之後神對人提出來的更具體的涉及人性活出的一些要求。除此之外，活在律法之下的人也因着恩典時代的到來享受了從神而來的大量的源源不斷的恩典、祝福等等。那個時代的人類簡直就是生活在安樂窩裏，人人都是幸福的，人人都是神眼中的瞳人、神手中的小寶寶。除了守住誡命以外，再加上有一些合人觀念想象的好行為，人類更多的是享受神的恩典。比如，人被鬼附了

産生的病痛得醫治了，人身上的污鬼邪靈被驅趕出去，人有難處、有缺乏的時候神會破例地顯一些神迹奇事，讓人的各種疾病得到醫治，讓人的肉體得以飽足，衣食無憂。那個時代，人所享受的恩典祝福太多了。除了簡單的守住誡命之外，人類頂多就是做到忍耐、包容、獻愛心等等這些，更多的涉及真理、涉及神對人的要求人是一無所知。因着人一心只想享受恩典、享受神的祝福，再加上主耶穌當時對人的應許，所以人就習慣性地享受起神的恩典没完没了。人認為信神就應該享受神的恩典，這是應該應分的，却不懂得敬拜造物的主，站好受造之物的地位，盡到受造之物的本分，做好受造之物，還有，不懂得怎樣順服神，怎樣做到對神有忠心，怎樣接受神的話語，以神的話語為根據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等等這些人是一無所知。人除了理所應當地享受神的恩典之外，還要理所當然地死後進入天堂與主同享美福，更甚者，活在恩典時代的人類，活在恩典祝福之下的人類，錯誤地認為神就是憐憫慈愛的神，神的實質就是憐憫慈愛，没有其他，憐憫慈愛就是神身份、地位、實質的象徵，真理、道路、生命指的就是神的恩典、祝福，或者簡單的背十字架、走十字架道路這樣的道。恩典時代的人類對神的認識、對神的定位，還有對人類、對人自己的定位、認識僅此而已。那究其原因，歸根結底，到底是因為什麽造成了這樣的局面？誰也不怨，不能怨神没作工作，没把話語説得更具體、更完整，也不能把這個責任推卸到人的頭上。為什麽？人是受造人類、受造之物，從律法之下走出來到恩典時代，不管隨着神的作工經歷了多少年，神賜給人什麽、神作了什麽，那人就能得什麽，人就能知道什麽，除此以外，神不作的、神没説的、神没有揭曉的，人類没有這個能力去明白、去知曉。但是從客觀環境來看，從大背景來看，發展了幾千年的人類走到恩典時代這個時期，人類也只能明白到這兒，神也只能作這樣的工作。因為從律法之下走出來的人類需要的不是刑罰審判、不是征服，當然更不是成全，人類在這個時候需要的只有一樣，是什麽？贖罪祭，神的寶血。神的寶血——贖罪祭是從律法之下走出來的人類唯一需要的東西。所以在這個時期，因着人類的需要，因着

人類的現實情況，神要作的工作是把自己道成肉身的寶血獻出來作為贖罪祭，只有這樣才能把律法之下的人類救贖出來，以神的寶血作為代價、作為贖罪祭將人的罪免除。人的罪免除之後，人才能有資格以無罪的身份來到神面前，接受神的恩典，接受神的繼續帶領。神的寶血獻給了這個人類，為這個人類而獻出，人類得以被救贖。剛剛被救贖的人類能明白什麼？剛剛被救贖的人類需要什麼？如果馬上征服、馬上審判、馬上刑罰，人類不具備這樣的能力去接受，沒有這個接受能力，人類也不具備這樣的條件明白這一切。所以，當下的人類，除了神的贖罪祭，神的恩典、祝福、寬容、忍耐、憐憫、慈愛以外，也就僅僅能够接受一些簡單的神對人行為上的要求，僅此而已。至于人類有哪些不對的思想觀點，人類有哪些敗壞性情，人類悖逆神的實質有哪些，還有最近交通的人類所持守的傳統文化的實質是什麼、撒但是怎樣敗壞人類的，等等這一切涉及更深的人蒙拯救的真理，在當下的人類根本就聽不懂。在這樣一種背景之下，神只能用最簡單的方式、用最直白的方式、用最粗淺的做人的要求來告誡人類、要求人類。所以，恩典時代的人類也就只能享受恩典，無止境地享受神的寶血作為贖罪祭。但是，在恩典時代，最大的一件事情已經完成了，這件事情是什麼呢？是神要拯救的人類的罪因着神的寶血得以赦免，這件事情是值得慶幸的，這件事情是神在恩典時代作的最大的一件事情。雖然人的罪得以赦免了，人類不再以罪身的形象或者不再以罪人的身份來到神面前，而是因着贖罪祭罪得赦免，有資格來到神面前了，但是人類與神之間的關係依然達不到受造之物與造物主的關係，依然不是受造人類與造物主的關係，恩典之下的人類依然離神要求的管理萬物的主人這樣的角色相差好遠好遠，所以，神還需要等待，神還需要忍耐。神的等待意味着什麼？意味着這個人類要繼續活在神的恩典之下，繼續活在神在恩典時代的種種作工方式之中。神要拯救的人類遠遠不止一小撮、一個種族，遠遠不是僅僅限制在一個種族、一個派別裏，所以恩典時代就如律法時代一樣，同樣需要歷經上千年。人類需要不斷地活在相同的、神所帶領的新的時代之下，一年又一年，一代又一代，

這樣，人類需要歷經多少個時代，又需要歷經多少個斗轉星移、海枯石爛、滄海桑田，歷經人類在各個時期的不同變化，歷經這個地球的萬物發生了不同的變化。在歷經這一切的過程中，神的説話、神的作工、恩典時代主耶穌救贖人類的事實傳遍了地極，傳遍了大街小巷，傳到了每一個角落，達到家喻户曉的時候，這個時代——繼律法時代之後的恩典時代意味着要告一段落了。在這個期間，神作的工作不僅僅是静静地等待，而是在等待的同時以不同的方式作工在恩典時代的人類身上，繼續他以恩典為主的作工，賜恩典、賜祝福于這個時代的人類身上，讓他的作為，讓他在恩典時代的作工、説話還有他所作的事實、他的心意達到每一個他要揀選的人的耳中，讓每一個他要揀選的人都能得到他的贖罪祭，不再以罪身的形象、不再以罪人的身份來到他的面前。雖然人與神之間的關係不再是律法時代的人與神之間素未謀面的那種關係，是更進一步的信徒與主、基督徒與基督之間的關係，但是這樣的一層關係依然不是神所要的最終的人類與神、受造之物與造物主之間的關係。當然，這一層關係依然離受造之物與造物的主這樣一層關係相差好遠，但是比律法時代的人類與神之間的關係已經進步了一大步，這是可喜可賀的。但是不管怎樣，神還需要繼續帶領人類，帶領這個内心深處對神充滿了觀念、充滿了想象、充滿了索取、充滿了要求、充滿了悖逆抵擋的人類往前走。為什麽？因為這樣一個人類除了知道享受神的恩典之外，除了知道神是憐憫慈愛之外，對神的真實身份、地位、實質是一無所知。因着這樣的人類歷經撒但的敗壞，雖然享受了神的恩典，但是人的實質，人内心深處的種種觀念、思想依然與神是背道而馳、是對立的。人不知怎樣順服神，不知怎樣盡到受造之物的本分，更不知道怎樣做一個合格的受造之物，當然更没有人知道怎樣敬拜造物的主。人類已經敗壞到這種程度，如果把世界萬物交到這個敗壞人類的手上，就等于把世界萬物交在撒但手上，後果完全是一樣的，没有任何區别。所以，神還要繼續他的作工，繼續帶領人類進入神所要作的下一步工作中。這一步工作是神期待已久的，是神盼望已久的，也是神之前忍耐已久而為此付出的。

終于，人類在享受了神足够的、豐富的恩典之後，這個世界、這個人類無論從哪個角度上來看都已經達到了神要作真正拯救人類的工作的程度了，已經到了神要征服人類、刑罰審判人類，神要發表許多真理來成全人、來得着一批能够在萬物中管理萬物的人類這個時期了。到了這個時期，神就不需要再忍耐、再繼續帶領恩典時代的人類活在恩典之下，不需要再繼續供應、牧養、看顧、保守恩典之下的人類，不需要再繼續不厭其煩地、無條件地供應人類恩典祝福，不需要再無條件地忍耐在恩典之下的人類貪婪地、没有廉耻地向他索取恩典却根本不敬拜他，取而代之的，神要作的是發表他的心意、發表他的性情、發表他的真實心聲、發表他的實質。在這個期間，神一方面供應人類需要的方方面面的真理、話語，另一方面，神也流露出、發表了他真實的性情——公義的性情。在發表他公義性情的同時，神不是空洞地説幾句審判、定罪的話就完事了，而是用事實來揭露人類的敗壞性情、人類的本性實質、人類的撒但醜相，揭露人類對神的悖逆、抵擋、弃絶，還有人類對神的種種觀念、背叛。在此期間，神作在人類身上的除了憐憫慈愛之外，神發表的更多的是他對人類的憎恨、厭惡、反感、定罪。這一突如其來的神的性情與神的身份的三百六十度大轉彎、大改變讓人類措手不及，也讓人類接受不過來。神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勢發表着他的性情、發表着他的話語，當然，神也以極大的忍耐、極大的包容供應着人類的所需，以不同的方式、以不同的角度，站在造物主的角度上，用對待受造之物最合適、最恰當、最具體、最直接的方式向人類説話，發表他的性情。這種方式，無論是説話、無論是作工都是神六千年以來盼望已久的。六千年的盼望、六千年的等待，也就意味着神六千年的忍耐，寄托着神六千年的期待。雖然人類還是神所造的人類，但是經過六千年不斷地斗轉星移、滄海桑田的變化，人類不再是神起初所造的擁有一樣實質的人類。所以到今天神開始作工作的時候，神所看到的人類既是神所期待的，也是神恨惡的，當然也是神不忍目睹的。這裏我説了三方面，你們有没有記住？這樣一個人類既是神期待的，也是神恨惡的，還有一方面是什麼？（是神不

忍目睹的。）也是神不忍目睹的。這三方面在人身上都同時存在。神期待的是什麽？是這樣一個人類，歷經了律法，又歷經了救贖，終于在明白了一些基本的人所應該遵守的律法、誡命的基礎上走到了今天，不再是那麽簡單的、内心深處一片空白的亞當、夏娃一樣的人類，乃是心靈裏有了一部分新的東西，這是神所期待的人類所擁有的東西。但同時人類又是神所恨惡的人類。那神所恨惡的是什麽？這是不是都知道？（人的悖逆、抵擋。）人類充滿了撒但敗壞性情，活着人不像人、鬼不像鬼，不再是經不起蛇的引誘那麽簡單而已。人類雖有自己的思想觀點、有自己的主見、有自己看待萬事萬物的方式，但人類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没有絲毫神所要的東西。人類會思考，有觀點，做事有立場、有方式、有態度，但是人類所擁有的這一切都是來源于撒但的敗壞，都是根據撒但的觀點、撒但的哲學。當人來到神面前的時候，人的内心對神没有絲毫的順服，也没有任何的真心，人被撒但的毒素所浸透，被撒但的思想教育、被撒但的敗壞性情充滿，這就意味着什麽？神需要説大量的話、作大量的工作在人身上，來改變人的生存方式、改變人對待神的態度，當然更具體的就是改變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準則、方式。在這一切還没有達到果效之前，人類在神眼中就是神所恨惡的對象。神要拯救一個他所恨惡的對象的時候，他需要的是什麽？他内心深處有没有幸福？有没有快樂？有没有安慰？（没有。）没有絲毫的安慰，没有絲毫的快樂，心裏充滿了厭惡。在這種背景之下，神唯獨要作的一件事情，除了説話之外，除了不厭其煩地説話之外，就是忍耐。這是在神眼中所看到的人類，神的感覺的第二方面——恨惡。第三方面是不忍目睹。從神創造人類的初衷來看，神與人之間的關係就是父母與孩子的關係，是親人的關係，這一層關係雖然没有像人類一樣的血緣關係，但是在神看這一層關係超出了人類肉體的血緣關係。從起始神造的人類的樣式到末了神看到的人類的樣式是完全不同的。起初人的樣式是簡單稚嫩，雖然一無所知，但是内心深處是純潔的、乾净的，從雙眼就能看得到人内心深處的清澈、透明，没有現在人所具備的種種敗壞性情，没有剛硬、没有狂妄、没有邪惡、

没有詭詐，當然也没有厭煩真理的性情。從人的舉止言談、從人的雙眼、從人的表情就能看得到，這樣的人類是神初始所造的、神所看好的人類。但是到了最終，當神再次面對這個人類的時候，人的内心深處不再是那麼清澈，人的雙眼也不再是那麼清澈，人的内心充滿了撒但敗壞性情，人面對神時的表情、舉止、言談讓神厭憎。但是，有一個事實誰也否認不了，因着這個事實，所以神説這樣的人類在神眼中不忍目睹。這個事實是什麼呢？就是誰也否認不了的是，這個再次來到神面前的人類是神親手造的，但是這個人類不再是起初的那個人類，從人的雙眼到人的思想，再到人的内心深處，充滿了對神的抵觸、背叛，從人的雙眼到人的思想，再到人的内心深處，撒但的性情一點不差地在人身上流露出來。無論是從人的眼神還是從人的表情上，人的剛硬、狂妄、詭詐、邪惡、厭煩真理這些撒但性情毫無掩飾地、很自然地流露出來，甚至當人面對神話語的時候，當人與神面對面的時候人的撒但敗壞性情、撒但所敗壞的人的實質毫無掩飾地就這樣流露着。這個事實的出現讓神感覺到的只能用一個詞來形容，那就是「不忍目睹」。儘管走到現在的人類，走到這個時期的人類，不管是從大環境來看，還是從人自身方方面面的實際情況與條件上來看，已經符合了神最終要作的第三步拯救人類工作的要求程度了，但神對這個人類在充滿了期待的同時也充滿了恨惡，當然，看到人類敗壞的一幕幕，神依然是感覺不忍目睹。但值得慶幸的是，神不需要再在人身上作無謂的忍耐、作無謂的等待，神需要作的是他等待了六千年、期待了六千年、盼望了六千年要作的發表他話語、發表他性情、發表所有真理的工作。當然，這也就意味着神所揀選的這個人類中即將産生神盼望已久的管理萬物、成為萬物的主人這樣的一班人。雖然從整體情況上來看，每一件事情都是那麼不如人意，每一件事情都是那麼讓人痛心、傷感，但是因着時間的推移，因着時代的不同，最值得神高興的一件事情就是人類歷經撒但敗壞的日子已經結束了。人類經過律法的洗禮，又經過神的救贖，終于來到了神要作的最後一步工作——接受神的刑罰審判、接受神的征服最終達到蒙拯救這樣的一個步驟，這對人類來説無

疑是一大福音，對神來說當然也是一件期待已久的事情。不管從哪方面來看，這都是全人類中最好的時期來到了。無論從哪方面來看，從人類的敗壞、世界的潮流、社會的結構、人類的政治、整個世界的資源，還有從現在的灾難上來看，人類的結局近了，這個人類走到盡頭了，但却是神工作最高潮的時候，也是神的工作最值得人紀念、慶幸的時候，當然也是神六千年經營計劃工作最重要的、最關鍵的决定人類命運的時候到來了。所以，無論之前人類發生了什麽，神等待多久、忍耐多久，這些都是值得的。

回到我們要講的「為什麽要追求真理」這個話題。神在人類中間的經營計劃分為三步工作，以前所作的律法時代和恩典時代的那兩步工作已經作完了。從那兩步工作一直作到現在來看，不管是律法還是誡命在人身上所能起到的作用無非就是讓人守住律法、守住誡命、守住神的名、守住自己内心深處的信仰、守住一些好的行為、守住一些好的信條而已，人根本就達不到神所要求的管理萬物、成為萬物的主人這一標準，是吧？根本就達不到這一標準。經歷了律法時代、經歷了恩典時代的人，如果讓他們做神所要求他們做的事，他們只能用律法的方式或者是用恩典時代賜人恩典祝福的方式去對待萬物，這樣遠遠够不上神要求人管理萬物這個標準，人類也遠遠完不成神要求人類所要做的事情、所要盡到的職責與本分，根本就做不到，够不上神對萬物的主人還有下一個時代的主人這樣的要求標準。所以在最後一步作工中，神將所有人類需要的真理、需要的方方面面的實行原則發表出來告訴給人，讓人知道什麽是神所要求的標準，人應該怎樣對待萬物，應該怎樣看待萬物，應該怎樣管理萬物，應該以怎樣的方式生存，應該以怎樣的方式活在神面前，做一個造物主權下的真正的受造之物。明白了這些之後，人也就知道了神對人的要求是什麽，人達到了這些之後也就達到了神所要求人的標準。因為律法、誡命、簡單的行為準則代替不了真理，所以神在末世發表了大量的有關于人的實行、做人做事、看人看事的話語、真理，告訴人該怎樣看人看事、怎樣做人做事。神告訴人這一切意味着什麽？這就意味着神要求你按照神所説的這一切真理

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生活在天地間。無論你盡什麼樣的本分，無論接受神什麼樣的托付，神對你的要求不變。明白了神的要求之後，無論神是否陪伴在你身邊、神是否鑒察你，你都能按照自己明白的神的要求去實行、去盡你的本分，完成神給你的托付，這樣你才能真正地成為一個神所放心的、合格的、值得神托付的萬物的主人。這是不是涉及到為什麼要追求真理這個話題了？（是。）現在你們是不是明白了？這些就是神要作成的事實。所以，追求真理不是簡單地為了脱去敗壞性情、為了達到不抵擋神而已，這裏所説的追求真理有更重要的意義、有更重要的價值，這真正地涉及到人的歸宿、人的命運了。明白了吧？（明白了。）為什麼要追求真理？從小的方面來看，就是人所明白的那些最基本的道理。從大的方面來看，最主要的一條就是從神而論，涉及到神的經營，涉及到神對人類的期待，涉及到神在人類身上所寄托的希望，這是神經營計劃的一部分。從這點上來看，無論哪一個人，無論你信神多久，如果你不追求真理，你也不喜愛真理，那到最終必然是被淘汰的對象，這是顯而易見的事。神作三步工作，神從創造人類開始有了經營計劃，然後將這一步步的經營計劃實施在人類身上，神又一步一步帶領人類走到現在，神付出了多少心血代價，神忍耐了多久，最終的目的就是將他所發表的真理、將他所告訴人類的方方面面的要求準則作在人身上成為生命、成為實際。在神來看這是一件多麼重要的事情，神是多麼看重這件事情。神發表了這麼多話語，發表這些話語之前作了大量預備的工作，最終發表了這些話語之後你不追求也不進入，那神怎麼看你？神會給你怎樣的定規？這是顯而易見的。所以，對于每一個人來説，不管你的素質高低，也不管你的年齡大小、信神年頭多少，都應該朝着追求真理這一條路去努力，不應該强調客觀理由，應該無條件地追求真理，別混日子。你把追求真理當成一生中的大事去追求、去努力了，也可能最終你追求得着的、够得上的真理并不是如你所願，但是如果神説，神看在你追求真理的態度、看在你真心的份上，神給你合適的歸宿，這多好啊！現在，你別注重什麼歸宿、什麼結局，以後怎樣、未來怎樣，能不能躲過灾難、能不能不

死，這些都別想，也別求，只管在神的話語上、在神的要求上達到追求真理，盡好本分，滿足神的心意，不辜負神六千年的等待，也不辜負神六千年的期盼，給神點安慰，讓神在你身上看到希望，讓神的願望在你身上得以實現，你說神還能虧待你嗎？肯定不會！就算最終結果不如人意，那作為受造之物應該怎麼對待這事？一切順服神的擺布安排，没有個人的打算。這是不是受造之物應該站的角度？（是。）有這個心就對了。為什麼要追求真理，從大的方向上就交通到這兒。

## 2. 從人而論　為什麼要追求真理

剛才主要是從神的經營計劃説起，從神而論，人為什麼要追求真理，那從另一方面來看就相對簡單一些了，就是從自身來看，就是從人而論，為什麼要追求真理？最簡單的，人如果活在律法之下，在不明白真理的情況之下，人只追求遵守律法，最終的結果是什麼？最終的結果只能是因人守不住律法，被律法定罪而告終。再來到恩典時代，恩典時代儘管人明白了很多，人從神也得知了很多關乎人的信息，做人方面的規矩、誡命，在道理上人是收穫了不少，但是，人在不明白真理的情況下依然希望得着神更多的保守、恩待、祝福、恩典，人的觀點依然是向神索取，向神索取的同時追求的目標、方向依然是為了肉體的生活、為了肉體的安逸、為了肉體活得更好，追求的目標依然是與真理相悖，背道而馳，依然不能達到追求真理，就是不能進入真理作為人生存的依據這樣的現實生活中。這是在人明白了律法或者是恩典時代的誡命與條條框框的基礎之上，在人依然不能明白真理的基礎上，人活着的現實情況。人活在這樣的現實情況之下，人會不自覺地常常迷失方向，就如人所説的「我迷茫了，我彷徨了」。人在這樣不斷迷茫的現實情況之下，人又會常常陷入虚空，無所適從，不知道人為什麼活着、人的未來怎樣，更不知道人在現實生活中臨到種種人事物時應該怎樣面對，應該用怎樣的正確的方式面對。甚至不少跟隨神的人、信徒在守着誡命的同時，在享受神大量恩典祝福的同時，還追求地位、追求錢財、追求前途、追求出人頭地、追求美好的婚姻、追

求家庭美滿幸福，到了現代社會，追求享受肉體、享受生活、享受安逸，追求住豪宅、開豪車，追求環游世界，追求探索人類的奧秘、探索人類的未來。人類在接受了大量的律法、大量的行為準則的規範、約束之下，依然不能擺脱探索未來、探索人類奧秘、探索人類所有未知的事情這樣的狀態，同時人也常常感覺空虛、抑鬱、憤懣、煩惱、不安、恐懼，甚至臨到很多事情的時候難以控制自己的血氣、情緒。有些人在臨到不順的工作環境，臨到家庭破裂、家庭變故、婚姻變故、社會歧視等等一切不順遂的環境之後陷入了消沉，陷入了抑鬱、壓抑等等，甚至有些人陷入了一些極端的情緒之中，更甚至有些人選擇用極端的手法結束自己的生命。當然也有一些人選擇自閉、孤獨，這樣在社會當中就産生了什麼？宅男宅女、抑鬱症等等，這些現象在現代基督徒的生活中也不乏常常出現。究其原因，歸根結底就是因為人類不明白什麼是真理，不明白人從哪兒來、要到哪兒去、人為什麼活着、人應該怎樣活着，不知道面對種種繁雜的人事物的時候應該怎樣處理、怎樣解决、怎樣擺脱、怎樣看透識破這一切事，讓自己活得快樂、活得輕鬆，讓自己活在造物主的主宰擺布之下，人類没有這個能力。在神没有發表真理，在神没有告訴人應該怎樣看人看事、怎樣做人做事的情况之下，人類憑着自己的努力，憑着自己所學到的知識、所掌握的生活技能、所明白的游戲規則，還有做人的法則或者是處世的哲學，憑着人的生活經驗、生活閱歷，甚至在書本上學到的東西，在面對現實生活中所臨到的種種難處時依然是無能為力。活在這樣的現實生活環境之下的人，看聖經也無濟于事，甚至禱告主耶穌也無濟于事，禱告耶和華更是無濟于事，看看古代先知的預言也解决不了什麼問題。有的人就去環游世界，就上月球、上火星探索，或者找可以預知未來的先知，與這樣的人對對話。但是做完這些事之後，人的内心依然不能安定，没有喜樂、没有安慰，依然感覺前行的方向、目標是那麼的渺茫，是那麼的空洞，整體來説，人類依然活得是那樣的空虛。因為人類活在這樣的現狀之下，所以人類就發明了很多種娱樂的方式，比如現代電子游戲、蹦極，西方人喜歡玩的衝浪、登山、跳傘，中國人

喜歡的各種戲劇、歌舞，還有東南亞的人妖表演，甚至看一些滿足人精神世界、滿足人肉體情欲的東西。但是，無論怎麼玩、怎麼看，人內心深處依然對未來充滿了迷茫，無論環游世界多少遍，即使去過月球、火星，回來之後往那兒一坐，全人都是癱軟的，與去之前沒什麼兩樣，甚至去了比不去還難過、還不安。人類以為人類這樣空虛、這樣無助、這樣迷茫不安，對未來、對未知的事情有探索的欲望，是因為人不會娛樂、不會生活，人不會享受生活、不會享受當下，人的興趣愛好太簡單，不够廣泛，但是不管人培養了多少種興趣，不管人體驗過多少種娛樂方式，不管人去過世界多少地方，人類對人怎樣活着、人生存的目標方向依然是感覺不如人意。總之，人的總體感覺就是空虛、無聊。有的人因為無聊、空虛就想嘗遍全世界美食，到哪兒就是一個勁兒吃，有的人到哪兒就是一個勁兒玩，盡情地玩、盡情地吃、盡情地歡樂，但吃喝玩樂之後更空虛了。這怎麼辦呢？這個感覺怎麼揮之不去呢？人在走投無路的情況下，有的人就開始吸毒了，吸食大烟、吃摇頭丸，還用各種物質的東西刺激自己。結果怎麼樣？有没有一個方式在解决人的空虛上能達到果效？有没有一個方式能從根源上解决問題的？（没有。）没有的原因是什麼？就是人類憑感覺活着，他不明白真理，不知道人類的虛空、不安、迷茫等等這些問題是怎麼産生的，也不知道用什麼方式解决，他就以為肉體享受好了，肉體的精神世界得以滿足了、充實了，心靈裏那些空虛的感覺就没了。是不是這麼回事？事實上不是。如果你聽完這些道當成道理來接受，絲毫不追求、不實行，不把這些神的話當作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根據、準則，那你的生存方式、你的人生觀永遠不會改變，這些不會改變就意味着你的生命、生命的形式、生命存在的價值永遠不會改變。生命存在的形式與價值永遠不會改變意味着什麼？意味着有一天你所明白的這些道理早晚會被你認為是一種精神支柱，早晚會被你當成是一種口號、一種理論，一種在恰當的時候成為填補你内心世界空虛感覺的東西。如果你的追求方向、目標没有變，你會與那些根本没聽過神話語的人一樣，你的追求方向、目標依然會是尋找娛樂、尋找肉體安逸，

用周游世界、探索奧秘這樣的方式來解決你的空虛、解決你的迷茫，那無疑你所走的道路與那些人是一樣的，他們在嘗遍了世界美食、享受了世界的榮華富貴之後感覺空虛，你也一樣。你守着真道、守着神的話語，如果不追求、不實行，那最終你也會與他們一樣常常感覺空虛、不安、憤怒、壓抑，沒有真正的喜樂，沒有真正的幸福，沒有真正的自由，更沒有真正的平安，那最終你的結局與他們是一樣的。

神怎麼定規人的結局？神不看你信神多少年、讀過多少神的話、聽過多少道，神不看這些，神只看你是不是追求真理的人，神看你明白多少真理、會實行多少真理，神看你在生活中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是否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你有沒有這些經歷見證。如果在你跟隨神的正常生活中沒有絲毫這樣的見證，沒有真實的變化，神就會將你與外邦人一樣看待，還要因此定你的結局。神是根據你所走的道路來定規你的結局，根據你的追求、你的目標、你對待真理的態度、你是否走上了追求真理的道路這一系列的表現來定規你的結局。為什麼這麼定規？一個不喜愛真理、絲毫不追求真理的人他信神多少年、聽多少道也不會明白真理，不可能以神的話語為準則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樣的人是沒法達到蒙拯救的，這樣的人即使剩存下來又有什麼用呢？能不能作萬物的主人？能不能按着神的要求管理萬物？這樣的人值不值得信賴？值不值得托付？神把萬物交給你，你會不會像現在的人類一樣任意地殺戮神所造的生靈，任意地揮霍神所造的萬物，任意地糟蹋神所賜給人類的萬物？你一定會！那如果把這個世界交給你、把萬物交給你，最終萬物面臨的是什麼？沒有真正的管理者，萬物被撒但敗壞的人類糟蹋、揮霍殆盡，最終萬物與萬物的生靈還有被撒但敗壞的人類要遭受一樣的命運，將被神毀滅，這是神不願意看到的。所以，這樣一個人聽了神的話，只是明白了大量的神話中的道理之後依然不能盡到萬物的主人這樣的本分，依然不能按照神的話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那這樣的人神絕對不會托付他做任何的事，因為他不配。神不想第二次看到神辛辛苦苦所創造的萬物被撒但敗壞的人類揮霍、糟蹋殆盡，神也不想看到神六千年經營的人類毀于這樣的人

類之手，神唯獨要看到的是神辛辛苦苦創造的萬物在得着神拯救的一班人的管理之下得以繼續生存，得以在神的看顧、保守、帶領之下按照萬物的規律、按照神所制定的法則生存下去。那什麼樣的人能擔得起這樣的重任呢？只有一類人，這一類人就是我所説的追求真理的人，也就是看人看事、做人做事能嚴格地根據神的話語、以真理為準則的一類人。他們已經完全從敗壞人類的生活方式中走出來了，這一類人值得信賴、值得托付，這一類人才是真正能够繼續生存下去的人，也是配讓神將萬物交與手中的一類人，這類人才擔得起神的托付這樣的重任。神絶對不會把萬物交在一類不追求真理的人手裏，絶對不會將萬物交在一個根本不聽神話語的人手裏，也絶對不會托付這類人做任何的事，他們連自己的本分都盡不好，更何况是神的托付了。如果神將萬物托付給他們之後他們没有任何的忠心，也不按照神的話語去做事，高興了做點事，不高興就吃喝玩樂去了，常常内心空虚不安、無所適從，對神的托付没有任何的忠心，這類人絶對不是神要的人。所以，你如果明白神的心意，如果知道敗壞人類的缺少、知道敗壞人類應該選擇怎樣的道路，你就應該從追求真理做起，聽神的話接受真理，從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個方向做起，朝着這個目標、方向去追求，這樣早晚有一天神會悦納、紀念你的付出、你的代價，那你這個人活着就有價值了，就有神稱許了，你就不是一般人了，而是神所要的真正的人了。不要求你像挪亞造方舟一樣堅持那麼長時間，但是你起碼得堅持這一生。你能活到一百二十歲嗎？誰也不知道，反正現代的人類是没有那個壽命了。現在追求真理比造方舟容易多了，造方舟難度多大啊，那時候没有現代化工具，全憑人力，而且周圍的環境還不好，需要的時間還長，幫手還少。現在你們追求真理比造方舟容易得多，無論從大環境還是從自身生活的小環境上來看，對你們追求真理來説都太有利了，太方便了。

今天交通「為什麼要追求真理」這個話題，主要交通了兩方面：一方面從神而論，簡單地交通了一下神的經營計劃、神的願望、神的心願；另一方面從人自身而論，解剖了人自身的問題，來説明追求真

理的必要性與追求真理的重要性。這兩方面不管從哪方面而論，追求真理對人來說都是至關重要的也是刻不容緩的。不管從哪方面來看，追求真理是每一個跟隨神的人、每一個聽到神話語的人應該選擇的人生道路與目標，不應該把它當成是一種理想、願望，也不應該把所有追求真理的這些說法當成是一種精神安慰，而是要實實際際地把神所說的話、神對人的要求變成自己現實生活中所實行的原則、根據，從而讓自己的人生目標、生存方式得以改變，當然也讓自己活得更有價值。這樣你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從小的方面來說，你所走的道路對了，你的選擇對了；從大的方面來說，因着追求真理最終你的敗壞性情得以脫去，你也得以蒙拯救了。得以蒙拯救的人在神那兒看那就不僅僅是神眼中的瞳人、神手中的至寶了，更不是簡單的國度中的棟梁而已，以後你這個人類中的一員福氣可就大了，那就是「前無古人，後無來者」，好事一件接一件，那就不是你頭腦能想來的了。不管怎麼說，現在首先要確定追求真理這個目標。確定這個目標不是解決你精神世界的空虛，不是解決你內心深處的壓抑、憤懣或者彷徨、迷茫，不是為了這些，而是要朝着一個實實在在的目標做人做事，就這麼簡單。你們說，這簡不簡單？你們不敢說簡單，其實挺簡單的，就看人有沒有追求真理的心志。如果你真有那個心志，實行哪一項真理沒有具體的實行路？哪一項都有，是吧？（是。）實行哪一方面真理都有具體的根據，作哪一項工作都有具體的實行原則，真有心志的人就能達到這個果效。有些人說：「那我臨到事的時候還是不知道怎麼實行。」那是你沒有尋求，你尋求就有路途。不是有那句話嗎，「尋找，就尋見；叩門，就給你們開門。」（太 7:7）你尋求了嗎？你叩門了嗎？你讀神的話揣摩真理了嗎？你如果下功夫揣摩，都能明白。真理都在神的話裏，需要你去讀、去揣摩，不能懶惰，得殷勤，自己解決不了的問題還要禱告神，還得尋求真理一段時間，有時候還需要忍耐，等候神的時候。神給你擺設環境，在環境中神顯明一切，在環境中神開啓你一段神的話，讓你心裏亮堂，有了具體的實行原則，這樣你不就明白了嗎？所以，追求真理不是那麼的抽象，也不是那麼的難。無論從個

人的日常生活，還是從你盡本分，還是從教會工作，還是從人與人之間的交往上來看，不論從哪方面來看，都可以尋求真理來指導你的實行方向、指導你的實行準則，一點兒也不難。現在人信神比以前容易多了，因為神的話太多了，你們聽的道太多了，各方面真理交通得太多了，如果是通靈的人、具備素質的人，早就聽得明明白白了，只有不通靈的人、素質太差的人總說這事不明白、那事不明白，總看不透事，一臨到事就矇頭，交通完真理就亮堂，過一段時間又矇頭了，都是因為人飽食終日、無所用心，人太懶惰，也不尋求真理。你若是尋求真理，你多讀讀神的話就容易明白真理，就能看透事了，因為神的話都是白話文，通俗易懂，正常人都能明白。神的話把很多事都說明白了，都告訴你了，只要你追求真理，在神話上下功夫，就能明白真理，在凡事上都有路可行，除非你自己不把追求真理當回事。如果你心裏真渴慕得着真理，真把追求真理當成生命中最重要的事，那就没有什麽事能難倒你，能攔阻你明白真理、實行真理。

追求真理最簡單的一條就是什麽事都得從神領受，得有順服，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對自己的本分、職責，大一點說就是神給你的托付與安排給你的一些重要工作，你都應該付上代價，不管多難，哪怕是頭拱地、哪怕是有迫害臨到甚至能讓你有性命之憂你也在所不惜，能够獻上忠心、順服至死。這就是追求真理的實際表現、實際付出與真實的實行。這難不難?（不難。）我喜歡説不難的人，因為他心裏對追求真理有渴慕的心、有决心、有信心，心裏有這股勁，那什麽事臨到都不是難事，就怕人没有信心，就像人常説的没有自信，這就完了。如果人就像一堆爛泥扶不上墻，辦什麽正事都没勁，臨到吃喝玩樂的事就來精神了，臨到難處就消極了，交通真理時就没勁了，三分精神都没有，這是什麽人？這是不喜愛真理的人。如果是在恩典時代或者律法時代要求人追求真理那有點難為人，不容易，因為那時候人類的背景不一樣，神對人的要求標準也不一樣。所以在過去的時代裏，除了挪亞、亞伯拉罕還有約伯、彼得這些有名的人以外能達到聽神的話順服神的人不多，但神也没有責怪那兩個時代的人，因為神在那個時

候没有告訴人怎樣做是達到蒙拯救的標準。最終末了時代這一步工作神明確地告訴人方方面面要實行的真理，人再不實行、再達不到神的要求那就不是神的責任了，就是人不喜愛真理、厭煩真理的問題了。所以，在現在經歷神作工這個時期讓人追求真理不是難為人，而是人能達到的，一方面神這樣要求是恰到好處，另一方面人也有足够的條件與基礎追求真理了，人最終再得不着真理那就是這個人的問題太嚴重了。這樣的人不管受什麼懲罰、不管有怎樣的結局、不管是怎樣死的那都活該，不值得可憐。在神那兒没有可憐人、同情人這樣的説法，神就是根據他的性情還有神制定的規律法則、神對人的要求與人有怎樣的表現來評判一個人應該有的結局，來定規一個人的今生來世是怎樣的，就這麼簡單。不管最終剩存下來的人多少，不管最終受懲罰的人多少，神不在乎這個。從這話中你們聽明白什麼了？這話傳遞給你們一個什麼信息知不知道？我看你們够不够聰明、够不够機智。你們回答不上來，對你們的評價就一個字——傻。為什麼説你們傻？我給你們説説。我説神不在乎剩存下來的人多少，神也不在乎最終被毀滅、受懲罰的人多少，這告訴你們什麼了？就是告訴你們神没有命定人數，你可以争取，你、他，你們、他們，最終是能剩存下來還是受懲罰神不給人定規，神要看你們的表現。神就這樣説話、作工作，公平地對待每一個人，給每一個人足够的機會。給你足够的機會，給你足够的恩典，給你足够的神的説話、神的作工、神的憐憫、神的寬容，對每一個人都是公平的。你能追求真理了，你走上跟隨神的路了，不管你受了多大苦、臨到多少難處，你能接受真理，敗壞性情得潔净了就達到蒙拯救了。你能為神作見證了，你成為一個合格的受造之物了，成為合格的萬物的主人了，你就剩存下來了。你能剩存下來了不是你命好，而是因着你個人的付出努力、你個人的追求得着的，這是你應得的，也是你該得的，不需要神特别加給你什麼。神不在你身上額外地帶領你、培養你，額外地對你多説話、給你吃小灶，神不作這事。就跟自然界一樣，優勝劣汰。各種動物生下後代，不管生多少、不管死多少，就按神已制定好的規律法則，能剩下的就剩下了，活不成的就

死，然後再生，生完之後能剩多少算多少，遇到不好的年頭就一個也不剩，遇到好年頭就多剩，萬物最終就持續平衡了。那對待神造的人類呢？神有一樣的態度，神就這樣公平地給每一個人機會，就這樣公開地、無償地面對接受的人說話供應真理，每一個人都能享受到神的恩待，都有被提拔、被培養的機會，最終凡是追求真理得着真理的都剩存下來了，能忠心盡本分為神作見證的人就得着神的稱許了，凡是忠心為神花費的人都得着福氣了，那些絲毫不接受真理還能渾渾噩噩地混日子的人就被淘汰了。有些人總覺得自己命不好，總好高騖遠，不知道該做什麼，總憑感覺活着，不追求真理、不走正道，最終什麼也得不着。你總想混日子，神在你身上作工你也不搭理，神引導你，給你機會、給你開啓、給你扶持、給你管教你都絲毫不搭理，神看到你是個麻木痴呆的傻蛋神就不搭理你了。你哪天追求真理了，神就在你身上作工，神也不記念你的過犯。你不追求神也不勉强你，神也不生拉硬拽，你追求你就得着，你不追求你就得不着，人追不追求真理都隨自己的便，由自己選擇。到神工作結束的時候神跟你要答卷，神用真理的標準衡量你，你没有絲毫的見證你就得被淘汰，剩存不下來。你說：「我盡了很多本分，我效了很多力，我花費很多、我付出很多啊！」神說：「那你追求真理了嗎？」你琢磨琢磨，自己信神二三十年、四五十年好像也没追求真理。神說：「你自己都說你没追求，那你就走吧，該上哪兒上哪兒去。」你說：「那少一個應該得着的人没得着，少一個萬物的主人，神可不可惜啊？」到了這種程度神還可惜嗎？神忍耐够久了，等待够久了，神在你身上的期望已經到頭了，神在你身上已經失望了，不再用心了，他不會為你掉任何一滴眼泪，也不會為你再有任何的心傷、痛苦。因為什麼？因為萬物的結局到了盡頭，神的工作要結束，神的經營計劃也要告終，神要安息了。神不會為任何一個人而高興，也不會為任何一個人而傷心、而哭泣、而流泪，當然神也不會為任何一個人剩存下來、任何一個人能作為萬物的主人而歡喜快樂。為什麼？神為這個人類付出的太多了、太久了，神需要安息，神需要將他六千年的經營計劃打上封印，不再用任何的心思，不再計劃

什麼，不再在人身上說任何的話、作任何的工作，未來的工作、以後的日子交給下一個時代的主人。那我告訴你們的是什麼呢？就是追求真理太重要了。你們應該知道在大灾難以後剩存下來的是哪些人，剩存下來的人是因着有哪些表現才剩存下來的，那些被淘汰的人是因為什麼被淘汰，這些事你們心裏應該清楚。這是在給你們爭取的機會，讓你們明白爭取的唯一路途就是要追求真理，別混日子，渾渾噩噩的不行，這樣會斷送你們。到有一天，如果神不再紀念你的任何付出，不再在乎你走怎樣的道路、你的結局是怎樣的時候，那你的結局就真的定下來了。現在你們要做的是什麼？就是趁現在神的心還在為人類操勞、還在為人類計劃、還在為人類的一舉一動而憂傷牽挂的時候，人得盡早地作出選擇，確定追求的目標、方向，不要等到神安息的日子來到的時候再作打算，或者到那個時候才真正地感覺到惋惜、後悔、痛心疾首，那就一切都晚了，没有任何人能救得了你，神也救不了你。因為到那時候，神的計劃真正結束的那一刻，畫上句號的那一刻，神的計劃打上封印的那一刻，神不再作什麼，神需要安息，神需要享受他這六千年經營計劃所帶來的成果，享受剩存下來的人類為他管理萬物。神所要享受的是看到剩存下來的人類按照他所制定的法則、規律，按照他所創造的四季、萬物、人類的規律有條不紊地管理着萬物，不違背神的任何意思，也不違背神的任何意願，神要享受安息，神要享受安慰，不再為人類操心了，也不再為人類作什麼了。明白了吧？（明白了。）這個日子很快就到了。如果按亞當、夏娃那個時候的壽命而論，人可能還有幾百年的歲數，時間還算挺長，如果按挪亞造方舟的時間來說，我看現在能活到一百多歲的人太少了，就算你能活到九十歲、一百歲，你還有幾十年的光陰？不多了。就算現在你二十來歲，你能活到九十歲，還能活七十年，這還没有挪亞造方舟的時間長呢。在神那兒，六千年就是眨眼的工夫，在人這兒六十年、八十年、一百年，在神那兒看就是幾秒鐘，頂多幾分鐘的時間，眨眼即逝。你看，人不走正道，不追求真理，還常常說「人生苦短啊，眨眼工夫人就老了，眨眼工夫兒孫滿堂了，眨眼工夫活到頭了」，那你要是追求真

理呢？時間就更不够用了。不追求真理的人、活在虛空世界之下的人，他是混日子，都覺得日子過得挺快的，你要是追求真理呢？神所擺設的任何一樣環境、人事物都够你經歷一段時間的，多長時間你才能得着那麼一點兒認識、看見與體會，不容易啊。你真有那個認識、體會的時候你就知道了，「哎呀，人這一輩子追求真理得的不多呀！」現在很多人在寫經歷見證文章，我看有些信二十年、三十年的人寫的都是十年前、二十年前失敗跌倒的經歷，他想寫點近幾年的、現在的生命進入的經歷都没有，他的經歷少得可憐。有的人寫經歷見證文章，還得回顧以前失敗跌倒的事，記性不好的還得讓别人幫着回憶。信神十年、二十年，甚至三十年，他就得着那麼一點兒東西，寫着還費勁，有的還是七拼八凑、牽强附會硬凑出來的，其實根本就算不上生命經歷，和生命没有關係。不追求真理，人就這麼可憐，是不是這麼回事？（是。）就是這麼回事。我就希望你們誰也别走到那一天，到神工作結束了你向神懺悔，跪地求饒，説「我認識自己了，我知道該怎麼追求真理了」，晚了！神都不搭理你，神不再關心你是不是追求真理的人，神不再關心你有怎樣的敗壞性情，神不再關心你對神有怎樣的態度，神也不再關心你被撒但敗壞多深、你是怎樣的人。那時你是不是就凉透心了？（是。）你現在預想一下，真到了那一刻你難不難過？（難過。）為什麼難過啊？那就意味着你再也没有蒙拯救的機會了，你再也聽不到神的話了，神再也不為你操心了，你不再是神牽挂的人了，你不再是神的受造之物了，你跟神没有任何關係了，想想都可怕。如果你將來有一天真走到那個地步，你是不是就傻眼了？那就如聖經記載的，到那時候人就捶胸搗背、哀哭切齒。你哭死也没用，一切都晚了！神不再是你的神，你不再是神的受造之物，你跟神没有任何的關係，神不要你了，你是怎樣的與神没有任何關係了。神心裏没有你了，不牽挂你了，那你信神這條路是不是就走到頭了？（是。）所以説，如果能想到你有被神厭弃的危險，那你就應該珍惜現在，神對你刑罰也好、審判也好、對付修理也好，甚至咒詛你、罵你一頓都是值得你珍惜的，起碼神承認你是他的受造之物，起碼神在你身上還有期望，起碼神心

裏還有你，所以才願意罵你、願意咒詛你，證明神心裏還牽挂你，這份牽挂是人用生命換不來的。你們別傻啊，應該明白神心意啊！如果明白了那你們就不是真傻，是裝傻。這些事聽明白了就別混日子了。追求真理這是人生大事，任何事都没有追求真理這件事重要，任何事都比不上得着真理這件事有價值。如果你跟隨神多年，盡本分也没少受苦付代價，但因為没得着真理你没有生命性情的變化，也没有成為真實順服神的人，這是不是終生遺憾的事啊？所以趁現在還有機會，你應該把追求真理當成最重要的事，趕緊進入真理實際，能為神作出好的見證，這樣你信神才不會留下遺憾哪！末世這步工作是神六千年經營計劃作在人身上最重要的一步工作，追求真理是神對神所揀選的人所寄予的最高期望，神希望人走上正道，這個正道就是要追求真理。別辜負神，別讓神對你失望，別讓神到最後一刻把你從他的心裏移除，不再牽挂你，連恨都没有了，別走到那一步。明白了吧？（明白了。）

今天交通了什麼話題？（為什麼要追求真理。）為什麼要追求真理，這個話題有點沉重，是吧？為什麼沉重？因為它很重要，對每一個人的未來、每一個人的生命，還有每一個人在下一個時代存在的形式都至關重要。所以，今天説的話題希望你們再多聽兩遍，留下點深刻印象。不管你以前是否追求真理，也不管你是否願意追求真理，争取從今天交通「為什麼要追求真理」這個題目以後，都要下定决心、立下心志選擇追求真理，這是最好的選擇。能不能做到？（能。）那挺好。今天交通了為什麼要追求真理，下一個話題交通怎樣追求真理，這個話題先告訴你們了，你們自己揣摩揣摩，看看在你們心裏對這個話題有哪些認識，你們先預習一下。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

二〇二二年九月三日

## 怎樣追求真理（一）

上次聚會交通了什麼話題?（為什麼要追求真理。）上次交通完「為什麼要追求真理」之後，給你們留了一個作業題，是什麼呢?（怎樣追求真理。）怎樣追求真理，這個話題你們有没有揣摩?（神，我揣摩了一點兒。對于怎樣追求真理，我覺得一方面是在每天臨到的人事物上省察自己的敗壞流露、敗壞性情，然後尋求真理解决。另一方面就是，盡本分會涉及到一些原則，對待不同的本分應該怎麼按原則去做，這方面也得尋求相關的真理，這也是追求真理的一方面實行。）一方面是在日常生活中尋求真理，一方面是在盡本分中尋求真理原則。還有没有不同的方面？這個話題應該不難吧?「怎樣追求真理」這個話題你們有没有揣摩？怎麼揣摩？就是花上一定的時間去揣摩這個話題，把揣摩出來的認識做個記録，這叫揣摩。如果只是看一眼、想一想，没花時間，没花精力，没用心思，這不叫揣摩。揣摩是把事情當回事去考慮，花心思去琢磨，有一些具體的認識，并且得到了開啓，有亮光，有一定的收穫，這才是揣摩達到的果效。那你們有没有揣摩這個話題啊？都没揣摩啊？上次給你們留一個作業，留一個話題，讓你們預習一下，你們都不揣摩，不當回事，是不是等着吃現成的呢？還是覺得「這個話題很簡單，没什麼深度，我們早就想透了，不用揣摩我們就明白」？還是對涉及追求真理的問題、追求真理的事不感興趣？怎麼回事？肯定不是工作太忙吧？到底是什麼原因?（通過神這樣問，再反省自己，覺得主要是不喜愛真理導致的，也没把神説的這些話當回事，没認真在真理上揣摩，另一方面，也是想吃現成的，想着等神交通完就能够明白了，心裏就是這樣一個態度。）多數人是不是都這樣啊？你們吃現成的吃慣了，是吧。你們在真理上不是那麼求真，也不是那麼下功夫，你們特别喜歡做事，特别喜歡瞎跑，盡混日子，在對待真理的事上都是稀裏糊塗，不當回事，這是你們的真實情形。

怎樣追求真理，這是神家最常交通的一個話題。多數人在道理上都明白一些，都知道一些實行法、實行路途，有些信神時間長的人或

多或少都有一些實際經歷，都經歷過一些失敗、跌倒，有過消極、軟弱，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也經歷了坎坎坷坷，在追求真理上都有一些體驗、有一定的收穫，當然也遇到很多的難題、攔阻，還有生活上或者環境上的種種實際問題。總之，在追求真理的事上，多數人無論是從形式上還是從實際問題上多多少少都有一些體會，在道理上也有一些認識。不管人在追求真理的道路上是實際地付了代價，還是只在做法上下了一些功夫，總之在人信神之後或者是走上了追求真理這條道路之後，或多或少都有一些體會。這些體會對于喜愛真理的人來說都是真實的、寶貴的收穫，那些不追求真理的人就没有什麽經歷、體驗與收穫了。總之，在追求真理這件事上，多數人都是一邊在觀望着往前走，一邊在體會着追求真理的一些感受。在多數人的思想觀點裏或者在多數人的意識裏，追求真理是一件正面事物，是一件最有意義的事，也是人生該有的追求目標，更是人該走的正確的人生道路。不管是從理論上還是從人真實的體驗與認識上，人都認為追求真理是一件好事，是最正面的事物。就是在人類中間，没有任何一樣追求、没有任何一種路途是能與追求真理這件事或追求真理這條路相比的，追求真理這條道路是唯一一條人類應該走的正確的道路。作為人類中的一員，每一個人都應該以追求真理為人生目標，以追求真理為人該走的正確道路。那到底怎樣追求真理呢？剛才你們談了一些簡單的、理論上的説法，多數人應該都是認同的，就是大家都認為這樣的追求、這樣的實行就涉及到追求真理了，具體的涉及追求真理的内容無非就是認識自己、認罪悔改，然後結合神的話找出可實行的真理原則，最終能够在日常生活中活出神的話，進入真理實際，這是多數人在怎樣追求真理這件事上共同的認識法、領受法。在追求真理這件事上，除了你們所能認識到、所能領會到的那幾條之外，我又總結出一些更具體的追求真理的實行路途、實行方法，今天咱們就怎樣追求真理這件事作更具體的交通。

## 怎樣追求真理的兩條實行路途——放下、投入

怎樣追求真理，除了你們説的那幾條之外，更具體的我總結出兩條。第一條是「放下」。簡不簡單？（簡單。）既不抽象也不複雜，還容易記、容易理解，當然實行起來可能有一定的難度。你看，這一條比你們説的那些簡單多了，你們説的那些話都是成堆的理論，看上去還挺高、挺深，當然也有具體的那一面，但是比我説的這個複雜多了。第一條是「放下」，第二條是「投入」，就這兩條，一共四個字，人看了就明白，不用交通就知道怎麼實行，也容易記。第一條是什麼？（放下。）第二條呢？（投入。）你看看，簡不簡單？（簡單。）比你們説的精煉了許多，這叫什麼？這叫精闢。字少一定就精闢嗎？（不是。）精闢不精闢不重要，關鍵是所説的内容是不是重點，就是人實行起來實不實用，另外，實行之後達到的果效是什麼，能不能解决人的實際難處，能不能讓人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能不能達到讓人從根源上解决敗壞性情，能不能達到讓人通過這麼實行來到神的面前接受神的話、接受真理，從而達到追求真理要達到的果效與目標。是不是這樣？（是。）「放下」「投入」這兩條現在你們聽完了，也知道了，那你們看看，這兩條與追求真理有什麼關係呢？與你們剛才所説的幾方面内容有没有什麼關聯、有没有衝突？這個還不太清楚，是吧？（是。）怎樣追求真理，從大的方面説具體的實行就是這兩項。這兩項其中的第一項「放下」有哪些具體的内容呢？從「放下」這個詞來看，最簡單、最直接的你們能想到的是什麼？這一條怎麼實行？有哪些具體的項目、内容？（放下自己的敗壞性情。）除了敗壞性情還有什麼？（觀念想象。）觀念想象、情感、自己的意思、自己的喜好。還有什麼？（撒但的處世哲學，錯誤的人生觀、價值觀。）（自己的存心和欲望。）總之，人能想到的要放下的東西，除了敗壞性情所涉及的種種表現以外，就是人思想觀點裏的東西，有兩大項，一方面涉及敗壞性情，一方面涉及人的思想觀點。除了這兩項以外，你們還能想到的有什麼？把你們難住了，是吧？難住的原因是什麼？你們現在能馬上想到的，就是

信神以後日常生活中常接觸的、大家常說的一些話題，而一些沒人提到的但正是人身上存在的問題，你們就不知道了，意識不到、想不到，也從來沒把它當成問題去揣摩，這就是原因。跟你們討論討論的目的是讓你們對接下來要交通的問題過過腦、走走心，對這個問題能印象深刻一些。

##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1. 放下各種負面情緒

接下來，咱們就交通怎樣追求真理涉及到的兩大項：第一項，放下；第二項，投入。先交通第一項——放下。放下，這不是簡單的放下情感、放下處世哲學、放下己意、放下得福的欲望等等這些籠統的說法，今天要交通的「放下」這一條實行有更具體的所指，需要人在日常生活中去省察、去實行。那放下的第一項內容是什麼呢？第一項，人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需要放下的是人的各種情緒。提到各種情緒你們會想到什麼？各種情緒有哪些呢？（血氣、任性，還有消極。）血氣是情緒嗎？（我理解的情緒就是人在盡本分的時候會隨心情做事，心情好或者心情不好的時候對待事有不一樣的態度。）這是不是我所說的各種情緒中的情緒？情緒是這麼解釋的嗎？（神，我對情緒的領會主要包括煩躁、惱火，還有人的喜怒哀樂這方面。）這個概括貼切。那剛才說的隨心情做事是不是情緒啊？（只是一種表現。）這是情緒中的一種表現。心情不好了，煩躁了，低落了，這都是情緒的一種表現，根本不是情緒的定義。那對于人在追求真理上要放下的第一件事——各種情緒，人應該怎麼理解？放下各種情緒是要放下什麼？就是放下人在各種環境、各種背景、各種人事物當中產生出來的心情、想法、情緒。這些情緒有的成為人的己意，有的雖然沒成為人的己意，但是時常會影響人做事的態度。那這些情緒都有什麼呢？比如，抑鬱、仇恨、憤怒、煩躁、不安，還有壓抑、自卑、喜極而泣，這些都算是情緒裏的東西。這些是不是情緒的具體表現？（是。）這麼一說是不是知道什麼是情緒了？跟你們說的消極、血氣有關係嗎？（沒有。）沒有關係。你

們説的那些是什麽啊?(敗壞性情。)是敗壞性情的一種表現。我剛才説的壓抑、抑鬱、自卑等等這些情緒跟敗壞性情有没有關係?(剛才神説的這些情緒還没有涉及到敗壞性情,還够不上敗壞性情,或者還没上升到敗壞性情的程度。)那這是什麽?這是正常人性的喜怒哀樂,是人在臨到一些環境的時候所産生出來的一些情緒、所流露的一些表現,有一些可能是敗壞性情導致的,有一些還上升不到、不太涉及敗壞性情,但是這些東西在人的思想裏是確確實實存在的。在這種情况下,不管人臨到什麽事或者在什麽背景之下,這些情緒自然就會在一定程度上常常影響到人的判斷、人的觀點,影響到人應該站的立場以及人應該走的道路。咱們剛才所説到的各種情緒多數都是比較負面的,有没有一樣是比較中性的,不太負面也不太正面?没有,没有一樣是比較正面的,消沉、抑鬱、仇恨、憤怒、自卑、煩躁、不安、壓抑,這些都是相對負面一點的情緒。你看這些情緒裏有没有一樣是能讓人積極地面對生活、面對人生、面對生活中所臨到的各種環境?有没有一樣是正面的?(没有。)都是比較負面的情緒。那相對好一點的情緒有哪些?思念、想念是不是?(相對中性一些。)中性一些的也行啊。還有什麽?留戀、嚮往、懷念。咱們所説的這些情緒是指什麽説的?就是常常在人内心深處、靈魂深處深藏着的一種東西,它常常會占有人的内心、占有人的思想,還會常常影響到人的心情與做事的觀點、態度。所以,這些情緒不管是在人的現實生活中,還是在人信神追求真理的事上,它都或多或少地干擾到或者影響到人每天的日常生活,影響到人盡本分的態度,當然也影響到人追求真理時的判斷與所站的立場,尤其是人這些比較消極、負面的情緒對人影響極大。在人有了記憶,開始能感受到自己種種情緒的時候,或者是從人對認知事物、認知環境、認知人有了意識開始,人的各種情緒就開始逐漸地産生,逐漸地成形。成形之後,隨着人年齡的增長,隨着人經歷的世事增多,這些情緒逐漸地在人裏面、在人内心深處越來越深刻,越來越成為一個人人性特徵的主導,就是它逐漸地主導了一個人的性格、喜怒哀樂、喜好,還有人的追求目標、人生方向,等等。所以,這些情緒對每一

個人來說都是不可缺少的。為什麼這麼說呢？因為從人開始對周圍的環境有了主觀的意識之後，這些情緒就逐漸地影響着人的喜怒哀樂，影響着人對人事物的判斷、認知，也影響人的性格，當然也影響人怎樣面對、處理周遭人事物的態度與觀點，更重要的是，這些負面的情緒在影響着人做人的方式、原則，還有人的追求目標，甚至做人的底綫。我這麼說你們可能感覺不太好理解，相對抽象一些，舉個例子你們可能就會更好明白一些。

**（1）自卑的情緒**

有的人從小就不機靈，拙嘴笨舌，長相也不出衆，所以在家庭環境、社會環境中人都對他有一些不好的評價。比如說，「這孩子腦瓜笨，反應慢，嘴也笨。你看人家那孩子嘴甜得把人哄得團團轉，這孩子見了人也不會說話、不會哄人開心，做錯事了也不會表白辯解，這孩子是個笨蛋。」家長這麼說，親戚朋友、老師也這麼說，這樣的環境無形中給了他一定的壓力，使他不知不覺形成了一種心理，什麼心理呢？就是感覺自己長相不好誰看見都不喜歡，學習成績也不好，反應也慢，看見人總不好意思張口說話，人給東西也不好意思說謝謝，他心想：「我的嘴怎麼就這麼笨呢？人家的嘴怎麼就那麼巧呢？我這人就是笨！」不知不覺他就覺得自己特別窩囊，但是還不願意承認自己這麼窩囊、這麼笨，心裏常常問自己：「我真的那麼笨嗎？我真的不招人待見嗎？」父母不喜歡，兄弟姐妹也不喜歡，老師同學也不喜歡，家人、親戚朋友還時不時說他「個頭兒小，眼睛、鼻子長得也小，一看長大就没有大出息」。在這樣的環境之下，他從最初的心裏抵觸到逐漸地接受、承認了自身的不足、缺欠，但同時内心深處也産生了一種消極的情緒。這種情緒叫什麼？自卑。自卑的人只看見自己的短處却看不見自己的長處，總是覺得自己長相不好不招人喜歡，自己頭腦也不精明反應又慢，又不會察言觀色，總之覺得自己什麼都不行。這種自卑的心理逐漸在人心裏占了主導地位就變成了一種揮之不去的情緒纏繞着你的心。當你長大成人走上社會之後或者成家立業之

後，不管你的社會身份地位是什麽，從小在成長環境中種下的這種自卑的情緒依然影響、控制着你，使你覺得自己各方面都不如別人。甚至信神進入教會之後你仍然覺得自己拙口笨舌，素質又差，長得一般，也盡不了什麽重要本分，心想能做點什麽就做點什麽吧，不用追求做帶領，也不用追求明白多深的真理，自己就甘願做一個最小的，誰怎麽對待都行。有假帶領、敵基督出現你也不敢揭露，你覺得自己素質差不如人家，分辨不了也揭露不了，只要自己不是假帶領、敵基督不打岔攪擾就好了。你從内心深處覺得自己不行比不上別人，覺得別人可能都是蒙拯救的對象，自己頂多就是個效力者，所以對于追求真理也覺得自己够不上。不管你能聽明白多少真理，你都覺得既然神給你預定了這樣的素質、這樣的長相那可能神就預定你只是做一個效力者，跟追求真理没有關係，跟蒙拯救没有關係，跟做帶領、做負責人也没有關係，自己就甘願做一個最小的效力者。這種自卑的情緒也可能不是與生俱來的，但是從另一個層面來説，因為你的家庭環境與成長環境對你造成了一些打擊或者給你帶來了不正當的定規讓你産生了自卑的情緒。這個情緒影響了你追求真理，影響了你盡受造之物的本分，也會影響到你的蒙拯救。你追求真理的心志被壓制之後，那你追求真理、追求盡受造之物本分的動力就被壓制住了。這個被壓制不是周遭的環境給你帶來的，不是任何人給你帶來的，當然也不是神給你命定的，而是你内心深處一種嚴重的負面情緒導致的。是不是這樣？（是。）

自卑表面上看是在人身上體現出來的一種情緒，其實自卑的産生根源上是因着撒但的敗壞與人的生存環境以及自身客觀原因造成的。因為整個人類都卧在惡者的權下，都被撒但敗壞至深，任何一個人對下一代的教育不是根據真理、根據神話，而是根據從撒但來的東西，所以以撒但的東西來教導下一代、教導人類所産生的後果除了敗壞人的性情、敗壞人的實質之外，就是讓人産生一些負面的情緒。産生的負面情緒如果是一時的那對人的一生影響還不大，但是這種負面的情緒如果是深種在人的靈魂深處、深種在人的内心深處，讓人揮之不

去，忘也忘不掉、甩也甩不掉，那它勢必會影響到人方方面面的選擇，影響到人對待各種人事物的方式、影響到人在臨到大是大非的時候怎樣選擇、影響到人一生所走的道路，這是現實的人類社會對每一個人的影響。另一方面是人自身的客觀原因，就是人從小到大所接受的教育、教導，所接受的各種思想觀點、各種做人的方式，還有人的各種說法都是從撒但來的，以至于人没有能力以正確的角度、正確的立場去處理、去化解這些臨到的問題。所以不知不覺在這些惡劣環境的影響之下，在這些惡劣的環境對人的壓迫、控制之下，人類不由得就會產生各種負面的情緒，用各種負面的情緒來對抗自己没有能力去解决的問題，没有能力去改變、去化解的問題，比如自卑這種情緒。你的父母、老師以及你的長輩，還有你周遭的人都對你的素質、人性、人格有不切合實際的評價，最終對你構成的是打擊、迫害、壓制、束縛、捆綁，最後讓你在没有任何反抗能力的情况下不得不選擇忍氣吞聲地活着，不得不選擇忍氣吞聲地、違心地接受這種不公平、不公道的事實。當接受這一事實的時候，人最終產生的情緒不是高興的、不是滿意的，不是積極的、不是向上的，不是活着更有動力、活着更有方向，更不是朝着準確的、正確的人生目標去追求，而是產生了深深的自卑這樣的情緒。當你產生了這種情緒的時候你感到無可奈何。臨到事需要你發表觀點的時候，想説的話、想表達的觀點在你内心深處不知想了多少遍，但你就是不敢説出口。當别人説出和你同樣觀點的時候，你只是在心裏給了自己一個印證，印證自己不比别人差，但是當下次臨到同樣環境的時候你依然告訴自己「不要隨便説話，不要冒進，不要讓别人笑話。我不行，我笨，我蠢，我是笨鳥，我要學會隱藏，只要聽，不要説」。從這一點上來看，從人產生了自卑的情緒到這個自卑的情緒在人内心深處深深地扎下根之後，人的自由意志、神所賦予人的正當權利是不是就已經被剥奪了？（是。）就這樣被剥奪了。那到底被誰剥奪了？這個你自己也説不清楚，是吧？誰也説不清楚。因為在整個過程當中，你既是受害者也是施害者，你是受害于别人也是受害于自己。因為什麼呢？剛才説了，你所產生的自卑情緒有一方面

是來自于自己的客觀原因，從有了自主意識開始，你判斷事物的根據都是來源于撒但的敗壞，這些看事觀點都是這個社會、這個人類灌輸給你的，而不是神教導給你的。所以，不管你的自卑情緒是從什麼時候、在什麼背景下産生的，也不管你的自卑情緒發展到哪種程度，你都是不由自主地被這種情緒捆綁控制着，都是用撒但灌輸給你的這些方式去對待周圍的人事物。當自卑情緒深種在你内心深處的時候，它不但在深深地影響着你，同時也在主導着你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那在自卑情緒的主導之下人怎麼看待人、看待事啊？就是看別人都比自己强，看敵基督也比自己强，敵基督就是性情惡、人性不好也是自己效法的對象，也是自己學習的榜樣，還説：「雖然人家性情不好、人性惡，但是人家有恩賜呀，工作能力也比我好。人家在那麼多人面前説話臉不紅、心不跳，發揮自如，人家就有膽量，我就没有這個勇氣。」這是什麼導致的？這不得不説有一方面原因是因着你的自卑情緒影響了你對人的實質的判斷，影響了你看人的角度、看人的立場。是不是這樣？（是。）那自卑情緒是怎麼影響你做人的？你説：「我這人天生就是大笨蛋，没什麼恩賜，也没什麼特長，學什麼也慢，你看人家某某，雖然有時候打岔攪擾、有時候任意妄為，但是人家起碼有恩賜、有特長，人家嘴會説，到哪兒都吃得開，我這人就不行，拙口笨舌。」臨到什麼事你都先定規自己不行，把自己封閉起來，什麼事都往後退，不積極主動，就怕讓你擔當工作，「我這人天生就笨，到哪兒人都瞧不起，可别强出頭，會點什麼技術業務也别顯擺。如果有人推薦我作這工作證明我還行，如果没人推薦，我可不主動説自己能擔當這項工作，没有把握的話不能隨便説，萬一作不好怎麼辦呢？如果挨了對付那多丢人啊！那不是奇耻大辱嗎？可不能做那樣的人。」你看這是不是影響到你做人了？你這種態度一定程度上就是受自卑這種情緒影響控制而造成的，可以説就是自卑這種情緒給你帶來的後果。

在自卑這種情緒的影響之下，你看待各類人，不管是有人性的、人性一般的還是没人性的、人性惡的，你看待的結果是什麼？没有一

樣是符合真理的，没有一樣是符合神的話的，更没有一樣是符合神的要求的。同時，在這種自卑情緒的影響之下你又選擇謹小慎微、畏畏縮縮地做人，更多的時候是被動的、消沉的，没有積極進取的心志、動力，稍微有一點積極主動的意思想擔當點工作，就認為「自己這不是狂妄嗎？這不是强出頭嗎？這不是顯露自己嗎？這不是顯擺嗎？這是不是地位心哪？」自己也分不清楚這麼做到底是什麼性質。正當的人性需求、意願、心志、願望，還有自己能够得上的，屬于正當的、應該做到的也要在内心深處過多少遍、思索多少遍，晚上睡不着覺的時候翻來覆去地琢磨：「我該不該擔那項工作啊？哎呀，我不行，我不敢，我這人又笨又傻，我没有人家那個恩賜，没有人家那個素質啊！」吃飯的時候也琢磨，「人家一天吃三頓飯能盡好本分，人家活得有價值，我吃三頓飯還盡不好本分，活得一點兒價值也没有，我虧欠神、虧欠弟兄姊妹啊！我吃一碗飯都不配，都不應該吃。」人太懦弱就不值錢了，什麼事也做不成。懦弱的人不管臨到什麼事見到難處就往後退。為什麼往後退呢？有一方面原因就是自卑情緒造成的。因為自卑不敢到人前，連自己該盡的義務、責任都盡不上，連自己能力、素質範圍内，人性閱歷範圍内能達到的都負擔不了。這個自卑的情緒影響了他人性的方方面面，也影響了他的人格，當然也影響了他的性格。在人群當中他很少發表自己的觀點，很少聽見他表明自己的立場、看法，臨到什麼事也不敢説話，一個勁兒往後縮、往後退。人少的時候還敢坐在人群裏，人多的時候看哪兒有角落、哪兒燈光暗就往哪兒去，不敢到人前來。每當自己想積極主動地説點話，發表一下自己的觀點、看法來證明自己的想法是對的，却連這個勇氣都没有。每當自己有這些想法的時候，自卑的情緒就一股腦兒地往外冒，在控制你、在壓制你，告訴你「别説了，你不行，别發表觀點，有什麼想法自己知道就行了。如果心裏實在有想説的話就記在電腦裏，一個人消化就行了，可不能讓别人知道，萬一説錯了那就太丢人了！」這個聲音在不斷地告訴你「不要這麼做、不要那麼做，不要説這些話、不要説那些話」，導致你到嘴邊的話又咽回去了，在心裏想了好長時間，想説的話到説的

時候就打退堂鼓了，不敢說了，不好意思說了，覺得自己不能那樣做，做了就像違規了一樣，就像犯法了一樣。一旦有一天你主動發表了自己的觀點，內心深處就感覺無比的忐忑、無比的不安。雖然這個無比的不安會逐漸地消失，但是自卑的情緒會逐漸掩蓋你想說話、想發表自己的觀點、想做正常人、想與其他人一樣這樣的想法、這樣的存心、這樣的打算。不知道的人還以為你這人就是話少、安靜、性格腼腆、不愛出頭露面，人多的時候說話會害羞、會臉紅，比較內向，其實只有你自己知道你是自卑。你心裏充滿了自卑，你的自卑情緒由來已久，它不是一時的一種心情，而是在你的靈魂深處緊緊地控制着你的心思，緊緊地封鎖着你的嘴唇，所以你裏面不管有什麼純正的領受或者對人事物的觀點、看法，你只敢在心裏想一想却從來不敢大膽地說出來，無論大家認可也好還是批評、指正也好，你不敢接受這個結果。因為什麼？因為你的自卑情緒在裏面告訴你「不要說出來，你素質差、没有真理實際，你的領受、看法不一定對，你追求真理也够不上，所以你什麼也別說、什麼也別做，你没有資格與別人一樣敞開心說自己想說的話，你不會與別人交心，你不如別人」。這種自卑情緒在人的心裏主導着人的思想，一方面壓制着人使人不能正常地盡本分，也影響着人正常的生活，另一方面也主導着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方式方法、方向目標。即便人認為自己應該做誠實人，也喜歡做誠實人，但是從來也不敢用言語、用行為來表達自己做誠實人的心願，來進入做誠實人的生活。因為自卑情緒就連做誠實人你都不敢，你都没有勇氣。一旦說了一句誠實的話趕緊看看大家，「有没有人對我有看法啊？會不會覺得『就你，還想做誠實人呢！想做誠實人不就是想蒙拯救嗎？不就是有得福的欲望嗎?』哎呀，我可不敢，人家誰都行就我不行，我没那個資格，我低人一等。」從這些具體的表現、流露上來看，負面情緒的其中一條——自卑這樣的情緒一旦在人身上發揮作用、在人內心深處扎下根之後，人如果不追求真理就很難擺脱、很難衝破它的轄制，就會處處受制于它。雖然這種情緒談不上是敗壞性情，但是已經對人形成了嚴重的負面影響，它對人的人性造成了極大的迫害，對人

正常人性的喜怒哀樂、正常人性的言談舉止造成的負面影響是很大的，後果是很嚴重的。從小的方面影響到了人的性格、人的愛好、人的志向，從大的方面影響到了人的人生目標、方向。就自卑情緒產生的緣由、過程與在人身上所導致的後果來看，無論從哪方面來看，自卑的情緒是不是人應該放下的?（是。）有的人說：「我這人不自卑，從小到大没有人貶低過我也没有人壓制過我，我没受過什麼轄制，活得特別自由釋放，那我是不是就没有自卑這種情緒啊?」是不是這樣?（不是，有時候也會有。）多少都會有，它不一定在你的内心深處占主導，但是在某些場合它也會產生。比如，你遇到了你特別崇拜的人，遇到了比你學歷高、比你能耐大、比你有特長有恩賜的人，遇到了比你長相好、個頭兒高的人，遇到有社會地位、有錢的人，遇到了比你信神有經歷、有實際的人，你的自卑情緒不由得就產生了。這時候你就不釋放了，你就會縮手縮脚，説話得琢磨怎麼用詞，表情也不自然了，言談舉止也受約束，就開始包裝自己了，這些表現都是因為自卑情緒產生的。當然，這個自卑情緒是一時的，人只要在自卑情緒產生的時候會省察分辨然後不受它轄制就行了。

**（2）仇恨、憤怒的情緒**

咱們今天所説的要放下的各種情緒是在人的心靈深處深深扎根的一些東西，這些東西對你的影響不是一時的，而是有着深遠的影響，有着深刻的影響。當夜深人静你難以入睡的時候，當你一個人獨處的時候，給你帶來負面情緒并且深深扎根在你記憶裏的那些人事物就會在你的腦海裏一點一點地浮現出來。一句話、一種聲音，甚至一聲叫罵、一頓毒打、一種場面、一樣東西、一群人、一件事情的前因後果，種種使你記憶深刻的、讓你產生各種負面情緒的人事物，在你的腦海中像過電影一樣，過了一遍又一遍，最終你還是不自覺地回到藏在你靈魂深處的那個負面情緒中，那個影響你情緒、影響你人性、影響你性格、影響你人生未來的當下。當你一個人獨處的時候，當你面臨難處、面臨抉擇、面臨絶望的時候，你都會不由自主地蜷縮起來，避開

一切的人，回到内心深處讓你痛苦的那個環境、那件事、那群人之中。雖然這些人事物給你帶來的是打擊、是傷害，給你種下的是種種負面的情緒，但是在你失落的時候、在你消沉的時候、在你面臨失敗的時候，甚至在你被對付修理的時候、被弟兄姊妹弃絶的時候，你都會不由自主地回到影響你一生的那種負面情緒裏，或者抑鬱、或者仇恨、或者憤怒、或者自卑的這些情緒裏。儘管這些情緒給你帶來的是種種的痛苦，或者讓你不安，或者讓你流泪，或者讓你煩躁，但你還是會不由自主地常常回到當下那個負面情緒裏。當你回到那個當下的時候，那個負面情緒又再一次加深了對你的影響。當這樣的負面情緒一而再再而三地影響着你、提醒着你、提示着你，它無形中對你聽神的話、對你明白真理原則就構成了攪擾。當這些負面情緒再次在你的内心深處升騰的時候，在你的思想裏占據主導的時候，你對真理的興趣會更加地減淡，甚至産生反感，更甚至産生抵觸情緒，你會因為自己曾經受過的任何傷害、任何不公平的待遇而更加地仇視人類、仇視社會，恨惡曾經所發生的每一件事，當然也恨惡以後所要發生的每一件事。這些情緒不斷地在你的心裏出現，它反覆地影響着你的心情、你的情形與狀態，也反覆地影響着你盡本分的心情、盡本分的態度與觀點，當然也反覆地影響着你追求真理的動力、心志。有時候你剛立下心志要追求真理，不再消沉，不再認為自己不行而打退堂鼓，但是一時的負面情緒再次涌上心頭的時候，你追求真理的動力也可能就消失殆盡，一剎那間就消失得無影無踪。當你追求真理的動力在這樣一種背景之下消失得無影無踪的時候，你就覺得追求真理没有意思，信神蒙拯救也没有任何的意義。這樣的情緒、這樣的情形的産生，讓你不願意再來到神的面前，不願意禱讀神的話，不願意聽神的話，當然更没有任何的心志、意願實行神的話，做一個追求真理的人。這就是各種負面情緒在人追求真理的道路上給人帶來的極大攔阻與影響，更準確地説，它對人造成的是攪擾與破壞，它時不時地使你剛剛建立起來的一點兒信心化為烏有，剛剛明白的一點兒做人的原則化為烏有，讓你瞬間在内心深處感覺不到神的存在、神的祝福、神的主宰與神對你

的供應，同時也讓你瞬間被任何一樣負面情緒充滿。當被這些負面情緒充滿的時候，人的敗壞性情瞬間就會在人身上占主權。敗壞性情在人身上作主權，那人在瞬間就會變成另外一個人，會用另外一種面孔面對周圍的人事物，原來的愛心沒有了，原來的忍耐沒有了，原來受苦付代價、吃苦耐勞的那股勁頭沒有了，原來少吃一頓飯、少睡一會兒也要把本分盡好的那種動力沒有了，取而代之的是人會仇視每一個人。仇視每一個人的主導來源是什麼？一方面是敗壞性情，另一方面是人之前所經歷的讓人產生各種負面情緒的環境與人事物。你說：「我包容別人，誰包容我了？我體諒別人，誰體諒過我啊？連我父母都不體諒我，連我的兄弟姐妹都不體諒我！別人都能犯錯，那我也能犯錯！別人挨對付修理能釋放消極，為什麼我就不能啊？別人能爭權、爭地位，為什麼我不能？你爭我也爭！別人盡本分能偷奸耍滑，我也偷奸耍滑，別人不追求真理我也不追求，別人做事不按原則我也不按原則，別人不維護神家利益，那我也不維護，我就是隨大流，有什麼不好的！」這是什麼表現？無論是從心思上還是從所流露的性情上來看，簡直是一百八十度大轉彎，像變了一個人似的。這是怎麼回事？根源上是人裏面發生變化了。外表看那個人也沒什麼變化，日常作息沒變，說話聲調沒變，長相也沒變，背後也沒有人教唆、沒有人慫恿，那怎麼突然情緒上就有這麼大波動呢？有一部分原因就是深種在人內心深處的負面情緒導致的。一個裏面常常存着仇恨、憤怒這樣負面情緒的人，他如果情形好的時候能常常來到神面前禱告、讀神的話，還能保證追求真理與盡本分一切都正常，如果稍微遇到一點不如意，或者工作上、生活上遇到一點挫折、失敗、難堪，或者個人利益、臉面受損之後，他裏面的負面情緒所產生的仇恨、憤怒就讓他變得氣急敗壞、暴跳如雷。也可能這樣的人之前經歷了一些不尋常的事，比如，曾經被人虐待，被惡人無故毆打，或者被惡人霸占財產，被惡人欺負，甚至被惡人羞辱，還有一些人在工作上被同事或者上級穿小鞋，還有一些人因為學習成績差，因為家庭條件差，因為父母是農民，是社會下層的人，而在學校遭到了同學、老師的歧視與不公平的待

遇，等等。當人在社會上遭到了各種不公平的待遇之後，人權遭到了剝奪，或者自己的利益、自己的財產遭到了剝奪之後，在人內心深處自然就埋藏下了仇恨的種子，這時人自然就會帶着這種仇恨來對待這個社會、這個人類，甚至對待家人、對待親人朋友也是這樣。有仇恨埋藏在心裏的人，他的看事觀點都受仇恨的影響，他的情緒自然也帶着仇恨。

當仇恨在人內心深處扎根以後，就自然變成了一種情緒，人活在這種仇恨的情緒裏，他看待人類、看待任何事物的角度就不是正當的了，他看待任何人、任何事的觀點就會變得扭曲，變得一反常態，他對一切正常的、正當的人事物都不能正確理解，還能加以論斷、定罪，他總想找機會發泄自己的怨氣、仇恨，就希望自己有朝一日有權有勢，能够擺平這一切，讓曾經欺負過自己的人、曾經給自己帶來傷害的這些人遭到報應。但是眼下也沒什麼合適的辦法，最後有些人就信神了。信神之後，他覺得，「哎呀，我信神了，這下能揚眉吐氣了，以後讓神為我做主，讓這些惡人都遭到報應，這是好事啊！」所以，他自從信神之後就把這個仇恨、憤怒深深地埋藏在心底，然後就傾其所有地在神家中花費、付代價、受苦、跑路、作工，希望有朝一日自己的付出能為自己帶來好運，能讓自己翻身，有朝一日當自己變得比較强勢不再弱勢的時候，讓那些曾經欺負過自己的人、讓自己受盡屈辱的人受到懲罰。他做這一切的目的就是為了親眼看到那些曾經給自己帶來無盡傷痛、無盡屈辱的人能够受懲罰、遭報應。他帶着這種情緒信神、付代價、花費，表面上看好像沒有任何怨言、沒什麼欲望要求，一心一意地在神家盡本分，受多大苦都行，其實他內心深處仇恨、憤怒的情緒始終沒有解決，沒有放下。一旦有人給他提點意見，揭露他的敗壞性情，他馬上就會下意識地回到仇恨、憤怒的情緒中去面對、解決這樣的問題。他認為，「你不就是看不起我嗎？不就是看我老實想欺負我嗎？欺負我的人多了，你看他們以後什麼下場！」只要誰是針對他說話，能够傷到他，哪怕是無意識的，但只要觸及到他的傷疤，都會觸動他仇恨、憤怒的情緒，讓他不自覺地回

到那個仇恨一切的情緒裏。很明顯，這種觀點、這種情緒已經影響到了他看人看事的角度、態度，影響到了他做人做事的方式方法。不管是誰正當地給他提出看法、意見，他都會認為，「這是看不起我，想欺負我，不就是看我好欺負嗎？」他都會以這樣的觀點、這樣的方式去應對，然後繼續在心裏深化自己仇恨、憤怒的情緒。就是仇恨與憤怒的情緒深深扎根在他內心深處之後，他不斷地在累積這樣的情緒，也不斷地在用這樣的情緒去面對各類人事物，同時也在不斷地提示自己要仇恨所有的人，所有的人對他都不是善意的，即便他一時衝動認為這人是為他好，但是很快他就會不由自主地、下意識地告誡自己：「不要這麼看，除了神真好，人沒那麼好。人都會看你笑話，都不希望你好，人都是看你老實就欺負，看你得志了就溜鬚、巴結，所以，不要相信任何人，不能用善意的眼光去看待任何人，對任何人都要用防備、猜忌的眼光去看待。」別人每說一句話，他都要分析：「他是不是衝我來的？他為什麼這麼說？他是不是想打擊我、報復我？他是不是想欺負我？」這些懷疑、仇恨、憤怒的情緒在人裏面一再地提示着人，讓人下意識地用這樣的情緒對待各類人事物、處理各類人事物，但人自己從來不知道這是一種負面情緒。這種負面的情緒在緊緊地控制着你的判斷，緊緊地捆綁着你的思想，同時也攔阻你站在正確的角度、立場看待任何的人事物。人一旦活在這些負面的情緒之下，就很難擺脫它的控制，在沒放下這些負面的情緒之前，人會不自覺地活在這些負面情緒裏來看待任何的人事物，會憑着負面情緒產生的錯誤觀點來對待人事物，那他首先不免會產生偏激，產生猜忌、疑惑甚至血氣，還會仇視、攻擊。這些負面情緒在人心裏主導着人的思想觀點，也主導着人的一言一行，所以當人陷在這些負面情緒中的時候，對于追求真理的人來說，人的心裏、思想裏就產生了攔阻與影響，所以在實行真理方面就大打折扣了。因為有這些負面情緒的摻雜、攪擾、破壞，人所能實行出來的真理就很有限，當臨到環境時，人常常受心情的影響，當然最主要的就是受各種負面情緒的影響，人實行真理就費勁了，不能用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還有神給人造的自由意志與本

能，以及人該實行、該遵守的真理原則來對待身邊的人與事，來判斷身邊的人與事。

**解決負面情緒的路途**

從以上所説的這些方面來看，不管怎麼説，各種負面情緒在每一個人身上都不同程度地、或多或少地占據人的心思。因為它占據了人的心思，人實行真理就産生了一定的難度，所以在人追求真理的過程中人要不斷地放下這些導致人産生各種負面情緒的人事物。比如，剛才講的自卑這種負面情緒，無論你的自卑産生的背景是什麼，是源于誰或者源于哪件事，總之你應該對自己的素質、特長、才能還有自己的人性品質有一個正確的認識。自卑不對，自高也不對，都屬于負面情緒。自卑會捆綁你的手脚，會捆綁你的思想，會影響你的觀點、影響你的立場，自高同樣也有這樣的負面影響。所以，不管是自卑還是其他的負面情緒，你都應該對導致産生這種情緒的那些説法有一個正確的認識。首先應該認識那些説法是不準確的，它對你的評價、定論，無論是對你的素質、才能還是對你的人性品質都是不準確的。那怎麼才能達到對自己有準確的評價、認識脱離自卑這種情緒呢？你應該根據神的話來認識自己，認識自己的人性是怎樣的，認識自己的素質、才能到底是怎樣的，自己有哪些特長。比如，你本來很喜歡唱歌，唱得也不錯，但有些人總挑剔你、貶低你，説你五音不全唱歌跑調，你就覺得自己唱歌難聽，就不敢在人前唱歌了。因為那些世人，那些渾人、庸人對你不準確的評價、論斷限制了你人性該有的權利，壓制住了你的才幹，導致你連首歌都不敢唱，只有在你獨自一人的時候才敢大聲唱釋放一下。就是因為平時受壓制得太苦了，不是一個人的時候都不敢唱歌，只有在一個人的時候才敢唱歌，享受自己嘹亮歌聲的時光，那是多麼美好、多麼自由釋放的時光啊！是不是這樣？因着人對你造成的這個傷害讓你對自己到底會什麼，自己擅長什麼、不擅長什麼都不知道、都看不清楚了。這種情況就得根據神的話正確地評價、衡量自己，對自己學會的、自己的長處應該確定下來，自己能做的就

該做到，自己做不到的，自己的缺點、不足也應該反省、認識，自己到底素質怎麼樣，是好還是差也應該有個準確的評價、認識。如果對自己的問題看不明白、認識不透，就讓身邊的明白人評價一下，不管他說的是否準確，起碼給你提供了參考，使你對自己有一個基本的判斷、定性，你就能够解决自卑這種負面情緒的實質問題了，就能逐步地從自卑這種負面的情緒裏走出來。對自卑這種情緒人如果能分辨、能覺醒，能够尋求真理，是容易解决的。

對于曾經在社會上，在各行各業裏，在不同環境裏遭受過不平等的待遇，曾經被虐待、被歧視的這些人，他們產生的仇恨、憤怒的情緒好不好解决？（好解决。）怎麼解决啊？（就是根據神的話看待這一切人事物，放下這些仇恨、憤怒的負面情緒，放下曾經傷害過自己的人事物。）放下這是一種説法，你怎麼放下啊？比如，有的女性談戀愛被對方騙了色，還搭了錢，什麼時候想起來心裏都有一股憤怒油然而生，當這股憤怒升起來的時候，拳頭就要緊攥，内心深處充滿仇恨，想到那個人的嘴臉，想到那個人所説的每一句話，想到那個人所做的傷害自己的每一件事，越想越氣，越想越怒，越想火越大，越想仇恨越大，想着想着就不想盡本分了，心情越來越差，自己告訴自己不要閑下來，要不斷地工作、不斷地與人交談，晚上睡不着覺的時候也要靠安眠藥來入睡，不敢一個人獨處，也不敢讓自己心裏閑下來。一旦獨處的時候，一旦閑下來的時候，這個仇恨便油然而生，就想報復，就想讓曾經傷害過自己的那個人死，死得越難看越好。如果有一天真能聽到他慘死的消息，自己的仇恨、自己憤怒的情緒才能放下。那你想一想，如果他真死了，遭到報應、受到懲罰了，曾經讓你產生仇恨、憤怒的那件事情，深種在你内心深處的那個回憶就能抹去嗎？你對那件事情的仇恨真能放下嗎？真能消失嗎？（不能。）所以，讓曾經傷害過你的人消失、受懲罰，或者死得很難看，或者遭到報應，或者讓他們有不好的下場，這是不是解决仇恨、憤怒的辦法？是不是放下仇恨與憤怒的辦法？（不是。）所以，有人説「當你發現自己有仇恨、憤怒這種情緒的時候，你放下就好了」，這是不是實行的路？（不是。）那説「放

下就好了」這是什麼啊?（一句道理。）對了，這是道理，這不是實行的路。我剛才告訴了你們怎麼解決自卑的情緒，這是放下自卑的一種方法。那你們是不是有實行的路了?（是。）那怎麼放下仇恨、憤怒呢?不想它，這是不是實行的路?（不是。）有的人説從記憶中把它抹掉，這是不是解決問題的辦法啊?是不是就放下了?（不是，放不下。）摇摇頭、閉着眼睛什麼都不想，或者讓自己忙碌起來，這都不是解決問題的辦法，都不是放下這種負面情緒的準確的實行的路。那具體的實行路到底是什麼呢?怎麼才能放下呢?怎麼才能把這事解決了呢?你們有没有好辦法?要放下這些情緒，得面對它，不要躲避，不要迴避。你不是害怕一個人獨處嗎?不是害怕回想起這件事嗎?不是害怕有人觸到你的傷痛嗎?那你就面對它，把這些曾經給你帶來傷痛，讓你産生仇恨、憤怒的人事物，讓你印象深刻的、你能記得起來的那些人都寫下來，根據神的話逐一地分辨他們的人性，認識他們的性情，解剖、揭露、認識他們的實質，看看這些人到底是什麼東西，最後的結論、唯一的結論就是這些人都是惡人，都是魔鬼，不是人！不管他們用怎樣的方式傷害你，不管用怎樣的方式坑害你，給你造成傷害，他們的實質都是魔鬼，不是人，他們絶對不是神揀選的對象。這些人没有能來到神家的，而你是神揀選的，現在能在神家聽道，在神家中盡本分，你能來到神的面前，這是神高抬你、恩待你，而他們，在神眼中神從來就没把他們當成人來看待。所以，當你信神以後就應該遠離他們。如果你還想與他們相處，你肯定鬥不過他們，你還會受他們欺壓、整治，被他們歧視、侮辱，被他們傷害，甚至被他們糟蹋，他們所做的代表的是魔鬼，代表的是撒但。如果你喜歡與他們相處、與他們鬥，那你也不是人，你跟他們是同類，你也會做同樣的事。因為魔鬼不但坑害人，魔鬼與魔鬼之間也互相殘害，魔鬼就是這個本性。從神揀選你這件事情上來看，你屬于神所造的人類，那魔鬼怎麼能不欺負你呢?它怎麼能不苦害、不坑害你呢?它誰都害，魔鬼之間都互相殘害，它對人那更是不手軟、不放過啊！這就代表了這個世界、這個人類就是屬魔鬼的，處處都充滿了撒但的行徑。你想做好人那是難上加難，你

就是想做一個普通的人，不想被人欺負，都難上加難，想躲都躲不掉，這個世界就是這樣。從人懂事開始上學，然後再走入社會開始工作，一直到閉上雙眼，哪一個人這一生没被人欺負過，没被人欺騙過、迫害過？這樣的人絶對没有。不管你多有本事、多有能耐，總有更厲害的人欺負你。但不同的是，人都有不同的生存哲學，有的人就采取忍、采取逆來順受，有些人就不同，在經歷了許多坑蒙拐騙，被欺負得承受不了、受傷害太過嚴重的時候，就産生了仇恨與憤怒這樣的情緒，仇恨這個人類，仇恨這個社會。當你把傷害你的那些人的實質、本性看清楚了，看透他們的實質就是魔鬼，這個仇恨與憤怒就會從人身上轉移到魔鬼的身上，你這個仇恨的程度是不是就減輕了？（是。）這個仇恨的程度就減輕一部分。減輕一部分的好處是什麼？就是你再臨到這類事不會再次情緒化，不會用血氣的方式去看待這件事，而是會正確對待，會用神的話、用真理來分辨、來對待，站在人性良心理智的角度上去看待再次給你帶來傷害的人，你會用神教導你的方式，用神告訴你的方式、原則去對待對方。當你用神告訴你的方式去對待對方的時候，你不會再次産生仇恨與憤怒，而是更加深刻地、更進一步地認識了人類的敗壞，認識了魔鬼的嘴臉，證實、印證了神的話是真理。當你用神的話，用神告訴你的方式、教導你的方式去看待這類事的時候，這件事不但没對你造成再一次的傷害，不但没讓你的仇恨與憤怒加深，反而讓你内心深處的仇恨與憤怒逐步地減輕，而你的身量通過經歷一件一件這樣的事情也逐漸長大，性情也有了變化。

對于到底怎麼放下以往的那些仇恨與憤怒，一方面是看透這些所謂的非人類，他們的本性實質是魔鬼撒但，他們的實質就是苦害人的，他們與魔鬼撒但、大紅龍的實質是同出一轍，是一個源頭，他們坑害你，給你帶來任何的傷害，與撒但敗壞人類是一樣的。認識到這一點，你仇恨與憤怒的情緒是不是就放下一些了？（是。）有些人説：「認識到這些也不行啊，有時候想起來還是難過啊！」難過怎麼辦？還能一點兒不難過啊？留下傷疤總會有印記，留點印記未見得不是好事。正

是社會上這些不公平的現象，這些能够讓你産生仇恨與憤怒的人事物，讓你感覺到了這個社會的不公平，感覺到了這個人類的險惡、凶惡與邪惡，也讓你感覺到了人世間的不平與凄凉，從而讓你産生了嚮往光明這樣的意願，産生了盼望救世主來拯救你脱離這一切苦難的一種意願。那這個意願是不是有背景的?（是。）這個意願來得容易嗎?（不容易。）如果你在這個人類中間、在這個社會上没有受過任何的傷害，你心裏會感覺還是好人多。如果你出門摔一跤就有人扶你一把，有時買東西錢不够，旁邊的人就會幫你墊上，有時你的錢包丢了，有人撿到會歸還給你，你就會認為還是好人多。在這樣一種心境之下，在你對社會有這樣認識的背景之下，你對神拯救人類的意義、神作拯救工作的必要性有多少認識呢？你需要救世主拯救你脱離苦海的意願有多大呢？不大，是吧，它只是一種願望，只是一種幻想。越是在人世間經歷坎坷多的、痛苦多的，遭遇各種不公平待遇多的人，换句話説，越是在這個社會背景之下、在人群中生活久了，對這個人類社會産生了深深的仇恨與憤怒的人，就越希望神趕緊結束這個邪惡的時代，趕緊毁滅這個邪惡的人類，趕緊拯救自己脱離苦海，讓惡人遭到報應，讓好人受到保護，是不是這樣?（是。）説到這兒，你琢磨琢磨，「哎，我還得感謝那些魔鬼呢，感謝他們給我帶來的不公平待遇與對我的歧視、侮辱、欺壓，是他們的惡行與給我帶來的傷痛迫使我來到神面前了，讓我不再留戀這個世界，不再留戀這個人群中的生活，讓我甘心來到神家，甘心來到神面前，甘願為神花費，獻出自己的一生，活出有意義的人生，不與他們同流合污了。不然的話，我還與他們一樣追求世界潮流，追求名利、追求好的生活、追求肉體享受、追求美好的未來。現在我信神了，我就不用再走那些彎路了。我不再仇視他們了，我看清他們的本來面目了，他們那些人就是效力的，就是神作工的襯托物，如果没有他們，我還看不透這個世界、這個人類的實質到底是什麽，還覺得這個世界、這個人類越來越美好。經歷了這些痛苦之後，我不再把自己的心願、希望寄托在這個世界中，或者是任何的偉人手中，而是希望神的國降臨，希望神的公平公義掌權。」這麽揣摩揣摩，

你仇恨、憤怒的情緒是不是逐步得到舒緩了？（是。）得到舒緩了。那你心裏看待人事物的角度、觀點是不是在發生變化呀？這是不是就意味着你以後要走的道路、你的選擇、你的目標在逐步地發生變化，你在逐步地朝着正確的目標、方向去追求呢？（是。）想到之前發生在自己身上的這些令自己心碎、令自己仇恨這個世界的事情，看清它的意義與實質之後，你心裏對神滿了感激。當你滿了感激的時候，你是不是陶醉其中啊？是不是就得琢磨，「那些不信神的外邦人，他們依然在遭受着撒但魔王的迷惑、殘害、吞吃，真可憐啊！我要是不信神，不來到神面前，我也跟他們一樣，都在追求世界，為名利地位一直奔波，受多少苦都不知道回頭，還陷在罪中不能自拔，多可憐哪！現在，我信神以後明白真理了，把這事看清楚了，人該走的是追求真理的路，這是最有價值、最有意義的。神既然這麼恩待我，不讓我再受那些痛苦，那接下來我就立定心志跟隨神走到底，聽神的話，按神的話活着，不再像之前那樣活得人不像人、鬼不像鬼。」你看看，好的意願產生了吧？正確的目標、人生方向是不是逐步地在人的思想意識裏成形了？這是不是能走上人生正道啊？（是。）那產生了這些正面情緒、正面意願的時候，那些負面的情緒還用再去想它嗎？一段時間或者是分幾次想透了，這些事不再攪擾你的心思、不再左右你所走的道路的時候，不知不覺這些仇恨、憤怒的情緒你就放下了，它不再占據你的心了，接下來就是逐步地解決敗壞性情的問題了。那一涉及解決敗壞性情，是不是就涉及追求真理了？（是。）這不就走上人生正道了嗎？走上正道不難，得先放下這些對世界、對人性、對人類種種不符合事實的看法。這些不符合事實的看法怎麼能看透？怎麼能解決？這些不符合事實的看法藏在你內心的情緒裏，這些情緒主導你人性的判斷、思維方式，主導你的性格、舉止言談，當然也主導你的良心與理智，更重要的，它會主導、影響你人生的目標與所走的道路。所以，放下各種負面的情緒，放下各種控制你的情緒，這是追求真理該實行的第一步，先解決各種負面情緒的問題，發現一個解決一個，不留後患。當這些問題解決的時候，你就不再戴着枷鎖、帶着負面情緒去追

求真理了，就能在流露敗壞性情的時候尋求真理解决了。這容不容易做到？其實也不是那麽容易的。

在我交通、解剖這些負面情緒的過程中，你們有没有跟自己對號啊？有的人説：「我的歲數還小，人生閱歷尚淺，也没經過什麽挫折、失敗，没受過什麽創傷，我是不是没有什麽負面情緒啊？」是人就有，人都會臨到許多難處，都容易産生負面情緒。比如，這個時代因為社會邪惡潮流的背景，很多孩子在單親家庭中長大，有的没有母愛伴隨，有的没有父愛伴隨。没有母愛或者父愛伴隨，對于任何一個人來説，這也算是一種缺失。不管你在什麽年齡段失去了父愛或者母愛，站在正常人性這個角度上來説，對你或多或少都有一些影響，有的人會變得自閉，有的人會變得自卑，有的人會變得煩躁，有的人會變得不安，没有安全感，有的人會變得歧視异性、躲避异性。總之，在這種特殊環境之下長大的人，正常人性裏多多少少會有一些不正常，用現代的語言説，就是有一些扭曲。比如，女孩如果没有父愛的陪伴，她們對男性就相對陌生一些，從小就要學會自己料理自己的吃穿住行，甚至從小就要與母親一樣擔負起家庭的經濟來源與各種事務的重擔，不自覺地很早就學會操心、管事，或者保護自己、保護母親、保護家庭，自保意識特别强，同時也特别的自卑。不知不覺，在這種特殊的環境下長大之後，她内心深處總會下意識地覺得自己似乎是有缺陷的部分，有這樣的一種情緒，不管這種情緒是否曾經嚴重地影響過她的判斷、她的選擇。總之，人在成年之後，一些能主導人思想的負面情緒的産生都是由來已久的，也都是有緣由的。比如，有些男孩在單親家庭中長大，他們如果没有父親只有母親，他們很小的時候就學會與母親一起承擔家務，性格變得相對母性一些，喜歡照顧女孩子，喜歡同情女孩子，喜歡包容女孩子，也喜歡袒護女性，對男性就相對有一些成見，甚至有些人在内心深處對男性有一種隱隱約約的不喜歡，反感、歧視，認為男性都是不負責任的、都是没有擔當的，男性都是不務正業的。當然，這些人中有些人比較正常，但是不可避免的，有一部分人對男性或女性有一些特殊的、不切合實際或者不太恰當的想法，這些都是

人性的一些缺陷、毛病。如果有人發現了你這方面問題給你指出來，或者你自己省察發現了、認識到了你有這方面嚴重的負面情緒，已經影響到了你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選擇與實行，那你就應該反省、認識自己，根據神的話分辨、解決這種負面情緒，爭取擺脱這種負面情緒對你的捆綁、控制與影響，爭取達到人性的喜怒哀樂、人性的思維、人性的判斷、人性的良心理智都能不扭曲、不偏激、不極端，還有什麼？爭取達到這幾個「不」之後，能够在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還有神賜給人的正常人性的本能、正常人性的自由意志裏正常地生活，就是你爭取讓自己的思想、本能、自由意志、判斷能力、良心理智都是在神所要求的正常人性範圍裏。所以，但凡有哪種負面情緒控制着你，你那方面的正常人性就有問題。明白了吧？（明白了。）

人追求真理都是在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本能、自由意志都正常，有正常的喜怒哀樂這個範圍的基礎上達到的。你看，在神所給人的正常人性範圍裏，這裏面没有極端、没有偏激、没有扭曲，没有人格分裂、變態。偏激有哪些表現？總覺得自己什麼也不行、什麼也不是，這是不是偏激啊？是不是不切合實際呀？（是。）一味地高看男人，認為男人就是好，男人就是比女人有能耐，女人就是窩囊，女人就是不行，女人的能力就是比男人差，整體上就是不如男人，這是不是偏激啊？（是。）極端有哪些表現？就是總要衝破自己本能能達到的，總要挑戰極限。有的人看見別人晚上睡五個小時就能正常工作一天，他非要睡四個小時，看看自己能撐幾天，有的人看見別人一天吃兩頓飯精力就特別旺盛，能支撐一天的工作，他非要一天吃一頓飯，這不是殘害肉體嗎？你總逞强幹什麼？你跟肉體較什麼勁啊？有些人五十來歲牙齒鬆了，啃骨頭也啃不動了，咬甘蔗也咬不動了，他説，「不怕，掉一兩顆牙算什麼，我就啃！這難處得克服，不克服那就是没志氣，是窩囊廢！」這是不是極端啊？（是。）自己達不到的非要達到，自己人性本能够不上的，自己的才能、智慧、身量，還有所學的知識，加上年齡、性別都够不上，够不上也非得够。還有的女性逞强，説「男人能做的我們女人一樣能做，男人搞建築我們也能搞，男人開飛機我

們也能開，男人打拳擊我們也能打，男人扛麻袋能扛二百斤，我們也能扛」，結果壓得吐血了。還逞不逞能了？這是不是極端？這是不是偏激啊？這些表現都是極端、偏激。謬妄的人往往就會這麼思考問題、這麼看待人事物，也這麼對待問題、解決問題。所以，要解決人這些偏激的表現，首先對那些極端的東西必須得除掉、放下。這些極端的東西最嚴重的就是人內心深處各種極端的情緒，它往往會讓人在一定的環境之下產生極端的想法、極端的做法，從而導致人走彎路。這些極端的情緒不是只讓人看着愚昧、無知、愚蠢，而是讓人走彎路，受虧損。神要的是一個正常的人來追求真理，而不是一個謬妄、偏激、極端的人來追求真理。因為什麼？極端的人、謬妄的人不可能有正確的領受，更不能純正地領受真理；極端、偏謬的人也會用極端的方式領受真理、對待真理、實行真理，這是很危險的事，也是很麻煩的事。一方面，對人來說是極大的虧損；另一方面，這是嚴重的羞辱神。神不需要你挑戰極限，不需要你用極端、激進的方式去實行真理，而是讓你在人性各方面都正常的情況下，在你能領受到的、能做到的人性範圍裏實行神的話、實行真理，滿足神的要求即可。最終的目的就是為了變化你的敗壞性情，讓你的各種思想觀點逐漸地得到矯正、得到改變，讓你對人的敗壞性情認識得越來越深、對神的認識越來越加深，從而對神的順服越來越具體、實際，這樣就達到蒙拯救了。

交通放下各種負面情緒，這是不是有意義啊？（是。）目的是為了什麼？讓人對不管是很久以前產生的各種負面情緒還是在當下、眼前產生的各種負面情緒都能够正確對待，能够用對的方式去化解它、去解決它，從這些不對的、負面的情緒裏走出來，逐步地達到無論臨到什麼事都不再陷在這些負面的情緒裏。當再次產生各種負面情緒的時候，你能有意識、有分辨，能認識到它對你的危害是什麼，當然同時也要逐步地放下這些負面情緒。當這些負面情緒產生的時候，你能够有克制、有智慧，有合適的方式對待，放下也好或者是尋求真理去解決也好，總之，不要讓它影響到你用正確的觀點、正確的態度、正確的立場去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樣你在追求真理的道路上障礙就會

越來越少，干擾就會越來越少，你會逐步地在神所要求的正常人性的範圍裏來追求真理，解決在各種環境之下自己流露的敗壞性情。那解決各種負面情緒是不是有路途了？首先，在自己的敗壞流露上省察自己，看看自己裏面有沒有這些負面的情緒在影響自己，自己有沒有帶着這些負面的情緒在看人看事、做人做事；另外，在自己內心深處記憶深刻的事上省察省察，看看發生在自己身上的這些事有沒有給自己留下任何的傷疤、烙印，這些事是不是在時時地左右着你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正確方法與方式。這樣，以往臨到傷害產生的各種負面情緒被挖掘出來之後，那接下來該做的就是根據真理逐一地解剖、分辨、解決。比如，有些人曾經數次被提拔做帶領，但是又數次被撤換、被調整本分，對他來說一種很負面的情緒就產生了。他在這數次被提拔又數次被撤換、被調整的過程中絲毫沒有認識到是因為什麼，所以也絲毫沒有認識到自己的缺少、不足，自己的敗壞，還有自己所犯下的過犯的根源到底是什麼，這些問題始終沒有解決，那在他內心深處就留下了一種印象，「神家用人也是這樣，用你的時候就把你提起來，不用的時候就把你一腳踢開。」人有這樣的情緒，在社會上可能有地方發泄，但是在神家你認為沒處發泄，沒有發泄的方式也沒有發泄的環境，所以只能自己消化，這個消化不是說真正的放下了，而是把它埋藏在心底。或者有的人想到有朝一日自己盡好本分了，如果弟兄姊妹看見了再次選舉自己做帶領。或者有的人就想這樣安安靜靜地盡本分，不想再做什麼帶領，還說：「不管誰提拔我也不做帶領了，我丟不起那個人，也受不起那種痛苦。誰做帶領都跟我沒有關係，誰被撤換也跟我沒有關係，我再也不做帶領，那我就再也不用經受被撤換這樣的打擊、傷害了。我把自己這一攤工作作好，盡到責任就行了，至于以後什麼歸宿、什麼結局交在神手中，那是神的事。」這是一種什麼情緒？要說自卑不太準確，要說消沉我看倒挺貼切，消沉、抑鬱、自閉、壓抑。他覺得「神家是能够伸張正義的地方，但是我屢次被提拔屢次被撤換，心裏一肚子委屈沒處說理去，順服吧！這是神家，還能上哪兒說理去？自己已經習慣這樣的生活了，在世界上就沒人瞧得起，在神

家也是這樣，至于以後怎麼樣也不想了」，整天鬱鬱寡歡，對什麼事也提不起興趣，做什麼事都是應付着，能做就做點，不能做就不做，也不學習，也不下功夫，也不花心思，不願意付代價，結果没堅持多久就没勁了，當初那顆火熱的心變凉了，覺得什麼事都跟自己無關了，以前那個自己已經死了。這是不是抑鬱啊？（是。）別人問他：「被撤换了你是怎麼想的？」他説：「嗐，咱素質差啊，還能咋想？自己也認識不透。」「如果再次選你做帶領還想不想做了？」「唉，想那幹什麼啊，那都不實際！我素質差啊，不能滿足神的心意。」説他是自暴自弃破罐子破摔也不太切合實際，就是總有一種鬱鬱寡歡的情緒，消沉、自閉、抑鬱，不願意跟任何人説心裏話，不願意敞開自己，也不願意解决自己的問題、難處，解决自己的敗壞情形、敗壞性情，就這麼强撐着。這是一種什麼情緒？（消沉。）他還抱着一種觀點：「神讓我做什麼我就做什麼，教會安排我作什麼工作我好好去作，完不成也不怨我，誰讓我素質差呢！」其實他這個人信神也是真心的，也是有心志的，到什麼時候也不離開神，到什麼時候也不放弃盡本分，到什麼時候也跟隨神，但就是不注重生命進入，也不注重反省自己解决自己的敗壞性情。這是什麼問題？這樣信神能得着真理嗎？這是不是很麻煩？（是。）要從他嘴裏説不信神絶對不可能，打死他都不可能，但就是因為一些特殊的事情，經過一些特殊的環境、特殊的場合，有一些特殊的人對他説了一些特殊的話，就把他打傻了、打蔫了，就再也站不起來了，心裏提不起勁了，這是不是有負面情緒了？（是。）有負面情緒就證明有問題，有問題就應該解决，不管臨到什麼問題都有辦法、有途徑去解决，不是没有辦法，就看你能不能正視這個問題，就看你想不想解决，你如果想解决就没有解决不了的難題。你來到神面前，在神的話裏尋求真理就能解决你一切的難處，但是你的自暴自弃、消沉、抑鬱、壓抑不但不能幫助你解决你的問題，反而會使你的問題越來越嚴重，會使你的問題愈演愈烈。你們相不相信？（相信。）所以，不管你現在抱有什麼樣的情緒，不管你現在陷在什麼樣的情緒裏，我希望你從這些不對的情緒裏走出來。不管你有任何的理由、有任何的説辭，你只要陷

在一種不正常的情緒裏面那你就是陷在一種極端的情緒裏了。當你陷在這種極端的情緒裏時這種情緒勢必會左右你的追求，左右你的心志、意願，當然也左右你追求人生的目標，這後果是很嚴重的。

最後我要告訴你們的是：不要因為一時的情緒而影響到你一生的追求真理，斷送了你蒙拯救的希望。明白了吧？（明白了。）你那種情緒不但不是正面的，更準確地說那是與神對抗、與真理對抗的東西。在你那兒看它是正常人性裏的一種情緒，在神看它不是簡單的情緒問題，而是人與神對抗的一種方式，是人采取一種負面情緒的方式在與神、與神的話、與真理對抗。所以，既然你願意追求真理就應該好好省察有沒有負面情緒占有你的心，使你還在頑固地、愚蠢地與真理對抗、與神較量。如果你真省察意識到了，你心裏還受負面情緒轄制，那麻煩你先放下這些負面情緒，不要再講理由持守它，更不要把它當成正常心態，否則它會斷送你的前途歸宿，斷送你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的機會與希望。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四日

# 怎樣追求真理（二）

##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1. 放下各種負面情緒

上次聚會交通了一個大的主題——怎樣追求真理。怎樣追求真理，這個問題咱們怎麼交通的？（當時神交通了兩項：一個是「放下」，一個是「投入」。「放下」這一項，神談到人存在的各種負面情緒，主要交通了自卑、憤怒、仇恨這幾種負面情緒會給我們盡本分帶來哪些影響和後果。藉着神的交通，我們對怎樣追求真理有了跟以往不同的認識，看到我們常常忽略每天流露的這些負面情緒，平時對這些負面情緒也不去分辨、認識，還片面地定規自己就是這種性格。帶着這些負面情緒盡本分，它會直接影響我們盡本分的果效，也會影響我們在生活中如何看人看事、如何處理問題，使我們很難走上追求真理的路。）上次聚會交通了怎樣追求真理，在實行方面主要有兩條路途：一條是「放下」，一條是「投入」。第一條「放下」，上次總結了「放下」的第一項所涉及的主要問題，就是要放下各種情緒，這些情緒主要是指各種負面情緒，一些不正常的、沒有理性的、不符合良心理智的情緒。其中主要交通了自卑、仇恨、憤怒這些負面情緒，以及活在這些負面情緒裏的一些表現，還有一些在特殊環境、特殊成長背景之下造成的各種負面情緒，或者是不正常的性格所反射出來的負面情緒。這些負面情緒為什麼需要人放下呢？因為這些情緒在客觀上會給人帶來一些負面的心態、觀點，影響人在臨到人事物時所站的立場。所以，「放下」這條實行的第一項應該放下的是各種負面情緒。上次咱們對各種負面情緒交通了一些，當然，除了上次交通的自卑、仇恨、憤怒那些負面情緒以外，還有一些能影響到正常人性看事觀點的各種情緒，這些情緒影響到了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與思維判斷，也能影響人追求真理達到果效。所以，這些負面情緒是人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首先應該放下的東西。今天接着交通關于怎樣放下各種負面情緒這個話題，先

交通負面情緒的各種表現，通過交通各種表現讓人對各種負面的情緒有認識，能對號入座，然後在日常生活中逐一地解決。通過尋求真理、明白真理，通過認識、解剖這些負面情緒給人帶來的各種負面的思想觀點或者不正常的看事角度、立場，來解決這些負面情緒。

### （3）消沉的情緒

#### 1）因認為自己命不好而消沉

上次説到「消沉」這種負面情緒。首先來看，消沉這種情緒一般人身上有没有？你們是不是能感受到消沉到底是一種什麼樣的感覺、什麼樣的心情，有什麼樣的表現？（是。）這個好理解。對「消沉」咱們不廣泛地説，就説信神跟隨神的這些人身上有哪些表現是消沉這種情緒所造成的。「消沉」是什麼意思？情緒低落，心情不好，做什麼事提不起興趣，没有幹勁，没有動力，做事的態度比較消極、被動，没有積極進取的心志。那造成這些表現的根源是什麼？這是要解剖的主要問題。了解了消沉的各種表現，以及這種負面情緒帶給人的不同心理、思想還有做事的態度之後，就應該了解一下造成這些負面情緒的原因有哪些，就是在人身上産生這些負面情緒背後的根源有哪些。人為什麼會消沉？為什麼做事没有動力？為什麼做事總是特別的消極被動没有心志？這當然是有原因的。如果你看見一個人盡本分總是消極被動提不起精神，就是他的情緒、態度不是那麼積極樂觀，總是表現出特別消沉、怨天尤人、自暴自弃的一種態度，你跟他交通真理他也聽不進去，雖然他也承認你説的路對、你交通的挺好，但盡本分的時候仍然處于消極狀態提不起勁來，甚至嚴重的時候從他的肢體動作、身形、走路還有説話的音調、用詞都能看出來這個人的情緒特別的消沉，做什麼都没勁，像是霜打的茄子一樣，誰跟他在一起時間長了都會受影響，這是怎麼回事呢？人活在消沉情緒中所表現出來的各種行為、表情、説話腔調，甚至流露出的一些思想觀點都帶有消極的性質，那造成這些負面現象背後的原因是什麼？根源在哪兒？當然，每個人産生消沉這種負面情緒的根源不一樣，其中有一種人他的消沉情緒的

産生是因為他總認為自己命不好，這是不是其中一種原因?（是。）他從小就生活在農村或者貧窮的地區，家裏經濟不寬裕，除了幾件簡單的家具没有貴重的東西，衣服也就是一兩套，甚至破了也得穿着，平時也吃不着好的，想吃肉得等到過年過節，有時還吃不飽穿不暖，總想大碗吃肉這個理想就不容易實現，想吃個水果也不容易。生活在這樣的環境裏他就覺得自己不像别人那樣生活在大城市裏，父母還有本事，想吃什麽都能吃上，想穿什麽也能穿上，想享受什麽都有現成的，還有見識，他心裏想，「看人家的命多好，我這命怎麽就這麽不濟呢?」他就總想出人頭地，總想改變命運。但改變命運也没那麽容易，生在這樣的環境裏再變能變到哪兒去，再好能好到哪兒去？長大成人之後，到了社會上處處碰壁，走到哪兒都有人欺負，他就總覺得自己倒霉，「這運氣怎麽這麽差，怎麽總遇小人呢？小時候命苦也就罷了，長大了這命還這麽不好，總想表現自己也没有機會。没有機會也就罷了，只想好好工作多挣點錢過上好日子，怎麽就實現不了呢？好生活離自己怎麽那麽遥遠呢？不求過上人上人的生活吧，起碼過上城裏人的生活，不被人瞧不起，不是二等、三等公民，起碼人家招呼我的時候不是喊『哎，那小子、那人，過來!』起碼會喊一聲名字，給一個尊稱，但是連這樣的尊稱自己都享受不着。這命怎麽就這麽苦呢？這得苦到什麽時候呢?」不信神的時候他覺得命苦，信神以後讀到神的話能接受真理，看到這是真道，他就覺得「以前受那些苦都值了，這一切都是神擺布的、都是神作的，神作的太好了！若不受那些苦我也信不了神。信神以後能够接受真理，命運就應該有轉機了，就能在教會裏跟弟兄姊妹在一起過上平等的生活了，人就能喊你一聲『弟兄』或者『姊妹』，自己有尊稱了，享受到了被人尊重的感覺」。似乎命運有了改變，似乎不再那麽痛苦，不再是命不好的人了。信神以後，他立志在神家好好盡本分，能吃苦耐勞，凡事比别人多受苦，争取能贏得多數人的贊成高看，以後説不定還能選上做帶領、負責人、組長，這不就光宗耀祖、光大門楣了嗎？這不就改變命運了嗎？然而現實并不遂願，他很失落，「我信神多年了，與弟兄姊妹在一起相處得挺融洽，但

是每當選帶領、負責人、組長的時候怎麼總也輪不到我呢？是自己長得太一般，還是自己做得不够出色人看不到呢？每次選舉的時候我都帶着一綫希望，哪怕選上個組長也行啊！自己滿腔熱血想報答神，但是每次選舉都讓自己失望，都與自己無關無份，這是怎麼回事呢？難道自己這一輩子就真的只能做一個庸人，做一個普通人、不起眼的人了嗎？再回顧小的時候、年輕的時候、中年的時候，這一路走過來一直就是這麼平平庸庸，没有任何的作為。要説自己没有野心也不對，要説自己素質差也不對，要説自己不够賣力氣、不够能吃苦都不對，我有心志、有目標，甚至可以説是有野心，那為什麼總也不能出人頭地呢？歸根結底還是自己命不好、命苦，神就是這麼安排的！」他越想越覺得自己命不好。平時盡本分，如果他提出一些建議、觀點總是被駁回，没人聽、没人當回事，他就更消沉了，心想：「唉，這都是命不好啊！到哪個人群裏總有小人絆脚，總被小人壓着，到哪個人群裏也没人重視，總也不能出人頭地，歸根結底一句話——命不好！」不管臨到什麼不如意的事，他總是歸結到自己命不好，他就開始琢磨命運的事，還想在改變命運上下功夫，總琢磨命運是不是在自己手裏、命運到底能不能改變，這樣一來二去，他的情緒就越來越消沉，出點差錯就埋怨自己命不好，盡本分盡不好也埋怨自己的命不好。聚會的時候，弟兄姊妹都交通，他琢磨琢磨没什麼認識，「唉！命不好還能有什麼認識！」每當他看誰比自己會説話，交通的認識比較透亮，有亮光，他的情緒就更加消沉；看誰能吃苦付代價，在盡本分上有了成果，得到弟兄姊妹的贊成、得到提拔，他心裏總不是滋味；看誰做了帶領工人，他的情緒就更消沉了，甚至看見誰唱歌唱得好、跳舞跳得好，自己不如人家，他也消沉。不管臨到什麼人事物，不管臨到什麼環境，他都用消沉這種情緒來應對，就連誰穿的衣服好看一點，誰的髮型好，他看了都會難過，心生嫉妒、羡慕，最終依然回歸到這種消沉的情緒中。他自己總結的原因是什麼呢？「唉！不就是自己命不好嗎？如果自己長得好點兒，像人家那麼體面，個頭高，身材也好，又會穿，又有錢，又有好爹好媽，不就不會像現在這樣了嗎？不也能得到人的高看、羡

慕、嫉妒嗎？歸根結底就是自己命不好，誰也不能怨。命不好喝凉水都塞牙，走路都栽跟頭，這就是命不好，没辦法。」同樣，臨到對付修理或者弟兄姊妹的指責、批評、提建議，他也用消沉情緒來應對。總之，不管是發生在自己身上還是自己周遭的一切事，他都用消沉情緒所產生的各種負面的思想觀點、態度與立場來應對。

總認為自己命不好的這類人他内心總像壓着一塊大石頭一樣，因為他總認為自己所臨到的這些事都是命運不好造成的，所以不管臨到什麼事他都認為是人改變不了的，只能消極怠工，只能認命。認命是什麼意思？「唉，就這麼糊弄活着吧！」別人臨到對付修理就能反省自己，「我為什麼臨到對付修理？我做的哪件事違背真理原則了？流露了什麼敗壞性情？我認識得够不够深刻、够不够具體啊？應該怎麼認識、解决？」這才是追求真理的人。而他臨到修理對付就認為這是人看不上他，他就是命不好，所以誰看他都不順眼，誰願意對付就對付吧。不對付消沉得還輕一些，這一對付他消沉得就更加嚴重了。別人臨到對付消極幾天，讀讀神的話、通過弟兄姊妹的幫助扶持就能接受真理，一點一點地扭轉，從消極情形裏走出來了，而覺得自己命不好的這類人不但不從消極情緒裏走出來，反而更加認定自己確實是命不好。因為什麼呢？他來到神家，覺得自己的才幹始終得不到施展，還總是挨對付，總當替罪羊，「你看看，別人做這事就没挨對付，我做這事怎麼就挨對付了？這不就是命不好嗎？」他就這麼消沉、自暴自弃，別人怎麼給他交通真理他也聽不進去，還説：「你們被對付那是一時的，我跟你們不一樣，我怎麼做都做不好，天生就是挨對付的命，誰也不怨，就怨自己的命不好！」因為他總認為自己命不好，覺得自己這一輩子也就這樣了，所以神家告訴人怎樣追求真理、怎樣盡受造之物的本分、怎樣達到合格盡本分他都聽不進去。因為他始終認定自己命不好，就覺得追求真理蒙拯救這麼好的事肯定與自己無關，所以盡本分就不那麼認真了。在他心裏認定了「命不好的人没法盡好本分，能盡好本分的那都是命好的人。人家命好，到哪兒都吃得開，到哪兒都亨通；咱這人命不好，總犯小人，盡本分也没好心情，真是屋漏偏逢連雨天！」

因為他認為自己命不好，所以他的情緒總是那麼低落、消沉，總認為追求真理這事也就是說說罷了，在自己這種命不好的人身上根本達不到果效，自己即便是追求真理最後也得不着什麼。他總覺得「命不好的人還能進國度？命不好的人還能蒙拯救？」他自己都不敢相信，所以就一直定規自己，「因為自己的命不好，生來就命苦，所以最終能剩存下來做個效力者就不錯了，那就是祖上積德，祖墳冒青烟了。自己的命不好，也就適合盡點不起眼的本分，比如做飯、打掃衛生或者給弟兄姊妹幫忙看孩子、做點零活兒等等，至于神家那些露臉的工作這一輩子可能都跟自己没有關係了。你看看，自己滿腔熱血來到神家最後怎麼樣？成了做飯的、出力的，怎麼累、怎麼苦也没人知道，没人看得見，也没人關心，這不是命苦是什麼啊？人家做主演、做群演，電影、視頻拍了一個又一個，多露臉啊！我還一次没有露過呢，這命真是苦啊！命太不好了！那命不好怨誰呀？不就怨自己嗎？就這樣吧，活到哪天算哪天！」他在這些負面情緒裏越陷越深，不但不能反省認識自己的負面情緒是什麼東西、是因為什麼産生的、這與命好不好到底有什麼關係，他就不會尋求真理看透這些事，還一味持守命不好就是一切問題的根源，結果使自己在這些消極情緒裏越陷越深，不能自拔。最後，因着總認為自己命不好就自暴自弃、苟且偷生、混吃等死，從而對追求真理、對盡好本分、對蒙拯救等等這些神的要求越發地不感興趣，甚至越發地排斥、拒絶。他理所當然地把自己命不好作為不追求真理、不能蒙拯救的理由、根據，他不是在所臨到的環境中解剖自己的敗壞性情、解剖自己的負面情緒，從而認識、解决自己的敗壞性情，而是總用命不好來應對自己所臨到的、經歷到的一切人事物，結果使自己更加陷入消沉的情緒中。是不是這樣？（是。）那認為自己命不好的這種消沉情緒到底對不對？（不對。）不對在哪兒啊？（我覺得他這種情緒比較偏激，臨到一切事他都用命不好來解釋、來定規，他不會在臨到的事上去反省、總結自己為什麼會出現這些問題，没有尋求、揣摩，完全就是一種定規和偏激的對待法。）為什麼會産生這種偏激、謬妄的對待法呢？他産生這些消沉情緒的來源是什麼？（我覺得他産生

這種情緒的根源是他走的道路不對，他追求的源頭不對，他裏面有一些野心欲望，處處跟人争、跟人比，當野心欲望得不到滿足的時候他裏面這種負面情緒就會出來。）你們没看透這個問題的實質，他主要是對「命」這個事的看法不準確。總追求命好或者命運亨通、順暢，總看人的命，他一追求這個，接着帶來的是什麽呢？就是看生活在各種環境之下的人人家都吃什麽、穿什麽、享受什麽，然後就對照自己的情况，覺得自己各方面都差、都不如别人，就認為自己命不好。其實他不見得是最差的，但是他總對照、攀比，總在「命」這件事上下功夫琢磨、觀察，深入研究，什麽事都用命好不好這個角度、這種觀點來衡量，衡量來衡量去把自己逼到死胡同裏了，没路了，最後就陷入消極了。他總用命好不好這個觀點來衡量每一件事情的外表，他不看事情的實質，這犯什麽錯誤了？他的思想觀點偏謬，對命運這事的看法也不準確。人的命運這是一個最深奥的事，没有一個人能看透，不是簡單的生辰八字或者是出生的時辰就能説明一個人的命到底好或者不好，這裏有奥秘。

神安排一個人的命運到底是什麽，是好還是不好，不是用人肉眼的眼光或者是算命人的眼光來看、來衡量，也不是根據一個人一生中享受多少榮華富貴、受苦多少、追求名利前途到底順不順利這些來衡量的。但是説自己命不好的這類人恰恰犯了這個嚴重的錯誤，當然這也是多數人衡量自己命好不好的一種衡量法。那怎麽衡量一個人的命好不好？世人都怎麽衡量？主要是根據人一生是否順暢，是否能享受榮華富貴，是否能過上人上人的生活，一生受苦多少、享受多少，還有壽命長短，從事什麽職業，是出力還是安逸，等等這些來衡量一個人的命好不好。你們是不是也這麽衡量？（是。）所以，你們多數人臨到點不順、臨到點苦難日子或者是享受不到人上人的生活，你們也會認為自己命不好，也會陷入消沉。説自己命不好的人不見得命真的不好，説自己命好的人也不見得命真好，這個好與不好到底怎麽衡量呢？信神了命就好，不信神命就不好，這個説法對不對？（也不一定。）你們説不一定，意思是信神的人真有命不好的，也有命好的？那這麽

說，不信神的人也有命好的，也有命不好的？這些說法對不對？（不對。）說說你們的理由，不對在哪兒？（我覺得命好與不好和信神沒有關係。）這是一種對的說法，命好或不好與信神沒有關係，那與什麼有關係？與人走的道路有關係，還是與人的追求有關係？追求真理了命就好，不追求真理就命苦？你們說寡婦的命好不好？按世人的觀點來說，寡婦的命不好，如果三四十歲就守寡，這命就太不好了，太苦了！但是寡婦因為守寡受苦太多信神了，命苦不苦了？（不苦。）沒守寡的那些人因為日子好過，什麼都如意，有依有靠、有吃有穿、兒孫滿堂，日子過得舒坦，沒有什麼苦難、沒有什麼精神需求，所以她們不信神，你怎麼傳福音她們也不信。這兩種人哪種人命好？（寡婦的命好，因為她信神了。）你看寡婦因為世人看她命不好，受苦太多，所以她就轉向走另外一條道路，就信神跟隨神了，這是不是享福了？（是。）是不是從原來的命不好變成命好了？（是。）是這麼回事嗎？如果說她命不好應該這一生命運都不好，不能變哪，那她的命怎麼還能變呢？信神了命就變了？（沒有，是她自己看事情的觀點轉變了。）她看待事情的觀點轉變了，那「命」這個客觀事實變沒變？（沒變。）寡婦沒信神的時候心裏羨慕沒守寡的人，「看人家的命真好，人家有丈夫、有家庭，生活美滿、日子幸福，沒受守寡這個痛苦」，等信神之後一看，「我信神了，神揀選我能跟隨神、能盡本分、能得着真理，以後能蒙拯救、進國度，你看我這命多好！她沒守寡，但她那是什麼命啊？她總追求享受生活、追求名利地位，在仕途上亨通，享受榮華富貴，以後死了還得下地獄，她的命不好啊。我的命比她好！」看法變了，客觀事實沒變。沒信神的那個人依然覺得，「哼，我的命比你好！你守寡，我不守，我日子過得比你強，我命好！」但是，在信神的人眼中看她的命不好。那這個變化是怎麼帶來的？客觀環境改變了嗎？（沒有。）那這個看法怎麼就變了呢？（衡量事物好壞的標準變了。）對了，衡量事物、看待事情的觀點變了。從看不守寡的人命好變成看她命不好，從認為自己命不好變成看自己命好，這兩種看法與之前完全不一樣，完全翻轉過來了，這是怎麼回事？客觀事實、環境沒有變，為什麼看事情最

終的結果就發生變化了?（她接受真理、接受正面事物之後衡量事情好壞的觀點就有了正確的標準。）看事觀點改變了，但是有没有改變事實?（没有。）寡婦依然守寡，那個過好日子的人依然過好日子，没有改變任何的客觀事實。那最終到底誰命好、誰命不好呢？能不能説清楚？寡婦之前覺得自己命不好，一方面是客觀的生活環境造成的，一方面也是客觀環境給她帶來的一種思想觀點造成的。當她信神以後，通過吃喝神的話明白一些真理，她的思想也隨之發生改變了，她看事情的角度也就不一樣了，所以她信神以後就覺得自己不再是命不好的人，而是命好的人，因為有機會接受神的作工，能明白真理達到蒙拯救，這是神命定好的，這是最有福的人。她信神以後只注重追求真理了，跟以前的追求目標不一樣了，雖然她的生活條件、生活環境、生活質量依然和原來一樣，没有變化，但她的看事觀點發生了變化。事實上，她的命真的因為信神就變好了嗎？這還不一定。只不過她信神有了盼望，心裏得到一些滿足，自己的追求目標發生變化了，看事觀點不一樣了，所以現在的生活環境就令她感覺幸福、滿足、喜樂、平安，她感覺自己的命挺好，比那些不守寡的人好多了，現在才感覺到以前認為自己命不好的觀點是錯誤的。那從這點上你們看見什麽了？命好與命不好這事存不存在?（不存在。）不存在。

人一生的命運是怎樣的，神早就給命定好了，是不能改變的。命好、命不好這個因人而异，也因着環境，因着人的自我感覺、追求而异，所以「命」這個事就不涉及好與不好。也可能你過得挺苦，但是你覺得「我不追求什麽高大上，我就追求有衣有食就當知足。人這一輩子誰還不受點苦？世人常説『不經風雨怎能見彩虹』，受點苦不算什麽。受苦這不是命不好，老天爺給你點痛苦、給你點磨難那是看得起你，這是命好！」而有的人就認為受苦不是命好，享受安逸生活才是命好。外邦人把這叫做見仁見智。咱們信神的人怎麽看待「命」這個事呢？有没有命好、命不好這一説法呢?（没有。）没有這個説法。如果説你信神了就是命好，那如果你信神不走正道被顯明了、被淘汰了、遭懲罰了是命好還是命不好？從人能信神這事上來看應該是命好，那

最後被懲罰了這是不是又命不好了？到底是命好還是命不好？這事應該怎麼看？就不能論命好或不好，這都是出于神的安排，神作的都好，只不過神給每一個人安排的生活環境、成長環境都不一樣，每個人命運的軌迹不一樣，一生所要經歷的事情也都不一樣，無所謂命好或者不好，神都有安排，都是神作的。從神作的這一點來論，神作的都好、都對，只不過從人自己的感覺、喜好或者選擇上來看，有的人選擇安逸的生活，選擇有名利、有名望，在世上亨通飛黄騰達，他認為那樣是命好，而一輩子平平庸庸、碌碌無為總在社會底層生活，那是命不好。這是從世人追求幸福、追求名利、追求生存的角度上來論才産生了命好與命不好這樣的説法。命好、命不好的説法只是來源于人類對命運淺顯的感受與狹隘的認知，或者人根據肉體受苦多少、享受多少、名利收穫多少等方面産生的説法。其實，如果從神安排、神主宰人的命運這個角度來論的話不存在命好或者命不好這一説法。這是不是準確的？（是。）神所作的都好，是每一個人的需要。因為前世今生都有因果，有神的命定、有神的主宰，也有神的計劃與安排，人没有選擇。那從這方面來論，人不應該評判自己的命好或者不好，是不是這樣？人如果隨意評判這件事，是不是犯了一個極嚴重的錯誤？是不是犯了論斷神的計劃、安排、主宰這樣的錯誤？（是。）這個錯誤是不是很嚴重？能不能影響到人一生所走的道路？（能。）那這個錯誤就把人給斷送了。

對于神主宰安排人的命運，人應該做的是什麼？（順服神的擺布安排。）首先應該尋求造物主為什麼給你安排這樣的命運、這樣的生活環境，為什麼讓你臨到這樣的事、經歷這樣的事，你的命運為什麼是這樣的，從中了解你自己心裏的渴求、需要，也從中認識神的主宰安排。了解認識了之後，人應該做的不是選擇，不是反抗，不是拒絶、抵觸，也不是逃避，當然也不是與神討價還價，而是順服下來。為什麼要順服下來呢？因為你是受造之物，你擺布不了你的命運，你主宰不了你的命運，你的命運是神説了算，在命運面前你是被動的，你没有選擇。你唯一應該做的就是順服下來，不要選擇，不要逃避，不要與

神討價還價，也不要抵觸，不要心生埋怨，當然更不要說「神給我安排的命不好，我命苦，我的命不如別人的命好」「我天生命不好，没享到福，是神給我安排的不好」等等，這些都是論斷、僭越的話，這不是一個受造之物該説的話，也不是一個受造之物該有的觀點、該有的態度。相反，你應該放下這些對命運的各種錯謬的理解、錯謬的定義、錯謬的看法與領會，同時能够有正確的態度、立場來順服神為你安排的命運中即將發生的每一件事情，而不是反抗，更不是帶着消沉的情緒埋怨上天不公，埋怨神給你安排的不好，没給你安排最好的。在命運這事上受造之物没有權利選擇，神没給你這樣的義務、没賦予你這樣的權利，所以你不應該選擇，也不應該與神講理，對神有什麽額外的要求。神怎樣安排你就怎樣適應怎樣去面對，神安排了什麽你就面對什麽，你就試着去經歷體會什麽，完全順服神為你安排好的每一件你所該經歷的事情，順應神所為你安排好的命運。只要是你應該經歷的，只要是神為你擺布的神給你安排的，哪怕是你不喜歡的，哪怕是讓你受苦的，哪怕是讓你的尊嚴、讓你的人格受到挑戰、受到壓制的，你都應該順服，没有選擇。人的命運既然是神安排好的，是神主宰的，在神那兒就没得商量。所以人如果明智的話，如果具備正常人性的理智就不應該總是埋怨自己的命不好，更不應該因為感覺自己命不好而用一種消沉的態度對待自己的本分，對待自己的人生，對待自己信神所走的道路，對待神給安排好的所有的環境或者是神對人的要求。這種消沉不是一種簡單的一時的悖逆，也不是一時的敗壞性情的流露，更不是一種敗壞情形的流露，而是一種對神無聲的反抗，也是對神給人安排的命運不滿意的一種無聲的反抗。雖然是一種簡單的負面情緒，但是它比敗壞性情給人帶來的後果更嚴重，它不但不能讓你有積極正確的態度面對自己該盡的本分、面對自己的生活、面對自己的人生，更嚴重的還會讓你因為消沉而導致滅亡。所以聰明人應該趕緊扭轉這種錯謬的觀點，對照神的話反省認識，看看是因為什麽導致你認為自己的命不好，在哪些事上讓自己的尊嚴受到傷害或者心裏受到刺激而產生了命不好這樣的負面想法，從而導致自己陷入了消沉的負面情緒，

從此一蹶不振，一直消沉到現在，這是你應該省察、應該認識的問題。是哪一件刻骨銘心的事情還是哪個人的一句惡語傷害到了你的自尊心，讓你感覺自己命不好，從而陷入了消沉；還是在你生活與成長的過程中哪一種來自撒但、來自世界的思想觀點導致你對命運有了這樣的錯覺，對命運好不好特別地敏感；或者是在哪個環節受了刺激之後你對命運就特別地較真、敏感，然後就對改變命運這件事特別地熱衷、下功夫：這是你應該省察的。但是不管怎麼省察，最終你應該明白的是你不應該用命好命不好這樣的思想觀點來衡量你的命運。人一生的命運都在神手中掌握，是神早已安排好的，這是人没法改變的，但人這一生走什麼樣的道路，能否活得有價值，人自己可以選擇。你可以選擇活得有價值，這一生為有價值的事情活着，為造物主的計劃、經營，為人類正義的事業而活着，當然你也可以選擇不為正面事物活着，而是為追求名利、追求仕途、追求錢財、追求世界潮流活着，選擇一生没有任何價值地活着，像行尸走肉一樣，這些你都可以選擇。

通過這樣交通你們是不是明白了，總説自己命不好的這類人他的思想觀點對不對？（不對。）很顯然，這類人是因為陷入了極端而導致自己産生了消沉這樣的情緒。因為這種極端的思想觀點而産生了這種極端的消沉情緒，導致他不能正確地面對生活中所發生的事情，不能正常地發揮人該有的功能，盡受造之物的本分、責任與義務。所以，與上次交通的那幾類陷入負面情緒的人一樣，這類認為自己命不好的人雖然信神了，也能撇弃花費跟隨神，但同樣也不能自由地、釋放地、輕鬆地在神家中盡本分。為什麼不能呢？因為他裏面有一些不正常的、極端的思想觀點導致他産生了一些極端的情緒，這些極端的情緒讓他的思維判斷、思維方式還有他的看事觀點都是在極端的、不正確的、偏謬的角度上。他從這些極端、不正確的角度上看待問題、看待人，從而一而再再而三地在這種消極情緒的作用、影響之下生活，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最後他無論怎麼生活都顯得那麼累，對信神追求真理的事都提不起勁。不管選擇怎樣的生活方式，他盡本分也達不到積極主動，信神多年從來不注重要盡心盡意地盡本分、達到合格的盡本分，

當然更談不上追求真理按真理原則實行。因為什麼？歸根結底一點，就是因為他總認為自己命不好，而導致他產生了一種深深的消沉情緒，整個人變得頹廢，有氣無力，像一個行尸走肉一樣，没有一點兒生機，没有一點兒積極向上的、樂觀的表現，更談不上有什麼心志、毅力為自己的本分，為自己的責任、義務獻上自己該獻的一份忠心，而是用應付的態度勉强度日，渾渾噩噩、昏昏沉沉地甚至没有知覺地這樣混日子，自己也不知道能混到哪天，最後没辦法就告誡自己，「唉，混到哪天算哪天吧。如果哪天自己走不下去了，教會要開除我、淘汰我了，那就淘汰，誰讓我命不好呢。」你看連説話都是那麼有氣無力。消沉這種情緒給人帶來的不僅僅是一種簡單的心情，更重要的是它給人的思想、給人的心靈、給人的追求帶來了毀滅性的影響。如果人不能及時地、盡快地扭轉這種消沉的情緒，它不但影響你的這一生，也會毀掉你的這一生，也會將你帶入死亡，即使你信神了也不會得到真理達到蒙拯救，最終還會走向滅亡。所以，那些認為自己命不好的人應該趕緊醒一醒，總研究命好、命不好，總關心命運怎樣，總追求命運怎樣，這不是一件好事。總對自己的命運特別地較真，稍微有一點風吹草動、有一點不如意，或者失敗、挫折、難堪臨到的時候很快會認為是因為自己的命不好導致的，是自己的運勢不佳，從而一再地提醒自己是命不好的人、没人家命好，一再地讓自己陷入消沉，被消沉這種負面情緒纏繞着、捆綁着、束縛着，始終不能從消沉這種情緒裏走出來，這是很可怕的事，也是很危險的事。雖然這種消沉的情緒也許不能讓你更加狂妄、更加詭詐，不能讓你流露邪惡、剛硬等等這些敗壞性情，不能上升到讓你流露敗壞性情違背真理原則，或者是產生打岔攪擾，或者是作惡抵擋神，但是從實質上來看，這種消沉的情緒是人對現實不滿的最嚴重的一種表現，這種對現實不滿的表現實質上也是對神主宰安排的不滿。對神主宰安排的不滿最終導致的後果是什麼？那肯定是很嚴重的，起碼會導致你悖逆神、抵擋神，導致你不能接受神的説話、神的供應，對神的教導，對神的勸勉、提醒、警告聽不懂也聽不進去。因為你心裏被消沉情緒充滿，你不能接受神現實的説話，那對

神現實的作工，聖靈對你的開啓、引導、幫助、扶持、供應，你也没法接受，即便神在作，你也感受不到，即便神在作、聖靈在作，你也接收不到。這些從神來的正面的事物，從神來的要求、供應，你都接收不到，你心裏被滿滿的消沉情緒充滿、占有，神所作的在你身上起不到任何的作用，最終你會錯過神每一個作工的步驟，會錯過神每一個時期的説話，甚至會錯過神每一個時期的作工、每一個時期對你的供應。到神所有的説話、所有的作工步驟都作完了，你依然不能解决你的消沉情緒，不能從你的消沉情緒裏走出來，依然被消沉情緒包圍着、充滿着，那你就徹底地錯過了神的作工。當你徹底地錯過了神的作工之後，最終面對你的是神公開對人類的審判、定罪，那個時候是神宣布人類結局的時候。到那時候你才反應過來，「啊，我應該反省自己，應該從消沉情緒裏走出來，多讀神的話，來到神的面前尋求神的幫助、扶持，尋求神的供應，尋求怎樣接受神的刑罰審判得着潔净，達到能順服神的主宰安排」，晚了！這一切都過去了，你到那時候才醒悟就太晚了，等待你的會是什麽？是你捶胸搗背地痛哭、懊悔。消沉情緒雖然僅僅是一種情緒，但是因為它的性質和導致的後果太嚴重了，所以人應該仔細省察，不要讓這種消沉的情緒占有你的全人，也不要讓這種消沉的情緒控制你的思想、控制你的追求目標，要解决掉它，不要讓它成為你追求真理道路上的絆脚石，也不要讓它成為你來到神面前的一堵墻。你如果能清楚地意識到，或者能省察出自己有這樣嚴重的消沉情緒，那你就應該趕緊回頭，放下這樣的情緒，從消沉情緒裏走出來，不要再一意孤行，偏執地認為，「不管神怎麽説，不管神怎麽作，我就是命不好，命不好就應該消沉，命不好就應該破罐子破摔」，用這樣消極的態度面對所有的事情，這是一種偏執的態度。當你意識到自己有消沉情緒的時候，你就應該趕緊扭轉、解决，别等到它完全將你控制了，到那時再醒悟就太晚了。

你們説，相信命運這是不是追求真理的表現？（不是。）那對待命運這事人應該有怎樣的態度才是正確的呢？（相信神的擺布安排，順服神的擺布安排。）這是對的。如果總注重自己的命好不好，這能解决

什麼問題呢？承認自己的命不好，但是相信命不好也是神的擺布安排，願意順服神的主宰安排，這個觀點對不對？（不對。）怎麼不對啊？（他的觀點中還有命好與不好的說法。）這是規條嗎？這裏人應該明白的真理是什麼？（命運没有好壞之說，神命定的都是好的，應該順服神擺布的一切。）相信命運是神擺布安排的，既然都是神擺布安排的，就不能論好壞，好壞那只是根據人的眼光、看法、喜好與感覺來評判的，這種評判的根據是人的想象、人的觀點，并不合乎真理。有的人說：「我的命可好了，出生在信神的人家中，没受外邦世界環境的影響，也没受外邦潮流的影響、引誘、迷惑，雖然同樣有敗壞性情，但是我一直在教會的環境中長大，一點兒彎路都没走，我的命真好啊！」這話對不對？（不對。）不對在哪兒？（他出生在信神的家庭也是神的命定，是神的主宰安排，跟人的命好與不好没有關係。）對了，這話說到點上了。這是神的主宰安排，是神主宰安排人命運的其中一種方式，這是命運的一種形式，不能用命好與不好來評判。那有的人說自己生在基督徒家庭命就好，這話怎麼反駁呢？「你生在基督徒家庭，你說你命好，那凡是没生在基督徒家庭的人命就不好唄，你的意思是說神給那類人安排的命運不好唄？」這麼反駁對不對？（對。）這麼反駁是對的。這麼反駁證明他說生在基督徒家庭的人命好這句話是不成立的，不合乎真理。現在，你們對命運好與不好的看法是不是準確一些了？（是。）對相信命運這個事應該持有怎樣的觀點是最正確、最恰當的，是符合真理的？首先，不能用世人的眼光來評判命運的好與不好；另外，應該相信人類所有成員的命運都是神手安排的。有些人說：「神手安排是神親自安排的嗎？」不，神安排人命運的方式方法、途徑很多，在靈界有很複雜的細節，在這裏不能說，這些事很複雜，總體來說都是造物主安排的。這裏的安排有的是神親自安排各類人，有的是按着神所制定的規定、行政、原則、制度對各類人、各群人分門別類，按照他的類別、神給制定好的命運軌迹在靈界就安排好、制定好了，然後人就出生了。這裏有很多細節，總體來說都是神主宰安排的。神主宰安排有神主宰安排的原則、規律與法則，這不涉及好壞，在神那兒都是理

所應當的，都有前因後果。對于命運，人能感覺到的有如意的也有不如意的，有順境也有逆境，不管人有什麼樣的感覺，命運不能論好壞。人類對待命運應該有的態度是什麼？應該順應造物主的安排，主動地、努力地去尋求造物主安排這一切的目的、意義是什麼，達到明白真理，在神給你安排的這一生中發揮出你最大的功能，盡上你受造之物的本分、責任與義務，讓你的一生變得更有意義、更有價值，最終達到能够讓造物主悅納、紀念。當然，更好的是能通過你的尋求、接受真理努力達到蒙拯救，這是最好的。總之，面對命運這事受造人類最應該有的態度不是任意地去評論、定義或者是用極端的方式去處理，當然更不是去反抗、拒絶、改變，而是用心體會、尋求摸索、順應，然後積極地面對，最後達到在神所擺設的生活環境還有人生旅途中尋求神教導你的做人方式、尋求神要求你該走的道路，以這樣的方式來經歷神給你安排的命運，最終你就有福了。用這樣的方式經歷造物主給你安排的命運，那你經歷到的不僅有心酸、憂傷、流泪、痛苦、挫折、失敗，更重要的還有平安、喜樂、安慰，還會經歷到造物主賜給你的在真理上的開啓光照，還有在人生道路上當你迷茫的時候，當你面對挫折失敗、面對選擇的時候造物主對你的引導，最終你收穫到的是人這一生怎樣活着最有意義的認識、經歷與體會。這時你活着不會再迷茫，不會再惶惶不可終日，當然也不會埋怨自己的命運不好，更不會因為感覺命不好而再次陷入消沉的情緒裏。你如果有這樣的態度，用這樣的方式去面對造物主給你安排的命運，那你不但在人性方面會變得更正常，會有正常的人性，有正常人性的思維、觀點、看事原則，當然更會收穫到外邦人所收穫不到的對人生意義的看法與認識。你看外邦人總説，「人從哪裏來，要到何處去？人為什麼活着？」總有人問這些問題，他們最終的答案是什麼？就是一個問號，没有答案。没有答案的原因是什麼？即便有些有頭腦的人相信命運，但是他們也不知道怎樣面對命運這個問題，不知道怎樣面對命運中出現的種種難題、挫折失敗、不愉快等等問題，或者是命運中出現的所有讓自己感覺幸福的事、高興的事，他們都不知道怎麼面對，不知道怎麼處理。一會

兒說自己命好，一會兒又說自己命不好，一會兒說自己活得幸福，一會兒說自己活得倒霉，一張嘴兩種說法。高興的時候一種說法，不高興的時候又一種說法；順利的時候一種說法，不順的時候又一種說法；埋怨自己倒霉的是他，說自己命好的也是他。很顯然，他們活得不清楚、不明白，一直在迷霧中摸索，活得迷茫，沒路可走。所以說，人該怎麼正確對待命運，該怎麼做、怎麼面對人生中的這件大事，人應該有清楚的認識與清晰的路途。這方面問題解決了之後，基本上對于命運，人的態度、觀點就相對正確了，相對符合真理原則了，在這方面就不會走極端了。

剛才交通的關于命運的這些說法是不是符合真理?（是。）符合真理的說法有什麼特點，你們知不知道?（聽完心裏比較透亮、踏實。）（比較實際，有實行路途。）對了，比較實際，這個準確一些。還有更準確的，誰再說說。（能够解決當下存在的問題。）這就是實際帶來的果效了。因為它實際，所以能解決問題。你們說，人雖然相信命運，但是心裏總被命好、命不好這種論調纏繞着，那人内心深處是釋放自由的還是被捆綁着的?（被捆綁的。）你如果不明白真理，這種論調會始終捆綁着你。當你明白了真理以後，除了感覺到實際、有路途以外，還有什麼感覺?（釋放。）對了，自由釋放了。你有實行的路了，你不被困住了，你的心靈是不是得釋放自由了？就是那種偏謬的觀點、謬妄的觀點不能捆住你的思想，不能捆住你的手脚，你有路可行了，不再被它控制了。你聽完神對人命運的交通，你就感覺自由釋放了，說：「原來是這麼回事啊！哎呀，以前對命運的認識都是偏謬、極端哪！這下明白了，不受命好、命不好那種錯謬說法的困擾了，没那個煩惱了。要不然總覺得自己突然命好，突然又命不好，自己的命到底好不好呢?心裏總為這事煩憂。」明白這方面真理之後，就有路可行了，對這事有準確的看法了，也有準確的實行路途了，這就是自由釋放了。所以說，分辨一個人所講的符不符合真理原則、是不是真理，你就聽他講的是不是實際，另一方面，就是聽完之後你的難處、問題是否能得到解決，如果得到解決了，你的感覺就是自由釋放的，如釋重負。所以，每明

白一方面真理原則，就能解決涉及到的一些問題，就能實行出一些真理，使你得着釋放自由。是不是這個結果？（是。）真理起到的作用到底是什麼，現在是不是明白了？（明白了。）真理能起到什麼作用？（讓人的心靈自由釋放。）真理起到的作用就這一點嗎？就這點感覺啊？（主要是解決了人裏面一些錯謬的、偏激的看事觀點，人有了純正的、符合真理的看事觀點之後，人的心靈就能得到釋放自由，不受來自撒但這些反面東西的捆綁和攪擾了。）除了心靈自由釋放以外，關鍵就是讓你能够進入這方面真理實際了，不再被一種錯誤、偏謬的思想觀點束縛、左右，取而代之的是有實行真理的原則了，你就能够進入這方面真理實際了。關于有些人認為自己命不好而產生消沉情緒的一方面表現就交通到這兒。

**2）因認為自己運氣不好而消沉**

造成消沉情緒的另一方面原因，就是有的人認為自己的命雖然不是太差，但是常常運氣不佳，有什麼好事總也趕不上，就像外邦人説的「幸運之神總與自己擦肩而過」。他覺得自己雖然條件不差，要身高有身高，要長相有長相，要學歷有學歷，要才幹有才幹，也有工作能力，但是為什麼幸運之神總是不眷顧自己呢？就這點總是讓他不滿意，覺得自己的運氣總是不好。就從高考那年説起，自己懷着滿心的期望報考大學，結果高考那天感冒發高燒，影響了發揮，就差兩三分没考上大學，怎麼就那麼運氣不濟呢？自己學習也不差，平時也挺努力，你説什麼時候發燒不好，非得在高考那一天發燒，這就是運氣不好。唉！人生的第一件大事就遭遇了挫折，怎麼辦呢？但願自己以後運氣能好。可是，在接下來的生活中又面臨種種的難處、種種的問題。比如，哪個地方招聘員工，剛準備去報名，結果人員滿了，不需要了。自己的運氣怎麼就這麼不好呢？有什麼好事一到自己這兒怎麼就繞着走呢？真倒霉！上班第一天，人家剛提升完經理、副經理、科長，自己工作再努力也没用，也得等下一届才能提升。因工作表現不錯，上級也看好，下一届該輪到自己提升了，結果上級空降一個經理，自己又没份了。哎呀！看來真是運氣不好，好運總也臨不到自己，幸運之

神總也不眷顧自己。後來信神了，自己喜歡寫作，希望能盡上文字本分，結果在考核時没發揮好失敗了。自己平時文筆也不錯，怎麼就没發揮好呢？神也不開啓帶領啊！本來尋思盡文字本分能多吃喝神的話，多明白點真理，可惜自己運氣不好，計劃挺好没達到，最後選來選去，説「到福音隊傳福音吧」。到了福音隊，剛開始還挺好，覺着這下找着自己的位置了，能發揮自己的特長了，自己有頭腦、有工作能力，也願意作實際工作，經過一番努力，好不容易做出點成績，做了負責人，結果做錯了一件事被帶領發現了，説這樣做違背原則，影響教會工作。臨到了對付修理之後，其他人説，「你没來之前我們做得挺好，你來了，我們第一次挨對付」。他琢磨琢磨，「這不還是我運氣不好嗎？」一段時間之後，因福音工作變動調整人員，他從負責人被調成了普通組員，安排到了一個新的地區傳福音，他心想，「哎呀，我這没升反倒降了，我没來的時候人家也没調整，我一來怎麼就大調整呢？這一調，被提拔的希望又没了」。到新的地區，教會也少，人員也少，開展工作還有難處，也没經驗，還得摸索一段時間，語言也不通，這怎麼辦呢？想撂挑子還不敢，想作好還挺難、挺費勁，「哎呀，還是我運氣不好！這運氣怎麼改變呢？」他一路走來一路碰壁，一直感覺自己運氣不好，一步一個坎，每走一步都是那麼不容易，好不容易做出點成績，看到點希望，没想到環境變了，希望又没了，只能從頭再來。他越來越消沉，就覺得，「做出點成績得到大家的認可怎麼就那麼難呢？在一個人群當中站穩脚跟怎麼就那麼難呢？做大家認可、喜歡的人怎麼就那麼難呢？凡事如意、順暢怎麼就那麼難呢？生活中怎麼有那麼多的不如意呢？生活怎麼那麼坎坷呢？怎麼總碰壁呢？」尤其是有些人到哪兒都盡不好本分，都被撤換、淘汰，心情就特別消沉，總覺得自己運氣不好，「雖然自己是千里馬，但是總也遇不到伯樂。俗話説『千里馬常有，而伯樂不常有』，我就是那個没有被發現的千里馬。歸根結底，就是自己運氣不好，到哪兒都不能做出一番成績，不能搞好一番事業，總也發揮不了自己的强項，總也不能大顯身手，總也不能如自己的願。哎呀，運氣太不好了！怎麼回事呢？」他總感覺自己運氣不好，每天都

提心吊膽，「哎呀！可別調整本分」，「哎呀！可別出什麼事」，「哎呀！可別有什麼變動」，「哎呀！別再有什麼大的問題」，不但消沉，內心還特別地忐忑、不安、煩躁、焦慮。他一直覺得自己運氣不好，所以內心就特別地消沉，這個消沉是他主觀感覺自己運氣不好帶來的。他總覺得自己運氣不好，總也得不到提拔，總也做不了組長、負責人，總也不能出頭露面，總也輪不上這些好事，他就想不通究竟是怎麼回事，「自己也不差什麼啊，為什麼到哪兒人都看不順眼？自己也沒得罪誰，沒想與誰過不去，為什麼就運氣不好呢？」因為他總持守這樣的感覺，所以他裏面有一種消沉的情緒在時時提醒着自己：「你運氣不好，你別得意，別總張牙舞爪，別總想出人頭地；你運氣不好，你別想當什麼帶領；你運氣不好，你盡本分得小心點兒，得留點後手，萬一有一天把你顯明撤換呢，萬一有人背後反映你，抓你把柄呢，萬一你總出頭露面，做錯事挨對付呢。你即便當帶領，也得時時謹慎小心，像在刀刃上行走一般，不要囂張，要低調。」這種負面情緒時時在提醒他，讓他低調做人，夾着尾巴做人，不能再堂堂正正地做人。運氣不好這種想法、這種思想觀點或者這種意識在時時提示他，不要積極主動，不要强出頭，也不要當出頭鳥，而要一直這樣消沉下去，不敢活在人的面前，即使大家在一個屋裏，自己也要坐在不顯眼的地方，不要太顯露，不要太囂張，一旦囂張也可能厄運就要降臨。因為這種消沉情緒時時在環繞着他，時時在內心深處提示他，所以他做任何事情都是縮手縮脚、小心翼翼，內心總有不安，總是不能找到自己正確的位置，也總是不能盡心、盡意、盡力盡上自己的責任與義務，他似乎在防備什麼，也似乎在等待什麼，防備厄運的到來，也防備不好的運氣給自己帶來壞的事情，給自己帶來任何的難堪。所以，這類人內心深處除了挣扎以外，更多的是消沉這種情緒在主導着他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方式方法。他總用運氣好與不好來衡量自己的表現如何，衡量自己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方式是否正確，所以他一再陷入消沉的情緒中不能自拔，不能用正確的思想觀點來面對他所謂的運氣不好的那些事，來處理、解决他所説的噩運。在這樣的惡性循環之下，他始

終被消沉的情緒控制着、影響着，好不容易與人敞開心交通自己的情形、心裏的想法，結果聚會時弟兄姊妹交通的話有意無意點中了他的情形、要害，讓他的臉面、尊嚴受到傷害了，他依然認為這是運氣不好的表現，「你看看，我好不容易說一次心裏話，就被人抓住把柄了，真倒霉！」他認為這就是運氣不好，運氣不好的人喝凉水都塞牙。

有一類人總認為自己臨到不好的事就是運氣不好，甚至走錯了路也認為自己運氣不好，不管面臨什麼不好的事或者灾禍都認為自己運氣不好，這樣衡量對不對？（不對。）臨到不好的事用倒霉來形容，臨到好事用幸運來形容，遇到得福、占便宜的事用運氣好來形容，這種觀點對不對？（不對。）這種衡量事物的觀點是錯誤的，這是一種極端的、偏謬的衡量事物的方式。這種衡量方式常常使人陷入錯誤之中，不能從根源上看透問題的實質，如果遇到難處不僅不能正確對待，內心還會感覺不安，容易陷入焦慮煩躁之中不知所措。當這些負面情緒不能得到解决的時候人就會不斷地陷入消沉、無望，甚至感覺失去神的同在，感覺神遠離自己了、放弃自己了，這時人就會埋怨神：「為什麼神總恩待別人不恩待我呢？為什麼壞事總臨到我呢？為什麼好事總也臨不到我？哪怕臨到一回也行啊！」人憑運氣好壞這種思想觀點看事的時候就容易陷入撒但的網羅之中，尤其定規自己就是運氣不好的人，你會不斷地陷入消沉的情緒中，這就證明你已經被運氣好壞的這種觀點給捆綁住了，不管臨到什麼事都憑運氣好壞來衡量而使自己陷入了一種極端裏，這就導致你不能從消沉的情緒裏走出來。這種消沉會影響你正常的思維、正常的判斷，甚至影響到你的喜怒哀樂。你活在這種消極的情緒裏，你跟隨神盡本分的心志、意願統統都會被攪擾破壞，你所明白的僅有的真理都會烟消雲散，起不到任何作用。所以說，當你陷在這種惡性循環中的時候，你即使明白點真理原則你也不容易實行出來。你只有在感覺幸運、不被消沉情緒壓制的時候才能勉强地在自己願意做的事上付點代價受點苦，似乎有那麼一點真心；一旦你感覺幸運遠離你、不幸再次臨到你的時候，你的消沉情緒很快會再次控制你，你所謂的真心、忠心還有你受苦的心志馬上就會消失殆盡。所

以，認為自己運氣不好的人就感覺自己的命不好，認為自己不可能達到蒙拯救了，就常常陷在消沉的負面情緒裏，特別的消極軟弱，甚至喜怒無常。當他感覺運氣好的時候認為自己能够蒙拯救了，心裏就高興快樂，渾身都有力量，盡本分也能吃苦付代價，起早貪黑受什麼苦都願意，一時激動甚至能把自己的命獻上。但是，他一旦感覺自己這段時間運氣不好，每件事都那麼不如意的時候，消沉情緒馬上占有了他的心，之前他所起的誓、立的心志一股腦兒地都否認了，他就像泄了氣的皮球一樣提不起勁來，不願意追求真理，也不願意盡本分。他覺得「追求真理、蒙拯救、順服神這些都與自己無關，自己運氣不好，就是個喪門星、倒霉蛋，盡多少本分、付多少代價也不能蒙拯救，愛咋咋地吧！」當他感覺自己運氣好時情緒高漲，當感覺運氣不好時又消極得爬不起來，特別的極端。這樣的人是不是很麻煩？那他有這些表現根源是什麼？他對運氣好與不好特別敏感、特別在乎，總看自己的運勢好壞，整天神經過敏。這種極端的人陷在消沉情緒中的時候居多，原因就是他特別關心自己的運勢，總憑心情活着。晚上睡覺做了噩夢或者眼皮跳了、吃飯咬到舌頭了，他就感覺今天運氣不好，心情也不好，整天疑神疑鬼，活在這些錯謬的觀點裏研究這些事。他特別關心自己每一天、每一個時期的運勢、走向、心情，還觀察教會所有弟兄姊妹對他的眼光、態度甚至說話的語氣，他內心被這些東西占有就一直消沉，知道自己情形不好也不禱告神，也不尋求真理解決，不管流露什麼敗壞性情也不理睬、不當回事，這是不是問題？（是。）

有些人不管臨到好事壞事總用運氣好、運氣不好來定規，這樣的看事觀點對不對？運氣好與不好這個說法成立嗎？（不成立。）根據什麼說不成立呢？（每天遇到什麼人、發生什麼事都是神主宰安排好的，就是臨到的每一件事都是有必要發生的，都是有意義的，所以運氣好與不好這個說法不成立。）這麼說對不對？（對。）這麼說是對的，這是理論根據。無論臨到好事還是壞事都應該正確面對，就像一年四季的天氣一樣，不可能每一天都是晴天，晴天是神安排的，陰天、颳風、下雨、下雪也是神安排的，一切都是神的主宰安排，都是根據神制定

的規律法則而產生的，所以無論出現哪種天氣都是自然規律，没有好與不好之分，只不過不同的天氣給人帶來的感覺不一樣。陰天、颳風、下雨甚至下冰雹的時候人感覺不好，尤其雨天潮濕人感覺身體乏力，關節也疼痛，人有這些不舒服的感覺就認為臨到雨天是運氣不好，事實上那只是天氣給人帶來的一種感覺，與運氣好不好没有關係。而晴天的時候每天陽光明媚，乾爽又暖和，出行也方便，人就感覺晴天好，但你感覺好能代表這樣就真好嗎？如果晴天三個月一滴雨也不下，莊稼就會旱死，這一年就没有收成了，到秋天你没糧食吃挨餓的時候你就感覺總是晴天也不好。人感覺好與不好其實是根據自己的私心欲望、自己的利益而言的，并不是根據這個事物本身的實質，所以人衡量事情好與不好的根據不準確。因為根據不準確，所以最終衡量出的結果也不準確。現在你們都知道了運氣好與不好這個説法不成立，對于臨到你的人事物不管好與不好這都是神主宰安排的，人應該從神領受正確面對。臨到好事你别認為自己運氣好，臨到不好的事也别認為自己倒霉，這都有人該學的功課，人不應該拒絶，也不應該逃避。不管好事壞事都要感謝神，因為這一切都是神安排好的。好的人事物、環境有人該學的功課，不好的更有人該學的功課，都是自己人生中該有的經歷、該有的片段，人不應該用運氣這個説法來衡量。那用運氣衡量事情好壞的人他的思想觀點是什麽？這類人的實質是什麽？他為什麽特别注重運氣好與不好呢？注重運氣的人他是希望自己運氣好還是不好啊？（希望自己運氣好。）對了，其實他是追求自己運氣好，什麽好事都臨到他，只要他占到便宜就行，别人怎麽受苦遭罪、怎麽受難他都不管。他只希望所有的好事都能臨到他，所有的壞事都别臨到他，比如挫折失敗、修理對付、丢失東西、上當受騙等等這些事都别臨到，一旦臨到他就認為自己倒霉；而所有他認為的好事，比如被提拔、出頭露臉、占便宜得利、當官發財等等，他都希望能臨到自己，認為這就是運氣好。他總用運氣好壞來衡量臨到的人事物，總追求運氣好，一旦有一點不如意他就生氣惱火，心裏就不滿。説白了這類人就是自私自利的東西，他追求的是自己占便宜、得利，自己占上風、出頭露

臉，所有好事都讓他一個人占盡他就滿意了，這種錯誤的觀點在他心裏當家做主了，這就代表了他的本性實質，也是他的真實面目。

人活着都要經歷許多挫折失敗，哪有一個人一生事事都如意的？哪有一個人不經歷一點失敗挫折的？偶爾臨到點不如意、挫折失敗這不是運氣不好，這是你該經歷的，就像人吃東西似的，酸甜苦辣都得吃，都是人身體的需要，人的一生也是這樣，不管好事壞事都得經歷，都是對人的生命有益處的。人生中每個階段經歷的人事物多數都不能如人的願，為什麼不能如人的願呢？這就跟人的追求有關了。如果你追求名利、地位、錢財，追求高居人上、飛黃騰達等等，那百分之九十九的事都不能如你的願，就如人所説的都是運氣不好、倒霉的事。但是你如果放弃運氣好壞的説法，能心平氣和地正確對待這些事的時候，你就發現多數事也不是那麼不如人願，也不是那麼的難應對。當你放下自己的野心欲望不再用運氣好與不好來衡量臨到的事情時，你看待很多事的觀點就跟以前不一樣了，你之前認為不幸的事、不好的事現在認為這是好事了，你不再拒絶、不再逃避了。你的看事觀點轉變了，你的心態也發生變化了，使你在人生經歷中有了不同的體驗，同時得着了不同的收穫。這是一段不同尋常的體驗，給你帶來的是意想不到的收穫，這是好事，不是壞事。比如説，有些人總得到賞識，總得到提拔，總得到誇獎、鼓勵，經常得到弟兄姊妹的贊許，人都向他投來羡慕的目光，這是不是好事？多數人認為這都是運氣好，「你看，人家素質也好，天生就有個福相，後天自己發揮得也好，遇到好的時機得到提拔了，人家那運氣真好！」羡慕得不得了。結果，没幾年那人被撤换，成了普通信徒，又哭鼻子又尋死上吊，没幾天就被清除了。這運氣好不好？如果這麼看，那他的運氣太差了。是他運氣差嗎？（不是。）其實不是他運氣差，是他不走正道。他不走正道，人看起來那些所謂的運氣好的事臨到他的時候，對他就成了試探、成了陷阱、成了催化劑，加速了他的滅亡。這是不是好事？總追求被提拔，高人一等、出頭露面，事事順利、萬事如意，最後怎麼樣？被淘汰了吧。人不走正道就是這個結果。追求運氣好這本身就不是正道，追求運氣

的人他肯定是拒絶、迴避所有不好的事，所有在人來看不如意的事，在人來看不合人心情、不合人肉體利益的事，他害怕、逃避、拒絶這些事情的臨到。當這些事情臨到的時候，他用「倒霉」來形容。當他認為倒霉的時候，他能不能尋求真理?（不能。）不能尋求真理總認為自己倒霉的人，你説他能不能走正道啊?（不能。）肯定不能。所以，總追求運氣的人，總在運氣上下功夫、做文章的人就是不走正道的人。這樣的人不務正業，不走正道，所以總陷入消沉，這是咎由自取，活該！誰讓他不走正道呢！他就活該陷入這種消沉情緒。那從這種消沉情緒裏走出來容不容易？其實也容易，就是放下自己的錯誤觀點，不要追求凡事都順利，凡事都如意、都順暢，心裏別害怕、抵觸、拒絶不順的事情發生，而是應該放下這種抵觸安静下來來到神面前，有順服的態度接受神所安排的一切。不追求所謂的好運，也不拒絶所謂的厄運，把自己的心、把全人交給神，順服神的擺布安排，神會按照你的所需、你的缺少來擺設環境、人事物，讓你在臨到的人事物中學到你該學的功課。當然，這一切的前提就是你得有順服神擺布安排的心態。所以，不要追求凡事都稱心如意，也不要抵觸、拒絶、害怕任何不如意、不順利的事情發生，更不要因此活在消沉情緒裏影響你追求真理、盡好本分。比如，有的人唱歌時嗓子不舒服没發揮好，他就覺得今天運氣不好，「神怎麼不保守我的嗓子呢？平時自己一個人唱的時候發揮得還挺好，今天在大家面前唱歌音調没找準，節奏也没掌握好，這下出大醜了！」雖然你出醜了，但能讓你知道自己的問題、缺少是什麼，讓你知道自己喜愛虚榮，能認識到自己不是完美的人，這有利于你認識自己，所以出醜這不是什麼壞事。人没有完人，人都有敗壞性情也有缺少、不足，都會流露敗壞，會説錯話做錯事，也會臨到挫折失敗，所以都有出醜難堪的時候，這是很正常的。人害怕出醜主要就是虚榮心太重，當你能放下虚榮心能正確對待這事了，再出醜的時候你就不感覺丢臉了，也不在乎會影響到你的名聲，不會再因此而消沉了，這時你的人性就成熟了。這是不是好事啊?（是。）所以你出醜了也别覺得是自己運氣不好，别找理由維護自己的虚榮臉面，别人出醜

了你也別嘲笑，這些事很正常，每個人都會經歷到。當人經歷挫折失敗多了人性就逐漸成熟老練了，臨到這些事的時候就不會再受轄制了，也能正常地盡本分了，這時你的人性就正常了，理智也就正常了。

喜歡追求運氣的這類人都是追求今生福氣的人，都是走極端的人，這類人的追求不對，應該放下。剛才咱們交通了怎麼處理這類不如意的事情，怎麼正確地面對這類事情，你們是不是明白了？怎麼交通的？（應該順服神所擺布的一切，不要追求做完美的人，也不要怕有任何的難堪或者不順的事情發生，不要用消沉的情緒抵觸這樣的事情發生。）把心態放平和，用正確的心態面對這一切。當有不好的事情發生的時候，自己得有正確的路途去對待、去解決，即便處理不好也不應該陷入消沉。失敗了還可以再來，失敗頂多是一次教訓，即便是失敗了也比你抵觸、抵擋、拒絶、迴避强。所以，不管臨到什麼事，不管未來你要面對的是什麼，都不應該拒絶、不應該逃避，更不應該用運氣好或者不好這樣的觀點去衡量。既然認定一切都在神手中擺布，就不應該用運氣好或者不好這樣的觀點與心態去衡量這一切事情，更不應該拒絶不好的事情發生，當然也不應該用消沉的情緒去對待這些事情，而應該用積極的態度、正面的心情去迎合、去對待，看看自己應該從中學到怎樣的功課，應該從中有怎樣的認識，這是你該做的。這樣，你的思想觀點是不是就正確了？（是。）當你再面對一些不好的事或者不幸的事發生的時候，你就能根據神的話來對待了，你就有正確的思想觀點，這樣你的人性理智也正常了。這樣看來，人有了正確的觀點是不是很重要啊？根據神的話把命運的事看透，這是不是很關鍵啊？（是。）對于運氣好與不好這個説法交通得差不多了，你們是不是明白了？（是。）對這類問題的實質如果能看透了，對于命運的事就能有正確的觀點了。

**3）因有嚴重過犯而消沉**

陷入消沉情緒還有一個根源，就是有些人在未成年或者成年之後發生過一些特殊的事，就是有一些過犯或者做過一些愚蠢的事、愚昧的事、無知的事，因着這些過犯、這些愚蠢無知的事讓自己陷入了消

沉，這種消沉是對自己的一種定罪，也是對自己的一種定性。這類過犯肯定不是説了一句罵人的話或是背後説點誰的壞話這類小事，而是一些涉及到廉耻、涉及到人格、涉及到尊嚴甚至涉及到法律的事。在不斷地回憶這件事的過程中，消沉的情緒在自己心靈深處一點一點地累積起來，一直到現在。這些過犯有哪些呢？我剛才説了，就是未成年與成年之後人做過的一些無知的事、愚蠢的事、愚昧的事。那這些事有哪些你們知不知道？愚蠢、愚昧、無知，這裏包括損人利己、難以啓齒、難以見人的這些事。這件事有可能是很齷齪的、很卑鄙的、很下流的、很下作的，所以讓人陷入了消沉這樣的情緒當中。這個消沉不是簡單的一種自責，而是對自己的一種定罪。就我所説的這個範圍你們能不能想到有哪些事？舉個例子。（淫亂方面。）淫亂這是其中一方面。比如，有的人在精神上或者肉體上背叛過自己的妻子或者丈夫，有的人犯過奸淫、淫亂還不死心總惦記別人，有的人騙過別人的錢甚至數額巨大，有的人偷盜過別人的東西，還有的人曾經陷害過人或者報復過人……這些事有一些是游走在法律邊緣的，有一些涉及到觸犯法律了，有一些是游走在道德邊緣的，有一些是違背正常人性倫理的。這些事埋藏在人内心深處的記憶裏時不時地就會想起來，一旦一個人獨處的時候、夜深人静睡不着的時候就會不由自主地想起來，像過電影一樣一幕幕在腦海中出現，抹不去、揮不掉。每次想起來的時候就一陣陣地消沉，臉上一陣陣發燙，心也在顫抖，感覺尷尬，心靈不安。雖然信神了，但是仍然感覺自己做過的這些事像是昨天發生的一樣，逃不掉，也躲不過去，自己不知道怎麽能從中走出來。雖然知道這些事的人不多，甚至没有人知道，但是你内心深處却隱隱地有一種不安。因為這個不安而産生了消沉，這個消沉讓你在跟隨神、盡本分的事上感覺到有控告。這個控告是來自良心、來自法律還是來自于道德倫理，你自己也説不清楚。總之，曾經有這些過犯的人常常在不經意間會感覺不安，這種不安讓他不自覺地陷入深深的消沉。他受這種消沉情緒的捆綁轄制，每次聽講道或者交通真理時他就會在内心深處責問自己：「我追求真理有用嗎？我曾經做錯事留下了嚴重的過

犯，我是不是不可挽救了？神還拯救我嗎?」有的人有時能放弃這種消沉情緒從中走出來，用自己的真心、用自己的全部精力去盡本分、盡義務、盡責任，甚至把全身心用上來追求真理，揣摩神的話、在神的話上下功夫，但是一旦臨到一些特殊的環境、特殊的背景這種消沉情緒又再次占據上風，再次在心靈深處控告他，「你做過那件事情，你曾經是那樣的人，你能蒙拯救嗎？你實行真理還有用嗎？神怎樣看待你做的那件事情？神會不會饒恕你做過的事？你這樣付代價能彌補曾經的過犯嗎?」他內心深處常常有自責、有控告，也常常有疑問、有責問，他始終不能擺脱這種消沉情緒，內心一直在為着自己做過的醜事感覺不安。所以，信神這麼多年他似乎没聽到神在説什麼，也似乎没聽明白神在説什麼，似乎不知道蒙拯救這件事是否與自己有關，自己還能不能被赦免、被救贖，自己還有没有資格接受神的審判刑罰、接受神的拯救，這些他都不知道。因為没有得到答案，因為没有得到準確的定論，他內心深處一直很消沉。他在內心深處一遍又一遍地回憶自己曾經做過的事，一遍又一遍地在腦海裏回放，回憶這件事的始末，回憶這件事的前後。不管怎樣回憶，他始終感覺有罪惡感，所以這些年始終為這件事感覺消沉，即便是在盡本分，即便是在擔任某一項工作的負責人，但他仍然感覺自己蒙拯救没有希望。所以他從來没有把追求真理這件事當成一件最正確、最重要的事來正視，他就認為自己曾經犯下的錯或者做過的那件事多數人是很不看好的，或者是被人定罪、被人唾弃的，甚至在神那兒也是被定罪的，即使以後追求真理也不可能達到蒙拯救了。不管神的工作作到哪一步，不管神説了多少話，他始終没有正確面對追求真理這件事。因為什麼？因為他體驗了這類事情之後最終得出來的結論是錯誤的，所以他没法從消沉的情緒裏走出來。

有大大小小過犯的人應該不占少數，但是有嚴重過犯，超出道德底綫、超出倫理這類過犯的人應該不算太多，咱們就説有這類過犯的人到底該怎麼解决消沉情緒。對于有嚴重過犯的這類人，這個過犯不涉及觸犯神的性情與神的行政，不是觸犯神的實質、觸犯神的身份地

位，不是褻瀆神，而是超出道德底綫這個範圍，屬于有這類過犯的人應該怎麽解决消沉情緒也有路途。這類人有兩條路可走，這是簡單的事。首先，你之前做過的那件事如果你覺得内心深處能放下，或者是你有機會能給對方道歉、有機會能够彌補對方，那你可以去彌補、去道歉來還你心靈的平安、踏實。如果没機會、没條件彌補，你真在内心深處認識到自己的問題了、認識到自己做這件事的性質多嚴重了，你有真實的懊悔了，你應該到神面前認罪悔改。每當想起這件事心裏受控告的時候正是你來到神面前認罪悔改的時候，你得用真心、真情來獲得神的寬恕、赦免。那怎麽才能獲得神的寬恕、赦免呢？這取决于你的心態。你真實認識到自己的錯誤、問題的實質，不管是過犯也好、罪孽也好，只要你有真實認罪的態度，對敗壞性情有真實的恨惡、有真實的回轉，以後絶不會再犯，那就容易獲得神的寬恕、赦免，就是神不會再因為你曾經做過的那件無知、愚蠢、齷齪的事來定你的結局。你真認識到自己的過犯，有真實悔改的態度，在神那兒這事就不被記念了，你就得着神的寬恕、赦免了。你有真實認罪悔改的態度，就像大衛一樣得到赦免、寬恕了。大衛為自己所犯下的過犯哭了多少次？流了多少泪？不計其數。他認罪所流的眼泪太多了，他用一句話形容，「床榻都能漂起來」。這個事實足以證明大衛的認罪態度是誠懇的，他的悔改也是真心的，否則也不可能痛哭到連床榻都能漂起來的程度。大衛認罪悔改到這個程度才獲得了神的寬恕、赦免。如果人認罪的態度達不到大衛一樣的誠懇，那能不能得到神的赦免、寬恕就很難説了。所以説，獲得神的赦免、寬恕的第一步就是你得有真心，有真實認罪悔改的實際行動。有些人説：「用不用讓大家知道啊？」那没必要，你自己去向神禱告。每當你覺得不安、心裏有控告的時候你就要及時地來到神面前禱告，獲得神的寬恕。有人説：「那得禱告到什麽程度才知道神寬恕了？」就是在這件事上你明白真理了，也就是摸着神心意了，知道該怎樣行了，不再因為這件事消極了，心裏得着釋放了，這就證明神已經赦免你了，没有任何人事物來干擾你了，你不受任何人事物轄制，這就達到果效了。這是第一步你應該做的。第二步，

在不斷地祈求神赦免的同時你應該在盡本分中主動尋求該遵守的原則，竭盡全力把本分盡好，當然這同時也是彌補你的過犯，證實你有悔改的一種實際行動、實際表現與態度，這是你應該做的。神交給你的托付，你手中的本分盡得怎麼樣？你是用消沉的態度來對待還是用神要求你的原則去對待？你有没有獻上忠心？神赦免人的過犯是根據什麼你知道嗎？你有没有悔改的表現哪？你的態度是什麼呀？你想獲得神的赦免，首先你得把真心拿出來，一方面你得有誠懇認罪的態度，另一方面你得拿出真心把你的本分盡好，否則的話免談。這兩條你能做到了，你真能用你的真心誠意感動神讓神赦免你的罪，那你就與其他人無异，神會用看待其他人一樣的眼光來看待你，用對待其他人一樣的方式對待你，也會將作在其他人身上的審判刑罰、試煉熬煉作在你的身上，不會偏待你。這樣你不但有了追求真理的心志、意願，同時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神也會用同樣的方式開啓、引導、供應你。當然，因為你有了這樣的真心實意、有了這樣誠懇的態度神也不會偏待你，你與別人一樣有蒙拯救的機會。明白了吧？（明白了。）有嚴重過犯這是個特殊的事情，不能説不可怕，這是一個很嚴重的問題，它與普通的敗壞性情或者人一些不正確的思想觀點不一樣，它是確確實實發生的事情，形成了事實，産生了嚴重的後果，所以這件事情應該特殊對待。但是，不管是特殊對待還是正常對待都有路可行，都有辦法解决，就看你能不能按照我指導你的、告訴你的方式方法去實行。如果你真按這種方法實行了，那你最終蒙拯救的希望與其他人是一樣的。當然，解决這一切并不只是為了讓人走出消沉情緒，最終的目的是為了通過解决消沉情緒達到讓人在臨到人事物的時候能够在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範圍裏正確地對待這一切事情，不能走極端，不能固執，應該進一步地尋求神的心意、尋求真理，盡到受造之物該盡的責任與本分，最終達到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進入這個實際之後，人就會逐步地走向蒙拯救的道路，這樣達到蒙拯救就有希望了。現在對于怎樣解决因嚴重過犯産生的消沉情緒，路途是不是清晰了？（是。）

解决消沉情緒，這個問題難不難？我覺得是挺難，因為這涉及到人生大事了，涉及到信神所走的道路，以後能不能蒙拯救、能不能白信，這是個大事。表面上，人流露出來的是一種情緒，事實上，這種情緒的産生是有根源的，這種種根源今天也交通清楚了，這些根源問題也有解决的路途了，這種消沉情緒是不是就迎刃而解了？（是。）理論上是解决了。通過道理上的明白，然後就用道理來對號自己所做過的事，用這個道理作為根據來逐步地解决人在生活中的難處、思想上的難處，按照這條路堅持走下去，就逐步地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了。這麼解决問題怎麼樣？（好。）就得這麼解决問題。如果不這麼解决，人裏面盤根錯節的這些問題，思想上的、心靈上的、精神上的，再加上敗壞性情，這些東西把人捆得結結實實的，人就這麼被捆綁、被困住，整天活得又苦又累，哭也不是，笑也不是，始終没有出路。今天交通的這些内容，你聽完之後再細琢磨琢磨，在道理上明白之後，再通過日常生活的實際經歷、體驗，逐步就從這些消極情緒中還有敗壞性情的各種情形中走出來了。走出來之後，你不但獲得了真正的自由釋放，不但進入了真理實際，最重要的是你明白了真理，你得着了真理，你能活出真理實際了，那你這個人就有大用了，活着就有價值了。你們願不願意這樣活着啊？（願意。）多數人還是願意明白真理、進入真理實際，不願意活在肉體的負面情緒、肉體情欲、世界潮流、敗壞性情裏，那樣活得太苦太累。在這些敗壞的性情裏、負面的情緒裏活着還能有好結果嗎？活在這些負面情緒裏就是活在撒但權下，就像活在鉸肉機裏一樣，早晚得被鉸死，想走出來都是很難的，但是如果你能接受真理，就有希望從困惑中、痛苦中走出來了，就能擺脱被負面情緒纏繞、困惑的痛苦了。

今天本打算多交通一個話題，結果消沉這個話題就交通了這麼長時間。哪一類事都有很多細節，不是三言兩語就能説透的，講哪方面事都不是道理上講明白就完事了，這裏涉及到很多方面的真理、實情，涉及人的思想觀點、做人的方式方法，涉及人所走的道路，這些都涉及到你們的蒙拯救了。交通哪一項真理、哪一個話題都馬虎不得，所

以我就想方設法地，像碎嘴婆婆似的跟你們翻來覆去地說，你們也別嫌麻煩，別嫌囉唆。有的話題可能說過一遍了，這次怎麼又說呢？又說你就再聽一遍，就當温習了，這是不是也行啊？（是。）總之，涉及真理的事，涉及人所走道路的事，都得認真對待，不能馬虎。我說得越細、越具體，你們對各項真理之間的關係還有細節的區別、聯繫等等各方面就明白得越有細節，越清晰。我如果籠統地說，只講些大框的東西，那你們就不好明白、不好進入，靠你們自己揣摩、摸索就費勁，是不是？（是。）比如，今天講的這個話題——命運、運氣，還有人之前有一些特殊的過犯而產生的負面情緒，在你們那兒想也想不到，就是想到了你也没有出路，因為你不明白這裏面的真理，所以你在有特殊過犯的這件事上永遠得不到準確的答案，這件事在你那兒永遠就是一個謎，一直困擾着你、纏着你，讓你内心深處没有平安喜樂，没有自由釋放。也可能因為你在這件事上處理得不好，没有正確的路途，影響了你的蒙拯救，最終有的人被撇弃了，被淘汰了。因為什麼？就是因為他以前做過一些不可啓齒的事，自己没處理好，没得到赦免，在這個期間心裏總是被這件事纏繞着，没心思追求真理，盡本分盡應付糊弄了，没進入真理實際，他就覺得自己追求真理也没希望，他總帶着這種消極的觀點一直走到最後，也没有談出經歷見證，没有得着真理，這時才後悔，已經晚了。所以說，這些事是不是都涉及真理、涉及蒙拯救啊？（是。）你別以為這些事你没有、他没有，周圍的人也没有，這些事就不存在。我告訴你，也可能你做過一些見不得人的事，只不過還没造成可怕的後果，也可能你曾經或已經陷入這樣的負面情緒裏了，只不過你自己没注意到、你自己不知道，到有一天真有事情發生，這種情緒給你帶來了嚴重的影響、嚴重的後果，你深入省察的時候才發現，你已經陷在這樣的負面情緒中數年甚至是更長時間你都不知道。所以說，這些事情都是需要人不斷地揣摩、反省、認識、體會、經歷才能逐步地發現。當然，最終的發現對你來說是特大的喜訊，是蒙拯救的好機會。當你發現的時候，也是你有機會或者有希望走出來的時候，那今天這些話就不白說了。哪一項真理、哪一類内容、哪

一類話都不是人一天兩天就能吃透、就能經歷到的。既然涉及到真理，就涉及到人性、涉及到人的敗壞性情、涉及到人所走的道路、涉及到人的蒙拯救，所以哪一項真理你都不要忽略，都要認真對待。即使當時你不太明白這些真理，也不會根據這些真理省察自己存在什麼問題，但是也可能經歷幾年以後，這些真理就能拯救你脱離敗壞性情的轄制，成為拯救你的寶貴真理，那時這些真理就能引導你走上人生正確的道路，也可能十年八年以後這些話、這些真理就徹底改變了你的思想觀點，徹底扭轉了你人生的目標與方向。

好了，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再見！

二〇二二年十月一日

# 怎樣追求真理（三）

##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1. 放下各種負面情緒

上次聚會交通到哪兒了？交通到怎樣追求真理，涉及到兩個大的話題，主要是兩方面的實行，第一個是什麼？（第一個是放下。）第二個呢？（第二個是投入。）第一個是放下，第二個是投入。對于「放下」這條實行，咱們先交通的是放下各種負面情緒。「放下」涉及到的第一方面內容就是放下各種負面情緒。那放下各種負面情緒，咱們講到了哪些？（第一次神提到了自卑、仇恨還有憤怒，第二次提到的是消沉。）第一次提到要放下仇恨、憤怒、自卑，主要講了這三方面的負面情緒，也捎帶着講了一些消沉方面的內容。第二次講到實行放下各種負面情緒當中的消沉這方面情緒。因為各種原因，人會產生消沉這樣的情緒，上次主要講了引起消沉這種負面情緒的幾方面內容。你們說說，引起消沉這種情緒的原因主要講了幾個方面？（神，一共有三方面。第一是人總覺得自己的命不好，第二是臨到事總埋怨自己的運氣不好，第三就是自己以前有過一些嚴重過犯，或者做過一些愚昧的事、無知的事，使自己陷入消沉。）主要是這三項。第一項是因為認為自己命不好，常常消沉；第二項是因為認為自己運氣不好，也常常消沉；第三項是因着有嚴重的過犯，導致常常消沉。主要就是這三項。消沉這種情緒它并不是臨時的一種消極或者難過，而是因為某種原因引起的思想上的一種習慣性、經常性的負面情緒。這種負面情緒導致人產生很多消極的思想、消極的觀點、消極的立場，甚至產生很多偏激的、偏謬的思想觀點和行為、做法。它并不是人一時的一種心情、一時的一種想法，它是一種經常性的、習慣性的負面情緒，在時時刻刻地伴隨着人，在人內心深處、靈魂深處伴隨着人的生活，伴隨着人的思想行為。這種負面情緒它不但影響人正常人性的良心與理智，也會影響到人日常生活中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種種立場、觀點與角度。所以，我們有必

要把它拿來分析、解剖、認識，然後逐個地放下，逐個地變化，争取從這些負面的情緒裏逐步地走出來，讓你的良心理智還有人性的思維都變得正常、實際，讓你在日常生活中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不再受這些負面情緒的影響、控制，甚至壓制，這是咱們解剖、分辨各種負面情緒的主要目的。主要目的不是讓你聽完後知道了、了解了就可以了，而是讓你從中知道負面情緒對人的危害到底有多大，對人的日常生活，還有對人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影響有多大、危害有多大。

咱們以前也交通了，這些負面情緒雖然在一定程度上并没有上升到敗壞性情、敗壞實質，但是它又在某種程度上助長了人的敗壞性情、加重了人的敗壞性情，讓人憑敗壞性情做事還有了依據，讓人在負面情緒的支撑下更有理由憑着敗壞性情活着，有理由憑着敗壞性情看待任何的人或事。所以，這些負面情緒都不同程度地影響着人的日常生活，也在一定程度上影響、控制着人的各種思想，也影響着人對待真理、對待神的態度、角度與立場。可以説，這些負面情緒對人的影響没有任何的積極作用，没有任何正面的、輔助的作用，反倒對人只有危害。所以，人活在負面情緒裏的時候，人的心自然就被負面情緒影響、控制了，人就身不由己地活在消極情形中，甚至站在謬妄的立場上采用偏激的觀點來看待人、看待事。當人站在負面情緒的角度與立場上看待人或事的時候，很自然地産生出來的做人做事的行為、做法、結果就會摻有偏激、負面、消沉的情緒，這些負面、消沉、偏激的情緒就會使人産生對神的不服、不滿、埋怨、抵擋，甚至對抗，當然也有憎恨。比如，人感覺自己的命不好，那命不好怨誰啊？人嘴上不説，心裏却認為是神作得不對、神不公平，「神為什麽給他那麽好的長相？為什麽讓他生在那麽好的家庭？為什麽讓他有那樣的恩賜？為什麽讓他有那麽好的素質？為什麽我素質這麽差？神為什麽安排他做帶領，為什麽我就一次都輪不上，没做過一次帶領？為什麽他做什麽事都那麽順暢，我做什麽事都是這麽的不如意、不順利？我的命怎麽就這麽苦呢？什麽事臨到我怎麽就都不一樣了呢？怎麽就都是不好的事呢？」這些由消沉情緒産生出來的想法，雖然没有使人在主觀意識上埋怨神、

與神對抗、與命運對抗，但是却使人在內心深處不由自主地常常陷入不服、不滿、不忿、嫉妒、憎恨的情緒中，嚴重的時候甚至能產生一些更偏激的想法與行為。比如說，有的人看見誰比他表現好，得到神的稱許了，心裏就產生嫉妒、產生恨惡，然後一系列的小動作就開始了，背後說人的壞話、拆台，背後做一些不光明、不理性的事，等等，這一系列問題的產生與人的消沉、與人的負面情緒有直接的關係。這一系列由消沉情緒產生的各種思想、行為、做法，從起初看只是一種情緒，但越到最後，這種負面、消沉的情緒越來越能助長人憑撒但敗壞性情活着。但是，當人明白真理活在正常人性裏的時候，再有負面、消沉的情緒產生時，人的良心理智就能及時發揮作用了，就能覺察到消沉情緒的存在與攪擾，將其識破，那人很快就會從消沉情緒裏走出來，然後在所處的環境中，在臨到人事物的時候，人會理性地作出判斷，理性地站在正確的角度上去看待所臨到的環境、所經歷的事情。當人理性地做這一切事情的時候，人最基本能達到的是受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支配，再好一點，如果人明白真理，就會在良心理智的基礎上更加理性地按照真理原則去做事，而不是讓敗壞性情當家做主去做人做事。但是，如果負面情緒在人心裏占主導地位，它影響着人的思想觀點、影響着人的行事為人，自然就影響到人的生命長進，導致在各種環境中人的思想、選擇、行為與做法都受到攔阻與攪擾。這些負面情緒一方面助長了人的敗壞性情，使人活在敗壞性情裏心安理得；另一方面，它能使人抵觸正面事物，使人活在消極中不想見光。這樣，負面情緒在人裏面就更加地囂張、更加地嚴重，它絶對不會讓人在良心理智的範圍內理性地做事，反而會攔阻人尋求真理，攔阻人活在神面前，這樣人自然就會更加墮落了，不但消極，還能遠離神。這樣下去後果是什麼呢？負面情緒不但不能解決敗壞性情，而且還助長了敗壞性情，導致人憑着敗壞性情行事為人，走自己的路。人在一種錯謬的、偏激的思想觀點的支配之下會做哪些事情？會不會攪擾教會工作？會不會釋放消極，論斷神、論斷神家的工作安排？會不會埋怨神、抵擋神？肯定會！最終的結果就是這樣。人會產生不服不滿、消極、對

抗等等這一系列的做法，都是因着負面情緒長期在人心裏占主導地位造成的後果。所以，你看一個小小的負面情緒，一個似乎是人感覺不到的情緒，甚至讓人感覺不到它的存在，感覺不到它在人身上發揮的任何作用，但它却似乎是與生俱來一樣伴隨着人。儘管它在人身上産生了各種各樣、大大小小的危害，甚至它時時刻刻地在籠罩着你、在震懾着你、在壓制着你、在捆綁着你，以至于它像你的生命一樣伴隨着你，你都毫不覺察，常常活在其中還認為這是理所當然，「人就應該這麼想，這麼想没什麼錯，很正常，誰還没點活思想啊？誰還没有一點負面情緒呀？」等等這些。雖然你感覺不到這種負面情緒的危害，但是它對你的危害是確確實實存在的，常常讓你身不由己地在這種負面情緒的唆使之下自然地流露着敗壞性情，憑着敗壞性情做事、憑敗壞性情做人，最後憑着敗壞性情做每一件事。最終的結果可想而知，都是負面的，都是反面的，没有一樣是正面的、積極的東西，更没有一樣是能够讓人獲得真理、獲得神的稱許的，這是一個不樂觀的結果。所以，各種負面情緒在人身上只要存在，那各種負面的思想觀點就嚴重地影響着、主導着人的生活。只要各種負面的思想觀點在影響、主導着人的生活，那人追求真理、實行真理、進入真理實際就存在很大的攔阻，這樣，我們就有必要繼續揭露、解剖，達到解决各種負面情緒。

**（4）愁苦、憂慮、擔心的情緒**

以上交通的各種負面情緒對人的影響與危害是嚴重的，還有一些負面情緒也同樣對人有着影響與危害。除了之前講的仇恨、憤怒、自卑、消沉這些負面情緒以外，還有愁苦、憂慮、擔心這一類的負面情緒，也同樣在人的内心深處深深地扎根，它伴隨着人的日常生活，伴隨着人的言行舉止，當然在人臨到事的時候，也影響到人所産生的思想觀點、人所站的立場與角度。今天，咱們就對愁苦、憂慮、擔心這一類的負面情緒進行解剖、揭露，争取達到人能够發現自己身上所存在的這一類負面情緒，發現之後，最終目的是為了能够將這些負面情緒認識透，然後清除掉，不再活在這些負面情緒的影響之下，也不再

以這些負面情緒為基礎、為根基來生活、來做人。先來看看「愁苦、憂慮、擔心」這三個詞語，它是不是一種情緒的說法?（是。）咱們交通一方面話題之前，先揣摩揣摩這個話題，對「愁苦、憂慮、擔心」有一個最基本的概念，達到在字面上理解也好，或者理解到字面意思以外的深層意思也好，能够對這幾種負面情緒有一個基本的認識。先說說你們曾經為什麼事擔心，或者你一直為什麼事愁苦、憂慮、擔心，它像一塊大石頭一樣壓制着你，或者像一個影子一樣伴隨着你、束縛着你。（神，我說一點。就是在盡本分没有果效的時候，這種情緒比較突出，就會擔心自己是不是被顯明、淘汰了，以後是不是没有好的前途歸宿了。當盡本分有果效的時候没有這種感覺，只要盡本分一段時間没有果效，這種負面情緒就非常明顯。）這是不是愁苦、憂慮、擔心這方面負面情緒的一種表現?（是。）說對了。這種負面情緒在人内心深處時時地隱藏着，常常影響着人的思想，雖然在没事的時候人感覺不到這種負面情緒，它像一種氣味，又像一種氣體，更像一種電波一樣，你看不到，甚至在你無意識的時候你也感覺不到，但是你内心深處却能常常感覺到它的存在，似乎是人所說的第六感，常常下意識地能感覺到這種思想、情緒的存在。在合適的時間、地點，合適的背景之中，這種負面情緒就一點一點地升騰起來了，一點一點地呈現出來。是不是這樣?（是。）你們還為哪些事情愁苦、憂慮、擔心？除了剛才說的這個以外就没有了嗎？如果没有那你們活得挺快樂，没有擔心，没有任何的憂慮，也不為任何的事情愁苦，那就是一個自由人。是不是這樣呢?（不是。）那說說你們的心裏話。（當我盡本分果效不好的時候，總擔心自己會失去名譽地位，擔心弟兄姊妹怎麼看、帶領怎麼看。還有，在跟弟兄姊妹配搭盡本分時總流露敗壞性情，我就總擔心自己信神這麼長時間也没有什麼變化，這樣下去說不定哪天就被淘汰了。有這些顧慮。）有這些顧慮是不是就産生了愁苦、憂慮、擔心這樣的負面情緒?（是。）那你們多數還都是因為盡不好本分憂慮、擔心，是吧?（主要是為自己的前途命運擔憂。）擔憂前途命運這個占主導。人對神擺布的環境、對神的主宰看不透、認識不到也不能接受順服的

時候，還有在日常生活中人面臨各種難處或各種難處超過正常人的負荷程度的時候，人就會下意識地產生種種的擔心、憂慮甚至愁苦，不知道明天會怎樣、不知道後天會怎樣、不知道未來會怎樣，就為各種事情愁苦、憂慮、擔心。產生這些負面情緒的背景是什麼？是人不相信神的主宰，就是對神的主宰信不來、看不透，心裏對神沒有真實的信心，即使眼見事實也認識不到，也不相信，不相信神主宰人的命運，不相信人的一生都在神的手中，然後內心就對神的主宰、對神的安排產生了不信任，之後就產生埋怨，不能順服。除了埋怨、不能順服以外，人對自己的命運還想要自己做主。這樣一來，人就只能依靠自己的素質、自己的本事活着，但有很多事靠人的素質、本事是達不到、够不上、做不到的。比如，人以後會怎樣，能不能考上大學，上完大學之後能不能有好的工作，有了工作之後能不能一切如意，如果想升官發財能不能在幾年之內就實現自己的理想、願望，然後又想找對象、又想結婚成家，那找什麼樣的對象合適呢？等等這一切在人看都是未知數。在這種未知的情況下人就感覺茫然，當人感覺茫然的時候人就會產生愁苦、憂慮、擔心，就是對未來的一切事情都感覺愁苦、憂慮、擔心。為什麼？因為在正常人性的範圍內人根本承受不了這一切的事情，没有人知道自己三年五年以後會怎樣，没有人知道自己以後的工作、婚姻、子女怎樣，這些都不知道。這是在正常人性的能力範圍裏没法預知的事情，所以人常常會因為這些事情愁苦、憂慮、擔心。就是思想再簡單的人，他只要會思考，到了成年之後這些負面的情緒就會逐一地在人的內心深處產生。為什麼會產生愁苦、憂慮、擔心？因為人常常為一些自己能力範圍以外的事情着急上火，常常想知道、想明白、想達到自己能力範圍以外的事情，甚至人常常想控制正常人性的能力範圍以外的事情，想控制這一切，不但想控制，而且還想讓這一切事情發展的規律、結果按照自己的意願去發展、去成就，所以在這些不理性的思想支配之下人的愁苦、憂慮、擔心就產生了，產生的後果因人而异。不管人因哪些事產生嚴重的愁苦、憂慮、擔心，形成了負面的情緒，都應該重視起來尋求真理解決。

**1）為前途愁苦、憂慮、擔心**

關于愁苦、憂慮、擔心的負面情緒，咱們主要從兩方面來交通：一方面來解剖一下人自身的難處有哪些，從解剖自身的難處來看人的愁苦、憂慮、擔心這些負面情緒產生的緣由到底是什麼，到底是怎麼產生的；另一方面是從人對待神作工的種種態度來解剖人的愁苦、憂慮與擔心這些負面情緒。聽明白了？（聽明白了。）幾方面？（兩方面。）一方面從人自身的難處，一方面從人對待神作工的態度上來解剖人的愁苦、憂慮、擔心這些負面情緒產生的緣由。再讀一遍。（一方面從人自身的難處，一方面從人對待神作工的態度上來解剖人的愁苦、憂慮、擔心這些負面情緒產生的緣由。）這個自身的難處有很多，都是在日常生活中人所面臨的，就是在正常人性的生活範圍內常常產生的一些難處。這些難處是怎麼產生的呢？就是因為人總想超越自我，總想控制自己的命運，總想提前知道自己的未來，如果未來不好的話就及時地找風水師、算命師來彌補、來糾正，所以人在日常生活中就產生了很多難處，這些難處讓人常常陷在愁苦、憂慮、擔心這樣的負面情緒中。這個自身的難處有哪些呢？咱們先來看人自身的難處中對人來說最大的一件事情是什麼？就是人的前途。一個人這一生活着，他的前景怎樣，以後是大富大貴還是普通平常，能不能出人頭地，能不能飛黃騰達，在世界上、在人群中能不能亨通，尤其在信神的人群中，別人以後怎麼樣不知道，但常常擔心自己以後怎麼樣，總琢磨：「信神就這樣了？以後自己到底能不能出人頭地啊？在神家能不能擔點重要角色啊？能不能做個組長、負責人？能不能做帶領呢？前景到底怎麼樣呢？如果在神家一直這樣盡本分，最後會怎樣呢？能不能蒙拯救啊？有没有前途啊？自己在世界上的工作還要不要繼續做？以前的業務專長用不用再繼續學習、深造啊？如果在神家中一直能專職盡本分的話，生活應該不成問題了，但是如果盡不好本分被調整、撤換了，自己以後的生活怎麼辦啊？是不是趁現在還没被調整、被淘汰之前預備點後路啊？」琢磨琢磨，看看自己還有點積蓄，心想：「這點積蓄能撐幾年啊？自己現在三四十歲，十年以後四五十歲，如果被教會清理了，到

世界上挣錢能不能跟上形勢啊？到時候身體還能不能打拼了？能不能挣來生活費啊？生活成不成問題啊？在神家中盡本分，神會不會負責到底啊？」這些事雖然常常在想，但是常常都是無果而終，没有結果却還是不由自主地常常這麼想，控制不住。遇到點挫折、難處，或者遇到點不如意的事，一個人就會在内心深處盤算這些事，不讓任何人知道。有些人臨到對付修理的時候，有些人臨到被撤换的時候，有些人臨到本分調整的時候，或者臨到任何危機的時候，人就會不由自主地找退路，不由自主地為自己的下一步作出計劃、打算，不管最終的結果是什麼，人還是會經常這樣為自己所擔心、所憂慮、所愁苦的事情而打算、計劃。這些是不是為前途所思所想出來的東西？這些負面情緒是不是因着人不能放下前途而産生出來的？（是。）在人盡本分特别火熱、特别順利的時候，尤其是被提拔、被重用、被多數弟兄姊妹擁護，自己的價值得到體現的時候，人不會為自己的前途愁苦、憂慮、擔心，不會産生這些負面情緒，一旦人的名譽地位還有人的利益受到了威脅的時候，人就會不由自主地回到愁苦、憂慮、擔心這樣的負面情緒裏。當回到這些負面情緒中的時候，人對待這幾種負面情緒的方式不是迴避、拒絶，而是相當地迎合，試圖努力地、更深地陷入到愁苦、憂慮、擔心這樣的情緒中。為什麼這麼説呢？當人陷在這些負面情緒中的時候，人會更有理由、藉口或者更自如地為自己的前途、為自己的下一步作打算。在作打算的時候，人覺得這是理所當然的，就應該這麼做，俗話説「人不為己，天誅地滅」，還有一句話，「人無遠慮，必有近憂」，就是説你若不為自己的前途命運早作打算、早盤算的話，那没有人為你擔心這些事，没有人為你操心這些事，當你下一步不知何去何從的時候，你面臨的是尷尬、痛苦、難堪，之後受苦遭罪的還是你自己。所以，人覺得自己很聰明，要走一步往前看十步，一旦遇到任何困境、任何不如意的時候，就要馬上回到自己愁苦、憂慮、擔心這樣的負面情緒中以求自保，達到自己的未來、自己下一步的生活萬無一失，能有吃有穿，不至于流浪街頭，不至于食不果腹、衣不遮體。所以，人常常在這種負面情緒的影響之下告誡自己：「要早作打

算，要留一手，要給自己留足够的退路，不要犯傻，命運掌握在自己手中。人常說『命運掌握在神的手中，神主宰人的命運』，這其實是官話，誰看見了？神怎麼主宰的？誰看見神為哪個人親自安排一日三餐、安排日常生活中的所需了？沒人看見哪。」人認為在沒有看見神主宰的時候，能為自己的前途愁苦、憂慮、擔心，這種負面情緒對自己來說也是一個保護，它是自己的保護傘，是自己的避難所，它時時能够警戒自己、提醒自己要為以後打算，要為明天憂慮，不要飽食終日、無所用心，人為自己打算、為自己謀出路、為自己的前途日夜操勞這不算錯，這是理所應當、天經地義的，不是可耻的事情。所以，即便人覺得愁苦、憂慮、擔心這是負面情緒，但是人從來不覺得這樣不好，從來不覺得這種負面情緒對人有任何的危害，對人追求真理、進入真理實際有任何的攔阻，而是不厭其煩地樂在其中，不厭其煩地、自願甘心地活在這種負面情緒裏。因為他覺得，只有活在這種負面情緒裏不停地為自己的前途愁苦、憂慮、擔心自己才安全，否則的話，有誰為自己的前途愁苦、憂慮、擔心？沒有人。沒有人比自己更愛自己，沒有人比自己更體諒自己、更理解自己。所以，即便人在一定程度上、在字句道理上能認識到這種負面情緒的存在對人是有危害的，但是人仍然不願意放弃這種負面情緒，因為這種負面情緒會讓人牢牢地抓住自己對未來把握、控制的主動權。能不能這麼說？（能。）所以對人來說，為前途擔心、憂慮、愁苦這是一件責任重大的事情，它不可耻，也不可悲，更不可恨，而是理所當然的。所以，這種負面情緒在人那兒是很難放下的，它似乎也是與生俱來的。人與生俱來所思所想的都是為自己，為自己最大的一件事就是人的前途，人覺得把前途牢牢地抓住了、看好了，人這一輩子就不愁了，有了好的前途，那想要的一切就都有了，就不在話下了。所以，人一而再再而三地、不厭其煩地為自己的前途愁苦、憂慮、擔心，哪怕是神給了人應許，哪怕是人已經享受到了或者已經得到了從神來的很多恩典，哪怕是人已經看到了神賜給人類的種種祝福這些事實，人依然甘願活在愁苦、憂慮、擔心這樣的負面情緒中，為自己的前途打算、籌劃。

**2）為婚姻愁苦、憂慮、擔心**

除了前途以外，還有一件重要的事情，也是人常常為此而愁苦、憂慮、擔心的，那就是人的婚姻。有的人三十來歲不娶不嫁還不擔心，也不愁，因為現在三十來歲不結婚的人很多，這在社會上是比較常見的，没有人笑話，也没人説你有病，但到四十來歲不結婚，人心裏就會隱隱地感到發慌，「我到底找不找對象，該不該結婚啊？若不結婚、不成家，没有子女，到老了有没有人照顧啊？有病的時候有没有人伺候啊？死了有没有人送葬啊？」人會擔心這些。而不打算結婚的人擔心、憂慮、愁苦就不是太大，就像有的人説：「我信神了，我甘心為神花費，不找對象，不結婚，到多大歲數我也不為這事愁苦。」單身的人單了十年二十年，從二十歲單到四十歲應該問題不大。雖然偶爾會因為環境因素、因為客觀原因有那麼一丁點兒的擔心、愁苦，但是因為信神盡本分特别忙碌，再加上自己現在的心志還没變，所以這方面擔心就是隱隱約約的，時有時無，不是大問題。凡是不影響正常盡本分的這種情緒還算不上對人有危害，還算不上是一種負面情緒，就是這事還没有成為你的一種負面情緒。對于那些已婚的人，他們擔心什麼？如果兩個人都信神、都盡本分，那這婚姻維不維持了？家庭存不存在了？子女怎麼辦呢？另外，兩個人中一個追求真理，一個不追求真理，不追求的人總追求世界，追求發財過日子，追求真理的人總要盡本分，不追求的人總想攔阻，還不好意思，偶爾就説點埋怨的話、消極的話拉人後腿，追求的人就琢磨，「哎呀，這人也不是真信啊，跟他過下去會怎麼樣呢？要是離婚吧，自己單過還没有生活出路，跟他繼續過呢，倆人走的還不是一條路，同床异夢，這怎麼辦呢？」就為這些事愁苦、憂慮、擔心。有的姊妹信神以後，她覺得丈夫雖然没信，但是對自己信神也没有大的攔阻，還没達到迫害，要是離婚還説不過去，但要是繼續過下去，自己心裏還常常受轄制、受影響。受什麼影響呢？受情感轄制、影響，家庭生活的種種難處，婚姻方面産生的種種難處，在内心深處時不時地就會出來躁動一下，讓她産生一些不大不小的愁苦、憂慮與擔心。那在這種情况下，婚姻既是維持正常家庭的一個形式，

也是捆綁她正常思維、正常生活甚至正常盡本分的一種東西，不好繼續，但是還擺脱不了。這樣的婚姻如果繼續維持，没有繼續維持的理由，離婚也没有離婚的理由，哪方面理由都不充分，自己不知道怎樣選擇是對的，不知道怎樣做是錯的，因此産生了愁苦、憂慮與擔心。這種愁苦、憂慮與擔心常常在日常生活中浮現在腦海裏束縛她，也影響她正常的生活。在盡本分的過程中，這些事情也常常一件件地浮現在腦海、浮現在内心深處，影響她正常盡本分。這些事雖然不是一句明確的話告訴她應該怎麽做、應該怎麽選擇，但是却讓她陷入了深深的愁苦、憂慮與擔心這些負面情緒裏，使她感覺壓抑，不得釋放。這是不是也是一種難處？（是。）這也是一種難處，是因為婚姻産生的難處。

**3）為家庭兒女愁苦、憂慮、擔心**

還有一些人因為信神了，要過教會生活，要讀神的話，還要盡本分，與不信的兒女、妻子（丈夫）、父母還有親戚朋友没有時間正常來往，尤其是對自己不信的兒女不能有很好的照顧，也不能為他們做任何他們所要求的事情，所以就擔心他們的前途、未來。尤其是有些人的兒女長大了，他們就愁上了：兒女要不要上大學？上大學學什麽專業啊？兒女不信神要上大學，自己作為信神的人是不是應該掏錢供他們讀書啊？是不是應該照顧他們的生活、支持他們的學業啊？還有，對他們的婚姻嫁娶、他們的工作甚至他們的家庭生活與子女，自己應該扮演什麽樣的角色，應該做哪些事情、不該做哪些事情，對這些都不知道。這些事情一旦臨到的時候，人一旦身在其中的時候就無所適從，不知道該怎樣做，也不知道該怎樣應對這些事，久而久之就産生了對這些事的愁苦、憂慮、擔心。做了怕違背神的心意，怕神不喜悦，不做又怕没盡到父母的責任，怕兒女、家人埋怨；做了怕失去見證，不做又怕世人笑話，怕周圍鄰居嘲笑、挖苦或者論斷，怕羞辱神，也怕自己的名聲不好，没臉見人。這樣一來二去，心裏就産生了對這些事情的愁苦、憂慮與擔心。愁的是不知怎麽做；憂慮的是怎麽做都不對，怎麽做都不知道合不合適；擔心的是這些事一個勁兒地出現，怕自己哪天承受不了，一旦崩潰了那就更麻煩了。對生活在這種環境下

的人來說，這些生活中大大小小的事情讓他們產生了愁苦、憂慮與擔心。產生這種負面情緒之後，他們就陷在這樣的愁苦、憂慮與擔心之中不能自拔。這麼做也不對，那麼做也不對，不知道怎樣做才是對的，又想讓人滿意，又怕神不喜悅，又想為人做事情讓人說好，又不想羞辱神、不想讓神厭憎，所以就常常陷在愁苦、憂慮、擔心這樣的情緒裏。他的愁苦是為他人也為自己，憂慮的事情呢，為他人也為自己，擔心的事情呢，也是為他人也為自己，就陷在兩難之中不能自拔。這樣的負面情緒不但影響他的日常生活，也影響他盡本分，當然從某種程度上也影響到了他追求真理。這是一種難處，就是涉及到婚姻、家庭生活、個人生活的一些難處，因為這些難處人常常陷在了愁苦、憂慮與擔心之中。陷在了這樣的負面情緒中的時候，人是不是挺可憐啊？（是。）可憐嗎？你們還說「是」，還挺同情他們。人陷入一種負面情緒之中，不管產生這種負面情緒的背景是什麼，產生這種負面情緒的緣由到底是什麼？是因為環境、因為周邊的人事物，還是因為神發表的真理對人形成干擾而產生了負面情緒？是環境影響了人還是神的話干擾了人的生活？原因到底是什麼？你們知不知道？你們說，不管是人的正常生活還是人的盡本分，人如果追求真理、願意實行真理這些難處存不存在？（不存在。）這些難處在客觀事實上是存在的。你們說不存在，難道這些難處就被你們化解了？你們有那個能耐嗎？這些難處化解不了，它在客觀事實上是存在的。那這些難處在追求真理的人身上它會產生什麼結果？在不追求真理的人身上會產生什麼結果？兩種截然不同的結果。人如果追求真理就不會被這些難處纏住而陷在愁苦、憂慮、擔心這種負面情緒之中；相反，人如果不追求真理這些難處就會纏住你不放，你如果解決不掉，最後就變成一種負面情緒纏繞在你內心深處影響你的正常生活與盡本分，使你感覺壓抑不得釋放，就這麼個結果。這兩種結果是不是不一樣？（是。）再回到剛才我問的那個問題，那個問題是什麼？（人產生這些負面情緒到底是環境影響了人還是神發表的話語干擾了人？）到底是因為什麼？答案是什麼？（是因為人不追求真理。）對了，這兩樣都不是，是因為人不追求真理造

成的。人不追求真理常常就陷在一些偏激的思想、負面的情緒裏不能自拔。剛才那個問題你們再說一遍。（人的各種負面情緒產生的緣由，是因為環境、因為周圍的人事物還是因為神發表的真理對人形成了干擾？）簡單地說，是因為環境影響了人還是神的話干擾了人？原因是哪一個？（都不是。）對了，都不是。環境對每一個人來說都是公平的，你如果追求真理，你就不會因着一種環境而陷入這種負面情緒裏，但是你如果不追求真理，你就會很自然地一而再再而三地被這種環境壓垮，而陷在愁苦、憂慮、擔心這樣的負面情緒之中。那從這一點上來看，人追求真理是不是很重要？（是。）每件事情都有真理原則可尋求，但事實上因為人不追求真理、不尋求真理原則，或者明明知道神的要求是什麼，真理原則是什麼，人該實行的路是什麼、實行的準則是什麼，但人不理睬也不遵守，人總有自己的選擇、總有自己的打算，最後怎麼樣？不按神的話實行，總擔心這個、擔心那個，最後的結果只有一個，就是陷在愁苦、憂慮、擔心裏面不能自拔。人總憑想象萬事如意才好，能讓人滿意還能得到神的稱許，那可能嗎？那是不可能的事！總想答對得讓周圍所有的人都高興、都滿意、都贊許，自己被稱為是好人，神還滿意，達不到這個標準自己就愁苦，這是不是活該啊？（是。）這是人自己選擇的。

還有一些偏謬的人說：「神如果不說這麼多的話，我做事就按着好人的那個道德標準去做，這是多簡單的事啊，就沒有這麼多說法了。就像恩典時代，人就守住誡命，忍耐、包容，背十字架受苦那麼簡單，不就完事了嗎？現在，神說話發表這麼多真理，又交通了這麼多的實行原則，為什麼人遲遲不能達到呢？一方面，人的素質差，沒法達到都明白，有許多真理還够不上；另一方面，人實行真理難處太多，聽明白了也不容易做到。明白真理了不實行，心裏就不平安，實行吧，現實難處還太多。」人就覺得神的話在干擾他，事實上是不是這麼回事？（不是。）這叫不講道理，胡攪蠻纏。他厭煩真理，不追求真理，也不實行真理，還想冒充屬靈、冒充實行真理，還想達到蒙拯救，最後自己够不上心裏就鬱悶、愁苦，覺得「誰能平衡這些事呢？神的

要求標準要是再降低一點該多好啊，人好、神好、大家都好，那才是天堂的生活呢！」這類人就總覺得神說的話有點不近人意。事實上，他產生這種愁苦、憂慮、擔心的情緒，就是心裏對神有很多不滿的地方，尤其在對待真理原則上，他够不上、達不到，什麼也講不出來，嚴重地影響了他在人中間的名譽、威望，也嚴重地影響了他得福的欲望，讓他常常陷在愁苦、憂慮與擔心之中，所以他覺得神所作的有很多他不滿意的地方。甚至還有的人說：「神是公義的，這個我不否認，神是聖潔的，這個我也不否認，神說的話都是真理，没錯，可惜現在神說的這些話太拔高了，對人的要求太嚴格了，人也不容易都達到啊！」他自己不喜愛真理，還把責任推到神的身上，嘴上還加一個前提，說神是公義、神是聖潔，他相信這一切都是真實的。神是公義，神是聖潔，神的實質還用你承認嗎？那是事實，不是因為你的承認這些才是事實的。他為了自己對神的埋怨不被定罪，趕緊說神是公義的、神是聖潔的，但是不管他怎麼說神是公義、神是聖潔，他的愁苦、憂慮、擔心這種負面情緒還是存在，不但存在，他也不甘心放弃，也不甘心從裏面走出來，也不甘心改變他的實行原則，改變他的追求方向，改變他的人生道路。這類人既可憐又可恨，總之不值得同情，受多少苦都不值得可憐，就送他倆字——活該！愁死也没人可憐！誰讓你不尋求真理解决問題了？誰讓你不能順服神、不能實行真理了？你愁苦、憂慮、擔心為誰啊？你是為得真理嗎？是為得着神嗎？是為神的工作嗎？是為神的榮耀嗎？（不是。）那是為什麼？全部都是為自己，為自己的兒女，為自己的家人，為自己的臉面，為自己的名譽，為自己的以後、未來，為自己的一切。他没有捨、没有放，没有背叛、没有撇弃，對神没有真實的信心，對本分没有真正的忠心。他信神没有真實的花費，只是為得福，只是抱着得福的信念信神，對神、對神的作工、對神的應許充滿了「信心」，這種信心神不稱許，神不紀念，反倒遭神厭憎。他對神所要求的處理任何一件事情的原則都不遵守、不實行，該放的不放，該捨的不捨，該撇弃的不撇弃，該獻的忠心没有，所以他活該陷入愁苦、憂慮與擔心這樣的負面情緒裏，他受多少苦都是為他自己，

不是為了盡本分，也不是為了教會工作。所以，這一類人就是根本不追求真理的人，就是挂名信的一夥人，他們明知真道就是不實行，就是不遵守，他們的信可憐，得不到神稱許，也不被紀念。這類人是因家庭生活的種種難處而陷入了愁苦、憂慮與擔心的負面情緒之中。

**4）為病痛愁苦、憂慮、擔心**

還有一類人，這類人身體不太好，體質、精力不太好，常常患一些大病小病，甚至不能負荷日常生活的起居飲食，不能像正常人那樣生活、行動。這類人在盡本分的過程中身體常常不舒服、難受，有些人是身體虛弱，有些人有一些實在的病，當然還有一些人有已知的、潛在的某種疾病，這些人因為自身這個實際難處的存在也常常陷入負面情緒中愁苦、憂慮、擔心。愁苦、憂慮、擔心什麼呢？擔心自己總這麼盡本分，總這麼為神花費、跑路，總這麼累，身體會不會越來越虛弱呢？到四五十歲的時候會不會卧床不起啊？那這一切的擔心成不成立啊？如果成立的話有没有人會對此給出任何具體的應對辦法啊？誰會為此負責任呢？誰會為此買單呢？身體虛弱、體質差的人就為此而愁苦、憂慮、擔心。有病的人常常在想：「哎呀，我有心志把本分盡好，我身體有病我求神保守，有神保守我不怕，但盡本分如果累着了能不能犯病啊？真犯病了怎麼辦啊？如果需要住院動手術，我没有錢，我如果不借錢治病，這個病會不會加重？嚴重了之後會不會死啊？這個死算不算正常死亡？如果真死了，我之前盡的本分神紀念不紀念啊？這算不算有善行？算不算蒙拯救了呢？」還有些人知道自己有一些實在的病，比如有胃病、腰腿痛、關節炎、風濕病，還有皮膚病、婦科病、肝病、高血壓、心臟病等等，他就想：「我要是一直盡本分的話，這些病神家給不給治啊？如果這些病嚴重了影響到我盡本分，神給不給醫治？別人信神之後病好了，那神會不會像恩待別人一樣給我治病呢？我要是忠心盡本分，神應該會給醫治，我要是一廂情願求神醫治但神不給醫治，我該怎麼辦呢？」每每想到這些的時候他心裏就生出一股深深的憂慮，雖然手中的本分没停，該做的一直在做着，但是為自己的病痛、為自己的身體、為自己的以後、為自己的生死常常在思想，

最後得出的結論只是一厢情願地認為「神會醫治，神會保守，神不會放弃我的，神不會看着我陷入病痛不管的」，這些想法是毫無根據的，甚至可以説是一種觀念。人有這些觀念想象絲毫解决不了自己的實際問題，人在内心深處還隱隱地為自己的身體與病痛愁苦、憂慮與擔心，不知道誰能負責任，不知道有没有人負責任。

還有一些人雖然没有實實在在地感覺到或者是確診有任何的疾病，但是知道自己有一種潜在的疾病。什麽潜在的疾病呢？比如，家族遺傳的心臟病，或者糖尿病、高血壓，還有老年痴呆症、帕金森氏症或者某種癌症，這都屬于潜在的疾病。有的人知道生在那樣一個家族裏，這個遺傳的病早晚會找上自己，自己如果信神追求真理，盡好本分有足够的善行，能達到讓神滿意，這種潜在的疾病是不是就離開自己了，就不會降臨到自己身上了呢？但是神從來没有給過這樣的承諾，自己對神也從來没有這樣的信心，也不敢打保票，不敢有任何的不切合實際的想法。因為不能打保票，因為不能保證，所以他在盡本分的過程中就很賣力氣、很下功夫、很注重受苦付代價，凡事都要做得比别人多、比别人出衆，「吃苦在人先，享受要在人後」，常常用這樣的座右銘來鞭策自己，但是内心深處對潜在疾病的擔憂、恐懼依然是揮之不去的，這個擔憂、愁苦一直伴隨着自己。儘管盡本分能吃苦耐勞、甘願付代價，但還是感覺得不到神的承諾，得不到神給的一句準確的話語，所以人對自己的健康問題依然是充滿了愁苦、憂慮。儘管自己不知道會得什麽疾病，但還是選擇采取一些消極預防的方式來避免這種潜在的疾病在某一天意想不到的情况下突然發作。有些人時不時地就找點鍛煉身體的功法，有些人選擇吃點保健品來預防，有些人是采用食療來預防疾病。不管有什麽病痛感覺，這種潜在的危險還是在人心裏占據重要的位置。人即使没有感覺到任何的不適、任何的症狀，還是對此充滿了擔心、憂慮，内心深處為此而愁苦、而消沉，總盼望藉着禱告、藉着盡本分來減輕、消除自己内心深處的這種負面情緒。這些真有疾病的或者有潜在疾病的，還有擔心自己未來能否得病的，以及一些天生就身體虚弱大病没有小病不斷的人，他們常常為自己肉體

的病痛、肉體的種種難處而愁苦擔心，想擺脫、想逃避還沒有任何辦法，想放又放不下，求神挪去還覺得張不開口，不好意思，因為這種要求有點名不正言不順。明知道這些事不是自己該向神索求的，但是心裏還覺得人無能為力，如果把希望寄托在神的身上是不是心裏會平安一些，良心會得些安慰？所以，人時不時地就在內心深處為此事作無聲的禱告。如果得着一些額外的、意想不到的神的偏待、恩典，人心裏會有那麼些許的喜樂或者安慰；如果絲毫得不到神家的特殊照顧，也絲毫感覺不到神的任何恩待，人就會不自覺地又深深地陷入到愁苦、憂慮與擔心這樣的負面情緒當中。雖然生老病死這是人之常情，也是神命定的，這是任何人都不可避免的事，但是這些有特殊體質、特殊病痛的人他們還是為自己肉體的難處、病痛而陷入愁苦、憂慮與擔心之中，擔心病痛會不會嚴重，會不會給自己帶來不便，會不會導致死亡。這一系列的問題讓人在一些特殊的環境之下、在一定的背景之下陷入深深的愁苦、憂慮與擔心之中不能自拔，甚至有些人因着嚴重的病痛或者潛在的不好醫治的病痛而活在了愁苦、憂慮、擔心之中，心裏被這種負面情緒左右着、影響着、控制着。有的人甚至選擇放弃盡本分來處理自己的病痛，什麼本分也不盡了。他能放弃蒙拯救的機會原因是什麼？他是擔心，「如果我這病神不給醫治，我一直這樣盡本分最終還是死，我如果不盡本分而去治病可能還能多活兩年，或許這病治好了還能繼續盡本分。如果再盡本分幾年最後還是死了，我不甘心啊，我還想多活幾年呢，我不想死得那麼快、那麼早！」所以，他在神家盡本分一段時間，觀望了一段時間，也可以說是打探了一段時間實底之後，就開始琢磨：「我一直盡本分這個病也没有好轉、也没有減輕，看來是没希望好轉了。我當時計劃着，如果撇下一切能忠心盡本分神是不是會把這病挪去啊？結果一切都没有按照自己原來的計劃、打算、願望而實現，這個病還是跟原來一樣，三五年、十來年過去了這病痛也没減輕。看來治病還得靠自己，不能依靠他人，誰都靠不住，命運掌握在自己手裏。現在科技發達了，醫學也發達了，治各種各樣的病都有好藥，都有一些先進的醫療手段，這病要治肯定能治

好。」有了這樣的打算之後他就開始在網上查，或者多方打聽、諮詢，終于找到了一些方案，最終决定吃什麽藥、怎麽治、怎樣鍛煉、怎樣保養。他心想:「我要是不盡本分好好治病，這病就有希望能治好，這樣的病都治好多少例了。」他這樣打算、計劃一番之後最終選擇不盡本分了，先治病要緊，什麽也没有活着重要。由愁苦、憂慮、擔心變成了一種實際行動，這種憂慮、擔心從思想變成了一種行動，外邦人有一句話，「心動不如行動，行動不如馬上動」，這類人有思想也會行動，而且行動迅速，今天想着要治病，第二天一早就收拾好行李準備出發。没到幾個月噩耗傳來，此人不治身亡。病好了嗎?（没有。）自己治也不見得能治好，但是在神家盡本分你就一定不得病嗎？没有人給你這個承諾。那你該怎麽選擇，該怎麽對待病痛這件事呢？很簡單，就一條路可走——追求真理。追求真理，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原則看待這件事情，這是人該有的認識。那該怎麽實行呢？就是在你所經歷的這些事情上把你根據真理、根據神的話所得的認識、所明白的真理原則都實行出來，成為你的實際、成為你的生命，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不要放弃本分。無論你是在病痛之中還是在痛苦之中，只要你有一口氣，只要你活着，只要你還能説話、能走路，你就有精力能盡上本分，那你就應該老老實實、踏踏實實地盡本分。不要放弃受造之物的本分，不要放弃造物主交給你的責任，只要你不死你就應該完成你的本分、盡好你的本分。有些人説:「你説這話有點不近人意，我有病痛我難受啊!」你難受的時候可以休息，可以養病治療，如果你還想繼續盡本分，那就可以減少工作量盡點合適的本分，不影響養病就行，這就證明你的心没有放弃本分，你的心没有遠離神，心没有否認神的名，心没有放弃做好一個受造之物的意願。有的人説:「這些我都做到了，難道神就能把我的病給挪去嗎?」能不能?（不一定。）不管神給不給挪去，不管神給不給醫治，你所做的是一個受造之物該做的。無論你的身體能不能擔起任何的工作、允不允許你盡上本分，你的心不要離開神，心不要放弃你的本分，這樣你的責任、義務、本分就盡到了，這是人該持守的忠心。你不能因為得病後行動不便或者説話困

難没法正常盡本分就以為神應該給你醫治，如果神不給你醫治你就想否認神，放弃本分離神而去。如果這樣做是什麼性質？（背叛神。）這是背叛啊！有的人没病的時候能常常來到神面前禱告，也能盡點本分，得病之後就盼望神給他醫治，把希望寄托在神身上，一直為此事禱告，但過了一段時間神没給醫治他對神就失望了，從内心深處就弃掉神，就放弃本分了。還有的人病輕的時候神没給醫治他没有弃掉神，但到病重的時候甚至臨近死亡的時候他確定神真的不給醫治了，等了這麼長時間等來的是一個死亡的結果，他心裏就弃掉神了，就否認神了。他認為神不給他治病那神就不存在，神不給他治病神就不是神，就不值得信。因為神没給他治病他就後悔信神了，就不信了，這是不是背叛神？這是嚴重的背叛神。所以千萬别走到那一步，能順服至死的人才是真有信心的人。

病痛臨到的時候人應該走怎樣的道路？人應該怎樣選擇？不是要陷在愁苦、憂慮與擔心之中為自己的前途後路着想，而是越是在這種時候、這種特殊的環境背景之下，越是自身有這種切身難處的時候，人越應該尋求真理、越應該追求真理，這樣你之前所聽的道、所明白的真理才没有白聽，才能起到作用。越是在你有這種難處的時候越是你應該放下自己的意願順服神的擺布的時候。神給你擺設這樣的環境，給你安排這樣的條件，目的不是為了讓你陷在愁苦、憂慮與擔心的情緒之中，不是讓你在病痛臨到的時候試探神到底給不給你醫治，從中摸着實底；神給你擺設這種特殊的環境、特殊的條件，目的是為了讓你在這樣的環境與條件之下能够學到實際的功課，能够在真理上、在順服神上有更深的進入，讓你更清楚、更準確地知道神是怎樣擺布人事物的。人的命運都在神的手中，人不管能否感受到、能否有真切的知覺，人應該做的是順服，而不是反抗、不是拒絶，更不是試探神。同樣都是死，如果你反抗、拒絶還試探神，最終的結局那是不言而喻的。相反，如果你同樣臨到病痛，但你能够尋求受造之物應該怎樣順服造物主的擺布，尋求神讓你在臨到的環境中應該學哪些功課、應該認識自己還有哪些敗壞性情，從中明白神的心意，作好你的見證來達

到神的要求，你這樣實行了那你就能達到對神有真實的順服了。神在一個人身上安排一種病痛，或大或小，目的不是為了讓你體會病痛的來龍去脉，病痛對人的危害，病痛給人帶來的種種不便、難處，還有病痛給人帶來的種種感覺，不是讓你在病痛中體會病痛，而是讓你在病痛中學到功課，學會摸神的心意，認識人在病痛之中所流露的敗壞性情與人對待神的錯誤態度，學會順服神的主宰安排，達到真實的順服神，能站住見證，這是最關鍵的。藉着病痛神要拯救你，也要潔净你。潔净你的什麽？潔净你對神的各種奢侈欲望、要求，甚至潔净你為了求生、為了活着而不惜一切代價作出的種種打算、判斷與計劃。神不讓你自己計劃，不讓你自己判斷，不讓你對神有任何的奢侈欲望，神只要求你順服，在實行經歷順服中認識自己對待病痛的態度，認識自己對于神所給你的這種身體條件的態度還有你個人的意願。當你認識到這些的時候，你就能體會到神給你擺設的病痛這種環境或者是給你這樣的身體條件對你來説太有益處了，它對你的性情變化、對你的蒙拯救、對你的生命進入都有着極大的幫助。所以，臨到病痛的時候人不要總琢磨擺脱，也不要總琢磨逃避拒絶。有些人説：「不要逃避、拒絶，不要擺脱，意思就是不醫治唄！」我没那麽説，那是你錯誤的領會。我支持你積極地治療，但是不希望你活在病痛之中，不希望你因着病痛的影響而陷入愁苦、憂慮與擔心中，最終因着病痛給你帶來的種種痛苦而遠離神、弃掉神。如果你的病給你帶來的痛苦很大，你希望得到治療，希望這個病離開你，這當然是可行的，這是你的權利，你有權利選擇治療，任何人没有權力制止。但是你不要因為治療就活在病痛之中拒絶盡本分、放弃盡本分，拒絶神的擺布安排。如果病痛得不到醫治你就陷入愁苦、憂慮與擔心中，從而對神充滿怨言、充滿疑惑，甚至對神失去信心、失去盼望，還選擇放弃本分，這實在是不應該的。面對病痛可以積極地治療，但也應該存着順服神的心，不管這個病能治到什麽程度、能否治愈，不管結果是什麽你都應該順服没有怨言，這是你應該有的態度，因為你是受造之物，你别無選擇。你不能説「這病如果能治愈我就相信這是神的大能，如果不能治愈那我

對神就不滿。神為什麼給了我這個病？為什麼讓我這個病不能治愈？為什麼這病没有落在别人身上却落在我身上呢？我不甘心！為什麼我這麼年輕早早地就得死？為什麼别人還能繼續活着？為什麼？」没有為什麼，這是神的擺布，神就這麼安排的，神就這麼計劃的，没有任何理由，你不應該問為什麼，問為什麼這是悖逆的問話，這不是一個受造之物該問的問題，你要問為什麼那就只能説你這人太悖逆、太剛硬。有一點不如意，神没滿足你的意願、没讓你得逞你就不高興了，你就不願意了，你就總問為什麼，那神要問你「你作為一個受造之物為什麼没盡好本分？盡本分為什麼没忠心啊？」你怎麼説？你説「没有為什麼，我就是這樣」，這麼回答行不行？（不行。）神跟你那麼説行，你跟神這麼説不行，地位站錯了，太没有理智了。人是受造之物，不管臨到什麼難處，順服造物主的安排擺布這是天經地義的，就像你的父母生了你，撫養你長大，你叫他們爸爸媽媽這是天經地義的，就該如此。那神給你擺布這一切，讓你享福也好、讓你受苦也好，你都應該順服，這也是天經地義的，你没有選擇。你如果能順服到最後，那你就如彼得一樣蒙拯救了。但是你如果因為一時的病痛埋怨神、弃掉神、背叛神了，那你之前的撇弃花費、你盡本分所付的代價就都一筆勾銷了，因為你之前所作的一切努力都是為了得福、得冠冕，你并不是站在受造之物的地位上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你也没有追求真理改變你得福的存心與你的敗壞性情，這就導致你因為病痛背叛了神，那你的結局就和保羅一樣，最終受到懲罰。如果你在面臨病痛死亡的時候你依然能够順服，没有任何怨言，那就證明你之前的付出花費是甘心的，你對神有真心、有順服。最終你的順服也給你的信神生涯畫上了一個完美的句號，是蒙神稱許的。所以，一個病痛最終能讓你有好的結局，也能讓你有壞的結局，就看你走什麼樣的道路，你對神的態度是什麼。

人因為病痛而陷入負面情緒的問題是不是解决了？（是。）面對病痛有没有正確的思想觀點了？（有了。）會實行嗎？你要是不會實行，我告訴你個絶招，最好的一招，你們知不知道是什麼？如果病痛臨到了，不管你明白多少道理還是勝不過去，心裏還會愁苦、憂慮、擔心，

不能坦然面對這事，甚至還產生怨氣，「怎麼別人没得這病讓我得上這病了呢？我也没得罪誰，也没犯什麼罪，怎麼就臨到這事了呢？這是我的運氣不好，命也不好，老天對我真是不公啊！」你看除了愁苦、憂慮與擔心之外又陷入了消沉當中，負面情緒一個接着一個，想擺脱也擺脱不了，想順服又順服不下來，即使今天順服下來了，明天病情惡化了痛苦得厲害又不能順服了，又埋怨了，總是這樣反覆，一直陷在負面情緒裏。那臨到病痛該怎麼對待呢？告訴你一個訣竅，不管臨到大病還是小病，一旦病重了或者要面臨死亡了，你記住一條：別怕死。不管你所承受的痛苦有多大，你怕死就没有順服了。有的人説：「聽你這麼一説我還受到啓發了呢，我有更高的招，我不但不怕死，我還求死，那是不是更容易渡過了？」求死是正確的態度嗎？求死那是極端的想法，不怕死這是理性的一種態度。如果這個病重到一定程度能死，不管多大年齡的人得這病死亡率都很高，而且從發病到死亡周期很短，你心裏應該怎麼想呢？「不能怕死，人誰没有一死，但是能達到順服神這個多數人做不到，我就藉着這個病痛操練順服，我應該有順服神的擺布安排這樣的思想、這樣的態度，不能怕死。」死亡是一個很容易的事，比活着容易多了，痛苦到一個地步没知覺了，眼睛一閉就没氣了，靈魂就出竅了，這一生結束了，這就是死的過程，就這麼簡單。不怕死，這是一方面該有的態度。另外，你別擔心你的病會不會加重，得不到治愈之後會不會死，在多久之後會死，死的時候自己要承受哪些痛苦，別擔心這些，這些不是你該擔心的。因為這一天必然來到，必然要在哪年、哪月、哪日來到，你躲也躲不掉，想挪也挪不去，那就是你的命。所謂你的命就是神已命定好的、神已安排好的，你的壽數多大與死亡的年齡、時辰神都給定好了，你擔心什麼？你擔心也改變不了任何事實，你擔心也避免不了這個事實的發生，你擔心也避免不了那一天的來到，所以你的擔心是多餘的，只會給自己心裏帶來更重的負擔。一個是不擔心，一個是不懼怕死亡，另外就是不要憂慮，説「我死了以後丈夫能不能再娶（妻子能不能再嫁）？我的孩子誰管？我這個本分誰來接替？誰還會記得我？我死了以後神會怎樣

定我的結局？」等等這些都不是你應該擔心的。死了的人都有正當的去處，神有安排，而活着的人還要繼續活着，没有任何人的存在能影響到這個人類的正常活動與生存，也没有任何一個人的消失能改變什麽，所以這一切都不是你應該擔心的。你擔心七大姑八大姨這都是多餘的，你擔心你死後有没有人會記得你，這更多餘。記得你幹什麽？如果你像彼得一樣，那記得你還真有點價值，如果你像保羅一樣，那你給人帶來的是禍患，為什麽要記得你？還有一種擔心是人最現實的一個想法，説：「我死了以後就再也看不到這個人世間了，再也享受不到這一切的物質生活了，我死了以後人世間的這一切就與我無關了，人活着的感覺就没有了，我死了以後會去哪兒啊？」會去哪兒這不是你該擔心的，也不是你該憂慮的。你再也不是活着的人了，你擔心你再也感受不到物質世界的這一切人事物、環境等等，這更不是你該擔心的，你放不下也没用。不過有一點能讓你得安慰的是，或許這次你的死亡、你的離去是下一次投胎轉世的一個新的、更好的開始，一個健康的、安然無恙的開始，也是一個靈魂輪迴的開始，這未見得不是一件好事。或許你會以另外一種方式、另外一種形式存在，到底是另外一種什麽形式，那就在乎造物主的安排了。對于這一點，可以説所有的人應該拭目以待。如果你選擇離世之後以更好的方式、更好的形式存活，那現在不管你的病痛多麽嚴重你都不應該愁苦、憂慮、擔心，而要考慮到底應該怎麽面對病痛、死亡，應該預備哪些善行，這才是最重要的。你這樣想，對死亡的懼怕、恐懼、拒絶的程度是不是就變輕了？（是。）剛才一共説了幾方面？一個是不懼怕死亡。還有呢？（别擔心病會不會加重，還有别為老婆孩子、為自己的結局歸宿擔憂等等。）這一切都交在神手中。還有嗎？（不用擔心以後死了去哪裏。）擔心這些没用，你活在當下，把現在、當下該做的做好，以後怎麽樣你不知道，應該把這些事交給神。還有什麽？（趕緊為以後的歸宿預備善行。）對了，為以後預備更多的善行，人應該追求真理，做明白真理、有真理實際的人。有些人説：「現在提到死亡這個事，是不是每一個人將來都會面臨死亡呢？這是不是兆頭不好啊？」不是兆頭不好，也不是給誰

打預防針，更不是咒詛誰馬上死，這些話不是咒語，那是什麼?（是人實行的路途。）對了，是人該實行的，該持守的正確的觀點、態度，是人該明白的真理，即使是沒有病痛的人也應該有這樣的態度面對死亡。那有些人説:「是不是我們不怕死，死就不會臨到我們了?」這是不是真理?（不是。）這是什麼?（觀念想象。）這是偏謬的東西，這是邏輯推理、撒但哲學，這不是真理。不是你不懼怕、不擔心，死亡就不會臨到你，你就不會死了，這不是真理。我所説的是人對待死亡、對待病痛應該有的態度，你有了這樣的態度，你就能從病痛的愁苦、憂慮、擔心這種負面情緒裏走出來，不被病痛纏繞，不受病痛這個事實對人思想、對人精神世界的傷害、干擾。人切身的難處，一個就是前途，一個就是病痛、死亡，前途與人的生死能控制人的心，你能正確面對這兩個問題了，你能勝過消極情緒了，一般的難處就不會難倒你了。

**5）為肉體生活愁苦、憂慮、擔心**

除了病痛以外，人還常常為一些現實的生活難處愁苦、憂慮、擔心。現實的生活難處很多，比如説，家裏有老人、孩子必須得照顧、撫養，孩子上學、生活都需要費用，老人治病也需要錢，日常生活的開銷也需要不少錢，自己還想盡本分，工作若撇弃了怎樣生活?家裏的積蓄很快就用光了，没錢怎麼辦哪?要是去挣錢還耽誤盡本分，要是放弃工作去盡本分，家庭生活這些難處就没法解决，這該怎麼辦哪?有許多人都在這些事上糾結、困惑，因此人都盼望神的日子什麼時候來到。大灾大難什麼時候來到啊?用不用儲備點糧食啊?若預備的話，家裏還没有餘錢，生活難處不少，看見别人穿得好點兒、吃得好點兒，心裏還不是滋味，就覺得自己的日子太苦了，多長時間也吃不上一頓肉，有幾個鷄蛋還捨不得吃，趕緊到市場賣點零花錢。想到這些難處，心裏就發愁:「這樣的苦日子什麼時候到頭呢?總説神的日子快了快了，總説神的工作快結束了，什麼時候能有個準確的答案呢?誰給個準話啊?」有的人常年在外盡本分，時不時就會想:「也不知道孩子長多大了，父母身體怎麼樣了，這些年不在家，也没有照顧他們，他們有没有難處啊?有病痛的時候怎麼辦?有没有人照顧?父母

已經八九十歲了，也不知還活着没有。」一想到這些，心裏就産生出一股無名的憂慮。憂慮之餘就會擔心，擔心也解决不了問題，就開始愁苦，愁苦多了注意力就轉移到神的工作、神的日子上了，就琢磨，「神的日子怎麽還不來呢？難道我們一直就這樣過着顛沛流離、與世隔絶的日子？神的日子什麽時候來到呢？神的工作什麽時候結束啊？神什麽時候毁滅這個世界啊？神的國度什麽時候實現在地上啊？我們什麽時候能看見神的本體顯現啊？」想着想着，擔心、憂慮、愁苦這些負面情緒就一股腦兒地涌上心頭，緊接着就愁眉不展，樂不起來了，走路也没勁了，吃飯也没食欲了，一天昏昏沉沉的。活在這種負面情緒裏好不好？（不好。）就是點生活難處讓人時不時地就陷在這種消極的負面情緒裏，甚至有時候也没有什麽緣由，也没有什麽特殊的背景，也没有什麽特殊的人説什麽特殊的話，這種負面情緒就不知不覺地涌上心頭。當這種負面情緒涌上心頭的時候，人盼望神的日子來到、盼望神的作工結束、盼望神的國降臨的這種願望就更加地迫切，甚至有的人急切地跪下來向神痛哭流涕地禱告：「神哪，我恨惡這個世界，恨惡這個人類，求你盡早地結束這一切吧，結束人的肉體生活，結束這一切的難處。」多次禱告也没有結果，擔心、憂慮、愁苦這樣的負面情緒依然纏繞着人的心，依然在人的思想、心靈深處深深地影響着人、圍繞着人。其實不為别的，就因為人盼望神的日子快點來到，盼望神的工作快點結束，人好盡快地得着福氣，有好的歸宿，進入人觀念中想象的、盼望的天堂也好、國度也好，所以人就常常在内心深處為此而着急上火。着急上火是表面，事實上是在愁苦、憂慮與擔心。在這種愁苦、憂慮與擔心常常圍繞着人的時候，人的一種活思想就産生了：「如果神的日子還早，神的工作還不能盡早地結束，趁我現在年輕還能打拼，我想打工挣點錢，在世上好好打拼一番，享受享受生活；如果神的日子還早，我想回家好好地跟家人團聚，還想找個對象，過幾天好日子，贍養父母、撫養子女，到自己老了的時候，兒女成群，承歡膝下，享受天倫之樂，那是多麽幸福的一種場景啊！那是多麽温馨的一種場面哪！」有了這樣的思想，人就盼望着享受這樣的生活。當人

每每想到神的日子快要來了，神的工作就要結束的時候，人的欲望更加强烈，人盼望神的工作盡快結束的願望就更加强烈。在這個背景之下，當事實與人的意願相違背，人看不到神工作結束、神的日子來到的任何迹象的時候，人的愁苦、憂慮與擔心就越發地嚴重。擔心自己過幾年歲數大了找不着對象了，誰給養老呢？擔心自己如果一直在神家盡本分，已經與這個社會脱節了，以後再回家生活的時候，能不能融入這個社會呢？擔心自己過幾年如果再去做生意、再去工作的時候，還能不能跟上時代的步伐了？還能不能出人頭地了？能不能生存下去了？越是有這樣的擔心，越是為這些事憂慮、愁苦，他越不能安心地盡本分，不能安心地在神家中跟隨神，從而越來越擔心自己的未來、自己的前途、自己的家庭生活，還有自己生活中將來要面臨的種種難處，能想到的都想了，能擔心的都擔心過了，甚至連自己的孫子和他們的後代以後會怎樣都擔心過一遍了，想得很遠，想得很周全，也想得很到位。有了這些擔心、憂慮與愁苦以後，人就不能安心地盡本分，就不會那麼單純地跟隨神了，就常常會有活思想，常常活在一種若即若離的狀態之下。看到福音工作擴展的形勢大好，就想，「神的日子快到了，我得好好盡本分，加油！再堅持幾年，快盼到頭了，受的這一切苦都值了，都要有結果了，不愁了！」過幾年一看，大灾難也没有降下來，也没有人提神日子的事，心又凉了。這些愁苦、憂慮與擔心還有活思想就這樣不斷地來來去去、反反覆覆，根據國際形勢也根據神家的形勢在周而復始地往返，自己也控制不了，無論誰説什麼也改變不了他的這種狀態。這類人有没有？（有。）這類人容不容易站立住？（不容易。）他們盡本分的態度、心情，盡本分的勁頭大小，全都是根據「最新消息」。有些人説：「據可靠消息，神的福音擴展形勢大好！」又有些人説：「據最新消息，現在世界灾難頻頻發生，據説這個世界的形勢、灾難已經應驗到《啓示録》的第幾灾了，神的工作馬上就結束，神的日子馬上就來到，宗教界都轟動了！」每每聽到「最新消息」「可靠消息」的時候，他的愁苦、憂慮與擔心就會暫時地消停一段時間，不再干擾他，他的活思想就能放下一段時間，但是一旦「可靠

消息」「準確消息」近期没有了，他的愁苦、憂慮與擔心還有他的活思想就一個勁兒地往外冒，甚至有的人都預備好到哪兒去應聘、到哪兒去工作，預備好生幾個孩子，幾年以後孩子上哪所學校，孩子的大學學費都怎麼預備，連買房、買地、買車這些也都計劃好了，但一聽到「可靠消息」，這些事就暫時地擱置了。這是不是有點像鬧着玩似的?（是。）有些人信神多年認識了神的作工，能够見證神，説:「信神這是人生的正道，這是最有意義的人生，這樣活着最有價值。無論神怎樣帶領、神怎麼作，認定神作的這一切對人都是拯救，那人就跟隨神走到底，不管是天荒地老、斗轉星移，不管是海枯石爛還是滄海桑田，心不變了，定下來了，就這一顆心這一輩子都交給神了，如果還有下輩子，還要跟隨神。」而這一類生活中難處太多的人他們不這麼想，他們信神只是臨時地觀望一下，自己的生活該怎麼過還怎麼過，不會因着信神而改變自己的生活方式與原有的追求，他信神幾年也没有任何的變化，像外邦人一樣該怎麼活着還怎麼活着。只不過因為信神有一件特殊的事情，就是神的日子馬上來到，神的國馬上降臨，大灾大難要降臨，信神的人就能免去灾難，不會落在灾難中，能够蒙拯救，因為這件特殊的事情，讓他們對信神特別感興趣。所以，從始到終他信神的目的、信神所注重的只有這一件事，不管聽多少講道，不管聽人交通多少真理，不管信神多長時間，他的這種信法始終没變，也不放下，不會因着聽的道、不會因着明白的真理而改變、而放弃自己不對的信神觀點。所以，無論是外界的形勢還是神家的形勢有任何的變動、任何的説法，都會牽動他内心深處所關注的那件事情。如果聽説神的工作快結束了，他就歡喜快樂，如果離神的工作結束還早，他堅持不到，他的愁苦、憂慮與擔心就與日俱增，他就隨時準備着與神家告别、與弟兄姊妹告别，隨時準備着與神家劃清界限，當然也有人隨時準備着把弟兄姊妹的聯繫方式還有種種信息都徹底地删除，并且把神家發給的神話語書籍都交回教會。他認為，「信神追求真理這條路實在走不下去了，原以為信神既能過好日子、生兒育女，又能得福進天國，現在這個美夢破滅了，還得選擇過好日子、生兒育女、享受生活這條路，

但也不能放弃信神，如果萬一能在今生得百倍、來世得永生，不是更好嗎?」這是他信神的觀點，也是他的計劃，當然也是他的行動。這就是那些憑想象信神，總為肉體生活愁苦、憂慮、擔心的這類人他們內心深處的想法、打算，代表他們信神的追求與所走的道路。他們最挂念的事是什麼？最挂念的就是神的日子什麼時候來到，神的工作什麼時候結束，大灾大難什麼時候來到，他能不能躲避大灾大難，這是他們最挂心的事。

對于總為肉體生活愁苦、憂慮、擔心的這類人來說，他們信神的追求是「今生得百倍，來世得永生」，但對于神的作工進展到什麼地步、信神的人有没有達到蒙拯救的果效，有多少人得着真理了，認識神了，作出了好的見證，這些他都不喜歡聽，好像跟他没關係似的，他要聽的是什麼?（神的工作什麼時候結束。）人家有更大的盼望，是吧？多數人的格局太低，你瞧瞧人家那格局，盼的都是大事，人家那境界多高啊！多數人都是俗人，總講什麼性情變化啊，順服神哪，忠心盡本分哪，按真理原則辦事啊，這是什麼格局啊？太低。中國人叫什麼？太 low。low 是什麼意思呢？太俗。人家那格局是什麼？盼望大的、高的，高大上的東西。盼望高大上的人就總想往上去，他還渺茫地盼望着神有一天能把他提到半空中與神相遇。你想與神相遇，你也不問問神想不想遇見你，盡想好事！你與神相遇的時候還少嗎？人不認識神，與神相遇你也是在抵擋神。那這一類人的愁苦、憂慮與擔心，他的緣由是什麼？真是為了生活的難處嗎？不是，也不是他生活中真有難處，是他把信神的重心放在了肉體生活上，他追求的重點不是追求真理，而是追求過好日子，要享受好的生活、享受好的前途。這類人的問題好不好解决？教會中有没有這樣的人？他們總打聽，「哎，神的日子什麼時候來到啊？神的工作不是前兩年就説要結束了嗎？怎麼現在還没結束呢?」應對這樣的人有没有辦法？你就送他倆字，告訴他「快了!」對于這樣的人，你就先問他:「你總打聽這事，你自己是不是有計劃了？如果你已經有計劃了，那你最好不要違心地坐在這兒了，你要隨着自己的心走，别違背自己的意願，不要難

為自己，神家也没有捆着你、没有綁着你，你隨時可以走。不要總打聽小道消息，任何的小道消息都會告訴你『快了！』如果你對這個回答不滿意，如果你心裏已經有了自己的計劃，也定意早晚會這樣做，那我勸你，把你手裏的神話語書籍趕緊交給教會，收拾行李走人，咱們就此别過，從此以後你再也不用為此愁苦、憂慮與擔心了，回家過你的日子吧，好自為之！祝你生活幸福美滿，前途一片光明！」怎麼樣？（好。）勸他退出教會，别留他。為什麼不留啊？（這些人不是真信的，留也没用。）對了，這是不信派！不信派你不讓他滾，留着他幹什麼？有些人説：「那人家也没作惡、没攪擾啊？」他還用攪擾啊？你説這樣的人在任何一個人群裏呆着是不是就構成攪擾了？他往那兒一坐，他的神態、他的舉動就已經構成攪擾了。他從來不靈修，從來不讀神的話，聚會從來不禱告也不交通，盡本分就是走過程，還總打聽小道消息，特别的情緒化，也特别的任性，而且特别注重吃喝享受，甚至有些人還懶惰，貪吃、貪睡、貪玩，在神家就是濫竽充數，盡本分都與他無關，他就是個混混兒，到神家就是找油水、占便宜來了，占不着便宜隨時就能走，與其隨時就能走，那早走是不是比晚走强啊？這類人效力都效不到最終，效力都不起好作用，效力的時候都不幹正事，他就是個不信派。他信神是站在第三角度看問題，神家興旺了他就高興了，覺得得福有希望了，自己占便宜了，信神没有白信，没吃虧，押寶押對了，神家要是被撒但勢力鎮壓、被社會弃絶，遭受毁謗、迫害，處境艱難，他不但不難過，而且還看笑話。這類人能不能留？（不能。）這是不信派，這是仇敵啊！你身邊放個仇敵你還當弟兄姊妹對待，你不是傻嗎？這類人如果不能甘心效力，就該打發走，好不好？（好。）挺好，乾净利索。不用勸，輕鬆地就把他請出去了，不用跟他多費口舌，應該打發他回家，他本來就不屬于神家的人，他就是個不信派混到教會裏來了，哪兒來回哪兒去，把他請出去。有些人進到教會之後，其實跟弟兄姊妹、跟神家就是劃清界限的，因為他知道自己是來幹什麼的，他是不是真信的他自己知道，他所盼望的除了神的工作什麼時候結束與他能否得到福分以外，神家的任何工作還有神所要

求人該進入的真理跟他没有絲毫關係，人家都不理睬，教會發給他的神話語書籍看都不看，原封不動地在那兒放着。這些人信神都是口頭的，外表他也跟着信，也在走形式地盡本分，但是他從來不讀神的話，他的神話語書籍都没打開過，一頁都没翻過，他一點兒都不看。神家上網的經歷見證視頻、福音電影、詩歌等等，任何的節目他也不看。他平時看什麽？看新聞、看熱播、看短視頻、看笑話，盡看那些没用的。這是什麽東西？偶爾還到教會裏打聽，「現在福音工作擴展到多少國家了？有多少人歸向神了？多少國家已經有教會了？有多少處教會了？神的工作到哪一步了？」没事總打聽這些事。這人是不是有間諜的嫌疑呀？你們説，這樣的人留他好不好？（不好。）他如果不自動離開教會，你們發現了就趕緊把他清出去，除去禍患，留他没用，留他是個麻煩。所以，這類人愁苦、憂慮、擔心什麽都跟咱們没關係，不用勸，交通真理也没有用，直接把他清理出去就完事了，這是處理這一類人最好的辦法。

**6）為年老愁苦、憂慮、擔心**

除了不信派這類人以外，在弟兄姊妹中間還有一些年老的人，就是六十歲以上一直到八九十歲的人，他們因為年齡大也有一些難處。别看年齡大，他們的思想也不見得就那麽正確、那麽有理性，思想觀點也不見得就合乎真理。這些年老的人也一樣有難處，他總擔心：「我現在身體不行了，能盡的本分很有限，只盡這點本分神會不會紀念呢？有時候身體還有病痛，還得需要人照顧，没人照顧的時候自己也盡不上本分，怎麽辦哪？年齡大了讀神的話也記不住，不容易明白真理，交通真理的時候説話顛三倒四的，不合邏輯，也没什麽好的經歷。年齡大了精力也不足、眼神也不好、體力也不行，方方面面都是難處，不但盡不上本分還好忘事、好出岔，有時候還糊塗，還會給教會、給弟兄姊妹帶來一些麻煩，想追求真理、想蒙拯救很難哪，這可怎麽辦呢？」想到這兒就發愁，「人家二三十歲就信神了，我怎麽這麽大歲數才信哪？眼看大灾難就臨到了，這麽晚信神還能蒙拯救嗎？雖然説也是神的恩待趕上了神作工的機會，但是我年齡太大了，記性也

不好，肉體也不聽使喚了，到聚會時聽一會兒就打盹睡着了，這能得着真理嗎？這可怎麼辦呢？愁啊！現在活到這把年紀了，兒女們都長大了，也不用照顧、撫養了，我信神也沒有什麼擔心、憂愁的了，什麼事都不重要了，我最大的願望就是在餘下的光陰裏能追求真理、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最後能蒙拯救。可惜我現在的身體大不如從前了，兩眼昏花、糊裏糊塗的，身體還不聽使喚，即使做點力所能及的活兒還常常出岔，給人添麻煩，看來得着真理達到蒙拯救不是容易的事啊！好像這些事都與老年人沒有關係，還是年輕人有福氣啊，我年老了趕上了好時候自己都無福消受啊！」心裏面越發愁苦、憂慮，有時候就想哭，心裏總有那麼點兒傷感，這可怎麼辦呢？尤其有一些年老的人還想全時間盡本分，但因身體有病，有的血壓高，有的心臟不好，有的腸胃不好，體力也跟不上，心有餘力不足，就愁上了。看着年輕人身强力壯又精力充沛，天天忙着盡本分也不覺得累，心裏就羡慕，「還是年輕好啊！這歲數大了真是力不從心啊！想盡好本分，想追求真理，想明白真理，也想實行真理，怎麼這麼難呢？真是老了不中用了！難道神就不要老年人了嗎？年齡大了就真的沒用了嗎？就不能蒙拯救了嗎？」怎麼想都難過，怎麼想都高興不起來。這大好的時光、大好的機會自己還不想錯過，但就是不能像年輕人一樣全身心地為神花費、全身心地盡本分。這些年老的人因為自己的年齡陷入了深深的愁苦、憂慮與擔心之中，每臨到難處、挫折、坎坷、碰壁都埋怨自己年齡大，甚至自己都很討厭自己，但是不管怎麼樣也無濟于事，沒有辦法，沒路可走。難道真的就沒路可走了嗎？有沒有辦法？（老年人也應該力所能及地盡上自己的本分。）老年人力所能及地盡上本分這個可行，是吧？老年人難道因為年老就不能追求真理了嗎？就明白不了真理嗎？（不是。）老年人能不能明白真理？也能明白一部分，年輕人也不是全都能明白。老年人就總有一個錯覺，認為自己糊塗了、記性不好了就明白不了真理了，事實是不是這麼回事？（不是。）年輕人雖然精力比老年人旺盛、體力比老年人好，但是他的理解能力、領受能力、認識能力其實跟老年人是一樣的，老年人不就是從年輕人過來的嗎？也不

是生下來就變老的，年輕人最終都會變老。老年人不要總以為自己老了，體力差點兒、身體差點兒、記性差點兒就與年輕人有區別，其實没區別。這個没區別指什麼説的呢？不管老年人還是年輕人敗壞性情是一樣的，對待各種事物的態度、觀點是一樣的，看待各種事物的角度、立場也是一樣的。所以，老年人不要以為自己老了奢侈欲望相對年輕人小了，性情穩定了，就覺得自己没有野心欲望了，敗壞性情就少了，這是錯覺。年輕人争地位，老年人會不會争地位？年輕人做事違背原則、獨斷專行，老年人會不會？（會。）年輕人狂妄，老年人是不是也會狂妄啊？只不過老年人狂妄的時候他因為年老了就没有那麼囂張，不是那麼高調的狂妄了。年輕人因為肢體靈活、頭腦靈活狂妄的表現就明顯一些，老年人因為肢體僵硬、思想不靈活狂妄的表現就不那麼明顯，但是狂妄的實質、敗壞性情是一樣的。不管老年人信神多少年、盡多少年本分，只要不是追求真理的人他的敗壞性情是依然存在的。比如，有些獨居老人一個人生活慣了，有規律了，什麼時候吃、什麼時候睡、什麼時候休息都有固定時間，都有自己的安排，他不願意打亂自己的生活秩序，這樣的老年人外表看着人挺好但也有敗壞性情，接觸長了就知道了。有的老年人特别任性、特别張狂，想吃什麼非吃不可，想到哪兒去玩誰也攔阻不住，他定意要做什麼十頭牛都拉不回來，誰都改變不了他，他任性一輩子了，這些老頑固比任性的年輕人更麻煩！所以，有的人説「老年人没有年輕人敗壞深，老年人生活的那個年代比較保守、比較封閉，所以這一代老年人就没有敗壞那麼深」，這個説法成立不成立？（不成立。）這是為自己詭辯。年輕人不喜歡與人配搭，老年人是不是也會這樣？（會。）有的老年人敗壞性情比年輕人還嚴重呢，常常倚老賣老、擺老資格，説：「我多大歲數了，你才多大啊！是你年齡大還是我年齡大？説不好聽的話，我過的橋比你走的路都多，你得聽我的。我見多識廣，你小孩懂什麼呀？我信神的時候你還没出生呢！」這是不是更麻煩啊？（是。）有了「老年人」這個頭銜，年齡大的人更麻煩。所以，年老的人不是没事做，也不是盡不上本分，更不是不能追求真理，該做的事多了。你

這一生積累的各種邪説謬論，積累的各種傳統的思想觀念、愚頑的東西、保守的東西、没理性的東西、偏謬的東西，這些在心裏積攢得太多了，應該比年輕人花費更多的時間去挖掘、去解剖、去認識這些東西。你不是没事可做，你没事就愁苦、憂慮、擔心，這不是你的任務，也不是你的責任。首先，老年人應該有正確的心態，雖然年齡大了肉體相對老化，但是心態應該年輕。雖然你年老了，思維緩慢了，記憶力差了，但是你如果依然能認識自己，依然能聽得懂我所説的話，還能明白真理，那就證明你不老，素質不差。如果有的人七八十歲了但聽不懂真理，這是身量太小還够不上。所以，在真理面前不分年齡大小。另外，論敗壞性情也不分年齡大小。撒但都存在幾萬年、幾億年了依然是撒但，但在撒但前面還得加一個定語形容詞，是老撒但，都成精了，是不是?（是。）那老年人應該怎麽實行呢? 一方面，你要與年輕人有一樣的心態，追求真理認識自己，認識自己之後應該悔改。另一方面，在你所盡的本分上應該尋求原則按真理原則實行，不應該在追求真理這事上將自己劃分出去，説自己年老了歲數大了，也没年輕人那些活思想了，也没有年輕人那些敗壞性情了，自己這一輩子什麽事都經歷過了也見識過了，所以没有那些野心欲望了。言外之意就是「自己的敗壞性情也没那麽嚴重了，所以追求真理這是你們年輕人的事，跟我們老年人没關係，我們老年人就是力所能及地在神家做點活兒、出點力，我們這就盡好本分了，就得救了。至于神揭露人的敗壞性情，揭露人的敵基督性情、敵基督實質，那都是你們年輕人該認識的，你們仔細聽着，我們就接待好你們、維護好周圍的環境就行了。我們這些老年人没那個野心了，年齡大了，思想也反應慢了，所以反應出來的東西都像是正面的，没等到死人就變得善良了，到老了人就老實了，就是老實人了」，言外之意就是没有敗壞性情了。咱們什麽時候説過老年人不用追求真理，追求真理得分年齡段? 説過嗎? 没説過。在神家，在真理面前，老年人是不是特殊的人群? 不是，真理面前不論年齡，敗壞性情也不論年齡，敗壞的程度深淺也不論年齡，是否有資格追求真理也不論年齡，能否蒙拯救也不論年齡，蒙拯救的機率多

大也不論年齡，是不是這麼回事?（是。）咱們交通了這麼多年真理，從來没有按年齡段交通各類真理，從來没有單獨給年輕人或者給老年人交通真理、揭露敗壞性情，也從來没有説老年人因為年齡大了、思想僵化了接受不了新事物了，敗壞性情很自然地就減輕了、就變化了，從來没有這麼説過，交通任何一方面的真理從來没有按照年齡劃分把老年人排斥在外。老年人在教會、在神家、在神面前不是一個特殊的人群，而是與任何一個年齡段的人一樣，他們没什麼特殊性，就是比别人早來到這個人世間幾年，比别人頭髮白一點、身體老化得早一點，僅此而已，没别的區别。所以，如果年齡大的人總認為「我是老年人，那我就是老實的人，就是没有敗壞性情的人，就是敗壞比較淺的人」，這是不是錯謬的領受?（是。）這是不是有點不知羞耻啊？有些年齡大的人老奸巨猾都成精了還説自己没有敗壞性情，甚至説自己的敗壞性情已經磨没了，事實上他的敗壞性情流露得一點兒都不比别人少。其實，有很多的形容詞可以來形容老年人這一類人的敗壞性情與人性品質。比如説老奸巨猾、薑還是老的辣，這是不是都帶「老」字?（是。）還有什麼帶「老」字的詞?（老謀深算。）對了，這個詞好，老謀深算。你看看，都帶「老」字，老撒但、老魔鬼，那都特别資深哪！在一群老年人中間，人家認為什麼呢?「我們的敗壞性情都磨没了，敗壞性情都是你們年輕人的事，你們敗壞得比我們深。」這是不是曲解啊？盡美化自己，往自己臉上貼金，其實不然，不是這麼回事。老魔鬼、老撒但、老謀深算、老奸巨猾、倚老賣老，這些帶「老」字的都不好，都不是正面的。

現在交通的這些内容，一方面給這些老年人點警告、勸解，開導開導，另一方面也給年輕人打個預防針。説這些話的目的主要是解决什麼問題？解决這些老年人的愁苦、憂慮與擔心，必須得讓人明白這些愁苦、憂慮與擔心都是多餘的，没必要。你如果想盡本分，你適合盡本分，神家會不會拒絶?（不會。）神家一定會給你盡本分的機會，絶對不會説「因為你年齡大了你盡不了本分，你出去吧，不給你這個機會」，不會，神家會一視同仁。只要你適合盡本分，没有什麼隱患，

神家會給你機會，也會讓你力所能及地盡上本分。另外，你要認識自己，你也想追求真理，有没有人會嘲笑你，説「這麼大年齡了還追求真理呢，够格嗎?」會不會有人嘲笑你?（不會。）會不會有人説「你都老糊塗了，你追求什麼真理啊！神都不拯救你這麼大年齡的」?（不會。）也不會。真理面前人人平等、一視同仁，就怕你不追求真理，總倚老賣老，總覺着「我歲數大了，我也盡不了什麼本分」，其實你力所能及能盡的本分多了。你不盡本分還倚老賣老，還想教訓别人，誰願意聽啊？没人願意聽。一開口就是:「哎呀，你們年輕人就是不懂事啊！」「哎呀，你們年輕人就是自私啊！」「哎呀，你們年輕人就是張狂啊！」「哎呀，你們年輕人就是懶惰啊！我們老年人勤快，我們那個年代如何如何。」説那些有什麼用啊？别講你那「光輝」歷史，没人願意聽，講那些老掉牙的東西没用，那不代表真理。你想講那你在真理上下點功夫，多明白點真理，認識認識自己，把自己當成普通人中的一員，而不是把自己當成特殊人群中的一員，應該受到别人的尊重，應該受到别人的敬仰，應該讓别人高看、讓别人圍着轉，這是人的奢侈欲望，是錯誤的想法。年齡不是身份的象徵，年齡不代表資格，年齡也不代表資深，更不代表有真理、有人性，年齡不會淡化你的敗壞性情。所以，你與其他人一樣，别總冠以自己「老年人」這樣的稱呼與其他人區分開來，甚至將自己分别為聖，那你就太没有自知之明了！老年人在有生之年更應該好好追求真理，追求生命進入，與弟兄姊妹一起和諧配搭盡本分，這樣身量才能長大，千萬别以老自居、倚老賣老。年輕人能流露任何的敗壞性情，老年人也一樣；年輕人能做什麼愚昧的事，老年人也一樣；年輕人有觀念，老年人也有；年輕人有悖逆，老年人也有；年輕人能流露敵基督性情，老年人也一樣能流露；年輕人有野心、有欲望，老年人也有，一點不差；年輕人能打岔攪擾，能被清除，老年人也能打岔攪擾，也一樣能被清除。所以，老年人除了能力所能及地盡好自己的本分以外，能做的事很多。除非你傻了、你痴呆了不能明白真理了，除非你不能自理了，否則的話你應該做的事很多，與年輕人一樣也能够追求真理，也能够尋求真理，也應

該來到神的面前常常禱告，尋求真理原則，争取做到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是你該走的道路，而不是總因為自己年老、身體多病、肉體老化而愁苦、憂慮、擔心。愁苦、憂慮、擔心這都不是正事，這是不理性的表現。年老的人應該放下年老的頭銜，與年輕人打成一片、平起平坐，不要倚老賣老總覺得自己德高望重，總覺得自己資格大大，總覺得自己能管理好年輕人，總覺得自己是年輕人的長輩、長者，總有控制年輕人的野心，總有管理年輕人的欲望，這就是十足的敗壞性情。既然老年人同樣有敗壞性情，同樣在生活中、在盡本分中常有敗壞性情的流露，那老年人為什麼就不務正業，總為自己的年老、總為自己的百年之後而愁苦、憂慮、擔心呢？何不與年輕人一樣盡本分？何不與年輕人一樣追求真理呢？這樣的機會給你了，你如果不把握住，真老到聽不着、看不見、不能自理的時候你就後悔了，這一生真的就這樣過去了。明白了吧？（明白了。）

老年人的消極情緒問題是不是解决了？你們到老的時候會不會倚老賣老啊？會不會變得老奸巨猾、老謀深算啊？你們見到老年人會不會稱呼「老弟兄」「老姊妹」？人家有名字不叫名字，直接加個「老」字，你對老年人説話總加「老」字，這不是傷害他嗎？他本身就覺得自己老了，還有點消極情緒，你再加個「老」字，就似乎在告訴他，「你已經老了，比我年齡大，你都不中用了」，他聽見心裏能舒服嗎？肯定心裏會難受。你這麼稱呼他，這不是坑害他嗎？有的老年人聽了還挺美，「你看，我德高望重、名望高，弟兄姊妹見我都不叫名字。神家不稱什麼叔叔、伯伯、爺爺、奶奶，但所有弟兄姊妹在稱呼我時都在前面加一個『老』字，叫我『老弟兄（老姊妹）』，看看咱的人格，看看咱在人面前混得，神家就是好，尊老愛幼啊！」你值得尊重嗎？你給弟兄姊妹帶來什麼造就了？帶來什麼益處了？你在神家有什麼貢獻？你明白多少真理啊？你實行出多少真理啊？你還德高望重呢，你什麼貢獻都没有，你配弟兄姊妹稱你「老弟兄」「老姊妹」嗎？你都不配！還倚老賣老呢，還總想得人尊重呢！「老弟兄」「老姊妹」這個稱呼好

不好?（不好。）不好，我可常聽到。就這麼不好，人還常常這樣稱呼老年人呢。這是什麼風氣啊？噁心，是吧。你越稱呼他「老弟兄」「老姊妹」，他越覺得自己有資格，越覺得自己德高望重；你越稱呼他「老人家」，他越覺得自己不一般，比別人都高、比別人都好，他心裏就有領導其他人的傾向，他就離追求真理越遠。他總想領導其他人，總想管其他人，總看別人不如他，總看別人不順眼，總看別人身上有問題，自己沒有，你說他還能追求真理嗎？不能了。所以，你稱呼人「老弟兄」「老姊妹」這對人沒有什麼益處，只能坑人、害人。你如果直呼其名，把「老」字頭銜拿掉，正確地對待他，跟他平起平坐，他的情形、他的心態也就正常了，就不會擺老資格小瞧人了。這樣，他就容易與人站平等地位，能正確對待自己，也正確對待別人了，就能够把自己看成與其他人一樣，與普通大衆一樣，不比別人好多少，這樣他的難處就小一些，就不會因自己年齡大還沒有得着真理而產生一些負面情緒，他就能有希望追求真理。不產生這些負面的情緒，他就能够有一些正確的心態對待自身存在的問題，尤其是敗壞性情，這樣對他追求真理、對他認識自己、對他能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有積極的、輔助的作用。這樣，年老的人存在的消極情緒的問題是不是就解決了?（是。）解決了，沒有難處了。那老年人首先得具備什麼心態？得具備點正面的心態，不但要穩重，心胸還要大度，別跟年輕人計較，得做年輕人的榜樣、表率，對年輕人別太苛刻。年輕人火氣大、說話急，別跟他們計較，他們歲數小，不成熟、不老練，經歷幾年磨煉就好了，這也是規律，老年人應該能看明白這事。那具備什麼樣的心態符合真理?應該正確對待年輕人，同時也不要狂妄自大，覺得自己閱歷高、有見識，應該把自己看成是普通人，和別人是一樣的，這就對了。不受年齡的限制，也不要非得變成年輕人的心態，變成年輕人的心態也不正常，就是不受年齡的限制。別總覺得，「哎呀，我年齡大了，我做不了這個，這話我不能說，那事我不能辦。因為年齡大了，我得這樣，我得那樣，我坐得有坐相，站得有站相，甚至吃飯還得有好的吃相，做給年輕人看，別讓年輕人看扁老年人」，這心態就不對了，這是受一種

錯誤思想控制、限制了，就有點做作、造假、偽裝。不受年齡的限制，與其他人一樣，自己能做什麼做什麼，自己該做什麼做什麼，這樣心態就正常了。明白了吧?（明白了。）老年人具備了正常的心態，那些因為年老而產生的負面情緒不知不覺就没有了，就不會纏繞你了，對你的危害也就隨之消失了，那你的良心、理性也相對正常了。在具備正常的良心、理性這個前提下，人追求真理、盡本分，從事任何一項活動、任何一項工作，他的源頭就相對正確了，所產生的結果也相對正確。首先，他不受年齡的限制能客觀地、實際地衡量自己，該做什麼就做什麼，與其他人一樣力所能及地盡自己該盡的本分。年輕人也不要覺得，「你都歲數那麼大了，你也不讓着我，也不照顧照顧我；你歲數那麼大了，應該有經驗，做事你也不提醒提醒我，跟你在一起也没得着什麼好處；你年齡大了，你怎麼也不知體諒年輕人呢?」這話對不對?（不對。）這樣要求老年人也不合適。所以，在真理面前人人平等。如果你所思所想的實際、客觀、準確、有理性，那就肯定符合真理原則。如果你不受任何客觀條件、原因、環境甚至任何因素的影響，只是做人該做的，只是做神教導給人的，那做的肯定就恰當、合適，基本符合真理，也不會因為年齡大的問題陷在愁苦、憂慮、擔心的負面情緒裏了，這個問題就解决了。

好了，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再見!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二日

# 怎樣追求真理（四）

## 附　厭煩真理、仇恨真理的人必被淘汰

信神這麼多年，你們有没有感覺到周圍的人、事還有外界環境在不斷地發生變化，尤其是近幾年，有没有發現大的變化？（發現了。）發現這個事實了。有没有得着什麼結論啊？（神的工作快結束了。）對，的確神的工作快結束了，周圍的人事物、環境在不斷地發生變化。好比説，原來這個組裏有十個人，後來剩八個人了，那倆人呢？一個被打發走了，一個被撤换了。教會中的各類人都在不斷地發生變化，不斷地被顯明。一開始看着挺熱心的人，一段時間之後突然軟弱了，消極得爬都爬不起來了，原來的熱心、火熱勁，原來的所謂的忠心都没了，受苦的心志也没了，對信神一點兒興趣都没有，突然就像换了個人似的，也不知是怎麼回事。環境也在不斷地發生變化，那環境發生哪些變化呢？有些地方的環境惡劣，迫害嚴重了，聚不上會了，弟兄姊妹也聯絡不上了；有些地方的環境就好一些、安全一些；還有些地方盡本分的環境、生活的條件比以前優越一些、安静一些、穩定一些了，周圍的人也都比以前的人好多了，都是真心為神花費的人，能吃苦付代價的人多一些了，各項工作進展得也相對順利一些了，工作效率也高一些了，看到的成果、成效比較樂觀，比較讓人滿意了，另外，各項工作的方案或者是形式還有方式方法也在不斷地改進。總之，就是在人看各種反面的、消極的人事物在不斷地出現，當然各種好的、正面的、積極的人事物也在不斷地呈現出來。人就生在這樣的社會環境中，在各種正面事物與反面事物不斷地發生更迭、變化的過程中，其實最終受益的是這些厲害要神的、追求真理的、渴慕真理的人，是嚮往光明、正義的這些人，而那些不追求真理自甘墮落的、厭煩真理的人，在不同的人事物、環境中就被顯明了，被淘汰、弃絶了。各種環境、人、事的顯明，新的環境、人、事不斷地出現，神的心意是什麼？信神這麼多年，你們有没有什麼體會？最起碼的一點，是否感覺到這些都是神在擺布，一直以來都是神在帶領？（是。）神作這一切的

目的、意義就是為了讓跟隨他的人能够學到功課、增長見識、增長閱歷，從而逐步地進入真理實際。在你們身上有没有達到這個果效？不管工作多忙，不管環境多麽優越或者多麽惡劣，人信神的宗旨就是追求真理不能變，不能因為忙工作、忙事務或者躲避惡劣環境而忘記追求真理，忘記這一切的環境都是神擺設的，忘記了神的心意是讓人在各種環境中學到功課，達到會分辨各種人事物，能够明白真理、增長見識，達到認識神。在你們身上是否達到這些果效，你們都應該認真總結。

這些年，教會工作特别地忙碌，所以各組人員的調動、調整就相對頻繁一些，還有許多人被顯明、被淘汰，清理工作也相對頻繁一些。在作這些工作的過程中，人員的調動是最大的，幅度也大，但是不管怎麽調動、不管怎麽變動，真心信神的、真心要神的人追求真理的心志没有變，追求蒙拯救的願望没有變，對神的信心没有減，一直往好的方向發展，到現在還依然堅持盡本分。更好一點的人經過不斷地調整找到了合適的位置，學會了尋求原則盡本分。而那些不追求真理的，不喜愛正面事物、厭煩真理的人，他們的表現就不太好。有的人現在還勉强地支撐着盡本分，其實裏面的情形已經一塌糊塗了，已經消極到一定地步了，不過就是人還没有離開神家，外表上還在信神、在盡本分，其實心已經遠離神、弃掉神了。有的人找對象回家過日子去了，他説：「我這青春可耽誤不起，這一輩子就這一個青春哪，絶不能虚度！我心裏也相信有神，但我不能像你們那麽傻，為了追求真理失去青春，我該結婚就結婚，該過日子就過日子，人這一輩子日子不長，青春也就是那麽幾年，眨眼即逝，我可不能在這兒耗費我的青春，趁現在這個青春年段没過去，還能逍遥、快活幾年。」有的人繼續追求自己發財的夢想；有的人繼續追求仕途，實現做官當老爺的美夢；有的人追求子孫興旺，娶妻生子去了；有的人信神被追捕受迫害多年，體弱多病，就放弃盡本分回家養老去了。各種人的情况都不一樣。有的人是自動離開被除名了，有的人是不信派被清除了，有的人是作惡多端被開除了。這些人的骨子裏都裝着什麽東西？他們的實質

是什麼？你們有沒有看透？是不是每次有這些人的故事情節傳到你耳朵裏的時候，你都被深深地觸動？「那個人怎麼能是這樣的結果呢？他怎麼落得這個結局呢？他以前不這樣啊，他以前挺好的，人怎麼變得這麼快呢？」這些事怎麼也想不通、想不明白。想了一段時間，琢磨琢磨，「這個人不喜愛正面事物，是不信派」。過一段時間，這類人做的事，他們的表現、行為，還有他們說的一些話、一些言論，他們的追求，這些事情在你腦海裏或者是在人群中淡化了，你也就隨之把這些事情忘記了，一點一點地就沒有感覺了。當再次出現這樣的人事物的時候，你依然感覺，「哎呀，不可思議，他怎麼能這樣呢？他以前不這樣啊，怎麼就想不通呢？」依然是一樣的感覺，依然是一樣的認識。你們說，這些人被顯明、被淘汰了，可不可惜？（不可惜。）你們不留戀這些人啊？（不留戀。）不為這些人打抱不平啊？（不為。）那你們心挺狠啊，怎麼沒有同情人的心呢？人家都離開教會了，你怎麼不為人家打抱不平，給點同情、憐憫呢？怎麼不可憐人呢？是不是沒有同情人的心？是不是心狠啊？（不是。）你說神家這麼處理他們合不合適？（合適。）怎麼合適？說說。（這些人信神這麼多年，也聽了這麼多真理，在這個時候還能有這些表現，還能背叛神離神而去，這樣的人就是不信派，不值得可憐，不值得留戀。）那他們開始信神時心裏火熱，撇下家庭、撇弃工作，還能常常奉獻，還能為神家擔當一些有風險的工作，怎麼看都是真心為神花費的，為什麼現在變成這樣了呢？是不是神開始就不喜歡他們而是在利用他們呀？（不是。）神對待人都是公平的、平等的，都一樣給人機會。同樣過教會生活、吃喝神的話，活在神的供應、澆灌、牧養之下，那這些人為什麼變化幅度那麼大？從剛開始信神到最後，他們的表現判若兩人，是神讓他們失望了嗎？是神家、神所作的令他們寒心了嗎？是神、神所說的話、神所作的工作傷到他們的尊嚴了嗎？（不是。）那是怎麼回事啊？誰能說清楚這事呢？（覺得這些人信神就是受得福存心支配的，他是想得福才信神的，一旦看見得福没希望了，他就離神而去。）得福的事不就在眼前嗎？盡本分還没到最後時刻呢，着什麼急呢？怎麼連這事都看不透呢？（神，我覺

得這些人剛信神時他們憑着自己的熱心、好心也能做一些事情，但是現在神家對各項工作越來越求真，要求人按着真理原則辦事，這些人不接受真理，盡本分總胡作非為，經常受到修理對付，他們就覺得越來越混不下去了，最後離開神家了，覺得這也是一方面原因。）混不下去了，這話實不實在?（實在。）混不下去了，這是對于混的人來説的。有些人來信神也是真心的，對待盡本分、跟隨神也挺認真，并不是來混日子的，怎麽就没堅持下來呢?（因為這些人本性就不喜愛真理，他們來信神就是為了得福，看見神家總講真理，他們對真理是厭煩、抵觸的，就越來越不願意聚會、不願意聽道，就這樣被顯明了。）這是一種情況，這種人比較多。還有一部分人盡本分始終應付糊弄，盡什麽本分都盡不好、都擔不起來，他們不是没有能力，不是素質不够，而是不聽話，不按照神家的要求做，總由着自己的性子做，最後因着胡作非為形成攪擾打岔，怎樣修理對付也不悔改，就被打發了。被打發的這一部分人他們的性情本身就特别的惡劣，人性狂妄，到哪兒都想説了算，誰也不放在眼裏，横行霸道，最後被清理出去了。有的人被撤换、淘汰之後，他覺得在教會裏也没臉呆了，也没有人器重、搭理了，不能被人高看了，好像没有地位蒙拯救都没希望了，能不能得福就更不好説了，他覺得在教會裏混没希望了，一點兒意思都没有，他就選擇離開了，這樣的人也不少。

還有一部分人，他們離開的原因也跟被淘汰的多數人是一樣的。這一部分人不管他們信神多長時間，他們在神家中所親歷的、看到的就是神家聚會一直在讀神的話，一直在交通真理，一直在講認識自己、實行真理，講接受審判刑罰，講接受對付修理，講盡本分按真理原則實行，講性情變化，脱去敗壞性情。神所作的工作，不管是教會生活中所交通的，還是上面講道交通所涉及的這些話題，都是真理，都是神的話，都是正面事物，但這些人絲毫不接受真理，他們信神本來就是為得福來的，是投機來的。從他們的本性實質上來説，他們不但不喜愛正面事物、不喜愛真理，而且更嚴重的一點，他們對正面事物、對真理是極度地反感、敵視，所以神家越交通真理，越講實行真理，

越講追求真理，越講按原則辦事，他們心裏越不安，越反感，越不願意聽。你們說他們喜歡聽什麼？知不知道？（喜歡聽歸宿、得福的話題，喜歡聽福音擴展工作什麼時候達到空前盛況。）這些是他們要聽的一方面內容。他們還喜歡喊口號、講道理、講神學、講理論、講奧秘，時不時地再講講神的工作什麼時候結束，大灾大難什麼時候來到，人類以後的歸宿怎麼樣，到大灾難時邪惡勢力逐漸被毀滅，神再行點神迹奇事，神家的勢力、神家的規模在不斷地擴大、不斷地壯大，他們也跟着耀武揚威。另外，對他們來說最重要的就是，他們在神家能不斷地被提拔、被使用，這樣他們就能跟着在神家混一段時間，但是在他們混的這個期間，神所作的、神家所作的工作沒有一樣是如他們願的，他們所聽到的、看到的都是與真理有關的這些事，所以從他們內心來說，他們對教會生活是極度地厭煩，不感興趣，他們坐不住，呆不下去了，覺得太受煎熬了。有些人就找個藉口、找個理由、找個說辭想辦法要離開教會，說「我作點惡，釋放點消極，幹點壞事，教會就清除我、開除我，我就能名正言順地離開」。還有些人趁着外出辦身份的機會，把神話語書籍上交之後，收拾好行李就走了，連招呼都不打。這些人就像那些流氓歹徒、淫婦妓女，辦事跟正常人不一樣，良家婦女、正常的人，人家心裏想的、在人群裏說的都是過日子的這些正經事，怎麼過好日子，讓一家老小都吃上好的、穿上好的、住上好的，怎麼撫養兒女長大成人，讓兒女走正道，他心裏想的都是這些。那些流氓歹徒、淫婦妓女呢，他們從來不想這些事，如果你跟他們說這些正事，他們心裏就煩你、恨你、遠離你。那他們都想哪些事啊？是不是總想吃喝玩樂呀？（是。）總想吃喝玩樂，總想淫欲的事，他跟正常的人談這些話題，正常人不跟他談，他跟這些人不是一類，沒有共同語言，說不到一起去。正常人說的那些話題他心裏沒有，裝不下，他不願意聽，他覺得那樣活着太委屈自己了，活得不瀟灑、不自由，整天打扮得花枝招展去勾引異性，那活得多快活、多逍遥，那人生多麼完美啊！這些離開的人羡慕外邦人的生活，羡慕罪中之樂，他們覺得這樣過日子、這樣活着才是快活、幸福，才對得起自己。這些不信

派就如淫婦妓女、流氓歹徒一樣没有正常人性，不是正常人，你讓他做點正面的事他絶對不做，因為他骨子裏、本性實質裏就不喜愛正面事物，厭煩真理。你看他們都做哪些事？在教會，在弟兄姊妹中間，在盡本分的過程中，這些人都幹什麽？盡本分應付糊弄，起高調，總喊口號，不實幹，這是他們的常態，盡本分從來就没有獻上全力，一貫應付糊弄，走過程，做給人看，同時在人中間争名奪利。那些惡人還能整人治人、打壓人，哪裏有惡人哪裏就不得安生、不得消停，惡人在哪兒哪兒就混亂。惡人掌權，工作不但没有效率，而且還要癱瘓；惡人掌控教會，好人就受欺負，教會就會變得混亂不堪，神選民就會變得信心冷淡、消極軟弱。惡人無論在哪裏都是起到攪擾、破壞的作用。惡人最明顯的表現就是不甘心盡本分，即使盡本分也是應付糊弄，從來不把本分當作一回事，還攪擾别人盡本分。還有一點，惡人從來不讀神的話，從來不禱告，從來不跟人交通真理，他們手裏的神話語書籍從來没有打開過。有的人還為惡人詭辯，説：「人家雖然没讀神的話，但是聽講道了。」他聽明白了嗎？他根本就没認真聽，神家的視頻、電影他從來不看，不聽詩歌，不聽經歷見證，也不聽講道録音，到聚會的時候就犯睏，甚至有的人在聚會的時間還玩手機、看娱樂節目，還有的看成人片，他們整天所做的一切都是與信神、與追求真理無關的事情。隨着神家交通真理越來越細，他們心裏對真理、對正面事物的反感表現得也就越來越明顯了，他們坐不住了，他們盼望的好的歸宿、結局還有大灾大難，在他們能忍耐的期限範圍内一直看不到、等不到。他們等不到，他們心裏起不起波瀾啊？（起。）那起哪些波瀾呢？心裏是不是總有算計啊？他們從來不是説準備好隨時隨地接受神的刑罰審判、接受神的主宰安排，順服神家的安排，在本分上獻上全力，他們的心態是什麽？隨時隨地準備好收拾行李走人，早已準備好隨時離開，與教會、與弟兄姊妹告别，劃清界限，撇清關係。他們什麽時候走，什麽時候就是他們忍耐的最後期限，是不是這麽回事？（是。）

有些人被撤换淘汰後不管什麽原因還能力所能及地堅持盡本分，有些人絲毫不尋求真理，就决定不盡本分了，在盡本分期間就已經對

盡本分這事表現出反感、不耐煩，就總想擺脱教會生活，不想盡本分。這些人因着對真理不感興趣，他們不喜歡過教會生活，也不甘心盡本分，只盼望神的日子來到好得福。現在他們混不下去了，看到灾難越來越大，他們覺得再不追求點肉體享受就没機會了，所以他們就頭也不回地離開了教會，没有一點兒留戀，從此就消失在茫茫人海中聽不到消息了，這些不信派就這樣被顯明淘汰了。神家越交通真理，要求人實行真理進入實際，他們越加反感，絲毫聽不進去，不但不接受而且抵觸。他心裏明鏡似的，知道自己這樣的人在神家站立不住，自己信神也不是真心為神花費，盡本分也没有盡上全力，一直在應付糊弄，心裏對真理是極度地反感厭憎，他也知道自己早晚得被淘汰，他知道肯定是這個結果。他是不是早有打算，「反正我這樣的人肯定得不着福，還不如現在趁早離開，到世界享受幾年，過幾年好日子，别虧待自己」，他是不是這麽打算的？（是。）人有了這樣的存心、這樣的打算還能盡好本分嗎？不能了。所以，這樣的人不管信神多少年，對神、對神家、對教會、對弟兄姊妹、對教會生活没有任何的留戀，今天説走，明天就穿戴成一個外邦人，花枝招展、濃妝艷抹，穿着打扮、言談舉止立刻就跟外邦人一樣了，完全變成了异類裝束，你看着都不舒服，但他没有知覺。他們變得這麽快是怎麽回事？（他早就打算好了，他的本性就是這樣。）説對了，他早就打算好了，不是這幾天才計劃好的，而是早就定規這麽做了，他已經計劃打算很久了，就是要這樣吃喝玩樂、這樣做人、這樣活着。他不喜歡教會生活，不喜歡盡本分，不喜歡交通真理，更不喜歡天天聽講道、天天聚會，他厭煩透了這樣的教會生活，若不是為了得福、得到好的歸宿好脱離大灾難他一天都堅持不了，這就是他的本相。所以，再碰到這一類人你們怎麽處理？是好言相勸，還是多加扶持幫助，還是留戀他用愛心感化呀？該怎麽對待？（讓他直接走，去外邦世界。）對了，讓他回世界，不用搭理。你就跟他説：「你想好了，到時可别後悔啊。」他説：「我想好了，不管以後遇到什麽難處都不會回頭，也不會後悔。」「那你走吧，没人攔你。大家都歡送你，希望你能實現自己的理想，實現你夢寐以求的願

望，也希望你看到别人蒙拯救的那一天不要嫉妒、後悔。就此别過！」這是不是挺合適的？（是。）所以對于這些人，一方面看清楚他們的本性實質，另一方面對他們還要有合適的對待方式。如果他們是不信派，屬于外邦人，但他們甘願效力，也能做到聽話順服，即使不追求真理也不要清除他，允許他繼續效力，能幫助就幫助他。如果他一旦連效力的心都没有了，開始應付糊弄或者作惡了，那咱們對他也做到仁至義盡了，他要回世界就讓他走吧，也不要挽留他，這就是他到了該走的時候了，這樣的人不值得可憐，因為他是不信派。但最可憐的是有一些人愚蠢至極，對那些被打發走的人總有私人情感，總留戀他，為他説話替他打抱不平，甚至還為他流泪、為他禱告、為他祈求。你們説這些做法怎麽樣？（太愚蠢了。）為什麽説愚蠢？（這些人是不信派，他們不接受真理，根本不值得為他們禱告，也不值得挽留，只有那些有挽救希望的人才值得人為他流泪禱告，若是為不信派、魔鬼禱告就太愚昧無知了。）一方面，他們不是真心相信有神的人，他們是不信派；另一方面，這些人的本性實質是外邦人。那言外之意是什麽？他們就不是人，本性實質是魔鬼、是撒但，是與神對立的。這是從他們的本性實質上來看。還有一方面，神揀選的是人，不是魔鬼撒但，那你們説這些魔鬼是不是神的選民，是不是神揀選的？（不是。）不是神的選民，你總憑情感對待他們，總留戀他們，那你是不是愚蠢？你是不是與神對立啊？你與真正的弟兄姊妹没有那麽深的感情，與魔鬼感情那麽深，那你是個什麽東西啊？最起碼你是個渾人，看人不是根據神的話，做人没有正確的立場，處理事還没有原則，這是渾人一個。你如果對他有情感，覺得「他可是好人哪，我們倆關係可好了！他跟我合得來，他對我幫助可大了！我軟弱的時候他給我可大的安慰了，我做錯事他可寬容忍耐我了，他這人愛心可大了！」那是對你，你是個什麽東西？你不就是個普通敗壞的人嗎？那他對真理怎麽樣？對神怎麽樣？對神家交代給他的本分怎麽樣啊？你怎麽不從這幾方面看呢？總從你的切身利益憑肉體的眼光、情感來看事準不準確？（不準確。）分明就是不準確！不準確你就應該放下，就應該改變

角度、立場來看待這個人，尋找神的話作根據來對待這個人、處理這個人，這才是神的選民該站的立場、該有的態度，別做糊塗蟲！你以為你能可憐人就覺得自己善良啊？你是愚蠢至極，一點兒原則没有，你不是根據神的話對待人，你是站在撒但一邊同情撒但、同情魔鬼，那不是同情神的選民，不是同情神要拯救的人，不是同情真正的弟兄姊妹。

屬于不信派的這類人，他們從來不甘心盡本分，盡本分總是隨心所欲，怎麼給他們交通真理他們也不接受，即使明白點真理也不實行。他們還有一個最主要的表現是什麼？就是盡本分從來都是應付糊弄，一直在應付糊弄，死不悔改。他們對自己的事挺上心、挺認真、挺嚴謹，絲毫不敢怠慢，自己的吃穿打扮，自己的地位、名聲、臉面，自己的肉體享受，自己的病痛，自己的以後、前途、養老，甚至死後送終的事都想好了，想得是面面俱到，但對盡本分的事是絲毫不用心，更談不上什麼追求真理了。有的人每次聚會聽道都犯睏、打盹，甚至聽到我的聲音就反感，心裏鬧騰，坐卧不得安寧，又伸懶腰又打哈欠，抓耳撓腮，就是一副動物相。有些人説：「聚會講道時間長了，有些人就坐不住。」其實，有時剛聚會他就坐不住了，他聽着就反感，所以他從來不聽講道，也不讀神的話。他一聽見誰交通真理，他就反感，看到别人聽得聚精會神他都厭煩。這些人的本性實質是什麼？披着一張人皮，外表是個人，要是把人皮一扒，他就是個鬼，不是人。神願萬人得救，是願意讓有人性的人得救，而不是讓魔鬼得救，神不拯救魔鬼！這話要永遠記住，别忘了！凡是披着人皮而他的本性實質是魔鬼的，你不要跟他相處，你如果跟他藕斷絲連，還給他獻殷勤，討好他，那就成了撒但的笑料，神就會厭憎你，説，「你這個瞎眼的傻蛋，什麼人也看不透！」神不拯救魔鬼，明白了吧？（明白了。）神不拯救魔鬼，神也不揀選魔鬼，魔鬼永遠不會喜愛真理，也不會追求真理，更不會順服神，永遠不會順服神。他們信神不是因為喜愛神的公義、公平，也不是來追求蒙拯救的，他們對于約伯的敬畏神遠離惡表示反感、藐視，心裏對追求真理這件事表示特别的反感、抵觸。不信你們就看

看周圍被打發走的、被顯明的這些人，看看他們骨子裏都是什麼東西，他們背後都談論什麼、都關心什麼，他們對待自己的生活、生存，還有對待周圍的人事物都是什麼態度，他們都說哪些話、都發表什麼觀點，從他們的這一切表現、流露上，你就能看清楚他們到底是什麼東西，他們為什麼能離開，神家為什麼要清除他們。這是不是值得人學功課啊？（是。）學到什麼功課了？看透什麼了？（學會分辨了，看透這些人骨子裏就不喜愛真理，是厭煩真理的，他們來到神家也是混日子，早晚也是要被清除出去的。）這麼看就是學到功課了。

靈界的魔鬼撒但是怎麼厭煩真理、怎麼仇視真理的你能不能看到？魔鬼撒但是怎麼抵擋神、褻瀆神的你能不能看到？魔鬼撒但用哪些言論、說法、做法來攻擊神你能不能看到？神讓魔鬼撒但做什麼，它怎麼做、什麼態度你能不能看到？（看不到。）你看不到。所以，神怎麼說在你心裏也只是一種想象、一幅圖畫，沒有事實。因為你沒有親眼看到，所以你只能憑想象，想象出那麼一個畫面，或者想象出一個什麼事實。但是當你接觸到這些披着人皮的活鬼、撒但時就讓你實際地接觸到了魔鬼撒但的言行舉止，還有它們論斷神、攻擊神、抵擋神、褻瀆神的事實與證據，它們厭煩真理、仇恨真理的性情讓你看得一清二楚。靈界的魔鬼撒但是怎麼攻擊神的，這些披上人皮的魔鬼撒但也就怎麼攻擊神，完全都是一樣的，它只不過是變換了一種形式來攻擊神，但它的實質不變，它披上人皮變成人了，還來論斷神、攻擊神、抵擋神、褻瀆神。這些在肉體中的魔鬼撒但、不信派怎麼論斷神、攻擊神，怎麼抵擋神，怎麼拆毀神的工作、攪擾教會工作的，靈界的魔鬼撒但也就這麼做。所以，你看見了人世間的魔鬼撒但是怎麼抵擋神的就等于看見了靈界的魔鬼撒但是怎麼抵擋神的，一點兒都不差。它們是一個源頭、一樣的本性實質，所以不管變換成什麼形式它們都做一樣的事情。所以，這些披上人皮的魔鬼撒但他們抵擋神、攻擊神，對真理表現出極度的反感、抵觸，那是因着他們的本性，他們是身不由己。為什麼說身不由己呢？你看他外表是個人，與人生活在一起，也是一日三餐，也學習人的文化知識，與人有一樣的生存技能、生存

方式，但是他裏面的靈不一樣，實質不一樣。所以，他有什麼觀點、他能做出哪些事，這些觀點、這些事背後的實質、根源、源頭是什麼，那他就是什麼。他是攻擊神的、褻瀆神的，那他就是魔鬼，他不是人。不管他披上人皮說多麼好聽的話、多麼對的話，但他的本性實質是魔鬼。魔鬼就會說好聽的話來迷惑人，但他絲毫不接受真理，更不實行真理，這是一點兒不錯的。你們看看那些惡人、敵基督，那些抵擋神、背叛神的人是不是這類人？他們都會說好聽的話，但一點兒實事不辦，他們對有地位、有權勢的人尤其對他的頂頭上司還能給點尊重，說點好聽的話，但他來到神面前對待道成肉身的神連最起碼的尊重都沒有。如果讓他們為神辦點事他們是絕對不甘心的，即使辦了也是應付糊弄。他們為什麼能這樣對待神呢？是真理對不起他嗎？是神對不起他嗎？神與他有過交往嗎？都沒有，甚至都沒見過面。那為什麼這類人對神、對真理能有這樣的態度？有一個原因，那就是他的本性實質與生俱來就是與神敵對的，所以他會身不由己地奚落神、褻瀆神，在心裏藐視神、論斷神、攻擊神，甚至毫無顧忌，這是他的本性實質決定的。他做這事那是手到擒來、張嘴就來，不加思索、不用走心，自然流露。他對人，對有地位的人、對普通的人都能尊重，對神、對真理他是極度地藐視。這是什麼東西？（魔鬼。）對了，這就是魔鬼，不是人，你別管他多大歲數。有些人說：「他可能歲數小不懂事吧。」你看他歲數小不懂事，但他到世界上、到社會上見着歲數大的人都有稱呼，唯獨見到神的時候沒有稱呼，「哎」「那個誰」「你」，沒稱呼。在社會上懂得尊老愛幼，講文明、講禮貌，到神面前就不會了，沒大沒小，這是什麼東西？（魔鬼。）這就是魔鬼了，這是典型的魔鬼！社會上任何一個有頭有臉的人、有地位的人，讓他佩服的人，甚至他能從中獲利的人，他都能給以尊重，客客氣氣，唯獨到神面前他連一點兒尊重、客氣都沒有，就直接抵觸，毫不掩飾地藐視，用輕慢的態度對待。這是什麼東西啊？這就是魔鬼，典型的魔鬼！這些不信派，混進神家被清除、除名的這些人百分百都是這樣的人。他們對待神就是這樣的抵觸、輕慢，那對神所要求人盡的本分就更是置之不理了。不管他們是什麼

社會地位、什麽知識文憑、什麽年齡性別，本性實質都是一樣的。他到世界上，如果遇到一個當官的讓他辦點事，他恨不得趴在地上給人叩頭，做人的奴才都甘心樂意，不知怎麽溜鬚才好。要是遇到什麽名人或者總統跟他握手了、擁抱了，他就感到太榮幸了，可能一輩子都不洗手、都不換衣服了。他感覺這些名人、偉人比神都高大，所以他心裏就能藐視神，神無論説了什麽話、作了什麽工作，在他那兒都不值得一提。他不但覺得不值得一提，還總想在神的話上加工加工、改動改動，加添點他的意思，完全合乎他的口味，這都是本性實質有問題的人。對于這些屬魔鬼的或者本性實質是魔鬼的一類人，你們説他們留在神家中合不合適?（不合適。）他們跟神的選民不是一類人，神的選民是屬神的，他們是屬魔鬼撒但的。

什麽樣的人聚在一起才能稱為教會？神家要什麽樣的人，是屬于哪一類人的家？你們説説。（真心信神、追求真理的人。）這個有點太苛刻吧。在我這兒看，最低限度、最起碼得是甘心願意效力的人。説他不喜愛真理，也談不上厭煩真理，但是神家要求做什麽他就做什麽，二話没有，他能聽話、順服。要説追求真理的條件吧，可能有些人覺着自己素質差，也没那個愛好，興趣不大，偶爾聽一聽講道也行，聽聽有時候就睡着了，醒了琢磨琢磨，「聽什麽來着？忘了，幹活去，咱把活兒幹好就行」，不調皮、不搗亂，不管安排什麽活兒都好好做，有股實誠勁，像老黄牛一樣，只要主人讓幹活，不管是拉磨、拉犁，還是耕地、拉車，都有一股實誠勁，不搗亂，都能完成任務。他是怎麽想的?「説我是效力的，那效力就效力吧，咱這人也不值錢，就是賤人一個，為神效力這是神高抬，没什麽委屈的。」你看，他有這樣一個態度。那這樣的人在神家中就應該留下。他們即使有些毛病、缺陷、壞習慣，或者素質差、愚昧，在我這兒都能忍耐、都能包容，不算問題，都給機會。給什麽機會呢？給效力的機會還是給蒙拯救的機會啊？當然都給。他作為一個受造之物，甘心為神效力，願意在神家中效力，這是他的權利。另外，他有這樣一份心，他就應該有蒙拯救的機會。但是有人説了:「那他也不追求蒙拯救啊!」他不追求是他的事，但是

最起碼這樣的人能够偏得到蒙拯救的機會，有機會蒙拯救。有機會是什麼意思呢？就是他素質差、有點愚昧，盡本分擔不起太大、太重要的工作，就是盡個一般的本分，在神家也不是什麼重要角色，在神擴展工作期間没有擔當起重大工作，也没有重大貢獻，但是就因為他有甘願為神效力這份心，他就偏得着蒙拯救的機會，這是偏得。神對待每一個人都給多次機會，神對待人公不公平？（公平。）因為他不管怎麼軟弱、怎麼素質差、怎麼愚昧，他是普通敗壞人類中的一員，只不過個人的追求不是那麼的積極，但是人還是對的。最終，不管他們能不能得着真理、能不能達到蒙拯救，總之這一類人在神那兒看，神給他們恩待，讓他們偏得，因為這一類人與那些不信派、與那些跟神敵對的魔鬼完全是兩類人，他們的實質不一樣。那一類人就是魔鬼，是神的仇敵，而這一類人雖然説只追求效力，只滿足于效力，但是他的心對神没有抵觸，他永遠不會主動攻擊神、論斷神、褻瀆神，他對神有一種積極的、正面的態度，就是甘願為神效力，不管能不能蒙拯救。還有一些好一點的人在效力的階段能力所能及地實行一些真理，主動地、積極地尋求一些真理原則，争取不違背原則，人有這個心、有這個態度，所以説在神這兒就恩待了他們，没有偏待他們，就不放弃這些人，一直留機會給他們，神的工作什麼時候結束了，他們達到順服神了，能脱離撒但權勢了，就被神帶進國度了，這就是他們該有的歸宿。神要拯救這些人，不會放弃這些人，這句話在神這兒是怎麼作的、怎麼兑現的，到有一天就知道了。神對魔鬼撒但什麼態度？（厭煩。）厭煩的態度，這不用説，對他們厭煩。對魔鬼撒但就是在合適的時間、合適的地點、合適的環境、合適的事情上利用他們效力，效完力一脚踢開，毫無情面。他們不追求真理、厭煩真理的本性實質在各種環境中不斷地被顯明，神不恩待他們，因為神極度地厭憎、反感他們。而對于愚昧的、素質差的，甚至有些就是渾人的這一類人，他們甘心為神效力，他們有「願意為神效力，永遠不後悔」這樣的心態、這樣的心志，所以在日常生活中神會常常饒恕他們的愚昧、寬容他們的軟弱，同時也保守他們、看顧他們。保守他們、看顧他們這指什麼啊？就是

在他們能够得上的一些真理的字面意思上開啓他們，讓他們明白一些他們能够得上的真理，神與他們同在，給他們平安、給他們喜樂，當他們臨到試探的時候，神會為他們擺設合適的環境，保守他們免去試探。主要包括哪些試探？試探有很多，婚姻、男女、金錢、地位、名利、名譽，還有好的工作、好的待遇等等都是試探。神保守人還有哪些？給你治病免去痛苦，還免去一些惡人的陷害、惡人的攻擊，等等這些。還有在你臨到一些難處的時候，臨到一些外表看似乎是禍患的時候，神會擺設一些人事物保守你避開這些禍患、這些難處，讓你順利地在神家中如願以償地為神效力到最終，這是不是好事啊？（是。）你能一切都順利，一切都如願以償，這來自于什麽？（神的保守。）對了，來自于神的保守、神的看顧、神的恩待。你看那些屬魔鬼的人，他們都是身不由己盡幹鬼事，做什麽事都出岔，這都是心術不正。他們常常陷入試探是正常的，正是他們需要的，就像突然從天上掉下一塊大石頭砸在他的頭上，砸滅火了，他就没命了。這些甘願為神效力的人也會臨到這些事，但是有神的奇妙保守，這個灾禍就没有臨到，繞着人走了，他心裏説：「神保守啊，不該死！」神留着你這條命還有用，你的命是神給的，既然你甘願為神效力、為神獻上，那神為什麽不保守你？神肯定要保守你。神跟人要的多不多？（不多。）甘願為神效力的這些人，其實也没什麽大的才幹、没什麽好的素質，對真理領受得也有限，甚至就明白點字句道理，就會學學話，真理原則根本够不上，追求真理、蒙拯救根本够不上，順服神僅僅就停留在神家説什麽他就聽什麽，談不上順服真理，僅此而已。就這樣，因為他僅僅是一個普通的敗壞的人，因為他能甘願為神效力，神都不丢弃。所以，清理出去的那些人肯定不是什麽好東西。如果真是好人，真是神揀選的，你真的對神有順服的態度，有甘願為神效力而永不反悔的心與態度，神也絶對不會丢弃你，反而會恩待你，這是你的福氣，這樣的人也是神要的人。神要的一方面是這樣的人，這些人不追求真理，因為他素質差明白不了真理，但他甘願為神效力。另外一類人呢，就是願意追求真理，他們喜愛真理、喜愛公平公義、喜愛正面事物，願意順

服真理，一旦明白了、聽懂了，一旦知道了、領會了，就能聽話、能順服，能按着真理去實行，而且有心志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對神從來没有懷疑，這類人當然是神所喜愛的、神願意拯救的人。但是，你能不能達到這個標準呢？達不到這個標準怎麼辦？就是最起碼你對神、對真理的態度不是像魔鬼撒但一樣的態度，起碼接近神許可的標準，甘願為神效力才行。你若一個勁兒跟神作對，跟神唱反調，心裏總攻擊神、總褻瀆神，那你就麻煩了，你就危險了。你對神是什麼態度你自己心裏應該清楚，你就根據我所説的這幾類人給自己劃分劃分類別。

追求真理這事很重要，但不是説人不追求真理就走不到路終，不一定。人都是受造之物，他只要不是魔鬼、不是撒但，他對神就没有主動地攻擊，没有在意識清醒的情況下去主動地攻擊、褻瀆，所以，神對普通的敗壞人類都是公平合理的，都給蒙拯救的機會。在人經歷蒙拯救的過程中，神都會恩待、保守、看顧。那對于魔鬼撒但一類的人，神是什麼態度呢？他們把神當仇敵，一再地論斷神、攻擊神、褻瀆神，拆毀神的工作，從來不知悔改。他如果與人相處還能有幾個合得來的人，唯獨來到神面前與神一丁點兒都合不來，一分一秒都合不來，在任何一件事情上都不能與神共事、共處，達成共識，這就是標準的魔鬼撒但了。對于這樣的人，神絶不容忍，神家也絶不留用這樣的人，發現一個清除一個，發現一對清除一雙，顯明多少清理多少，他們被顯明的日子就是他們的末日。你看，凡是好人被提拔、被重用的時候，就是他得到成全、祝福，得到最大收穫的時候，凡是惡人、魔鬼一旦被提拔、使用，他自然就被顯明、淘汰了，他的末日就到了。你們看看身邊那些近期、早期被顯明、被淘汰還有被清除的人，甚至最終被除名的一些人，他在神家中的「事業」達到巔峰的時候就是他被淘汰的時候，他的末日就到了，信神的生涯畫上一個大大的句號。那些不信派在教會中走來走去，也找不到合適的位置，盡不上任何本分，一旦作惡被顯明出來，他的末日就到了。魔鬼就喜歡做點大事揚名立萬，魔鬼最輝煌的時候就是魔鬼的末日。為什麼這麼説呢？知不

知道？事實就是這樣，他們最輝煌的時候就是他們最得意的時候，那他們最得意的時候是不是他們最容易忘形的時候？（是。）在他們没有得志、没有輝煌的時候，這些魔鬼都在夾着尾巴做人，所謂夾着尾巴做人并不是説他們能實行真理，而是説他們謹小慎微地做事，總存着防備的心，并没有敬畏神的心，他一旦找到機會了，或者有了地位、權力可以呼風唤雨的時候，他就要得意忘形，他覺得，「我的時候到了，發揮我功能、特長，發揮我能量的時候到了！」他就要做事。他做事的動機、源頭是什麽？來自哪兒？來自魔鬼，來自撒但，來自他的野心與欲望。那這種情況，他做出來的事能合乎真理原則嗎？他做事能存着敬畏神的心嗎？他能按照神家的要求辦事嗎？統統都不能。統統不能的後果是什麽？（打岔攪擾。）對了，造成的後果就是嚴重的打岔攪擾，甚至給神家、給教會的工作帶來嚴重的攪擾與損失。那按照神家處理人的原則，給教會的工作帶來這樣後果的人怎麽處理？輕則撤换，重則清除。哪一個人被提拔、被重用，或者安排他作一項工作的時候，神家都會把作工作的原則交通清楚，都交代了不少原則、細節，直到他聽明白了、聽懂了，也都記下來了，才算交代完事。但到了他該作工作、盡本分的時候，魔爪就露出來開始做事了，魔鬼就開始顯形了，他絲毫不按照神家要求的原則去做，完全是按照己意，怎麽想就怎麽做，願意怎麽做就怎麽做，誰也管不了，誰説都不聽，「神家、神、真理，靠邊站吧，這兒我説了算！」這就是魔鬼做事的方式，魔鬼對待本分的態度，魔鬼對待真理的態度。你對待真理是這樣的態度，這就被顯明了。你拿神家的工作、拿本分當兒戲，不按着神家交代你的原則去做，那就不客氣了，神家有處理人的原則，該撤職撤職，該清除清除，没什麽説的，是不是這麽回事？神家是不是這麽作的？那些魔鬼是不是這麽顯形的？他們做事的動機、源頭、方式是不是這樣啊？（是。）那神家這麽處理，他們冤不冤啊？（不冤。）這麽處理他們的方式合不合適？（合適。）太合適了！你看正常的人接受了本分，得到提拔、得到重用，他根據自己的能耐、自己的素質，多多少少也能按照自己明白的或者神家交代的工作原則去落實一些，雖然也常常

流露敗壞性情，但是不影響正常盡本分，不管臨到什麼難處或者情形不對，有什麼干擾，到最終盡本分都有一些積極正面的果效，在人那兒都能看得下眼。而那些不信派，不管他們盡多長時間本分，始終没有積極正面的果效，總是做壞事、搞破壞，不但影響教會工作，還損害教會的利益，把工作搞得烏烟瘴氣、亂七八糟。如果有一個魔鬼攪擾破壞，就得有多少人在背後返工，浪費了神家多少人力、財力，讓許多神選民感到氣憤。一旦魔鬼被清理出去了，教會工作立時就焕然一新，工作果效就不一樣了。打岔攪擾的魔鬼被取締了，人的心態也自由釋放了，工作的效率也提高了，人盡本分也都正常了。所以，你看這個屬魔鬼撒但的人，他外表也是人，不管他年齡多大、文化多高，只要他是惡人，他就能作惡，就能起到魔鬼撒但敗壞、攪擾人的作用。好比説，你做一鍋鷄湯，大家正等着享用，突然落進一隻蒼蠅，你説這鷄湯還能喝嗎？没辦法，只能倒掉，兩三個小時的工夫就白費了，還得把鍋洗好幾遍，洗完還覺得不太乾净，還有點噁心。這是誰攪擾的？（蒼蠅。）蒼蠅雖然不大，但是它的污穢實質太噁心。這些屬魔鬼的人就像蒼蠅一樣，他們混進教會，嚴重地干擾了教會生活的正常秩序，也干擾了教會工作的正常進展。所以對于屬魔鬼的這一類人，你們有没有看清楚？讓他們效點力，好好盡本分，那是比牛上樹還難，就像趕鴨子上架一樣。你讓魔鬼撒但實行真理，這是最難的事，你讓不信派忠心盡本分，這也是最難的事，事實就是這樣。如果你們遇到屬撒但的、不信派，找他們臨時幫忙辦點事還可以，如果安排他們盡一項本分、作一項工作，那你就瞎眼了、上當了，尤其是讓他們作重要工作那就更愚蠢了。你如果是因為實在找不着合適的人才找到他，讓他辦一件事還可以，但你得看住他，别撒手不管，這類人絶對不可靠，因為他不是人，他是魔鬼，絶對不可靠。現在，你們就掃視一遍，看看哪個組的負責人、組長，還有盡關鍵本分的、作重要工作環節的那個人是這一類東西，能撤换趕緊撤换，如果撤换不了，没有合適的人能代替，那就密切地關注、監督、跟進，絶不能給撒但魔鬼攪擾的機會。魔鬼永遠是魔鬼，它没有人性，没有良心理智，這一點你要永

遠記住！不信派都是屬撒但魔鬼的，絶不能相信！這個話題咱們就交通到這兒吧。

##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1. 放下各種負面情緒

#### （4）愁苦、憂慮、擔心的情緒

之前交通了怎樣追求真理，咱們説了兩條，其中一條是什麽?（放下。）其中一條是放下，另外一條呢?（投入。）投入。第一條「放下」咱們講了三次了，上次交通到什麽?（上次神是從人自身的難處，還有從人對待神作工、對待真理的態度上來解剖人的愁苦、憂慮、擔心這些負面情緒産生的緣由。）産生愁苦、憂慮、擔心這些負面情緒有很多種原因，整體來説都是因為人不明白真理這個客觀原因造成的，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也是因為人不追求真理這個主要原因造成的。人不明白真理，不追求真理，人對神没有真實的信心，就没有真實的順服，所以在人身上很自然地就産生了各種各樣的負面情緒。在日常生活中，因為人生活的實際難處，還有人思想裏面的種種問題，導致人在客觀環境中産生了各種各樣的負面情緒，尤其是咱們上次講到的愁苦、憂慮與擔心這些負面情緒，都是因為人面對自己肉體生活所涉及到的種種難處、問題而産生的。因為在臨到這些問題的時候，人不尋求真理，也不相信神所説的話，更不在神話語裏尋求人該明白的真理、該實行的真理，從而放下對這些事的錯誤看法與思想觀點，還有錯誤的處理方式、對待方式，所以，日積月累，久而久之，人在日常生活中面臨的種種難處在人的内心深處就形成了困擾人、轄制人的種種思想，這些思想不知不覺地讓人對自己的肉體生活以及在方方面面的問題上産生了愁苦、憂慮與擔心這些情緒。其實，在人還没有來到神面前或者不明白真理的前提之下，這些問題在每一個人身上都會讓人産生不同程度的愁苦、憂慮與擔心這些情緒，這是人不可避免的。生活在肉體中的人，不管臨到什麽事，對人的生活與思想都能造成一定的干擾與影響，當這個干擾與影響讓人不能承受與負荷的時候，或者人

的本能、人自身的能力還有社會地位不足以支撐或者解決、化解這些難處的時候，人的愁苦、憂慮、擔心很自然地就會在人的內心深處産生出來、沉積下來，變成人的一種常態。為前途擔憂，為吃喝嫁娶擔憂，為自己以後的生存、以後的病痛擔憂，為自己的老年擔憂，還有為自己在社會上的地位、名譽等種種事情擔憂，這是在人不明白真理、不相信神的基礎上人所共有的一種狀態。但是，當人信了神之後，當人明白一些真理的時候，人追求真理的心志會不斷地加强，這樣人所遇到的實際難處、實際問題也會逐步地減少，人對于這些事情所産生的愁苦、憂慮與擔心的負面情緒就會逐漸地淡化、減輕，這是很自然的。因為人信神讀了許多神的話，明白了一些真理之後，對于人一生中所臨到的問題背後的實質，還有它的根源、來歷，都會根據神的話去衡量、對待。歸根結底，人最終會明白，人的命運還有人一生中所經歷的這一切都在神的手中，從而人會從大方向上明白這一切都是神主宰，不由得人。所以，人最簡單的一個辦法就是應該順服下來，順服上天的安排，順服上天的主宰，不應該與命運抗争，臨到任何的事情都應該積極主動地尋求神的意思，從中找出解決問題最合適的辦法，這是人最基本應該明白的。也就是説，當人信神之後，因着人明白的一些真理，因着人對神有一個基本的順服，人的這些愁苦、憂慮與擔心也就隨之會減輕。就是這種情緒就不會那麽嚴重地困擾人，讓人感覺迷茫，讓人感覺困惑，讓人感覺前途暗淡、前途難測，而常常為此愁苦、憂慮、擔心，反而人會因為信神明白了一些真理，對生活中的種種事情有了一些分辨、認識或者是更合適的處理方式之後，人的愁苦、憂慮與擔心這種負面情緒會隨之減輕。但是，如果你信神很多年，聽了很多道，你的這種愁苦、憂慮與擔心的負面情緒依然没有得到消除或者減輕，就是説，你在信神之前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態度，還有你的思想觀點、處理事情的方式没有變，也就是你信神以後，并没有因着讀神的話、聽道而接受真理、得着真理，用真理解決這些問題，從而解决你的愁苦、憂慮與擔心這樣的負面情緒，如果你從來不尋求真理解决這些負面情緒，這是不是説明問題啊？（是。）説

明什麼問題了？你信神多年依然覺得前途一片渺茫，暗淡無光，依然常常感覺到心靈空虛、無助，依然常常感覺到迷茫，無路可走，不知道人生的方向在何處，依然感覺自己在迷霧中摸索，没有路途，没有前行的方向，這個現象説明了什麼問題？最起碼説明你没得着真理，是吧？你没得着真理，那你這些年做什麼了？有没有追求真理啊？（没有。）你在撇弃花費、盡本分這個期間如果没有追求真理，没有用真理解决實際問題，那你在這個期間都做什麼了？（混時間，混日子。）有許多人盡本分總是應付糊弄，這些人其實就是在效力，效力的人就滿足于能盡上本分，付點代價、吃點苦，并没有追求真理，所以信神多年没有絲毫變化，那這一部分人其實就是效力者，用以前的話講叫從事宗教活動。你看宗教界那些宗教活動，就是到禮拜天守守禮拜聚個會，平時晨禱、謝飯、凡事感謝，為人禱告都是為人祝福，看見人就説「神祝福你啊，神保守你啊」，見哪個人不錯給傳傳福音、讀段聖經，好一點的到教堂打掃打掃衛生，來了傳道人就熱情接待，碰到年紀大、有生活難處的人就給予幫助，助人為樂，這不是宗教活動嗎？到復活節的時候吃復活蛋，到聖誕節的時候過過聖誕、唱唱聖歌，就是這些活動。現在，你們只不過比宗教裏那些人的活動頻繁一些，很多人都是離開家全時間盡本分，早上靈修，白天作點教會工作，定時地聚聚會、讀讀神的話，晚上睡前還能禱告神，求神保守，一夜好眠，别做噩夢，第二天照舊。每天的日常生活特别地規律，但是特别地平淡、枯燥，多長時間也没有任何的收穫、認識，最基本的這些負面情緒人都没有反省、認識，也都没有挖掘過，也從來没有解决過。閑下來的時候，或者盡本分遇到不如意的時候，或者家裏來信説父母病了，或者家裏出現什麼不幸的時候，就没心思盡本分了，就軟弱幾天。在軟弱的期間，沉積已久的那些負面情緒又都冒出來了，白天也想，晚上也想，像影子一樣跟着你。甚至有些人没信神前的那些思想觀點在軟弱消極的時候又突然冒出來了，「還是上大學好啊，學一個專業，找一份好工作，現在可能都結婚了。看某某同學原來上學的時候不起眼，後來考上大學了，參加工作後還升職了，現在家庭幸福美滿，車也有

了，房也有了，日子過得挺好的。」想想這些事，陷在這些消極情形裏的時候，各種消極負面的情緒一股腦兒地都冒出來了，思鄉、思母，懷念過去的時光，好事、壞事、傷心的事、快樂的事、難忘的事都涌上心頭，想着想着就悲傷、流泪。那這些現象説明什麼？就是你過去的活法、過去的生存方式依然能够時不時地出來干擾到你現在的生活、現在的生活狀態，甚至主導你現在的生存方式與生存態度，還有你看待事物的觀點。它不斷地在干擾也不斷地在主導着你的生活，你不是有意的，而是很自然地就陷在了這樣的負面情緒裏。現在，你認為這樣的情緒你没有了，那只不過是没有合適的時間、合適的環境，一旦時間、環境合適了，你隨時隨地還能陷在同樣的情緒裏。那陷在同樣的情緒裏的時候，你有一種危險，就是你隨時隨地又會回到原來的生存方式之中，深陷在原來的思想觀點主導之下，這是很危險的。這種危險隨時隨地能剥奪你蒙拯救的機會、蒙拯救的希望，也隨時隨地能將你從信神的這條路上擄走。所以，不管你現在盡本分的心志、意願有多大，你覺得你明白的真理有多深、多高，你的身量有多大，但只要這些情緒所主導的你的思想没有變，你的人生觀没有變，你的生存方式没有變，你生存的意願没有變，那你就隨時隨地都是在危險之中，你隨時隨地都能被這種思想觀點侵吞、淹没、擄走，那你的危險就存在。所以，不要輕看這些負面情緒，它隨時隨地會剥奪你蒙拯救的機會，隨時隨地會斷送你蒙拯救的機會，這不是一件小事。

人的各種負面情緒都是因為人的種種錯誤的思想觀點、錯誤的生活方式、錯誤的撒但生存哲學而導致的，再加上現實生活中發生的一些事情，尤其是在你看不透這些事的實質的時候，你很容易被這些事情的表面現象嚇到、困住，很容易陷進困惑中，從而回到過去的生存方式，下意識地自己來保護自己，弃掉神，弃掉真理，用自己的方式，用自己認為最傳統的、最可靠的方式來尋找出路，尋找生存的辦法，尋找活下去的希望。這些負面情緒雖然表面上表現出來的是一種情緒，這種情緒用詞語來形容的話，從字面上看似乎很輕描淡寫，程度上不是那麼的嚴重，但有些人却緊緊抓住這些負面情緒不放，像抓住救命

稻草一樣，被這些東西緊緊地捆綁着、束縛着。其實，人被這些負面情緒捆綁的背後，事實上是人賴以生存的種種方式與支配人的種種思想觀點，以及人對待生活、對待生存的種種態度而導致的。所以，儘管消沉、愁苦、憂慮、擔心、自卑、仇恨、憤怒等等這些情緒都是很負面的，但是人還是覺得這些東西很可靠，只有陷在這些情緒裏才覺得踏實，才覺得找到了自我，才覺得有存在感。事實上，人陷在這些情緒裏，它離真理、離神所告訴人的正確的思想方式、正確的思想觀點、正確的對待事物的態度與觀點是背道而馳的，是很遥遠的。你看，無論哪種負面情緒，你陷得越深，你就被它捆得越深，捆得越深的同時你就越要求自保，越要求自保的同時，你越希望自己更强大，更有能耐、更有本領來獲得生存的機會、獲得生存的種種方式，來勝過這個世界，來戰勝這個世界的種種難處，克服生活中的種種難處、種種困難。你越是陷在這種情緒裏，其實你越是想控制或者是擺平生活當中臨到的種種難處，是不是?（是。）那人的這些思想是怎麼産生的?好比説婚姻這事，你為婚姻愁苦、憂慮、擔心，那這個背後的問題到底是什麼？你的擔心是什麼？來自于哪兒？就是你不知道這件事情它有命運的主宰安排，有上天的主宰安排，你在不知道這些的前提之下，你就總想自己做主，總想自己打算、自己計劃、自己圖謀，在腦子裏想了一遍又一遍，「我找個什麼樣的對象？多高個兒的，什麼長相，什麼性格，什麼文化程度，什麼家庭?」等等這一切。你計劃得越周全，你是不是越擔憂？你要求得越高，要求得越多，你是不是越擔憂？是不是越難找啊?（是。）你看誰都不知合不合適，你的難處就越大，難處越大，你的愁苦、憂慮是不是就越加重？你的愁苦、憂慮越加重，這種情緒就越纏繞着你。那這事怎麼解决呢？如果説你明白婚姻這事的實質，明白正確的路途、方向是什麼，人應該怎樣正確對待這件事情？你説，「這終身大事啊，不在乎人怎麼選，命裏早就注定好了，這一生中你的伴侣是誰、是什麼樣的，神早就給命定、安排好了，人不能着急，也不能憑想象，更不能憑喜好。憑想象、憑喜好、着急，這都是愚昧的表現，都不切合實際。不能想入非非，任何的想象都不切

合實際，最實際的就是順其自然地等待神給你安排的那個人。」那有了這個理論、這個實際的認識作基礎，對這事你該怎麼實行？應該有信心，應該等待神的時候，等待神的安排。如果這一生中神給你安排了合適的對象，那他會在合適的時間、合適的地點、合適的環境裏出現，水到渠成，你只是在這樣的時間、地點、環境下做配合這件事情的那個人就好了。你唯一能做的事情就是等待，等待這個時間，等待這個地點，等待這個環境，等待這個人的出現，等待這一切事情的上演，不主動也不被動，就是等待這一切事情的發生、來到。等待是什麼意思？就是順服的態度，不主動也不被動，這個態度是尋求、是順服，沒有强求。你有了這樣的態度之後，你對這事的愁苦、憂慮與擔心還有沒有了？（沒有了。）個人的打算、想象、意願、喜好，所有不符合事實的愚昧的想法就都沒有了，這時候你的心是坦然的，你對婚姻這件事情就沒有任何的負面情緒了。那這件事情對你來説，它是輕鬆的、釋放的，是自由的，是順其自然的。你有了正確的態度之後，那你所做的每一樣事情、所流露出來的每一樣東西都是理性的，都是合適的。人在正常人性裏所表現出來的情緒那自然就不會是愁苦、憂慮與擔心，而是平和的、安定的，不消沉，也不激進，就是等待。心裏對這件事唯一的實行方式與態度就是等待，就是順服，「我願意順服神給我安排好的一切，沒有個人的要求與打算。」那你這個負面情緒是不是就放下了？是不是就不會産生這樣的情緒了？即便有，是不是也就一點點地放下了？那放下這種負面情緒的過程是個什麼過程？是不是追求真理的表現？這就是在追求真理，這也是在實行真理。追求真理的過程最終達到的果效就是在實行真理，就落實在實行真理上了。等達到實行真理這個程度的時候，你的愁苦、憂慮與擔心就不會再像影子一樣伴隨着你，它徹底地就從你的内心深處挪去了。那挪去的過程是不是就是放下的過程呢？（是。）實行真理就這麼簡單。容不容易？實行真理既是一種思想觀點的轉變，更是人對待事物的態度的一種轉變。要放下一個簡單的負面情緒，需要人實行、達到的就是這幾個過程，先在思想觀點上轉變，然後在實行的態度上進行轉變，再在實行的方式上、

原則上、路途上進行轉變，這不就放下了嗎？就這麼簡單。「放下」最終在你身上達到的果效就是不再被這種負面的情緒干擾、困擾、控制，同時也不會因為這種負面情緒的產生而導致受各種負面思想觀點的困擾，這樣你活得就輕鬆、自由、釋放了。當然，輕鬆、自由、釋放只是人的感覺，人真正得到的實惠就是明白真理了。人生存的依據是真理，是神的話，如果人憑着自己的想象活在各種負面情緒下來自保，來依靠自己，依靠人的本事、手段、方式來保全自己，走自己的路，這樣人就離開了真理，離開了神，就自然活在撒但權下了。所以，當你面臨同樣的難處、同樣的環境的時候，你心裏應該明白，而且很自然地會想到，「這一切不用愁，愁也没用，聰明的人、有智慧的人會依靠神，會把這一切交托給神，順服神的主宰，等待神給安排的一切，等待神給安排的那個時間、那個地點、那個人、那件事情，人該做的、人能做的只是配合、順服，這是最明智的選擇」。當然，如果你不這樣做、不這樣實行的話，最終神所安排的一切事情也要發生，任何的人、任何的事、任何的環境都不以人的意志為轉移，人的愁苦、憂慮與擔心只是人所作的無謂的犧牲，只是人愚蠢的想法、愚昧的表現。你的愁苦、憂慮與擔心不管多深、多嚴重，你想得多周全，到最終都没用，都得廢去，最終的事實、結果都不以人的意志為轉移，人最終都要活在神的主宰安排之下，没有一個人能改變，也没有一個人能挣脱這一切，是不是？（是。）

再説説病痛這個事。人的這個老肉體不管得什麼病、痛苦到什麼程度、病能不能痊愈都不由得人，都在神的手中。臨到病痛不管你能不能順服神的擺布、願不願意接受這個事實，這個病痛都在你身上，你挪不去。所以，你積極地面對病痛是一天，消極地面對病痛也是一天，你改變不了病痛在你身上這個事實，但你可以選擇以什麼樣的態度對待病痛。那聰明的人會怎樣選擇？愚蠢的人會怎樣選擇？愚蠢的人得病會選擇憂慮、擔心，活在愁苦的情緒裏，甚至陷在裏面不願意出來，誰勸都不聽，他就琢磨，「我這個病怎麼得的呢？是不是没有保養好累出病了呢？我怎麼那麼傻，盡本分那麼實誠呢？人家每年都做

體檢，我怎麼就不知道去檢查呢？人家活得那麼細緻，我怎麼活得這麼粗糙呢？自己得病了都不知道。哎呀，這病怎麼治呢？」然後就上網查這病是什麼原因導致的，又找中醫、西醫治療，又用民間偏方，總為病痛這事着急上火，盡本分也没心思了，信神的事都拋九霄雲外了，只想着治病了。對他來説現在最關鍵的事就是治病，比盡本分重要得多。他得了病每天就為病愁苦，逢人就説「我這幾年没注重保養把身體累壞了，你們可得吸取我的教訓，身體有病就得及時去醫院檢查、治療，保健最重要，不能活得太粗糙」，他得一場病就得這點經驗教訓。從那以後他就開始注重保養，吃穿住行都很講究，很怕把身體累着。他説：「人這個身體還得靠自己養護，這次得病幸虧我發現得早及時治療，如果發現得晚了可能就没命了。如果年紀輕輕就得病死了多虧呀，還没開始享受人生呢，好多美食還没吃，好多好玩的地方還没去呢！」他得一場病就得出這麼個結論。他認為這次得病没有死是因為自己聰明治療得及時，他就認識不到這是神的主宰命定，人如果不該死得多大的病都死不了，如果該死没有病也會死，他就看不透這事。他還以為一場病讓他變聰明了，其實他真變聰明了嗎？（没有。）他太愚蠢了，不接受真理的人都這麼愚蠢。追求真理的人臨到病痛會不會陷入愁苦、憂慮與擔心這樣的情緒裏？（不會。）他會怎麼對待病痛？（首先他能順服下來，然後在這個過程中去尋求明白神的心意，反省自己身上還有哪些敗壞性情。）這樣反省自己是對的，能解决敗壞性情這是關鍵，但該治病的時候還得治病，如果真是大病不及時治療還會耽誤。一方面解决自己的敗壞性情的問題，另一方面該治療的病還得治療，這是聰明人的做法。愚蠢的人得病的時候不知道反省自己、認識自己，也不會尋求真理，只會發愁活在病裏，「哎呀，我這病能不能好啊？願神給我治療吧。神若不給我治療我肯定會死啊！死的時候會不會很痛苦啊？」愚蠢的人不管得什麼病從來不尋求真理，對得病、生死的事始終看不透，只要得病就愁苦、擔心、消極，連本分也不想盡。而聰明的人就能在一切事上尋求真理，即使是別人得病了有了經歷見證，他也能從中接受真理、吸取教訓，對于得病的事或者臨到死亡的

事就能看透一些。那些不尋求真理的人即使自己得病了也不尋求真理，結果就活在病中怨天怨地，這是很危險的。對于病痛這事，人應該有哪些認識、哪些看見呢？首先，人的病痛會不會因着人的愁苦、憂慮、擔心而繞開人呢？（不會。）一個人什麼時候得病，什麼時候得大病、重病，你們說這些事有没有定數？肯定是有的。有很多人經歷一生都能總結出來「人的命天注定」，雖然人不知道自己一生會怎樣，但外邦那些算卦的、相面的就能把人一生的命運看透八成，讓人心服口服，從這些事上也能證實一切都是神命定好的。所以，人的一生不管什麼時候臨到什麼事、什麼時候得大病都是命裏注定的事。吃的食物都是一樣的，做的工作、受的苦累也都差不多，那為什麼有的人就得重病了、有的就没得病呢？外邦人講「命裏注定」，在神家用合乎真理的話怎麼說？這都是在神的主宰安排之下，是神給命定好的。所以說，無論吃喝方面、生存環境怎樣其實與你什麼時間得大病、重病没什麼關係，如果是神注定的身體健康的人，就是生活條件與工作環境太差也不會得大病，如果命裏注定就該得病，即使生活條件好那也照樣得病。所以，不管人得什麼病不要總是從客觀上找原因，總認為是生活條件差或者工作勞累造成的，這就不對了。我告訴你，神給人造好的各種食物都是人該吃的，但是別過量，要適量，學會保健是有必要的，但是總要學習防病這是錯誤的。咱們剛才說了，人在什麼年齡段身體狀況怎麼樣、有没有重大疾病這都在神的安排之中，有些外邦人通過看手相、看面相、看生辰八字都能看出來人什麼時候得病、什麼時候死，都相信這一切有定數，你信神常常聽講道、聽交通真理却不相信神的主宰命定，你簡直就是一個不信派，比外邦相信命運的人素質還差。你真實相信一切都在神手中，那不管是重病、大病還是小病，不管身體狀況如何，你都應該相信它是在神的主宰安排之下，哪一樣重病的出現、哪個年齡段身體狀況如何那都不是偶然的，這是一方面積極的、準確的認識。這合不合乎真理？（合乎。）合乎真理，就是真理，人應該接受過來，對這事的態度、觀點就應該轉變。那轉變了之後解决什麼了？是不是就解决了你的愁苦、憂慮與擔心了？最起碼在理論上解

決了你對于病痛的愁苦、憂慮與擔心這種負面情緒。因為它轉變了你的思想觀點，所以它就解決掉了你的這種負面情緒。這是一方面，人能不能得病、得什麼重病、在每一個年齡段身體狀況如何都不是隨着人的意志而轉移的，都有神的命定。有些人說：「我不想得病，我想求神給我挪去讓我躲過這個劫難行不行？」你們說行不行？（不行。）你們說得很肯定，但這些事没有人能看透。有的人盡本分有忠心、有追求真理的心志，對神家的某項工作太重要，他如果得重病會影響到他的精力與體力，影響到他作工作、盡本分，那神有可能就把他的病挪去，因為神要為自己的工作負責。凡是身上有神托付的人都不會得重病耽誤工作的，如果真得病了那不就是神一句話的事嗎？神一個意念說「現在工作這麼忙不能讓他體嘗這個病痛，免去了」，這在神太容易了。但是哪個人有這樣的福氣呢？哪個人真有這個心志、忠心，真能在神家的工作中起到重要的作用，那他可能就有這個福氣，不會再受大的病痛之苦了。咱們不說這個話題，就說病痛這事，這是多數人一生中都要經歷的，所以在哪個時間、在哪個年齡段人的身體有怎樣的病痛、人的身體狀況如何，這些事都有神的安排，人自己没法决定，就跟人出生的時辰一樣，人决定不了。所以說，你决定不了的事情你為它愁苦、憂慮與擔心是不是愚蠢？（是。）人能解决的就着手解决，做不到的就等候神，人就默默地順服，求神保守，應該有這樣的心態。如果真有病痛、真有死亡臨到，人應該順服，别發怨言，别悖逆神，别說出褻瀆神、攻擊神的話，站好受造之物的本位，經歷體會從神來的一切，没有選擇。這就可以作為一段特殊的經歷來豐富你的人生，這未見得不是一件好事，是不是？所以，對病痛這事首先從病痛的來源上解决了人錯誤的思想觀點，人就没有這種顧慮了；另外，對未知的事或者已知的事人都没有權力控制，也没有能力控制，因為這一切都是在神的主宰之下，人應該有的態度與實行原則就是等待與順服。從認識到實行都應該按照真理原則去做，這就是追求真理。

有些人常常為自己的病擔心，說：「如果我的病痛加重了我能不能承受住啊？萬一病情惡化了會不會要我的命啊？我已經順服神了，神

會不會讓這個病痛奪去我的性命啊？這個病用不用動手術？如果動手術會不會死在手術台上啊？」這些事你想它有什麼用？你應該禱告神尋求真理，憑人自己肯定承受不了，没有人願意承受病痛，没有人在病痛臨到的時候還能喜笑顔開、歡喜快樂，還能慶賀，没有這樣的人，因為那不是正常的人性。正常人臨到病痛都會痛苦難過，都有一定的承受極限，但是人如果總想依靠自己的力量挪去病痛、擺脱病痛，最終的結果會是什麼？不但不能減輕痛苦，而且會更加痛苦、更加難過。所以越是在病痛中越應該尋求真理，尋求怎樣實行才能合神心意，越是在病痛的時候人越應該來到神的面前認識自己的敗壞、認識自己對神的無理要求，越是在病痛的時候越是考驗你真實順服的時候。所以，如果在承受病痛的同時你依然能够順服神的擺布，就是病痛至死也能不埋怨神，還能放下對神的無理要求，説明你這個人是真心追求真理、真心順服神的人，你有見證，你對神的忠心是真實的、對神的順服是真實的，不是口號、不是道理，而是經得住考驗的。這是人在病痛中應該實行的。在病痛當中，一方面要顯明你各種無理的要求還有各種對神不切合實際的想象觀念，另一方面也考驗你對神的信心、對神的順服。如果這些方面都經過考驗了，那你對神的信心、忠心與順服就有真實的見證了，就有實證了，這是神要的，這也是作為一個受造之物該具備的、該活出的。這些是不是都是正面的？（是。）這都是人應該追求的。另外，神能讓你得病是不是也能隨時隨地挪去你的病痛啊？（是。）那是不是也能讓病痛一直持續在你身上不離開呢？（是。）那如果神讓病痛一直不離開你，你還能不能盡本分了？還能不能持守你對神的信了？這對你是不是考驗？（是。）如果你得病幾天或者一兩個月就痊愈了，你對神的信心、忠心與順服是怎樣的還没有顯明，那看不出你有没有見證，得病幾天、一兩個月人容易忍受。但如果得病一直延續兩三年你的信心、你對神的順服與忠心没有變，而且越來越實際了，這是不是就有見證了？（是。）這就是生命長大了，這就是收穫。所以，真追求真理的人他在病痛期間是經歷體驗病痛給他帶來的種種益處，而不是急着擺脱病痛，他不擔心病痛拖下去會有什麼後果、

會帶來什麼麻煩，會不會加重、會不會死，不擔心這些的同時還能積極地進入，能尋求真理解决自己的敗壞性情與對神的無理要求，達到對神有真實的信心、忠心與順服。一方面有見證，一方面給自己的生命進入、性情變化帶來了極大的收穫，也給自己的蒙拯救打下了堅實的基礎，這多好啊！再説，病痛這事可大可小，不管大小對人都是試煉熬煉。有的病持續的時間不長人還能承受得了，人經歷這場病痛對神没有失去信心，也没有埋怨，對神有順服，表現得基本上還算合格，經歷過後有點收穫，人也挺滿意。這是臨到一般的病痛。有的病痛雖然醫治一段時間好轉了，但之後又復發了、加重了，最後嚴重到一個程度大醫院都没有辦法治療了，人隨時隨地會面臨死亡，這就意味着什麼？意味着他活着的時間有限了，不再是没得病時死亡遥遥無期的時候，而是面臨人大限的時候了，就是面臨人一生中最艱難、最關鍵的死亡時刻了。死亡將近的時候，所有人都感到愁苦、憂慮、擔心、無奈，這就是人生最後的最艱難的時刻。人越怕死，死亡越臨近人，人越不想面臨死亡，死亡越向人襲來，那怎麼辦呢？是逃避、拒絶、反抗、埋怨，還是跟神講條件？這些辦法都不好使，不能使人擺脱死亡，人再愁苦憂慮也没用。人到死的時候最難過的是什麼？以前就喜歡吃肉，現在身體不行了，想吃也吃不下了；以前就喜歡打扮，現在那些好衣服也没機會穿了。死亡是最痛苦的事，想起死心裏就像刀絞一樣，就忍不住哭泣流泪。以前没有得重病的時候覺得死并不可怕，「誰不面臨死啊？死就死唄！」現在知道了這話不是那麼輕易説的，真到死的時候越想越害怕，越想越覺得無助、痛苦。但不想死又能怎麼辦哪？還得死，誰也擺脱不了。這個「死」就把人困住了，人心裏不想死，却滿心滿腦想的都是死。你真能確定自己什麼時候死嗎？有的人説他算過命，知道自己哪年哪月哪天死。你敢確定嗎？（不敢。）你確定不了自己什麼時候死，這還不是最主要的，關鍵是這個病痛如果能導致你馬上死去你是什麼態度？這是你應該琢磨思考的問題。你是以順服的態度來面對，還是以反抗、拒絶或者是不甘心來對待？你應該有怎樣的態度？（順服。）這個順服不是嘴上説説就能達到、就能

實行出來的。那怎麼才能達到順服？你有怎樣的認識才能達到甘心願意的順服？這是不是不簡單？（是。）那説説你們的心聲。（當我生病很嚴重的時候就會想，如果真死了也有神的主宰安排，人敗壞這麼深，如果死了也是神的公義，人没有資格要求神保守自己不死。另一方面，我信神看到了人生正道，也明白了不少真理，哪怕現在死了也值了。）這麼想對不對？這算不算有一定的理論支撑？（算。）還有誰再説説。（如果有一天病痛真的臨到要面對死亡，這也是神的主宰命定，人再顧慮擔心也没有用，剩下的這點時間就想着怎麼能把自己的本分盡好，這樣哪怕死了也没有遺憾。在最後的日子裏對神能有點順服，這比活在恐懼害怕裏好得多。）這麼領受怎麼樣？是不是更好點？（是。）對了，你得這麼看待「死」這個事。人這一生都要面臨死亡，就是人走到路終的時候面臨的都是死亡，但是死亡有多種性質，其中一種就是在神命定好的時間人完成了自己的使命，神將一個人的肉體生命畫上句號，人的肉體生命就結束了，但是這并不代表這個生命就結束了。一個人的肉體没有了，那這條生命就没了，是不是這麼回事？（不是。）這個生命以後以哪種形式存在就在乎你活着的時候你怎樣對待神作的工、神説的話，這個很重要。你以後以哪種形式存在，還存不存在，取决于你活着的時候你對待神的態度、對待真理的態度。如果你這個人在活着的時候，面臨死亡、面臨各種病痛的時候對待真理的態度是悖逆、反抗、厭煩，那將來你肉體生命結束的時候你會以怎樣的一種方式存在？那肯定是另外的一種方式，這個生命肯定不是繼續下去的。相反，如果你活着的時候，在肉體有知覺的時候你對待真理、對待神的態度是順服、忠心，有真實的信，那即使你這個肉體的生命結束了，但是你的生命也會在另外的境界裏以不同的形式生存。這是死亡的定義。另外還有一點，死亡這個事與人生中其他任何一件大事在性質上是一樣的，都不由得人選擇，更不以人的意志為轉移，而是都在造物主的命定、主宰之下。如果一個人求死那不一定死，求生也不一定活，這一切都在神的主宰命定之下，因着神的權柄、因着神的公義性情也因着神的主宰安排而改變、而决定。所以説，你得了重病或能致死的

病也不一定死。那這個死由誰決定呢?（神。）由神決定，人決定不了這個事實，就像你的父母是誰，你生在什麼時間、什麼地點一樣也不由你選擇。在對待病痛、死亡的事上最明智的做法就是順其自然順服下來，不要選擇，也不要為此付出任何的心思精力，為它愁苦、憂慮、擔心。既然不能選擇，人還要為它花費那麼多的精力、花費那麼多的心思這是愚蠢的，這是不明智的。在面臨死亡這個重大的事情上人不應該愁苦、擔憂、恐懼，那應該怎麼對待呢?（應該積極面對，順服神的命定安排。）這就對了。就是你別被死這事嚇住，也別把所有的精力都用來琢磨這個事，別一天到晚總是想「我能不能死啊？我什麼時候死？我死了以後怎麼辦?」別想這個事。有些人說：「為什麼不想啊?死到臨頭了為什麼不想想啊?」因為你能不能死你不知道，神讓不讓你死也是未知數，更具體地說，你什麼時候死、死在哪兒、死在哪個時辰、死的時候你的身體會有怎樣的感覺你都不知道。不知道的事情你還那麼煞費苦心地去想、去琢磨，為此憂慮擔心，你是不是愚蠢啊?既然是愚蠢，那人就不應該為此煞費苦心了。

不管對待什麼事情都應該具備積極正面的態度，對待死亡更應該有積極正面的態度。這個積極正面的態度不是去等待或者去迎合，也不是去主動地追求，而是什麼?（順服。）順服是對臨到死亡這事的一種態度，而將這件事情放下不去想它這是最好的辦法。有些人說：「為什麼不去想它？不把這事想透了我能勝過它嗎？能放下它嗎?」能。為什麼這麼說呢？你說你什麼時候出生是你想來的嗎？你的長相、你的年齡、你所從事的行業，你能信神、能坐在這兒聽道，這些都是你想來的嗎？不是想來的，是隨着日月的推移、隨着人正常地生活就走到現在了，這是很自然的。死亡也是這樣，人在不知不覺中就活到了成年，活到了中年、老年，最後死亡就來到了，它不會因着你總想它就早早來到，也不會因着你不想它而避免，它不以人的意志為轉移，所以你沒必要去想它。如果在不久的將來你即將面臨死亡，那你整天想這事對你來說是一種無形的壓力，這種壓力讓你變得對生活、對人生充滿恐懼，沒有積極正面的態度，反而變得更加消沉。一個面臨死亡

的人他對任何事情都没有興趣與積極的態度，他只有消沉，想到自己快要死了，一切都結束了，追求什麽、做什麽都改變不了死亡這個事實，他就覺得没有奔頭了、没有動力了，追求什麽、做什麽都没有什麽意義了，所以他所做的一切都帶着消極死亡的成分、性質。那不為死亡的事愁苦憂慮容不容易達到？如果這件事情根本就是你頭腦推理想象出來的，那就是虚驚一場，自己嚇自己，根本就不會在近期發生，你想它有什麽用？那更是多餘。該來的總會來，不該來的你怎麽想它也不會來，你怕也没有用，擔心也没有用，死亡這事不是你擔心就能避免的，也不是你害怕就能挪去的。所以，對待死亡如果心裏受了轄制就應該藉着禱告把它交托給神，咱們只要順服神的擺布安排這就能擺脱死亡的轄制了。什麽時候死亡那是神安排的事，咱們心裏能順服神的擺布安排就完事了，這樣實行不就簡單多了嗎？再一方面，對待死亡應該有積極正面的態度。你説在全球幾十億人口當中，誰有這個福氣聽到這麽多神的話，明白這麽多人生的真理、明白這麽多的奥秘？有誰能够接受神的親自帶領供應，接受神的親自看顧保守？誰有這個福氣啊？没有幾個人。所以，你們這些人今天能活在神家中接受神的拯救、接受神的供應，享受了這麽多的福氣，就是現在死了都值了。就這一點來看，人就不應該恐懼死亡、被死亡這事轄制住。雖然説世間的榮華富貴没有享受到什麽，但是得到了造物主的垂憐，聽見這麽多神的話，這是不是幸福呢？（是。）你這一生不管活多少年都值了，没有遺憾了，因為你曾經在神的作工中一直盡本分，明白了真理，明白了人生的奥秘，明白了人生所應該追求的道路與目標，你得着的太多了！你活得值了！即使你不能説得太清楚，但是你能實行出一些真理有一些實際，這就證明你從神的作工中得着了生命的供應，明白了一些真理，你得的太多了，豐豐富富，這是多大的福氣啊！從有人類以來，歷朝歷代的人都没有享受過這個福氣，就你們享受到了，那即使現在死是不是也甘心啊？（是。）有這份甘心，對死的態度就有真實的順服了。一方面對死亡有真實的認識，再加上人有積極主動的配合與真實的順服，還有對待死亡該有的正確的態度，這樣人對死亡的

愁苦、憂慮與擔心是不是就減輕不少呢?（是。）減輕了不少。有些人說:「現在剛聽完這些交通，好像還没有減輕那麼多呢，可能得過一段時間，尤其是年紀大的人，還有現在身體有實際病痛的人，他們對死亡這件事情考慮得多。」誰有難處誰知道，病痛在有些人身上時間長了最後他就總結出來:「信神這麼多年，跟我得同樣病的人早就死了，如果投胎説不定都二三十歲長大成人了，我活這麼多年都是神恩待，白得的，我要是不信神早死了，去醫院檢查的時候醫生都嚇一跳。你説我這人占多大便宜，享受多大福啊！如果早死二十年，這些真理、這些道都没聽着、都不明白，就那麼死了，什麼也没得着，活多大歲數都是虚空，白活一場。現在多活這麼多年，偏得了這麼多，這些年過來也不想死這個事了，不怕了。」人總怕死，人就總想着死的方方面面的問題，如果人不怕死了、不恐懼死了，就證明人受的苦够多了，對死亡就不恐懼了。有些人説:「對死亡不恐懼了，那是不是求死?」也不是，求死是一種消極的態度，是一種逃避的態度，而剛才説的不去想死的事，它是一種客觀、積極的態度，就是對死看淡了，看得不那麼重了，不想着死是個多難過、多憂愁的事了，死這個事不挂心了，不占心了，不受死這個事的捆綁了，早就從中走出來了，這樣的人就有些體驗、有些經歷了。如果誰總受病痛死亡的捆綁、轄制，一直陷在愁苦、憂慮、擔心這樣的消沉情緒裏，不能正常地盡本分，也不能正常地生活，那就應該多聽聽這方面的經歷見證，看看那些能把死亡看淡的人是怎麼經歷的，看看他們經歷這個過程都是怎麼認識死亡的，就能得着點寶貴的東西。

死亡這事不好解决，是人的最大難處。如果有人對你説「你的敗壞性情這麼嚴重，人性也不好，你如果不好好追求真理的話以後能作許多惡，你就得下地獄受懲罰啊！」你聽完之後難受一會兒，過後琢磨琢磨，「我得好好追求真理，得悔改啊！」睡一覺起來就不那麼難受了。但是，如果你得了能死的病可能活不長，那就不是睡一覺能解决的，就不是那麼輕易能放下了，這需要一段時間的磨煉。真正追求真理的人就能從害怕死亡的愁苦憂慮中走出來，就能通過尋求真理來解决心

裏的懼怕，只要尋求真理没有解决不了的問題。如果不尋求真理用人的辦法解决，那人只能是不斷地為此愁苦、憂慮、擔心，事不可解的時候就采取極端的方法解决。還有一些人采取消沉、消極的態度對待，「死就死吧，誰怕死啊！死了以後投胎再重活一次！」你自己能確定這事嗎？你這是給自己找寬心丸，那不解决問題。因為萬物、一切，無論是人能看得見的、人看不見的，屬物質的還是非物質的，都在造物主的手中掌管主宰，没有一個人能掌管自己的命運。無論對病痛還是對死亡，人唯一應該有的態度就是認識、接受、順服，而不是憑想象、憑觀念對待，不是自己尋找出路，更不是拒絶、反抗。你如果一味地用自己的方法去解决病痛死亡這件事情，你就越活越痛苦、越活越下沉、越活越無路可走，最終還是死路一條，那你的結局就真的與你的死亡一樣，徹底死了。如果你面對神給你擺設的病痛也好或者臨到死亡也好能積極主動地尋求真理，能認識到自己是受造之物應該順服神的一切安排，包括病痛、死亡等大事，即使死了也能順服神没有怨言，這就是能順服神的主宰安排了，這就合神心意了。如果你憑着人的力量、人的辦法去應對這一切的事情，努力地去解决、去擺脱，這樣最終的結果即使你没有死亡，你暫時逃脱掉死亡這一關了，但是因為你對神、對真理没有真實的認識、接受與順服，從而導致你没有在此事中作出見證來，那下次再臨到這類事情的時候對你來説仍是重大的考驗，你依然有背叛神的可能，依然有跌倒的可能，這對你來説無疑是一件危險的事情。所以説，如果你現在真的面臨病痛或者死亡，那我告訴你，不如趁着現在有這樣實際的環境臨到的時候尋求真理將這件事情從根源上解决掉，而不要等到死亡真來到的時候你措手不及，感覺迷茫彷徨，感覺無依無靠，從而做出讓你遺憾終生、後悔莫及的事情，你做出這樣的事情就有可能導致你的結局是滅亡的。所以不管臨到什麽事情，首先應該面對這件事尋求真理，從該明白的真理、該有的認識着手進入。如果你對病痛這類事情一直有愁苦、憂慮與擔心，活在這種負面情緒裏，那你就應該從現在開始尋求真理盡早解决。

愁苦、憂慮與擔心這種負面情緒與其他的種種負面情緒有一樣的性質，都是因着人不明白真理，活在種種撒但敗壞性情的捆綁之下，或者是活在種種撒但思想的圍攻與影響之下，人產生出來的種種負面情緒。這些負面情緒導致人不斷地活在種種錯誤的思想觀點之下，也不斷地讓人被種種錯誤的思想觀點所控制，從而影響人追求真理，也攔阻人追求真理。當然，愁苦、憂慮、擔心這一類負面情緒，一方面困擾着人的生活，一方面也主導着人的生活，一方面影響着人追求真理，一方面也攔阻人追求真理。所以說，這些負面情緒雖然是一種簡單意義上的情緒，但是它的作用不可低估，它對人造成的影響、給人的追求還有人所走的道路帶來的後果都很危險。所以不管怎麼說，人在種種負面情緒常常浮現出來攪擾人的時候，就應該及時地發現、解剖自己為什麼常常有這樣的負面情緒出現，自己為什麼常常被這種負面情緒困擾，或者是在一個特殊的背景之下，這些負面情緒一直在困擾着人，給人追求真理帶來的攪擾很大，這些都是人應該認識的。這些東西認識到了之後，接下來人應該做的就是想辦法在這事上尋求真理、明白真理，爭取不被那些錯誤的思想觀點繼續困擾、影響，取而代之的是神所教導給人的真理原則。明白了真理原則之後，接下來就是人該按照神所教導給人的真理原則去實行，實行的同時，人的各種負面情緒會逐步地出來干擾，也逐步地被人逐個地解決、背叛，不知不覺人就會從各種負面情緒裏出來。那各種負面情緒的解決依賴于什麼？依賴于人對它的解剖、認識，也依賴于人對真理的接受，更依賴于人對真理的追求與實行，是不是這樣？（是。）在逐步地追求真理、實行真理的過程中，人的各種負面情緒也就逐步地得到解決、放下了。那到現在來看，你們認為這各種負面情緒與敗壞性情哪個容易放下一些，哪個容易解決一些？（負面情緒好解決一些。）負面情緒容易解決一些啊？因人而異。沒有哪個難，沒有哪個容易，因人而異。總之，從交通放下負面情緒開始，人追求性情變化多了一項內容，就是放下各種負面情緒。放下負面情緒主要是解決一些錯誤的思想觀點，而解決敗壞性情必須得看透敗壞性情的實質，你們說解決負面情緒與解決

敗壞性情哪個更容易一些？其實解決哪個問題都不是容易的事。你如果真有心志，能够尋求真理，不管解決哪方面的問題都不是問題；但是，你如果不是追求真理的人，也不會感覺這兩個問題有多嚴重，那想解決哪個問題都不是容易的。這些負面消極的東西、反面的東西都得需要接受真理、實行真理、順服真理來解決，用正面的東西來取代反面的東西，都是這樣一個過程，都需要人背叛反面的東西，接受正面的、積極的、合乎真理的東西。一個是從思想觀點上、一個是從人的性情上，一個是解決人的思想觀點、一個是解決人的敗壞性情，當然，這兩樣東西有時候是同時出現又互相牽扯。不管怎麼樣，放下負面情緒也是人追求真理該實行的一方面內容。好了，咱們今天就交通到這兒。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 怎樣追求真理（五）

##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1. 放下各種負面情緒

這段時間交通了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方面，是關于放下的内容。放下的内容主要講了第一項，放下各種負面情緒。放下各種負面情緒講了幾次了?（講了四次。）對于怎樣放下各種負面情緒，你們有没有一些路途了？咱們交通、解剖的各種負面情緒，外表看是一種情緒、是一種想法，其實根源上都是由于人錯誤的人生觀、價值觀與錯誤的思想觀點形成的，當然也是由于人的各種敗壞性情而導致人産生了各種錯謬的思想觀點，産生了各種負面情緒。所以，各種負面情緒的産生它是有根源、有緣由的。咱們所交通的各種負面情緒不是人臨時的、即興的一種想法，也不是簡單意義上的一個思想觀點，或者是一時的心情，而是能够左右人的生活方式，左右人的實行，左右人的思想觀點，左右人看人看事的角度與態度。它隱藏在人的心靈深處，也隱藏在人的思想裏面，時時刻刻伴隨着人的日常生活，也影響着人看待各種人事物的時候所站的角度、立場。這些負面情緒對人的日常生活、對人的做人與選擇人生道路都有嚴重的負面影響，它無形中給人造成了各種各樣不良的後果。所以，對于這些負面情緒必須得藉着追求真理逐步地認識、解决，達到逐步地放下。放下這些負面情緒，其實不是像人放下一個物質的東西一樣不去想它、不被它占有，或者是簡單意義上的拿起來、放下，這裏所説的放下是什麽？主要是對不正確的思想觀點與不正確的看人看事的角度、態度必須得揭露、解剖，達到明白真理了，然後才能真實放弃。不管産生什麽負面情緒，都得藉着尋求相應的真理解决，達到具備實行真理的原則與路途，這樣才能徹底擺脱負面情緒的困擾、捆綁、影響，最終達到能够順服真理、順服神所擺設的環境，這樣就站住見證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必須得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才能把負面情緒與錯誤的思想觀點

徹底放下。為什麼需要這麼複雜的過程才能達到徹底的放下呢？原因就是這些負面情緒不是一個物質的東西，它不是一時地占有人的心思或者困擾人心思的一種情緒，而是在人裏面形成的一種既定的、已有的甚至是根深蒂固的思想觀點，它對人的影響特別的嚴重。所以，這些負面情緒的東西必須經過各種方式、各個步驟才能達到放下。這個放下的過程也是人追求真理的過程，是不是？（是。）放下這些負面情緒的過程也就是人追求真理的過程，那該怎麼面對負面情緒就只有一條路，藉着尋求真理根據神的話解決，這話的意思是不是明白了？（明白了。）

剛開始交通各種負面情緒的時候，因為咱們之前所交通的各方面真理基本上没有涉及到這方面的話題，所以對于你們來説，這是一個很陌生的話題。在人的心裏都認為有負面情緒是正常的，它與敗壞性情是有距離的，都以為負面情緒不是敗壞性情，兩者毫無關係，這是錯誤的。有的人認為，負面情緒僅僅是一時的心思、想法，對人没什麼影響，放不放下都没有必要。現在通過多次的交通、解剖，證明各種負面情緒對人的影響是真實存在的。咱們以往一直交通認識、解剖敗壞性情，屬于負面情緒的東西只在揭露敗壞性情時涉及到一些，但是并没有這麼具體地交通。現在通過幾次具體的交通，希望你們能够把這方面話題注重起來，然後在日常生活中開始學習解剖、認識這些負面情緒的東西，當認識它的實質的時候，能够弃絶它、背叛它，達到逐步地放下，放下這些負面情緒的東西以後，才能進入追求真理的正軌，走上追求真理的路途。就是這樣一個步驟，是不是清楚了？（是。）雖然負面情緒在人的生活、生存以及所走的道路方面不像敗壞性情那樣占有、控制人的程度那麼深，但是這些負面情緒也是不可迴避的，它在某些場合、在某種程度上對人思想的捆綁、對人接受真理與走正確道路的影響，它的負面作用是不亞于人的敗壞性情的。這方面你們在接下來的追求或者是經歷、實踐中會逐步地體會到。現在剛剛接觸這個話題，有些人可能還没有任何的知覺，也没有任何的認識，更没有任何的體會，以後經歷到這方面内容的時候，你就會感覺到負

面情緒不是那麼的簡單，它在人的思想裏面、心靈深處，甚至在人的潛意識裏占據很大的位置、很大的空間。可以說，這些負面情緒在很大程度上助長了、推動了人在敗壞性情裏做事，助長、推動了敗壞性情對人的轄制、捆綁，讓人在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上頑固地憑敗壞性情活着，所以不要小看這各種負面的情緒。其實，在各種負面情緒裏，一方面隱藏着很多負面的思想觀點，另一方面，各種負面情緒也不同程度地隱藏在人的敗壞性情裏。總之，這些負面情緒占據在人的心裏，與人的敗壞性情的實質都是一樣的，都是消極方面的東西，都屬于反面的東西。那這個反面的東西指什麼？是針對什麼說的？一方面，這些負面情緒對人的生命進入是不起正面作用的，它不能引導你或者幫助你來到神面前，主動尋求神的心意，然後達到順服神，就是當各種負面情緒隱藏在人裏面的時候，人的心是遠離神的，是防備神、躲避神的，甚至在心裏暗暗地、隱隱地、身不由己地在猜忌神、否認神、論斷神。那從這方面來看，這些負面情緒是不是正面事物？（不是。）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它不是讓人來到神面前順服真理的，它導致人所走的道路，達到的目標、方向都是與真理相違背、相敵對的，這是確定無疑的。就是這些負面情緒在人裏面所起的作用都是讓人保全自己，保護肉體的利益，維護人的虛榮臉面、地位。它時時刻刻在轄制你、捆綁你，不讓你聽神的話，不讓你做誠實人，不讓你實行真理，讓你認為實行真理會吃虧，會丟面子，會失去你的地位，會讓人恥笑你，會把自己的真相暴露給人。這些負面情緒在人裏面控制着人，主導着人的思想，使人所思所想的都是這些反面的東西。那這些反面東西的實質是不是與真理相違背？（是。）所以，負面情緒在時時刻刻提示着你的同時，也時時刻刻攔阻着你實行真理、攔阻着你追求真理，它是你追求真理的一堵墻，也是你進入真理實際的一塊塊絆脚石。當你想實行真理的時候，當你想說一句誠實話的時候，當你想順服神的主宰安排的時候，當你想按原則辦事的時候，當你想真心為神花費、想付代價盡上忠心的時候，這些負面情緒就立刻爆發出來，來阻撓你實行真理。它不斷地在你的思想裏面浮現出來，不斷地在你的腦海裏

面閃現出來，告訴你這樣做你會失去什麼，這樣做你的下場是什麼，這樣做的後果是什麼，這樣做你又能得着什麼，它一再地提示你，一再地警告你，不讓你接受真理、實行真理，不讓你順服神，而是要為自己着想，要考慮自己的利益，這就導致你不能實行真理了，不能單純地順服神了。在一剎那間，你的思想就被這些負面情緒束縛了、控制了。本來你想要實行真理，你願意順服神，也想滿足神，但是當負面情緒出來的時候，你就身不由己地隨從它，被它控制，被它封住嘴巴、捆住手脚，該做的事没有做成，該説的話也没有説出口，反倒説出一些謊言、欺騙、論斷的話，做出一些違背真理的事，你心裏立刻就黑暗了，陷入煎熬之中。本來思想得、計劃得好好的，想實行真理，為盡好本分獻上忠心，自己心裏有動力、有願望，也有心志實行真理，可是在關鍵的時候，這些負面情緒就當家做主了，自己没有能力去背叛，也没有能力去拒絶，最終只能向這些負面情緒繳械投降。在這些負面情緒作祟、攪擾人的時候，在負面情緒控制人思想、攔阻人實行真理的時候，人顯得是那麼的無力、無奈又可憐。没有大事發生的時候，不涉及任何原則的時候，人覺得自己渾身有使不完的勁，心志、信心也很大，也滿了動力，感覺對神愛不够，也感覺自己有敬畏神的心，不能做錯事，不能做打岔攪擾的事，更不能故意作惡，可是當事情發生的時候，怎麼就身不由己呢？這些身不由己做出來的事情不是自己計劃好的，也不是自己願意的，可是它就發生了，形成事實了，太不如人願了。這些事情的發生，這些現象的一再出現，不得不説都是負面情緒造成的，可見負面情緒對人的影響、對人的控制不像人想象得那麼簡單，也不是那麼容易解決的，更不是那麼容易放下的、背叛的。不管人平時的口號喊得有多響，不管人平時的心志有多大，願望有多高，愛神的心、對神的信心有多大，但事實臨及的時候，這些心志、願望、理想、信心怎麼就不起作用了呢？怎麼就被一時的負面情緒影響、遏制住了呢？這就可見負面情緒扎根在人的生命裏，它與人的敗壞性情是共存的，與人的敗壞性情一樣能够左右人的思想觀點，控制人的思想觀點，同時更嚴重的是控制人的一言一行，更控制人在

面臨每件事情時的所思所想與所作所為。那解決這些負面情緒是不是很重要?（是。）負面情緒它不是正面事物，從兩方面可以具體說明：一方面，它不可能引導人主動地來到神面前；另一方面，它不可能在事實臨及的時候讓人能够如願以償地、順利地實行真理，達到進入真理。它是人追求真理的絆脚石，它攔阻人尋求真理、實行真理，所以負面情緒必須得解决。從負面情緒的作用上、實質上看，它不是正面事物，而且它的實質可以說在某種程度上比人的敗壞性情更能轄制人、控制人。那你們說，這些負面情緒的存在是不是嚴重的問題?（是。）這些負面情緒的問題如果不解决會帶來什麽後果? 可以肯定地說，它能使人長期地活在消極裏，它更能轄制人、束縛人，攔阻人追求真理。那這樣嚴重的問題該不該解决? 應該解决。人在解决敗壞性情的同時，還應該解决自己的負面情緒，只有解决了負面情緒、解决了敗壞性情，人追求真理就順暢多了，就没有什麽大的攔阻了。

敗壞性情隱藏在人的一些表面流露上、做法上，還有一些情形裏，那負面情緒怎麽分辨? 負面情緒與敗壞性情怎麽區分? 你們有没有揣摩過?（没有揣摩。）性情與情緒，這是兩類事物。只說性情與情緒，這在文字上是不是好區别? 性情指人的本性實質裏所流露出來的東西，情緒基本上是人在做事時的一種心理狀態。不管在字面上怎麽解釋，總之，在人的情緒裏，尤其是負面情緒裏，存在着很多負面的思想。這些負面的情緒在人心裏它會導致人活在負面情形裏，導致人在種種不正確的思想觀點的支配下活着，是不是?（是。）這些負面情緒長期地隱藏在人的心裏，人如果不明白真理，就總也意識不到它，感覺不到它的存在，它與敗壞性情一樣時時刻刻伴隨着人。有許多時候，這些負面情緒隱藏在人的種種不正確的思想觀點裏，這些不正確的思想觀點讓人對神産生懷疑，失去真實的信心，甚至對神提出各種各樣無理的要求，讓人失去正常的理智。這些負面情緒在各種理由、思想觀點的包裝之下，就隱藏在人的敗壞性情裏，隱藏在人的種種不正確的思想觀點裏，完全代表了人的本性實質。敗壞性情所表現的方式就是人做人做事所流露出來的各種情形，這各種情形裏面帶着人的敗壞性

情。負面情緒與敗壞性情雖然是有區別的，但在某些方面它們也有必然的聯繫，還能交織在一起藕斷絲連，在某些方面還互相輔助，推波助瀾，互相依賴、生存。比如説，上次咱們交通的愁苦、憂慮與擔心，這是一種負面情緒，就是這種負面情緒導致人活在愁苦、憂慮與擔心裏面，人陷在這種情緒裏就自然會産生一些思想觀點，使人對神産生懷疑、猜測、防備、誤解，甚至論斷、攻擊，還會對神産生無理的要求、交易的要求，達到這個程度時，這些負面情緒就已經上升到敗壞性情了。那從這個例子上你們聽明白什麽了？會不會分辨負面情緒與敗壞性情了？你們説説。（負面情緒會産生一些不對的思想觀點，而敗壞性情是更深層次的，它會讓人對神産生誤解、防備。）舉個例子。好比説愁苦、憂慮與擔心這些負面情緒，人得了病就考慮自己的病痛，因為病痛而産生了愁苦、憂慮與擔心，這些東西就把人的心控制了，使人害怕病重，害怕死亡臨到給人帶來的種種後果，人就害怕死、拒絶死，就想逃避死亡，這一系列的思想、一系列的想法都是由于病痛而産生的。在這種病痛的背景之下人産生了很多活思想，這些活思想産生的源頭都是根據人肉體的利益，很顯然不是根據神主宰萬物的事實、不是根據真理，所以才定性它為負面情緒。人因為病痛心情不好，可是病痛來了，人總得去面對它，不能逃避，人就想，「哎呀，怎麽面對？是治還是不治呢？不治會怎樣？治會怎樣？」想着想着就愁起來了，對病痛的種種思想、種種觀點讓人陷在了愁苦、憂慮與擔心裏面。這種負面情緒是不是就開始了？（是。）開始經歷病痛時，打算試着治療，又覺着不合適，打算憑信心活着，正常盡本分，還擔心病痛嚴重，到底怎麽處理合適呢？没有路途。在負面情緒的支配之下，人一直為這事愁苦、憂慮與擔心，愁苦、憂慮與擔心産生了就放不下了。病痛纏身，這怎麽辦哪？人就想，「没事，我信神呢，神會給治，我有信心。」但過了一段時間，病也没減輕，神也没給治，人接着為這事愁苦、憂慮與擔心，「神會不會給治呢？等着吧，神會給治，我有信心。」嘴上説有信心，心裏其實是在負面情緒裏活着，「神要是不給治，我病重了死了怎麽辦哪？那我以前盡的本分不就白盡了嗎？不就得不着福

了嗎？還是求神給我治吧。」他就禱告神，「神哪，看在我多年盡本分的份上，你能不能把我的病挪去啊？」琢磨琢磨，「這麼求神不對，不應該對神有這個奢侈要求，應該有信心。」有信心時就感覺病似乎好了點兒，但過了一段時間，「感覺這病也沒見好啊，好像還加重了，那怎麼辦啊？我盡本分再加把勁、努把力，多受點苦、多付點代價，爭取讓神給治，讓神看到我的忠心、看到我的信心，看見我能接受這個試煉。」又過一段時間，病情不但沒有好轉，而且還加重了，越來越難受了，「神也沒給治啊，這怎麼辦啊？神到底給不給治啊？」心裏更加愁苦、憂慮、擔心了。就在這種背景之下，人一直活在為病痛而愁苦、憂慮與擔心的負面情緒裏，時不時地對神產生「信心」，時不時地獻點忠心、立點心志，不管人怎麼做、采取哪種做法，總之，人始終陷在愁苦、憂慮與擔心這種情緒裏，被病痛深深地纏繞着，所做的一切都是為了病痛的好轉、病痛的治愈，為了從病痛中解脱。人活在這種負面情緒裏的時候，他不是那麼簡單地思考一下，而是在這種負面情緒的支配之下常常產生一些活思想。在這些活思想不能兑現或者事實不能合乎自己意願的時候，人心裏時不時地就冒出了許多違背自己意願的想法甚至做法，說，「神要是不給治，我也盡本分，但是神要真的不給治，那我信神就没用了，我還得自己治」。你看，一邊想「神如果不給治，我也好好盡本分，這是神試煉我呢」，一邊又琢磨，「如果神真不給治，那我還得自己治。我要自己治，我就不盡本分了，我信神連病痛都解决不了，那我為什麼要信神呢？神給別人治病，為什麼不給我治病啊？」負面情緒一直纏繞着他，不但不能扭轉、改變他的不正確的思想觀點，反而使他在經歷病痛的過程中逐步地產生了對神的誤解、埋怨、懷疑。這個過程就是從負面情緒逐步轉變、進入到敗壞性情裏做事了。敗壞性情一當家做事了，就不僅僅是有負面情緒了，而是會產生一些思想、觀點，或者是論斷、定意，還會產生一些做法。從一種情緒轉變到一種情形裏面了，這就不是簡單的負面情緒了，不是只想一想，只活在一種狀態之下了，而是由這種狀態產生了思想、觀點、定意，產生了行動、做法。那麼，這種思想、觀點、行動、做法由什

麼主導了？就由敗壞性情作主導了。這種轉變過程是不是就捋出來了？（是。）最起初是在一個背景之下人產生了負面情緒，這些負面情緒只是一些簡單的思想觀點和想法，但這些想法都是負面的。這些負面的想法一直停滯在情緒裏，會進一步讓人產生各種不對的情形，當人活在不對的情形中，定意要做什麼、要怎樣做，要采取怎樣的做法的時候，就形成了錯誤的觀點理論，這就涉及到敗壞性情了，就這麼簡單。是不是清晰了？（是，清晰了。）那你們説説吧。（就是在一個背景之下，人產生了一些負面情緒，這些負面情緒剛開始只停留在一些負面的想法上，當這些負面的想法進一步產生各種不對的情形，人開始定意要做什麼，要采取一些做法的時候，有一種思想理論支配他，這就涉及到人的敗壞性情了。）揣摩揣摩，看看明不明白。是不是簡單哪？（是。）説起來挺簡單，那會不會分辨哪？不管在理論上好不好分辨，總之，對負面情緒與敗壞性情這方面的區別，你們是不是看清楚了？（是，看清楚了。）

咱們之前所交通的各種負面情緒，你們自己心裏如果存在的話，是不是會分辨、會解剖了？（能有點分辨。）如果自己有的話，應該會分辨。分辨負面情緒的目的不是説只在理論上知道個大概，或者是知道個意思就完事了，而是實實際際地在分辨它之後，從負面情緒的困擾中走出來，放下人不應該存在的種種負面情緒，就如咱們之前所交通的那些負面情緒。那從咱們剛才所交通的負面情緒與敗壞性情的區別上來看，能不能説負面情緒是導致人流露敗壞性情的一個根源、一個背景？好比説病痛這事，如果説你没有因着病痛產生愁苦、憂慮與擔心這方面負面情緒，就證明你對這方面事情有認識、有經歷，你有正確的思想觀點，也有真實的順服，那你在這方面的所思所想、所作所為應該是合乎真理的。反之，如果你對一方面事情總有負面情緒，總因為一方面事情而陷在負面情緒裏，那很自然地，你就會因為這方面的負面情緒而產生各種各樣的負面情形，負面情形會誘發你在不對的情形裏自然地流露出敗壞性情來，然後憑撒但哲學做事，處處違背真理，活在敗壞性情裏。所以，不管怎麼區別負面情緒與敗壞性情，

總之這兩者之間是有瓜葛的，是不可分割的。尤其它們有一個共同的實質，就是負面情緒與敗壞性情都是反面事物，它們的實質與背後的思想觀點都是共通的，導致人產生負面情緒的思想觀點都是反面的，都是撒但的哲學，而這些負面、反面的東西導致人流露敗壞性情，導致人根據敗壞性情做人、做事。是不是這樣？（是。）

**（5）壓抑的情緒**

上次咱們交通了愁苦、憂慮與擔心這方面的負面情緒，接下來要交通的是另一方面負面情緒，它跟愁苦、憂慮與擔心這方面情緒在實質上幾乎是一樣的，但是在性質上比愁苦、憂慮與擔心更加的負面，這方面情緒是什麼呢？就是人在現實生活中最常見的一種狀態——壓抑。壓抑是不是都聽說過？（聽說過。）那你們對「壓抑」這個詞造個句、舉個例吧。我先說一個。有的人說了：「哎呀，我在盡本分的過程中常常感覺到壓抑，不得釋放。」這個句子造得對不對？（對。）你們再說一個。（臨到事總是流露敗壞，總要反省認識自己，就感覺很壓抑。）認識自己太多了感覺壓抑，那這個壓抑的背景是什麼？造成壓抑的原因是什麼？就是認識自己什麼也不是了，好像前途、歸宿沒了，蒙拯救沒希望了，心裏感覺壓抑。誰再說說。（在大紅龍國家信神，讓人感覺很壓抑。）這是在環境上感覺到壓抑。（盡本分總受帶領監督，感覺很壓抑。）說得挺好，把壓抑的情緒表達得很具體。（盡本分總臨到失敗挫折，感覺很壓抑。）挫折失敗讓你們感覺壓抑，無路可走。你們工作進展的速度緩慢，感沒感覺壓抑？（感覺壓抑。）這還有點正面的意思。你們再說說。（盡本分總臨到對付修理也感覺壓抑。）這也是實情，是吧？（盡本分果效不好，感到壓抑。）壓抑的原因是什麼？真是因為果效不好嗎？是不是怕調整本分、怕被淘汰啊？（是。）這是具體原因。還有什麼壓抑？說說。（身邊的配搭都比自己好，感覺很壓抑。）這是嫉妒心作祟，壓抑。還有什麼壓抑的問題？（業務長期不長進，覺得壓抑。）這是壓力還是壓抑？這是有點壓力。那有這個壓力是好事啊，把這個壓力變成動力不就好了嗎？對于盡本分中的人員有時

進行調整，你們是不是感覺壓抑啊？（是。）也感覺壓抑。從你們造的這些句子上來看，你們都有壓抑這種情緒。看來，人的内心很不安啊，内心總在躁動，有一種無形的壓力，所以就産生了壓抑這種情緒，就活在了壓抑這樣的負面情緒裏。這是不是一種好的現象？（不是。）不是一種好的現象。那是不是應該解决啊？既然它不是一種好的現象，就應該解决。人總活在負面情緒裏，不管哪種情緒，往小了説，會對人的身心造成不良影響，讓人不能健康地活着，不能茁壯地成長；往大了説，各種負面情緒對人的影響不僅僅限制在人日常生活的吃穿住行上，更重要的是影響到人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更具體地説是影響到了人盡本分的效率、進度、果效，當然更重要的是影響到了人盡本分的收穫，還有人信神該有的收穫。人的心總被這些負面情緒困擾着、捆綁着，内心常常被攪擾，常常處于浮躁、不安、衝動等等這些感覺裏。人陷在這些感覺裏的時候，人正常的良心理智，還有人正常的生活、盡本分的狀態就會受到干擾、影響、破壞。所以應該及時地把這些負面情緒解决掉，讓它不再影響人正常的生活與工作。今天所講的這個壓抑與之前所講的各種負面情緒實質是相同的，因為人常常為很多事情擔心、顧慮，或者是人内心深處有很多不安的成分，所以人感覺到壓抑。如果壓抑這種情緒長時間不解决的話，人内心深處就會更加地不安、煩躁，甚至在一些特殊的環境背景之下，人會衝破人性的良心理智控制，産生一些極端的做法來打破這種局面。因為人肉體的本能對某種負面情緒的承受力是有一個極限的，達到了極限、頂峰的時候，人就會衝破人性理智的約束，采取一些極端的做法來發泄人的情緒，發泄人内心深處種種不合乎理性的想法。

**1）因不能隨心所欲而壓抑**

造成人壓抑的種種原因剛才你們造句也表達出一些，今天咱們所要交通的壓抑這種負面情緒在人身上産生的緣由、根源主要有三方面。第一方面，很多人無論是在日常生活中還是在盡本分的過程中都感覺不能隨心所欲，這是産生壓抑的第一條原因——不能隨心所欲。不能隨心所欲是什麼意思呢？就是不能憑自己的所思所想任意去做。自己

想做什麼就做什麼，想什麼時候做就什麼時候做，想怎樣做就怎樣做，這是很多人對于工作與生活的要求。但是因為種種原因，或者是法律，或者是生活環境，或者是某種團體的規章制度、規定、紀律等等原因，使他們不能按着自己的意願、想象去做，所以內心深處感覺壓抑。這個壓抑説白了就是人感覺憋屈，甚至還有些人感覺委屈。不能隨心所欲説白了就是不能任由人的性子去做，就是因為種種原因、種種客觀環境與條件的制約讓人不能任性，不能自由放蕩。比如，有些人盡本分總是應付糊弄、偷奸耍滑，有時教會工作需要趕工，可他總想隨心所欲，覺得這兩天身體不舒服或者心情不好、情緒不高就不願意受苦付代價作教會的工作。他特別懶惰、貪享安逸，心裏没勁身體就懶洋洋的不想動，但是還怕帶領對付、怕弟兄姊妹説自己懶惰，没辦法就很勉强地隨着大家一起做，但心裏却是十二分的不願意、不甘心、不情願，覺得委屈、憋屈、窩囊，活得累。想由着性子做，但是還不敢違背神家的要求、規定，這樣一來二去就産生了一種情緒——壓抑。這壓抑的情緒在裏面一生根，久而久之人的外表就顯得很頹廢、很無力，像一部機器一樣，自己在做什麼也不清楚了，反正每天讓做什麼就做什麼、讓怎麼做就怎麼做，雖然外表在做着，手裏的活兒没有停下，也没有離開盡本分的環境，但是心裏却感覺壓抑，感覺活得累、活得憋屈。現在最大的願望就是有一天不再受人的管制、不再受神家規定的制約、不再被神家安排，自己想怎麼做就怎麼做、想什麼時候做就什麼時候做，高興了就做點兒、不高興就不做，不受任何責備，也不受任何修理對付，不受任何人的監督、管束，那日子該多好，多自由、多釋放啊！但是他還不甘心離開、不甘心放弃，就怕不盡本分了有一天自己真的隨心所欲、自由釋放了就自然遠離神了，神一旦不要他了他就得不着福了。有些人就處在兩難之間，跟弟兄姊妹訴苦吧，還説不出口，跟神祈求吧，覺得張不開嘴，埋怨吧，覺得自己也不對，不埋怨吧，又感覺難受，感覺自己活得怎麼這麼憋屈、這麼違心呢？活得怎麼就這麼累呢？自己不想這樣活着，不想與大家步調一致，就想隨心所欲，想做什麼就做什麼、想怎麼做就怎麼做，怎麼就

達不到呢？以前覺得身體累，現在覺得心也累，自己也不知怎麼回事。你們說，這是不是壓抑的情緒造成的？（是。）

有些人說：「都說信神自由釋放，信神活得特別開心，有平安、有喜樂，我怎麼就不能像人家一樣活得那麼快樂、那麼平安呢？我怎麼就没有喜樂呢？怎麼活得這麼壓抑、這麼累呢？人家怎麼就活得那麼快樂？我怎麼就活得這麼可憐呢？」你們說原因是什麼？他這個壓抑是怎麼造成的呢？（肉體得不到滿足，肉體受苦了。）是因為肉體受苦、受委屈造成的嗎？如果他心裏願意為追求真理、盡好本分受苦，那肉體的苦他是不是就覺得不太苦了？心靈裏得安慰，有平安、有喜樂，還會壓抑嗎？（不會。）所以，說壓抑是肉體受苦造成的這不成立。如果因為肉體受苦太大就壓抑，那你們現在盡本分也受了一些苦，你們會因為不能隨心所欲而感到壓抑嗎？會因為不能隨心所欲而陷在壓抑這種情緒裏面嗎？（不會。）你們一天工作忙不忙碌？（有點忙。）大家都挺忙，起早貪黑的，一天除了睡覺、吃飯幾乎都在電腦前忙碌，眼睛、大腦都疲勞，身體也累，但是你感覺壓抑嗎？這個疲勞會給你帶來壓抑嗎？（不會。）那人的這個壓抑是怎麼造成的？肯定不是因為肉體疲勞造成的，那是怎麼造成的？如果人總追求肉體的快樂、安逸不想受苦，那他肉體稍稍受點苦、多勞累點，或者比別人多受點苦，他就會感覺壓抑，這是造成壓抑的一種原因。如果人覺得肉體受點苦不算什麼，不追求肉體安逸，他追求真理、追求盡好本分滿足神，那肉體受的苦他常常是感覺不到的，即使有時候感覺忙碌點、累點、疲乏點，睡一覺起來精力恢復了就接着忙，他的心在本分上、在工作上，肉體累點他覺得不算什麼。但是，人的思想一旦出了問題，總想追求肉體安逸，那肉體稍受一點委屈不能得到滿足，一些負面情緒就産生了。那這種總想隨心所欲、放縱肉體享受生活的這一類人，他們得不到滿足就常常陷在壓抑這種負面情緒裏的原因到底是什麼？（追求安逸，追求肉體享受。）這是一部分人。還有一部分人他們追求的也不是肉體安逸，他們追求做什麼事隨性，隨從自己的心情，如果他今天高興了他能多受苦，工作一天也不覺得累，但如果他今天不高興了，你

讓他多花費一分鐘他都鬧情緒，你如果責備他幾句他就說：「你別說了，我壓抑了，你再說多了我就不盡本分了，我盡不成本分就怨你，以後我得不着福責任都歸在你頭上，你得負全部責任！」人的情形不正常就會反覆無常，有時候也能受苦付代價，有時候受一點苦就發怨言，一點小事就能惹他不高興，他心情不好了就不想盡本分了，神的話也不想讀了，詩歌也不想唱了，也不願意聚會聽道了，就想一個人安靜一會兒，誰幫助扶持也不行，說不定過幾天想開了就好了。什麼事只要不能滿足他他就感覺壓抑，這一類人是不是特別的任性啊？（是。）特別的任性。比如，他現在想睡覺那就必須得睡，別人說：「你能不能堅持十分鐘，這點活兒馬上就做完了，做完了再休息好不好？」他說：「不行，我這會兒就得睡！我疲倦了不睡不行！」要是有人勸他，他勉勉强强堅持下來了，但心裏壓抑、反感。他常常為這些事感覺壓抑，不想接受弟兄姊妹的幫助，也不想接受帶領的監督，做錯事還不許人對付修理，就是不想受任何的約束。他認為「我信神就是尋找快樂來了，為什麼那麼難為自己？為什麼活得那麼累？人活着就應該快樂，不應該講究這些規定、那些制度，總守那些有什麼用？現在，當下，我想做什麼就做什麼，你們不應該有任何的說法」。這類人特別地任性、放蕩不受約束，在任何的工作環境中都不想受任何的約束，神家的規定、原則不想遵守，做人該守的原則也不願意接受，起碼憑良心理智該做的也不想遵守，就想隨心所欲，怎麼高興怎麼來，自己怎麼得利、怎麼舒坦怎麼來。他認為受這些約束那是違心地活着，那是虐待自己跟自己過不去，人不應該那麼活着，人活着就應該自由釋放，就應該盡情地放縱自己的肉體欲望、放縱自己的理想願望，就應該隨心所欲，想說什麼就說什麼、想做什麼就做什麼、想去哪兒就去哪兒，不用考慮後果，也不用考慮別人的感受，更不用考慮自己的責任與義務，也不用考慮信神該盡的本分或者該遵守的真理原則、該活出的真理實際、該走的人生道路。這一類人在社會上、在人群中總想隨心所欲，可是不管到哪兒都不能如願以償。他認為神家講人權，給人充分的自由，神家講人性，講忍耐、講包容人，來到神家就能盡情地放縱

肉體欲望，但是因着神家有行政、有規定他依然不能隨心所欲，他也不尋求真理，所以他的這種壓抑情緒依然不能解决。他們活着不是為了盡任何的責任、完成任何的使命，不是為了做一個真正的人，信神也不是為了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完成使命達到蒙拯救。他們不管在什麽人群中，不管在什麽環境中，也不管從事什麽職業，他們最終的目的就是尋找自我滿足自己，做事的宗旨就是圍繞這一條，滿足自己是他們一生的願望，也是他們追求的目標。

有的人搞接待給弟兄姊妹做飯，那你就得問問弟兄姊妹愛吃什麽，還有神家的原則、要求是什麽，根據這兩條原則來搞接待。如果你接待的是北方人，那就多做點麵食，比如饅頭、花卷、包子，偶爾也做點米飯，或者是南方人吃的米綫，這都可以。如果你接待的多數是南方人，南方人不喜歡吃麵食，他們就喜歡吃米飯，一頓不吃米飯就好像没吃飯一樣，所以接待南方人你就得多做米飯，做菜也要適合南方人的口味。如果你接待的有南方人也有北方人，那你就做兩種飯，誰願意吃什麽就吃什麽，給人選擇的自由，這樣接待就符合原則了，這是很簡單的事。只要多數人感到滿意就行，少數怪人不滿意那就不用管了。但如果搞接待的人不明白真理，不會按照原則辦事，他總按照自己的喜好，想做什麽就做什麽，也不管人是否願意吃，這是什麽問題？這就是太任性了，太自私了。有的人是南方人，他接待的多數是北方人，他天天做米飯，也不考慮人是否吃得習慣。你如果對付他，給他提點建議，他心裏還會産生一種情緒，心裏開始抵觸、不服，滿了怨氣，説：「在神家這飯不好做啊，這些人真難伺候，我辛辛苦苦、起早貪黑地為你們做飯，你們還挑三揀四。吃大米飯怎麽了？我們不就一日三餐吃大米飯嗎？這不活得挺好嗎？比你們還結實、還有勁。你們總吃麵條、饅頭有什麽好的？能吃飽嗎？我吃麵條怎麽就覺得不好吃呢？怎麽就吃不飽呢？没辦法，在神家盡本分就得忍着、克制，不克制就有可能被撤换、被淘汰，那就做唄！」他每天帶着怨氣做，心裏想：「想吃頓大米飯也吃不成，我就想頓頓吃大米飯，没大米飯我就活不成，我就要吃大米飯！」他雖然每天勉勉强强做了麵條、饅頭，但

是心情却是極度地低落。為什麼極度地低落呢？因為他感覺壓抑，「伺候你們這些人，做飯還得按照你們的意思，不能按照我的意思，為什麼總得滿足你們，不能滿足我呢？」他就覺得憋屈、壓抑，活得累，多一點兒工作也不作，做一點也是應付糊弄，一點不做還怕被撤換、被清除，只能勉强地、違心地這麼做、這麼盡本分，没有一時一刻的開心、自由與釋放。人説：「你搞接待做飯感覺怎麼樣啊？」「累倒不累，就是感覺壓抑。」人説：「你壓抑什麼呀？米、麵、菜什麼都有，也不用你掏錢買，你就是偶爾累點兒，比别人多做點兒，這不是應該的嗎？信神盡本分這是快樂的事，這都是自願的，你為什麼感到壓抑呢？」「我雖然是自願的，但不能常常吃大米飯，不能隨心所欲吃自己喜歡的、可口的，想單獨做點好吃的又怕人看見指責，所以我就感到壓抑，心情總也高興不起來。」這類人就是因滿足不了口欲而活在壓抑情緒裏。

有的人在農場種菜，那種菜應該怎麼種啊？根據四季、氣候、温度、人數的多少適量地種一些蔬菜。種植各種蔬菜神家都有規定，這一規定就難倒了不少人。有些蔬菜是人日常生活喜歡吃的、有些是人不喜歡吃的，有些按照數量規定吃、有些按照季節吃，這樣人吃的數量就有限。有些人就想，「哎呀，總也不能盡興地吃，吃一點就没了，這數量也不多呀！像聖女果，每次分一小把，没等吃着香味就没了，要是能端着盆吃多好！」所以，他們那兒住十多個人就種了二百棵聖女果。從早上一睁眼就端着盆開始吃，一直吃到晚上睡覺。聖女果端着盆吃，西紅柿端着盆吃，黄瓜背着筐吃，這多帶勁啊，這才叫天堂的日子，太幸福了！這類人做事不能按照神家的規定，不能按照科學，誰説都不聽，他先把自己的利益放在前面，什麼事都考慮自己，隨心所欲。結果在神家的管制、監督、管理之下，這些想大口大口吃水果的人被限制住了，有的被對付修理了。你們説，他們現在心情如何？這些人心情是不是特别失落啊？是不是感覺人間凄凉，神家都没有愛、没有温暖啊？他們是不是特别的壓抑啊？（是。）他們心裏就總在想，「我隨心所欲怎麼了？我不就喜歡吃點水果嗎？吃個聖女果都不讓端着

盆吃，太吝嗇！神家不給人自由，想吃個聖女果還讓按人數種，我種二三百棵怎麼了？吃不了喂動物唄。」你端着盆吃這合適嗎？吃什麼東西是不是應該有個度、應該有節制啊？神給人造的各種食物人吃的比例應該是按着它的産量、按着它的季節，産量多的、産量高的才是主食，産量低的、季節短的、生長期短的或者是産量受限制的就應該少吃，甚至在有些特殊地方不吃也不缺什麼，這是合理的。人總有欲望，總想貪圖口欲，這合不合適？總有欲望、總有口欲這不合適。神家有神家的規矩，神家在各方面的工作上都有規定，都有合適的管理制度，你要想成為神家的一員你就應該嚴格遵守神家的規定，不應該起高調，應該學會順服、學會讓大家滿意，這才合乎良心理智的標準。神家所作的一切規定不是為哪一個人設立的，而是為神家所有人設立的，是為了維護神家工作、神家利益的，這些規定、制度都是正當的，人有良心、有理智就應該遵守。所以，你無論做什麼事，一方面要按照神家的規定、神家的制度，另一方面你也有責任與義務維護神家的工作、神家的利益，而不是處處從個人的角度出發維護個人的利益。如果你感覺到在神家生活、工作特別壓抑，這不是神家任何一個規定、制度或者管理方式有問題，而是你個人的問題。如果人臨到管教、指責總感覺特別壓抑，特別的不自由、不釋放，没有平安喜樂，内心總不舒坦，總覺得委屈，覺得什麼事都不能隨心所欲，過教會生活也不得釋放，對交通真理也不感興趣，心裏常常感覺壓抑，就想像外邦人一樣無憂無慮地生活，那對于這種人處理的唯一辦法、最好的辦法就是告訴他：你可以離開，去吃你想吃的東西，去穿你想穿的衣服，去過你想過的日子，去做你想做的事情，去搞你想搞的事業，去追求你想追求的目標與方向，神家不限制你，你的手脚是釋放自由的，你的心也是釋放自由的，没有人捆綁你，除了你自己為了某種目的而委身于神家以外没有任何人給你這樣的規定，説你必須、一定、非得呆在神家，否則的話神家會怎樣。我告訴你實話，神家不會把你怎麼樣，你想走隨時可以走，只要把神話語書籍還給教會、把你手中的工作交代好，你隨時可以走。神家不限制你，神家不是你的牢籠、不是監獄，神家

是自由的，大門是敞開的。如果你感覺壓抑，你是因為不能隨心所欲而壓抑，那也可以說這個地方不適合你，不是你內心要尋找的快樂居所，也不是你應該呆的地方。你如果活得那麼違心的話你應該離開神家，明白了吧？對于不信派、不追求真理的人神家從來不勉强。你要想做生意，你要想發大財，你要想搞事業，你要想闖天下，這是你個人的追求，你應該回世界。神家從來不限制人的自由，神家的門是敞開的，不信派、不追求真理的人可以隨時出去，離開神家。

有些人就不願意盡本分，也不願意交通真理，對教會生活有些不適應，總覺得特別壓抑、特別痛苦，那我告訴你，你趕緊離開，到世界去尋找你自己的目標、方向，過你自己該過的日子，神家從來不勉强人。教會的任何一種規定、任何一種制度或者任何一條行政都不是針對你個人的，你如果覺得為難守不住，而且特別痛苦、特別壓抑，那你可以選擇離開，誰能接受真理、誰能守住原則那誰就適合留在教會裏。當然，你覺得你不適合留在神家，那有没有適合你的地方呢？有，世界這麼大，有適合你的地方。總之，如果你在這裏感覺壓抑不得釋放，你還常常想發泄，常常有本性爆發的可能，那你就危險，那你就不適合留在神家。世界之大總有適合你的地方，你自己慢慢去找。這麼處理是不是合適？這麼做是不是理性啊？（是。）人家都難為成那樣了你還挽留，你是不是愚蠢啊？咱們就讓他離開，祝願他能實現夢想，好不好？他的夢想是什麼？（端着盆吃上聖女果。）還有一日三餐、一年四季天天吃上米飯、魚肉。還有什麼夢想？每天睡到自然醒，什麼時候高興了就盡點本分，不盡本分也没有人管、没有人監督，這是不是他盼望已久的？（是。）這是多麼「偉大」的夢想啊！你們說這類人有没有出息，是不是務正業的人？（不是。）總而言之，這一類人總感覺壓抑，說白了他們的心願就是想放縱自己的肉體、滿足自己的欲望，他們私心太大，做什麼事都想隨性、都想隨心所欲，不守規矩、不按原則辦事，就想按着自己的喜好、欲望維護個人的利益做事。這類人有没有良心理智？是不是不務正業？（是。）不務正業的人做點正事、有點難處就感覺壓抑，到哪兒盡本分都感覺壓抑，不管臨到什麼

難處都感覺壓抑，這樣的人還能做成什麼事呢？他活一生也做不成一件事，這就是人常説的没出息的人，這種人没有正常人性，有點缺心眼兒。務正業的人都是什麼人？他把吃穿住行看得特别的簡單，這類事一般化就行，他看重的是走正確的人生道路，能完成人的使命，這一生活得有價值、有意義。没出息的人整天琢磨什麼？總琢磨怎麼偷懶、怎麼耍滑頭、怎麼才能吃好玩好、怎麼做肉體安逸舒坦，他不考慮正事。所以在神家盡本分的場合、環境之下他就感覺壓抑。神家要求人學習一些盡本分涉及到的常識、業務知識以便達到更好地盡本分，要求人常常吃喝神的話以便達到更多地明白真理進入真理實際，能知道做每件事的原則是什麼，神家所交通、所提到的這些全部都是人生活、盡本分範圍内涉及到的話題、實事等等，都是讓人務正業、走正道。這類不務正業的人最喜歡隨心所欲，他隨心所欲就是為了享受肉體安逸、快活、舒坦，不受約束、不受委屈，想吃什麼吃個够，喜歡什麼就追求什麼。盡點本分總感覺難，絲毫不願受苦，受點對付修理就感覺壓抑，怎麼交通真理他也不接受，他心裏只想享受生活、快樂自由，從來不想盡點本分、做點正事，這種人就是不務正業的東西。外表看他雖然没有作大惡，不像壞人，只是不守原則、不守規定，事實上他的本性實質就是不務正業、不走正道，這類人没有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也够不上正常人性的智商。正常人性該有的追求目標，該有的生活態度、生存方式他一點兒都不琢磨也不追求，每天滿腦子想的都是肉體怎麼安逸、怎麼快活，但是在教會這種生活環境之下他不能滿足肉體的喜好就感覺不舒服、感覺壓抑，他的這種情緒就是這麼産生的。你們説，這類人活得累不累？（累。）他們活得可不可憐？（不可憐。）對了，不可憐，説輕了就是這類人不務正業。社會上那些不務正業的人都是什麼人？二流子、二杆子、半吊子、地痞、流氓、混混兒，都是那些人。他們不想學技術、學本事，不想從事正經職業找一份能糊口的工作，只想游手好閑混日子，這就是社會上的二流子、混混兒這類人。他們混進教會裏還想不勞而獲享受生活、還想得到福分，這類人屬于投機分子。這些投機分子從來不甘心盡本分，有一點不遂

心就感覺壓抑，總想過自由自在的日子，什麼活兒都不想做，還要吃得好、穿得好，想吃什麼就吃什麼、想什麼時候睡就什麼時候睡，他們一點兒苦都不想受，就想過吃喝玩樂的日子，這樣的人活着都感覺累，是被負面情緒捆綁的人。他們常常因為不能隨心所欲而感到疲憊、困惑，他們不想務正業、不想做正事，不想守着一項工作從始至終地一直做，把它當成自己的本職工作、本分，當成自己的義務、責任，把它做好、做出成果，達到最佳果效，他們從來不這麼想。他們就想應付糊弄，藉着盡本分混口飯吃，稍微受點管制有點壓力，或者讓他們擔點責任、對他們稍微嚴格一點，他們心裏就不舒服了，就感覺壓抑，這種負面情緒就產生了。他們感覺活在教會生活的環境裏很痛苦、很壓抑，根本的一條原因就是因為這類人不接受真理，就想隨心所欲，他們没有正常人性，是理智不健全的人，整天想入非非活在夢裏、雲霧裏，總是异想天開，所以他們的壓抑就很難解决。他們對真理不感興趣，他們屬于不信派，那只能讓他們離開神家，回世界找自己的安樂窩吧。

真心信神的人都是務正業的人，都是甘心盡本分的人，都能擔得起一項工作，根據自己的素質、按照神家的規定把它作好。當然，剛開始作工作摸不着頭緒、抓不住原則感覺有點累，但是如果你有配合的心志，願意尋求真理原則，能達到與人和諧配搭，盡本分自然就有果效了，同時也容易實行出真理脱去敗壞性情，達到合格的盡本分。那你就得付點代價，想任性的時候就得禱告神讓神管教，就得背叛肉體約束自己，使自己的私欲逐步減少。在關鍵的事上、關鍵的時候、關鍵的工作中還得求神幫助，如果你有心志的話就應該求神責打你、管教你，求神開啓你讓你明白真理，這樣果效就會好一些。你真有心志你在神面前禱告祈求，神會開啓你，神會改變你的情形、改變你的思想。聖靈作點工作，給你點感動、開啓你的内心就不一樣了，你的情形就會有轉變。這時你的壓抑情緒就會有所緩解，你的心理狀態跟以前就不一樣了，你就感覺到在神家盡本分有享受，這樣活着不累，還能感覺到盡本分吃苦付代價、按原則辦事心裏踏實平安，這才

是正常人該有的生活，能够憑真理活着盡好本分這樣活着太有意義了。你就悔恨以前什麽真理不明白，盡憑撒但性情活着，任意妄為，活得人不人鬼不鬼的太痛苦了，多虧接受全能神的末世工作，明白了許多真理能脱去一些敗壞性情了，能正常地盡本分、享受神的話語，一天一天有真實的變化，憑神的話活着真有平安、真有喜樂。你的心情是不是變了?（是。）你能意識到自己之前為什麽活得壓抑、活得痛苦，病根找到了問題解决了你就有希望變化。只要你往真理上够，多在神話語上下功夫，多與明白真理的人尋求交通，再聽聽弟兄姊妹的經歷見證，你就更有路了，你的情形就會變得更好，壓抑的情緒就逐步緩解不再纏繞你了。當然，臨到特殊環境、背景可能偶爾還會産生壓抑痛苦，但只要你能尋求真理解决，這種壓抑的情緒就會消失了，你就能在盡本分的過程中獻上你的真心、全力、忠心，就有希望蒙拯救了。如果你能有這樣的轉變，那你就已經從消極情形中走出來了，這就證明你還有希望，有希望能變化、有希望能蒙拯救，你還是神家的人，只不過之前被各種私心欲望或者各種壞的習慣、壞的思想影響得太久、太深了，使你的良心知覺都麻木了，理智也變得不健全了。如果你已經轉變了，能往真理上够了，也有心志盡好本分完成你的使命，那神還會憐憫你祝福你的。當然，對有這些負面情緒的人只能憑愛心幫助，如果能接受真理問題不就解决了嗎？只有絲毫不接受真理的人、屢教不改的人他要離開神家就應該歡送他，但對于有一綫希望能够蒙拯救的人還是要憑愛心幫助，這一點是很重要的，因為神是最大限度地拯救人。有的人臨到試煉受迷惑了或者不想信了，那我們也應該極力幫助達到仁至義盡，只要有一綫希望都不能放弃，只要他能接受一點真理也應該給他祝福：祝願他能從負面情緒裏走出來，不被負面情緒纏繞，不籠罩在負面情緒的陰影之下，而是能務正業、走正道，按照神的要求做一個正常人該做的，按照神的要求活出一個正常人該活出的，按照神的要求在神家中安安穩穩地盡好本分，不再混日子；祝願他以後有出息，不要再隨心所欲，不要總琢磨吃喝玩樂、肉體享受的事，多想點與盡本分、與走人生道路、與活出正常人性有關的事；

衷心地祝願他在神家中活得開心、自由、釋放，天天有平安、有喜樂，在神家中活着感覺温暖、感覺享受。這是不是最大的祝願？（是。）我祝願完了，你們也衷心地祝願他。（衷心地祝願他在神家中活得開心、自由、釋放，天天有平安、有喜樂，在神家中活着感覺温暖、感覺享受。）還有什麼？衷心地祝願他再也不活在壓抑的情緒裏，好不好？（好。）這是我祝願的，你們對他還有没有什麼祝願啊？（衷心地祝願他能够務正業，本分盡得越來越好。）這個祝願好不好？（好。）還有什麼祝願？（衷心地祝願他能够早日活出正常人性。）這個祝願雖然説不是高大上，但是我看還挺實際，是人就應該活出正常人性，就不該有壓抑的感覺。别人能受的苦咱們為什麼不能受呢？他有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廉耻，還有正常人該有的追求、生存方式、正當的追求目標，他就不會壓抑。這個祝願是不是挺好的？（是。）還有什麼？（衷心地祝願他能跟弟兄姊妹和諧配搭，在神家感受到神的愛，能按神家原則辦事。）這要求高不高？（不高。）不高好不好達到啊？感受到神家的愛，這個挺切合事實，是他的需要，是吧？（是。）對這類人要求不高，首先得具備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不要游手好閑，不要混日子，應該學會生活，學會務正業，學會擔起自己的責任、盡好自己的本分，活出正常人樣，這樣就能感覺到在神家中有平安、有喜樂、有安慰，就願意在神家中盡本分了。擺脱了壓抑的負面情緒之後一點一點就能達到追求真理了，與人有和諧配搭了，這是對這類人的要求。這一類人不管多大年齡咱們對他們的祝願、對他們的要求不高，就是這些。首先，得學會走正道、務正業，擔起一個正常人所該擔起的責任與義務，然後學習守規矩，接受神家的管理、接受監督、接受修理對付，達到盡好本分，這是一個有良心理智的人應該具備的正確的態度；其次，對這些涉及正常人性良心理智方面的責任、義務要有正確的理解與認識，放下壓抑的負面情緒，正確面對、處理生活中臨到的各種難處，這些對你來説并不是額外的，不是負擔、不是捆綁，而是你作為一個正常的成年人應該承受的。就是每一個成年人，無論你是男是女，無論你的素質好壞、才幹高低，你有什麼特長，都應該適應生存環境，

應該擔負起你的責任、義務與使命，擔負起你該作的工作。應該承受的你不應該推脱，該受什麽苦也必須得接受，應該從正面接受這些東西，而不是衣來伸手、飯來張口，依賴别人的勞動成果來混飯吃；另外，學習適應、接受各種規章制度、各種管理，接受神家的行政，學會適應在人群中生存、生活；必須具備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能够正確地對待周圍的人事物，正確地處理解决所臨到的各種問題：這都是有正常人性的人應該面對的，也可以説是作為一個成年人應該面對的生活與生存環境。比如，作為一個成年人應該靠自己的力量養家糊口，不管生活怎麽艱難，這都是你應該吃的苦，是你該盡的責任、該完成的義務，你應該擔起一個成年人應該擔負的責任。無論你受多大苦、付多少代價、有怎樣的辛酸你都應該打掉牙往肚裏咽，不應該産生任何的負面情緒，不應該抱怨誰，因為這是一個成年人應該承擔的。你作為一個成年人必須擔負起這些事情來，不要抱怨，也不要反抗，更不要逃避、拒絶。混日子，游手好閑，隨心所欲，任性、隨性，想做就做、不想做就不做，這都不是成年人該有的生活態度。每一個成年人都要擔起一個成年人的責任，不管承受多少壓力，像苦難、病痛甚至種種困難，這些都是每個人該經歷、該承受的，這就是正常人的生活。你承受不了壓力、受不了痛苦、經受不住打擊説明你没有毅力、没有心志，太脆弱、太窩囊。無論是在社會還是在神家，每一個人活着都要承擔這些痛苦，這是每一個成年人應該擔負的責任、應該擔得起的重擔，哪一個人都避免不了，你不應該逃避。如果你總想逃避、擺脱這一切痛苦，那你的壓抑情緒就會隨之而來，而且會一直纏繞着你；如果你能正確地領會接受這一切，把它當成你生活、人生該有的一部分，那你就不會因為這些問題而産生負面情緒了。一方面，學會承擔成年人該有的、該承擔的責任與義務；另一方面，應該學會在正常人性裏，學會在自己所在的生活、工作環境當中與他人和諧共處，不要隨心所欲。和諧共處的目的是什麽？是為了更好地完成你一個成年人該完成的工作、該盡到的義務與責任。不管作什麽工作、盡什麽本分，當面臨危險、面臨撒但勢力攪擾破壞時能把損失降到最低，使

你作工作、盡本分的果效更好一些，這是有心志的人應該做到的。你具備正常人性，在作工作的時候你就應該做到這一點，至于工作壓力，不管是來自上面的、神家的還是弟兄姊妹給你的壓力，這是你應該承擔的。你不能說「因為有壓力我就不做，我在神家盡本分、作工作是為了圖清閑、自在、開心、舒適」，這行不通，這不是一個正常的成年人該有的想法，神家也不是你貪享安逸的地方。任何人的生活、工作都承擔一定的壓力，也都承擔一定的風險。作任何一項工作，尤其是在神家中盡本分都應該力求達到最佳果效。從大的方面來說這是神的教導、神的要求，從小的方面說這是每一個人做人做事該具備的態度、觀點、標準、原則。你在神家盡本分你得學會遵守神家的規定、制度，學會遵守規矩，規規矩矩做人，這是做人應該具備的一項。不應該像外邦人一樣飽食終日、無所用心，整天混日子，或者胡作非為，追求自己的活法，別讓大家討厭你，別成為大家的眼中釘、肉中刺，別讓大家遠離、弃絶你，也別成為任何一項工作的攔路虎、絆脚石，這是一個正常的成年人應該具備的良心與理智，這也是任何一個正常的成年人應該擔負起的責任。為了能擔負起這個責任這是你應該做到的其中一項，明白了吧？（明白了。）

你如果是有心志的人，能把人該承擔的責任、義務，正常人性必須做到的、成年人必須做到的當成你追求的宗旨、追求的目標，能擔負起自己的責任，不管付出什麼代價、受什麼痛苦都没有怨言，只要認定是神的要求、是神的心意就能忍受任何的痛苦盡好自己的本分，那時候你的心境就不一樣了，心裏就感覺平安、踏實有享受了。你看，人能够正常地盡上人的本分，擔負起神的托付，走上正確的人生道路，人心裏就感覺有平安、有喜樂，心裏踏實有享受，如果再能追求真理達到按原則辦事盡好本分呢，人就有一些變化了。這樣的人就是有良心理智的人，是堂堂正正的人，有什麼難處都能克服，作什麼工作都能擔起來，這就是基督的精兵，是經過訓練的，什麼難處都難不倒。你們說，這樣做人好不好？（好。）這樣的人有心志，無論遇到什麼難處都能盡到自己的責任。那這樣的人臨到難處還會感到壓抑嗎？（不

會。）那他這種壓抑的情緒是怎麼解決的，使他不再被壓抑的情緒困擾了呢？（他明白真理了，認識自己的敗壞性情了就擺脱壓抑的控制了。）對了，這就是明白真理開始務正業了。他心裏有正事，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與責任心、使命感都發揮作用了，這樣的人放哪兒都是好樣的，做什麼事都能成功，什麼壓抑、愁苦、消沉都没有。你説這樣的人神祝不祝福？具備這樣的良心理智、有正常人性的人追求真理有没有難度？（没有。）就從正常人性的追求觀點、正常人性的生存方式來看，他追求真理没有太大難度。人走到這個程度就離明白真理、實行真理、按照真理原則行事、進入真理實際不遠了。「不遠了」指什麼説的？就是他做人的觀點與選擇的生存方式完全是正面的、積極的，與神要求的正常人性基本吻合，這就達標了。達標之後，這樣的人就能聽明白真理，他實行真理的難度就小多了，就很容易進入真理實際，很容易按照真理原則去做事。正常人性該做的總共有幾方面？大概是三方面。哪三方面？説説。（一方面，學會承擔成年人該有的、該承擔的責任與義務；第二方面，學會在正常人性裏，學會在自己所在的生活、工作環境中與他人和諧共處，不要隨心所欲；第三方面，在正常人性理智的範圍内學會遵守神的教導，遵守做人該有的態度、觀點、標準、原則，就是守規矩。）這三方面是正常人性該具備的。如果人在這三方面上用心揣摩，努力往上够達到明白真理，人就開始務正業了。明白真理的人還能有負面情緒嗎？還會壓抑嗎？（不會了。）人能務正業，承擔成年人該承擔的責任與義務，那該想的、該做的事情太多了，忙都忙不過來，尤其現在在神家中盡本分的這些人都在為着傳福音見證神而忙碌，心裏想的是怎麼盡好本分，哪還會壓抑啊？所以説，有些人遇到點不如意的事就壓抑，就心情不好陷入消沉，這些表現都是因為飽食終日無所用心絲毫不尋求真理所造成的。他們不明白真理導致不務正業，該做的事情他總也看不見，所以他就有閑心胡思亂想，想來想去没路可走就壓抑，越想越憋屈，越想越無奈，越想越無路可走，越想越覺得自己活得不值、活得不開心，越想越難過，自己還無力挣脱，最後就陷在壓抑這種情緒裏了。是不是？（是。）其實這問題很容

易解決，因為你該做的事情，該思想的、該考慮的正事太多了，没有閑心去想那些没用的，想那些吃喝玩樂的事。能有閑心想這些事的人都是游手好閑、好吃懶做，都是不務正業，不務正業的人常常陷在壓抑的情緒裏。這些人都是吃飽撐的，正事一大堆他不去想、不去做，就騰出工夫來胡思亂想，為自己的肉體抱不平，為自己的前途擔憂，還為自己所受的苦、所付的代價擔憂，這一切解決不了、無法承受了没有發泄口的時候他就壓抑，想離開神家還怕得不着福氣，作惡還怕下地獄，追求真理、盡好本分心裏也不願意，就感覺壓抑。是不是這麼回事？（是。）就是這麼回事。人如果明白了真理就能務正業、走正道了，這種壓抑的情緒就不會産生，即便偶爾因為特殊情況産生壓抑的情緒也只是一時的心情，因為人注重尋求真理、實行真理那些負面情緒即使偶爾出現也會消失，人就不會常常陷在壓抑的情緒裏。就是你根本不會受壓抑情緒的困擾，也可能會一時心情不好，但是你不會被困在裏面走不出來。這就是追求真理的重要性。你追求務正業，承擔成年人該承擔的責任，有正確的追求觀點、有正面積極的生存方式，那你就不會産生負面的情緒，壓抑這種情緒就不會纏着你。

那解決壓抑的這個問題、這方面難處咱們也交通完了，就是剛才説的那三方面。咱們衷心地祝願那些曾經被壓抑情緒纏繞着的人、曾經陷在壓抑情緒裏還想從中走出來的人不被壓抑情緒控制，希望他們早日從壓抑這種負面情緒裏走出來，活出正常人的樣式，有正常的、正當的生存方式。這個祝願好不好？（好。）那你們也祝願吧。（祝願那些曾經被壓抑情緒纏繞着的人，祝願那些曾經陷在壓抑情緒裏想走出來的人，不被壓抑情緒控制，希望他們能早日從壓抑的這種負面情緒裏走出來，活出正常人的樣式，有正常的、正當的生存方式。）這個祝願很現實。咱們祝願完了，這些人能不能從壓抑的情緒裏走出來，那就看個人的選擇了，這應該是很簡單的事。其實，這是正常人性該具備的東西，如果一個人追求真理、追求正面事物的心志够大、意願够大，那他從壓抑的情緒裏走出來是很容易的事，不是一件難事。如果他不喜歡追求真理、追求正面事物，也不喜歡正面事物，那就讓他陷

在壓抑的情緒裏，隨他去吧，咱們也不再祝願了，好不好?（好。）這又是一個處理的辦法。什麽事都有解决的辦法，都能根據真理原則、根據人的實際情况來對待、解决。今天祝願也祝願完了，幾種情况咱們也交通透徹了，對于這一類人該説的話題就説到這兒吧。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 怎樣追求真理（六）

##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1. 放下各種負面情緒

上次交通了怎樣追求真理中的「放下」這一條實行原則，「放下」的第一條就是放下各種負面情緒，對這一條已經交通多次了，上次交通到壓抑這方面負面情緒，是不是?（是。）壓抑這方面負面情緒咱們交通了什麼？人因為什麼造成了壓抑?（神交通了人盡本分好隨心所欲，不願意遵守教會的規章制度，不願受約束，因為隨心所欲，不按原則做事，不能盡好本分，所以常常會臨到修理對付，人還不反省，不從中尋求真理解決自己的問題，就會處在一種壓抑的情緒中。）上次交通了產生壓抑這種負面情緒的其中一種情況，主要是因為不能隨心所欲，主要交通了人在什麼情況下不能隨心所欲，人想隨心所欲做的一些事情，還有人活在壓抑情緒裏的一些表現，然後交通了解決壓抑情緒的路途。那通過這幾次交通放下各種負面情緒的內容，不管是揭示人負面情緒的表現也好，還是告訴人怎樣放下負面情緒的路途也好，你們有沒有得出結論，放下負面情緒這方面實行主要是針對什麼?聽完交通之後，你們有沒有揣摩?（神，我領受到的是針對人的看事觀點。）對，這是一方面，針對人的看事觀點。這個看事觀點主要涉及到人在各種不同的人事物上所持守的各種思想觀點，主要是針對人在正常人性的生活與生存方面所面臨的各種問題。比如，如何與人相處，如何化解仇恨，還有對待婚姻、家庭、工作、前途，對待病痛、年老、死亡，以及生活中的瑣碎事，還有該怎樣面對自己所處的環境與自己該盡的本分等方方面面的問題。是不是涉及這些?（是。）在正常人性的生活與生存方面所涉及到的種種大的問題、涉及原則性的問題上，人如果有正確的思想觀點，有正確的態度來對待，那這樣的人性就相對正常。這個正常就是有正常的理智，有正常的看待事物的角度與立場。具備了正確思想觀點的人，追求真理才容易達到明白真理、進入

真理。就是說，有正常的思想、正常的看人看事的觀點、角度與立場的人，追求真理才能够達到一定的果效。如果一個人看人看事的角度與立場，還有所存有的思想觀點、態度方方面面都是負面的，都是不符合正常人性良心、理性的，都偏激、執拗、不純正，總之都是屬于負面的、反面的、消沉的，那具備這樣負面思想觀點的人追求真理，你們說容不容易達到明白真理、實行真理?（不容易。）現在在道理上你們能很輕鬆地說出來不容易，但事實上，你們并不是真明白。簡單地說，就咱們現在所交通的各種負面情緒，如果一個人在生活中、在人生道路上，對各種人事物的看法都是站在一個錯誤的、負面的角度與立場上，那他能不能達到明白真理?（不能。）就是他始終活在一種負面情緒裏，他能不能達到純正地領受神的話?（不能。）他始終被負面情緒的思想觀點所支配、控制、影響，那他看待所有事情的角度與立場，還有臨到事所産生的各種看法是不是都是負面的?（是。）這個負面指什麽? 首先，能不能說它是違背事實、違背客觀規律的，是違背人該順應的自然規律、違背神的主宰這一事實的?（是。）那他帶着負面的思想觀點聽神的話或者讀神的話，能不能真實地接受、順服神的話? 能不能達到順服神，達到與神相合?（不能。）那你們舉個例子來說明這事，看看你們有没有聽明白。面對人的生活與生存臨到的事，比如，婚姻嫁娶、親情、兒女，還有面對病痛、前途、命運，一生是否順利，自己的身價、地位、利益，等等這些大事，你們在這些範圍裏找找例子。（我想到上次神交通當人面臨病痛的時候，人就會活在愁苦、憂慮、擔心的負面情緒裏，特別害怕死，也會影響盡本分，影響自己的正常生活，不能順應這個客觀規律。其實，人的生死存亡，人什麽時候臨到一些疾病，該受多少苦，都是神命定好的，人該用正確、積極的態度去面對、去經歷這些環境，需要治療就去治，該盡本分就盡本分，就是有一個積極的生活狀態，不陷在病痛裏面。但是，人活在負面情緒裏的時候，就不相信神的主宰，不相信人的生死都有神的命定，就為病痛擔心、害怕、顧慮，越來越害怕，越來越惶恐，就没有神主宰人命運這些真理在裏面做主，心裏就没神了。）這個例子舉得

挺好。這是不是涉及到人對待生死存亡的大事該持有怎樣的觀點的問題？（是。）這個話題你們是不是都知道一些？這是面臨生死的問題。這個涉不涉及正常人性範疇裏面的問題？（涉及。）這是個大問題，每一個人都要面對。即使你現在年輕或者是身體很健壯，還沒有面臨或者體驗到生死存亡的問題，但是早晚有一天你會臨到這樣的問題，這是每一個人都要面對的。那面對這個問題的時候，作為一個正常人，不管是身處其中也好，還是離它很遥遠也好，總之，這是人的一生中遇到的最大的一件事情。那面對死亡這件大事，人是不是得琢磨臨到這件事的時候該怎麼辦啊？是不是會采取一些人為的辦法啊？那人應該持守怎樣的觀點呢？這是不是現實的問題？（是。）人如果活在負面情緒裏會怎樣想？對這個問題咱們之前也交通了，如果人憑負面情緒的想法或思想觀點活着，那人所行的、所表現的是合真理還是不合真理？是合乎正常人性思維的還是不合乎正常人性思維？（不合乎正常人性思維。）不合乎正常人性思維，更不合乎真理；不合乎客觀事實，不合乎客觀規律，更不合乎神的主宰。

咱們交通放下各種負面情緒最終達到的果效是什麼？這個「放下」具體怎麼做、怎麼實行才能達到具備正常人性的思維、正常人性的理智，也可以説具備正常人性理智所應該具備的思想、看法或觀點？這個「放下」具體的實行步驟或者實行路途是什麼？是不是先認識你對臨到的事的觀點是否正確，是否帶有負面情緒？這是第一步。比如，剛才咱們舉的對待病痛、死亡這個例子，首先來解剖你對這類事情的觀點是什麼，你的觀點裏有没有負面情緒，就是你對這方面事情有没有愁苦、憂慮與擔心，你的愁苦、憂慮與擔心是怎麼造成的，就得深挖問題的根源，緊接着再解剖，你就發現你對這方面事没看透，没有清楚地認識到人的一切都在神的手中，都有神的主宰，即使有了病痛或者面臨死亡也不應該陷在其中，人應該順服神的擺布安排，不應該被病痛或者死亡嚇倒，不應該被這些事壓倒，不應該懼怕它，也不應該因為它而影響到自己正常的生活與正常的盡本分。一方面，在病痛中積極地經歷、體會神的主宰，順服神的擺布安排，必要的時候可以

治療，就是積極地面對、經歷、體驗；另一方面，心裏對這些事有一個正確的認識，相信這一切都在神的手中，人所做的只不過是盡人事，剩下的就是聽天命。因為這一切都在神的手中，人的生死存亡都有神的命定，人即使做了人該做的，但是這一切最終的結果是什麼都不以人的意志為轉移，不是人能决定的，是吧？（是。）臨到病痛應該先省察自己心裏有哪些負面情緒，看看自己對這事有怎樣的認識，心裏存有怎樣的觀點，是否受負面情緒的轄制、捆綁，這種負面情緒是怎麼造成的，你因為病痛擔憂什麼、害怕什麼，或者不放心什麼、放不下什麼，等等這些都解剖出來，再看看自己所擔憂、所懼怕、所恐懼的東西到底是怎麼回事，然後逐步地一一解决。先解剖、挖掘這些負面的東西在自己裏面是否存在，如果存在的話，解剖、認清它是否正確，是否有不合乎真理的東西，如果發現有不合乎真理的東西，那就在神的話裏尋找答案，逐步地尋求真理解决，爭取達到能够不被這些負面東西困擾、影響、捆綁，使它不影響你正常的生活、工作，不影響你的盡本分，也不擾亂你生活的規律，當然更不影響你對神的相信與跟隨，總之，就是最終達到能够理性地、正確地、客觀地、準確地面對你所臨到的或者是還未臨到的這類問題。這是不是就是放下的過程？（是。）這就是具體的實行路途。你們總結總結，具體的實行路途是什麼？（先看透自己臨到的這個事情，解剖自己在這個過程中有没有負面的情緒，然後再從神的話中尋找答案，尋求真理解决，讓自己不被這些負面情緒困擾，影響生活、影響盡本分，還得相信自己臨到的事是出于神的主宰安排。有這樣的認識之後，人最終才能達到順服，能有一個正面積極的實行。）你們説，人如果活在負面情緒裏，臨到病痛的時候通常會有什麼表現？你怎麼發現你有負面情緒？（首先會很害怕，會胡思亂想，「這是什麼病呢？治不好的話會不會臨到很多痛苦啊？最後會不會死亡啊？以後還能不能盡本分了？」這些都會去想，會擔心，也很害怕。有的人就開始注重保養身體，盡本分就不想付代價了，覺得少付代價病痛可能會好一點。這些都是負面的情緒。）負面情緒從兩方面能够挖掘出來。一方面，你心裏怎麼想你自己應該知道。得病了，

你就會想:「哎呀，我這病怎麼得的？是不是被別人傳染的？是不是累的？再累下去這個病會不會發展得更嚴重啊？會不會更痛苦啊？」這是一方面，在思想裏的東西你自己能感覺到。另一方面，當你有這些思想的時候你會有哪些行為表現？人有思想的時候人的行動就跟着受影響，人的行動、人的表現、人的做法都是受人各種思想支配的。人有了這些負面情緒的時候會產生各種思想，在各種思想的支配之下人盡本分的態度或者是做法就有所轉變了。好比說，以前有時早上起來就開始盡本分了，現在到起床的時候就琢磨，「這病是不是累的？我再多睡會兒吧。以前受苦太多了累着了，現在得會保養身體，病痛就不會加重了」。在這個活思想的支配下，起床就晚點了。到吃東西的時候，琢磨琢磨，「我能得病可能跟缺少營養也有關係。以前自己吃什麼都可以，現在得挑着吃，鷄蛋、肉多吃點，這樣營養跟上了身體就壯了，就不用受病痛折磨了」。到盡本分的時候他也總想着怎麼保養身體，以前連續工作一兩個小時頂多伸伸懶腰或者站起來活動活動，現在給自己規定半個小時必須得活動活動，不能讓自己累着了。聚會交通的時候也盡量少說話，心想自己得學會保養身體啊。以前誰問什麼問題，不管什麼時間他都有問必答，現在就想少說點保存體力，誰要是問多了他就說「我該休息了」。你看，變得特別地寶愛肉體，和以前不一樣了。平時還總注重吃保健品，定時吃水果、定時鍛煉，他認為「以前太愚昧無知了，不知道保健身體，隨從口欲暴飲暴食，現在身體出問題了，再不注重保養，如果病嚴重了盡不上本分那還能得福嗎？以後可得注重保健身體，不能讓身體再出現任何病症」。他就開始注重保養了，盡本分也不盡全力了，甚至還為自己之前盡本分受苦付代價感到後悔，心有不甘。這是不是受負面情緒影響產生的思想、行為？這些思想、行為就是這個負面情緒所導致的。那這些思想、行為與他的負面情緒能不能讓他對神越來越有信心、盡本分有忠心？肯定不能。最終造成的結果是什麼？盡本分應付糊弄没有忠心。那他做事能不能尋求真理按照真理原則去辦?（不能。）他會在這種負面情緒的支配下做自己想做的，把真理放在一邊，不寶愛真理也不實行真理，一切都圍

繞自己的負面情緒所産生的思想來做、來實行。那這樣的人能不能達到追求真理呢?(不能。)那這種思想是不是正常人性該有的思想?(不是。)既然不是正常人性該有的思想,那你們説錯在哪兒?(人對神的主宰安排没有什麽認識,其實這些病痛都在神的手中,人該受多少苦也有神的命定和安排,但人活在負面情緒裏就會耍小心眼兒,受一些錯謬的思想觀點的支配憑人為的辦法去寶愛自己的肉體。)人這麽寶愛肉體是不是正當的?人總體貼肉體,把肉體養得白白胖胖、健健康康有什麽價值?這樣活着有什麽意義?一個人活着的價值是什麽?是不是就是為了肉體的吃喝玩樂?(不是。)那是什麽?你們説説。(能盡上受造之物的本分,這是人活着起碼該達到的。)這話對。你們説,一個人一輩子每天所想的、所做的就是為了避免病痛、避免死亡,就是為了把身體養好不得病能够長壽,這樣活着有没有價值、意義?(没有。)這樣活着没什麽價值。那人活着該有的價值是什麽?剛才有人説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這是具體的一項。還有什麽?説説你們平時禱告或者立心志時的心願。(順服神對人的擺布安排。)(在神給每個人命定的角色中扮演好自己的角色,完成自己的使命與責任。)還有嗎?一方面是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另一方面就是把自己力所能及的、能做到的都做好,起碼能達到良心上没有控告,能對得起自己的良心,能在人眼中通得過。再高一點就是,人這一生不管你生在什麽家庭、文化高低、素質怎麽樣你總得揣摩人活着明白哪些真理最重要,比如人該走怎樣的道路、人該怎樣活着有意義,總得探索點人生的真實價值吧,這一生不能白活,白來人世一遭。再一方面,在你有生之年中你得完成你的使命,這才是最要緊的。咱就不説完成一項大的使命、本分、責任,起碼得做成一樣事。比如,教會中有些人在傳福音的本分上盡上了全力,花費了畢生的精力,付出了很多代價,得了很多人,他因此感到這一生没有白活,活得有價值有安慰。在他臨到病痛面臨死亡或者總結這一生的時候,回想自己所做的這一切事情,回想自己所走的道路,心裏有安慰,没有控告,没有遺憾。還有的人在做教會帶領或者負責一方面工作的時候不遺餘力,發揮自己最大的能量,盡上了

自己的全力，為自己所作的工作付出了全部的心血與代價，讓多少人在消極軟弱的時候因為他的澆灌、因為他的帶領幫助與扶持得以剛强站立住了，沒有退去，重新回到神的面前，甚至最後為神作了見證。另外，在他做帶領期間完成了很多重大的工作，清除了不少惡人，保護了不少神的選民，也挽回了一些重大的損失。等等這些都是在他做帶領期間做的。再回頭看看自己所走的路，回想自己這些年所作的工作、所付的代價，心裏没有遺憾也没有控告，覺得自己這樣做不後悔，活得有價值，心裏踏實有安慰。這多好啊！這是不是成果啊?（是。）這個踏實有安慰、没有遺憾這是人追求正面事物、追求真理所達到的果效、所帶來的收穫。咱們不按高標準要求人，就説人這一生臨到了一件自己該做的事或者是自己願意做的事，在找到了自己的位置之後人站好了自己的本位，守住了自己的本位，付出了所有的心血代價、所有的精力，把自己該做的該完成的事情做好了、完成了，最終到神面前交賬的時候自己感覺相對滿意，心裏没有控告、没有遺憾，感覺有安慰、有收穫，活得有價值。你們説，這個目標實不實在?（實在。）是不是具體啊？够具體、够實在，也够實際。那為了達到這一生活得有價值，最終能有這樣的收穫，人肉體受點苦付點代價，哪怕是累病了，身體有一些病痛，值不值啊?（值。）人來人世間一回不是來享受肉體的，也不是為了吃喝玩樂，不應該為那些活着，那不是人活着的價值，也不是正道。人活着的價值、人該走的正道是做成一件有價值的事，完成一項或者多項有價值的工作，這不能叫事業，這叫正道，也叫正業。你們説，人為了完成一項有價值的工作，為了活得有意義有價值，追求真理得着真理，付上代價值不值啊?（值。）你如果真願意追求明白真理走上人生正道、盡好本分，活得有價值有意義，那你就不惜付出一切的精力、代價、時間與光陰，在這期間有點病痛就不算什麽，它不會壓垮你。這比一輩子整天輕鬆自由、游手好閑，把肉體養得白白胖胖、健健康康最後得個長壽，是不是比這些强得太多了?（是。）這兩樣比起來哪個活得有價值啊？哪個能使人在最終面臨死亡的時候心裏有安慰没有遺憾啊?（活出有意義的人生。）活出有意義

的人生那就收穫到真理了，心裏就有安慰、有喜樂。那些把肉體養得白白胖胖，到死的時候還紅光滿面的人，他們對真理不感興趣，絲毫不追求有意義的人生，到死的時候什麼感覺？（白活。）「白活」指什麼說的？（人生虛度了。）那根據什麼說他們的人生是白活了、虛度了呢？（活到最後什麼也没得着。）那人該得着什麼啊？（應該得着真理，或者能够在這一生中做點有價值、有意義的事，做好受造之物該做的事。如果這些都没有做到，一輩子只為了肉體活着，就感覺這一生是白活了，虛度了。）到死的時候，琢磨琢磨自己這一輩子都做什麼了，「哎呀，每天就想着吃喝玩樂，身體是養得不錯，也没經歷什麼病痛，一輩子平平安安的，但現在歲數大了，要死了，死了以後是下地獄還是上天堂啊？神會怎麼安排我的結局啊？以後的歸宿在哪兒啊？」心裏不安了。享受肉體安逸一輩子也没什麼知覺，到死的時候感覺不安了。感覺不安，是不是就琢磨補救啊？到這時候琢磨補救還來得及嗎？（來不及了。）跑路跑不動了，説話氣力也不足了，想付點代價、受點苦，體力也不行了，想出去傳福音吧，也没那個身體條件了，再加上什麼真理也不明白，想交通點真理都没話，想補救都來不及了。聽聽詩歌吧，聽着聽着就睡着了，聽聽講道吧，聽着聽着就犯睏了，没精力了，聽不進去。想想那些年都做什麼了，把精力都用在什麼地方了，現在年齡大了，想起務正業了，但身體不行了，精力達不到了，想學什麼也學不成了，反應也遲鈍了，對很多真理也理解不了，想找别人交通，人家都忙，也没時間跟他交通，自己做什麼事都没有原則、路途。最後怎麼樣？越琢磨越不安，越琢磨越後悔，越琢磨留下的遺憾越多，最後没辦法，只有等死了，這一輩子是完了，没法補救了。這是不是後悔了？（是。）太晚了！没時間了。等面臨死亡的時候，就覺得享受肉體生活全是虛空，一切都看透了，想回頭追求真理，好好盡點本分、做點事，但哪方面都達不到，也都够不上，這一輩子就算結束了，以遺憾告終，帶着後悔、帶着不安走了。這類人面臨死亡的時候，最終的結果是什麼？只能帶着遺憾、帶着後悔、帶着不安死去，這一輩子白活了！肉體是一點兒苦没受，盡享受安逸了，不經風吹日曬，也不擔什麼風險，

没有付任何代價，養得健健康康的，幾乎没什麽病痛，甚至很少感冒，肉體是養好了，可惜什麽本分也没盡上，什麽真理也没得着，到死的時候才感覺遺憾。遺憾又能怎麽樣？這叫自作自受！

人要想活得有價值、有意義就得追求真理。首先，對人生所面臨的種種大事小情都應該有正確的人生觀、正確的思想觀點，應該站在正確的角度與立場來看待這一切的事情，而不是用傳統的思想觀點與偏激謬妄的思想觀點來看待生活中所面臨的種種問題，當然也不是用世人的眼光來看待這些事，而是應該放下這些負面的、不正確的思想觀點。那要達到這一點，首先應該根據神的話來分辨、揭露、解剖人的各種負面思想，然後達到改變、放下人的各種負面情緒，達到有正確的、正面的思想觀點以及正確的看人看事的角度與立場，這樣就具備了追求真理該具備的良心與理智。當然，具體地可以説在一個人身上具備了正確的看人看事的觀點、角度與立場這就是具備了正常人性。具備了這樣的正常人性，具備了這些正確的思想觀點，人再追求真理就没有太大難處了，就容易得多。就如人走路要到達一個目的地，如果他所走的道路、方向是對的，那不管他走得快慢他早晚會到達目的地。如果一個人所走的道路與他要到達的目的地是相反的，那不管他走得快慢只能離目的地越來越遠。有一個成語叫南轅北轍，這個成語的意思大家都明白。就像有的人信神也想達到蒙拯救，但他不追求真理解决敗壞性情，而是追求名利地位走敵基督道路，那他就没法達到蒙拯救了，最終的結局會是什麽呢？肯定是受懲罰。再舉個例子。一個人得了癌症，他心裏就害怕死亡臨到，心裏不接受得癌症這個事實，就總祈求神保守他、醫治他使他再多活幾年，他帶着愁苦、憂慮與擔心這些負面情緒熬過了一天又一天，他竟然没有死，享受到了不死給他帶來的快樂，他覺得神真好，神太偉大了。因為在他的努力之下，經過他一再祈求，他保住了自己的性命没有死，終于如願以償地活下來了，他感謝神的保守、恩待，感謝神的憐憫，感謝神的愛，天天向神獻上感謝贊美，常常在唱詩贊美神時痛哭流泪，在揣摩神話時也受感動流泪，他感覺神太好了，神真能掌管人的生死，是神給了他第二

次生命。在每天盡本分的時候他也常常考慮為了還報神的愛受苦在先享受在後，凡事都要比別人做得好，結果他多活了幾年，他心滿意足。但好景不長，有一天病情又加重了，醫生給他下最後通知讓他準備後事。他又一次面臨死亡，感覺真的要死了，他最害怕的事情終于發生了，他的心情一下跌到谷底，再也没有心思盡本分了，向神禱告也没話了，也不想贊美神了，再也不想聽神説任何的話、供應任何的真理了，再也不相信神是愛、神是公義、神是憐憫、神是慈愛。他心裏還後悔這些年受了不少苦，没有吃到什麽好東西，也没有穿過什麽好衣服，也没有到哪兒旅游過長長見識，現在没有機會了。他心裏充滿了痛苦，也充滿了對神的埋怨、怨恨，他心裏開始懷疑神、否認神，然後帶着遺憾離開了人世。在他離開之前，他心裏還有神嗎？還相信神的存在嗎？（不相信了。）這個結果是怎麽造成的？是不是從起初他對待生死的錯誤觀點開始的？（是。）他不但一開始就有了錯誤的思想觀點，而且更嚴重的是他還順應自己的思想觀點一直往前追求，從來没有放弃，在錯誤的道路上義無反顧地一直往前奔，結果走到最終否認了神，把神信没了，他信神的生涯就這樣畫上句號了，他的一生就這樣結束了。他得着真理了嗎？神得着他了嗎？（没有。）他最終死的時候對死所持守的觀點與態度改變了嗎？（没有。）他是帶着安慰、帶着喜樂與平安死的，還是帶着遺憾、帶着不甘、帶着怨恨死的？（帶着不甘和怨恨死的。）這就什麽也没得着，他没得着真理，神也没得着他。那這樣的人蒙拯救了嗎？（没有。）没蒙拯救。他信神也跑了很多路，也有許多花費，他跟别人一樣都在盡本分，外表看不出有什麽不同，經歷病痛死亡他也禱告神，也依然没有放弃本分，但是有一樣是人應該明白、看透的，就是他信神的思想觀點始終是錯誤的，始終是受得福存心支配的。他不管盡本分受多大苦、付多大代價始終是在得福的思想觀點支配之下盡本分的，他想以受苦付代價來换取天國的福分，達到不死的目的。他追求的目標并不是為得着真理、為達到性情變化，能順服神的擺布安排、能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活出有意義的人生。他追求的目標正好與這個相反，他是為了得福，滿足自己進天國的願

望，擺脱灾難痛苦，這樣他最擔心的人最終的命運、結局的問題就完全解决了。所以他走到路終的結果是什麽也没得着，不但没得着真理最終還否認了神，把神信没了。他死到臨頭的時候都不明白人應該怎樣活着，不明白作為一個受造之物應該怎樣對待造物主的擺布與安排，這是最可憐、最可悲的地方。他死到臨頭都不明白人這一生活着無論什麽事都是在造物主的主宰安排之下，造物主讓你活着，你就是得了癌症也死不了，造物主如果讓你死，你即使年輕力壯什麽病也没有也能突然死去，這一切都在神的主宰擺布之下，這就是神的權柄，没有一個人能超越。這麽簡單的一個事實他都不明白，你們説是不是可憐？（是。）即使他相信神的存在，也常常聚會聽道明白一點真理，但他始終不完全承認人的命運是在神的手中掌握，包括人的生死都在神的手中掌握而不是以人的意志為轉移。哪個人的死都不是因為他想死而死的，哪個人的活也不是因為他害怕死、只求活而生存下來的，這麽簡單的一個事實他都看不明白，死到臨頭了還看不透，還不知道人的生死不由得人，都在乎造物主的命定，你們説是不是可悲？（是。）所以説，雖然各種負面情緒在人來看好像不起眼，但是這種種負面情緒都涉及一個人在正常人性的範圍裏以怎樣的態度來看人看事。一個人如果能够積極地看待正常人性生活與生存所臨到的方方面面的事情，那這個人的負面情緒就相對少，也可以説，這個人的良心與理智就相對正常一些，那這個人追求真理進入實際就容易一些，難處與攔阻就會小一些。如果一個人的心裏充滿了各種各樣的負面情緒，就是對待生活與生存中存在的問題充滿了各種負面思想，那這個人追求真理的攔阻與難處就多一些。如果他追求真理的心志不是那麽大，心勁也不是那麽大，不是那麽厲害地要神，那他追求真理的難處與攔阻就大。那這意味着什麽？他進入真理實際就費勁，先不説他的敗壞性情有多嚴重，就這些負面情緒就把他捆綁得寸步難行。有的人面臨仇恨、有的人面臨憤怒、有的人面臨各種痛苦、有的人面臨其他問題的時候，所産生出來的種種思想都是負面的，就是這個人在每件事情上，他的狀態基本上都是負面情緒主導着。你如果没有一定的心志與毅力來解决

這些負面情緒，從負面情緒的狀態之下走出來，那你要進入真理實際是難上加難，不容易。就是説，人在進入追求真理這個實際之前，對正常人性所涉及到的方方面面的問題，人都得具備最基本的正確的思想觀點與正確的立場，才能够得上真理，才能接受真理，逐步進入真理實際。就是你在正式追求真理之前，你得先解决你的各種負面情緒，先過這一關。這一關過了，人面對各種事物的思想觀點，還有看人看事的角度與立場都正確了，那人再追求真理進入實際就容易了。

**（5）壓抑的情緒**

**2）因不能發揮自己的專長而壓抑**

上次咱們交通了産生壓抑這種負面情緒的一方面原因，是因為不能隨心所欲造成的，今天接着交通産生壓抑這種負面情緒的另一方面原因，就是人因為不能發揮自己的專長而常常活在壓抑這種負面情緒裏，這是不是一方面原因?（是。）上次講到有些人因為在教會中或者在日常生活中常常想隨心所欲，游手好閑、不務正業，欲望達不到就感覺壓抑。這次交通的是另外一部分人的表現，這部分人因為具備一定的恩賜、特長與業務技術能力，或者掌握一項特殊的技術業務等等，但他們在教會中不能正常地發揮自己的恩賜、特長與業務技術，所以心裏常常感覺悶悶不樂，感覺在這個環境裏活得不自在、不高興，快樂不起來，總之，用一個詞形容就是感覺壓抑。這類人在社會上叫什麽？專業人士、技術人才，還有特殊人才，總之是人才。人才都具備哪些特點？腦門兒高，眼珠鋥亮，戴着小眼鏡，昂着頭，走起路來風風火火，行事雷厲風行，最大的特點就是走到哪兒都提着包帶着電腦，一看就是專業人士、技術人才。總之，就是這類人有一定的業務能力或者對某項技術比較精通，接受過專業的教育與輔導，經過專業的學習、培訓，或者有些人没經過專業輔導與培訓但天生就具備一定的天賦與素質，這類人叫專業人士、技術人才。這些人來到教會同樣像在社會上一樣，常常夾着電腦，到哪兒工作都喜歡被人看為是專業人士、技術人才，也喜歡被人尊稱為某某人才，甚至在他的姓氏後面

加一個「老師」，等等，他們喜歡享受這樣的待遇、這樣的稱呼。但是，教會這是一個特殊的地方，也是一個有特殊工作的場所，它不同于社會的任何一個團體或者任何一個組織、機構。這裏通常講什麼？講真理、講原則、講規定、講工作安排，還要講維護神家利益、神的見證，當然更具體的還要求人實行真理，順服神的話、順服真理原則，還有順服神家的安排、順服神家所告訴的原則，等等這些。一提倡這些明文規定，需要人實行、遵守的時候，這些來到教會的人才就不大不小地受了一些委屈，他們所學的技術也好，或者所掌握的某方面的知識也好，在教會中常常派不上用場，他們往往不被重用，也不被高看，常常被冷落，當然，這些人也經常感覺無所事事，感覺自己一身的本領不能得到發揮。他們內心怎麼想？「哎呀，這真是虎落平陽被犬欺啊！想當年我在某某國企、某某外企的時候，那是何等的風光啊！包都不用我自己拎，每天生活、工作上的事都有人給安排，根本就不用自己操心。因為我是高級人才、技術高手呀，所以我在公司那都是大拿。什麼叫大拿呢？就是沒有我這個公司就玩不轉，就簽不來訂單，所有員工就都得放假休息，公司就有倒閉的危險，這公司離了我就不行。那時候是多麼的風光啊，活得多麼有存在感啊！」如今信神了，他還想像之前一樣那麼風光，想着「我這一身的本領，到神家更是有發揮光和熱的地方，這怎麼就用不上呢？教會帶領、弟兄姊妹怎麼就總看不上我呢？我哪兒不如別人了？論長相，儀表堂堂，論氣質，也不亞于任何人，論名氣、威望，那也不在話下啊，論技術水平，那都是一流的，怎麼大家都看不上我呢？我說話、提建議怎麼就沒人搭理呢？在神家，我怎麼就不招人待見呢？難道我這樣的人才神家就不需要嗎？來到神家，我怎麼就沒有用武之地呢？神家的某方面工作也需要我所學的技術啊，我的專長應該得到神家重視啊！我是專業人士，應該做組長、做負責人，應該做帶領，應該領導其他人啊，怎麼就總是個跟班呢？還沒人搭理，沒人瞧得上。這到底怎麼回事啊？難道我不明白真理就該這樣對待嗎？」他心裏一遍遍地問自己，但始終也找不出原因，就陷入了壓抑中。

以前合唱團上台合唱的時候，他們問我梳什麼髮型，我說：「姊妹可以梳馬尾辮，也可以是齊耳或者到肩的短髮，當然，梳盤頭、丸子頭也可以，弟兄留平頭、分頭都可以，不需要做任何的裝飾與修飾，只要看着整齊、乾净、利落，自然就行。總之，只要讓人看着端莊正派，有基督徒的樣式就行，主要得把歌唱好，把節目做好。」這話說清楚了吧？是不是好明白？（是。）男生、女生的髮型都說清楚了。那人選髮型的原則是什麼？弟兄可以留分頭、平頭，姊妹短髮、長髮都行，若是長髮可以梳馬尾辮，若是短髮別太短，這是一方面原則。另一方面原則就是乾净、利索，一看端莊正派，是正面人物。咱們不做社會名流，也不做社會名人，不求什麼光鮮亮麗的形象，就是端莊正派。總之，就是乾净、利索，端莊正派就行了。交代清楚了吧？這兩條原則容不容易明白，容不容易做到？（容易。）一聽了然于心，不用說第二遍，太容易做到了。過了十幾天，他們傳來一個視頻。我一看，視頻裏站了三四排姊妹，第一排全是經過修飾的髮型，一個人一種髮型、一種盤法，每個人都不一樣，每種盤法都造型怪异，有的二十來歲的姊妹看着像三四十歲，有的看着像老太太了，總之，每個人的髮型各有不同。傳視頻的人說：「我們盤了這麼多髮型，任你挑選，選哪一種都行，我們都勝任，難不倒我們！挑完之後，你一句話，我們都能盤上，不在話下！」你們說，我看完什麼感覺？有點噁心，再細看看有點來氣，回想跟他們交代過的幾條原則，最後感覺無語，不知道怎麼說了。我就琢磨：哎呀，這些人聽不懂人話。我怎麼琢磨我說的話，我告訴他們的原則，是人就能够聽懂、聽明白，這麼簡單的事不是難為人，人能做到，但是為什麼就能傳來這麼一個視頻呢？我細究一下，不是我没說清楚，更不是我告訴他們要盤各種各樣的髮型，這有兩點原因：一方面，人聽不懂話；另一方面，人會點什麼，懂點什麼，掌握點什麼手藝、技術，就不知天高地厚了，誰都不放在眼裏，總想露一手，狂妄得都没邊兒，即使聽懂了你的話，也不接受，也不實行，就没把你的話放在心裏，没當回事，根本就没搭理你說什麼，根本就不關心你讓做什麼、你需要什麼。他們在詢問原則的時候，其實自己

早就定意好了要做什麼、要怎樣做，詢問只不過是走個過程。那這個詢問是不是在戲弄人啊?（是。）戲弄完了之後，不管你怎麼說，最後他該怎麼做還怎麼做，一丁點兒都不按你的話去做，己意真大！他認為什麼呢?「你小瞧我們，我們都是業務技術人才，在社會上我們接觸的都是有頭有臉的人，我們有這手藝、有這技術，到哪兒都能過上好日子，到哪兒都能受到人的尊重，唯獨來到神家就成為效力者，還總看不起我們。我們有手藝，我們是人才，我們不是白丁，我們在神家應該受到尊重，你不能這麼埋没我們，我們在神家發揮我們的專長，你得支持我們，為我們撐腰。」這是不是蠻橫啊?（是。）有没有正常人性?（没有。）我一看，「哎呀，這些人不可理喻啊！」我告訴他們原則的時候，我還一再問「聽没聽懂啊? 記没記住啊?」他們當面答應得好好的，扭臉就變卦了。説得是真好聽，「我來盡本分，我滿足神」，你那是盡本分嗎? 你是滿足神嗎? 你是滿足肉體，滿足你自己的臉面，你是來搞自己的事業，你不是盡本分，換句話説，你到神家是搞破壞來了。你説，神家各方面工作，人所應該持守的原則是你説了算還是神説了算?（神説了算。）你的話是真理還是神的話是真理?（神的話是真理。）你們説的都是道理。道理如果不合乎真理，就屬于謬論了。你們既然承認我説的話是真理，那為什麼不能接受呢? 為什麼我跟你們説話就不管用呢? 你們當我面説得好聽，但背地裏却不實行真理，這是怎麼回事呢? 敗壞人類只要有點兒本事、有點兒特長、有點兒想法就狂妄自大，誰也不服，誰説的話也不聽，這是不是太没有理智了? 你們如果覺得自己做得對，為什麼還讓我審查呢? 我説出你們的缺點，揭露你們的錯誤，你們為什麼接受不了呢? 你們不明白真理，但是我能給你們交通真理，我知道怎麼做合乎真理，知道怎麼做合乎原則，知道怎麼做合乎聖徒體統，我知道怎麼做對人有造就，你們知道嗎? 這幾樣哪一樣你們也不知道，那你們為什麼還不能接受真理呢? 為什麼不按我説的去做呢?

有些人擅長寫作，天生有語言組織能力、有表達能力，當然也具備一定的文學水平，描述事物時會運用一定的手法和表達方式，但是

具備了這些就代表明白真理了嗎?（不代表。）這僅僅是一方面知識，是人的一方面恩賜、特長，就是你具備一方面特長，擅長寫作，擅長語言表達，文字功底相對好點兒。擅長這些，有些人就覺得，「我在神家是筆杆子，應該從事文字工作」。多一些從事文字工作的人是挺好，神家需要，但是神家需要的不僅僅是你所擅長的，也不僅僅是你的業務能力，你的業務能力與你所擅長的僅僅是你從事這項工作的一個工具而已。不管你的業務能力怎麼樣，水平高低，你都應該按照神家所要求的原則，達到神家要達到的果效與目標。這個果效與目標神家有要求標準，也有相關的原則，而不是讓你根據你個人的口味、喜好去做。比如，有些人寫劇本注重語言華麗，劇情描繪得也挺具體，文字功底不錯，但這就達到果效了嗎?遠遠没有達到見證神的果效，所以這樣的劇本根本就不成立。而這些寫劇本的人自以為能寫點華麗的語言就很滿足、很自信，還覺得自己了不起，他們根本不知道寫劇本必須得達到見證神的果效，得達到傳揚神話的果效，這是宗旨。神家要求寫劇本的時候把主人公讀的神話以及主人公在神作工帶領之下實行、經歷神話的真實認識寫出來，一方面見證神，一方面傳揚神的話，這個劇本就達到果效了。那神家有這方面的要求，你們說這是難為人嗎?（不是。）不是，這是神家的工作。但這些寫劇本的人就不願意這麼做，他的意思是，「我寫的已經很完美、很具體了，你要讓我加那些內容，那不合乎我的意思，我不高興，我不願意那麼寫」。雖然後來勉强地加上了這些內容，但他們的情緒發生了很大的變化。有些人就說:「在神家盡本分真壓抑啊，總有人對付，總有人挑毛病，真是没辦法，人在矮檐下，不得不低頭啊。若是讓我自己說了算，我想怎麼寫就怎麼寫，那該有多好啊！在神家盡本分總得聽別人的，總得接受修理對付，這太壓抑了！」這樣的心態對不對啊?這是什麼性情?太狂妄自是了！還有那些在合唱團盡化妝本分的人，就喜歡外邦人的髮型，他們整的那些髮型最後的結果都被否了。為什麼?因為神家不要魔鬼髮型，就要正常人的髮型，端莊正派的髮型。你會梳什麼髮型，你到外邦世界發揮去，他們需要這樣的人才，神家不用。有些人說給神家

白做，白做都不用，不稀罕，看着噁心。神家就需要一樣，端莊正派，像正經人，不需要你高雅，也不需要你像王宮貴族，更不需要你像什麼公主、小姐、闊少爺、老爺。咱就是老百姓，没什麼身份、地位，也没什麼身價，就是最正常不過的一個普通人，做個普通人最好，不高貴，也不典雅，穿普通人的衣服，有普通人的打扮，不偽裝，自己能做到什麼就享受什麼，没有野心欲望，只過一般人的生活就知足，這才是最好的，這就是正常人性的生活。明明就是普通人，還總要裝高貴，噁不噁心？（噁心。）總要在神家中發揮自己的專長，總想露一手，我告訴你，你露那一手有價值嗎？如果真有價值那還可以，如果絲毫價值没有，反倒成了攪擾破壞，那就是露鬼手、露癩蛤蟆手。露這種手是什麼後果你知道嗎？不知道你千萬别露。你會什麼，你掌握什麼技術，你天生擅長什麼或者天生具備什麼特殊才能，那都不算高貴，你就是個普通人。有些人説：「我精通幾種語言。」那你去當翻譯，把翻譯工作作好就可以了，你就算好人了。有些人説：「我能背新華字典。」把新華字典都背下來了能怎麼樣？能傳福音嗎？會見證神嗎？有些人説：「我能一目十行，神的話我一天就看一百頁，你看看這本事大不大？」你一天看《話在肉身顯現》一百頁，看明白什麼了？明白哪方面真理了？會實行嗎？有些人説：「我是神童，我五歲就能唱歌、作詩。」這有用嗎？外邦人崇拜你，但在神家没有一點兒用處。現在讓你作一首贊美神的詩歌，你會不會作？你不會作，這就説明你一點兒真理不明白。只有恩賜那不算什麼，你不明白真理，什麼事也做不成。不管人具備什麼恩賜、技術、特長，它其實就是一種工具，如果能為正面事物所用，能够發揮它正面的作用，它還算有點存在的價值，如果它不能為正面事物所用，不能發揮它正面的作用，那它就没什麼價值，你學它也没用，對你來説還是累贅。你如果把你的業務技術或者特長運用到盡本分中，按照真理原則作好神家的一項工作，那你這個業務技術、特長還算用到正地方了，還真有用，這算是它存在的價值；如果一點兒都用不到本分上，那你這個業務技術或者特長一丁點兒價值都没有，在我這兒一分錢不值。好比説，有些人天生伶牙俐齒，能

說會道，語言表達能力特別强，思維特別敏捷，這算是特長。在世上，這類人搞演講或者搞宣傳、談判，或是做法官、做律師，從事這些行業，他就有用武之地了。但是在神家，你有這個特長，如果你一點兒真理不明白，連最起碼的异象真理你都不明白，不會傳福音見證神，那你這個恩賜、特長就没有什麽價值了。如果你總憑你的恩賜活着，到處賣弄你的特長，誇誇其談，盡講字句道理，反倒讓人反感，因為你所説的每一句話都讓人噁心，你所表達的每一個思想觀點都讓人厭煩，你還不如不説，你越表現自己，越要表演自己，人越噁心。人家説，「閉上你那張臭嘴吧！你所講的全是道理，誰不明白啊？你講多少年了？你説話跟法利賽人没什麽區别，盡喊空洞理論，污染教會環境，没人願意聽！」你看看，還引發衆怒，倒讓人反感了。所以，你還不如多在真理上下功夫，多尋求明白真理，這才是真本事。我越這麽説，這些「有能耐」的人、這些「人才」越壓抑，他們心想：「這下是完了，徹底地没有活路了。一直以來自己就是人才，在哪兒都高人一等、都能被重用，不是有那句話嗎，『是金子遲早會發光的』，没想到在神家碰壁了，壓抑啊，太壓抑了！自己怎麽活成這樣了呢？」信神是好事啊，為什麽這麽優秀的人才、這麽高級的人才來到神家就變得壓抑了呢？到現在都壓抑多少年了，都變成抑鬱了，都不知道該怎麽説話、該怎麽做事了，最後有一些人説，「總被對付，太壓抑，現在我都變得老實多了，教會帶領説什麽、組長説什麽，我都説『是』『可以』」。看着是學會順服了，學會聽話了，但就是不知道原則，不知道該怎麽做才能盡好本分。他們帶着壓抑為自己抱不平，感覺不值。一問他們什麽文化水平，有的人説「我是大學本科」，有的人説「我是碩士」，有的人説「我是研究生」，有的人説「我是醫科大學畢業」，有的人説「我是學財經的」「我是學管理的」，有的還是編寫程序的，是工程師，不是帶着「師」就是帶着什麽稱呼。這些人來到神家也没人這樣稱呼他們，也不被人高看，心裏就時常感覺壓抑，找不到自我了。教會裏什麽人才都有，音樂人才、舞蹈人才、影視人才、科技人才、商業人才、經濟人才，甚至還有政治人物，這些人在弟兄姊妹中間總説，

「我，堂堂國企老總，我，堂堂外企高管，CEO，我怕過誰啊？我服過誰？我天生就具備管理才能，到哪兒都是當官的料，到哪兒都是管別人的料，只有我管別人，沒有別人管我的份，所以在神家最次也得當個組長、當個負責人！」沒過多久，這些人都讓人看清楚了，他們什麼真理實際都沒有，作不了什麼工作，還特別狂妄自大，什麼本分也盡不好，最後有些人只能被打發去出力幹活了，還有的人總不服，總想露一手，胡作非為，結果作妖太多，引起衆怒，被清理出去了。這些人是不是壓抑啊？最後他們總結出一句話來，說「神家就不是咱們這些人才呆的地方，咱們都是千里馬，神家沒有伯樂，信神的人都孤陋寡聞，尤其是各級帶領，雖然明白真理，但他們看不出咱們是千里馬，咱們得去找伯樂」。最後得出這麼個結論。還有的人說：「神家地方太小，容不下咱們，咱們都是大人物，信神的那些人都是社會底層的小人物，種地的、擺攤的、做小生意的，沒有什麼高級人才。教會不大，但是天下大，天下之大不可能沒有咱們的容身之處，咱們這些千里馬早晚能找着自己的伯樂！」咱們祝願這些人找着他們的伯樂，好不好？（好。）到他們找着伯樂的那一天，跟咱們告別的時候，咱們給他們餞行，希望這些人找着他們的用武之地，不再有壓抑的情緒，希望他們過得比咱們好，好人一生平安。這麼一說，這些有壓抑情緒的人是不是感覺輕鬆一些了？胸悶、腦袋發脹、心裏發沉，身體不舒服、不自在的這些感覺是不是就沒有了？希望他們如願以償，不再壓抑，活得快樂、輕鬆。

你們說，神家是不是故意跟這些人才過不去呢？（不是。）絶對不是。那為什麼神家的各種原則、工作安排，還有對各項工作的要求，就讓這些人產生了壓抑的情緒？為什麼在神家這些人才就陷入了壓抑的情緒裏呢？是神家做錯了嗎？還是神家故意跟這些人過不去呢？（都不是。）道理上都明白，肯定不是。那是因為什麼呀？（是人在盡本分的過程中，把自己從世上學來的一些業務專長或者個人的喜好强加在神家這些原則和要求之上了。）强加在神家的要求、原則之上了，那神家允不允許呀？這是絶對不允許的。因神家不允許，有的人就壓抑了。

你們説説，這事該怎麽辦?（盡每一項本分之前，得先明白神家對待這項本分的要求和原則是什麽，把原則掌握準確之後，再合理地運用自己所掌握的一些業務專長。）這個原則對。你們説，來到神家總想發揮自己的專長，總想露一手，這個出發點對不對?（不對。）不對在哪兒?（他的目的是想顯露自己、想露臉，是在搞自己的事業，他不是想怎麽能盡好本分、怎麽見證神，而是總想見證自己，他走的這個路本身就不對。）這個出發點本身是不對的，這是肯定的。那不對在哪兒呢?這個問題你們都説不清楚，看來你們都挺壓抑，都想發揮自己的專長來露一手，是吧? 外邦有一個歇後語叫什麽? 老太太抹口紅——給你點顏色瞧瞧。露一手是不是這個意思?（是。）露一手就是想逞能顯露自己，在人群中有名望、有地位，讓人高看，起碼是想借用露一手的機會來告知別人「我有兩下子，我不是一般人，別瞧不起我，我是人才」，起碼是這個意思。那他有這個存心，總要露一手，這是什麽性質? 他是要搞自己的事業、經營自己的地位，想在人中間站住脚、有威望，就這麽簡單。他不是為盡本分，不是為神家做事，也不是在尋求真理按着神家的要求原則去做，他是為自己做事，是為了提高自己的知名度，提高自己的身價、威望，是為了讓人選舉他做負責人、做帶領。他一旦被選上做帶領工人不就有地位了嗎? 不就露臉了嗎? 這就是他的追求，就是這麽簡單的出發點，無非就是有目的地追求地位，并不是維護神家的工作，不是維護神家的利益。

有恩賜、特長的這一類人，他們怎麽實行才能够達到不壓抑呢?達到不壓抑容不容易?（也容易。）那怎麽能够解决因不能發揮自己的專長而産生壓抑的負面情緒呢? 首先你得明白，人所學的、所掌握的技術業務或者某種才能、專長它是什麽東西，是不是生命?（不是。）那它能不能定性為正面事物呢?（不能。）不能定性為正面事物，它充其量就是一種工具。如果是在社會上、在世界上，它充其量就是人解决温飽、維持生存的一個本領。那在神家看呢，你就是掌握了一種技術業務，它僅僅是一種知識，是一種簡單的、純粹的知識，并不能説明一個人的高低貴賤，不能説一個人具備了一樣專長或者是技能他就

比別人高貴了。那怎麼看人的高低貴賤？就是看一個人的人性、人的追求與人所走的道路。業務技術或者專長只能代表你這個人曾經學過哪方面技術、哪方面知識，對這個知識你掌握得深還是淺，達到什麼水平，這個技術業務或者專長只能用高低、多少、深淺，是資深還是皮毛來論，不能用它來論一個人的人性品質與一個人的追求，或者一個人所走的道路，它純粹就是一種知識，或者是一種工具。這種知識與工具或許能讓你從事相關的一些工作，或許能讓你更勝任一項工作，但也僅僅是讓你有鐵飯碗，生活有保障，僅此而已。不管你所具備的技術業務與專長在社會上是怎麼論的，總之在神家就這麼論。神家絕對不會因為一個人具備了某項特殊的技能而對他另眼相看，或者破格提拔，甚至對他免去任何的對付修理，或者免去任何的刑罰審判。一個人不管具備了什麼樣的技術業務或者是專長，他的敗壞性情是依然存在的，他依然是敗壞人類。人的恩賜特長、技術業務與人的敗壞性情是兩碼事，是不相關的，也與人的人性、品質沒有任何的關係。有的人素質好一些，智商高一些，悟性高一些，他學習某方面技術業務的時候學得就深一些，他從事涉及這項業務的工作時做出的成就、成果就多一些、大一些，如果是在社會上，給他帶來的經濟收益就大一些、高一些，在同行業中他的地位、資歷或者威望就相對高一些，僅此而已。但是，這些并不能説明這個人所走的道路是什麼，他的追求是什麼，他對生活、生存的態度是什麼。業務技術與專長只是一個純粹的知識領域裏的東西，與人的思想觀點或者對待任何一項事情所站的角度與立場沒有任何的關係，也沒有任何的瓜葛。當然，有些知識裏所提倡的思想是邪説謬論，會對人明白真理、認識正面事物産生誤導，這個就另當别論了。咱們這裏所説的就是純粹的知識、純粹的技術業務，它對人的敗壞性情、對人的正常人性沒有任何正面、積極的輔助與校正的作用，也對人的敗壞性情沒有任何約束與制約的能力，這就是它的性質。不管是搞文學、搞音樂、搞任何藝術的，還是搞科學、搞生物、搞化工的，還有搞設計、搞建築、搞商業的，甚至搞手工業的，不管哪個行業的業務知識性質都是這樣的，這就是它的實質。

你們說我說的準不準?（準。）不管你從事哪一個行業，你學習哪一項業務技術，或者你天生具備哪一種專長，都不能說明你這個人的高低貴賤。好比說，有些人認為在社會上從事商業經濟的人，尤其是那些精英，人家人品高貴啊，因為他所學的這項業務、知識在人中間被高看，而且收入也特別高，所以他的社會地位就高，但是在神家没有這個說法，也不會這麼評價。因為他評價這事的原則標準不是真理，都是人的見解，都屬于人的知識，所以這種觀點在神家不成立。好比說，有些人在社會上是打魚的、擺地攤的、搞手工業的，在社會上那就是地位低下没人瞧得起的人，但在神家，神選民都是平等的，在真理面前人人平等，没有高低貴賤之分，不會因為你在社會上地位高、從事高貴的職業而把你看為尊貴，也不會因為你在社會上從事的職業低下而把你看為低賤。所以，你在神家，在神眼中，你的身份、身價、地位是高是低，與你的業務能力、技術水平還有你所擁有的專長都没有任何的關係。有些人說，「我曾經在部隊當過軍長，當過將軍，當過元帥」，我說「你靠邊站」。為什麼靠邊站呢？你身上撒但性情太嚴重，我看着你噁心。你先讀一段時間神的話，明白一點真理、活出點人樣再過來，大家就能接納你了。在神家，不會因為你在社會上從事過任何一項人看為高貴的工作而高看你，也不會因為你曾經在社會上地位低下而低看你，神家看待一個人的標準原則完全是根據真理準則。那這個真理準則是什麼？他有具體的項目：第一是根據一個人的人性品質，是否有良心理智、心地是否善良、是否有正義感來看人；第二是根據人是否喜愛真理，所走的道路是什麼，是追求真理、喜愛正面事物、喜愛神的公平公義，還是不追求真理、厭煩真理、厭煩正面事物或總搞個人的經營，等等，根據這些來看人。所以，無論是你具備了某些技術業務、專長，還是你不具備任何的業務技術或者專長，在神家都會公平地對待你。以前神家是這麼做的，現在也是這麼做的，將來也會這麼做，這個原則與標準永遠不會變。所以，應該變的是那些因為不能發揮自己的專長而感覺壓抑的人。如果你真相信神是公義的，真相信神家是真理掌權，真相信在神家有公平、有公義，那就麻煩你

趕緊放下你對技術業務或者專長的不正確的觀點與看法，別以為具備點恩賜、專長就高人一等。你雖然有其他人不具備的業務技術或專長，但是你的人性、你的敗壞性情與其他人無異，在神的眼中你就是個普通人，你沒什麼特別的。你說「我曾經做過大官」，那你也是個普通人；你說「我曾經做過大事業」，那你也是個普通人；你說「我曾經還是英雄」，你是什麼英雄、名人都沒用，在神這兒你就是個普通人。這是人對業務技術還有某種專長所應該明白的一方面真理、原則。另一方面，怎麼對待這些業務技術或者專長，這是人應該明白的具體實行路途。首先，你得在思想意識裏清楚地知道，你不管具備哪項業務技術或者是專長，你來到神家不是來上班，不是來體現自己的價值，不是來掙工資，不是來混飯碗，你是來盡本分了，那你在神家唯一的身份是弟兄姊妹，也就是神眼中的受造之物，你沒有第二個身份。神眼中的受造之物不是動物，不是植物，也不是魔鬼，他是人，是人就應該盡上自己的本分。盡上人的本分，這是你來到神家最起碼的初衷，最起碼應該具備的觀點。你說，「我是人，我是一個具備正常人性、良心、理智的人，我應該盡上自己的本分」，這是在理論上人首先應該具備的一種思想觀點。其次就是這個本分該怎麼盡，是聽你的還是聽神的？（聽神的。）對了，為什麼要聽神的？原則上、理論上人知道必須得聽神的，神是真理，神說了算，這是理論上該有的觀點。事實上呢，你盡這個本分不是為了你個人，不是為了你的家庭，不是為了你自己的日子，不是為了你自己的經營與事業，而是為了神的工作、神拯救人類的經營，與你個人的私事沒有任何的關係，這個觀點你得明白，你得具備。具備這個觀點之後，接着你得明白：既然盡本分不是為了個人，而是為了神的工作，那就得禱告神、向神尋求，我應該怎麼盡這個本分，神家的要求原則是什麼，神告訴怎麼做就怎麼做，神讓做什麼就做什麼，沒說的，義無反顧，不能拒絕，這是絕對的。因為這是神的家，人在神家盡上自己該盡的本分這是理所應當的，但人所做的不是為自己，不是為自己的日子、為自己的生活、為自己的家庭、為自己的事業，而是為什麼？為神的工作，為神的經營。不管涉及到

哪一項業務，不管哪一項工作，小到一個標點符號、一個格式，大到一項具體的工作，都是神的工作所涉及的範圍。所以，如果你有理智的話應該先問，「我該怎麼作這項工作？神的要求是什麼？神家提出來的原則是什麼？」然後再把相關的原則一條一條都列出來，嚴格地按照每一條規定、每一條原則去做。只要合乎原則，不出這個範圍，你所做的都合適，神就按你盡本分有沒有原則、有沒有真理實際來對待、來定性。這是不是人該明白的？（是。）如果你真明白了神對待人、要求人的原則，你就應該學會凡事反省自己，總琢磨怎樣實行合乎真理原則、怎麼做能拿到神面前，你會這樣實行你就是有理智的人了。如果人真有理智會不會做沒理智的事？這是不可能的事。真有理智的人是凡事尋求真理的人，一旦明白真理了怎麼做都是合乎理智的，因為他心裏明白真理原則、有敬畏神的心，所以他就能背叛肉體，就能按真理原則去實行。在他心裏他把真理原則放在第一位，把神的要求放在第一位，這樣的人因着有良心理智就能實行出真理。如果人不明白真理，他是把肉體享受放在第一位、把虛榮臉面放在第一位，有良心的人這樣做就感覺心裏不舒服、不平安，這是有正常人性的人。有些人不追求真理，盡本分總是守規條，業餘時間不讀神的話也不交通真理，總找機會吃喝玩樂，滿足自己的興趣愛好，這屬于不信派，神家就不干涉了。這是你該明白的一方面，就是你的本分是什麼，你該怎麼盡。另一方面，就涉及到人的業務專長還有技術方面的問題了。至于業務技術、專長，這事該怎麼對待？就是如果神家需要你提供你所擅長的，或者是你已經掌握的業務專長與技術，你應該是什麼態度呢？毫無保留地提供，讓它最大程度地在你的本分中發揮它的作用、體現它的價值，不能讓它浪費了，因為你會運用，你懂，你精通，你就應該讓它得到發揮。那發揮的原則是什麼？就是神家需要什麼、需要多少、需要到什麼程度，你就有節制地、有度地讓它發揮出來，把你所掌握的技術業務或者專長運用到你的本分中，讓它發揮作用，使你的本分達到更好的果效。這樣，你的業務技術與專長是不是就沒白學？是不是就有價值了？這是不是就有貢獻了？（是。）你們願不願意這麼

貢獻啊?（願意。）這是好事。對于在神家没有絲毫用處的技術、專長，神家根本不需要，也不提倡，誰有這方面技術、專長就不要隨意發揮了。你怎麼領受這事?（放弃。）對了，最簡單的辦法就是放弃，就當没學。你説你心甘情願地放弃，那它還會在你盡本分的過程中出來攪擾嗎? 不會。那不是你説了算嗎? 它就是點知識，還能作多大妖、掀多大浪啊? 你就當没學，没有它，不就完事了嗎? 你應該正確地對待這事，就是神家不要求你做的，你别强行地一個勁兒地為了顯露自己、為了滿足自己的興趣、為了讓大家看你有兩下子而露一手，這就錯了，這就不是在盡本分了，不蒙紀念。我告訴你，不但不蒙紀念，還被定罪，因為這不是在盡本分，這是在搞個人的經營，這個性質嚴重啊! 為什麼嚴重呢? 它的性質是打岔，是攪擾! 神家一再告訴你，不許那樣做，不許做那件事情，不許用那種方式做，但你不聽，一再地做，一再地不放下，一再地堅持，這是不是攪擾? 這是不是有意的? 你明知道神家不需要這些，還有意地這麼做，這是不是好顯露自己呀? 人做出的視頻、節目如果是羞辱神的，後果就不堪設想了，那你的罪過就大了。明白了吧?（明白了。）所以説，你個人喜歡的東西，你個人掌握的一些業務技術，如果你喜歡、你感興趣、你寶愛它，你私下裏自己在家裏做，這可以，可别公開發布，公開發布的東西一定得能拿得出手，不羞辱神、不抹黑神家才行。這不是簡單地説你有没有見識，你的業務技術水平怎麼樣，不是這麼簡單的事。神家要求你們作各項工作的原則與要求標準，還有每個階段指導你們作工作的方向、目標，都是有根據的，都是為了維護神家工作、維護神家的利益，而不是打岔、攪擾、抹黑、破壞。你們個人的素質、見識、閱歷、品味如果跟不上、够不上，那你們就私下裏多交通交通，讓明白的人、能跟得上的人多指點幫助，别抵觸，别因為不讓你們做就總有負面情緒，你們那兩下子不行。為什麼説你們不行呢? 你們的思想觀點偏謬得太多了，你們不但品味、見識、見地、閱歷不行，太差，而且還有很多老舊的宗教觀念。你們的宗教觀念太多、太深，甚至有些年輕人二十來歲，那思想觀念可落後了。别看你們都是現代人，學習現代的技術業務，

還具備一定的專業知識，但是因為你們不明白真理，你們看待各類事物的角度、觀點、立場與所具備的思想都很落後，所以不管你們學習多少業務技術，你們的思想都是落後的，這個問題、這個真相你得明白。所以說，神家要求你們淘汰的、取締的、不許用的東西，你得放下，得學會聽話，如果不明白這裏面的緣由，最起碼你應該具備的理智就是學會聽話，先按着神家的要求做，別反抗，先學會順服。

交通完人對待所具備的專業技術該有的正確態度以後，還應該明白什麼？在盡本分的過程中，如果因為某方面技術業務、專長運用得不好而導致失敗了，結果給教會工作帶來打岔、帶來損失臨到了修理對付，這時你該怎麼辦？這也好辦，趕緊扭轉、悔改，神家給你改錯的機會。因為人都不是完人，人都有犯錯的時候，也都有矇頭的時候，但是犯錯不怕，怕的是你一錯再錯，一而再再而三地一直錯下去，不碰南墻不回頭。你知道錯了那就改正，有什麼難的，是吧？大家都犯過錯，誰也別笑話誰，犯了錯能承認、能吸取教訓、能扭轉就有長進了。再說，如果是業務不精造成的問題，你可以通過學習提高業務水平問題也能够得到解決，能保證以後不犯錯誤就可以了，這是多簡單的事啊。你因為犯了錯臨到對付修理就覺得壓抑，這不是太脆弱了嗎？不管盡什麼本分、作哪項工作，人都有犯錯的時候，都有自己的素質、見識够不上的東西，這很正常，你得學會正確對待。總之，不管你犯了什麼錯誤你都要積極地面對，查找問題的根源，尋求真理解決，別遇到點難處就消極、壓抑陷入負面情緒中，這是小題大做，没有必要。你應該做的是趕緊反省自己，看看是業務不精的問題還是做事有存心摻雜，還是憑觀念想象做事導致的，方方面面都省察一下。如果是業務不精的問題可以學習業務技術，也可以找懂業務的人諮詢探討；如果是存心不對或者有觀念想象，那就在神話裏反省認識自己，然後扭轉、背叛不對的存心、觀念按神的話去實行。當然，如果你自己解決不了也可以找教會帶領或明白真理的人尋求交通，這樣問題不就解決了嗎？接下來的日子應該繼續盡本分，只要你活着就應該把你該盡的本分盡好，這是人一生中都不應該改變的目標。無論什麼時候，無論

臨到什麼難處、面對什麼挫折失敗都不應該壓抑，如果遇到點難處就陷入壓抑情緒中停滯不前，没有心思盡本分了，就垮掉了，這是不是太窩囊了？什麼人總壓抑啊？窩囊廢就常常壓抑。你也不是没有心、没有思想，你壓抑什麼啊？只不過現在你的技術業務或者是專長没得到正常的發揮。什麼叫正常的發揮呢？神家要求什麼你就做什麼，就運用你學的技術業務去達到神家的要求標準不就完事了嗎？這不就是正常發揮了嗎？神家也不是不讓你發揮，就是讓你有的放矢，有度、有標準、有原則地發揮，而不是讓你亂發揮。除此之外，不涉及本分的事、你個人的私生活神家從不干涉，只不過在盡本分這件事上神家有嚴格的規定與要求標準。所以説，在對待業務技術與專長這件事上你并不是被捆住手脚的，也并不是被控制住思想的，你的思想是自由的，你的手脚是自由的，你的心也是自由的，只不過當你産生負面情緒的時候你選擇了退縮、消沉、拒絶、抵抗。但是，如果你選擇積極面對，仔細地聽、遵守神家的原則、規定與神家的要求，你不是没路可走，你也不是没有事可做，你不是一個没用的人，你也不是窩囊廢、不是笨蛋，神給了你自由意志、給了你正常的思維、給了你正常的人性，那你就有本分可盡，你就應該盡上自己的本分，再加上你所具備的業務技術與專長，那在神家你就是可用之人。在神家的某一方面涉及業務技術與專長的工作上，你能發揮自己該發揮的專長，你就找到了自己的位置，就盡上了受造之物該盡的本分。你只要站好位置，盡好本分，把工作作好，那你就不是廢人了，就是有用的人了。你能盡上自己的本分，你有思想，也能勝任你的工作，不管你有什麼難處，你就不應該壓抑，不應該退縮，不應該拒絶、逃避。現在，當下，你該做的不是陷在負面情緒裏不能自拔，不是像個怨婦一樣埋怨神家不公平，埋怨弟兄姊妹看不起你，埋怨神家不重用你、不給你機會。其實，神家給你機會了，給了你該盡的本分，只不過你自己没有把握好，你還有自己的選擇與要求，你没仔細聽神的話，没仔細聆聽神家告訴你的工作原則，你的己意太大。所以，你陷入壓抑這種負面情緒裏，别人没有任何的責任。不是神家對不起你，更不是神家容不下你，

而是你自己没在你該盡的本分上盡上自己的所能，你没有正確地對待、正確地運用自己所掌握的技術業務與專長，你并不是理性地對待這件事情，而是用意氣、用負面情緒來對抗，這是你的不對。你放下負面情緒，從壓抑裏出來，你會看清你能作的工作很多，你該作的工作還很多。如果你能從這些負面情緒裏出來，用積極的態度面對你的本分，那你就會看到前面的路是一片光明，不是黑暗的。没有任何人遮住你的眼睛，也没有任何人阻攔你的脚步，只是你自己不想往前走，你被自己的喜好、欲望還有自己的打算絆住了脚步。你把這些東西放到一邊，放下它，學着適應神家的工作環境，學着適應弟兄姊妹對你的幫助扶持，學習適應在神家盡本分與工作的方式，一點一點地放下自己的喜好、欲望與自己那些不切合實際的、天馬行空的想法，逐漸地，你自然就從壓抑這種負面情緒中走出來了。還有一點你得認清楚，無論你具備了多麽高深的業務技術與專長，它不代表你的生命，它不代表你生命長大了，也不代表你已經蒙拯救了。如果你帶着自己的業務技術與專長在神家正常地、規規矩矩地按真理原則盡本分，那你在神家是好樣的，是真正的神家中的一員。但是，你總打着盡本分的旗號，藉着盡本分的機會，藉着神家給你的機會，憑着自己的喜好、野心欲望，最大程度地發揮自己的專長，藉此來搞自己的事業、搞個人的經營，結果你碰壁了，你就感覺壓抑，這壓抑是誰造成的？是你自己造成的。你在神家盡本分總搞個人的經營，這在神家行不通，因為你找錯地方了，神家從始到終所講的就是真理，就是神的要求、神所説的話，除此以外，免談。所以，不管神家在哪項業務、工作上對人提出了要求，或者是有怎樣特殊的工作安排，都不是針對哪個人的，都不是藉此要打壓哪個人，或者是要殺哪個人的鋭氣、威風，僅僅是為了神的工作，為了見證神，為了傳揚神的話語，為了讓更多的人來到神的面前，當然，也為了你們在座的每一個人能够盡快地走上追求真理的路，達到進入真理的實際。明白了吧？如果今天所講到的例子涉及到某些人，你們也别難過，如果你覺得我説得對，你就接受，如果你覺得我説得不對，你還感覺壓抑，那你就繼續壓抑吧。咱們就看看這

類人能壓抑到什麼程度，他帶着壓抑這樣的負面情緒，也不追求真理，也不扭轉，他還能在神家撐多久。

活在壓抑這種負面情緒裏的這些人，他們不放下壓抑還有一個弊病，就是他們一旦得着機會了，他們就要跳出來做事，就要自己做主，撇開神家所有的要求、規定與原則胡作非為，最大程度地滿足自己的欲望，他們一旦做出事來，後果不堪設想，輕則給神家帶來經濟損失，重則攪擾了教會的工作。如果做帶領、負責人的不負責任，不會解決問題，還會影響到神家的福音擴展工作，這就涉及到抵擋神了。如果在這些人身上發生了這樣的事情，產生了這樣的後果，那這些人的末日就到了。與其能預知到自己的未來，還不如現在趁早放下壓抑，改變自己一直以來對待技術業務、專長高看、重視的態度和看法，扭轉觀點很重要，不要寶愛它。不要寶愛它的原因不是因為它在神家根本就得不到重視，也不是因為我的定性，或者是我對這些事情沒有好的看法，而是因為業務技術、專長這些東西的實質就是一種工具，它不代表真理與生命。當天地廢去的時候，任何的技術業務、專長都要廢去，而人所得着的正面事物、真理却不會廢去，而且永遠不會廢去。你不管具備了多麼高深、多麼偉大、多麼不可替代的業務技術或特殊專長，都不可能改變人類、改變世界，甚至都不可能改變人任何一個小小的思想觀點。這些東西就連人任何一個小小的思想觀點都改變不了，更何況人的敗壞性情，它更改變不了。它改變不了人類，也改變不了世界，決定不了人類的現在、以後與將來，更決定不了人的命運。事實就是如此，不信你就走着瞧，如果你不相信我說的話，還一直寶愛知識、技術業務、專長這些東西，你看看你寶愛到最終耽誤的是誰，你能得着什麼。有的人對電腦技術掌握得很好，很精通，比一般人强，在同行裏面算佼佼者，算資深，到哪兒總端着，說「我是電腦人才，電腦工程師！」你總端着這個架子，我看你能走多遠，你能走到哪兒。你應該把這個頭銜拿掉，重新定位自己，你就是個普通人，應該看清技術業務、專長是從人來的，它只限制在人的頭腦思維、思想裏，充其量也就是充斥在人的腦細胞裏，給人的記憶留下一些印象、

痕迹，但對人的生命性情還有人未來所走的道路没有絲毫正面的影響，也帶不來什麽益處。對于你所掌握的業務技術或專長，你如果總抓住它不願放下，總覺得它寶貝、可愛，你得着它以後覺着自己不可一世、高人一等，覺得自己尊貴，我説你那是愚蠢，那些東西一點兒都不值錢！希望你能够試着放下這些東西，放下所謂的技術人才、專業人才的頭銜，從技術領域、專業領域裏走出來，學習脚踏實地地説每一句話、做每一件事，看待每一個人、看待每一件事，不要再天馬行空，在雲裏霧裏呆着，應該把脚放在地上，脚踏實地地做事，踏踏實實地做人，學習説誠實話、心裏話，學習説實際的話，學習對人對事有正確的思想觀點、有正確的角度與立場，這是根本。就是把你心裏存了多少年，占據你内心的、占據你思想的這些業務技術或專長給它放下、挪去，能够按照神的話、神的要求學習做人、學習説話、學習看人看事、學習盡好本分，學習這些最根本的東西，這與人所走的道路有關，與人的生存有關，與人的未來有關。這些與人所走的道路、與人的未來有關的東西，它能改變你的命運，它能决定你的命運，它能拯救你。而業務技術、專長改變不了你的命運，改變不了你的將來，它决定不了什麽。如果你用這些技術、專長在社會上打工，它只能讓你吃碗飯，或者生活得好一點，但是來到神家，我告訴你，它什麽也决定不了，反倒能成為你盡好本分的障礙，能成為你做一個普通的、正常的人的障礙。所以無論如何，首先你得對它有正確的領受與看法，别覺得自己是特殊人才，别覺得自己在神家中不一般，比别人高，比别人特殊，你一點兒也不特殊，最起碼在我眼裏你一點兒也不特殊，你除了具備點特殊的才幹，或者是掌握點别人不具備的知識、技術以外，你與别人没什麽不同，你的説話、你的行事為人、你的思想觀點充滿了撒但的毒素，充滿了偏謬的、負面的思想觀點，你要改變的東西很多，你要扭轉的東西很多。你如果還陷在沾沾自喜、自滿自足、自我欣賞這樣的狀態之下，那你就太愚蠢了，太不自量力了。即便你曾經因為具備了一定的業務技術與專長而在神家作出一些貢獻，那也不值得你繼續寶愛這些東西。任何一項業務技術與專長，都不值得你用一生的精

力，甚至搭上你的前途、美好歸宿來寶愛它，來堅持它，來袒護它、持守它，甚至為它生、為它死。當然，你也不應該因為它的存在而影響到自己方方面面的思想、情緒，更不應該因為它而壓抑，因為它的丟失、因為它不被重用而壓抑，這是愚蠢的做法、不理性的做法。說得不恰當點兒，它就如人的一件衣服一樣，隨時可以丟掉，也隨時可以拿來穿，沒什麼了不起的，你需要它就拿來穿，你不需要它就可以隨時脱掉它、丟掉它，應該沒有任何感覺才對，這是你對待任何一項知識、技術與專長應該有的態度、觀點。你不應該把它當成生命一樣去寶愛、去看待，為它喜、為它樂，為它生、為它死，這沒有必要，你應該理性地對待它。當然，你如果為它而陷在壓抑這樣的負面情緒裏影響了盡本分，影響了你追求真理這樣的終身大事，這更不應該，因為它就是一個工具，你隨時可以拿來用，也隨時可以弃之，對它不應該有任何的留戀與感情。所以，神家無論怎麼對待你所學到的業務技術或者專長，是贊成也好，還是讓你放弃也好，或者定罪、批判也好，你都不應該有任何的想法，你應該從神領受，應該站在正確的立場與角度理性地面對它、對待它。如果神家用它，你有缺少，可以學習，可以深造；如果神家不用它，你應該義無反顧地，沒有任何顧慮、沒有任何難處地放下它就完事了，就這麼簡單。神家不用你的這些業務技術與專長，不是針對你這個人，也并沒有剥奪你盡本分的權利，如果你因此而不盡本分，那是你的悖逆。你如果説，「神家看不起我，看不起我的特長，也看不起我掌握的知識，不拿我當人才對待，我不盡本分了！」那是你個人選擇不盡本分，不是神家不給你機會，神家沒有剥奪你盡本分的權利。如果你不盡本分了，那就等于你放弃了蒙拯救的機會，因為你要維護自己的業務技術、專長與自己的尊嚴，而要放弃盡本分，放弃自己蒙拯救的希望。你們説，這是理性的還是不理性的？（不理性的。）這是愚蠢的還是明智的？（愚蠢的。）那該怎樣選擇是不是有路了？（是。）有路了。那還壓抑嗎？（不壓抑。）就不壓抑了，是吧。有壓抑情緒的人和沒有壓抑情緒的人對待本分的態度還有做事的方式是完全不一樣的。壓抑的人永遠樂不起來，不會感覺平安、

喜樂，不會感覺盡本分有享受、有安慰。當然，從壓抑這個負面情緒裏走出來之後，人就會感覺到在神家裏盡本分有幸福、有安慰、有享受，接下來有些人就該在追求真理的事上下功夫了，這樣的人前途一片光明。但是，你如果總有壓抑，也不尋求真理解脱，那你就繼續壓抑吧，看你還能撐多長時間。你總壓抑，前途就一片暗淡，漆黑一片，伸手不見五指，没有路途，每天渾渾噩噩地生活，太愚昧！其實事情不大，就是點小事，人就是走不出來，放不下，不能扭轉。如果扭轉了，人的心態、人心裏的嚮往就不一樣了，追求就不一樣了。好了，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希望你們盡早走出壓抑的負面情緒！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 怎樣追求真理（七）

##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1. 放下各種負面情緒

這段時間主要交通「怎樣追求真理」這個話題。怎樣追求真理，咱們之前總結了兩條實行原則。第一條是什麼?（第一條是放下，第二條是投入。）第一條是放下，第二條是投入。「放下」這個話題還沒有交通完，「放下」的第一項內容是什麼?（放下各種負面情緒。）放下各種負面情緒主要交通了什麼？主要交通、揭示了人有哪些負面情緒，就是在日常生活中還有人生道路上常常伴隨人的負面情緒有哪些，以及怎樣放下負面情緒。這些負面情緒在人身上表現出來的是一種情緒，但事實上，這些情緒都是因為人的各種錯謬的思想觀點所引發的。因着人的各種思想觀點引發了人的各種負面情緒，在人身上就流露出來、表現出來了。那從以上所交通的負面情緒這些問題上、從人的各種表現上，還有從人持守的各種思想觀點上來看，你們看到什麼問題沒有？就是說，從解剖人的各種負面情緒這個外表的現象能不能看到人思想深處實質的一些東西？就是在一個人身上表現出負面情緒的時候，如果深入挖掘、仔細解剖，就能看到在負面情緒裏隱藏着人對人事物的各種不正確的看法、觀點與態度，甚至也可以從人的負面情緒中看到人對待各類人事物的處理辦法、解決方式，是不是?（是。）那從解剖這些負面情緒的幾次交通上來看，能不能說人的各種錯誤的、錯謬的、偏執的、負面的、反面的思想觀點隱藏在人的種種負面情緒之下，能不能這麼說?（能。）我剛才怎麼說的?（神剛才說的是，人的各種錯誤的、錯謬的、偏執的、負面的、反面的思想觀點隱藏在人的種種負面情緒之下。）是不是聽清楚了?（聽清楚了。）如果不交通這些負面情緒，人對表面流露出來的一時的或者是長期的負面情緒也可能不在意，但是通過解剖負面情緒之下隱藏的各種思想觀點，人是不是就承認這個事實了？人的各種負面的思想觀點隱藏在人的各種負面

情緒之下，就是説，一個人有負面情緒，表面上看是一種情緒，也可能他會發泄情緒，或者説一些消沉的話，散布一些死亡的東西，起到一些負面的作用，或者是做一些相對偏激的事情，表面上看流露出來的是這些，但是這些負面情緒的表現與人這些偏激的做法背後，其實隱藏着人各種各樣的負面的思想觀點。所以説，雖然咱們這段時間交通的是負面情緒，事實上是通過揭露、解剖人的各種負面情緒來解剖人的各種負面的思想觀點。那為什麼要揭露這些思想觀點？這些負面的思想觀點僅僅是影響到人的情緒了嗎？僅僅是因為它能讓人産生負面情緒嗎？不是。這些錯誤的思想觀點不僅僅是影響到人的情緒、人的追求，只不過人能看到的、能感受到的是人的情緒或者人的一些外表的做法，所以我們就用解剖負面情緒這種簡單、便捷的方式來揭露人的各種負面的、反面的、不正當的思想觀點。之所以揭露這些思想觀點、揭露這些負面情緒，是因為這些思想觀點涉及到在現實生活中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角度與立場，也涉及到人生存的目標與方向，當然也涉及到人的人生觀，所以咱們就對一些負面情緒做了以上的一些揭露。不管怎麼説，交通各種負面情緒主要是為了揭露、解剖、解決人的各種錯謬的、負面的、反面的思想觀點。通過揭露這些負面的思想觀點，讓人認清楚人的思想裏對待各類人事物所存在的一些不正確的看法、態度與觀點，來解決這些負面的思想觀點給人帶來的種種負面情緒，從而達到讓人認清、看透這些錯謬的思想觀點之後，尋求正確的路途，能够放下它，徹底拋弃它，最終達到以正確的思想觀點來面對或者是看待、處理、解決在生活中、在人生中臨到的各類人事物。總之，最終要達到的果效是什麼？就是讓人認清、看透在人身上所存在的各種負面思想，認清之後能够在生活中、在人生道路上不斷地改變、糾正這些錯誤的思想觀點，尋求、接受或者順服符合真理的正確的思想觀點，然後能够以正確的思想觀點生活、做人，就是這個目的。你們説對不對？（對。）表面上是揭露人的負面情緒，事實上是在揭露人對待各類人事物的錯謬的思想觀點，讓人在臨到各類人事物的時候能有正確的思想觀點去面對、去處理，最終達到能够按真理原

則去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是不是回歸到「怎樣追求真理」這個主題了?（是。）

交通放下各種負面情緒，最終依然還是歸結到「怎樣追求真理」這個大的話題上，没偏離主題，是吧?（是。）剛開始也可能有些人認為，「放下各種負面情緒與追求真理關係不大吧，負面情緒只不過是人一時的心情，或者是一時的思想、一時的想法」，如果是一時的想法，或者是臨時的一種心情，這不在咱們所交通的負面情緒這個範疇裏。咱們所交通的負面情緒都涉及到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原則性的問題、實質性的問題，涉及到人在生活中所應該持守的正確的觀點、立場與原則，還涉及到人的人生觀、人生存的方式。交通這些最終的目的就是為了讓人在生活中臨到各類事的時候，不再用天然、血氣的方式去處理這些事情，也不再憑着敗壞性情去處理這些問題，當然也不再以這個社會灌輸給人的各種撒但哲學去處理這些問題，而是以正確的方式、以人起碼該有的良心理智去處理生活中所臨到的問題。再者就是，在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這個最基本的條件之下，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根據神教導給人的各種原則，來對待人生活與生存這個範疇裏所涉及到的、所接觸到的各類人事物。交通解剖各種負面情緒就是為了達到這個目的。聽明白了嗎?（聽明白了。）你們説説。（神交通解剖這些負面情緒的目的是讓人能够分辨、扭轉負面情緒裏的各種錯誤的思想觀點，從而放下這些負面情緒，能憑良心理智來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原則正確對待、處理生活中所臨到的各種人事物，達到人生觀能逐漸得到改變，憑真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活出正常人性。）如果不交通解剖這些負面情緒，也不交通、揭露人的各種負面的思想觀點，那人在日常生活中臨到一些問題的時候就常常站在錯誤的立場與角度，以錯謬的思想觀點來面對、處理、解決這些事情，這樣在很大程度上，人就常常被這些負面思想轄制、捆綁、控制，不能達到按着神的要求、根據神話語告訴給人的原則與方式去處理生活中的各類問題。當然，人如果對待各類人事物都有了正確的思想觀點，也有了正確的角度與立場，這樣在很大程度上就會輔助人在臨到人事物的時候

以正確的角度，或者最起碼在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的範圍内去處理這些事，避免了人用血氣的方式或者憑着敗壞性情去處理各類問題，而帶來一些不必要的麻煩，造成一些人不想看到的後果。比如説，人對待前途、對待病痛、對待家人、對待婚姻、對待情感、對待金錢、對待人與人之間的關係，還有對待自己的特長，對待自己在社會上的地位、身價，等等各類問題，人在没明白真理之前，都是以在家庭中、在社會上聽來的、學來的或者是被薰陶、傳染來的，還有自己總結出來的一些經驗或者方式來對待這些問題。每個人都有每個人不同的對待方式，每個人都有每個人對待事情側重的一種態度，當然各類人對待事物不同的方式都有一個共同點，就是他們都是由負面的、反面的思想觀點或者錯謬的、偏執的思想觀點所主導、所支配的，最終的目的都是為了自己的名利、自己的利益。更具體地可以説，這些思想觀點是來自于撒但灌輸、教導給人的，也可以説是來自于撒但在整個人類中所散布、倡導、薰陶的各種錯謬的思想觀點。在各種錯謬的思想觀點的指引之下，人會不自覺地利用這些思想觀點來保全自己，來保證自己的利益得到最大化，人會想方設法地利用這些來自社會、來自人間的各種思想觀點來保護自己，尋求自己的利益最大化，來獲得自己的利益。當然，這個獲得是不擇手段，是衝破道德底綫、衝破良心理智的。所以，在這些負面情緒與負面思想觀點的指引之下，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最終結果只能是人與人之間互相利用、互相欺騙、互相坑害、互相争鬥，最終，人會在種種負面思想觀點的指引之下或者是捆綁與利誘之下離神的要求越來越遠，甚至離神所教導給人的做人做事的原則越來越遠。也可以説，人在各種負面思想的指引之下、利誘之下，永遠不會真正地得着真理、真正地進入神所要求的實行真理這個實際當中，也很難達到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條原則。所以説，在解決人負面情緒的同時，事實上也是在要求人放下人的各種負面的思想觀點，只有讓人認清自身存在的各種錯誤的思想觀點，才能使人放下各種各樣的負面情緒。當然，人放下了各種負面的思想觀點的同時，人的各種負面情緒也基本上得

到解決了。比如說，咱們之前交通的消沉情緒，簡單來講，如果說在人身上產生這種負面情緒是因為人總覺得自己命不好，那當人持有這種命不好的思想觀點的時候，人會不自覺地陷入消沉的情緒裏，而且主觀意識裏越來越覺得自己命不好，遇到什麼事，稍微有點難處、困難，就覺得「哎呀，命不好」，就會把責任歸咎在命不好上，結果就活在自暴自弃消沉的負面情緒中。如果人能够正確地面對生活中臨到的各種難處，或者產生各種負面的思想觀點時能够尋求真理，能够根據神的話面對，達到看清楚人的命運是怎麼回事，相信人的命運是掌握在神的手中，也相信神的主宰了，人就能够正確地看待生活中所臨到的這些不如意、不順利、坎坷、困難，或者能够正確地理解這些難處了，那這個命不好的思想觀點是不是就轉變了？在轉變的同時，人是不是就會有正確的立場去面對這些問題了？（是。）有正確的立場面對這些問題的時候，人的消沉情緒會逐步地得到改善，由重度變成中度，由中度逐漸地過渡到輕度，由輕度逐漸地讓它烟消雲散，在人身上看不到踪影，這樣人的消沉情緒就没有了。没有的原因是什麼？是因為他一直認為的「自己命不好」這個思想觀點有了轉變，得到了矯正，他不再消沉地看待命運這件事，而是以積極樂觀的態度、以神教導給人的方式、以神告訴人的命運的實質這個角度來看待問題。所以，他再臨到和之前同樣問題的時候，他就不再以命不好這種思想觀點來看待自己的命運了，不再以消沉的情緒去抵觸、對抗所臨到的這些問題了。雖然一開始他可能會以置之不理或者以冷處理的方式去看待，但是時間長了，隨着他追求真理逐步進深，隨着他的身量逐漸長大，隨着他看人看事的角度、立場越來越正確，他的消沉情緒不但在他身上不存在了，而且他會變得更積極、更樂觀，直到他完全看透、完全認清楚人的命運是怎麼回事，能够正確地處理、對待這些事，有順服神擺布的心態或者實際的時候，他的消沉情緒就徹底放下了。放下負面情緒就是這樣一個過程，這是人生活中涉及到的大的話題。總之，當一種負面情緒扎根在人内心深處的時候，或者是影響到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時候，那它就肯定不是一種簡單的負面情緒了，背後隱藏

的是你對這件事或者對某件事不正確的思想觀點。這種情況下，你要做的不僅僅是要解剖負面情緒的來源，更重要的是要解剖你的負面情緒之中的那個隱藏的殺手，這個隱藏起來的東西就是長久以來深深扎根在你內心深處的一個負面的思想觀點，一個對待事情錯誤的、錯謬的思想觀點。說到錯謬、負面，那這個思想觀點肯定不合真理，肯定與真理是相敵對的，這時候你要做的不是簡單地思想它、解剖它、認識它而已，而是要徹底地看透它對你的危害、對你的控制與捆綁，還有對你追求真理所造成的負面影響。所以，你要做的是在揭露、解剖、認清各種負面思想觀點的同時必須尋找神的話，根據神所交通的真理原則達到能够分辨它、看透它，用真理來取代你那些錯誤的、負面的思想觀點，達到徹底解決一直纏繞你的負面情緒，這就是解決負面情緒的路途。

有些人說：「到現在為止，我還没發現我有哪種負面情緒呢。」你不用着急，早晚有一天，在恰當的時間、在合適的環境臨到的時候，或者在你合適的年齡、在你臨到一些特殊的人生重要關口的時候，這些負面情緒會很自然地冒出來，你都不用刻意地去找尋、去挖掘，這些東西在每個人的心裏都會多多少少地、不同程度地存在。因為人生活在這個人世間，没有一個人像電腦一樣處理任何一件事不帶着思想觀點。因為人有活思想，人的思想就是一個容器，能接受正面的東西，也能接受反面的東西，恰恰不幸的是，人在開始接受正面的思想觀點之前，人早就從撒但、從社會、從敗壞人類接受了種種錯誤的、不正確的思想觀點，這些不正確的思想觀點充滿了人的心靈深處，嚴重地影響了、干擾了人的日常生活與人所走的人生道路，所以各種負面的思想觀點在伴隨着人的生活、伴隨着人的生存，同時各種負面情緒也同樣在伴隨着人的生活，也伴隨在人生存的道路上。所以，不管哪一個人，早晚有一天你會發現，你不僅僅有一點一時的負面情緒，而且你還有很多負面情緒，你不僅僅有一種負面的思想觀點，你同時還存在很多負面的思想觀點，雖然現在没有流露出來，只不過是没有合適的環境、没有恰當的時間，也没有能引發你暴露錯誤的思想觀點或者

是引發你發泄、流露負面情緒的那件事的導火綫，或者是那個環境、那個時間暫時還没有臨到。如果這幾樣事其中一樣臨到你，它就像導火綫一樣，就能引發你的負面情緒與負面的思想觀點爆發出來，你就不由自主地被你的負面情緒與負面的思想觀點所影響、所控制、所捆綁，甚至它會擋在你的前面影響你的選擇，這是早晚的事。因為咱們交通的各種負面情緒都是人生活中還有人生存道路上所涉及到的一些問題，它是每一個人生活或者生存所面臨的現實問題，它不空洞，很具體。正因為這些負面情緒的問題直接涉及到人應該持守的原則、該有的生存觀，所以我們有必要來細細地挖掘、解剖這些問題。

**（5）壓抑的情緒**

**3）因不能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而壓抑**

之前咱們交通了「壓抑」這種負面情緒，「壓抑」這個問題交通了幾次？（交通了兩次。）第一次交通了什麽？（第一次交通的是因為人有很多時候不能隨心所欲，産生了壓抑的負面情緒；第二次交通的是因為人不能發揮自己的專長，就常常活在壓抑的負面情緒裏。）交通了這兩條。那從這兩條上來看，能不能説這兩種壓抑情緒的背後同樣隱藏着人對待生活的一些思想觀點？第一種是因為人不能隨心所欲而感到壓抑，這是一種什麽樣的思想觀點？就是總想任性，不負責任，做事隨性，隨心情、隨感覺、隨興趣，不懂得擔當責任，這是不是人對待生活的一種態度？（是。）這也是人的一種生存方式。這種態度與生存方式是不是正面的？（不是。）不是正面的。人總想隨心所欲地活着，做什麽事總想任性，憑心情、憑興趣、憑愛好，這不是正確的生存方式，這是負面的，需要解決，因為這種負面的生存方式與態度而産生的負面情緒，當然就更應該解決了。另一種是因為不能發揮自己的專長就産生了壓抑的負面情緒。不能發揮自己的專長，不能顯露自己，不能體現自己的價值，不能刷存在感，不能滿足自己的喜好就不痛快了，就感覺惆悵、壓抑，這種生存方式、生存觀點對不對？（不對。）不對的東西就需要改變，就需要尋求真理解決，用對的，用符合真理、

符合正常人性的方式來取代。之前交通了這兩種産生壓抑情緒的緣由，那除了因為不能隨心所欲、因為不能發揮自己的專長而造成壓抑之外，還有一種産生壓抑情緒的緣由，你們能不能想到是哪一種？就是涉及到自己生存觀點的事上，還有哪些讓自己感覺壓抑的？不知道了？還有一種就是因為不能實現自己的理想、願望而感到壓抑，産生了壓抑這種負面情緒。你們看看，這種壓抑的問題是不是存在？是不是人的現實問題？（是。）以上所説的隨心所欲這類人就比較自我、比較任性，對待生活的態度就是隨性，自己想怎麽做就怎麽做，一人獨大，不適合在人群中生活，他生存的方式就是讓所有的人都圍着他一個人轉，自私，不會與人和睦相處、和諧配搭。那第二種産生壓抑的人呢，就是總想露一手，總想表現自己，有他就没有别人，不給别人生存的空間，他只要有點專長、有點特長就想發揮出來，不管環境合不合適，不管他的專長有没有價值，在神家能不能用得上。這種人也是强調個人主義，是吧？這些是不是都涉及到人的生存方式？（是。）這兩種生活方式、生存方式都是錯誤的。那咱們剛才説的因為不能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而産生了壓抑這種負面情緒，就是不管在什麽場合、什麽環境、什麽時期，從事什麽工作，都要以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這個目標為中心、為準則，如果實現不了，達不到這個目的，就壓抑，就難過，這是不是也是一類人的生存方式？（是。）這也是一類人的生存方式。那以這種生存方式生存的人，他主要的思想觀點是什麽？就是只要自己有理想、有願望，那不管到哪兒，不管辦什麽事，都是以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為目的，這是他的生存方式與目標。不管讓其他人付出多大代價，不管讓其他人為此作出多大犧牲，不管有多少人為他的理想與願望買單或者犧牲個人的利益，他都要追求以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為目標，决不放弃，哪怕是踩着别人的肩膀，哪怕是犧牲别人的利益，都在所不惜，如果達不到這個目標就壓抑。這種思想觀點對不對？（不對。）不對在哪兒？（太自私了！）那「自私」這個詞是正面的還是反面的？（反面的。）它是反面的、負面的一種東西，所以必須要根據真理解决。

這種因為不能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而產生的壓抑情緒該怎麼解決？先看看人都有哪些理想與願望，從這裏開始交通怎麼樣？（好。）從人有哪些理想與願望開始交通，人比較容易明白，綫條也比較清晰。那先看看人都有哪些理想與願望。人的理想與願望有些是實際的，有些是不實際的，有些人的理想是理想主義者的理想，有些人的理想是現實主義者的理想，那咱們是先交通理想主義者的理想呢，還是先交通現實主義者的理想？（現實一點的。）現實點的。那不現實的理想你們説用不用交通？如果不交通，人自己能不能意識到？（意識不到。）如果不交通意識不到，那還真得交通交通。往往這個現實主義者的理想就是不交通人自己也會感知到，每個人思想裏、意識裏都有這些東西。有的理想、願望不管有没有實現，從小到大都没有變過，有的理想一個年齡段會變一個，隨着年齡的增長，隨着自己的見識、見聞、閱歷的增長，人的理想、願望在不斷地改變，越來越接近現實，越來越貼近現實生活，越來越具體。好比説，有些人小時候想當歌星，長大後發現自己唱歌五音不全，當歌星不太現實，就想當個影星。幾年之後，照鏡子看看自己長得也不太漂亮，雖然個頭高點兒，但不太會表演，做各種表情還不太自然，當影星也不太現實，那就當導演吧，還能給影星導戲。到二十來歲上大學選專業時，他的理想就變成當導演了。等畢業後拿到了導演這個專業文憑，到現實生活中一看，當導演得有名望、有資歷，另外還得有錢有資金，等等各方面條件自己都不具備，也没人請自己當導演。没辦法就退而求其次，在影視圈裏混，只能當個場記、統籌。時間長了，覺着「製片人這個角色好像適合我，我喜歡忙活，又喜歡籌錢，自己還能説會道，也有點長相，人看着也不煩，跟人説話還比較能得人心，當個製片人可能差不多」。你看，理想就逐漸地變了。因為什麼變的？一開始變是因為自己的思想逐漸成熟，看事越來越準確，越來越客觀、實際，然後到現實生活中，根據現實的生活環境，因着生活所需、所迫，之前的理想就一點點地被現實生活環境改變了，没辦法，當不上導演，就選擇當製片人了。那當製片人到底是實現理想了還是没實現？自己也弄不太清楚，反正一做

就是十來年，有的甚至一直做到退休。這是先籠統地説一下現實主義者的理想。

咱們剛才説到人的理想分為理想主義者的理想，還有現實主義者的理想，分這兩類。那先説説理想主義者的理想吧。現實主義者的理想應該好分辨，理想主義者的理想這個不太具體，離現實生活比較遥遠，離人生存涉及到的柴米油鹽這些實際事也比較遥遠，它有具體的構思，但是没有具體的落脚點。可以説，這種理想與願望是一種幻想，比較空洞，脱離人性，有的可以説是比較抽象，甚至有一些是人格分裂産生出來的理想與願望。理想主義者的理想有哪些？理想主義，這個應該好理解，那就是空想，就是幻想，跟現實生活中的柴米油鹽這些實際事没有關係。比如，當個詩人、詩仙，雲游四海，或者當一個劍客、俠客，也是雲游四海，不結婚不生子，没有生活瑣事的纏繞，没有柴米油鹽的煩惱，一生瀟瀟灑灑，飄飄悠悠地走，飄飄悠悠地來，總想得道成仙，脱離現實生活。這是不是理想主義者的理想？（是。）你們有没有這種想法？（没有。）你們説，過去中國某些著名詩人，没事就醉酒，然後寫詩，那些人是理想主義者還是現實主義者？（理想主義者。）他們提倡的那些思想就是理想主義者的幻想、空想，總是飄飄悠悠的，總説一些縹緲不定的話，幻想人間多麽美好、人類多麽祥和、人與人之間多麽和睦相處，他們脱離了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還有生活所需，脱離這些現實問題，然後自己想象出一種跟實際根本不相符的人間仙境或空間，想象自己就是那個空間裏的一個活物，生活在那個空間裏，那不就是理想主義者的理想嗎？過去有一首詩詞，其中有一句是「我欲乘風歸去」，那個詩詞的題目是什麽？（《水調歌頭》。）讀讀這個原詞是怎麽説的。（「我欲乘風歸去，又恐瓊樓玉宇，高處不勝寒。起舞弄清影，何似在人間。」）「起舞弄清影，何似在人間」，他説這話是什麽意思？這是不是理想主義者的理想没得逞、没得着實現的一種壓抑、憤懣的情緒？是不是在這種壓抑情緒下所表達出來的一些東西？他這個東西的重點是什麽？哪句話説明了他當時所處的環境與背景？是不是「高處不勝寒」啊？（是。）揭露官場黑暗、邪惡，是

污濁之地，他想像仙人一樣離開這樣的環境、離開這樣的場地，那他不當官不就完事了嗎？還想改變這個環境啊？他對這樣的環境不滿意，覺得不是理想中生活的環境，內心感覺壓抑。這是理想主義者的一種理想。理想主義者的理想大多數就是趨于空想，不現實、不具體，跟現實生活脱節，好像自己生活在物質世界以外的另一個世界，就是自己生活在一個獨立的、自我的空間之下，然後想入非非，脱離現實。就像有些人活在現代社會中，他就總想穿古人的服裝、梳古人的髮型，還學説古人的話語，他就覺得，「哎呀，這樣的生活太好了！像仙人一樣，飄飄悠悠的，感覺不到肉體的煩惱，感覺不到現實生活中的各種難處，那種生活環境裏没有壓迫、没有剥削、没有煩惱，人與人之間平等互助、和睦相處，那是多麼美好、多麼令人嚮往的一個理想的生活境地！」外邦人中有一部分人就追求這些，你看有些人唱這類歌、寫這類詩，或者演一些類似的節目，這樣人就更加嚮往那種理想主義者所夢想的另一個世界，然後有些人做這類節目或唱這類歌的時候，越唱心情越低沉，越唱越嚮往、留戀那樣的理想世界，最後怎麼樣？有的人唱歌唱久了，感覺怎麼唱也擺脱不了這種煩惱，怎麼唱也感覺不到人間的温暖，怎麼唱都感覺還是自己理想中想象的那個空間好，他就厭世了，不想生活在這個人世間了，最後毅然决然地决定用自己的辦法歸到那個理想世界中去，有的人就服毒，有的人跳樓，還有的人用絲襪把自己勒死，還有的人出家修行，用他們的話説就是看破紅塵了。其實，看破紅塵也用不着用這些極端的手段與方式來解决問題，解决這些問題、這些難處的方式有好多種，但是他們因為看不透問題的實質，最終選擇用極端的方式去解决這些難處、去擺脱這些難處，來達到實現自己理想的目的。這是外邦人中一些理想主義者和他們的一些問題。

那在神家、在教會有没有人存在類似的理想？肯定有，你們没發現，我告訴你。有一些人他在世界上也跟外邦人中那些理想主義者一樣，嚮往一種和平的、和睦的、安詳的、人人平等的理想社會，比如，像一些詩人或者作家筆下的什麼世外桃源，當然更多的是人理想世界

中存在的一些空間，或者一種生活方式、生活環境。這些人因為有這樣的需求、有這樣的理想，所以他們不由得就會為了實現自己的理想來尋找自己的信仰。在尋找的過程中，他們發現信神這是一條不錯的道路，也是一個不錯的信仰的選擇，帶着這樣的理想他們來到了神家，希望在神家能够體嘗到人與人之間的温暖、關懷、愛護，當然更加希望能够體會到的是來自神的大愛與庇佑。他們帶着自己的理想來到神家，不管是盡上本分也好，還是没盡上本分也好，總之，他們的理想始終没有變，他們始終是帶着理想、存有理想的。他們的理想從始到終不外乎就是：來到神家了，希望神家是一個讓人能够感知到温暖的地方，讓人能够享受到温暖、幸福、安康的地方，也希望神家是一個人與人之間没有争鬥、没有猜忌、没有歧視，人與人之間没有互相霸凌、互相欺騙、互相坑害、互相排擠的地方。這一類理想主義者他們理想的東西基本上就是這些，就是人與人之間就像一部機器對待另一部機器一樣，不帶有生命，也不帶有任何思想，見面就是機械性地微笑、點頭哈腰，表示友好，表示没有任何敵意，人與人之間存在着大愛，能够互相關懷、互相愛護、互相幫助、互相體諒、互相包容，甚至互相袒護、互相包庇，等等這些都是理想主義者所理想、所夢想的東西。比如，理想主義者這類人來到神家了，他們的理想、願望就是，年齡大的能得到年輕人的尊重、愛護還有無微不至的關懷與照顧，除了尊重以外，還有尊稱，見到弟兄就稱呼某某大爺、某某阿伯、某某阿叔，見到姊妹就稱呼某某阿婆、某某阿姨、某某姊妹，總的來説都是有稱呼的。人與人之間外表特别地融洽、和睦、講禮貌，不管人的外表還是内心深處都没有什麽惡意，没有什麽不好的、邪惡的東西，誰做了錯事或者誰有了難處，大家都能伸出援助之手去幫助，不但如此，還能够給予深深的關懷與包容，尤其是那些弱者，在世界上比較老實的容易被人欺負、被人壓制的一些人，來到教會，來到神家，更能得到無微不至的關心、照顧與特殊的待遇。正如他們所説的，來到神家就是希望你好、我好、大家都好，大家都信神了，是一家人，都是同胞兄弟姐妹，不應該有人欺負人的現象，也不應該有整治人、坑

害人的現象，有什麼事不要争執、不要生氣，應該心平氣和地對待，給人以極大的忍耐、幫助，處處讓人感覺舒服，每個人都要把自己最好的、最善的那一面展示給大家，把惡的、不好的一面留給自己，人與人之間就如機器對機器一樣，不應該對人有任何不好的看法、想法甚至不好的做法，對人要有善念，俗話説得好，「好人一生平安」，這樣才是真正的神家，才是真正的教會。可是，這些理想主義者的理想到現在却遲遲不能得以實現，取而代之的是神家講原則，講人與人之間互相幫助、互相扶持，要根據真理原則、根據神的話來對待各類人，甚至還對人提出了一些「不近人意」的要求，就是分辨各類人，對各類人要區别對待，而且還要求人看到有損害神家利益、違背工作安排、違背原則的人要站出來揭露、對付，維護神家利益，不能憑情感袒護、包庇。當然，神家還設立了各級帶領，一方面要求各級帶領要作好日常的教會工作，另一方面還要求各級帶領要嚴格地監督、管理、跟進各項工作，同時還要隨時了解、掌握、關注各類人的情形還有他們的教會生活，觀察他們盡本分的態度與動向，隨時作出合理的、恰當的調整，當然也要求帶領工人在發現有人違背神家工作安排或者違背原則打岔攪擾教會工作的時候，要嚴厲地對付修理，輕的給予警告，嚴重的作出合適的處理。在這種背景之下，有些人就被清理了，被開除、被除名了。當然，當人來到神家盡各項本分、從事各項工作的時候，很多人都聽到、看到或者經歷了從神話語來的刑罰審判，另外也經歷到了各級帶領的對付修理。在神家中，人所臨到的這些方方面面的環境還有方方面面的事情，都與理想主義者理想中的神家、教會是完全不同的，甚至大大出乎他們的預料，讓他們内心深處為此而承受了很大的壓力。一方面，他們對于教會中出現的種種現象或者種種處理問題的方式、原則感到不可思議；另一方面，因為他們的理想，也因為他們對待正面事物，對待教會、神家的錯謬理解，而導致他們内心深處産生了壓抑的情緒。壓抑的情緒産生之後，因為他們不能及時地糾正他們錯誤的思想觀點，也不能及時地看透、認清他們的理想中存在的問題，因此很多的觀念就隨之産生了，又因着他們不能明白真理，

也不能用真理解决這些觀念，因此這些觀念就深深地扎根在他們的思想或者是心靈深處，讓他們的壓抑情緒在裏面不斷地放大，變得越來越嚴重。因為實際上，神、神家、教會、信神的人、基督徒都與這些理想主義者理想中所想象的人間仙境、天堂、世外桃源等等這些格格不入，所以他們内心深處的壓抑不斷地在叠加，而且没有任何辦法去解脱。這類人在教會中有没有？（有。）

有些人説：「哎呀，神家怎麽總講接受審判刑罰呢？信神的人怎麽還臨到對付修理呢？哎呀，神家怎麽還開除人呢？太没有愛了！『人間天堂』怎麽能出現這種事情呢？教會中怎麽還會有敵基督出現呢？怎麽還有敵基督打壓人、整人治人的現象呢？在教會、神家，人與人之間怎麽還互相揭露、解剖呢？怎麽還争執呢？怎麽還互相嫉妒，還有紛争呢？這是怎麽回事呢？既然來到神家了，人與人之間都應該有愛，都能互相幫助，怎麽還能有這些事出現呢？」有這些想法的人多不多？憑想象看神家的人大有人在。你們説，這些想象、説法客不客觀？（不客觀。）不客觀在哪兒？（人類敗壞太深，神拯救的人類都是有敗壞性情的人類，所以人與人相處肯定會有敗壞流露，會有嫉妒、有紛争，會有欺負人、打壓人的事，這是必然會發生的。理想主義者這類人他想象的那些是不存在的。另外，為維護教會生活、維護教會的工作，教會還會根據真理原則來對付修理人，或者調整撤换人，清除、開除惡人、不信派，這也是合原則的。因為人憑着敗壞性情做事會給教會工作帶來打岔攪擾，教會如果没有對付修理、撤换、清理這些措施，那就不現實了。）不現實，所以才説這些人的想法是理想主義者的理想，都不是現實的，而是空洞的、想象的，是吧？到現在這類人都不明白為什麽要信神。有些人説「信神好，信神就是做好事、做好人」，這種説法對不對？（不對。）「信神的人得心存善念」，這話對不對？（不對。）心存善念，這是什麽説法啊？善念那是你想存就能存的嗎？你有善念嗎？心存善念是做人的原則嗎？這就是個口號，是個道理，它是個空洞的東西。不涉及自己利益的時候説得可好聽了，覺着，「我心存善念，我不欺負人，不坑人，不騙人，不占人便宜」，當涉及

自己利益、地位、臉面的時候，「心存善念」這話能約束住你嗎？能解決你的敗壞性情嗎？（不能。）所以，這句話是個空話，它不是真理。真理能揭露你敗壞性情的實質，能揭露、解剖你做這類事情的實質、真相，也能定性、定罪你做這類事情的實質與所流露性情的實質，然後給予你合適的路途、原則，讓你改變你的生存方式，改變你做人做事的方式。這樣，人能接受真理，改變人的生存方式，人的敗壞性情就能得到解決了，而不是勸勉人得心存善念就能解決人的敗壞性情的，唯有真理才能解決你的敗壞性情。但真理解決人的敗壞性情不是給人一句口號、一個道理，或者一個條條框框，而是給你一個做人的原則、準則與方向，他用原則、準則與方向代替、取代人的敗壞性情，人做人的原則、準則、方向改變了，正確了，那人心裏所存的各種偏謬的想法、錯誤的思想自然就變了。人明白了真理，得着了真理，人的思想就隨之改變了，那就不是心存善念的問題了，而是從思想根源上、性情上、實質上都得到改變了，那人所流露出來的、所活出的就都是正面的了，人做人的方向、方式、源頭都發生改變了，說話做事都有神的話為根據、為準則了，能活出正常人性了，那還用告訴人一句簡單的「心存善念」嗎？有用嗎？那句話就是個空話，什麼問題都解決不了。理想主義者來到神家、來到教會後，他們的理想仍然不能實現，他們心裏就因此感覺壓抑。就像有一些理想主義者深入官場、深入社會，然後他們的理想不能得以實現，不能得到滿足，所以他們常常感覺到心灰意冷。有的人當了官、做了皇帝就得意洋洋、不可一世，就像有一句詩詞說，「大風起兮雲飛揚」，下一句話怎麼說的？（「威加海內兮歸故鄉」。）你看他們說那話都怪，就是有正常人性理智的人都很難理解的一種情緒。這些理想主義者總起高調，起高調什麼意思？就是他做什麼事都不面對現實，不解決現實問題，他不懂得什麼叫現實，總是情緒化。這些人來到神家，聽多少真理也不明白什麼叫信神、信神的意義到底是什麼，不明白真理的價值，更不明白人追求真理的價值，他們一直追求的是理想主義者的理想。他們夢想的就是神家有一天能够像他們理想中所盼望的那樣，人與人之間相敬如賓、和諧共處，

大家你好我好，都互相愛護、互相珍惜、互相幫助、互相道謝，互相說好話、說祝福的話，一句難聽的、傷害人的、揭露人敗壞實質的話都没有，人與人之間没有争執，没有互相揭露、對付。這些人聽多少真理都不明白信神的意義，也不明白神的要求到底是什麽、神要讓人做怎樣的人，他們不但不明白，還更加盼望有一天在神家能享受到他們理想中所盼望的這些待遇。得不到這些待遇，他們就感覺在神家中没有實現自己理想的空間，也没有實現自己理想的機會，所以有些人在感覺壓抑的同時還常常想放弃，説「信神也感覺挺無聊，感覺很空虚，信神還不如信佛的人那麽能互相幫助、互相珍惜、互相尊重。信神還總講真理、總講原則，人與人之間相處還總講分辨，時不時地還有揭露、指責，甚至常常臨到對付修理，這樣的生活不是我想要的生活」。如果不是帶着理想，不是還存有那麽一綫進入天堂的希望，理想主義者這一類人隨時隨地就能離開教會另找出路。你們説，這類人是不是神家的人？他們適不適合留在神家？（不適合。）那應該去哪兒合適啊？（適合去出家。）適合到佛堂、道觀，都行。他們在世界上都没感覺到壓抑，反而在神家這類人感覺特别的壓抑，没有實現理想的機會，也没有發揮他們理想的空間，所以這些人很適合去一個烟霧裊裊、香火綿延不斷的地方。那地方安静，那個地方不教你怎麽做人，也不揭露你的各種錯謬的思想觀點，不揭露、對付你的敗壞性情，人與人之間有距離、有尊重，一天説不了幾句話，也不會起任何的争執，也没有人監督你、没有人管制你，到那兒過着自給自足的生活，一年也見不了幾個陌生人，也不用愁生活上的事，肉體生活上有需要就可以拿個小碗或者拿個鉢到民間來化緣，弄點吃食，也不需要挣錢。在那裏，人間的煩惱就都没有了，人與人之間就是你好我好大家都好，誰也不跟誰争吵，有什麽意見都存在心裏，日子過得舒坦，那才叫極樂世界，是理想主義者理想的地方，在那裏才能實現理想主義者的理想。這些人應該在他想象的地方活着，不應該活在教會裏，教會裏對于他來説事太多，每天讀神的話、聚會，學習各項原則，還總交通真理，交通認識自己的敗壞性情，有些人憑敗壞性情做事違背原則了還會臨

到對付修理，甚至有些人總臨到對付修理。這些人在這裏感覺特別壓抑，不痛快，教會不是他理想的境地，他認為與其在這裏消耗時光或者是浪費青春，還不如早點到自己喜歡的地方生活，没必要在這裏耗時間，在這裏總壓抑，過得也不舒服、不幸福、不開心。理想主義者的理想代表性的表現咱們就説這一種。對這一類人也没有什麽可説的，交通再多的真理他們也聽不進去，他們成天想入非非，想的那些東西都不現實，都很渺茫，離正常人性太遥遠。他們成天想那些事，跟正常人也没法溝通，正常人也没法理解他們的世界裏的那些東西，所以這些人不管存在什麽樣的思想觀點，總之，他們的理想很空洞。因為理想很空洞，所以他們的思想觀點當然也很空洞，不值得解剖，也不值得去深挖掘。既然空洞，那就讓他們接着空洞去吧，他們願意去哪兒就去哪兒，神家不干涉。如果他們願意留在神家裏，盡點本分也好，或者是效力也好，只要他們不攪擾、不作惡，咱們也滿足他們的需求，給他們悔改的機會。總之，他只要對弟兄姊妹、對神家、對教會是友好的，那咱們就没有必要去處理這一類人，除非他們自己提出來想離開，那咱們舉雙手歡迎，好不好？（好。）那就這麽定了。

理想主義者的理想比較空洞，現實主義者的理想就相對現實多了，更貼近人的生活，更貼近人的現實環境，當然這裏也更具體地涉及到人在生活或者是生存中的問題，涉及到人安身立命的一些問題了。安身立命就涉及到人學的手藝、技術、本領，人所接受的種種教育，還有人的恩賜、才幹、特長，現實主義者的理想涉及到這些了。在現實主義者的理想中，不管他的理想是為了更好地生活，還是為了滿足自己的精神世界，總之，這些理想在人的現實生活中是很具體的。比如説，有些人有點領導才能，喜歡出頭露面，或者很擅長演講，擅長語言表達，或者是擅長看人、用人，更貼切地説就是擅長擺弄人，所以這一類人就特别喜歡當官、做領導，搞人事工作。他們知道自己擅長這方面之後，就很想在人群中當一個領導者、組織者，主持工作，主持人事，甚至主導一項工作，這一類人的理想主要是想當領導。當然，這些人在社會上是這樣，來到神家呢，他們認為就是來到了一個宗教

團體，是不一樣的宗教團體。來到教會之後，他們的理想没有變，他們不會因着生存的環境或者生存的背景變了，理想就發生改變了，他們同樣會帶着做一個領導者這樣的理想來到神家，他們想做的就是神家中的各級帶領工人，比如做教會帶領，或者是某一級的負責人，或者組長，他們的理想是這樣的。但是，因着神家的工作安排對選舉帶領工人有原則、規定，這類人因着不符合做帶領工人的條件，即便偶爾參加了某一級帶領的選舉，但是最終仍然不能實現自己的理想，不能如願以償地當上帶領。他們越不能當上帶領，越不能做自己理想中想做的事情，他們的理想在内心深處就越是蠢蠢欲動，就越想當帶領，所以他們就極力地做各種事情，在弟兄姊妹中間或者在上級帶領面前極力地表現自己，讓自己顯得突出、出衆，讓自己的特長被大家看見，甚至他們會違心地迎合弟兄姊妹的口味，迎合神家工作安排對帶領工人的要求來做一些事或者説一些話，刻意地做出一些表現。但是經過一段時間的努力之後，他們仍然不能實現自己的理想——當上一名帶領。有些人就感覺灰心，感覺失落，感覺失去了自我，之前已有的一種壓抑的負面情緒，在他們信神以後因不能接受真理，問題也得不到解決，這種壓抑的情緒反而變得更加沉重。因為一直以來就想當官、做領導，這個理想在信神之前就已經在心裏萌發了，因為不能實現，所以内心深處一直有一種無形的壓抑，來到神家之後，這種理想依然不能實現的時候，這種壓抑的情緒在内心深處日益膨脹，變得更加沉重。這類人為自己的領導才能得不到發揮感到不平，也為自己的理想不能實現而感到不幸、感到失落，也感到壓抑。因為他們的理想一直不能實現，所以他們感覺内心很委屈，因為没有用武之地，就對人生、對前方的道路感覺心灰意冷，所以在生活中，他們常常帶着壓抑的情緒做各類事情，甚至有些人在經過各種努力、經過多番嘗試之後依然不能當上帶領，依然不能實現自己理想的情況下，他們開始用各種方式發泄自己的情緒，也用各種方式釋放自己的壓抑，或者是表達自己的壓抑。當然，有一些人他們信神抱着當官的理想如願地在教會做上了一名帶領，但他們并不能按着神的要求、按着神家的安排盡本

分、做帶領，同時又不得已在神家和弟兄姊妹的要求與監督之下做了這樣一名帶領。他們雖然實現了自己的理想，雖然在履行着自己理想中所要做的事情，但是他們依然感覺是壓抑的。因為他們是在實現個人理想的基礎上做着帶領，他們即便在形式上或者是外表在作着一些神家要求作的工作，但是他們的理想遠遠不止這些，他們的抱負、他們的理想、他們的願望、他們的眼光遠遠超出這些。因着神家的工作安排，也因着神的要求，他們的手脚與他們的思想，還有他們的計劃、打算被束縛住、被遏制住，所以他們在當上了帶領以後依然感覺壓抑。他們出現這些問題的原因是什麼？是他們即便做了帶領，依然在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還有自己理想中所承諾的，而在神家、在教會做這樣的帶領并不能實現他們的理想與願望，他們的內心是很複雜、很矛盾的。因着這些矛盾，因着他們不能放下自己的理想，不能放下自己的追求，所以他們常常感覺內心深處是不得釋放的，是壓抑的。這是一類人。在神家，這一類人有為自己的理想奮鬥而依然不能實現理想的，也有為自己的理想奮鬥理想得以實現却依然感覺壓抑的，不管哪種情況，他們都是在神家依然没有放弃自己的理想，依然在繼續追求着自己理想的同時在盡着本分，在神家中生活。

還有一些人，他們有寫作的才能，有語言表達能力，有點文采，他們希望用自己的文采表達自己的思想，同時也能顯露自己的文采，讓人看到他們的才幹，看到他們的價值，看到他們能為神家作出貢獻。他們的理想是追求做一個出色的、合格的作家、文人，當他們來到神家盡上了文字方面的本分後，他們覺得自己有了用武之地，就極力地發揮自己的特長、發揮自己的才能，來實現自己要做一個作家與文人這樣的理想。他們雖然在盡着本分，但是在盡本分的同時仍然没有放弃自己的理想，在他們所盡的本分裏，可以説百分之八十到九十的成分是基于他們的理想，就是他們盡本分的動力來自于他們對理想的追求與盼望，所以説，他們這類人的盡本分摻雜很大，很難按照真理原則、按照神所要求的標準來達到合格的盡本分。他們來到神家不是單純地為了盡好本分，而是希望藉着盡本分的機會能够施展自己的才華，

希望通過施展自己的才華來實現自己的理想、體現自己的價值。所以他們達到合格盡本分的最大攔阻就是他們的理想，就是他們盡本分的過程中摻雜了人的喜好與人對各種人事物的思想觀點。有些人懂一方面業務技術，有一方面才能，比如有的人懂電腦技術，喜歡做一名電腦工程師，他們戴着眼鏡，穿着一身專業的服裝，最具有特點的是拿着一台別人不常見的或者很別緻的電腦，到哪兒往那兒一坐，很專業地打開電腦，很專業地看着網頁上的各種信息，很專業地處理着電腦上的各種問題，總之，就是他們用專業人士的眼光、專業人士的舉止言談、專業人士的範兒來處處要求、標榜自己，努力讓自己成為一名專業人士，成為一名電腦工程行業內的人。這類人來到神家後，終于作上了電腦技術這方面的工作，也終于實現了自己的理想。他們不斷地學習技術、進修業務，然後努力地發現各種問題，努力地解決各種問題，目的是為了讓自己跟得上這個行業的形勢，也是為了讓自己跟得上現在這個行業中所提倡的、所發布的各種新的信息。這類人由于對一方面業務技術特別地感興趣、特別地開竅，也可以稱得上是專業、內行，所以他們的理想就是成為一名專業人士，也希望神家能够重用他們、高看他們、倚仗他們。當然，這類人在神家，在現在這個時期，多數人是發揮了他們的特長，也實現了自己的理想，但是在實現自己理想的同時，這一類人是否想到自己從事這項工作到底是在盡本分，還是在追求自己的理想呢？不太清楚，是吧？這一類人他們所從事的這項工作是一項特殊的工作，是一項複雜、勞心的工作，但是就他們掌握的那點業務的東西遠遠够不上神家對這項工作的要求，所以他們一邊在追求自己理想的同時，一邊在盡着本分的同時，也或多或少地受一些約束、受一些管制，這些人因為內心存有理想，所以面對信神的各項真理以及盡本分的各方面原則，他們也會感覺到一定的壓抑。這是一部分人。

還有一部分傳福音的人，他們追求成為傳福音的領頭羊，成為第一名，在哪處教會都要做領頭羊，都要做佼佼者，不甘落後。他們雖然盡這項本分，從事這項工作，但是追求的却是自己的理想，追求的

却是自己所計劃、所規劃的一個目標，是與信神、與真理無關的一個目標。當這些目標、這些理想被揭露、被定性，或者受到一定阻撓的時候，他們感覺到自己的理想不能得以實現、自己的價值不能得以體現的時候，他們就感覺到特別的壓抑、特別的不滿。有很多人在追求自己理想的同時還想得到一定的肯定與認可，在得不到任何肯定與認可或者付出的代價不能及時得到回報的時候，他們就感覺不值，感覺不公平，所以也感覺到壓抑。是不是有這樣的表現?（是。）傳福音的這類人中有一部分人，他們總想當一個合格的、標準的傳道人、布道者，說起某某名人是著名的布道人、傳道人，他們就特別地羡慕，希望自己有一天也能成為這樣的人，被後人紀念，被後人傳頌，也蒙神紀念。他們總想用自己理想中的方式傳道，以自己的理想為目標、為動力來做一個傳道人，在神家中獲得名氣或者被後人紀念，這是他們的理想。可是在神家，不管作哪項工作都有嚴格的要求，有神告訴人作這項工作的原則，所以這些人他們因為不能做自己理想中的布道人，因為常常受一些監督、管制，還有帶領工人對工作的跟進、過問，他們也感覺壓抑。還有一些人，因為掌握一些特殊的業務，或者具備一項特殊的才能，他們來到神家後也在追求着自己的理想。比如做演員的這類人，他們中間有些人擅長點表演，學了一些表演技巧的皮毛，就想當一個理想的演員，希望自己有朝一日也能像外邦那些名演員一樣成為腕兒，成為明星，成為什麼天王、天后，但是在神家總是揭露人這方面的敗壞性情、敗壞流露，而且神家對于演員這項工作有具體的要求與原則，這些人當了演員小有名氣之後還是不能成為明星讓人崇拜、追逐，所以他們也感覺很壓抑，說，「神家真麻煩，什麼都限制人，效法明星怎麼了？打扮得特別點兒，穿得有點個性、有點要求怎麼了?」因着神家對演員的服裝有要求，對一些具體的表演也有要求，在他們來看，這些要求與他們理想中追求的做名人、大腕總是有衝突，總是格格不入，所以他們內心深處就感覺特別的不痛快，心想:「實現點理想怎麼就這麼難呢？在神家怎麼處處都受到攔阻呢?」這樣想的時候，或者心裏的這些要求不能得到滿足的時候，他們就感覺壓抑。感

覺壓抑的背後，是他們認為自己的理想很正當，有存在的價值，而且他們認為追求自己的理想并没有錯，這是他們的權利，所以他們才産生了壓抑的情緒。比如説，有些導演導了幾部電影就覺得自己有經驗了，導的電影能拿得出手了，不管是鏡頭、剪輯還是演員表演等各方面的處理都比以前有了提高，經過上面的一番指導，最後電影才達到合格，按時地上映了，這似乎更加肯定了他們追求做一名合格導演的理想是合適的，是正當的追求，是應該有的追求。但是在他們追求做合格導演的同時，他們的一些不合原則的想法、觀點與做法常常被否定、推翻，不被認可，甚至還常常挨一些對付修理，這也讓他們的内心深處有一些壓抑情緒，説「在神家做個導演怎麽就那麽費勁？你看人家外邦世界那些做導演的多風光，給他端茶的、倒水的甚至洗脚的人都有。在神家做導演除了没地位、没有範兒，也没人高看、崇拜，怎麽還總挨對付修理？怎麽做都不對，真壓抑！自己有想法、有觀點、有業務能力啊，怎麽就總挨對付呢？追求理想有錯嗎？難道追求理想就不正當嗎？難道實現自己的理想就這麽難嗎？真壓抑！」怎麽想都感覺壓抑。還有一些歌手説：「我不追求别的，我在神家就追求做一個合格的歌手，把歌唱好，唱出自己的風格，做一個人見人愛的歌手就好了。」但是神家對演唱詩歌也常常提出各種要求與原則，這些歌手也因着總是違背神家的要求常常臨到對付修理。不被對付時他們覺得自己的理想實現得還算順利，當臨到對付受了點挫折之後他們就覺得自己這段時間的努力、成果似乎是被否定了，又回到原點了，他們的内心深處就會産生壓抑，説：「哎呀，實現理想可真費勁啊！世界之大，真是没有我的容身之處啊！在神家也一樣，做點自己的事業怎麽就這麽費勁呢？做點自己想做的事情怎麽就這麽難呢？也没有人給開緑燈，處處碰壁，還處處挨修理對付，真費勁，真壓抑！在外邦世界中，外邦人都互相勾心鬥角，在他們中間搞什麽事業攔阻多感覺壓抑這正常，怎麽自己帶着理想來到神家還感覺壓抑呢？」在神家從事各項工作的人在追求自己理想的過程中都常常碰壁，常常被否定，常常被對付修理，常常不被認可。在被動地經歷了這些事之後人就不知不覺地陷入

了一種低落的情緒中，感覺這輩子算是完了，没有實現理想的可能了。剛來到神家盡本分的時候他懷揣着理想與抱負，覺得在神家完全能施展自己的才幹實現自己的夢想與願望，可以做一個合格的導演、做一個合格的演員，也可以做一個合格的文字工作者，或者做一個合格的歌手、舞者，但是經歷了幾年之後他感覺自己脚下的舞台怎麼越變越小呢，如同自己的天地越變越小一樣，他就感到在神家實現自己理想、抱負好像越來越渺茫了，這到底是怎麼回事呢？他理解不了，還依然盼望着自己的理想、願望能够實現，依然帶着自己的理想、抱負盡着自己的本分，在理想、抱負没達到實現的時候人的壓抑情緒也一直伴隨着人。人抱着理想盡本分與人的壓抑情緒是不能調和的。人帶着壓抑的情緒在追求着自己的理想與願望，雖然人心裏是矛盾的，也在不斷地調整自我，在這樣一種矛盾的心態下盡着本分是很不情願的，絲毫够不上忠心，但為了實現理想、願望也在忍耐着、等待着，他心裏不知道這樣盡本分能得着什麼、會是什麼後果，自己也越來越不清楚了，前方的路途似乎越來越模糊了。在這樣一種狀態之下，人的壓抑情緒是没法放下、没法解決的，是吧？（是。）

交通到這兒，咱們再來交通一下，人應該怎樣認識、看待人的理想、願望與本分之間的關係。先説説理想，就咱們以上所説的人的這些理想，人在神家中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這合不合適？（不合適。）這是什麼性質？為什麼不合適？（他在盡本分中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這是在顯露自己，是在搞個人的事業，并不是在追求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你們説，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正不正當？（不正當。）如果説是不正當，這是不是剥奪人權哪？（不是。）那是什麼？（人信神應該追求真理，應該按照神的話給人指的路途去追求，人如果只追求自己的願望、理想，追求的還是人肉體喜歡的東西，是撒但給人灌輸的那一套。）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如果在世界上那是正當的，不管你實現自己的什麼理想，只要不違法、不衝破道德底綫，這都合適，没人追究，也不涉及什麼對錯，個人喜愛什麼就追求什麼，得着了、達到目的了那就成功了，没得着、失敗了那也是你自己的事。但是你信神

了，來到神家了，這是一個特殊的地方，不管你懷揣着怎樣的理想與願望都應該放下。因為什麽呢？對于追求理想與願望，咱不説人追求的理想與願望具體是什麽，就追求理想與願望本身來説，他的做法與所走的道路一切都是圍繞利己主義，圍繞人的利益、人的地位、人的名譽，圍繞的都是這些東西。就是説，人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最終受益的只是追求理想的本人。那人為了地位、名譽、臉面還有肉體的利益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這是不是正義的？（不是。）為了實現個人私有的一種理想、願望，他所采取的各種手段與方式方法都是自私的，都是利己的，如果用真理來衡量的話它就不是正義的、不是正當的，人就應該放下，這是不是肯定的？（是。）人應該放下。放下利己主義的東西，放下個人的理想與願望，這是從人所走的道路的實質來看，人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這事不是正面的，被否定了，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神家、教會，不管它的稱呼是什麽，這是一個什麽樣的場合？是一個什麽樣的地方？教會、神家的實質是什麽？首先從理論上來看，它不是世界，不是社會，也不是社會上的任何一個人的團體、人的組織，它不屬世界，不屬人類，它的成立是因為什麽？它的出現、它的存在是因為什麽？因為神，因為神的作工，是吧？（是。）因為神的存在，因為神的作工，因為這兩樣才有了教會、有了神家。那神家的教會是不是施展個人才華，實現個人理想、抱負與願望的地方？（不是。）很顯然不是。神家的教會是因着神的存在、因着神作工的存在而存在，所以它不是施展個人才華，實現個人理想、抱負與願望的地方，它不是圍繞人肉體的生活，肉體的前途、名利、地位、名譽等等這些來作工作，不是因着人肉體的名譽、地位、享受、前途而産生、而存在的。那神家的教會是什麽地方呢？既然是因着神的存在、因着神作工的存在而産生了教會，有了神家，那神家的教會是不是應該是通行神旨意、傳揚神的話、見證神的一個地方？（是。）這是不是真理？（是。）神家的教會是因着神的存在、因着神作工的存在而存在，所以神家的教會只能是通行神旨意、傳揚神的話、見證神的地方，與個人的地位、名譽、前途或者任何的利益不相關。那神家的教會所從

事的任何一項工作與作所有工作所圍繞的原則應該是神的話、神的要求、神的教導，從大的方面可以說是圍繞神的旨意、神的工作，具體地說就是圍繞神的國度福音擴展，還有對神話語的見證、傳揚，是不是這樣?（是。）神家的教會除了是通行神旨意、傳揚神的話、見證神的地方，還有一條更重要的是什麼?（教會是神選民經歷神作工得着潔净蒙拯救的地方。）說到重點了。神家的教會是通行神旨意、傳揚神的話、見證神的地方，還有一條最重要的就是人得以蒙拯救的地方。記没記住?（記住了。）讀讀吧。（神家的教會是通行神旨意、傳揚神的話、見證神、神選民得潔净蒙拯救的地方。）神家的教會是通行神旨意、傳揚神的話、見證神的地方，也是神選民得潔净蒙拯救的地方。那這樣一個地方，不管哪項工作、不管哪個項目，有没有一項是與實現個人的理想、願望相合的? 没有一項是為實現個人的理想、願望而服務的，没有一項是為了實現個人的理想與願望而存在的，所以個人的理想與願望在神家應不應該存在?（不應該。）不應該存在，因為個人的理想、願望與教會中神要作的任何一項工作都是有衝突的，個人的理想、願望都是違背教會中的任何一項工作的，都是違背真理的，都是背離神旨意的，背離傳揚神的話、背離見證神，也背離了神選民得潔净蒙拯救的工作。不管人有怎樣的理想，只要是個人的理想與願望它就攔阻人遵行神的旨意，只要是個人的理想與願望它就影響、攔阻傳揚神的話、見證神，當然只要是個人的理想與願望它就不可能讓人得着潔净達到蒙拯救。這兩者之間不僅僅是矛盾的問題，而是這兩者本身就是相悖的。你在追求自己理想與願望的同時你就是在攔阻神旨意的通行、在攔阻傳揚神話語與見證神工作的進行，也在攔阻人蒙拯救，當然也攔阻你自己蒙拯救。總之，不管人的理想與願望是什麼都不是為了遵行神的旨意，都達不到絶對順服神的實際果效。人追求自己的理想與願望最終的目的并不是為了讓人明白真理，明白怎樣做人、怎樣達到滿足神的心意、怎樣盡好本分做好一個受造之物，不是為了讓人達到對神有真實的敬畏與順服，反之，人的理想越得以實現、人的願望越得以實現，人離神就越來越遠，而離撒但越來越近。同樣

的，人越追求自己的理想、越實現自己的理想人的心就越悖逆神，離神越遠，甚至到最終因着人能够如願以償地實現了自己的理想，人的願望得以實現、得以滿足了，人對神、對神的主宰與神的一切就越來越不屑一顧，甚至能够走上否認神、抵擋神、與神對立這樣的道路，這是最終的結果。

明白了神家、教會是什麽地方之後人還應該明白，作為神家中的一分子人應該用怎樣的態度、以怎樣的立場在神家中生活、在神家中生存。有些人説了:「那你是不讓我們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不讓我們實現自己的願望。」我不是限制你們追求自己的理想，我是告訴你在神家應該怎樣活着，作為一個受造之物，你在神家應該站好怎樣的立場，應該怎樣盡本分合適。如果你執意要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那我可以不客氣地説：請你出去！教會不是你追求實現自己理想的地方。在神家以外你可以做任何自己理想中想做的事情，也可以追求自己的理想與抱負，只要你離開神家你做什麽没有人干涉，但是教會、神家這個地方不適合你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也可以準確地説，在這個地方你想追求自己的理想與願望那是不可能的。你只要在神家呆一天，在教會呆一天，你的理想就别想着實現，你就不要追求自己的理想，除非你説「我放弃了自己的理想，我願意按照神的要求盡本分，做一個合格的受造之物」，這還可以，你可以安安分分地、規規矩矩地在神家中盡你該盡的本分。但是你如果執意要追求自己的理想，要實現自己的理想，以達到自己不白活這一世，那你可以放弃本分，從神家中出去，或者寫一個聲明，「我自願退出全能神教會去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世界之大不可能没有我的容身之處，就此别過」，這樣你就可以名正言順地出去了，去追求自己的理想吧。但是你如果説「我寧願放弃自己的理想，在神家中好好地盡本分，做一個合格的受造之物，追求蒙拯救」，那咱們就有共同語言了。你既然想安心地呆在神家，作為神家的一員，那你首先就應該學會凡事尋求真理，力所能及地盡好自己的本分，能够明白真理、實行真理，這樣你在神家中就是一名名副其實的受造之物了。受造之物這就是人類的身份，人在神的眼中就是受

造之物。那怎樣做一個合格的受造之物呢？就得學會聽神的話，按神的要求做人，不是神給你這個稱呼以後就完事了，而是你既然是一個受造之物那你就應該盡上受造之物的本分，既然是受造之物就應該盡上受造之物的責任。那受造之物的本分是什麼？受造之物的責任是什麼？神的話裏神對受造之物的本分、義務、責任有明確的說法，是吧？你盡上了受造之物的本分，那從今天開始你就是神家中名副其實的一員了，也就是你承認自己是神的受造之物中的一員了，從今天開始你也應該重新擬定自己的人生計劃，不再追求之前為自己人生規劃的理想、願望與目標，而是換個身份、換個角度來規劃你作為一個受造之物應該有的人生目標與方向。首先，你的目標與方向不是做一個領導者，不是要做哪一個行業的佼佼者、領頭人，也不是從事哪一項工作、精通哪一項業務技術的知名人士，而是要從神領受你的本分，就是要知道現在、眼下你該作的工作到底是什麼、你該盡的本分到底是什麼，你就要尋求神的心意。神要求你做什麼，神家給你安排的本分是什麼，你就要把盡好那項本分應該明白的真理、應該遵守掌握的原則都弄明白、弄清楚，如果記不住可以寫下來，有時間就多看看，多揣摩揣摩。作為受造之物中的一員，你最應該有的人生目標就是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做一個合格的受造之物，這是你應該有的最基本的人生目標，其次就是更具體的，怎樣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怎樣做一個合格的受造之物，這才是最重要的。對于敗壞人類所追求的名譽、地位、虛榮、前途這些方向、目標都是你應該放弃的。有些人說：「為什麼要放弃啊？」很簡單，因為只要你追求名利地位這些東西你就會攔阻神旨意的通行，就會攪擾神家、教會中的某一項工作，甚至也可以說是破壞教會中的某項工作，影響傳揚神的話，影響見證神，更影響人蒙拯救。為了達到合格的盡本分，做合格的受造之物，你樹立怎樣的目標、怎樣總結經驗都可以，唯獨不應該追求實現你自己的理想，不應該把你的理想夾雜在你盡本分的任何一項原則或者方式之中。為了盡好本分，為了合格地盡本分，為了做好受造之物，你應該在神的話裏尋找原則、尋找更準確的實行的路，而不是在神話語以外總結你個人的想法、個

人的出路。這些實行原則最終圍繞的就是怎樣做合格的受造之物、怎樣盡好本分，一切都是圍繞達到明白真理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最終達到在盡本分的過程中或者在生活中能够明白遇到各類人事物應該遵守怎樣的原則。是不是這樣?（是。）當然，如果你這樣按着神家的原則要求盡本分，追求做一個合格的受造之物，你就可以達到這樣的果效，如果你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那你永遠也不會得着神的稱許。

人如果執著地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而不走追求真理的路，最終人會越來越狂妄，越來越自私，越來越囂張、凶惡、貪婪，還有什麽?越來越膨脹，不可一世。而當人放弃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開始追求明白各項真理，追求明白各方面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神話與真理準則的時候，人會活得越來越有人樣，人做各類事的時候或者是經歷各種環境的時候，不會再像之前那麽茫然、那麽困惑，甚至也不會像之前那樣常常陷在各種負面情緒裏不能自拔，被各種負面的情緒、思想轄制、捆綁，最終導致被各種負面情緒控制着、籠罩着。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人最終只會離神的話、離準確地做一個合格的受造之物這些原則越來越遠，而不知道怎樣順服神的擺布安排，不知道人的生老病死到底是怎麽回事，不知道怎樣對待仇恨，也不知道怎樣對待各種負面情緒，當然也不知道怎樣對待身邊所臨到的各種人事物。當各種人事物臨到的時候，人只能是束手無策，心裏充滿困惑，不知所措，到最終只能是任由各種負面情緒、負面的思想觀點在心裏蔓延、發展，使自己被控制、捆綁，另外也會在這些負面的情緒或者是負面的思想觀點主導下做出一些過激的行為，或者做出一些傷害他人也傷害自己的事，造成不堪設想的後果。這些做法一方面阻撓了人正當的追求，一方面也損害了人該有的良心與理智，所以説，現在最重要的一點，人應該解剖自己內心深處對哪些事情還有渴望，對哪些屬肉體的，屬世界的，屬肉體利益的名譽、威望、臉面、地位、錢財，等等各方面還有渴望，還有需求，還看不透，還常常被其捆綁、被其引誘，甚至能够深陷其中，或者對其有一種深深的崇拜，稍不小心隨時隨地都有可能被它擄走，那這些東西就是你的理想之物，你一旦實

現了這個理想，就是你的末日，你的理想就成了你的喪生之地。你們怎麼看這事？（人應該解剖自己內心深處對哪些事還有渴望，對屬肉體的，屬世界的名譽、威望、臉面、地位、錢財等等，需要看透它，不然一不小心就會被它擄走。）被它擄走，是吧。所以，這些屬肉體的東西是很危險的，如果你不能看透它，那你始終就有被它影響甚至被它擄走的危險。所以現在最要緊的，當前你們要做的是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解剖、認識剛才我說的這些屬肉體的東西，挖掘出來會分辨以後就應該放弃它，然後把自己的身心與精力投入到做一個普通的受造之物這件事上，也投入到自己現有的本分、工作中，不要再把自己當成一個特殊的人物、不可一世的人物，或者是一個有特殊才能、特殊才幹的人物，你就是一個小人物。這個小人物小到什麼程度？就是在所有受造之物、在神所造的萬物中，你只是其中的一個，你只是最普通的一個。普通到什麼程度呢？你就與神造的任何一樣小草、樹木、山、水，甚至地上的一粒沙一樣普通，沒什麼可誇的，也沒什麼值得人景仰的，就這麼普通。另外，在你的內心深處，如果還矗立着一些偶像、大人物、名人、偉人的形象，還有你羡慕的一些東西，你也應該把他們拿掉、放弃，應該看透他們的本性實質，回歸到做一個普通的受造之物這條道路上來。做一個普通的受造之物，盡好本分，這是人最基本的應該做到的，然後還要回歸到追求真理這個主題上，多在真理上下功夫。那些外界的消息、信息、事件，還有名人名録那些事，盡量少接觸，凡是能引誘你再度燃起實現自己理想這個欲望的東西最好別看，你現在需要遠離那些對你没有益處的、屬于反面的人事物，與他們隔離開來，讓自己盡量避開這個繁雜、紛擾的世界中的所有事物，即便它對你不能構成任何的威脅或者引誘，你也應該遠離。就如摩西當年在曠野生活那四十年一樣，不照樣能好好活着嗎？最終，雖然語言能力不太好了，但是被神選中了，這是他一生中最榮幸的事情，不是什麼壞事。所以，你首先在思想深處把心先收回來，在思想深處應該具備信神追求真理的一種飢渴慕義的心態，你得有這樣的計劃、有這樣的心志，也有這樣的意願，而不是不斷地回顧着自己的理想，

或者在能否實現自己理想這件事上不斷地下功夫、不斷地琢磨，你應該與自己之前的理想、願望作一個徹底的了斷，做一個合格的受造之物，做一個普通的受造之物。做普通受造之物中的一員没什麽不好，為什麽這麽説呢？這是一件好事，從你開始放弃自己屬肉體的理想與願望的那一刻開始，從你下定决心做一個没有什麽身份、地位、身價的普通的受造之物那一刻開始，就意味着你有意願、有心志完全歸服在神的權下，歸服在造物主的權下，任神擺布，讓神主宰。你有順服的意願，願意放弃、抛掉屬個人的理想與願望，讓神作你的主，讓神主宰你的命運，以這樣的心態做一個合格的受造之物，也以這樣的心態、這樣的態度盡好你的本分，這是你該有的人生觀。這對不對？這是不是真理？（是。）一切的生活目標還有自己人生的方向都圍繞什麽？（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這是最基本的。還有什麽？（追求做一個普通的受造之物。）還有什麽？（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這也是一項。還有什麽？（圍繞神的話，多在真理上下功夫。）這更具體了，是吧。一切的生活目標、人生的方向都圍繞神的話，多在真理上下功夫。把你之前追求渺茫理想的那個勁頭拿出來讀神的話、揣摩真理，你看你在真理上有没有長進。你如果在真理上真有長進了，那在你身上有一個具體的表現，就是當臨到涉及人思想觀點、涉及原則的各類人事物的時候，你不會束手無策，不會發矇，不會困惑、迷茫，都能向神禱告，有神的話帶領，心裏坦然、踏實，知道怎麽做是順服神、合神心意，這才是走上人生正道了。有許多人生命長進很慢，就是因為在盡本分的過程中始終追求自己的理想、追求名譽地位，追求自己想象的人生目標，還想得福，還想滿足肉體欲望，導致不能脚踏實地地盡好本分，也没有真實的生命進入，始終也談不出真實的經歷見證，所以，人不管盡了多長時間本分，人在真理、生命的進入上依然是長進很小，收穫也很微弱。如果你真的全身心地投入在盡本分上，把全部的精力都用在追求真理上，在真理上下功夫，那你們不會是現在這樣的身量，不會是現在這樣的情形、狀態。正因為人平時只注重一些雜務、業務、手中的活計，而人做這些事情的實質其實是在滿足自己的一種願望、

滿足自己的一種欲望，同時也是在實現自己的一種理想。這個理想是什麼呢？就是人總想在做事中尋找自我，在做出一定的成績、有一定的收穫，在得到別人認可的同時實現自己的夢想與追求目標來體現自己的價值，然後人就感覺很充實。其實這不是在追求真理，而是在滿足自己內心的空虛，是用做事來充實自己的生活，是不是這樣？（是。）所以，不管人忙了多久，或者忙了多少活兒，都與真理無關，人還是不明白真理，都離追求真理很遠，在涉及本職工作的原則上，人還是沒有任何的進入，沒有任何的認識。所以你們覺得活得很累，「為什麼總挨對付？我們都挺下功夫了，我們都吃了不少苦了，我們都付了很多代價了，為什麼還挨對付？」就是因為你不明白原則，你始終不明白、不掌握原則，你沒在原則上下功夫。換句話說，就是你沒在真理上、沒在神的話上下功夫，你只是簡單地守一守規條，按照自己的想象去做了，你始終活在自己理想的天地裏、自己觀念的天地裏，你所做的都與真理無關，你做的是自己的事業，不是在遵行神的旨意。所以你總不明白神話語的原則，到最終有些人還被定性為在效力，有些人就覺得很委屈。委屈的原因是什麼？就是因為你覺得自己的受苦付代價是在實行真理。其實，你的受苦付代價就是吃了點苦，并不是在實行真理，不是在遵行神的道，更確切地說，根本就不是在實行真理，就是在出力、幹活。只是出力、幹活是不是合格的盡本分？是不是合格的受造之物？（不是。）這兩者之間是有距離、有差距的。

關于放下壓抑這方面負面情緒今天先交通到這兒。對于一些人因為不能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而感覺壓抑，這裏的問題是不是清楚了？（清楚了。）清楚什麼了？都總結總結吧。先說說什麼是理想，這裏所解剖的理想是負面的，不是正當的，不是正面事物。什麼是理想？用最恰當的話給「理想」下一個定義。（就是脱離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人自己想象出來的、跟實際不相合的一些空想，是不現實的。）你說的是理想主義者的理想，泛指的理想是什麼？你們會不會定義？不好定義啊？人為了自己的地位、名譽、前途所樹立的追求目標是什麼？（為了自己的地位、名譽、前途所樹立的追求目標就是理想。）這定義對

不對?（對。）人為了自己的地位、名譽、前途還有利益所樹立的追求目標就是理想、願望，這是不是外邦人所說的廣泛的「理想」的定義?咱們是根據它的實質定義的，是吧?（是。）人的理想，不管是哪方面的理想，不管是高大的還是一般的理想，這些理想都是人為了名利與利益所規劃的追求目標，人的各種理想代表人的願望。這是不是咱們前面舉例子交通解剖的那些人的理想?人為了自己的地位、名譽、前途、利益等等所樹立的追求目標就是理想與願望。追求理想與願望却不能得到滿足的這些人，他們在教會中常常感覺壓抑。這類人感覺壓抑，那你想想，你是不是也有這種情形，也會生活在這種狀態之下?是不是也常常會有這種狀態、這種情緒啊?如果有這種情緒，那你是為了什麼?你是為了地位、名譽、前途還有自己的利益。你所樹立的理想與你的追求目標常常被真理、被正面的東西限制住、遏制住不能得以實現，你心裏就悶悶不樂，因而活在了壓抑的情緒裏，是不是?（是。）這是人的理想問題。先解剖了人的理想，然後交通了什麼?交通了教會、神家不是人實現理想的地方，然後又交通人信神應該有的正確的追求目標，怎樣做一個合格的受造之物，怎樣盡上受造之物的本分。是不是?（是。）交通這些的主要目的就是告訴人怎麼選擇，怎麼對待人的理想與人的本分。人的這些不正當的理想是應該放弃的，而人的本分是人應該在這一生中為此付出或者是為此獻出一生的。受造之物的本分是正面事物，而人的理想不是正面事物，不是人應該持有的，應該放弃。人應該持有的、應該追求的是做合格的受造之物，盡上受造之物該盡的本分。那當人的理想與人的本分起衝突的時候人應該怎麼辦?（應該放下自己的理想，放弃自己的理想。）應該放弃自己的理想，應該守住自己的本分。無論到什麼時候，也不管人活到多大歲數，人應該做的、應該追求的都必須圍繞該怎樣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達到順服神、順服神的話、順服真理，這樣實行人活得才有價值、才有意義，是吧?（是。）好了，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再見!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日

# 怎樣追求真理（八）

##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1. 放下各種負面情緒

之前我們交通了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大項——放下，「放下」這方面交通了第一條實行，就是放下各種負面情緒，主要通過交通、解剖人的各種負面情緒，來解決負面情緒之下掩蓋的不正確的、偏謬的一些思想觀點，是吧?（是。）就是通過解決人心裏的負面情緒，來解決人內心深處對各類人事物的各種負面的思想觀點，當然也是通過揭露、解剖各種負面情緒，給予人正確的思想觀點、正確的認識，來達到解決人的各種負面情緒，讓人無論是在現實生活中還是在人生道路上，臨到每一件事都能够不被錯誤的、偏謬的思想觀點所困擾、捆綁，而是能以正面的、正確的、符合真理的思想觀點來面對每一天的生活，面對每一天所臨到的人事物，以達到人在現實生活中臨到人事物的時候，能够不以血氣的方式去對待，而是活在正常人性良心理智的範圍裏，能够以神教導給人的準確的、正確的方式，有理性地去面對、處理生活與人生道路上所面臨或者所經歷的每一件事。這樣做一方面是讓人在正確的思想觀點的引導、影響之下生活，另一方面，人會在這些正面的思想觀點的引導、影響之下正確地處理每一件事。能够正確處理每一件事，這個當然不是最終目的，最終目的是為了達到信神的人該達到的，能够敬畏神、遠離惡，能够順服神，順服神的擺布、順服神的安排，順服神所擺設的每一個環境，當然也順服神所主宰的你的命運，理性地活在每一個人事物當中，活在每一種環境之下。總之，不管是交通、解剖人的負面情緒還是負面的思想觀點，都涉及到受造之物應該走的道路，涉及到神要求一個正常的人該走的人生道路，當然也涉及到一個受造人類該有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原則。放下各種負面情緒，外表上看是解決人的負面情緒，解決人在負面情緒掩蓋之下的各種負面的、錯謬的思想觀點，但事實上，也可以說實質上是

在引導人、供應人、幫助人，或者可以説是在教導人怎樣做人，怎樣在面臨各種環境、人事物的時候做真正的人、正常的人，做有理性的人，做神所要求、神所喜愛的人，做神所悦納的人。它與其他方面的真理原則是一樣的，都涉及到怎樣做人。放下各種負面情緒這個話題，外表上看涉及的是根本就不起眼的一種情緒，或者説是人活在當下的一種狀態，但事實上，這種情緒與這種簡單的狀態涉及到人所走的道路，也涉及到人做人的原則。在人來看，似乎它無足輕重，不值得一提，但是因為它涉及到人臨到各類人事物的時候所持有的觀點與所站的角度、立場，所以它就涉及到做人，更具體的就是涉及到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因為涉及到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所以這些負面情緒與負面的思想觀點都有待于人在日常生活中不斷地省察、反省自己，當然也要求人在反省的過程中發現自己有負面情緒與負面的、錯謬的思想觀點的時候能及時地糾正，也能及時地以正面的、正確的、符合真理原則的思想觀點來代替自己這些負面的情緒與錯謬的思想觀點，達到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也是人性情變化達到與神相合、達到敬畏神遠離惡的一種途徑。以上咱們所交通的基本上是「怎樣追求真理」中的第一條「放下」的主要内容。當然，在人的各種情緒裏還有一些具體的、枝節的負面的東西，或者還有些特殊的、根本不具有代表性的負面情緒，也涉及到一些負面的、錯謬的思想觀點，那些負面情緒或者錯謬的思想觀點可以説對人的影響就很小了，咱們就不逐一地作更細節的交通了。

之前交通的所有這些負面情緒，基本上就可以代表人在現實生活中或者在人生道路上所存在的問題了，因為它涉及到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種種觀點，這些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種種負面的思想觀點涉及到大的方向、大的原則，也涉及到人的追求真理，所以這是人應該放下的一些東西，也是人應該解決的思想觀點裏的一些東西。剩下一些特别的、不具代表性的或者是比較個人化的一些東西，比如吃、穿，個人的私生活，等等這些不涉及大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原則，可以説不涉及正面事物、反面事物的區别，所以這些都不是咱們要交

通的這個話題範疇裏的東西。比如，有些人説，「我喜歡黑色的東西」，那是你的自由，那是你個人的眼光、個人的品味，這個涉不涉及什麼原則啊？（不涉及。）不涉及看人看事，更不涉及做人做事。比如，有的人戴近視眼鏡，他説：「我喜歡戴金邊的。」有些人説：「金邊的多老土啊，我就喜歡戴没框的。」這個涉不涉及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原則啊？（不涉及。）這不涉及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原則。有些人説：「每天做家務、打掃衛生，我對這些事也有負面情緒，總感覺麻煩，活着累。吃飯也麻煩，做頓飯就得一個多小時，吃完之後還得刷碗、洗鍋、收拾厨房，對這些事也感覺特别心煩。」還有的人説：「人活着真麻煩，衣服一年四季總得换，夏天穿多薄都嫌熱，冬天穿多厚都嫌冷，人這個老肉體真是麻煩！」頭髮髒了也不想洗，但不洗就癢，整個人也顯得特别頹廢、邋遢，不洗還不行，洗頭的時候就來氣，「没頭髮多好啊，這有頭髮還總得剪、總得洗，多煩人啊！」這是不是負面情緒？（是。）這些負面情緒用不用解决呢？這屬不屬于應該放下的各種負面情緒？（不屬于。）為什麼不屬于？（這只是人肉體生活的一些習慣、毛病。）日常生活的這些瑣碎事，對女性來説，尤其成年女性，自己洗洗涮涮、收拾收拾還能負荷得了，男性就差一點了，做飯、洗衣、做家務都嫌麻煩，尤其到該洗衣服的時候就犯愁了，洗吧，還不願意洗，不洗吧，還太髒，怕人笑話，就隨便在水裏涮涮完事了。男性、女性對日常生活這些瑣事的處理方式、心態有點區别，女性相對細緻、講究一些，講衛生、講體面，男性就相對粗糙一些，但這都没什麼錯。不過太邋遢就不好了，尤其是你跟大家生活在一起的時候，暴露出許多毛病讓大家不喜歡，這是人性上的一些缺陷，該克服的也得克服，該解决的也得解决，稍微勤快一點，把自己生活範圍裏的東西都收拾好，衣服、被子叠好，自己工作的環境一兩天或者兩三天就得打掃打掃、清理清理，達到不讓别人煩就行了，就這麼簡單，也不用為難，是不是？（是。）至于説個人多長時間洗一次澡、换一次衣服，你只要不影響别人的心情就可以，就這個標準。如果多長時間不洗澡、不洗頭，也不换衣服，身上都有味了，大家都不願意靠近你，這就不太妥當了，就

應該適當地收拾收拾，起碼別影響別人的心情，別讓別人跟你說話的時候總得捂鼻子、捂嘴，覺得難堪。如果別人這樣對待你，你也不在乎，覺得無所謂，那你就繼續這樣生活，没有人對你有過分的要求，只要你自己能接受就可以。如果你覺得面子上過不去，那你就盡量處理好個人的生活環境、生活衛生，達到別人不煩就行了。就是不會給自己的生活造成什麼負擔與壓力，另外也得考慮其他人的感受，不要給他人帶來什麼壓力與影響，這是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最起碼該具備的。如果你連這點都不具備，那你怎麼做人？所以，正常人性該達到的這些事應該不用多說，不用神家給你具體地布置或者下命令去要求，你自己應該能處理好。以上說的這些個人生活上的事都不涉及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原則、準則，所以這些東西靠人的人性最基本的良心與理智處理就可以了。作為一個有正常人性良心理智的人都具備這樣的智商，用不着小題大做，更不能把這些瑣碎的事當成是追求真理該明白、該解决的問題，因為這是具備正常人性的人都能做到的。就連小狗都明白什麼叫體面，如果人都不明白，那你就够不上人的標準，是不是?（是。）我養了一條小狗，這條狗長得特別好看，眼睛大，嘴巴也寬，鼻子長得也漂亮。有一次因争食跟它兒子打架，臉被兒子咬傷了，正好在鼻子中間咬出個小口子，毁了容，我就趕緊給它上藥，我說：「這可咋辦呢？這麼好看的狗如果留下疤，看着多難受啊！」我就跟它說：「以後我們出門你就別跟着了，讓人看見你臉上有傷疤多難看哪。」它聽完「嗯」了一聲，過後一愣，眼睛就瞪大了。我說：「你受傷了，你鼻子上那麼大一塊傷，人家看着該笑話你了，你得養傷，我們出門你不能跟着，等養好了再出去。」它聽完我說這一番話就不吱聲了，也不鬧着出去了。我說，狗也知道好歹啊。過了些日子，傷口結痂了，好多了，我就把它領出去了。有一個姊妹看見這小狗就問它：「哎，你那鼻子咋了?」它聽完之後扭頭就跑，頭也不回，一口氣跑到車那兒，不過來了。人家一開始跟它說話它都挺乖，給它喝水就喝水，它都没有跑，人家一問「你那鼻子咋了?」它扭頭就跑，頭都不回。後來回到家我就問它：「你鼻子咬傷了，人家問你，你為什麼跑啊？你是

不是也感到害羞啊?」它瞅着我就感到害羞，頭一個勁兒往下低，不好意思看我，扎到人懷裏讓人摸它、抱它。我就告訴它:「以後可不能跟你兒子咬架了，再咬出傷口留疤了，那可難看了，人家笑話你啊，你那臉往哪兒放啊?」你看看，五歲大的小狗也知道害羞，它的臉被咬傷了還知道躲着人，怕人看見笑話它。小狗都有這點智商，你說人有沒有?（有。）人應該有，就是在人的理智範圍裏應該具備這樣東西。什麼叫體面，什麼叫讓人得造就，什麼叫讓人不嫌弃、不反感，自己心裏應該有這個標準，這是日常生活中最簡單的事，有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就可以作出準確的處理，不用像解决人的敗壞性情或者負面情緒那樣交通真理。當然，如果你生活在自己家裏，邋遢一點可以，没有那麼嚴格，但是如果你與弟兄姊妹一起生活，正常人性這方面你一定得做到位。雖然咱們不作具體的要求，也不給出什麼嚴格的要求標準，但是作為正常的人應該對這事有感覺，這些都是有正常人性的人該做到的、該具備的。它不涉及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思想觀點，或者是角度、立場，更不涉及大的人生道路或者方向、目標，所以這些問題你最好根據正常人性良心理智的要求把它解决好，争取不讓別人因為這事在背後議論你或者對你反感就可以了。至于説個人有哪些生活習慣、愛好，或者個人性格上的不同，或者是對一些不涉及原則問題的取捨，這些都不涉及思想觀點的東西，你可以自由選擇，可以保留自己的這些東西，神家不干涉。神給了人自由意志，給了人基本的良心理智，讓人選擇自己的興趣愛好、生活習慣，或者適合自己性格的生活方式，誰也没有權利去轄制你、捆綁你或者指責你。凡是不涉及真理原則、不涉及神話語要求的這些問題，具體地説就是不涉及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這些問題，人都有權利自由地選擇自己的生活，没有人干涉。如果有的帶領或者組長、負責人指責、干涉你個人的生活問題，你可以提出拒絶。總之，正常人性的這些問題不涉及神話語的要求，不涉及真理原則，你只要自己覺得舒服、合適，對別人没有任何的影響、干擾就可以了。比如，你這人愛打扮、愛乾净，但是別影響到別人，別人晚上十一點該休息了，你還在那兒洗衣服、打掃衛生，

這不行。如果你在自己家，對他人的生活没構成影響，你晚上不休息，折騰到凌晨四五點都可以，那是你的自由，但是你現在跟弟兄姊妹生活居住在一起，你這樣做就會影響到他人的生活作息、規律，這就不好了，你這樣做就不是在正確地運用你的權利、你的自由，而是任性，這叫没人性。你為了你的自由，為了滿足你自己的肉體喜好、意願，不惜干擾别人的生活，不惜用别人的休息時間為代價來滿足你自己的肉體，這是不符合人性良心理智的，這個需要改變。這個涉及到做人的原則了，這不是説你個人的生活方式有什麽問題，不是説你講衛生、愛乾净不對，而是你做人的原則有問題了，你不考慮他人的感受、他人的心情，不考慮他人的利益，你是在損害他人的利益的基礎上來維護、保全自己的利益，這種做人的方式不是神要求的做人的方式，也不是神要求的做人的原則。所以説，正常人性的任何喜好、興趣、生活方式、生活習慣、自由、權利等等這些，它都是在人的良心理智的範圍裏才够得上正常人性，如果超出了正常人性的良心與理智，那就不是正常人性了，是不是?（是。）在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範圍裏，你是在做正常的人，如果超出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這個範圍，你還强調你的自由，那你就不是在做正常的人，你是非人類，這是需要變化的東西，這點應該清楚。應該清楚的是什麽？是在正常人性良心理智的範圍裏處理這些個人問題，這就是做人的原則。你個人的生活習慣、生活要求、生活方式等等這些，只要不超出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這個範圍，你怎麽做都是你的自由，對這些不作任何具體的要求。

關于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放下」中的放下各種負面情緒，像自卑、仇恨、憤怒、消沉、愁苦、憂慮、擔心、壓抑等等，咱們該交通的大的方向問題、涉及原則的問題基本上就是這些。小的、枝節的問題，不涉及原則、方向的這些問題，咱們剛才也交通清楚了，至于你對個人的那些問題有哪些不情願、不甘心，或者是不如意等等，凡是不涉及真正的思想觀點，不涉及看人看事、做人做事原則的那些問題，那是你個人的問題，你自己在良心理智的範圍裏去調整、解决。好比説，你肚子餓了不想做飯，餓着肚子還没力氣幹活，做吧，還來

氣，你就覺得，「這是不是負面情緒？」這不是什麼負面情緒，這是你肉體懶惰，不喜愛做飯，這是敗壞肉體的事。如果你經濟條件許可，你可以花錢雇人幫你做；如果你沒那個經濟條件，那你只能自己解決，別人沒有義務幫你解決這些生活問題，那是你自己的事。人活着就有這些吃飯穿衣、洗洗涮涮的麻煩事，這是與生俱來的，他跟猫狗不一樣，小猫、小狗人一旦養了它，就得負責它的吃喝，它餓的時候你就要喂它，但人就不行了，人的這些生活方面的需求就得靠人自己解決了，人就得把它擔起來，這不是負擔，學習做好這些事，這是正常人性都能達到的。只不過有一些人就總覺得自己之前也没這麼做過，尤其有的男性，以前在家裏有父母、家人幫着收拾，被家人慣得不會做飯、不會洗衣服、不會收拾自己生活中的那些事，這是家庭環境造成的。等到他離開父母獨立生活了，什麼都能自己做了，衣服也會洗了，被子也叠得整整齊齊。其實，這些事都是正常人性能達到的，對任何一個成年人來説都不是難事，更不是什麼超負荷的事，是很容易解決的問題。你如果對自己的生活質量要求高一點，那你就做得好一點，你如果對自己的生活質量要求不是那麼嚴格、那麼高，那你就可以隨便一點，這都是不涉及原則的事。

###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關于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個大的話題——放下各種負面情緒，咱們就交通到這兒，這個話題基本結束了。那接下來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應該放下的，除了負面情緒以外，還要放下的是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這是怎樣追求真理的實行中「放下」的第二大項，咱們今天就交通這一項。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聽明白了吧？（聽明白了。）「放下」，具體實行的針對對象剛才我説了，你們也記下來了，那先審審題吧，涉及到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這個内容的，你們能想到的有哪些？（想到上次神交通的人的理想，比如，人有一方面特長，像有些人能做演員，他們就想當明星、當腕兒，還有些人有寫作能力，有點文采，就想在神家盡文字本分，想當作家，這是人裏面産生的一

些理想。）再説説，還有什麽?（人追求出人頭地，追求自己的前途、盼望，想得福。）再想想，還有哪些？這裏需要强調的是什麽？是人應該放下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除了人的奢侈欲望、對前途命運的盼望以外，在人的現實生活中，在人的生存必需的環境中，還有哪些東西涉及人應該放下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就是在人生中有哪些大的事情會影響到你信神追求真理?（人到結婚的年齡會受婚姻的轄制，還有就是當人的事業與信神衝突的時候，人會選擇追求自己的事業，這兩方面也是需要放下的。）説得挺好，信神這些年有收穫、有體驗，兩個大的方面都説對了。一方面是婚姻，一方面是事業，在人生道路上涉及人終身大事的一些問題，這是其中兩大項。婚姻對每個人來説都是一件大事，還有人的事業，對每個人來説也是一件繞不開、擺脱不了的大事。除了這兩件大事，還有没有呢?（還有對待家庭，對待父母、兒女這方面。當這些事與信神、追求真理相衝突的時候，人也比較難放下。）你們列提綱的時候不能説這麽長一句話，剛才説到一個是婚姻、一個是事業，那這個話題應該是什麽?（家庭。）對了，家庭這也是一大項。這是不是涉及每一個人啊?（是。）涉及每一個人，而且它够具體，也够具有代表性。婚姻、家庭、事業這都是大的話題，這些也都涉及到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這個主題。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所涉及的話題一共四大項，你們説對三項，真挺好，看來這個話題有必要細交通，這是你們心裏已有的話題，是與你們的生活或者與你們的身量、經歷比較貼近的話題。還有一項，其實挺簡單，這一項是什麽呢？就是人的興趣愛好。是不是簡單?（是。）為什麽説是人的興趣愛好呢？你審審題，看看這個興趣愛好是不是涉及咱們要交通的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了?（是。）婚姻是不是也涉及?（是。）家庭涉不涉及?（涉及。）事業涉不涉及？也涉及了。這四項内容，每一項都與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有關係，就是每一項都涉及到人内心深處對它的想象、具體的要求，或者是在肉體上、情感上要得到的東西，就是每一項都有具體的東西、具體的追求，還有涉及到人為此付出的努力與代價。這每一項都涉及到、影響到人一生中的思想觀點，也能影響到

人的正確的追求目標，當然也影響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一些方式方法。如果我這麼籠統地說，你們可能覺得不太清楚，不太能理解到，咱們逐條來交通，逐條來看，你們對這裏面的問題可能就會逐步地清晰，問題清晰之後，人在這裏再尋找人該實行的、該遵守的原則。

### （1）放下因興趣愛好產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第一條，先來看興趣與愛好。興趣與愛好，這個當然不涉及人一時高興想做什麼，或者是一時愛好什麼、想學習什麼，不涉及一時的。這裏的興趣與愛好是真正在人的精神世界、心靈深處的一種嚮往、追求，甚至人有了行動，有了為此而付出的計劃，更有了為滿足或進一步擁有這樣的興趣、愛好，或者為從事與自己興趣、愛好有關的工作，人作的具體的努力與奮鬥。這裏的興趣與愛好指的是人為此樹立了目標、樹立了理想，更可以說是為此而付出了代價、精力與具體的行動。比如說，為自己的興趣、愛好去學習有關的知識，日常生活中主要的時間都在學習與這個興趣、愛好有關的知識，還有對這方面知識的實踐、體驗。比如，有的人他的興趣與愛好就是特別喜歡繪畫，這個繪畫并不是畫個人物或者畫幅風景這麼簡單而已，不是這樣簡單的興趣與愛好，而是學習多方面的繪畫技術，素描、山水畫、人物畫，甚至有的人學習油畫、水墨畫。這樣學習的目的不僅僅是因為興趣與愛好，而是因着自己對繪畫的興趣與愛好產生了理想，樹立了理想，也有了自己的願望，甚至想為此而付出畢生的精力去學習繪畫，成為一名理想的畫家，從此就從事繪畫這項工作。那在從事這項工作之前，一定要有大量的預備、準備，比如，上專業的學校去進修、深造，學習繪畫的多種知識，還有到實地去寫生，然後請專家、名師指導，還參加一些比賽，等等，他這一切活動都是圍繞他的追求、理想與願望。當然，這一切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都基于他的興趣與愛好，因為有了這樣的興趣與愛好，他才有了自己人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有的人喜歡研究歷史，對古代史、現代史，對國內史、國外史都有濃厚的興趣。有了濃厚的興趣之後，就越來越覺得自己是這方面的人才，越來越覺

得自己應該從事這一類工作，隨後他就不斷地學習、深造，當然在學習深造期間，他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也不斷地成形、不斷地定型，想要成為一名歷史學家。在成為歷史學家之前，他大部分的時間與精力都是圍繞他的興趣與愛好這一件事情。還有的人特別愛好經濟，喜歡與數字打交道，喜歡學習關于經濟這方面的東西，希望自己有一天在金融行業能成為一名佼佼者或者是成功人士，總之也是在自己興趣與愛好的基礎上產生了追求，產生了與自己的興趣、愛好相關的理想與願望。同時，他也為此付出時間，付諸行動，付出代價與精力，學習、研究、深造、進修與自己的興趣、愛好相關的方方面面的知識。還有的人喜歡文藝，喜歡表演，喜歡跳舞、唱歌，喜歡做導演，在產生了這樣的興趣與愛好之後，在自己興趣與愛好的激發之下，他的理想與願望也逐漸地成形、定型。當他的理想與願望逐漸地成為他的人生目標的時候，他也同樣為此而奔波、勞碌，為此而付諸行動，朝着自己的人生目標去追求。還有的人喜歡從事教育，他就學習一些與教育相關的知識，比如心理學等各方面知識，來達到從事與興趣、愛好相關的一項工作。有的人喜歡設計，有的人喜歡工程，有的人喜歡科技，有的人喜歡電子，有的人喜歡研究昆蟲、微生物，還有各種動物的生活習性、生存規律，還有它們的起源，等等。還有的人喜歡搞傳媒，想從事傳媒行業，當主持人、主播，當記者，等等。因着自己種種的興趣與愛好，人不斷地學習、深入，逐步地了解，然後自己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也在心裏不斷地加深印象，同時也在不斷地成形。當然，在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逐步成形的過程中，人同時也在朝着自己的理想與願望的方向去努力、去前行，人所做的每一件具體的事都是在為此而付出精力、時間、青春，甚至付出人的感情，付出人的心力。

不管人的興趣與愛好是哪一行、哪一業，涉及什麼範疇，總之，它一旦讓人為此產生了追求，樹立了與它相應的理想與願望之後，那人的人生目標、人生的方向也就確立了。當人的理想與願望成為人的人生目標之後，人在這個世界上未來的人生道路基本上就確定了。為什麼説是確定了呢？這裏要説的問題是什麼？就是你確定了因着你的

興趣與愛好而產生的理想與願望之後，你同時也要朝着這個方向去努力、去奮鬥，甚至有了義無反顧、至死不渝的一種心境與心態，那你勢必就會為此付出你一生的精力、時間與代價。就是你這一生，你的命運、你的前途，以及你這個人以後的歸宿，勢必會受你已經確立的人生目標的影響甚至牽連。這裏我想要說的主要是什麼呢？人一旦因着一種興趣與愛好確立了自己的追求、理想與願望的時候，人絶對不會安靜下來什麼也不做，你因着有具體的興趣與愛好就產生了具體的行動，同時在具體行動的指導之下，你又樹立了自己的理想與願望，那從此你的心不會停下來，你的脚步不會停下來，你這一生注定要為你的理想與願望而活着。你絶對不會簡簡單單地就學那麼一點就完事了，你肯定會因為自己有這樣的特長，具備這樣的潛質、天賦而尋找適合自己的位置，或者是為了能使自己飛黃騰達，能使自己在這個世界上、在人群中成為不凡的人而作出不懈的努力，絶不反悔，而且是抱着必勝的信心去追求你的理想與願望，甚至你甘願為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而付出任何的代價，面對任何的困難、艱險與痛苦。那人為什麼能這樣做呢？為什麼人在自己興趣愛好的基礎上產生了理想與願望之後，能有這樣的表現呢？（他是為了實現自己的理想，想追求更高的東西，達到出人頭地這樣的目的，所以他遇到任何難處都不退縮，都會繼續追求自己的理想與願望。）人有一個本能的東西，如果從來不知道自己的長處是什麼、自己的愛好與興趣是什麼，人覺得自己没有存在感，不能實現自我的價值，也覺得自己活得没有價值，體現不出自己的價值來；人一旦發現自己的興趣與愛好就感覺自己有發展、有前途，就想把自己的興趣與愛好變成實現自我價值的跳板、橋梁，就願意為實現自己的理想付出代價，讓自己活得更有價值，讓自己成為有用的人，在人群中嶄露頭角被人看得見，成為被人嘖嘖稱奇、豎大拇指的人，成為一個不凡的人，以此達到這輩子不白活，來人間一趟事業有成，而且理想與願望都得到實現了，自己活得有價值了。放眼望去，紛紛擾擾的人群中没幾個人像自己一樣天生具備這樣的才能，然後又樹立了遠大的理想與願望，最後在自己不懈的努力之下實現了

自己的理想與願望，做成了自己喜歡做的事業，得到了自己想要得到的名、利、威望，體現了自己的價值，實現了自我的價值，這是人的追求。人因着各自不同的興趣與愛好，有了各自不同的追求、理想與願望，當然，在人樹立了自己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之後，人的理想與願望不一定能實現，但是人一旦樹立了理想與願望，有了這些追求之後，那人就肯定不會讓自己成為等閑之輩，俗話講都想露一手，讓人覺得自己不一般。没有一個人願意做一個凡人，説「我這一輩子就這樣了，放牛也行，當農民也好，做個普通的瓦匠或者清潔工都可以，甚至做一個快遞小哥或者送外賣的都可以」，没有一個人的理想是這樣的。説「做一個快樂的快遞小哥，這是不是理想？」「那哪是理想啊？做一個快遞公司的老闆，舉世聞名的大老闆，那才是理想與願望呢！」没有一個人甘心願意做一個普通人。人一旦有那麼一點愛好與興趣，它只要有萬分之一的可能讓你成為社會上的名人、成為小有成就的人，人都不會放弃，人都會因此用上十二分的力氣，為此付出任何的代價，是不是？（是。）人是絶對不會放弃的。

人因着興趣與愛好而産生的理想與願望，這個性質是什麼？咱們所要揭露的并不是人的興趣與愛好，那這裏要揭露的、要解剖的到底是什麼？是不是因着人的某種興趣與愛好而産生的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是。）揭露的是不是人因着自己的追求、理想與願望而有的種種行為與人所走的道路？揭露的是不是這個實質？（是。）那人為了自己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人所走的道路到底是什麼？任何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通往的是一條怎樣的路？達到的是一個怎樣的目標？人在實現自己的追求、理想與願望的同時，除了付出精力、時間，還有忍受更多的痛苦，忍受肉體的各種勞碌、疲勞、壓力等等這些苦之外，最重要的，他所走的道路是什麼？就是人在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的同時，人走怎樣的道路才能達到實現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首先，在這個世界上，人要實現自己的追求、理想與願望，第一步得學習什麼？（各類知識。）對了，學習、裝備各類知識。知識越豐富、越全面、越高深，人就越接近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知識越全面、越

豐富、越高深，人就容易被稱為資深人士，在社會上的地位就越高。同時，人的知識越豐富、越高深、越全面，就意味着人要付出更多的時間、精力，這是從肉體的精力上來説。另外，人在擁有了知識這個基礎之後，人離實現自己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就更進一步了。有了足够的知識這只是第一步，只是基礎的基礎，在這之後，人需要深入社會，深入人群，深入與人的理想、願望相關的同行業的這個大染缸裏，也可以説是鉸肉機裏，與各方勢力角逐，與各方勢力争鬥、較量，參加各種比賽、競賽，參加各種研討，在付諸大量精力的同時，人還要適應各種場合、適應各種環境，來達到實現自己的追求、理想與願望。與此同時，人在這樣的大染缸裏憑藉着自己的知識，更憑藉自己在人群中學來的，還有已有的生存之道、生存哲學、生存法則來適應這個人群，適應這個社會的機制與游戲規則。在這樣的過程中，人越來越接近自己的追求、理想與願望的目標，幾經折騰，幾經周折，最後是什麽結果？成者王侯敗者寇，最終以這樣的結果實現了自己人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實現了自己的人生目標，在同行業中站穩了脚跟。到那時，人通常已經步入了中老年，甚至有的人已經到了晚年，兩眼昏花，頭也禿頂了，耳朵也背了，牙也鬆動了，混到那把年齡，雖然實現了自己的理想與願望，但壞事也没少做，自己的一生都搭進去了。這一生為了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説了很多違心的話，做了很多違背道義、違背良心、超越底綫的事，甚至也做了很多喪失良心、喪失道德的事，被别人坑過不少，也坑了别人不少，被别人擊敗過，同時也擊敗過别人。雖然能剩存下來、能站穩脚跟算是幸運，似乎人生很完美，似乎實現了自我的價值，似乎這一生没有白活，為了理想、為了願望而奮鬥了一生，似乎活得很有價值也很有意義，但對于做人該走什麽道路一點兒也看不透，該有的人生格言一句都没有，只是為了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奮鬥了一生，也與人類、與社會甚至與自己鬥了一生，失去了做人的良知，失去了做人的底綫，也失去了做人的原則。理想與願望是得以實現了，自己在每一個階段所樹立的人生目標幾經周折最終還是如願以償了，但是内心却并不感覺踏實、不感覺充

實。人為自己的興趣愛好而樹立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這條路説白了最終通往的是一條追求名利的道路。雖然人達到最終的目標後感覺實現了自我的價值，有了存在感，名和利都得着了，都擁有了，但是對于未來、對于歸宿、對于人真正該明白的生存的價值，人却一無所知。越到晚年的時候，人越覺得自己所追求的這一切是那麼的縹緲、那麼的空洞，這種空洞、渺茫的感覺給人帶來的是一陣陣的空虛與惶恐。到了老年的時候人才意識到，人所追求的理想、願望只是滿足了人的虛榮心，只是給人帶來了一時的名和利，這只是一種暫時的安慰，這種安慰很快就會變成一種不安、一種惶恐。因為越到老年的時候，人越容易思考人的未來、人的以後，甚至思考人死了以後會怎樣，當這一切都没有答案的時候，當人對這一切都没有任何正確的思想觀點的時候，人會覺得很惶恐、很不安，這種不安、惶恐會一直持續到人閉上雙眼，持續到人死去。人所收穫的名與利給人帶來的喜悦會很快地在人的心裏消失，甚至人越想抓住它、越想挽留它，這種感覺越容易消失，這種喜悦的感覺更容易變成不安、恐懼。所以，不管人因着哪種興趣、愛好産生的理想與願望，它最終通往的都是一條追求名利的路，最終達到的目標與人所得着的也只是名和利，這個名利給人帶來的只是暫時的安慰與肉體虛榮心的暫時滿足。在人不明白真理的時候，人會覺得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很實在，讓人感覺踏實，讓人感覺人活在這個世界上更能找到自己的位置，更能把控好自己人生的方向，掌握自己的人生、掌管自己的命運，但是當人的理想與願望得以實現的時候，人才頓悟。頓悟的原因是什麼？人花費畢生的精力為此而付出的東西，原來是一個手抓不到、心感覺不到的空洞的東西，你越想使勁地抓住、留住它，你越是抓不住、留不住它，越感覺失落、感覺空虛，當然也越感覺害怕、感覺後悔。人因着有了興趣與愛好而産生了理想與願望，這個理想與願望給人一種錯覺，讓人感覺自己有能力把控自己的人生，把控自己人生的道路，把控自己生存的方式、生存的目標，這種錯覺的根源是因為人不追求真理，人也不喜愛真理，當然更可以説是人不明白真理造成的。當人不明白真理的時候，人往往

就會本能地去追求一些讓自己的肉體或者精神世界能感覺滿足的東西，不管這些東西離人多麼遥遠，只要人感覺自己能够得上、能抓得住，人就去為此而付出代價，甚至付出一生的精力與時間。因為人不明白真理，所以人很容易把人的興趣與愛好當成追求人生目標的一個奠基石、一種資格、一種資本，為此而付出一切的代價。豈不知你一旦要為此付出代價，一旦走上這條道路，就注定會走上一條被撒但控制，被世界潮流、世界的游戲規則而控制的道路，同時，你就注定會不自覺地投入到社會這個大染缸中，投入到社會這個鉸肉機當中，不管它給你染上什麼樣的顏色，不管把你鉸成什麼樣，讓你的人性扭曲到什麼程度，你都會安慰自己，「為了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為了自己的明天，要忍耐！」也會不斷地告訴自己「要適應這個社會，無論臨到什麼事，把我染成什麼顏色、變成什麼樣子，我都要接受，都要適應」。你在適應這一切環境的同時，你也是在適應被染成不同顏色的自己，也是在不斷地接受着不同樣式的自己、不同人格的自己，這樣不知不覺，人越來越麻木，越來越没有廉耻，人的良心與理智越來越不能主導、控制人的思想、人的欲望與人的選擇，最終，大多數的人都在追求自己的理想與願望的同時不同程度地實現了自己的理想與願望，當然少數的人不管怎麼追求、不管付出多大的努力與艱辛，仍然不能達到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不管最終的結果如何，人類收穫到的是什麼？成功了的人得到的是名、是利，未成功的人失掉的雖然是名和利，但是兩者的後果都是一樣的，都是撒但與這個邪惡人類，還有整個社會機制、社會邪惡勢力給人帶來的各種傷害與各種負面思想的灌輸，以至于人變得越來越敗壞、越來越邪惡。要不人為什麼常説薑還是老的辣、老奸巨猾、老謀深算、飽經風霜等等這些説法呢？就是你在追求理想與願望的同時，你生活在社會這個大染缸裏、這部鉸肉機裏也難免「學到」了不少東西，「學到」了自己肉體本能裏没有的東西。這個「學到」指的是什麼？就是撒但藉着社會潮流、藉着邪惡人類灌輸給你很多違背正常人性良心理智的種種思想，讓你活得越來越没有良心理智，越來越没有廉耻，越來越鄙視有正常人性的人、鄙視走正道

的人。同時還有一個最不好的結果是什麽呢？你不但會越來越鄙視有正常人性、有良心理智的人，同時你還會羡慕、佩服那些出賣自己的良心、出賣道義的人的卑鄙行徑，羡慕因着他們的卑鄙行徑與惡劣行為而帶來的豐厚的物質利益或者是經濟收益。是不是這個後果？（是。）這是一個更可怕的後果。就是人在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的同時，人的面目越來越狰獰、越來越可怕，人的良心理智越來越喪失，人的道德觀、生存觀與人的行為表現越來越邪惡、醜陋、卑鄙、齷齪。

從人有了興趣、愛好開始，到人實現了自己的理想與願望這個過程，人所走的道路、人所從事的一切活動，就是人的整個生活現狀可以説是被社會、被邪惡潮流所裹挟的一個生活現狀，事實上也是人在追求實現自己理想與願望的同時，在甘心情願地接受撒但的操縱、踐踏、操弄的一個過程，當然也是被撒但在每一件事上更深入、更具體地敗壞的過程。撒但在你臨到的每件事中不斷地給你灌輸，為了達到自己的目標要不擇手段，要放弃人性尊嚴、放弃人格、放弃道德底綫、放弃良心、放弃做人的準則等等這些正面的、正常人性該持守的東西，讓你在逐步地放弃這些的同時，也挑戰你的良心理智與你的道德底綫，還有你僅有的那一點廉耻。挑戰之後，讓你在邪惡潮流的迷惑、引誘中，在邪惡潮流的操控、踐踏中不斷地妥協，在不斷妥協的同時，來選擇撒但灌輸給你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思想觀點，也身體力行地去實踐撒但灌輸給你的思想觀點與做人做事的一些方式方法。你很不情願地、身不由己地在做着這一切，同時為了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又心甘情願地、主動地用很迎合的態度在做着這一切。總之，在這個過程中，人很被動，但是從另一個角度來説，人又很主動地在迎合着撒但的操控、敗壞。人在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的同時一直生活在社會邪惡潮流這個大染缸裏，生活在邪惡潮流的裹挟之下，同樣，人也是生活在願意與不願意這樣一個矛盾的、複雜的心思裏，生活在矛盾與複雜的現實環境當中。在這樣的過程中，人所追求的理想與願望、人所追求的人生目標離人越來越近，而人却變得越來越没有人樣，人的良心越來越麻木、理智越來越喪失。但是，因着人内心深處認為

自己有理想、有願望，甚至有些人說自己的理想與願望就是自己的信仰，心中有信仰就有信念，人活着就應該有信念，人認為自己有信念那就是正常的人，就應該按着之前的生存方式、生存法則繼續追求，只要這樣做的效果是好的，能使人與人生的理想、人生的目標越來越近，那為這事付出的任何代價都是值得的，不管失去什麼都是值得的。所以，人在願意與不願意這樣矛盾的心態之下會繼續接受撒但的操控，繼續接受撒但的思想，繼續接受撒但對人的擺布、愚弄，甚至人明明知道自己在這個社會中、在這個邪惡潮流中被敗壞了，在這樣的情況下，人為了實現自己的理想、為了達到自己的人生目標依然會義無反顧地去追求，甚至慶幸自己會不擇手段，慶幸自己從來没有放弃，慶幸自己能一直堅持到現在。那從人在追求理想與願望的過程中的這些表現，還有人所走的道路以及人的種種變化來看，人追求實現理想與願望這是一條什麼路？（通向滅亡的路。）是一條不歸路，越走人離神越遠，也可以說是一條滅亡的道路。他所樹立的理想與願望通往的人生目標那裏有撒但在等着他，而通往這個人生目標一路所陪伴他的、伴隨他的不是真理、不是神的話，那是什麼？（是撒但，是撒但的邪惡潮流、各種撒但處世哲學。）伴隨他的是撒但，是撒但的操控、撒但的敗壞、撒但的愚弄與撒但對他一再的誘惑。這是一條不歸路，也是一條滅亡的路，是不是？（是。）因為在人追求理想與願望的同時，人所追求的并不是以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為目標，而是以追求理想與願望為動力基礎來收穫名與利，這就是實質，這就是真相。這條道路只會讓人越來越嚮往名利、嚮往世界邪惡潮流，這條道路只會讓人在罪惡中越陷越深，讓人更加墮落，更加失去理性、喪失良心，遠離正面事物，同時會讓人更加遠離正常人性該有的更實際的生活方式、生存目標，只能讓人的敗壞性情越來越根深蒂固，只能讓人越來越遠離神的主宰、神的擺布，當然讓人更加難以分辨正面事物與反面事物，這是事實。所以，這些問題怎麼解決呢？在明白了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的實質以後，我們應該交通的是什麼？是怎樣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是吧？（是。）

剛才交通了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這是一條不歸路，是一條通往滅亡的路，那人是不是應該放下這種活法?（是。）應該放下、改變這種生存方式，這不是一種正確的生存方式，也不是一條正確的人生道路。既然它不是正確的，就應該放下，就應該改變這種生存方式，用對的方式來生存、來生活，當然也用對的方式對待人的興趣、愛好，對待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人的才幹、恩賜與這些興趣、愛好，它讓人樹立了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同時也讓人產生了人的追求目標，這個追求目標它不是對的，它會讓人走上一條不歸路，讓人更加遠離神，最後將人帶入滅亡。既然它不是對的，那怎麼做是對的呢？先來看看人有興趣、有愛好對不對，就是說，人的興趣、愛好能不能列到反面事物這個範疇裏?（不能。）人的興趣、愛好本身不是錯誤的，當然更不能說是反面事物，不應該定罪它，也不應該批判它。人有某方面興趣、愛好，有某方面特長，這是正常人性的一部分，每一個人都會有。有的人喜歡唱歌、喜歡跳舞，有的人喜歡繪畫、喜歡表演，有的人喜歡醫學，有的人喜歡文學，有的人喜歡種植，有的人喜歡學技術、學機械，有的人喜歡體育運動，有的人喜歡研究地理、研究航空，等等。不管哪方面的興趣與愛好，它都是正常人性該具備的一部分，也是正常人性生活的一部分，不能因為你不喜歡某種愛好就把那種愛好醜化成反面事物，也不應該批判它，更不應該取締它，就是人有任何一種愛好、興趣都是正當的，都應該讓它存在。那與之相關的理想與願望該怎麼對待？比如，有的人喜歡音樂，他想當音樂家、當指揮，有的人喜歡文學想當作家、當文學家，等等，這都是正當的。但不管從事哪方面行業都應該明白這些恩賜是神賜給的，都能看見這有神的美意，這是起碼應該明白的真理，而不應該只顧追求成名成家，應該學會順服神的主宰安排，這是受造之物該具備的理智。如果你不信神，你是屬世界的一分子，你用一生去實現自己的興趣與愛好所樹立的理想、願望，這個咱們不給予任何評論。那作為一個信神的人，你因着有某方面興趣與愛好就想追求成名成家，然後付出一生的代價來實現自己的理想、願望，這條道路好不好？值不值得提倡?（不值得。）咱

們先不説值不值得提倡，先看看這事到底是對是錯。怎麼能看出這事的對錯呢？就得看你所樹立的追求、理想、願望與神的教導、神對你的期望有没有關係，與神拯救人的心意有没有關係，與你的使命還有你的本分有没有關係，它會不會輔助你更好地完成你的使命、盡好你的本分，或者是使你更有把握蒙拯救，達到滿足神的心意。你可以選擇追求自己的理想與願望，你有這個權利，但是你首先得明白你追求自己的理想與願望這條路對不對，能導致什麼後果，能不能使你走上敬畏神遠離惡的道路？最終能不能使你成為順服神、敬拜神這樣的人？（不能。）這是肯定的。既然不能，那作為一個信神的人來説，因着你的興趣、愛好甚至可以説是因着你的特長、恩賜而樹立的理想與願望，它是正面的還是反面的？是該有還是不該有啊？（反面的，不該有。）那人的理想、願望的性質就變成什麼了？是變成正面事物還是反面事物了？變成你該有的權利還是你不該有的東西了？（變成反面的，不該有的東西。）變成一個你不該有的東西了。有些人説：「那不該有，意思是你在剥奪我的權利唄！」我不是剥奪你的權利，我是在講人該走什麼樣的道路，我是在講怎樣追求真理，我不剥奪你的權利，選擇權在于你，你可以選擇，但是這件事到底是什麼性質，該怎麼定性，咱們是有根據的，不是亂説。如果根據神的話、站在真理的角度上來説，人的理想、願望這不是正面事物，當然更確切地説，作為一個信神的人，你如果想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想追求真理達到敬畏神遠離惡、達到順服神，那你就不應該有與世人一樣的理想與願望。換句話説，如果你想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你就應該放下自己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再換句話説，如果你想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那你就不應該追求自己的理想與願望，更不應該通過追求自己的理想與願望來達到收穫名和利這樣的目的。是不是可以這麼説？（是。）都清楚了。作為一個信神的人，你既然願意追求真理、想達到蒙拯救，那你就應該放下你追求理想的願望，弃絶這條路，就是弃掉追求名和利的這條路，放下這些理想、願望，你的人生不應該以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為目標，而應該以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為目標。

有些人説:「既然我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都不能實現了，都放下了，那我的興趣、愛好怎麽辦?」這是你自己的事。雖然你有自己的興趣與愛好，只要不影響你正常地追求真理、不耽誤你盡本分完成使命，只要不涉及你的人生目標、不涉及你所走的道路，那這個興趣與愛好你可以保留。當然也可以這麽理解，這個興趣、愛好既然是你人性的一部分那也可以説這是神給你的。人的長相、人的家庭、人的生存環境等等各方面都是神命定好的，那咱們也不能否認你有某種興趣、愛好這也是神給你的，不能否認這個事實，這是肯定的。比如，有些人擅長説話表達，有些人擅長繪畫，有些人擅長音樂，有些人擅長分辨聲音，有些人擅長分辨顔色，等等這些不管是特長也好還是你的興趣愛好也好，它都可以説是人性的一部分。為什麽神給人一些興趣與愛好呢? 就是讓你的人性生活更豐富多彩一些，讓你在不影響走正確的人生道路的同時有一些娱樂、休閑的東西伴隨你的生活，讓你的生活不那麽枯燥，不那麽單調乏味。比如，會演奏樂器的人在聚會唱詩歌的時候可以彈鋼琴或吉他伴奏。如果没人會演奏，大家就得不着這個樂趣。如果有人給伴奏那果效就比清唱好多了，大家都會感覺享受，同時也長了見識、豐富了閱歷，生活多了一些内容，感覺生活更美好，人的心情更愉悦了，這不管對正常人性的生活還是對信神所走的道路都是有益處的。比如你喜歡繪畫，弟兄姊妹有時候生活單調了，你畫幅幽默的畫，把有些人消極時的表情、嘴臉以及説的消極話畫成一些詼諧、幽默的漫畫給大家看，大家感覺輕鬆有趣的同時也長了點分辨，那些活在消極中的人看了也被逗笑了，跟自己對上號了，就開始尋求真理解决消極情形。你看没費多大勁就讓他很輕鬆地從消極裏走出來了，這是不是好事?（是。）業餘時間畫畫、彈琴、講講藝術，這對生命長進也有益處。當然，如果操練交通真理，探討各種惡人、假帶領、敵基督與不信派的各種表現等等，讓人長長見識、長長分辨，這對人的益處就更大了，對人的生命進入是最有益處的。但如果你不能放弃追求名利的願望，你的野心欲望會將你帶入一條不歸路，使你錯過蒙拯救的機會，那你的興趣愛好對你來説就是不好的，是致命的東西，

應該趕緊解決。但是如果你把興趣愛好運用到生活中，讓你的人性更加有見識，生活更加豐富多彩，讓你這個人更加風趣、更加開朗，活得更加滋潤、釋放自由，那你的興趣愛好就起到了正面的作用，幫助了大家，自己也得着了造就，同時也没有影響你盡本分完成使命，當然一定程度上輔助你盡好了你的本分。在你臨到挫折失敗心情不好的時候，在你消沉不想盡本分的時候，唱唱歌、彈彈琴，彈點歡快的有節奏感的樂曲，心情調整好了能來在神面前禱告尋求真理解決自己的消極情形，你就不埋怨也不撂挑子了，同時發現了自己的弱點、缺陷，自己太脆弱了，經不起任何的磨礪，也經不起任何的打擊。這樣唱歌、彈琴把自己的心情調節好了，這叫會生活。這興趣愛好是不是起到正面的作用了?（是。）興趣愛好可以説像一種工具一樣，你把它用好了它能改變你的心情，使你活得更正常、更理性，在一定程度上也能讓你更快地或者更好地進入真理實際，也會讓你在盡本分時多一種輔助工具。當然，有些人人性不好、人性惡，總有野心，有敵基督性情或者就是敵基督，他有興趣愛好就麻煩了，他就會以此為資本，自命不凡，這無疑助長了他作惡的囂張氣焰。所以説，興趣愛好本身不是壞的東西，不是反面事物，好人、正常的人用它來做正面的事情，壞人、惡人、反面人物用它來做壞事、來作惡。所以，興趣愛好可以讓你變得更好，也可以讓你變得更壞，是不是這樣?（是。）咱們還回歸到怎樣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這個主題。在明白了興趣與愛好的實質以後人就不應該用有色眼鏡看待一個人的興趣愛好，當然更不應該排斥有任何興趣與愛好的人，興趣愛好是正常人性的一部分，人應該正確地對待它。除非你的興趣與愛好影響到大家的生活了，或者是讓別人反感了，或者是你為了保留自己的興趣與愛好影響到、攪擾到別人了，這就不應該了。除此之外，你的興趣與愛好都是正當的，希望人能够正確對待它，也能够合理地使用發揮它。當然，最好地、最正確地發揮使用它就是讓你的興趣與愛好為你所作的工作、所盡的本分發揮最大的作用，發揮到最極致的程度，不要讓它荒廢了。有些人説：「我的興趣愛好在盡本分的過程中能發揮很大的作用，但是我現在感覺

我這方面的知識不够充足、不够豐富，我想再進修一下，更好地、更系統地學習關于這方面的知識，然後運用到本分中，可不可以呢?」可以，神家一再鼓勵你們多學習。知識它就是一種工具，如果它不帶有任何腐蝕、侵蝕人思想的內容，你可以學習、進深，把它當成一種好的、正面的工具運用到盡本分中，讓它能效力，發揮它的作用，這是不是好事啊? 這樣做是不是合適?（是。）當然，這種實行法也是正確對待興趣與愛好的一種方式，同時也是正確地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的一種方式。你是在正確地使用、發揮你的興趣與愛好，而不是運用你的興趣與愛好來達到個人的目的，來達到追求滿足個人的野心欲望這個目的，那這就是正當的，這是一個準確的實行法，當然這也是一個正確的、正面的實行法，另外也是一個具體怎樣放下追求、理想與願望的路途。

咱們對怎樣正確對待興趣與愛好這個問題説清楚了，那真正的放下是指什麽? 咱們不是批判或者定罪興趣與愛好，而是在解剖人以興趣與愛好為基礎、為資本而樹立的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所以真正要放下的是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剛才交通了讓你的興趣、愛好發揮正面的作用，讓它起到正面的果效，這是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的一種積極的實行方式。另一方面，人不應該因為有了興趣、愛好而追求自己的理想與願望，這是更實際的放下。就是説，一方面運用好自己的興趣與愛好，另一方面，不該追求因着自己的興趣與愛好而樹立的理想與願望，也就是不追求因着自己的興趣愛好而有的人生目標。那怎麽分辨你是在正常地發揮興趣與愛好，而不是在追求理想與願望呢? 如果你有了一個興趣與愛好，你將它正確地運用到工作中、盡本分中，運用到自己的日常生活中，你追求的目標不是為了顯露自己，不是為了標榜自己，更不是為了提升自己的知名度，獲得更多人的高看、贊許與青睞，當然更不是因着你的興趣與愛好讓人的心中有你的地位，從而樹立你、追隨你，那你的這個興趣與愛好運用得就是正面的、恰當的、合適的、理性的，是符合正常人性的，是合神心意的，是按照真理原則在使用。但如果你在發揮或者運用興趣與愛

好的時候，强制地讓别人佩服、接受，并且目的性特别强地在顯露自己，你不擇手段地、厚顔無耻地、强行地讓别人聽你的、接受你的，滿足你顯露自己興趣與愛好的虚榮心，不管人的感受是什麽，最終達到以自己的興趣與愛好為資本來控制他人，在人心中有地位，在人中間樹立起了威望，最終你因着自己的興趣與愛好有了名和利這樣的收穫，那這就不是正當地使用興趣與愛好，就不是正常地發揮你的興趣與愛好，這樣的做法是應該被定罪的，也是應該被人分辨、被人弃絶的，當然也是人應該放下的。你藉着盡本分的機會，或者打着你是帶領、你是負責人、你是什麽人才的這些旗號，在别人面前顯露你有什麽特長，顯露你有什麽一技之長，顯露你的興趣、你的愛好高于他人，這種做法就不合適了，這是打着發揮自己的興趣與愛好的旗號，來以此在人中間樹立威望，滿足自己的野心欲望。這個過程或者這種行徑，準確地説是在利用自己的興趣與愛好、利用人對自己興趣與愛好的崇拜來實現自己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這是應該放下的。有些人説：「你這麽説，我還是不知道怎麽放下啊。」其實，放下這是不是容易啊？當你具備了一些特殊的興趣與愛好的時候，如果你什麽也不做，興趣與愛好依然在你的人性裏，它不涉及你走什麽道路，但是一旦你總想顯露自己有什麽興趣與愛好，試圖在人中間獲得名望或提高知名度，讓更多的人知曉，吸引更多人的注意，這個過程、這些行徑并不是一些簡單的做法，這所有的做法、表現統統結合起來，就是一個人所走的道路。這個道路是什麽？就是在神家努力地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追求被人高看，達到滿足自己的野心欲望。你一旦這樣追求，那你所走的道路就是一條不歸路，就是一條通往滅亡的路，這是不是應該趕緊回頭，扭轉這些做法，放下這些做法，放下這些野心欲望？有些人説：「我還是不知道怎麽放下啊。」那你就别做。别做是什麽意思呢？就是你把自己的興趣、愛好藏起來，盡量别露。有些人説：「那如果盡本分需要，我露不露啊？」該露的時候、必須露的時候你露，那是正常使用的時候。但是，現在你在走一條追求理想與願望的道路的時候，你就别露，你想顯露的時候就應該向神禱告，立下心志，克制住這種欲望，

同時也要接受神的鑒察、神的管教，控制住自己的心，將你的野心欲望遏制在搖籃裏，讓它消失，絶不能讓它實現，好不好?（好。）容不容易做到? 不容易，是吧? 誰有點本事不想露露? 就別説有什麽特殊的一技之長了，有些人會炒菜、做飯，到哪兒都要顯露顯露，還封自己是「豆腐西施」「麵條皇后」。這點特長還值得顯露? 如果他有特別的恩賜，那得狂到什麽地步呢，他肯定得走上一條不歸路。當然，人除了因着興趣與愛好會走上一條錯誤的路，走上不歸路，更多的人是在信神的過程中常常會因為自己的興趣與愛好有一些活思想，在信神盡本分的同時，人還會在心裏念念不忘地重複着自己曾經樹立的理想與願望，或者不斷地在提示着自己還未實現的理想與願望，在心裏反覆告訴自己，自己有這樣的理想、有這樣的願望還從來没有實現。儘管自己從來没有為此付出任何具體的代價，或者付諸任何具體的實行，但是這個理想與願望在心裏却深深地扎下了根，從來没有放下過。

剛才咱們也交通、解剖了，追求實現理想與願望，走世界的這條道路，它是一條不歸路，是一條通向滅亡的路，它與追求真理就像兩條平行綫一樣，永遠不會有交織的地方，當然也永遠不會交織在一起。你信神了，你想追求真理，你想達到蒙拯救，那你内心當中曾經有的理想與願望就應該徹底地放下，不要保留，也不要寶愛它，應該丢掉它。你追求實現理想、願望與追求真理這是兩條水火不容的道路，你有理想與願望，你想實現它，那你就追求不了真理；如果你通過明白真理，通過這麽多年的經歷，你想立下心志踏踏實實地追求真理，那你就應該放弃自己曾經有的理想與願望，將它從你的内心意識裏或者心靈深處徹底地移除。你想追求真理，那你的理想與願望就永遠不會實現，反而它會干擾你追求真理，干擾你進入真理實際，同時也會拖你的後腿，讓你走追求真理這條道路走得很艱難，走得很不容易。與其知道你不能實現你的理想與願望，還不如毅然决然地與它一刀兩斷，將它徹底放下，不再去想它，也不再對它有任何的幻想。如果你説，「我對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這條道路還不太感興趣，我還不知道自己能不能追求真理、是不是追求真理的人，我對蒙拯救這條道路還看得不

太清楚，反之，我對追求世界的理想與願望却有很具體的一條路綫、很具體的一個方案與計劃」，如果是這樣的話，你也可以放下追求真理、放下盡本分這一條道路去實現你的理想與願望。當然，如果説你現在還拿不準，到底是去追求自己的理想與願望還是來追求真理，那我勸你還是冷静一段時間，也可能在神家再多呆一兩年，你吃喝的神話語多了，經歷的環境多了，你看事的角度與方式更加成熟了，你的心境、你的情形會越來越好，那對你來説無疑是一件天大的好事。或許兩年之後，你明白了一些真理，能徹底看透這個世界、看透這個人類，你就能徹底放下你的理想與願望了，就能甘心這一生跟隨神，接受神的擺布，在神家無論受多大苦都能够堅持盡好本分、完成使命，而且最重要的是，你已經立定心志、下定决心放弃自己曾經的理想與願望，能够踏踏實實地追求真理了，不再三心二意了。但是如果你現在確定不了，你想過一兩年以後再看看自己能否追求真理，神家也不勉强人，不會説「你這人三心二意，不踏實」。等你過一兩年後讀神的話多了，聽講道多了，明白點真理了，人性成熟了，看待事物的角度、人生觀、世界觀都會發生變化，那時候你的選擇會比現在準確一些，或者到那時候，用一句外邦人的話來説，就是你會知道你自己需要什麽，你要走怎樣的道路，你要做一個什麽樣的人，這是一方面。如果你真的對信神一點兒都不感興趣，只是因為父母或同事給你傳福音，你出于面子或者是出于禮貌接受了，你很勉强地在神家中聚着會、盡着本分，同時也覺得教會弟兄姊妹不錯，起碼不欺負人，起碼在神家有説理的地方，神家是真理掌權，不受氣，不被人欺負，感覺神家還是比外邦世界好，但是你的理想與願望從來没有放下過，也從來没有改變過，反而曾經有的理想與願望在自己的内心深處、思想靈魂深處是越來越强烈、越來越清晰，而且當這些理想與願望越來越清晰的時候，你對信神所交通的真理，信神每天所講的話、做的事還有生活的方式等等都感覺越來越乏味、枯燥，感覺不爽，更談不上追求真理，對追求真理根本一點兒興趣都没有，對走正確的人生道路、怎樣做人，對什麽是正面事物，心裏根本一點兒好感都没有，那這類人，我告訴

你，你趕緊去追求自己的理想與願望吧！世界上有你的位置，在紛亂繁雜的邪惡潮流中留有你的位置，你一定會如願以償地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也會如願以償地獲得自己想要獲得的東西。神家不適合你呆，神家不是你的理想之地，當然追求真理這條道路也不是你想要走的，更不是你需要的，趁現在你的理想與願望越來越成形，你還没老，你還有精力或者有資本去世界打拼一番，那你趕緊離開神家，趕緊去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神家不耽誤你。別到有一天你看不到得福的希望，什麽經歷見證也談不出來，還没有把本分盡好，到五六十歲、七八十歲的時候才醒悟過來，想追求真理，那就太晚了。你不想留在神家，你就把自己斷送了。對于這類人，你不用違心地放下你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因為我所説的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前提是你是一個追求真理的人，或者你雖然現在還没開始追求真理，但是你立定心志要做一個追求真理的人，不管能不能達到蒙拯救，不管是死是活，都不離開神家，我所説的對象是這一類人。當然，我應該補充一個聲明：今天交通「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這個話題，這是在人願意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的前提下説的，也是針對願意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的這一類人説的，除此以外，與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這一條追求道路、追求方向、追求意願、追求心志無關的人，對今天這個話題可以不聽。這是補充一個聲明，這聲明有没有必要？（有。）咱們給人自由，不强迫人，任何的真理原則，任何的教導、供應、扶持、幫助，都是在理性的基礎上、在人願意的情况下説給人聽，你如果不願意聽，你可以捂住耳朵不聽，不接受，也可以離開，這都是可以的。神家交通真理不是强迫人接受的，神給人自由，不勉强任何人，你們説這好不好？（好。）用不用强迫？（不用。）不用强迫。真理給人帶來的是生命，是永久的生命，你願意得，你接受、順服，你就得着了，你不接受，拒絶、反抗，那你就得不着，不管得着還是得不着都是後果自負。是不是這麽回事？（是。）

之所以咱們要交通追求真理得放下一些東西，是因為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就像人參加馬拉松一樣，參加馬拉松的選手不需要有太好的

體力或者太高的技能，但是它需要人有一定的耐力與毅力，需要人有信念，還有堅持的決心。當然，在參加馬拉松的過程中，除了需要精神世界中的這些東西以外，還需要人在參賽的過程中逐步地放下一些包袱，以便能更輕鬆地、更自如地，或者更能如願以償地到達目的地。馬拉松這一項運動它不在乎人到達目的地的名次，而是在乎參加這項運動的過程中人的表現，人的毅力、耐力，還有人在這個過程中所忍受的一切。是不是?（是。）信神追求真理最終達到蒙拯救好比馬拉松這項運動，它需要一個很漫長的過程，在這個過程中也需要放下很多與追求真理無關的東西，這些東西不僅僅是簡單的與真理無關，更重要的是這些東西它能攔阻你追求真理。所以在放下、解決這些東西的過程中，人難免要忍受一些痛苦，應該作出一些捨弃、作出正確的選擇。追求真理需要人放下許多東西，因為這些東西與追求真理是兩條路，與神所指引給人的正確的人生目標與方向是背道而馳的，任何違背真理的、能攔阻人追求真理走人生正道的東西都是反面事物，都是在追求名和利，或者是為了獲得更豐厚的物質、金錢這樣的收穫。人走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願望這條道路所憑藉的是人的本領，還有人的知識、人錯謬的思想觀點，以及人的種種處世哲學、方式、手段、詭計。人越追求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人就越遠離真理、遠離神的話，遠離神給人指引的人生正路。人心中所謂的理想與願望其實它是空洞的東西，它不會教導你怎樣做人，不會教導你如何敬拜神、認識神，也不會教導你順服神、順服天意、順服主宰者等等這些正面的事物。你在追求理想與願望的時候，對合乎真理的這些正面事物、有價值的東西一樣都不會得着。任何一條通往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的人生道路它最終的目標都是一致的，實質、性質都是一致的，都是與真理相違背的。但是追求真理這條道路就不同了，真理會指引你走上正確的人生道路，這是宏觀一點的說法，更具體的就是他會揭露你對待各種人事物的不正確的、偏謬的思想觀點，同時還能告訴你、引導你、供應教導你正確的、準確的思想觀點，當然也告訴你用怎樣的思想觀點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你能够尋求真理、追求真理就能明白真

理，就知道該怎樣做人，怎樣活在正常人性裏憑真理原則來做人，起碼不低過良心理智的標準，還能根據神的話站在正確的角度與立場上看人看事，這就具備了做人正確的思想觀點，這就完全符合神的心意了。這些正確的思想觀點、看人看事正確的角度與立場同時也是人該持有的正確的做人做事的準則與原則，人明白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必須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那人就容易進入真理實際了。人會實行真理了，達到得着真理了就蒙拯救了，就能够脱離撒但的權勢再也不被撒但迷惑敗壞了。人得着真理了人的看事觀點就完全轉變了，就完全與神的話語相符了，就與神相合了。達到這個地步的時候人就不會再悖逆神了，神也不會再刑罰審判人了，不會厭憎人了。因為人不再是神的仇敵，不再是神的對立面，而神才真正地、名正言順地成了受造之物的造物主，人歸在了神的權下，神享受神應該有的從人來的敬拜、順服、敬畏，這樣一切就都順理成章了。神造的萬物是為了人類，而人類又在神的主宰之下管理着萬物，萬物在人類的管理之下一切都按照神所制定的規律與法則在有條不紊地往前發展着、繼續着。人類享受着神所造的萬物，而萬物又在人類的管理之下有條不紊地生存着，萬物為着人類，人類又為着萬物，這一切都是那麼的和諧、那麼的有條不紊。這一切都來自于神的主宰，也來自于神對人類的拯救，這是一件多麼美好的事情。這就是人放下追求、理想與願望的最終意義的其中一條。你看，現在你雖然放下了一時的理想與願望，但最終你得到的却是真理、是生命，是最寶貴的東西，比起你放下的那一文錢不值的理想、願望不知要高出幾千倍、幾萬倍，簡直没法比，是吧?（是。）當然，這裏還要説清楚的是，人應該明白，追求理想與願望永遠不會讓你知道怎樣做人。你從出生那一天起，你的父母就告訴你:「要學會撒謊，要學會保護自己，不要讓别人欺負，當有人欺負你的時候，你自己要厲害，不要懦弱，不要讓人覺得你那麼好欺負。另外，要學習知識，要壯大自己，這樣在這個社會上才能立足，要追求名、追求利，女性要獨立，男性要支撑起一片天。」從小你的父母就這樣教育你，好像也是在教育你做人，其實他們一直是在努

力地、不擇手段地，甚至是不要命似的將你推向這個世界，推向這個邪惡潮流，讓你不知道什麼是正面事物、什麼是反面事物，讓你不知道怎樣分辨正義與邪惡、怎樣分辨正面與反面的事物。同時，父母也教導你：「做人應該不擇手段，不要對別人太客氣，對別人的寬容就是對自己的殘忍。」從你懂事父母就開始這樣教育你，然後到學校，又到社會，都是在這樣教導你。他們教導你的不是讓你做人，而是讓你做鬼，讓你說謊，讓你作惡，讓你滅亡。你信神以後才知道做人應該做誠實人，得說真話、說實話。你鼓起勇氣好不容易說一回實話，守住自己的良心與道德底綫說一回實話，還被這個社會唾弃、被家人埋怨，甚至被朋友耻笑，最後怎麼樣？你受了打擊，承受不住，你都不知道怎麼做人了，你覺得做人不好做，做鬼還容易，乾脆做鬼吧，隨從這個社會的邪惡潮流，没有人會説什麼。整個人類没有人教導你怎樣做人，你信神以後聽見神所説的每句話語、看見神所作的這些工作都是教導你怎樣做人，怎麼實行真理才是一個真正的人。什麼是真正的人生只有在神的話裏才能找到正確的答案，所以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必須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才是做人的原則，也是人該走的道路，這樣做人才能成功。你能根據神的話語做人，明白掌握了真理原則，那你就會做人了，你就是真正的人了，這才是做人的根本，這樣的人活得才有價值，才配活着，才不應該死。反之，那些做鬼的、披着人皮的那些行尸走肉，那些人不配活着。因為什麼呢？神所造的萬物是給人類預備的，是給神的受造之物預備的，不是給鬼類預備的。那為什麼他們還能活到現在呢？他不就是跟着神所要拯救的這些人沾光嗎？如果没有神的這步拯救工作，不是利用魔鬼撒但效力讓神選民分辨反面事物、看透魔鬼的實質，神早就把他們滅了。因為這些人不配享受神所造的萬物，他們揮霍、糟蹋神所造的萬物，你説神看了什麼心情？心情會不會好？（不會。）所以説，神急切地想拯救一班有正常人性的人、真正的人，教會這些人怎樣做人，這些人達到蒙拯救了，能够有資格剩存下來了，不被毁滅了，神的大功就告成了。就是這些人的生存法則、他們的人生觀、他們所走的道路，以至于他們的追求，

他們對待神的態度、對待真理與正面事物的態度，不管能不能達到準確、正確，起碼不至于違背真理了，更不至于觸犯神的性情了，這些人不至于被毀滅了，因為這些人基本能順服神了，神的大功就告成了。大功告成意味着什麼？意味着神所拯救的這些人可以永遠生存下去了，永遠活下去了，用人的話説，就是這個人類後繼有人了，神所造的人類的祖先後繼有人了，有能够管理萬物的人類了，神就放心了，神就可以安息了，神就不用管了。萬物自有它的規律與法則，神早就給制定好了，神不用再動任何的意念、心思與任何的工程，萬物都在各自的規律與法則中生存，人類只不過維護、管理它就好了。有了這樣的人類，你説神還操什麼心？神還忙什麼？神該安息了，該安息的時候就是神的大功告成的時候。當然，對人類來説也是值得慶幸的時候，就是人類在走追求真理這條道路的這個基礎之上最終達到了蒙拯救，不再悖逆神，達到合神心意了，人被神得着了，人不用再嘗死的滋味了，就是人已經蒙拯救了。這是不是值得慶幸的事啊？（是。）那既然有這麼大的好處，既然知道神的心意是如此這般，那人放下點自己之前的小理想、願望是不是值得啊？（是。）怎麼衡量都合適。那既然這麼合適，是不是應該放下啊？（是。）人理論上都知道應該放下，那具體怎麼放呢？其實很簡單，就是你不再為你的理想與願望付諸任何的行動、精力與任何的代價，也不再為它牽腸挂肚，也不再為它作出任何的犧牲，而是向神回轉，放下自己私人的願望與理想，不再對它念念不忘，就連做夢的時候也不再夢到它，而是在心裏一點一點地轉向或者傾向追求真理蒙拯救這條道路，每天自己所做的一切，所付出的心思、精力與代價都是為了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而做的，這就逐步放下了。

今天交通的「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這個話題，是不是交通明白了？是不是知道怎麼放下了？有些人説：「哎呀，你没説之前我就已經放下了。」那不一定。其實，人是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才逐步看透世界的邪惡潮流，對外邦人所走的追求名利的道路也逐步看透了，也是在逐步地放下。如果你還没追求真理，你只是心裏想放下，那并

不是真的放下了，你準備放下跟真實的放下是兩回事，還是有區別的。所以，最重要的還是開始追求真理，這個到什麼時候都不應該變，這是最重要的。你開始追求真理了，你再放下理想與願望這些東西就好放了。你如果不接受真理，你還說，「我可想放下這些理想與願望了，我不想被大染缸染色、被鉸肉機鉸死」，你還想剩存下來，我說那不可能，門兒都沒有，沒有這麼好的事情！不想追求真理還想放下理想與願望，那是不可能的。正常的人都有理想與願望，尤其是有點恩賜、特長的人，哪有一個人自甘寂寞，願意庸俗地活一輩子？這樣的人沒有，人都想出人頭地，活出點名堂來，都想頭上帶點光環，活得滋潤一些。要想放下個人的理想與願望，達到蒙拯救，活出有意義的人生，就必須得接受真理、追求真理，得順服神的作工才有希望，聽神的話，跟神走，這是唯一途徑。所以，萬變不離其宗的事就是追求真理，這是最重要的話題，是吧？（是。）那今天交通的這個話題就到這兒吧，再見！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七日

# 怎樣追求真理（九）

##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1）放下因興趣愛好產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上次聚會交通了「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二項要放下的內容，就是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在這個題目之下，咱們一共列舉出四條：第一條是興趣愛好，第二條是婚姻，第三條是家庭，第四條是事業。上次咱們交通了興趣愛好這一條，要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其中一條就是要放下因為興趣與愛好而產生的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通過交通，人對興趣與愛好是不是有一個正確的態度與看法了？（是。）咱們交通的目的是要放下因為興趣、愛好而產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但是要放下人的這些追求、理想與願望，首先得明白興趣與愛好是什麼，然後明白人應該怎樣對待興趣與愛好，怎樣放下因興趣與愛好所產生的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咱們不管是從正面交通的還是從反面交通的，總之，就是為了讓人了解什麼是興趣與愛好之後，能够正確地對待它、正確地運用它，讓它有正當的存在空間或存在的價值，同時也能放下那些不正確的、不正當的、不該有的，能影響人信神、影響人盡本分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可以說，人因着興趣、愛好而產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它會影響到人的生活、生存，也影響到人的生存觀，當然更影響你走怎樣的道路，影響你這一生的本分與使命。所以，從消極方面來說，興趣與愛好給人帶來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不是人追求的目標，也不是人追求的方向，更不是人這一生中該樹立的人生觀與價值觀。通過交通什麼是興趣與愛好，告訴人應該怎樣正確地認識、對待人的興趣與愛好，然後再從興趣與愛好對人的影響這個角度來認識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是否正確，就是從正反兩方面來讓人看清應該怎樣正確地對待興趣與愛好。一方面，人如果對興趣與愛好有了正確的認識、準確的理解，能準確地對待興趣與愛好，這也是真

正放下了由興趣與愛好所產生的理想與願望。你對興趣與愛好有了正確的領受，那你對待興趣與愛好的方式、方法就正確了，就相對符合原則、符合神對人的要求了，這樣就能讓你在積極方面放下由興趣、愛好而產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另一方面，也讓人看清在興趣與愛好之下產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給人帶來的種種不利影響，或者對人產生的反面的、負面的影響，然後讓人主動地放下這些不正當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那交通了這些之後，有没有人會説，「這個世界上各類人都有不同的興趣與愛好，也都會因為各自的興趣愛好產生不同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如果按照現在咱們的説法，人都不去追求理想與願望，那這個世界還會發展嗎？人類的科技、文化、教育等等涉及人類生存、生活的這些領域還怎麼發展？人類還會享受到現在的生活嗎？世界會發展到現在這樣嗎？這個世界會不會像原始社會一樣，還會有今天現代人類這樣的生活嗎？」這是不是問題？可能因為咱們無論交通什麼話題，你們都是站在一個「神的話都是真理，應該接受、順服」這樣的角度來接受，所以更多的時候，你們没有不同的意見來反駁我所交通的這些話題，但是不等于没有人或者没有第三者會提出這樣的質疑，是不是？如果真有人提出這樣的問題，你們怎麼回答？（感覺這個問題所説的觀點不對，因為人的興趣與愛好不能左右科技的發展，也不能左右時代的進步，科技的發展、時代的進步都在神的主宰之下，不是説人有了興趣與愛好就能推動世界的發展，就能改變這個世界。）這是從宏觀的角度上説的，還有没有不同的認識法？這就看你是不是真的明白真理了。你們説，外邦人聽完了這些交通的話，有没有人會提出這樣的問題？（應該有。）那如果他們提出這樣的問題，你怎麼回答是符合客觀事實、是符合真理的？如果你回答不了，人家就會説你受迷惑了。你回答不了，起碼證明一個事實，你不明白這方面的真理。你們是不是回答不了？（是。）那咱們就説説這個事。

有的人説：「如果人類都不追求理想，這個世界還會發展到現在嗎？」答案是「會的」。簡不簡單？（簡單。）這個「會的」最簡單、最直白的解釋是什麼？就是人類不管追不追求理想這個世界都不會受到

任何的影響，因為這個世界發展到現在不是人類的理想推動、帶領的，而是造物主帶領人類走到現在、走到今天的。没有了人類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人類照樣會走到今天，但是没有了造物主的帶領、主宰人類是不會走到今天的。這麼解釋合不合適？（合適。）哪兒合適啊？回答這個問題了嗎？解釋這個問題的實質了嗎？没解釋呢，這只是在理論上，可以説是用异象的説法回答了這個問題，但是還有更具體的、實質性的解釋没有説。那具體的解釋是什麼呢？咱先説簡單的。在整個人類中，人都各從其類，每一類人都有他的使命，信神之人的使命就是見證造物主的主宰、見證造物主的作為，完成神的托付、盡好本分，最後達到蒙拯救，就是這個使命。具體地説就是傳揚神的話語、傳揚神的作工，然後通過接受神的帶領、經歷神的作工脱去敗壞性情達到蒙拯救。這一類人是神揀選的，是在神經營工作中配合神工作的一類人。這類人的使命就是盡好本分、完成神的托付。可以這麼説，這一類人在人類中間是一群特殊的人類，這一群特殊的人類他們在神的經營工作中、在神六千年的經營計劃中負有特殊的使命，有特殊的本分、特殊的責任。所以，我所講的放下因着興趣、愛好而産生的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是要求這些人，也就是要求你們放下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因為你們的使命、你們的本分、你們的責任是在神家、在教會，而不是在這個世界。就是説，這個世界的發展、前進，這個世界的任何一個潮流與你們没有關係。也可以説，對于這個世界的發展、前進，神没有賦予你們任何的使命，這是神的命定。神給神所揀選的、神要拯救的人類賦予的使命是什麼？就是在神家中盡好本分，達到蒙拯救。那達到蒙拯救要求人做的其中一項就是追求真理，而要求人追求真理其中一項就是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所以，這些話、這些要求不是針對全人類，而是針對你們説的，就是針對每一個神揀選的神的選民説的，也是針對每一個要達到蒙拯救的人説的，當然也是針對每一個在神拯救人類的經營工作中能盡上本分的人而言的。你們在神的經營計劃工作中扮演的角色是什麼？是神所拯救的對象。那神所要拯救的對象這個「拯救」包括什麼？包括你得接受神的話語，

接受神的刑罰審判，接受神的命定，接受神的主宰安排，順服神的一切話語，能够遵行神的道，最終能够達到敬拜神、遠離惡，因而蒙拯救進入下一個時代。這就是你們在整個人類中間所扮演的角色，也是在整個人類中間神所賦予你們的特殊的使命，當然從你們的角度上來說，這是你們在整個人類中間所特有的一種責任與本分。這是從神所揀選的神的選民這個角度上來說這個問題。其次，在整個人類中間，這一群特殊的人類，神賦予了他們特殊的使命，不需要他們對這個世界的發展、前進或者任何一項事情有任何的義務與責任。那除了這一群特殊的人以外，剩下的神没有揀選的那些形形色色的人類，不管他們的本性實質是什麼，神都賦予了他們不同的使命，他們的不同使命使他們在這個人類的不同時期，在不同的社會環境、不同的種族中扮演着各種角色，充斥在各行各業中。因着神命定他們扮演的各種角色，所以在他們身上有各種興趣、愛好，在各種興趣愛好的前提之下，他們產生了各種各樣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因着他們有各種各樣的追求、理想與願望，所以這個世界在不同時期、在不同的社會環境之下會產生各種各樣的新生事物、新生產業，比如科技、醫療、商業、經濟、教育，或者是輕工業方面的紡織、手工業，還有航空、航海等等。這樣，因着人的各種追求、理想與願望而產生的各行各業中的領頭人物、佼佼者或者特殊愛好者，他們就在不同的時期、不同的社會環境之下有了他們的使命，同時，在一個特定的社會環境之下，他們也在不斷地完成他們的使命。這樣，在整個人類的不同時期、不同社會環境中，因着這些特殊人物的追求、理想與願望的實現，社會在不斷地發展、不斷地前進，當然也在不斷地給人類帶來不同質量的物質生活。比如，幾百年以前，那時没有電，人都點油燈，在這個特殊背景之下，來了一個特殊的人物發明了電，人類就開始用電來照明。又比如，在一個特殊的社會環境之下，出了一個特殊的人，他看到人在竹簡上寫字太麻煩了，就想有朝一日能在一個又薄又平的物件上寫字，既方便還能看得清楚，然後他就開始研究造紙技術，通過不斷地研究、探索，不斷地試驗，最終發明了紙張。還有蒸汽機的發明。在一個特殊的時期，

來了一個特殊的人物，他覺得人的手工業太費勞力，太消耗人的體力，效率也太低，如果能有一種機器或者用一種方式代替人力，人就能節約出很多時間做其他的事，這樣在他的研究、探索之下，蒸汽機發明了，然後由蒸汽機的原理而推動的各種機械的東西就陸續發明了。是不是?（是。）這樣，在不同時期，因着一個或一群特殊人物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不斷地實現與證實，不管是輕工業還是重工業都在逐步地、不斷地前進、發展，使整個人類的生活質量、生活條件在不斷地改善。輕工業方面，比如紡織、手工業等等這些，現在發展得越來越好，越來越精緻、越來越精密，人類享受得也越來越好；重工業方面，比如各種交通工具，汽車、火車、輪船、飛機等等，給人生活帶來了很大的便利，人類出行容易了，也方便了。這是人類發展的真實過程與具體表現。總之，不管是輕工業還是重工業，不管是哪一方面，都是由一個或者一群特殊的人的興趣與愛好而引發、而産生的。因着他們的特殊興趣與愛好，他們有了自己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同時因着他們特殊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在這個人類的不同時期，在人類生存的社會環境之下，在人類中間，各行各業都産生了更先進、更便利、更有利于提高人類生活質量的方方面面的東西，這給人類帶來的是便利，是生活質量的提高。這些咱們就不説了，再來看這些特殊人物的由來。這些不同時期的特殊人物是從哪兒來的？是不是神命定好的?（是。）這一點是確定無疑的，没有人能否認。既然是神命定好的，那他們的使命都跟神的命定有關係。跟神的命定有關係是什麽意思呢？就是對這些特殊的人物，神賦予了他們特殊的使命，讓他們在特定的時期出現，在特定的時期做他們要做的事情，然後由這些特殊人物所做的特殊事情來帶動不同時期的人類，而這個世界因着這些特殊的人物在不斷地發生着一些微妙的變化、更新，人類就是這樣發展的。

這些有着特殊興趣與愛好的人類，他們與神所揀選的神的選民這一類人的區别是什麽？區别就是這些人雖然也是神所命定的有特殊使命的一類人，但他們并不是神所命定的要拯救的對象，所以神對他們的要求只是讓他們在一個特殊的時期、特殊的時間做特殊的事情，他

們完成了使命，然後在特殊的時間離開。他們在人世間活着的時候，神不在他們身上作任何拯救的工作，他們只是為了這個社會、這個人類的發展而有了使命，也是為了這個社會、這個人類的前進，或者是為了改變人類在不同時期的生存現狀而有的，他們與神的經營計劃中拯救人類的這項工作沒有絲毫的關係，所以他們無論完成了怎樣的使命，或者對人類作出了怎樣大的貢獻，對人類產生了怎樣深遠的影響，都與神拯救人類的工作無關。他們是屬世界的，屬于世界的潮流，屬于世界的發展，屬于世界各行各業的一分子，與神拯救人類的工作沒有關係，所以神所説的每一句話語，供應人類的每一句話語，神所發表的真理、生命，或者對人類的種種要求，與這些人沒有任何的關係。這話是什麼意思呢？就是神向全人類的發聲，向全宇的發聲，以至于神所説的每一項具體的要求、具體的原則，不是針對所有人説的，當然更不是針對在人類社會發展中扮演重要角色的這一部分特殊的人物説的，神所説的話語——真理、道路、生命只是針對神所揀選的神的選民説的。這個問題很容易解釋，就是神揀選了誰，神要拯救誰，神要讓誰蒙拯救，那神的這些話就是對誰説的，神沒揀選他，沒有打算要拯救他，那神的這些生命的話語就不是對他説的，與他無關無份。明白了吧？（明白了。）這些特殊的人物他們有着特殊的興趣與愛好，所以他們有不同于常人或者高于常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因着他們有這些特殊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也因着他們有不同的或者特殊的興趣與愛好，所以他們在人類社會發展的進程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當然他們也在不同時期完成着他們重要的使命。不管他們最終是否合格地完成了他們的使命，總之，因着興趣與愛好所產生的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只與他們這一類人有關。因着這一類人有特殊的使命，所以他們必須在特定的時期、特定的社會環境之下來實現他們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這是神賦予他們的使命，也是神加給他們的使命，這是他們的責任，他們必須這樣做。無論他們的肉體或內心或者精神世界因着追求實現理想與願望而承受了多大的壓力、付出了多大的代價，他們都會或者都必須完成他們該完成的使命，因為這是神的命定，沒有

人能逃脱神的命定，也没有人能逃脱神的主宰與安排。所以，咱們現在所説的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與他們没有絲毫的關係。没有絲毫的關係是什麼意思呢？就是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這話不是針對他們説的。不管在什麼時期，不管在什麼樣的社會環境之下，不管人類發展到什麼時候，神的這些話都與他們無關，因為這些話不是針對他們説的，所以這些話也不是對他們的要求。他們必須在神的命定、主宰安排之下完成他們該有的使命，在這個邪惡人類、敗壞人類的不同時期、不同社會環境之下做他們該做的，盡他們應該盡的義務，完成他們該完成的使命。那他們所充當的角色是效力者還是襯托物？怎麼説都可以，總之，他們不是神所揀選的對象，也不是神要拯救的對象，僅此而已。所以，不管信神的人怎樣放下追求、理想與願望，都不耽誤這個世界、這個人類的發展，當然也不會耽誤這個世界在不同時期、不同社會環境之下各行各業的發展。是不是這麼回事？（是。）這個原因是什麼？就是這個人類、這個社會各行各業的發展與信神的人没有關係，與神所揀選的這些人没有關係，所以你不用擔心「我們如果都按你所説的放下追求、理想與願望，那這個社會、這個人類還會發展嗎？」你發什麼愁呀？不用你愁，神有計劃、有安排，明白了吧？（明白了。）你發愁是多餘的，那是你看不透事，你不明白真理。

信神的人該有的追求、理想與願望是什麼？就是盡好你的本分，達到合格的盡本分，完成神的托付，在盡本分的過程中追求真理、實行真理，達到進入真理實際，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是你應該有的追求、理想與願望。而因着興趣與愛好所産生的對世界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那是你該放下的。為什麼要放下？因為你與外邦人不同，既然神揀選了你，既然你選擇追求真理，下定决心走追求真理這條路，那你的人生目標與方向就應該有所改變，應該將你因着興趣與愛好所産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完完全全、徹徹底底地放下。為什麼要放下？因為那條道路不是你該走的，那是外邦人、不信神的人走的道路。你如果追求走那條路，那你就不是神所揀選的對象；你如果追求外邦人所追求的理想與願望，那你就追求

不了真理，你就不能達到蒙拯救。具體地說，如果你不能放下你的追求、理想與願望，而且要去實現它，那你就不能順服神的作工達到敬畏神遠離惡，你永遠不可能蒙拯救。這就意味着什麼？如果你不能放下你的追求、理想與願望而是要實現它，那就等于你要放弃追求真理、放弃蒙拯救，你不想順服神的主宰與安排，是不是這樣？（是。）所以最終還是那句話，你要想追求真理那你首先應該放下你因着興趣愛好而產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因為追求世界上的理想願望與追求真理、追求蒙拯救没有關係，那不是信神要走的路，也不是你人生該有的目標與方向，所以你必須放下。如果你心裏還常常為此而計劃、打算，為此而絞盡腦汁地琢磨、思想，那你就應該盡早地放下，不要脚踏兩隻船，既想追求世界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還想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這樣你不但走不上追求真理的路，而且還會影響你的蒙拯救，使你錯過神拯救人類的最佳時機失去蒙拯救的機會，最後落在灾難中捶胸頓足，後悔晚矣，這個下場是可悲的。如果你是聰明人，而且你已經下定决心追求真理了，那你就應該放下自己曾經有的或現在依然在追求的理想與願望。那些愚蠢的人，那些傻瓜、不明智的人、渾人，他們想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但還不想放下自己對世界的追求、理想與願望，想兩樣都得，他們覺得這樣占便宜、這是聰明，其實這是最傻的舉動、最傻的做法。聰明的人會徹底放弃對世界的追求、理想與願望，而選擇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就是這個世界無論發展到什麼程度，無論各行各業是怎樣的現狀、有了怎樣的發展，都與你没有關係，讓那些屬世界的人、讓那些混世魔王去做他們該做的事情，我們所要做的一方面是完成自己該盡的本分，另一方面享受他們的勞動果實，這多好啊！好比說，他們發明的電腦或者某個軟件挺好用，對咱們盡本分、作工作很有利，咱們拿過來用，讓它效力，讓它輔助你盡好本分，輔助你更好地完成你的工作，讓你所盡的本分效率更高、果效更好，還能節省更多的時間，這多好啊！你不用費腦筋去研究，「這個軟件是怎麼發明的？是從誰來的？我應該怎麼在這個軟件上、在這方面技術上下功夫？」費那個腦筋没用，你的心思、你的精力不是為此而有的，

你不用在這事上貢獻你的精力、貢獻你的腦細胞，讓那些該貢獻的、屬世界的人貢獻，他們貢獻完了之後咱們直接拿來用，這多好啊！什麼都是現成的，神早就給安排好了，不用你追求，也不用你在這些事上犯愁、下功夫，在這些事上你不用分擔什麼，也不用擔憂顧慮什麼，你唯獨要做的就是盡好本分、追求真理，達到明白真理進入真理實際。這是不是最正確的人生道路啊？（是。）

現在，你們對追求理想、願望這個問題有沒有看明白？有的人說：「如果人不追求理想，這個世界還會向前發展嗎？」我說會的，你們對這樣的答案是不是理解了？是不是明白了？（明白了。）那咱們所說的這個問題的實質，你們是不是也看清楚了？事實上是不是這樣的？（是。）最終一句話，這個世界的發展，這個世界的進步，這個世界的事情，就讓那些屬世界的魔鬼或者屬世界的所謂的「人類」去做吧，這些與信神的人沒有關係。信神的人的使命、責任是什麼？（盡好本分，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對了，這多具體、多現實啊。這是不是簡單？（是。）信神的人就追求真理，遵行神的道，最終達到蒙拯救，這是你的使命，這也是神對你們的最高期待、最大的心願。剩下的事神有安排，你不用愁，也不用擔憂，到時間你該享受的都有了，該吃的都能吃上，該用的都能用上，什麼都超出你的想象、都超出你的意料，豐豐富富，不會讓你缺少，不會讓你貧窮。聖經中有一句話，主的擔子是輕省的。原話是怎麼說的？（「因為我的軛是容易的，我的擔子是輕省的。」〔太 11:30〕）是不是這個意思？（是。）要求人放下自己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不是讓你做庸人，不是讓你懶惰、沒有追求，也不是讓你做行尸走肉、做沒有靈魂的人，而是讓你改變你不正確的追求方向、追求目標，放下你不該有的追求、理想與願望，樹立正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這樣才能走上正確的人生道路。那這個問題是不是解決完了？人不追求理想，這個世界還會發展嗎？答案是「會的」。因為什麼？（因為神命定屬世界的那一類人有他們的使命，他們會做這個工作。）對了，因為神有神的命定，神有安排，不用你愁。這個世界要發展，也用不着信神的人去擔負這個使命，去盡這個責任、盡這個

義務，神有安排。神安排的人是誰不用你操心，你只管追求真理、遵行神的道達到蒙拯救就行了，其他的事用不用你操心?（不用。）不用。所以說，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這是你該實行的一條路途。你不用擔心你放下了你的理想與願望之後，這個世界會怎樣，這個人類會怎樣，那不是你該擔心的事，跟你沒有關係，神有安排，就這麼簡單。明白了吧?（明白了。）我這麼交通是不是從根源上解決了這個問題?（是。）如果再有人這麼問你們，你們會怎麼看、怎麼解釋這個問題呢? 如果一個不信神的人問，「你們總講不追求理想，放下理想與願望，那如果人都按照你們這麼實行，這個世界還存在嗎? 這個人類還能發展嗎?」你這麼回答，你說「人各有志，不能强求」，這是世上流行的話語，你應該說:「神要求人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這是真理。你如果願意接受，你可以放下，你如果不願意接受，你也可以選擇不放下，神不强求人。你放下你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了，這是你自願的，也是你的權利，你不放下也是你自願的，也是你的權利，人各有各的使命。在整個人類中，每一個人都有自己的使命，每一個人都有自己該扮演的角色，人的選擇不同，人所走的道路就不同。你選擇追求世界，在這個世界中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體現自己的價值，我呢，選擇放弃我的追求、理想與願望跟隨神走，聽神的話，遵行神的道，達到神滿意，最終我能達到蒙拯救，你不追求走這條道路，那也是你的自由，没有人强求。」這麼回答怎麼樣?（好。）對于「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如果你接受這句話，那這句話就是對你說的，如果你不接受這句話，那這句話也没有標明非得讓你聽、非得讓你接受，你也可以選擇不聽，可以在神拯救人的經營工作中選擇弃權，放弃你蒙拯救的機會，這是你的權利。你也可以不放下你的追求、理想與願望，而在這個世界上放心大膽地去實現你的追求、理想與願望，没有人强求你，也没有人譴責你，這是你的權利。你的選擇也是你的使命，你的使命也就是神命定的你在這個人類中所扮演的角色，僅此而已，這就是事實的真相。你選擇了什麼，那你就走什麼樣的道路，你走什麼樣的道路，那就是你在人類中扮演的角色，就這麼簡單，這

就是事實的真相。所以，還是那句話，「人各有志，不能强求」。但這個「志」是怎麼來的？根源上是神命定的。你没有選擇接受真理、盡好本分，這就是神没揀選你，你就没得着蒙拯救的機會，説白了就是你没這個福，神没命定。你對信神、追求真理不感興趣，没這方面追求，那你就没這個福。那些命定來到神家的人，就願意在神家盡本分，神怎麼説都聽，讓放下追求、理想與願望就放下，放不下就絞盡腦汁地琢磨怎麼放下，這樣的人就願意追求蒙拯救，這就是他靈魂深處的需要、要求，這是神命定好的，那他就有這個福，這就是他的福氣。神的命定就是你該扮演的角色，這是根源。没福的人追求世界，有福的人追求真理，這是不是事實？（是。）那再有人問你們這句話，你們會不會回答了？（會了。）怎麼回答最簡單？（人各有志，不能强求。）人各有志，不能强求。要求人放下自己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那只是給你一條實行的路，你可以選擇放下，也可以選擇不放下，人各有志，不能强求。你接受，這話就是對你説的，你不接受，這話就不是對你説的，放下追求、理想與願望這件事就跟你無關，你是自由的。這個問題解决了吧？（解决了。）解决了，就没有人再在這個事上抓把柄了，是吧？（是。）

關于放下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還有一方面問題。有人説：「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拿到現在講，是不是因為時候近了，末日來到了，灾難也降下了，因為神的日子來到了，才要求人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的？」是不是？（不是。）答案是否定的：不是！那説説具體的原因吧。既然不是，那肯定這裏面有一些細節的問題需要交通明白。咱們這麼説，如果是在兩千年前或者幾百年前，整個社會的環境不同于現在，整個人類的現狀也不同于現在，人類的生活環境一切都是那麼的規律，世界也不像現在這麼邪惡，人類社會也不像現在這麼混亂，没有任何的灾難，人還需要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嗎？（需要。）為什麼？説説理由吧，説説你們具體的認識。（就是人類被撒但敗壞以後，人裏面都有了撒但的敗壞性情，所以當人追求自己的理想與願望的時候，其實是為着追求名利、地位。因着追求名和利，人都

互相争鬥、互相厮殺，鬥得你死我活，結果被撒但敗壞得越來越深，越來越没有人樣，離神也越來越遠，這就看到追求理想與願望這條路是錯的。所以，不是因為神的日子近了才要求人放下追求、理想和願望，而是從一開始人就不應該追求這些東西，應該按照神的話有一個正確的追求。）你們説，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這是不是一條實行原則？（是。）那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這是不是真理？是不是神對人的一方面要求？（是。）是真理，是神對人的要求。那是不是人該遵行的道呢？（是。）既然是真理，是神對人的具體要求，也是人該遵行的道，那還分時間、分背景嗎？（不分。）為什麼不分時間、不分背景？因為真理、神的要求、神的道不因着時間、地點、環境的改變而改變，無論任何的時間、無論任何的地點、無論任何的空間之下，真理永遠是真理，神對人的要求標準不會變，神對跟隨他的人的要求標準不會變，所以跟隨神的人無論在什麼時間、什麼地點、什麼背景之下，該遵行的神的道是不會變的。所以，要求人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在今天這個時代説，并不是因為時候近了、到末日了才向人提出這樣的要求，也不是因為日子不多了，灾難大了，怕人落入灾難，然後對人有這樣迫切的要求，要求人做出一個極端的或者激進的做法，以便達到盡快地進入真理實際，不是因為這個。而是因為什麼呢？不管在什麼時間，即便是在幾千年前或者幾百年前，甚至在現在，神對人的這方面要求是不變的。只不過在幾千年前，甚至在今天之前，這些話神都没有具體地向人類公開發布，但神對人類的要求從始到終并没有變，從人類有了記載開始，神對人類的要求并没有讓人努力地去追求這個世界，在這個世界中實現自己的理想與願望，神對人類唯一的要求就是聽神的話，遵行神的道，不要與這個世界同流合污，也不要追求世界。世界上的事由屬世界的人來做，由屬世界的人去完成，與信神的人、跟隨神的人没有關係，信神的人唯獨要做的就是遵行神的道，跟隨神走。遵行神的道，這是一個信神的人、跟隨神的人義不容辭的事，這件事不分時間，不分地點，不分什麼背景，就是將來人類蒙拯救了，進入下一個時代，這一條要求也是不變的。聽神的

話，遵行神的道，這是一個跟隨神的人對神該有的態度與具體的實行，人類只有聽神的話、遵行神的道才能達到敬畏神遠離惡。所以，神要求人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并不是因為特殊的時間、特殊的環境、特殊的背景而産生的，而是有了人類以來，即便神没有明確的話語，神也一直這樣用這條要求標準、用這條原則去要求人類。不管有多少人能達到，不管有多少人能够實行神的話或者能够明白多少神的話，神的這條要求是不變的。你看，聖經中記載的神在一個特殊時期揀選的那些特殊的人，挪亞、亞伯拉罕、以撒、約伯等等這些人，神對他們的要求，還有他們所遵行的道，他們人生的目標、方向，以及他們對生活、生存的追求目標與具體的做法都能體現出神對人類的要求。神對人類的要求是什麽？其中就包括要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是不是？（是。）不管是從心靈裏還是從形式上都要遠離這個喧囂、繁雜、邪惡的人類，遠離這個喧囂、繁雜、邪惡的世界潮流。用一句不太恰當的話説叫「分别為聖」，其實這句話的意思就是要求人放下屬世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不讓你走外邦人的道路，不讓你追求外邦人所追求的，而要追求信神該追求的，走追求真理的路，就是這個意思。所以，有人説「是不是因為時候近了，末日來到了，灾難也降下了，神才要求人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這個問題應該怎麽回答？就是神對人的任何一條要求都是真理、都是人該遵行的道，他不根據時間、地點、環境、地理位置還有社會背景的變化而變化。神的話是真理，是亘古不變的真理，是永遠不變的真理，所以神對人的每一條要求、對人提出的每一項具體的實行原則都是從神造了人類以後還没有時間記録的時候就已經有了，他與神是共存的。就是自從有了人類，人類就已經能體會到神對人類的要求了，這個要求不管是涉及哪方面的都會存到永遠，不會改變。總體來説，神對人的要求就是聽神的話，遵行神的道。明白了吧？（明白了。）神的要求與這個世界的發展，與人類的社會背景，還有在什麽時期、什麽地點，或者人類生存的地理環境、生存的空間没有任何的關係。人類聽完神的話遵守、實行就對了，神對人没有其他的要求。只要人聽完神的話明白真理能够遵守、

實行就行了，就達到了在神眼中合格的受造之物這個標準了。明白了吧？（明白了。）所以，不管在什麼時期，在什麼社會環境、背景之下，在什麼地理位置之中，你要做的是聆聽神的話，了解神說了什麼、神對你的要求是什麼，然後你下一步該做的就是聽話、順服、實行，不要管「現在外界的災難大不大啊？世界混不混亂啊？我們到外面世界有沒有什麼危險哪？能不能染上瘟疫？能不能死啊？會不會落在災難中？到外面世界有沒有什麼試探哪？」等等，你考慮這些沒用，這些與你沒有關係，你就只管追求真理、遵行神的道，不要管外界環境怎樣。因為不管外界的環境怎樣，你是受造之物，神是造物主，受造之物與造物主的關係不會變，你的身份不會變，神的實質不會變，你永遠是應該遵行神道的人，是應該聽神的話、順服神的對象。神永遠是主宰你、安排你命運、帶領你生存的那一位，你與神的關係不會變，神的身份不會變，你的身份也不會變。所以，無論到什麼時候，你的責任、義務與最高職責就是聽神的話、順服神的話、實行神的話，這永遠沒有錯，這是最高準則。這個問題是不是解決了？（是。）解決了。我這麼說是不是清晰？是不是比你們說得準確啊？（是。）準確在哪兒啊？（我們說的只是一些大框，神把這個問題解剖得很透，還交通了神的話就是真理，就是人該遵守的道，人應該聽神的話，遵行神的道，把這方面都給說透了。）我說的是一方面真理，「是一方面真理」這句話是個理論，那支撐這個理論的東西是什麼？就是所說的這些具體的事實、內容。這些事實每一樣都有佐證，沒有一樣是編來的，沒有一樣是想象來的，都是事實，或者是事實表面現象之下的實質、真相，你能領受、能明白，就證明你明白真理了，你們說不出來是因為你們還不明白這方面的真理，也不明白這些現象背後的實質、真相，所以你們就說點自己的感受、認識，離真理差了一大截。是不是這麼回事？（是。）這個問題解決了，就說到這兒吧。放下因興趣與愛好所產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這個話題就補充點這方面的問題，有沒有必要？（有。）有必要。每一方面問題都涉及一些真理，也就是涉及一些事實的真相與實質，真相與實質的背後永遠是神的安排、神的計劃、神的意念、神

的意願，還有什麼？神的一些具體的作法，還有神作一件事的根據、目標與背景，這就是真相。

**（2）放下由婚姻所產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放下由興趣與愛好而產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這個話題交通完之後，就該交通下一個話題了。下一個話題是什麼？是人應該放下由婚姻所產生的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很明顯，這個話題涉及到與婚姻有關的方方面面的問題，這個問題相對興趣與愛好是不是有點大啊？有點大也不怕，咱們一點一點地攻破，慢慢就把這個問題給交通明白、透徹了。這裏面問題的實質，正面的、反面的，人對婚姻的種種正確的領受與錯誤的領受，人在婚姻上所犯的一些錯誤，還有在這個問題上所引發的人的種種錯誤的思想觀點，從這些角度或這些方面來解剖婚姻這方面的問題，達到讓人最終能够放下由婚姻所產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這就是交通這方面話題的一個綫條。達到「放下」最好、最容易的實行是：首先，你得看清楚問題的實質，不管是正面的還是反面的你都能看透了，然後能够正確地、理性地對待這方面問題，這是在積極方面；在消極方面，能够看透、看破這方面問題給你帶來的錯誤的思想觀點、錯誤的態度，或者對人性所產生的種種不良的影響、負面的影響，再從這些方面達到能放下，就是能看透它、看破它，不被它產生的錯誤思想所束縛、所捆綁，不讓它左右你的人生，導致你的人生走一些彎路，或者作出一些錯誤的選擇。總之，不管是從正面還是從反面交通，最終就是讓人能够理性地對待這方面問題，不再用錯謬的思想觀點理解它、看待它，或者對它有一些不正確的態度，這就是對「放下」的實行法的準確理解。

**婚姻的定義與概念**

咱們繼續交通人因着婚姻產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先來看看婚姻的定義、概念是什麼。你們大多數人都没有走入婚姻，是吧？我看你們多數都是成年人，成年人是什麼意思？就是已經到了或者過了談婚論嫁的年齡。不管是到了還是過了這個年齡，每一個人對婚姻都有

自己相對小資一點的，不管是正確的還是不正確的一些觀點、定義、概念等等。那咱們就先來探討一下到底什麼是婚姻。先用你們的話來說一說，到底什麼是婚姻？如果要論有資格說什麼是婚姻的人，那應該先從結過婚的人開始，結過婚的人說完了，再輪到沒結過婚的成年人，你們再談談對婚姻的看法，聽聽你們對婚姻有怎樣的理解、怎樣的定義。有什麼就說什麼，不管是好聽的、難聽的，還是對婚姻的抱怨、對婚姻的期待，都可以說。（在沒結婚之前，人都會對婚姻有一些期待，像有些人結婚是為了過上有錢人的生活，有些人追求有一個美滿的婚姻，想找一個白馬王子，幻想過上幸福的生活，還有一些人是想利用結婚達到自己的一些目的。）那在你來看，婚姻到底是什麼？是交易？是游戲？還是什麼？你說的這幾種情況裏，有些是為了過上好日子，那就是一種交易。還有什麼？（感覺自己對于婚姻只是一種嚮往、一種憧憬而已。）還有誰說說？經歷過婚姻的人對婚姻有什麼認識？尤其是結婚過了一二十年日子的人，對婚姻有什麼感受？你們平時對婚姻不是滿有感想的嗎？一方面體驗自己的婚姻，再一方面旁觀其他人的婚姻，同時還在一些書裏、文學作品裏、影視劇裏品味他人的婚姻，那從這幾方面來看，你認為的婚姻是什麼？你對婚姻的定義是什麼？你對婚姻的理解是什麼？你怎樣定義婚姻？結過婚的人、過了幾年日子的人，尤其是撫養過子女的人，對婚姻的感受是什麼？說說。（我再補充一點。從小電視劇看得多了，心裏就會嚮往一種美滿的婚姻生活，但是真正結了婚以後，發現并不是自己想象的那樣。結婚後，首先得為這個家的生活打拼，會很勞苦，另一方面，因着夫妻性格不合，還有兩人所嚮往、追求的東西不合，特別是追求的道路不一樣，在生活中就有很多分歧，甚至會吵架，過得很苦，這時才感覺從小嚮往的那種婚姻生活其實是不現實的，只是一種美好的願望罷了，現實生活中不是這樣的。這是自己對婚姻的領受。）對于婚姻，你的理解就是婚姻是苦澀的，是吧？（是。）所能回憶到的、記憶中所存在的都是苦的、累的、痛苦的、不堪回首的，感覺不是滋味，所以以後對婚姻沒有更好的期待了，認為婚姻不是那麼如願的，不是美好的，也

不是浪漫的。你對婚姻的理解就是婚姻是一場悲劇，大概是不是這個意思?（是。）在婚姻中，不管是自己能够達到的還是自己不願意達到的，在哪方面都活得特別的累、特別的苦，是吧?（是。）婚姻是苦澀的，這是一種感覺，是人能體會到的或者感受到的一種感覺。現在這個世界上不管用什麽形式，對婚姻、家庭的種種説法應該都不少，影視劇裏、書裏也不少，還有社會上有一些婚姻專家、兩性專家，他們就分析、解剖形形色色的婚姻，也對形形色色的婚姻中産生的矛盾作出了一些處理、解决，來調和各種婚姻中出現的各種矛盾，最終社會上就流行一些對婚姻的説法。這些社會上流行的對婚姻的説法，你們比較認同或者有同感的有哪些?（神，社會上的人經常説，結婚就屬于走進墳墓了，就感受到人結婚以後有了家庭、孩子就有責任了，就得無盡無休地工作，養家糊口，再加上兩個人生活在一起不和睦，各種各樣的問題、難處就都來了。）具體的一句話是什麽?「婚姻是墳墓。」中國是不是有一些著名的、比較流行的説法?「婚姻是墳墓」這話是不是挺流行的?（是。）還有什麽?「婚姻是一座圍城，城外的人想進去，城裏的人想出來。」還有什麽?「没有愛情的婚姻是不道德的。」他們認為婚姻就是愛情的象徵，没有愛情的婚姻是不道德的，道德的標準用愛情來衡量。已婚人士對婚姻的定義、概念是不是就這些?（是。）總之，結過婚的人是一肚子苦水，用一句話代替就是，「婚姻是墳墓」。就這麽簡單？已婚人士説完了，咱們再聽聽這些未婚人士、單身的人士怎麽説。誰説説你們對婚姻的理解？哪怕是幼稚的，哪怕是一種不切合實際的幻想、期待都行。（神，我感覺婚姻就是兩個人搭夥一起過日子，就是柴米油鹽醬醋茶的生活。）你結過婚了？體嘗過了?（没有。）柴米油鹽醬醋茶，搭夥過日子，你真是這麽想的嗎？這麽現實嗎?（我理想中的婚姻不是這樣，看到自己父母的婚姻是這樣的。）父母的婚姻是這樣，但是你理想中的婚姻可不是這樣的，你對婚姻的理解與追求是什麽?（小時候對婚姻的理解就是找到一個自己心儀的人，然後和他幸福、浪漫地生活。）與他一起生活，執子之手，與子偕老，是吧?（是。）這是你對婚姻的具體理解，是涉及你自己的，并不是看

到他人的。看到他人的那只不過是個表象，因為你自己還沒有體驗到，你看到的是事實的真相還是事實的表象，這些你不知道，你所認為的真相永遠在你的思想觀點裏。年輕人對于婚姻的一方面理解就是與自己的意中人浪漫地生活在一起，執子之手，與子偕老，共度此生。你們對婚姻還有沒有別的理解了？（沒有了。）

有的人說：「婚姻就是找到一個愛你的人，不管他浪不浪漫，也不需要自己多麼愛他，最起碼他愛你，心裏有你，與你有共同的追求、共同的理想、共同的性格、共同的興趣愛好，能够情投意合，一起生活。」還有的人說：「找一個自己愛的也愛自己的人一起生活，這樣才會幸福。」還有的人對婚姻的理解就是：「一定要找一個有經濟實力的人，讓自己的下半輩子衣食無憂，物質生活富足，不會受窮。不管他多大年齡、長相什麼樣，不管他是什麼性格，也不管他什麼品味，只要他有錢就行，只要他能給自己錢花、能滿足自己的物質需求就可以，只要跟這樣的人生活在一起就有幸福，肉體過得舒坦，這就是婚姻。」這也是一種人對婚姻的要求和定義。多數人對婚姻的理解就是找到自己的夢中情人、意中人、白馬王子，與之一同生活，能够情投意合。比如，有的人想象的白馬王子像某某明星、某某名人，既有錢又有名還有利，與這樣的人生活在一起，那才是體面的、美好的婚姻，才是完美的婚姻，那樣的人生才快樂；有的人想象的另一半是有地位的人；有的人想象的另一半是長得漂亮、長得美的人；有的人想象的另一半是家庭有背景、有勢力、有錢財，是富有的人；還有的人想象的另一半是有事業心、有實力的人；還有的人想象的另一半是有特殊才幹的人；還有的人想象的另一半是有什麼性格特點的人；等等這些都是人對婚姻的一些要求，當然也是人在婚姻這件事上的一些想象、觀念、觀點。總之，結過婚的人說婚姻是墳墓，走進婚姻就是走進墳墓，走進婚姻就是進入一場灾難；没結婚的人對婚姻的想象就特別的美好、浪漫，充滿了憧憬、期待。但不管是體驗過婚姻的人，還是没有體驗過婚姻的人，對婚姻的理解、體會，還有婚姻本身真正的定義與概念到底是什麼，人對這些都說不太清楚，是吧？（是。）體驗過婚姻的人

說:「婚姻是墳墓,是苦澀的。」有些没結婚的人就說:「你對婚姻的理解是不準確的。你說婚姻不好,那是因為你太自私,你在婚姻中没有付出太多。因着你的種種毛病或者問題,所以你把自己的婚姻經營得一團糟,你親手破壞了你的婚姻,也親手拆散了你的婚姻。」還有的已婚人士對這些單身没有走進婚姻的人說:「你個小毛孩你懂什麽?結婚是怎麽回事你知道嗎?結婚不是一個人的事情,也不是兩個人的事情,結婚是兩大家庭的事,甚至是兩大家族的事,這裏面有很多不簡單、不單純的問題。即便就是二人世界,是兩個人的事情,也不是那麽簡單。不管人對婚姻有多麽美好的理解與幻想,日久天長,都被柴米油鹽醬醋茶這些瑣事磨得變了色,褪去了味道。你没結婚你懂什麽?你没有結過婚,没有經營過婚姻,你就没有資格評價婚姻,也没有資格對婚姻說三道四,你對婚姻的理解都是想象,都是一廂情願,根本就不切合實際!」不管哪一方說的,都有一方面客觀存在的理由,但是說來道去,婚姻到底是什麽?應該站在怎樣的角度看待婚姻才是最正確的、最客觀的,也是最符合真理的?這個應該怎麽看?不管是經歷過婚姻還是没經歷過婚姻的人,對婚姻的理解一方面充滿了人的想象,另一方面,敗壞人類對自己在婚姻中所扮演的角色充滿了一些情緒化的東西。因為敗壞人類不懂得在各種環境之下所應該遵守的原則,也不懂得自己在婚姻中所扮演的角色、自己應該盡的義務與責任,所以對婚姻的一些說法不免會有一些情緒化,會摻雜一些個人的私心或者一些血氣的東西,等等這些都有。當然,不管是已婚還是未婚人士,所有人對婚姻的理解,只要不是站在真理的角度上,只要不是從神來的純正的領受、認識,那除去人對婚姻的切實的體會之外,人對婚姻的理解更大程度上是受社會的影響、受這個邪惡人類的影響,也是受社會風氣、社會潮流、社會輿論的影響,還有受社會各個階段、各個階層人士對婚姻方面錯謬的、偏執的,更具體地可以說是不人道的一些說法的影響。因為有了這些說法,人一方面會不自覺地受這些思想觀點的影響、左右,另一方面會不自覺地接受這些對婚姻的態度、看法,以及對婚姻的處理方式,還有生活在婚姻之下的人的生活態度。

本來人對婚姻就没有正面的理解，没有正面的、準確的認識與認知，再加上這個社會還有邪惡的人類在婚姻方面把一些負面的思想、錯謬的思想觀點灌輸到人裏面，人對婚姻的思想觀點就變得偏謬了，甚至邪惡了。人只要在這個社會上生存、活着，你有眼睛能看、有耳朵能聽、有思想會思考問題，你都會不同程度地接受這些錯謬的思想觀點，這就導致人對婚姻產生了不正確的、偏執的理解與認識。比如，在一百年前，人不懂得什麽叫愛情，對婚姻的理解就很簡單，到了談婚論嫁的年齡，有媒人介紹，有父母操持，然後就與一個异性舉辦婚禮，走進婚姻，從此兩個人就生活在一起，過起了日子，這一生互相陪伴，走到路終，婚姻就這麽簡單。就是兩個人的事情，兩個不同家庭的人生活在一起，互相陪伴、互相照顧，生活一輩子，就這麽簡單。但是自從在某一個時期，人類提出了所謂的什麽愛情，婚姻裏面就多了愛情這一項内容，一直到現在。「愛情」這兩個字，或者這層意思、這種思想在人的心靈深處已經不再是那麽讓人感覺難以啓齒，或者是羞于開口的一個詞彙了，而是很自然地在人的思想裏存在，很自然地被所有的人談論，甚至那些未成年的人也會談論所謂的愛情。那這種思想觀點、這種説法無形中對每一個人，對男人、女人，對年少的人、年老的人，都形成了一種影響，這種影響讓每一個人對婚姻的理解變得是那麽的矯情，準確地説是偏執，人都開始玩弄愛、玩弄情。「愛」是什麽意思？愛是一種情感。「情」呢？就是情欲。婚姻不再是兩個人一起搭夥過日子這麽簡單了，而是變成了一種情感與情欲的玩物。是不是這樣？（是。）人類把婚姻理解成情欲與情感的結合，那人類的婚姻還能好嗎？男人、女人都不好好過日子、不好好盡責任，都不踏踏實實地過日子，没事就講愛、講情、講情感、講情欲，你説這日子還能安穩嗎？（不能。）什麽人能經得住這些試探、引誘？什麽人都經不住這樣的試探與引誘。社會上，人與人之間充滿了情欲、充滿了情感，這就是所謂的愛情，也是當下的人對婚姻的理解，對婚姻的最高評價、最高的品味。所以，當下的人的婚姻狀況都是面目全非、一塌糊塗、亂七八糟，婚姻不再是一男一女這麽簡單的事情了，而是變成男

男女女、女女男男玩弄情感與情欲的事情了，亂倫了。在這樣一種邪惡潮流的引誘之下，或者邪惡思想的灌輸之下，人對婚姻的理解、看法都變得畸形、變態、邪惡。不但如此，社會上的影視劇、文藝作品還不斷地對婚姻作出更邪惡、更不道德的種種解釋、說法，導演也好，編劇也好，演員也好，他們把婚姻演繹得是一塌糊塗，這裏面充滿了邪惡、充滿了情欲，導致每一個正當的婚姻都被攪得亂七八糟。所以，自從有了愛情以來，人類社會上出現的離婚現象越來越多，婚外情也越來越多，更多人的子女不得不承受父母離异這樣的打擊，也不得不與單親媽媽或者單親爸爸一起生活，度過自己的童年與青少年時期，或者是在父母這樣不正當的婚姻狀態之下成長。造成各種各樣的婚姻悲劇、各種各樣不正確或者是畸形婚姻的原因，就是因為社會上所倡導的婚姻觀是偏執的、邪惡的、不道德的，甚至是喪失倫理道德的。因為人類對正面事物或者對正當的事物没有準確的理解，所以社會上所倡導的這些思想觀點不管多麼畸形，人都會不自覺地接受進來。這些東西就像一種瘟疫一樣，在你的身體裏蔓延開來，侵蝕着你的每一個心思意念，侵蝕着你人性裏一些正確的東西，很快你的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就會變得模糊，變得不清晰，或者是變得微弱，然後這些來自撒但的偏謬的、邪惡的、喪失倫理道德的思想觀點，就在你的思想深處、心靈深處以及精神世界裏占了上風、占了主導。這些東西占了上風、占了主導之後，很快你對婚姻這類問題的看法也會變得扭曲、偏謬，喪失倫理、喪失道德，甚至變得邪惡，但你自己還不知道，你認為很正當，「大家都這麼認識，為什麼我不能這麼認識？大家都這麼認識是正當的，我這麼認識不也是正當的嗎？所以，大家講愛情不臉紅，我講愛情也不應該臉紅啊。第一次講有點腼腆，有點不好意思，難以開口，多講幾次就好了嘛，聽多了、講多了就成自己的了。」是，你也在講，你也在聽，這東西是變成你自己的了，但是對于婚姻真正的、最原始的理解都不能在你的思想深處站住脚，那你作為一個正常人該有的良心理智就都喪失了。喪失的緣由是什麼？是因為你接受了所謂的愛情這種婚姻觀，就是所謂的愛情這個婚姻觀吞噬了你正常人

性對婚姻最原始的理解與一種責任感。那很快你就會身體力行地去實踐自己對愛情的理解，你會不斷地尋找與自己情投意合的人、愛自己的人或者是自己愛的人，不擇手段地、不厭其煩地甚至是厚顏無恥地去追求自己的愛情，甚至要為愛情獻出自己的畢生精力，這就完了。有的人在追求愛情的過程中找到了一個心儀的人，就認為，「我們有愛情，那就結婚吧」。結了婚，和這人生活了一段時間，發現他有一些毛病，就覺得「他不太喜歡我，我也不太喜歡他，我倆不適合，那我倆的愛情是一個錯誤，好，離婚！」離完婚，領着兩三歲的孩子準備再找一個，心想：「既然上次的婚姻沒有愛情，那下次就找一個有真實愛情的，這下可得看準了，可得多考察一段時間。」一段時間後又碰到一個人，「哎呀，這是我的夢中情人，是我意想中喜歡的人，他喜歡我，我也喜歡他，他離不開我，我也離不開他，彼此之間就像兩塊磁鐵一樣相互吸引，總想在一起，我倆之間有愛情，結婚吧」，又結婚了。結了婚又有了孩子，過兩三年之後，覺得「這人毛病也不少，又懶又饞，又愛吹牛皮説大話，又愛扯閑篇，也不盡責任，挣了錢不往家裏拿，還成天喝酒、賭博，這也不是我要愛的那個人，我愛的人不是這樣的啊，離婚！」領着兩個孩子，又離婚了。離完婚之後琢磨琢磨，什麼是愛情呢？她也説不清了。有的人結了兩三次婚都失敗了，最後説什麼？「我不相信愛情了，我相信人性。」你看看，折騰了一頓也不知相信什麼。他不知道婚姻是什麼，他接受了錯謬的思想觀點，以這種思想觀點為準則，身體力行地去踐行這種思想觀點的同時，也在不斷地糟蹋婚姻、糟蹋自己，也糟蹋別人，對下一代、對自己，在肉體上、在心靈上都造成了不同程度的傷害。這些都是人對婚姻感覺痛苦、無助，對婚姻沒有任何好感的一部分原因。剛才交通了人對婚姻的種種看法、定義，還有現代人對婚姻的一些不正確的觀點所導致的人類婚姻的一個現狀，總之，現代人類婚姻的現狀好不好？（不好。）没前景，不樂觀，越來越亂套。從東方到西方，從南方到北方，人類的婚姻那是一塌糊塗、亂七八糟。現在這一代人，四十歲甚至五十歲以下的人，見證了上一代人還有下一代人婚姻的不幸，還見證了這幾代人對婚姻

的看法，還有他們所經歷的失敗的婚姻。當然，四十歲以下的人有很多是各種不幸婚姻的受害者，有的人是單親媽媽，有的人是單親爸爸，當然單親爸爸相對少一些，有些人是跟着生母、繼父長大的，有些人是跟着生父、繼母長大的，還有的人與不同父親、不同母親的兄弟姐妹一起長大，還有的人父母離婚之後又再婚，父母都不要他，他就成了孤兒，在社會上混了幾年長大成人了，自己又變成了繼父或者繼母，或者是變成了單親媽媽、單親爸爸，這就是現代人類婚姻的現狀。整個人類把婚姻經營到這個程度，這是不是撒但敗壞人類的結果？（是。）人類最基本的生存、繁衍的一個必有的形式，被人類自己經營得破爛不堪、亂七八糟，你說人類過的是什麼日子啊！看看每個家庭過的日子都糟心啊，過得是慘不忍睹。這些話咱們就不說了，越說越糟心，是吧？

咱們既然談到婚姻這個話題，就應該先來看看婚姻準確的、正確的定義與概念到底是什麼。既然談到婚姻準確的、正確的定義與概念，那就要從神的話語中來找答案，從神對于婚姻這件事的所說所作中來給婚姻一個正確的定義與概念，還原婚姻這件事的真相，還原婚姻產生、存在的本意。要想看清婚姻的定義與概念，那就要先從人類的祖先開始看起。從人類的祖先開始看起的原因是什麼呢？人類能生存到現在是因着人類祖先的婚姻而有的，就是現在有這麼多的人類，根源是因着起初神所造的人類的婚姻而產生的。所以，要想明白人類婚姻的準確定義與概念，那就要先從人類祖先的婚姻來看起。那人類祖先的婚姻是從什麼時候開始的呢？從神造人類就開始有了。《聖經・創世記》很早就有了記載，咱們得先翻翻聖經，看看這段話是怎麼說的。多數人對這個話題是不是很感興趣啊？已婚的人可能覺得這不算什麼話題，這都老生常談了，但單身的年輕人對這個話題特別感興趣，因為他覺得婚姻很神秘，有很多未知的東西。那咱們就從根源說起。《創世記》二章十八節，誰讀讀。（「耶和華神說：『那人獨居不好，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接着《創世記》二章二十一節到二十四節。（「耶和華神使他沉睡，他就睡了；于是取下他的一條肋骨，又把肉合

起來。耶和華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成一個女人，領她到那人跟前。那人說：『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稱她為女人，因為她是從男人身上取出來的。』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接着《創世記》三章十六節到十九節。（「又對女人說：『我必多多加增你懷胎的苦楚，你生產兒女必多受苦楚。你必戀慕你丈夫，你丈夫必管轄你。』又對亞當說：『你既聽從妻子的話，吃了我所吩咐你不可吃的那樹上的果子，地必為你的緣故受咒詛；你必終身勞苦才能從地裏得吃的。地必給你長出荊棘和蒺藜來；你也要吃田間的菜蔬。你必汗流滿面才得糊口，直到你歸了土，因為你是從土而出的。你本是塵土，仍要歸于塵土。』」）就到這兒。二章是五節，三章是四節，一共是九節經文，《創世記》中一共九節經文講述了一件事情，就是人類祖先的婚姻是怎麼來的。是不是這麼回事？（是。）看明白了嗎？大概意思是不是理解一些了，也能記住一些了？這裏主要講了一件什麼事情？（人類祖先的婚姻是怎麼來的。）那到底是怎麼來的？（神為人預備的。）對了，這是實情，神為人類預備的。神造了亞當，又為他造了一個伴侶，也就是一個配偶，幫助他、陪伴他，與他一起生活，這就是人類祖先婚姻的起源，也是人類婚姻的來歷。是不是這麼回事？（是。）人類婚姻的來歷咱們知道了，這是神的命定，神為人類的祖先預備了一個伴侶，也可以說是一個配偶，然後幫助他生活、陪伴他生活，這是人類婚姻的起源與來歷。那通過看人類婚姻的起源與來歷，應該怎麼正確地理解婚姻？婚姻是神聖的，可不可以這麼說？（可以。）是神聖的嗎？與神聖有沒有關係？沒有關係，不能說是神聖的，婚姻就是神的安排、神的命定。婚姻的來源、起源是因着神的創造，神創造了第一個人類，這個人類需要一個伴侶來幫助他、陪伴他，與他一起生活，神就為他造了一個伴侶，然後人類的婚姻就產生了，僅此而已，就這麼簡單。這是對婚姻該有的一個雛形的理解。婚姻是從神來的，是神的安排、神的命定，最起碼可以說它不是反面事物，它是正面事物。也可以準確地說，婚姻是正當的，是人類生存過程中一個正當的環節，它不是邪惡的，它是正當的、正面的，因為它來自于

神的創造、來自于神的命定，當然也來自于神的安排。人類的婚姻起始于神的創造，是神親自安排的，也是神親自命定的，所以從這個角度上來看，對婚姻唯一應該有的看法就是婚姻是從神來的，是正當的、是正面事物，它不是反面的、不是邪惡的、不是自私的、不是黑暗的，它不是來自于人類，不是來自于撒但，更不是來自于大自然的自然發展，而是來自于神的親手創造與神的親自安排、命定，這是確定無疑的。這是對婚姻最原始也是最準確的定義與概念。

明白了對婚姻該有的準確的概念與定義，那再來看看，神給人類命定、安排的婚姻的意義是什麼？這在咱們剛才讀的聖經章節裏有說到，就是為什麼人類有了婚姻，神的意念是怎樣想的，或者當時的情況、背景是怎樣的，神又是在怎樣的背景之下給人安排了這一段婚姻。耶和華神是這麼說的：「那人獨居不好，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這句話說了兩件事情。第一件事，神看到這個人獨居太孤單，沒有伴侶，連個說話的人都沒有，連個分享快樂與心思的伴兒都沒有，生活會枯燥、乏味，沒有意思，所以在神的意念中就產生了一種想法：一個人有點孤單，得給他造一個伴侶，這個伴侶是他的配偶，能够陪伴他左右，幫助他做任何的事情，既是他的伴侶，也是他的配偶。伴侶的目的就是陪伴他生活，陪伴他走以後的人生道路，不管是十年、二十年、一百年、兩百年，這個伴侶是陪伴他身邊、陪伴他左右的那個人，能與他說話，能與他分享快樂、分享痛苦、分享任何的心情，同時陪伴他，讓他不孤單、不寂寞。在神的心裏產生了這樣的意念與想法，這就是人類婚姻來歷的一個背景。在這樣的背景之下，神又作了另外一件事情，看看聖經的記載：「耶和華神使他沉睡，他就睡了；于是取下他的一條肋骨，又把肉合起來。耶和華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成一個女人，領她到那人跟前。」神從男人身上取出一條肋骨，又抓了泥土，用這條肋骨又造了另外一個人。這個人是從男人身上的肋骨來的，由男人的肋骨造成，土話講就是這個人——亞當的伴侶是從亞當身上取下來的肉與骨造成的，那可不可以說這個人既是他的伴侶，也是他身體的另一部分？（可以。）用現代的話講就是他的

分身。造好的這個人，亞當稱她為什麼?「女人」。亞當是男人，她是女人，很顯然，這是兩個性別不同的人。神先造了一個有男性生理特徵的人，然後在男性的身上取出一條肋骨，又造了一個有女性生理特徵的人，這兩個人合而為一在一起生活，就構成了婚姻，婚姻就產生了。所以說，人不管是從哪個父母生養的，最終都要走進婚姻，在神的命定安排之下與自己的另一半結合，走完人生的歷程，這是神的命定。一方面，從客觀上看，人類需要伴侶；另一方面，從主觀上來看，既然是神命定好的婚姻，那這夫妻二人本來應該是一體的，是不分彼此的一個人。這既是一個主觀也是一個客觀的事實。所以說，每一個人都要從自己的原生家庭走進婚姻，走進與自己的另一半成立的家庭，這是一個必然。因為什麼? 因為這是神的命定，也是神從起始有了人類開始就已經安排好的一件事情。這件事告訴人什麼呢? 就是不管你想象的自己的另一半是誰，是不是你主觀意願需要的、希望的另一半，也不管他的各方面條件是怎樣的，最終與你走進婚姻成立家庭、共度此生的那個人，肯定是神為你已經安排好、命定好的那一個人。是不是這麼回事?（是。）原因是什麼?（神的命定。）原因是神的命定。走進婚姻的夫妻二人，在前世或者在神那兒看，他倆其實是一體的，所以，你跟誰是一體的，神就安排讓你跟誰走進婚姻，共度此生，說白了就是這麼回事。和你走進婚姻的那個人不管是不是你的夢中情人，不管是不是你的白馬王子，也不管是不是你意想中的人，不管是你愛的人還是愛你的人，不管你們是在機緣巧合之下還是在什麼背景之下很自然地走進婚姻的，你們二人的婚姻就是神命定的，你們就是神命定的彼此的伴侶，神命定的陪伴彼此的那個人，神命定的能够與你共度此生、携手走到最後的那個人。是不是這麼回事?（是。）你們說這麼理解矯不矯情、偏不偏謬啊?（不矯情。）不矯情也不偏謬。有些人說:「你說的也可能不對，既然是神命定的婚姻，為什麼有的婚姻最後還離了呢?」那是因為人的人性有問題，是另一碼事，這就涉及到咱們後面要交通的追求真理的話題了。現在就婚姻的定義、理解與準確的概念而言，事實上就是這麼回事。有些人說了:「既然你說夫妻二人是

一體的，那婚姻是不是像外邦人所説的『有緣千里來相會，無緣對面不相識』，還有『百年修得同船渡，千年修得共枕眠』？」你們説，咱們現在所説的婚姻跟這些話有没有關係？（没有。）没關係，婚姻不是修來的，那是神命定的。神要命定雙方是夫妻，是對方的伴侶，不用修。修什麽啊？修品德？修人性？不用修，那是佛教的一種説法，它不是真理，跟真理没有關係。人類的婚姻是神安排的，也是神命定的，對婚姻，無論是從形式上、字面上，還是從定義上、概念上，都應該是這麽理解。通過聖經這些文字的記載，通過這麽交通，對婚姻是不是有一個準確的、符合真理的定義與概念了？（是。）這個概念、這個定義它不是偏謬的，不是戴着有色眼鏡的看法，更不是憑着人的情緒去理解、去定義的，而是有根據的，是根據神的話語、根據神所作的事，也是根據神的安排與命定而有的。話説到這兒，對婚姻的理解與基本定義，人是不是明白了？（是。）明白了之後，對婚姻就不再抱有任何不客觀的幻想，或者會減輕一些人對婚姻的怨氣了，是吧？可能有的人會説：「婚姻是神命定的，這没什麽可説的，但是婚姻破裂了，那是怎麽回事？」這有種種原因，敗壞人類都有敗壞性情，都看不透問題的實質，都能追求滿足自己的情欲、喜好，甚至崇尚邪惡，所以婚姻就破裂了。這是另外的話題，咱們就不多説了。

再説説婚姻中雙方互相幫助、互相陪伴這事。神説了：「那人獨居不好，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走進婚姻的人都知道，婚姻對于一個家庭、對于一個人的生活來説，它有很多人想不到的好處。原本一個人生活很孤單、很寂寞，没有説心裏話的人，没有聊天的人，没有陪伴的人，生活特别地枯燥、特别地無助，有了婚姻之後，人就不用再忍受這份孤單、這份寂寞，心裏話有處説了，有時和伴侶傾訴自己的苦楚，有時分享一下自己的心情、自己的快樂，甚至有時發泄一下自己的憤怒，有時還向對方傾訴自己的心聲，生活就顯得特别的幸福、祥和。彼此都是傾訴的對象，也是自己相信的對象，所以，除了不孤單之外，在生活中也多了很多的樂趣，享受到有伴侶生活的幸福。那人在現實生活中，在生存的過程中，除了種種情緒、心情、感受或

者種種思想需要表達之外，還要面對很多切實的問題，像柴米油鹽、衣食住行這類的問題。比如説，兩個人要過日子，需要蓋個小倉房，男人做瓦匠，砌磚壘墻，女人就可以幫着搭把手，遞個磚塊、和和泥或者給男人擦擦汗、倒杯水，兩人有説有笑，有幫手，挺好，不到天黑活兒就做完了。就如中國過去的一個戲曲《天仙配》描述的那樣，「我挑水來你澆園」，還有什麼?（「你耕田來我織布」。）對了，一個織布一個耕田，一個主内一個主外，這樣生活挺好，這叫和諧配搭、和睦共處。這樣一來，在生活中，男性擅長的得以發揮，男性缺少的或者不擅長的女性給以補足，而女性的弱點得到男性的擔諒、幫助與輔助，女性的長處也得以發揮，得以在家庭中讓男性受到益處，夫妻雙方各司其職，互相取長補短，共同維護好家庭的和睦與一家人的生活、生存。當然，彼此除了陪伴之外，更重要的是在生活中能互相扶持、幫助，將日子過好，不管是貧窮還是富足。總之，就如神所説的一個人獨居不好，所以神要為人類安排婚姻，男人劈柴、收拾院子，女人做飯、洗洗涮涮、縫縫補補，伺候一家老小，各自把各自的活計做好，把各自在生活中需要做的都做好，日子就過好了。人類的生活就是在這樣一個由點帶面的生活方式中逐漸地發展起來，繁衍生息下去，一直到現在。所以，婚姻對整個人類來説是必不可少的，對整個人類的發展也是必不可少的，對每一個個體的人來説它也是必不可少的。婚姻真正的意義不是只為了繁衍人類，更重要的是神為每一個男人、女人都安排了伴侶，陪伴他度過人生中的每一個時期，不管是艱難的、痛苦的還是順利的、幸福的、快樂的，能够有一個與他推心置腹，與他一心一意分擔憂傷、痛苦、快樂、幸福的人來與他一起走過，這是神為人類安排婚姻的意義，也是每一個人主觀上的需要。神造了人類，不想讓每個人孤單，所以給人安排了婚姻。在婚姻中男女雙方各自擔任不同的角色，更重要的是能够互相陪伴、互相扶持過好每一天，走好人生的道路。一方面是互相陪伴，一方面是互相扶持，這是婚姻的意義與婚姻存在的必要性，當然也是人類對于婚姻該有的理解、態度與對婚姻所應該盡到的責任與義務。

咱們再來看看《創世記》第三章十六節。神又對女人說：「我必多多加增你懷胎的苦楚，你生產兒女必多受苦楚。你必戀慕你丈夫，你丈夫必管轄你。」這是神對女人這一類性別的人的囑托，當然也是吩咐，是命定女人在婚姻中所扮演的角色與所擔負的責任。女人必須生產，一方面是對她之前所犯下的過錯的一個懲罰，另一方面也是她作為一個女性在婚姻中該承擔的責任與義務。她要懷胎、生產，而且她生產兒女必多受苦楚，所以女人走進婚姻之後不要因為怕受痛苦而拒絕生孩子，這是錯誤的，生產兒女這是你應該擔負的責任。所以說，你要想有一個人陪伴你，要想有人在生活中幫助你，那你就想好，你要走進婚姻你所承擔的第一責任與義務是什麼。如果有的女人說「我不想生孩子」，那男人說「你不想生孩子，那我不要你」。你不想受生產之苦，那你就別結婚，你就別走進婚姻，你不配走進婚姻。你走進婚姻，作為一個女性第一件該做的事就是要生產兒女，而且多受苦楚，如果這一點你做不到，那你就不要走進婚姻。雖然不能說你不配做女性，但起碼來說，你沒盡到一個女人該盡的責任。懷胎、生產，這是對女性的第一項要求。第二項要求就是「你必戀慕你丈夫，你丈夫必管轄你」。作為男人的另一半——女人，嫁給哪個男人就證明你是哪個男人的另一半，教條一點說，你就是哪個男人的另外一部分，所以你必須對你的丈夫心有戀慕，就是你心裏得有他。你心裏有他，你才能照顧好他，你才能甘心陪伴他，甚至當他生病的時候，當他遇到困難、挫折的時候，當他在人群中或者在生活中遇到任何的失敗、跌倒、苦楚的時候，你才能盡到一個女人的責任與義務，用一個女人的方式去關心、愛護、照顧、開導、安慰、勸勉你的丈夫，這是真正的、更好的陪伴，這樣你的婚姻才幸福，你才盡到了一個女人該盡到的責任。當然，這個責任不是你父母賦予你的，而是神賦予你的，這是作為一個女人該盡的責任與義務。你作為女人就應該這樣，應該用這樣的方式去對待你的丈夫、去照顧你的丈夫，這是你的責任與義務。女人如果做不到這一點，那就不是好女人，當然也不是一個合格的女人，因為最起碼你沒有做到神對女人所要求的「你必戀慕你丈夫」這一點。

明白了吧?（明白。）作為一個男人的另一半，當你的丈夫順利、有錢、有勢，能對你百依百順、呵護有加，讓你處處開心、滿意的時候，你能够愛慕他，能够照顧他，當他遇到困難、病痛、坎坷、失敗或者是灰心失望、不如意的時候，你却盡不到一個女人該盡到的義務與責任，不能心貼心地安慰他、開導他、鼓勵他、支持他，那你這個女人就不是一個好女人，因為你没有盡到一個女人的責任，你不是一個男人的好伴侶。那能不能説這個女人是壞女人？壞倒談不上，最起碼你這個女人没有神所要求的正常人性該有的良心與理智，是一個没人性的女人，是不是?（是。）對女人的要求咱們説完了。女人對丈夫該盡到的責任神説了，就是「你必戀慕你的丈夫」，這個「戀慕」不是講愛、講情，不是這些，而是心裏得有他，得把他當成親人、愛人、另一半，當成呵護的對象、陪伴的對象、照顧的對象，能與之一生互相照顧走到終老的對象，用你的心去呵護他、愛護他，這是你的責任，這就叫戀慕。當然，神在這裏説「你必戀慕你丈夫」，這個「必戀慕」就是給人的一種教導。作為一個有人性的女人、合格的女人，應該戀慕自己的丈夫。另外，神没告訴你，你必戀慕你的丈夫和其他男人，是不是没有這句話?（是。）神讓一個女人從一而終，心裏有的、戀慕的只是自己的丈夫，而不是朝三暮四、沾花惹草，不是紅杏出墻，戀慕的不是與自己婚姻無關的那個人，而是與自己走進婚姻共度此生的那個男人，他是你真正戀慕的對象，是你真正傾盡一生心血呵護、愛護、照顧、陪伴、幫助、扶持的對象。明白了吧?（明白了。）這是不是一件美好的事情?（是。）現在這種美好的事情在鳥類、禽類之中，在動物界還有，但是在人類中間幾乎没有了，你説人類被撒但敗壞得多深!在婚姻中，女人最起碼該盡的義務與對待自己丈夫的原則交通清楚了。另外，這裏面還有一個事情，神所命定的、安排的婚姻是一夫一妻制。從哪句話體現呢？就是神從男人身上抽出一根肋骨，造了一個女人，并没有從男人身上抽出兩根或者若干根肋骨，造了多個女人，神只造了一個女人。就是説，神給他所造的唯一的男人造了唯一的女人，就是男人的伴侶只有一個。男人的另一半只有一個，女人的另一半也

只有一個，而且這裏同時告誡女人，「你必戀慕你丈夫」，你的丈夫是誰？就是與你走進婚姻的那個人，不是他人，不是你的小情人，不是你戀慕的偶像，也不是你夢中的白馬王子，就是你的丈夫，只有一個。這是神所命定的婚姻，一夫一妻制，在神的話中是不是體現出來了？（是。）神說：「那人獨居不好，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神沒有說造若干個或多個配偶幫助他，沒必要，一個就够了，神也沒有說讓女人多嫁幾個，讓男人多娶幾個。神沒有給一個男人造若干個配偶，也沒有從若干個男人身上取出一根肋骨造出若干個女人，所以說，一個男人的配偶只能是他的一根肋骨所造出來的一個女人。這是不是事實？（是。）所以，在人類後期發展中產生的一夫多妻制，或者一個女人嫁好幾個男人的，這樣的婚姻都是畸形的，這不是婚姻，這都是亂倫。除非一些特殊情況，一個男人死了，女人又再嫁，有神的命定、安排，那這可以。總之，婚姻始終是維持一夫一妻制的，是不是這樣？（是。）你看在生物界，大雁就是一夫一妻制。人類如果打死其中一隻大雁，另外那一隻就終身不再娶或者不再嫁了，就成孤雁了。據說雁群在空中飛行時，那個領頭的大雁通常都是孤雁。孤雁很苦，它要做雁群中所有大雁都不願意做的事情，在其他大雁吃食或者是休息的時候，它要負責保護雁群的安全，它不能睡覺，也不能吃食，它得注意周圍的安全，它要守護這一群大雁，很多事情它不能做，它只能是孤單的，它不能再娶，不能另嫁，一生只是一夫或者一妻。大雁一直守着神所命定的這個規律，直到現在也沒有改變，而人類就亂套了。為什麼人類亂套了呢？因為人類是撒但敗壞的對象，都活在邪惡淫亂中，所以人類就守不住一夫一妻制，也守不住人類在婚姻中扮演的角色與各種應盡的責任、義務。是不是？（是。）

再往下看。神說：「你必戀慕你丈夫，你丈夫必管轄你。」管轄是什麼意思呢？用棍棒管，把女人當奴隸，是不是這個意思？（不是。）那是什麼意思？（照顧她，對她負責。）這個「負責」意思有點接近了。這個管轄與女人引誘男人犯罪這件事有關係，因為是女人先違背了神的話，受了蛇的引誘，然後又導致男人與她一起被引誘，背叛了神，

所以神對女人就有點生氣，就要求女人以後不要出頭，女人做什麼事情要跟男人商量，最好是讓男人做主。那給不給女人做主的機會？可以給，女人可以和男人商量，也可以做主，但是最好不要自己拿主意，得和自己的丈夫、自己的男人商量商量，就是大事最好和男人商量着來。作為女人，你不但要陪伴你的丈夫，還要幫助你的丈夫操持家務，更重要的是丈夫在這個家庭中、在婚姻之中所扮演的角色應該是一家之主，你做什麼事情要與丈夫商量。因着性別的區別，女人在思想上、在心胸上、在看事上，還有在對外的方方面面的事情上，她不比男性占優勢，男性反倒比女性占優勢，所以說，根據性別的這個區別來看，神給了男人一種特殊的權力，在家庭中男人為主、女人為副，女人需要輔助自己的丈夫，或者陪伴自己的丈夫管理大小事宜。但是神所說的「你丈夫必管轄你」這句話并不是指男性就比女性地位高，或者男性在整個社會上就應該占主導，并不是這樣的，神說的這句話只針對婚姻而言，只針對家庭而言，只針對男女雙方在家庭中的瑣事而言。這個針對家庭瑣事而言，并不是要求男人就處處管制、要挾着女人，而是讓男人主動擔負起家庭的重擔、責任，同時也要對女人——這個相對弱勢的人類加以管理，還有作出正確的引導。從這點上來看，這就給男人一些特殊的責任。比如說，在一些大是大非面前，男人要主動出來承擔責任，不要把女人推入火坑，也不要讓女人經受一些社會上的侮辱、霸凌或是踐踏。男人要主動出來承擔責任，并不是因為神說的「你丈夫必管轄你」這句話，就可以拿棍棒吆喝、管制女人，把女人當成奴隸一樣隨意對待。在婚姻的前提之下、框架之下，男性、女性在神面前是平等的，只不過男性作為丈夫，神賦予了他一個這樣的權利與責任，這只是一種責任，并不是一種特殊的權勢，并不是讓你不把女人當人待。你們倆是平等的，男性、女性都是神所造的，只不過對男性就有一個特殊的要求，就是一方面要擔負起家庭的重擔和責任，另一方面，在每一個重大事件出現的時候，男人要挺身而出，擔負起一個男性或者丈夫這個角色該有的責任與義務——保護女人，盡最大努力不要讓自己的女人做女人不該做的事情，土話講就是別讓

她遭罪，別讓她受女人不該受的苦。比如，有的男人為了自己的職位提升，為了自己過好日子發大財，為了追求自己的名利地位，讓人高看，把自己的女人推給上司做小妾、做情人，讓自己的女人出賣肉體，出賣完之後，自己的目的達到了，這女人他也不稀罕了，不想要了，這是什麼東西？這樣的男人有沒有？（有。）這是不是魔鬼啊？（是。）讓你管轄女人，事實上就是讓你盡責任，保護自己的女人。因為從性別這個生理的角度來看，男性看待事情的種種思想觀點、境界或者見識其實是優于女性的，這是事實，誰都不可否認。所以，既然神把女人交給了男性，說「你丈夫必管轄你」，男性應該盡的責任就是擔負起一個家庭的擔子，或者是在發生種種重大事件時，保護好自己的女人，愛護好自己的女人，能够體諒她、理解她，不把她推入試探中，能够擔負起一個丈夫、一個男人該擔負起的責任，這樣在家庭中、在婚姻的框架之下你該盡的責任、義務就盡到了，就會讓你的女人覺得你是值得她托付、與她共度此生的那個人，你是值得信賴的，你的肩膀是靠得住的。別到女人依靠你的時候，需要你這個丈夫拿主意處理重大事件的時候，你自己蒙頭睡覺去了，或者喝酒去了、賭博去了，或者逛街溜彎兒去了，這都不行，這就是孬種，不是好男人，没盡到你該盡的責任。如果你一個男人什麼重大事情都需要女人來出頭，你把女人這個比男性柔弱的角色推向一個個火坑裏，推向風口浪尖，推向種種繁雜的大事小情的漩渦中，這不是一個好男人該做的事情，也不是一個好丈夫該有的表現。你的責任不只是讓你的女人戀慕你、陪伴你、輔助你過好日子，不是僅此而已，你還有你該負的責任呢。她對你盡到責任了，那你對她是否盡到責任了？你不是讓她吃好穿暖、心裏舒坦就完事了，更重要的是在各種重大事件面前、是是非非面前，你能够準確地、正確地、恰當地幫她處理好每件事情，不讓她有任何的顧慮，讓她從你身上得着實惠，從你身上看到你作為一個丈夫盡到了該盡的責任，這是一個女人在婚姻中幸福的來源。是不是這樣？（是。）你嘴再甜，再會哄她，你平時再會陪伴她，但在重大事情面前，你不能讓你的女人依靠你、信賴你，你不能擔負起你該擔負的責任，而是

讓一個柔弱的女人出頭露面忍受屈辱，或者忍受任何的痛苦，那這樣的女人是感受不到幸福的，也感受不到快樂，在你身上看不到希望。所以說，任何一個女人嫁給這樣的男人，都覺得自己的婚姻不幸，自己未來的日子、生活沒有希望，看不到光亮，因為自己找了一個靠不住的男人，找了一個不盡責任的男人，找了一個孬種、窩囊廢、膽小鬼，她感受不到任何的快樂。所以，男性該擔負起自己的責任，一方面這是人性的需要，另一方面，更重要的是應該從神領受，這是神交給每一個男人在婚姻中應該盡的責任與義務。所以，對于女人，你如果想走進婚姻，想找到自己的另一半，那最起碼你得先看看這個男人能不能靠得住，他的長相、身高、文憑、有沒有錢、會不會賺錢那都是其次，關鍵看這個人有沒有人性、有沒有責任心，他的肩膀寬不寬、厚不厚實，你依靠他的時候，他能不能倒、能不能讓你靠、能不能靠得住。準確地說，這個人能不能像神所說的能够盡到一個做丈夫的責任，他是不是一個這樣的人，不說遵行神的道，起碼他是一個神眼中的有人性的人。兩個人過日子，不管窮還是富，不管生活質量怎麼樣，不管家裏有什麼，不管兩個人的性格是否相合，但是最起碼你所嫁的那個人能對你盡到他該盡的義務與責任，他對你有責任心，他心裏有你，不管是疼也好、愛也好，最起碼他心裏有你，他能够盡到在婚姻框架之下他該盡的責任與義務，那你的生活就幸福了，你的日子就美滿了，你前方要走的路就不會迷茫了。如果一個女人嫁的男人總也靠不住，一臨到事他就逃了，就躲起來了，没事的時候他吹牛皮說大話，好像自己有多大能耐，是男子漢大丈夫，一有事就變成大豆腐了，你說那個女人糟不糟心？（糟心。）有幸福嗎？（没有。）正經女人、好女人就想：「我平時照顧他、呵護他，我受什麼苦都願意，願意盡到一個做妻子的責任，但是在這個男人身上看不到未來。」這樣的婚姻是不是痛苦的？那女人感受到了這樣的痛苦，與男性、與她的另一半有没有關係？（有關係。）這是不是男性的責任？（是。）那男性就應該檢討，不能總埋怨女性事多、愛嘮叨、愛計較，互相都得檢討是不是盡到義務、盡到責任了，是不是聽了神的話按神的話去盡責任、盡義務，

如果没盡到，趕緊扭轉，趕緊糾正、彌補，還來得及。這樣做人好不好？（好。）

咱們再接着往下看。隨後就是神對亞當——這個人類的第一祖先又有吩咐了，神説：「你既聽從妻子的話，吃了我所吩咐你不可吃的那樹上的果子，地必為你的緣故受咒詛；你必終身勞苦才能從地裏得吃的。地必給你長出荆棘和蒺藜來；你也要吃田間的菜蔬。你必汗流滿面才得糊口，直到你歸了土，因為你是從土而出的。你本是塵土，仍要歸于塵土。」（創 3:17-19）這段話主要是神對男性的吩咐。不管是在什麼背景下，總之，神既然對男性有了吩咐，那神的吩咐就是男性在婚姻的框架下、在家庭中所該盡的義務與所該做的事情。神要求男性該做的事就是擔負起在婚姻産生之後家庭的生活來源，就是男性必要終身勞苦才能維持生活。男性要維持生活，就必須出去勞作，用現在的話來説就是出去工作、打工挣錢，或者是從地裏種植糧食、打糧食來維持一家的生計。男性要勞苦，要勞作，養活一家老小，維持一家的生計，這是神對作為丈夫——男性的吩咐，這是他的責任。所以，男性在婚姻的框架之下就不能强調説：「哎呀，我身體不好啊！」「哎呀，現在這個社會工作不好找啊，我壓力大呀！」「我從小父母就嬌生慣養，也不會做什麼活兒呀！」你什麼活兒都不會做，你結什麼婚啊？你没能力撫養家庭，没能力勞苦作工承擔一家老小的生活，你結什麼婚哪？你這是不負責任的説法。一方面，神要求男性要勤勞，另一方面要求男性要勞苦才能從地裏得吃的，當然現在不一定非要從地裏得吃的，但是勞苦是必須的。所以為什麼男性的筋骨那麼的結實、那麼的壯，而女性就相對柔弱一些，它就不一樣。神給男性、女性造的筋骨不一樣，男性生來就應該是勞苦作工維持家庭生計，養活一家老小的，就是這個角色，他就是家庭的主力。而女性呢，神没有這麼吩咐，女性是不是就可以坐享其成，什麼也不做只等着吃現成的？也不對。神雖然没有吩咐女性擔負起家庭生活的來源，但女性也不能閑着，你不要因為神没有吩咐女性就認為女性可以對這事袖手旁觀，不是，女性也要盡到自己的責任，應該輔助自己的丈夫維持一家的生計。女性

不但要作為伴侶，同時也要幫助男性完成他在這個家庭中應該盡好的責任與使命，不能袖手旁觀，不能看笑話，不能等着吃現成的，倆人得配合着。這樣，男性、女性該盡的義務、該盡的責任就都盡到了，也都做好了。

再接着往下看。神說：「地必給你長出荊棘和蒺藜來；你也要吃田間的菜蔬。」你看，神給男性的勞苦施加了一些額外的負擔，讓你勞苦還不算完，地裏還要長出一些雜草，讓你去拔。就是你如果作為農民的話，除了種地還給你加了一些額外的活兒，你還得除草，不讓你閑着，你得足够地勞苦才能維持一家的生計，就如神話所說的，「你必汗流滿面才得糊口」。這句話的意思是什麼？就是在男性勞苦這件事上又加了砝碼。到什麼時候？「直到你歸了土」。就是直到你咽了氣，你這一生走完了，你就不用再這樣做了，你的責任就盡完了。這是神對男性的吩咐，也是神對男性的命令，也是神給男性的一個責任與重擔，不管你願不願意，這是神的命定，你逃脫不了。所以，整個社會或者是整個人類，不管從主觀上還是從客觀上來看，總之，男性在這個世界上生存要比女性相對壓力大一些，這不可避免地說是來自于神的命定、神的擺布。男性在這事上應該做到從神領受，擔負起男性該盡的責任與義務，尤其是在婚姻框架之下有家庭、有配偶的人，不要因為生活太難了、太苦了、太累了而逃避、拒絶盡責任。你如果說，「我不想盡這樣的責任，也不想那麼勞苦」，那你可以選擇退出婚姻，或者選擇拒絶婚姻。所以，在你要走進婚姻之前，你得先想好，先想清楚、想明白：神對于一個婚姻中的男性要求他該擔負的責任是什麼，你能不能盡到，你能不能做好，你所扮演的角色你能不能扮演好，神對你的吩咐，神給你在一個家庭中的擔子你能不能擔得起來。如果你感覺自己没有信心做好，或者也没有意願做好，不想做，你拒絶這些責任與義務，拒絶在一個家庭中、在一個婚姻的框架之下所擔負的擔子，那你就不要走進婚姻。婚姻無論是對男性還是對女性，就是意味着責任與擔重擔，它不是兒戲。雖然它不是神聖的，但在我這兒理解，最起碼婚姻是嚴肅的，人應該端正對婚姻的態度。婚姻不是為了玩弄肉

體的情欲，也不是為了滿足自己一時的情感需要，更不是為了滿足人的好奇心，它是一種責任，也是一種義務，當然，更是對一個男人或女人是否有能力、有信心擔負起婚姻中的責任的一種肯定和驗證。如果你不知道自己有没有足够的能力擔負起婚姻之下的責任與義務，或者你對這些事都是未知數，更或者你根本就不想甚至厭煩走進婚姻，不想擔負起家庭生活的瑣事與一些重大事件的責任與義務，就想隻身一個人，「神説獨居不好，我覺得獨居挺好」，那你就可以拒絶婚姻，甚至可以走出婚姻，這個是因人而异，每個人都可以自由選擇。但是，不管怎麽説，從聖經中記載的神對人類最起始的婚姻的種種説法與命定來看，婚姻不是游戲，也不是兒戲，當然更不是人所説的墳墓，婚姻是神的安排、神的命定，是從有了人類開始神就已經命定好的、安排好的。那世上所謂的「婚姻是墳墓」「婚姻是圍城」「婚姻是一場悲劇」「婚姻是一場灾難」等等這些説法成不成立？（不成立。）不成立，那只不過是敗壞人類把婚姻扭曲了、敗壞了還有污名化了之後對婚姻的理解。他們把正當的婚姻扭曲了、敗壞了、污名化了之後，又對婚姻指手畫脚，説出一些不三不四的謬論，釋放一些鬼話，結果信神的人也跟着受迷惑了，也對婚姻有了一些不正確的、畸形的看法。你們是不是也被迷惑、被敗壞了？（是。）那通過咱們這麽交通，對婚姻有了準確的、正確的理解之後，再有人説，「你知道婚姻是什麽嗎？」你還會説「婚姻是墳墓」嗎？（不會了。）那這個説法正不正確？（不正確。）該不該這麽説呀？（不該。）為什麽不該這麽説呢？既然婚姻是神的安排、神的命定，人就應該正確對待婚姻。如果人任意妄為、放縱情欲，亂搞淫亂，造成惡果，就説婚姻是墳墓，這只能説是自掘墳墓、自找没趣，不能埋怨，與神没有關係。是不是這麽回事？説婚姻是墳墓的人，這是撒但對婚姻、對正面事物的一種扭曲與定罪。越是正面的事物，撒但、敗壞人類越把它扭曲成邪惡事物，這是不是邪門？人活在罪中搞淫亂、搞三角戀愛他怎麽不説呢？亂倫他怎麽不説呢？正當的婚姻不是亂倫，不是淫亂，不是滿足肉體的情欲，也不是兒戲，當然更不是墳墓，它是正面事物。神對人類的婚姻有命定、有安排，

也有神的囑托、有神的吩咐，當然，更有神對婚姻雙方所吩咐的責任、義務，還有神對于婚姻這件事構成的説法。婚姻只能是一個男人和一個女人的構成。這裏有没有説神造了一個男人，又造了一個男人，然後讓他們有了婚姻？没有，没有同性的，没有兩個男人或者兩個女人的婚姻，只是一個男人和一個女人的婚姻。婚姻雙方的構成是一個男人和一個女人，既是伴侶，也是幫手，互相陪伴、互相照顧對方、互相盡責任，把日子過好，陪伴對方走好人生路，陪伴對方渡過人生道路上每一個艱難的時期，每一個不同的時期、特殊的時期，當然也度過那些平凡的日子，這是婚姻雙方所應該擔負的責任，也是神的囑托。神的囑托是什麽呢？就是人該遵守的、實行的原則。所以，對于每一個走進婚姻的人來説，婚姻是有意義的，它對你人生的閱歷、見識，還有你人性的成長、成熟、完善，它都是有輔助作用的。相反，你如果没有婚姻，你只是與父母生活在一起，或者是單獨生活了一生，或者是有一個畸形的婚姻，不道德的、不是神命定的婚姻，那你所經歷的就不是正當婚姻之下你所獲得的人生的閱歷、經歷、體驗和人性的成長、成熟與完善。在婚姻中，除了體驗兩個人的互相陪伴與扶持，當然也會體驗兩個人在生活中發生的分歧、發生的争執與矛盾，同時也一起體驗生兒育女的痛苦，也體驗教育兒女、撫養兒女、贍養老人的這些經歷，看着下一代長大，看着下一代與自己一樣娶妻生子、走進婚姻，重複自己的人生歷程，這樣人一生的體驗、經歷、閱歷就豐富多彩了，是吧？（是。）如果在你没信神，還没接受神的作工、神的説話、神的刑罰審判的時候，你就有了這樣的人生歷程，再加上信神後能够敬拜神、跟隨神，那你的人生就比普通人豐富一些，經歷、體驗就更多一些。當然，我説的這些都是在神所命定的婚姻框架之下，你在身體力行地履行自己的責任與義務，履行男人、女人的責任與義務，履行妻子與丈夫的責任與義務，這是應該的。如果你不履行你的責任、不履行你的義務，那你的婚姻肯定是一塌糊塗，你的婚姻是失敗的，最終你的婚姻是會破裂的，你體驗的是破裂的婚姻、失敗的婚姻，還有婚姻給你帶來的種種的麻煩、纏累、痛苦與不安。走進婚姻的雙方如果都不能以身作則、

身體力行地履行自己的責任與義務，雙方就會起爭執、發生矛盾，時間長了，爭執越來越多、矛盾越來越深，婚姻就會出現裂痕，裂痕久了就不會破鏡重圓了，那這樣的婚姻勢必走向破裂、走向滅亡，這樣的婚姻肯定是失敗的。所以在你來看，神所命定的婚姻不如你意，你認為不怎麼樣。為什麼你會有這樣的認為呢？因為你在婚姻的框架之下，你所做的没有一樣是按照神的要求、神的吩咐做的，你就是自私地追求滿足自己的要求，滿足自己的喜好、意願，滿足自己的想象，從來不會為對方克制什麼、改變什麼，或者是忍受任何的痛苦，而是只强調自己的理由，只强調自己的利益、自己的喜好，從來不為對方着想，最後怎麼樣？婚姻破裂了。破裂的源頭就是人的敗壞性情導致的，人太自私了，就連應該是一體的夫妻雙方都不能和睦共處，不能互相體諒、互相理解、互相安慰、互相包容，或者互相為對方改變、放下什麼，可見這個人類已被敗壞到什麼程度了。婚姻都不能約束人的任何行為，不能讓人放下自己的私欲，那就没有任何一種從社會上來的好的道德準則、風氣能够讓人變好，或者是維持人的良心、理智。所以，對于婚姻這件事，人應該從神開始命定人有了婚姻來認識，當然也應該從神領受，從神領受這一切就都是純正的了，能從神領受了，人看待婚姻的角度、觀點就正確了。看待婚姻的角度、觀點正確的目的，不是只為了讓人知道婚姻的概念和正確的定義而已，而是讓人在面臨婚姻的時候，有正當的、正確的、準確的、合適的、合理的實行法，不再受撒但或者世界邪惡潮流的各種思想誤導來對待婚姻這件事。那根據神的話選擇婚姻的時候，作為女性要看清楚對方是不是神所説的能够盡到男人的責任與義務的一個人，是不是值得你托付一生的一個人，作為男性要看清楚女性是不是能够為家庭生活、為丈夫捨弃自己的利益，改變自己的缺點、毛病的一個人，等等這些都得要考察好，而不是憑想象，不是憑藉一時的興趣、愛好，更不是憑藉撒但所灌輸給你的什麼愛情觀、愛情論這些錯誤的思想，盲目選擇婚姻。這樣交通，人對于婚姻所持有的思想觀點與所站的角度、立場，還有對待婚姻這件事人該選擇的實行、該遵守的原則是不是就都清楚了？（是。）

今天，咱們還没説到放下人對婚姻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僅僅是把婚姻本身的定義、概念説清楚了。這個話題是不是説清楚了？（是。）説清楚了，你們對婚姻還有抱怨嗎？（没有了。）那曾經與你有婚姻的那一方，你離開的那一方，你對他還有仇恨嗎？（没有了。）那你們對婚姻畸形的、偏執的理解與看法，甚至是不符合事實的一些幼稚的幻想還存在嗎？（不存在了。）應該實際一些了。但婚姻也不是一個簡單的柴米油鹽醬醋茶的生活，它涉及到正常人性的生活，涉及到人的責任與義務，而且有神所告誡人、要求人還有吩咐給人的一些更實際的準則與原則，這些就是人應該完成的責任與義務，也是人應該擔負起的責任與義務，這是婚姻的實際定義與實際存在的意義，這些也是正常人性該具備的。好了，今天先交通到這兒吧。再見！

二〇二三年一月七日

# 怎樣追求真理（十）

##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2）放下由婚姻所產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今天接着上次聚會的內容交通，上次聚會交通了什麼?（上次神主要交通了兩方面，首先神針對有人說「如果人類都不追求理想和願望，那這個世界還會發展到現在嗎?」這個問題交通了一些內容，接着神交通了人對婚姻的一些錯誤的看法和觀點，然後又交通了婚姻正確的概念與定義。）上次交通了一個很大的話題——婚姻。婚姻是涉及全人類、貫穿人類發展史的一個大話題，這個話題涉及到人的日常生活，對每一個人來說都很重要。上次交通了涉及這個話題的一些內容，主要交通了婚姻的起源、形成，還有神對婚姻雙方的吩咐、命定，以及婚姻雙方應該擔負的職責與義務。交通這些內容主要是根據什麼?（根據聖經的記載。）根據聖經中記載的神創造人類以來為人類命定婚姻的這些話、這些聖經章節來交通的，是吧?（是。）通過上次的交通，通過上次讀的聖經記載神對于人類婚姻的一些說法、做法，你們對婚姻這件事是不是有一個準確的定義了？有些人說：「我們年紀輕輕的，對婚姻沒什麼概念，也沒什麼經歷，讓我們定義婚姻這個事有點為難我們。」為不為難啊?（不為難。）不為難，那對婚姻這個事該怎麼定義?根據神對于人類婚姻的一些說法、做法，你們對婚姻是不是應該有準確的定義了?（是。）對于婚姻，不管你結了婚也好，沒結婚也好，都需要你對現在所交通的這些話有一個準確的認識，這是你該明白的一方面真理。從這個角度上來說，不管你對婚姻是否有過經歷，也不管你對婚姻這件事是否感興趣，或者你對婚姻曾經有過怎樣的打算與計劃，總之，這件事只要涉及到你追求真理，你就應該對其有認識，這也是你應該看清楚的一方面事情，因為它涉及到真理，涉及到人的思想觀點，涉及到人追求真理，也涉及到你在追求真理道路上的實行原

則與實行路途。所以，不管你是否經歷過婚姻，你是否對婚姻感興趣，或者你的婚姻狀況如何，如果你想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那你對婚姻這件事就應該與其他任何一件涉及真理的事一樣有準確的認識、有正確的思想觀點，而不是在心裏抵觸它，或者戴着有色眼鏡、帶着某種觀念去對待它，或者根據自身所處的背景、環境來對待它，或者對它有任何的取捨，這都是不正確的觀點。就婚姻這件事來說，它與其他任何一件事情一樣，都涉及人看待這件事的觀點、立場與角度，你對這件事要想有正確的、符合真理的思想觀點與看事的角度、立場，那你必須對這件事有準確的認識與定義，這都涉及真理。所以說，對婚姻這件事，你同樣應該有正確的認識，同樣應該明白這裏面神要讓人明白的真理。你只有明白了這裏面的真理，在臨到婚姻這件事的時候，或者在你的生活中涉及婚姻這件事的時候，你才能有正確的思想觀點去面對它，有正確的立場與角度去看待它，當然也有準確的路途去解決涉及婚姻的問題。有些人說：「我永遠不會涉足婚姻。」也可能你是永遠不會涉足，但是你對婚姻這件事不免會有一些或大或小、或對或錯的思想觀點。另外，你在生活中不免會接觸到一些涉及婚姻這方面問題的人或事，那你怎麼看待、怎麼處理解決這些問題？這些涉及婚姻的問題出現的時候，你怎麼才能有準確的思想觀點、準確的立場與準確的實行原則？怎麼才能達到合神心意？這是你該明白的，也是你接下來應該追求的。我說這話是什麼意思呢？就是有些人可能認為婚姻這件事與自己無關，所以他就心不在焉地聽，這個觀點對不對？（不對。）不對。無論交通什麼話題，它只要涉及真理，只要涉及追求真理，只要涉及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根據與準則，你就應該把它接受進來，認真、仔細地聽。因為它不是一方面常識，也不是一方面知識，更不是一方面業務，它是一方面真理。

對于婚姻這件事，咱們還回歸到主題繼續交通。婚姻的定義應該是什麼？根據咱們上次所交通的神對于婚姻的命定、安排與神對于婚姻雙方的囑托、吩咐，你們對于婚姻的概念與定義應該不是模糊的，而是很清晰、很明確了。婚姻應該是在神的命定、安排之下一個

男人和一個女人的結合。這是婚姻的構成，是有前提的，是在神的命定與安排之下，一個男人和一個女人的結合構成了婚姻。是不是這樣的?（是。）在理論上對婚姻這樣定義是不是準確?（是。）為什麼說是準確的呢？你們怎麼能確定它是準確的呢？因為它是根據聖經的記載，是有迹可循的，聖經的記載中明確地說清楚了婚姻這件事的來龍去脉。這是對婚姻的定義。在明確了婚姻定義的基礎上，再來看看婚姻雙方所擔負的職責是什麼。上次聚會讀的那些聖經章節中是不是有清楚的記載?（是。）婚姻雙方所擔負的職責，最簡單的一條是互相陪伴、互相幫助。然後，神對女人的吩咐是什麼?（神又對女人說：「我必多多加增你懷胎的苦楚，你生産兒女必多受苦楚。你必戀慕你丈夫，你丈夫必管轄你。」〔創 3:16〕）這是聖經原文的說法，用咱們現在的話講，神對女人的吩咐就是女人的職責，女人的職責是什麼？生兒育女，撫養子女，還要照顧自己的丈夫、愛慕自己的丈夫，這是神對女人的吩咐。那神吩咐男人的職責是什麼？男人作為一家之主，要挑起家庭生活的重擔，出力流汗養家糊口，還要挑起管理家庭成員的重擔，管理自己的女人，管理自己的生活。這就是神對女人與男人職責的分配。對女人、男人的職責也明確了、清晰了，是吧。這就是婚姻的定義、婚姻的形成，還有婚姻雙方所擔負的責任與應盡的義務，這就是婚姻的本身與婚姻的實際內容。咱們所說的關于婚姻方面的內容有没有任何反面的東西?（没有。）没有任何反面的東西，它都是最純正的，最符合真理、符合事實的，也是符合神話語根據的。因為有了聖經的記載作為根據，所以婚姻這件事情對現在的人來說，它就變得很清晰、很明確，咱們不需要鋪墊太多的前提，或者用大篇幅的話來講婚姻的來歷，不需要了。婚姻的定義清楚了，婚姻雙方所擔負的職責與應盡的義務也清晰、明確了，清晰明確之後，這對于追求真理起到了什麼樣的作用呢？明白婚姻的定義、構成與雙方的職責的意義是什麼？就是交通這些內容在人身上要達到什麼果效，在人身上起到的作用是什麼？土話講就是，你們聽了這些內容之後對你們有什麼好處?（讓我們在面臨婚姻的時候，或看待婚姻這件事的時候，能有一個正

確的、符合真理的看事觀點，不會受邪惡潮流與撒但灌輸的思想所影響、誤導。）這是一方面正面的作用。交通婚姻的定義、形成與婚姻雙方的職責，是不是讓人對待婚姻有一個正確的思想觀點？（是。）人有了正確的思想觀點，帶來的好處與正面作用是不是能讓人在思想意識裏樹立一個正確的婚姻觀？有了正確的婚姻觀、正確的思想觀點之後，人對那些反面的、負面的、屬于邪惡潮流的思想觀點是不是就有了一定的抵抗力與免疫力？（是。）這個抵抗力與免疫力指什麼？就是最起碼你對從世界上、社會上來的涉及婚姻的一些邪惡的思想觀點有分辨，有分辨之後，你就不會再根據世界邪惡潮流的那些思想觀點來看待婚姻，也不會再接受那些思想觀點。那不接受那些思想觀點對你的好處是什麼？就是那些思想觀點不會左右你對婚姻這件事的看法與做法，它不會再敗壞你，不會再給你種下那些邪惡的思想觀點，你就不會隨從世界的邪惡潮流來看待婚姻，不會被邪惡潮流擄去，那你在婚姻這件事上就站住了見證，那在一定意義上，你對婚姻是不是已經放下了一部分屬撒但的、屬世界的思想觀點或看法？（是。）在對婚姻有了準確的定義之後，人對婚姻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已經達到能放下一部分了，但到此為止就可以了嗎？就能够完全放下對婚姻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了嗎？還遠遠不够，人僅僅是對婚姻有了一個準確的定義與概念，只是在思想上對婚姻有了一個初步的、基本的概念、認識而已，但是這個世界、這個社會傳播的涉及婚姻這方面形形色色的思想觀點與話題，還會影響到你的思想觀點，影響到你對婚姻的看法甚至做法，所以截至到現在，在對婚姻有了一個準確的定義之後，人仍然不能徹底地、完全地放下對婚姻的追求、理想與願望。那咱們接下來是不是應該交通在婚姻這件事上人所產生的種種追求、理想與願望？（是。）

**1）放下對婚姻的各種幻想**

以上交通的婚姻的定義就告一段落，接下來就交通怎樣放下由婚姻所產生的各種追求、理想與願望。首先，咱們來交通人對婚姻的各種幻想。一説幻想，就是在人腦海裏想過的一些畫面，這些畫面還没有形成事實，只是人在日常生活中或在所臨到的環境中引發的一些想

象，這些想象在人腦海裏形成了一些圖畫、幻影，甚至變成了人對婚姻的一種追求、理想與願望。所以，為了能够放下對婚姻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你應該先放下在你腦海裏、在你心靈深處曾經或者已經種下的各種幻想。這是你們放下對婚姻的追求、理想與願望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放下對婚姻的各種幻想。那咱們就先説説人對婚姻有哪些幻想。那些幾百年前、幾千年前古人對婚姻的各種説法離現在太遥遠，咱們就不説了，咱們就説近代人類對于婚姻有哪些新鮮的、流行的、時尚的、比較主流的説法或做法，這些東西對你們形成了影響，讓你們在心靈深處或者腦海裏對婚姻不斷地産生各種幻想。首先，社會上對婚姻會流行一些説法，然後在各種文學作品裏也會帶着作者對婚姻的思想、説法，再通過把這些文學作品拍成電影、電視劇搬上螢幕更形象地演繹人類對婚姻的各種説法，各種追求、理想與願望，這些東西或多或少地、有形或無形地不斷灌輸給你們。在你們對婚姻没有任何準確的概念之前，這些社會上對婚姻的各種説法、信息就先入為主被你們接受進來，然後你們也開始幻想自己的婚姻會是怎樣的、自己的另一半會是怎樣的。不管你接受這些信息是通過電視劇、電影、小説，還是從你所生活的圈子、所在的人群中接受進來的，無論從哪方面，這些信息都是從人來的、從社會來的、從世界來的，準確地説都是從邪惡潮流裏演化、衍生而來的，當然更準確地説是從撒但來的。是不是這樣?（是。）在這個過程中，你們不管接受了對婚姻怎樣的思想觀點，總之，人在接受對婚姻的各種思想觀點的同時，在思想裏也在對婚姻不斷地幻想。這些幻想都圍繞一個東西，你們知不知道是什麽?（愛情。）現在社會上比較流行的或者是主流的信息就是圍繞愛情來講婚姻，一樁婚姻幸不幸福就看它存不存在愛情，夫妻雙方是不是在愛着彼此。社會上對婚姻的這種説法滲透在人的思想、人的靈魂深處的東西主要就是愛情，這些説法灌輸到人裏面人會對婚姻産生各種各樣的幻想。比如，自己所愛的人是誰、是怎樣的人，自己對婚姻的另一半的要求是什麽，尤其是從社會來的方方面面的信息都是講一定要愛那個人，那個人也要愛自己，這樣才是有真正的愛情，有了愛情

才能產生婚姻，有了愛情的婚姻才是美好的、才是幸福的，没有愛情的婚姻是不道德的。所以，每一個人在還没有找到自己愛的那個人之前就準備尋找自己的愛情，為婚姻這件事打前站，準備好有朝一日遇到自己愛的人要奮不顧身地去追尋自己的愛情，實現自己的愛情，是吧?（是。）以前的人不講愛情，不講所謂的婚姻自由、愛情無罪、愛情至上，那時候人一講到婚姻、戀愛、愛情都覺得害羞，尤其是涉及到异性的時候，人都會感覺不好意思，會臉紅心跳，或者難以開口。現在人的態度變了，看到别人講愛情、講婚姻是那麽的坦然自若，自己也想做一個那樣的人，在談論愛情、婚姻時能大大方方的，臉不紅心不跳，而且在面對自己要追求的對象時能大膽地表白，傾訴衷腸，甚至幻想各種自己求愛或者被求愛的場景，更幻想自己所愛的、所追求的對象是怎樣的人。女人幻想自己所追求的對象是白馬王子，身高起碼一米八以上，談吐幽默，有修養，有高的學歷，有良好的家庭背景，更好一點的，能有車有房、有社會地位、有經濟基礎，等等。男性呢，幻想自己的另一半是白雪公主，是那種上得了廳堂、下得了厨房的女强人，甚至幻想自己的另一半是白富美，有一定的家庭背景那就更好了，然後兩個人的結合被人稱為是金童玉女、天仙配、神仙眷侶等等，是羡煞旁人的那種情侶，從來不争吵、不紅臉，也從來不會為任何事情争執，彼此深愛着對方，像影視劇裏所説的要海誓山盟、海枯石爛、白頭偕老，永遠不會嫌弃對方，永遠不會拋弃對方，永遠不會離開對方。女人幻想有一天與自己所愛的人走進婚姻的殿堂，然後在牧師的祝福之下互相交換戒指，互相宣誓，海誓山盟，彼此承諾要與對方共度此生，無論是病痛、貧窮都會不離不弃。男人也幻想有一天與自己所愛的女人步入婚姻的殿堂，在牧師的祝福之下互相交換戒指，許下誓言，無論新娘以後變得多麽老、多麽醜，都對她不離不弃，發誓要給自己心愛的女人最美好、最幸福的婚姻，要讓自己心愛的女人變成世界上最幸福的女人。男人、女人都這麽幻想着，這麽追求着，也這麽在現實生活中不斷地學習着對婚姻的各種追求、理想與願望，同時也在内心深處不斷地重複着這些幻想，希望有一天自己的

幻想能够在現實生活中上演，讓它不再是一種理想、願望，而是變成現實。女人在現代生活的影響之下，在社會各種信息與資訊的薰陶之下，希望自己穿上潔白的婚紗，讓自己變成世界上最漂亮的新娘，成為世界上最幸福的女人，并且希望戴上一顆屬于自己的鑽戒，一定要超過一克拉，還得要成色最好的，不能有任何瑕疵，而且還是自己心愛的男人為自己戴上，這是女人對婚姻的幻想。一方面，對走入婚姻的這個形式有一些幻想；另一方面，對婚姻生活也有各種幻想，希望自己心愛的男人不辜負自己的期望，能像戀愛的時候一樣，在婚姻中深愛着自己，不會愛其他女人，能給自己幸福的生活，實現他的承諾，海枯石爛、生生世世厮守在一起；再一方面，對戀愛的對象也有各種幻想、要求，最起碼是白馬王子，如果不是白馬王子，起碼也是個黑馬王子，就是女人心裏想的意中人一定是王子級的，那多麼浪漫、多麼風光，這一輩子該多麼幸福。人對婚姻所産生的幻想的根據都是來自于社會、人群或各種信息，各種書籍、文學作品、影視劇，再加上自己内心深處一些比較小資一點的、符合個人喜好的東西，就幻想出各種各樣的戀愛對象，各種各樣的意中人，各種各樣的婚姻形式、婚姻生活。總之，人的各種幻想都是基于這個社會對婚姻的理解、對婚姻的解讀，還有對婚姻的各種説法。女人是如此，男人也一樣，男人對婚姻的各種追求并不亞于女性。男人也同樣希望找到一個自己喜歡的女孩子，賢惠、温柔、善良、體貼，對自己呵護有加，而且像小鳥一樣依附于男人，對他死心塌地，不嫌弃他的任何毛病、任何缺點，甚至能够接納他的任何缺點與毛病，在他失落的時候，在他失意的時候，在他臨到失敗的時候，都會伸出手去幫助他、扶持他，然後對他説：「寶貝，没有關係，有我在，没有過不去的坎，你不要害怕，我不管到什麼時候都會陪伴在你身邊。」女人對男人有各種各樣的要求，男人同樣對女人也有各種各樣的要求，所以不管是女人還是男人，他們都在人群中尋找着自己的另一半，而尋找另一半的根據就是男女雙方對于婚姻的各種幻想。當然，男人會更多地幻想自己在社會上站穩脚跟，有了事業、有了經濟基礎、有了一定的資本之後，能够尋找到更

好的，與自己的地位、身份還有與自己的眼光、品味相般配的另一半。只要是自己喜歡的，與自己的要求相符的，他就願意為她做任何事情，甚至上刀山下火海也願意。當然，更現實一點的就是為她買一些好東西，滿足她的任何物質需求，為她買車、買房、買鑽戒，買名牌包、名牌衣服，如果再有條件的話，買一艘私人游輪，再買一架私人飛機，帶着自己心愛的女人在海上過二人世界，或者帶着自己心愛的女人周游世界，游遍世界的名山、名地、名勝，那樣的生活是多麼的美好。女人為婚姻的各種幻想在付出着各種代價，同樣，男人也為婚姻的各種幻想在奮鬥着、努力着。不管人對婚姻的幻想是怎樣的，只要它是來自于世界、來自于敗壞人類對婚姻的各種理解與說法，或者是世界、敗壞人類給你灌輸的對婚姻的一些資訊，那這些對婚姻的各種思想觀點就會或多或少、或深或淺地影響到你的生活、你的信仰，影響到你的人生觀與所走的人生道路。因為婚姻對任何一個成年人來說都是一件避不開的事情，也是一個避不開的話題。你即便選擇此生單身，不會走入婚姻，但是你對婚姻的幻想依然是存在的；即便你選擇單身，但是自從你對婚姻有了最雛形的概念與想法開始，你對婚姻就有了各種各樣的幻想，這個幻想不但占有你的思想，同樣也充斥在你的日常生活中，影響着你面對各類事情的思想觀點與你的選擇。簡單地說，如果一個女人對于戀愛的對象有了一個標準，不管這個標準是否成熟、是否成立，她都會用這個標準去衡量異性的人性、人品的好壞，以及異性是否是自己喜歡相處的類型，這個標準與她選擇婚姻對象的標準是分不開的。比如說，她喜歡的男生類型是濃眉大眼、長方大臉、白白净净，說話比較文雅，帶點書生氣，還比較有禮貌，在她的戀愛觀裏，她對這樣的異性是有好感的，是比較偏向這樣的異性的，所以在生活中，不管這樣的異性是否是她戀愛的對象，她對其肯定有好感。就是她接觸到這樣的異性，不管他的人性是好是壞、人品如何，是不是陰險的人、是不是惡人，這都是其次，這些不是她看待異性的標準。她的標準是什麼？是她擇偶的標準。如果對方符合她擇偶的標準，即便這個人不是她擇偶的對象，但也是她喜歡相處的對象。這個

問題說明什麼？一個人的戀愛觀，更具體地說是一個人對于戀愛或者結婚對象的標準，在極大程度上影響了她對所有异性的看法。面對符合她擇偶標準的异性時，看他哪兒都順眼，說話聲音也好聽，言談舉止看着也舒服，即便他不是自己要戀愛、要追求的對象，但就是看他哪兒都順眼。這一順眼麻煩就來了，他說什麼你也不分辨對錯了，看他哪兒都好、哪兒都對，做什麼都好，你從對他有好感，逐步對他産生佩服、崇拜。那這個佩服、崇拜是從哪兒來的？根源是從你對戀愛與結婚對象的選擇標準上來的，這在一定程度上就會誤導你看一個人，更準確地說是讓你看待一個异性的準則、根據變得模糊。因着他的外表符合你的審美觀，所以不管他這個人人品怎麼樣，不管他做事符不符合原則、有没有真理原則，他是不是追求真理的人，對神有没有真實的信心、順服，這些在你那兒就變得很模糊，你就很容易受情感的支配去看待這個人。因着你對他有好感，因着他在情感上滿足了你的標準，所以他所做的一切在你看都好、都不錯，你就能維護他、崇拜他，甚至當他做了惡事你都不加以分辨，也不揭露、不弃絶。這個原因是什麼？就是那點情感在那裏起作用，勾住了你的心。情感一起作用，你容不容易按原則做事？情感占了上風，你就没有原則了。所以說，這件事所導致的後果是很嚴重的。即便他不是你戀愛的對象，或者不是與你有婚姻的對象，但是他符合你的審美、符合你的情感需要，在這個前提之下，你就不免要受情感的影響與控制，很難根據神的話語去看待這個人，去處理這個人身上所發生的一些問題，處理你自己的問題。情感一旦支配你，在你身上成了主導，你就很難擺脱情感對你的捆綁，很難進入實行真理的實際。說這些話的意思是什麼呢？就是對婚姻的各種幻想每個人都有，因為你不是活在真空中，不是活在外星球，當然你也不是未成年人，你更不是弱智、白痴，你是成年人，你具備了成年人的思想，同時你也身不由己地接受了社會上對于婚姻的各種說法，就是接受了來自社會、來自邪惡人類對婚姻的各種資訊，接受了這些東西之後，你就會身不由己地幻想自己戀愛的對象是誰。這個幻想指什麼說的？就是不切合實際的、空洞的一些想法。根

據咱們現在所交通、揭露的，主要是針對來自于社會、邪惡人類對婚姻的各種説法。因為你没有正確的、符合真理的婚姻觀，那你就不免要受到來自于社會和邪惡人類對婚姻的各種説法的影響、腐蝕與敗壞，但你不知道也不覺察，你感覺不到這是一種腐蝕、是一種敗壞。在不知不覺中你就受了它的影響，在不知不覺中你就認為這一切都是合情合理的，這一切都是理所應當的，都是成年人應該有的思想，你會很順理成章地把它變成自己正當的要求、正當的需求，正當的成年人該有的思想。所以，從你開始接受這些信息，你對婚姻的幻想會越來越升級、越來越進深，同時，對婚姻這件事會越來越没有任何的廉耻感，或者可以説越來越不會主動地拒絶對婚姻的各種幻想，换句話説就是，你會越來越不自覺地、大膽地幻想自己戀愛的對象或者婚姻的各種場景、各種相關的事情。是不是這樣？（是。）人越接受從社會、從邪惡人類來的各種對婚姻的説法、資訊，人就會越大膽地、越肆無忌憚地設想自己的婚姻，尋找自己的戀愛對象，追求自己的戀愛對象，同時希望自己的戀人能够像言情小説，像影視劇、愛情片裏描述的那樣，毫無條件地愛着自己，海枯石爛、至死不渝，自己呢，也像影視劇或者言情小説中所説的一樣深愛着自己的愛人，海枯石爛、至死不渝。總之，這些幻想脱離了現實生活中人性的需求、生活的需求，當然也脱離了人性的本質，它與現實生活根本就是格格不入的，與任何一件人認為的美好的事情一樣，它只是人想象中産生的各種各樣的美好想法。這些想法既然不符合神對于婚姻的定義與安排，那人就應該放下這些根本就不符合事實的、人根本就不該追求的思想觀點。

人該怎樣放下這些對婚姻不切合實際的幻想呢？就是矯正自己對于戀愛或婚姻的思想觀點。首先，放下所謂的愛情觀，放下所謂的海枯石爛、至死不渝、愛你生生世世等等這些虚無縹緲的東西、説法。一生一世能不能過到頭都不知道，還生生世世、海枯石爛呢。海枯石爛那是多少年？人要活到那時候不成妖了嗎？把這一輩子過好、過明白、過清楚就不錯了。在婚姻中扮演好自己的角色，做好一個男人或者女人該做的，盡到一個男人或者女人該盡的義務與責任，能够互盡

責任，彼此扶持、協助，相伴一生就不錯了，這就是很完美、很正當的婚姻了，剩下那些所謂的愛情，所謂的海誓山盟、生生世世，那都是没用的東西，與神所命定的婚姻没有關係，與神對男人、女人的吩咐、囑咐没有關係。因為任何的婚姻，不管婚姻的前提是什麼，男女雙方各自的條件是怎樣的，是貧窮還是富足，或是有怎樣的才幹，有怎樣的社會地位、社會背景，或者是不是郎才女貌、金童玉女，也不管婚姻的形成是一見鍾情還是父母包辦，是偶遇還是通過戀愛長跑而形成的，不管是哪種婚姻，雙方只要結婚，走入婚姻，那這個婚姻必將回到現實生活中來，必將歸回到柴米油鹽這樣的現實生活中，没有一個人能逃脱得了，任何的婚姻，不管是有愛情的還是没有愛情的婚姻，它最終都要回歸到日常生活。比如，水電費該交了，妻子抱怨説：「哎呀，水電費又漲價了，什麼都在漲，就工資不漲。物價這麼漲，人怎麼活呀？」抱怨歸抱怨，但水電還得用，没辦法，交錢吧，交完了就得省吃儉用，把這個漲價的錢再給它省回來。看到市場有打折菜，丈夫説：「今天豆角打折，多買點兒，買够兩個禮拜的。」妻子説：「那得買多少啊，買那麼多吃不完就壞了，再説買那麼多，冰箱也放不下啊！」「放不下你不會多吃嗎？一天吃兩頓，别總惦記買貴的！」丈夫發了工資，説：「我們這個月又有分紅，年底要是分紅多了，咱倆出去旅游一趟，人家都到什麼馬爾代夫、巴厘島去旅游，我也帶你去玩玩，讓你開心開心。」家裏果樹豐收了，夫妻倆又商量，「去年收成不好，今年結的果子挺大，能多賣點錢。賣了錢，咱的房子是不是該翻新了？裝個大點的鋁合金窗户，再换個大鐵門。」到冬天天冷了，妻子説：「我這棉襖都穿七八年了，越穿越薄了，你的工資要是發下來，你少花點兒，給我留出買棉襖的錢，買一件羽絨服怎麼也得三四百、五六百。」「行，留點錢，給你買一件好點的、暖和點的鴨絨大衣。」「我買了你還没有，給你也買一件吧。」「錢寬綽了就買，不寬綽我再將就穿一年吧。」丈夫説：「聽説附近開了個大餐館，賣各種各樣的海鮮，咱也去吃一頓？」「去吃吧，現在錢寬綽，咱這生活條件能够得上。」吃頓海鮮回來挺高興，感覺挺幸福，妻子琢磨琢磨，「看這小日

子過的，嫁對人了，都能吃上海鮮了，隔壁王老二家總也吃不上海鮮，我這日子真不錯！」這些是不是婚姻生活？（是。）就在算計中、爭吵中過着日子。每天起早貪黑地上班，八點上班，五點就得起床，鬧鐘一響，「真不想起啊，没辦法，為了飯碗，為了活着，起吧」，挣扎挣扎起來了。「幸虧今天没遲到，没扣獎金。」下班回來，「這一天總算熬過去了，真不容易！哪天能不上班呢？」為了挣工資，為了飯碗，就得這麼忙着；為了過好日子，為了維持婚姻框架之下兩個人的生活，或者為了自己能有穩定的生活，就得這麼過着。過着過着，到老了，歲數大了，老太太説：「哎呀，老頭子，你看我都有白頭髮了，這眼角都有魚尾紋了，法令紋也都出來了，你看我是不是老了？你會不會嫌我人老珠黄了，找别的女人啊？」老頭説：「不會，傻老婆子，我都跟你過一輩子了你也不了解我，我是那樣的人嗎？」老太太就總擔心老頭嫌她老，怕不要她了。老太太越來越能嘮叨，老頭越來越不愛説話，兩個人的話越來越少，看電視各看各的頻道，誰也不理誰。有一天，老太太就説：「老頭子啊，咱倆這一輩子没少争吵，跟你過這一輩子真不容易，下輩子可不跟你這樣的老頭了。吃完飯你從來不主動幫着我收拾收拾，吃完就坐那兒不動了，你這毛病一輩子也没改了，換了衣服從來就不自己洗，都得我幫着你洗、收拾，要是我死了，看誰幫你收拾。」老頭説：「哼，没有你，我還過不了日子了？想跟我的小姑娘一大群，甩都甩不開。」老太太就説：「你就吹牛吧，看你那邋遢樣，除了我，誰跟你啊？」老頭説：「哼，你就氣吧，外面喜歡我的人可多了，就你看不上我，就你不拿我當回事。」這倆人的日子咋樣？老太太説：「哎呀，雖然跟你過這一輩子没啥高興事，没啥美好的回憶，但是到老了，琢磨琢磨，這要是離開你，覺得還缺點啥。你要是走在我前面，我心裏就覺得不是滋味，連個嘮叨的伴兒都没了，我可不想一個人孤孤單單的，我得走在你前面，讓你自己過孤單的日子，没人給你洗衣做飯，没人給你打理日常生活，讓你盡想我的好。你不是説有一大群小姑娘追你嗎？等我死了，你趕緊再找一個。」老頭説：「你放心吧，我一定讓你走在我前面，你走了，我一定再找一個比你好的跟我

作伴。」其實，老頭心裏怎麼想的?「你先走吧，你走了，我一個人忍受孤單，寧可我來遭這個罪、受這個苦，也不讓你受這個苦。」老太太呢，總埋怨老頭這不好那不好，有這毛病有那毛病，雖然老頭的毛病也没改，日子就這樣過着，慢慢地，老太太也習慣了。最終，女人認了，男人忍了，就這樣過了一輩子。這就是婚姻生活。

在婚姻中，雖然有諸多的不如意、有諸多的爭吵，曾經遭遇過病痛、貧窮、生活的拮据，甚至也臨到了大喜大悲等方方面面的事情，但是兩個人風風雨雨一路走來，對方却是自己離不開的那個伴兒，也是自己最終閉眼之前放不下的那個伴兒。伴兒是什麼？就是伴侶。男人對女人盡了一輩子的責任，女人也對男人盡了一輩子的責任，女人陪伴了男人一生，男人也陪伴了女人一生。誰陪伴誰多一些，誰也説不清楚；誰的貢獻更大，誰的過錯更大，誰的毛病更多，誰也説不清楚；誰在生活中是主要的支柱，是主要的經濟來源，誰也説不清楚；誰是一家的主人，誰主誰副，誰也説不清楚；到底是誰離不開誰，是男人離不開女人，還是女人離不開男人，誰也説不清楚；在生活中争吵的時候，誰對誰錯，誰也説不清楚：這就是生活，這也是婚姻框架之下男人與女人的正常的生活，也是人類最正常的、最常見的生活現狀。生活就是這樣，離不開人性的各種毛病，也離不開人性的各種偏執，更離不開人性的各方面需求，當然也離不開人性在良心理智的支配下所作的任何一樣正確或非正確的選擇、理性或非理性的選擇。這就是生活，這是最正常的生活，談不上正確與錯誤，它只是一個相對正當的、常規的生活現狀與生活實况。那這些婚姻框架之下的生活實况與生活現狀告訴人一個什麼事實呢？就是人應該放下對婚姻的種種不切合實際的幻想，放下與婚姻正確的定義、與神的命定安排無關的各種想法，這些都是人應該放下的，因為這些東西與正常人性的生活，與每一個正常的人在生活中所盡的義務與責任没有關係。所以，人應該放下那些來自于社會、來自于邪惡人類對婚姻的各種定義和説法，尤其是與現實的婚姻生活没有一丁點兒關係的所謂的愛情。婚姻不是一輩子的承諾，也不是一輩子的海誓山盟，更不是一輩子對彼此誓言

的兑現，而是男人與女人在婚姻中的現實生活，是他們在現實生活中的所需、現實生活中的表現。有些人説：「交通婚姻這個話題，你不講愛情，不講海誓山盟，不講海枯石爛，不講彼此對對方發的誓言，那講什麼？」講人性，講責任，講按照神的囑托、按照神的吩咐做好一個女人、一個男人該做的，盡到一個女人、一個男人該盡的義務與責任，擔當起一個女人、一個男人該擔當的義務與責任，這樣你的義務、你的責任或者你的使命就盡到了。總之，咱們要交通的放下對婚姻的各種幻想，準確的實行是什麼？就是不要根據從邪惡人類、邪惡潮流來的各種思想去想、去做，而是根據神的話，神對于婚姻這件事是怎麼説的，你就按着神的話去想、去做，這個原則就準確了，是不是？（是。）放下對婚姻的各種幻想這個話題是不是交通差不多了？是不是基本都清楚了？（清楚了。）

剛才交通了放下對婚姻的各種幻想，有些人説了：「如果我不想單身，我打算談戀愛，找一個結婚的對象，那我該怎麼實行神的話是放下對婚姻的各種幻想？該怎麼實行這一條原則？」這是不是涉及到擇偶的原則了，涉及到選擇結婚對象的原則了？按照世界灌輸給你的擇偶原則是什麼？白馬王子、白雪公主，高富帥、白富美，最好是富二代，和這樣的人結婚自己能少奮鬥二十年。他一定得是一個能給你買得起鑽戒、買得起婚紗，能够辦一場風風光光婚禮的人，一定是一個有事業心、會發大財的，或者是已經有一定經濟基礎的對象，這是不是世界灌輸給你的思想觀點？（是。）還有的人説：「我要找的對象一定是我愛的那個人。」有的人説：「那不對，你愛的那個人不一定愛你，愛得是雙方的，你愛的那個人也得是愛你的，他愛你就永遠不會主動拋弃你，不會主動放弃你，如果你愛的人不愛你，到有一天説拋弃你就拋弃你了。」這些觀點對不對？（不對。）那你們説説，按照什麼原則擇偶才是根據神的話，才是以真理為準則了？按照你們現在具備的正確的思想觀點，説説這個話題。（如果要找對象，最起碼得是信神的人，他能追求真理，和我的人生追求是相同的，是志同道合的人。）志同道合，信神，説出點具體的擇偶標準了。誰再説説。（還得看這個人是不

是有人性的人，在婚姻家庭中能不能盡到自己的責任和義務。還有一方面，婚姻這事不是自己現在想找對象就一定能找到的，這有神的安排，還得順服、等待。）有具體的實行，也有具體的思想理論根據，得順服、等待，把這事交托給神，讓神給安排，同時心裏對這事也得有原則。還有誰説説。（神，我的觀點跟他們是一樣的，就是得找志同道合的，有人性、能負責任的人，應該放下撒但給人灌輸的對婚姻的錯誤觀點，把心用在本分上，順服神的主宰，等候神安排。）他要是給你買不起鑽戒，你跟不跟他啊?（如果他是有人性的人，他買不起鑽戒我也能接受。）他手裏有點錢，能買得起一克拉的鑽戒，但是給你買了個零點三克拉的，你願不願意?（這方面不要求他。）不要求還行，留着錢以後慢慢花，這考慮得長遠哪，没等找對象就有過日子的心了，這多樸實啊！誰再説説。（神，我想的是首先要放下自己那些屬世界的擇偶標準，就是不要總是幻想找一個白馬王子，或者是高富帥，或者是會浪漫的人，放下這些之後，能以一個正確的觀點去對待婚姻這個事，然後順服、等待神的時候。這個人即使出現了，也得是和自己志同道合的，不能憑屬世的觀點要求他體貼自己，他能追求真理、體貼神的心意這是最要緊的。）他要追求真理、體貼神的心意，出去盡本分，總不在家，家庭生活你一個人得擔着，煤氣罐没氣了，得你自己往樓上扛，你怎麼辦?（那就自己扛。）扛不動就雇個小時工。（也可以找弟兄姊妹幫忙。）對，這都是辦法。那他一兩年、三五年不回家，你生不生氣啊?「這不是守活寡嗎？跟他結婚有啥用啊？跟没結婚一樣，不還是我一個人過嗎？什麼都得我一個人操持，跟他結婚真倒霉！」能不能這麼想啊?（不能這麼想，因為他是在盡本分，做的是正義的事業，自己不能有情緒。）想得挺好，到現實生活中能不能勝過這一切呢？如果你找的這個人特別正直，平時不苟言笑，也不浪漫，從來没給你買件像樣的衣服，也從來没送過你鮮花，更從來没有説過「我愛你」這樣的話，你心裏就不知道他到底愛不愛你，但是這人還真挺好，生活上對你挺體貼、挺照顧，就是説不出那樣的話，做不出那一類浪漫的事情，甚至你有情緒的時候他也不會哄你，不會安撫你，你心裏對他有

没有怨氣?（如果是没信神不明白真理的時候應該會有怨氣，但是聽神交通之後，知道他説不説那些話、做不做那些浪漫的事其實都無所謂，這都是屬世界的人的看事觀點，不是正常人性該追求的，人應該放下這些，就没有怨言了。）不應該有怨言，是吧?（是。）現在你不是處在那個當下，你不知道自己處在那個環境中的心情是什麽，情緒會有怎樣的波動、有怎樣的變化，但是現在在理論上，人都知道自己信神對對方不應該有那些無理的要求，也不應該在那些事發生的時候對對方有怨氣，因為自己想要的不是這些。現在是有了這些想法，但是能不能做到呢? 好不好做到啊?（得背叛自己的喜好，背叛自己屬世的那些觀點，應該是比較好放下。）這事我告訴你怎麽處理。就是男人、女人在婚姻生活中都會面臨這些問題，都會有這些想法、這些情緒，也都會有這些需求，但是有一個最基本的點你得認識到，如果你選擇的對象是你的意中人，咱們拋開説這是神給你安排的，就是你自己選的，你對他方方面面都滿意，尤其是他與你志同道合，能在神家盡本分，所做的事都是正義的，那你就應該理性地對待，允許他這樣做，允許他忽略你的感受，甚至允許他忽略你的存在，這是在理論上你應該做到的。另外，如果在一種特殊的環境或者特殊事情的誘發之下你産生了這樣的需求，或有這樣的情緒，你要來到神面前禱告。禱告後這些東西就能完全放下了嗎? 不可能，畢竟人是活在正常人性裏，人是有思想的，思想會讓人産生各種各樣的情緒。這些情緒到底是對是錯咱們暫先不説，現在最現實的一個問題就是，這些情緒你不好放，這次放下了，説不定在什麽樣的客觀環境之下它還會出來。那怎麽辦呢? 你不用去管它，因為在理論上、在形式上或者在理性上，你已經放弃了這種追求或者這種需求，只不過出于人性，人在不同的年齡段，不同程度地、或多或少地會有這些需求、會有這些情緒。這些實際情況你都清楚了，你也禱告神了，這次放下了，或者這種情緒没那麽嚴重，你也没那麽較真了，但是下次肯定還會有這樣的情緒。那你具體的實行是什麽呢? 就是你不用搭理它，不用把它當回事，説「哎呀，我還有這方面性情没變」，這不是什麽性情，這只是一時的情緒，與你的

性情没有關係，你也不用大驚小怪，説「哎呀，我這個人怎麼還這樣，我不是追求真理嗎，我怎麼能有這樣的表現呢？這可不得了！」不用大驚小怪，它就是正常人性喜怒哀樂的一種情緒的表達，你不用搭理它。這是在處理情緒上的一種態度。另外，它只要不影響你正常生活的秩序、規律，不影響你的靈生活與你盡本分就可以了。好比説，你的丈夫（妻子）因為忙着盡本分，很長一段時間兩個人見不着面，也没有時間一起説説話，有一天你突然看到某某姊妹夫妻倆在一起説話，心裏就有情緒了，「你看，人家夫妻倆正好能在一起盡本分，那麼的幸福、甜蜜，我家弟兄咋就這麼木，咋就不知道問候問候我，『你這段時間咋樣啊？你還好吧？』咋就不知道關心我，不知道疼我、愛我呢？」有這樣的情緒了，過了一會兒琢磨琢磨，「哎呀，這樣鬧情緒不好吧。」知道不好但是心裏還有點氣，還跟自己較勁，説「我就不搭理他，我就等他主動搭理我，他要是不主動搭理我，我就生他的氣。夫妻這麼多年了，這麼長時間没見面也不説想我，他到底想不想我啊？他不搭理我，我也不搭理他！」自己就較着勁，活在這種情緒裏。這一時産生這麼一股氣、一種情緒，只要你能正常睡覺、吃飯，正常讀神的話、聚會、盡本分，與弟兄姊妹能正常相處，你就不用管這些情緒，心裏願意怎麼想就怎麼想。不管怎麼想，只要你的理智正常、你的本分正常進行就可以，不需要强行地壓制它，更不需要强行地禱告神讓神管教、責罰或者有什麼罪惡感，不用大驚小怪，這種情緒過一會兒就没了。如果你覺得太想念他了，可以打電話問候問候他，兩個人交交心、説説話，那些一時的情緒、隔閡不就没了嗎？其實你并不需要他做什麼，有時可能就是一時的心情，就是想聽聽他的聲音，或者是一時孤獨了，一時心裏不是滋味了，心裏感覺不痛快了，然後打個電話，聽他説説話，一看人家也挺好，還是像之前一樣疼愛你，對你也有思念，只不過因為工作忙，或者男人比較粗獷一些，他忙着盡本分，覺得好像没過那麼長時間，所以没聯繫你。人家在忙，在正常盡本分，這不是好事嗎？這不是你求之不得的事嗎？他要是作惡打岔攪擾被清除了，你不還得擔心他嗎？他現在一切正常，一切都像原來一樣，你不就放

心了嗎？你還求什麼？是不是這樣？（是。）這樣打個電話，兩個人三言兩語說說話，就像外邦人說的，緩解一下內心的孤單與思念之情，這問題不就解決了嗎？有什麼難的？你說打個電話互相關心關心，這事神定罪嗎？（不定罪。）你倆是合法夫妻，打電話說說話，互相傾訴思念，這是正當的，是人之常情，這是人性範圍內該做的事。再說了，神給人命定婚姻就有這一項，就是互相陪伴、互相安撫、互相扶持，他沒盡到責任，你幫他盡到這個責任不就行了嗎？這是一個很簡單的事情，很容易處理，就這麼實行問題不就解決了嗎？用得着在心裏萌發各種情緒嗎？不用，簡簡單單地就實行了。

咱們再回到剛才我提出的那個問題，「該怎麼放下對婚姻的各種幻想？」對這個問題你們都說了一些自己的看法，要放下對婚姻的各種幻想首先要有信心，要順服神的安排、命定。人對婚姻這件事，對自己的另一半到底是誰、是怎樣的人，不應該有任何主觀的、不切合實際的幻想，應該有順服神的態度，順服神的安排、神的命定，相信神會預備一個最適合你的人選。有順服的態度，這是不是必要的？（是。）其次，要放下社會邪惡潮流灌輸給你的那些擇偶標準，然後確立正確的擇偶標準。就是另一半最起碼應該與自己一樣是信神的人，與自己走一樣的道路，這是大方向。另外，他得能在婚姻中盡到男人或女人的責任，盡到另一半的責任。那這方面怎麼衡量呢？就是看這個人的人性品質怎麼樣，有沒有責任心、有沒有良心。那怎麼看一個人有沒有良心、有沒有人性？你如果不與他相處就沒法知道他的人性如何，即便你與他相處，但時間較短你可能也看不清楚他是什麼樣的人，那怎麼看他有無人性？就看他對待本分、對待神的托付、對待教會工作負不負責任，看他能不能維護神家的利益、盡本分有沒有忠心，這最能看出一個人的人性品質。如果這個人有人性，人品正直，對待教會工作特別盡心盡責，特別嚴肅認真、一絲不苟，從來不怠慢，而且這個人追求真理，神說什麼他都仔細認真地聽，聽明白了馬上實行，這樣的人素質不一定多高，但起碼是一個對本分、對教會工作不應付糊弄能認真負責的人。他對本分能認真負責，那他跟你過日子肯定也能

一心一意，對你負責到底，這樣的人的人品是經得住考驗的。即便你生病了或者變老、變醜了，或者你有任何的缺欠、毛病，他都會正確對待，都會包容你，而且對家庭他能竭力地維護，也能保護你給你一份安定的生活，讓你感覺很安心，這是一個男人或女人在婚姻生活中最幸福的一件事。他不一定讓你生活富足、奢侈、浪漫，也不一定讓你在情感上或其他方面與其他人有怎樣的不同，但最起碼讓你感覺生活中有他就安心，没有他就心裏不安，你看到他現在值得信賴、值得依靠就彷佛看到以後這三四十年的生活是安心的，也會是滿意的。這樣的人應該是你擇偶的標準。當然，這個擇偶的標準有點高，在現代的人類中不太好找，是吧？衡量一個人的人品如何，能否在婚姻中盡到責任，就從這個人對待本分的態度上看，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看他有没有敬畏神的心。如果他有敬畏神的心，他就不會做喪失人性、違背道德倫理的事，這是最起碼的，那他對你肯定也不差。如果這個人没有敬畏神的心，膽大包天、任性，或者人性凶惡、詭詐、張狂，心中無神、目中無人，對待工作、對待本分甚至對待神的托付、對待神家任何一項重大的事情他都是肆無忌憚地憑己意處理，任意妄為，從來不謹慎也不尋求原則，尤其對待祭物更是肆無忌憚地貪占、挪用，毫無懼怕可言，那這樣的人你千萬別找，他没有敬畏神的心，什麼事都能做出來。他現在對你甜言蜜語、海誓山盟，哪天他對你不感興趣了，你滿足不了他的需求了，他就會説不愛你了、對你没感覺了，就能拋弃你，即便没離婚他也會在外面瞎勾搭，這都是有可能的事。他隨時隨地就能拋弃你，什麼事都做得出來，這是很危險的人，這樣的人不值得你托付終身，你如果找這樣的人作為結婚的對象那就麻煩了。即便他是高富帥，特别有才幹，對你呵護體貼有加，表面看做丈夫特别合格，但是他没有絲毫敬畏神的心，那這個人就不是你的擇偶對象。你如果被他迷住跟他談戀愛走入婚姻了，那他就是你一輩子的夢魘、一輩子的灾難。有的人不以為然，非要跟這樣的人結婚，還覺得自己是追求真理的人不會受影響。你落入一個惡魔的手裏，他仇恨神、抵擋神，用各種方式攪擾你信神，你能勝過去嗎？就你那點小身量、小

信心經不住他折騰，幾天就把你折騰得告饒了，把你折騰得信神信不下去了，没有信心了，你腦子裏全是這些恩怨情仇的事，就像被扔進鉸肉機裏一樣，被鉸得體無完膚没有人樣，徹底陷在裏面了，最後與魔鬼同歸于盡，這一輩子就完了。

怎麼衡量一個人在婚姻中能否盡到責任，剛才交通了兩方面標準。記没記住？（記住了。）這兩方面都涉及到人性的品質。一方面看他盡本分是不是認真、負責，能否維護教會工作、神家利益。有些人從外表你也可能看不透他，他可能為了追求地位或者在有地位的時候盡本分也能維護教會工作，但是他如果没地位了會怎樣呢，你還没看清楚，這時你没法對他作出準確的判斷。但是當你看到他失去地位之後撒潑打滾，罵神、褻瀆神，説神不公義，這時候你對他就有分辨了，「哎呀，這傢伙一點兒敬畏神的心都没有，幸虧他顯形得及時，他要是不顯形，我就選擇他當結婚對象了。」你看，另一條擇偶標準——有没有敬畏神的心也很關鍵，你根據這條標準看人、衡量人，就把你從婚姻的夢魘裏救出來了。這兩條擇偶標準重不重要？（重要。）明白了嗎？（明白了。）你看，有的女人特别拜金，跟男人談戀愛的時候表現得很温柔、很懂事，男人就覺得，「這個女人真可愛，像小鳥一樣成天依偎在我身邊，跟我如膠似漆的，完全滿足了一個男人對女人的夢想和追求。男人就需要這樣的女人，説話温柔，依靠男人，讓男人可有存在感了，有這樣的女人依戀着、陪伴着，那生活可幸福了」。結果結婚之後一看，這女人信神也不好好追求真理，一説盡本分她總説没空，總找理由，總説累，不願意吃苦；在家也不做飯、不收拾屋子，還總看電視；看到誰買什麼名牌包了，誰家住上豪宅了，又買好車了，就説人家那男人有本事；她平時花錢也大手大脚，一到金店、首飾店、奢侈品店，就總想花錢，總想買好東西。你就不理解，「原來她挺可愛的，現在怎麼變成這樣一個女人呢？」你看，變了吧？原來她跟你談戀愛的時候，也能盡本分，也能吃那麼一點苦，但那都是表面現象，結了婚就不是這樣了，她看你不能滿足她的物質需求，她就埋怨你，「你咋不出去掙錢呢？你信神盡本分有啥用啊？信神能當飯吃啊？信神能

發大財啊?」不信的話都説出來了，這個女人是不是真信的?（不是。）她從來不想盡本分，心裏也没有信神追求真理、追求蒙拯救這些事，最後大逆不道的話也説出來了，絲毫没有敬畏神的心。那這個女人心裏想的都是什麽?（吃穿享受。）都是金錢、肉體享受，就是這些。這是個拜金的東西，是屬世界的，你要是把她娶到家，她攔阻你信神，鼓動你放弃本分追求世界，你怎麽辦? 你還想追求真理、想蒙拯救，但你隨從她你就不能蒙拯救，你要是不隨從她，她就跟你鬧，跟你離婚。離婚之後你自己單過，没有伴兒了，你能勝過去嗎? 如果一直没伴兒倒也行，但現在有伴兒好幾年了，也習慣兩個人的生活了，冷不丁離婚了，没伴兒了，你能勝過去嗎? 不好勝過去，是吧? 無論從哪方面，是生活需求還是情感需要、精神世界，你都勝不過去。你的生活從原來那個方式變成另一個方式了，那你原有的生活規律、生活節奏、生活方式就被徹底地攪亂了。這場婚姻怎麽樣? 給你帶來的是什麽? 是幸福還是灾難?（灾難。）是灾難。所以，如果你不會看人，你衡量人没有準確的原則、没有神話語作根據，那你盡量别隨便談戀愛，也盡量不要有談戀愛、結婚、走入婚姻這樣的念頭與打算。因為現在這個世界邪惡潮流對人的引誘太大了，每個人面臨的試探都不少，每一個人在生活中都面臨各種試探，没有人能勝得過去，你即使追求真理也不容易勝過去。如果你追求真理達到明白真理、得着真理了，你就能勝過去，但在你没明白真理、没得着真理之前，試探對你來説永遠是試探，永遠是危險的。更何况對你們來説還有一個致命的問題，就是你們不會看人，你們看不透人的實質，這是最致命的一個問題。你們只會看什麽? 男人只會看這個女人長得漂不漂亮、上没上過大學、家裏有没有錢、會不會打扮、懂不懂浪漫、有没有情調，更細節地會了解一下她是不是賢妻良母，將來能不能教育好子女、會不會持家過日子，頂多會看這些。女人看男人什麽呢? 這個男人懂不懂得浪漫，有没有本事，過日子能不能發家致富，是窮命還是富命，在世界上混有没有手腕，再好一點的，看這個男人能不能吃苦，過日子能不能當好家，跟着他能不能吃好的、穿好的，他的家庭背景怎麽樣，家境是

否殷實，家裏有没有房、有没有車、有没有企業，是經商的還是農民、工人，他家現在的經濟狀況怎麼樣，他父母有没有給他預備結婚的錢，頂多了解這些。對于他本人的人性實質怎麼樣，他對于信神這條道路的選擇會是怎樣的，你們能不能看透？（看不透。）更具體地説，這個人能不能走敵基督的道路？是不是惡人？從他的人性品質裏所流露的、所表現的綜合來看，他這個人是追求真理的人還是厭煩真理的人？他能不能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能不能蒙拯救？你跟他結婚，能不能夫妻雙雙進國度？你看不透，是吧？有些人説了：「為什麼非得看透啊？世上結婚的人多了，那他們也没看透啊，不也照樣過日子嗎？」很多人都没有看透結婚這事，如果遇上好人、正經過日子的人，能過一輩子，没有什麼大風大浪、大起大落，也没受什麼大苦，這算是好的生活、好的婚姻。但有些人看不透人，只注重人的長相、地位，被人忽悠了，結婚後才發現對方是個惡人、魔鬼，和這樣的人生活在一起那是度日如年啊，女人是常常以泪洗面，男人也被騙、被坑害得不淺，結果過幾年後就離婚了，有的夫妻孩子三四歲或是十來歲也離婚了，甚至有的夫妻都有孫子、孫女了，因為過不到一起也離婚了。這些人最後説什麼？「婚姻就是墳墓」，「婚姻就是火葬場」。那造成這樣的結果是男方的過錯，還是女方的過錯？都有過錯，雙方都不怎麼樣，他們就不知道婚姻的本質是什麼、婚姻生活的本質是什麼。婚姻的本質就是互相盡責任，走入現實生活中互相扶持，這憑藉的是夫妻雙方的人性，最終能幸福地、平穩地走到終老。那婚姻生活的本質呢？也是憑藉着夫妻雙方的人性才能生活得安心、安定、幸福，雙方都得互相盡責任，到最終才能夫妻雙雙携手走到終老，不是走進國度，夫妻雙雙走進國度這個不容易。即便不能進入國度，夫妻雙方最終能携手到老，這個最起碼得需要人有良心、有理智，人性得過關。是不是這樣？（是。）這樣交通，你們對婚姻是更有信心了，還是更没有信心了，還是有正確的態度與觀點了？（有正確的態度與觀點了。）談不上更有信心或者更没有信心，是吧。我所説的放下對婚姻的各種幻想，并不是讓你放弃或者是拒絶婚姻，而是讓你正確地、理性地對待這件事，更確切地

說就是根據神的話去思考、對待、解決這件事，不是讓你完全不去想婚姻這件事，没有思想不等于放下，有正確的、準確的思想觀點才是真正的放下。那通過這麼交通，你們對婚姻的各種幻想是不是已經放下一部分了？（是。）你們是更懼怕婚姻了，還是更渴望婚姻了？這兩者其實都不是。不用懼怕，也不用多麼渴望。如果你現在是單身，你說，「我想追求真理，想為神花費，現在暫先不考慮婚姻的事，對婚姻這件事没有任何的打算，所以就想讓婚姻這件事在心裏成為空白，讓它成為一張白紙」，這種觀點對不對？（不對，現在神給我們交通這方面的真理是需要我們去裝備，也需要我們去明白、去實行的，我們也應該按神説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依據，以真理為準則，不管現在有没有考慮結婚，這方面的真理必須得明白，這樣才不至于做錯事。）這個理解對不對啊？（對。）

現在有没有人説，「我們是單身，外邦世界説單身是貴族，那在神家能不能説我們單身的人都是聖潔的，結婚的人都是污穢的？」有没有這麼説的？有些已婚人士對婚姻的認識始終有一種誤區，他們認為結了婚就不如没結婚時思想那麼單純、簡單、乾净，一結了婚就變複雜了，尤其結了婚的人沾染過异性就不聖潔了，所以在接受神的作工之後就毅然决然地告訴自己的另一半，「我接受神的作工了，從今天開始我得追求聖潔，我不能陪你睡覺了，你得自己睡，我得到另一個房間去睡覺」，從那以後，他們就分居了，他的另一半就自己單獨睡了，但過日子還是在一起。這類人追求的是什麼？是一種肉體的聖潔。這是不是對婚姻的一種誤解啊？（是。）這個誤解好不好解决？有一些結了婚的人，他們認為沾染了异性就不聖潔了，言外之意就是，不沾染异性，從婚姻中退出來，解除婚姻，就變得聖潔了。如果這樣就聖潔了，那不結婚豈不是更聖潔嗎？在這些偏謬的領受之下，人做出來的一些選擇或者舉動讓他的另一半感覺不解、感覺憤怒，有些不信的丈夫或妻子就産生了誤解，對信仰反感，甚至有些人還説一些褻瀆神的話。你們説，這些追求「聖潔」的人這麼做對不對？（不對。）不對在哪兒？首先是思想上出現問題了。他的思想出現了什麼問題？（謬解了

神的話。）首先，他對婚姻這件事的看法是偏謬的；其次，他對聖潔與污穢的定義、領會是偏謬的。他認為不沾染异性就是聖潔，那什麼是污穢？什麼是聖潔？聖潔是不是指没有敗壞性情説的？人得着真理了，性情有變化了，就没有敗壞性情了。那不沾染异性就没有敗壞性情了嗎？人的敗壞性情是從沾染异性才開始的嗎？（不是。）很顯然這麼領受是錯誤的。你結婚沾染异性之後，你的敗壞性情不是變嚴重了，而是與原來一樣。你没結婚，没沾染异性，你有没有敗壞性情？敗壞性情一點兒也不少。所以，無論是男人還是女人，他有没有敗壞性情不是根據婚姻狀況，不是根據他是否走入婚姻、是否沾染异性來衡量的。那有這種思想、做法的人，他們對于婚姻為什麼有這樣的誤區呢？為什麼會産生這樣的做法？這個問題是不是該解决？（是。）那你們能不能解决啊？一個人只要接觸了异性、沾染了异性，就變得污穢了，就變得敗壞不堪了，是不是這樣？（不是。）如果是這樣的話，神所命定的男人與女人的結合那就是一個錯誤。那這個問題怎麼解决？産生這個問題的根源是什麼？咱們來解剖、認識這個根源，這個問題就解决了。你們是不是也有這樣的看法啊？結了婚的人與没結婚的人對婚姻是不是都有這種看法？（是。）我就知道你們逃不開這個問題。那産生這種看法的根源在哪兒？（人對什麼是聖潔、什麼是污穢不清楚。）那對什麼是聖潔與污穢不清楚的根源是什麼？（不能純正領受神的話，不明白真理。）不能純正領受神話的哪方面？（婚姻是人在人生中正常該經歷的，也是神給人命定的，而人把結了婚沾染了异性跟聖不聖潔聯繫在一起了，其實聖潔是指没有敗壞性情説的，跟結不結婚没有關係。就像教堂裏的修女，她們不接受神的末世作工，不明白真理，就是一輩子不結婚也不能説就聖潔了，因為她們的敗壞性情没有解决。）講明白這件事了嗎？聖潔與污穢的區分在不在乎結婚與没結婚？（不在乎。）不在乎，有很多實證可以證實這件事。比如説，弱智、白痴、精神病、修女、尼姑、和尚都没結婚，這些人聖潔嗎？（不聖潔。）那些弱智、傻子、精神病人都不具備正常人的理智，他們結不了婚，没人娶，也没人嫁，他們不聖潔；修女、尼姑、和尚，還有一些特殊的人

群都不結婚，這些人同樣也不聖潔。不聖潔的意思是什麼？就是污穢。這個污穢指什麼？（有敗壞性情。）對了，就是指有敗壞性情説的。這些没結婚的人都有敗壞性情，都不聖潔。那結了婚的人呢？結了婚的人在本質上與他們有没有區别？（没區别。）在本質上與他們没有什麼區别。這個没有區别指什麼説的呢？（都是被撒但敗壞的人，都有敗壞性情。）對了，都是經過撒但敗壞，都有敗壞性情，不能順服神、順服真理，不能走敬畏神遠離惡的道路，不是被神稱許的人，也不是蒙拯救的人，都是污穢的。所以，人是聖潔還是污穢不能用未婚或者已婚來衡量。那人為什麼對婚姻産生了這樣的誤區呢，就認為結過婚的人是不聖潔的、是污穢的？這個誤區的焦點在哪兒？（對婚姻這件事的看法是偏謬的。）是對婚姻與婚姻生活的看法有偏謬，還是對其他事的看法有偏謬？能不能説清楚？咱們剛才所説的任何的婚姻最終都會回歸到現實生活，那這個婚姻的生活是不是人所認為的污穢的來源？（不是。）不是人所認為的污穢的來源。人思想裏所認為的污穢的來源，其實在人的腦海裏、心靈深處都知道是什麼，就是人的情欲，人的誤區在這兒呢。人以已婚與未婚來界定、區分人是聖潔還是污穢，這是錯誤的領受，是有誤區的，這個根源就是人對人的肉體情欲有錯謬的、不正確的理解。那這個理解錯謬在哪兒呢？人認為，人有了情欲、有了婚姻之後就沾染了异性，沾染了异性之後就有了所謂的肉體情欲的生活，這樣人就污穢了。是不是這麼認為的？（是。）

那咱們就説説情欲到底是個什麼東西，你只要正確地理解它了，對它有準確的、正確的、客觀的理解與認識了，你就解開這個污穢與聖潔的難題、誤區了，是不是這麼回事？人結了婚之後，都經過了情欲的滿足，都釋放過情欲、肉欲，所以人就認為，「咱們結過婚的人就不聖潔了，污穢了，還是人家單身小姑娘、小伙兒聖潔」，這很顯然是一個偏謬的認識，這個偏謬的認識就來自于人不知道到底什麼是情欲。那先來看看最起初的人類，亞當有没有情欲？神造的人有思想、有語言、有五官的知覺，同時有自由意志，也有情感的需要。情感的需要指的是什麼？就是需要有伴侣陪伴、扶持，有伴侣對話，有伴侣呵護、

照顧、愛護，這是情感的需要。另一方面，人也有情欲。這話的根據是什麼呢？就是神造了亞當之後，神説他需要一個伴侶，伴侶只是在生活與情感上的需要，那另一方面的需要呢，神有話説，這話是怎麼説的呢？《創世記》二章二十四節：「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這話的意思很明顯，咱們不用説得那麼露骨，這話就明白了吧？很顯然，神造人類祖先亞當的時候，亞當是有這方面需求的。當然，這是個客觀的説法，更主要的就是，神造他的時候他有這個感官，他有這樣的生理條件、生理特徵，這就是最起初的神所造的人類的祖先亞當，這個屬肉體的第一個人類他的實際情況。他有語言，有聽覺、有視覺、有味覺，同時有感官，有情感需要，還有情欲，有生理需求，當然還有一個自由意志，咱們剛才説過了，這幾樣東西整體就構成了一個神所造的人類，這是不是現實情況？（是。）這是男人的生理結構。那女人呢？神對女人造了不同于男人的生理結構，當然也造了相同于男人的情欲。這話的根據是什麼呢？《創世記》三章十六節，神説：「我必多多加增你懷胎的苦楚，你生産兒女必多受苦楚。」這個「生産兒女」中的兒女是怎麼來的？如果作為一個女性，她不具備這樣的生理需求，更具體地説，她不具備女性情欲的需求，那她會産生懷胎嗎？不會，這是很清晰的一件事。那通過神的這兩句話來看，神造的男人與女人有不同的生理結構，但共同的一方面生理特徵是都有情欲，這是從神作的這些事還有對人類的吩咐的字裏行間來證實，神所造的人類具備了生理結構，也具備了生理結構的需求。那現在我們該怎麼看待這件事呢？情欲這個東西，它是肉體的一部分，就像人的任何一種器官一樣。比如，人早晨六點吃飯，到中午十二點的時候所有的食物消化得差不多了，胃也空了，胃就把這個信息傳遞到大腦，大腦就告訴你「胃空了，該吃飯了」。那胃的感覺是什麼呢？就有點空落落的，不舒服，想吃東西。那想吃東西這個感覺怎麼來的？就是整個神經系統與你的器官運作、代謝的結果，就這麼簡單。情欲與身體上任何一個器官的性質是一樣的，任何一個器官都連帶神經系統，神經系統就指揮你的各個器官。好比説，鼻子是聞氣味的，當你

聞到臭味的時候，這個氣味進到你的神經系統，神經系統就會告訴你的大腦，「這個味道臭，不好聞」，就給你這個信息，然後你就馬上捂鼻子或者扇風，就有了這樣一連串的動作。你看，這一系列的舉動、做法，這樣的感覺、意識，都是由你身體的某一方面器官與神經系統所指揮的。好比説，你聽到一個特別大的、刺耳的聲音，你的耳朵收進這樣的信息之後，你會感覺難受或者反感，你就會捂住雙耳。其實，耳朵收進來的只是一種聲音、一種信息，但是通過大腦它會辨別這個聲音對人有没有好處。如果没什麽大的影響，你聽一聽分辨出來，無所謂就過去了；如果對你的心臟或者身體會有負面影響，你的大腦就會辨別，然後告訴你要捂耳朵或者要張大嘴巴，等等這一系列的做法或者想法都會産生出來。人的情欲也一樣，也有相應的器官，相應的器官會在相應的神經的支配之下有不同的判斷、不同的解讀。人的情欲就是這麽一個簡單的東西，這個東西與人肉體的任何一個器官是平級的、同等的，只不過它有它的特殊性，所以人對它總會有各種各樣不同的看法、觀點或是不同的想法。那通過咱們這麽一交通，你們是不是應該有正確的領受了？（是。）人的情欲不是一個神秘的東西，它是由神造的，從有了人類開始，這個東西就已經存在了。因為它有神的命定，它是從神所造，所以它不會因着人對它有各種各樣的誤解、觀念而變成一個反面事物，或者是變成一種污穢的東西。它與人的任何一個感官一樣，就存在于人的身體裏，如果是在神安排、命定的正當的婚姻中，它是合理的，但是如果人放縱它或者不正確地使用，那它就是反面事物了。當然，情欲本身不是反面的，只不過利用它的那個人或者那些想法是反面的。比如，三角戀、淫亂、亂倫，還有强奸、性侵，等等這些與情欲有關的事都屬于反面事物，它與人肉體的原始情欲是没有關係的。肉體的情欲與肉體的器官一樣，它是由神而造的，但是因着人類的邪惡、因着人類的敗壞，各種與情欲有關的邪惡的事情發生了，那它與正當的、正常的情欲就没有關係了，這就是兩種性質的問題了。是不是這樣？（是。）三角戀、婚外情，還有亂倫、性侵，這些都是在敗壞人類中間發生的一些與情欲有關的邪惡的事情，這些

事情與正當的情欲、婚姻没有關係，這些是屬污穢的，是不正當的，這些不是正面事物。現在是不是看清楚了？（是。）

通過這麼交通，對于已婚人士的那些偏謬的領受、做法是不是能認識清楚了，能分辨對錯了？（是。）再遇到初信的人説，「我們接受神作工了，我們夫妻倆用不用分居啊？」你怎麼説？（不用。）你就問他：「你為啥要分居啊？你倆吵架了？還是有人打呼嚕聲音大導致另一方睡不着失眠啊？如果有這種情况，那是你自己的問題，你可以分居，如果是因為别的原因，没必要。」還有的人説了：「哎呀，我們夫妻倆在一起生活快四十年了，這麼大歲數了，兒女都那麼大了，是不是應該分床睡啊？别在一起住了，讓兒女笑話，應該保持晚節。」這種説法成不成立？（不成立。）不成立。還保持晚節呢，晚節是個什麼東西啊？你早做什麼去了？裝什麼裝呢？這類人是不是噁心啊？（是。）遇到這類人就告訴他們：「信神没有那些説法，神家也没有那些要求、没有那些規定，這些慢慢你就知道了，你自己願意怎麼過就怎麼過，那是你自己的事，跟信神、追求真理没有關係，跟蒙拯救也没有關係，這些事不用尋求，你也不用為這事作出任何的犧牲。」這事是不是解决完了？（是。）對婚姻中人的情欲這個問題解决完了，最大的難處解决了。這麼交通你們是不是都清楚了？還覺得情欲這種東西神秘嗎？（不神秘。）還覺得情欲是污穢的、是骯髒的嗎？（不骯髒。）就這件事情而言，它不污穢、不骯髒，它是一件正當的事，但如果人玩弄它，那它就不是一件正當的事了，那就另當别論了。總之，這麼交通完之後，對婚姻的各種現實的、不現實的那些幻想是不是都解决了？（是。）對婚姻的定義、概念交通完之後，人思想裏對婚姻的一些畸形的、偏謬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基本上就放下一部分了，剩下的需要人在現實生活中再逐步地對號入座，逐步地體驗與經歷，當然最主要的是對婚姻這件事本身人應該有一個正確的領受與觀點，這個很重要。不管你將來是打算結婚還是不結婚，你對婚姻的態度與觀點會影響到你追求真理，所以對這方面的相關神話一定要仔細地閱讀一下，最後達到對婚姻這件事有正確的觀點與認識，最起碼符合真理。對這件事交通完之

後，人的見識是不是開闊了？（是。）不再那麼幼稚、狹隘了，是吧？當你再跟其他人談論這件事的時候，人家一看，你歲數不大，對這事有認識，問你「結婚多少年了？」你說：「我還没結婚呢。」人說：「那你怎麼認識得像成年人一樣，比成年人認識得還成熟呢？」你說：「我明白真理了，而且我明白的這些真理都有根據，不信我給你翻翻聖經，你看神造亞當的時候是什麼情况，我說的準不準。」最後說得他心服口服。因為你說的都是純正的認識、領受，一點兒也不帶有人的想象、觀念，不帶有人的任何偏謬的觀點，都是合乎真理、符合神話語的。

**2）追求婚姻的幸福不是人的使命**

對于已婚人士那些偏謬的領受、做法這方面的問題交通完之後，咱們再來交通「追求婚姻的幸福不是你的使命」這個話題。人放下了對婚姻的各種幻想只是對婚姻在概念與定義上有了一些正確的、相對符合真理的理解與看法，但并不代表人對婚姻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就能徹底地放下了。那對于走入婚姻的人他們是怎麼維護婚姻的幸福的？可以說很多人還不能正確地對待婚姻的幸福，或者不能正確地對待婚姻的幸福與人的使命這兩者之間的關係，這是不是也是個問題？（是。）結了婚的人往往把婚姻當成一生中的大事，所以就把這一生的幸福寄托在婚姻生活中、寄托在另一半身上，認為追求婚姻的幸福是自己這一生唯一的追求目標。為了婚姻的幸福，許多人都付出了很多精力、代價與犧牲。比如，有的人結婚之後為了吸引對方，達到所謂的婚姻保鮮、愛情保鮮，就會做很多事情。有的女人說「要想留住男人的心，就得留住男人的胃」，然後就學習做菜、做美食、做糕點，做丈夫喜歡吃的各種東西，争取讓他吃得可口、舒心。當她的丈夫感覺餓的時候就想到她做的美食，就想到了她，然後就趕緊回家，這樣她就經常有另一半的陪伴，不用獨守空房。所以她覺得留住男人的胃就能留住男人的心，這對她很重要。因為這是維護婚姻幸福的一種方式，也是作為一個女人為了婚姻幸福而應該付出的代價、應該盡的責任，所以她努力地用這種方式去維護自己的婚姻。還有的人對婚姻没有安全感，常常用各種方式取悦對方、吸引對方，還用各種方式提示對方。

比如，常常問對方記不記得他們兩人第一次約會的日子、相識的日子、結婚周年紀念日等各種日子，如果對方記得他就覺得對方愛他、心裏有他，如果對方不記得了他就不高興，就埋怨對方，「這麼重要的日子都記不住，你是不是不愛我了？」為了不斷地吸引對方、不斷地引起對方的注意，保持自己的婚姻幸福，男人、女人都用一種世俗的方式去提示對方，做一些很無聊、很小兒科的事，還有些女人不惜一切代價做一些損害自己健康的事。比如，有的女人過了三十歲看自己的皮膚不那麼嬌嫩白净了，面部也不那麼光鮮亮麗了，就去做拉皮、打玻尿酸。還有的女人為了變得更美去割雙眼皮、文眉，常常把自己打扮得特別漂亮、特別性感來吸引丈夫，甚至為了自己的婚姻幸福還常常學人家做一些浪漫的事情。比如，在一個特殊的日子準備一桌豐盛的晚餐，還有蠟燭、紅酒，她丈夫回家時她就讓丈夫閉上眼睛，問他：「你想想今天是什麼日子？」她丈夫猜不出來，她就把燈關上，把蠟燭點上，丈夫才知道原來今天是自己的生日，就說：「哎呀，我太高興了，我太愛你了！我自己都没記住我的生日你居然能記住，你真是太可愛了！」這個女人就覺得幸福了、美滿了，有這一句話她就知足了，就安心了。男人、女人都絞盡腦汁地維持婚姻的幸福。女人作了很大的改變、犧牲，付出了很多的時間與精力，男人也同樣，努力地在世界上打拼挣更多的錢讓妻子享受的生活越來越好，為了維護婚姻的幸福還很勉强地學人家買玫瑰花，買生日禮物、聖誕禮物，情人節買巧克力，等等，絞盡腦汁地哄妻子開心，全家其樂融融。有一天自己失業了也不敢讓妻子知道，怕妻子跟他離婚，怕自己的婚姻破裂，强裝着每天按時上班下班，同時也到各處應聘找工作。到發工資的時候拿不回錢怎麼辦？就到處借錢來哄妻子高興，還說：「你看這個月還多了兩千塊錢獎金呢，你想買什麼就買什麼。」妻子不知道實情，還真的買了一些奢侈品。他心裏一肚子苦水没處倒，更發愁了。不管是男人還是女人，為了維持婚姻的幸福都付出了大量的行動、時間與精力，甚至做了很多違心的事。雖然浪費了大量的時間、精力，但是身在其中的人却還是不知道該怎樣正確地面對、處理這些事，甚至為維護婚姻

的幸福還在絞盡腦汁地向其他人取經、學習、諮詢。更甚至有一些人在信神之後接受了本分，接受了神家的托付，却為了維護婚姻的幸福美滿在盡本分這事上大打折扣。本來應該到外地傳福音，一個禮拜或多長時間回一次家，或者根據各方面的素質、條件可以離開家全職盡本分，但是他們害怕自己的另一半對自己不滿，害怕自己的婚姻不幸福，害怕失去婚姻，為了維護婚姻的幸福他們放弃了很多盡本分的時間。尤其是當聽到另一半埋怨、不滿或者發牢騷的時候，他們更是小心翼翼地維護着自己的婚姻，盡量滿足另一半，努力地維護自己的婚姻幸福，不讓婚姻遭遇破裂。當然更嚴重的是，有的人為了維護婚姻的幸福拒絶神家的呼召，拒絶盡本分，該離開家盡本分的時候因為捨不下另一半，或者因為另一半的父母反對他信神，反對他放弃工作離家盡本分，他就采取妥協，放弃盡本分，而選擇維護婚姻的幸福、維護婚姻的完整。他們為了維護婚姻的幸福與完整，避免婚姻的破裂、婚姻的結束，只選擇在婚姻生活中盡自己的責任與義務，而放弃了一個受造之物的使命。豈不知無論你在家庭或社會中扮演的角色是什麽，是妻子、丈夫、兒女、父母，還是員工或是任何一方，也無論你在婚姻生活中扮演的角色是否重要，在神面前你的身份只有一個，那就是受造之物，你在神面前没有第二個身份，所以只要神家呼召你的時候那就是你該完成你使命的時候。就是説，你作為一個受造之物不是在維護婚姻幸福與完整的前提之下才能完成你的使命，而是只要你是受造之物那神所賦予你的使命、神所交代給你的使命都是你該無條件完成的，不管在任何情況下你都應該義不容辭地完成你的使命，把神所交給你的使命放在第一位，而把婚姻所賦予你的使命與責任放在其次。神所賦予你的作為一個受造之物該完成的使命在任何的條件與情況之下都應該放在第一位。所以，不管你維護婚姻幸福的意願有多大，或者你的婚姻情況是怎樣的，或者你的另一半對婚姻所付出的代價有多大，都不是你拒絶神交給你的使命的理由。也就是説，無論你的婚姻多麽幸福、多麽完整，你受造之物的身份是不變的，受造之物的身份不變，那神所交給你的使命就是你義不容辭首先應該完成的，没有什

麼條件可講。所以，當神交給你使命，當你有了受造之物的本分與使命的時候，你就應該放下對幸福婚姻的追求，放弃你維護完整婚姻的追求，把神、把神家交給你的使命放在第一位，不要做愚蠢的事。維護婚姻的幸福只是在婚姻這個框架之下你作為丈夫或者妻子所擔負的一種責任，并不是一個受造之物在造物主面前的責任與使命，所以你不應該為了維護婚姻的幸福而放弃造物主交給你的使命，也不應該做大量的與妻子或丈夫的責任没有任何關係的那些愚蠢的、幼稚的、小兒科的事情。你只要按照神的話、按照神的要求，就是按照神最起初的吩咐盡到一個妻子或丈夫的責任與義務就可以了，最起碼是在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下盡到一個妻子或丈夫的責任就足够了。至于什麼所謂的「要想留住男人的心，必須先留住男人的胃」，什麼浪漫哪，不停地慶祝各種周年紀念日哪，什麼二人世界呀，追求「執子之手，與子偕老」，什麼「今日如是，此生如是」，等等這些無聊的事，都不是一個正常的男人與女人的責任，當然更確切地説，不是一個追求真理的人在婚姻框架下的責任與義務。這種生活方式、生活的追求不是作為一個追求真理的人該有的，所以，首先應該從思想深處放下這些乏味的、愚蠢的、幼稚的、膚淺的、噁心肉麻的説法、觀點與做法，不要讓你的婚姻變了質，也不要讓你對婚姻幸福的追求捆住了你的手脚、捆住了你的思想、捆住了你的脚步，讓你變得幼稚、愚蠢、庸俗，甚至邪惡。這些屬世界的對幸福婚姻的追求，它不是有正常理智的人該盡的義務與責任，它純屬是從這個邪惡世界與敗壞人類中演變出來的，對任何一個人的人性與思想都帶有侵蝕性，它會腐化你的思想、扭曲你的人性，它會讓你變得心思邪惡、複雜、混亂，甚至偏激。比如，有的女人看别的男人懂浪漫，到結婚周年紀念日的時候會送妻子一朵玫瑰花，或者是在女人生氣、不高興的時候會帶她出去逛街或者會擁抱她、給她一些特殊的禮物，甚至給她驚喜哄她開心，等等。當你把這些説法、做法接受進來的時候，你也會希望自己的另一半這麼做，你也想得到那樣的生活、那樣的待遇，那你的理智就會變得不正常，就會被那樣的説法、思想、做法攪擾、腐蝕。如果你的另一半没給你

買玫瑰花，没哄你開心，或者没對你做浪漫的事，你心裏就有氣、就恨、就不滿，就帶有各種情緒。當生活中充滿了這些東西的時候，你作為一個女人該盡的義務，還有你作為一個受造之物在神家該盡的本分與責任，就都被打亂了，你會活在不滿的情緒之下，被這些不滿的情緒與思想攪擾到你的正常生活、正常的秩序。所以，你的追求會影響到你正常人性的思維邏輯，影響到你正常的判斷，當然也會影響到你作為一個正常人該盡的責任與義務。如果你追求屬世的東西，追求婚姻的幸福，那你就不免會走入所謂的世俗化。你只追求婚姻的幸福，你肯定會常常需要對方説「我愛你」這類的話，如果另一半從來没説過「我愛你」這句話，你就覺得，「唉，我的婚姻真不幸，我的那一半像個木頭、像個傻子，頂多會往家裏拿點錢，會出個力、幹點活，到吃飯的時候就説『吃吧』，到晚上該休息的時候，就説『睡吧，做個好夢，晚安』，僅此而已，他咋就不會説一句『我愛你』呢？就這一句浪漫的話就不會説？」你心裏被這些東西充滿，你還能做一個正常的人嗎？你是不是就總不正常、總情緒化啊？（是。）有些人對世界這些邪惡潮流没有分辨，没有抵抗力、免疫力，她就把説浪漫的話這樣的事、這樣的現象看為是婚姻幸福的標志，她就要追求，就要模仿，就要得到，得不到就生氣，没事就問她老公：「你説，你到底愛不愛我啊？」她老公被問多了就來氣，一猛勁紅着臉説：「I love you, baby.」「哎呀，你再説一遍。」她老公憋得臉和脖子通紅，琢磨琢磨又説一句，「Baby, I love you.」你看，這正經人説點肉麻的話，他就不是從内心發出來的，就不自在。女人一聽高興了，「這還差不多！」她老公怎麼説？「瞅你那樣兒，高興了？盡没事找事。」你説一個女人和一個男人活在這樣的婚姻生活中，這是幸福嗎？（不是。）就一句「I love you」就幸福了？婚姻的幸福是這麼闡釋的嗎？就這麼簡單嗎？（不是。）有的女人就總問她老公：「老公，你看我是不是老了？」她老公人實在，就實話實説：「是有點老了，誰過了四十歲還不老啊？」「哎呀，你不愛我了？你咋不説我年輕了？你是不是嫌我老了？你是不是要找小三啊？」她老公説：「這麻煩了，説句實話也不讓説，這什麼東西，這不

就實話實説嘛，誰還不老啊？你還想成妖啊？」這樣的女人不理性。追求這種所謂的婚姻幸福的人都是什麼？説得俗點是賤人，説得不俗點是什麼？是神經病。神經病是指什麼説的？就是没有正常人性的思維。四五十歲，一把年紀了，還看不透人生是什麼，看不透婚姻是什麼，還盡喜歡做那些没用的、肉麻的事，她認為這就是婚姻的幸福，這是人的自由、是人的權利，就該這麼追求、該這麼活着、該這麼對待婚姻，這是不是不務正業呀？（是。）這些不務正業的人多不多？（多。）在外邦世界中多，在神家中有没有？多不多？浪漫、禮物、擁抱、驚喜，還有那一句「我愛你」，等等這些，都是人追求婚姻幸福的標志、追求婚姻幸福的目標。不信神的人如此，信神的人也不免有很多人如今還是這樣的追求、還是這種觀點，所以有很多人信神十來年，聽了一些道，明白一些真理了，但是他們為了維護婚姻的幸福，為了陪伴另一方，為了維護曾經對婚姻許下的諾言、曾經發誓追求婚姻幸福的目標，他們從來不履行自己在造物主面前的責任與本分，而是一步也不離開家，神家工作再忙也不會離開家，不會放下自己的另一半盡上自己的本分，而是把追求婚姻的幸福、維護婚姻的幸福當成自己一生不懈努力的目標、奮鬥的目標。這種追求法是不是在追求真理？很顯然不是。因為他們在思想上、在内心深處甚至在做法上并没有放下對婚姻幸福的追求，没有放下「追求婚姻幸福是自己一生的使命」這種思想觀點與人生觀，所以他們絶對得不着真理。你們現在是未婚，没有走進婚姻，當你們走進婚姻的時候，如果也是這種觀點，那你們同樣也得不着真理。你得着了婚姻的幸福，你就得不着真理。因為你把追求婚姻的幸福當成了你一生的使命，那你就勢必要放下、捨掉你在造物主面前完成使命的機會，你放弃了你在造物主面前完成受造之物的使命這個機會與權利，那你就放弃了追求真理，當然也就放弃了蒙拯救，這是你自己的選擇。

交通「放下追求婚姻的幸福」并不是讓人放弃婚姻或者鼓勵人離婚，而是為了讓人明白真理，對婚姻有一個正確的觀點，能放弃對婚姻幸福的追求。首先放下那些追求婚姻幸福的錯誤觀點，然後放下那

些追求婚姻幸福的錯誤做法，將自己大量的時間、光陰與精力用在追求真理上、用在盡受造之物本分上。對于婚姻而言，只要它不與你追求真理衝突、抵觸，那在婚姻的框架之下你該盡的義務、該完成的使命、該扮演的角色是不會變的。所以，要求一個人放下追求婚姻的幸福并不是讓你放弃婚姻或者采取離婚，而是讓你正確對待婚姻，在這個前提下來完成你一個受造之物的使命，盡好你該盡的本分。當然，如果你為追求婚姻幸福而影響、阻礙甚至放弃你該盡的受造之物的本分，那你就是大逆不道的人。如果你在這事上尋求真理你就能看清楚人該持守的是什麽、該放弃的是什麽，你該放弃的不僅僅是追求婚姻幸福這件事，而是應該放弃整個婚姻，這就達到完全合乎真理原則了。交通這些問題最終的目的、意義是什麽呢？就是讓人不要被婚姻的幸福羈絆住了脚步、蒙蔽了眼睛，攪亂了你的心思甚至占有了你的心思，不要讓追求婚姻幸福充滿你的人生道路、充滿你的生活，而是要正確地對待婚姻中你該盡的責任與義務，正確地取捨你該盡的責任與義務，更好的實行是將更多的精力與時間交給你的本分，盡上你該盡的本分，完成神交給你的使命。無論什麽時候你都不要忘了你是一個受造之物，是神帶領你活到現在，是神給了你婚姻、給了你一個家庭，也是神賦予你在婚姻框架下所應該盡的責任，并不是你自己選擇了婚姻，不是你自己憑空就能有一場婚姻，也不是你憑自己的能力或者力量就能維護好婚姻的幸福。這件事情是不是説清楚了？（是。）應該怎麽做是不是明白了？路途是不是清晰了？（是。）如果婚姻中你該盡的責任、義務與你受造之物的本分、使命没有任何的衝突、矛盾，在這種情況下，你在婚姻的框架之下該怎樣盡責任就怎樣盡責任，盡好自己的責任，擔負起你該擔負的責任，不要推脱，要對對方負責任，對于對方的生活、對方的情感、對方的方方面面都應該負起責任。但是，當婚姻框架之下你所擔負的責任、義務與你受造之物的使命、本分有衝突的時候，你應該放下的不是你的本分、使命，而是你婚姻框架之下的責任。這是神對你的期望，也是神對你的托付，當然也是神對任何一個男人或女人的要求。你只有能這樣做了那你才是在追求真理，才是在跟隨

神；你如果達不到，你不能這麼實行，那你就是挂名信，你跟隨神的心不是真實的，你不是追求真理的人。現在中國大陸有些神選民陸續到海外盡本分傳揚國度福音，有些人說：「如果出國盡本分就得撇下家庭，以後是不是就見不到丈夫（妻子）了，就得分居兩地了？我們的婚姻是不是就解體了？沒有丈夫（妻子）我以後怎麼生活哪？」以後怎樣是你該考慮的嗎？你最該考慮的是什麼？你要想做一個追求真理的人，你最該考慮的是如何放下神讓你放下的、如何完成神讓你完成的，即使以後沒有婚姻，沒有另一半的陪伴你照樣可以活到終老，你照樣會活得很好，但是你如果放弃了這個盡本分的機會就等于放弃了你該盡的本分，放弃了神交給你的使命，在神那兒看你就不是追求真理的人了，你就不是真心要神的人，不是追求蒙拯救的人。你主動放弃自己蒙拯救的機會、蒙拯救的權利，放弃你的使命而選擇婚姻，選擇夫妻團聚，選擇陪伴另一半、滿足另一半，選擇維護自己婚姻的完整，那最終你肯定也有得有失。你失掉的是什麼你自己應該清楚，是吧？婚姻不是你的全部，婚姻的幸福也不是你的全部，它不能决定你的命運，不能决定你的未來，更不能决定你的歸宿。那人應該怎麼取捨，是否應該放下追求婚姻的幸福盡上受造之物的本分，這就由人自己來决定吧。關于「追求婚姻的幸福不是人的使命」這方面的話題是不是交通明白了？（是。）有没有讓你們為難的問題，覺得聽完之後不知道怎麼實行了？（没有。）聽完之後是不是感覺更清晰了，有了準確的實行路途、實行目標了？接下來該怎麼做是不是就心裏有數了？（是。）那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再見！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四日

# 怎樣追求真理（十一）

##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2）放下由婚姻所產生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上次聚會交通到哪兒了？交通到「怎樣追求真理」中的「放下」這部分內容，其中涉及到婚姻這個話題。關于婚姻這方面的話題已經交通了幾次，上次主要交通了什麼？（交通了放下對婚姻的各種幻想，還扭轉了已婚人士對于婚姻的一些偏謬的看法和理解，以及正確對待情欲，最後交通了追求婚姻的幸福不是我們的使命。）交通「放下對婚姻的各種幻想」這個話題，你們領會了多少，記住了多少？是不是主要交通了人對婚姻的各種不現實、不切合實際的，幼稚、不理性的一些想法、願望？（是。）正確地理解婚姻、領受婚姻，正確地對待婚姻，這是人對婚姻該有的態度，不要把婚姻當成一種游戲，也不要把婚姻當成滿足自己各種幻想、各種不切合實際的追求的一件事情。關于婚姻的各種幻想涉及哪些內容？這些幻想與人對待生活的各種態度有一定的關係，最主要與人接受的從世界、從社會來的各種對婚姻的說法、解讀、態度有關。這些說法、解讀與態度是來自社會、來自人類各個族群的各種不切合實際、不符合事實的一些說法、觀點。為什麼要放下這些東西呢？因為這些東西是從敗壞人類來的，是從邪惡世界產生的對婚姻的各種觀點、態度，而這些觀點、態度完全偏離了神命定給人類的婚姻的正確定義、概念。神命定給人的婚姻的概念與定義更側重于人的責任、義務，也側重于人在生活中應該體現出來的人性、良心與理智。神對婚姻的定義主要是告誡人怎樣正確地在婚姻的框架之下擔負起自己的責任，如果你未婚，不涉及在婚姻中盡責任，那你對神給婚姻的定義也應該有正確的理解，這是一方面；另外是告誡人要準備好擔負起自己在婚姻框架之下應該擔負的責任，婚姻不是玩游戲，不是小孩過家家在演戲，在思想觀念裏首先知道婚姻是責任的標志，

更重要的是在正常人性裏準備或者預備自己該盡的責任。而從撒但、從邪惡世界來的婚姻的概念、理解與說法更注重什麼？更注重玩弄感情、玩弄情欲，滿足肉體的欲望，滿足肉體對異性的好奇心，當然也滿足于人的虛榮心，它不講責任、不講人性，更不講神所命定的婚姻雙方，也就是男性與女性在婚姻框架之下應該怎樣擔負起自己的責任、盡好自己的義務，做好一個男性或女性該做的每一件事情。世界給人灌輸的對婚姻的各種解讀、說法與態度，更注重的是人情與欲的滿足、情與欲的探索、情與欲的追隨，所以，你如果接受了這些從社會上來的對婚姻的各種說法、理解或者態度，你就不免會受這些邪惡思想的影響，更確切地可以說，你就不免會受這些從世界來的婚姻觀的敗壞。你受了這些思想觀點的敗壞與影響之後，你就不可避免地會受這些思想的左右，同時你也會與外邦人一樣接受這些觀點對你的愚弄與擺布。外邦人接受了這些婚姻的思想觀點之後，他們講愛情、講滿足情欲，同樣，你把這些思想觀點不折不扣地接受進來之後，你也會講愛情、講滿足情欲，這是不可避免的，你躲都躲不掉。當你對婚姻沒有正確的定義、領受與態度的時候，你會很自然地接受從世界、從社會、從人類來的對婚姻的各種觀點、說法。只要你聽了，只要你看了，只要你知道了，只要你沒有免疫力去抵禦這些思想，那你就會不自覺地受這種社會風氣的影響，就會不自覺地接受這些對婚姻的觀點、說法。當你把它接受進來的時候，這些思想觀點就不免會影響你對婚姻的態度，因為你不是活在真空裏，所以你就很容易被從世界、從社會、從人類來的對婚姻的各種說法影響甚至控制。當它控制你的時候，你就會很難自拔，也會身不由己地幻想自己的婚姻應該是怎樣的。

上次我們交通了對婚姻的各種幻想，這各種幻想是來自于邪惡人類對婚姻的種種不正確的理解、觀點，這些理解、觀點無論是具體的還是籠統的，都是一個追求真理的人應該放下的。一方面，放下對婚姻的各種不正確的定義、理解；另一方面，正確地選擇自己的擇偶對象；再一方面，對已婚人士來說，正確地對待自己的婚姻，這個「正確」就是指神告誡人、囑咐人的對婚姻的態度與責任。應該看明白，

婚姻并不是愛情的象徵，走入婚姻并不是走入婚姻的殿堂，也不是走進墳墓，更不是什麽婚紗、鑽戒、教堂、海誓山盟，還有什麽燭光晚餐、浪漫、二人世界，這些東西都不意味着婚姻。所以，當講到婚姻的時候，你首先應該移除在心裏種下的這些對婚姻的幻想以及來自婚姻幻想的一些標志性的東西。通過交通對婚姻的正確解讀與解剖來自撒但邪惡世界對婚姻的各種偏謬的思想，你們是不是對婚姻的定義認識得準確一些了？（是。）對于没有走進婚姻的人，説這些話是不是也使你們在對待婚姻的事上穩定一些了？也長點見識，是吧？（是。）長了哪方面見識？（以前對于婚姻的幻想就是鮮花、鑽戒、婚紗、海誓山盟這些虚無縹緲的東西，現在聽了神的交通明白了，婚姻其實是神的命定，兩個人在一起能够互相體貼、互相照顧、互相負責任，它是一種責任感，這種對婚姻的觀點會更實際一些，不是那些虚空的東西。）是不是長點見識了？從大的方面來説是長點見識了，從細小的方面來説，對自己之前傾慕、愛慕的對象的標準是不是有點改變了？（是。）之前總講要找高富帥、白富美，現在注重什麽了？最起碼注重人性了，注重人是不是踏實、是不是有責任心。你説，人如果按照這個方向，這個目標、方式擇偶的話，人的婚姻是幸福的機率大，還是不幸、離婚的機率大？（幸福的機率大。）幸福的機率大一些。咱們為什麽不説這樣的婚姻百分之百肯定是幸福的？這有幾方面原因？最起碼的一方面，就是有時候人會看走眼，没看透那個人就和他結婚了。還有一方面，人没結婚的時候想得挺好，覺得「我倆性格投緣，還志同道合，他也向我表示了，願意結婚之後對我負責任、盡義務，絶對不會做對不起我的事情」，但是結婚之後，婚姻生活中不是每件事都如意，不是一切都順利，再加上有些人喜愛真理、喜愛正面事物，有些人雖然表面看人性不壞、不惡，但是不喜愛正面事物，也不追求真理，結婚生活在一起，他僅有的那一點人性的責任或者義務感逐漸就磨没了，慢慢就變了，原形畢露了。你説，夫妻兩人一個追求真理、一個不追求真理，你單方面追求真理，他絲毫不接受真理，你能忍耐他多久？（忍不了多久。）一些生活習慣或者人性的小毛病、缺陷還勉强能包容、能

忍耐，但是時間久了，兩個人没有共同語言、没有共同的追求，他不追求真理，也不喜愛正面事物，總喜歡世界邪惡潮流的東西，慢慢兩個人的話越來越少，志向也越來越不相投，盡責任那點心很快就磨没了，這樣的婚姻幸不幸福?（不幸福。）不幸福怎麼辦?（兩人走不到一塊兒就趁早分開。）對了。從開始有這個念頭到分開，你説得多長時間? 雙方先是磨合，磨合完又争執，争執完又和好，和好之後一看他還不變，就忍着，忍一段時間又争吵，矛盾到了頂峰之後又冷却，琢磨琢磨，「我倆也不合啊，也不是當初想象那個樣啊，生活在一起是個痛苦，是不是得離婚啊? 可是離吧，倆人走到現在也不容易，分分合合多少次了，不能輕易就這麼離了，還是忍着過吧，一個人過總没有倆人過好。」忍了一兩年，越看他越不如意，越過越不順心，生活在一起還不幸福，共同語言越來越少，看他的毛病越來越多，越來越不想包容、忍耐他，五六年之後再也忍不了了，爆發了，就想和他徹底决裂。徹底决裂的時候，就得把這事從頭到尾想一遍，包括離了婚以後怎麼過都得想清楚、想透徹，想一遍也下不了决心，想了幾遍最後忍痛割愛，「離了吧，這樣過還不如一個人清静」。兩個人總争吵，總也合不來，以前能忍的現在都忍不了了，看着他心就煩，聽見他説話就來氣，甚至聽到他的聲音，看見他的長相，看到他的衣服、他用過的東西都反胃、都噁心，已經到了無法忍受的程度了，兩個人走到了形同陌路的地步，就不得不離了。不得不離的前提是什麼? 是兩個人生活在一起太痛苦，不如一個人生活好，到這種程度就不會藕斷絲連了。没情了，想透了，也想通了，一個人過更好，像外邦人常説的「一個人吃飽，全家不餓」，要不心裏還總得惦記他，「吃没吃飯啊? 穿没穿好啊? 睡得咋樣啊? 在外面工作累不累啊? 受没受欺負啊? 心情怎麼樣啊?」總得挂記着他，現在一看還不如一個人過清静，誰也不用想，誰也不用挂念。為這樣一個人這麼活着不值，他不值得你牽挂，不值得你愛護，不值得你對他盡任何的責任，他没有任何的可愛之處。最後辦理離婚手續，兩個人的婚姻就走到盡頭了，義無反顧、永不反悔。這樣的婚姻也有，是不是?（是。）還有的婚姻是因着上一世的恩恩怨

怨等各種原因而産生的。就像咱們之前講過的是還債來了，夫妻雙方或者女方欠男方的，或者男方欠女方的，上一輩子誰占便宜太多了，欠得太多了，這一輩子把他們放在一起，讓那個人還債來了。這樣的婚姻很多是不幸福的，但是還離不了，不管是迫于家庭，還是因為子女，還是因為某種關係，總之兩個人合不來，總打架、總争執，性格、志趣、追求、愛好一點兒都不合，互相都不喜歡對方，生活在一起没有任何的幸福，但是還離不了，一直過到死。臨死了還得刺激對方一下，説：「我下輩子再也不想見到你！」你説仇恨得多大吧，但是這一輩子還離不了，這就是神的命定。這各種各樣的婚姻，不管婚姻的結構、婚姻的來歷是怎樣的，不管人是走入婚姻還是未走入婚姻，總之都應該放下對婚姻的各種不切合實際的、幼稚的幻想，正確地面對婚姻，不要玩弄情欲，更不要陷在社會給你灌輸的錯誤婚姻觀的網羅裏，總品對婚姻的感覺：對方是不是愛着自己，你能不能感受到對方的愛，你是不是還愛着對方，對對方的愛還有多少，對方對你還有没有感覺，你對對方還有没有感覺。不用感受這些，也不用品味這些，這都是荒唐無聊的想法。你越品味這些，你對婚姻越有危機感，你越陷在這些想法裏，越證明你是陷在了婚姻的網羅裏，你肯定没有幸福，也没有安全感。因為你陷在這些思想觀點、這些想法裏的同時，你的婚姻會變得畸形，你的人性也會變得扭曲，同時你也不折不扣地被從社會來的各種婚姻的思想觀點控制、綁架。所以，對于來自社會、邪惡人類對婚姻的各種觀點、説法，一方面要有準確的分辨，另一方面要拒絶這些觀點、説法，不管他們怎麽説，不管他們對婚姻的説法有怎樣的變化，最終神給婚姻的定義人不應該放下，也不應該被邪惡世界的各種婚姻觀點所影響，混淆了視綫。説白了，婚姻就是一個人從青少年到成年後進入的人生不同階段的一個開始，就是你成年之後，進入了一個不同的人生階段，這個人生階段就是你走入了婚姻，與另外一個與你没有任何血緣關係的人生活在一起。從開始與他生活的那一天起，就意味着你作為一個妻子或者丈夫，要對你們婚姻生活中方方面面的事情擔負起責任與義務，同時更多的是兩個人要共同面對婚姻生

活中方方面面的事情。就是説，婚姻意味着一個人離開父母，告別單身，與另外一個人進入了二人世界的生活，是兩個人共同面對生活的一個階段。這個階段意味着你會進入不同的人生階段，當然也意味着你將面臨生活中各種各樣的考驗。你將如何對待在婚姻框架之下的生活，如何與你的另一半共同面對婚姻框架之下臨到的方方面面的事情，這些事對你來説也可能是考驗，也可能是成全，也可能是灾難，當然也可能是獲得人生更多閱歷的來源，也可能是你對人生得到更深體悟、更深體會的來源，是吧?（是。）對婚姻的正確理解與對婚姻的各種幻想這個話題，咱們就回顧到這裏。

**2）追求婚姻的幸福不是人的使命**

上次還交通了一個話題，追求婚姻的幸福不是你的使命。這個話題着重交通了什麼?（就是不要把一生的幸福寄托在自己的另一半身上，也不要為了吸引對方、為了保護所謂的愛情就做一些事取悦對方。不要忘記自己是一個受造之物，在婚姻中自己該盡的責任、義務與盡受造之物的本分、責任不衝突。）不少人把一生的幸福寄托在自己的婚姻上，他們追求幸福的目標就是追求婚姻的幸福、追求婚姻的完美，他們認為婚姻幸福了、與另一半幸福了自己的人生就幸福了，所以他們把自己婚姻的幸福當成是一生為之不懈努力的使命。因着這個原因，當很多人走入婚姻的時候，他們絞盡腦汁地做很多事來使婚姻達到所謂的保鮮。保鮮指什麼呢？就是他們所説的兩個人不管結婚多長時間，始終就像剛談戀愛一樣那麼如膠似漆、不離不弃，兩個人總想黏在一起不分開，而且無論何時何地，心裏總想着對方、念着對方，心裏被對方的音容笑貌、言談舉止所占滿，一天聽不到對方的聲音，心裏就覺得空落落的，一天看不到對方的身影就像丢了魂一樣，他們認為這是婚姻幸福的象徵，也是婚姻幸福的標志。所以有的所謂的全職太太在家裏呆着，她們感覺最幸福的一件事就是等待自己的丈夫回來。如果丈夫没有按時回來，她們就打電話，第一句話會問什麼?（你什麼時候回來?）看來這句話你們常聽到，這句話已經深深種在多數人心裏了。第一句話就是「你什麼時候回來啊?」説完這句話，不管能不能

得到準確的答案，總之一個幸福婚姻中的女人的相思之情流露出來了。這是追求婚姻幸福的一類人他們生活中的一種常態。安安靜靜地在家裏等着自己的另一半下班回來，出門也不敢走遠，也不敢出去時間長，生怕愛人回來時看到家裏没有人，他該多傷心、多失望、多難過啊。這些人對婚姻幸福的追求是充滿希望、充滿信心，而且不惜付出任何代價、不惜作出任何的改變。甚至有一些人在信神之後依然一如既往地追求着婚姻的幸福，追求心裏愛着對方，也時常詢問對方心裏是不是也愛着自己。所以，他們在聚會的時候，心裏就想：「我家那口子也不知道回來没有。如果回來了，也不知道吃没吃飯、回來累不累，我現在還在這兒聚會，心裏有點不安，好像有點對不起他。」下次再聚會的時候，就問對方：「你一般什麽時候回來啊？要是趕上我聚會没在家，你自己孤不孤單啊？」她丈夫就説了：「咋不孤單呢？屋裏空落落的就我一個人，平時總是咱倆，現在冷不丁一個人。你總聚什麽會啊？你聚會也行，要是趕在我回來之前你能到家該多好！」她心裏知道了，「哦，他對我要求不高，我只要在他回來之前在家就行。」下次聚會的時候，她就一個勁兒看錶，看快到她丈夫下班的時間了，她就坐不住了，説：「你們聚吧，我家裏還有點事，我得趕緊回家。」急急忙忙趕回家，「那口子還没回來，太好了！趕緊做飯、收拾屋子，讓他回來看着屋裏乾乾净净的，有飯香味，有人氣，到吃飯的時候，兩個人互相陪伴着，這多好啊！雖然損失了點聚會時間，少聽點兒，少得點兒，但是能趕在他回來之前在家，讓他吃口熱乎飯，還是不錯的，這是維持婚姻幸福基本應該做的。」以後她聚會經常這樣，偶爾一次聚會超時了，等趕到家她丈夫已經回來了，對她有點不滿，不高興，就埋怨：「你能不能少聚一次會啊？你知不知道你不在家，我回來看不着你的滋味？我心裏難受啊！」她一聽這話，太感動了，「他這意思是太愛我了，没我不行啊，看不着我他心裏難受，我太幸福了！這話聽着雖然有點火藥味，但還是感受到了他對我的愛。下次我一定注意，聚會不管幾個小時，我一定提前回來，不能辜負他對我的愛，聚會少得點没啥，神話少聽點也没啥。」再聚會的時候，她一心就想往家趕，目的是

為了對得起對方的愛，也是為了維護自己在婚姻中追求的幸福。她隱隱地感覺到，如果不提前回家，會辜負了那口子對她的愛，如果總這樣辜負他，對方會不會移情別戀？會不會不再像以前那麼愛她了？愛與被愛總是一種幸福，維持着這一種愛與被愛的關係是她一生的追求，是她認定要追求的事情，所以她就不折不扣、義無反顧地這麼做着。甚至有的人外出盡本分，跟帶領常常要求：「我晚上不能在外面住，因為我是已婚人士，我要是不回家，我家那口子該孤單了，晚上睡醒看不着我，他該難受了，早起睜眼看不着我，他該痛苦了。如果經常不回家，我家那口子會不會懷疑我的忠貞、懷疑我的清白啊？結婚的時候，我們倆就達成了共識，要對彼此忠貞不二，不管臨到什麼事，我都要堅守這個承諾，我要對得起他，因為在這個世界上沒有第二個人這樣愛我。所以，為了證明我的清白，為了證明我對他忠貞不二，我絕對不能在外面住，無論教會工作多忙，無論本分有多着急，晚上多晚我也得回家。」為了維護自己的清白與忠貞，這只是一種形式、一種說法，其實她就是怕婚姻不幸福導致破裂。她寧可失掉本分、寧可放弃自己該盡的本分也要維護好自己婚姻的幸福，似乎婚姻的幸福是她做一切事情的動力、源頭，没有了婚姻的幸福，她就不能盡上受造之物的本分，没有婚姻的幸福，她這個受造之物就做不好受造之物了。她把不辜負對方的愛、保持被愛作為婚姻幸福的指標，也作為自己這一生追求的目標。如果有一天感覺自己似乎不那麼被愛了，或者自己做了什麼錯事辜負了對方的愛，讓對方灰心失望，對她不滿意了，她就會魂不守舍，不聚會也不讀神的話了，甚至教會需要她盡什麼本分，她會找各種理由拒絶。比如，身體不舒服了，或者家裏有什麼急事了，甚至編一些不着調的、無厘頭的藉口來搪塞。這類人他們把婚姻的幸福當成人生中的大事，甚至有一些人為了維護婚姻的幸福傾其所有，不惜付出任何代價來拴住對方的心、攏住對方的心，讓對方能够一直愛着自己，不失去婚姻最初的味道，不失去對婚姻最初的感覺。甚至有些女人為此作出了更大的犧牲，有的墊鼻梁，有的削下巴，還有的隆胸、抽脂，什麼苦都能受。更甚至有些女人認為自己的小腿肚

太粗，就去做手術瘦腿，結果傷着神經站不起來了，她老公一看，「原來你腿粗但還是個正常人，現在站不起來成廢人了，離婚！」你看，付這麼大代價，最後收到這樣的結果。還有些女人每天打扮得漂漂亮亮、花枝招展，又噴香水又拍粉，什麼口紅、腮紅、眼影等各種化妝品都往臉上塗，就是為了保持青春美麗，能够吸引對方，讓對方愛自己如初。而男人呢，為了婚姻的幸福同樣也作了很多的犧牲。有一些人聽到說，「你信神出名，在周圍附近認識你的人太多，容易被舉報遭到抓捕，所以你得離開這兒，到別處盡本分」，他心裏就犯愁了，「我要是離開的話，那我的婚姻是不是就意味着破裂了？是不是從此就解體了？我要是離開家的話，我家那口子會不會跟別人走啊？我們倆是不是從此就斷絶關係了？是不是就永遠不能在一起了？」想想心裏就難受，于是就討價還價，「我能不能不離開啊？哪怕一周回家一次呢，我得照看家啊！」其實，他心裏想的不是照看家，是怕妻子跟別人跑了，是怕婚姻的幸福從此不再。他心裏充滿了擔憂、充滿了懼怕，他不想自己婚姻的幸福就這樣消失了、没有了。在他們心中，婚姻的幸福比任何事情都大，没有了婚姻的幸福他們覺得自己就像没有了靈魂一樣。他們認為，「愛是維護婚姻幸福最重要的東西，因為自己愛對方，對方也愛着自己，所以婚姻才能幸福，才能走到今天。如果自己因為信神、盡本分失去了這份愛、終止了這份愛，那自己婚姻的幸福是不是就意味着終止了、没有了，以後再也享受不到婚姻的幸福了？没有了婚姻的幸福人活着會怎樣呢？對方没有了我的愛會活得怎樣呢？我如果失去了對方的愛會怎樣呢？盡受造之物的本分完成人在造物主面前的使命能够彌補這個缺失嗎？」他們不知道，心裏没有答案，也不明白這方面的真理。所以那些追求婚姻幸福至上的人當神家工作需要他們離開家到外地傳福音盡本分的時候，他們就常常為即將失去婚姻的幸福而感到沮喪、無奈甚至不安。有一些人為了維持婚姻的幸福而放弃盡本分或者拒絶盡本分，甚至有些人拒絶了神家的重要安排。還有一些人為了維護婚姻的幸福常常受另一半的轄制，如果對方對自己信神、盡本分有些不滿或者露出一絲不高興時他們就趕緊妥協，哪怕放弃盡本分

的機會，哪怕放弃聚會、讀神話靈修的時間也要陪伴對方，讓對方不孤單、不寂寞，能感受到自己的愛，同時自己也不甘心失去對方的愛，因為他們感覺如果自己為了走信神的道路而放弃了對方的愛就意味着放弃了婚姻的幸福，自己就感受不到婚姻的幸福了，那自己就是一個孤獨的人，是一個可憐、可悲的人，就是没有人愛、没有人疼的一個人。這一類人儘管也明白一些道理，也明白神作拯救工作的意義，當然也明白作為一個受造之物應該盡上受造之物的本分，但是因為他們把自己的幸福寄托在另一半身上，就是把自己的幸福寄托在婚姻之上，所以他們即便知道自己應該怎樣做但還是不能放下對婚姻幸福的追求。他們把追求婚姻的幸福當成是人此生最應該追求完成的使命，這是不是一種錯誤？（是。）

追求婚姻的幸福錯在哪兒？與神對婚姻的定義、對婚姻雙方的囑托相不相符？（不相符。）差在哪兒了？有些人説：「神對婚姻的定義不就是神説那人獨居不好，然後就為他造了一個配偶，這個配偶就是與他作伴的，那追求婚姻的幸福不就有這一條嗎？互相陪伴，互相盡責任，有什麼錯？」在婚姻的框架之下盡責任與不折不扣地把追求婚姻的幸福當成自己的使命，這是不是有區别？（是。）問題出在哪兒？（他把追求婚姻的幸福當成自己最大的使命，其實人活着在造物主面前盡受造之物的本分才是最大的責任，他把自己人生的追求目標給理解錯了。）其他人再説説。（當人不能正確對待婚姻中該盡的責任與義務的時候會把時間、精力都花在維護自己的婚姻上，而正確對待婚姻的責任應該是，首先不忘記自己是一個受造之物，應該把更多的時間用在盡本分完成神給的托付、使命上，然後再在婚姻的框架下盡自己的責任與義務，這兩者是有區别的。）追求婚姻的幸福是不是人應該追求的人生目標？這個與神命定的婚姻有没有關係？（没有。）神給了人一段婚姻，是給了你一個在婚姻的框架之下盡到男人或女人責任與義務的環境；神給了你一段婚姻是給了你一個伴侣，這個伴侣即將陪伴你走完這一生，陪伴你度過人生的每一個階段。陪伴指什麼？就是幫助你、照顧你，還有分擔你在生活中臨到的種種事情，就是不管臨到多少事

情你不再是一個人面對了，而是兩個人共同面對，這樣日子過起來就輕鬆容易一些，兩個人各盡其職，各自發揮自己的長處、强項把日子過起來，就這麼簡單。但神并没有要求你對另一半一定要愛到底，要一直討好他，神没給你這個使命。神給了你一段婚姻，給了你一個伴侶，給了你一個新的生活環境，在這樣的生活環境背景之下讓你的另一半與你共同分擔、面對所有的事情，讓你活得更輕鬆、更自在，同時也讓你體會不一樣的人生片段，但是神并没有把你賣給婚姻。没有賣給婚姻是什麼意思？就是神并没有把你的一生、你的命運、你的使命，你人生走怎樣的道路、選擇怎樣的方向，你有什麼樣的信仰交給你的另一半來决定。你看神給起初的人類制定婚姻時并没有説「一個女人（男人）有怎樣的命運、有怎樣的追求、有怎樣的人生觀、走怎樣的人生道路必須由丈夫（妻子）來决定」，神没有這麼説，没有這麼命定。神也没有説「追求婚姻的幸福是男人與女人一生的使命，你必須維護好你婚姻的幸福才是完成了你這一生的使命，才是做好了受造之物」，神没説過一句這樣的話。神也没有説「你必須在婚姻的框架之下選擇你的人生道路，你是否蒙拯救必須由你的另一半來决定」，神這麼説了嗎？（没有。）神給你命定了一段婚姻，給了你另一半，你走進了婚姻，在神面前你的身份地位并没有變，不管你是男人還是女人，有一點你們是共同的，就是在造物主面前你們都是受造之物。在婚姻的框架下，你們彼此包容愛護、彼此幫助扶持，這都是盡責任，但是在神面前你應該盡的責任、應該完成的使命不是你對另一半盡的責任能代替的。所以，當你對另一半的責任與一個受造之物在神面前該盡的本分相衝突的時候，你應該選擇的是盡受造之物的本分而不是對另一半盡責任，這是你應該選擇的方向、目標，當然也是你應該完成的使命。而有些人錯誤地把追求婚姻的幸福或者對另一半盡責任，呵護、照顧、愛護另一半變成了自己這一生的使命，也把另一半當成了自己的天、自己的命，這是錯誤的。你的命運是由神來主宰，不是由你的另一半來主宰，婚姻不能改變你的命運，也不能改變神主宰你命運的這一事實。你應該有怎樣的人生觀、應該走怎樣的道路，你自己應該

在神所教導的話中、在神所要求的話中尋找，而不是依賴于你的另一半，由他來決定。他除了對你盡責任以外，不應該左右你的命運，也不應該要求你改變你人生的方向，他不應該決定你走怎樣的道路，也不應該決定你樹立怎樣的人生觀，更不應該轄制你、攔阻你追求蒙拯救。對于婚姻而言，只能從神領受，只能遵照神所命定給人的婚姻的定義，夫妻雙方彼此盡責任、盡義務，但是彼此都不能決定對方的命運，不能決定前世、今生、來世，更不能決定永遠，你的歸宿、你的命運、你所走的道路只能由造物主來決定。所以，你作為一個受造之物，無論你的角色是妻子還是丈夫，你這一生該追求的幸福是來源于你盡受造之物的本分完成受造之物的使命，而不是來源于婚姻本身，更不是來源于你在婚姻框架之下盡到妻子或者丈夫的責任。當然，你選擇怎樣的道路、你樹立怎樣的人生觀也不應該建立在婚姻的幸福之上，更不應該由婚姻的任何一方來決定，這是你應該明白的。所以對于走進婚姻的人，他們只追求婚姻的幸福，只把追求婚姻的幸福當成是自己的使命，這一類人應該放下這種思想觀點，改變自己的實行法，改變自己的人生方向。你是在神的命定之下與另外一方走進了婚姻共同生活，僅此而已，在共同生活的同時盡到一個妻子或者丈夫的責任就可以了，至于你走什麼樣的道路、你有怎樣的人生觀對方是沒有義務也沒有權利決定的。儘管你已經走入婚姻，儘管你有了伴侶，但是這個所謂的伴侶如果是出于神命定的，他只能盡到伴侶的責任，剩下與他無關的事情由你自己來選擇，也由你自己來決定。當然更重要的是，你的選擇、你的決定不是根據你自己的喜好、自己的理解，而是根據神的話語。這個事是不是交通明白了？（是。）所以說，在婚姻框架之下的任何一方為了追求婚姻的幸福而不惜一切代價或者作出任何犧牲都是不蒙紀念的，你對另一半盡的義務、責任再好、再完美，再對得起另一半，換句話說，你婚姻的幸福維護得再好、再完美，再讓人羨慕，也不代表你完成了受造之物的使命，也不能證明你已經是合格的受造之物了。或許你是一個完美的妻子，或許你是一個完美的丈夫，但這只能限制在婚姻的框架之下，對于造物主而言，他衡量你是

怎樣的人是根據你在他面前是如何盡受造之物本分的，你走怎樣的道路，你的人生觀是什麼，你的人生追求是什麼，你受造之物的使命完成得怎麼樣，神用這些來衡量你這個受造之物所走的道路與以後的歸宿，并不是根據你作為一個妻子或者丈夫盡的責任與義務怎麼樣，也不是根據你對另一半的愛是否讓他滿意。關于追求婚姻的幸福不是你的使命這一條，咱們今天就補充這些。你看，這些問題如果不交通的話人覺得好像明白點兒、知道點兒，但是事實臨到的時候還是在很多似是而非的問題上被卡住、被絆住脚，又想盡一個妻子或者丈夫的義務，又想做好一個人、一個受造之物該做的事，但當這兩個事發生衝突或者互相矛盾、絆脚的時候該怎麼處理就不太清楚了。這樣交通完是不是就清晰了？（是。）人觀念中認為好的、對的東西與真理所説的正面事物，對的、好的東西是有區別的，這一條搞清楚就清晰了。人認為的正面事物、好的東西很多時候是充滿人的觀念想象、充滿人的情感的，它與真理是不相關的。不相關是什麼意思？意思就是那不是真理。你把錯謬的、不是真理的東西當成是正面事物、當成是真理去遵守、去死守，認為這就是真理了，那你就走不上追求真理的道路，結果離真理差得太遠，這是誰的責任呢？

**3）人不應該做婚姻的奴隸**

剛才交通的話題是應該放下追求婚姻的幸福，只是在婚姻的框架之下盡到自己的責任就行了。放下追求婚姻的幸福這方面交通完了，再來交通另一個問題，就是你不是婚姻的奴隸。這方面問題是應該交通的。有些人走進婚姻之後他就認為什麼呢？「我這一生就這麼定了，就注定跟這個人生活一輩子了。父母、長輩、朋友都不是我一生的依靠，只有與我走入婚姻的那個人才是我一生的依靠。」在這種思想觀點的驅使之下，很多人把婚姻看得很重要，認為有了婚姻就有了穩定的生活，有了婚姻就有了避風的港灣，也有了傾訴的對象。女人説：「有了婚姻我就有了可依靠的堅强的臂膀。」男人説：「有了婚姻我就有了安定的家，不再漂泊流浪，想想都幸福。再看看自己身邊那些單身的人，女人整天漂泊無依無靠的，也没有固定的家、没有可靠的肩膀，

男人也没有一個温暖的家，多可憐啊！」所以看自己有了婚姻的幸福還是覺得挺美滿、挺知足的，知足之餘就覺得自己應該為婚姻做點什麼，應該為這個家做點什麼。所以，有些人走入婚姻之後就準備好使上渾身的勁為婚姻的幸福打拼、奮鬥、賣命。有的是拼命地賺錢養家、拼命地吃苦，當然有更多的人是把自己一生的幸福寄托在了自己的伴侶身上，他們認為自己這一生是否幸福快樂就在乎自己的伴侶怎麼樣，是不是一個好人，是不是一個與自己性格、志趣相投的人，是不是一個會賺錢、會持家的人，是不是一個在未來能讓自己衣食無憂，能給自己一個幸福、安定、美滿家庭的人，是不是能在自己臨到任何痛苦患難、失敗挫折的時候讓自己心裏得到安慰的那個人。為了驗證這些，他們在與自己的伴侶一起生活的時候心裏特别地關注對方，對方的思想觀點、言行舉止、一舉一動，對方的任何長處、缺點都特别認真、留心地去觀察、去記録，把對方在生活中流露的所有的思想觀點、所有的言談舉止都銘記在心，好讓自己更了解對方，同時也希望對方更了解自己，讓對方走入自己的心，也讓自己走入對方的心，好讓彼此之間能够更加地鉗制住對方，或者在對方臨到什麼事的時候自己能做第一個出現在他面前的人，也是第一個能幫助到他的人，第一個站出來支持他、鼓勵他做他堅實後盾的人。在這樣一種生活狀態之下，夫妻雙方幾乎不分辨對方是怎樣的人，完全活在對對方的情感裏，用情感去呵護他，用情感去包容他，去對待他所有的缺點、毛病與追求，甚至對他言聽計從。比如，有的姊妹聚會回到家丈夫就説：「你聚會時間太長了，以後聚半個小時就回來吧！」她説：「那我盡力吧。」下次果然聚半個小時就回家了。她丈夫又説：「下次你去露個面就回來吧。」她又答應了。下次聚會果然不負所望，去了十來分鐘就回家了，她丈夫很滿意也很高興。丈夫讓她朝東她不敢朝西，丈夫讓她笑她不敢哭，丈夫看她讀神的話、聽詩歌就厭憎反感，説：「整天讀那些話、唱那些歌有什麼用啊？我在家的時候你能不能不讀那些話、不唱那些歌？」她就趕緊答應，以後丈夫在家時她再也不敢讀神話了，也不敢聽詩歌了。在她丈夫一次次的要求之下她終于明白，丈夫不喜歡她信神，更不喜

歡她讀神的話，只要丈夫在家她就陪着丈夫，陪他看電視，陪他吃飯、聊天，甚至聽他訴苦，做什麼都行，只要丈夫開心就好，她認為這些都是作為一個伴侶該盡的責任。那什麼時候讀神的話啊？等丈夫出門了她才敢讀一會兒神話，但只要聽到門響就嚇得不敢讀了，總是提心吊膽害怕丈夫突然回來，心裏受攪擾怎麼也安靜不下來。向神禱告也不知道說什麼好，說自己對神沒有信心，害怕丈夫，讀神話心安靜不下來，還覺得說不出口，跟神沒有話。讀神話也讀不進去，靜不下心來揣摩，心裏煩亂不安，最後乾脆不讀了，還覺得少一次靈修也沒事。怎麼樣？日子過得好不好？（不好。）這是婚姻的煩惱還是婚姻的幸福？（煩惱。）這時候，有些單身的人說了：「怎麼樣，你跳入火坑了吧？婚姻一點兒都不美吧？你看我生活得多好，一人吃飽全家不餓，什麼時候想聚會、想盡本分也沒有攔阻。」而你就總看丈夫的臉色，受丈夫轄制，為了讓他同意你偶爾讀點神的話或者聚一次會，你每天很早就起來做飯、收拾屋子，洗洗涮涮，多累的活兒都幹，甚至男人幹的活兒也幹，為了讓丈夫滿意，你像個老媽子一樣任勞任怨。在他出門之前把他的皮鞋擦得鋥亮，在他進門之後趕緊幫他把上衣脫了挂起來，還問他：「今天想吃點什麼？想吃酸的還是辣的？我給你做。衣服換下來我給你洗洗吧。」你像個老媽子、奴隸一樣，對丈夫所做的已經超出了在婚姻框架之下該盡的責任這個範圍了，而且對丈夫是言聽計從，把他當成自己的主子。在這個家庭中，兩個人的地位有明顯區別：一個是奴隸，一個是奴隸主；一個低三下四，一個橫眉怒目；一個卑躬屈膝，一個趾高氣揚。很顯然，在婚姻框架之下兩個人的地位是不平等的。為什麼會這樣呢？這個奴隸是不是犯賤了？（是。）這就是犯賤了，没守住神給人類婚姻命定的職責，做得太過了。另一半不盡任何責任、不做任何的事情，你對他還能言聽計從、俯首稱臣，甘心做奴隸、當老媽子為他效勞、為他做所有事，這是什麼人啊？到底誰是你的主啊？你對神怎麼没有一點聽話順服呢？你的另一半供應你生活那是神命定的，他應該那麼做，你不欠他什麼。你做好你該做的，盡到你該盡的責任與義務，那他有没有盡上他的責任與義務啊？他該做的做到了嗎？

婚姻雙方不是誰厲害誰就是主子，也不是誰做得多誰就應該是奴隸，婚姻雙方是彼此陪伴、彼此盡責任，雙方在婚姻的框架之下都有自己該盡的義務、該做的事情，你是丈夫就應該盡到丈夫的責任，你是妻子就應該做好妻子這個角色該做的事。如果你的丈夫（妻子）因為你信神就欺壓你，不但自己不盡義務還把你當奴隸使喚，那他就没有正常人性，土話講就不是東西。那對這樣的人你還能言聽計從甘願給他做奴隸，這就太渾了，不值錢。你信神盡本分有錯嗎？國家政府迫害信神的人這説明它太邪惡了，它代表撒但邪惡勢力，是仇恨真理、抵擋神的。你讀神的話、聚會、敬拜神這是天經地義、光明正大的事，所以你信神并不是低人一等。反之，你因着信神、因着追求真理在神面前是尊貴的，神把你看成眼中的瞳人。而你自己却作踐自己，為了討好你的另一半不惜為他做奴隸，這是不是耻辱的事啊？你怎麼不做真理的奴僕呢？這是不是人的卑賤之處啊？（是。）

神給你命定婚姻只是讓你學習盡責任，學習與另外一個人和睦相處、共同生活，體驗與另一半共同生活是怎樣的、體驗與另一半在面臨各類事情時應該怎樣處理，讓你的人生更豐富、更不一樣，但并不是把你賣給了婚姻，當然也不是把你賣給了另一半當奴隸。你不是他的奴隸，他也不是你的奴隸主，你與他是平等的。你對他只有妻子（丈夫）的責任，責任盡到了在神那兒你就是合格的妻子（丈夫）了。如果你信神追求真理，能盡上自己的本分，常常參加聚會，也常常禱讀神的話，常常來到神面前，這是神悦納的事，是作為一個受造之物該做的、該有的生活常態，不是見不得人的事，你也不必因為有了這樣的生活而感到虧欠另一半，你不欠他什麼。如果他承認有神，你有義務向他見證神的作工，但他如果不信神，不是與你志同道合的人，你没有必要也没有義務向他交代關于你的信仰、你所走道路的任何信息，他也没有權利知道。你信神他支持你、鼓勵你或者維護你這是他的責任與義務，他如果做不到那他就不是有人性的人。為什麼這麼説？因為你走的是正道，而且因為你走正道你的家庭、你的另一半跟着你蒙祝福，享受從神來的恩典，他應該為此感謝你才對，而不是因為你

信神受迫害就歧視你、欺負你，或者認為你應該做更多的家務、做更多的事情，或者認為你虧欠他什麼。你在情感上、精神上，在任何一方面都不虧欠他，相反，因着你信神他享受了更多從神來的額外的恩典祝福，他偏得不少。偏得是什麼意思？就是他那樣的人根本就不配得、不該得。為什麼不該得啊？因為他不承認神、不跟隨神。他享受這些恩典完全是因為你信神的緣故，他是沾你的光了，跟着你享福了，他應該感謝你才對。換句話説，他因為享受這些額外的祝福恩典應該多盡責任，應該更加支持你信神。有些人因為家裏有人信神而享受到了神的恩典，家裏的生意越做越大，挣的錢也多了，物質生活豐富了，生活質量也提高了，這些是怎麼來的？有些人説：「神命定人家就有發財的命。」是神命定這不錯，但如果他家裏没有人信神，在神那兒他的生意原本得不到這麼多恩典祝福，就是因為家裏有人真心信神、追求真理、甘心奉獻花費，不信的家人就偏得了這些恩典祝福，神作這點事太容易了。不信的人還不知足，還要打壓、欺負信神的人。國家、社會的迫害對信神的人來説已經是灾難了，家裏的人還變本加厲、雪上加霜，在這種情況下如果你還認為自己對不起他們，甘願做婚姻的奴隸，這就太不應該了。他不支持你信神可以，不維護你信神也可以，這是他的自由，但是他不應該因為你信神而把你當成奴隸，你不是奴隸，你是人，你是堂堂正正的人，最起碼在神面前你是一個受造之物，你不是任何人的奴隸。如果要做奴隸的話你也只可以做真理的奴隸、做神的奴隸，而不應該做任何人的奴隸，更何況這個奴隸主是你的另一半。從肉體這層關係上來説，除了父母以外在這個世界上與你最親近的人其實就是你的另一半，但是就因為你信神他却把你當仇敵一樣攻擊你、逼迫你，你聚會他也反對，他在外面聽到什麼風言風語回來就斥責你、打罵你，甚至你在家裏禱告、讀神的話，在不影響他正常生活的情況下他都能斥責你、反對你甚至毒打你，你説這是什麼東西啊？這是不是魔鬼？這是不是與你最親近的人？這樣的人配不配讓你對他盡任何的責任？（不配。）有的人在這樣的婚姻中還要對另一半言聽計從，甘心為他犧牲一切，犧牲自己盡本分的時間、盡本分的機會，

甚至犧牲自己蒙拯救的機會，這是不應該的，最起碼這種想法應該放下。人除了虧欠神以外誰也不欠，你不欠父母的，不欠丈夫（妻子）的，不欠兒女的，當然更不欠任何朋友的，你誰都不欠。人的一切都來源于神，包括人的婚姻也是神命定的，要説虧欠的話人只是虧欠神，當然神也没要求你還，神只是讓你走正確的人生道路。在婚姻這件事上神最大的心意就是你能正確對待婚姻，尤其在信神的事上不能受丈夫（妻子）的轄制，不要因為婚姻而喪失尊嚴、喪失人格，放弃正確的人生觀與追求方向，甚至放弃追求真理、放弃蒙拯救的機會、放弃神交給你的任何托付與使命而甘願做婚姻的奴隸。如果你是這樣處理婚姻的話，那你倒不如没有婚姻，單身對你來説更合適。如果你怎麼也擺脱不了這樣一種婚姻的現狀或者婚姻的結構，那你不如從這樣的婚姻中解脱出來，做個自由人更好。還是那句話，神給人命定婚姻的目的只是為了讓人有一個伴侶，在伴侶的陪同之下走過人生的坎坎坷坷、度過人生的每一個階段，使你在每一個階段中不孤單寂寞，有人陪伴，有人説心裏話，有人安慰、照顧，但神并没有用婚姻束縛你，并没有用婚姻束縛住你的手脚，讓你没有選擇自己道路的權利，讓你變成婚姻的奴隸。神給你命定了婚姻，為你安排了一個伴侶，并不是為你找了一個奴隸主，也不是讓你把自己限制在婚姻裏，没有自己的追求、没有自己的人生目標，没有正確的追求方向、没有追求蒙拯救的權利。相反，不管你有無婚姻，你追求自己的人生目標、樹立正確的人生觀、追求蒙拯救這是神賦予你的最大權利，没有任何人能剥奪、没有任何人能干涉，包括你的另一半。所以，在婚姻的生活中扮演奴隸的這些人應該放下做奴隸的生活方式，要放弃為婚姻活着、為兒女活着這樣的想法與做法，從這種狀態中走出來，不要受對方的轄制，也不要受對方的心情、觀點、言語、態度甚至做法的影響、限制、轄制與捆綁，從中走出來，勇敢地、大膽地依靠神，想讀神話的時候就讀神話，該聚會的時候就聚會。因為你是人，你不是動物，你不需要任何人來規範你的行為，也不需要任何人來轄制、控制你的生活，你有選擇自己的生活與追求人生目標的權利，這是神賦予你的，尤其你

信神走的是正道更不應該受任何人的轄制。最重要的一點就是，當神家交給你一項本分的時候你應該義不容辭地、毫無選擇地、不折不扣地放下一切盡上你該盡的本分，完成神給你的使命滿足神的心，這是追求真理的人應該有的一種態度、心志與願望。不管這項工作需要你離開家幾個月或者半年、一年甚至更長時間，你應該義不容辭地放弃你的家庭、撇弃你原有的一切去完成神給你的使命，因為現在是神作工拯救人的關鍵時刻，國度福音擴展需要更多的人來盡上自己的一份力量，這是你的本分與責任。所以，你不要認為有了婚姻就應該做婚姻的奴隸，也不要認為婚姻解體了是一種耻辱。其實不是耻辱，得看你的婚姻是在什麼情況下結束的，神是怎麼安排的。如果是神命定主宰的，神對你有托付，你是為了正義的事業、為了追求滿足神完成你受造之物的使命而放弃了婚姻、結束了婚姻，這是蒙神紀念、蒙神悦納的事，這不是耻辱，這是一件榮耀的事。即便有的人婚姻破裂是因為另一半抛弃了他、背叛了他，土話講就是被對方甩了、趕出家門了，這也不是丢臉的事，你應該説：「這是我的榮幸，因為我的婚姻能走到今天，以這樣一種方式結束，這是神的命定、神的主宰，是神的帶領讓我走出了這一步。如果不是神這樣作，讓他把我趕出家門，我還真没有信心、没有勇氣走出這一步。感謝神的主宰，感謝神的帶領，一切榮耀歸給神！」這是一件榮幸的事。在衆多的婚姻中，你能有這樣的經歷，能在神的帶領之下選擇走正道完成神給你的使命，在這樣的前提與動力之下與對方分離結束你的婚姻，這是可喜可賀的事。最起碼有一點是值得慶幸的，你不再是婚姻的奴隸了，從做婚姻的奴隸中解脱出來了，你不再為自己是婚姻的奴隸想擺脱却擺脱不了而煩惱、而痛苦、而挣扎了，從那一刻開始，你解脱了、自由了，這是好事。這麼説當然也是希望那些曾經在痛苦中結束婚姻而現在依然被這件事的陰影籠罩的人能够真正地放下那段婚姻，放下那段婚姻給你留下的陰影，放下那段婚姻留給你的仇恨、憤怒甚至傷痛，不再因為自己曾經為對方作過的所有犧牲與努力换來的却是對方的不忠、背叛與冷嘲熱諷而感到痛苦、憤怒，而是從這裏走出來，慶幸自己不再是婚姻的奴

隸，慶幸自己不再為婚姻的奴隸主做任何事情與作無謂的犧牲，而是在神的帶領之下、在神的主宰之下走上人生正道，盡上了受造之物該盡的本分，而且没有任何煩惱，没有任何後顧之憂。當然也不用再為婚姻的另一方憂慮、擔心、牽挂、占心了，自己的事情不用再與另一半商量，不用受他的轄制了，只要尋求真理在神的話裏尋找原則根據就好了。如今自己已經是自由人了，不再是婚姻的奴隸了，慶幸自己從那段婚姻的噩夢中走出來真正地來到了神面前，不再受婚姻的限制，讀神話的時間多了，聚會的時間也多了，靈修的時間也多了，完全自由了，不用再看任何人的臉色，也不用再聽人的冷嘲熱諷了，不用再考慮任何人的心情與感受了，一個人過挺好！不再是婚姻的奴隸了，能從受人奴役、對人盡各種責任的環境裏走出來，做真正的受造之物，做造物主權下的受造之物，盡上受造之物的本分，單純地做這一件事，這可太好了！永遠不用再為婚姻那些事爭吵、煩惱、計較、忍耐、受氣、憤怒，不用在這樣惡劣的環境與複雜的狀況下活着了，你看這多好，這都是好事，一順百順了。人來到造物主面前，説話做事都根據神的話、按照真理原則，没有那些亂七八糟的是是非非了，心能安静了，這都是好事。但是可惜有一些人還在這樣惡劣的婚姻環境下甘願做奴隸，没有解脱出來。不管怎麼樣，還是希望這些人即便不結束婚姻，但起碼不要做婚姻的奴隸。你婚姻的另一半不管是誰，不管他有怎樣的人性、有多高的地位，不管他的能耐本領有多大，他也不是你的主人，他是你的伴侣，與你是平等的，他不比你高貴，你也不比他低賤。他如果盡不到婚姻的責任，你有權利斥責他，你也有義務管束他，而不是看他太厲害或者害怕他厭煩你、抛弃你，你為了維持婚姻關係就低三下四、任其宰割，甘願委曲求全做他的奴隸、做婚姻的奴隸，這樣不合適，這不是一個人在婚姻的框架之下該有的表現與該盡的責任。神没讓你做奴隸，神也没讓你做主人，神只讓你盡責任，所以要正確地理解婚姻中你應該盡的責任，也應該正確地理解、看透自己在婚姻中扮演的角色。如果你這個角色是畸形的，是不符合人性的，是不符合神的命定的，那你就應該反省、應該檢討，尋求怎樣從這個

狀態下走出來。如果對方盡不到婚姻中的責任還把你當奴隸對待，你可以斥責他，如果你斥責對方會帶來不良後果那就應該有更明智、更合適的選擇。總之，如果你想追求真理、你想蒙拯救的話，你就要放下做婚姻的奴隸這個想法或做法，不要做婚姻的奴隸，而應該從婚姻的奴隸這個角色中走出來，做真正的人，做真正的受造之物，同時也要盡上自己的本分。明白了吧?（明白了。）

**4）婚姻不是人的歸宿**

剛才交通了「人不應該做婚姻的奴隸」這個問題，告訴人要放下對婚姻的錯謬觀點，就是有些人認為必須維護婚姻的存在，盡量不要讓婚姻解體、結束，為了達到這個目的委曲求全，寧願犧牲自己很多正面的追求去維護婚姻的存在，甘願做婚姻的奴隸。這一類人錯誤地詮釋了婚姻的存在與婚姻的定義，他們對待婚姻的態度是錯誤的，所以應該放下這方面錯誤的思想觀點，從這種畸形的婚姻狀態中走出來，正確地對待婚姻，正確地處理婚姻中出現的這些問題，這是人對于婚姻該放下的第三方面的問題。接下來，咱們要交通的是關于婚姻的第四方面問題——婚姻不是你的歸宿，這也是一方面問題。既然是咱們能拿出來交通的一個話題，那在人的婚姻現狀中，這就是有代表性的一方面問題，它存在于人的種種婚姻狀況之下，也是人對待婚姻所持有的一種態度或者一種生活的現狀，所以我們應該把這個問題拿出來交通清楚。有些人走入婚姻之後，女方認為找到了自己的如意郎君，這個人讓她能够依靠、能够信賴，能够在自己人生道路上做自己堅實的後盾，當自己需要依靠的時候他的肩膀是堅實的，是可靠的；而男人呢，認為自己找到了可心的女人，她美麗大方、温柔體貼、賢良淑德、善解人意，有了她，自己就有了一份安定的生活，也有了一個安心温暖的家。當人走入婚姻的時候人都覺得自己是幸運的、是幸福的，同時更多的人認為婚姻就是未來生活幸福的象徵，當然婚姻也是自己所追求的此生的歸宿。這是什麼意思呢？就是多數人有了婚姻之後他們認為這段婚姻就是自己的歸宿，是自己的落脚點。他們把自己的前途、自己的未來、自己的幸福都寄托在這段婚姻上，也寄托在

與自己走入婚姻的另一半身上，所以當有了婚姻之後他們覺得自己再無所求也再無牽挂了。因為自己已經有了歸宿，這個歸宿既是那個人，也是與那個人共同建立起來的家，既然有了歸宿，那自己就不用再有任何的追求、任何的盼望。當然，從人對婚姻所持有的態度與觀點來看，它對于婚姻結構的穩定是有好處的，最起碼一個男人或女人有了固定的异性作為婚姻生活的伴侶，他就不會再沾花惹草或者再與更多的异性有曖昧，這樣對于大多數的婚姻雙方來説是有好處的，最起碼在男女方面他的心是安定下來了，被一個固定的异性所吸引，被一個固定的异性伴侶固定住了基本的生活環境，這是一件好事。但是，當一個人走入婚姻後他把婚姻當成了自己的歸宿，而把樹立正確的人生觀、走正確的人生道路與盡好本分達到神的要求都當作是額外的、業餘的事情，那無形中「婚姻是人的歸宿」這種觀點就成了他追求蒙拯救的絆脚石、攔路虎，成了他走正確人生道路的一個障礙了。因為當人認為他的另一半就是他的歸宿、是他這一生的宿命的時候，他就會認為另一半的喜怒哀樂、幸與不幸都與自己有關係，自己的幸與不幸、喜怒哀樂也都與另一半有關係，那自己與另一半的生生死死、幸福快樂就都連在一起了，所以對于這一類人來説，他們認為的「婚姻是人的歸宿」這種想法讓他們在追求正確的人生道路、追求正面事物、追求蒙拯救上變得很遲緩、很被動。就是説，有的人雖然信神跟隨神了，但他的另一半却追求世界，那他必然會受到他另一半的影響，不容易走上追求真理的路。比如，一方認為自己應該信神，應該追求真理，應該放下工作在神家盡本分、花費、奉獻，而另一方認為「信神是好事，但是日子還得過，如果兩人都盡本分誰來挣錢？誰來養活家？誰來維持這個家庭的生活？」他有這樣的觀點，所以他要選擇繼續工作、繼續追求世界，也不説不信神，也不説反對。信神的一方始終認為，「我的另一半就是我的歸宿，他好我才能好，他要是不好我也好不了，我們倆是拴在一根繩上的螞蚱，同甘共苦、同生共死，他走到哪兒我就得跟到哪兒。現在我們在選擇道路這件事上出現了分歧、出現了裂痕，那怎麼調解呢？我想跟隨神，可他對信神的事不感興趣，他

要是不信我也信不好，我也没心思跟隨神了，因為從一開始我就認為他是我的天、是我的命，我離不開他，要是不信神兩個人都不信，要信就兩個人都信，他要是不信我就覺得少點什麼，像自己的魂被掏走一樣。」她整天為此擔憂煩惱，常常禱告希望對方能信神，但怎麼禱告人家也不動心，就是不信神。她就犯愁了，怎麼辦哪？没辦法，就盡最大努力，只要另一半有時間在家就帶着他讀神的話。對方也讀也聽着，不反感，但是也不主動交通，只是看在夫妻一場的份上不反駁她，讓學詩歌也跟着學，學完之後也不説學没學會，也不説喜不喜歡，讓他聚會偶爾閑的時候也能陪着聚會，但平時還是忙着工作挣錢，從來不提信神的事，也從來不主動要求聚會、盡本分，總之就是不冷不熱，對信神不反對也不支持，看不出什麼態度來。信神的那一方心裏總惦記這事，説：「既然我跟他是夫妻，我們倆是一家，我要進國度了他也必須進國度，他不跟着信進不了國度，不能蒙拯救，那我也不活了，我也得死。」雖然現在死不了，但是心裏總為此煩惱、痛苦、煎熬，「如果有一天灾難來了，他死在灾難裏，我怎麼辦？現在瘟疫這麼嚴重，他如果感染上瘟疫死了，那我也不活了。他現在不反對我信神，但如果有一天真不讓我信了，我該怎麼辦？」她擔心自己到那時會隨從丈夫選擇放弃神、背叛神。因為在她心目中另一半就是她的靈魂，也是她的生命，更是她的天，是她的一切，她心裏的另一半是最愛她的人，她也是最愛對方的那個人。她擔心丈夫反對自己信神，常常為這事發愁。她雖然也想在神家盡本分，但是當需要她到外地盡本分的時候，她想到要長時間離開家心裏就痛苦難受，擔心離開家丈夫没有人照顧了自己會挂念他、思念他，甚至感覺没有他在身邊就活不下去，生活會失去希望、失去方向，盡本分也不能一心一意。現在只是想一想心裏就痛了，更别説這件事真的發生在自己身上了，所以她從來不敢提出到外地盡本分，教會工作需要她外出她也從來不敢答應，只是幫弟兄姊妹捎個信或者有時接待弟兄姊妹聚會，却從來不敢與丈夫分開幾天。如果真有特殊的事情，另一半需要出差或者外出幾天，那她提前兩三天就得在家裏哭，哭得眼睛腫得跟桃子似的。為什麼哭呢？

擔心另一半坐飛機失事了連尸體都找不到，那怎麼辦？自己怎麼活、怎麼過？自己的天没了，這就像把自己的心偷走了一樣，想想都害怕，所以一想到這兒就哭。另一半還没走呢，她就哭了兩三天了，一直哭到她的另一半回來，哭得對方感到糟心，説：「這是個什麼東西？我没死她就哭上了，這不是咒我死嗎？」那也没辦法，她還哭，「就不想讓你走，就不想讓你離開我的視綫。」她把自己的命運、自己的歸宿押在與自己走入婚姻的另一半身上，不管這種做法是愚蠢還是幼稚，總之這樣的人是有。這類人是男人偏多還是女人偏多？（女人。）好像女人偏多，女人有點窩囊。男人、女人不管誰離開誰日子能不能繼續過下去？（能。）不管誰離開誰，那是你能選擇的嗎？是你能掌控的嗎？（掌控不了。）掌控不了，那你胡思亂想，又哭、又鬧心、又煩、又痛苦有用嗎？（没用。）這一類人心裏總覺得只要能看着對方、牽着對方的手，與對方一起生活，自己這一輩子就有依靠了，就像吃了顆定心丸，這一輩子衣食無憂没有煩惱了，他覺得對方就是他的歸宿。外邦人有一句話叫「此生有你，夫復何求」，這就是這一類人内心深處對婚姻、對另一半的一種感受，為對方的快樂而快樂，為對方的憂傷而憂傷，為對方的痛苦而痛苦，對方如果死了他也不想活了。對方如果移情別戀的話他怎麼辦？（他活不下去了。）有的人就能自殺，有的人就精神失常了，就是魔怔了。有的女人認為另一半就是自己這一生的歸宿，自己有了這樣一個男人以後不會再愛其他任何一個男人，就是「此生有他，夫復何求」，但是她的另一半移情別戀拋弃她了她就恨天下所有的異性，看見异性就吐唾沫、就罵，甚至還想打，就有暴力傾向，變得理智不正常了，還有些人精神失常了。這些都是人對婚姻不正確的理解而造成的後果。

這類人把婚姻當成自己追求到幸福的標志，也把婚姻當成自己夢寐以求、如願以償得着的人生歸宿、人生目標，婚姻就是他們人生目標的最後一站，與另一半共度此生、相守到老、同生共死，這是他們對婚姻的追求。為了驗證婚姻是他的歸宿這一思想觀點，他們在婚姻生活中做了很多超乎理性、超出人責任範圍的事情，這些超出人責任

範圍的事情就包括他們那些喪失人格、喪失尊嚴、失去自我追求目標的極端做法。比如，常常關注自己的另一半每天跟誰在一起，每天出去都做了什麼，有没有接觸其他异性，有没有與其他异性超出友誼範圍的交往、交情。還有的人花大量的時間觀察、試探另一半對自己的態度，另一半心裏到底有没有自己，是否還愛着自己。還有些人當另一半回家的時候，聞他衣服的味道，檢查他身上有没有异性的頭髮、襯衫上有没有其他女性的口紅印，還查另一半的電話，有没有她不知道的异性的電話號碼，甚至查自己的另一半到底有幾部電話，都與誰交往，每天打電話跟自己説的是不是真話。比如，打電話的時候問：「你在哪兒？在做什麼啊？」對方説：「我在工作，在查閱文件。」「那把你查閱的文件拍個照給我發過來。」對方發過來了，她又問：「你現在辦公室還有誰啊？」「就我自己。」「那能不能把攝像頭打開，讓我看一下辦公室還有誰？」攝像頭一開，她一看好像有一個女人的身影過去了，「不對啊，剛才那女的是誰？」「那是保潔阿姨。」「啊，那行。」這才放心了。這類人查另一半的電話，查他的行踪，查他每一個時間段都做什麼，他們對婚姻給予很大的期望，也對婚姻有更多的不安全感，當然對婚姻的另一方有極大的占有欲、控制欲。因為他們認定對方是自己的歸宿，對方是自己一生必須也應該厮守的那一位，所以不能讓婚姻出現任何的紕漏，也不能讓婚姻出現任何的裂痕，甚至出現任何的瑕疵或者小問題，這都是他們不許可的。所以他們把更多的精力放在了監視對方，試探對方，打探對方的行踪、下落，還有管制對方這些事上。尤其是當對方有婚外戀的時候，這是他們無法容忍的事，他們又撒潑又打滾，一哭二鬧三上吊，甚至有些人還把這些事拿到聚會場所與弟兄姊妹商議對策，她説：「他是我的初戀，他是我最愛的男人，我這一輩子没有跟别的男人牽過手、有過任何肌膚接觸，他是我唯一的男人，他是我的天，我這一輩子就認定他了，他跟别人好，我咽不下這口氣啊。」人説：「你咽不下這口氣還能咋辦？你還能改變這個事實嗎？你那丈夫他就有這個愛好，别人早就看出來了。」她説：「不管他有没有這個愛好，我就是接受不了這個事實，誰能幫我出個主

意治治他，争取不讓這個小三上位。」你看看，難受到什麼程度了，還把這個事拿到聚會中交通，這叫交通嗎？這叫釋放不當言論，釋放負面消息，散布負面資訊。你自己的事，你回家關起門打也好、鬧也好，那是你自己的事，但你不能把這事拿到聚會中説。如果你想在聚會中尋求真理，説，「臨到這個事，我怎麼能解脱出來，不受他轄制？怎麼能不因着這事影響我信神、盡本分？」你尋求真理這可以，如果你是到聚會場所講是非，這個不應該。因為什麼呢？你臨到這個事有現在這樣的生活狀態，都是因為你對婚姻不正確的領受導致的，你還要把這些是非、後果拿到弟兄姊妹中間交通，這不但影響其他人，對你自己也没什麼好處。你把這些是非講一遍，多數人不明白真理，没有身量，也只會幫着你出出主意、講講是非，不但不能幫助你有正面的進入，反而還會雪上加霜，把問題搞嚴重、搞複雜了。多數人都是渾人，他們不明白真理，不明白神的心意，能給你提供什麼有益處、有價值的幫助？有的人説：「到什麼時候你也是那個正的，邪不壓正。」這是不是真理啊？（不是。）還有的人説：「你就不給小三讓位，看她能不能上位！」這是不是真理？（不是。）那你聽了這兩句話是高興啊，還是生氣啊？是要爆發血氣啊，還是明白真理有實行路途啊？還有的人説：「我算看透了，現在的男人没有一個好東西，男人有錢就變壞。」這是不是真理？（不是。）還有的人説：「這事你就不能忍，得讓那小三知道你不是那麼好欺負的，讓她知道你的厲害。到她公司去散布，去鬧，説她當小三了，你是正的，大夥兒肯定都向着你，不向着小三，讓小三自己讓步、自己退出。」這是不是真理？（不是。）這些説法是不是多數人的謬理啊？（是。）還有保守一點的説法：「他跟你都過一輩子了，你還不嫌他煩呢？他願意跟誰跟誰吧，只要給你往家裏拿錢，你有吃有喝不就行了嘛，你高興還來不及呢，省得他總騷擾你。只要他還回這個家、還認這個家不就行了？你生啥氣啊？你這是占便宜了。」這話聽着是寬慰人，但是不是真理啊？（不是。）這些話裏有没有一句正經人説的話？（没有。）不是挑撥離間、拱火，就是息事寧人、和稀泥。有没有一句對待這個事該有的正確的、合乎真理的觀點？（没有。）

多數人是不是都這麼説?(是。)這證明什麼?(多數人都比較渾,出的主意根本幫不到她。)多數人都是渾人,他也不追求真理,也不明白真理,説到底就是聽不懂真理是什麼,他不明白神對人的要求是什麼,更具體的就婚姻這件事來説,人根本不明白在神對婚姻的説法、定義之下,人應該怎樣對待婚姻中出現的這些問題才合乎神的心意,而不是暴露血氣。

不管臨到什麼事,不管大事小事,你都得根據神的話,都得以真理為準則。那對待婚姻中出現的這些問題神話的根據是什麼?這裏真理的準則是什麼?你的另一半對待婚姻不忠那是他的問題,但是你不能因為他的問題而影響了你對婚姻正確的態度與責任。他是過犯方,但是不能因為他有過犯而影響了你對待婚姻該有的態度。你認為他是你的歸宿那是你的認為,事實上并不是如此,神也没這樣要求,也没這樣命定,只不過你出于情感、出于人意,當然更確切地説是出于人的血氣强行地認為他是你的歸宿、是你的真命天子,你强行地這麼認為這是錯誤的。不管你之前怎麼認為,總之現在應該回過頭來看一看,神要求人該有怎樣的思想和態度才是正確的。當另一半對婚姻不忠的時候,你應該怎麼對待?不是吵不是鬧,也不是撒潑打滾,你應該認識到發生這件事并不是你的天塌下來了,不是你的歸宿夢破滅了,當然也不意味着你的婚姻失敗了或者你的婚姻要破裂、要結束了。只是因為人都有敗壞性情,人受這個世界邪惡潮流、風氣的影響没有任何抵禦邪惡潮流的免疫力,所以人不免就會在婚姻這件事上犯錯、出軌對另一半不忠。如果站在這個角度看待問題那這件事就不算什麼大事,因為所有婚姻家庭都受世界這個大環境,受社會邪惡潮流、風氣的影響,難免會出現這樣的問題。另外,人都有肉體情欲,尤其在邪惡社會的色情潮流影響下人很難守住該堅持的原則與道德底綫,人的情欲放縱都是身不由己的。情欲本身不是敗壞的,但因着人有敗壞性情再加上有環境的試探人很容易在男女方面犯錯,這一點人應該認識清楚。任何一個有敗壞性情的人在充滿邪惡與色情的社會大環境下都是經不住試探與引誘的,人的情欲隨時隨地就會泛濫,就能隨時隨地做出出

軌的事。這不是情欲自身有問題，而是因着人有敗壞性情勝不過試探，甚至還會利用情欲做出違背道德倫理、喪失人格的事情，比如出軌、婚外戀、養小三等等這些醜事。那作為一個信神的人，如果你能正確地看待這些事情就應該理性地去處理。你是敗壞的人，他也是敗壞的人，所以你不能因為你自己能够持守住對婚姻的忠貞，你就要求你的丈夫（妻子）也必須守住忠貞不能對婚姻不忠，發生這種事你應該正確面對。因為什麼呢？這樣的環境、試探每個人都會臨到，你看管得再嚴也阻止不了這類事的發生，因為人都有敗壞性情，生活在這樣一個邪惡的社會大環境下没有幾個人不犯淫亂的，即使有的人没犯也只是背景、條件不許可而已。人比畜生强點不多，畜生只是肉體本能的一種反應，但人就不是這種情況了，人能有意識地犯淫亂、有意識地做亂倫的事，因此敗壞人類最容易犯淫亂。所以，在這樣邪惡社會的大環境下所有的人幾乎都能做出醜陋、出格的事情，這是不争的事實，這也是不能迴避的問題。那這類事情在任何人身上都能發生，你為什麼不允許這件事發生在你的丈夫（妻子）身上呢？其實這事很正常，只是因為你與他有情感糾葛，他把你拋弃了你就勝不過去，就忍受不了了。如果是別人臨到這樣的事，你可能覺得這事正常，現在的社會就是這麼邪惡。外邦人有句話是怎麼説的？（家裏紅旗不倒，外面彩旗飄飄。）這都是世界邪惡潮流的流行話、流行事，人認為這是作為一個男人可誇耀的地方，男人如果在外面没有情人那就是没本事、没能耐，人就瞧不起，這就是社會現狀。有的女人發現丈夫有外遇她就撒潑打滾、又哭又鬧，還尋死上吊，甚至有的人氣得精神失常了，這與她對待婚姻的態度是有關係的，當然與她認為「另一半是她的歸宿」這個觀點也是有直接關係的。她認為對方打破了婚姻就是破壞了自己對一生歸宿的寄托與美好的願望，因為對方拋弃了她違背了婚姻的誓言，她的美夢變成了噩夢，而導致她有這些過激的行為表現。人如果接受從神來的對婚姻的正確理解，人的表現就會理性一些。臨到這類事人都會心酸、流泪、痛苦，但冷静下來反思一下社會的大環境，再讀讀神的話尋求真理，就能看見人都有敗壞性情，都容易在男女方面

犯錯誤，你就會冷靜理性地、正確地處理這件事，就不會死咬着不放，而是能把心安靜在神面前，對婚姻的事就不苛求了，就能放手。放手是什麼意思呢？就是他既然已經對婚姻不忠了，那你就應該接受這個事實，坐下來和他談談，問問他是怎麼打算的，接下來的日子該怎麼過，是繼續維持婚姻還是結束這段婚姻選擇各自的生活，心平氣和地溝通，不用打也不用鬧。如果對方堅持結束婚姻，那也没什麼大不了的。外邦人常説「天涯何處無芳草」，「三條腿的蛤蟆不好找，兩條腿的人有的是」，還有一句話是什麼？「不要為了一棵樹放弃一片森林」。這些話對不對啊？這是外邦人自我安慰的一些説法，與真理有没有關係呢？（没有。）那在這事上正確的思想觀點應該是什麼？臨到這事首先不應該有血氣，生氣也得忍耐，冷静下來和他談談，問他是怎麼打算的。如果他打算跟你好好過，你就説：「既然想好好過，那你以後就不要沾花惹草，盡到你做丈夫的責任，這事就到此為止。如果你做不到，咱們就分手，各走各的路，神命定咱倆的婚姻可能到此就結束了。如果是這樣的話，我願意順服神的安排，你走你的陽關道，我走我信神的道路，咱們互不影響，我不干涉你，你也不要限制我。你决定不了我的命運，你也不是我的歸宿，我的命運、我的歸宿由神來决定。我的人生到底走到哪一站是最後一站，是我的歸宿來到了，神知道，都在神的主宰中，我願意順服神的擺布安排。總之，如果你不願意跟我繼續這段婚姻的話咱們就和平分手，没有你我照樣能生活，而且活得很好。天上的飛鳥不種也不收神都不會讓它餓死，何况我一個大活人，我有手有脚會養活自己，你不用擔心。如果神命定我下半輩子就這麼孤單，没有你陪伴，那我也願意順服，我願意接受這個事實，没有怨言。」這事這麼做好不好？（好。）挺好，是吧？不用争，不用吵，更不用把這事鬧得沸沸揚揚滿城皆知，没必要。婚姻本身就是兩個人的事，兩個人發生矛盾了就得由兩個人來解决、來承擔後果。你作為一個信神的人，不管結果是什麼你應該順服神的擺布安排。當然，對婚姻來説不管出現怎樣的裂痕或者出現怎樣的後果，它是存在也好、不存在也好，是開始了一段新的婚姻生活也好還是就此結束了婚姻也

好，婚姻本身不是你的歸宿，另一半也不是你的歸宿，他只不過是神命定的出現在你生命中、生活中，在你人生道路上陪伴你的一個角色。如果他能好好陪伴你走到路終、走到最後那最好不過，感謝神的恩待。如果在中間出現了什麼問題，有了裂痕也好、不如意也好，最後這段婚姻結束了，那也不意味着你就没有歸宿了，你的人生從此就灰暗了，就没有光明、没有未來了。或許這一段婚姻的結束是另一段更精彩生活的開始，這一切都在神的手中，都由神來擺布安排；或許這一段婚姻的結束讓你對婚姻有了更深的領悟、體會，有了更深刻的認識。當然，這段婚姻的結束或許對你來説是你人生目標、方向以及所走道路的一個重要轉折點，它給你帶來的不是灰暗的回憶、不是痛苦的記憶，也不是反面的經歷與收穫，而是給你帶來了正面積極的你在婚姻中所得不着的體驗。如果這段婚姻一直走下去，也可能你會一直就這麼平淡地、平庸地、乏味地生活到你一生的盡頭，但是如果這一段婚姻結束了、解體了，那對你來説未見得不是一件好事。你之前被婚姻的幸福、婚姻的責任還有對另一半的關心、照顧、體貼、牽挂、擔心等等這一切情緒或者生活方式所牽制，而從婚姻結束這一天開始你整個人的生活狀態、生存目標與人生追求有了徹底的、天翻地覆的變化，這個變化不得不説是這段婚姻的結束給你帶來的。或許這種收穫、這種變化與轉折就是神命定給你的這段婚姻讓你收穫到的，同時也是神帶領你結束這段婚姻讓你收穫到的。雖然你受了一些傷痛、走了一些彎路，雖然你在婚姻的框架下作了一些無謂的犧牲或者妥協，但是最終你收穫到的是婚姻生活本身所不能帶給你的。所以不管怎麼樣，「婚姻就是人的歸宿」這種思想觀點是人應該放下的，不管你的婚姻是在繼續還是面臨危機、面臨解體，或者已經結束，不管怎麼樣，婚姻不是一個人的歸宿，這是人應該認識到的。

人不應該持有「婚姻就是一個人的歸宿」這種思想觀點，這種思想觀點在很大程度上會要挾到你的自由以及你選擇人生道路的權利。要挾是什麼意思？為什麼用這個詞呢？就是你作任何一項選擇的時候，或者是你説任何一句話、你接受任何一種觀點的時候，如果它涉及到

你婚姻的幸福或者你婚姻的完整，甚至涉及到你的另一半是你的歸宿、是你最終的依靠這件事，你就會被束縛住手脚，甚至慎之又慎，小心又小心。這樣無形中，你的自由意志、你選擇人生道路的權利還有你追求正面事物與你追求真理的權利就會被你這種思想觀點束縛甚至剥奪，那麼你來到神面前的機率就會逐漸減少。你來到神面前的機率減少意味着什麼？你蒙拯救的希望會逐漸變小，你活着的狀態是猥瑣的，是可憐的，是陰暗的、齷齪的。因為什麼？因為你把你自己所有的希望、所有的期待，還有你的人生目標與方向都定格在了與你走進婚姻的另一半身上，你把他當成了你的全部。正因為你認為他是你的全部，所以他剥奪了你所有的權利，他混淆了你的視綫、遮擋住了你的視綫，他剥奪你的人格、尊嚴，剥奪你的正常思維、你的理性，還剥奪你信神走人生正道、樹立正確人生觀、追求蒙拯救的權利，而同時你的這些權利都被你的另一半所駕馭、控制，所以我説這類人活得很可憐、很齷齪、很低賤。一旦自己的另一半有一點兒不高興或者身體有什麼不適，甚至另一半説心臟不太舒服，就把他嚇得幾天吃不下飯、睡不好覺，甚至在神面前痛哭流涕地禱告。他從來没有為任何事如此上火着急，是真心在擔憂，一旦自己的另一半發生這樣的事那就像要他的命一樣。因為什麼？他認為自己的天要塌了、自己的靠山要倒了，這就意味着他也要完了。他就不相信人的生死是在造物主的手中，他生怕神把他的另一半奪去，讓他失去了伴侣、失去了依靠、失去了天、失去了靈魂，這是多麼悖逆的做法。神給了你一段婚姻，你有了依靠、有了伴侣你就忘了神，你就不要神了，你的另一半成了你的神、成了你的主，也成了你的依靠，這是大逆不道的事，這是最悖逆神的行為。甚至有的人另一半生點氣或者得個什麼病就把他嚇得多少天不聚會，他也不知會一聲，手裏的本分也不交給别人做，就這麼没影兒了，像人間蒸發了一樣。他的另一半的生死是他此生最關心、最挂心的事情，没有任何事能比這個更重要，神、神的托付、他的本分都没有這事重要。這樣的人在神面前失去了一個受造之物該有的身份、該存在的價值與意義，這樣的人是被神厭憎的。神給了你一份安定的生活，給了

你一個伴侶，只是為了讓你更好地活着，有人照顧、有人陪伴，并不是為了讓你有了伴侶之後就忘了神、忘記了神的話，有了伴侶之後就放弃自己盡本分的義務、放弃追求蒙拯救這個人生目標而為你的另一半活着。如果你真這麼做了，如果你真是這樣活着，希望你盡快扭轉，任何人不管對你多麼重要，不管對你的生命、生活甚至人生道路多麼重要，他都不是你的歸宿，因為他只是敗壞的人。神給你安排了現在的伴侶，你能够跟他生活在一起，如果神給你安排其他任何人，你照樣能活得很好，所以你現在的伴侶不是你的唯一也不是你的歸宿，只有神是你歸宿的寄托，也只有神是人類歸宿的寄托。你離了父母可以生存、可以活着，當然你離了你的另一半也照樣能好好活着，父母不是你的歸宿，你的另一半也不是你的歸宿。不要因為你有了婚姻、有了另一半，你的心、你的肉體有了寄托，你就把人生最重要的神托付盡本分的事給忘了，你忘記了神，忘記了神的囑托，忘記了受造之物該盡的本分，忘記了你是什麼身份，這就完全失去良心理智了。不管現在你的生活狀態是怎樣的，是已婚還是未婚，你在造物主面前的身份永遠都不會變。没有任何人是你的歸宿，也没有任何人是你的寄托，只有神能給你合適的歸宿，只有神是人類生存的寄托，這個事實到任何時候都不會變。清楚了吧?（清楚了。）

婚姻這個話題就交通到這兒。你們如果想表達自己的想法、觀點或者是有小小的感慨，現在可以説説。（之前我也會有那種觀點，覺得婚姻是一個人的歸宿，如果對方出軌了，就感覺要死要活的，感覺這輩子就活不下去了，也聽過一些弟兄姊妹類似的經歷，臨到這樣的事都挺痛苦的，但是今天聽完神交通之後，就能够正確對待這種事了。一方面，神提到在這樣一個邪惡的社會中，人會受外界這些人事物的引誘，很容易在這方面犯錯，所以對這種事能够理解了；另外，也得正確對待另一半，婚姻的伴侶并不是我們人生的歸宿，只有神是人的歸宿，只有依靠神才能真正活下去，在這方面會有一點新的認知。）挺好。咱們交通的所有涉及真理的這些觀點、態度，都是讓人從各種偏謬的、不正確的、反面的思想觀點裏解脱出來，然後臨到相對應的事

情時讓人有正確的思想觀點作支撐，有正確的實行路途，爭取讓人不走偏路，不再受撒但的迷惑、控制，不做任何過激的事，能凡事從神領受，凡事能够順服神的安排，做一個真正的受造之物，這就對了。好了，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再見！

二〇二三年二月四日

# 怎樣追求真理（十二）

##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3）放下家庭給人帶來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前幾次交通了關于「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中涉及婚姻方面的話題，是吧？（是。）涉及婚姻方面的話題基本上交通完了，這次該交通涉及家庭方面的話題了。那先看看家庭這個話題哪些方面涉及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對于家庭的概念人應該都不陌生，提到這個話題人首先會想到家庭的組成、家庭的成員，還有涉及家庭的一些事情、人員，等等。這些涉及家庭的話題有很多，不管在你腦海中存在多少畫面、多少內容，是不是與咱們今天所要交通的「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有關係呢？在交通之前人還不知道。那在交通之前是不是先說說人心目中的家庭是什麼，或者你們能想到的涉及家庭這方面要放下的內容是什麼？之前咱們講的涉及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的幾方面話題，你們看没看出來交通每一方面話題的時候涉及的內容到底是什麼？不管涉及到哪方面內容，需要人放下的并不是這件事本身，而是放下人看待這件事的那些錯誤的思想觀點，還有人在這件事上存在的種種問題，這種種問題就是咱們要交通的涉及這方面話題的關鍵。這種種問題都是影響人追求真理的一些問題，更確切地可以說都是攔阻人追求真理、進入真理的問題。就是說，在一件事上如果你的認識有偏差、有問題，那你對這件事的態度或者做法、處理方式也會有相應的問題，那這些相應的問題就是咱們要交通的話題。為什麼要交通呢？因為這些問題很大程度地或者說絶對地影響了你追求真理，影響了你對一件事正確的、符合原則的看法，當然它也影響到你對一件事純正的實行方式，也影響到你對一件事的處理原則。同樣，交通家庭這個話題與交通個人的興趣、愛好還有婚姻的話題是一樣的，因為人對家庭存在很多不正確的思想觀點、不正確的態度，或者家庭這件事

本身會給你帶來很多負面的影響，當然這些負面影響會給你帶來不正確的思想觀點，這些不正確的思想觀點會影響你追求真理，會將你帶入一種極端，讓你在臨到涉及家庭這件事的時候，或者讓你在面對涉及家庭的問題時，没有正確的觀點、路途去對待它、處理它，去解决它給你帶來的種種問題。這也是咱們交通每個話題的原則，還有主要解决的問題。那對于家庭這個話題，你們能想到的家庭給你們帶來的負面影響、給你們追求真理帶來的攔阻會是什麽？在你信神、盡本分的過程中，在你追求真理或者尋求真理原則、實行真理的過程中，家庭給你的思想、給你做人的原則，還有你的人生觀、價值觀帶來了哪些影響、哪些攔阻？換句話説，就是你生在一個家庭，這個家庭給你信神的日常生活，給你追求真理、認識真理帶來了哪些影響，帶來了哪些不正確的思想觀點，帶來了哪些攔阻、攪擾？交通家庭這個話題與交通婚姻的話題同樣是遵循一個原則，不是要求你在形式上、在思想觀點裏放下家庭的概念，或者放下那個具體的有形的家庭、有形家庭中的任何一個成員，而是放下家庭本身對你的種種負面影響，放下家庭本身給你追求真理帶來的攔阻、攪擾。更具體地可以説，在你追求真理、盡本分的過程中，你的家庭給你帶來了哪些具體的、確切的，你能感覺到、體驗到的纏累、麻煩，讓你受轄制，不得釋放，不能很好地盡本分，不能很好地追求真理，讓你很難擺脱「家庭」這兩個字或者家庭中的任何一個人、任何一件事給你帶來的轄制、影響，讓你在信神、盡本分的過程中總是因為家庭的存在，或者家庭給你帶來的任何負面的影響而受壓，讓你良心常常受到譴責，身心不得釋放，讓你常常感覺，如果違背了來自家庭的思想觀點自己就没有人性，自己就喪失了道德，喪失了做人的底綫、做人的原則。當涉及家庭問題的時候，你常常徘徊在道德底綫與實行真理之間，不得釋放，難以自拔。具體是哪些問題，你們能不能想到？以上我所説的這些，你們是不是在日常生活中多多少少都感受到一些？（通過神的交通，想到自己因為對家庭有一些錯誤的觀點就實行不出真理，感覺實行真理良心就受譴責。之前自己讀完書想選擇盡本分的時候，心裏很争戰，覺得長這麽

大一直都是家人供自己生活、讀書，現在大學畢業了，如果自己不挣錢、不養家，感覺自己就是個不孝子，没有人性，良心就很受控告。當時因為這個事挣扎了幾個月，最後從神話中找到路途，才選擇要好好盡本分。覺得家庭的這些錯誤觀點的確會影響人。）這是一個典型的例子。這是家庭給人帶來的一種無形的枷鎖，也是人對家庭産生的感覺或者是思想觀點給人的生活、人的追求、人的信仰帶來的麻煩。這個麻煩在一定程度上給你的内心深處造成了壓力、造成了負擔，它會時不時地讓你内心深處産生一些不良的感覺。還有誰再説説。（神，我裏面有一個觀點，認為作為孩子，長大了就應該孝順父母，為父母排憂解難。但是因着全時間盡本分，没有辦法達到孝順父母或者為父母做點事，看到父母還在為生計奔波忙碌，我心裏就感覺虧欠他們。剛信神的時候，因着這方面還差一點背叛神。）這也是家庭的薰陶給人的思想觀念帶來的一種負面影響。你是差一點背叛神，有些人真的背叛神了，有些人因為家庭觀念重，對家庭放不下，最後就選擇了繼續為家庭活着而放弃盡本分。

每個人都有家庭，每個人都是在一個特定的家庭中長大，也是從一個特定的家庭環境中走出來的，家庭對于每個人來説都是特别重要的，都是一生中印象最深刻，也是人内心深處難以割捨、難以放下的一個東西。人放不下的、難以割捨的不是家庭的那間房子，也不是那間房子裏的每一件器具、物件，而是組成這個家庭的成員，或者貫穿這個家庭的一種氣氛、一種情感，這是在人心目中家庭的概念。比如，家庭中的長輩，爺爺奶奶、父母親，自己的同輩，兄弟姐妹，自己的配偶，還有下一代，自己的子女，這就是人概念中家庭的重要成員，也是每一個家庭的重要組成部分。那家庭對人意味着什麽？意味着人情感的寄托、精神的支柱。家庭還意味着什麽？一個讓人能够得到温暖的地方，一個可以讓人傾訴衷腸的地方，還是一個可以讓人放縱、任性的地方，還有些人説家庭是一個避風的港灣，家庭是一個能讓人情感得以寄托的地方，是一個人人生開始的地方。還有什麽？你們形容形容。（神，我覺得家庭是讓人成長的地方，是家人之間互相陪

伴、互相依靠的地方。）挺好。還有什麽?（以前覺得家庭是一個温馨的港灣，在外面不管受了多大的委屈，回到家裏，因為有家人的支持、理解，就能讓我的心情、精神各方面得到放鬆，覺得家庭就是這樣一個避風的港灣。）家庭是一個充滿温馨、充滿温暖的地方，是吧？家庭在人心目中是重要的。當一個人高興的時候，他希望將他的喜悦與家人分享；當一個人痛苦、難過的時候，他也希望能够與家人傾訴衷腸。無論他有任何的喜怒哀樂，他會没有任何壓力、没有任何負擔地與家人分享。家庭對每一個人來説是温暖的、美好的，是人一生都割捨不掉也離不開的一種精神寄托，也是給人的心靈、精神、肉體帶來莫大支持的一個地方。所以，家庭對每一個人來説都是人生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但是這個在人生命、生活中這麽重要的地方，給人的追求真理會帶來哪些負面影響呢？首先肯定地説，家庭不管在人的生活、生命中多麽重要，不管它在人的生活、生命中扮演着怎樣的角色、充當着怎樣的角色，它在人追求真理的道路上還是會給人帶來一些或大或小的問題。在人追求真理的過程中，它在扮演重要角色的同時，也給人追求真理帶來了難以避開的各種麻煩與問題。就是在人追求真理、實行真理的過程中，家庭給人帶來的各種精神、思想方面的問題，還有形式方面的問題，會給人帶來很多麻煩。那這些問題究竟涉及哪些内容呢？當然，對于這些内容，人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或多或少、或大或小地已經體會到一些了，只不過人没有在這些問題上仔細斟酌、多多揣摩，去發現這裏面的問題到底是什麽，也没有從中認識到這些問題的實質是什麽，更没有從中認識到這裏面人應該明白的、應該遵守的真理原則是什麽。那今天咱們就家庭這個話題來交通一下家庭給人的追求真理帶來了哪些麻煩、攔阻，以及在家庭這個問題上人應該放下哪些追求、理想與願望，這個問題很現實。

**1）放下家庭給人帶來的身份**

家庭這個話題雖然很大，但它還是存在具體問題的，咱們今天所要交通的具體問題是，家庭給人在追求真理的道路上帶來的負面影響、干擾與攔阻。關于家庭，人應該放下的第一個問題是什麽？就是放下

家庭給人帶來的身份。這是一件重要的事，這件事有多重要咱們具體來交通。每個人都來自一個特定的家庭，每個家庭都有特定的背景、特定的生活環境，有它的生活質量，還有具體的生活方式、生活規律。家庭生活的環境、生活的背景給每個人帶來一個特定的身份，這個特定的身份既是人在社會上、在人群中一種特定的身價，也是一個特定的符號、標志。那這個標志意味着什麼呢？意味着一個人在人群中他身價的尊貴與卑賤。這個特定的身份，它决定了一個人在社會上、在人群中的地位，這個地位就來自于一個人的原生家庭。所以，人生活在一個怎樣的家庭，這個家庭的背景是什麼，對于一個人來説很重要，因為它關乎到你在人群、在社會中的身份與地位。那你的身份與地位就决定了你在社會中的身份是高貴的還是低下的，是受人尊重、受人高看、受人仰視的，還是受人鄙視、受人歧視、受人踩踏的。正因為一個家庭給人帶來的身份會影響到這個人在社會上的處境與他的未來，所以一個人的家庭給人帶來的身份對每一個人來説都是很關鍵、很重要的。正因為這件事影響到你在社會上的威望、地位、身價，還有你這一生的榮辱，所以你自己也會很看重你的家庭背景，很看重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因為它對你的影響太大了，所以這件事對你來説是你生存道路上一件很重要、很重大的事。正因為它很重要、很重大，所以這件事在你的靈魂深處占有很重要的位置，你也很看重這件事。你不但看重家庭給自己帶來的身份，也會用同樣的觀點、同樣的眼光與方式看待任何一個你認識或者不認識的人的身份，而且用這種觀點來衡量每一個你所接觸的人的身份，用他們的身份來判定他們的人格，判定該用怎樣的方式來對待他們、與他們相處，是與他們友好、平等地相處，還是對他們卑躬屈膝、言聽計從，還是根本就用藐視的、歧視的眼光去看待他們、與他們相處，甚至用不人道的、不平等的方式與他們交往、相處。這些看人、處事的方式，很大程度上是受一個人的家庭的身份决定的。你有怎樣的家庭背景，有怎樣的家庭的身份，那你就會有怎樣的社會地位，你有怎樣的社會地位，就决定你有怎樣的看人看事、處人處事的方式與原則。所以，一個人的處事態度與處

事方式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一個人的家庭給他帶來的身份。為什麽説是很大程度呢？有一些特殊情况咱們就不説了，就是在絶大多數人身上都是這樣的。每一個人都會受家庭給自己帶來的身份與社會地位的影響，每一個人也會根據家庭給自己帶來的身份與社會地位來采取相應的看人看事、處人處事的方式，這是很自然的。正因為它是一種必然，也正因為它是很自然的由家庭帶來的一種生存觀，所以人的這種生存觀、這種生存方式的來源是取决于一個人的家庭給人帶來的身份。家庭給人帶來的這個身份，决定了人的看人看事、處人處事的方式與原則，也决定了一個人看人看事、處人處事的一種取捨的態度，這不免在人身上就會産生一個很嚴重的問題。人的看人看事、處人處事的思想觀點的來源，一方面不可避免地會受家庭的影響，另一方面會受家庭給人帶來的身份的影響，這種影響對人來説是很難從中走出來的。這種影響讓人不能正確地、理性地、公平地對待自己，也不能公平地對待他人，不能用神所教導給人的合乎真理原則的方式對待人、對待每一件事，而是因着自己的身份與他人身份的不同靈活處理、靈活運用，加以取捨。人在社會上、在人群中的看事方式、處事方式既然受家庭身份的影響，那它肯定就與神告訴給人的處事原則、處事方式是不相符的，更確切地説是敵對的，是相抵觸、相違背的。人的處事方式如果是根據家庭給人帶來的身份與社會地位，那人不免就會因着自己、因着他人的不同身份或者特殊身份來采取不同或者特殊的處事方式、處事原則，這個原則不是真理，也不合乎真理，它不但違背人性，違背良心、理智，更嚴重的是違背真理，因為它是根據人的喜好、人的利益，根據人與人之間互相需求的程度而進行取捨的。所以在這種背景之下，人的處事方式、看事方式的原則是不公平、不合乎真理的，完全是根據人的情感需要、利益需要而産生的。不管你的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是高貴的還是低賤的，它在你的心中都占有一席之地，或者在有些人心裏占有很重要的地位，如果你要追求真理，那它不免就會影響、干擾到你追求真理。就是在你追求真理的過程中不免會涉及到怎樣對待人、怎樣處理事這些問題，當涉及到這些問題、這些大事的

時候，人就不免會站在家庭給人帶來的身份這種角度或者用這種眼光來看待人、看待事，也不免會用這種很原始的或者很社會化的方式去看待人、去處理事。不管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讓你感覺在社會上的地位是尊貴的還是卑賤的，總之，這個身份會影響到你追求真理，影響到你正確的人生觀，也影響到你正確的追求真理的路途，更確切地說影響到你的處事原則。明白了吧?

各種家庭給人帶來了各種各樣的身份，帶來了各種各樣的社會地位。好的社會地位、高級的身份讓人感覺享受，讓人感覺樂在其中，而低賤的、低下的家庭給人帶來的身份讓人感覺抬不起頭，也讓人感覺自己不被人重視、不被人高看，常常被人歧視，給人內心深處帶來的是痛苦、自卑。比如，有些人的父母是農民，是種地的、是賣菜的；有些人的父母是做小生意的商販，是擺地攤或者沿街叫賣的；有些人的父母是做手工業的，給人做衣服、修衣服，靠一些手工業來維持生計養活一家老小；還有些人的父母是做服務行業的，有的是清潔工給人打掃衛生，有的是給人當保姆，還有的給人搬家出力，還有的父母是搞運輸的，還有的父母是給人按摩、美容或者理髮的，還有的父母是修理東西的，修鞋、修自行車、修眼鏡什麼的，有的父母手藝高級一些，給人修個首飾、手錶之類的；還有一些做父母的社會地位更低下，靠撿廢品、賣廢品來供養子女、養育家庭。這些父母在社會上從事的職業地位比較低下，很顯然給家庭中的每一個人帶來的社會地位也是低下的，那在世人眼中，來自這些家庭的人他們的身份地位就是低賤的。正因為社會用這種方式來看待一個人的身份、來衡量一個人的身價，所以當有人問起「你父母是做什麼的？你出生在什麼樣的家庭?」有的人父母如果是農民，他就會說「我的父母……那什麼，不用提了」，他不敢說，不好意思提。在與同學、朋友見面聚餐的時候，人家都會介紹一下，說說自己好的家庭背景、社會地位，如果是來自農民家庭或者來自小商小販家庭的人，他就不願意說，感覺羞口。在社會上有一句流行語「英雄不問出處」，這句話聽着挺高尚，給一些社會地位低下的人帶來些許的希望與一絲絲的光亮，也帶來些許的安

慰。但是在社會上為什麼會流行這樣一句話？是不是因為在社會上人太注重人的身份、身價與社會地位了？（是。）那些出身卑微的人他們總感覺心虛，所以就用這麼一句話來自我安慰，也安慰他人，覺得自己雖然地位身份低下，但是境界高，這是學不來的。你的身份再低下，但你的境界是高的，這就證明你是高尚的人，比身份地位尊貴的人還高尚。這說明什麼問題？人越是說「英雄不問出處」越證明人很在乎自己的身份與社會地位。尤其是當一個人的身份與社會地位很卑賤、很低下的時候人就用這句話來自我安慰，來彌補自己內心的空虛與不滿。還有些人的父母比這些小商小販還不如，比這些農民、手工業者，或是在社會上從事任何一個不起眼的、低下的、收入特別低的職業的父母還不如，所以給人帶來的身份與社會地位就更為低下。比如，有的人的父母在社會上名聲不太好，也不太務正業，不從事正經的職業，沒有固定的收入，難以支撐起一個家庭的生活。有的父母經常賭博，一賭博就輸，最後家裏輸得一乾二净、一窮二白，日子總也過不起來，生在這個家庭中的人那是衣不遮體、食不果腹，生活貧困。學校開家長會的時候家長總也不到，老師都知道家長賭博去了。那這個孩子在老師的眼裏、在同學中間他的身份地位是怎樣的就不言而喻了。生在這樣家庭中的孩子肯定在人中間是抬不起頭來的。你即便學習很好、很努力，你即便很要强、很出衆，但是因為這樣的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就已經決定了你在人眼中的地位與身價，這讓一個人感覺很壓抑、很痛苦。這些痛苦與壓抑來自于哪兒？來自于學校，來自于老師，也來自于社會，更來自于這個人類對待人的不正確的看法，是吧？（是。）有的父母在社會上雖然没有什麼不好的名聲，但是曾經做過一些有劣迹的事情，比如，有的父母曾經因為貪污受賄，因為幹某種違法的、投機倒把的事情觸犯法律坐過監、判過刑，這樣一來給家庭帶來了一種負面的、不好的影響，讓家庭成員跟他一起蒙受這種耻辱。那這樣的家庭給一個人的身份無形中帶來了更大的衝擊，不但身份與社會地位低下，更讓人瞧不起，甚至讓人冠以「貪污犯」「小偷家屬」之類的頭銜。這樣的頭銜一旦冠在人的頭上給人的身份與社會地

位帶來了更大的衝擊，會讓人在社會上的處境雪上加霜，讓人更加抬不起頭來。你不管怎樣努力、怎樣與人友好，但還是不能改變你的身份與社會地位，當然這樣的後果也是家庭給一個人的身份帶來的影響。還有的家庭結構相對複雜一些，比如，有的人的母親不是親生的，是繼母，對他不太好、不太體貼，在他成長的過程中也没有給他太多的關愛與母愛，所以對他來説這樣的家庭無形中給他帶來一個特殊的身份，就是多餘的。在這種特殊身份的背景之下，他心裏産生了更多的陰影，感覺自己在人中間的地位比任何一個人都低下，没有幸福的感覺，也没有存在感，更没有活着的奔頭，感覺特别的自卑、特别的不幸。還有的人家庭結構也是複雜的，母親因為一些特殊情況嫁了一家又一家，繼父都不知幾個了，自己也搞不清楚親生父親到底是誰，這樣一個特殊家庭給他帶來的身份那就不言而喻了。在社會上，他的地位在人眼中是低下的，時不時就會有人用這些家庭方面的問題或者説法來羞辱他，來污衊他、刺激他，不但讓他在社會中身份地位低下，而且讓他感覺在人群中無地自容。總之，等等這些特殊的家庭給人帶來的特殊身份與社會地位，或者是平常的、普通的家庭給人帶來的平常、普通的身份與社會地位，在每一個人内心深處都是隱隱的一種痛，它是一種枷鎖、是一種負擔，但是人却捨不得拋掉它，也不願意離開它。因為對每一個人來説，家庭是人出生、成長的地方，也是人充滿寄托的地方。對于那些家庭給他帶來卑微、低下的社會地位與身份的人來説，家庭既美好又不美好，因為在精神上人離不開這個家庭，但是從實際客觀的需求上，家庭給他們帶來了一些不同程度的耻辱，讓他在人群中、在社會中不能得到應該得到的尊重、理解。所以對這一部分人來説，家庭是一個讓他們既愛又恨的地方。因為這類家庭本身在整個社會中是不被人重視、不被人高看的，是讓人歧視、讓人瞧不起的，正因為家庭是如此，所以給生在這個家庭的人也帶來了同樣的身份、地位與身價。這些家庭給人帶來的耻辱在人内心深處常常影響人的情緒，影響人的看事觀點，也影響人的處事方式，這樣在很大程度上就不可避免地影響了人追求真理，也影響人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

實行真理。正因為這些東西能影響到人追求真理與實行真理，所以無論你的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是什麼，你都應該放下。

有些人説：「你剛剛説的這些家庭都是什麼農民、小商小販、清潔工，還有給人打雜的，這些社會地位都很低下，人放下是應該的，俗話説『人往高處走，水往低處流』，人應該向高處看、往高處够，不應該看這些低的東西。比如説，誰願意做農民？誰願意做小商販？人都想賺大錢、當大官，在社會上有地位，飛黄騰達，没有一個人從小就嚮往做一個農民，把地種好，有吃有喝就足够了，這一輩子就算是飛黄騰達了，這類人没有。正因為這些家庭給一個人的身份帶來的是耻辱，是不公平的待遇，所以人應該放下。」是不是這樣？（不是。）不是。從另一方面講，有一些人生來家庭條件優越，家庭生活環境好，家庭社會地位高，那給他個人帶來的身份、社會地位就尊貴，處處被人高看。在家庭中他是被父母、長輩捧在手心長大的，來到社會就更不用説了，因着有特殊的、高貴的家庭背景，所以在學校，老師同學都高看，没有人敢欺負，老師跟他説話也是和顔悦色、慢聲細語，同學也都特别地尊重他。因為有優越的家庭環境、有尊貴的家庭背景，來到社會上他的身份也是高貴的，也是被人看得起的，他就很有優越感，就覺得自己有尊貴的身份、有尊貴的社會地位，所以在任何一個人群中他都很自負，説話自如，不用考慮任何人的感受，做什麼事也特别放得開，在人來看又有氣質又有風度，敢説、敢想、敢做，不管説什麼、做什麼，因為有强大的家庭背景支撑，所以總有一些貴人出手相助，做什麼事都順利。越是順利，他就越有優越感，到哪兒都要耍大牌，都要出衆，都要不同于其他人，吃東西也要拿大份的，如果拿不到大份就生氣，跟弟兄姊妹一起住的時候，要睡最好的床鋪，哪裏有陽光、哪裏挨暖氣近、哪裏空氣好，都是屬于他一個人的。這是不是有優越感啊？（是。）有的人父母會挣錢，有的是公務員，有的是高薪人才，所以家庭經濟條件特别的富足、寬裕，衣食無憂，他就特别有優越感，想穿什麼就能穿上，時興什麼穿什麼，不時興的就淘汰，想吃什麼動動嘴就有人送來了，一點不用愁，特别有優越感。那這樣

優越的家庭給他帶來的身份，無形中在人眼中女的就是公主、男的就是公子哥。這樣的家庭給他帶來的是什麼？是高貴的身份與社會地位。這樣的家庭給他帶來的不是恥辱，而是榮耀，他無論在什麼環境下、在哪個人群中，都覺得自己高人一等。「我，父母是富商，家裏有大把的鈔票，什麼時候想花錢隨便花，從來不用計劃。」「我，父母是高官，我到哪兒辦事，說一句話就把事辦了，都不用走正常程序。你看你們辦事多費勁，還得走程序，還得等時間，還得求爺爺告奶奶，你看我，就跟父母手下的人打個招呼，就把事辦了，這是何等的身份、何等的社會地位啊！」有沒有優越感？（有。）有的人說：「我的父母，那是社會名人，你上網查查我父母的名字，你看有沒有。」人一查名人榜，果真有，他就感覺有優越感。走到哪兒，人問：「你叫什麼啊？」「我叫什麼不重要，我父母叫什麼什麼。」先報父母名號來讓人知道自己的身份與社會地位。有的人心裏說：「你的家庭有地位，父母都是官員，都是名人、富商，那你就是官二代、富二代，那我是什麼呢？」琢磨琢磨，「我父母也沒啥特殊的，就是普通工人，領一般的薪水，也沒什麼可誇的，但我祖上在某個朝代當過宰相。」有的人說：「你祖上當過宰相，哎呀，那你這身份特殊啊，你是宰相的後代，宰相的後代那也不是一般人，這也是名人後代！」你看看，一旦與名人挂上鈎，人的身份就不一般了，社會地位一下就抬高了，就受人尊重了。還有的人說：「我們祖上曾經是一代富商，那是富甲一方啊，後來因為社會變遷、社會制度變了，資產都被充公了，現在這方圓幾十里很多人住的房子都是我們祖上的房子。過去我家那房子沒有四五百間也有二三百間，傭人大大小小的有上百號，我爺爺那是大掌櫃的，從來不幹活，都是指揮別人幹，奶奶雙手就沒沾過陽春水，爺爺奶奶穿衣服都是傭人伺候給穿、給洗。後來因為社會環境變了，家庭沒落了，就不再是貴族，成老百姓了。以前我們這個家庭大，威望高，我們家在村東頭跺跺脚，村西頭都得顫一顫，沒有人不知道的。我是來自那樣的家庭，怎麼樣？是不是不一般？你是不是得高看我呀？」還有的人說了：「你祖上富甲一方算個啥，我們祖上曾經當過皇帝，還是開國皇帝，據說我們這個

姓就是從他那兒傳下來的，我們都是直系，不是旁系。怎麼樣？聽完我祖上的背景之後是不是得對我刮目相看，得敬我三分啊？是不是得高看我啊？」有的人説：「我們家祖上雖没有當過皇帝的，但是有當過將軍的，殺敵無數、戰功無數，那是朝廷的重臣，我們都是他的直系後代，到現在我們家族裏還學我們祖上留下來的那些武功招式，秘不外傳。怎麼樣？身份特不特殊？地位尊不尊貴？」這些所謂的遥遠的祖上的家庭，還有現代的家庭給人帶來的一些特殊的身份，對人來説是榮耀的、榮幸的，人時不時地就把它拿出來數算數算，時不時地就把它拿出來炫耀一番，作為自己身份與社會地位的象徵。一方面為了證實自己身份、地位不一般，另一方面，人在訴説這些故事的同時，也是在為自己争取更高的身份與社會地位，使得自己在人群中的身價變得不一般、變得特殊。變得不一般、變得特殊的目的是什麼？是為了能從人得到更大程度的尊重、仰慕與高看，讓自己活得更舒適、更自在一些，更有尊嚴一些。尤其是在一些特殊的環境之下，好比説，有的人在人群中總也找不着存在感，總也得不到别人的尊重、高看，他就會找機會，時不時地用自己的特殊身份或者特殊的家庭背景來刷一下存在感，讓人知道他不一般，讓人能够重視他、尊重他，以此來獲得在人中間的威望。他説：「你别看我現在身份、地位、素質一般，但是我們祖上在明朝一個王爺家做謀士。你知道誰誰誰嗎？那就是我們的祖先，是我太爺爺的爺爺，他是王爺家的一個重要的謀士，人稱『智多星』，上知天文、下知地理，知古今、通中外，能掐會算，他用的那個羅盤我們家現在還有呢。」現在雖然不常説了，但還是時不時地把自己的祖先還有祖先的光輝歷史拿出來講述一番，講述的不知是真是假，有些可能是吹牛，有些可能是真的。不管怎麼樣，在人的心目中家庭給人帶來的身份是很重要的，它决定一個人在人中間的身份、地位與在人中間所獲得的待遇，以及在人中間的處境、等級。正因為在人中間人能感受到家庭給人的身份帶來的這些東西，所以人把它看得很重要，時不時地把那些「榮耀」「光輝」的家族歷史拿出來炫耀一番，而對那些見不得人的或者被人瞧不起、被人歧視的家庭背景或者

家庭所發生的事一再迴避。總之，家庭給人帶來的身份在人心中的分量是很重的，人常常在經歷一些特殊事情的時候，會用自己特殊的家庭身份作為資本、作為炫耀自己的理由來獲得人的賞識與在人中間的地位。無論家庭給你帶來的是榮耀還是耻辱，給你帶來的身份與社會地位是高貴的還是低賤的，都不能決定你是否能明白真理、是否能追求真理，也不決定你是否能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所以人不應該把家庭給人帶來的身份看成是一件很重要的事，因為它不能決定一個人的命運，也不能決定一個人的未來，更不能決定一個人所走的道路，它只能決定你在人群中的感受。無論你的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是被你所藐視的還是值得誇耀的，它都不能決定你能否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所以對于追求真理這件事來説，不管家庭給你帶來了怎樣的身份、怎樣的社會地位都不重要，即使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讓你很有優越感，感覺很榮幸，它也不值得一提，或者它給你帶來的感覺是耻辱、是自卑，也絲毫不會影響到你追求真理，絲毫不會影響到你在神面前受造之物的身份。反之，不管你的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與社會地位是什麽，在神那兒看，每一個人都有同樣的機會蒙拯救，也有同等的地位與身份盡本分、追求真理。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無論是榮耀的還是耻辱的都不能決定你的人性品質，也不能決定你所走的道路，但是如果你把它看得很重，把它當成是你人生中、你生命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那你就會緊緊地抓住它不放手。如果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是高貴的，你就把它當成一種資本，還以此為榮耀；如果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是低賤的，你就把它當成是一種耻辱。不管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是高貴的、榮耀的還是低賤的、耻辱的，這都是你個人的理解，只是你站在敗壞人性的角度上看待問題的結果，只是你自己的感覺、感受與理解，它不合乎真理，與真理没有關係。它不是你追求真理的資本，當然也不是你追求真理的攔阻，你的社會地位尊貴高級這不是你蒙拯救的資本，你的社會身份低賤卑微這也不是你追求真理的攔阻，更不是你追求蒙拯救的攔阻。一個家庭的環境、背景是怎樣的，生活質量、生活條件是怎樣的，雖然都來源于神的命定，但是它與一個人在神面前的真實

身份是没有關係的。任何一個人，不管他來自什麼家庭，不管他的家庭背景是顯赫的還是普通的，在神面前他都是神眼中的受造之物。即使你的家庭背景是顯赫的、你的身份地位是尊貴的，那你也是受造之物；你的家庭地位是低賤的、是被人瞧不起的，你在神眼中也同樣是一個普通的受造之物，没什麼特殊性。不同的家庭背景給人帶來了不同的成長環境，不同的家庭生活環境也給了人對待物質、對待世界、對待生活不同的觀點，生活富足或者缺乏，家庭條件優越或者不優越，對于不同的人來説它只是一段不同的經歷。相對而言，那些貧窮的、家庭生活條件一般的人經歷到的是更深的對生活的體驗，而生活富足、家庭條件特别優越的人他們是很難體會到這一點的，是吧?（是。）不管你生長在怎樣的家庭環境中，不管這個家庭環境給你帶來的是怎樣的身份與社會地位，當你來到神的面前，當你被神承認、接納是一個受造之物的時候，你在神眼中與其他人是一樣的，你與其他人是平等的，没有什麼特殊性，神會用同樣的方式、同樣的要求標準來要求你。你説「我社會地位特殊」，那在神面前你這個「特殊」就得拿掉；你説「我社會地位低下」，那你這個「低下」也得拿掉。在神面前，任何一個人都要從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這事上走出來，放下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接受神給你的受造之物這個身份，以受造之物的身份來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你的家庭好、你的身份高貴你也没什麼可誇的，也不比别人高貴。因為什麼？在神眼中，只要你是受造人類那你就充滿了敗壞性情，你就是神要拯救的對象。你的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是低賤的、是卑微的，那你同樣也要接受神給你的受造之物的身份，以受造之物的身份來到神面前接受神的拯救。你説:「我的家庭社會地位低下，我的身份也低下，人都瞧不起。」神説没關係，今天在神的面前你不再是以家庭給你的身份出現的一個人，你現在的身份是受造之物，你應該接受的是神對你的要求。神不偏待任何人，神不看你的家庭背景怎樣，也不看你的身份如何，因為在神眼中你與其他任何人都一樣，你經受過撒但敗壞，你是敗壞人類中的一員，你在神面前是受造之物，那你就是神要拯救的對象，至于你是官二代還是富二代，你是公子哥

還是公主，你是農民的孩子還是任何一個普通人的孩子，這些都不重要，神一概不看。因為神要拯救的是你這個人，是要變化你的敗壞性情，而不是要改變你的身份，你的敗壞性情不是因為你的身份決定的，你的身價也不是因為你的身份決定的，你的敗壞性情不是來自于你的家庭，神要拯救你也不是因為你的地位卑微，更不是因為你的地位尊貴，而是因為神的計劃、神的經營，因為你經受撒但敗壞，你是敗壞人類中的一員，神才揀選了你、才要拯救你。在神面前，無論你的家庭給你帶來了什麼樣的身份，你與其他人一樣都是經受撒但敗壞的有敗壞性情的人類中的一員，沒有什麼特殊性，是吧?（是。）所以，在人中間如果再有人說自己曾經當過縣長、省長，或者說自己當過議員、參選過總統，或者有些人說「我當過大公司的總裁、國企老總」，這有什麼了不起的？你當過什麼老總、當過什麼長官這個重要嗎？這個世界、這個社會很看重人的身份、人的社會地位，根據人的身份與社會地位來決定怎樣對待你，但現在是在神家，神不會因為你曾經有過怎樣光輝的歷史，有過怎樣光輝的、榮耀的身份另眼看待你，更何況現在是要求你追求真理，那你擺你的資格，擺你的社會地位、社會身價有用嗎?（沒用。）這是不是愚蠢的表現哪?（是。）愚蠢的人會把家庭背景或者社會地位拿來與別人比試，還有些初信沒什麼身量的、不明白真理的人常常把來自社會、來自家庭的這些事拿來跟別人比較，信神有點根基、有點身量的人一般情況下不會說這些話，也不會做這類的事情。把家族的身份或者社會的地位當作資本這是不合乎真理的。

交通了這麼多，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這事是不是交通明白了?（是。）你們談談吧。（神，我說一點。人往往把自己出生的家庭，還有這個家庭在社會上的身份、地位看得特別重要。當出生在一個社會地位低下的家庭時，人心裏會有很多自卑的想法，覺得自己的出身很低賤，在社會上也抬不起頭來，就想爭一個好的社會地位；那些出生家庭相對有點身份地位的人就會比較狂妄自大，比較愛顯露自己，覺得自己天生就有優越感。其實，人的社會地位不是最關鍵的，因為在神面前，人的身份和地位都是一樣的，都是受造之物。人的身份和地位

并不能决定人到底能不能追求真理、能不能實行真理、能不能蒙拯救，所以不能因為人的身份和地位轄制自己。）挺好。不追求真理的人就很在乎一個人的身份與社會地位，所以在一些特殊情況下，他們就會說：「教會中誰誰誰，人家家裏有錢哪！」當說到「有錢」的時候，眼睛都放光，表現出一種極度羡慕與嫉妒的心態，心裏不知道羡慕多長時間了，特別的羡慕，達到了垂涎三尺的地步，「哎呀，誰誰誰，人家爸爸是當大官的，是縣長，是市長，還有的是在政府部門擔任什麽秘書！」看誰穿衣服穿得好點兒，會打扮，有點氣質、有點見識，用的東西也特別高檔，心裏就羡慕，「人家家裏有錢，固定資産上千萬」，佩服、羡慕得不得了。一説誰誰誰是公司老總，他比本人還在意這個事，人家本人都不説，他就總提這事，甚至在選教會帶領的時候都把那人選上。就是對有社會地位的人他有一種特殊的情懷、特殊的關照，總想巴結那些人、靠近那些人、溜鬚那些人，就恨自己，「我爹怎麽不是當官的，我怎麽生在那麽個家庭呢？我那家庭怎麽就説不出口、没法提呢？你看人家出生那個家庭，不是當官的就是富商，你看看我那個家庭，要啥没啥，兄弟姐妹都是普通人，種地的農民，都是社會下層人，父母提都不用提，連文化都没有，這叫我做人臉上没光啊！」一有人提到父母，他就迴避，「咱不提這個話題，咱説説别的。就説咱們教會那誰誰誰，你看人家那老總當的，人家會當官啊，一當就是幾十年，没人代替，人家生來就是當官的命，咱就不行。人家現在信神了，那是福上加福啊，就是有福之人，在社會上啥也有了，來到神家以後還能進國度，還能有美好的歸宿。」他認為當官的來到神家就應該當教會帶領，就應該有美好的歸宿。這是誰决定的？是他説了算嗎？（不是。）這一看就是不信派説的話。看誰有點能耐、有點本事，穿得好、享受得好，又開好車又住大房子，他就一個勁兒靠近，一個勁兒溜鬚、討好。還有些人覺得自己社會地位高、身份高，來到神家就總想搞特殊化，對弟兄姊妹吆五喝六，拿弟兄姊妹當奴隸，這是當官當慣了。弟兄姊妹是你的下屬嗎？選教會帶領的時候，如果没選上他，他就生氣了，「不信了，神家没公平，不給人機會，神家瞧不起人！」他在世界上當官當慣了，覺着

自己有兩下子，來到神家總想說了算，什麼事都想出頭、都想搞特殊化，把神家當成世界、當成了社會。有的人在世界上是官太太，來到神家還想當官太太，讓人捧着她，圍着她轉。聚會的時候，弟兄姊妹要是少問候一句，她就生氣了，下次就不來聚會了，她就覺得人没把她看在眼裏，信神也没有意思了。這是不是不可理喻啊？（是。）你在社會上不管有什麼特殊的身份，來到神家你的特殊身份就都没了，在神面前、在真理面前，人只有一種身份，那就是受造之物。你在世界上是官老爺也好、是官太太也好，你是社會精英也好、是社會小兵也好，你是將軍也好還是士兵也好，在神家你只有一種身份，那就是受造之物，没什麼特殊的，不要搞特殊化，也不要搞個人崇拜。還有一些人生在一個特殊的基督教家庭或者是世代都信主的家庭，母親上過神學院，父親也當牧師，在宗教界特別吃香，信教的人對他前呼後擁，接受了神這一步作工之後，他還覺得自己像之前一樣，還在做夢呢！做什麼夢啊，夢該醒了。不管你是牧師還是帶領，來到神家你都得懂得神家的規矩，都得學會轉換身份，這是你第一件要做的事。你不是大官，你也不是小兵，你不是大富商，你也不是窮光蛋，來到神家你只有一種身份，那就是神給你的身份——受造之物。受造之物該做什麼？不是該炫耀自己的家族歷史，也不是炫耀家族給你帶來的社會地位，更不是以你優越的社會地位在神家橫行霸道，搞特殊化，更不是以你在社會上積攢的經驗、以你的社會地位給你帶來的種種優越感，讓你在神家作王掌權説了算，而是讓你在神家中盡好一個受造之物的本分，規規矩矩做人，别提你的家庭背景，也别有什麼優越感，也不要有什麼自卑心理，不需要你自卑，也不需要你有優越感。總之，就是需要你規規矩矩做好受造之物該做的事情，盡好受造之物該盡的本分。有些人説：「那是不是就是，是龍得盤着，是虎得卧着？」不是，你不需要盤着，也不需要卧着，不需要你低三下四，更不需要你趾高氣揚，不需要你强出頭，也不需要你偽裝、委曲求全，神對待人是公平的，對待人的方式也是公正的，因為神是真理。神對人説了很多話，也提出很多要求，歸根結底就是要求你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做好一個受造之物該做的

每一樣事情。在對待家庭給人帶來的身份這件事上，同樣要求你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不要擺什麼家庭的優越感，當然也不需要你直言不諱地、公開地向大家說清楚你出身的家庭到底多麼不好。還有些人說了：「那神家是不是要求『英雄不問出處』啊？」這句話是不是真理啊？（不是。）這句話不是真理，所以你不需要用這句話來衡量任何的事情，也不需要以這句話為準則來守住神對你的要求。對于涉及家庭給人帶來的身份這件事，神要求人的就是盡你的本分，在神面前，你唯一的身份就是受造之物，對于能够影響你或者剥奪你做好一個受造之物的東西，你就應該放下，不應該放在心裏，也不應該把它看得多麼重要，不管是從形式上還是從態度上，你都應該放下家庭給你帶來的不同的身份。怎麼樣？能不能達到？（能。）或許家庭給你帶來的是一個榮耀的身份，或許家庭的背景給你的身份籠上的是一層陰影，不管怎麼樣，希望你從中走出來，認真嚴肅地對待這個事，然後當臨到一些特殊情况時，當這些事能影響你盡好本分，影響你對待人，影響你正確的處事原則、與人相處的原則時，希望你能不受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的影響，能够正確地對待每一個人、正確地處理每一件事。好比説，教會中有一個人盡本分總糊弄、總攪擾，你該怎麼處理？你琢磨琢磨，「得對付對付她，這要是不對付的話，她會影響教會工作的」，你就開始對付她。但對方還不服，講了一大堆理由。你也不怕她，還接着交通、對付。她就説：「你知不知道我是誰啊？」「你是誰跟我有什麼關係？」她説：「你老公的上司就是我老公，你今天要是跟我過不去，那你老公就要麻煩。」你説：「這是神家工作，你要是不好好做，總攪擾，我就撤掉你的本分。」她就説：「反正這話我給你點到了，怎麼做你看着辦！」看着辦是什麼意思？就是通知你了，你要是敢撤她，她就敢辭退你老公。這時你就琢磨了，「這傢伙背後有勢力啊，怪不得她平時説話總那麼囂張」，然後你就轉變口氣説：「那這次就這樣了，下次可不行啊！我説話没别的意思，都是為了教會工作嘛，大家都是信神的弟兄姊妹，都是一家人。你看，我是教會帶領，我不負這個責任行嗎？我要不負責任，你們也不能選我是不

是?」說話開始和稀泥了。這還有原則嗎？內心深處那道防綫已經崩塌了，不敢堅持原則了，怯手了。是不是這樣?（是。）你就對她手下留情了。你自愧你的身份不如她的身份高貴，她的社會地位比你高，你就得受她管制，就得聽她的，雖然都信神，你同樣也得受她要挾，你擺脱不了社會地位對你的影響，你就堅持不了原則，你就實行不了真理，你在神面前就是没有忠心的人。你對神没有忠心，神還會悦納你嗎？神還會信任你嗎？還會把重要的工作交給你嗎？你是一個不值得信賴的人，在關鍵的時候，你能出賣神家利益維護自己的利益，在關鍵的時候，你能懼怕來自社會、來自撒但的邪惡勢力而出賣神家的利益，没有站住見證。這是嚴重的過犯，也是羞辱神的記號。因為什麽？因為你做這件事的時候違背了你是一個受造之物的身份這件事，違背了做好一個受造之物該做的這條原則，你是受社會地位、社會身份的影響來處理這件事情。在任何一件事面前，你如果不能放下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對你的負面影響，那你在臨到的事上就可能做出自己意想不到的事情。這些事一方面會讓你違背真理，另一方面會讓你無所適從，不知道應該怎樣選擇，這就容易給自己帶來過犯、帶來遺憾，使人在神面前留下了污點，成為一個不可信賴的人，違背了神所告誡給人的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做好一個受造之物該做的這條原則。你看看，這事説大也大，説小也小，是吧?（是。）

**2）放下家庭對人的薰陶**

**① 在思想方面家庭對人的薰陶**

剛剛交通的放下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這一點容不容易做到?（容易做到。）容易做到嗎？在什麽情况下這件事會影響你、攪擾你？當人對這件事没有正確的、純正的領受時在一種特殊的環境下會受這些事的影響，它會影響你盡好本分、影響你處理事的方式與結果。所以，在家庭帶來身份的這件事上你應該正確對待，不受它的影響，不受它的左右，正常地按照神給人的方式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就達到了一個合格的受造之物在這件事上該有的態度與原則。接下來咱們要交通的是放下家庭對你的薰陶。人身在這個社會中，人的處世原則、生

活方式、生存方式，甚至人對待宗教、對待信仰的態度與觀念，以及對待人事物的種種觀念、觀點不免會受到家庭的薰陶。在人還没有明白真理之前，不管你多大歲數，不管你的性別是什麽，不管你從事的職業是什麽，不管你對待任何事物有怎樣的態度，是偏激的還是理性的，總之在方方面面的事情上人的思想觀點與人對待事情的態度受家庭的影響是很大的。就是説，家庭對一個人方方面面的薰陶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人的處事態度、處事方式還有人的生存觀，甚至也影響到人的信仰。既然家庭對人的薰陶影響這麽大，那人的處世方式、處世原則、生存觀還有對待信仰的觀點它的根源不免都是來自于家庭。家庭本身不是産生真理的地方，不是真理的來源，家庭的薰陶給你帶來的任何一種思想觀點或者生存方式都是打着「為你好」的旗號達到的。家庭薰陶的這些東西不管是出于你的父母、長輩還是出于你的祖上，總之都是為了讓你在社會上、在人群中能够維護自己的利益，能够不受人欺負，能够更自如、更圓滑地在人中間生存，讓自己的利益受到最大程度的保護。家庭對你的薰陶意思是保護你，不讓你受欺負，不讓你受到任何的羞辱，讓你做人上人，哪怕你欺負别人，哪怕你坑害别人，只要你本人不受害就行，這是家庭對你薰陶的最重要的一些東西，也是薰陶你的所有思想的精髓與主要目的。是不是這樣?（是。）那從家庭對你薰陶的所有東西的目的與精髓來看有没有任何一樣是合乎真理的? 即便它合乎人性道德或者合乎人性正當的利益與權益，它與真理相不相關? 是不是真理?（不是。）肯定地説就不是真理。無論家庭薰陶給你的是人認為多麽正面、多麽正當的東西，是多麽人性化、多麽符合道德準則的東西，它都不是真理，也代表不了真理，當然更取代不了真理。所以，這方面東西也是家庭這個話題中人應該放下的。這個話題是什麽呢? 就是放下家庭對你的薰陶，這是涉及家庭這個話題中第二方面人應該放下的東西。既然講到家庭對你的薰陶，那咱們就先來説説家庭對你的薰陶到底有哪些。按照人的是非觀來區分的話，有些相對正確一些、正面一些，能拿到桌面上，拿得出手，有些就相對自私、卑鄙、齷齪一些，相對反面一些，僅此而已。但是不管怎麽

說，來自家庭的這些薰陶對人來說都是一層防護外衣，都是維護人肉體利益的，維護人在人群中的尊嚴，免受人的欺負，是吧？（是。）那咱們就交通交通家庭對人的薰陶有哪些。

**解剖「人活臉面樹活皮」**

家庭中的長輩常說「人活臉面樹活皮」，就是讓你要注重臉面光彩，讓你活得有面子，別做丟臉現眼的事。那這句話對人來說是一種正面的引導還是反面的引導？能不能帶你走向真理？能不能帶你明白真理？（不能。）很肯定地說，不能！神對人的要求是讓人做誠實人，當你有了過犯，做了錯事，做了悖逆神、違背真理的事時就需要反省自己、認識自己的錯誤，還要解剖自己的敗壞性情，這樣才能達到真實悔改，然後按神的話去做。實行做誠實人需要具備什麼心態？人該具備的心態跟「人活臉面樹活皮」這種觀點有沒有衝突？（有。）有什麼衝突？「人活臉面樹活皮」這句話就是讓人注重活出光鮮亮麗的那一面，多做一些讓臉面光彩的事，而不是做一些壞事、不光彩的事暴露自己醜陋不堪的那一面，不要讓自己活得沒面子、沒尊嚴。為了自己的臉面，為了面子有光彩，就不能把自己說得一無是處，更不能把自己的陰暗面、見不得人的地方都說給別人聽，因為人要活得有面子、人要活得有尊嚴，人的尊嚴靠人的臉面來撐，人的臉面就靠偽裝、包裝來撐。那這是不是就與做誠實人衝突了？（是。）當你做誠實人的時候就已經放弃了「人活臉面樹活皮」這一條說法。你要做誠實人就不要注重面子，人的面子一文錢不值，在真理面前人就應該揭露自己，不能偽裝、不能造假，要把自己真實的想法，自己做錯的事情、違背真理原則的地方等等這些事實真相全部亮給神看，也跟弟兄姊妹赤露敞開。不是為臉面活着，而是為了做誠實人活着，是為了追求真理活着，為了做一個真正的受造之物活着，為了滿足神、蒙拯救活着。但是當你不明白這一條真理的時候，不明白神心意的時候，往往是來自于家庭薰陶的東西在你心裏占主導，當你做錯事了就包裹偽裝，「不能說啊，知道這事的人也不許說，誰說出去我跟誰没完，我的臉面第一。人活着不為別的就為臉面，臉面比什麼都重要，人的臉面如果没了人

的尊嚴就没了，所以不能實話實説，就得偽裝、就得包着，不然人的臉面、尊嚴就失去了，活着就没價值了。没有人尊重你那你就没什麼價值了，就是賤貨。」你這樣實行能不能達到做誠實人？能不能達到赤露敞開解剖自己？（不能。）很顯然，這麼做就是遵循了家庭對你薰陶的「人活臉面樹活皮」這條説法。但是你如果放下這一條來追求真理、實行真理呢，這句話對你來説就不起作用了，就不會繼續成為你的座右銘、你的行事原則了，你所做出來的就恰恰與「人活臉面樹活皮」這一條相反。你不為臉面活着、不為尊嚴活着，而是為了追求真理做誠實人活着，為了追求滿足神、追求做一個真正的受造之物活着，你遵循這一條原則你對家庭薰陶的那些東西就放下了。

**解剖「人過留名，雁過留聲」**

家庭對人的薰陶不是一句話、兩句話，這裏面的名言名句有很多。比如「人過留名，雁過留聲」，家裏的長輩、父母是不是常常説這話？（是。）他們告訴你：「人得為名活着，人這一輩子不為別的，就為在人中間留個好名聲、留個好印象，跟誰説話都説好聽的話，都説恭維人的話、與人為善的話，不要得罪人，還要多做好事、多做善事。」家庭這方面的薰陶對人的行為或行事原則都有一定的影響，讓人不免把名利看得很重，就是把自己的名聲、名望，自己在人心中的印象，還有自己每做一件事、每發表一個觀點在人心目中的評價看得很重要。人把名利看得很重要，那些傳統文化的名言、處事原則的話在心裏就占有主導地位了，甚至完全占據人的心，無形中人對盡本分是否合乎真理、合乎原則就看得不重要了，甚至能放弃了，在他心裏那些撒但哲學、傳統文化的名言，「人過留名，雁過留聲」這些東西就變得特別重要。這些撒但名言占據了你的心，就使你特別在意人對你的評價，尤其是你最關心的人怎麼評價你，是你每時每刻都想知道的，并且每一個細節都不放過。有些人特別注重別人背後對他的評價，甚至趴墻根、聽門縫，更甚至偷看別人寫的對他的評價。一旦有人提到他的名字他就趕緊聽人家説他什麼，對他有没有好的評價。聽到有人説他好吃懶做，他就琢磨怎麼改變別人對他的評價，之後就表現得很勤快。一段

時間後没聽到大家説他懶了，但他還不放心，就有意無意地在人面前説：「我這個人有點懶。」人説：「你現在不懶了，比以前勤快多了。」他心裏就很高興，「大家對我的評價變了，看來我的行為大家看在眼裏了。」你所做的一切不是為了實行真理，不是為了讓神滿意，而是為了自己的名聲，這樣無形中你所做的一切就變成了什麽？變成了宗教行為。你這個人的實質就變成了什麽？標準的法利賽人。你所走的道路就變成了什麽？敵基督的道路。在神那兒就這麽定性。那你所做的一切事情的實質就變味了，不一樣了，不是在實行真理，不是在追求真理，而是在追求名利，最終你的盡本分在神那兒就是一句話——不合格。因為什麽？因為你只忠于自己的名聲，而不是忠于神對你的托付，不是忠于你受造之物的本分。當神這麽下定義的時候，你心裏是什麽滋味？信神這些年是不是白信了？是不是就意味着你根本没有追求真理？你没有追求真理，特别注重自己的名聲，根源主要是來自于家庭對你的薰陶。薰陶你的哪句話是最主要的？「人過留名，雁過留聲」，這句話深深地扎根在你的内心，變成了你的座右銘。從小你就受這句話影響、薰陶，長大了你也常常念叨這句話，來影響你的下一代、影響你周圍的人，當然更重要的是以此作為你行事、處事的方式與準則，更作為你人生追求的目標與方向。目標、方向錯了最終達到的果效肯定是反面的。因為你做這一切事情的實質只是為了名，只是為了踐行「人過留名，雁過留聲」這句話，并不是在追求真理，而你自己還不知道，你認為這句話没有錯，人不就是為了名活着嗎？常言道，「人過留名，雁過留聲」，這句話看起來很正面、很正當，所以你不知不覺接受了這句話的薰陶，也把這句話當成了正面事物。當你把這句話當成正面事物的時候，你就不知不覺地在追求它、在踐行它，同時不知不覺地、稀裏糊塗地就把它當成真理準則了。當你把它當成真理準則的時候，神説什麽話你都聽不進去了，你也聽不懂了。你一味地按照你的這一句座右銘「人過留名，雁過留聲」去實行、去做，最後得到的是好的名聲，你收穫到了你自己要收穫的東西，但是你違背了真理、放弃了真理，也失去了蒙拯救的機會。既然有這樣的結果，那家庭對你

的薰陶「人過留名，雁過留聲」這樣的思想就是你應該放下的，也是你應該弃絶的，不是你應該保留的，更不是你應該用一生的精力與時間去踐行的一句話、一種思想。它是一種錯誤的思想觀點的灌輸，也是一種錯誤的思想觀點的薰陶，所以你應該放下。你放下的原因不是僅僅因為它不是真理，而是因為它會把你引向歧途、引向滅亡，所以後果很嚴重。對你來説，它不僅僅是一句簡單的話，而是一種毒瘤，是一種敗壞人的手段與方式。因為在神的話語中，在神對人的所有要求中，神從來没有要求過人要追求好的名聲、追求好的名望，在人中間留下好的印象讓人贊成、讓人豎大拇指，没有讓人為了名而活着、為了留下好的名聲而活着，神只讓人盡好本分，順服神、順服真理。所以，這句話對你來説是你應該放下的一種家庭對你的薰陶。

**解剖「吃得苦中苦，方為人上人」**

家庭對人的薰陶還有一種。比如家長或者長輩們在鞭策你的時候常常會説「吃得苦中苦，方為人上人」，目的是為了讓你學習吃苦、勤奮、有毅力，做任何事情不要怕吃苦，因為吃苦耐勞、殷勤、有奮鬥精神的人才能在人中間成為人上人。人上人是什麼意思呢？就是不受人欺負，不受人藐視、歧視，在人中間有高的威望、有高的地位，能够有話語權、有决策權，能够在人中間有更好的生活、高質量的生活，讓人高看佩服、讓人羡慕，就是在整個人類中間你的等級是上層的。上層是什麼意思呢？就是你的脚下踩着很多人，你不用受這些人的氣，這就是「方為人上人」。為了做人上人你必須得「吃得苦中苦」，一般人受不了的苦你就能忍受，在成為人上人之前你必須得能忍受人的譏笑、諷刺、毁謗甚至人的唾弃等等，就是除了肉體的苦之外你還得能接受來自輿論的這些諷刺與挖苦，得學習做這樣的人你在人中間才能混出頭，才能占有一席之地。這句話的目的就是讓人做人上人，别做人下人，因為做人下人太苦了，受氣、窩囊，没有尊嚴、没有顔面。那同樣的，「吃得苦中苦，方為人上人」這句話是父母教育兒女最常説的話，目的也是為了你好，就是為了讓你在人中間有權勢、有名望，吃得好、享受得好，到哪兒没人敢欺負，都能横行霸道説了算，人都

對你點頭哈腰。父母讓你做人上人一方面是為了你自己，另一方面也是為了光大家族門楣給祖上添光，讓父母和家人都跟着沾光。你成為人上人了，開着豪車、住着豪宅，身邊有一群人圍着你、捧着你，你的家人也跟着你享受好的生活，山珍海味想吃就吃，想去哪兒就去哪兒，你能够呼風喚雨、為所欲為，想幹什麼就幹什麼，甚至能够超越法律任性囂張地活着、膽大妄為地活着。這就是家庭對你這方面薰陶的目的，就是不讓你受委屈，讓你做人上人，説白了就是讓你做能領導別人、指揮別人、欺負別人的人，而不是做被領導、被欺負的人。是不是這樣？（是。）家庭這方面的薰陶對你有没有益處？（没有。）為什麼説没有益處啊？如果每個家庭對下一代都這樣教育，是不是會加大社會矛盾、加大社會競争力度，讓社會更加不公平？人都想做塔尖上的那個人，都不想做塔尖下面的那個人，不想做普通人，都想做轄管別人、欺負別人的那個人，你説這個社會還能好嗎？這分明就不是一種正面的社會導向，它只會激化社會矛盾，增加人與人之間的競争力，加大人與人之間的矛盾。比如，在學校學生就互相鬥，他們背後都下功夫學習，見了面却説：「哎呀，這個周末又没學習，我去一個好地方玩了一天。你去哪兒了？」另一個人也趕緊説：「我這個周末睡了一天覺，也没學習。」其實，彼此心裏都知道學了一天，都累得不行了，但嘴上誰也不説自己背後學習了、用功了，因為人都想成為人上人，都不想讓別人超過自己，嘴上説自己没學習是為了不讓別人知道。你撒那個謊有什麼用啊？你學也是給自己學，也不是給別人學，小小年紀就這麼能撒謊，這要走入社會能走正道嗎？（不能。）走入社會涉及到利益，涉及到金錢、地位，那只能是競争得更厲害，為了達到目的不擇手段，無所不用其極，什麼事都能幹得出來，什麼事也都願意幹，不惜一切代價，忍受屈辱也要達到目的。這樣下去這個社會還能有好嗎？如果人都這麼做，這個人類還能有好嗎？（不能。）社會各種各樣不正當的風氣和邪惡潮流的根源就是來自于各個家庭對人的薰陶。那對于這方面神是怎麼要求的？神有没有要求人得做人上人，别做庸人、凡人、俗人，别做普通人，應該做偉人、做名人、做高人？神是

不是這麼要求人的?（不是。）很顯然，家庭對你薰陶的這句話「吃得苦中苦，方為人上人」不是正面的導向，當然也與真理無關。家庭教育你吃苦的目的都不純，都有陰謀在裏面，都是那麼的卑鄙，都見不得人。神讓人受苦是因為人有敗壞性情，敗壞性情要得潔净人就得接受審判刑罰、修理對付、試煉熬煉，就該受這些苦，這是一個客觀事實。另外，神要求人受苦，人就該受苦，這是作為一個受造之物該做的，也是作為一個正常人應該承受的、應該有的一種態度。但是神不要求你做人上人，神就要求你做一個普通的、正常的、明白真理的、聽神的話能順服神的人就好了。神從來不要求你給神什麼驚喜，不需要你有什麼驚天動地的舉動，也不需要你做什麼名人、偉人，就需要你做一個普普通通的正常、實際的人就好了。不管你能吃多少苦或者你能不能吃苦，最終你能達到敬畏神遠離惡，這就是最好的人了。神要的不是人上人，神要的是真正的受造之物，是能盡受造之物本分的人。這個人是平凡的人，是普通的人，是一個有正常人性、有良心理智的人，不是外邦人或者敗壞人類眼中的什麼高人、偉人。對于這方面之前交通過不少，這些就不細説了。「吃得苦中苦，方為人上人」這句話很顯然是你應該放下的。應該放下的是什麼？是你受家庭這方面薰陶而有的一個追求方向，就是你的追求方向應該改變，不要為了做人上人，為了在人中間出衆、出彩讓人高看而做任何的事，而是要放下這些存心、目的與動力，為做好一個真正的受造之物踏踏實實地做每一件事。這個踏踏實實指什麼？最基本的原則就是按照神所教導給人的方式、原則做每一件事，哪怕這件事不能一鳴驚人，也不被人所看好，更不被任何人所贊許、看重，但這是你該做的，你把它當成受造之物該盡的本分在堅持、在繼續那你就是神眼中合格的受造之物了，就這麼簡單。這需要改變的是你做人的追求、你的人生觀。

**解剖「和為貴，忍為高」**

家庭對人的薰陶影響還有一些，比如「和為貴，忍為高」。家人常常教導你:「要與人為善，不要與人争執，不要樹敵。如果樹敵太多的話你在社會上就没法立足了，害你的人、仇視你的人多了你就不安全

了，包括你的家庭、你的親人隨時都會受到威脅，甚至你的職業、工作都會臨到難處、受到阻撓。所以你得學會『和為貴，忍為高』，跟任何人都要和和氣氣的，不要傷和氣，說任何的話要留餘地，不要傷着人家的面子，不要揭人家的短，人家不願聽的話少說甚至不說，只說恭維的話，哄死人不償命，大事小情得學會忍，『忍一時風平浪靜，退一步海闊天空』。」你看有時候家庭就給你灌輸這兩種思想觀點，一方面需要你與人為善，另一方面需要你忍，別亂說話，有話憋在肚子裏回家說，甚至回家跟家人也不要說，因為沒有不透風的墻，一旦泄露出去對你來說就不是一件好事。要在這個社會立足、在這個社會生存，人得學會忍耐、學會做和事佬，說話做事必須得圓滑、狡猾，不能心裏有什麼就說什麼、心裏怎麼想就怎麼說，那就太傻了！有的人像炮筒子似的有什麼就說什麼，結果把領導得罪了，領導就給他穿小鞋，把他的獎金取消了，還總找碴兒整治他，最後他呆不下去了，想辭職還擔心沒有生活出路，就只好忍受着。家人就說他：「活該受氣，誰叫你好得罪人了，這就是得罪人的下場！讓你說話圓滑點兒，話到嘴邊想一想，你非要有話直說，社會這麼邪惡黑暗是那麼好混的嗎？不管在哪兒打工做活千萬別得罪人，你總覺得自己是好人，跟人沒仇，這下嘗到苦果了吧，這就是教訓！以後記住那句話，『和為貴，忍為高』！」他有了教訓就記住了，「家長的話真對呀，這都是前人總結出來的經驗教訓，不聽不行啊，不聽老人言吃虧在眼前，這回記住了。」信神後來到神家他也記着「和為貴，忍為高」這句話，看到弟兄姊妹就問好，盡說好聽話。有的帶領作教會工作時間不長，工作經驗不足，讓大家多提點幫助，他趕緊恭維：「你做得挺好，你不做帶領我們都覺得沒路可走啊。」有的人認識自己性情詭詐，他說：「你不詭詐，你多實誠啊，我這人才詭詐。」有的人說他兩句難聽的話，他琢磨琢磨，「你說的再難聽我都忍着，就當沒聽着，我還恭維你、討好你，哄死你不償命！」別人讓他提意見或者敞開交通他也不說實話，跟誰都樂呵呵的。人說他是個笑面虎，他心裏說：「我當笑面虎這麼多年沒吃過虧，這是我的最高處世原則。」這是不是個滑石蛋啊？（是。）有些人在社

會上這麼混了多年，來到神家還是這麼混，從來不說一句實話，從來不敞開心說話，不談認識自己，弟兄姊妹誰跟他交心他也不說實話，誰都摸不着他的實底，他到底怎麼想的、到底是什麼觀點從來不亮相，他跟誰關係都特別好，你就不知道他到底喜歡哪類人、他到底對人是什麼看法。不管向他了解哪個人怎麼樣，他都說挺好、不錯。人問他有沒有發現那人有什麼缺點、毛病，他嘴上說沒有發現，心裏却想：「這不是讓我得罪人嗎？我才不得罪呢！我如果實話實說傳到那個人耳朵裏，那人不成我的敵人了嗎？家裏人早就告訴我不要樹敵，這話我記着呢。你以為我傻呢，你以為你交通兩句真理的話我就忘記家庭對我的教育薰陶了？沒有！到什麼時候都得守住『和為貴，忍為高』『忍一時風平浪靜，退一步海闊天空』，這話就是我的護身符，誰的毛病我都不說，誰惹我我都忍，誰說多難聽的話、誰對付修理我我都忍，目的就是為了與任何人都維持和氣。我得維護好與人的關係，不能堅持原則，不能那麼傻，得學會變通。烏龜為什麼活得時間長啊？不就是因為感受到危險就藏到殼裏了嗎？那樣就能保護自己活千年萬年。這就是長壽之道，也是處世之道。」你從他嘴裏聽不到任何實話、真心話，他的真實觀點與他做人的底綫從來不露，就藏在心裏，沒有第二個人知道。這類人表面對誰都和善，看起來挺善良，從來不傷害人也不坑害人，其實就是一個名副其實的和事佬、滑石蛋。這類人在教會中總有一部分人喜歡，因為他從來不犯大錯、從來不露馬脚，教會帶領、弟兄姊妹評價他跟誰關係都挺好。他盡本分不冷不熱也不求真，外表還特別聽話乖巧，讓做什麼就做什麼，跟人說話處事從來不會傷着人，也從來不占人便宜，從來不說人的壞話，也從來不在背後論斷人，但是沒有人知道他心裏對任何人是怎麼想、怎麼評價的，也看不到他盡本分的真心。細想還覺得這個人有點詭异，很難測透他，留他在教會盡本分還覺得是個麻煩。這樣的人是不是很難辦？（是。）外表看他也在盡本分，但神家交代的原則他從來不放在心上，自己想怎麼做就怎麼做，反正不出大錯走個過程就完事了，讓人抓不着任何的把柄也挑不出毛病來，做得天衣無縫，但他心裏是怎麼想的？是不是甘

心盡本分啊？如果没有教會行政的約束或者没有教會帶領、弟兄姊妹監督，他能不能與惡人為伍、與惡人一起作惡啊？可能性很大，只要環境許可他就能做出來。就這類人最麻煩，這是典型的滑石蛋、老狐狸。他與任何人都不計較，誰説一句傷他的話或者誰流露敗壞性情涉及到他的尊嚴了，他怎麼想？「我忍着，我不跟你計較，有你出醜的那一天！」等那個人做錯事出醜了或者臨到對付修理了他就偷着樂，看人的笑話。教會裏有惡人、敵基督攪擾他也不揭露，就等着看帶領工人的笑話、看教會工作的笑話，就是不反省自己存在什麼問題。任何能傷到人的話他都不説，誰作惡、做壞事他能看透也不流露出來，他表現出來的往往都是假象，都是不涉及真理原則的做法，誰也看不透他的内心，誰也不知道他真實的思想觀點。這類人最陰險也最難辦。所以神家對這一類人是什麼態度呢？如果能幫助他，能交通真理解决問題那當然更好；如果他不接受真理，那就允許他效力，只要不打岔、不攪擾就行；如果效力一段時間還能作惡，得不償失，那就得按惡人清除：就是這個原則。為什麼這麼處理呢？就是這類人絲毫不接受真理，他就是個不信派，他盡本分都没有忠心，教會有惡人、敵基督攪擾他還能做旁觀者看帶領工人的笑話。他充當的是什麼角色？是不是撒但魔鬼的角色？（是。）他忍耐弟兄姊妹也不是真實的包容、不是真實的愛心，他是為了保護自己不讓自己有任何的敵人、有任何的危險，他不是為了保護弟兄姊妹，也不是出于愛心才包容弟兄姊妹，更不是出于追求真理按着真理原則實行，完全就是一種混世迷惑别人的態度。這類人是和事佬、滑石蛋，他們不喜愛真理也不追求真理，就是混日子過。那很顯然家庭對他們的薰陶在很大程度上影響了他們做人的方式、影響了他們處事的方式。當然不可迴避地説，這種處世方式、處世原則與他的人性實質是分不開的，再加上家庭的薰陶他做得就更到位、更具體了，他的本性實質流露得就更徹底了。所以對這一類人來説，只要不是大奸大惡的人，只是有一些小的過犯、問題，還應該憑愛心幫助。當然，你能接受真理更好，如果始終不接受真理，起碼應該做到不作惡、不攪擾還能維護神家的利益，這樣效力的話將來在神

定規人結局的時候會減輕對你的懲罰，這就已經是神的恩待，這樣實行對你來說百利而無一害，是吧。如果讓他們完全放下家庭薰陶的那些撒但哲學不容易，因為這涉及到人性實質。這類滑石蛋、和事佬絲毫不接受真理，對他們來說放下那些東西不是那麼簡單、那麼容易，因為除了家庭薰陶以外他們本身就迷信撒但哲學，就喜歡這種處世態度，這是個人很主觀的一種處世態度。這類人如果聰明的話，在對自己利益没有任何威脅或損害的情况下放下一些這類的做法來適當地維護神家利益，這對你來說未免不是一件好事，因為最起碼能減輕你的罪責、能減輕神對你的責罰，把神對你的責罰變成神對你的獎賞、紀念，這多好啊！這是不是一件好事？（是。）這方面就説到這兒。

**解剖「言多必有失」**

家庭對人的薰陶還有什麼？「言多必有失」是不是？（是。）比如，父母常常告訴你：「不管在什麼場合別亂説話，不然早晚你得吃虧！你得記住，『言多必有失』，話説多了肯定會有疏漏的地方。説話之前先看看大家説什麼你再説，隨大流就不會有事。你總强出頭，還不知道領導、上司是什麼意思你就先把自己的觀點亮出去了，一旦不合他們的意得罪了他們，他們就會給你穿小鞋，你還能有好果子吃嗎？傻孩子，以後得記住，言多必有失，別亂説話！長嘴是用來吃飯、喘氣的，是用來討好領導、討好別人的，不是用來説實話的。説話得有技巧、有方式，得動腦子，話到嘴邊先咽回去，在心裏繞幾圈再説。説的時候還得看情况，如果説出來大家不喜歡、反應不好就趕緊停下，琢磨琢磨怎麼説大家能高興你再説，這樣你就不會遭殃。這才是聰明的孩子，大家也都喜歡你，有好事都想着你，你不就占便宜了嗎？以後機會不就多了嗎？」家庭對你的薰陶除了告訴你怎樣能得到好的名聲、怎麼能够成為人上人、怎麼在人中間站穩脚跟，還告訴你怎麼能够用表象欺騙別人，不要説真話，更不要把自己的心裏話一股腦兒地倒出來。有些人因説實話吃了一些虧，想起家人教育他的這句話就長了教訓，越來越願意踐行「言多必有失」，把這句話作為自己的座右銘。有些人在没吃虧之前就從心裏接受了家庭對他的薰陶，不管在什麼場合都

在不斷地踐行這句話。當他踐行這句話的時候越來越感覺到父母、長輩都是真心為他好，「多虧他們告訴我『言多必有失』這句話，否則我因這個大嘴巴不知要吃多少虧，不知要有多少人給我穿小鞋，要遭多少人的白眼、諷刺、挖苦。這句話太有用了，太實惠了！」即使他信神了，他依然認為這句話是最有用、最實惠的一句話。當弟兄姊妹赤露敞開交通個人情形、敗壞流露，交通經歷認識的時候，他也想交通，也想做一個赤露敞開的人，誠實地把自己內心的想法或者認識說出來，使自己壓抑多年的心情得到一時的舒緩或者多少得到一點釋放自由，但是每當想起父母常常叮囑的話，「言多必有失，不許亂說話，要學會聽別人說，要做收音機，不要當喇叭」，他一肚子想說的話就又咽了回去。等大家都說完了他也沒說，心想：「幸虧這次沒說，如果說了可能大家對我印象就不好了，我不說話大家還認為我很誠實，不那麼詭詐，天生就是一個沉默寡言的人，沒有那麼多花花心思，也沒有那麼多的敗壞，尤其對神沒有什麼觀念，就是一個比較單純的人。對我有這樣的印象也不錯，那我何必要敞開心暴露自己的敗壞呢？『言多必有失』這句話在我身上還是看到一定成效的，那就保持做這樣的人吧。」他守住「言多必有失」這句話，心裏感覺有收穫沒吃虧，于是他就不願意敞開心與人交通，直到有一天他感覺很壓抑，心裏很憋屈，想跟弟兄姊妹敞開心說說心裏話，嘴却像貼了封條一樣一句話也說不出來。他跟弟兄姊妹說不出來就想跟神說說心裏話，但當他跪到神面前時却不知道怎麼說，不會表達，不知道怎麼組織語言，變成啞巴了。他憋屈了這麼多年，感覺自己很壓抑，感覺自己過得很黑暗、很齷齪，當下定決心要跟神說說心裏話傾訴傾訴的時候却無言以對，不知從何說起，也不知道怎麼說。可不可憐？（可憐。）那為什麼跟神沒話說啊？想跟神說說心裏話但無話可說，最後只有一句話：「神啊，求你賜給我當說的話吧！」神說：「你當說的話太多了，你不願意說，給你機會你也不說，所以神就把賜給你的所有都奪回去了，不給你了，你不配擁有。」這時候你才感覺這些年失去很多。雖然你以前把自己包裝得很完美，但是當看到弟兄姊妹能談出經歷見證有些收穫的時候，尤其是看

到弟兄姊妹毫無顧忌地敞開自己的心扉、解剖自己敗壞時的那種坦然，你就感到蒙羞，自己流露那麼多敗壞却一句也說不出口，為什麼自己差得這麼多呢？信神這麼多年也想談認識自己，也想談對神話語的經歷、體驗，也想從神得點開啓、得點亮光，多少有點收穫，但可惜因為自己常常持守「言多必有失」，常常被這種思想捆綁控制，所以這麼多年就為這句話活着，却没有得着任何從神來的開啓光照，在生命進入上還是一貧如洗，是個窮光蛋。「言多必有失」這一句話、這種思想他是實行到位了，遵守得特別好，但是信神這麼多年在真理上却没有任何收穫，貧窮又瞎眼。神賜給他一張嘴，他却没有任何交通真理的語言能力，也没有任何談自己感想認識的能力，更没有與弟兄姊妹溝通的能力，更可憐的是他居然没有與神對話的能力，失去了與神對話的能力。這樣的人可不可憐？（可憐。）可憐又可悲。你不是不愛說話嗎？你不是總怕言多必有失嗎？那你就永遠不要說了。你把自己的良心感覺與明白真理能看到的東西包裹起來，壓着它、封着它不受它支配，你總怕失去自己的顔面，總怕自己的利益受到損失，總怕別人看透你，總怕自己在別人眼中不完美，讓人看出缺欠，所以就竭力地包裹自己、竭力地偽裝，心裏有什麼想法也不說，結果喪失了良心理智，明白真理也實行不出來，把自己坑害了。這是被誰坑害的？從根源上說是被家庭的薰陶坑害的，從你自身來說也是因為你喜歡憑撒但哲學活着，所以你選擇了相信家庭的薰陶是對的，而不相信神對你的要求是正面的。你把家庭對你的薰陶當成是正面事物，而把神的話、神的要求、神對你的供應幫助與教導當成是反面事物，把神家帶領工人與弟兄姊妹當成了防備對象，所以不管神一開始賜給你多少，因着你這些年的防備、因着你這些年的拒絶，到最終的結果是神把所有的都收回來了，不給你了，你不配擁有。所以，在你還未走到這步田地的時候，你應該放下家庭灌輸給你的種種錯謬思想。還有，你若繼續持守「言多必有失」這種錯誤的觀點你會變得更封閉、更陰險、更虚偽，它與神讓人做誠實人、讓人赤露敞開正好是相違背的，是相反的。作為一個信神又跟隨神的人，你應該義不容辭地追求真理，不管面對什麼

事都應該尋求真理，尤其對待家庭的遺傳與教育更應該放弃，應該尋求真理來解决。不管家庭對你的薰陶是什麼，不管它對你有多好、多有利，對你的保護力度有多大，它都是來自人的、來自撒但的，都是你應該放下的。而神的話、神對人的要求即便是有悖于家庭對你的薰陶，甚至傷害到你的利益、剥奪了你的權利，甚至你認為不是保護你的，是故意亮你的相、故意讓你出醜，那你也應該把他當成是正面事物，因為他來自于神，他是真理，你應該接受進來。家庭薰陶你的東西如果它是涉及到人的思想、做人，涉及到人的生存觀與所走的道路的東西，你都應該放下，不應該堅持，而是應該接受從神來的相應的真理來取代它，取代它的同時也應該不斷地分辨、認清它裏面的問題、實質，然後更準確、更實際、更真實地按照神的話去做、去實行。接受從神來的思想，接受從神來的看人看事的觀點，也接受從神來的實行原則，這是一個受造之物義不容辭的責任，也是一個受造之物應該做到的，這些思想觀點、實行原則是受造之物應該持有的。

**解剖「寧做真小人，不做偽君子」**

在家庭中，有些父母除了灌輸一些人所認為是正面的，對人的生存、前途、未來有益處的東西以外，還灌輸一些相對偏激的、扭曲的思想觀點。比如，有些家庭的父母説：「寧做真小人，不做偽君子。」這是告訴你怎樣做人的一個説法。「寧做真小人，不做偽君子」，就是讓你在兩者之間選一個，讓你選做真小人，就是要壞在明處，不要壞在背後，這樣即使人認為你做的那點事不太好，但是人也會佩服你、贊成你，就是不管做什麼壞事都要做在當面，做得光明正大、光明磊落。有些家庭對子女有這樣的薰陶、這樣的教育，他們不但不鄙視社會上那些思想、行為卑鄙齷齪的人，而且會教育子女：「你別小看這些人，其實這些人不見得是壞人，説不定這些人比偽君子還强。」一方面告訴你做怎樣的人，另一方面也告訴你怎樣分辨人，把什麼樣的人看成是正面的、把什麼樣的人看成是反面的，教你分辨正面事物與反面事物，也教你怎樣做人，給你這樣的教育、這樣的薰陶。那這樣的薰陶無形中會對人造成怎樣的影響呢？（善惡不分。）對，善惡不分，是

非不分。那首先來看一看，人類對于所謂的小人與偽君子是怎麼看的。首先，人類認為真小人不算壞人，真正的偽君子那才算是壞人。把壞事都做在背後，表面偽裝得很好，這種人叫偽君子，當面滿口仁義道德，背後壞事做盡，什麼壞事都讓他做了，什麼好聽的話也都讓他説了，這類人是人唾弃的對象；而真小人呢，就是當面背後都一樣壞，反倒成了人學習的榜樣、提倡的對象，不是被人唾弃的對象。這種説法、觀點會讓人混淆一種概念，到底什麼是好人、什麼是壞人，人就不清楚、不知道了，概念很模糊。當家庭對你有這樣薰陶的時候，有些人還認為，「我做真小人是正直，我做事光明正大，有話説在當面，我就是坑你，就是不喜歡你，就是想占你便宜，我也得做在當面，讓你知道。」這是一種什麼邏輯？這是一種什麼本性實質？惡人做壞事、惡人行惡還要找一個理論根據，就是這麼一個邏輯。説：「你看，我做這事不太好，但是也比偽君子强啊，我當面做了，大夥兒都知道，這叫正直！」小人反倒成正直的人了。有這種思想在人心裏，無形中人對真正的正直、真正的邪惡這兩種概念就模糊了，不知道什麼是正直，人就認為，「不管説話傷不傷人，不管説得對不對、合不合情理，不管説得合不合原則、合不合乎真理，只要敢説，只要不計後果，只要是真性情，是直性子、直筒子，只要不帶什麼陰險的目的，那它就是合適的。」這是不是有點顛倒黑白了？（是。）這樣一來，反面事物都變成正面的了。所以有些人就以此為根據，照着這個説法這麼做人，還理直氣壯，覺得「反正我不是占你便宜，反正我不是背後給你使壞，反正我做得光明磊落、光明正大，你願怎麼想怎麼想，我就這麼正直！俗話説『身正不怕影子斜』，愛咋想咋想！」這是不是撒但邏輯？是不是强盜邏輯呀？（是。）你做壞事、無理取鬧、横行霸道、作惡還有理了？作惡就是作惡，實質是作惡那就是惡，用什麼來衡量？不是用你有没有存心、你是不是光明正大、你是不是真性情來衡量，而是用真理、用神的話語來衡量，真理是衡量一切事物的準則，用在這兒正合適。用真理來衡量，是惡那就是惡，是正面事物就是正面事物，不是正面事物就不是正面事物。而人認為的什麼真性情、直性子、正直那

是什麼？那叫强詞奪理、混淆概念、胡説八道，那叫誤導人，你誤導人這是作惡。不管是背後的還是當面的，惡就是惡，背後是惡那叫邪惡，當面是惡那叫真惡毒、真凶惡，都跟惡有關係。那你們説，「寧做真小人，不做偽君子」這一條人應不應該接受？（不應該。）偽君子的行事原則與真小人的行事原則哪一條是正面的？（都不是。）對了，都是反面的。所以，偽君子你也不要做，真小人你也不要做，別聽父母胡説八道。因為什麼父母總胡説八道呢？因為你的父母就是這麼做人的，總覺得「我真性情，我真男兒，我豪爽，我性情中人，我江湖中人，我身正不怕影子斜，我行得端、走得正，我怕什麼？我不做虧心事，不怕鬼敲門！」現在鬼是没敲你的門，但是你惡没少作，早晚得受懲罰。你身正不怕影子斜，身正是什麼東西？是真理嗎？身正就合乎真理了？你明白真理嗎？別為自己作惡找任何的藉口與理由，没用！只要不合乎真理，它就都是惡！還覺得自己真性情呢，真性情你就可以占別人便宜？真性情你就可以把別人坑害了？這是什麼邏輯？（撒但邏輯。）這叫强盜邏輯、魔鬼邏輯！作惡還整個名正言順，還要討個好彩頭、討個好説法，這是不是不知羞耻啊？（是。）還是那句話，在神的話中從來不提什麼讓人做真小人，也不讓人做偽君子，做真小人、偽君子在神的話中没有這種要求。這些話都是堂而皇之的騙人的鬼話、迷惑人的鬼話，它能迷惑不明白真理的人，但是今天你明白真理了，你就不應該再堅持這種説法或者再受這種説法的薰陶。無論是偽君子還是真小人，都是魔鬼、畜生、混蛋，都不是好東西，都是邪惡之徒，都與惡離不開，不是邪惡就是凶惡，只不過他們表演的方式不一樣：一個是公開表演，一個是偷着表演。還有，他們行事的方式不一樣：一個是公開的作惡，一個是在背後搞小動作；一個比較陰險詭异，一個比較蠻横，張牙舞爪、横行霸道；一個做得比較齷齪、比較隱蔽，一個做得比較卑鄙、比較囂張。它正好是撒但一明一暗的兩種做法，明的就做真小人，暗的就做偽君子，有什麼可誇的？你還把它當成座右銘了，你這不是傻嗎？所以，對于來自家庭的這方面薰陶、灌輸，如果你深受其害或者你正在堅持，希望你能够放下，盡早地分辨、看

透，不要再持守這句話，也不要再認為這句話是在保護你，是在讓你做真正的人，讓你做有人格、有人性的性情中人，這個不是做人的標準。在我這兒，我是嚴重批判這句話的，我最噁心這句話，我不但噁心偽君子，我還噁心真小人，這兩種人都是噁心的對象。所以，你如果做偽君子，在我這兒看，你不是什麼好東西，你是不可救藥的對象，如果你做真小人，那更完了，你明知真道故意犯罪，明知真理却明目張膽地違背、不實行，公開與真理對抗，你死得更快。你別以為，「我這人是直性子，我不做偽君子，我雖然是小人，我也是真小人。」真什麼真？你那個「真」不是真理，不是正面事物，你那個「真」是狂妄性情、凶惡性情實質的體現，你那個「真」是真撒但、真魔鬼、真凶惡的真，不是真理的真，不是真實的真。所以，對于「寧做真小人，不做偽君子」這種來自家庭的薰陶，你也應該放下，因為它與神教導給人的做人原則没有絲毫關係，連邊都不沾，所以你應該盡快放下，不要再繼續持守它。

**解剖「槍打出頭鳥」**

家庭的薰陶還有一種。比如，家裏長輩總告訴你：「在人群中不要多出頭，要學會收斂一點，尤其是你的恩賜、才幹、智商不要暴露太多，以免引起嫉妒。俗話説得好，『槍打出頭鳥』『出頭的椽子先爛』，你要想保護自己，要想在人群中長久、安穩，你就別做出頭鳥，應該收斂，別冒高，高處不勝寒哪。你在人群中總出頭露面就引起人注意了，有人嫉妒你、仇恨你就琢磨整治你了。在教會中也別當什麼帶領、組長，一旦你做錯什麼事你就臨到麻煩了，人家會拿你開刀，會追究你的責任的。你得學會像烏龜一樣會保護自己，不管臨到什麼事都當縮頭烏龜，這樣你就減少了許多麻煩。」你聽完父母的話就感覺父母真有見識，薑還是老的辣啊。有的人信神多年就不想當帶領，他認為當縮頭烏龜最好，到選帶領的時候他就找各種理由藉口推辭，説自己家庭纏累大、素質差做不了帶領，即使選上了他也不願做。他心裏琢磨：「哼，槍打出頭鳥，站得高就摔得重，高處不勝寒。我從來就不想做帶領，也不想出人頭地站上高位，這樣就不會從高處摔下來。你看

有不少人被選上帶領都因為作不了工作或者作惡被撤換了，有的甚至被清除了，連當普通信徒的機會都没了，這不正應了那句話嘛，『槍打出頭鳥，出頭的椽子先爛』。所以人得學會保護自己，千萬别出頭，别做帶領。在社會上的任何人群中都是『槍打出頭鳥』，你出頭的時候挺風光，到槍打你的時候你後悔也晚了。」他的這些觀點都是來自父母、長輩對他的諄諄教誨，這是他們的經驗之談，父母這一生中總結出來的精髓都一點不落地悄悄地對他附耳相告。附耳相告是什麼意思呢？比如，媽媽在你耳邊説：「媽這一輩子就活明白一件事，『槍打出頭鳥』，人如果總出頭露面就容易被整治。你看你爸為什麼現在這麼老實，不愛出頭露面也不提當官的事了？就是因為曾經被整治過。你爸有文才、有口才，還有領導才能，就因為太出衆了遭到人嫉妒、整治。你可得吸取你爸的教訓啊！『槍打出頭鳥』這話你得記在心裏别忘了，這是媽媽能給你的最好的東西了。」從那以後你就記住「槍打出頭鳥」這句話了，想起這句話就想起爸爸的遭遇，爸爸沮喪的樣子在你的腦海裏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每當你想要出頭的時候，想要發表觀點的時候，想要真心實意地在神家中盡好本分的時候，「槍打出頭鳥」這句話就又浮現在腦海中，所以你就又縮了回去。你心想：「有什麼才幹、特長也不能露出來，得收斂點。至于神説盡本分要盡心、盡力、盡意，對這句話不能全接受，不能太冒進。如果太冒進出頭擔當教會工作，萬一做錯事給教會工作帶來損害追究責任怎麼辦？我該怎麼承擔呢？我是不是就得被清除了？我是不是就成那個出頭鳥了？所以不管做什麼事一定要給自己留後路，一定先學會保護自己，在自己得到最大程度保護的基礎上再説話、做事，這才是明智之舉，因為媽媽説了，『槍打出頭鳥』。」這句話深深地種在你的心靈裏，也深深地影響着你的日常生活，當然更重要的是影響了你盡本分的態度。這是不是問題嚴重啊？（是。）所以，每當盡本分想用上全力為神花費的時候，你總被「槍打出頭鳥」的思想觀點攔住了脚步，使你瞻前顧後、畏縮不前，不管做什麼事總選擇為自己留後手、留餘地，為自己選擇好出路之後再適當地盡點本分。怎麼樣？家庭對你這方面的薰陶是不

是最大程度地保護了你不被顯明、不被處理？對你來說又是一道護身符，是吧？（是。）

交通到現在，人有幾道從家庭薰陶來的護身符了？（七道。）這麼多護身符，是不是一般的妖魔鬼怪都不敢侵犯你了？一道道護身符，讓你覺得活在這個人世間是如此的安全、如此的得安慰、如此的幸福，同時更讓你感覺到家庭對你來說是多麼的重要，家庭對你的保護還有家庭賜給你的一道道護身符對你是多麼的及時、多麼的重要。每當這個護身符讓你得到實惠、保護到你的時候，你就更加覺得家庭的重要，更加覺得家庭對你來說是永遠依靠的對象。每當臨到難處陷于彷徨、迷茫的時候，你就會静下心來想一想，「媽媽對我說過什麼，爸爸對我說過什麼，我的上一代人教過我什麼本領、告訴過我什麼座右銘。」你會很快地、身不由己地、下意識地退回到家庭所灌輸給你的種種思想、環境中，去尋找、去索得它們對你的保護。這個時候家庭對你來說是避風港，是靠山，是身後永遠堅固、永不動摇、永不改變的一個依靠、一個動力，是讓你活下去、讓你不再迷茫彷徨的一個精神支柱。在這個時候，你會感慨，「家庭對我來說是多麼重要，家庭對我來說是多麼龐大的精神力量，是我精神支柱的來源。」你常常會慶幸自己，「幸虧我聽了爸爸媽媽告訴我的這句話，要不我現在就會處在非常尷尬的境地，要不我就被人欺負了，要不我就被人坑害了，幸虧我有殺手鐧，我有護身符。所以，即便在神家、在教會，即便在我盡本分的過程中，我也不會受任何人的欺負，我也不會面臨被教會清除或處理的危險境地，在家庭薰陶的保護之下，這些事可能永遠都不會臨到我。」但是你忘了，你一直活在所謂的有護身符、能自我保護的環境之下，你不知道你是否完成神的托付，你忽略了神對你的托付，也忽略了你一個受造之物的身份，忽略了你一個受造之物應該盡到的本分，也忽略了你盡本分該有的態度與該獻上的一切，而你該有的真正的人生觀、價值觀被家庭薰陶的觀點給占有了，還有你蒙拯救的機會也都被家庭對你的薰陶所影響着、左右着。所以，放下家庭對你的各種薰陶這件事對每個人來說都是至關重要的，都是必須實行的一方面真理，也是刻

不容緩應該進入的一個實際。因為如果是來自社會的一些話，有可能你會理性地或者下意識地去拒絶，如果是來自一個外人、與你不相關的人説的話，你會理性地或者適當地取捨，但是如果來自于家庭告訴你的話，你會毫不猶豫、不加分辨地把它全盤接受過來，這無形中對你來説是一件危險的事。因為你認為家庭對一個人來説永遠是無害的，家庭對你做的每一件事都是為你好，都是保護你的，都是為你着想。基于這一條人所認為的原則，人很容易被家庭這個無形或有形的東西困擾、影響，有形的就是家庭中的成員，還有家庭中的每一件事情，無形的就是來自于家庭對你的方方面面的思想教育，還有做人做事的一些薰陶，是吧?（是。）

家庭的薰陶這方面内容挺多，今天交通完的這些你們揣摩揣摩，再總結總結，看看除了我今天説的，還有哪些思想觀點能使你們在日常生活中深受其害。咱們以上所交通的大多數涉及到處世原則、處世方式，還有少量涉及到看人看事的一些話題。家庭對人的薰陶這個範圍裏的内容基本上就包括這些，還有一些不涉及人的人生觀或者處世方式的問題，咱們就不多説了。那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再見!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一日

# 怎樣追求真理（十三）

##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這段時間一直在交通「怎樣追求真理」中關于「放下」的話題。涉及這個話題的各項內容，你們有没有揣摩？咱們交通的這些需要人放下的內容，人容不容易放下？就是在聽完交通之後，你們對所交通的這些內容有没有揣摩、省察？有没有與日常生活中的流露、表現對上號？（平時也揣摩了一些。神上次交通放下家庭對我們的薰陶，我認識到自己平時也是憑這些撒但的處世哲學活着，就像家庭灌輸的「人活臉面樹活皮」，接受了這些思想，我做什麽事都注重臉面、地位，就怕丢面子，不能做一個誠實人。）交通放下各類事物的這些內容，主要是針對人對待各類事物的思想觀點，就是藉着揭露人對各類事物不正確的思想觀點，達到讓人對它有分辨、有清楚的認識，然後能從積極方面放下它，不受它的轄制，最重要的是不受這些思想觀點的束縛，能够準確地以神的話、以真理為準則生存、生活。要想進入各項真理的實際，從各方面都得有認識、有經歷，尤其是對各類事物消極、反面的思想觀點得有清楚的認識，對它有分辨了，人才能積極主動地放下它，不再受它的迷惑、束縛。所以，要進入各項真理的實際，要想達到追求真理的果效，人就應該經常反省自己，思考日常生活中的各種思想觀點對自己都有哪些束縛、控制，或者常常揣摩在日常生活中自己對各類事物所持有的思想觀點是什麽，分辨這些思想觀點是否正確、是否符合真理，是正面的，是從神來的，還是出于人意、出于撒但的，這是一項很重要的功課，是人在日常生活中每天必須進入的一方面實際。就是在日常生活中，不管是在臨到還是在未臨到各類人事物的時候，要常常省察自己持有怎樣的思想觀點，這些思想觀點是否正確、是否符合真理，這項功課很重要。在你的日常生活中，除了正常的盡本分時間，這方面進入應該占據你生活的百分之八九十的時間，這樣人擺脱各種反面事物的思想觀點進入真理實際才有希望，也可以説，人達到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才

有希望，最終你達到蒙拯救才有希望。如果你每天的日常生活除了正常的盡本分時間以外，其餘百分之八九十的時間大腦是空白的，或者是盡為自己的肉體生活、地位名譽思考、琢磨，那你進入真理實際就很不容易，要達到追求真理的果效也不容易，這兩樣都不容易，那你達到蒙拯救就很渺茫。所以蒙拯救在乎什麼？一方面在乎神怎麼作，聖靈在你身上是否作工；另一方面就是在乎你主觀的努力，你在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這件事上付出了多少代價，付出了多少精力、時間。如果你大部分時間所思所想、所做的與追求真理沒有關係，那你所做的就與蒙拯救沒有關係，這是一個必然的事實、必然的結果。那接下來你們該做的是什麼？一方面緊跟現在所交通的每一個話題，在聽完交通之後，自己應該積極主動地去揣摩、認識，就是這個話題交通完，你應該趁熱打鐵省察自己，達到有真實、準確的認識，有真實的悔改。在這方面真理剛交通完或者你剛聽明白一部分之後，能盡快地對這方面真理有認識，目的是為了讓人在自己的思想觀點裏有一個最基礎的意識，接下來在日常生活中臨到相關事情的時候，你之前對真理原則的一些認識、理解就會成為你經歷這件事的一個基礎的思想觀點，最起碼在你有了意識之後，有了準確的、正確的認識之後，你對這個事的態度、認識是正面的、積極的。就是說，在這件事還沒臨到的時候，你已經打了防疫針，具備了一定的免疫力，那在實際事件臨到的時候，你的失敗率就會降低，你背叛神的可能也會降低，你進入真理實際的可能就會大大增加。就像瘟疫來到的時候，你如果不打疫苗，只能是呆在全封閉的屋裏不出去，那傳染的可能就是零，但你要是出去活動，接觸外界，就得打疫苗。那打疫苗就沒有傳染的可能性了嗎？不是，只不過是它的傳染機率降低了，總之這個抗體是有了。追求真理的過程是從對各項真理的認識開始的，認識了各項真理正確的、正面的說法、原則，同時對各項真理所揭示的各種負面的、反面的思想觀點也有了一定的認識，那再臨到這類事情時你的選擇就不再是以撒但所灌輸的這些反面的、負面的思想觀點為準則，你的態度也不再是持守撒但給你灌輸的思想觀點。雖然這時你還沒有進入這方面真理實際，你

的觀點有可能是持中的，但是在接受了正面的思想觀點之後，你對反面的思想觀點就有了一定的認識，再臨到相關事情的時候，最起碼你對這類事涉及到的種種正面的、反面的思想觀點就有了分辨，有了一定的準則。在這個準則的基礎上，喜愛真理的人、有人性的人就會更傾向于實行真理，按照真理準則去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在一定程度上就大大地輔助了你進入真理實際，輔助你能够按照真理原則去實行，按照神所要求的去順服神，接受神所給你擺設的人事物。從這一點上來看，能不能説人明白的真理越多，人進入真理實際的可能性就越大，人對反面事物認識得越透徹，人背叛反面事物的機率就會越大？（能。）所以，不管你是否願意追求真理、是否已經立下心志追求真理，或者你是否在追求真理的路上，也不管你的素質如何、你領受真理怎麼樣，總之，人要想追求真理，要想達到明白真理準則、實行進入真理，分辨、認識各類反面事物都是有必要的，這都是追求真理、進入真理實際的前提。

有一些人不明白真理，對于現在所交通的各類話題總覺得，「這些話題我没考慮過，也没經歷過，講這些話題與我自己身上的各類問題、敗壞性情、敗壞流露也對不上號，那你講這些與我追求真理有什麼關係啊？與我進入真理實際好像關係不大吧？你怎麼不講點高深的、涉及人正面進入的話題？為什麼總揭露這些反面的日常生活中的瑣事呢？」這種想法對不對？（不對。）有這些想法的人聽到講這些日常生活瑣事，尤其舉一些生活瑣事的例子時，他就反感，不願意聽，就覺得，「這講得也太俗了，講得太淺了，這也不高大上啊，太簡單了，聽完之後一下就明白了，這也太容易了吧，真理不應該是這樣的，真理應該比這深奥，人聽好幾遍才能聽懂，才能記住一兩句。你現在講這些就是日常生活中的一些瑣事，也是日常生活中正常人性的一些表現，這對于我們來説是不是有點太淺了？」持有這些觀點的人，你説他們的思想觀點對不對？（不對。）為什麼不對？不對在哪兒？首先，人的思想觀點與人的日常生活脱不脱節？（不脱節。）那人的各種表現、態度與人的日常生活脱不脱節？（不脱節。）都不脱節。人的敗壞性情、思

想觀點，人對于各類事物的想法、存心、具體的做法，還有思想中閃現出來的心思意念，都與日常生活中人的種種表現、流露是分不開的，而人在日常生活中的種種流露、表現，還有臨到各類事情時的思想觀點與態度，這些都是涉及人敗壞性情的一些更具體的東西。追求真理要達到的目的就是改變人的這些錯誤的思想觀點，藉着改變人的思想觀點、改變人對各類人事物的態度來脱去人的敗壞性情，脱去人對待真理、對待神的悖逆、背叛，還有人與神對立的本性實質。這樣一來，你要追求真理，脱去、變化日常生活中各種錯誤的思想觀點是不是就很有必要？是不是一件最重要的事情？（是。）所以，我不管講多麽淺的東西或者是多麽日常生活化的東西，你們也别有什麽逆反心理，這些東西絶對不是小兒科的東西，它占據人的思想、占據人的心靈，它控制你面對每一個人事物時的思想觀點，這些日常生活中錯誤的思想觀點你如果不改變、不脱去的話，那你説自己接受真理、有真理實際了就是一句空話。就像人得了癌症，你得從積極方面治療，癌細胞不管存在于哪個臟器，是在血液裏還是皮膚上，是浮于表面還是隱藏在深處，總之得先解决人身體裏的癌細胞，解决了癌細胞之後，你攝入的各種營養才能吸收進去，才能在身體裏起作用，這樣人身體裏的各個器官都能正常地運作，病除去了，你的身體就會越來越健康、越來越正常，這樣的人就是病得痊愈的人。人追求真理是脱去敗壞性情的過程，也是進入真理實際的過程。脱去敗壞性情的過程也就是人改變、擺脱各種錯誤的負面的思想觀點的過程，同時也是裝備各類正確的、正面的思想觀點的過程。正面的思想觀點是什麽呢？就是涉及真理的實際、原則、準則的東西。要想進入真理實際，那些涉及人生活的、待人接物的以及涉及人生存的各種錯誤的思想觀點必須藉着尋求真理逐一地解剖認識，然後逐一地解决脱去。總之，追求真理就是讓人把錯誤的不正確的思想觀點全部脱去，對各類事物都有正確的符合真理原則的思想觀點，這樣人才能達到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都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就是人追求真理最終達到的果效，也是最終人達到蒙拯救能活出來的真理實際。明白了吧？（明白了。）

##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3）放下家庭給人帶來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上次聚會我們交通了「放下」這方面涉及家庭的話題。涉及家庭的話題上次交通了什麼?（交通了家庭給我們追求真理帶來了哪些麻煩和攔阻，還有在家庭這個問題上我們應該放下哪些追求、理想與願望。神說到兩條，一條是放下家庭給人帶來的身份，還有一條是放下家庭對我們的薰陶。）是這兩條。第一條是放下家庭給人帶來的身份，這一條人該明白的真理原則是什麼，知不知道？聽完交通之後，如果我没作具體的總結，你們自己會不會總結？交通了這些内容，又交通了這些具體的細節之後，涉及這方面真理人應該遵守什麼樣的原則，你們有没有總結？你要是會總結，那你就會實行；你要是不會總結，光是停留在一些零散的亮光上，不知道這裏所涉及到的真理原則是什麼，那你就不會實行。你不會實行，那你就永遠不會進入這方面真理實際，你即便發現了自己的問題，你也對不上號，也不會找相應的原則去實行。交通放下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這方面問題，主要目的是為了讓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不受家庭給你帶來的各種身份的影響。如果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是尊貴的，那你應該正確地面對這種身份，不覺得自己尊貴，不覺得自己比別人身價高、身份特殊，在人群中能够按照神所告誡人的原則與人正確相處，正確對待每一個人，不以自己的家庭背景尊貴為資本處處顯露自己，處處讓人高看。如果你放不下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總以家庭背景為資本，做人特別囂張、任性、高調，在人中間總顯露自己、賣弄自己，總炫耀自己的家族背景、家庭給自己帶來的特殊身份，另外，内心深處也特別地高傲、强勢，與人説話特別地盛氣凌人、特別地張狂，常常以此為資本教訓人、壓制人，就是在人來看這人理智不正常，他看誰都是平民，尤其在接觸人、與人打交道上，比他身份卑微、低賤的人他都不放在眼裏，與其説話特別地囂張，特別地張牙舞爪、專横跋扈，總想教訓人，總想拿人當奴隸使喚、吆喝，常常以自己身份尊貴而自居，不能與人和睦相處，不

能正確地對待比自己身份低微的人，這些都是敗壞性情，都是人應該脱去的。這方面敗壞性情的流露，是在一個人有尊貴的家庭背景、尊貴的社會地位的情況下而産生、導致的。所以，這一類人就應該反省自己的言行、反省自己的思想觀點，尤其是反省自己對待家庭身份的思想觀點，應該放下這種思想觀點，扭轉特殊的社會地位給自己帶來的各種人性活出，就是這類人應該放下家庭給他帶來的身份。而大多數的人認為自己社會地位低下，尤其在社會中被人瞧不起，被人歧視、欺負的一類人，他們常常覺得自己身份低微，特殊的家庭環境給自己帶來的耻辱讓他感覺自己特別的卑賤，這種感覺讓他常常有自卑情緒，不能與人和睦相處、平等相處。當然，這一類人的表現也是多種的。有的是特別仰視那些地位、身份尊貴的人，對那些人巴結、獻媚，阿諛奉承、溜鬚拍馬，總附和那些人，没有原則、没有尊嚴，甘願當那些人的跟屁蟲，被那些人當作奴隸使喚、擺弄。這一類人他們的處事原則同樣不符合真理，因為他們的思想深處認為自己的身份低微，生來就是個賤人，就不配與富人、與社會身份高貴的人平起平坐，生來就給人家當奴隸，就得看人家的眼色行事，被人家使喚，不覺得低三下四，他們覺得很正常，應該這樣做。這是一種什麽思想觀點？這是不是一種自甘墮落的思想觀點？（是。）還有一類人，看見富人活得囂張、任性、蠻横、跋扈，他們還特別地羡慕、追隨，也希望自己如果有機會翻身也能像富人一樣活得那麽任性、那麽囂張，他認為那種任性、囂張不是問題，而是瀟灑、浪漫。這類人的思想觀點也是不正確的，也是應該放下的。不管你的身份地位是什麽，總之都是神命定的，不管神命定你有怎樣的家庭背景，給你帶來怎樣的身份，這不是耻辱也不是榮耀，你對待身份的原則不應該按照榮耀或耻辱來衡量，神無論把你放在怎樣的家庭，你在神面前的身份只有一個，就是受造之物。在神眼中你與任何在社會中有不同身份、不同社會地位的人是平等的，都是敗壞人類中的一員，都是神要拯救的對象，當然在神面前也都有同等機會盡受造之物的本分，也有同等機會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對于神賜給你的受造之物的身份，你不應該高看也不應該輕看，而是要

正確地對待這個身份，能够按照神所教導人、告誡人的原則與任何一個人和睦相處、平等相處。不管他的社會身份、社會地位是什麽，也不管你自己的社會身份、社會地位是什麽，來到神家、來到神的面前人的身份只有一個，就是受造之物。所以，那些社會地位低、身份卑微的人也不要自卑，不管你有没有才幹，不管你的素質高低，也不管你的能力大小，你都應該放下自己的社會地位，也應該放下根據家庭背景、家族史把人分為三六九等、尊貴卑賤這樣錯謬的思想觀點，不應該因為自己的社會身份、地位卑微而感覺自卑。你應該慶幸，雖然自己的家庭背景不是那麽的尊貴顯赫，給自己帶來的身份是低賤卑微的，但是神没有丢弃你，神從糞堆、塵土中提拔卑賤的人，給了你與其他人同樣的受造之物的身份，在神家、在神面前你與所有神所揀選的人的身份地位是平等的。認識到這一點，你的自卑心理應該放下，不應該持守。對于那些社會地位尊貴、顯赫的人，或者比你社會地位高的人，你也不用對他們卑躬屈膝、笑臉相迎，更不用對他們有任何的仰慕，而是要平視他們，正確地對待他們。即便他們常常盛氣凌人、趾高氣揚，常常以自己有高的社會地位自居，你也要正確對待他們，不要甘願被他們要挾或者被他們的任何氣勢嚇倒。不管他們有怎樣的表現，不管他們對待你的方式是什麽，你應該知道在神面前你與他們都是一樣的受造之物，都是神所揀選的要蒙拯救的人類，他們没有什麽比你特殊的，所謂特殊的身份、地位在神那兒都不成立，神不承認。所以，你没必要受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這事的轄制，也没必要為這事而感到自卑，更没必要為你自己卑微的社會地位而放弃任何能與其他人平等相處的機會，或者放弃任何在神家、在神面前神賦予你的權利、責任與義務，當然更不應該放弃你蒙拯救的權利、蒙拯救的希望。在神家，在神面前，没有富人與窮人之説，没有社會地位高與社會地位低下的區别，更没有哪個人的家庭背景特殊就要有特殊的待遇、特殊的對待法，在神面前所有人的身份只有一個，就是受造之物。還有，在神面前所有人的本性實質是一樣的，神要拯救的人類只有一類，就是敗壞的人類，所以不管你的身份、社會地位是尊貴還是卑賤都是神要拯救的人類。

如果有人對你說，「看你家窮得連件像樣的衣服都没有；看你家窮得只上個小學，中學都没讀過；看你家窮得盡吃糠咽菜，巧克力、披薩都没吃過，可樂都没喝過」，他這樣説你怎麼對待？你會不會自卑，會不會消沉？你會不會心裏對神埋怨？你會不會被他的這一番話嚇倒啊？（現在不會了。）現在不會了，以前會，是吧？以前一看誰家有錢，是富貴人家，「哎呀，人家住洋樓，還有車，人家出國都不知多少回了，我連村子都没出過，火車啥樣都没見過。人家又坐什麼高鐵、頭等艙，什麼豪華游輪，又穿什麼法國名牌、戴什麼意大利首飾，我怎麼什麼都没聽過呢？」跟人在一起就覺得矮人三分，如果説交通真理、交通信神的事，還有那麼點底氣，但一跟人説家族、家庭生活，就想逃離現場，就想逃避，就覺得自己不如人，活着還不如死了好，覺得「自己咋生在那麼個家庭呢？什麼都没見過。人家擦手都用護手霜，咱擦手還用凡士林；人家臉上都不擦什麼雪花膏了，直接上美容院，咱連美容院在哪兒都不知道；人家出門都坐小轎車，咱别説坐什麼小轎車了，有自行車騎都不錯了，有時還得坐牛車、驢車」，所以每次跟人在一起説話就覺得没底氣，覺得自己的身份羞于啓齒，不敢提，心裏對神就有點埋怨、有點氣，「同樣都是受造之物，神為什麼讓他享受得那麼好？為什麼命定他有那樣的家庭、那樣的社會地位？為什麼我家就窮得叮噹響？為什麼我父母什麼能耐、本事都没有，就是社會底層的人呢？想想都來氣。一提這事就不想提父母，父母太没本事、太無能了！不説享受轎車、小洋樓吧，哪怕領我去城裏坐坐公交車、坐坐高鐵，去城裏的公園玩幾次呢，可一次都没領着我去過，啥見識没有，好吃的没吃過，好車也没坐過，飛機更是想都不敢想。」想想都覺得自卑，常常為這事受轄制，所以就經常找那些與自己身份、地位没有任何懸殊的弟兄姊妹在一起，心裏想：「真是物以類聚，人以群分，你看那一堆人都是有錢人，什麼政府高官，什麼富豪、富二代、做大買賣的，還有留學生、研究生，還有什麼集團高管、酒店經理。你看咱們這一幫人，農民、無業游民，家在農村山溝裏，小學畢業，没啥見識，放過牛、擺過地攤、修過鞋，咱們這一幫人都是啥人啊？這不是烏合

之衆嗎？你看人家那夥人都是高大上，咱們這夥人想想心裏就窩囊、就憋屈。」信神這麼多年，這事從來没放下過，常常感覺特别的自卑、壓抑。這些人對待事物的思想觀點很顯然是錯誤的，它嚴重影響了人正確地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些思想觀點是受了社會潮流與社會風氣的影響，當然更準確地説，是被邪惡人類、被傳統文化所薰陶的一些思想觀點。既然它是敗壞的、是屬邪惡潮流的，你就應該放下，不應該被這樣的思想觀點困擾、轄制。有些人説：「我就生在這樣一個貧窮的家庭，這個事實改變不了，這樣的思想觀點時時纏繞在心裏，不好放下。」不好放下這是事實，但是你如果始終持守這個錯誤的思想觀點不尋求真理解决，那你這種思想觀點永遠不會放下。如果你接受真理，接受了正確的思想觀點，那這種錯誤的思想觀點你就會逐步地放下。我説這話是什麼意思呢？就是你不可能一下子就放下，就達到跟富人或者有身份、有地位的人很平等地正常相處，但是最起碼你能在這事上得釋放了。儘管你還有自卑心理，儘管你在心靈深處還會隱隱地受它的干擾，但是在一定程度上你已經得到一些釋放自由了，當然在接下來追求真理的過程中你會逐步地得着更多的釋放自由。在各種事實顯明的時候，你對各類人事物的實質看得越來越透了，明白真理的程度也越來越深了，你對這方面的事看得越來越透徹你的閱歷、你的見識就會增長，同時你對待真理的態度會更積極、更正面，你受反面事物轄制的程度就會越來越降低，這樣你不就變化了嗎？再遇到比你身份地位高的人和你説話交往的時候，你最起碼在心理上不再懼怕也不再逃避，而是能正確對待不受他的轄制了，不覺得他多高大，也不覺得他多麼的尊貴。在認識了人的敗壞實質之後，你能準確地按照真理原則去對待各類人，與各類人相處交往，不高看也不貶低，不仰視也不歧視，這樣是不是就逐步達到追求真理該達到的根據真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個果效了？（是。）達到這個果效能讓你更喜愛真理、喜愛正面事物，更仰慕神、仰慕真理，而不是仰慕任何在社會上、在世界上有尊貴身份與地位的人了，這樣你所仰慕的、你所追隨的對象就不一樣了，就是正面事物了，由仰慕反面事物轉變成仰慕正面事物、

轉變成仰慕真理，更確切地説是仰慕神的話語、仰慕神，這樣你在這方面就逐步地進入真理實際了，也就是逐步脱去了這方面的敗壞性情、脱去了撒但的捆綁，逐步達到了蒙拯救，就是這樣一個過程。其實這并不難，路途是擺在你眼前了，只要你追求真理你是可以進入真理實際的。最終進入的實際是什麽？就是不管你的家庭給你帶來的是什麽身份，你已經不為它是尊貴還是卑賤而困擾了，而是能够以受造之物的身份盡好你的本分，以受造之物的身份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以受造之物的身份活在神的面前、活在當下的每一天，就追求達到這個果效。這果效好不好？（好。）人進入了這方面實際，人的心靈是釋放自由的，最起碼在家庭給你帶來的身份這件事上你不再受它的困擾，這個身份是高是低你都不在乎了。如果你的身份尊貴，有人仰視你，你噁心；如果你的身份卑微，有人歧視你，你也不受轄制、不受困擾，你不會為此而難過、為此而消極，你再也不為自己是否坐過高鐵、是否去過美容院、是否出過國、是否吃過西餐、是否與富人一樣享受過任何特殊的物質生活而煩惱、痛苦、自卑了，不再被這件事轄制、困擾，而能够正確地對待各類人事物、正常地盡好你的本分了。這是不是自由釋放了？（是。）這樣心靈就得釋放了。你進入了這方面真理的實際，你在這件事上擺脱了撒但對你的捆綁，你就真正成為了一個在神面前活着的受造之物，成為了一個神所要的受造之物。交通到這兒，放下家庭給人帶來的身份、地位，這方面路途人應該清楚了。

**2）放下家庭對人的薰陶**

**① 在思想方面家庭對人的薰陶**

上次咱們還交通了一個話題——放下家庭對人的薰陶。家庭對一個人的薰陶在人幼小時就已經開始了，到人成年後，人在生存道路上就逐步地運用它，在有了一定的閱歷後，人就把這些來自家庭薰陶的各種思想觀點運用得特别自如了，而且在此基礎上總結了更高深的、更具體的、對自己更有利的各種處事原則、處事方式、處事手段。可以説，家庭的薰陶是一個人走向社會、走向人群，達到能够自如地用各種處事方式、處事手段活在人群中的一個啓蒙。既然是啓蒙，那家

庭的薰陶對每一個人來説都是根深蒂固的，都是扎根在人内心深處的，這些東西影響人的生活，影響人做人做事的方式，也影響人的人生觀。由于這些東西都不是正面的，所以這些東西也是人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應該放下的。不管它在你内心深處是否成形，也不管它在你内心深處是否占據主導地位，更不管它薰陶給你的思想觀點是否在你生存的過程中已經得到了證實或者已經被你踐行過，這些東西在現在或未來都會不同程度地影響你的生活，影響你選擇人生的道路，影響你處事的態度與原則。可以説，絶大部分的家庭都給了一個人走入社會最基本的生活與生存的處世手段、處世哲學。比如，咱們上次交通過的，父母總説「人活臉面樹活皮」「人過留名，雁過留聲」「吃得苦中苦，方為人上人」「槍打出頭鳥」，還有什麽?「和為貴，忍為高」「言多必有失」，這些來自家庭薰陶的種種思想觀點，不管在你的生存過程中你是否在明確地運用它、踐行它，它對你來説都是一個啓蒙。啓蒙是什麽意思呢? 就是對你接受撒但的處世哲學的一個啓發、一個推動。來自家庭薰陶的這些説法給你灌輸了一個最基本的處世之道、最基本的生存之道，讓你進入這個社會之後努力地追求名利地位，追求如何將自己偽装、包裹得更好，如何將自己保護得更好，如何能達到在人中間成為佼佼者、成為人上人，成為占據人群中至高點的那個人。家庭的這些薰陶對你來説，都是推你走入社會、融入邪惡潮流的處世法則與處世手段。

**解剖「三人行，必有我師」**

咱們上次交通了一些家庭對人的薰陶，家庭的薰陶遠遠不止那些，這次接着交通。比如，有的父母告訴兒女「三人行，必有我師」，這是誰説的話?（孔子。）這是孔夫子説的話。有的父母就告訴兒女:「到哪兒得學本事，你學到本事，就有了一技之長，到哪兒都不愁没有飯碗，到哪兒都是大拿。古聖人説得好，『三人行，必有我師』，跟人在一起的時候，看誰有一技之長，偷着學過來，不讓他發現，學到自己手裏那就是本事，你就能挣錢養活自己，你就能吃穿不愁。」父母讓你在人中間學本事，目的是為了什麽?（為了在世界上出人頭地。）學本事的

目的是為了强大自己，做人上人，在人群中學會偷藝，一旦學到了本事有了實力，不但有了飯碗也有了名、有了利，名利雙收，人就會高看你。你要想有真本事你就得在人中間學藝、偷藝，把別人的技藝學過來你就學到了真本事，這樣才能做人上人。多數家庭都是這樣教導兒女的。

**解剖「要想人前顯貴，必須人後受罪」**

有的父母告訴兒女，「要想人前顯貴，必須人後受罪」，目的就是為了讓兒女得着人的賞識、高看。你背後努力、勤奮，吃了很多苦，學到了本事之後在人中間能一鳴驚人，當人看不起你、欺負你的時候，你給他露一手，就没有人敢欺負你了。看你外表平常、不起眼，不怎麼説話，但是你有兩把刷子，你有常人够不上的技能，別人就佩服你，到你跟前就得矮三分，就有求于你，這樣你在人中間的身價不就提高了嗎？身價一提高不就顯貴了嗎？要想在人中間争得尊貴的地位，那就得在背後多受苦、受罪。不管吃多少苦，打掉牙往肚裏咽，等在人前讓人看到你有多大本事的時候，你受的苦就都值了。父母告訴你「要想人前顯貴，必須人後受罪」這話的目的是為了什麼？目的就是為了讓你在人中間獲得尊貴的地位，讓人高看，不被人歧視、不被人欺負，不但能吃好的喝好的，還能贏得人的尊重、擁護。在社會上有這樣地位的人，不但不受人欺負，到哪兒辦事都亨通，一看你來了，「啊，大駕光臨，看見你真是榮幸！你辦什麼事？我給你辦。你要買票啊，不用排隊，我給你找個最好的位置。咱們誰跟誰啊！」你一琢磨，「哎呀，這名人的標籤就是好用，老人説得好，『要想人前顯貴，必須人後受罪』，這社會真是這樣，太現實了！我要是没有這個名氣，誰搭理我呀？就是正常排隊，説不定人看不上你還踹你兩脚，到你買的時候都不賣給你。」到醫院排隊看病，老遠有人就看着你了，「那不是誰誰誰嘛，你挂什麼號，我直接給你找個專家完事了，不用排隊。」你説：「我還没交錢呢。」「不用交，我給你墊上。」你一尋思，「做名人就是好，背後這罪不白遭啊，在社會上真能享受到特殊待遇，這個社會太現實了，就是這樣的人吃得開，太好了！」又一次慶幸自己這罪没

白遭，背後受了那麼多苦、受了那麼多罪，值了！你心裏直感慨，「上醫院挂號不用排隊，買機票直接就有好位子，到哪兒都有特殊待遇，甚至還能走後門，太好了！這個社會就應該是這樣，不需要平等，人付出多少就應該收穫多少，你背後沒遭罪，人前能顯貴嗎？你看我背後受罪了，我在人前就能得到這樣特殊的待遇，應該的。」這樣一來，在這個社會上，人要與人相交，要辦成事，靠的是什麼？靠能耐、靠本事來支撐人的辦事能力，人在社會上辦事是否亨通、辦事能力怎麼樣，不根據人的才幹、人性，不根據人有無真理。這個社會就没有公平、没有平等，你只要够勤奮，背後能吃苦，你够霸道、够凶狠，你在人中間就能得到高的地位。就像以前人爭奪武林盟主似的，為了練功不知道受了多少苦、練了多少個晝夜，最後各大門派的武功都練會了，而且獨創一門絶技，把武功練到出神入化、刀槍不入，最後怎麼樣？在武林大會上各大門派都被他打敗了，武林盟主的地位被他奪走了。為了在人前能够顯貴，受什麼苦都行，甚至背後還練一些邪門武術，十年八年武功練到上乘，在武林中没有人能打得過，也没有人能陷害，就是喝了毒藥都能逼出去，這武林盟主的地位就站穩了，没有人能威脅到他的地位了，這叫人前顯貴。古人為了人前顯貴就考功名，現在人為了人前顯貴就上大學，考研、讀博，也是寒窗苦讀十年，起早貪黑地讀那個驢馬經，讀了一年又一年，有時疲憊不想讀了，想歇一歇，就被父母罵一頓，「你還有没有一點出息了？你還想不想人前顯貴了？你想人前顯貴，你不人後受罪能行嗎？你不享受這一會兒能死啊？讀書去！做作業去！」你説：「我作業寫完了，今天的功課都温習完了，能不能讓我放鬆一會兒？」「不行！要想人前顯貴，必須人後受罪！」你琢磨琢磨，「父母都是為了我好，我怎麼又這麼貪玩、任性了呢？得聽話，不聽老人言，吃虧在眼前，必須聽父母的話。父母這一輩子就這樣了，我要不替他們争氣，那就對不起他們。再説我這人生路還長着呢，受這點苦算什麼呀？」想到這兒，就提起十二分精神讀書、温習功課、寫作業，到十二點了還堅持學，再睏也能克服。在人生的道路上，人不斷受家庭灌輸的「要想人前顯貴，必須人後受罪」

這種思想言論的薰陶，不斷地在勉勵自己、激勵自己，為了自己的將來，為了自己的前途，為了自己能在人中間顯貴，不斷地在背後學本事、學知識，用知識、用各種技能來武裝自己、强大自己，也用各種古人或者成功人士的事迹來鼓舞自己，激發自己的鬥志，目的是為了讓自己將來能够擺脱貧窮、擺脱平庸、擺脱低賤，改變被人歧視的命運，讓自己將來能够成為人上人，成為上層人士，成為人仰視的人士。這些從家庭來的薰陶不斷地在人的腦海中過了一遍又一遍，逐步地，這些言論、説法成為了人固定的思想觀點，成為了人固定的處世方式，也成為了人固有的生存觀、追求目標。

**解剖「一個籬笆三個樁，一個好漢三個幫」**

有的父母告訴孩子，説：「在人群中要學會交朋友，俗話説得好，『一個籬笆三個樁，一個好漢三個幫』，秦檜還有仨朋友呢，到哪兒學會跟人相處，把人際關係維護好，最起碼得交一些知心朋友。到社會上你生活、工作、辦事會遇到種種難處，如果没有朋友幫襯，你一個人就得面臨種種困境與窘境，如果你有手段交到知心朋友，當你面臨這些窘境與困境的時候，這些朋友就會出來幫你解圍，幫助你成就事業。你要想成就大事，就應該放下身段交到朋友，能維護好各方勢力來幫襯自己的事業，幫襯自己未來的人生、生存，得會利用各種人幫你做事、替你服務。」這種思想觀點父母一般不會明文相告或者直白地告訴孩子要學會交朋友、利用人，要會找朋友幫助你成就事業，但是有一些在社會上有地位、有身份或者特别有手段、有心機的父母，他們會用自己的言語、行為來影響孩子，還有在日常生活中他們説話行事中的思想觀點、處世方式讓你看到、聽到，你就受到薰陶。在你對正面事物與反面事物没有正確判斷與分辨的情况下，你會在不經意間受父母的言行舉止的影響，把他們的思想觀點接受過來，或者在不經意間這些思想觀點會種到你的内心深處，成為你做事的一個最基本的根據、原則。儘管父母可能没有直接對你説「要多交朋友，要學會讓人為你辦事，學會借力打力，學會利用身邊的人」，但是父母的做法、他們的思想觀點會言傳身教地傳染、薰陶到你，那在這件事上父母就

成了你的啓蒙老師，他們啓發你怎樣處事、怎樣與人打交道、怎樣在這個社會中交朋友，交朋友的目的是什麽、為什麽要交朋友、交什麽樣的朋友，怎樣在這個社會上立足、立足之本是什麽、立足的方式是什麽，等等。他們這樣言傳身教地薰陶你，在不知不覺中，你從幼小到逐步成熟，這些思想觀點也逐步地從一個簡單的意識到成形的、具體的思想觀點與做法，一步一步地深種在你的心靈深處，變成了你的處世方式與處世哲學。「一個籬笆三個樁，一個好漢三個幫」，這種處世方式怎麽樣?（不好。）世上有没有真正的朋友?（没有。）那一個籬笆為什麽要三個樁啊? 要三個樁的目的是為了什麽? 就是為了更穩當，兩個樁就不穩，一個樁更不行了。那這裏涉及到的處世原理是什麽? 就是一個好漢再有能耐也是孤掌難鳴，成不了事，你要想成事就得有人幫襯你，你要想有人幫襯就得學會為人處世，就得學會廣交好友，形成勢力才能成事。不管成就大事還是小事，你要想搞事業，要想在社會立足，要想獲得更大的成就，身邊得有一些你信得過或者你看得起的、你可利用的人來幫襯你，來成就你所要成就的事業，否則你就孤掌難鳴。當然，在這個世界中做任何事的規律都是這樣的，因為這個社會没有公平，只有詭計、只有争鬥，你走正道、做正義的事業没有人贊成，在這個社會行不通。不管你搞哪一樣事業，得有一些人幫襯你，得在社會上形成勢力，到哪兒都有人買賬，都有人懼怕，你就在社會上站穩脚跟了，你做自己的事業就容易得多，就有人為你開緑燈，這是一種處世的態度，也是一種處世的方式。不管你要做什麽，父母總會告訴你「一個籬笆三個樁，一個好漢三個幫」，那這個處世原則對不對?（不對。）不對在哪兒呢?（人能不能做成事不在乎勢力，也不在乎他有什麽才幹，在乎神的主宰安排。）在乎神的主宰安排，這是一方面。另外，人在社會上想有人幫襯，目的是為了什麽?（為了自己能够出人頭地。）對了，這三個樁一立，目的是為了占有一席之地，站穩脚跟，别人誰都踢不動，你踢這個有那個頂着，踢那個還有這個頂着，人有一定的勢力，在這個社會上做事就可以游刃有餘，就可以不用顧忌法律、人情，不用顧忌社會輿論。是不是為了這個目的?（是。）

就是你在社會中就可以成為説了算的人、有話語權的人，法律或者任何的輿論都不能撼動你的脚跟，都動摇不了你。你在這個社會的潮流中、在這個社會的任何一個團體中説了算，是大拿，那你是不是就可以為所欲為了？你可以超越法律、超越人情、超越社會輿論、超越道德、超越良心的譴責，這是不是人要達到的目的？（是的。）這就是人要達到的目的。這是人為達到野心欲望所采取的一個基本的行事根據。你看，有的人在社會上拜把子，大哥是什麼集團老總，小弟是什麼集團總裁，還有其他兄弟是什麼政客或黑社會老大，有的人朋友在醫院當院長或者是主刀醫生、護士長，還有的人在同行業中交一些好友。他交這些朋友的目的真的是志同道合嗎？真的是為了正義事業嗎？（不是。）他是為了什麼？他就是為了形成一種勢力，把這種勢力做大、做强，最後自己靠着這種勢力在社會上立足、生存，享受人上人的生活，享受奢華、放縱的生活，没有人敢欺負，即便是犯了罪，法律也不敢制裁。他要是犯了罪，大哥、小弟都會出來幫忙，這個朋友出來幫着説話，那個朋友幫着跑法院、幫着找上面的政客説情，不到二十四小時人就從警察局出來了，犯多大罪都没事，錢都不用交。最後老百姓説：「哎呀，人家真有本事啊，犯那麼大罪，咋這麼快就出來了？要是换成咱不就完了嗎？不就判刑了嗎？你看人家那朋友交的，咱怎麼就交不上那樣的朋友呢？怎麼就够不上那樣的人呢？」人還都羡慕呢。這些事都是因為社會不公平造成的，也是因為社會邪惡潮流的不斷産生造成的。人在這個社會上生存没有任何的安全感，總想巴結勢力、攀比勢力，尤其是生活在社會底層的人，即便有點生活出路也不知道什麼時候會臨到危險、臨到難處，最害怕禍從天降，最害怕出什麼事，尤其是害怕涉及法律的事，一輩子也不想與警察局打交道、不想與法院打交道。因為人在這個社會中生存没有任何安全感，所以人就總要交朋友、找靠山。你看，小孩在學校的時候就要交兩三個朋友一起玩，要不單獨一個人就總被欺負，被欺負的時候還不敢告訴老師，一告訴老師，放學回家的路上你肯定就被人揍了。即使老師對你好，你學習成績不錯，你要是不會交朋友，不會勾搭周圍那些小混混，得罪了他

們那可就不得了了，甚至有時候你没得罪他們，他們看你學習好想拉你下水，你要是不聽還得挨揍，被霸凌。學校的環境都讓人没有安全感，你説這個世界多可怕！所以，家庭對你這方面的薰陶，一方面來自于父母以身作則的影響，另一方面也來自一個人對社會的不安全感。因為這個社會没有公平，没有任何一個勢力或有利條件保護你的權益、保護你的人權，所以人就對這個社會常常充滿了恐懼、害怕，人就很自然地接受了「一個籬笆三個樁，一個好漢三個幫」這樣一種思想的薰陶。因為在人生存的現實環境中，需要這樣一種思想觀點來支撐人的生存，讓人的生存由寂寞、孤獨變得有安全感、有依靠，所以人把在世界中依靠勢力、依靠朋友這件事情看得很重要。

**解剖「女為悦己者容，士為知己者死」**

家庭對人的薰陶除了剛才提到的「三人行，必有我師」「一個籬笆三個樁，一個好漢三個幫」這些説法之外，對人還有一些更具體的教育。比如，父母會教育女兒：「『女為悦己者容，士為知己者死』，『世界上没有醜女人，只有懶女人』，女人要學會自愛，要學會裝扮自己，把自己裝扮得美美的，到哪兒就會有人喜歡你，也會有更多的人為你辦事，為你開綠燈，人喜歡你自然就不給你小鞋穿，就不刁難你。」還有的父母告訴女兒「女孩子要學會穿衣打扮，要學會化妝，更要學會温柔」，言外之意就是要學會賣弄自己。還説什麼「不要做女强人，一個女人那麼强勢、那麼自立有什麼用？成天也不打扮自己，活得像個男人，整天風風火火的，也不温柔。女人生來就是讓男人寵的，不需要獨立，也不需要學習什麼本事，就學會打扮自己，學會怎麼討男人歡心，把女人該做的做好就行了，有男人喜歡、疼愛女人這一輩子就幸福了」。有些女人就受父母這方面的薰陶，一方面看自己的母親是怎樣做女人的，一方面受父母的薰陶後也在不斷地裝扮自己、美化自己，讓自己成為真正悦人眼目的女人。這類人有没有？（有。）在這種家庭環境中長大的女性對自己的儀表、裝束還有女人這個身份看得特別重，出門一定要化妝、换衣服，還有的人不管工作多麼忙，出門一定要洗頭、洗澡還要噴上香水，不然就不出門，而且没事就照鏡子、就整理

頭髮，一天不知要照多少次鏡子。她們深受「女為悅己者容，士為知己者死」這種思想觀點薰陶，特別注重自己的身材與臉蛋，臉色稍微差一點就不出門了，臉上起個痘就不見人了，今天没心情化妝不出門了，今天頭髮剪完之後不太美觀，看起來不是那麼悅人眼目，會讓人瞧不起，就不出門作工作了，成天為這些事活着。手上被蚊子叮個包伸不出去了，腿上被叮個包腿也不能露了，穿裙子不美了，也不出門、不盡本分了。什麼事都能難住她，都能攔阻住她的脚步，活得特別的艱辛，特別的累。為了維護住女人的尊嚴，為了不做醜女人，她們在自己的臉蛋上、身材上、髮型上不知下了多少功夫，特別的殷勤；為了不做醜女人，自己以前的壞習慣、懶惰都改掉了，不管工作多忙也要精心地、精緻地打扮裝束一番，眉毛没畫好擦了重畫，腮紅没塗均匀擦了重塗，化個妝没有一兩個小時出不了門。有的人從早上起來就開始洗澡、打扮、換衣服，想了又想、試了又試，中午十二點了還没出門。你説這難處多大吧，她那有限的光陰、精力都被這些無聊的事占去了，正事一點兒不辦，睜開眼睛就一件事——把自己打扮得美麗、漂亮。這類人有的是受母親的一些思想觀點影響，有些是母親明確告訴她的，還有一些是母親以身作則、言傳身教，總之這都是來自家庭的薰陶。

**解剖「女兒要富養，兒子要窮養」**

有一些家庭還持有什麼觀點呢，「女兒要富養，兒子要窮養」，聽没聽過這話？（聽過。）這句話是什麼意思？都是孩子，為什麼一個富養一個窮養呢？人家都是重男輕女，這個怎麼重女輕男呢？女兒富養，養出來的是什麼女兒？養出個什麼東西來？（就是比較嬌生慣養、囂張跋扈。）任性、嬌氣，什麼苦都吃不了，也不會體貼人，也没理性，還不講理，不知道好歹，這樣的人能做什麼？這是不是正確的教育方式？（不是。）這就把一個人養廢了。你富養女兒，在這樣的家庭生活環境中她吃穿是不愁，也有點見識，但是真正做人的原則她懂不懂啊？如果不懂的話，那這種養育方式是坑她、害她，不是在保護她。父母以這種原則養育女兒的出發點是什麼呢？這樣養出來的女兒有見識，不

是買件好衣服，給點錢、給點小恩小惠就能打動她的，所以一般男的領不走，就得是特別有錢、特別紳士、特別有見識、特別老謀深算、特別有城府的人才能打動她的芳心，才能領走她、得着她。你說把女兒交給這樣的人是好還是壞啊？不是好事，是吧？再說，你富養女兒，她除了會享受、會打扮、會吃好的，她會不會分辨人？她有没有生存的技能啊？與人生活在一起能不能長久啊？不一定，有可能她料理自己的生活都成問題，這樣的人就廢了，嬌生慣養、專横跋扈，任性、放肆、放縱、霸道，説一不二，就會吃喝玩樂，除了這些，過日子基本該有的常識她都不懂，這無形中對她以後的生存、以後的家庭生活都造成麻煩。父母這麼教育女兒，對她來説不是好事，没教會她做人的原則，只教會她怎麼享受了，那她以後如果挣不來錢不就吃苦了嗎？她不就難過了嗎？她能受得了嗎？她以後臨到難處會不會脆弱啊？她能不能有毅力面對這一切苦難哪？那就不一定了。太享受物質生活的人，生活太過順利、奢華，一點苦没受過的人，他人性中最大的問題是什麼？就是脆弱，没有受苦的心志，這樣的人就毁了。所以，來自家庭對子女的教育，不管是從父母來的還是從社會潮流來的，總之都是從人類中間産生的，這些方方面面的説法不管是形成了一種思想觀點，還是變成了人的一種生活方式或者生存方式，對人來説都是讓人站在偏激的、偏執的、偏謬的角度來對待這些問題。總之，這些來自家庭的説法多多少少都會影響到人看待事物，也會影響到人的做人做事，既然它會影響到你，就會影響到你追求真理。所以，對這些從父母來的不管是高尚的、高大的，還是低下的、愚蠢的説法或思想觀點，每一個人都應該重新審視、重新面對，學會分辨，如果它在你身上形成了一定的影響，或者對你的生活、對你追求真理形成了困擾，讓你的生活一塌糊塗，或者在你面對人事物的時候攔阻了你尋求真理、接受真理，那你就應該放下。

**解剖「不需要智商高，只需要情商高」**

社會上還流傳什麼情商和智商的説法，説人不需要智商高，只需要情商高。智商是偏重于一個人的素質，情商是偏重于一個人處世的

手段，這是我對這兩個詞的基本理解。就是也可能你智商挺高，你書讀得挺好，知識也挺高，你的表達能力也挺好，生存能力也挺强，但是你的情商不高，你對待人情世故没有任何的手段，或者即便有點手段也不高，那你的知識、技能，你的一技之長，也只能讓你在社會上撈個飯碗，有個基本的生活來源。人家那些情商高的人就特別地會取巧，在社會上會運用各方勢力，運用有利的地理環境或者有利的時機、有利的資訊來炒作、來運作，把一個不起眼的事誇大其詞，在社會上或者在人群中形成一定的影響力，使自己名聲大噪，最後在人群中嶄露頭角，成了有名望、有身份的人，這類人就是情商高，就是有手段。有手段的人基本上就是混世魔王。在當下的社會就提倡情商高，可能在一些家庭中對子女也常常這樣薰陶，説：「你有智商這是好事，但是你也得情商高，跟身邊的同學、同事、親戚朋友相處都得有情商，這個社會最提倡的不是你的實力，而是提倡人有手段，會包裝自己，會炒作，會利用社會各方勢力、各種有利條件來為自己效力、為自己服務，抓住時機發大財也好或者出名也好，這都是情商高的人。」一些特殊的家庭或者一些在社會上有頭有臉的父母常常會這樣教育兒女，説：「有情商的男人，男人、女人都喜歡他，没有情商的男人誰都不喜歡他；有情商的女人，喜歡她的男人、女人一大把，追求她的异性也是一大把，没有情商的女人長得再漂亮也没幾個人追求。」活在當下這個社會，人如果對來自家庭的這些説法没有任何分辨，就會不知不覺被這些思想觀點影響，也會常常衡量自己的智商是什麼樣的，更常常對號自己是否有情商，自己的情商到底怎樣。不管你對這些事的意識是强烈的、明顯的，還是不明顯的，總之來自家庭的這方面薰陶已經開始影響你了，它雖然是無形的，雖然不是强烈地在你的思想裏占據位置，但是當你聽到它對它没有分辨的時候，你就在一定程度上已經開始被它薰陶了。

**解剖「鑼鼓聽聲，聽話聽音」**

家庭的薰陶還有一些，比如，父母常常告訴兒女，「到人群中也不多長個心眼兒，總是傻乎乎的，缺根弦，俗話説得好，『鑼鼓聽聲，聽話聽音』，人跟你説話嘮嗑的時候，你得學會聽話音，不然你被人賣了

還給人數錢呢!」有些父母是不是常常這麼説？言外之意是什麼？別當誠實人，得多長心眼兒，就是總要聽對方説話的弦外之音，總要在話中聽到另一層他没説出來的意思，就是學會揣測他人的意思，然後根據他弦外的意思來采取相應的措施或手段，不要被動，否則被人家賣了還替人家數錢呢。這些話從父母的角度來説都是出于好意，是為了保護你，不讓你做傻事，不讓你在這個邪惡的人群中被人出賣，保護你不做冤大頭、不做傻事，但是這句話與真理相不相符呢？（不相符。）不相符。有時人聽話確實會聽出弦外之音來，你就是不注意聽也會聽出來，那怎麼辦呢？按照父母告訴你的「鑼鼓聽聲，聽話聽音」這句話，你要防備人，處處提防人，而且在防備人的同時，在人害你、坑你之前要做好防護措施，更重要的是要做到先下手為强，不要把自己陷入被動、兩難之地。父母説這句話最終要達到的目的是不是這個？（是。）就是你與人相處，不管别人害不害你，你都不要被動，主動權要攥在自己手裏，刀把要攥在自己手裏，他想害你的時候，你不但能保護自己，而且能主動出擊，能害他，比他更厲害、比他更狠，父母説話的目的、源頭其實就為了這個。如果這樣分析，很顯然這句話不合真理，它完全不符合神告訴給人的「你們要靈巧像蛇，馴良像鴿子」這句話，神告訴給人的這個原則、智慧方式是讓人分辨人的詭計，保護自己不陷入試探、不與惡人同伍，不用惡的方式來對付惡，而是用真理原則來對待任何的惡行、任何的惡人。而父母告訴人的「鑼鼓聽聲，聽話聽音」這個方式就是以惡報惡，他惡，你比他還惡，他説話有弦外之音，你比他更高一籌，你能聽出來，同時你還能根據他的弦外之音用相應的辦法、手段來對付他、抗衡他，將他制服，讓他怕你、服你，讓他知道你不好欺負、不好惹，這是以惡制惡。很顯然，這句話告訴你的實行路途、實行的準則還有達到的果效是引導你行惡，背離真道。父母告訴你這麼做人，不是讓你做有真理的人、讓你做順服真理的人，也不是讓你做真正的受造之物，而是讓你在惡人面前用更惡的方式制衡惡、壓倒惡，這是父母的原意。有没有一個父母説，「如果有惡人對付你，你忍着，咱們不搭理他，咱們分辨他，一方面從他

身上分辨惡人的實質，對惡人有分辨，另一方面也認識自己身上存在的與他相似或同樣的惡行與敗壞性情，然後尋求真理解決」，有没有父母這麼告訴子女的?（没有。）父母告訴你，「鑼鼓聽聲，聽話聽音，你得小心，不然被人家賣了還幫人數錢呢，你要學會先發制人」，不管是父母的初衷還是最終達到的果效，都是讓你變得更厲害、更强勢、更專横、更跋扈、更凶惡，讓惡人都怕你，看着你都繞道走，都不敢惹你，是不是這樣?（是。）那可不可以説，父母告訴你這句話的目的不是為了讓你做有正義感的人、有真理的人，不是讓你做一個「靈巧像蛇，馴良像鴿子」一樣有智慧的人，而是告訴你要做一個在社會上有勢力、比他人都惡的人，做一個用惡來保護自己的人，是不是?（是。）父母告訴你「鑼鼓聽聲，聽話聽音」，不管是初衷還是最終達到的果效，還是父母告訴你做這類事的原則、實行法或者對待這類事的思想觀點，很顯然都是不符合真理的，是與神的話相違背的。他讓你做惡人，不讓你做正直的人，不讓你做有智慧的敬畏神遠離惡的人，很顯然，父母對你的教導、薰陶不是正面事物，不是一條正確的道路。儘管他們的初衷是為了保護你，這個保護是善意的，但是達到的果效却是惡性的，他不但没有保護到你，反倒給你指了一條錯誤的道路，讓你行惡，變成惡人，他不但没有保護到你，反倒坑害了你，讓你陷入試探、陷入不義，遠離神的看顧保守。那從這點來看，家庭對你的薰陶更多的是讓你變得自私、虚偽，貪戀名利、貪戀社會地位，能很好地融入邪惡潮流，讓你有更高的手段與人相處，在人中間變得圓滑、凶惡、專横、跋扈，没人敢惹，没人敢碰。從父母的角度上來説，他用這些方式薰陶你，讓你在社會中受到了保護，或者在一定程度上讓你變得有尊嚴，但是從真理的角度上來説，他不讓你做真正的受造之物，讓你遠離神的教導、遠離神告誡你做人的方式，同時也讓你離神所告訴你的追求目標越來越遠。無論父母對你薰陶教育的初衷是什麼，最終他們薰陶你的這些思想給你帶來的僅僅是名利、虚空，還有你所活出的、流露的種種惡行，也讓你更加證實了父母對你的薰陶在社會上的實用性，僅此而已。

對于來自家庭薰陶的這些話，像「鑼鼓聽聲，聽話聽音」之類的說法，如果單獨拿出來，你會不以為然，覺得這話在人中間常常聽到、常常說，這些說法、思想觀點没什麼大問題，但是它與真理一對比，用真理一細解剖，這些話的問題可就大了。比如，父母總告訴你「鑼鼓聽聲，聽話聽音」，這種生存方式如果你運用得很自如，接觸人的時候你就總會不自覺地、下意識地揣測，「他說這話是什麼意思啊？他為什麼要這麼說啊？」就會很自然地去揣測他人的意思，總是在這種習慣性的思維模式裏聽人說話、與人交往，就不往真理上琢磨，怎麼與人相處，與人相處的原則是什麼，與人對話的原則是什麼，聽出來人說話那一層意思該怎麼對待，神教導的方式是什麼，該怎麼分辨這類人，該怎麼對待這類人，等等這些實行的原則父母從來没有告訴過你。父母告訴你要學會揣測他人的意思，這個實行法你做得挺到位，已經到了身不由己、出神入化的地步了。所以，這些問題需要人常常静下心來仔細地揣摩，花心思揣摩，一方面把這些問題解剖、分辨清楚，另一方面，在這些事發生的時候要努力地改變你的思維方式、改變你看人看事的方式，就是對待這類事的思想觀點要改變。當你再聽人說話要揣測人意思的時候，你放下這種思維方式，放下這種對待人的方式，你就琢磨：「他說這話是什麼意思？他說話不直接，總拐彎，這人詭詐。他說的那個事到底是什麼事？這個事的實質是什麼？我能不能看透？我如果能看透，我用合乎真理的說法、看法跟他交通，把這個事說清楚，讓他明白這方面的真理，我來幫助他，來糾正他錯誤的思想觀點。另外，他說話的方式詭詐，我不想知道他到底什麼意思，不想知道他為什麼要這麼拐彎抹角地說，我不想花心思、精力去揣測他的意思，不想付那個代價，我也不想為此做什麼，我就分辨出他這個人詭詐就行了。他詭詐，但我不跟他耍詭詐，不管他說話怎麼拐彎抹角，我都跟他直來直去，該怎麼說就怎麼說，一是一，二是二，就像主耶穌所說的，『你們的話，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太 5:37），用誠實來對付詭詐，這是實行真理的最高準則。」你用這種方式實行，父母薰陶、教導你的方式你就放下了，你的實行原則也改變了，那你就

是追求真理的人了。不管放下哪一條父母對你的薰陶，都是在相應的事情出現時，你改變對這件事錯誤的思想觀點，用神的話語作為根據，用真理作為準則，作為你最準確、最正面的思想觀點，就是你以神的話語、以真理為依據、為實行準則來評判、看待、處理這件事，那你就是在實行真理了。相反，你如果還以父母教導給你的方式或者灌輸給你的思想觀點為準則、為依據、為實行原則來對待這件事，那這樣的實行就不是在實行真理，就不是在追求真理。追求真理最終人所得着的是對真理的體驗、經歷，不追求真理你就得不着對真理的體驗與經歷，你得來的只是踐行父母對你薰陶的這句話的體驗與經歷，所以當人談對神話的經歷、體驗的時候，你就總也說不出口，因為你没有，你有的只是對家庭薰陶的思想觀點的實際體驗與經歷，你就説不出口，你没法分享。所以，實行什麼最終體驗的就是什麼，你實行的是真理，你得着的就是對神話語、對真理的體驗與經歷，你實行父母對你的教育與囑托，那你體驗的就是對家庭薰陶、傳統教育的經歷，你得着的也只是撒但灌輸給你的思想，還有撒但對你的敗壞。你體驗得越深，你對撒但敗壞你的思想觀點就越感覺有用、實惠，那你就被撒但敗壞越深。你要是實行真理呢？對于真理、對于神告訴給你的話語、原則，你就越來越有體會、經歷，就能感覺到真理是最有價值的，神是人生命的源頭，神的話就是人的生命。

**解剖「天下没有不是的父母」**

家庭除了把你養大，給你飯吃、給你衣服穿、供你上學以外，給你帶來了什麼？帶來的都是麻煩，是吧？（是。）如果没有生在這樣的家庭中，家庭對你的種種薰陶可能就没有了。家庭的薰陶没有了，還有社會的薰陶呢，你逃不掉。不管從哪個角度上説，不管這些薰陶是來自家庭還是來自社會，這些思想觀點基本上都是來自于撒但的，只不過每個家庭接受的從社會來的各種説法輕重程度不同、側重點不同。他們用相應的方式教育、薰陶了自己的下一代，來自每個家庭的成員都不同程度地接受了家庭對人的種種薰陶，其實根源上這些薰陶是從社會來的，從撒但來的，只不過通過父母更具體的説法、做法，用人

更容易接受的、更直接的方法灌輸到人的心靈深處，讓人接受過來成為人處世的原則、處世的方式，也成了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依據。比如，咱們剛剛講的「鑼鼓聽聲，聽話聽音」，這個思想觀點同樣也是來自于家庭對你的薰陶。不管家庭對你有怎樣的薰陶，人都會站在一個家庭成員的角度上把它當成正面事物、當成自己的一道護身符來接受，用此來保護自己，因為人認為從父母來的東西都是父母經過實踐、體驗得來的，父母是這個世界上唯一對自己没有危害的人，唯一想讓自己過得更好、想保護自己的人，所以人就不加分辨地把從父母來的各種思想觀點接受過來，這樣人就很自然地接受了父母各種思想觀點的薰陶。人接受了從父母來的各種思想觀點的薰陶之後，從來不去懷疑它、不去分辨它，因為常常聽到父母説這類的話，比如「天下没有不是的父母」，這句話的意思是什麼呢？就是不管父母做的是對還是錯，總之，因為父母生了你、養育了你，所以對你來説父母所做的一切都是對的，你不能評價對錯，也不能否定，更不能反抗，這就叫孝順。父母即便是做錯了，即便他們的一些思想觀點是落後的、錯誤的，或者教育你的方式、教育你的思想觀點不是正確的、不是正面的，你也不要懷疑、否定，因為有那麼一句話，「天下没有不是的父母」。就是對父母你永遠不要分辨、評價他們的對與錯，因為對于兒女來説兒女的生命、兒女的一切都來自于父母，父母是至高無上的，所以一個人如果有天良的話就不應該説父母的不是，父母再有錯、再不對、再不好也是父母，是養育你的最親的人，是給了你生命的人。這話是不是所有人都接受啊？作為父母的人就是因為有這樣的心理，所以他們就可以肆無忌憚地對待你，用各種方式引導你做各種事情，灌輸給你各種思想。從他們的角度上來説，他們認為「我的出發點是對的，是為你好。你的一切都是我給你的，你是我生的、我養的，所以我怎麼對待你都没錯，因為我所做的都是為了你好，不會坑你害你的」。那站在子女這個角度上對待父母的態度根據「天下没有不是的父母」這句話對不對？（不對。）肯定不對。那怎麼分辨這句話呢？從哪幾方面來解剖這話的錯誤性呢？如果站在兒女這個角度上來看，兒女的生

命、身體都是從父母來的，父母對兒女有養育之恩，所以兒女對父母應該言聽計從、應該盡孝道，不應該挑父母的不是，言外之意就是不應該分辨父母是什麼人。從這個角度上來分析，這種觀點對不對？（不對。）這事根據真理該怎麼看待？正確的說法是什麼？兒女的身體、生命是不是父母給的？（不是。）人的肉體是父母生的，那父母的生育能力是從哪兒來的？（是神給的，從神來的。）那人的靈魂呢，是從哪兒來的？也是從神來的。所以從根源上說，人是神造的，這一切都是神命定好的，是神命定你生在這個家庭，神將一個靈魂差派到這個家庭，然後你就從這個家庭出生了，你跟父母就有了這個緣分，這是神命定好的。因着神的主宰、命定你的父母才有了你，你才能生在這個家庭，這是從根源上看。但是神如果不這麼命定呢？那父母就永遠不會有你，你們就永遠沒有父母與子女這一層關係，就沒有任何的血緣關係，沒有任何的親情，沒有任何的瓜葛。所以，說「人的生命是父母給的」這話是錯誤的。另一方面，雖然從兒女這個角度來看父母比兒女的輩分大了一輩，但就所有的人類來說，父母與所有人一樣都是敗壞人類中的一員，都有撒但的敗壞性情，與其他人無異，與你也無异。雖然從形式上他們生了你，從肉體這層關係上說他們比你大一個輩分，但是就人的性情實質來說你們同樣都生活在撒但的權下，都是深受撒但敗壞滿了撒但性情的人。從這個事實上來看，人與人的實質是一樣的，不管輩分有什麼區別，不管年齡大還是小、來這個人世間早還是晚，從實質上來看人的敗壞性情實質都是一樣的，都是經過撒但敗壞的人類，這一點沒區別。不管人性是惡還是善，因着有敗壞性情，所以看人看事與對待真理的角度、立場都一樣，沒有區別。還有，同樣生活在這個邪惡的人類中間，每個人都是在接受家庭遺傳、國家教育與社會薰陶的環境中長大，人所接受的都是從邪惡世界來的各種思想觀點，歸根結底都是來自撒但的種種邪說謬論，絲毫不合乎真理，也沒有真理，人更不懂什麼是真理。從這一點來看，父母與子女之間是平等的，思想觀點都是一樣的，只不過父母早二十年或三十年就已經接受了這些思想觀點，子女晚一點接受。就是說，在同樣的社會背景之下，只

要你是正常人，你與父母接受的同樣都是來自撒但的敗壞、來自社會風氣的薰陶，還有來自社會各種邪惡潮流的思想觀點。從這一點上來看，子女與父母是同類。那在神那兒看呢，不管是不是神預定揀選的人，在神眼中子女與父母同樣都是受造之物，不管是敬拜神的受造之物還是不敬拜神的受造之物都統稱受造之物，都在接受神的主宰、擺布與安排。從這一點上來看，子女與父母的地位在神眼中其實是平等的，都同樣地、平等地接受着神的主宰安排，這是客觀事實。如果都被神揀選，那都有平等的追求真理的機會，當然也有平等的接受神刑罰審判的機會、平等的蒙拯救的機會。父母與子女除了以上這些相同點之外，只有一點是不同的，就是人所説的輩分比子女大，也就是年齡大二三十歲而已。因着父母生養了子女，有這個特殊的身份，子女就應該孝順父母盡自己的義務，人對父母的責任也就僅此而已。但因着父母與子女同樣是敗壞人類，所以父母不是兒女的道德楷模，不是兒女追求真理的標杆、榜樣，更不是兒女敬拜神、順服神的榜樣。當然，父母也不是真理的化身，子女不應該把父母當成是道德楷模，更没有義務、責任對他們言聽計從，子女也不應該對父母的所做所行和性情實質不敢加以分辨，就是子女不應該持守「天下没有不是的父母」這種思想觀點來對待父母。這個觀點是基于父母有一種特殊身份，就是他們在神的命定之下生了子女，在肉體這個角度上身份、輩分與子女不同，因着這個不同人就把父母當成是没有任何錯誤的一類人，這對不對？（不對。）這不理性，不符合真理。有些人説：「既然父母與子女是這層關係，那應該怎麼對待父母啊？」父母如果信神就按信神的對待，不信神就按不信的對待，父母是什麼人就按相應的真理原則對待。他是魔鬼你就應該説他是魔鬼，他没人性你就應該説他没人性，他教育你的思想觀點不合真理你可以不接受，也可以根據真理加以分辨、揭露。如果他説他是為你好，還又哭又鬧又上吊，你怎麼對待？你看見他就是個魔鬼，别理他就完事了。神發表的這些真理都是人最應該接受的真理生命，他都接受不了、都聽不進去，他是個什麼東西？他聽不懂神的話，他没有人性，就是個魔鬼，一點兒都不差，是吧？你

心裏得這麼想:「你雖然是我父母，但你沒有人性啊，你生了我，我真是感覺恥辱啊！這下我對你有分辨了，你裏面沒有人的靈，你聽不懂真理，就這麼明顯的、這麼簡單的道理你都聽不進去，你還說三道四、說污衊的話，這下我清楚了，我心裏跟你劃清界限了。但是外表我還得哄着你，我還得盡點兒女的責任、義務，我要是有條件就給你買點保健品，我要是沒條件，回來看望看望你就完事了。你說啥我也不反駁你，讓你自己謬去吧，跟你一個魔鬼、一個不可理喻的東西有什麼好說的，看在你生我、養我那些年的份上，我來看望看望你、照顧照顧你，要不然我根本就不搭理你，我八輩子都不想見你。」為什麼你不想再見他，不想再與他有任何的瓜葛？因為你明白了真理，看透了人的實質，看透了人的各種錯謬的思想觀點，從這些錯謬的思想觀點看到人的愚蠢、剛硬、邪惡，看清了他是魔鬼，心裏就厭煩、噁心他，不想見他，僅有的那一點良心的作用也只是支配你盡點兒女的責任、孝心，過年過節看望看望就完事了。父母沒攔阻你信神，沒攔阻你盡本分，那你抽空可以去看望看望他們，給他們買件衣服或者買點有用的東西，關心一下他們，若是實在不想見面就打電話問候問候，隔三岔五給他們寄點錢，或者他們有病的時候能够照顧、陪伴他們就可以了。當然，這不算是實行真理，這僅僅是盡孝道，滿足人的情感與良心的需要，僅此而已。即使你能看透他的實質是魔鬼，你心裏噁心他，但在他活着期間，作為子女必要的責任、義務你得盡到。小的時候父母照顧你，父母老的時候，你在有條件的情況下也得照顧他們。他願意嘮叨就讓他嘮叨，你不接受他灌輸的那些思想觀點，你心裏能够拒絶，也不受他的話困擾、轄制，這就挺好，證明你身量有長進，你在神面前已經站住見證了。神不會因為你照顧父母就定罪你，不會說「你情感怎麼那麼重呢？你都接受真理了、追求真理了，怎麼還照顧他們呢？」這是做人最基本的責任與義務，就是在你條件許可的情況下盡你的義務，這不是情感重，神不定罪。當然，在這個世界上除了父母是你應該盡義務、盡責任的對象以外，什麼兄弟姐妹、哥們兒，什麼七大姑八大姨，都跟你的責任與義務沒有關係，你沒有任何的義務與

責任做任何事去討好他們、跟他們套近乎、幫助他們。是不是這麼回事?（是。）

「天下没有不是的父母」這一條是不是説清楚了?（是。）父母是誰啊?（敗壞的人類。）對了，父母是敗壞的人類。如果有時你想父母，「不知道父母這兩年身體怎麼樣了，想没想我呀？有没有退休啊？生活上有没有難處啊？有病的時候有没有人照顧啊?」如果你想這些的時候又琢磨，「天下没有不是的父母，我父母以前打過我、吵過我，都是恨鐵不成鋼，都是愛子心切啊，還是父母好，天下最疼我的還是父母，現在想父母那些不好都不是不好了，因為天下没有不是的父母」，越這麼想就越想見他們。這麼想好不好?（不好。）不好，那怎麼想好啊?琢磨琢磨，「小時候父母盡打我、罵我，盡傷我自尊，也不會説句軟話，也不會鼓勵我，盡逼我學習，又逼我學舞蹈、學唱歌，逼我學奥數什麼的，都是我不喜歡的，父母真麻煩。現在信神了，解脱了，大學都没上完我就出來盡本分了，還是神好，我不想父母，父母攔阻我信神，父母是魔鬼」，又琢磨琢磨，「不對啊，天下没有不是的父母，父母是最親的人了，還得想啊」。這麼想對不對?（不對。）那怎麼想是對的?（以前我們認為，不管父母做什麼都是為我們着想，對我們都是好的，永遠不會害我們。剛才通過神交通才明白父母也是敗壞的人類，接受的也是來自撒但的各種思想觀點，在不知不覺中父母給我們灌輸了許多的撒但觀點，導致我們做人做事偏離真理太遠，都是憑撒但哲學活着，現在對父母心裏所存的東西才有些分辨，對父母的思念、想法就會減少很多。）對待父母，第一應該理性地跳出這層血緣關係，用你已經接受的、已經認識到的真理去分辨他們，根據他們行事為人的思想觀點、出發點還有他們行事為人的原則、方式來分辨他們，證實他們也是被撒但敗壞的人。站在真理的角度上看待他們、分辨他們，而不是總覺得父母高大、父母無私、父母對我有恩，以這種角度來看他們你就永遠發現不了他們身上的問題。不要站在子女、親情的角度上看待父母，跳出這個範圍，看他們如何對待真理、對待世界、對待人事物，還有更具體的，看他們薰陶你的那些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

思想觀點，通過這些來認識、分辨他們，這樣他們的人性品質還有他們被撒但敗壞的事實你一點一點就看清晰了。他們到底是什麼樣的人，如果他們不信神，他們對待信神的人是什麼態度，如果他們是信神的人，他們對待真理的態度是什麼，是不是追求真理的人，是否喜愛真理、喜愛正面事物，他們的人生觀、世界觀是什麼，等等，根據這些來分辨他們，你對他們的實質就看清晰了，父母在你心中高大尊貴的地位、不可動搖的地位就變了。當這些東西發生變化的時候，父母流露出來的母愛、父愛那些具體的言行或者他們那高大的形象在你心中就一點一點不那麼深刻了。父母對你多麼無私偉大的愛、多麼精心的照顧呵護甚至是寵愛，無形中在你心目中就不占據重要位置了。人常常說，「我爸媽可疼我了，我出門在外，我媽就總問我『吃没吃飯哪？吃飯按不按時啊？』爸爸就總問，『你有没有錢花啊？没錢花爸再給你寄點兒。』我說『有錢花，不用』，爸爸就說，『不行不行，你說有錢爸也得給你寄點兒。』」其實他們省吃儉用，自己都捨不得花錢，拿錢供着你讓你在外面寬綽點兒，爸媽也總說「窮家富路，出門在外手上寬綽點兒，要是錢不足了說一聲，媽媽給你寄，給你打卡上」。父母這些無私的關愛、照顧、呵護，甚至是溺愛、嬌縱，對你來說永遠是一種磨滅不掉的無私奉獻。這些無私的奉獻在你内心深處成了一種强大的暖流在牽扯着你與他們之間的關係，讓你對他們割捨不下、放心不下，一直牽挂着，一直懷念着，甚至一直甘願陷在這種情感裏被他們的情感綁架着。這是一種什麼現象？父母的愛是無私的，父母無論對你怎樣關懷，或者省吃儉用給你錢花、給你買各種你所需的東西，對你來說，現在看可能是一種福氣，但長遠來看對你不是一件好事。他們越無私，他們越對你好、越關心你，你對這份情就越割捨不掉，放不下、忘不掉，你就越想念他們，當你不能盡到孝道、不能對他們盡任何義務的時候，你就越覺得對不起他們，在這種情况下你就不忍心去分辨他們，不忍心把他們的愛與奉獻還有對你所做的一切忘之腦後，變得不值得一提，這是你良心的作用。良心代表真理嗎？（不代表。）父母為什麼會這樣對你？因為他們有情感。那他們對你好就能代表他

們的人性實質嗎？就能代表他們對待真理的態度嗎？不能。就如母親總說，「你是我身上掉下來的肉，是我辛辛苦苦拉扯大的，你心裏想什麼我不知道嗎？」他們出于親情、出于肉體關係對你的好，是不是真的好？是不是他們的真實面目？是不是他們人性實質的真情流露？不一定。因着你與他們有血緣關係，他們認為對你好是應該應分的，但是作為子女來說，你覺得他們對你好是一種恩情，你報答不完，你若是報答不了或者報答不了萬一，你的良心就會受到譴責。那良心受到譴責給你帶來的感覺符不符合真理？換句話說，如果他們不是你的父母，他們作為一個普通的人，與你在人群中正常相處，他們會不會這樣對待你？（不會。）絶對不會。他們如果不是你的父母，與你没有這一層血緣關係，他們對待你的方式與態度就有各種不同的表現了，肯定不會呵護、保護、溺愛、照顧，無私地奉獻給你任何東西。那他們會怎麼對待你？有可能他們看你年齡小、没有社會閱歷會欺負你，看你身份、地位低就歧視你，跟你説話總打官腔，總教育你；有可能他看你長得一般，你跟他説話他根本就不搭理你，你够都够不上他；有可能他看你没什麼用處，他根本就不跟你交往，不跟你打交道；有可能他看你老實，他想知道什麼事，總先從你下手，從你這兒套話；有可能他還想從你身上占什麼便宜，好比説你買了什麼便宜東西，他總想分點兒，總想拿點兒；有可能你在路上摔倒需要他伸手扶一把的時候，他看都不看，還要踹你一脚；有可能上公交車的時候，你没給他讓座，他還會説，「我這麼大歲數了，你怎麼不讓我呢？你年輕輕怎麼不懂事呢？有娘生没娘教的東西！」他還得罵你。如果是這樣的話，你内心深處隱藏的父愛與母愛這層親情到底是不是他們人性的真實流露，那就有待考察了。你常常為他們對你的無私奉獻、為偉大的母愛與父愛而感動，而牽腸挂肚，思念他們，總想用自己的生命去還報他們，這到底是出于什麼？如果只是出于良心，那這個程度還不算深，還能挽救，如果是出于情感，這就很麻煩，你會越陷越深拔不出腿，你會常常陷在這種情感裏思念他們，甚至有時候會背叛神去還報父母的恩。比如，聽説父母得重病住院了，或者聽説父母出什麼大事了，遇到難事過不

去了，父母痛苦，傷心欲絶，或者是聽到父母即將告別人世的消息，你會怎樣？那個時候是你的情感主導你的良心，還是神所教導你的真理、神的話語來主導你的良心去決斷一件事情，那就不得而知了。這些事情的結果到底是什麼，就在乎你平時怎麼看待父母與子女之間的關係，還有怎樣對待父母這方面的真理進入多少了，在乎你能看透他們多少，你對人類的本性實質能有多少認識，對自己父母的人性品質還有人性實質、敗壞性情有多少認識，最重要的是，你怎麼對待親情這層關係，該持有怎樣正確的觀點，這是你在還没有臨到事的時候應該裝備的各方面真理。剩下的什麼親朋好友、七大姑八大姨，爺爺奶奶、外婆外公，等等這些外人都好放下，這些在人的情感中不占據重要位置，除了父母以外這些人都好放下，唯獨父母是人認為世界上最親近的人，是在人生命中扮演重要角色、對人的一生起到重要作用的人，人不容易放下。如果對于家庭薰陶産生的種種思想，今天你有了一些清楚的認識，那可能會幫助你放下對父母的情感，因為來自家庭對你的薰陶，這只是一種無形的説法，其實最具體的薰陶還是來自父母，父母的一句話，父母做一件事情的態度，父母處理一件事情的方式、手段，這是對你的薰陶最準確的一個説法。你對父母薰陶你的思想、做法、説法有了種種具體的分辨、認識之後，你對父母這個角色的實質，他們的人品、他們的生存觀，還有他們的處事方式，就有了準確的評價與認識了。有了準確評價與認識之後，無形中在你心靈中，父母就從一個正面角色逐步轉變為反面角色。當父母在你内心深處完全成了反面角色的時候，那時你對他們的情感寄托、心靈的依附還有對他們的各種大愛就能逐步地放下了。到那時你會覺得，原來父母在自己内心深處的形象可高大了，尤其是在課文中學過的《背影》，還有多年前流行一首歌曲《世上只有媽媽好》，是台灣的一部電影主題曲，風靡了整個華語社會，這些都是來自社會、世界對人類的教育。在你没認識到這些事情背後的實質或者真實面目的時候，你覺得這些教育是正面的，它在你已有人性的基礎上，讓你更加承認、相信父愛母愛的偉大，在你内心深處造成一種後果，就是你認為父愛母愛是無私的、

是偉大的、是神聖不可侵犯的，所以父母無論怎麼不好，他們的愛也是無私的、是偉大的，這是不争的事實，没有人可以否認，没有人可以污衊他們。所以你也不想分辨、揭露他們，同時你還想在内心深處為他們保留一定的位置，因為你認為父愛母愛永遠是至高無上的，是無瑕的、偉大的，是神聖不可侵犯的，是没有人可以否認的，這是你良心的底綫，也是你做人的底綫。如果有人説父愛母愛不是偉大的、不是無瑕的，你就要跟他拼命，這是不理性的。人在不明白真理之前，在良心作用之下會持守一些傳統的思想觀點，或者也會産生一些新的思想觀點，但站在真理的角度上看，這些思想觀點很多時候它是不理性的。當你明白真理的時候，你才能在正常理性的範圍裏去對待這些事情，所以在人的人性裏既有良心又有理智，良心達不到、够不上的，或者良心作用之下不規範、不正面的，用理性就能規範它，就能够矯正它。那理性怎麼達到呢？就是人得明白真理，人明白了真理就會更確切地、更準確地對待每一樣事物、選擇每一樣事物、分辨每一樣事物，這就達到真正的理性了，達到理智超越良心，這是人達到進入真理實際之後的一個表現。這些話你們現在可能都聽不太懂，當你有真實的經歷、明白真理的時候你就知道了。「天下没有不是的父母」，這句話是從理性來的還是從良心來的？不是理性的，是在良心的作用下出于情感的。那這句話理不理性啊？不理性。為什麼不理性？因為它是出于情感的，它不合乎真理。那什麼時候能達到對父母有理性的看法、對待法呢？就是當你明白真理了，你對這件事情的實質、根源都看透了，看透之後你再對待他們就不是憑着良心的作用了，情感就不起作用了，良心也不起作用了，能憑真理看待他們、對待他們，這就理性了。

怎樣對待父母這個問題是不是交通清楚了？（是。）這是個大事。家人都説「天下没有不是的父母」，你也不知道對不對，就接受過來了，當父母做點什麼過格的事，你琢磨琢磨，「人都説『天下没有不是的父母』，怎麼能説父母的不是呢？家醜不可外揚，别跟别人説，自己忍着就得了」，除了受「天下没有不是的父母」這一句錯誤的説法薰陶

之外，又多一句「家醜不可外揚」。「自己的父母還能怨誰啊？這醜事不能跟外人説，得兜着點兒，跟父母計較啥呀？」這些家庭的薰陶時時刻刻充斥在人的日常生活中，也充斥在人的人生道路上，充斥在人生存的過程中，在人没有明白真理之前，在人没得着真理之前，人以這些來自家庭薰陶的各種思想觀點為依據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人常常被這些思想左右、困擾、轄制，捆住手脚，甚至被這些思想指引，常常看錯人、做錯事，也常常違背神的話、違背真理。即便人聽了很多神的話，即便人常常禱讀神的話、交通神的話，但是因為這些來自家庭薰陶的觀點深深地扎根在人的思想、心靈深處，人對它没有分辨、没有任何的抵禦能力，人在接受着神話語教導、供應的同時，依然被這些思想左右，也被這些思想指導着自己的言行與生存方式，所以人會不自覺地在這些家庭薰陶的思想指導之下，常常身不由己地違背神的話、違背真理原則，還以為自己在實行真理，以為自己在追求真理，豈不知這些來自于家庭薰陶的種種説法根本就不符合真理。更嚴重的是，這些家庭薰陶的説法它將人一次又一次帶入到違背真理的道路上，人自己還不知道。所以，要想追求真理，要想進入真理實際，人首先應當對來自家庭的種種薰陶有一個清楚的分辨、認識，接下來應當努力地擺脱家庭對你的種種思想的薰陶。當然可以確切地説，要與你的家庭薰陶作一個切割，不要認為你是從那個家庭來的你就必須這樣做、必須那樣活，你没有這個責任與義務繼承他們的傳統，或者繼承他們做事、行事的種種方式方法，你的生命是來自于神，今天你被神揀選，你所要追求的目標是蒙拯救，那你就不能以家庭薰陶的種種思想作為依據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而是要以神的話、以從神來的種種教導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樣你最終才能達到蒙拯救。當然，從家庭來的薰陶不僅只有列舉出的這些説法，我説的只是一部分，還有更多來自不同的家庭、不同的家族，來自不同的社會或者不同的種族、不同的宗教所産生的各種各樣不同的家庭教育，這不同的家庭教育又會對人類産生各種各樣的思想的薰陶。這種種思想的薰陶不管是來自哪個種族、來自哪種宗教文化，只要不合乎真理，只要不是從神來的，

是從人來的，那就都是人應該放下的，也都是人應該與此决裂的，人不應該持守，更不應該繼承。這些東西都是人應該放弃的東西，也是人應該脱去的東西，只有這樣人才能真正地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進入真理實際。

咱們交通的這些來自家庭薰陶的説法，一方面具有代表性，另一方面是人群中經常講到的，至于一些特殊的、不具代表性的咱們就不説了。關于家庭這個話題交通得怎麽樣？你們得没得點益處啊？（得到了。）有没有必要交通啊？（有。）每個人都有家庭，都受家庭的薰陶，家庭給你灌輸的東西都是毒，都是精神鴉片，把你坑害得挺苦。當初父母灌輸給你的時候你還覺得挺美，就像吃了一種鴉片，覺得渾身都舒服，像進了極樂世界，過了那一會兒就又不行了，還得尋找這種刺激，精神鴉片給你帶來的是無窮無盡的苦惱、困擾，到今天想擺脱還真的不好擺脱，都不是一時半會兒能脱去的。人要想放下這些東西，得花點時間、精力去認識它，去抽絲剥繭地認清它、看透它，然後在相關事情出現的時候能够放下它、背叛它，不按它的原則去做，而是按照神教導給人的方式去實行、去做。這幾句話聽着挺簡單，但在人的實行中也可能會歷經二三十年甚至一生，或許你一生就與家庭灌輸給你的那些話所産生的思想觀點争戰、切割、决裂，為此你要付出情感、付出精力，肉體還得受一些苦，還得有厲害要神的心，有渴慕追求真理的心志，具備這些東西才能逐漸地達到變化，才能逐漸地進入真理實際。得着真理、生命就是這麽不容易，人聽道聽多了，都明白一些信神的道理，但真能達到明白真理，能分辨家庭對人的薰陶和外邦人的思想觀點就不容易了，即使聽道後能明白真理，但要進入真理實際也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是吧？（是。）好了，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再見！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 怎樣追求真理（十四）

##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3）放下家庭給人帶來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2）放下家庭對人的薰陶

##### ① 在思想方面家庭對人的薰陶

上次交通了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中涉及家庭的這方面內容，交通了家庭這方面內容的哪一項？（上次神交通了來自家庭薰陶的一些說法，比如，「三人行，必有我師」「要想人前顯貴，必須人後受罪」「一個籬笆三個樁，一個好漢三個幫」「女為悅己者容，士為知己者死」「女兒要富養，兒子要窮養」「人不需要智商高，只需要情商高」「鑼鼓聽聲，聽話聽音」「天下沒有不是的父母」，一共交通了這八條。）交通了放下家庭薰陶的一些內容，這些內容涉及到家庭對人思想方面的薰陶、教育，有一些作了具體的交通，有一些只是提了提，沒有具體交通。家庭對每一個人來說都是很重要的一個地方，是讓人留下一些回憶、讓人成長的地方，也是讓人的各種思想得到啓蒙的地方。人怎麼做人，怎麼為人處事，怎麼與人打交道，怎麼面對各種事情，怎麼在各種事情臨到的時候作出自己的判斷，以怎樣的角度、立場來處理這些事情，等等這些方方面面不管是比較初步的還是比較具體的思想觀點，基本上都來自于家庭的薰陶，就是在人正式走入社會、走入人群之前，人的很多雛形的思想觀點都是來自于家庭的。所以，家庭對每一個人來說都是很重要的。它的重要不只是讓人的肉體得以成長，更重要的是，人進入社會之前，在家庭中學習到了很多關于怎樣面對社會、面對人群、面對將來的生活人該采取的思想觀點。雖然這些思想觀點在人成長期間并没有具體、準確的定義，但是這種種思想觀點，種種處世的方式、處世的規矩甚至處世的手段，在人進入社會之前，人已經從父母、長輩或者家庭某個成員那裏得到了一個最基本、最雛

形的灌輸、影響、薰陶。這些灌輸、薰陶、影響都是人在家庭成長期間得到的，所以家庭對每一個人來説都是很重要的。當然，這個重要僅僅是針對人走入社會、走入人群，進入成年人的生活、生存的這個層面上説的，僅僅是限制在肉體生存的這個層面上。這就可見，一個人走入社會，進入成年人的生活，家庭的薰陶對于他來説是多麽的重要，也就是説，當一個人成年走入社會之後，他的很多處世哲學多數來源于父母的遺傳與家族的影響。從這個角度上也可以説，家庭作為社會中最小的一個單位，它首先對人的思想，對人各種處世的方式、處世的原則，以至于一個人的人生觀起到了啓蒙的作用。由于人的各種思想觀點，人的處世方式、生存觀都是負面的，是不合乎真理的，是與真理無關的，甚至可以説是違背真理的，不是來源于神的，所以家庭的薰陶對人來説是必須要放下的。從家庭薰陶的後果來看，家庭的薰陶它是違背真理、不合乎真理的，是與神對抗的，從這方面實質上來看，可以説家庭也是撒但敗壞人類，導致人否認神、抵擋神，走上錯誤的人生道路的地方。從這方面來看，家庭作為社會最小的一個單位，能不能説是人最起初被敗壞的地方？説撒但敗壞人、社會潮流敗壞人，這只是從廣義的角度上來説的，從具體的範圍來説，家庭應該是一個最起初讓人接受敗壞、接受負面思想、接受邪惡潮流、接受撒但的觀點的地方。更具體地可以説，人接受的這些敗壞是來自于父母、長輩，來自于家庭成員，還有來自于整個家族的規矩，家族的家風、傳統，等等這些。不管怎麽説，家庭是人經受敗壞，接受撒但邪惡思想、邪惡潮流的一個最起始的地方，它是人在成長期間開始接受各種敗壞思想、各種邪惡思想的地方，它扮演着社會這個大家庭還有社會潮流以及撒但敗壞人所不能扮演的角色，就是在人還未走上社會、走入人群之前，人在家庭中就已經接受了來自撒但邪惡潮流的各種思想觀點。不管怎麽説，家庭是你那些屬撒但的思想觀點最起初的來源之地。所以，要想讓人放下各種錯誤的思想觀點，除了要分辨、解剖來自社會的一些廣泛的錯誤思想觀點以外，還要分辨、解剖來自于家庭薰陶的種種思想觀點或者各種處世原則。因為家庭本身是整個人類

社會的一部分，它并不是教會，也不是神的家，更不是天國，它就是敗壞人類之間組成的社會中一個最小的單位，這個最小的單位也是敗壞人類構成的。所以，人要想擺脱各種錯誤思想觀點的束縛、捆綁與困擾，首先對家庭薰陶你的各種思想觀點應該有所反思、認識與解剖，達到能够放下，這就是放下家庭對人的薰陶的一方面準確的實行原則。

之前咱們交通了家庭對人的薰陶，涉及人的人生觀、生存法則，為人處世的原則、方式，或者是進入社會一些不成文的游戲規則，等等這些内容。那這些内容裏涉及到的人生觀都有哪些？比如「人過留名，雁過留聲」「人活臉面樹活皮」。家庭給人灌輸的處世原則有哪些？「和為貴，忍為高」「忍一時風平浪静，退一步海闊天空」。還有什麽？（「一個籬笆三個樁，一個好漢三個幫」，還有「鑼鼓聽聲，聽話聽音」，這些也是屬于處世的方式、原則。）那有没有社會游戲規則這一類的？「槍打出頭鳥」是不是？（是。）「言多必有失」這個也是。還有哪些？（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這個也是，但是咱們上次没交通。還有，父母常常告訴你：「在外做人得有眼力見兒，學得嘴甜點兒，眼睛靈活點兒，得『眼觀六路，耳聽八方』，不能那麽死板。」還有「哄死人不償命」「在哪兒都得學會隨大流，法不責衆，人家做你也做，人家不做你也别做」。這些都是社會游戲規則一類的。還有「女為悦己者容，士為知己者死」「没有醜女人，只有懶女人」。這一類屬于什麽？屬于生活範疇裏的説法，告訴你怎麽生活、怎麽對待自己的肉體。還有「天下没有不是的父母」「世上只有媽媽好」「虎父無犬子」「養不教，父之過」，這些都屬于肉體親情、情感方面的思想觀點。還有，人常説「死者為大」，人一死了就變大了，你要想地位高，要想讓人評價好、有威望，那你就得死，死了就變大。「死者為大」，都是什麽混蛋邏輯！説什麽「人死了，什麽都不要説了，死者為大，給他留點面子吧！」不管這人做了多少壞事，一死就變大了，這是不是善惡不分，做人没有原則？（是。）「天下没有不是的父母」，這個咱們上次作了一些具體交通。「養不教，父之過」「虎父無犬子」等等這些説法没

交通，但這些是不是好分辨?「養不教，父之過」這話對不對? 好像父親的教育多重要似的。父親能把人帶到什麼道路上? 能引導你走向正道嗎? 能引導你敬拜神、做真正的好人嗎?（不能。）父親告訴你「男兒有泪不輕彈」，但小孩年齡小，有委屈就得哭，父親就訓斥:「憋回去! 男子漢大丈夫，說流眼泪就流眼泪，没出息!」從此以後，你就覺得，「我不能流眼泪，我流眼泪就是没出息。」有泪含在眼裏也不敢哭，到晚上趴在被窩裏偷偷哭。就是作為男性，連正常的情感抒發與表達的權利都没有，你没有選擇哭的權利，你有委屈只能憋着。這是父親對你的教育，也是「養不教，父之過」的真實含義。父親母親這麼教育，上一輩老人也這麼教育:「一個男孩子說哭就哭，受點委屈就哭，在外面挨打了就哭，没出息! 他打你，你不會打他嗎? 他打你，你以後不跟他玩，見了他能打過就打，打不過就跑。你看韓信受胯下之辱，人家就不哭，那才叫男子漢呢!」這就是父親教育兒子的方式與給兒子灌輸的男子漢思想。男人有苦不能言，有泪不能流，就得憋着，你說男人得受多大委屈吧。在這個社會上，男人得養家糊口，還得孝順老人，不管多累也不敢吱聲，不管受了什麼委屈也不能發泄，這對男人是不是不公平?（是。）你們父親這麼教育你們的時候，你們覺得怎麼樣? 有時候你要哭，你父親會怎麼說?「我某某某，英明一輩子，要强了一輩子，我怎麼生你這麼個孬種啊? 我像你這麼大的時候，我一個人都養家了，哪像你，嬌生慣養，没出息!」你們什麼心情? 父親母親總教育你，爺爺奶奶也這麼教育你:「男子漢是家裏的頂梁柱，家裏養你為啥呀? 供你上大學為啥呀? 就是讓你頂起這個家，不是讓你有事就哭，有事就委屈。」父親、長輩這麼說的時候，你們什麼心情? 是委屈還是很自然地接受?（心裏會覺得壓抑、委屈。）那是不得已接受，還是心裏有怨氣啊?（有怨氣，但還得不得已地接受。）為什麼能這樣做呢?（覺着在這樣一個環境或者社會制度下，没有辦法。）這個社會對男性的定位就是這樣的，生在這樣一個社會大環境之下，任何人都没有辦法。你父親、長輩對你的教育也是來自這個社會，他們接受了這樣的思想教育之後，又把這種來自社會的思想灌輸給你。其實，當

初他們在未成年接受這些思想觀點的時候，也是心不甘情不願的，等到他們成年之後，他們又把這方面的思想傳給下一代。他們不考慮下一代人該不該接受這樣的思想觀點，也不考慮這樣的思想觀點是否正確，因為他就是這樣過來的，他認為人就應該這麼活着，受點委屈不算什麼，重要的是接受了這些思想就能在社會立足，就不被人欺負。為什麼他們也受了這樣的委屈，也跟你一樣覺得壓抑、有怨氣，他們還要把這些思想觀點傳給你呢？原因之一就是，他們很自然地接受了從社會來的種種思想觀點，這些思想觀點能讓人融入社會潮流，達到在社會上立足。因為所有人都是以這些思想觀點為指導、為準則而活着，沒有任何一個人對此有疑義，也沒有任何一個人想去衝破它、背叛它，這是一方面，就是為了生存。另一方面，也是最主要的一方面，就是人沒有分辨正面事物與反面事物的能力。為什麼沒有？因為人不明白真理，不具備任何涉及人生存、處世或者是人所走道路的正確思想觀點，人為了要適應這個社會、融入這個社會，在這個社會、這個人群中生存，人必須主動或者被動地接受社會給你制定的種種處世原則或者游戲規則。人適應的目的是為了自己能在社會上立足，能活下去，但是因為人不明白真理，人就只好選擇來自社會的這些處世原則、游戲規則。所以作為男性來説，當父親教育你「男兒有泪不輕彈」的時候，你心裏雖然委屈，想發泄不滿，但是你也沒有其他辦法駁斥他們，對他們所説的也沒有任何分辨，心裏最終接受的理由就是，「雖然父親的話説得有點刺耳，不好聽，雖然這些話接受起來有點違心，但因為父親是為了我好，我就應該接受」，出于良心、出于孝心，人只能委曲求全地接受這些思想觀點。不管是家庭對人哪方面的薰陶，人都是在這樣一種情形裏，以這樣一種方式不斷地被灌輸，最終身不由己地接受。人在不斷接受的過程中，這些錯誤的、負面的思想觀點就一點一滴地滲透到人的内心深處，或者是慢慢地、緩緩地滲透到人的思想觀點中，變成了人處世為人的種種根據。這個過程很形象地説就是人經受敗壞的過程，接受錯誤思想觀點的過程也就是人經受敗壞的過程。那人被誰敗壞了呢？抽象地説是被撒但敗壞了，被邪惡潮流敗壞

了，具體地說就是被家庭敗壞了，再具體一點可以說是被父母敗壞了。這話如果在十年前說，你們可能都接受不了，可能都得敵視我，但現在，你們多數人從理性上都能接受這話是對的，都能阿們這話，是吧？（是。）為什麼這話是對的呢？那就需要人在經歷的過程中逐步地體驗，你體驗得越具體、越深刻，你經歷得越到位，那你對這方面的話就越贊成。

**解剖「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無」**

家庭的薰陶中涉及到為人處世的游戲規則應該還有不少，比如父母、長輩常常說：「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無，你太實心眼兒了，傻乎乎的不懂得提防人，這樣很容易吃虧上當。人都太壞了，你別看人家表面跟你說得好聽，背後人家怎麼想你不知道，人心隔肚皮，畫龍畫虎難畫骨，知人知面不知心。」這話有没有正確的一面？從字面上來看「畫龍畫虎難畫骨，知人知面不知心」這兩句話没什麼問題，對于人内心深處是怎麼想的、人的心是凶惡的還是善良的人没法知道，就是一個人是什麼靈魂、是什麼本性人没法看透。這話表面意思是對的，但它僅僅是一種道理，最終人根據這兩句話總結出來的處世原則是什麼呢？就是「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無」。父母、長輩常常告誡你：「跟人交往多長個心眼兒，别傻乎乎的心裏有啥就說啥，學會防備人、提防人，再好的朋友也不能跟他交實底，不能交心，不能把命賣給他。」他們勸誡的這些話對不對？（不對，都是教人詭詐之道。）理論上他們的出發點是為了保護你的肉體利益、保護你的人身安全，不讓你陷入危險的境地，不被人欺騙、坑害，不惹上什麼麻煩、官司，也不陷入任何試探，能平安、順利、快樂地度過每一天，雖然他們的出發點是為了保護你，但他們保護你的方式、告誡你的原則還有灌輸你的這些思想并不是正確的，這無形中讓你走入了一個極端，讓你對任何人都防備，都不敢說實話。父母灌輸給你的這些思想就是人處世的原則與根據，當你與同學、同事、上司還有社會各階層各類人交往的時候，這些思想觀點就成了人在處理人際關係時的一個原則、一個護身符。什麼原則呢？就是「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

不可無。我不害你，但我得防着你，防備你騙我、坑害我，以免我惹上麻煩、惹上官司，甚至傾家蕩產、家破人亡或者鋃鐺入獄」。你在這樣一種思想觀點的支配下，以這樣的處世態度生活在人群中，對誰都防備猜忌不敢說心裏話，只能變得壓抑痛苦、身心俱疲，對這個世界、這個人類也更加抵觸、反感，更加厭憎。厭憎他人的同時也看不起自己，覺得自己活得沒有人樣。為了不被人坑害，處處都得提防人，處處都得做違心的事、說違心的話；為了保護自己的利益、自己的人身安全，處處戴着假面具偽裝自己，從來不敢說一句真實的話。在這樣的生存現狀之下，你的內心是不得釋放、不得自由的，你常常需要一個對你沒有任何害處的永遠不會損害你利益的人，向他傾訴你的心裏話，發泄你內心的不滿，發泄完之後你不用擔心會招致諷刺、挖苦、嘲笑，也不用擔心有任何後果。在以「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無」這種思想觀點為處世原則的情況下，你的內心是恐懼的、是不安的，當然也是壓抑不得釋放的，你需要人來安慰，需要傾訴對象。所以從這些方面來看，父母告訴你的「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無」這一條處世原則雖然說能保護到你，但它却是一把雙刃劍，它在一定程度上保護了你的肉體利益、人身安全，但同時又讓你感覺壓抑痛苦不得釋放，甚至讓你更加厭煩這個世界、厭煩這個人類，同時你內心深處也隱隱地厭煩自己為什麼生在這樣一個邪惡的時代、為什麼生在這樣一個邪惡的人群中。你不明白人為什麼要活着，人活着為什麼這麼累？為什麼要處處戴假面具偽裝自己？為什麼為了自己的利益就要處處防備人？自己想說實話也不能說，因為說了會有後果。你也想做一回真正的人，光明磊落地說話、做人，不做卑鄙小人，不在背後做齷齪的事、見不得人的事，不在陰暗裏活着，但是却做不到。你也很苦惱，為什麼自己不能堂堂正正地做人？回想自己曾經做過的事心裏就隱隱地感到不齒，痛恨、厭憎這個邪惡潮流、邪惡世界的同時也深深地厭惡活成這樣的自己，但是沒有辦法改變現狀。雖然父母言傳身教給了你一道護身符，但是你仍然覺得活着沒有幸福、沒有安全感、沒有人格尊嚴。你在感謝父母給了你這樣一道護身符的同時也

厭憎父母給了你一把這樣的枷鎖，你不理解父母為什麼告訴你這樣做人，為什麼你必須這樣做人才能在社會上立足，才能融入這個人群，才能保護到自己。雖然它是一道護身符，同時它也是一道枷鎖，讓你內心感覺既愛又恨，但是又有什麼辦法呢？你沒有正確的人生道路，沒有人告訴你應該怎樣活着、怎樣處理臨到的事，也沒有任何一個人告訴你這樣做是對還是錯，你接下來的路應該怎樣走，你只能在迷茫、彷徨、痛苦與不安中度過，這就是父母、家庭給你灌輸的處世哲學帶來的後果。你也想擺脱這些處世哲學、處世手段，想做一個簡單的人，堂堂正正地做人，但就這樣一個簡單的願望都不能得以實現，你只能猥瑣地活着，只能委曲求全地活着，你只能為自己的臉面活着，為了防備別人不被別人欺負而假裝自己很强勢、很高大，假裝自己很厲害、很了不起，你只能這樣違心地活着，這些都讓你感覺厭惡自己，但是你也沒有辦法。因為你沒有能力、沒有路途去擺脱這些處世方式、處世手段，你只能任憑這些來自家庭、父母對你薰陶的思想的擺布。人都是在這樣不知不覺的過程中被這些思想所愚弄、所控制，因為人不明白真理、不明白人應該怎樣活着，所以人只能聽天由命。即便你的良心有點知覺，你也有點願望，想活出點人樣，想做到對人沒有防備猜忌，不管人怎麼對待你你都能公平對待人，即使人對你不公平也不要報復人，雖然你的心是對的，但不管你有怎樣的願望也沒法擺脱家庭遺傳的各種思想觀點的薰陶與控制，最後你只能繼續憑着「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無」這種思想觀點活着，因為你沒路可走，你沒有選擇。這些都是因為人不明白真理、人沒得着真理而造成的。當然，父母也告訴你「畫龍畫虎難畫骨，知人知面不知心」，告訴你防人之術，讓你防備人的根源就是因為人都很狡猾，你看不透容易上當，他的內心跟表面不一定是一樣的。也可能一個人表面仁義善良但是內心却如蛇蝎一樣毒辣；也可能一個人表面傳講仁義禮智信，説的特別好聽，滿口仁義道德，但是內心深處、靈魂深處却是特別的齷齪、卑鄙、下作、邪惡。所以，你只能按着父母灌輸給你的思想觀點去對待人，與人相處。

「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無」，「畫龍畫虎難畫骨，知人知面不知心」，這是父母灌輸給兒女的一個最基本的處世原則，也是灌輸給兒女的一條最基本的看待人、防備人的準則。從父母的出發點來說完全是為了保護兒女，是讓兒女看見人世間的險惡、人的不可信賴，讓兒女的內心深處對人實行防備，不要輕易相信任何人，防止上當受騙。但是究竟怎樣分辨人、看待人，哪些人可以相處，哪些人應該遠離，人與人之間應該有怎樣正當的關係，與人相處的原則是什麼，怎樣達到公平對待人、與人和睦相處，對這些事父母都一概不知。他們只知道教導子女采用處世哲學、手段來防備人達到保護自己不被別人坑害的目的，至于別人被自己坑害多苦都無所謂。父母教導子女這些處世哲學的初衷雖然在人看是好心，但裏面包括的處世手段都有哪些呢？除了使用外邦的各種游戲規則以外，還有各種手段、撒但詭計，像怎樣討好人、利用人，交往哪些有用的人能維護自己的利益，怎樣獲取更大的利益，等等這些具體的手段方式，這樣教導子女的後果是什麼？是不是把子女帶到錯誤的道路上？那父母教導人的這些手段與方式方法合不合乎真理原則呢？（不合乎。）那是不是人該走的正道呢？（不是。）沒有一樣是正道。那父母所灌輸給你的這些思想的實質是什麼？它不合乎真理，不是正道，也不是正面事物，那它到底是什麼？（都是敗壞我們的撒但哲學。）從結果上來看它是敗壞人的，那這些思想的實質是什麼？像「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無」，這是不是與人相處的正確原則？（不是，都是一些反面的東西，都是從撒但來的。）反面的，從撒但來的，那它的實質、性質是什麼？是不是詭計？是不是手段？是不是攻心術？（是。）不是進入真理的實行原則，不是神教導給人的正面的做人的原則、方向，它是一種處世手段，是詭計。還有，像「畫龍畫虎難畫骨，知人知面不知心」這些話的性質是不是也一樣啊？（是。）這些話是不是告訴你要變得鬼道，做人別那麼簡單、別那麼單純、別那麼耿直，讓你得有城府，別讓人一眼就看穿？這種思想觀點給你帶來的具體的處世原則，是不是也是讓你跟人相處的時候得有手段，得學會攻心，得學習每一個時期在人中間流傳的游戲規

則?（是。）有些人説:「父母告訴人這些話，是告訴人要防備人、要學會看人。」那他告訴你怎麼看人了嗎? 他不是告訴你怎麼看人，不是讓你按照正確的原則去對待不同的人，而是讓你采用相應的陰謀詭計來迎合各種人的需求、迎合各種人的手段。比如，你的老闆、上司邪門，喜歡女人，你一看，「外表堂堂正正的大老闆，好像挺正派，其實他背後喜歡女人，他靈魂深處是這麼個東西，那好，我就投其所好，看哪個女人不錯，我跟她勾搭勾搭，介紹給老闆，來討好老闆。」這是不是處世手段?（是。）比如，你看到有的人有利用價值，可交往，但是這傢伙不太好惹，你就琢磨，「我得對他説溜鬚拍馬的話，他喜歡聽什麼我就説什麼。」人家説:「今天天氣不錯。」你説:「今天天氣可好了，明天也不錯。」他説:「今天天氣真冷啊。」你説:「就是冷啊，你咋不穿厚點呢? 我這棉襖暖和，你穿上吧。」他一打哈欠，你趕緊給遞枕頭；他一拿藥瓶，你趕緊給倒水；他吃完飯往那兒一坐，你趕快把茶水沏上。這是不是處世手段啊?（是。）這叫處世手段。那為什麼能有這些處世手段呢? 你為什麼要溜鬚他? 你要是用不着他，他對你没有什麼利，你會不會對他這樣?（不會。）不會，那就是人常説的「無利不起早」，提着水壺上菜地——撿有用的澆。誰對自己有用就主動去溜鬚拍馬，他一卸任，一被撤職，立馬人走茶凉，就不搭理他了。他給你打電話，你不是關機就是假裝占綫不接。見了面他跟你打招呼，説:「今天天氣不錯。」你就敷衍説:「啊，是。再見，有事再聊啊，哪天請你吃飯。」空嘴送人情，過後就不搭理、不聯繫了，把人拉黑了。父母給人灌輸的種種思想觀點在人心中建立起一道無形的防護墻，同時也給人灌輸了一些基本的處世之道或者生存之道，讓人學會了玩兩面手法，也讓人學會怎樣融入人群、怎樣在社會立足、怎樣在人群中不被欺負。雖然在你走入社會之前，父母并没有具體地輔導你臨到哪些事應該怎樣做，但是父母或者家庭對你這些處世方式、處世原則的薰陶，讓你有了一個基本的處世觀、基本的處世原則。這個基本的處世觀、處世原則是什麼呢? 就是讓你學會戴着面具與每一個人交往，戴着面具在每一個人群中活着，最終達到的目的就是讓自己的名利不受

損，同時得到自己想要的名利，或者達到有一個基本的人身安全保障。從父母灌輸給人的這些思想觀點或者種種處世手段來看，父母并没有教會你怎樣做人更有尊嚴、怎樣做真正的人、怎樣做好一個受造之物、怎樣做有真理的人，而是恰恰相反，他們告訴你的是怎樣欺騙人、怎樣防備人、怎樣運用手段與不同的人相處，告訴你人的心都是怎樣的、人類是怎樣的。在父母這些思想觀點的薰陶之下，你的内心深處不斷地變得更陰險，對人没有好感。在你幼小的心靈裏，在你還没有任何處世手段的情況下，你對這個人類就已經有了一個雛形的、基本的定義了，也有了一個雛形的、基本的處世原則。所以，父母在你處世這件事上所扮演的角色是什麽？扮演的絶對是引導你走向歧途的一個角色，他們没有讓你往好道上走，没有積極正面地引導你走向正確的人生道路，反而將你帶入了歧途。

**解剖「好男不跟女鬥」**

父母對人的薰陶除了「男兒有泪不輕彈」以外，還常常對男孩子説：「『好鷄不跟狗鬥，好男不跟女鬥』，别跟女孩玩，也别跟女孩鬥，别跟女孩子一般見識，她是女孩子，你得讓着她。」憑什麽讓着她啊？她做得不對就不能讓着她、不能慣着她，男女是平等的，她是爹生娘養的，你也是爹生娘養的，憑什麽就讓着她呀？就因為她是女人嗎？她要是做錯了就應該受到懲罰，就應該接受教育，就應該認錯、道歉，讓她知道錯了，讓她知道下次再臨到這類事情時不要再犯同樣的錯誤，你應該學習幫助她，而不是用父母告訴你的「好男不跟女鬥」這個原則來對待這件事情。人都有犯錯的時候，不管是男人、女人，做了錯事就應該認錯、悔改，不管是男人、女人都應該走正道，不管是男人、女人都應該活得有尊嚴，而不是像父母説的「好鷄不跟狗鬥，好男不跟女鬥」。好男人不是體現在不跟女人鬥這件事上，也不是體現在不跟女人一般見識這件事上。你看，父母常説：「女人頭髮長見識短，没有出息，你别跟她一樣，别跟她計較，别搭理她。」什麽别搭理啊，原則性的問題必須説清楚、講明白。到底是誰的錯，到底誰講的是正面的、誰講的不是正面的，誰講的路途是對的，涉及原則、路途、做人

的事必須講清楚，不要和稀泥，即便她是女人也應該跟她講清楚。如果真是為了她好，應該把人該明白的真理告訴給她，讓她走正道，不要縱容她，不要因為她是女人就不跟她計較、不跟她講清楚。女人也應該活得有尊嚴，女人也不應該因為男人不與自己一般見識就縱容自己，就不講道理。男人、女人只是在生理上不同，但是身份、地位在神面前都是一樣的，同樣都是受造之物，除了性別不同之外没什麼不一樣的，同樣經受敗壞，在做人的原則上，男人、女人是一樣的，神要求的標準也是一樣的，没有區別。所以，父母教育你的「好男不跟女鬥」這話成不成立？（不成立。）正確的做法是什麼？不是讓你跟人鬥，而是讓你按原則實行。那父母這話什麼意思？是不是重男輕女啊？意思是「女人頭髮長見識短，她不懂事，智商是零，别跟她講道理，她聽不懂，俗話説『女人胸大無腦，頭髮長見識短』，你跟一個女人計較啥、較啥真啊？」女人不是人啊？神不拯救女人，神不對女人講真理，不供應女人生命，是這麼回事嗎？（不是。）那神不是這樣作，神没有偏待女人，你應該怎麼做？你應該按照神告訴你的原則對待女性，不應該接受從父母來的思想，有大男子主義這種傾向。你的筋骨是比女性硬點兒，你的塊頭、你的力氣是比女性大點兒，吃得比女性多點兒，但是你的敗壞性情與女性是一樣的，你的悖逆與女性是一樣的，你不明白真理的程度與女性是一樣的，只是你擅長的一些生活技能與女性可能有所區别，你擅長電子、擅長機械，那女性還擅長綉花，擅長做衣服、縫縫補補呢，你會嗎？男性擅長建築，女性還擅長美容呢，男性擅長開各種機械、機器，那女性也不差啊，女性比男性差在哪兒？比這些都没用。説這些的目的就是讓你放下大男子主義，不要接受「好男不跟女鬥」這種思想，父母説的話不是真理，他是害你的，污辱女性的那些話你永遠不要説，這是大逆不道的話。對女性不尊重，這是什麼問題？這樣的人有没有人性？（没有。）没有人性。你對女性不尊重，那你的母親，你的奶奶、姥姥，你的姐妹，她們都是女性，她們願不願意？有的母親還告訴兒子「好男不跟女鬥」，這樣的母親是不是傻啊？這母親真是缺心眼兒，自己就是女性，還自貶身價，一

看就是渾人，不知所云。「好男不跟女鬥」，這是大逆不道的話，神從來没有那麼定義女性，也從來没有告誡男性説「女人柔弱，頭髮長見識短，不明事理，你不要跟她鬥，跟她鬥也説不清楚，什麼事得寬容她、包容她，别計較，男人要心胸寬廣、海納百川。」神這麼説過嗎？（没有。）神没有這麼説，那你就别這麼做，也别以這種觀點去看待女性，這是對女性的歧視，也是對女性的不尊重。女人不擅長的你可以補足，但是你也有不擅長的需要女性補足，互相需要，互相取長補短，這是正確的觀點。為什麼這是正確的觀點呢？因為男性、女性擅長的都是神命定的。對于神命定的這個事實，你應該采取怎樣的思想觀點去對待？就是互相取長補短，這就是實行原則。男性别歧視女性，女性也别巴結男性，别覺得，「我們教會終于有一個弟兄了，終于有頂梁柱了，我們教會終于成教會了，終于有替我們撐腰出頭露面、替我們做主的人了」。你賤啊？你信的是男性啊？教會裏全是姊妹，你就不信神了？你就不能得救？你就明白不了真理？别人無意中説一句話，「你們教會怎麼没個弟兄呢？」你心裏就像被刀扎一樣難受，「你可别提了，這就是我們教會的短處，我們都不願意讓人提，就這點缺憾被你看出來了」，還禱告，「神啊，啥時候給我們教會預備一個弟兄啊？」教會是弟兄頂立起來的嗎？教會没有弟兄就不成立嗎？神這麼説過嗎？（没有。）神從來没有説過，也没説過教會必須得有男有女才成立，只有女性或只有男性教會就不成立。神這麼説過嗎？（没有。）這些都是被家庭薰陶的大男子主義帶來的後果。什麼事都靠男人，一有事就説，「我家男人没回來，這事就有待商量。」「我們教會的弟兄這些日子忙，没人出頭辦這事。」那女人做什麼呢？這些事你辦不了啊？你没長嘴還是没長腿？你什麼都不缺，真理原則你也明白，該怎麼辦就怎麼辦，男人不是你的頭，男人也不是你的主，男人就是個普通的人，就是敗壞人類中的一員，你學會依靠神、依靠神的話做每一件事，這是你該遵守的原則、該遵守的道，而不是靠哪個人。不提倡大男子主義當然不是為了提高女性的權益，不是為女人平反，只是為了讓人明白一方面真理。哪方面真理呢？就是父母灌輸給你的「好男不跟女鬥」這話是

錯的，是錯誤思想的灌輸、錯誤思想的指導，你不應該以這種思想觀點作主導來做男人、來對待女性，這就是你該明白的一方面真理。別總覺得，「我是男人，我應該站在男人的角度考慮問題，站在男人的立場上為你們着想，站在男人的立場上保護這些姊妹，寬容、饒恕姊妹，不跟姊妹計較。姊妹要競選教會帶領，我禮賢下士，我讓給姊妹當。」憑什麼呀？因為你是男人，你海納百川？你能容得下嗎？連你自己你都容不下。教會帶領該誰當就誰當，弟兄姊妹選你你就應該擔起這份擔子，這是你的責任，也是你的本分。瞎讓什麼？顯你高大呢？那是實行原則嗎？符合真理嗎？（不符合。）你讓也不對，你争也不對，那怎麼做是對的？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這樣就對了。父母教你們好男不跟女鬥，你們以這種大男子主義的思想觀點活了多少年了？有許多男性就認為，「洗洗涮涮、縫縫補補這些家務活都是女人該做的，我一做這些活兒心裏就煩，就覺得自己不像男人。」那你做了這些活兒能怎麼樣？你就不是男人了？有些人還説：「以前我的衣服都是媽媽、姐姐洗，我就没做過女人的活兒。」現在你盡本分了，你得獨立生活，這是你該做的，這是神對人的要求，你做不做？（做。）你心裏如果有抵觸不願意做，因為這事總想媽媽，那你就是個窩囊廢。有些男性就有這些大男子主義的思想，對照顧孩子、洗衣做飯、打掃衛生等等這些家務活就歧視不願意做，即便做了也有點違心，怕人瞧不起，覺得「我總做這些活兒，我不成老娘們了嗎？」這是不是思想有問題啊？（是。）你看中國有的省份的男人就經常繫個圍裙做飯，女人下班回到家男人就把飯菜端上來了，女人名正言順地吃現成的，男人名正言順地做飯，從來不覺得丢人。有些地域的人大男子主義就特别嚴重，這不得不説是來自家庭的薰陶、影響。那這種薰陶是把你坑害了還是讓你得益處了？（坑害了。）這就把人坑苦了。有的男人三四十歲，甚至有的五十來歲自己不會洗襪子，背心穿半個月髒了也不想洗，也不知怎麼洗，洗也不知放多少水、放多少洗衣液，也不知怎麼才能洗乾净，就這麼穿着吧，心裏就琢磨：「以後讓我媽媽、我媳婦多給我買幾件背心、幾雙襪子，兩個月洗一次。有機會我媽、我媳婦能來給我

洗可就太好了！」他排斥做這些事的根源跟家庭、父母對男人的教育有一定的關係。父母灌輸的這些大男子主義的思想觀點涉及到人最基本、最簡單的生活規矩，也涉及到對男性、女性的一些不正確的看法。總之，這些都是家庭對人思想方面的薰陶。這些思想觀點不管在人信神的過程中、在人生存的過程中對人的生活造成了多大的影響，給人帶來多大的困擾、麻煩，根源上都與父母的教育是有一定關係的。如果你現在已經是成年人了，已經按照這些思想觀點生活多少年了，那也不是一朝一夕能改變的，得慢慢來。這些思想觀點如果涉及到你盡本分、涉及為人處世的原則，你就應該尋求真理盡快地解決這方面問題，盡快地進入真理實際；如果只是涉及到個人的生活方面，你願意變那更好，你如果達不到或者感覺有點費勁、有點犯難，甚至這方面生活已經成習慣了，不好變了，那也沒人強求你，我只是在這裏說一說，讓你知道什麼是對的、什麼是錯的而已。涉及到你個人生活的這些問題你自己掂量着辦，咱們不強求，至于你幾天洗一次襪子、襪子破了是補還是扔那是你自己的事，根據自己的條件，咱們不作任何規定。

**解剖「要為祖國爭光，要為家族爭光」**

還有一些家庭因着有特殊的背景，所以父母常常告訴兒女：「出門要知道自己是誰的後代，要知道自己的祖宗是誰，在人群中要做到為咱們這個姓氏家族爭光、添彩，千萬不要給祖宗臉上抹黑，祖訓一定要牢記在心，不能給咱們這個姓氏家族帶來恥辱。如果有一天你做錯什麼事，人家會說，『你還是名門望族的後代呢，你還能做出這一類事？』人家就會笑話你，他不是笑話你一個人，乃是笑話咱們家族，你那時候就給咱們家族臉上抹黑了，就讓祖宗蒙受恥辱，那是不應該的。」還有的父母告訴子女：「咱們的國家是偉大的國家，是文明古國，咱們現在的生活來之不易，所以要珍惜現在的生活，尤其出了國，要給咱們中國人臉上增光、添彩，別做羞辱國家的事，別做給中國人丟臉的事。」父母一方面告訴你要給祖宗、家族增光、添彩，一方面告訴你要給祖國、給民族爭光、添彩，別給祖國丟臉。從小父母就這麼教育，上學之後老師也這樣教育：「要給班級爭光，要給學校爭光，要給

咱們市争光，要給祖國争光，别讓國外的人笑話咱們，説咱們没素質、人品低。」有的人在教會中還説：「咱們中國人信得早，咱們跟外國的弟兄姊妹在一起接觸的時候，得給中國人争光，别丢中國人的臉。」等等這些説法與家庭對人的灌輸是有直接關係的。這些灌輸正不正確？（不正確。）為什麽不正確？争什麽光啊？争光有用嗎？（没用。）以前東北有一個小子，在一個地方走教會，拿走一萬塊錢奉獻款跑回家過日子去了。東北的弟兄姊妹知道後，有些人説：「這小子真不是個東西，他連教會的奉獻款都敢拿，把咱們東北人的臉都丢盡了！這小子，以後要是再見到他，應該教訓他！」這事發生之後，東北人就覺着臉上没光了，在其他省份的弟兄姊妹跟前説話就不敢提這事，不好意思，也生怕别人説「你們東北的誰誰誰把奉獻款擄走了」。他生怕别人説，自己也不敢提，這種做法對不對？（不對。）不對在哪兒呢？（誰偷拿奉獻款跟其他人没有關係，各人代表各人。）對了，他拿走奉獻款是他的事，你要是發現了，你制止他能挽回神家的損失，維護神家的利益，這是你盡到了職責，你如果没有機會制止，也没能挽回這個損失，那應該認清楚這個人是個什麽東西，警戒自己，求神保守這事别發生在自己身上，也别讓自己陷入這樣的試探。你得正確對待這事，雖然他跟你是一個地方的人，但是他做的事只代表他個人，并不是那個地方的人教育他、鼓勵他這樣做的，與其他人没有任何關係，其他人頂多就是有監管不力、督導不力的責任，但是任何人没有義務承擔他做這個錯事的後果。他做事抵擋神，觸犯行政，其他人没有義務為他承擔任何的後果。他丢人是他的事，而且這件事也不是丢人與争光的事，這涉及到一個人的本性實質，涉及到他所走的道路，只能説當初人没看透這人是個什麽東西，現在發生了這事把他看透了，這根本不涉及當地其他弟兄姊妹的任何名聲、臉面。如果你覺得因為他跟你來自一個地域他就丢你的人了，那這個看法、這個理解法是大錯特錯的。神家從來不搞一人犯罪株連九族，神看每一個人都是一個個體，不管你來自于哪裏，即便是來自于同一個家庭、同一個父母，神看每一個人都是一個個體，從來不會因為一個人犯了錯而牽連到與他有關的任何

人，這就是原則，這就合乎真理。但是，人如果認為做錯事的人與你來自同一個地方，你就覺得他做事給你丟臉了，你也受牽連了，那是你自己認識的錯誤，跟真理沒有關係。所以說，父母告訴你「要為祖國爭光，要為家族、姓氏爭光」，這話對不對？（不對。）這話不對在哪兒？它與哪句話有同樣的性質？是不是與咱們之前講過的「人過留名，雁過留聲」那種思想有同樣的性質？人活着做任何正面的事，走正道、接受正面事物、接受真理，不是為了爭口氣，而是人應該這樣做人，這是人的責任，是人應該走的道路，也是人的本分。人走正確的道路、接受正面事物、接受真理、順服神是人的義務、本分，也是為了達到蒙拯救，并不是為了給自己爭面子，也不是為了給神爭面子，當然也不是為了給你那個國家的人爭面子，更不是為了給某一個姓氏，某一個種族、宗族爭面子。你蒙拯救了，也不是為你那個國家的人爭光了，更不是為你所在的家族爭光了，爭光那只是一個理論，你蒙拯救與他們沒有任何關係，他能沾上你什麼光啊？你蒙拯救了，他們能得着什麼？他們不走正道，神有公義的性情對待他們，該怎麼對待就怎麼對待。那所謂的爭光給他們帶來的是什麼？與他們沒有關係，你走怎樣的道路，你就接受怎樣的後果，他們走怎樣的道路，他們也承受怎樣的後果，神有公義的性情對待每一個人。為祖國爭光、為家族爭光、為某一個姓氏爭光，這不是任何一個人的責任，當然這個責任也不應該由你一個人來承擔，你也承擔不了。一個家族或宗族的興衰，它的走向是怎樣的，它的命運是怎樣的，與你為他們爭不爭光沒有任何的關係，當然與你走的道路也沒有任何的關係。你做人做得好，能順服神，也不是為他們爭光、為他們爭氣，也不是為他們索取任何從神來的賞賜，也不是為他們從神那兒能獲得任何懲罰的赦免，他們的興衰、他們的命運與你沒有任何的關係。尤其是他們光彩還是不光彩、為他們爭光還是不爭光，這些事與你沒有任何的關係，你承擔不了，你也沒有這個責任與義務去做這些事。所以，父母親口告訴你「要為祖國爭光，要為家族爭光，要為咱們姓氏爭光，不要給祖宗臉上抹黑，不要讓人家戳咱們脊梁骨」，這些話對你來說只能是一種負面的思想

壓力，你做不到，你也没有義務為這些事去做什麽。因為什麽？因為神要求你的只是在神面前盡到你受造之物的本分，并没有要求你為祖國、為家族、為你的姓氏做任何的事情、盡任何的義務。所以，為祖國争光、為家族争光、為你的姓氏門庭争光添彩或做任何的事情，這不是你的義務，與你没有關係，他們的命運是如何的只有神掌握，你不需要有任何的負擔。你做了任何的錯事也不要對他們有任何的負罪感，你做了任何的好事也不要有任何的僥幸心理，也不要覺着自己為祖國争光了、為家族争光了、為自己的姓氏争光了，不要為此而慶幸，你没做到也不要為此而恐懼憂傷，不要自責，因為這件事根本與你没有關係，你想都不用想，就這麽簡單。所以，針對不同國籍的人來説，中國人是神的選民，來到神面前是受造之物，西方人來到神面前也是受造之物，亞洲人、歐洲人、美洲人、大洋洲的人、非洲的人來到神面前接受神的作工，也都是神的受造之物。不管是哪個國家的人，該做的只有一樣，就是盡到受造之物的本分，接受神的話，順服神的話，達到蒙拯救，而不是以自己的國籍為基礎搞各種宗族團體，劃分團體、劃分種族。凡事以種族的榮光為奮鬥目標、為基本原則，這都是錯誤的，這都是人不該走的道路，也是在教會中不應該出現的現象。將來有一天，各國的人交往的範圍越來越廣，能接觸到的範圍越來越廣，也可能亞洲的人會接觸到歐洲的人，歐洲的人會接觸到美洲的人，美洲的人也可能會接觸到亞洲的人、非洲的人等等，各種族的人在一起的時候，如果出現了以各種族為基本單位的各種團體，都要為自己的種族争光、做事情的話，那教會面臨的會是什麽？會是分裂，這是神厭憎的，也是神咒詛的。誰做這件事誰就是可咒可詛的，誰做這件事誰就是撒但的差役，誰做這件事誰就是被懲罰的對象。為什麽被懲罰？因為這是觸犯行政的事，千萬不要做。如果你能這麽做，就證明你没有放下父母對你這方面的薰陶，你没有接受神給你的受造之物的身份，還認為自己是中國人，或者是白人、黑人、棕色人種，是不同種族、不同姓氏、不同國籍的人，自己要為祖國、種族、家族争光，你以這樣的思想來做事，那後果將不堪設想。今天在這兒咱們鄭重地聲明、

嚴肅地說清楚這個事情，如果有一天誰觸犯了這方面行政，後果自負。到那時候你別埋怨，說「你沒跟我說，我不知道，我不懂」，你早就知道自己的身份是一個受造之物，但你還能這樣做，這就證明你不是不懂，你是有意的，你是明知故犯，你就應該接受懲罰，觸犯行政的後果那是不堪設想的。明白了吧？（明白了。）

**解剖「是親三分向」**

有的父母還告訴兒女說：「咱們不管走到哪兒不能忘本，不能忘了咱們是生在哪兒、是在哪兒長大的，不能忘了自己是誰，不管到哪兒見了老鄉，有事得照應着點兒，選教會帶領、負責人的時候選老鄉，教會有什麼福利的時候先讓老鄉享受，要是選各組成員先選老鄉，老鄉在一起工作語言也通，也熟悉。」這叫什麼？「是親三分向」「老鄉見老鄉，兩眼泪汪汪」「姑舅親，輩輩親，打斷骨頭連着筋」。有的人因為父母、長輩的囑托，到哪兒一聽說誰跟自己來自一個省、一個鄉，一聽他說的是自己家鄉的口音，就對他可親了，倆人吃飯在一起，聚會坐在一起，做什麼事情也要一起，特別的親近。有的人一見到老鄉，就說：「人家常說『老鄉見老鄉，兩眼泪汪汪』，見到老鄉就親，見到你就像見到家人一樣親。」對自己的老鄉特別照顧，老鄉生活上、工作上遇到什麼難處或有什麼病痛，他都特別地照顧。這樣好嗎？（不好。）怎麼不好啊？（這樣對待人沒有原則。）沒原則，渾人一個。是老鄉就親，老鄉是個什麼東西啊？是不是好人哪？是不是真正的弟兄姊妹啊？你提拔他符合原則嗎？你舉薦他合乎原則嗎？他適合作這項工作嗎？你對他的照顧、對他的親近是不是公平的？合乎真理、合乎原則嗎？等等這些都不合原則，那你對他這麼做就不合適，就是神厭憎的。明白了吧？（明白了。）所以，父母告訴你「見老鄉得照顧點兒」，這話是謬話，應該放在腦後，別搭理。以後你父母問你：「咱那老鄉跟你在一處教會，你有沒有照顧他呀？」你怎麼說？（在神家都一視同仁。）你說：「我沒那個義務，別說老鄉了，就是父母，你們要是抵擋神，我都不照顧。」還有的人受這種家庭傳統觀念的嚴重影響，凡與自己有點親戚關係的，或者與自己一個姓氏的，是一個宗族裏的，一旦碰到了

就繞不開了，一聽說誰跟自己一個姓，「哎呀，這是一家人啊，那要論到現在的輩分，我還得管她叫姑奶奶呢，我是她孫子輩的。」甘願當孫子，見面都不敢叫姊妹或者是什麼稱呼，總得叫姑奶奶。一見到與自己同姓的人就特別地親，不管他是個什麼東西。這對不對?（不對。）尤其有些家庭有一個傳統，對自己同宗族的人特別地照應，常常與這些人禮尚往來、交往密切，所以就顯得家族門楣興旺、人丁興旺，顯得特別的熱鬧、紅火，臨到什麼事七大姑八大姨都來插手、幫忙，都給出謀劃策。受這種家風的影響，有些人感覺這樣做人挺好，最起碼不孤單、不寂寞，臨到事的時候有人幫助。還有的人的觀念是什麼呢?「人活在人中間就得活人」。這話雖然解釋不通，但是人都知道什麼意思，「人就得活得有人情味，没有人情味那還叫人嗎？你什麼事總是那麼嚴肅、較真，總是講原則、立場，最後活得連個親戚、朋友都没了。人在人群中就得活得有人情味，遠的與咱們姓氏没關係的咱不說，就同姓氏、宗族裏的這些人，哪個不親？哪個都離不開。你臨到事，像有病痛了，婚喪嫁娶了，有大事小情了，你不得有個人商量啊？你買房子、買車、買地，大家都可以伸一把手幫助你，你離了這些人不行，你得靠這些人活着。」深受這種家風的影響，所以出門在外，尤其是在教會中，看到與自己是同宗族的人，就會下意識地去靠近，對他特別有好感，常常對他有特殊的照顧、特殊的待遇，和他有特殊的相處方式，而且他做錯事你也常常手下留情。對與自己没有任何血緣關係的人，做什麼事就公事公辦；對自己的家人、親屬就竭力地維護、包庇，是親三分向。有些人常常被這種思想指導，在生活中不根據神教導人的原則對待人、處理事情，而是根據家風的影響來對待人、處理事。這是不是錯誤?（是。）比如，姓張的人看到與自己同姓的人比自己大幾歲，走到哪兒都叫人家姐。別人還以為她倆是親姐倆，其實就是八杆子打不着的同一個姓氏的倆人，没有任何的血緣關係。為什麼這麼叫呢？家風就這麼影響的。走到哪兒都和她形影不離，有啥事跟別人都不說，就跟她説。因為什麼?「因為她姓張啊，她跟我同姓，是一家子，有啥話就得跟她説，不跟她説跟誰説呀？家人都信不過，還

相信別人，那不是傻嗎？外人咋說也不可靠，就家人可靠。」選教會帶領的時候也選她，人問：「你為什麼選她？」「因為她跟我一個姓，我不選她我不是大逆不道嗎？我不選她，那我還叫人嗎？」教會有什麼福利、好事的時候就先想着她。「為什麼先想着她呢？」「她跟我一個姓啊，她是我們家族的人啊，我不照顧誰照顧啊。這點人情味沒有還叫人嗎？」這些不管是出于情感也好，還是出于私心也好，總之，如果是受家庭對你這方面思想的薰陶、影響，那你就應該立馬回轉，不要以這種方式為人處事、對待人，不管這種方式是狹隘的還是廣義的，都不是神教導給你的原則與方式，這是最起碼你應該放下的一種思想觀點。總之，這些來自家庭的薰陶只要不合乎神教導給你的原則，你就應該放下，就不應該以這種方式對待人、與人相處，也不應該以這種方式處理事情。有些人說：「不以這種方式處理事情，我不知怎麼處理啊。」好辦，神的話中有處理各類事的原則，你若自己讀神話找不出實行路途，那你看看弟兄姊妹中間誰明白這方面的真理，那就問問他，弟兄姊妹會清楚地告訴你，你就明白了。這是對待宗族、姓氏還有涉及人情世故的問題人應該放下的一些東西。

**解剖「嫁鷄隨鷄，嫁狗隨狗」**

有的父母還常常對兒女嘮叨什麼呢，「女人哪，嫁鷄隨鷄，嫁狗隨狗，進了鷄家就得做鷄，進了狗家就得做狗。」不讓你做好人，就讓你做鷄、做狗。這是不是好道呢？很明顯，一聽就有分辨，是吧？一說嫁，肯定是指女性，女性的命運就是這麼悲慘。在家庭的薰陶與影響之下，女性也自甘墮落，嫁鷄就真的隨鷄了，嫁狗就真的隨狗了，不往好道上走，父母讓怎樣做就怎樣做。雖然父母給你灌輸了這樣的思想，但你應該分辨這種思想是對還是錯，對你做人是有益還是有害。當然，這方面咱們在講放下婚姻這個話題時已經交通過了，這裏就不作具體的解剖與分析了。總之，來自父母的這些錯誤的、偏謬的、膚淺的、愚蠢的甚至是邪惡、墮落的思想觀點，都是你應該放下的。尤其是剛剛說到的「嫁鷄隨鷄，嫁狗隨狗」，還有「嫁漢嫁漢，穿衣吃飯」，對這些說法你應該加以分辨，不應該被父母灌輸的這些思想所誤

導，認為「嫁給誰就是賣給誰了，嫁給誰誰就是自己的主人，他讓我怎樣我就怎樣，他讓我做什麼我就做什麼，我的命運就跟他拴在一起了。自從我嫁了他，我跟他就是一條繩上的螞蚱，他好我就好，他不好那我也就不好了，所以父母說的那句話永遠是對的，『嫁鷄隨鷄，嫁狗隨狗』，女人不應該有什麼獨立性，也不應該有什麼追求，更不應該有樹立正確人生觀、走正確人生道路的想法、意願，而應該像父母說的，安安分分地做到『嫁鷄隨鷄，嫁狗隨狗』就行了」。這種思想對不對？（不對。）怎麼不對？「嫁鷄隨鷄，嫁狗隨狗」，還有一句話與這個意思相同，就是「一根繩上的兩隻螞蚱」，意思是自從你嫁給他，你的命運就跟他拴在一起了，他好你就好，他不好你就不好。是不是那麼回事？（不是。）咱們先說「他好你就好」，這話是不是事實？（不是。）你們舉一個反面的例子來反駁這個事，有沒有這樣的例子？想不出來？那我說吧。比如，一個女人嫁給一個男人之後就死心塌地地跟着他了，用女人的話說，「從今天開始我就是你的人了」，言外之意就是「我賣給你了，我的命運就跟你拴在一起了」。女人自甘墮落咱們就不說了，就說「他好你就好」這話對不對。他好你真的就能好嗎？他創業的時候處境不好，處處碰壁，到處都是難處，要錢沒錢，要人脉沒有人脉，要開店沒有合適的地點，要做生意還沒有市場，也沒有人幫忙，你作為妻子死心塌地地跟着他，不管他怎麼做，你都不嫌弃他，都無條件地支持他。這樣一來二去，他的生意做起來了，開了一個又一個店，經濟效益越來越好，收入也越來越多，老公變老闆了，老闆變富豪了。他好了吧？俗話說「男人有錢就變壞」，當然這也是這個社會、這個邪惡世界的一個事實。老公變老闆了，變富豪了，容不容易變壞啊？那是分分鐘的事。老公變老闆之後，他好了，你的好日子也就到頭了。怎麼到頭了呢？他一好你就該操心了，「他外面會不會有女人哪？他能不能亂搞啊？有沒有人勾搭他呀？他會不會嫌弃我啊？會不會變心哪？」你的好日子是不是到頭了？你這些年跟着他過苦日子，又苦又累，生活條件也不好，身體也變差了，人老珠黄，變成黄臉婆了，他怎麼看你都不如當初小姑娘時那麼可愛，他就琢磨，「我現在有

錢有勢了，就我這條件能再找一個」。他在嫌弃你的時候，心裏就有活思想了，就變了。你說你是不是危險了？他變成大老闆了，你變成黃臉婆了，你倆之間是不是地位懸殊了，不平等了？這個時候你是不是就配不上他了？他是不是覺着你高攀他了？是不是就越來越嫌弃你啊？那你的苦日子就來了。他終于如願以償找了個小三，三天兩頭不回家，就是回家也是和你吵架，吵完摔門就走，一走就是多少天没信，看在夫妻情分上能給你錢花、供你日常生活吃穿就不錯了，你要是鬧得厲害，連生活費都不給你。怎麼樣？他好了，你的命運變好了嗎？你是幸福了還是不幸啊？（不幸。）你不幸了，你倒霉的日子來了。女人臨到這類事一般都是哭得昏天暗地，再加上父母告訴說「家醜不可外揚」，女人就只好忍着，心想，「忍到兒子長大了，能給自己做主了，我廢了他！」有的女人好一點，忍到兒子長大給自己撐腰了，有一些女人就没走到那一步，兒子還小，男人把兒子留下，說「你滾蛋吧，黃臉婆！」把你當要飯的給踢出家門了。他好你就好嗎？你倆的命運是拴在一起嗎？（不是。）他要是生意總不好或者事業總不如意，他需要你的支持、鼓勵、陪伴與照顧的時候，他没有資本、没有機會變壞，他或許還珍惜你。他不好你還有點安全感，還能有人陪伴，才能感覺到點婚姻的幸福與温暖。因為他不好，在外面没人搭理他、稀罕他，你是他唯一可以信靠的人，他就得拿你當寶，你就有安全感了，你就相對好一些、幸福一些。他要是好了、翅膀硬了，他就飛了，他能帶你走嗎？父母說的「嫁鷄隨鷄，嫁狗隨狗」這句話對不對？（不對。）這分明是把女人往火坑裏推。那如果說「他走正道我隨他，他要是不走正道我就甩了他」，這個原則對不對？這個原則也不對，你嫁給他既不是賣給他了，也不應該把他當成外人，你盡到在婚姻上該盡的責任就可以了，能走一條路就走，走不上一條路就散夥，你的義務盡完了，問心無愧。他需要你盡責任陪伴，你就盡責任，不需要那就一拍兩散，就是這個原則。「嫁鷄隨鷄，嫁狗隨狗」，這話是渾話，是坑人的話。為什麼說是渾話呢？没原則，不管什麼人，不分青紅皂白都這麼隨，你隨好人，那這輩子算是值了，你要是隨個壞人呢，不就把自己坑苦

了嗎？所以，不管他是什麼人，你對待婚姻這事都應該有準確的立場。你得明白，真理告訴給人的才是真正保護人的，才是讓人活得有尊嚴的道路與原則，父母告訴給你的只是出于情感或者出于私心的一點小經驗、小手段，根本保護不了你，也不會讓你對任何事有正確的實行原則。就像「嫁鷄隨鷄，嫁狗隨狗」這話，只能讓你在婚姻這件事上變得愚昧，讓你失去尊嚴、失去選擇走正確人生道路的機會，當然更重要的，也可能會讓你失去蒙拯救的機會。所以，父母説的話對你是一種關心也好，還是保護也好，不管他們是出于情感、出于私心，還是出于任何的目的，總之從他們來的各種説法你要加以分辨。即便他們的出發點是為你好，是為了保護你，你也不要稀裏糊塗地、愚蠢地接受，而要加以分辨，之後根據神的話找出準確的實行原則，而不是根據他們的話來實行、做人。尤其是上幾代人常常説的「嫁漢嫁漢，穿衣吃飯」，這更是錯誤的。女人是没手還是没脚？是自己挣不來飯錢還是怎麼的？為什麼就非得靠男人穿衣吃飯？女人缺心眼兒啊？女人和男人比，缺什麼？（什麼都不缺。）對了，什麼都不缺。女人有獨立生存的能力，這是神賦予的。女人既然有獨立生存的能力，為什麼吃飯這件事要靠男人呢？這種思想是不是錯誤的？（是。）這是一種錯誤思想的灌輸，女人不應該因着這句話自貶身價、自甘墮落，把自己穿衣吃飯這件事寄托在男人身上。當然，男人有義務為自己的妻子、家庭承擔所有的生活費用，讓女人吃飽穿暖，但是作為女人來説，不應該為了吃飯穿衣而嫁人，不應該存有這種思想觀點。你既然有獨立生存的能力，你為什麼將自己吃飯穿衣這件事寄托在男人身上？這是不是在一定程度上受父母的影響、受家庭思想的薰陶？女人如果接受了這種家庭教育的薰陶，那這種女人要麼是懶惰，什麼都不願意幹，就想依附在别人身上來解决自己吃飯穿衣的問題，要麼就是接受了父母的思想，認為女人什麼也不是，吃飯穿衣這件事自己不應該解决，也解决不了，應該靠男人就對了。這叫自甘墮落，是吧？（是。）那為什麼説接受這種思想觀點不對？它影響到什麼了？為什麼人需要放下這方面墮落的思想？男人供你吃飯穿衣，你就把你的男人當成是自己的

主、自己的頂頭上司、自己的掌櫃的，那你大事小情是不是都得問你的掌櫃的？（是。）比如，你信神了，你心想：「問問掌櫃的讓不讓信，他讓信我就信，不讓信我就不信。」神家要求人盡本分，你也要問問掌櫃的，只等掌櫃的高興了、同意了你才去盡本分，不高興、不同意，你就不能盡本分。你信神能不能跟隨神還得看看掌櫃的是什麼態度、他怎麼對待你，掌櫃的能分辨這道是真是假嗎？聽掌櫃的能不能讓人蒙拯救進天國啊？如果掌櫃的是精明人，是能够聽見神聲音的人，是神的羊，那你就跟着沾光了，僅僅是沾光了，但是掌櫃的如果是個混蛋、是敵基督，他領受不了真理，你怎麼辦？那你還信不信？你自己是没長耳朵還是没長腦子？你不會聽聽神的話嗎？聽了神的話，你不會分辨分辨？掌櫃的能决定你的命運嗎？是掌櫃的主宰擺布你的命運嗎？你賣給他了？這些道理人都清楚，但是在一些涉及原則性的問題出現時，人常常不自覺地受家庭薰陶的這些思想觀點的影響，在這些思想觀點影響你的時候，你就常常作出錯誤的判斷，在錯誤判斷的思想指導之下，你會作出錯誤的選擇，接着就會走錯誤的道路，最終導致滅亡。你錯過了盡本分的機會，錯過了得真理的機會，錯過了蒙拯救的機會，你是被什麼斷送了？表面上看是受一個人迷惑、影響，被他斷送了，事實上是被你自己這種根深蒂固的思想斷送了，也就是説，最終導致這個結果的根源就是因着「嫁鷄隨鷄，嫁狗隨狗」這種思想，所以放下這種思想也很重要。

**家庭的薰陶帶來的後果**

現在來看，咱們所交通的涉及處世原則、處世手段，還有游戲規則、人情世故，還有對待種族、對待男性女性、對待婚姻，等等這些從父母、家庭來的思想觀點，有没有一條是正面的？有没有一條在一定程度上能引導你走向追求真理的道路？（没有。）没有一條是讓你做真正的受造之物、做合格的受造之物的。恰恰相反的是，每一條都讓你深受其害，都讓你在這種思想觀點的薰陶下被敗壞，導致今天人内心深處被各種錯謬的思想觀點束縛着、控制着、影響着、困擾着。家庭雖然在人内心深處是一個温馨的地方，是一個充滿了童年記憶的地

方，也是一個讓人感覺心靈有依附的地方，但是家庭給人帶來的種種負面影響是不可小覷的，不是家庭的温暖就能將這些錯誤的思想化解掉的。家庭的温暖、家庭帶來的美好回憶只是在人的肉體情感上給了人一定的安撫、一定的滿足，但是對于一個人怎樣做人、怎樣處世與所該走的道路，或者樹立怎樣的人生觀、價值觀等等這些方面來説，家庭對人的薰陶都是百害而無一利的。那從這點上來看，人在走入社會之前，在家庭中就已經經受了各種思想觀點的敗壞，已經經受了各種錯誤思想觀點的薰陶、控制與影響了。可以説，家庭是人各種錯誤思想觀點啓蒙的地方，也是人各種思想觀點開始得以發揮、得以運用自如的一個地方，家庭在每一個人的生命與生活中就扮演着這樣一種角色。交通這些内容并不是讓人在情感上放下家庭，或者在形式上與家庭有任何的决裂、切割，而只是要求人對來自家庭所灌輸的各種錯誤的思想觀點應該有具體的認識、具體的分辨，當然也應該有更準確、更實際的放下，這是追求真理的人在涉及家庭方面的話題上應該作出的具體實行。

涉及家庭的話題還有很多，咱們所交通的家庭對人薰陶的這些説法是不是常見的?（是常見的。）在家庭裏經常能聽到，不是在這家聽到，就是在那家聽到。這些説法是不是比較普及、有代表性？絶大多數家庭都不同程度地有這些思想觀點的灌輸。咱們交通的所有這些説法，在多數家庭中都以不同的方式呈現出來，在人成長的不同年齡段灌輸給人。人從被灌輸的那天就開始接受這種思想，就對這種思想有了一定的意識與接受，然後在没有任何防禦能力的情况下接受了這些思想觀點作為自己將來生活、生存的處世手段、方式，當然也有很多人以此作為自己在社會中立足的根本。所以，這些思想觀點不僅充斥在人的生活中，也充斥在人的内心世界中，同時也充斥在人生存道路上遇到的種種問題中。在不同的問題出現的時候，人心裏所存的不同的思想觀點就會指導人處理這類事情；在不同的問題産生的時候，人都受不同的思想觀點、處世原則、處世手段主導、支配，對這些錯誤的思想觀點都能在現實生活中運用自如。人在種種錯誤思想觀點的指

導之下，就很自然地走上一條錯誤的道路。因為人是在錯誤思想的指導之下行事、為人、生活、生存，所以每一個人所走的人生道路難免也是錯誤的。因為他的指導思想的根源是錯誤的，他所走的道路自然就是錯誤的，他所走道路的方向是錯誤的，所以最終的結局是不言而喻的。人會因為從家庭來的種種思想的薰陶走上一條錯誤的道路，然後被這條錯誤的道路帶向一個錯誤的方向，而導致人走向地獄、走向滅亡。歸根結底，人最終被毀滅，根源就是來自家庭對人的種種錯誤思想的薰陶。既然後果這麼嚴重，那家庭對人種種思想的薰陶人就應該放下。眼下這種種錯誤思想的薰陶對人的影響就是讓人不能接受真理，人常常因着錯誤思想的指導、錯誤思想的存在不能領受真理，同時心裏還拒絶接受真理、抵觸真理，當然更嚴重的是，有些人能作出背叛神的決定。眼下是這樣，那長遠來看，這些錯誤思想讓人在不能接受真理、背叛真理的情況下，會一直走一條違背真理、背叛神、弃絶神的錯誤道路，在這樣一條錯誤道路的指引之下，儘管人形式上在聽神説話、在接受神的作工，但是因着人所走的錯誤道路，人最終也不能達到蒙拯救，這是一件很可惜的事情。所以，家庭對你的影響既然會導致這麼嚴重的後果，人就不應該輕描淡寫地對待這些思想，如果你在不同方面的問題上有着相應的來自家庭錯誤思想的薰陶，那你就應該省察，然後放下它，不應該再持守。不管哪種思想，如果它是錯誤的、是違背真理的，那你唯一應該選擇的正確路途就是放下它。放下的準確實行法就是：你看待這件事、做這件事、處理這件事的準則、根據不再是家庭灌輸給你的錯誤的思想，而是根據神的話。雖然這個過程需要你付出一些代價，讓你覺得很違心，讓你覺得顔面掃地，甚至讓你的肉體利益受到了虧損，但無論臨到什麼事你都應該堅持按着神的話、按着神告訴你的原則去實行，不應該放弃。這個轉變的過程肯定有難度，不會一帆風順。為什麼不會一帆風順？因為它是一種反面事物與正面事物的較量，是來自撒但的邪惡思想與真理的較量，也是你接受真理、接受正面事物的心志、意願與你内心錯誤思想觀點的一種較量。既然有較量那人就會受苦，就應該付出代價，這是

你必須做的。一個人要想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要想達到蒙拯救，必須接受這些事實，也必須經歷這些較量，當然，接受這些較量的同時，你肯定會付出一些代價、受一些苦，要捨掉一些東西，不管過程是怎樣的，最終能够達到敬畏神遠離惡，得着真理蒙拯救，這是最終目標。所以，為了這個目標付出什麽代價都是值得的，因為這個目標是最正確的目標，也是你達到成為合格受造之物所應該追求的目標。為達到這個目標，無論需要付出多少努力、需要付出多少代價，人都不應該為此而妥協、逃避或者懼怕，因為只要你追求真理，只要你的目標是達到敬畏神遠離惡、達到蒙拯救，那當你在經歷任何較量或者争戰的時候，你不孤單，神的話語會陪伴你，你有神作後盾，有神話語作後盾，所以你不應該懼怕，是吧？（是。）那從這幾點上來看，不管是來自家庭還是來自于任何一方的對你錯誤思想的薰陶你都應該選擇放下，那怎樣才能放下呢？比如，家庭常常告訴你的「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無」這句話，要放下這種錯誤的思想觀點其實也很容易，不需要你解剖自己有没有害人的心，也不需要你有防人的心，就是按照神告訴給人的原則去做。那具體怎麽實行呢？一方面能够正常地與人和睦相處，另一方面對待各類人都應該會分辨，應該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來分辨他是哪類人，然後按對待哪類人的原則去對待他，就這麽簡單。如果他是弟兄姊妹得怎麽衡量？首先他得能接受真理、願意實行真理，如果他明白真理了還能為神花費盡上本分，這樣的人就是真正的弟兄姊妹，就應該當親人一樣對待；如果他絲毫不接受真理也不願讀神的話，很少禱告神，即使盡點本分也是應付糊弄、走走過程，手扶犁向後看，還盼望什麽時候發財過好日子，這就不是真心信神的人，屬于不信派，那就不應該把他當弟兄姊妹對待，他屬于外邦人。有些人被選上帶領工人，有點恩賜能説會道，但只會講字句道理却從來不接受真理，更不實行真理，這樣的人就屬于假帶領假工人，就應該當作效力者對待。不是信全能神了都是弟兄姊妹，必須得分清他是哪類人，他的性情、人性怎麽樣，他對待神、對待真理的態度怎麽樣。這些原則告訴你什麽？就是告訴你對待各類人

應該有怎樣的原則，這個原則就是咱們常常講的對待人要有智慧，具體就是對待各類人有對待各類人的方式、原則，一切以真理為根據，不根據情感，不根據自己的喜好、自己的眼光，也不根據他對你的利弊，不根據他的年齡大小，就根據神的話。所以，在對待人這事上既不需要你省察自己有沒有害人的心，也不需要你有防人的心，你用神告訴給你的原則、方式對待人你就不會陷入任何的試探，也不會陷入任何人與人之間的糾紛、痛苦，就這麼簡單。你在外邦世界按這一條原則實行也合適。你一看，「他是惡人，是魔鬼，是惡魔，是地痞、流氓，我不用防他，我不搭理他，也不惹他。如果是因工作關係必須和他打交道，那就公事公辦，如果是沒必要辦的事，我不接觸他，也不和他交往，我也不維護他、不巴結他，他找我碴兒也找不着。他要想欺負我，我有神，我依靠神，神要是允許他欺負我，我就接受、順服，神要是不允許他欺負我，他動不了我半根毫毛。」這是不是真實的信心？（是。）你得有這個真實的信心，不怕他。別說他只是一個地痞流氓、一個小人物，就是面對大紅龍，咱們都是這個原則。大紅龍不讓你信神，你跟不跟它理論？你跟不跟它講道？（不講。）為什麼不講啊？（跟它講沒用。）它是魔鬼，它不配聽道，珍珠不能丟在猪前，真理不是給畜生、魔鬼講的，那是給人説的，魔鬼、畜生就是聽懂了也不給它講，它不配！這個原則怎麼樣？（好。）對待教會中一些人性不好的人、惡人、渾人，還有蠻橫不講理的人，還有在社會上有點勢力、家族大、有頭有臉的這些人，你怎麼對待？該怎麼對待就怎麼對待。是弟兄姊妹我就跟你交往，不是弟兄姊妹，我就不搭理你，就拿你當不信的對待；你符合傳福音的原則，我就給你傳福音，你不是傳福音的對象，我這一輩子都不跟你見面、不跟你交往，就這麼簡單。對魔鬼撒但不用防備，也不用設計陷害，不用報復，不搭理它就行了。既不激怒他，也不與他交往，如果有事必須來往、相處的話，那就公事公辦，按原則辦事，就這麼簡單。神教導給人的行事為人的原則與方式，讓你做人有尊嚴，同時也讓你活得越來越有人樣；而父母教育你的方式表面看是保護你，是為了你好，其實是給你指了個歪歪道，把你推

入火坑，他教給你的不是做人的正道，不是智慧的做人方式，而是卑鄙齷齪的做人方式，與真理格格不入，與真理不相關。所以，你如果只接受父母薰陶給你的思想，那你接受真理就有難度，就費勁，你就不容易實行出真理來；如果你真有心，能放下從家庭來的做人的思想、處世的原則，那你接受真理就容易一些，實行真理也容易了。

關于家庭對人的薰陶，除了咱們提到的這些思想觀點以外，還有没有？你們總結總結。來自家庭的東西挺多，中國人把這個叫做飯桌文化。比如，在飯桌上，小孩説：「我們班班長，就那個戴三道杠的女孩，總檢查我作業，總説我作業没做完，其實我做完了，就她總找我碴兒。」父母就説了：「你是男孩子，她一個女的，你跟她計較啥呀？你好好學習，給媽争光，到時候你當大班長，你檢查她的作業不就完事了嘛。」你一聽，「可不是咋的，我是男的，她即使是班長也是個女的，我不應該跟她計較，她再跟我計較，我不搭理她就完事了。她越跟我計較，我越好好學習，我超過她，下一任大班長我來當，我管着她，這不就完事了嘛。」這就是飯桌文化。在飯桌上，男孩子一哭，父母就説：「憋回去！哭什麼哭，没出息！」哭就没出息了？那不哭的人有出息嗎？凡是不哭的男孩都有出息？那你看看有出息的那些人，小時候哭没哭過，流没流過眼泪？他有没有情感？有没有喜怒哀樂？他都有。不管什麼大人物、小人物，都有人性脆弱或者是人性本能的一面，而這本能的一面，因為父母的教育，因為社會的背景，人常常把它當成是懦弱、窩囊、没能耐、好欺負，從來不敢表露出來，只是藏在哪個角落裏偷偷地表現一下。有些大人物到事業最難的時候，没人幫，没人扶持，最後趁周圍的士兵、下屬、傭人都撤完之後，自己在浴缸裏學狼叫來發泄情緒，喊完之後，琢磨琢磨，「有没有人聽到哪？是不是喊得太放縱了？小點聲吧！」小點聲還覺着不盡性，就用毛巾捂着嘴學狼叫。正常人性需要各種情緒的發泄、表達，但是在這個社會的重重壓力之下，在各種輿論的壓制之下，没有人敢正常地表達情緒。因為從家庭的教育、薰陶開始，每一個人都被灌輸了一些錯誤的東西，什麼「男兒當自强」「打鐵還需自身硬」「身正不怕影子斜」「不做虧

心事，不怕鬼敲門」，還有「人善被人欺，馬善被人騎」，告訴人別做好欺負的人，都得欺負別人。「人善被人欺，馬善被人騎」，「善」指什麼？就是指老實、憨厚、忠誠、善良、正直，就是你別做這類人，這類人好欺負，你得做什麼？做地痞、做流氓、做無賴、做混蛋、做惡人、做惡棍，那就沒人敢欺負了。你到哪兒講理行不通，你就得耍無賴，會鬧、會作，會胡攪蠻纏、會撒潑打滾，這樣的人吃得開。無論是在哪個單位、哪個人群中，一般人都怕這類人，這樣的人沒人敢惹，就像臭狗屎、臭蟲一樣，沾上就抖不掉。你得做這類人，別讓人覺得你好欺負、你好惹，你渾身得有刺，你沒刺在這個社會中就不好立足，總有人欺負你。家庭對你的教育是對你人生道路的一種指引，同時也是對你做人原則的一種具體的教導、灌輸。就是父母用這些思想、這些說法來教育你怎樣做人、怎樣為人處事。他們告訴你做什麼人？表面上有些父母說得好聽，「我的孩子不需要飛黃騰達，也不需要成為什麼名人，做一個好人就好」，然後就對孩子說「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無」「人善被人欺，馬善被人騎」「男兒當自强」等等這些話，那說來說去是讓他做好人，還是讓他做什麼人？（是讓人做强勢的人，至少能保護自己。）你說，一般的父母願意看到兒女欺負人，還是願意看到兒女特別正直、走正道，然後總被人欺負、受一些排擠？兒女做哪種人父母最開心，覺得活着最驕傲，臉上最有光彩？（兒女做能欺負人的那種人，父母覺着驕傲，要是走正道總被欺負就覺得是恥辱。）你走正道，總被欺負，那你父母就憂傷了，心裏就難過、心疼，就不願意，這是出于什麼啊？不管出于什麼，父母教導兒女做人做事的這些思想觀點都是不正確的，都是違背真理的。總之，父母灌輸給你的這些思想觀點，絶對不會將你帶到神的面前，也絶對不會讓你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當然人也絶對不會在這些思想觀點的指引下達到蒙拯救，這是明擺着的事實。所以，不管父母的出發點是什麼、初衷是什麼，不管他們對你的影響是什麼，在你身上如果活出來的是違背真理的，是與真理相抵觸的，是讓你不能順服神、順服真理的，那你就應該放下。

咱們這幾次交通的來自家庭薰陶的種種思想，在人中間雖然被廣泛地使用、廣泛地推廣，但是不管它的接受度有多高，不管接受它的人有多少，不管人對它的依賴程度有多大，就它對人的危害這一點來看，人必須放下這些思想觀點，重新審視或者面對這種種思想觀點所對應的各類事情，從神的話中找出正確的實行路途、找出真理原則，達到在放下這些思想薰陶的前提下進入真理實際，這樣人蒙拯救才有希望。通過這幾次交通家庭薰陶你的這些思想觀點與種種具體的說法，我不知道你們對自己靈魂深處所存在的各種思想觀點有多少認識，總之不管怎麼樣，這幾次的交通應該是給你們提了個醒，讓人對家庭的概念有了一個新的認識，還有對來自家庭的親人、來自家庭的思想或者家風的薰陶有一個全新的認識與領會，然後有一個全新的對待方式，另外就是爭取站在正確的角度與立場上對待家庭。不管你在形式上采取怎樣的方式對待家庭，總之，對于家庭影響你的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這些錯誤思想觀點，你應該對其有分辨，然後將這些思想逐一地放下，來達到純正地領受神所教導給人的觀點、方式，接受神教導給人的種種看人看事、做人做事的正確觀點與方式，這才是真正追求真理的人應該做到的。

家庭灌輸給人的一個重要思想觀點就是人要强勢，而且要用各種手段來保護自己。從被各種思想觀點薰陶有了處世手段、處世方式之後，人的利益、人的肉體還有人的人身安全受到保護這一點來看，家庭灌輸給人這些思想的主要目的是什麼？是讓人受到保護，不被欺負。那咱們來看看，被欺負這件事的實質是什麼？被欺負這事好不好？這事能不能躲得開？一點兒不受欺負的人存在嗎？什麼叫被欺負？父母除了希望兒女能融入社會，在社會上能正常地立足以外，還總怕兒女被欺負，所以父母就總告訴你一些處世的高招、手段，用這些方式來保護你，讓你不被欺負。因為他們不能時時陪伴你、時時護着你，當你翅膀硬的時候、你要單飛的時候，他們用一些思想觀點來武裝你，達到讓你不被欺負。那這種思想觀點對不對？你們怕不怕被欺負？你們有没有這種思想觀點，「到社會、到人群中，尤其跟外邦人接觸，就

怕被欺負，這是我最擔心的事。要是碰着跟自己能力不相上下的，我還能翻身，要是碰到比自己惡的，那我就不敢反抗了，被欺負成啥樣我都得受着，没辦法，人家有後台、有背景，我就得這麼受着」，多數人是不是這個思想觀點？（以前是有這樣的觀點，信神之後，和弟兄姊妹能和睦相處，如果再跟外邦人接觸，即使臨到被欺負、受迫害的事，也知道這裏有神的許可，也有自己該學的功課，就没有那麼害怕了，而是能够學着依靠神去經歷。）哪類人害怕得厲害啊？（對神没有信心的人。）除了這一種人，還有特別膽小的人，還有性格内向、自卑的人，懦弱、窩囊的人，還有長相差一點的、個頭矮小的人，還有家裏窮的，尤其是家庭背景被人嘲笑、被人歧視的人，還有社會地位低，什麼本事、一技之長都没有，在人中間出苦力的人，還有一些有生理缺陷的人，等等這些人容易被人欺負，也害怕被人欺負。那欺負這件事在社會上是不是到處可見啊？（是。）只要有人的地方，這些事就存在。那欺負這件事是怎麼産生的呢？（因為人被撒但敗壞後都很邪惡，都想欺負人，都想不被人欺負，所以到處就有這些欺壓人的事。）這是一方面原因。有的人是不想被別人欺負，來個先下手為强，先欺負別人，把別人嚇住了就没人敢欺負自己了。其實，按他的本意他也不想這麼做人，這麼做人自己也累。你把別人都撂倒了，你自己不也累嗎？俗話説「殺敵一千，自損八百」。你看那刺猬炸完刺之後，它那個神經累不累？它把別人扎了，別人疼，它也累。累為什麼還這麼做？為了自保，就得累點兒。因為這個邪惡的世界對待各類人没有正面的、準確的原則，都是按照撒但的處世哲學、按照社會給人定的高低貴賤的等級來劃分各類人，在這樣一個不平等的劃分原則、準則的基礎上，人與人之間就出現了分歧，出現了等級。出現了這個分歧、等級之後，人與人之間就不能公平地、和睦地相處，人就争當上層人士，争當在人中間的佼佼者，到佼佼者巔峰的人就能統領別人，就能隨便欺負別人、控制別人。因為這個社會不公平，對待人的原則也就不公平，那人與人之間肯定就不能和平相處，人與人之間相處的原則、方式、手段就都是不公平的。這個不公平具體地説就是，人與人之間比

勢力、比家庭背景，比技術、比能耐，比長相醜俊、個頭高矮，還有比手段、比陰謀、比計策。所有的這些東西都是來自于哪兒？不是來自于真理、來自于神，而是來自于撒但。來自撒但的這些東西灌輸在人裏面，人憑藉這些東西活着，你說人與人之間相處起來會怎樣？人會不會公平對待每一個人？（不會。）絶對不會。就神家一個最簡單的選舉原則，在撒但邪惡世界中能不能行得通？（行不通。）行不通的實質是什麽？就是這個邪惡世界不是真理掌權，它是邪惡潮流與撒但的各種思想、撒但的哲學掌權，人與人之間只能是互相欺負、互相控制，只能是這個局面，它不可能没有欺負這件事，這很正常。因為世界不是真理掌權，所以在邪惡世界中，人與人之間相處，你不是欺負別人的人，那你就是被別人欺負的人，你充當的角色只能是這兩種。其實，每一個人既是欺負別人的人，也是被別人欺負的人。因為人上有人，人下也有人，你欺負別人是因為你比他地位高，但是在你欺負別人的同時，還有比你地位、身份更高的人，他得欺負你，你就得受他欺負。一層欺負一層，這就是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就是欺負與被欺負的關係，只有這一層關係，没有真正的親情，没有愛心、包容、忍耐，不能按原則公正、公平地對待每一個人。因為這個世界不是真理掌權，而是撒但掌權，所以人與人之間産生的關係，只能是欺負與被欺負、利用與被利用的關係，這是必然的，誰都躲不開。你說你是黑社會老大，你底下有多少小兵、多少手下都被你欺負、被你控制，但是黑社會老大上面還有上級、還有政府，雖説官匪一家，但有時候政府故意找碴兒，抓住一個把柄就饒不了你，你還得上繳警察局一些錢，還得對他們趨炎附勢。你看黑社會老大挺風光，但是到警察局他也得點頭哈腰，不敢囂張。外邦人的話「道高一尺，魔高一丈」「人外有人，天外有天」，就是每一個人都是欺負別人的人，也是被欺負的人，這是欺負這件事的實質和現象。

欺負這件事對每一個人來説既然避不開，那人應該怎麽對待呢？在教會中你雖然不怕被人欺負，但教會中有没有這種事存在？這種事會不會發生？你跟外邦人打交道會被外邦人欺負，在教會中就没有這

種事了嗎?（也會有。）也會不同程度地有。因為人都是經撒但敗壞的，在人没達到蒙拯救之前人時常流露敗壞，流露敗壞的其中一項就是會憑己意對待人，不能公平對待人。那不公平對待人這件事一出現就出現了欺負與被欺負的事，所以這樣的事時有發生，人逃不掉、避不開。那怎麼處理、怎麼對待這件事是正確的原則呢?（根據神的話，根據原則。）理論上是這麼講，具體的實行方式是什麼？就欺負與被欺負這件事你怎麼認識？比如，你要寫信反映一個假帶領的問題，假帶領會説:「你要是敢反映我的問題我就有權開除你!」他威脅你你怕不怕？他有權力，你是普通信徒，他就能整治你，他没有絲毫原則也没有做人底綫，他就用撒但整治人的方式來對待你，這是不是整人治人？臨到這事你是妥協還是堅持原則?（堅持原則。）從理論上説人應該堅持原則，不能怕他，如果他真把你開除了你是不是被嚇住了?（是。）你因為他能把你開除就不敢堅持原則了，這是什麼問題?（不相信神家是真理掌權。）這是一方面。你得相信神家是真理掌權、是神掌權，不是哪個人説了算，雖然假帶領、敵基督、惡人有時攪擾教會工作、整人治人，但早晚會被神選民分辨看透，就被顯明淘汰了，當他們的惡行被曝光的時候就是他們受懲罰的時候。你有没有這個信心?（有。）那你們當中有的人怎麼就説不出來呢？説明你没有真實的信心，你臨到惡人就有危險，你不明白真理看不透事你就没有膽量、没有真實的信心。如果真有惡人、敵基督看見你實行真理就想方設法整治你，而且整治人的手段跟大紅龍一樣凶殘，那時你就哭鼻子了，「哎呀，我天生就膽小怕事啊，樹葉掉了怕砸腦袋，就害怕受惡人欺負啊!」有的人就看不透這是撒但整治人，就不知道用什麼辦法來對付撒但，他只會用人的眼光來看事，「哎呀，這個人太惡了，可别惹着他啊，他如果欺負咱咱也得忍受啊」，他就看不透這不叫欺負人，這是撒但整人、治人、愚弄人、敗壞人、糟蹋人。對于撒但的這種行徑，你應該怎麼對待？應不應該懼怕?（不應該懼怕，應該檢舉、揭發。）懼怕是因為不明白真理，有真理的人就不會懼怕，就能分辨人看透人的實質，就有辦法對付惡人。如果惡人的勢力大，你個人力量太小，你就應該聯合明白真

理的人共同站起來檢舉、揭發惡人；如果有帶領工人找種種藉口維護惡人，那你就應該向上反映，讓上面的帶領來撤換他。這是不是智慧？（是。）一方面得明白真理，得有真實信心，心裏才有膽量，不懼怕惡人、敵基督，不懼怕撒但；另一方面得對惡人、敵基督有分辨，能看透他們的本性實質是惡人、是撒但，這就不會把惡人、撒但整治人的事看成是欺負人了，就能看清楚這事的實質是撒但整治人、陷害人，然後再根據真理原則運用智慧的方式揭露檢舉惡人，維護神家的利益、維護教會的工作，這是你該站住的見證，也是你作為一個人該盡的義務與本分。他不管怎麼欺負你，不公平對待你，你別把這當成是欺負，這不是欺負你這個人，而是撒但在愚弄人、糟蹋人，在整人治人。你說大紅龍迫害信神的人那是欺負你嗎？（不是。）那不是欺負你。那它為什麼迫害你啊？（因為它的實質就是抵擋神的。）它的實質是抵擋神的，它視神為仇敵，視神所作的一切工作為它的眼中釘、肉中刺，它也把神揀選的人當成仇敵，你跟隨神它就恨你，就如聖經上所說的：「世人若恨你們，你們該知道，恨你們以先已經恨我了。」（約 15:18）大紅龍恨人、恨神，把神當仇敵，對跟隨神的人尤其是實行真理的人更是當仇敵，所以它就想迫害你，將你治死，不讓你跟隨神，讓你敬拜它、跟隨它，讓你罵神。你說：「我不罵。」它就威脅你：「不罵神你就得死！」它讓你說「共產黨好」，你說：「我不說。」「不說我就整你，酷刑對待你，用酷刑來跟你說話！」那是欺負你嗎？那是撒但殘害人。明白了吧？（明白了。）對待欺負人這事都得有正確的領受。在社會上、在人群中，站在人的角度上來說，每一個人都充當欺負人與被欺負的角色，但是站在真理的角度上不應該這麼看，任何想欺負你的人、想控制你的人，他這個行為的實質不叫欺負，那叫撒但的愚弄、殘害、擺布、糟蹋、敗壞，具體地說就是，不是按照理性的、人性化的方式對待你，不是公平地對待你，而是站在撒但的角度、站在撒但的立場，以撒但的思想作指導來對待你，來與你說話、與你相處。比如，你與一個惡人住一個屋，你先來的，應該先選擇一個合適的位置，你就選擇了下鋪。他來了一看，「你選擇下鋪行嗎？我還沒選呢，輪得

着你嗎？有我你還敢睡下鋪，你膽挺肥啊！你都不跟我商量就睡下鋪了，睡上鋪去！」你說：「你憑啥不睡上鋪？你是後來的，按排序你就應該睡上鋪。」「排序？我到哪兒排過序啊？我到哪兒都不排隊，我見總統我都不排隊！你也不打聽打聽我是誰，你還敢跟我講排隊，你膽挺肥啊！你不想活了你！上去！」你就得乖乖地睡上鋪去。這是不是欺負你呢？站在人的角度上看，這是欺負人，看你人老實，好擺弄，先給你個下馬威，給你個教訓，讓你認識認識他是何許人也，這是站在人的角度、人的情感或者肉體的眼光這個角度上來看。那要是站在真理的角度上能不能這麼看呢？你先睡下鋪，一切都歸整好了，他非得讓你挪地方，給你折騰到上鋪去，這是不是不講道理啊？這是不是整治你呢？這是不是没拿你當人待啊？是不是不尊重你啊？這是不是拿自己當大爺，拿你當傭人、當奴隸啊？那他的思想邏輯是什麼？没他厲害的都是他的下人，都是他使喚的對象，都是他整治的對象。這事站在真理的角度上看就不能叫欺負了，這叫整人治人。什麼人能整人治人？惡人、惡魔、地痞、流氓、惡棍，不講道理、没有人性、不尊重任何人的人，到哪兒都不守規矩，他就是老大，什麼好事，占便宜、得利的事，都是他一個人的，别人誰都不許占，想都别想，這是不是惡棍啊？（是。）這就是惡棍、惡魔做的事。他這麼整治你，你是不是害怕了？「哎呀，還有這麼厲害的人呢，睡個下鋪在他那兒都是錯啊，這咋回事啊？」你就被嚇着了，以後再跟他説話就得選擇性地説了，就得琢磨，「别傷着他，别惹着他，惹他他就該整我了。」你有這樣的心理就達到了他要達到的目的。什麼目的啊？他就想嚇唬住你，就想讓你怕他，讓你跟他有等級的區别，他是老子，你就是孫子，你走哪兒都得聽他的，都得讓着他，這不就是撒但做事的原則嗎？他就得當你的祖宗，你就得當他的孫子，你就得隨便被他調理，隨便被他使喚、被他玩弄，什麼事都得讓着他，不能跟他平起平坐，你要想跟他平起平坐，那只有一種情況，除非他死了，你只配跟死人平起平坐。你説你被他欺負到什麼程度了？在你的内心深處，你是不是被他的這種惡行、這種氣勢嚇倒了？（是。）你接受了這個事實，你妥協了，那這個

後果是不是可以說你被他敗壞了？他拿住你了，他做惡事、違背原則，你也不敢反映了，因為他當初一脚就把你從下鋪踢到上鋪去了，你就再也不敢惹他了，看到他就得繞着走，一說起他就後背直冒冷汗。這是不是被他嚇住了？你不敢按照原則公平地對待他了，你就被他拿住了。拿住的實質是什麽？就是被他占有了、控制了。是不是這麽回事？（是。）那這事人應該怎麽對待才能不被他控制住？就是把惡人欺負人這件事當成是撒但敗壞人、殘害人的一種現象，把這個實質看透之後，怎麽對待呢？從内心深處厭惡他、弃絶他，不懼怕他。「哦，你讓我睡上鋪，可以，我睡上鋪，但是從今天開始，我又見識了一個惡人的行徑，見識了一種惡人的實質，會分辨惡人在日常生活中、在人背後的一種行為了。那從今天開始，我就密切注視他這個人到底怎麽説話、做哪些事，是不是搞欺騙，神家要是用他的話，他會不會按原則辦事，他維不維護神家利益，他對待祭物會不會揮霍，他是不是還能整人治人。」你在内心深處禱告：「神哪，求你顯明惡人，讓我分辨他的惡行、他的實質，能够拿到他作惡的證據，也求你給我膽量，使我不懼怕惡人，有信心、有力量與他争戰。」雖然跟他住一個屋，外表没發生什麽變化，但是從内心深處并不懼怕他，因為他對你所做的一切不是欺負，而是撒但本性的一個暴露、顯明，你這樣看待他，你還怕他嗎？他每暴露一個惡行，每説一句悖謬的話，你心裏就咒詛他：「你是魔鬼，你是撒但，你作惡抵擋神，你早晚得遭咒詛，神不會放過你，你早晚得被顯明！」對惡人就這麽對待，得有信心與他争戰、有力量與他争戰，禱告神，你心裏就有力量，就不懼怕他。怎麽樣？這些招高不高？（高。）你站在真理的角度上分辨他，是不是比你父母教那個「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無」實用？你防有什麽用啊？你防也防不了撒但殘害你、敗壞你。撒但敗壞你、殘害你那不是防的事，它無處不在，撒但敗壞人不但是從形式上、外表上敗壞你，同時也從思想上來敗壞你，你能防得了嗎？最重要的是裝備真理，依靠神，不但對惡人的行徑有所分辨，也對惡人的實質有所分辨，同時對惡人所表達的各種思想觀點也要有分辨，然後裝備真理，用神的話、用真理來

揭露他、解剖他，讓弟兄姊妹都有分辨，然後大夥兒共同起來弃絶他，這多好啊！你總防守，總防備，總拒絶，總逃避，這是懦夫，這不是得勝者的表現。

交通了這些，你們對于人被欺負這件事是不是有新的看法了？欺負人對不對？（不對。）欺負人是什麽性質？（惡人整人治人。）實質是惡人、撒但整人治人、愚弄人。那受欺負是什麽性質？（懦弱，不實行真理，不敢起來反抗。）對了，懼怕惡人，懼怕邪惡勢力，没有信心與撒但争戰，没有信心認清、分辨、識破撒但的醜惡嘴臉，没有信心反抗撒但對你的踐踏、殘害，是不是這個性質？（是。）這些没信心的人他們心裏就總有一個疙瘩，總害怕，「我可别被人欺負，我不欺負人，也别被人欺負，就像媽媽説的『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無』。」他就禱告神：「神啊，你可别讓我遇到惡人，我膽小啊，我天生就老實、憨厚，我信你跟隨你，你可得保守我啊！」這就是窩囊廢。你聽了這麽多的真理，又明白了這麽多的真理，魔鬼撒但你都不怕，你怕一個惡人？大紅龍你們怕不怕？（如果被抓了也害怕，但是我能禱告神、依靠神。）那就是没被它的惡嚇倒，這也是在具備一定信心的基礎上人才能有這樣的表現。有些人説：「你説我怕大紅龍，我怕大紅龍我能走到現在嗎？這是不是事實？但是讓我説不怕大紅龍，我還有點不大敢説，讓大紅龍聽到咋辦啊？」還是有點怕，公開説大紅龍邪惡、大紅龍殘忍，有點不大敢説，還没這個信心，這還是身量太小。不是讓你公開與它較量，不是讓你去激怒它，但是你在内心深處最起碼得知道，大紅龍惡魔對待人的方式就是殘害、敗壞、愚弄、踐踏，然後吞吃，那不是欺負你，不是説因為信神的人老實、守規矩、守法，然後它就欺負你、整治你，你那是胡説八道，是不通靈的説法，大紅龍那是殘害你呢。用什麽方式殘害？威脅、恐嚇、迫害、酷刑。殘害你的目的是什麽？讓你放弃你的信仰，讓你否認神、弃掉神，然後向它妥協，最終能够敬拜它，跟隨它走，被它招安，接受它的種種思想，跪拜它，它就樂了，它迫害你就是這個目的。它就是因為看你跟隨了神，没跟隨它，它嫉妒，它就不放過你。當然，你要是不跟隨神，它

就放過你了嗎?（不信神它也殘害。）對了，土話講它就是這麼個東西，準確地說，它就是這樣的本性實質。跟隨它的人、對它歌功頌德的人，它也殘害、愚弄、踐踏，利用完一脚踹開，有的還殺人滅口，最後將人完全吞吃，總之都没有好下場。不管怎麼樣，人應該看清楚，家庭對人薰陶、灌輸各種思想觀點的最終目的，不是真正為了保護你，也不是讓你走上正道，而是引導人遠離神，憑撒但哲學活着，讓人周而復始地、反反覆覆地接受來自社會、來自撒但的種種思想的踐踏與種種邪惡潮流的薰陶。不管家庭對你做這些事它的初衷、目的是什麼，最終它不能讓人走上正道，也不能達到讓人進入真理實際最後蒙拯救。所以，來自家庭的種種思想觀點是人必須要放下的，是人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在追求真理的道路上應該放下的。好了，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再見!

二〇二三年三月四日

# 怎樣追求真理（十五）

##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3）放下家庭給人帶來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2）放下家庭對人的薰陶

這些日子交通的話題你們有没有在聚會時交通？（神，這些話題都在聚會中交通了。）交通的結果怎麼樣？有没有新的發現、新的認識啊？咱們交通的這些話題在人的日常生活中存不存在？（都存在。這幾次聽了神的交通以後，發現父母的教育還有一代代相傳的這些家庭的薰陶對我們敗壞挺深，從小父母就一點點灌輸這些思想，像「人過留名，雁過留聲」，被灌輸這種思想之後，我就認為人活着就得出人頭地、做人上人，這樣才不被人欺負、小瞧。以往覺得父母教導的這些思想是為我們好，對我們是保護，通過神這幾次交通解剖，才認識到這些思想是反面事物，是撒但敗壞人的手段，它會讓我們離神越來越遠，被撒但敗壞得越來越深，離蒙拯救也越來越遠了。）總之，這些話題還是有必要交通，是吧？（是。）通過這幾次交通，人對家庭灌輸給人的這些思想觀點的認識就進入了一個深度，認識得更準確一些了。那交通完這些後，人與家庭、與父母的關係會不會疏遠啊？（不會。原來總覺得父母對自己有恩情，聽完神交通就覺得父母生我、養我這是他們的使命，而且從小他們給我灌輸的思想都是敗壞我的。認識到這些，就覺得對他們的情感不是那麼重了。）首先在思想上，人對于父母的責任、父母對你的養育之恩能有準確的認識了，不憑情感、血氣，不憑肉體血緣關係去對待了，而是能站在正確的角度與立場上理性地對待家庭、對待父母，這樣，對待這方面問題人就有一個大的轉變了，這個轉變讓人在生命進入方面、在對神的要求方面有了一個大的跨越。所以，交通這些話題對人還是有益處的，是有必要的，因為這些東西都是人的需要，也是人裏面缺少的東西。

之前交通的家庭對人的薰陶這些話題基本上是涉及到做人的目標、原則，處世的方式、手段，還有人的人生觀、生存觀、生存的方式與法則等等，這些話題都涉及對人思想方面的薰陶，是涉及人思想觀點的一些話題。家庭、父母給人灌輸的各種思想觀點整體上來説没有一條是正面事物，也没有一條能真正讓一個人走上正道，樹立正確的人生觀，讓一個人能在造物主面前盡到受造之物的責任與義務。父母、家庭教導給你的都是把你引向世界、引向邪惡潮流，他們用這些思想觀點薰陶你的目的是為了讓你更好地融入社會、融入邪惡潮流，更能够適應邪惡潮流，適應這個社會的種種需求。他們教導你的這些東西，雖然對你來説是保護你的一些方式、手段，也是讓你在社會、人群中能得到更好的地位、名望、物質享受等等東西的一些手段，但恰恰是這些家庭灌輸給你的思想把你帶入了一個又一個的邪惡潮流之中，讓你的根扎在世界、社會之中，扎在邪惡潮流之中不能自拔，給你帶來的是一個又一個煩惱、一次又一次的困境，讓你不知道怎樣面對這個人世間，也不知道怎樣做一個真正的人，做一個活在光明中的人，做一個正直善良、有正義感的人。所以，家庭對你的薰陶不是讓你在這個世界上活得更有自尊、更有人格、更有人樣，而是讓你活在各種繁雜的紛争、争鬥中，活在各種複雜的人際關係中，被種種世事纏繞、捆綁，甚至是困擾。當你返回頭向父母訴説這一切的時候，他們會給你出各種各樣的花招，告訴你怎樣能够更加圓滑、更加狡猾、更加老道、更加有城府地活在人群中，而不是指給你正確的路途，讓你放下這一切，從中解脱出來，來到造物主的面前，順服造物主的安排，認清人的命運、人的一切都是在造物主的手中，人應該順服一切從神來的要求，順服神的主宰、擺布。這就是家庭薰陶人的種種思想給人帶來的生活現狀。總之，不管家庭薰陶你的思想是側重于名還是利，是側重于與人争鬥還是與人友善，不管側重點是什麼，最終只能讓你在這個人世間生存的方式、手段、法則越來越老道，越來越毒辣，越來越詭詐、陰險，而不是越來越誠實、善良，越來越正直，越來越知道怎樣順服造物主的安排。所以，家庭給你帶來的薰陶只能讓你遠離神、

遠離真理、遠離正面事物，讓你不知道怎樣活着才是人該有的正確樣式，也不知道怎樣活着才是有尊嚴，而且家庭薰陶給人帶來的思想就是讓你變得越來越麻木痴呆，土話講就是臉皮越來越厚。一開始與同事、同學、朋友撒謊會臉紅心跳，良心會有自責，時間久了，這些知覺都没有了，不會臉紅，也不會心跳，良心更不會有自責，為了生存你會不擇手段，連最親近的人你都能騙，包括騙你的父母、騙你的兄弟姐妹、騙你最要好的朋友，從他們身上謀取利益，讓自己過得更好，讓自己活得更體面、享受得更好，這就是麻木。一開始稍稍有那麼一丁點兒自責，良心稍稍有那麼一丁點兒顫抖，時間久了這些知覺都没有了，你會用一個更充分的理由來安撫自己，説：「人都這樣，活在世上就不能手軟，對別人手軟就是對自己殘忍。這個世界就是弱肉强食，就是優勝劣汰，成者王侯敗者寇，你成功了，別人不會追究你是怎樣成功的，你失敗了，你就什麼都没有了。」最終，人會用這些思想觀點來説服自己，以此作為自己追求一切的依據，當然也是一種手段。你們現在到什麼程度了？是到了麻木的程度，還是未到這個程度？如果讓你做生意的話，這個生意涉及到你的未來、你的生活質量、你在社會上的名望，如果你的手段足够高明，什麼人都能騙，那你就過上人上人的生活了，你手裏就有大把大把的鈔票，你就不用再看任何人的眼色活着，那你會怎樣做？你會不會活到麻木没有知覺的程度，誰都能騙，誰的錢你都能賺？（應該會。）應該會，這就需要變化，這就是人性深處的敗壞性情。人性没有了，那人活着憑藉的就是敗壞性情，還有撒但所灌輸給人的各種思想觀點。人的良心理智、廉耻没有了，人活得就剩一張皮、剩一個皮囊了，那人活着就没什麼價值了。如果你現在還有一些廉耻，如果你撒謊騙人、坑害人還能選擇對象，不是誰都坑，那你還有那麼一點良心、人性。如果你誰都能騙、誰都能坑，那你就是個地地道道、不折不扣的活撒但了。如果你説「父母、親人、朋友不能坑，老實人不能坑，尤其是神家的弟兄姊妹不能坑，神的祭物我不能騙」，那你還有點道德底綫，你還可以稱得上是有點良知的人，但是如果這點良知、底綫你都没有，那你就不配稱為人。你們到

什麼程度了？你們有没有底綫？如果有機會，或者你有這個實際需求，你們能不能騙父母、騙兄弟姐妹、騙最要好的朋友？能不能騙弟兄姊妹、坑弟兄姊妹，甚至騙神的祭物？如果有這樣的機會讓你遇到了，你騙了也没有人知道，你能不能做？（現在感覺好像不能這樣做了。）因為什麼你不能這樣做了？（因為對神懼怕，有點敬畏神的心，再加上這樣做良心也過不去。）你的態度是心裏有懼怕，有敬畏神的心，再一個，良心這一關過不去。其他人再説説。你們没有態度嗎？如果没有態度，從來没想過這事，看到其他人做自己無感，那你就危險，看到有人這樣做你不恨惡，没有態度，麻木，那你就跟他一樣，也能做出這事；如果你有明確的態度，而且能恨惡、能斥責這一類人，那你就不一定能做出這類事。你們是什麼態度？（心裏得有一些敬畏神的心，神的祭物是分别為聖的，絶對不能動，也不能貪占。）祭物不能貪占，這是害怕受懲罰，那其他的事呢？如果你搞傳銷，你能不能從自己最要好的朋友身上撈利，花説柳説把他們騙了，讓他們加入，你從中獲利、挣錢？對最要好的朋友、親戚，甚至是父母或者弟兄姊妹，你能不能這樣做？如果不好説，那你説不貪占神的祭物，這事也不一定能做到，是不是？誰再説説。（一方面，在這個事上認識神的公義性情，神的祭物絶對不能動；另一方面，覺得這樣做没有人性，最低的底綫起碼得達到良心上能過得去。）這樣做没人性，得達到良心過得去，這是你們的態度。還有没有了？（覺得作為一個人，哪怕不信神，就是在世界上一個有良心、有道德底綫的人，也不應該做出坑自己家人的事，更何况今天信神了，已經明白了一些真理，如果還能做出坑害弟兄姊妹、坑害朋友或者騙取神的祭物的事，這樣的人連外邦人都不如。另外，人有時候或許會有一些心思意念上的流露，但是一想到神的性情實質，一想到即使身邊没有人看着，或者做這些事没有任何人知道，但神鑒察一切，人就不敢去做這些事，能够有點敬畏神的心。）一方面，這樣做没有敬畏神的心；另一方面，能這樣做的人連最起碼的人性都不具備。因為作為一個人，就是不信神，這些事你都不應該做，這是作為一個有良心、有人性的人該具備的。騙、坑、偷盗，這些本

身就不是好人、正常人該做的，不信神的人做人還有底綫呢，何況你信神聽了這麼多的道，你還能這樣做，這就不可救藥了，這是没人性的人，這是魔鬼。聽了多少道，什麼坑蒙拐騙的壞事還能幹，這就是不信派。什麼叫不信派？不相信神的鑒察，不相信神是公義的。不相信神的鑒察是不是就不相信神的存在啊？「説神鑒察，神在哪兒呢？我咋没看着呢？我咋感覺不到呢？我坑蒙拐騙這麼多年，我咋没受到懲罰呢？我照樣活得比别人滋潤」，這就是不信派的一方面表現。另一方面，交通多少真理他一句都不接受。他從來不接受真理，他接受什麼？接受對他有利的思想觀點。什麼事對他有利、能維護他的利益他就做什麼事，他只相信眼前的利益，不相信神鑒察，不相信有報應，這就是不信派。不信派還信個什麼勁啊？不信派在神家就一個表現，就是作惡。這類人最終是什麼結局咱們就不説了，還回歸到咱們所要交通的話題。

家庭給人薰陶、灌輸的各種思想，不是讓人來到神面前，也不是給人灌輸正面的思想，而是灌輸了各種負面的思想，負面的做人手段、原則與方式，最終讓人走向一條不歸路。總之，家庭對人所灌輸的種種思想連人最起碼該具備的人性、理智與良心這個標準都達不到。人如果有那麼一丁點兒的良心理智，也只是人原有的還未被撒但敗壞、侵蝕的那一丁點兒東西，剩下的做人的各種手段、方式就都是來自于家庭，甚至來自于社會。所以，在人未蒙拯救以先，家庭對你薰陶的任何一種思想觀點無論是什麼，都與神所教導人的背道而馳，它不可能讓你明白真理，也不可能把你引向蒙拯救的道路，只能將人引向滅亡之路。所以，人來到神家之後，不管你多大年齡，不管你接受了怎樣的教育，不管你的家庭背景是什麼，不管你認為自己的身份有多尊貴，都要從頭開始學習做人，學習與人相處，學習做各類事，學習對待各類事物、各類人。這個學習的過程就是人從神接受、領受各種正面的、合乎真理的思想觀點，還有各類事物的實行原則、處理原則。這條只是基于接受真理而言的，你如果不接受真理，那你原來持有的那些思想觀點還是一樣不變。因為你不接受從神來的正面的、正確的

思想觀點，那你的處世原則、手段、方式還是舊的，是不變的。人開始學習做真正的人、正常的人、有理智有良心的人，是從接受正面的思想觀點、接受真理、接受神的教導開始的。有的人説：「我現在信神十年了，或者二十年、三十年了，還没有接受任何一條從神來的思想觀點，没有從神的話中接受一點真理。」這就足以説明，你信神不是真心的，還不知道什麽是真理，還没有學習怎樣做人。如果你説，「我從開始信神時就正式從神話中接受神所教導的對人的各種要求與人該具備的思想觀點，各種原則、説法」，那你從信神那天就開始學習做真正的人了，你從開始學習做一個真正的人，你就開始走向蒙拯救的路了。你從什麽時候開始接受從神來的思想觀點，那你就從什麽時候開始走向蒙拯救的道路了，是不是這樣？（是。）那你們現在開没開始呢？是已經開始了，還是未開始呢？還是早就開始了？（通過神這兩年交通解剖人裏面存在的錯誤思想觀點，包括家庭的薰陶等等，我才開始去反省，才開始慢慢地否認自己所持守的那些撒但哲學，開始揣摩該怎麽往神的話上够，之前没有注重反省這麽深。）這話挺現實，從這兩年才開始，確切是哪一年、哪一天開始也説不清了，反正就是從這一兩年開始，這比較客觀。其他人呢？（以前没有琢磨怎麽下功夫去改變家庭薰陶的這些思想觀點，最近聽了神這方面的交通，思想逐步地有一些改變，但没有特意下功夫在這方面去追求變化。）在意識裏有知覺了。那在日常生活中，如果再深入地尋求、進入，在具體的事上能够求真、求細，更準確地進入，這樣你就有希望達到變化。是不是這麽回事？（是。）有希望脱去舊的思想觀點，達到站在正確的立場、以正確的觀點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樣最終你就能達到蒙拯救。長遠來説你能達到蒙拯救，就眼下更現實的來説，你盡本分能達到合用，尤其是對于帶領工人來説能達到合用，這就看你自己私下裏是不是在各項真理上下功夫，是不是願意在正面事物上、在各種涉及原則的事情上下功夫、付代價。你如果只是在意識裏想改變，平時在真理上不下功夫也不較真，對正面事物没有渴慕的心，那這個意識很快就會消失，很快就會没有。我所交通的每個話題裏面所涉及的每一種思想觀點，它都

與人的現實生活是分不開的，它不是一種論調，不是一種口號，而是涉及到你在日常生活中對待事情的思想觀點是什麼。你的思想觀點是什麼，你做事時的側重點就會傾向于什麼。你持有的思想觀點是正面的，那你處理一件事的方式與原則就會傾向于正面的，處理這件事的結果就相對是良性的、合乎神心意的。如果你的思想觀點與真理、與正面事物敵對，或者相違背，那你處理一件事的源頭就是負面的，處理這件事最終的結果肯定不是良性的。不管之前你處理這件事付了多少代價、花了多少心思，不管你做這件事的存心是什麼，就結果而言，神會怎麼看？神會怎麼定性這件事？如果神定性這件事是打岔、是攪擾、是破壞，給神家帶來了虧損，那你這就是惡行。惡行輕了臨到刑罰審判，受責備，挨對付修理，嚴重了就會受到懲罰。如果這件事你不是根據真理原則做的，而是根據外邦錯誤的思想觀點，那你做這件事就是徒勞無益。雖然你付了很多代價，花了很多心思，最終的結果還是徒勞。在神那兒怎麼看？神怎麼對待這件事，怎麼定性這件事？最起碼你做的這件事不是善行，不是見證神、榮耀神，那你付出的代價、花的心思就不蒙紀念，就是白做。明白了吧？（明白了。）做每件事之前要好好想一想，多找人交通，尋求明白原則再做，不要頭腦一熱一衝動就盲目去做，或者帶着自己的私心、欲望去做，最終不管是什麼結果，你自己要承擔，不管是什麼結果，在神那兒都會有定論。如果你希望自己所做的事不徒勞，能蒙神紀念，更好的是能成為善行蒙神悅納，那你就多多尋求原則。如果你不在乎這些，對你所做的是不是善行、神是不是悅納無所謂，甚至根本不在乎是否受懲罰，認為「無所謂，反正我現在看不到也感覺不到」，你有這些思想觀點那你做事的時候就没有敬畏神的心，你就膽大、放縱、肆無忌憚，就没有任何顧慮，没有任何懼怕。你没有敬畏神的心，那你做事的時候方向就很可能會偏，最終的結果很可能是你做這件事不但不蒙神悅納、不蒙神紀念，還形成了打岔攪擾，這是惡行，那最終你是什麼結局，在神那兒怎麼對待、怎麼處理，這是可想而知的。所以，每做一件事、每處理一件事，你應該先省察自己做事的存心目的是什麼，考慮清楚這

麼做最終的結果是什麼，之後再做。那這個問題涉及到什麼了？涉及到你做每件事情時你的態度是什麼，你按照什麼原則做。最好的態度就是多尋求原則，別根據自己的感覺、喜好、存心、欲望或者自己眼下的利益來衡量，而要尋求原則，多多拿到神面前尋求、禱告，再與弟兄姊妹交通、尋求，把原則弄準了再做，別衝動，別糊塗。你信神是為了什麼？你不是為了混飯吃，不是為了打發時間，不是為了趕時髦，也不是為了滿足精神需要，而是為了合乎真理原則，為了蒙拯救。那你怎樣做才合乎真理原則，才能脱去敗壞性情？不管臨到什麼事，該怎樣行都要與神的要求、與真理原則、與蒙拯救相聯繫。

**② 在傳統、迷信、宗教方面家庭對人的薰陶**

放下家庭對人的薰陶這個話題，咱們之前所交通的是涉及到做人的規矩、做人的種種思想觀點，是家庭在思想方面對人的薰陶。那家庭除了對人的思想方面有種種的教導、影響之外，還有更多其他方面的薰陶，就是説，家庭對人的薰陶遠遠不止對人思想方面的薰陶，除了咱們以上所講的，還有涉及傳統、迷信、宗教這些方面的薰陶，這也是咱們接下來要交通的，這些是涉及到生活方式、生活規矩，還有生活習慣、生活細節的一些問題。

關于家庭對人生活方面的薰陶，咱們先來説説傳統。傳統有哪些？比如，一個家庭在生活細節方面的一些講究、説法、禁忌，這個是不是涉及到傳統了？（是。）傳統跟迷信有點關聯，有點瓜葛，咱們就兩個一起説。傳統裏有一些是迷信，迷信裏有一些是不太傳統的，是個別家庭或者個別族群的一些生活習慣、生活方式。先來看看傳統與迷信這裏面有哪些内容。要説傳統與迷信，你們知道的太多了，因為你們生活中涉及到傳統、迷信的内容很多，説説吧。（算命、看手相、抽籤。）抽籤、算命、算卦、看手相、看面相，還有看生辰八字，還有什麼問米，這些不叫迷信，這統統屬于迷信活動，迷信是指這些迷信活動裏具體的那些説法。好比説，出門看日曆，今天宜什麼、不宜什麼，今天是諸事不宜，搬家、婚喪嫁娶都不宜，或者諸事都宜，這叫迷信。明白了吧？（明白了。）你們再説説。（左眼跳財，右眼跳灾。）「左眼

跳財，右眼跳灾」，這屬于什麼?（迷信。）這是迷信。剛才說的算卦、抽籤、看手相等等，統統屬于迷信活動，「左眼跳財，右眼跳灾」這是迷信活動具體的一種說法，這是迷信。那這些說法是從哪兒來的？基本上是從老一輩那兒來的，有的是父母告訴的，有的是爺爺奶奶告訴的，有的是太奶奶、太姥姥告訴的。還有嗎?（神，那些節日習俗算不算?）節日習俗也是，有的是屬于傳統，有的既是傳統，也是迷信的說法。節日習俗從南方到北方、從東方到西方都有很多。說一個具體的節日習俗，比如，南方人過年都會吃年糕，寓意是什麼？人吃年糕有什麼目的?（人認為吃年糕家裏才會年年高升。）吃年糕的目的是為了年年高升，「高」不是糕點的「糕」，而是高低的「高」，取那個字的諧音。吃年糕的目的是為了年年高升，那有没有一年没吃年糕就没高升的？有没有年年吃年年高升的？真的能高升嗎？他也知道不一定高升，但是不高升也不要往下掉啊，所以必須得吃，吃了心裏踏實，不吃心裏就不踏實。這就是迷信，也是傳統。總之，這種來自家庭的生活習慣、傳統對你形成了影響，無形中你對這種傳統、這種習慣在一定程度上是認同、接受的，那你對這種傳統所倡導的迷信或者思想觀點也是接受、認同的，當你獨立生活的時候，你也會延續這種傳統、延續這種生活習慣，這個是不可否認的。那咱們就說說涉及傳統方面的說法。有一些人經常做這類事情，就是如果有人出遠門就給包餃子吃，出門的人回來了就給煮麵條吃，這是不是一種傳統?（是。）這是一種傳統，也是一種不成文的規矩。咱們暫先不說他做這件事的目的是什麼，先來看看，這種做法的準確說法是什麼?（「出門餃子進門麵」，也可以說「出門餃子回家麵」。）「出門餃子回家麵」，什麼意思呢？就是今天要是有人出門得給他包餃子吃，寓意是什麼？就是餃子是用皮包上的，「包」諧音是「保」，意思是保命，讓他出門別出什麼意外，出去別死在外面，一定得回來，就是出門會平安。「出門餃子回家麵」，就是平安歸來，然後萬事順利，大概就是這個意思。總之，傳統上有些家庭會這麼做，家庭成員如果有出門的會給包餃子，回來之後會給吃麵條。不管是吃的人還是做的人，都是為了取個好彩頭，為

了現在好、以後好，大家都好。你們認不認同這種傳統是正面事物，是人在生活中必須做的、應該延續下去的一件事?（不認同。）有的弟兄姊妹要出門，做飯的人就給包餃子，我說:「他要走跟吃餃子有什麼關係?」「出門嘛，出門就得包餃子。」我說:「出門包餃子，那要是回來呢?」「回來就得吃麵條了。」我說:「我還是第一次聽說這事，這是哪兒的傳統啊?」人說:「我們那兒都這樣，誰要是出門就給包餃子，回來的時候就吃麵條。」後來在我心裏就種下個什麼印象呢? 我說這些人信神了，做什麼事不根據神的話，人家根據傳統、根據老祖宗遺傳，人家認為人的命就是一個餃子皮能保住的，人臨到什麼事不在神的手中，在人的手中，人用餃子皮一包，出門的人就平安了，要是沒用餃子皮包，他就不平安，他興許就死在路上回不來了。在他們的思想觀點裏，人的命就是餃子餡，跟餃子餡一樣的價值，人的命不在神的手裏，神主宰不了人的命運，只有人用餃子皮才能主宰人的命運。這是一些什麼人呢?（不信派。）不信派。教會裏這樣的人大有人在，他認為這也不是迷信，這是他們的生活習慣，理所應當地把它當成正面事物來持守，還做得光明正大、有理有據，你不讓做都不行，不讓做他心裏就沒底，他說:「我是做飯的，今天有人出門，我要是不給他包餃子，那人死了算誰的責任? 是不是得賴我啊?」他認為老祖宗的傳統最可靠，「不按照傳統來，犯了這個禁忌，你的小命就不保，說不定就死在這事上」，這是不是不信派的觀點?（是。）類似這樣的思想觀點深種在人的心裏，人還能不能接受真理?（不能。）你說你跟隨神，你說你相信神是真理，證據在哪兒啊? 你嘴上說，「我相信神主宰，人的命運在神手中」，但當有人要出門，你就趕緊給他包餃子，肉來不及買，哪怕是素餡兒的也一定得包，不包不行。這些行為、這些做法是不是在見證神? 是不是在榮耀神?（不是。）很顯然不是，你是在羞辱神、羞辱神的名。你接不接受真理是小事，關鍵一點，你說你信神跟隨神，但你還持守撒但給你灌輸的傳統，在生活中這點小事上，你都能嚴格地按照老祖宗給你灌輸的思想、灌輸的生活習慣去做，而且誰也不能改變，這是接受真理的態度嗎? 這是羞辱神、背叛神。老祖宗

是誰啊？老祖宗遺留下來的傳統是從哪兒來的？傳統代表誰？代不代表真理？代不代表正面事物？誰發明的傳統？是神嗎？神供應人真理不是讓你恢復傳統，而是要取締一切的傳統。你呢，不但不放弃，而且還要把它當成真理、正面事物來持守，這是不是不知死活呀？這是不是公開與真理、與神對抗啊？（是。）這是公開與神叫囂、對抗。有些人說：「那我不給弟兄姊妹包餃子、煮麵條，給我自己家人做呢？家人出門時給他包餃子，回來時給他煮麵條，這樣行不行？」你們說行不行？說「我如果坑人，不坑弟兄姊妹，坑我自己家人行不行？」你們說行不行？（不行。）不在乎你做這事的對象是誰，而在乎你自己所活出、所流露的是什麼，在乎你自己持有的觀點是什麼，不在乎你坑誰，而在乎你的做法、你的原則是什麼，是不是？（是。）

還有的人一到過年成天翻日曆牌，從臘月三十就開始進入傳統節日，對每天吃什麼、穿什麼、禁忌是什麼，都嚴格地按照傳統習俗所遺留下來的生活方式和禁忌去實行。禁忌說什麼話就不說什麼話，禁忌做什麼事就不做什麼事，吃什麼、說什麼吉利、好，那就吃什麼、說什麼。好比說，人認為過年的時候一定要吃年糕才能年年高升，為了年年高升，那就一定得吃年糕，不管有什麼大事，不管多忙多累，不管盡本分有什麼特殊情況、能不能騰出時間，自己家没工夫打年糕，也要出去買年糕吃，就為了有個好彩頭。還有的人過年一定要吃魚，寓意年年有餘，今年要是不吃魚就會一年受窮，如果買不着魚，那就找個木頭魚放桌子上。既要吃年糕，也要吃魚，不但要年年高升，還要年年有餘。這樣做一方面為了自己這一年更順利，生活更好、更富足，另一方面希望自己的事業有成、生意發大財。另外，過年的時候還要說吉利話，比如，不能說四、五，「四」就是死的意思，「五」就是没的意思，得說六、八，「六」是六六大順，「八」是發發發，發財。不光得說吉利的話，而且還得給員工或者家人、親戚朋友多發紅包。發紅包也是寓意發財，紅包發得越多，寓意發財越大。不但給人發，家裏的猫狗也得發紅包，寓意是不管誰的財都能發，來年生意興隆、大發橫財。從吃的到做的、從說的到行的全都是延續傳統留下來的這

些習慣、說法，一點不差地去實行，哪怕生活的環境變了、生活的人群變了，這些傳統習俗、生活方式不能改變。因為這些傳統裏面都有一定的寓意，有老祖宗留下來的好的說法還有禁忌，所以一定要延續。如果違背了，犯了禁忌，那就有可能來年不順，處處碰壁，生意會不好、會破產，所以這些傳統一定要守住。過節日時有該守的傳統，不過節日平時日常生活也有該守的傳統。比如理髮這事，一看日曆，今天忌理髮、出門，就不敢出去了。今天如果没看日曆，出去理了髮，出門和理髮這兩條禁忌都犯了，那就不知是什麼後果，所以一定得遵守。這就是傳統，也是迷信。如果今天要出門，一看日曆上說諸事不宜，諸事不宜就是讓人歇着，消遣、休閑，什麼事都別做，說今天需要出門傳福音，他就擔心如果出門犯了禁忌，萬一出點什麼意外，路上遇到車禍或者被强盜搶了怎麼辦？就不敢出去了，說：「明天去吧！老祖宗說的話不能不聽，老祖宗都告訴了出門一定得看日曆，日曆上說了諸事不宜，那就別出門，出門萬一出了事後果自負，誰讓你不看日曆、不聽日曆的。」這些既是傳統，也是迷信，是吧？（是。）

還有一些人說：「我二十四了，今年是我的本命年。」有的人說：「我三十六了，今年是我的本命年。」本命年要做什麼？（要穿紅内衣，扎紅腰帶。）誰穿過？誰扎過？扎紅腰帶、穿紅内衣什麼滋味？有没有感覺這一年過得好啊？辟不辟邪啊？（我本命年的時候穿過紅襪子，結果那一年考試考得特別不好，没有像說的那樣穿了之後運氣就好。）穿壞了是不是？要是不穿，是不是考得興許好點呢？（跟穿或不穿没有關係。）這是看準了，跟穿不穿没關係。這個既是傳統也是迷信。不管你現在對本命年這事是否接受，或者是否想延續這種傳統，總之這個傳統的思想、說法在人心裏是留有一些印記的。比如，到本命年那一年，你遇到一些意外，或者遇到一些特殊的事，讓你這一年過得挺坎坷、挺不如意，你不禁就會想到，「今年真是不順，想想也是，今年是我的本命年，人家都說本命年人就得小心點兒，容易犯忌諱，按照傳統來說應該穿紅的，我因為信神了没穿，也不信那些個說法，但是想想今年遭遇的事就是不太順，那怎麼能避開這些事呢？或許明年就好

了」。你就會下意識地把自己今年遇到的一些特殊的、不好的事歸結于老祖宗、家庭給你薰陶的本命年這個傳統的說法，用這種說法來驗證你今年所臨到的這些特殊的事情，而把這些特殊事背後應該有的真相與實質放在一邊，把你對待這些事應該有的態度與應該學的功課放在一邊，你會下意識地想到今年是一個特殊年，會下意識地把臨到的一切事與本命年聯繫到一起，你會感覺到「這一年給我帶來一些厄運，這一年給我帶來一些福報」，這些想法跟家庭的薰陶是有一定關聯的。無論這些想法是否正確，與本命年有沒有關係？（沒有關係。）沒有關係。那你看待這些事的角度與觀點是否正確？（不正確。）不正確的原因是什麼？是不是在一定程度上你受了家庭灌輸給你的傳統思想的影響？（是。）這些傳統思想先入為主占據了你的心思，然後臨到事你的第一反應就是用這些傳統思想觀點的角度去看待這些事，而把神需要你看待這些事的角度或者該有的思想觀點放在一邊。那最終你看待這些事的結果會是什麼？會感覺自己這一年不順、倒霉、不如意，然後用消沉、消極的方式去逃避、對抗、抵觸、拒絕這些事。那你產生這些情緒與思想觀點的原因是不是與家庭給你灌輸的這些傳統思想有關係？（是。）在這件事上，人該放下的是什麼？就是衡量這些事的角度與立場，不應該用今年倒霉、不順、不如意，或者犯了什麼禁忌、沒按傳統方式去做就臨到了這些事這樣的角度去看待，而應該逐一地把這些事情拿出來，首先，最起碼你得站在一個受造之物的角度看待這些事，說這些事不管是好事還是壞事，不管是如意還是不如意，不管在人看是順利還是倒霉的事，都是神安排的，是神的主宰，是從神來的。有了這樣一個角度與立場看待這些事，是不是有好處？（是。）好處一是什麼？你能從神領受，那你在一定程度上就能够有順服的心態。好處二，你能從這些不如意的事中學到功課，有所收穫。好處三，在這些不如意的事上，你能認識到自己的不足、缺少，還有自己的敗壞性情。好處四，在這些不如意的事上，你能悔改、回轉，放下之前的思想觀點，放下之前的活法，放下之前對神的種種誤解，回歸到神的面前，順服下來接受神的擺布，哪怕是神的刑罰審判，哪怕是神對你

的責打管教，哪怕是神的懲罰，你都願意順服，而不是怨天尤人，不是歸結到傳統思想灌輸你的觀點與立場上，而是站在一個受造之物的角度上來看待每一件事，這樣對你的益處太多了。這是不是都是好處啊？（是。）反過來，如果你根據家庭灌輸你的傳統思想看待這些事，你就會想方設法地逃避。逃避是什麼意思？就是用各種方法避開這些厄運，避開這些不如意、不順利、倒霉的事。人說：「這都是小鬼在捉弄你，你穿紅衣服就避開了，穿紅衣服就像是佛教裏給你的一貼符一樣，符就是黃紙上寫幾個紅字，貼在腦門兒上，或者縫在衣服裏，或者壓在枕頭下，就能避開這些事。」人如果没有正面的實行路途，唯一的辦法就是求助于那些歪門邪道，因為没有一個人想倒霉、想臨到任何厄運，人都想順順利利的，這是敗壞人類面對世事的一種本能的反應。你想逃避，用人的各種手段去解決這些事，因為你没有正確的路途去解决這些事，也没有正確的思想觀點來面對這些事，你只能用世人的眼光看待這些事，那你第一個反應就是逃避，不想臨到這些事，「為什麼我這麼不順？為什麼我這麼倒霉？為什麼我天天臨到對付修理？為什麼我做事盡碰壁、盡出岔？為什麼我做事總被顯明？我身邊的人為什麼總不如我的意？我身邊的人為什麼處處針對我、處處看不起我，不合我的意思？」就如有的人説，「人在倒霉的時候喝凉水都塞牙」。凉水能塞牙嗎？凉水用牙嚼嗎？這不是胡説八道嗎？這是不是怨天尤人啊？（是。）什麼叫倒霉？倒霉這個事存不存在？（不存在。）不存在。你如果真認識到萬事都在神手中，一切都是神主宰安排，你就不會説出「倒霉」這樣的話，你也不會逃避。人臨到不如意的事會逃避，這是第一反應，接下來就會拒絶，拒絶不掉、逃避不開、躲閃不開人就會對抗。對抗那就不是只在思想上想一想、在心裏念一念了，而是有做法了，私下裏搞一些小動作，説一些煽動性的話、表白辯解的話、維護自己利益的話、為自己增光添彩的話、往自己臉上擦胭粉的話來標榜自己，使自己能免于受這個倒霉事的影響、牽連。一到對抗這個程度，人就危險了，是不是？（是。）你説，人到對抗的程度，人裏面還有没有一丁點兒正常人性的良心理智的作用了？已經從思想

觀點轉變到做實事了，理智、良心已經約束不了他了。這意味着什麼？意味着人的行為、人的思想變成了對抗神的事實，不是只在心裏拒絶、不願意、不高興，而是用做事、用實際行動來對抗了。到用實際行動來對抗的時候，這個人是不是就完了？悖逆神的事實、對抗神的事實、抵擋神的事實形成了，這就不是所走道路的問題了，這已經有結果了。這是不是很危險？（是。）所以別看傳統文化、傳統思想中的一個不起眼的論調或者一種迷信的説法，它會導致很嚴重的後果。它不是一個簡單的生活習慣，一個吃什麼穿什麼、説什麼不説什麼的問題，它能上升到人以一種怎樣的態度去面對神所擺設的環境，所以這方面的問題也是人應該放下的。

人除了在大的節期上持守一些傳統的生活方式、傳統的思想觀點以外，在一些小的節期上也持守着傳統的生活方式與思想觀點。比如，正月十五吃元宵，吃元宵是為什麼？（寓意就是家人團圓。）家人團圓。那這些年你們吃没吃過元宵啊？（在家的時候吃過，在教會没吃過。）跟家人團圓是不是好事啊？（不是好事。）家人有好人嗎？不是跟你要錢就是跟你要債，看你有名有利了巴結你，在你身上討利，看你没名没利了就小瞧你。正月十五吃元宵，還有什麼二月二、三月三、四月四、五月五……亂七八糟，吃什麼的都有。外邦魔鬼世界整的這些事都荒唐，你過節日想慶賀吃點好的就説吃點好的完事了，只要生活條件能達到，吃什麼都可以，不要搞一些噱頭：吃年糕，為了年年高升；吃魚，為了年年有餘；吃元宵是為了一家團圓。中國人還包粽子，吃粽子是為了什麼？每年在過各種節日的時候，教會裏就有一些有心人士買來各種對應節期的東西，比如説粽子。我説：「為什麼吃粽子？」人説：「到五月初五，過粽子節了。」粽子是挺好吃，但是不知道為什麼要過這個節，這個節跟人的生活、人的運勢有什麼關係，没作過研究、調查，不知道，據説是為了紀念一個人。那紀念他大夥兒為什麼要吃啊？應該給他吃，誰紀念他誰就把粽子放在他的墳前或者遺像前，不應該給活着的人吃，這不關活着的人的事，活着的人代替他吃，這太荒唐了。這些節期還有過節要吃的東西是從外邦人那兒得知的，具

體細節是什麼我不知道，一些細節是後來從教會的人中間知道的，端午節吃粽子，過年吃年糕。西方人過感恩節的時候烤火鷄吃，為什麼要吃火鷄呢？據新聞報道，感恩節吃火鷄是為了感恩，這是一種傳統。西方還有一個節日就是聖誕節，過聖誕節要擺聖誕樹，人人都穿新衣服，這也是一個傳統。西方人過這個節日也是要説好聽的話、圓滿的話、祝福的話，不能説髒話，不能説惡毒的話，等等這些相當于東方人的吉利話，也是讓人不要犯禁忌，否則就來年不順。西方人的感恩節、聖誕節這些節日，都吃一種特殊的好東西，然後在吃這些好東西時就編出一個故事來。最後我總結了，人為了吃這些好東西就找了一個理由説是為了什麼，然後人就可以名正言順地放幾天假在家裏大吃二喝，吃得腦滿腸肥，到獻血的時候，人説，「你這個血油脂太高，不合格，不能捐獻」，油脂太高就是因為吃肉太多造成的。過傳統節日就是為了吃好、喝好，這樣一代一代延續下去，從老年人延續到年輕人，就變成了傳統。這些傳統背後所灌輸的思想觀點，還有涉及迷信的一些説法，也從老年人延續下來傳給了下一代。

迷信的説法還有什麼？（左眼跳財，右眼跳灾。）你們相不相信這些事？有的人特別相信這些事。比如説，有的人出車禍死了，出事前他妻子右眼皮跳得特別厲害，白天夜裏一直跳，跳到什麼程度？別人都能看出來她眼皮在跳。没幾天，她丈夫出車禍死了。等處理完喪事之後，她坐下來慢慢想到，「哎呀，那些日子眼皮跳得我用手按都按不住，没想到是應驗在這個事上了。」後來，她就相信了，「哎呀，這眼皮跳真有事發生啊，不一定是好事，也不一定是壞事，反正有事要發生，這是一種預測，也是一種預感。」這事有没有？有些人説：「我不相信，這是迷信。」但它就這麼巧，就真的這麼靈驗。民間説的這些事不是空穴來風，迷信這個事它跟傳統不一樣，它在人的生活中一定程度上是存在的，同時它也影響、控制着人的生活環境與人生活中發生的事。有些人説：「那這是不是神給人的預示，不是迷信啊？不是迷信咱們就正確對待、正確領受，這不是從撒但來的，那有可能是從神來的，是神給的提示，不能定罪這個事。」這事怎麼看是正確的？這就考

驗你的看事能力、考驗你明白真理的程度了。你如果千篇一律地對待，認為「這些都是迷信，没有這回事，我不相信」，這麼看事對不對？比如，外邦人要搬家，看到日曆牌上寫着「今天忌搬遷」，就守着這個禁忌不敢搬了，查到哪天寫着「宜搬遷」或者「諸事皆宜」才搬，搬完家没出什麼事，也没影響到以後的運勢。這事存不存在？有的人看到「忌搬遷」就不相信，照常搬家，結果搬完之後就出事了，家裏就不順了，運勢也差了，家裏又是死人又是有人得病，種地、工作、做生意、兒女上學都不順，他不知怎麼回事，找算命的一看，人家説：「你這些日子犯了個大的禁忌，你搬家那天忌搬遷，你就是這個事觸犯太歲了。」這是怎麼回事，知不知道？你們看不透，那你們臨到這類事就不知道該怎麼對待。如果外邦人説，「我告訴你，忌搬遷那天我搬家了，搬完之後家裏就一個勁兒出事，一天比一天倒霉，再也没好日子過」，你聽完後心裏咯噔一下，你就害怕，「哎呀，我要是不守禁忌，會不會也那樣啊？」又琢磨琢磨，「我信神了，我不怕！」但是心裏還犯疑惑，你就不敢不守這個禁忌。

對于這些迷信的説法應該怎麼看待？先説眼皮跳這事。眼皮跳是不是都知道是怎麼回事啊？就是預告將來發生的事，也許是好事，也許是壞事，這是人對眼皮跳這個事最基本的了解。但這事到底是不是迷信？先説説這個。（是迷信。）是迷信。下一個問題，信神的人應不應該相信這個説法？（不應該。）為什麼不應該相信？（人的禍福都在神的手中掌管、擺布，與眼皮跳不跳没有關係，任何事臨到都是神的主宰和安排，我們應該順服。）好比説，有一天你眼皮跳得很厲害，跳了一天，第二天早晨起來又一個勁兒地跳，之後你就臨到一個事，挨了一頓對付，挨完對付之後眼皮再也不跳了，你心裏怎麼想？「眼皮跳就是應驗挨對付這事。」這是凑巧嗎？這是迷信嗎？有時候就這麼凑巧，有時候就會有這樣的事發生，這是怎麼回事？（神，感覺眼皮跳可能是人身體的正常規律，不能把臨到修理對付跟眼皮跳聯繫到一起。）眼皮跳這事得這麼認識，不管人認為哪個眼皮跳財、哪個眼皮跳灾，神造人這個肉體是有很多奥秘的，奥秘到什麼程度，有哪些具體的細節，

就人這個肉體的本能、能力還有潛能都有哪些，人自己不知道，肉體能不能感覺到靈界，人自己不知道，人這個肉體到底有没有人所説的第六感，人自己也不知道。那這些不知道的事人用不用了解？（不用。）不需要，人的肉體到底有哪些奥秘，人不需要了解。雖然不需要了解，但是人得有一個常識，人這個肉體不簡單，它跟任何一個非神創造的東西、物件是兩碼事。比如，一張桌子、一把椅子、一部電腦，它與人的肉體有完全不同的性質，這些没有生命的死的東西對靈界没有任何的感覺，而人的肉體是有生命的東西，是從神來的，是神創造的，它對周圍的環境、氣氛或者一些特殊的事物會有怎樣的感知，對周圍的環境還有未來要發生的事有怎樣的反應，肉體都是有知覺的，它不是那麽簡單，這些都是奥秘。肉體不僅僅能感覺到冷、熱、香、臭、甜、酸、辣，還有一些人自己主觀意識不到的奥秘，人自己不知道。那具體來説，人眼皮跳到底是關乎到神經，還是關乎到第六感，還是涉及到靈界一些什麽事，咱們不作研究，總之這件事情是存在的，它存在的目的、意義是什麽，咱們也不作研究，反正不管是民間還是家庭對眼皮跳都有一些説法。這個説法不管是迷信也好、不是迷信也好，總之在生活環境中，這是一些事未發生之前人的身體表現出來的一個信號。那這種表現方式是屬于迷信，還是屬于傳統，還是屬于科學？這事没法研究，這是奥秘的事。總之，在現實生活中，人類從遠古時代到現在幾千年總結出來了，人的眼皮跳與人身邊即將發生的事有一定的關聯，這個關聯到底是關聯到財、運，還是關聯到人的什麽事情，這個没法研究，這也是奥秘。為什麽説是奥秘呢？有很多事涉及到物質世界以外的靈界，就是告訴你你也没法看得到、没法感覺得到，所以説這是奥秘。這些事既然是奥秘，既然是人看不到、感覺不到的，但在人身上還有一些預警、預知的感覺，那人該怎麽對待呢？最簡單的一條，就是别搭理它，不用相信它是關乎到你的財還是你的運，也不用擔心你右眼皮跳會發生什麽不好的事，更不用慶幸你左眼皮跳是要發財了，就是不用受它的影響。最主要的一個原因就是你没有預知未來的能力，這一切由神來擺布、來主宰，不管是要發生好事還是不

好的事，都在神的手中，你唯一該持有的態度就是順服神的擺布安排，不作預測，不作無謂的犧牲，也不作無謂的預備，更不作無謂的挣扎，即將發生的事一定會來，因為它都在神的手中，神的意念、神的計劃、神定意要作的事没有人能改變。你是用白紙貼眼皮也好、用手壓眼皮也好，你是找什麼科學根據或者迷信根據也好，都無濟于事，要來的肯定要來、肯定要發生，你改變不了，因為這一切都在神的手中。你做任何的事情來迴避這個事都是愚蠢的做法，都是無謂的犧牲，没必要，你那樣做只能説你這個人悖逆、剛硬，没有順服神的態度。明白了吧?（明白了。）所以，眼皮跳這件事不管它是迷信也好，還是科學也好，你們應該有的態度就是不因為左眼跳而高興，也不因為右眼跳而害怕、恐懼、擔心、拒絶、對抗。即便眼皮跳了以後真的有事情發生，你也應該坦然面對，因為一切都在神的手中，你不需要懼怕，也不需要擔憂。如果有好事發生，感謝神的祝福，這是神的恩待；如果有不好的事發生，也願神帶領、保守，不陷入試探，在接下來臨到的環境中能够順服神的擺布安排，不弃掉神，不發怨言，無論多大的灾害發生在自己身上，無論多不幸的事降在自己頭上，都不埋怨神，甘願順服神的擺布。這件事是不是就解决了?（是。）對待這類事，人應該有的思想觀點就是:「不管將來發生什麼事都做好了準備，有順服神的心態，左眼皮跳也好，右眼皮跳也好，兩隻眼睛同時跳也好，我不怕，我知道未來可能有事要發生，但我相信這一切都在神的手中，這可能是神告訴我即將要發生事情的一種方式，也可能是肉體本能的一種反應，但不管怎樣，我準備好了，我有順服神的態度，不管這件事發生之後對我造成的傷害有多大、損失有多大，我都不會埋怨神，我甘願順服。」這是人應該有的態度。人有了這種態度，那對于家庭薰陶的眼皮跳的説法就不在乎是迷信還是科學了，「管它是迷信還是科學，無所謂，你們愛怎麼認為就怎麼認為，你們讓我貼張紙壓在眼皮上我不貼，跳得難受我貼一會兒也行。」如果有人告訴你，「你眼皮跳得那麼厲害，你這兩天小心點吧!」小心就能躲過嗎?（不能，該來的躲不過。）是福不是禍，是禍躲不過，是福也接受，是禍也接受，這就有約

伯一樣的態度了。如果是福你接受，左眼皮跳你高興，右眼皮跳你就生氣，「跳啥跳？一個勁兒跳，没完了！禱告咒詛，讓右眼皮别跳，讓厄運離我遠遠的」，這不是一個信神的人、跟隨神的人該有的態度。没有神的許可，神要不定意這麼作，厄運、惡魔敢臨到你嗎？（不敢。）物質世界、靈界都在神的掌管之中，都是神主宰安排的，不管哪個小鬼想做什麼事，没有神的許可，它敢動你一根汗毛嗎？不敢，是吧？（是。）它也想動你、害你，神不許可，它就不敢，神許可了，説「你在他身邊興起點環境，讓他不如意，讓他出岔」，小鬼就高興了，在你身上就做事了。你對神有信心，你戰勝它了，站住了見證，没否認神、背叛神，它没得逞，它到神面前就没法控告你了，神從你這兒得着了榮耀，神就把小鬼關起來了，它就不敢再來害你了，你就安全了。這是你該有的真實的信心，相信一切都在神手中，没有神的許可，任何倒霉的事、壞事都不會臨到你。神不是只會祝福人，神會擺設各種環境試煉你、磨煉你，讓你學功課，也會擺設各種環境刑罰審判你，有時候神擺設的環境就不合乎你的觀念，更不合乎你的想象，但是你别忘了約伯説的那句話，「我們從神手裏得福，不也受禍嗎？」（伯 2:10）這句話應該是你對神真實信心的來源，相信神主宰一切，你就不懼怕一個簡單的眼皮跳了，是吧？（是。）

剛剛交通了怎麼對待眼皮跳。眼皮跳這是日常生活中經常發生的事，人會用一種人為的方式去化解它，但是往往都達不到人理想的效果，最終該發生的事一定會發生，没有人能逃脱得掉。不管是好事還是壞事，不管是人願意看到的還是不願意看到的，該發生的事一定會發生，這就更證實了，不管是人的命運也好，還是人日常生活中的瑣事也好，都在神的手中擺布、掌管，没有一個人能逃脱得掉。所以，明智的人應該用正確的、正面的態度去對待這些事，根據真理原則、根據神的話看待這些事，也根據真理原則、根據神的話去解决這一類事，而不是用人為的方式去作任何無謂的犧牲或挣扎，否則最終受損失的還是人自己。因為在造物主主宰這件事上，人類没有第二條路可選，這是你唯一應該選擇的道路、應該走的路。順服神的擺布安排，

在神所擺布的環境中學習功課，學習順服神，學習認識神的作為，學習認識自己，也學習一個受造之物該選擇怎樣的道路、該走怎樣的道路，學習走好人該走的人生道路，而不是用迷信的方式、用人為的方式去對抗神的擺布安排。

怎麼對待眼皮跳這事交通完了，還有日常生活中人做夢的事該怎麼對待？比如，你晚上夢到牙掉了還出血了，父母就會告訴你可能會有親人得病或者死亡的事發生，總之夢到掉牙這事對人來說不是好事。因為不是好事，還涉及到生死的大事，所以人就很在意。每當人做夢夢到掉牙就覺得心裏不舒服，隱隱覺得要有厄運、要有不好的事發生，人內心就感覺害怕、不安、恐懼，想擺脱還擺脱不掉，想找人解决、擺平這事還没有任何的路途，總之就受這事的轄制。尤其是做夢夢到牙出血的時候更是擔心，做了這個夢之後多少天都感覺心情不好、內心很不安，不知道怎樣面對。如果不知道這件事有什麼說法的人可能不受影響，但是有些深受老祖宗遺傳的影響心裏完全接受這種說法的人就很在意這件事，害怕做這樣的夢，一旦做了這樣的夢就趕緊禱告：「神哪，求你保守我別臨到這樣的事，如果這件事要應驗在我父母身上，求你保守他們不讓他們出事。」人能有這些態度很顯然是受這種思想觀點或者傳統說法的影響。那在傳統這件事上也可能一些特殊的家庭或者特殊的人有一些特殊的辦法去化解，通過吃什麼、喝什麼，或者念什麼咒語，或者做什麼事來化解，避免壞事的發生。這些辦法民間肯定有，咱們不作探討，怎麼對待、怎麼認識做夢這件事這是咱們要交通的。做夢這是人肉體的本能或者說是人肉體生存現象的一部分，不管怎麼說它也是一件奥秘的事。人常說「日有所思，夜有所夢」，但是像掉牙這種事往往不是人白天所想的事，也不是人願望裏想看到的事，没有人想面對這件事，也没有人日思夜想這些事，但是它常常在人意想不到的情况下就發生了，所以這件事就與人所說的「日有所思，夜有所夢」没有關係了，這不是你想來的。那不管是西方的弗洛伊德還是中國的《周公解夢》對于夢都有哪些說法，不管夢最後是否應驗，總之做夢這件事也跟人肉體一些不自覺的感覺、意識有關係，也是屬

于人肉體奧秘的一部分。像西方那些研究生物、神經方面的科學家都在研究，最終也没研究透人的夢到底是怎麼來的。他們都研究不透，咱們研不研究？（不研究。）為什麼不研究呢？（研究這些没用，也研究不明白。）不是没用，也不是研究不明白，因為它不涉及真理，就這麼簡單。你研究明白能怎麼樣？它涉及真理嗎？（不涉及。）它就是肉體生存過程中出現的一種現象，它在人的生活中常常出現，但人還不知是怎麼回事，這也是奧秘的一部分，人没必要研究也没必要探討，因為它不涉及真理，不涉及人所走的道路。你晚上做夢掉牙也好、不掉牙也好，做夢吃大餐也好、坐過山車也好，與白天怎麼活着有關係嗎？（没有。）你晚上做夢跟人打架，白天就一定會跟人打架嗎？晚上如果做了好夢、高興的夢，都樂醒了，白天一定就如意、順利嗎？白天做事就能明白真理、就能尋找到真理原則嗎？（不能。）所以説，做夢這件事跟真理没有關係，你不用研究。那夢到掉牙出血與死至親的人有没有關係？（没有。）你們説的話怎麼又無知了呢？真是没見識。人的肉體是個奧秘，有很多人解釋不清楚的事，這是人能隨便下結論的嗎？那過去的先知和神所揀選的一些人也做過异夢，那些异夢就有説法，神是用夢來啓示人，你怎麼解釋？那神怎麼進入人的夢境呢？這都是奧秘。神也藉着夢告訴人一些事情、啓示人一些事情，讓人提前預知一些事情，你怎麼解釋這些事？在這事上你們是不是無知了？如果看不透這些事應該尋求真理，神家不是讓你一味地否認生活中的種種奧秘現象，説這些現象不存在，而是讓你準確地認識、正確地對待。正確地對待是什麼意思？就是不像世人一樣用迷信的或者過激的思想觀點去對待這些事，也不是像那些無神論者或没有任何信仰的人一樣去對待這些事，不讓你走那兩個極端，而是讓你站在正確的立場上用正確的觀點看待現實生活中發生的這些事，不是世人的觀點，也不是不信派的觀點，而是信神之人該有的觀點。那在這些事上你該有的觀點是什麼？（不管發生什麼事，順服神的主宰安排，不用去研究它。）不用研究它，那這方面見識你是不是得有啊？有人説：「某某人做夢掉牙還出血了，没幾天就聽説他父親死了。」你一聽就否認：「不可能！那

是迷信，是巧合，你迷信它你就認為這事存在，你不迷信它這事就不存在。」這樣說是不是愚蠢啊？（是。）那在這事上應該怎麼看？（應該知道肉體有很多事都是奧秘，夢到掉牙出血可能會臨到一些不如意的事，但是不管會不會臨到都應該順服神的主宰安排。）剛剛從眼皮跳那個事上你們得點啓發，在夢到掉牙出血這事上應該怎麼對待？你應該說：「這事咱們看不透，咱們不敢定規夢見掉牙出血是否預示着會發生不好的事，但是現實生活中確實有這類不好的事發生，靈界的事咱們看不透，也不敢亂說。如果我做了這樣的夢我的態度是什麼？不管做了什麼夢我不會受它轄制，如果這個夢真的就如人解說的那樣應驗的話，那我也感謝神給我一個心理準備讓我知道會有這樣的事發生。我從來没考慮過如果家人死了、父母死了我會不會受打擊，我盡本分會不會受影響，我會不會軟弱、會不會埋怨神，從來没思考過，但是今天這件事的發生給我一個提示，讓我看見了自己的實際身量。我一想到父母會死心裏就感覺很痛，會受轄制、會消沉，突然發現自己的身量還很小，順服神的心太小，對神的信太小了。從今天開始我應該多多裝備真理，應該順服神，不應該受這事的轄制，如果真有至親離世我也不受轄制，我做好準備了，我求神帶領，加給我力量。不管未來面對什麼，我選擇盡本分這件事我不會後悔，我選擇全身心為神花費這件事我也不會放弃，我會堅持，會一如既往地願意順服神的擺布安排。」接下來你就常常在心裏禱告，讓神引導，讓神加給力量不再受這事的轄制。不管親人死這件事會不會發生，你應該為此裝備自己的身量，讓自己在這件事發生時不會軟弱，不會埋怨神，不會改變你全身心為神花費的心志與願望。這是不是你該有的態度？（是。）臨到做夢掉牙等等這些事，你不應該否認它的存在，不應該置之不理，當然更不應該用防備或者任何詭异的方式去對待，而是應該尋求真理，來到神面前接受神的擺布，別作無謂的犧牲，也別作愚蠢的選擇。愚頑人臨到自己没經歷過的事看不透就說「没有」「没事」「不存在」「迷信」。有的信神的人還說：「我就相信有神，我不相信有鬼。」「我就相信有神，我不相信有撒但，没撒但！」他用這種說法來證實自己對神

真實的信心，就相信有神，不相信有鬼、有邪靈、有鬼附這事，更不相信存在靈界，這是不是不信派啊？（是。）對外邦世界傳統思想的那些說法他不接受，對迷信的一些說法他也不接受，迷信發生的那些事實他也不相信。你不相信不等于這些事不存在，現在不是讓你不相信，不是讓你逃避、否認這些事，而是讓你在臨到這些事的時候有正確的思想觀點，有正確的選擇與正確的態度去面對，這才是你真實的身量，才是你該進入的。比如有人做夢掉頭髮，掉頭髮這事也不吉利，不管它相對應的說法或者應驗的事是什麼，總之人對這種夢境也有不好的說法，也是認為這種夢預示着有壞事、不好的事發生。除了平常那些不涉及大問題的夢境之外，那些特殊的夢境都有一些說法，這些說法預示着一些事的發生，給人一些預示、預警、預告，讓人知道未來要發生什麼，或者給人一些意識，這些意識就是告訴人即將發生什麼事，讓人在心理上有一些準備。不管要發生什麼事，對于你們來說都不應該采取逃避、拒絶、防備、抵觸甚至用人為的辦法去化解這樣的態度，越是在這種情況下越是應該及時地來到神面前求神帶領，在即將發生的事上能够站住見證，能够按照神的心意去實行，而不是拒絶、對抗。這樣實行也不是要求你注重這些事，就是在這些事必然發生的時候你應該有怎樣的態度去面對、應該用怎樣的方式去解决，這是你應該明白的。你說，不讓你注重這些事，但是這些事在日常生活中會不會發生啊？（會。）如果你說不存在，結果這些事發生了，你琢磨琢磨，「哎呀，不信不行啊，這事真應驗了！」之前没有準備，没有正確的態度，當這些事發生的時候，你措手不及，没有任何的預備，你都不知道怎麼禱告神，不知道怎麼面對，你對神真實的信也没有，真實的順服也没有，最後只有懼怕。越懼怕越失去神同在，當失去神同在的時候，你就只能求助于人，用人的各種辦法絞盡腦汁地去擺脱。當怎麼也擺脱不了的時候，你就覺得神不再可信，也不再可靠，可靠的是人。接下來就會越來越糟糕，你不但認為這不是迷信，還會認為這是一件可怕的事，是你控制不了的一種局面，那時候你會說：「怪不得外邦人還有那些信佛教、燒香拜佛的人成天往廟堂裏跑，燒香、祈福、還願，

還吃齋、念佛，原來這事真靈驗啊！」你心裏不但没有對神真實的順服與信心，反而對邪靈撒但産生了懼怕，産生懼怕以後你也不得不對它們有些許的服從，説：「這邪靈不好惹啊，你不信它的不行，對邪靈就得繞着走。不能背後亂説什麼，説話得有禁忌啊，這邪靈可得罪不起！」這些事情的背後讓你突然發現在物質世界以外還有一些你意想不到的力量在做事，當你感覺到這些時，你内心深處充滿的是恐懼，充滿的是對神的躲避，你對神的信心會越來越小。所以，臨到做夢掉牙、掉頭髮等等這些事的時候，你應該有正確的態度，不管這些事在你身上發生的時候它的具體説法是什麼，或者預示着什麼，你只要做到一點，相信一切都在神的手中，願意順服神的擺布安排，這是你面對這一切事應該有的態度，這也是你應該站的立場，是你作為一個跟隨神的人應該作的見證，是吧？（是。）相信這一切都會發生，也相信這一切都在神的手中，這是你應該持有的態度。

有的人還對一些特殊的數字或者特殊的日子有一些禁忌。比如，有的人常年做生意，對發財看得特別重，所以對涉及生意發財的數字特別地喜歡，也特別地看重，對一些認為會使生意不好的數字很忌諱。比如説數字 6、8，他就特別喜歡，自己店的門牌號是 168，店名叫「一路發」，這是中國民間傳統的幸運數字；而 4、5 在中國人的傳統中是不好的數字，4 意味着死，5 意味着無、没有、空，没有就是血本無歸，發不了財。還有汽車的牌照，有的中國人的車牌號數字都是 6，你看凡是數字一排 6 的，基本上是中國人，也不知道用了那麼多 6 他究竟發了多少財。有一次在停車場，所有的車位基本上都占滿了，只有一個位置是空着的，那個位置的數字是 64。為什麼人都不在那個車位停車，知不知道？（64 可能是要死的意思，不吉利。）64 的意思就是路上死。當時我不知道為什麼人都不在那個車位停車，後來聽外邦人説才知道了。6 是路，4 是死，64 就是路上死，所以人家都不在那個車位停車。估計後來那個車位號得改，改成 68，一路發。人想錢都想瘋了，掉錢眼兒裏了。一個數字能改變什麼啊？中國人對這些數字的説法把外國人都影響了。我們看房子的時候，有個地産經紀人就問：

「你們忌不忌諱什麼數字啊？比如，房子的門牌號是 14，那個 4 是不是不好？」我說：「我怎麼没想到呢？不知道這個説法。」他説：「很多中國人看這個房子，因為門牌號有 4，所以他就不要。」我説：「我們不忌諱什麼數字，我們只看這個方位、地段，采不采光、通不通風啊，房子結構、質量啊，等等這些，這數字我們無所謂，不忌諱。」那你説外邦人忌諱是不是就一定會發生事呢？（也不是。）咱們不知道中國以外的其他國家，比如韓國、日本、菲律賓或者東南亞一些國家，他們對數字有什麼講究，總之，每個國家的人對數字都有一些講究。比如，美國人對 6 就特别不感興趣。西方人不喜歡 6，這是一種宗教文化，因為《聖經 • 啓示録》中提到的 6 寓意不好。還有 13，西方人也不喜歡，許多電梯中都没有那一層，因為他們認為那個數字不吉利。而中國人認為 6、8 是吉利數字。那哪個説法是真理啊？（都不是。）你們在不在意哪個數字？你們有没有自己的吉利數字？（没有。）那還挺好。就這類事中國的南方人特别地講究，數字吉不吉利啊，做什麼事得先看日子啊，過什麼節有什麼吃喝禁忌啊，這方面特别的嚴重。數字這個事更説明不了什麼，人對一些特殊的數字有一些禁忌，一定程度上它跟人的信仰有關係，也跟人的想象、思想觀念有關係，這些都是愚蠢的思想觀點。如果你的家庭對你有這樣的灌輸，那你應該放下這些思想觀點，不應該相信這些，這些更是無稽之談，連迷信都不是，這都是社會上那些想錢想瘋了的人的一些荒唐怪誕的説法。

還有一些人對屬相這事特别看重，屬相這事涉及到迷信了。現在西方人也講屬相，你别以為屬相這事只有亞洲人知道，西方人他們也知道兔子、牛、老鼠、馬，還有什麼？蛇、龍、鷄、羊，是吧？比如，從祖輩、父母那兒遺傳下來的，説屬羊的人命苦。你屬羊，你就覺得，「我的命可苦了，什麼倒霉的事我都攤上了。找的對象不好，生的孩子也不聽話，工作也不順利，總也得不到升遷，單位發獎金也没有我的份，盡倒霉事。我再生孩子可不在羊年生，家裏有一個屬羊的命就够苦了，再生一個屬羊的，就是一對命苦的，那這日子還怎麼過呀？」她就琢磨，「絶對不能在羊年生孩子，那趕哪一年呢？龍？蛇？

虎?」你是龍年生的你就真是龍了？真能當皇帝？那不是胡扯嗎？你們願不願意有這些屬相啊？有的人說：「屬兔的人跟屬鷄的人合不來，我屬兔，誰屬鷄我就少跟他打交道，我倆屬相不合，命裏犯剋。家長都說了，跟這樣的人没有夫妻相，在一起也合不來，最好少見面，不說話，不打交道。我倆命裏犯剋，要是在一起我剋不過他，我這命不就短了嗎？我得離這樣的人遠點兒。」這些人還受這些說法的影響，愚不愚蠢?（愚蠢。）總之，不管你跟什麼屬相的人犯剋，這事會不會對你的命運形成影響啊？會不會影響你走正確的人生道路啊?（不會。）有的人就願意跟與他屬相相合的人一起配搭、合作，甚至生活在一起才好呢，無形中内心就受屬相這方面說法的影響，父母或者祖宗傳下來的這些說法在他内心深處占據一定的位置。你看，東方人講屬相，西方人講星座，現在東方人趕時興的也講星座了，什麼天蝎座、處女座、射手座等等。比如說，射手座的人是什麼性格，跟某個星座的人合得來，一打聽誰是那個星座，就願意跟他打交道，覺得這樣的人不錯，對這樣的人有好感，這也是受家庭薰陶的傳統方面的影響。不管是東方人的屬相，還是西方人的星座，不管相剋還是相合這些事實是否存在，是否對你形成任何影響，你應該持有怎樣的觀點，這是你該明白的。你該明白的是什麼？一個人的生辰八字，生在什麼年代，生在哪月、哪個時間段，都與人的命運有關係，不管算命的、看相的說你的命怎樣、你的星座是什麼、屬相好不好，不管看得多準，這又怎樣？這說明什麼？這是不是更證實了你的命運神已經給你安排好了?（是。）你這一生婚姻怎麼樣，你生活在哪個地帶，與哪些人在一起，你這一生能享受多少物質的東西，是窮是富，受多少苦，有多少子女，你的財運怎樣，這已經定好了，你相不相信也是這麼回事，算命的給你算也是這麼回事，不算也是這麼回事，知道這些重要嗎？有些人就特別想知道，「我以後的運勢怎樣啊？我接下來會窮還是會富啊？我會不會遇到貴人哪？有没有什麼與我相剋的人哪？我命裏犯不犯什麼人哪？我多大歲數死啊？我死的時候是病死的、累死的，還是渴死的、餓死的？我是怎樣死的？死的時候痛不痛苦、難不難堪哪?」知道這些事

有用嗎?（没用。）總之，在這件事情上你確定一點就好了，這一切都有神的命定，無論你的屬相是什麽，你的星座是什麽，你出生的時辰、年月是什麽，這一切神都命定好了。正因為這一切是命定好的，你這一生的榮華富貴、你所生活的環境，在你還没出生前神就給你命定好了，所以，你用不着用迷信的方式或者用世人的眼光對待這些事，在運勢不好的時候采取怎樣的方式去逃避，在運勢好的時候采取怎樣的方式去維護、去保持，這不是你對待命運該有的方式。比如，命裏注定你在多大歲數有一場重病，那看相的根據你的星座、你的屬相或者你的生辰八字都給你看出來了，你怎麽辦？你是懼怕，還是想辦法采取什麽措施去化解這件事?（順其自然，順服神的擺布。）這是人該有的態度。不管你的命裏有什麽、没有什麽，都是神早已給你命定好的，你喜歡也好、不喜歡也好，你願意接受也好、不願意接受也好，你有能力面對也好、没有能力面對也好，總之，這一切神早就給你命定好了，你該持有的態度就是以一個受造之物的身份來接受這些事實。不管是發生的還是未發生的，你願意面對的還是不願意面對的，你都應該以一個受造之物的身份去接受、面對，而不是在屬相、星座或者面相等等這些事上下功夫、找人看，或者是查找各種資料，好盡早知道自己未來能發生什麽事，好盡早地避免，用這樣的態度去對待神給你安排的命運、安排的一生，這是錯誤的。有的人父母給他算命，告訴他説:「根據你的星座，還有你的屬相、你的生辰八字來看，你命裏不能有火。」他聽完之後心裏記住了，也相信了，後來這事就成了他日常生活中應該禁忌的一個常態。比如，姓名裏有「火」字的人，他就不跟人家打交道，即使打交道也不會深入相處、不會近距離地接觸，心裏就害怕、迴避這個事。好比説，有個人叫李燦，他琢磨琢磨，「燦，一個『火』，一個『山』，壞事了，有『火』字，不能打交道，得離遠點兒」，心裏就害怕與這人接觸。平時家裏的厨房爐火邊盡量不去，燭光晚餐不參加，篝火晚會不去，哪個房子裏有壁爐不去，因為都有火。想去旅游，聽説那個地方有座火山，就不去了。到一個地方去傳福音，還得打聽打聽，福音對象的姓、名都没有「火」字才行，如果福音對

象姓名没「火」字，但家裏是鑄鐵的，那也絶對不能去。他意識裏雖然也相信這一切都在神手中，知道自己不應該害怕，但是一臨到這類犯禁忌的事，他心裏就有顧慮，就害怕，就不敢冒犯，總怕出什麽意外，總怕有什麽禍患臨到自己承受不了，對神没有真實的信心。他在其他方面也能順服，也能吃苦、付代價，唯獨這件事他就受不了。比如，有的人對他説：「你這一輩子都不能過橋，如果過橋的話會出意外，如果你要過好幾座橋，那就更危險了，小命就不保了。」他就記住這句話了，之後無論是上班工作還是見朋友，包括聚會，他都避開過橋的路，繞道走，就怕犯忌諱。他也相信不一定輕易死，但是却被這個事困擾，偶爾不得已也會過橋，過完橋之後，嘴上説「相信一切都在神手裏，神不讓死，我就死不了」，但是心裏還是被這種説法所困擾，不能擺脱。還有的人説自己命裏犯水，凡是小河邊、井邊他都不去，一個姊妹家院裏有游泳池，他就不去這個姊妹家聚會，換了一個接待家，家裏有魚缸，他也不去，凡是有水的地方都不能去，活水、死水都不能沾。在日常生活中，這些來自家庭薰陶的荒唐説法都涉及到傳統文化，也涉及到迷信，這些説法在一定程度上會影響到人對一些事的看法，也影響到人日常生活中的一些規矩或者生活方式，這在一定程度上會捆綁人的思想，也會控制人做事的一些原則與正確的方式。

有些人説：「如果這些傳統迷信是屬于基督教以外的一些傳統思想與迷信，那是我們該批判的、該放下的，但是涉及到正統宗教的一些思想觀點、傳統或迷信，人是不是就不用放下了呢？是不是應該把它當成一個節日或一種生活方式去紀念，在日常生活中持守它呢？」（不是，都應該放下，因為都不是出于神的。）比如，從基督教來的最大的節日是聖誕節，你們是不是了解一些？現在東方的一些大城市裏也過聖誕節，辦聖誕 party，過平安夜。除了聖誕節，還有復活節、逾越節，這些都是涉及宗教的一些大的節日。有的節日吃火鷄、燒烤；還有的節日吃拐杖糖，那個糖是紅白相間的，寓意是主耶穌的寶血作了人的贖罪祭，人就變聖潔了，紅色就代表主耶穌的寶血，白色代表聖

潔，人就吃那樣的糖；還有復活節吃復活蛋。這些是涉及到基督教的一些節日。還有一些基督教的吉祥物，比如馬利亞像、耶穌像、十字架，這些東西都是從基督教演變出來的，在我這兒看，它其實也是一種傳統。那傳統後面必然有一些涉及迷信的東西，不管這個迷信的說法涉及到什麼內容，總之，只要這些說法不涉及真理，不涉及人所走的道路，不涉及神對受造之物的要求，那就與現在你們所該進入的沒有關係，你們就應該放下，不應該覺得它是神聖不可侵犯的，當然也沒必要鄙視它，就是正確對待。這些節日與我們有沒有關係？（沒關係。）沒關係。有一個外國人問我，說：「你們過聖誕節嗎？」我說：「不過啊。」「那你們過中國年嗎？過春節嗎？」我說：「不過啊。」「那你們過什麼節呀？」我說：「我們沒有節日，我們每天都是一樣的，我們哪天想吃什麼就吃，不是因為有節日才吃，在我這兒沒有傳統。」他問：「為什麼？」我說：「不為什麼，這樣過得很自由，不受任何捆綁。過日子沒有任何形式，只要守規矩就好了。」當然，對于涉及宗教的一個特殊的東西——十字架，有些人認為十字架是神聖的。那十字架神聖嗎？能不能用神聖來形容？馬利亞像神聖嗎？（不神聖。）耶穌像神聖嗎？你們不太敢說。為什麼耶穌像不神聖？因為那是人畫的，那不是神真實的形像，跟神沒有關係，它就是一張畫。馬利亞像那就更不用說了。耶穌長什麼樣人都不知道，瞎畫一氣，畫完之後就讓你對着畫像拜，你如果拜了，你不是愚蠢嗎？你應該敬拜的是神，不是在形式上跪拜一個什麼偶像，什麼畫像、圖片，也不是讓你跪拜一個什麼物件，你應該在心裏敬拜神、仰望神。人應該俯伏在神的話面前、神的真體面前，而不是俯伏在十字架或者馬利亞像、耶穌像面前，那些都是偶像。十字架只是神第二步工作的一個符號，它與神的性情、實質還有神對人類的要求沒有任何關係，它不代表神的形像，更不代表神的實質，所以，你戴十字架也不代表你對神的敬畏，你戴十字架也不代表就有護身符了，我從來不代表十字架，我家裏沒有任何十字架的符號，沒有這些東西。所以如果說不過聖誕節、復活節，人可能容易放下，但如果涉及到宗教方面所謂的十字架、馬利亞像、耶穌像，

甚至是《聖經》，如果說扔掉一個十字架或者扔掉一個馬利亞像、耶穌像，人就覺得，「哎喲，這是大不敬、大不敬，趕緊求神饒恕、饒恕……」人就覺得會有後果。當然，你也不用刻意地對這些東西做任何破壞性的動作，也不用對它有什麼敬仰，它就是一個物件，與神的實質、神的身份沒有任何的關係，這是你應該知道的。當然，涉及到人定的所謂的耶誕日、復活節，這些與神的身份實質、與神的作工、與神對人的要求也沒有任何的關係，你過一百個、一萬個聖誕節，你過幾輩子聖誕節、復活節，也不會代替你明白真理。你也不用景仰，說「我得去西方，西方可以過聖誕節，聖誕節是神聖的，聖誕節是紀念神作工的日子，也是我們應該紀念的日子，在那天我們應該肅穆。復活節更是我們萬眾矚目的日子，這是紀念神道成肉身死裏復活的日子，我們應該在一起歡欣鼓舞，歡慶、祝賀這樣的日子，永遠地紀念這個日子」，這都是人的想象，神不需要。神如果需要人紀念這些日子，神會把明確的年、月、日、時辰、分、秒告訴給你，神不告訴給你準確的年月日，這就傳遞給你一個信息，神不需要人紀念這些日子，如果你紀念，那就犯了神的禁忌，神不喜歡。神不喜歡你硬要做，你還說這是敬拜神，那神就更厭煩你了，你就該死了。明白了吧?（明白了。）你現在要過這些節，神不搭理你，早晚有一天你會為你的錯誤行為而付出代價、承擔責任。所以我告訴你，你在十字架下俯伏跪拜，磕多少個頭，都不如你真真切切地明白一句神的話、遵守神的話來得重要，你在十字架下磕多少個頭都沒用，不代表你遵行神的道了，不代表你接受神的話了，也不代表你做事按照神要求的原則去做了，神不紀念。所以，如果你感覺十字架特別神聖，從今天開始應該放下這種思想觀點，把你珍愛的十字架從內心深處丟掉，它不代表神，你跪拜它也不代表你敬虔，你珍愛它、寶貝它，甚至你把它成天扛在肩上也不代表你敬拜神。十字架只是神一步工作中用到的一個器具，與神的實質、性情、身份沒有任何關係，如果你硬要把十字架當作神來敬拜，那是神所厭憎的，不但得不到神的紀念，反而會遭到神的厭弃。你如果硬要堅持，說，「我才不聽你的呢，十字架在我心目中是神聖不

可侵犯的。你現在説十字架不重要、不代表神，我不相信，我不接受你這話」，那你就按你自己的認為去做，看看你最終能得着什麽。神早就從十字架上下來了，十字架是神一步工作中用到的一個最不起眼的器具，它就是一個物件，在神那兒它没有絲毫的保存價值，當然也不需要你去珍惜它、寶愛它，甚至去仰視它、尊重它，這都没必要。還有《聖經》，人心裏也特别寶愛，雖然説現在不看《聖經》了，但是《聖經》這本書在人心中還是有一定地位的，從家庭中或者從祖上傳下來的對《聖經》的看法到現在依然不能完全放下。比如，有時候把《聖經》放在一邊，你就覺得，「哎呀，我這做的是什麽事？那是《聖經》，人得寶愛啊！《聖經》是神聖的，不能把它當成一本普通的書這麽隨意對待，都落這麽多灰了也没有人去擦，書角都折成那樣了也没有人整理一下。」把《聖經》當成一種神聖不可侵犯的東西，這種思想觀點是應該放下的。

咱們剛剛所講的從家庭來的這些傳統、迷信，還有宗教方面的種種思想觀點、生活方式，或者所迷信景仰的、所珍貴的一些物件，灌輸給人的都是一些錯誤的生活方式、錯誤的思想觀點，對你的人生、生活、生存無形中形成了一些誤導。形成的這些誤導在日常生活中會不知不覺攪擾到人接受正確的東西，接受正面的思想、正面的事物，人就會不知不覺做一些愚蠢的事情，一些不理性的、幼稚的事情。正因為這樣，所以人必須對這些事有一個準確的看法、準確的思想觀點。如果它涉及到真理、符合真理，你需要接受過來，實行順服，把它當成自己生活、生存應該遵守的原則；如果它不涉及真理，只是傳統、迷信，只是來自于宗教，那你就應該放下它。最後一點，咱們今天所交通的這些内容有一個特殊性，就是涉及到傳統、迷信還有宗教的這些内容，不管你承認也好、不承認也好，你經歷過也好、没經歷過也好，不管你對它的認知程度是怎樣的，總之，有一些傳統、迷信方面的説法在客觀事實上是存在的，它在一定程度上會影響、攪擾到整個人類的日常生活。那對這事你們應該怎麽看？有的人説：「你不相信它不行啊，你如果不按它説的那麽做，就會有後果，那怎麽辦？」信神

的人與不信神的人最大的區別是什麼，知不知道?（信神的人相信一切都在神的手中，不信神的人總想靠自己改變命運。）還有一點，信神的人有神的同在、保守，這些現實生活中存在的方方面面的迷信現象就不會影響到你，而不相信神的人因為没有神的保守，他也不相信神的保守，不相信神的主宰，他的日常生活都是被各種污鬼、邪靈所掌控，所以他們生活中無論面臨什麼事情都要講究禁忌。他的這些禁忌從哪兒來的呢？是不是從神來的?（不是。）他為什麼要禁忌這些事？他怎麼知道要禁忌這些事？就是一些人經歷了這些事之後，得着一些經驗、教訓，然後在人中間越傳越廣，這個經驗教訓就被傳播開了，在人中間就形成了一種風潮，人就都這麼做，都這麼活着了。那這種風潮是怎麼來的？就是你不按着邪靈、污鬼給你制定的規矩去做，它就攪擾你，破壞你的正常生活，擾亂你的正常生活，迫使人不得不相信這些禁忌是存在的，如果違犯了就會有後果。人在幾千年的日常生活中總結出這些經驗，一代傳一代，人就知道了，在人的背後有一個無形的力量在掌控人，人不聽它的不行。比如，過年人要是不放鞭炮，今年的生意就不順利。又比如，過年如果你插了第一炷香，你一年都萬事順利。這些經驗告訴人，人必須相信這些迷信，必須相信從民間來的這些説法，就這麼一代傳一代，人就都這麼活着了。那這些現象告訴人一個什麼事實呢？就是人在生活中所禁忌的這些東西，都是人在生活中日積月累總結出來的一些經驗，這些忌諱、禁忌都是人不得已做的，人必須這麼做，因為背後有一些無形的力量在控制着這一切，最終一代傳一代，人就都守着這些規矩。不信神的人只有守着這些迷信、這些傳統，在人群中才能相對順利地活着，人活着就是求個平安、順利、喜樂。那信神的人為什麼不用守這些迷信、傳統呢?（有神保守。）有神的保守。信神的人跟隨神，神將這些人帶到神的面前，帶到神的家中，没有神的許可撒但就不敢侵害你，你不守它的規矩它也不敢動你。而對不信神、不跟隨神的人，撒但就隨便擺布，撒但擺布人的方式就是給你立各種説法、各種詭异的規矩讓你守着，你不守，它就整治你。比如，臘月二十三，你要是不拜灶王爺，是不是有後果啊?

（是。）就有後果了，外邦人就不敢不拜。那一天還得吃麻糖，目的是為了把灶王爺的嘴封上，不讓他到天上亂說去。那這些規矩、這些迷信說法是怎麼來的？就是撒但做一些事，藉着人口口相傳流傳下來的，根源上是來自撒但，來自各種污鬼邪靈、各種魔鬼頭子。它就給你立這些規矩，用這些迷信的說法、規矩來控制人，讓人都聽它的，你要是不聽它的，它就給你來點厲害的，就整治你。有些人不信這些迷信說法，家裏就總不順，到佛堂裏一算，「哎呀，犯了什麼忌諱了，你家得動動土了，烟囪得挪動挪動，房子得變變擺設，再給你一道符放在門楣上，什麼小鬼就不敢來了。」它其實是個更大的鬼，把那小鬼降住了，小鬼不來騷擾你了，這樣一來，日子就平安多了。這人一開始不相信，現在一看，「哎呀，真有小鬼啊，真攪擾啊！」他就不得不相信了。不信神的人在這個世界上混、生存，就是完全被控制在惡者的手下，没有選擇的權利，也没有選擇的餘地，你不信不行。而信神的這些人，你要是還堅持這些迷信的、傳統的思想觀點或者屬宗教的這些東西，又過他們的節日，又相信他們的說法，又延續他們的傳統、生活方式、生活態度，你生活樂趣的來源也都是根據他們的說法，這就是用一種無聲的語言在告訴神，「我不相信你的擺布，我不願意接受你的擺布」，也是用一種無聲的語言在告訴邪靈、污鬼、撒但，「你們來吧，我相信你們的說法，我願意與你們合作」。因為你所持有的各種態度、你的思想觀點與你的實行不是在接受真理，而是在迎合邪靈、污鬼、撒但的一些思想觀點，你是在奉行它的一些思想觀點做人做事，所以你是在邪靈、污鬼、撒但的權下活着。你既然願意在它的權下活着，又是出門包餃子、回家吃麵條，又是過年必須吃年糕、吃魚，那你就跟它走好了，你不用來信神了，你也不用承認你是信神的。你處處、事事都按着撒但給你灌輸的生活方式與思想觀點或者按着宗教觀念去看人看事、做人做事，去生活、生存，你所做的與神教導你的没有關係，與真理没有關係，那你就是一個不折不扣跟隨撒但的人。你既然心裏跟隨撒但，那你為什麼還要坐在這兒？為什麼還要聽道？這不是搞欺騙嗎？這不是褻瀆神嗎？你既然對撒但灌輸你的傳統迷信與

宗教觀念念念不忘，與它糾纏不清、藕斷絲連，那你就不要來信神了，你應該在佛堂裏呆着，應該去燒香、去磕頭、去抽籤、去念經，你不應該留在神家，你不配聽神的話，不配接受神的帶領。所以，既然你承認你是跟隨神的人，那這些來自于家庭的傳統、迷信與宗教觀念你就應該放下，哪怕是任何一項最基本的生活方式，只要它涉及傳統、迷信，你都應該放下，不要持守。神最厭憎的是人的傳統，人的節假日、規矩，還有來自于民間、家庭的一些有説法的生活規矩。比如，有些人蓋房子，門楣一定得放個鏡子，説是用來照妖。你信神你還怕妖？你信神了，妖怎麼還隨便來侵犯你呢？那你到底是不是真信神的人呢？有的人過年如果説一句「如果我死了」或者「我媽死了」這類不吉利的話，説完之後就趕緊「呸呸呸，童言無忌、童言無忌」，嚇得要命，很怕這話應驗了。你怕什麼？即便真應驗了，你還能不接受這個事實嗎？你還能反抗嗎？你不應該從神領受嗎？在神這兒没有禁忌，只有合不合乎真理，你信神也不應該守任何的禁忌，而是應該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原則對待這些事。

今天交通的是涉及家庭對人薰陶的傳統、迷信、宗教方面的話題，儘管這些話題咱們知道得不太多，但是也足以通過交通這些來告訴你應該持有怎樣的態度，應該怎樣按照神的話、按照原則對待這些事。最起碼你應該實行的就是涉及這些話題的内容你應該放下，而不應該放在心裏，也不應該把它當成一種生活常態來持守，你最應該做的是放下，不應該受它的攪擾、捆綁，也不應該根據它來判斷你的旦夕禍福，當然更不應該根據它來面對你未來的道路或者選擇你未來的道路。如果你出門看到一隻黑猫，你説：「今天是不是不順利，要有什麼倒霉事啊？」這種觀點怎麼樣？（不對。）一隻猫能把你怎麼樣？即使迷信有什麼説法跟你也没有關係，不用怕。别説黑猫，就是一隻黑虎你也不要怕，都在神的手中掌握，就是撒但、邪靈你都不要怕，一隻猫就更没有什麼可怕的。如果你心裏没有什麼禁忌，只追求真理，只相信一切都在神的手中，即便它有什麼説法、即便它會給你帶來厄運你也不必要擔心。比如，有一天你突然聽到猫頭鷹在你的床頭叫，中國的

俗語說「不怕猫頭鷹叫，就怕猫頭鷹笑」，這個猫頭鷹不但在叫還在笑，你嚇得要命，心裏有點受影響，但琢磨琢磨，「該來的一定會來，不該來的神也不讓它來，我在神的手中，萬物都在神的手中，不怕，不受這個影響，該怎樣生活還怎樣生活，追求真理，實行神的話，順服神的一切擺布，這一點永遠不能變！」什麼都不能干擾到你，這就對了。如果有一天你做了一個不好的夢，又是掉牙，又是脱髮，又是飯碗打碎了，又是看到自己死了，什麼壞事都在一個夢境裏出現了，這夢境裏的每一個情景對你來説都不是好的預兆，你怎麼辦？你會不會消沉、難過？會不會受影響啊？如果以前做這類不好的夢可能會難過一段時間，最後没發生什麼事總算鬆一口氣，現在只是稍微受點干擾，想到一切都在神的手中，心很快就安静下來，還能來到神面前禱告，有順服的心態，這就對了。即便這些不好的預兆真的會應驗，會發生一些不好的事情，那也有辦法化解。怎麼化解？不好的事不也在神的手中嗎？没有神的許可撒但魔鬼動不了你一根汗毛，何况現在是涉及到生死攸關的大事，更不是它能説了算的，如果没有神的許可這些大事小事都不會發生。所以説，不管你哪天做了一個夢看見什麼不好的現象也好，或者身體感覺到任何的异常也好，都不要擔心，也不要感覺不安，更不要琢磨逃避、拒絶、對抗，或者用人為的辦法扎小人、問米、抽籤、算卦，或者查找資料、路途避開這些風險，没這個必要。有可能你做的夢真的預示着有不好的事發生，比如生意破産了、財産被人家霸占了，或者正聚會時被警察抓捕了、傳福音時被人舉報了，等等，這些事發生了又怎樣？應該禱告神，清楚一切事都在神的手中，心裏就踏實多了，就不再為自己擔憂的事懼怕、痛苦。如果這些事真發生了也不要抗拒、逃脱，應該做好受造之物該做的，盡好受造之物該盡的責任與義務，站好受造之物該有的立場與角度，這是每一個人臨到事該有的態度，就是接受、順服，任神擺布，没有怨言。這樣，任何涉及宗教、傳統、迷信的説法或者後果對你來説就都不是問題了，不會形成干擾了，這樣你就真正地從撒但的權下、從黑暗權勢裏走出來了，不被黑暗權勢控制，也不被撒但的任何思想控制了，你的心思、

你的心靈、你的全人被神的話征服、得着了。這是不是自由了？（是。）這就徹底自由了，活得釋放自由，有人樣，這多好啊！

今天交通的這個話題所涉及到的内容基本上就是這些。至于日常生活習慣的一些禁忌，好比説，有什麽病不能吃什麽東西，有的人好上火不能吃辣椒，這些不涉及做人，也不涉及任何的思想觀點，更不涉及人所走的道路，這些就不是咱們要交通的範圍了。咱們所交通的家庭對你的薰陶的這些内容，都是涉及到人的思想觀點，涉及到人的生活常態、生活規矩，還有對待各類事物的思想觀點、立場與角度，把這些方方面面錯誤的思想觀點、態度都解决了，接下來人該進入的就是尋求、接受正確的思想觀點、正確的對待事物的角度與態度。好了，今天這個話題就交通到這兒，再見！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 怎樣追求真理（十六）

##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3）放下家庭給人帶來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2）放下家庭對人的薰陶

##### ② 在傳統、迷信、宗教方面家庭對人的薰陶

上次聚會交通到哪裏了？（上次神主要交通了放下家庭在傳統、迷信、宗教這些方面對人的薰陶，神細節交通了「出門餃子回家麵」「左眼跳財，右眼跳灾」等等這幾種迷信説法，還有過年過節的一些傳統習俗對人的影響，同時，神也交通了我們應該怎麼正確對待這些傳統、迷信的説法和做法，一方面是相信有些事確實會發生，另外也得相信一切都在神的手中。不管這些説法預示着什麼，也不管發生什麼事，我們都得有接受順服的態度，能够任神擺布安排。）上次聚會交通的基本内容就是這些。家庭對人薰陶的關于傳統、迷信、宗教方面的内容，咱們具體交通了人在日常生活中接觸到的一些事情。雖然交通的這些内容只是咱們知道的涉及中國人日常生活中的傳統、迷信與宗教方面的話題，并不能代表各個民族、各個種族，但是它與生活在不同地域、各個種族的人類所持守的傳統、迷信、宗教的性質是一樣的，都是在生活中遵守一些從先人留下來的傳統、生活習慣以及一些迷信的説法。不管這些迷信的東西是人的心理作用也好，還是客觀存在也好，總之，你們對待它的態度應該是認清這些迷信背後主要的思想或者實質是什麼，另一方面就是不受它的影響、干擾，應該相信人的一切都在神的手中，不是迷信在擺布着人，更不是迷信在主宰着人的命運、主宰着人的每一天。不管迷信存不存在，不管它是否靈驗或者是否是真實的，總之，對待這類事，人應該有一個合乎真理的原則，不應該被它迷住，不應該被它控制住，更不應該被它干擾到你正常的追求目標、實行原則。在傳統、迷信、宗教的這些話題中，迷信對人的生活、思想以及

對人看待各種事物的觀點干擾是最大的，影響也是最大的。人通常不敢放弃這些迷信的説法、定義，對于它給人帶來的一些生活方面的問題一直也得不到解决。人不敢衝破日常生活中這些迷信説法的束縛，就證明了人對神的信心還不够大，對神主宰萬物、主宰人類命運的這一事實還没有真實的看透、没有準確的認識。所以，當一個迷信的説法或者涉及迷信的一些感覺臨到你的時候，你就會被捆住手脚，尤其是涉及到生死相關的大事、涉及到人的運勢、涉及到自己親人的生死時，人更是被這些所謂迷信的禁忌、説法束縛住手脚，相當地不得釋放，總是害怕萬一犯了它的禁忌，萬一它靈驗了，會不會有什麽厄運找上自己，會不會有什麽不好的事情發生。人在迷信這事上總是不能看透問題的實質，更不能衝破種種迷信説法的束縛，當然也不能看透迷信對人生活的影響到底是什麽。那從人的表現上來看，從人對迷信的這些思想觀點上來看，人的思想意識、思想觀點很大程度上還是被撒但困擾着，被物質世界以外的一種無形的力量控制着。所以，人在跟隨神接受神話語的同時，依然被涉及到人的運勢、生死還有生存的一些迷信的説法所控制。就是説，在人的思想深處，依然相信這些迷信的説法是真實存在的。相信意味着什麽？意味着人依然被這些迷信背後的那隻無形的魔爪控制着，而不是真實地認識到人的命運是在神的手中主宰、擺布着，也不是心甘情願地、心安理得地將自己的命運交托在神手中，而是身不由己地被撒但控制着。比如，經常做生意的人、經常外出的人，還有以前對看相、八卦易經、陰陽學術等等一些迷信活動、迷信的説法比較相信的人，他們的日常生活、生存法則、觀念等等都深受這些迷信的影響、控制、擺布。也就是説，他們無論做什麽都要有一個來自于迷信的理論根據。比如，出門一定得看日曆上怎麽説，是否有任何禁忌，今天去做生意、簽合同或者買賣房屋等等這些都一定要看日曆，要是不看心裏就没有底，就不知道會發生什麽事，只有看完日曆再做事情、再作决定心裏才有底、才踏實。而且常常因為犯了一些禁忌導致一些不好的事發生，隨後就更加確切地知道、相信這些迷信是存在的，就被這些迷信束縛，更加相信人的命運、

人的運勢、人的生死是被迷信的説法所控制着，冥冥之中有一隻無形的大手在掌控着自己的運勢、掌控着自己的生死。所以，他就特别相信迷信的任何説法，尤其是與自己生活、生存息息相關的一些説法，以至于信神之後，雖然口頭上承認、相信人的命運是在神的手中掌握，但是却身不由己地在内心深處常常被迷信的種種説法干擾着、控制着，甚至有一些人把這些所謂的生活禁忌，什麽與什麽相沖、命裏犯什麽等等這些迷信説法與真理原則摻和在一起來遵守。人對待迷信的這些態度嚴重地影響了人在神面前對待真理、對待神話語的態度，也嚴重地影響了一個受造之物對待造物主的態度，當然也影響到神對待一個人的態度。因為人在跟隨神的同時，依然心甘情願地、身不由己地被撒但灌輸的種種涉及迷信的思想、説法控制着、干擾着，同時人也很難放下涉及迷信的種種思想與説法。

家庭對人薰陶的内容中，迷信對人的干擾其實是最嚴重的，迷信對人形成的影響也是最深遠的。所以，對于迷信這方面，人應該在現實生活中逐個地排查、認識，看看在自己身上有没有來自于家庭或者來自于家族、宗族對自己在迷信方面的種種薰陶、影響，如果有的話，應該逐一地放下，而不是持守它，因為它與真理没有關係。一個在日常生活中常常流露的傳統生活方式的做法，都能讓人老老實實地、身不由己地被撒但控制，更何况是一些帶有思想影響的迷信説法，它更能將一個人牢牢地控制在撒但的權下。所以，除了傳統與宗教以外，涉及到迷信的一些思想觀點、説法或者規矩都是人應該及時放下的，而不是持守它。在神那兒没有任何禁忌，神的話、神對人的要求、神的心意都明文發表在神的話語裏，而且在神所有的話語中告訴給人的或者要求人做的都涉及真理，并不帶有任何的詭异成分。神只是清楚地、直白地告訴人怎樣做，在什麽事上該遵守怎樣的原則，没有任何的禁忌，也没有任何的講究與説法，人所該遵守的就是根據自己的實際情况按照真理原則去做。實行神的話、遵守真理原則用不着看日期，用不着分時辰，没有任何禁忌，也不用看日曆，更不用看星相，更不用管今天是月圓還是月缺，不用管這些事。在神的權下，在神的主宰

之中，人是自由的、釋放的，人的內心是安靜的，是喜樂、平安的，而不是驚慌、恐懼的，更不是壓抑的。驚慌、恐懼、壓抑只是迷信的種種說法帶給人的種種感覺，真理、神的話語、神的要求還有聖靈作工帶給人的是平安喜樂、自由釋放、輕鬆加愉快。而迷信帶給人的恰恰相反，它捆住你的手脚，不讓你做這個、不讓你做那個，不讓你吃這個、不讓你吃那個，做什麼都不對，做什麼都有禁忌，都要根據老黃曆的說法。現在是陰曆什麼時間，哪一天能辦什麼事，能不能出門，甚至理髮、洗澡、換衣服、見什麼人都有禁忌，尤其是婚喪嫁娶、搬家、出門辦事、找工作更得看黃曆。撒但用種種迷信的說法、詭异的說法把人的手脚捆得結結實實，它這麼做的目的是為了什麼？（控制人。）用現代人的話講就是刷存在感。什麼意思呢？就是讓人知道它的存在，讓人知道它提出的這些禁忌的說法是存在的，它是說了算的，它是能做到的，你要是不聽的話就給你點顏色瞧瞧。有一句歇後語怎麼講？叫「老太太抹口紅——給你點顏色瞧瞧」，就是你如果不聽、如果能觸犯的話，那你就走着瞧，你就應該承受後果。人如果不信神，就害怕這些禁忌，因為屬肉體的人畢竟鬥不過靈界的各種魔鬼撒但。但現在你歸回到神的面前了，你的一切，包括你的思想、你生活的每一天都在神手中掌管，神看顧着你、保守着你，你在神的權下生活、生存，你不在撒但的手中掌握，所以你就没必要再守這些禁忌。相反，如果你還害怕撒但能侵害你，害怕不聽撒但的或者不相信迷信所說的禁忌的事就會有不好的事發生，那就證明你還相信撒但能掌控你的命運，同時也證明你甘願受撒但的擺布，你不願接受神的主宰。撒但做這一切是讓人知道它是確實存在的，它想用它的魔力來控制人類、控制每一個生靈，控制的目的是為了糟蹋，糟蹋的目的與最終的結果是吞吃，當然控制的目的也是為了讓人敬拜它。魔鬼撒但總刷存在感，還能顯一些神迹，比如它能把石頭變成鷄蛋來引誘你吃，讓你承認它是神，它總顯一些神迹你就迷信它了，你從内心深處就該朝拜它了，這不就是撒但做事的目的嗎？撒但做事就是這些目的。不管南方還是北方，不管哪個種族的人類，都跪拜一些邪靈、污鬼，他們為什麼能

跪拜？為什麼他們跪拜的那些邪靈污鬼能香火不斷，一代傳一代呢？你如果說它們不存在，那為什麼那麼多人就相信，就能够一代傳一代地去給它們燒香、磕頭、許願，然後又還願？那不就是這些邪靈污鬼做了一些事情嗎？你要是不聽邪靈的話，它們就讓你得病，讓你不順，讓你臨到灾禍，讓你家裏的牛都得病不能耕地，甚至家裏出車禍，它就找你的麻煩，麻煩越找越多，你不服也不行，最後不得已就得跪拜它，甘願對它俯首稱臣，它就樂了，從此以後你就是它的人了。你看社會上那些頂什麼狐仙，還有頂靈界各種人物的那些牌位，咱們對這些東西叫什麼？叫邪靈附體、被邪靈附，民間叫頂什麼仙、什麼東西上身。邪靈開始找上身對象的時候，那個人也不願意，邪靈就干擾他、攪擾他，讓他家裏出事、不順，有的做買賣的就讓他賠本，總也没有客户，干擾到没法生活、舉步維艱了，最後他服了，同意了。同意之後，邪靈就藉着那個肉體做事了，行一些神迹奇事，招來一些人，又給人看病，又給人看相，甚至還幫着給死人招魂，等等。邪靈不就是藉着這些手段來迷惑人、敗壞人、控制人嗎？

如果信神的人對這些迷信的説法與外邦人是一樣的觀點、看法，這是什麼性質？（是抵擋神、褻瀆神。）這是對神嚴重的褻瀆！你跟隨神，你説你相信神，但同時你還被迷信的説法所干擾、控制，有的追隨迷信的思想，有的甚至害怕違背迷信的思想、做法，很怕遭到報應，這就是對神的褻瀆。你不但不能見證神，還隨從撒但來抗拒神的主宰，這就是對神的褻瀆。明白了吧？（明白。）人相信迷信或者隨從迷信的實質是褻瀆神，那迷信對你的種種薰陶你是不是應該放下啊？（是。）最簡單的放下的實行，就是不管它存不存在，不管它即將發生什麼，你不受它的干擾，即便迷信所説的那件事的説法是客觀存在的，那你也不受它干擾，不受它控制。因為什麼？因為一切都在神手中擺布，撒但即便能做成什麼事也是在神的許可之下做的，没有神的許可，就如神所説的，它連你的一根汗毛都不敢動，這是事實，也是人應該相信的一條真理。所以，不管你是哪隻眼皮跳，也不管你做夢是掉牙也好、脱髮也好、死人也好，是怎樣的惡夢也好，人應該相信

這一切都在神的手中，不應該受它的影響，也不應該受它的干擾。神要作成的事是沒有一個人能改變的，神命定好的事也沒有一個人能改變。神命定好的事、神計劃好的事那是既成的事實，不管你有沒有預感，不管靈界這些魔鬼撒但給你怎樣的預示，你都不應該受它的干擾，只相信這一切都在神的手中，人應該順服神的擺布安排。即將發生的事或者不可能發生的事都在神的手中掌握，都在神的命定之中，沒有人能改變，更沒有人能插手，這是事實，人應該跪拜的是造物主，而不是任何一個能够讓迷信靈驗或者還原的在靈界的勢力。魔鬼撒但再神通廣大，再能顯任何神迹，或者讓任何事情變得靈驗，讓任何人的預感還有迷信的説法變成事實，都不能説明人的命運是在它手中掌握着，人跪拜的、相信的不應該是魔鬼撒但，而是造物的主。對于家庭薰陶的涉及傳統、迷信與宗教的這些話題，人應該明白的就是這些。總之，不管涉及傳統、迷信還是宗教，只要它與神的話語、與真理、與神對人的要求無關，人就應該捨掉它、放下它。不管它是一種生活形式也好，還是一種思想也好，不管它是規條也好，還是一種理論也好，只要不涉及真理，都是人該丢弃的對象。比如説，宗教方面的東西在人的觀念中比迷信、傳統或者拜偶像這些相對高尚、神聖一些，像基督教、天主教、猶太教等等這些，在人的觀念中、在人的思想深處，人對它們有一些景仰或者好感，但即便如此，人也應該放下涉及宗教的一些符號、節期，還有一些象徵性的東西，而不應該對它寶愛有加，把它當成真理一樣去對待、去跪拜，甚至在心裏留有一席之地，這都是不應該的。宗教的符號，宗教的活動，宗教的節假日，宗教的一些標識性的東西，還有宗教的一些比較高尚的説法，等等這些都屬于咱們所説的宗教這個話題的範疇。總之，説這麼多的目的就是為了讓你明白一個事實，涉及迷信、傳統、宗教的一些東西，不管它是高尚的也好，還是比較詭异的也好，只要它不涉及真理，只要它與真理無關，就都是人應該放下的，而不是人應該持守的。當然，對于一些觸犯真理原則的話題更應該放弃，絶不能保留。人應該絶對地將這些從家庭薰陶、影響來的東西都逐一放下，不受它的影響。比如，你接

觸一些弟兄姊妹時正趕上過聖誕，你一見面就說：「聖誕快樂！ Merry Christmas! Happy Christmas!」說「聖誕節快樂」好不好？（不好。）說「因為紀念耶穌誕生的日子，是不是我們應該放假休息，什麼都不做，不管工作、本分多忙，應該停下來，集中精力紀念神曾經作工的一段最有紀念性的日子？」合不合適？（不合適。）為什麼不合適？（這是神以前作過的工作，而且這也是與真理無關的事。）道理上是這麼回事，理論上你們抓住這個問題的根源了，那事實上呢？這事最簡單，你們回答不上來。人這麼做神不喜歡，神看着厭憎，就這麼簡單。你看過節日的時候，外邦人會說，「Happy New Year!」「Happy Christmas!」他要是跟我打招呼，我就點點頭，「You too!」意思「你也聖誕快樂」，走走過程完事了。但是見到弟兄姊妹我從來不講這話，因為什麼？那是外邦人的節日，是商業節日。在西方，幾乎每一個節日，不管是傳統的還是人為的，其實都跟商業有關，都跟經濟挂鈎。即便是一些有悠久歷史的民族，他們的節日僅僅是涉及傳統，到二十世紀之後就逐漸地演變成各種商業活動，是商人做生意的一個極佳的商機。不管這些節日是商業的還是傳統的，總之都與信神的人没有關係。不管外邦人甚至宗教的人對這些節日多麼熱衷，這個節日在任何一個國家或者民族多麼隆重與盛大，它與我們跟隨神的人没有任何關係，它不是我們應該遵守的節日，更不是我們應該慶賀、紀念的節日。別說外邦人，不管哪個種族、哪個民族、哪個時期産生的傳統節日，都與我們没有關係，就連涉及到神三步作工每一個期間、每一個片段的紀念日與我們都没有關係。比如，律法時代的一些節日與我們没有關係，恩典時代的復活節、聖誕節等等與我們更没有關係。那交通這些事讓人看明白什麼？神作事不守節期，不守任何的規條，他作事自由釋放，没有任何禁忌，也從來不紀念任何節日，即便是神自己曾經作工作的起始、結束或者是一個特殊的日子，神從來不紀念。神不紀念，神没有刻意地讓人知道這些日期、日子、時辰，一方面告訴人神不紀念這些日子，神不在乎這些日子，另一方面告訴人，人也没有必要紀念、慶賀這些日子，不應該守住這些日子。任何涉及神作工的日

子、時辰，人都不需要記住，更不需要紀念。人需要的是什麼？需要的是在神的帶領之下順服神的擺布、接受神的主宰，在人的日常生活中接受真理、順服真理，就這麼簡單。這樣人的日子是不是輕鬆、愉快多了？（是。）所以，交通這些話題其實給任何一個人帶來的都是釋放自由，而不是捆綁。因為這些話題一方面是客觀事實，是人應該了解的真相，另一方面，也讓人從中解脱出來，放下這些人不應該遵守的東西，同時也讓人知道，這些東西不代表真理，人應該遵守的神的道只有一樣，就是真理。明白了吧？（明白了。）

**3）放下來自家庭的包袱**

涉及家庭的這個話題，除了應該放下家庭對你的薰陶以外，還有其他方面人應該放下的。之前咱們交通過家庭對人思想的一些薰陶，然後又交通了一些家庭對人在生活方面的種種説法的薰陶。任何一個家庭都給了人穩定的生活，給了人成長的空間，也讓人在成長的過程中有了安全感、有了依靠，有了衣食住行的來源。人從家庭所得的除了情感的所需還有物質的所需，當然還有人生活的所需與人成長中所需要的一些生活常識。人從家庭得來的東西有很多，所以家庭對每一個人來説，都是一生中難以割捨的一部分。家庭給人帶來的好處很多，但是從咱們交通的這些内容看，家庭給人帶來的種種負面影響與負面的生活態度、觀點也很多。就是説，家庭給你帶來了很多肉體生活所必需的東西，讓你得以有温飽，有情感的支柱、情感的依賴，同時，家庭也給你帶來了一些不必要的麻煩，當然這些麻煩也是人在不明白真理之前難以解脱、難以放下的。它在一定程度上給你的日常生活與你的生存帶來了大大小小的干擾，讓你對家庭的感覺時常是複雜的、矛盾的，它既在情感上滿足了你的需要，同時又在情感上干擾到你的生活，所以「家庭」這個名詞對于更多的人來説有一種很難説清楚的複雜思想，對家庭充滿了懷念、依戀，當然也充滿感激。在充滿懷念、依戀、感激的同時，家庭給你帶來的纏累讓你覺得它是一個大麻煩，就是當一個人成年後對家庭的概念或者思想、觀點是相對複雜的，如果完全放下，拋弃不管，或者不去想，良心上過不去，如果去想、去

懷念，還像小時候一樣全身心地投入家庭，又心有不甘。人對待家庭常常有這種情形、這種思想觀點或狀態，這些思想觀點或狀態同樣也是來自于家庭的薰陶。這就是咱們今天要交通的家庭給人帶來的包袱這個話題。

剛才咱們交通了，家庭讓一個人常常覺得内心很矛盾、很難堪，想完全放下，良心受控告，于心不忍，如果不放下，全身心投入家庭，與家庭融入到一起，却常常因為一些觀點與家人不合而感覺無所適從。所以，人對待家庭就感覺特别不好處理，與家人完全相合達不到，與他們完全切割也做不到。那今天咱們就交通一下人應該怎樣處理與家庭的關係，這個話題就涉及到來自家庭的一些包袱，就是放下家庭這個内容的第三個話題——放下來自家庭的包袱，這是個重要的話題。涉及來自家庭的包袱你們能理解到的有哪些内容？這是不是與人的責任、義務還有孝道等等有一些關係？（是。）來自家庭的包袱涉及人對家庭所應該盡的責任、義務還有孝道，這些對人來説，一方面是人應該盡的責任與義務，另一方面，在特殊的環境之下，在一些特殊的人身上，它變成了人生活中的干擾，這個干擾就是咱們所説的包袱。

**① 放下父母的期望**

**學業、職業方面的期望**

來自家庭的包袱，咱們分兩方面來講，一方面是父母的期望。每一個父母或者長輩對子女都有大大小小的、不盡相同的一些期望，希望兒女好好學習、好好做人，在學校當優等生、當學霸，讓老師同學都看得起，分數常常在八十分以上，如果考六十分以下就要挨揍、面壁思過，不許吃飯、睡覺，不許看電視、玩電腦，之前答應給買的好衣服、好玩具都不買了。每一對父母對兒女都有種種期盼，在兒女身上寄予很大的希望，都希望兒女能够成龍成鳳、能够飛黄騰達，為祖上、為家族增光添彩。没有一對父母希望自己的子女以後當農民、乞丐甚至是當强盜土匪，也没有父母希望自己的兒女走入社會之後做人下人，擺地攤、做小商小販或者撿破爛被人瞧不起。父母的這些期望在兒女身上不管能不能實現，總之父母對兒女都抱有種種期望。他們

的期望就是將自己認為好的、高尚的理想與願望寄托在兒女的身上，希望他們能够實現父母的願望。那父母這層願望無形中對兒女來説形成了什麼?（壓力。）形成了壓力，也形成了什麼?（包袱。）形成了壓力，也變成了一種枷鎖。父母既然對兒女有期望，那他們就會按照所期望的來管教兒女、引導兒女、教育兒女，甚至為他們所期望的在兒女身上投資或者付任何的代價。比如，父母希望兒女在學校當學霸、當佼佼者，每次考試都是九十分以上、都是第一名，最次也不能低于第五名。父母提出這樣的要求之後，他們是不是也同時為孩子能達到這個目標而作出一定的犧牲呢?（是。）父母為了兒女能達到這個目標在兒女身上也付出了很多的精力。孩子早起複習功課、背課文，父母也早起在旁邊陪着，天熱的時候幫着扇扇子，沖冷飲給孩子喝。每天都早起給孩子準備早飯，尤其到考試的時候讓孩子吃一根油條、兩顆鷄蛋，希望吃了就能考一百分。孩子如果説吃不下，吃一顆鷄蛋就行，父母就會説:「傻孩子，吃一顆鷄蛋就只得十分，把這一顆也吃下去，咱就得一百分。」孩子不想吃，父母就説:「必須得吃，乖孩子聽話，我是為你好。」孩子琢磨琢磨，「媽媽這麼大愛心都是為了我好，那就吃吧。」孩子吃的是鷄蛋，吞下的其實是什麼? 是壓力，是心不甘情不願。雖然吃得很好，父母的期望值也很高，出于人性與良心來説人應該接受，但是出于理性，人應該反抗這樣一種愛，不應該接受這樣的方式。但是没有辦法，你如果不吃父母就生氣，你就得挨打挨罵甚至被咒詛。有些父母説:「瞅你那個没出息樣，吃顆鷄蛋都費勁，一根油條、兩顆鷄蛋，這不就是一百分了嗎? 這不都是為你好嗎? 你還吃不下，吃不下你以後就要飯去吧，就放羊去吧!」還有些小孩子確實是吃不下，父母强行逼他吃，吃完之後他就都吐了。這一吐不要緊，父母更生氣了，孩子不但没得到同情與理解，還要受到責備，受責備的同時更加覺得對不起爸爸媽媽，更加自責。你説，人活得容不容易啊?（不容易。）吐了之後自己在厠所就偷着哭，假裝還在那兒吐，等出厠所時，趕緊把眼泪擦乾，不能讓媽媽看到。為什麼? 要是看到的話，他就會挨罵，甚至被詛咒:「瞅你那没出息樣，哭啥哭! 你個窩囊廢，

這麼好的飯你都吃不下，你想吃啥啊？讓你吃了上頓没下頓，你就能吃下了，你天生就是遭罪的命！你不好好學習，不好好考試，以後就要飯吧！」媽媽説的每一句話似乎是在教育，又似乎是在責備，但人感受到的是什麼？感受到的是父母的期望、父母的愛。所以在這種情况下，媽媽説得再難聽，人含着眼泪也要把媽媽説的話接受過來吞咽下去，吃不下飯忍一忍也要吃下去，噁心也得吃。這日子好不好過？（不好過。）為什麼不好過？人從父母的期盼中接受到哪些教育？（考試必須得考好，以後得有出息。）一定要有出息，一定要對得起父母的愛、對得起他們的辛苦付出，對得起他們的期盼，不能辜負他們，他們太愛你了，他們為你付出了一切，他們在用生命為你做一切。所以，他們的這些付出、他們的教育以至于他們的愛都成了什麼？成了你必須償還的東西，同時也成了你的包袱，這些包袱就是這麼來的。父母這麼做，不管是出于愛也好還是出于父母的本能也好，總之，父母用這些方式教育你、對待你，甚至灌輸給你種種思想，最終讓你的心靈得到的不是自由、釋放、安慰與喜樂，他們給你帶來的是什麼？是壓力，是恐懼，是良心的譴責、不安。還有什麼？（枷鎖和捆綁。）還有就是在父母這樣的期盼之中你不由自主地為了滿足他們的期盼而活着，為了不辜負他們的期盼，為了不讓他們對你失望，每天都努力地、勤奮地學習每一樣功課，做他們讓你做的每一件事。他不讓你看電視，你就守着不看，其實你很想看，為什麼還能守住？（怕父母失望。）怕自己一旦不聽父母的話，學習成績真的下滑了，真的不能考取名牌大學了怎麼辦。自己對自己的人生没有把握，好像離開了父母的管束、責備、壓制你就不知道前方的道路會是怎樣的，你不敢挣脱他們的束縛，也不敢挣脱來自父母的枷鎖，你只有任由他們給你制定各種規矩，任由他們擺布，不敢忤逆他們。一方面，人對未來没有任何的把握；另一方面，出于良心、出于人性，你不願意忤逆他們，不願意傷害他們。作為子女，你覺得應該聽他們的，因為他們所做的一切都是為你好，都是為了你的將來、為了你的前途着想，所以當他們給你定各種規矩的時候，你也只是默默地遵從，即便内心一百個不願意，但你還是身

不由己地聽命于他們。他們不讓看電視，不讓看課外讀物，你就不看；他們不讓你跟某某同學交朋友，你就不交；他們讓你幾點起床，你就幾點起來；他們讓你幾點休息，你就幾點休息；他們讓你學習多長時間，你就學習多長時間；他們讓你讀多少書、學多少課外技能，只要花錢供你去學，你就任由他們擺布、操弄。尤其是有些父母對兒女寄予了一些特殊的期望，希望兒女能够超越他們，更希望兒女能够完成他們那一代人没有完成的願望。比如，有的父母想當個舞蹈家，因為在他們那個年代或者當時家庭條件不許可等方方面面的原因，最後當舞者的願望没有實現，他就把這個願望加在兒女的身上，在要求兒女學習必須名列前茅、要考上名牌大學的基礎上又額外給兒女報了舞蹈班，讓兒女在課外學習多種舞蹈，回家還要督促兒女多練，要求兒女在舞蹈班裏當佼佼者，最後兒女的選擇就是要麼當舞者，要麼考個名牌大學然後讀研、讀博，只有這兩條路可選。在父母的期望裏一方面希望兒女在學校好好學習考上名牌大學，能够出人頭地，前途光明輝煌，另一方面，他們没有完成的願望希望兒女替他們完成。這樣一來，在學習或者未來的職業上兒女就同時背負了兩個包袱。其一，不辜負父母的期望，報答他們為自己付出的一切，自己以後要出人頭地讓他們過上好日子；其二，還要完成他們年輕時没有完成的願望，幫助他們實現願望。你説兒女是不是很累？（是。）不論哪一個包袱都會把兒女壓得喘不過氣來。尤其在當今這個競争特别激烈的時代，父母對兒女的種種要求簡直就是慘無人道、無理取鬧。外邦人把這叫什麼？情感綁架。不管外邦人有什麼説法，他們看不透這個問題的實質，也解決不了這個問題。他們叫情感綁架，咱們叫什麼？（包袱。）包袱這是不是人應該背的？（不是。）這是額外的，就是你另外背了一個東西，跟你這個人不是一體的，它不是你的身、心、靈具備的、需要的一個東西，而是額外的，它來自于外界，不是來自于你自身。

父母在你的學習與從事的職業上對你有種種的期望，同時他們為了讓你滿足他們的期望也付出了種種的代價、時間與精力，一方面為了幫助你滿足他們的願望，另外一方面也滿足自己的期望。不管父母

對你的期望是正當的還是不正當的，總之，父母的這些做法，還有父母的觀點、態度與方式，對每一個人來說都是一種無形的枷鎖。不管他們的說辭是為了愛你、為了你以後的前途，還是為了你以後能過上好日子，不管他們的說辭是什麼，總之，這些要求的目標、要求的方式還有他們思想的出發點，對任何一個人來說都是一種包袱，它不是人性的需要。既然不是人性的需要，那這些包袱給人帶來的後果只能是讓人的人性扭曲、變態、分裂，它對人的人性是一種迫害、殘害、壓制，這個後果不是良性的，而是惡性的，甚至會影響人的一生。他們以父母的身份要求你做各種不符合人性需要，或者不符合人性本能、超越人性本能的一些事情。比如，小孩子在成長期間每天只讓睡五六個小時，晚上十一點之前不許休息，早上五點必須起床，沒有任何娛樂活動，星期天也不許休息，必須做够多少功課、讀多少課外讀物，甚至有的父母要求子女必須多學一門外語。總之，除了學校教的那些課程以外，必須額外再學習多少技能、知識，你不學就不是一個好孩子、乖孩子，不是一個争氣、懂事的孩子，你就是一個不成器的東西，你就是一個窩囊廢、一個笨蛋。父母在期望兒女好這個前提之下剥奪了你睡覺的自由，剥奪了你童年的自由，也剥奪了你童年的快樂時光，同時也剥奪了你作為一個未成年人該有的種種權利。最起碼你身體需要休息的時候，比如你需要休息七八個小時身體才得以恢復，他們只讓你休息五六個小時，或者有時也睡七八個小時，但是有一樣你受不了，就是父母會不停地嘮叨你，再不就是告訴你，「從今天開始不用上學了，你就在家睡覺吧！既然你喜歡睡覺，那你就一輩子在家睡覺。既然你不願意上學，以後你就當乞丐要飯得了！」就僅僅這麼一次没有早起，你就受到這樣的待遇，這是不是不人道的待遇？（是。）所以，為了避免出現這樣尷尬的局面，你也只能委曲求全地約束自己，早晨一定五點起床，晚上十一點以後才能上床睡覺。這樣約束自己，你願意嗎？甘心嗎？都不是，是不得已。你不按父母的要求做，他們要不就給你甩臉子，要不就罵你，他們不打你，就只是告訴你，「書包給你扔垃圾桶了，你不用上學了，就這麼呆着挺好，到十八歲以後就

去撿破爛！」他們這一通數落，不打你也不罵你，就這麼刺激你，你就受不了。受不了什麼？受不了父母說的「多睡一兩個小時，以後就得要飯當乞丐」這說法。你內心對自己多睡那兩個小時就感覺特別的不安、難過，覺得因為多睡兩個小時虧欠父母了，對不起父母這麼多年為自己辛辛苦苦付出的代價、對自己的一片苦心，就恨自己，「咋就這麼沒出息呢！多睡那兩個小時能咋地？是學習能加分啊，還是能考名牌大學啊？咋就那麼不自覺呢？鬧鐘響了就起唄，怎麼就多眯了一會兒呢？」琢磨琢磨，「我實在太睏了，我真是需要休息啊！」又琢磨琢磨，「不能這麼想，這麼想不是忤逆父母嗎？這麼想以後不就真的要當乞丐了嗎？這麼想對不起父母，還是聽父母的吧，別那麼任性了。」在父母的種種責罰之下，在父母給你定的種種規矩之下，也在父母對你種種出格或者不出格的要求之下，你變得越來越乖巧，但是乖巧的同時，父母對你所做的一切不知不覺變成了枷鎖，也成了你的包袱，讓你甩也甩不掉、躲也躲不開，你只能走到哪兒都背着這樣一個包袱。什麼包袱呢？「父母做的一切都是為了我的將來。我小，不懂事，就得聽父母的，父母做的都對、都好，他們為我受了太多的苦，為我付出太多，我應該為他們爭氣，好好學習，以後找着好的工作掙錢養活他們，讓他們過上好日子，報答他們，這才是我該做的、我該想的。」但是，想想父母對待自己的那些方式，想起自己那些年的艱難歲月、自己失去的快樂童年，更想起父母的情感綁架，內心中還是覺得父母所做的這一切不是你人性的需要，也不是你心靈的需要，它是包袱。雖然這麼想，但是從來不敢恨，從來不敢去正確地面對它、正視它，也從來不敢用神告訴給你的方式理性地看待父母所做的一切、父母對你的態度，不敢用最正確的方式對待父母，是不是這樣？（是。）到今天為止，在學習與選擇工作這事上，父母對你們所下的功夫、所付的代價，還有他們要求你做的、要求你該追求的，你們有沒有分辨？（之前對這些沒有分辨，覺得父母做這些都是對自己的愛，是為了自己以後能更好，現在藉着神交通有一點分辨，不那麼看了。）那這個愛的背後是什麼？（是枷鎖，是捆綁、包袱。）其實是對人性自由的剝奪、童年

快樂的剥奪，是慘無人道的壓制。如果説是殘害，可能你們從良心上接受不了這話，那只能説是對人性自由與童年快樂的剥奪，還有對未成年人的一種壓制。如果説是欺負的話，不太恰當，就是你小，不懂事，什麼都是他們説了算，他們就在你那兒一手遮天了，你無形中變成他們的牽綫木偶了，他們讓你怎樣你就怎樣，讓你學習舞蹈，你必須學。你説：「我不愛學，我不喜歡，我跟不上節拍，我平衡不好。」「不行，你必須學，因為我喜歡，你得給我學！」你流着眼泪也得學。有時候人家還會説：「給媽媽學，聽媽媽的話，你現在小，不懂事，等長大了你就知道了，媽媽是為你好。你看，媽媽小時候没有那個條件，没有人給媽媽掏錢學舞蹈，媽媽的童年都不幸福。你現在多好啊，爸爸媽媽為你挣錢、攢錢，供你學習舞蹈，你像小公主、像小王子，你多幸福啊！爸爸媽媽愛你才讓你學的。」你一聽這話，怎麼答對？無語，是吧？（是。）父母常常認為孩子什麼也不懂，成年人説什麼就是什麼，認為孩子也不會分辨是非，不會糾察對錯，所以他們就在孩子未成年的時候，常常説一些他們自己心裏也不太有底氣的話來迷惑孩子，麻痹孩子幼小的心靈，讓孩子不管甘不甘心都身不由己地聽從他們的擺布。更多的父母在對孩子的教育、思想灌輸還有要求孩子做的一些事情上，常常是自圓其説，自己想怎麼説就怎麼説，而且幾乎百分之九十九點九的父母都不是用正確的、正面的方式引導孩子做一切的事情、明白一切的事情，而是强制性地灌輸他們一廂情願喜歡的、認為好的東西，强行讓孩子接受。當然，孩子接受的百分之九十九點九的東西不但不符合真理，也不是人該有的思想觀點，同時也不符合孩子這個年齡段的人性需要。比如説，有的五六歲的小孩没事就拿個布娃娃玩，或者玩跳繩、看動畫片，這不是很正常嗎？父母在旁邊盡的責任只是什麼？監督、規範，正面引導，輔助他在這個時期不接受反面的事物，讓他接受這個年齡段應該接受的屬正面的東西。比如，在這個年齡段要學習與小朋友和睦相處，愛家、愛爸爸媽媽，更好地教育他，讓他知道人是從神來的，要當好孩子，學會聽神的話，有煩心事或者不想聽話的時候應該禱告，等等這些正面的教育，剩下的就

是滿足他的童趣。比如，孩子想看動畫片、玩布娃娃不應該受到責備。有的父母看五六歲的孩子看動畫片、玩布娃娃，就訓斥：「没出息！你都多大了，也不知道學習，不知道務正業，看動畫片有什麼用？又是老鼠又是猫的，你能不能學點好啊？那動畫片裏都是動物，能不能看點人的片啊？你啥時候能長大啊？把布娃娃扔了！這麼大了還玩布娃娃呢，没出息！」你説小孩聽完之後能理解大人的意思嗎？這麼大的孩子不玩布娃娃、不玩泥巴玩什麼？玩原子彈？編寫軟件？他會嗎？他這麼大就應該玩這些，玩個積木、小汽車、布娃娃，很正常。玩累了就休息，身體健康、心情愉快。做事任性或者不講道理、無理取鬧的時候，大人應該教育，「你這是不懂事，這樣不是好孩子，神不喜歡，爸爸媽媽也不喜歡。」對孩子得疏導，這是父母該盡的責任，不是用自己成年人的方式與眼光還有成年人的欲望與野心去灌輸給孩子什麼，去强加給孩子什麼。不管多大年齡，父母對兒女應該盡的責任只是正面引導、教育、督導，然後疏導。看到兒女一些思想、做法、行為有偏激的時候應該給予正面的輔導、引導，加以糾正，讓他知道什麼是好的、什麼是壞的，什麼是正的、什麼是反的，這是父母應該盡的責任。這樣，小孩子在父母正確方式的教育引導之下不知不覺會學到很多以前不知道的東西。這樣人在幼小的時候接受了許多正面的事物，知道了一些是非對錯，那人的心靈、人的人性就是正常的、自由的，心靈没受到任何的摧殘與壓制。不管人肉體的健康是怎樣的，最起碼心靈是健康的，不是扭曲的，因為人是在一個良性的教育環境下成長的，而不是在一種惡性的教育環境壓制下成長的。在兒女成長的過程中，父母應該盡到的責任與義務是往正確的人生方向引導幫助他們，而不是給兒女施加壓力、捆綁，給兒女帶來一種包袱，更不是干擾兒女的選擇，把父母的盼望强加給兒女，而是應該在兒女成長期間根據兒女的素質、喜好、追求的情況適當地給予幫助。不管兒女的性格怎樣、素質怎樣，要帶領他們走上人生正路。他們所缺少的父母應該給他們補足，學會帶領引導他們往良性方向發展，當他們受一些社會潮流的錯誤的東西迷惑攪擾時，應該及時給予心靈上的輔導，給予

行為上的指導與糾正。至于兒女願不願意學習，學習好不好，對學習知識、技能有多大興趣，長大了能做什麼，那就根據兒女天生具備什麼、喜好什麼、他們的興趣取向是什麼來量體裁衣，達到讓兒女在父母撫養的過程中能够健康地、自由地、茁壯地成長。這是父母應該盡的責任，而且是父母對待兒女的成長、學習、工作應該有的態度，而不是把自己的願望、志向還有自己的喜好、欲望强加在兒女的身上讓兒女來實現。這樣，一方面父母不用作額外的犧牲，另一方面，兒女也從父母正確、正當的教育中得到了自由的成長，得到了該學習到的東西。最關鍵的一點就是，父母能够根據兒女的特長、興趣還有兒女的人性來正確對待他們，父母能根據「人的命運都在神的手中掌握」這條原則來對待兒女，這個最終的結果肯定是好的。根據「人的命運都在神的手中掌握」這條原則來對待兒女，不是不讓你管兒女，該管教得管教，該嚴厲時得嚴厲，但是不管嚴厲還是寬鬆，對待兒女的原則就是咱們剛才所説的順其自然，給予一定的正面的引導、幫助，然後根據兒女的實際情况力所能及地在技能、知識或者物質方面給予一些資助、支持，這是父母該盡的責任，而不是强行地讓兒女做他們不願意做的、做任何違背人性的事。總之，對待兒女的期望不應該根據現在社會的競争、社會的需要，根據社會的潮流、社會的説法，或者根據社會上人對待子女的種種思想，最應該根據神的話語，根據「一切都在神手中掌握」這條原則，這就是人最應該做的。至于兒女以後能成為什麼樣的人，以後選擇什麼樣的工作，以後的物質生活是怎樣的，在誰的手中掌握?（神掌握。）在神手中掌握，不在父母手中掌握，也不在任何人手中掌握。父母都掌握不了自己的命運，還能掌握兒女的命運嗎？人自己都掌握不了自己的命運，父母就能掌握嗎？所以，作為父母，在對待子女的學習與工作這事上不應該做愚蠢的事，應該用明智的方法來對待兒女，不要把自己的期望變成兒女的包袱，不要把自己的付出、自己的代價、自己所受的苦變成兒女的包袱，不要把家庭變成兒女的煉獄，這是父母應該明白的一個事實。至于有些人説，「那讓孩子跟父母用哪種關係相處？是做朋友、做同事，還是做

長輩與晚輩?」你自己看着辦，兒女喜歡怎樣就怎樣，你覺得怎樣好就怎樣，這都是小事。

對待父母的期望，兒女應該怎麼辦？如果遇到了對兒女情感綁架的父母，遇到了這樣不可理喻的、惡魔式的父母，你怎麼辦?（不能再聽父母的教育了，得根據神的話看事。）一方面，在原則方面看透他們的教育方式是錯誤的，他們對待你的方式是對你人性的殘害，也是對你人權的剝奪。另一方面，你自己應該相信人的命運都在神的手中掌握，你喜歡學習什麼，你擅長什麼，或者你人性的素質能够得上什麼，這些都是神命定好的，没有任何人能改變。雖然父母生了你，但是這一切他們也改變不了。所以，不管父母强求你做什麼你够不上、達不到、不願意做的事情你都可以拒絶，也可以跟他們講道理，然後在其他的方面補足，讓他們對你放心。你説:「你們放心，人的命運都在神的手中，我絶對不會走錯道路，我絶對會走正道。在神的引導之下我一定會做一個真正的人，做一個好人，我不會辜負你們對我的期望，也不會忘了你們的養育之恩。」父母聽完這話會怎樣？如果父母是外邦人，是屬魔鬼的，他就得氣瘋。因為你説的「不會忘了你們的養育之恩，不會辜負你們」這是空話，你做到了嗎？你按照他們的要求做了嗎？能不能達到出人頭地？能不能當大官、發大財讓他們過上好日子啊？能不能讓他們得着實惠啊?（不能。）不知道，這是未知數。不管他們生氣也好、高興也好或者默默忍受也好，你應該有的態度是什麼？人來人世間走這一遭是為了完成神所賦予人的使命的，人不應該為了滿足父母的期望，為了讓父母高興、給父母争光、讓父母在人前有頭有臉而活着，這不是你的責任。他們把你養大不管付出多少代價都是他們心甘情願的，他們把你養大是他們的責任、是他們的義務，至于他們對你寄予多少期望，為他們在你身上的期望受了多少苦，花了多少錢，受了多少人的排斥、白眼，付了多少代價，那都是他們自願的，不是你索要的，你也没讓他們那麼做，神也没讓他們那麼做，他們那麼做有他們的目的。從他們的角度來看他們只是為了自己，表面上是為了你能有好的日子、好的前途，其實還是為了讓你給他們臉上增光，

不給他們丟人。所以，你没有義務還報他們什麽，也没有義務滿足他們的願望、滿足他們對你的期望。為什麽没有這個義務？因為這不是神要求你做的，不是神給你的義務與責任，你對父母的責任就是在他們需要你的時候做到子女該做的，力所能及地盡到你的責任就行了。雖然他們是生你養你的人，但你對他們的責任只是在他們需要你伺候時給他們洗衣做飯、打掃衛生，在他們生病時你能在床前陪伴他們，僅此而已。你没有義務對他們言聽計從，也没有義務當他們的奴隸，更没有義務承受他們還未實現的願望，是吧？（是。）

父母對兒女的期望還有一方面，就是繼承家業或祖業。比如，有的家庭是繪畫世家，祖上傳下來的規矩是每一代都必須有一個人繼承這個家業、繼承家族的傳統，到你這一輩就輪到你了，但你不喜歡畫畫，對畫畫不感興趣，你就喜歡學點簡單的功課，這種情況下你有權利拒絶。你没有義務繼承家族的傳統，没有義務繼承任何來自家族的家業或者祖業，比如武術或者一種手藝、一種技能等等這些，你没有義務繼承他們要求你繼承的。還有的家族代代都是唱戲的，到你這一代父母也讓你從小學唱戲。你是學會了，但是你從内心深處不喜歡這個東西，所以要讓你選擇職業的話你絶對不會從事與唱戲相關的任何職業，你從内心深處反感這個職業，那這種情況下你是有權利拒絶的。因為你的命運不是掌握在父母手中，你選擇什麽職業、你的興趣取向是什麽、你想做什麽、你想走怎樣的道路都在神手中掌握，這一切都由神擺布，不是家族任何一個成員能擺布的，當然更不是父母能擺布的。父母在任何一個兒女身上所扮演的角色只是在兒女成長期間起到監護、撫養、陪伴的作用，更好一點的是能對兒女有正面的引導、教育、指引，只能是這樣的作用。當你長大獨立以後，父母所扮演的角色只是一個情感的支柱與情感的寄托。你哪一天開始在思想上獨立了，在生活形式上獨立了，哪一天父母對你的責任、義務也就完成了，你與父母之間的關係就超脱了教育與被教育、監護與被監護這層關係了。事實上是不是這麽回事？（是。）有些人父母、親戚朋友都不信神，就他自己信，這是怎麽回事？這就跟神的命定有關係，神揀選了你，没

有揀選他們，神是藉着他們的手將你撫養長大成人，然後把你帶到神家。那作為子女對父母的期望應該有的態度就是要分辨對錯，如果他們對待你的方式不符合神的話，也不符合「人的命運在神的手中掌握」這一事實，那你可以拒絶，跟他們講明道理讓他們明白應該尊重人的選擇。如果你還是未成年，他們强行地壓制你讓你按他們的要求做，你只能默默地禱告神，讓神為你開闢出路。如果你成年了，你完全可以對他們説：「不，我可以不按着你給我制定的方式活着，不按着你給我制定的方式選擇我的人生道路、選擇我的生存方式與追求目標，你們撫養我的義務已經盡完了。如果咱們之間能和睦相處，有共同的追求、共同的目標，咱們還是原來的關係；如果咱們之間已經没有共同的志向與目標了，那就可以暫時拜拜了。」怎麼樣？敢不敢這麼説？當然也没必要非得在形式上與父母作出這樣的决裂，但最起碼在内心深處你應該清楚地看到這一點：父母雖然是你最親近的人，但是真正賜給你生命，能讓你走上人生正道、明白一切做人的原則的不是父母，而是神，父母不能帶給你真理，也不能給你任何涉及真理的正確的建議。那對于父母這一層關係，不管他們為你付出了多少，在你身上花費了多少錢、多少精力，你也不需要有什麼負罪感，為什麼？（因為這是父母的責任和義務，如果父母付出這一切是為了讓兒女出人頭地，滿足他們的願望，那是他們自己的存心目的，不是神命定他要做的，所以不需要有負罪感。）這只是一方面。另一方面，你現在走的是正道，你是在追求真理，你是來到造物主的面前盡一個受造之物的本分，所以你對他們不應該有負罪感。所謂他們對你盡的責任，那只是神安排好的，如果你在他們撫養你期間是幸福的，那是你偏得，如果你不幸福，當然這也是神的安排，你應該感謝神今天讓你走出來，讓你認清楚他們的實質，認清楚他們是怎樣的人，應該從内心深處對這一切有個準確的認識，也有個準確的解决、處理方式。這樣，人内心深處是不是平静多了？（是。）如果平静多了，那就太好了。總之在這些事上，不管父母之前對你有怎樣的要求，或者現在又有怎樣的要求，你既然明白真理、明白神的心意了，既然明白神要求人該做的是什麼，

也明白父母對你的期望給你帶來的後果是什麼，那你在這件事上就不應該再有任何的包袱，不用覺得自己對不起父母，自己信神、盡本分没讓父母過上好日子，也没陪伴在父母身邊盡到子女該盡的責任，讓他們情感上有缺失，因為這些而有負罪感。這些都是父母帶給人的包袱，都是人應該放下的。如果你真的相信一切都在神的手中，那你就應該相信父母一生受多少苦、享多少福都在神的手中掌握，不會因着你的孝順或者不孝而改變什麼，不會因着你的孝順他們就少受苦，也不會因着你的不孝而多受苦。他們的命運神早就命定好了，這一切不會因着你對他們的態度、你與他們之間情感的深淺而改變。他們有他們的命運，他們這一生的生活是貧窮還是富有、是順利還是坎坷，他們的生活質量怎樣、物質待遇怎樣，有怎樣的社會地位、怎樣的生活現狀，這些都與你没有多大關係。如果你感覺對他們有虧欠、有負罪感，覺得遠離他們是不對的，那麼即使你選擇陪伴在他們身邊，這又能改變什麼呢?（什麼也改變不了。）你的良心是不受控告了，没有負罪感了，但你天天陪伴在他們身邊，看到他們不信神追求世界，説一些家長裏短、是是非非，你是什麼心情？你心裏舒服嗎?（不舒服。）你能改變他們嗎？你能拯救他們嗎?（不能。）如果他們生病了，你有條件在他們床前伺候，讓他們少受點苦，從子女身上得點安慰，他們病好了，肉體是得到安慰了，但你提一句信神的事，他能反駁你十句八句，説出的那些謬論臭不可聞，能讓你噁心兩輩子。外表上你的良心得到平安了，覺着他們没白養你，你不是白眼狼，没讓鄰居笑話，難道良心平安了，你就真的從内心深處接受他們的種種思想觀點與生存觀、生存方式嗎？你就真的與他們是相合的嗎?（不是。）走不同道路、持有不同思想觀點的兩類人，不管肉體情感上有任何的關係、任何的瓜葛，都改變不了任何一方的思想觀點。雙方在一起不談論事便罷，一談論事就起争執，就産生矛盾，就互相恨對方、厭煩對方。外表是有血緣關係，内裏就是仇敵，是水火不相容的兩類人。那你還陪在他們身邊，你到底是為了什麼？是為了找氣受，還是其他什麼原因？見一次面後悔一次，這叫自找没趣。有的人尋思:「多少年没見父

母了，原來父母做一些事挺可恨，又褻瀆神又反對我信神，這些年歲數大了應該變了吧？那他們做那些壞事我也不應該計較，也忘得差不多了，而且出于情感、出于良心也挂念他們，不知他們生活得怎麼樣了，那回家看看吧。」回到家一天都不到，以前對他們噁心的感覺又上來了，就後悔了，「這叫家嗎？這是父母嗎？這不是仇敵嗎？原來那樣，現在還這個德性，一點兒也沒變啊！」他們怎麼可能變呢？原本什麼東西就是什麼東西，你以為他們年齡大了就變了，就能跟你合得來了？合不來。你回家一進門，他就看你手裏拎着什麼東西，是鮑參翅肚，還是名牌包、名牌衣服，還是金銀首飾。一看就拎了兩個塑料袋，一個裏面是小籠包，一個裏面是幾根香蕉，他們看你還是那麼窮又跟你嘮叨：「人家誰誰的姑娘出國了，嫁了一個老外，買的手鏈都是純金的，沒事就拿出來顯擺；人家誰誰的兒子買汽車了，沒事就領着父母去旅游、出國。父母跟着兒女沾光啊！人家誰誰的姑娘從來都沒空手回過家，給她爸媽買足浴盆、按摩床，買的衣服不是絲綢的就是羊毛的。人家那兒女真孝順，沒白疼啊！咱們家盡養些白眼狼！」這是不是敲打你呢？（是。）你那點小籠包、香蕉人家都沒看在眼裏，你還尋思盡點兒女的責任、盡盡孝道，父母愛吃小籠包、香蕉，多年不見了買點這東西感化感化他們，彌補良心虧欠，結果回去不但沒得着彌補，還受到一頓譴責，灰頭土臉地就跑出來了。你回家看望他們有意義嗎？（沒有。）你多長時間沒回家，他們不想你，不說「孩子回來就行了，什麼東西都不用買，看孩子走正道，活得挺健康，一切平安就挺好，能見一面說些知心話就知足了」，他們也不在意你這些年過得好不好，有沒有什麼難處，有沒有臨到什麼難心的事啊，需不需要父母幫忙，他沒有一句暖心話。不過他真要這樣說的話你是不是就走不了了？罵你一頓你就老實了，就心安理得沒有任何負罪感了，心想：「快走，這真是煉獄啊！扒了皮吃了肉還要喝血。」與父母這一層關係是人在情感上最難處理的一層關係，其實也不是處理不了，人只有在明白真理的基礎上才能正確地、理性地對待這個事，別從情感的角度出發，也別從世人的眼光與角度出發，而是根據神的話正確地對待父母。

父母扮演的角色到底是什麽，兒女對于父母來説究竟是什麽，兒女對待父母應該有的態度是什麽，父母與兒女之間的這層關係人應該怎樣處理、怎樣對待，對于這些事人不應該根據情感，也不應該受任何錯誤的思想觀點或者任何社會輿論的影響，而應該根據神的話正確地領會、正確地對待。如果在神命定的環境中你對父母盡不上任何的責任，或者在他們的生活中你起不到任何的作用，這是不是不孝？你的良心會不會有控告？你周圍的鄰居或者親屬、朋友都在背後罵你、戳你脊梁骨，説你是個不孝子，每每聽到這樣的話你良心就受譴責，就覺得人家説得對，臉上就一陣陣地發燙，内心像被針扎了一樣難受。有没有這樣的感覺？（之前有。）鄰居、親戚説你不孝，這話對不對？（不對，不是不孝。）説説理由。（這些年雖然没有在父母身邊，或者没像世人一樣能够滿足父母的願望，但是我們走信神這路是神命定的，這是人生正道，這是正義的事情，所以説這不是不孝。）你們的説法還停留在以往人都明白的道理上，没有現實的説法，没有現實的認識。誰再説説。（記得我剛出國的時候，每次想到家裏人不知道我在外面做什麽，可能會指指點點，會説我不孝順，不在父母身邊照顧他們，就是個不孝女，裏面會受這些東西的捆綁束縛。每次想到這些，心裏總覺得虧欠父母。但是藉着神今天交通就覺得父母之前對我的照顧是在盡父母的責任，他們對我好這是神的命定，我應該感謝神，應該還報神的愛。現在我信神走人生正道，這是正義的事，不應該覺得虧欠父母，而且父母能不能享受到兒女在身邊照顧也有神的命定。當明白這些之後心裏的虧欠就能放下一些。）挺好。首先，多數人選擇離開家盡本分，一方面是因為客觀大環境的原因人必須離開父母，不能守在父母身邊照顧他們、陪伴他們，這不是人願意選擇離開父母，這是一方面客觀原因；另一方面從主觀上來説，你出來盡本分不是為逃避你對父母的責任而出來的，而是因着神的呼召，你為了配合神的作工、為了接受神的呼召盡受造之物的本分不得不遠離父母，不能留在他們身邊陪伴、照顧他們。你不是為了躲避責任才出來的，是吧？躲避責任出來與你接受神呼召必須離開他們出來盡本分，這是不是兩種不同的

性質?（是。）你內心對他們是有牽挂有思念的，你的情感不是空白的，如果客觀環境許可，你能守在他們身邊同時也能盡本分，你願意陪伴在他們身邊時常照顧他們的生活，盡你的責任，但是因為客觀環境的原因你必須遠離他們，不能守在他們身邊，不是你不願意盡兒女的責任，而是你達不到。這是不是性質不一樣?（是。）如果說你離開家是為了逃避對他們盡孝道、盡責任，這是不孝，沒人性。父母把你養大了，你恨不得翅膀硬了趕緊出去單過，不想看到父母，聽到父母有什麼難處都不想搭理，有條件管也不管，就假裝沒聽到，誰愛說什麼說什麼，就是不想盡責任，這是不孝。但現在是這樣嗎?（不是。）很多人因為盡本分離開了本縣、本市、本省甚至本國，已經遠離家鄉了，而且因為種種原因不方便與家裏聯絡，偶爾從家鄉來的人口中打聽到父母現在的情況，知道他們身體健康、生活得還好也就安心了。其實你不是不孝，不是到了沒人性的程度連父母都不想管，不想盡責任，而是因為種種客觀原因你沒法盡到責任，這不是不孝。這是兩條原因了。另外還有一個原因，如果父母不是那種特別逼迫、攔阻信神的人，他們支持你信神，或者與你一樣都是信神的弟兄姊妹，都是神家的人，那哪一個人在想到父母時不是默默地向神禱告，把父母的健康安全、生活所需這一切都交托在神的手中？你把父母交在神的手中這是對他們最好的孝敬，你不希望他們的生活臨到種種難處，也不希望他們活得不好、吃得不好、身體不好，你在內心深處肯定希望神能够保守他們，讓他們平安。如果他們是信神的人，希望他們能盡上本分，也希望他們能站住見證。這就盡到人的責任了，人的人性裏只能達到這些。還有最重要的是，人信神這麼多年聽了這麼多真理，最起碼的一點認識與領受人是有的：人的命天注定，人活在神的手中，有神的看顧保守比子女的牽挂、孝順、陪伴重要多了。父母在神的看顧保守之下你是不是就很放心啊？你沒必要擔心。你如果擔心的話，那是不相信神，你對神的信心太小。你如果真擔心、牽挂他們，那你應該常常禱告神，把他們交托在神的手中讓神擺布安排。神主宰人類的命運，神主宰他們的每一天，主宰他們所臨到的每一件事情，你還擔心什麼？你連自

己都主宰不了，你自己一大堆難處都解决不了，你拿什麽來讓父母每天都活得快樂啊？你只能把這一切都交托在神的手中，他們若是信神的人，求神帶領他們能够走上正道，最終能够蒙拯救，他們若是不信的人，願意走什麽道路就走什麽道路，他們若是有點人性你也可以禱告神祝福他們歡度餘生，至于神怎麽作神有安排，人應該順服。所以總體來説，人對父母該盡什麽責任其實人心裏是清楚的，起碼良心裏是有知覺的，不管人對待父母的態度是什麽，是牽挂也好還是選擇陪伴在他們身邊也好，總之不應該因受客觀環境影響盡不到對父母的責任而有負罪感，或者良心總受譴責。如果有點負罪感或者良心受點譴責也不應該成為你信神跟隨神的困擾與攔阻，聰明的人應該放下這些負面情緒，應該正確對待對父母盡責任的問題，應該在不影響信神與盡本分的原則上力所能及地盡點責任就可以了，不要總受社會輿論與良心譴責的影響，應該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來解决這些問題，這樣人就不會在這些事上受攪擾、受轄制了。一方面，從内心深處你知道你不是不孝，不是推托不想盡責任；另一方面，父母都在神的手中掌握，人還擔心什麽呢？人擔心什麽都是多餘的，任何人都會順順利利地按着神的主宰安排活到最終、走到路終，一點兒都不差。所以人在這事上就不用再煩惱什麽了，你是否是孝順父母的人、是否對父母盡到責任、是不是應該報答父母的恩情，這些都不是你應該想的事，而是你應該放下的。是吧？（是。）

關于父母對兒女的期望這個話題，咱們交通了人的學習和工作這方面。這方面人應該明白的事實是什麽？如果你聽父母的話，按照父母所期望的特别努力地學習，就一定能飛黄騰達嗎？就真的能改變命運嗎？（不能。）那在前方等着你的是什麽？是神為你安排好的你該有的命運、你該有的在人中間的位置、你該走的道路、你該有的生活環境，這些神早就為你安排好了。所以，在父母的期望這件事上你不應該背負任何的包袱。你按照父母的要求去做你的命運是這樣的，你不按照父母的期望去做辜負了父母的期望，你的命運還是這樣的，你前方的道路該怎樣還是怎樣，神早已命定好了。同樣，對于父母期望的

你達到了，你滿足了父母的期望，没辜負他們的心願，就能讓他們過上好日子嗎？就能够改變他們受苦的命運嗎？（不能。）有的人覺得父母對自己的養育之恩太大了，父母為了養育自己受苦太多了，他就想着找個好工作，努力工作挣大錢發大財，讓父母過上幸福的生活，結果忙碌幾年生活條件好了父母却死了，一天福也没享到。人的命運人能改變嗎？你如果順其自然、任神擺布，不背負「滿足父母的期望」這個包袱，只是盡到子女的責任義務，到哪天父母死了你也没有任何的愧疚，你如果為了報答父母的恩情而拼命地挣錢，日子雖然過好了但父母死了，你耽誤了盡本分，也耽誤了得真理，你把這點有限的光陰浪費在孝敬父母的事上，這到底值不值得呢？你背負着虧欠父母這個包袱還能走追求真理的路嗎？你這樣信神還能達到蒙拯救嗎？如果達不到蒙拯救這是不是耽誤你一生的大事了？還有的人為了不辜負父母，為了能報答父母的養育之恩，也是努力地工作、打拼、挣錢，後來發大財了，有條件能吃上好的了，請父母吃飯，點了一桌子好菜，告訴父母：「你們吃，小時候我記得你們最愛吃這些東西，你們吃啊！」結果父母歲數大了，牙也掉得差不多了，胃口也不好了，挑點軟的、好消化的，像蔬菜、麵食之類的，吃幾口就飽了。你一看一大桌子菜没吃幾口，心裏難過了。父母感覺挺好，這麼大年齡就應該吃這麼多，這正常，他們没有多高要求。你心裏難受了，難受什麼？你做那些是多餘的，父母這輩子能享多少福、受多少苦早就有定論了，不可能因為你的意願而改變，也不可能為了滿足你的情感而改變，神早就命定好了，人做什麼都是多餘的。這些事實告訴人什麼呢？父母應該做的就是撫養你，讓你健健康康、順順利利地長大成人，走上正道，盡你受造之物該盡的責任與義務，父母所做的這一切并不是為了改變你的命運，也并不能改變你的命運，而只是做一個輔助、引導的工作，把你撫養長大成人，引導你走上人生正道。而你所做的也不應該是用你自己的雙手來為父母創造幸福，改變父母的命運，讓他們因着你享大福，吃好的喝好的，這都是愚蠢的想法，這個包袱是你不應該背的，是你應該放下的。你不應該為了滿足你個人的良心或者情感需要，為

了不辜負父母而作任何無謂的犧牲、做任何無謂的事情來報答父母，來改變父母的命運，讓父母多享點福、少受點苦，這不是你的責任，也不是你該想的。父母對兒女盡責任應該根據自身的條件，根據神所預備的條件、環境，兒女對待父母該做的也是根據自身能達到的條件，根據自身所處的環境，僅此而已。不管父母怎樣對待兒女，或者兒女怎樣對待父母，都不能憑藉一己之力或者一己私欲改變對方的命運，即使讓對方在物質生活上富裕一點、精神生活快樂一點，但還是改變不了人的命運。父母或者兒女都應該在神所安排的環境裏順其自然，而不是通過自己的努力或者自己的任何心志來改變什麼。父母的命運不會因着你對父母有了這樣的想法而得到改變，他們的命運神早就命定好了。神命定你從他們而生、被他們撫養，也命定你與他們有這一層關係，所以你對他們的責任僅僅是根據自身的條件陪伴他們，盡點義務就可以了。至于你想改變父母的現狀、想讓父母過得更好這都是多餘的，如果為了父母臉上有光，給父母在家族裏爭面子讓親戚朋友高看，這更没必要。尤其有的人是在單親家庭長大，更覺得母親（父親）獨自撫養自己長大成人不容易，就想用自己的一生來償還、來報答，甚至圍繞在他們膝下，對他們恪守孝道，為他們養老送終。他們所要求你的，他們對你所期望的，再加上你自己願意做的，都成了你這一生的包袱，這都是不應該的。在造物主的面前你是一個受造之物，你這一生應該做的不是只對父母盡責任，而是應該盡到一個受造之物的責任、盡到一個受造之物的本分，你對父母盡責任也只能是在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原則的基礎上，而不是根據你的情感需要或者良心需要來對他們做任何的事情。當然，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原則來對他們盡責任、盡義務這也是你盡受造之物本分的一部分，這是神給人的責任。這個盡責任是根據神的話，并不是根據人的需要，所以你可以很輕鬆地根據神的話對待父母，對父母盡責任、盡義務，就這麼簡單。容不容易做到？（容易做到。）容易做到是因為什麼？這裏的實質還有人該遵守的真理原則很清楚，實質就是父母與兒女之間没有誰能改變誰的命運，你努力也好、你不努力也好，你願意盡責任也好、你

不願意盡責任也好，都改變不了對方的命運，你心裏有他們没他們也只是有没有這層情感需要的區別，并不會改變什麽事實。所以對人來説最簡單的一條就是放下父母對你的期望給你帶來的種種包袱。首先應該根據神的話看待這一切的事，其次就是根據神的話語來對待、處理與父母的這層關係，就這麽簡單。是不是容易？（是。）你要是接受真理這些事就都容易，而且在你經歷的過程中你會越來越感覺真是這麽回事，人的命運没有人能改變，人的命運只掌握在神的手中，你怎麽努力都不行。當然也有人説：「你説的這些事是事實，但那麽做我感覺太没有人情味了，我良心上總受譴責，我受不了。」你受不了那你就滿足情感，守在父母身邊寸步不離地陪伴他們、伺候他們，對他們盡孝心，父母説的不管對錯你都言聽計從，當他們的小棉襖，這都可以，那樣没有人戳你脊梁骨，親戚朋友都會説你是個大孝子，但你没有信神跟隨神，最後受虧損的只能是你自己。你保全了自己孝子的名聲，滿足了自己情感的需要，良心從來不受控告，也報答了父母的恩情，但是有一樣你却忽略了也失去了，你没有根據神的話對待、處理這一切事情，你失去了盡受造之物本分的機會。這意味着什麽？意味着你孝順了父母却背叛了神，你盡了孝道滿足了父母肉體情感的需要却悖逆了神。你寧願選擇當孝子也不願意選擇盡受造之物的本分，這是對神最大的不敬。神不會因為你是大孝子你没辜負父母、你有良心你盡到了子女的責任而説你是順服神的人，説你是有人性的人。你只滿足自己的良心與肉體情感的需要，而不接受神的話、不接受真理作為看待或處理這件事的根據、原則，那你對神就是最大的悖逆。人要想做合格的受造之物首先得吃喝神話達到明白真理，根據神的話看每一件事、做每一件事，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這是合格的受造之物，這是有人性、有良心的人。相反，你如果不接受神的話作為看待或者處理這件事的原則、根據，你也不接受神的呼召，或者寧可耽誤本分、放弃盡本分的機會也要還報父母的恩情，陪伴在父母身邊讓他們歡度晚年，那神説你没人性、没良心，你不是受造之物，神不承認你。

對待父母的期望這方面人應該遵守的原則與應該放下的包袱是不是清楚了?（是。）那這裏面涉及到的人的包袱到底是什麽？就是必須聽父母的，父母都是為你好，得按照父母説的做；另外，長大成人了得孝順父母，報答父母的恩情，讓他們過上好日子，還要陪伴在父母身邊，不能惹他們傷心，不能讓他們失望，不能辜負他們，力所能及地讓他們少受苦甚至不受苦，如果做不到就是忘恩負義，就是不孝子，就該遭天打雷劈、被人唾弃，就不是好人。這是不是你的包袱?（是。）這些東西既然是人的包袱人就應該接受真理來正確地面對，你只有接受了真理，這些包袱、這些錯誤的思想觀點才能放下，才能改變。你如果不接受真理，你有没有第二條路可走?（没有。）所以，放下家庭、肉體的包袱都是從人能接受正確的思想觀點、接受真理達到的。從你開始接受真理你對心裏這些錯誤的思想觀點就能逐步地分辨、看透，然後逐步地解决或者弃絶，在這個過程中你就逐漸地改變了對這些事的態度、做法，你出于人的良心或者情感的那些想法就逐步地淡化了，起不到攪擾你的作用了。這些錯誤的思想觀點就不會在你的心靈深處困擾你、捆綁你，左右你的生活、影響你的生活，攪擾你盡本分。比如，你接受了正確的思想觀點、接受了這方面真理，當你聽到父母死訊的時候你只是流流眼泪，不會覺得自己這些年没有報答父母的養育之恩，讓父母受了那麽多苦，自己對他們没有絲毫的還報，也没有讓他們過上好日子，不會為此而自責了，而只是出于正常人性情感需要的正常流露，哭一哭，心情就會好一些。對他們有點思念是正常的，不會轄制你、捆綁你，很快你就會投入到正常的生活、盡本分中，不再被這事轄制、困擾了。你如果不明白真理，當你聽到父母死訊的時候你就會大哭一場、哭起來没完甚至悲痛欲絶，你就覺得父母可憐，父母這一輩子不容易，又養了你這麽個不孝子，他們生病的時候你没在床前伺候，死的時候你也没為他們哭喪、没為他們戴孝，你辜負了他們的期望，没讓他們過上好日子。你會帶着這樣一種負罪感生活下去，想起來就會流泪，心裏就會隱隱作痛，每當遇到相關的環境、相關的人事物時你就會有感而發，這種負罪感也許會伴隨你的

下半生。原因是什麼？就是因為你没有接受真理作為你的生命，而是那些錯誤的思想觀點一直在你心裏當家做主影響着你的生活。那你下半生會因為父母的離世而一直痛苦下去，這個痛苦給你帶來的後果不僅會影響到你的生活，還能影響到你盡本分的態度、影響到你對待神的態度，以及影響到你對即將臨到的各種試煉熬煉的態度，也可能你會對更多的事灰心失望，會消沉、會被動，會對生活失去信心，對任何事失去熱情、動力等等。這樣一來二去，影響的不僅僅是你簡單的日常生活，而是影響到你盡本分的態度、影響你人生所走的道路，這就很危險。這個危險導致的後果有可能就是你不能合格地盡受造之物的本分，更甚至你會中途停止盡本分，或者對你所盡的本分有抵觸的情緒、態度。總之，這種事肯定會越來越惡劣，會讓你的心情、情緒、心態演變得向惡性的方向發展。明白了吧？（明白了。）今天交通的這些話題一方面告訴你要樹立正確的思想觀點，這些思想觀點的來源是根據這些事本身的實質而言的，因為它的根源、實質就是這樣的，所以人應該認識到，不應該被這些表象或者一些出于情感、血氣的思想觀點所蒙蔽，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人只有這樣做了才能够不走彎路、不走偏路，在神主宰擺布的環境之中順其自然地活着。總之，只有接受這些正確的思想觀點，在這些正確思想觀點的指引之下人才能擺脱來自于父母的包袱，放下這些包袱，能够順服神的擺布安排，活得更自由釋放，有平安、有喜樂，而不是常常憑着血氣、情感或者良心的作用活着。那講到現在，對這些來自于父母的期望所産生的包袱人是不是有一些認識了？（是。）有一些準確的認識心靈裏是不是就輕鬆、釋放多了？（是。）你有了真正的認識，有了真正的接受與順服，那你心靈裏就得釋放。如果你還在抵觸、不接受，或者只當成一種理論來聽，而不是根據事實來看待這些事，那你就很難放下，你就只能聽從肉體思想、肉體情感對你的擺布來處理這些事，那最終你活在這些情感的網羅裏只有痛苦、只有難過，没有人能救得了你。當人面對情感網羅糾纏的這些事時人是没路可走的，人只有接受真理才能擺脱這些情感對你的纏繞、對你的捆綁，是不是？（是。）

**婚姻方面的期望**

除了在學習和選擇工作上父母有種種的期望與做法，在婚姻方面，父母是不是也對人有種種的期望？有哪些期望，你們說說。（一般父母會跟女兒說，以後找的丈夫最起碼得有錢，得有房有車，能照顧你，就是在物質上得能滿足你，另外還得有責任感，就是對擇偶有一個標準。）父母說的有一些是過來人的經驗，雖然是為你着想，但還是有一些問題。那在父母對你婚姻的期望這事上，父母也是各人有各人的眼光、口味，要求兒女找的婚姻對象最起碼得有錢、有地位、有能耐，還得厲害，在外面不受欺負，你被人欺負的時候他能站出來保護你。兒女說：「我不在乎，我不是那麼物質的人，我就找一個喜歡我我也喜歡的人就好。」父母說：「你咋那麼傻呢？咋那麼簡單呢？一看你就年輕、你就嫩，不懂得生活的艱辛。聽没聽說過『貧賤夫妻百事哀』？到過日子的時候這也需要錢、那也需要錢，你没錢你能有好日子過嗎？你得找有錢、有能耐的。」你說：「那有錢、有能耐的人也不可靠啊。」父母說：「不可靠也得先把温飽解决了，你想吃啥有啥、想穿啥有啥，穿的吃的都飽足，人人羡慕。」你說：「那心靈裏不快樂呀。」父母就說：「心靈算個啥呀？心靈在哪兒啊？心靈不快樂能咋地？肉體舒坦就行了唄！」還有的人年齡不小了，但根據現在的生活環境他不想走入婚姻，尤其有的人信神了，每天盡本分挺忙碌也没時間想那些事，父母就着急一直催婚，又找人介紹對象又安排相親，想方設法讓兒女找一個條件好的體面的人結婚，如果找不到條件好的那起碼也得是大學生、研究生。父母總逼着子女找對象結婚，只要見到子女就嘮叨，「有對象了趕緊領回家我給你把把關，合適了就趕緊領證結婚。你都多大歲數了，不結婚以後老了誰照顧你？」有的人經不住父母的嘮叨就結婚了。結婚後父母又總催促子女趕緊生孩子，看子女不着急就一直數落，給子女帶來很大的壓力。總之，不管父母對子女有怎樣的期望，對于子女來說都感覺是一種負擔。如果聽從父母去選擇結婚生子，自己心裏總感覺不舒服、不快樂，如果不聽父母的又感覺良心過不去，「父母年紀老了還看不到兒女結婚生子，父母心裏難過就催促兒女結婚、生

孩子，這也是他們的責任」。所以，對待父母這方面的期望人心裏總感覺是一種負擔，聽也不對、不聽也不對，感覺違抗父母的要求或者意願是一件很不道德、很不光彩的事，良心總感覺受責備。你看父母的期望是不是給子女造成困擾成為子女的包袱了？（是。）甚至有一些父母還干涉子女，「趕緊結婚生孩子，先給我生個大胖孫子」，還干涉生男孩生女孩呢。有的父母還說：「生了一個姑娘了，趕緊再給我生個孫子，我要兒女雙全。兩口子成天忙着信神、盡本分，不務正業，生孩子這是多大的事啊，知不知道『不孝有三，無後為大』，你生個丫頭就完事了？你還得趕緊給我生個孫子！咱們家你是獨子，你再不給我生孫子咱們家的香火不就斷了嗎？」你琢磨琢磨，「也對啊，到我這兒斷了我不就對不起祖宗了嗎？」不結婚也不對，結了婚不生孩子還不對，生個姑娘也不行，還得生個兒子。有的人先生了一個兒子，父母說：「一個不行，萬一出點啥事呢，再給我生一個，倆孩子還能作伴。」父母在兒女面前那是說一不二、胡攪蠻纏哪，多歪的理都能說出口，兒女就拿父母沒辦法。父母對兒女的生活、工作、婚姻等各方面都橫加干涉、指責，兒女只能忍氣吞聲，就選擇盡量與父母少見面，見了面也盡量避開這些話題，而有一部分人為了滿足父母的期望就答應父母的要求，勉為其難地戀愛、結婚、生子讓父母高興快樂。不管能不能滿足父母的期望，父母提出的這些要求對任何一個做子女的人來說都是一個麻煩。父母怎麼做你還不能指責，跟他們講道理還講不通，這麼一來二去這事就成你的包袱了。你始終覺得在結婚生子這事上不能滿足父母的要求就愧對父母、愧對先人，如果你沒談戀愛結婚，也沒傳宗接代延續香火，你心裏就會有壓力。除非父母不干涉這些事，給你自由讓你順其自然你還能放鬆一點，但是如果你的親戚朋友都在背後議論你、譴責你，那對你來說也是一個包袱。你二十五歲的時候沒結婚覺得不算什麼，到三十歲的時候你就覺得好像有點不太好，就躲着這些親戚、家人，不提這事。到三十五歲還沒結婚，人就說：「你咋不結婚呢？你是不是有問題啊？你是不是有點變態啊？」你結了婚不要孩子，他們也會說：「你結了婚咋不要孩子呢？人家結婚都生一個姑娘

再生個兒子，生個兒子再生個姑娘，你怎麼就不要呢？你怎麼回事啊？你有没有人情味啊？你是不是正常人啊？」不管來自父母還是來自于社會，這些事都會在不同環境、不同背景之下形成你的包袱，你自己就覺得理虧了，尤其是在一個特殊的年齡段。好比説，有的人三四十歲還没結婚，周圍的人就議論他：「那個人年紀這麼大了還没結婚，是不是身體有病或者條件不好啊？不然怎麼還没成家呢？你看他父母得操多大心哪，他三四十歲還單身呢，這不是後繼無人了嗎？以後香火延續不下去了。」有的人聽完就覺得没臉見人了。不管你現在對待婚姻的態度是什麼，你不明白真理看不透這件事那你早晚會在這件事上受到困擾。現在社會上三十多歲不結婚的人很多，你覺得這個年紀没結婚也正常，父母説什麼你也不受影響，但你如果到了四五十歲以後還没結婚人就會用异樣的眼光看你，你自己也會受到困擾，不知以後怎麼辦，這事就會成為你的包袱。你在這件事上如果不能有清楚的認識或者確切的實行原則，那早晚有一天這個事會成為你的麻煩，或者它會在一個特殊的時期干擾到你的生活。這是不是涉及到人該明白的真理了？（是。）

在對待婚姻與生養子女這件事上，人應該明白哪些真理才能放下這件事給你帶來的思想包袱？首先，找什麼樣的婚姻對象這是不是因着人的意志决定的？（不是。）不是你想找什麼樣的就能遇見什麼樣的，更不是你想找什麼樣的神就給你預備什麼樣的，而是神早就給你命定好了結婚對象，該是誰就是誰，你没必要因為父母的需要、父母提出的條件而受到任何的干擾。另外，父母要求你找的那個婚姻對象有錢也好、有地位也好，能决定你以後的貧富貴賤嗎？（不能。）不能。有不少嫁入豪門的女人，最後被掃地出門撿垃圾去了。總攀附富貴，最後一敗塗地、身敗名裂，還不抵老百姓呢。成天背個玻璃絲袋撿塑料瓶、易拉罐，然後去换幾個錢，到咖啡店買一杯咖啡喝喝，感覺還是在過富貴人的生活，多凄慘啊！婚姻是人生中的一件大事，就像人命中注定有怎樣的父母一樣，婚姻也不是根據父母的需要、不是根據你家族的需要，更不是根據你個人的眼光與口味，而是完全在神的命定

之中，在對的時間你會遇到對的人，在合適的時間你會遇到適合你的人，這一切的安排冥冥之中都有神的掌管、有神的主宰，人没必要在這件事上聽從他人的安排、受他人的指使，或者受他人的擺布與影響。所以在婚姻這件事上，父母不管有怎樣的期望，你不管有怎樣的打算，你没必要受父母的影響，也不要受自己打算的影響，這件事應該完全根據神的話。不管找不找對象，即便是找也要根據神的話，而不是根據父母的要求，也不是根據父母的需要，更不是根據父母的期望。所以對待婚姻這件事，父母的期望不應該成為你的包袱，你找婚姻對象是對你的下半生負責任、對你的配偶負責任，也是順服神的擺布安排，并不是為了滿足父母的要求、父母的期望，你找與不找或者找什麼樣的，不應該根據父母的期望，父母在這件事上没有權利控制你，神没有賦予父母這個權利將你的婚姻一手包辦到底。你如果找結婚對象，那也是根據神的話找，不找也是你的自由。你説：「我這一輩子，不管盡不盡本分，我就喜歡單身。一個人多自由啊，像小鳥似的，翅膀一扇，説飛就飛走了，不用拉家帶口的，到哪兒都是一個人，挺好！雖然是一個人，但我不寂寞，我有神同在，有神陪伴，我寂寞的時候不多，偶爾也會感覺放空，那是身體需要，放空一下也不是什麼壞事。偶爾感覺虚空或者寂寞的時候，會來到神面前與神交交心、説説話，會讀讀神的話、學習詩歌、看看生命經歷見證視頻、看看神家的電影，多好，不寂寞。至于以後、未來會不會寂寞我不管，反正我現在不寂寞，身邊能説知心話的弟兄姊妹也不少。如果要找一個婚姻對象也挺麻煩，能正經過日子、把日子過好的正常人不多，所以我不想找，找了過不成日子再離婚，折騰啥呀？今天已經看透這一點，那就不如不找。如果找對象結婚的目的就是為了一時快樂、幸福，最終還得離婚，這叫折騰，我不願意那麼折騰。至于生養子女後代的事，我作為一個人，也不是繁衍後代的工具，為誰家繼承香火也不是我的責任與義務，誰想繼承誰繼承去，哪個姓也不是一個人的。」香火斷了能怎麼樣？那不就是個肉體姓氏的事嗎？靈魂與靈魂之間誰跟誰都没關係，談不到繼承香火、延續後代，人類的祖先只有一個，人都是人類祖先的後代，

所以不需要延續什麼香火。繼承香火不是你的責任，人活着追求真理走正道，活得自由釋放，能不受任何轄制地盡好自己的本分，成為一個真正的受造之物，這才是人該追求的。而成為繁殖人類的機器這不是你該有的包袱，為了誰家繁衍後代、延續香火這也不是你該有的責任，神没賦予你這個責任。誰想繁衍後代、延續香火那誰就擔着，跟你没有關係，你不願意擔可以不擔，這是你的權利。這是不是合適？（是。）父母如果總嘮叨，你就給他一句話：「如果你嫌我不給你們繁衍後代、延續香火，那你們想辦法再生一個，讓他延續，反正這事不歸我管，你想讓誰管就讓誰管。」這話一説，父母是不是就没話可説了？在兒女婚姻和生養子女這件事上，父母不管是信神還是不信神，活了這麼大歲數應該知道，人一生富貴貧窮、有多少子女、婚姻狀況怎麼樣都有天定、都有定數，不是哪個人能决定的。所以，父母如果這樣强行地要求子女，那這類父母肯定是無知的父母，是愚拙、愚蠢的父母。那對待愚拙、愚蠢的父母，他們所説的話你就只當他們吹了口氣，左耳朵進右耳朵出就完事了。他要是嘮叨多了，你説「行，我答應你，明天就結婚，後天生孩子，大後天就讓你抱上重孫子，美不美？」應付應付他，然後扭頭走人。這麼做瀟不瀟灑？不管怎麼樣，這事得看透。在婚姻這事上，咱們先撇開婚姻是神命定的這一事實不説，神對待這事的態度是給人自己選擇的權利，你可以選擇單身，你也可以選擇走入婚姻，你可以選擇過二人世界，你也可以選擇兒女成群，這是你的自由。不管你作出這些選擇是根據什麼，要達到什麼目的或者果效，總之這個權利是神賦予你的，你有選擇的權利。如果你説「我盡本分工作太忙，我現在還年輕，我不想結婚，我想獨身，我想全時間花費把本分盡好，婚姻大事以後再説，等到五十歲感覺寂寞的時候、話多了没處嘮叨的時候再找一個」，那也行，神不定罪。你如果説「我感覺我現在青春已經快没了，我得抓住青春的小尾巴，趁現在自己還年輕，有點長相、有點魅力，趕緊找一個人陪伴、説説話，找一個人疼、找一個人愛，倆人搭夥過日子，走入婚姻」，這也是你的權利。當然有一條，如果你决定走入婚姻那你得先考慮好了，你現在在教會中

盡的本分是什麼，是不是在做帶領工人，是不是神家培養的對象，是不是擔任重要的工作、本分，你現在接受了哪項工作，你現在身處的環境是什麼，如果你走入婚姻的話會不會影響你的盡本分，接下來會不會影響到你追求真理、會不會影響到你帶領工人的工作、會不會影響到你的蒙拯救，這都是你自己要考慮的問題。雖然神賦予你這樣的權利，但是你運用這個權利的時候你得考慮好，你即將作出的選擇是什麼，這個選擇給你帶來的後果會是什麼。不管帶來怎樣的後果，你不應該埋怨別人也不應該埋怨神，你應該為自己作出的選擇帶來的後果而負責任。有的人說：「我不但結婚還要生一群孩子，有兒有女，一家幾口互相陪伴、其樂融融，就這麼幸福地活一輩子，到年老的時候兒女承歡膝下，我也能享受天倫之樂，那多好啊！至于盡本分、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這都是其次，我現在不考慮那些事，我先把結婚生孩子這事解決了再說。」你選擇結婚生子那是你的權利，沒有人干涉，但是不管最後你的選擇給你帶來的後果是苦是甜、是酸還是澀都得由你自己來承擔，沒有任何人為你的選擇買單、為你的選擇負責任，神也不會負這個責任。明白了吧？（明白了。）這些事都說清楚了，那對婚姻這件事你該放下的包袱也應該放下了。你選擇單身這是你的自由，你選擇走入婚姻也是你的自由，你選擇兒女成群也是你的自由，不管你選擇什麼都是你的自由。一方面，你選擇走入婚姻也不代表你報答了父母的恩情對父母盡了孝，當然你選擇單身也不是對父母的忤逆；另一方面，你選擇走入婚姻或者選擇兒女成群也不是悖逆神、不是忤逆神，這個不被定罪，你選擇單身也不代表你就能順服神，神也不會因此就讓你最終蒙拯救。總之，不管你是單身還是走入婚姻，還是兒女成群，神不會以此來定規你最終是否能蒙拯救。神不看你的婚姻背景、婚姻狀況，只看你是否追求真理，只看你盡本分的態度，只看你接受了多少真理、順服多少真理，你行事的時候是否按真理原則去實行，最終神會根據你這個人所選擇的人生道路、生存法則到底是什麼來定你是否蒙拯救。當然，有一個事實必須得看見，就是沒走進婚姻或者已經擺脫婚姻的人對于達到蒙拯救已具備一個條件，那就是不用

對婚姻框架下的任何人或事盡責任，不用背負這些責任與義務，這樣你追求真理的時間、精力就充足一些，也相對更自由一些。比如，你要去外地盡本分，如果没有家庭纏累，没有這些轄制，你背上行李就可以走，没有任何人可以限制你。但是你如果有婚姻、有家庭的話你就没有這麽自由，你要對家人負責任，首先你得讓他們起碼有飯吃、有衣穿，還要負擔家庭日常生活的花銷、孩子上學的費用，等等這些你都必須承擔。那些没結婚、没有子女的人就輕省多了，在神家盡本分就减少了一些纏累，不用為吃穿住行發愁，更不用為了家庭生活而打工挣錢、奔波勞苦。就是這個區别。説到底還是那句話，在婚姻這件事上人不應該背任何的包袱，不管是從父母來的期望也好，還是從社會來的傳統觀念也好，還是自己的奢侈欲望也好，都不應該成為你的包袱。選擇是單身還是走入婚姻這是你的權利，選擇什麽時候擺脱單身、什麽時候走入婚姻也是你的權利，神没有定論。至于走入婚姻之後生幾個子女神有命定，但是你也可以自己選擇，可以根據自己的實際情况、根據自己的追求選擇，神不給你定規。你説你是富豪，你想多生幾個孩子，覺得養活幾個孩子不成問題，也不牽扯你盡本分的精力，你不怕麻煩你就生，神不定罪。神不會因為你對婚姻的態度而改變神是否拯救你的態度，就是這麽回事。這個清楚了吧？（清楚了。）還有一方面就是，你現在選擇單身，你也不要因為自己是單身而有任何的優越感，説：「我是單身貴族，在神面前我有優先蒙拯救的權利。」神没給你這個優越權，明白了吧？你説：「我結婚了，我是不是低人一等？」你也不是低人一等，你還是敗壞人類中的一員，你没有因為走入婚姻而被糟蹋、被踐踏，變得比别人更加敗壞、更加難拯救或者更加傷神的心，讓神不想拯救你。這些都是人錯誤的思想觀點。人的婚姻狀况與神對待人的態度没有關係，人的婚姻狀况與一個人最終能不能蒙拯救也没有關係。那人最終能不能蒙拯救與什麽有關係？（根據人接受真理的態度。）對了，根據人對待真理的態度、接受真理的態度，根據人是否能够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是衡量一個人最終結局的一個根據。交通到這裏，婚姻這件事給人

帶來的包袱是不是基本能放下了?（是。）能放下對你們追求真理就更有益處了。你如果不相信這話，可以問結過婚的人，他們蒙拯救的希望怎麼樣，他會說，「我結婚這麼多年，因信神又離婚了，我也不敢說自己能蒙拯救」，你再問問那些三十多歲的大齡青年，他們没有結過婚，但他們信神多年也不追求真理，像個外邦人一樣，你問他「你這樣信神能不能蒙拯救?」他也不敢說能蒙拯救。是不是這樣?（是。）

對婚姻這件事人應該明白的真理就是這些。咱們所交通的哪個話題都不是三言兩語能說清楚的，這裏該解剖的各類事實、各類人的情況都很多，根據各類情況，人所應該明白的真理也不是三言兩語能說清楚的。針對每一個問題，既有人該明白的真理，也有人應該明白的事實真相，更有人應該明白的人所存有的錯謬的思想觀點。當然，這些錯謬的思想觀點就是人應該放下的東西。當這些東西放下了，你對一件事的思想觀點就相對正面一些、相對準確一些了，那再面臨這類事時你就不會再受它的轄制，不會被一些錯謬的、荒誕的思想觀點轄制、影響，你就不會受捆綁、受攪擾，而是能正確地面對這件事，評價一個人或者評價自己都會相對準確，這就是根據神的話、根據真理原則看人看事、做人做事在人身上能够體現出來的正面果效。好了，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再見!

二〇二三年四月一日

# 怎樣追求真理（十七）

##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3）放下家庭給人帶來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3）放下來自家庭的包袱

##### ① 放下父母的期望

上次聚會交通了放下來自家庭的包袱，涉及到放下父母的期望這個話題。父母的期望對每一個人來說都是一種無形的壓力，是吧？（是。）這是來自于家庭包袱的其中一項。放下父母的期望，就是放下父母對你的生活、生存以及所走的道路形成了壓力、包袱的這些內容，就是當父母的期望影響到你選擇人生道路，影響到你盡本分，影響到你走正道，影響到你的自由、你的權利還有你的本能時，父母的期望對你來說就形成了一種壓力、包袱，這些包袱就是人在生活、生存還有信神的過程中應該放下的一些東西。這是不是之前交通的內容？（是。）當然，來自于父母的期望涉及到很多內容，比如學習、工作、婚姻、家庭，甚至人的事業，人的前途、未來等等這些。對于父母來說，他們對兒女所期望的每一件事都是順理成章的，也是合情合理的，没有任何一個父母對兒女是没有期望的，父母都會或多或少、或大或小，或在一個特殊時期對兒女有一些不同的期望，期望兒女學習能够有好的成績，工作能够順利，有好的收入，在婚姻方面也能够順利、幸福，甚至在家庭、事業、前途等等各方面，父母對兒女都有不同的期望。從父母的角度來說，這些期望都是正當的，但是從兒女的角度來說，父母在各個方面的期望很大程度上干擾到了兒女的正確選擇，甚至干擾到了兒女的自由，以及兒女作為正常人的權利或者權益，同時也干擾到了兒女的素質的正常發揮。總之，不管從哪個角度上來說，不管從父母的角度還是從兒女的角度上來說，父母對兒女的期望如果超出了正常人性能承受的範圍，超出了正常人性本能能够達到的範圍，

或者超出了正常人性所該擁有的人的權利或者是神賦予人的本分、義務等等，那父母的期望就屬于不正當、不合理的，當然也可以説是不應該有、不應該存在的。從這點上來看，父母的這些期望，兒女都是應該放下的。就是父母站在父母的角度上或地位上，似乎有權利期望兒女做這個做那個，走什麼道路，選擇怎樣的人生，選擇怎樣的學習環境或者工作、婚姻、家庭等等，但是，作為一個正常的人來説，父母不應該站在父母的角度上或者地位上，不應該以父母這個身份要求兒女做任何兒女義務範圍以外、人性能力範圍以外的事，甚至不應該干涉兒女在各方面的選擇，不應該將自己的期望，自己的喜好，自己的不足、不滿，或者自己的某種興趣强加在兒女身上，這是父母不應該做的事情。當父母有了這些不應該有的期望時，兒女就應該正確對待，更重要的是能分辨從父母來的這些期望的性質到底是什麼。如果能很清楚地看到父母的這些期望對你來説是一種人性權利的剥奪，是對你選擇正面事物、正確道路的一種干涉或者干擾，那你就應該放下，不去搭理它，因為這是你的權利，這是神賦予任何一個受造人類的權利，父母不應該因着他們生了你，是你的父母，就認為他們有特權干涉你的人生道路、干涉你的人權。所以，任何一個受造之物都有權利對父母任何不合理、不恰當甚至不正當的期望説「不」，完全可以拒絶承擔他們對你的任何期望。你能够拒絶接受、承擔他們對你的任何期望，這就是你放下父母對你不正當的期望的實行方式。

在放下父母的期望這件事上人應該明白的真理是什麼？就是你放下父母的期望的真理根據是什麼，所遵行的真理原則是什麼，這個知不知道？如果你認為父母是你在這個世界上最親近的人，父母是你的頂頭上司、是你的老大，父母是生你養你的人，是供應你吃穿住行的人，他們把你養大是你的恩人，那對父母的期望你容不容易放下？（不容易放下。）如果你有這些認為，那你就很容易站在肉體的角度上對待父母的期望，你就不容易放下父母對你任何一種不恰當、不合理的期望，你只能被他們的期望捆綁、壓制，即使内心有所不滿、不願意但是也没有能力去挣脱，你只能順其自然。為什麼要順其自然呢？因為

如果放下他們對你的期望，不搭理或者拒絶他們對你的任何期望，你會覺得自己是個不孝子，自己忘恩負義辜負了父母，不是好人。站在肉體的角度上，你會盡其所能地發揮你良心的作用報答父母的恩情，讓父母為你所受的苦不白受，而且還要實現父母對你的期望，努力去做到他們讓你做的每一件事，不讓他們對你失望，能够對得起他們，還會下定决心為他們養老，讓他們有快樂的晚年，甚至想得更遠一點，為他們送終，滿足他們的同時也滿足自己做一個孝子這樣的願望。人活在這個世界中，被社會的種種輿論、風氣還有社會流行的種種思想觀點影響着，人如果不明白真理只能站在肉體情感的角度上看待這些事，同時也只能站在肉體情感這個角度上來處理這些事。雖然在此期間你覺得父母做的很多事不像是一個父母該做的，甚至父母的有些所做所行，他們的人性、人格還有他們做事的方式方法讓你内心深處鄙視、厭惡，但你還是要做一個孝子來孝順他們、滿足他們，不敢有任何的怠慢。這樣做一方面是為了不被社會唾弃，另一方面也滿足自己良心的需要。這些觀點都是這個人類、這個社會帶給你的，所以你對父母的期望、對與父母的這層關係你很難理性地處理，你只能被迫做一個孝子，對父母所做的一切聽之任之，你没有别的選擇，你只能這麽做，這樣一來，對于父母的期望你更是不容易放下。如果你真從内心放下，那你還要背負另一種包袱或者壓力，那就是來自社會、來自家族、來自家庭的譴責，甚至是來自于你内心深處對自己的譴責，對自己的鄙視、痛斥、唾罵，説自己是不孝子、説自己忘恩負義，甚至會覺得自己就像社會上的人所説的那樣是個白眼狼，是個忤逆的東西。如果你不明白真理，你就會陷入這樣一種窘境。就是説，對于父母的期望，當你從内心深處理性地放下它的時候或者是你很勉强地放下它的時候，在你内心深處就會産生另一種包袱或者壓力，這個壓力就是來自于社會、來自于你良心的作用。那怎麽才能放下父母的期望？要解决這個問題還是有路途的，不難，需要人在真理上下功夫，來到神面前尋求真理、明白真理，這個問題就解决了。那人應該明白哪方面真理才能放下父母的期望，不怕背負社會輿論與良心的譴責，也不受

父母的痛斥與咒罵的轄制？（在神面前我們就是一個受造之物，在這個世界上我們不僅僅是對自己的父母盡責任，更重要的是得盡好自己的本分、盡到自己的義務，如果能把這事看透即使放下父母的期望也不會受社會輿論的譴責與父母不滿的影響了。）誰再說說。（上次神交通到，我們離開家盡本分一方面是因為有客觀的環境，是為了盡本分必須離開父母不能照顧他們，而不是為了躲避盡責任才選擇離開父母的，另一方面是因着神的呼召要盡本分就不能陪伴他們了，但心裏對父母是有牽挂的，這和不想盡責任、不孝是兩種不同的情況。）這兩方面原因都是人應該明白的真理、應該明白的事實真相。人明白了這兩方面，放下父母的期望時內心深處稍稍會感覺平安、平靜一些，但是能不能從根源上解決這個問題呢？如果你不信神，你正常地工作、過日子，你就一定能陪伴在父母身邊嗎？你就一定能盡孝嗎？你就一定能够在父母身邊還報他們的恩情嗎？（不一定。）哪個人一輩子做的所有事情就是為了還報父母的恩情？（沒有。）沒有這樣的人。所以，這件事得從另一個角度上來認識，從另一個角度上來看透它的實質，這就是人應該明白的這裏面更深層次的真理，這也是一方面事實，更是一方面事物的實質。對于放下父母的期望，這裏面人應該明白的真理是什麼呢？一方面人得明白父母不是你的債主，另一方面人應該明白的是父母不是你生命與命運的主人。這是不是真理？（是。）你明白了這兩方面真理對于父母的期望是不是就更容易放下了？（是。）

**父母不是你的債主**

先來說「父母不是你的債主」這一方面真理。父母不是你的債主，這是針對什麼說的？是不是針對父母對你的養育之恩說的？（是。）父母對你有養育之恩，所以你很難放下與父母的這層關係。你認為你必須要還報他們的恩情，否則的話你就是不孝子，你必須孝順他們，必須對他們言聽計從，必須滿足他們的任何願望、要求，而且不能辜負他們，這就是還報他們的恩情。當然，有一些人有好的工作、好的收入，還會給父母一些物質的享受、好的物質生活，讓父母能跟着自己沾光，能生活得更好。比如，會給父母買房、買車，帶着父母去豪華

餐廳吃山珍海味，到旅游勝地去旅游、住豪華酒店，讓他們開心，讓他們享受。你所做的這一切都是在還報父母的恩情，讓父母覺得没有白養你、没有白疼你，你没有辜負他們。一方面做給父母看，另一方面也做給周圍的人看，做給這個社會看，同時也在盡力地滿足自己良心的需要。不管從哪方面看，不管你在滿足什麽，總之，你做的這一切很大程度上是在還報父母的恩情，你做這些事情的實質是在還報父母對你的養育之恩。那為什麽你能有還報父母的恩情這樣的思想呢？就是你認為父母生了你，把你養大不容易，父母無形中就成了你的債主，你欠他們的，你必須要還報，還報才是有人性，還報才是真正的孝順，還報才是作為一個人該有的道德水準。那你這些思想觀點、這些做法的産生，實質上就是你認為欠了父母的，必須要還，從很大程度上來説，父母就是你的債主，就是你欠了他們對你的恩情，你現在有能力報答了，有能力償還了，你就根據你的能力來報答、償還，用金錢、用情感來償還。那這麽做到底是不是真正的人性？是不是真正的實行原則？（不是。）為什麽説父母不是你的債主？既然「父母不是你的債主」這是真理，那你把父母當成恩人、當成債主，你所做的一切都是為償還他們的恩情，這個思想觀點對不對？（不對。）這句「不對」説得是不是很勉强啊？「父母不是你的債主」與「父母是你的恩人，你必須償還」，哪句話是真理？（「父母不是你的債主」這句話是真理。）既然「父母不是你的債主」是真理，那「父母是你的恩人，你必須償還」這句話是不是真理？（不是。）這是不是與「父母不是你的債主」這句話相抵觸？（是相抵觸的。）不管哪一句話讓你的良心受到譴責，這都不重要，重要的是什麽？重要的是哪一句話是真理。是真理的那一句話，即使讓你感覺良心不舒服、受控告，那你也應該接受，因為他是真理。「父母是你的恩人，你必須償還」這句話雖然符合人的人性道德水準，也符合人的良心知覺，但它不是真理，即便它讓你良心感覺滿足、舒服，你也應該放下它，這就是你接受真理應該有的態度。那「父母不是你的債主」與「父母是你的恩人，你應該償還」哪句話讓你聽起來更舒服一些，更合乎人性良知，更合乎人性的道德水

準?（第二句更符合。）為什麼第二句更符合？它迎合了人的情感需要，滿足了人的情感需要。但是，它不是真理，它是神所厭憎的。那「父母不是你的債主」這句話是不是讓人感覺心裏不舒服?（是。）人聽完這句話什麼滋味、什麼感覺?（感覺有點没良心。）有點没有人情味，是吧?（是。）有人説:「人没有人情味還是人嗎?」没有人情味是不是人?「父母不是你的債主」這句話聽起來是没有人情味，但這是事實。如果你理性地去對待你與父母的這層關係，你會發現，「父母不是你的債主」這句話從根源上把每個人與父母之間的關係説清楚了，把人與人之間的實質、根源説清楚了，即使讓你良心感覺不舒服，没滿足你的情感需要，但這句話却是一個事實，也是一條真理。這條真理能够讓你理性地、正確地對待父母對你的養育之情，也能够讓你理性地、正確地對待父母對你的任何期望，當然更能讓你理性地、正確地對待你與父母之間的關係。你能正確地、理性地對待與父母之間的關係，那你就能理性地處理你與父母之間的關係。有些人説:「這真理説得是挺好，慷慨激昂的，但是人聽完之後怎麼覺得有點够不上呢？尤其是『父母不是你的債主』這一條，人聽完之後怎麼覺得與父母之間的關係越來越疏遠，不親近了呢？怎麼覺得與父母之間没有情感這層關係了呢?」真理是不是有意讓人與人之間的關係變疏遠了？是不是有意讓人與父母之間斷絶關係呢?（不是。）那明白這一真理能達到什麼果效啊?（明白這條真理可以讓我們看透與父母之間的關係到底是什麼，把這個事實真相告訴我們。）對了，讓你看清這個事實真相，讓你能够理性地對待這些事、理性地處理這些事，而不是活在情感裏，也不是活在人與人之間的這一層肉體關係裏，是吧。

咱們來説説「父母不是你的債主」這事到底怎麼解釋。父母不是你的債主，這是不是事實?（是。）既然是事實，咱們就應該名正言順地把這裏面的事説清楚。從父母生你這件事上來看，是你選擇了讓他們生你還是他們選擇了生你？如果從神的角度上來説，這不是人自己選擇的，不是你選擇了父母生你，也不是父母選擇了生你，從根源上來説，這是神的命定。這個話題咱們先放在一邊不説，這個事人好理

解。從你的角度上來説，你是被動的，没有任何選擇權利地被他們所生。從父母的角度上來説呢，是他們主觀願意生養子女，就是拋開神的命定來説，生兒育女這件事是父母這一方占主動權的，他們選擇生你，你是被動地被他們生下來，你没有選擇的權利。所以，父母既然是占主動，他們既然生了你那就有義務、有責任把你養大成人，供你讀書也好、供你吃穿也好，這是他們的責任與義務，是他們該做的。而你在被撫養期間一直是被動的，你没有選擇的權利，只能被他們撫養。因為你年齡小，你没有能力自己撫養自己，你只能被動地被父母養大。父母怎麽撫養你你没有選擇，父母讓你吃好的喝好的那你就吃好的喝好的，父母給你的生存環境是吃糠咽菜那你就吃糠咽菜，不管怎樣，在你被撫養期間你是被動的，父母是在盡責任。就像父母養了一盆花，他們既然願意養那他們就應該施肥、澆水，應該讓它接受陽光。那對于人來説，父母對你不管是無微不至地照顧還是精心地呵護，總之都是在盡責任、盡義務。不管他們撫養你的目的是什麽，這是他們的責任，因為他們生了你他們就應該對你負責任。從這點上來看，父母對你所做的算不算恩情？算不上，是吧？（是。）父母對你盡這個責任不算恩情，那對一朵花、一棵草盡責任，澆點水、施點肥，那算恩情嗎？（不算。）就更不算了。小花、小草在外面長得更好，放到地裏風吹日曬雨淋長得更茁壯，放家裏栽在盆裏還不如在外面養着長得好呢！不管人生在怎樣的家庭都有神的命定，你是有生命的人，神會對任何一個生命負責，讓人生存下去，遵循所有受造之物所遵循的一個規律。只不過作為一個人來説，你生活在父母養育你這樣的環境裏那你就應該在這個環境裏長大，你能生在這樣的環境裏這就是神的命定，你從小由父母把你養大成人這也是神的命定。不管怎麽説，父母養育你這是盡責任、盡義務，他們把你養大成人這是他們的義務與責任，這不算什麽恩情。既然不算什麽恩情，那能不能説這是你應該享受的？（可以。）這是你應該享受的一種權利，你就應該被撫養，因為你在未成年期間你所扮演的角色就是被撫養的角色。所以，你只是接受了父母對你盡的一種責任，但并不是接受了父母的恩惠與恩情。任

何一種生物生兒育女、繁衍後代、撫養後代都是一種責任，比如小鳥、牛、羊甚至老虎繁衍了後代之後都要撫養，沒有一種生物是不撫養後代的，也可能有例外，但是咱們不知道，這是生物生存的一種自然現象，是生物的一種本能，它歸結不到恩情這裏面去，這只是在遵循造物主給動物、給人類制定的一種規律。所以，父母撫養你這并不是一種恩情。從這一點上可以說父母并不是你的債主，他們對你盡了責任，在你身上花了多少心血、花了多少錢不應該讓你償還，因為這是他們作為父母的責任。既然是責任、義務那就應該是免費的，不應該索取報酬。父母撫養你只是在盡責任、盡義務，應該是無償的，不應該是一場交易，所以你不必用償還的思想來對待父母，來處理與父母之間的關係。如果用償還的思想來對待父母、還報父母，來處理與父母之間的這層關係，這反倒是不人道的，同時也讓人很容易被肉體的情感所限制、被肉體的情感捆住手脚，很難從肉體的情感糾葛裏走出來，甚至會迷失方向。父母不是你的債主，所以父母對你的期望你沒有義務一一都實現，沒有義務為他們的期望買單。他們有他們的期望，但你得有自己的選擇，神為你制定了人生道路，安排了你的命運，這與父母沒有絲毫關係。所以，當父母說「你這個不孝子，我有病了你也不回來照顧，我真是白養你了，你就是個白眼狼啊！」如果你不明白「父母不是你的債主」這一條真理，聽到這些話你心裏就會像刀扎一樣難受，良心會受譴責，父母所說的字字句句都扎在你的心上，讓你感覺對父母滿了虧欠、滿了內疚，感覺無顏面對他們，你就感覺「父母養我這麼大都沒有跟我沾上什麼光，如今父母病了，希望我能够在床前伺候他們、陪伴他們，需要我還報恩情的時候我却不在他們身邊，我真是個白眼狼啊！」你把自己定成白眼狼這合不合理啊？你是不是白眼狼啊？你如果不離家盡本分，能够守在父母身邊，你就能保證父母不得病嗎？（不能。）父母的生死、窮富你能掌握嗎？（也不能。）父母得任何的病都不是因為撫養你累的，也不是因為想你想的，尤其得那些大病、重病或者能死人的病都不是因為你得的，這是他們的命，跟你沒關係。你再孝順，對他們照顧得再周到，頂多就是讓他們的肉體

減輕點痛苦、減輕點負擔，但是他們什麼時候得病、得什麼病，什麼時候死、死在哪兒，跟你在不在他們身邊照顧他們有關係嗎？没有關係。你説你孝順、你不是白眼狼，你成天守在他們身邊照顧他們，他們就不得病了？他們就不死了？那該得病不也得得病嗎？該死不還得死嗎？是吧？那父母説你是白眼狼、説你没良心的時候，你心裏還會難受嗎？（現在不會了。）那問題是怎麼解决的？（因為神交通了父母得不得病、他們的生死都跟我們没有關係，都是神命定好的，我們就是在他們身邊也不能做什麼，所以他們説我們是白眼狼這話跟我們没有關係。）不管你是不是父母口中的白眼狼，最起碼你在造物主面前盡上受造之物的本分，在神那兒看你不是白眼狼就行了。人怎麼説没用，父母説你是什麼不一定就是什麼，他們説的不管用，得根據神怎麼説。神説你是合格的受造之物，人再罵你是白眼狼也没有用，人怎麼罵你也影響不到你的結局。只不過因着良心的作用，或者當你不明白真理、身量小的時候你會受這些罵名的影響，會影響你的心情，情緒會低落，但是當你來到神面前尋求真理，能根據神的話對待這些事的時候，這一切問題就都解决了，你的心也不再受影響了。那對于還報父母的恩情這件事是不是解决了？對這事是不是明白了？（明白了。）這裏人要明白的一個事實是什麼？父母養育你是他們的責任，他們生了你那他們就有責任、有義務撫養你，他們把你養大成人是在盡責任、盡義務，你不欠他們什麼，所以你不需要償還。既然不需要償還，這就擺明了父母不是你的債主，你不需要為了報答父母的恩情對他們做任何的事情。如果你有條件盡點責任那你就盡點責任，如果環境、客觀條件都不許可你對他們盡義務那你就不要想太多，不要覺得虧欠父母，因為父母不是你的債主。不管你是孝順父母也好還是對父母盡責任也好，也只是站在子女的角度上對曾經生你養你的父母盡點責任，但并不能站在償還的角度上去做這件事，也不是站在「父母是你的恩人，你必須得償還、必須得還報他們的恩情」這種角度上去做這件事情。

外邦世界有一個什麼説法，「烏鴉反哺，羔羊跪乳」，還有什麼「人若不孝，禽獸不如」，這套説法説得多麼高大上！其實，他們説的

「烏鴉反哺，羔羊跪乳」這些現象還真有，是事實，但僅僅是生物界中的現象而已，是神給各種生物所制定的一種規律而已。各種生物包括人都在遵循這種規律，這更證實了各種生物是由神造的，這個規律沒有任何生物能打破，沒有任何生物能超越。你看，獅子、老虎都是比較凶殘的肉食動物，但是在幼崽沒有成年之前它們也在撫養，也不會咬，這就是動物的本能。不管是哪類動物，不管是凶殘的還是善良温柔的都有這個本能，各種生物只有遵循了這樣一種本能、這樣一種規律才能繁衍生息下去，包括人類。如果各種生物不遵循這個規律或者沒有這個規律、沒有這個本能的話，那各種生物就不會繁衍生息下去，生物鏈就不存在了，這個世界也就不存在了。是不是這樣?（是。）烏鴉反哺，羔羊跪乳，這恰恰證實了生物界在遵循着這樣一種規律。各種生物都有這種本能，在生養下一代之後，在幼崽未成年之前都是在雌性或者雄性的呵護、撫養之下長大。各種生物都能對自己的下一代盡責任、盡義務，盡心盡責地撫養自己的下一代，更何況人了。人被人類稱為是高級動物，如果都不能遵循這種規律、都沒有這種本能的話，那人類還不如動物呢。所以，父母在養育你期間不管給了你多少照顧、盡了多少責任，他們只是在做一個受造之物應該做的一件事，這是他們的本能。你看鳥類繁殖下一代也是如此，在繁殖前的一兩個月它們就找安全的地方築巢，雄鳥、雌鳥輪流出去叼各種東西搭建鳥巢，到孵蛋時它們二十四小時輪班守在巢裏，没過多久有的小鳥出殼了，雄鳥、雌鳥又不停地抓蟲子、找食物喂養小鳥，各種鳥類為了繁殖下一代都是這樣殷勤勞苦地下功夫。有一年，我看到在空中有隻烏鴉嘴裏銜着一隻雛鳥，那雛鳥叫得特別凄慘，大約是求救的意思。烏鴉在前面叼着雛鳥飛，後面就有一對成鳥在追，那一對成鳥叫得也挺凄慘的，最後烏鴉飛遠了。不管能否追上烏鴉，小雛鳥可能也死了。那一對成鳥在後面連哭帶嚎的，把地上的人都驚動了，你説那叫聲得多凄慘吧。其實它們哪是只有那一個孩子啊，它們一窩就得有三四個，但一個被叼跑它們就在後邊連哭帶嚎地追。你看，動物界、生物界就是這樣，能不厭其煩地撫養子女。那些鳥年年都會飛回來，年年都重

新築巢，年年都做同樣的事情，孵小鳥、喂小鳥，還教小鳥練飛。練飛的時候小鳥飛不高，有時候就掉地上了。我們還救過幾回呢，趕緊又把它放到巢裏。大鳥就天天教，不一定哪天這些小鳥就全部都出巢了，飛走了，那個巢就空了。到第二年又來一對新的大鳥來築巢、孵蛋、撫養小鳥。各種生物或者動物都有這些本能、規律，它們遵循得特別好、實行得特別到位，沒有人能打破。還有一些特殊的動物，像老虎、獅子，它們到成年的時候就和父母分開了，甚至有的雄性之間就成為對手了，該咬就咬、該争就争、該鬥就鬥，很正常，這是規律。它們不講情感，也不像人類那樣活在情感裏總想報答父母的養育之恩，總擔心不孝順父母會被別人譴責、謾罵，會被人戳脊梁骨，動物界就没有這些説法。為什麽人能有這些説法？因為在社會上、人群中有各種各樣錯誤的思想、輿論，人受了這些錯誤思想、輿論的影響、侵蝕、腐蝕之後就對兒女與父母這層關係有了不同的解讀、不同的處理，最後就把父母當成了自己的債主，一輩子怎麽還也還不完。甚至有的人父母死了，他因為曾經有件事做得没讓父母高興、如願一生都覺得愧疚，覺得愧對父母的恩情。你説這多不多餘啊？人活在情感裏只能被來自情感的各種思想所侵擾。人活在敗壞人類思想渲染的環境之下，人會被各種錯謬的思想所侵擾，所以人就活得很累，不像其他生物那麽簡單。但是今天因着神作工，神發表真理讓人知道這一切事實的真相，讓人明白真理，當人明白了真理之後，這些錯謬的思想觀點就不再成為你的包袱，你也不再以錯謬的思想觀點為指導來處理與父母的這一層關係，那你就活得輕鬆了。活得輕鬆并不是説不知道人的責任、義務是什麽，同樣知道人的責任與義務，就看人選擇以什麽觀點、什麽方式來對待了。一條路是走情感路綫，按着情感的方式去處理，按照撒但所指引給人的方式與思想觀點去處理；一條路是按照神所教導給人的話語去處理這些事情。人憑撒但的這些錯謬的思想觀點處理這些事的時候，人只能活在情感的糾葛裏總也分不清對與錯，在這種情况下人只能活在一個網羅裏，總糾纏「你對了、我錯了，你給我的多了、我給你的少了，你忘恩負義了，你做得過分了」等等這些事，總

也糾纏不清。但是當人明白了真理之後就從人的錯謬的思想觀點與情感的網羅裏逃脱出來了，再看這些事就簡單多了。如果你遵循了正確的、從神來的一方面真理原則、一種思想觀點，那你就活得很輕鬆，社會輿論也好、良心知覺也好、情感包袱也好都不再成為你處理與父母這層關係的攔阻，反之這些真理原則會讓你能理性地、正確地面對、處理與父母的這層關係。你按着神給人的真理原則去做，即便有人在背後戳你脊梁骨，你内心深處也是平安的、踏實的，不會受到影響，最起碼你自己不在内心深處罵自己是白眼狼，内心深處不再有良心的控告。因為你知道你所做的這一切是按照神所教導給你的方式做的，你是在聽神的話、在順服神的話、在遵循神的道。聽神的話、遵循神的道是人最該有的良知，你做到了那才是真正的人，你没做到你就是白眼狼。是不是這樣？（是。）這點是不是看清楚了？看清楚了是一方面，人能逐步地看透它，能實行出來，這又是一方面。要達到看清楚得需要經歷一段時間，要看清楚這個事實與實質達到辦事有原則時間太短不行，因為人首先要擺脱各種錯謬的、邪惡的思想觀點的影響，另一方面更重要的是能解决自己裏面良心與情感的束縛、影響，尤其是過你自己情感這一關。如果你在理論上承認神的話是真理、是對的，撒但灌輸的那些錯謬的思想觀點是不正確的，理論上知道了，但你就是過不了情感這一關，你總覺得父母可憐、父母對你的恩情太大，父母為你付出的太多、為你做的太多，受苦太多，父母為你做每件事的那個身影、他們所説的話甚至他們為你所付的每一樣代價在你心裏都是歷歷在目，這一關一關對你來説都是一個個重要的關頭，都不容易過。其實，最難過的是你自己這一關。如果一關一關地過去了，你就從心裏徹底放下對父母的情感了。交通這方面的話是為了讓你明白真理，在心裏對這些事有一個正確的認識、正確的思想觀點，能不被肉體情感這些事困擾，也不被它捆住手脚，更重要的是不會影響你盡受造之物的本分，這就達到目的了。當然，活在肉體中的人能不能達到思想裏没有一點兒這些東西，與父母之間没有任何的情感糾葛？不可能。人在這個世界上，除了父母就是自己的兒女，這是人肉體關係中

最親近的兩方，父母與兒女的關係這是割捨不掉的，不是讓你在形式上宣告與他們斷絕關係，生死不相往來，而是讓你能够正確地處理與他們之間的關係。這些事是不是有難度？這些難度隨着人明白真理的進深，也隨着人年齡的增長逐漸地會減輕、降低。你看，人在二十來歲對父母的依戀是一個程度，到三十歲、四十歲又是一個程度，到五十歲以後就更淡了，六七十歲那就不用説了，就更輕了，它會隨着年齡的增長而轉變。

**父母不是你生命與命運的主人**

「父母不是你的債主」這方面真理是人應該明白的對待父母的正確實行原則。另一方面的實行原則是什麼呢？（父母不是你生命與命運的主人。）「父母不是你生命與命運的主人」，這是不是比「父母不是你的債主」容易明白、容易放下一些？外表看你是父母生下來的，是父母給了你肉體的生命，但是從神那兒來看，從根源上來看，你肉體的生命不是父母給你的，因為人創造不出生命。簡單地説就是人的這口氣息没有任何一個人能創造出來，每個人的肉體之所以能成為人是因為他有一口氣息，這口氣息就是人的生命所在，就是有生命之人的象徵。一個人有了這口氣息，有了生命，他的源頭、來源不是父母，只不過是藉着父母生育的途徑産生了這個人，根源上這是神的安排、神的命定，所以父母不是你生命的主人，你生命的主人是神。神創造了人類，創造了人類的生命，神給了人類生命的氣息，這是人生命的來源。所以，「父母不是你生命的主人」這一條是不是很好理解？你的氣息都不是父母給的，那你氣息的延續就更不是他們給的了。神照顧着你的每一天，神主宰着你的每一天，你每一天生活得怎樣，你每一天是否順利、是否快樂，你每一天都遇到哪些人、生活在怎樣的環境裏，這都不是父母能够决定的，只不過神藉着你父母來照顧你，他們只是神打發來照顧你的對象而已。你生下來你的生命都不是父母給你的，那你活到現在你的生命是不是父母給你的？依然不是，你生命的源頭依然是神，不是父母。如果你的父母生了你，但在你一歲或者五歲的時候神要奪走這個生命，父母有没有辦法呀？父母的辦法是什麼？

父母怎樣挽救你的生命？就是將你送到醫院交給醫生為你治病，搶救你的生命，這是他們的責任。但是如果神說這條生命、這個人不應該活着了，應該讓他另投他家，那父母也沒有任何的能力與辦法來搶救你的生命，他們也只能眼睜睜地看着這個小小的生命從這個世上離開。在一個生命失去的時候他們也無能為力，他們所能做的只是盡到父母的責任，把你交給醫生為你醫治，搶救你的生命，但是這個生命是否能够繼續都不是他們說了算。如果神說讓你繼續活着，那你這個生命就存在；如果神說這個生命不應該存在，那你這個生命就没了。父母有任何的辦法嗎？他們也只能聽天由命。說白了，做父母的與做兒女的都一樣是普通的受造之物，只不過做父母的有一種特殊的身份，他們生了你、養了你，他們是你的父母，但在神那兒他們就是普通的人，就是敗壞人類中的一員，没什麼特殊性。他們的生命、他們的命運他們自己都做不了主還能做你的主嗎？他們雖然生了你，但是你這個生命是怎麼來的他們都不知道，他們也决定不了這個生命什麼時候來、在哪個時辰來、來到哪兒，來的這個生命是怎樣的，他們一律不知道，對他們來說也都是被動地等待，等待神的主宰、等待神的安排，不管他們願不願意，不管他們相不相信，然而這一切都在神手中擺布、發生着。父母不是你生命的主人，這事是不是好理解？（好理解。）父母生了你的肉體，但你肉體的生命可不是父母生下來的，這就是事實，甚至你這個肉體長多高，身體的體質怎麼樣，頭髮是什麼顏色、是不是濃密，你的愛好怎樣，等等，父母能掌握嗎？（不能。）你的皮膚好不好，五官長得什麼樣，父母都决定不了。有的父母長得肥頭大耳，生的孩子又瘦又小，小鼻子、小眼，人一看，「這孩子像誰啊？也不像他父母啊。」像誰都不是父母說了算，是吧。有的父母身體很强壯，生的孩子很瘦弱；有的父母身體很瘦弱，生的孩子却特別强壯，壯得像牛似的；有的父母膽小如鼠，生個孩子膽大包天；有的父母謹小慎微，生的孩子野心可大了，最後有的當皇帝了，有的當總統了，有的當土匪、流氓頭子了；有的父母就是農民，但是生的孩子當大官了；還有的父母很詭詐，生的孩子老實巴交；有的父母就是不信派，甚至拜偶

像、拜魔鬼，生的孩子就要信神，不信神就活不成。有的父母告訴孩子:「你給我好好上大學。」孩子說:「不行啊，我是受造之物，我得盡本分啊!」父母就告訴他:「你歲數小不用盡本分，我們老了没出息了盡點本分，以後給咱們家挣點福氣，你就不用了。你得好好上學，大學畢業以後出去當大官，媽媽跟你沾點光。」孩子說:「不行，我是受造之物，盡本分最關鍵。」當然，也有的父母信神撇家捨業，但生的兒女説什麼也不信神，就是個外邦人，怎麼看兒女跟父母也不像一家人，雖然長相、生活習慣甚至有些性格看着是一家人，但是愛好、興趣、追求與所走的道路完全不一樣，簡直就是兩類人，走兩條路的兩類人。所以説，人的生命是有區别的，不是由父母决定的。人有怎樣的生命，人生在一個什麼樣的環境裏，這些都不是由父母决定的，父母既不是你生命的主人，也不是你命運的主人。生命都不是父母給的，那命運這個事比生命大還是小啊？對于人來説，這兩件都是大事。為什麼呢？這不是人的本能與人的素質能够得上、能掌控得了的，人的命運、生命軌迹都是由神來决定、來主宰的，没有任何一個人能對這兩件事有任何的選擇。你這一輩子生在什麼家庭中，有什麼樣的父母，不是你選擇的，也不是父母選擇的，父母也是被動地生了你。那你命運的軌迹是什麼，你這一生是大富大貴，還是貧窮低賤，還是平庸之人，這一輩子都去哪兒、都生活在什麼地方、有怎樣的婚姻、有怎樣的後代、有怎樣的物質生活環境，等等這些父母都决定不了。有的人没出生的時候，父母的家族都興旺發達，有衣有食，錢都花不完，結果生了一個孩子長大成人後把家産都敗光了，父母怎麼挣錢也抵不住這樣一個敗家子的揮霍。還有的父母家裏貧窮，生了兒女之後，没幾年家裏生意興旺了，日子也好了，越來越平順，周圍環境也越來越好了。你看，這都是父母想不到的事，是吧。兒女的命運不是父母能决定的，當然兒女的命運與父母也没有關係，你走什麼樣的道路，你這一生都去哪兒、都遇到哪些人，這一生中有多少灾難，有多少大喜事、大富大貴的事，都與父母没有關係，與父母的期望也没有關係。没有父母不期望自己的兒女一生飛黄騰達的，但是都如願以償了嗎？未必。

就是有的兒女如父母所願飛黃騰達了，當大官、發大財了，日子過好了，但父母却得病了，没兩年就死了，没享上福，没沾上光。兒女的命運跟父母有關係嗎？没有關係。不是父母期望你做什麼你就能做成什麼的，人的命運與父母没有關係，父母也决定不了人的命運。即使是父母生了你，甚至父母為你的前途、為你的理想、為你未來的命運做了很多鋪墊的事情，但是你的命運、你未來的人生路到底是怎樣的，父母决定不了，這跟父母也没有關係。所以説，父母不是你命運的主人，他們改變不了你什麼。如果你是大富大貴的命，那父母再窮、再没有能耐，你該發達也能發達；如果你命中注定是窮人、普通人、下層的人，那父母再有能力也幫襯不了你。如果你是神揀選的對象，是神的選民，這是神命定好的，那你的父母再有本事、再有能耐，想攔阻你信神也攔阻不了，你注定是神家的人，你注定是神的選民，那你就跑不了。人的命運只與神的主宰、神的命定有關係，與父母的意願、期望没有任何關係，當然與個人的興趣、愛好、性格、志向還有人的素質、能力也没有關係。所以，根據「父母不是你生命與命運的主人」這條真理來看，對于父母的期望，你應該怎麼對待？是全盤接受，還是置之不理，還是理性地對待？在涉及你的生命或者命運的這件事上，父母作為一個正常的人，他想怎麼期望就怎麼期望，他想怎麼説就怎麼説，他説他的，你行你的，没必要争執，因為事情的真相是怎樣那就是怎樣，這不是在争辯中産生的，也不是以人的意志為轉移的，你自己都决定不了你的命運，更何况是父母呢！是吧？（是。）父母再是你的長輩，他們與你的命運也没有任何的關係、没有任何的關聯，父母不應該因為比你年長多少歲、比你高一個輩分就對你的命運指手畫脚，這是不理性的，也是令人厭惡的。所以，當父母對你人生所走的道路或者對你的期望有什麼説法的時候，你應該冷静地、理性地對待，因為他們不是你命運的主人。你説：「我的命運在神的手中掌握，没有哪一個人能改變我的命運。」没有一個人能掌握人的命運、掌握自己的命運，父母也没有資格，老祖宗都没有資格，更何况父母了。只有誰有資格？（只有神。）只有神有資格主宰人的命運。

有的人在理論上承認，「父母干涉不了我的命運，我雖然是從父母生，但是我的命不是他們給的，是神給的，我的一切也都是神給的，只不過藉由他們把我撫養長大成人，讓我活到現在，事實上是神撫養我長大成人」，這話說得挺好聽、挺明白，但是在一些特殊的環境之下，人就勝不過親情，也不能確認「父母不是你生命與命運的主人」這句話了。在一些特殊的環境之下，人會受情感支配陷入一些試探中，或者人會軟弱。你看，有些人信神因為遭受政府、宗教界迫害、定罪被抓入獄坐監了，他就下決心堅決不當猶大，無論受任何酷刑，絶對不出賣任何弟兄姊妹，也絶對不出賣教會的任何情況，自己寧可死也不做猶大。這樣一來，被酷刑折磨得就没有人樣了，眼睛腫成一條縫了，看不清了，耳朵也聾了，牙也被打掉了，嘴角也破了，出血了，腿脚也不好使了，渾身浮腫，身上青一塊紫一塊的，但不管怎麼被折磨也不出賣，就是堅決不當猶大，為神站住見證。到現在為止，看着是不是挺堅强的，有見證？經過酷刑都不當猶大，經過恐嚇也不當猶大，多少個日日夜夜就被這麼折磨。魔鬼一看，「這傢伙真能挺啊，中毒不淺啊，真是神化分子，年輕輕的被折磨成這樣了都不交代一字一句，這怎麼辦呢？看這傢伙是個重要人物，應該知道教會不少信息，要是從他嘴裏能撬出一些信息，我們又能抓不少人、撈不少錢！」魔鬼就下功夫琢磨，「怎麼能撬開他的嘴，讓他出賣一些信息、交代一些人？多堅强的人都有軟肋，就跟練武功的人似的，不管練的武功多麼上乘，還是有一個死穴。是人就有弱點，那咱們就專門攻擊他的弱點。他的弱點是什麼呢？聽説他父母就這一個獨生子，從小嬌生慣養，父母對他特別地呵護、特別地疼愛，他對父母也挺孝順，如果把他父母找來，讓他父母做做他的思想工作，可能他父母説的話能管用。」接着就把他父母找來了。他一看到父母，你猜怎麼樣？没看到父母的時候，他想，「神哪，我堅决站住見證，我絶對不做猶大！」但是當看到父母第一眼的時候，他内心已經垮了一半了。他的第一感覺就是，「我對不起父母，讓父母看到我這個樣子，父母肯定特別地心疼」，他就癱倒了。雖然心裏還在堅持，「我不做猶大，我得為神站住見證。我没走錯

路，我走的是人生正道，我得羞辱撒但為神作見證！」心裏一再堅持，硬挺，但是情感却受不了了，第一時間就垮掉一半了。當父母看到子女被折磨成這樣，你說父母內心什麼感覺？當爹的就不說了，當母親的心就碎了，一看自己的孩子被折磨得都没人樣了，心疼、難受、痛苦，顫顫巍巍走到你跟前，那個時候你會怎樣？你不敢看，是吧？你看，到現在為止，你没說話，父母没說話，你就已經垮了，你在情感上就勝不過去了。你心想：「父母年齡大了，身體還不好，老兩口在家相依為命，生我這麼個孩子，到現在没指望上我什麼，我還給他們添這麼大麻煩，丟這麼大的人，還要讓他們來看我受苦受罪的樣子。」內心深處無形中就覺得自己是個不孝子，讓父母傷心、失望了，讓父母牽挂了，對不起父母。你和父母都特別痛苦，各有各的原因：父母是心疼你，看不了你受苦的樣子；你呢，是看到父母心疼你、難過，你看不了父母為你難過、為你擔心的樣子。這是不是都是情感的作用啊？到現在為止，這些還都算正常，還没影響你站住見證。接下來，如果父母說，「好端端的一個人被打成這樣，你從小在家裏，我們把你當成手心裏的寶，一個手指頭都没動過你，你怎麼把自己過成這樣了？我們從來捨不得打你，都是疼你、愛你，『含在嘴裏怕化了，捧在手上怕摔了』，都不知道怎麼疼你好了，你不照顧父母也就罷了，但是現在你因為信神為神作見證，什麼也不交代，受這麼多苦，被折磨成這樣也不放弃，你怎麼就這麼固執，非要信神呢？『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你把自己過成這個樣子，你對得起我們嗎？你如果真有個三長兩短，你讓我們老兩口以後怎麼活？我們也不指望你養老送終，就希望你好好的。你是我們的一切，你要是不好了，要是没了，我們這下半輩子怎麼過？我們還有誰？還有什麼指望？」父母的這番話，每一句都擊中你的要害，既滿足了你情感的需要，也刺激了你的情感、你的良心。當父母没說這些話的時候，你內心深處還在堅持着自己的信仰、在堅持着自己的立場，但是當父母的這番責備說出口的時候，你內心深處的那道防綫會不會崩塌呢？「『身體髮膚，受之父母』，好好的工作你辭掉，大好的前途你放弃，好好的日子你不過，你非得要信神，把自

己作踐成這個樣子，你對得起我們嗎？」聽着這番話，有没有人能不哭的？有没有人聽完這些話能不自責的？有没有人聽完這些話能不感覺對不起父母的？有没有人聽完這些話能感覺這是撒但的試探呢？有没有人聽完了這些話只是有情感的作用，但還能理性地對待的？有没有人聽完了這一番話，能依然堅持相信「父母不是你生命與命運的主人，也不是你的債主」這句話？有没有人聽完了這番話，雖然在情感上有所軟弱，但是對自己的本分、義務，對受造之物應該站住的見證依然能够不離不弃？你們能做到哪一條？如果你只是在情感上有那麼些許的難受，甚至你會掉泪，會心疼父母，但是你依然相信神的話，依然堅持你該站住的見證，依然堅持你該盡的本分，你不會失去一個受造之物在造物主面前的見證、責任與本分，那你就站立住了。但是，如果當你看到母親流着泪責備你的時候，你深深地陷入到情感裏，覺得自己不孝，覺得自己選擇錯了，你後悔了，不願意再這樣過了，想放弃受造之物該有的見證，放弃受造之物該盡的本分、責任與義務，回到父母身邊，還報父母的恩情，不讓他們再為你受苦，不讓他們再為你擔心，那你的見證就没了，你就不配跟隨神。神對跟隨他的人怎麼説的？（「人到我這裏來，若不愛我勝過愛自己的父母、妻子、兒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做我的門徒。」〔路 14:26〕）你愛父母超過了愛神，那你不配跟隨神，你不是神的跟隨者，也可以説你不是得勝者，神不要你。就這一個試煉你就被顯明了，你没站住見證。撒但的酷刑都没讓你屈服，父母幾句責備的話却讓你屈服了，那你是個軟骨頭，你背叛了神，你不配跟隨神，你不是神的跟隨者。父母常常説，「我不要求你别的，不要求你大富大貴，就希望你這一生健健康康、平平安安，看着快快樂樂的就行了」，所以當你受酷刑的時候，你就覺得對不起父母，「父母要求也不高啊，我却辜負他們了。」這想法對不對？你辜負他們了嗎？（没有。）撒但迫害你，這是你的錯嗎？你被嚴刑拷打、酷刑對待、殘酷地迫害，這是你的錯嗎？（不是。）是撒但迫害你，不是你自己作踐自己。你這是在走正道，做真正的人，你的選擇、你所做的是為神作見證，是在盡受造之物的本分，這是任何

一個受造之物都該有的選擇、該走的道路，這是正道，這不叫作踐自己。即便肉體受了酷刑，受了很多非人類的殘酷對待，但這都是為了正義的事業，這不是走歪道，不是作踐自己。你肉體受了苦，遭受了酷刑，被折磨得不成人樣，這也不是對不起父母，你不用向他們交代什麼，這是你自己的選擇，你走的是人生正道，他們只不過不理解罷了，他們只不過是站在父母的角度，出于情感總想保護你，不想讓你受皮肉之苦。那他們想保護你又能怎樣呢？他們能代替你作見證嗎？能代替你盡受造之物本分嗎？能代替你遵行神的道嗎？（不能。）你的選擇是對的，你應該堅持，你不應該受父母那幾句話的蠱惑、迷惑，你不是作踐自己，你是在走正道，你所做的一切、你的堅持是在堅持真理，順服神的擺布、順服神的安排，在撒但面前為神作見證，榮耀神的名，只不過你受了肉體被殘酷迫害的痛苦而已，這是人應該受的苦，這是人應該向造物主獻上的，也是人應該付的代價。你的生命不是來源于父母，父母無權决定你走怎樣的道路，無權决定你怎樣對待自己的肉體、你為站住見證付怎樣的代價，他們只不過是出于肉體情感的需要、站在肉體情感的角度不想讓你受皮肉之苦而已。但是作為一個受造之物，不管肉體受多少苦，這是人應該受的。人為了蒙拯救、為了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人就得付出諸多的代價，這是人的義務與責任，也是一個受造之物向造物主所應該奉獻的。因為人的生命本來自于神，人的肉體也來自于神，這是人該受的苦，所以，對于人該受的苦，無論肉體受了什麼皮肉之苦，都不應該向父母作任何的交代。他們說「身體髮膚，受之父母」，受之父母又怎樣？雖然人是從父母那兒生的，是父母養活大的，但人的一切也不是父母給的，也不等于人要走怎樣的道路、付怎樣的代價就應該受父母的要挾、受父母的轄制，不等于人走追求真理的道路、向造物主盡受造之物的本分得經過父母的同意。所以，你用不着向父母交代，你應該交代的對象是神，無論你受苦還是不受苦，你應該將你的這一切交給神。另外，如果你是在走正道，那你所付的代價神悦納、神紀念。神紀念、神認可，這代價就付得值。肉體雖然受點皮肉之苦，但這代價最終讓你站住了見證，

獲得了神的稱許，蒙了拯救，在神那兒神紀念，這用什麼都換不來。父母所謂的期望也好，還是指責你的那幾句話也好，比起你在神面前該盡的本分、該作的見證都微不足道，不值得一提，因為你所受的苦太有價值了，太有意義了！作為受造之物來說，這是人一生中最有意義、最有價值的事，所以，人不應該因為父母那幾句話而軟弱、消沉，陷入試探，更不應該因為父母那幾句話而後悔，感覺愧疚，對不起父母，應該為自己所受的這些苦而感覺榮幸，說「神選擇了我，讓我肉體付這樣的代價，被撒但殘害，因此我能有機會為神作見證」。神在衆多的選民中能選中你，這是你的榮幸，你不應該感覺難過。如果你站住見證了，羞辱了撒但，這是一個受造之物一生中最榮幸的事。無論你的肉體被殘酷迫害之後有什麼病痛，有什麼後遺症，親人、父母看了多麼痛心，你都不要為此而感到羞愧、難過，感覺對不起父母，因為你所做的一切都是為正義的事在付代價，這是善行。沒有任何人有資格指責你的善行，沒有任何人有資格、有權利對你信神跟隨神、盡本分說三道四，作任何的評判，只有造物主有資格評判你的行為、你的代價、你的選擇，其餘沒有任何的人有資格評判，包括父母都沒有資格指責你。他們如果是你最親的人，他們應該理解你，應該鼓勵你、安慰你，應該支持你繼續堅持，站住見證，不向撒但妥協，不向撒但屈服，應該為你感到自豪、感到高興。因為你為了站住見證能够堅持到現在，不向撒但屈服，他們應該鼓勵你，而不是拖你的後腿，更不是責備你。你做了錯事，他們有資格指責你，你走了錯誤的道路，你羞辱神，你背叛了正面事物、背叛了真理，他們有資格指責你，但是你所做的是正面的，是神悅納的、神紀念的，他們如果指責你，那就是他們不分好賴，就是他們的不對了。你信神走正道、做好人他們難過，那撒但迫害你，他們為什麼不指責撒但呢？他們出于情感指責你，你做錯什麼了？你不就是不當猶大嗎？你為了站住見證，不當猶大，拒絶配合撒但，拒絶向撒但妥協，而遭受了如此酷刑、如此非人類的對待，這有什麼錯？你没有錯，在神那兒，神為你感到慶幸，為你感到榮耀。而父母却為你感到羞耻，還指責你的善行，這是不是顛

倒黑白了？這是好的父母嗎？他們為什麼不指責撒但，不指責迫害你的惡人、魔鬼？你從他們不但得不到任何的安慰，任何的鼓勵、支持，反倒被他們指責、被他們責怪，而撒但無論怎麼作惡，他們都不定罪、不咒詛，連罵一句、責備一句都不敢，他就不說「好好的人怎麼折磨成這樣？不就是信神走正道嗎？沒偷沒搶，也沒觸犯任何法律，為什麼你們這麼折磨他？你們應該鼓勵這樣的人才對啊。如果社會上人人都信神走正道，這個社會就不需要法律了，就沒有任何的犯罪事實了」。他為什麼不這麼指責呢？他怎麼不敢指責迫害你的魔鬼撒但呢？你走正道他們責備你，惡人行惡他們却默認，這父母怎麼樣？你該不該心疼？該不該孝順？該不該在心裏愛他們？他們值不值得你孝順？（不值得。）不值得。他們是非不分，善惡不分，就是一對渾人，除了情感以外，別的什麼都不懂，不懂得什麼叫正義，不懂得什麼叫走正道，不懂得什麼叫反面事物，不懂得什麼叫邪惡勢力，就知道維護情感、肉體，除了最淺薄的這一層肉體關係以外，他們心裏所存的就是，「只要兒女好好的、平平安安的，我就燒高香了」，就這點事。人生正道，正義事業，人這一生中做什麼事最有價值、最有意義，對這些事他們都不懂。他們不懂，你走正道他們還責怪你，這真是糊塗到家了。這樣的父母怎麼樣？是不是一對老魔鬼啊？你心裏得琢磨：「這一對老魔鬼，我熬到現在挨了多少打、受了多少酷刑，這些天我日日夜夜禱告神，神看顧保守我，我才走到現在，好不容易站住了見證，你們兩句話就全給我否了。我走正道不對嗎？我盡受造之物的本分不對嗎？我不做猶大難道還錯了嗎？這一對老魔鬼！什麼『身體髮膚，受之父母』，我的一切明明是從神來的，那是你們給的嗎？只不過神命定你們生養了我，經你們的手把我養大。你們心疼我，你們痛苦、難過，只不過是為了滿足情感需要，怕我死了沒人給你們養老送終，怕人笑話，覺得我給你們丟人了。」你如果因為犯罪，偷、搶、坑、騙，進監獄了，他們可能還會為你爭取，說，「我孩子是好孩子，沒做什麼壞事，孩子本性還是不壞的，天性善良，就是被世界這個邪惡潮流影響壞了，希望政府寬大處理」，他們還替你爭取呢，但你走信神的路，走正道，

他們從內心深處就鄙視你。怎麼鄙視?「看看你過成什麼樣了?你對得起我們嗎?」你心裏想:「什麼叫過成什麼樣了,我這是走人生正道,這才叫真正的人!這叫有善行、有見證,這是剛强,這才是真正有良心、有理智的人,不是慫人,不是窩囊廢,不是猶大。成什麼樣了?成真正的人樣了!你們不但不為我高興,還責備我,這是什麼父母?你們不配當人父母,該遭咒詛!」你要是這麼想的話,你聽到父母說的那幾句話,「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你怎麼把自己作踐成這樣?」你還能哭出來嗎?(不能。)聽完這一番話,你心裏怎麼想?「什麼亂七八糟的,真是老糊塗蟲!什麼『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你那個身體是誰給的你都不知道,還用這話責備我,糊塗到什麼地步了!分明是魔鬼撒但在迫害我,你怎麼顛倒黑白說我的不是呢?我犯法了嗎?我是偷了搶了還是坑人騙人了?我犯什麼法律了?什麼法律都没犯,就因為我走正道,就被撒但迫害成這樣。到現在我都没出賣一字一句,没當猶大,誰有我這個剛强勁?你不但不誇獎我、不鼓勵我,還責備我,你就是個魔鬼!」這麼想是不是就不會哭出來,也不會軟弱了?他們是非不分,黑白顛倒,是因為他們不信神,他們不明白真理,而你明白真理,你就不應該受他們說的那些鬼話、那些謬論的影響,而是應該繼續你所堅持的真理,這樣你就真站住見證了。是不是這樣?(是。)

你們說,站住見證容不容易?首先得從情感裏跳脱出來,其次,你得明白真理,才能在這種特殊的環境之下没有任何的軟弱,才能站住見證,才能被神悦納、被神認可,神才會承認你是得勝者,承認你是神的跟隨者。你得勝了,你没有辜負神,而不是没有辜負父母,那父母對你任何的期望你就可以放下了,是吧。父母的期望不重要,無所謂,不辜負神的期望,為神站住見證,這是最重要的,這是受造之物該有的態度與該有的追求。是不是這樣?(是。)當人軟弱的時候,當人迷失方向的時候,尤其是當人走正道被撒但圍攻、迫害的時候,或者是被世人唾弃、嘲笑、弃絶的時候,你周圍的親人、朋友或者認識你的人都覺得你做了丢人的事,没有人理解你,没有人鼓勵你,没有人支持你,也没有人給你安慰,更没有人因此扶持你,給你指引方

向，給你指明實行的路，包括你的父母。因為你信神盡本分没在他們身邊盡孝，或者不能讓他們過上好日子，不能還報他們的恩情，所以他們也不理解你，他們與世人的觀點一樣，覺得你給他們丢人了，他們白白養活了你，没從你身上撈着什麽好處，没指望上你，你辜負了他們，你是白眼狼。父母都不理解你，也不能給你任何正面的引導，那些親戚朋友就更不用説了。在你走正道的時候，只有神在不厭其煩地鼓勵你、扶持你、安慰你、供應你。當你坐監被酷刑折磨的時候，只有神的話、神給你的信心支撑着你度過每一分、每一秒、每一天，所以在你經受嚴刑拷打的時候，你依然能够因着神的話、因着神賜給你的信心，而堅持要為神站住見證，堅持不當猶大，堅持要榮耀神的名、羞辱撒但。你能做到這些，一方面是因為你的心志，另一方面更重要的是因為神的引導、神的保守、神的帶領。而父母呢，在你最需要安慰、最需要幫助的時候，他們依然想的是自己，説你是白眼狼，説這一輩子是指望不上你了，白養活你了，他們依然不忘記他們養育了你，要指望你讓他們過上好日子，指望你給他們光宗耀祖，指望你讓他們在親戚朋友面前能够趾高氣揚、能够以你為驕傲。没有一對不信的父母因着你信神了而感覺光彩、榮幸，反之，他們都因為你信神、盡本分忙碌，抽不出時間去看望、照顧他們而常常責備你，不但責備你，還常常罵你「白眼狼」「喂不熟的狗」。你就這樣背負着罵名走正道，是不是也感覺很不容易，感覺很委屈啊？是不是在經歷這些事的時候也需要父母的支持、鼓勵與理解？是不是也常常感覺是自己辜負了父母？所以，有的人甚至有些愚蠢的想法，「這輩子無緣孝順父母，無緣與父母生活在一起，下輩子再孝順他們吧！」這想法愚不愚蠢？（愚蠢。）不應該有這想法，應該解决你這個愚蠢想法的根源。你選擇信神、盡受造之物的本分，你選擇來到造物主的面前接受神的拯救，這是人世間唯一的正道，你的選擇是對的。不管你身邊那些不信的人，包括你的父母親人，他們對你多麽不理解、多麽的失望，都不應該影響你信神跟隨神與你盡本分的心志，你應該堅持走信神的路，因為你走的路是人生正道。至于父母的盼望與要求你應該放下，不能

讓它成為你信神跟隨神的包袱。你信神跟隨神這是人生最正確的選擇，如果父母不支持，總罵你是白眼狼，那你更應該對他們有分辨，還要看透他們的敗壞實質，不應該受他們的轄制。有的父母雖然不反對你信神，但你選擇盡本分他們不支持你，不給你鼓勵也不給你安慰，那也無所謂，最重要的是人應該理解神的心意，神對你有期望，神在說話鼓勵你、說話供應你，神在引導你走前面的路，你不孤單。即使你沒有滿足父母的期盼，但你盡好了受造之物的本分，那你照樣是一個好人、一個有良心的人。放下父母的期望不等于你喪失了倫理道德，更不等于你背弃了人性、背弃了道義。你辜負了父母的期望是因為選擇了正面事物，選擇了盡受造之物的本分，這是沒錯的，這是最正確的道路，你應該堅持，也應該堅信。或許你因為信神、盡受造之物的本分沒得到父母的支持鼓勵，更沒得到父母的幫助，這都不是最重要的，你沒有失去什麼，最重要的是在你選擇走信神、盡受造之物本分這條道路時神對你有期望，神看好你。人在世上活着，離開朋友、離開親人照樣能活得好，當然離開父母也一樣能正常地活着，唯獨離開了神的引導、神的祝福人就會陷入黑暗。比起神對人的期望、神對人的引導來說，父母的期望簡直就是微不足道，不值得一提。無論父母在情感上期望你做怎樣的人、活得怎樣，都不是在引導你走正道，不是引導你走向蒙拯救的路，所以，你應該扭轉你的觀點，從内心深處、在情感上放下父母對你的期望，不要繼續背負這樣的包袱，也不要因為選擇了盡受造之物的本分而對父母有任何的負罪感。你沒做對不起任何人的事，你選擇了跟隨神，選擇了接受神的拯救，并不是對不起父母，相反，父母應該因為你選擇了盡受造之物的本分、選擇了接受造物主的拯救而為你感到驕傲、自豪、榮幸才對。如果父母做不到這一點，這樣的父母就不是什麼好人，就不值得你尊重，更不值得你孝敬，當然更不值得你牽挂他們。是不是這樣？（是。）

人世間最值得尊重的人是哪類人？是不是走正道的人？正道是指什麼？就是人能信神，能追求真理、接受神的拯救。那走正道的人是不是跟隨神、順服神的人？（是。）如果你是這樣的人或者你追求做這

樣的人，父母不理解還總咒罵你，在你軟弱消沉的時候、在你迷失方向的時候不但不支持你、不安慰鼓勵你，還常常要求你回到他們的身邊去孝敬他們、養活他們，滿足他們的心願，讓他們能沾你的光過上好日子，對于這樣的父母應不應該弃絶？（應該。）這樣的父母值不值得你尊重、孝敬？值不值得你為他們盡責任？（不值得。）為什麼？因為他們厭煩正面事物，這是不是一方面事實？（是。）因為他們恨惡神，這是不是一方面事實？（是。）因為他們鄙視你走正道，這是不是一方面事實？（是。）你信神走正道他們鄙視你，你跟隨神盡本分他們看不起你，甚至恨你、咒詛你，這是什麼樣的父母？是不是自私卑鄙的父母？是不是邪惡的父母？（是。）你信神被大紅龍追捕通緝四處逃亡有家難歸，被迫到了海外，你的親戚、朋友、同學都説你是罪犯，父母還因為這些謠言痛恨你給他們丢人了，他們不但不理解你、不同情你，還站在大紅龍、外邦人一邊恨你、咒詛你，這樣的父母好不好？（不好。）那你們還覺得虧欠他們嗎？（不虧欠。）你要是偶爾給家裏打個電話，他們都覺得是跟通緝犯打電話，是蒙受了極大的耻辱，覺得你連家都不敢回，像過街老鼠一樣，這一輩子有你這孩子都覺得丢人。這樣的父母值不值得尊重？（不值得。）他們不值得尊重。那他們對你的期望是什麼性質？值不值得你們放在心裏啊？（不值得。）他們對你的期望主要目的是什麼？真是讓你走正道，最終蒙拯救嗎？他們是希望你隨從社會潮流飛黄騰達，給他們臉上添光，讓他們出去有面子，能成為他們的驕傲。還有什麼？讓他們能跟着你沾光，吃好的喝好的，穿名牌、穿金戴銀，坐豪華游輪，去世界各國旅游。如果你飛黄騰達了，在這個世界上有名有利，讓他們跟着沾光了，他們到哪兒都提你的名字，「我兒子，我姑娘，是誰誰誰」。現在他們提不提你啊？（不提。）你走正道了，他們反倒不提了，他認為你是一個窮光蛋，給他丢人了，提你等于給自己臉上抹黑，他就不提。所以，父母的期望到底是為了什麼？是為了跟着你沾光，不是單純的為你好。他能沾光了他才高興，你現在歸到了造物主面前，你接受了神，接受神的拯救，接受神的話，盡上了受造之物的本分，走上了人生正道，他們從你身上

没得着好處、没得到孝敬，他們就覺得把你養大太虧了，什麼利也没得到，他們就後悔了。他們是真愛你嗎？不是。如果真愛應該為你着想、應該尊重你的選擇、應該支持你信神盡本分，這才是真實的愛心。他們的愛都是為了達到讓你孝敬他們的目的，都是為了達到借你的力過好日子，所以他們的愛不是真愛，是假冒為善的，是欺騙的愛。你如果隨從世界邪惡潮流在世界上追求出人頭地，受了苦或者有病痛、難過，父母可能會支持你，會鼓勵你、安慰你，但是你信神跟隨神盡本分達到蒙拯救有希望了，他們不但没有感到高興、慶幸，反倒恨你、咒罵你、弃絶你，這樣的父母從實質上來説那就是你的仇人，是你的冤家對頭，跟你不是一類人，走的不是一條道。雖然從情感上來説他們是你的親人，但從本性實質上、從喜好追求上、從所選擇的道路上以及從對待真理、對待神的態度上來説，他們與你不是一類人，而是已經成為你的仇敵，是屬魔鬼撒但的一類人。你看，兒女回家的時候，如果又帶禮物又帶錢，又讓父母吃好的、住好的，那父母可樂了，高興得都不知説啥好了，心裏一個勁兒説，「我兒子好，我姑娘好，没白養，没白疼，我孩子懂事了，知道孝順爸爸媽媽了，心裏有爸爸媽媽，這是好孩子」。你要是因為信神盡本分，兩手空空没買東西就回家了，你跟他們交通交通真理、講講神的話，説説你走上了追求真理的道路，父母一看，「都講的什麼呀？聽不懂。養活你這麼大，啥也没指望上，好不容易回來一趟，哪怕買雙襪子、買點水果呢，啥都没有，空着手回來了。」他們就不會説，「聽你講這些，你變化挺大，以前年輕、狂妄，這次回來大變樣了，所説所講的一聽都是正事啊，有長進，我孩子有出息了，看到希望了，能走正道，能跟隨神得着救恩，這是個好孩子。孩子在外面受苦了，得給他做點好吃的，家裏養了幾隻鶏，平時捨不得殺，等着吃鶏蛋，現在孩子回來了，給孩子殺隻鶏，炖個老母鶏湯。孩子選擇走的道路是對的，能蒙拯救了，真為你高興啊！走這三五年挺想你的，雖然没聯繫上，但是現在回來一看，放心了，孩子長大了，比以前成熟了、懂事了，説的話、做的事都是正事。」看到孩子走正道了，有正確的思想觀點了，讓父母也得益處、長見識了。

這孩子能盡本分，能追求真理，父母得支持，孩子以後蒙拯救、進國度了，再也不用受撒但敗壞性情的殘害了，那就太好了。父母雖然年齡大了，領受真理慢了，聽不太懂這些事，但是感覺「這孩子能走正道，挺好，是好孩子。這比他當多大官、挣多少錢都好、都值！」你們說這樣的父母好不好？（好。）這樣的父母值不值得尊重？（值得。）值得你尊重。那你怎麼尊重他們？在心裏為他們禱告，如果他們是信神的，求神引導他們、保守他們，在試煉、試探中能够站住見證，如果他們不信神，也尊重他們的選擇，希望他們生活能够安定，別做壞事，少作惡，死後最好少受懲罰，而且能盡其所能地跟他們交通一些正面的東西、正面的思想觀點，這就叫尊重，這也叫最好的孝順、最好的盡責任。這能不能達到？（能。）在心靈上、精神上給他們鼓勵，給他們支持，在肉體上呢，在家陪伴他們期間盡其所能地幫他們幹點活兒，交通一些你明白的、他們能達到的事，讓他們看開點兒，別太累，在錢財上、在各個方面別太計較，要順其自然，這就叫尊重。把他們當好人、當正經人對待，盡點責任，盡點孝心，盡點義務，這叫尊重。只有這樣理解、支持你信神的父母才值得尊重，除此之外，没有任何一對父母值得尊重，他們除了讓你挣錢，就是讓你飛黃騰達，再就是讓你出名，讓你做這個、做那個，這些都是不務正業的父母，不值得尊重。

對于放下父母的期望現在都明白了，都能放下了，那還有什麼放不下的東西？涉及到父母的生活或者父母本人還有什麼東西是你最挂心的，就是在情感上最難以割捨、難以放下的？「父母不是你的債主，父母不是你生命與命運的主人」，這個話題是不是基本交通完了？是不是明白了？（是，明白了。）父母不是你的債主，就是你別總琢磨父母把你養這麼大你得報答父母，如果報答不了，没機會、没條件報答，你心裏就總難受、總有負罪感，甚至看到誰在父母身邊照顧孝敬父母你就會難受。神命定父母把你養大成人不是為了讓你這一生來報答父母的，你有你這一生要盡的責任義務、要走的路，你有你的生活，你這一生不應該把所有精力都放在孝敬父母、還報父母恩情這件事上。

孝敬父母這件事只是伴隨你生活的一件事，這是人性情感關係上避不開的一件事，但是至于你與父母之間有怎樣的緣分、能生活在一起多久那就得看神的擺布安排了。如果神擺布安排你與父母分隔兩地，距離遥遠没法生活在一起，那盡這個責任對你來説也就是一種念想了。如果神安排你的住處與父母很近，能守在父母身邊，那對父母盡點責任、盡點孝這也是你該做的，這没有什麽可指責的。但是如果你與父母分隔兩地，你没有機會、没有條件去盡孝，那你也没必要把這件事當成一件耻辱的事，你盡不上孝也不是愧對父母，只不過是因為條件不許可。作為兒女都應該明白：父母不是你的債主，你如果只顧着還報父母的恩就會耽誤很多你該盡的本分，你一生要做的事情很多，這些該盡的本分就是造物主交給一個受造之物該做的事，與你還報父母的恩情没有關係。孝順父母、報答父母、還報父母的恩情與你一生的使命没有任何的關係，也可以説孝順父母、報答父母、對父母盡任何的責任不是必須的，話説白了就是有條件就做點盡點責任，没條件也不用强求。你盡不了孝敬父母的責任這不是什麽大錯，只是違背點良心、違背點道義，受到一些人的譴責罷了，但起碼不是違背真理，如果是為了盡本分、是為了遵行神的旨意那還會得着神的稱許。所以對孝敬父母這事只要明白真理、明白神對人的要求，即使没條件孝敬父母你的良心也不受責備了。明白了這方面真理你們心裏是不是踏實了？（是。）有的人説：「雖然神不會定罪我，但孝順不了父母我良心還是過不去，不踏實。」那你就是身量太小，你還不明白真理看不透這事的實質，你不明白人的命運是神主宰安排的，你也不願意接受神的主宰安排，你總有人意、總有情感，總想守在父母身邊盡孝，你的人意與情感作主導占有了你，成為了你的生命。你選擇憑人意與情感行事那你就不是在實行真理，也不是在順服真理，而是在背叛真理。明明條件、環境都不許可你在父母身邊盡孝，你還總覺得虧欠父母，心裏總放不下這些，那就證明了一件事——你不接受真理。你在道理上承認神的話是對的，但是你不把神的話當成真理來接受，來作為你行事的原則，那起碼從對待父母這件事上看你不是追求真理的人。因為在這

件事上你不是以神話語為根據來實行，而是一味地要滿足你的情感需要、滿足你的良心需要，要孝順父母還報父母的恩。雖然說你這樣的選擇神不定罪，但最終導致生命受虧損的是你自己。你常常被這件事捆綁，總覺得自己愧對父母，沒有還報父母的恩，有一天神一看你還報父母恩情的這個意願這麼大，那乾脆給你擺設一個環境，你回家去吧。你不是認為父母高過一切、高過真理嗎？你為了孝順父母、為了滿足自己的良心與情感需要，你寧可不要神，寧可放弃真理、放弃蒙拯救的機會，那好，這是你的選擇，神不定罪，神給你擺設一個環境，在神這兒就給你除名了，神放弃你了。你選擇回家孝順父母不盡本分了，這就是從神交給你的本分中逃脫、走開了，背弃神對你的托付、對你的期望，背弃神給你的本分，也放弃了你盡本分的機會。回去與父母團聚，滿足你的良心需要、滿足父母的期望，那也可以，你可以選擇回去。你實在放不下父母可以主動舉手報名，說「我想父母想得不行了，天天良心受控告，情感不能得到滿足心裏痛苦，思念父母、惦記父母，覺得這輩子如果再不回去孝順父母的話怕以後沒有機會了，怕留下什麼遺憾」，那你就可以回去。父母是你的天、是你的地，父母比你的命還大，父母是你的一切，那你可以選擇不放下，沒有人强求你，你可以選擇回去孝順他們、陪伴他們讓他們過上好日子，報答他們的恩。只不過你可想好了，你今天作出這樣的選擇最後你失去了蒙拯救的機會，這樣一個結果只有你自己承受，沒有人能够替你承受這樣的後果，這是你自己應該承受的。明白了？（明白了。）你寧可放弃盡本分的機會、放弃蒙拯救的機會，也要甘願讓父母做你的債主，還父母的債，這是你的選擇，沒有人强求你。如果教會裏誰提出要求說，「我在外面太苦了，太思念父母了，心裏放不下他們，常常夢到他們，腦海裏、心裏想的全是他們的身影，對他們為我所做的一切越來越感覺愧疚。現在他們年紀越來越大了，我越覺得父母養育兒女的不易，我應該還報他們，給他們一些快樂，讓他們能因為我的陪伴而得到安慰，度過餘生，我寧可放弃自己蒙拯救的機會也要回去孝順他們」，那你們就可以申請，說：「報告！我想回去孝順父母，我不想盡本分了。」

教會就該批准，誰也別給他做工作，別給他交通，多說一句話都是愚蠢的。人在什麼都不明白的時候，你可以多說點話，把真理交通明白，你若沒把真理交通明白，讓他作出錯誤的選擇，那是你的責任，但是，他在道理上什麼都明白了，就不需要別人做任何的工作了。就像有的人說，「我啥都明白，你不用跟我說」，那正好，不用跟他白費口舌了，正好想省點心呢。對這樣的人，趕緊讓他回去。第一，不攔着；第二，支持；第三，給點安慰、鼓勵，說「回去好好孝順父母，別讓父母生氣，也別惹他們不高興。要想孝順父母、還報父母就得做個孝子，但是到最後沒蒙拯救你也別後悔。祝你一路順風、一切順利！」好不好？（好。）想回家孝順父母，這可以，別憋在心裏，盡本分都是自願的，沒有任何人强求你，你不盡本分也不定罪。你盡本分就一定能蒙拯救嗎？也不一定，這只是對盡本分的態度問題。那不盡本分就滅亡了嗎？誰也沒這麼說，總之你蒙拯救的希望可能就沒了。有人說：「孝順父母這是好事還是壞事？」不知道，反正你想孝順就孝順，咱們不評價，評價那個沒意義。這就是人性、情感的事，是選擇怎樣的生存方式的問題，與真理根本沒有關係。誰想回家孝順父母可以自由選擇，神家不强求，也不干涉，教會帶領或者身邊的人都別攔着，別給這樣的人做工作，也別給他交通真理。你想回家那就回吧，大家給你送行，吃頓餃子，祝你一路順利。

父母對兒女最大的期望，一方面是希望兒女能過上好日子，另一方面是希望年老的時候兒女能在身邊守候。比如，父母有病痛了或者生活上遇到什麼難處了，兒女能够為他們排憂解難，能够為他們分擔；父母告別人世的時候，兒女能够陪在他們身邊，讓他們看兒女最後一眼。一般就是這兩方面，人不容易放下。父母在臨到病痛或者遇到難處的時候，如果你沒聽說，也可能這事就這麼不了了之了，但是如果你得知了這些事，人一般是很難勝過去的，尤其是父母得了大病、重病的時候，人更不容易放下。在你內心深處感覺父母還是十年、二十年前印象中的身體狀況、生活狀況或者工作狀況的時候，你覺得他們能够自理，生活一切如常，還是健健康康、年輕健壯的樣子，在你的

印象中他們不需要你的時候，你在心裏還不會有那麼大的牽挂；當你得知父母已經邁入老年，身體虛弱，需要人照顧、陪伴的時候，你如果人在外地，你可能就會難過、會受影響，甚至有些人會放弃本分，想回去看望。有些情感重的人還會作出一些更不理性的選擇，他們説：「如果能讓父母增壽十年，我寧可自己減壽十年。」還有的人一心為父母祈福，為父母買各種保健品、營養品，當得知父母病重時，人便會身不由己地陷在情感裏，想在第一時間飛奔到父母身邊。有的人説，「哪怕讓父母這個病挪在我身上」，他就不考慮自己該盡什麼本分，不理睬神的托付。所以，在這種情況下，人很容易軟弱，陷入試探。你們在聽到父母得重病的時候，會不會掉眼泪？尤其有的家裏傳來信説，醫院已經下通知書了。下通知書是什麼意思？這話很容易解讀，就是活不了幾天了。你就想：「父母才五十來歲，不應該啊，得的啥病啊？」説得了癌症，你一聽，「怎麼得的呢？是不是這些年我不在身邊，父母思念我，再加上生活勞苦得的？」你就一股腦兒地把責任往自己身上攬，「父母生活勞苦，我也没有替他們分擔，父母思念我、牽挂我，我也没守在他們身邊，我對不起他們，讓他們成天受思念之苦。父母養我這麼大有啥用啊？盡讓他們受苦了！」越想越覺得對不起他們，越想越覺得虧欠他們。又琢磨琢磨，「不對，我是在信神，盡受造之物本分，完成神的托付，我没對不起任何人。」但又琢磨琢磨，「父母這麼大年齡，身邊也没兒女照顧，那養我是幹啥的？」翻來覆去怎麼想還是勝不過去，不但會掉泪，而且會深深地陷入與父母的情感糾葛裏。這種情況好不好放下？你説：「父母生我養我，没指望我大富大貴，也從來没對我提出什麼過分的要求，就是希望在他們生病需要我的時候我能守在他們身邊、陪伴他們左右，減輕他們的痛苦，這我也没做到啊！」從接到父母病危的消息那一天就開始哭，一直哭到父母死。你們遇到這類事難不難受？會不會哭？會不會流泪？（會。）你的心志、願望會不會在此刻動摇？會不會有不顧一切、不管三七二十一趕緊回到父母身邊這樣的衝動？會不會在内心深處想自己是白眼狼，父母白養活你了？會不會一再覺得自己愧對父母？會不會一再懷念父母對自己

的養育之恩、父母對自己的好?（會。）會不會放弃本分? 會不會想盡一切辦法從朋友那兒或者從弟兄姊妹那兒得着父母最近的消息? 這些表現人都有，是吧? 那這事好不好解决? 怎麽認識這些事? 你對父母臨到病痛、臨到什麽大難這些事怎麽看? 你看透了你就放下了，你看不透你就放不下。你總認為父母所經受的一切、所面臨的一切與你有關係，你應該為父母分擔憂慮減輕他們的痛苦，你總把責任往自己身上攬，總要摻和進去，這個想法對不對?（不對。）為什麽不對呢? 怎麽看待這些事啊? 哪些表現是正常的? 哪些表現是不正常的，是不理性、不合乎真理的? 咱先説正常的。人都是從父母生的，人屬肉體有情感，情感是人性的一部分，没有人能躲開，每個人都有，包括小動物都有，何况人呢! 只不過有的人嚴重一些、有的人稍微輕一些，但不管是什麽情况人都會有。聽説父母生病或者臨到大難、臨到痛苦的時候，不管是出于情感、出于人性、出于理性人都會難過，没有不難過的。難過這很正常，這就是人的本能，是人性裏、情感裏具備的一種東西，這種東西表現出來就很正常。因為父母生重病或者臨到大難人難過，會哭、會壓抑，也會想辦法解决，替他們分擔，這都很正常，甚至有一些人影響到身體，吃不下飯，心裏堵得慌，成天鬱鬱寡歡，這都是情緒方面的表現，這些表現都很正常。正常就是人不應該指責，你也不應該迴避，更不應該接受任何人的指責，就是你有這些表現證明你與父母之間的情感是真實的，你是有良心知覺的人，你是一個正常的普通人，你有這些情感的流露也有這些情感的需求，這個任何人不應該指責，這些都屬于理性、良心範圍裏的東西。那不正常是什麽表現? 不正常就是超出理性，一臨到這事人就衝動，想立馬放弃一切回到父母身邊，想一股腦兒地把所有責任都堆到自己頭上，想放弃自己曾經有的理想、願望、心志甚至在神面前發的誓，這是不正常的，這超出理性了，太衝動了! 人選擇一條道路那不是腦袋一熱就能選擇準、選擇對的，你選擇走盡本分這條路、選擇盡受造之物的本分那不是一個簡單的事，不是任何一件事能代替的，更不是腦袋一熱就作出選擇的，而且這是一條正道，你不應該因為周圍的環境、人事物

而改變你選擇走人生正道，這個是你應該有的理性。不管是父母還是任何大的變動都不應該影響你盡受造之物本分這個最重要的事情。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至于父母的病是怎麼得的、從什麼時候開始得的、這個病到底能造成怎樣的後果是不是你能決定的？也可能你會說：「還是因為我不孝，我這些年如果好好挣錢、工作錢寬裕的話，父母就能及早治療，病情就不會嚴重到現在這種程度，這是我不孝。」這個想法對不對？（不對。）有錢就一定能買來健康達到不生病嗎？（不能。）世上有錢的人都不得病嗎？一個人從感覺要得病到發病，到最後死亡，神都命定好了，哪是哪個人決定的，哪是因為有錢没錢決定的，哪是因為環境決定的，都是因着神的主宰安排而決定的。所以，父母得重病或者遇到什麼大難這是他們該經歷的，人的一生中經歷生老病死、臨到各種大事小情這都是很正常的，如果你是個成年人你就應該冷静地正確對待這件事，不要因為無法照顧父母就過分地自責虧欠，更不應該為此投入過多的精力影響你追求真理、盡好本分。有的人認為父母得病是因為思念兒女導致的，是這麼回事嗎？有的人兒女常年在身邊陪伴，他不也照樣得病嗎？人一生中什麼時候得病、得什麼病這都是神手擺布的，與兒女在不在身邊没有關係。如果神在他們的命運中没有安排生病這件事，那你不在他們身邊他們也不會有事。如果他們一生中注定要臨到什麼病痛或者大難，那你在他們身邊又能改變什麼呢？他們還是躲不開，是不是這麼回事？（是。）只不過你作為兒女因為與父母有這層血緣關係，你聽到他們得病心裏就難受，這很正常，但是你没必要因為父母臨到了病痛或者大難你就琢磨怎麼幫他們擺脱痛苦、解决難處。父母經歷這些事不是一件兩件了，如果神安排環境讓他們擺脱這些事的話，那這事早晚會烟消雲散；如果這事是他們一生中的一個坎，是他們必須經歷的，那他們也躲不過，該經歷多長時間都是神説了算，人改變不了。你想憑一己之力去解决這事，去分析、研究這事的前因後果，那是愚蠢的想法，是多餘的。你不應該這麼做，你没必要耗費太多的精力去找人幫忙，或者找最好的醫生、安排最好的病床，没必要絞盡腦汁地做這一切事，你如果真有多餘的精力應該

把你現在該盡的本分盡好。父母有他們自己的命運，到什麼年齡該死誰也逃不掉。父母不是你命運的主人，同樣你也不是父母命運的主人，如果他們命該如此你又能做什麼呢？你着急、你想辦法能起到任何的作用嗎？起不到任何的作用，你得看神的意思。如果神要挪去他們，讓你没有後顧之憂能安安静静地盡本分，那你還能干涉嗎？你還能跟神講條件嗎？這個時候你應該怎麼做？應該順服神的擺布安排。如果人絞盡腦汁地想辦法，又研究又分析，又把責任往自己身上攬，覺得愧對父母，這些是不是人應該有的想法與舉動？（不是。）這都是不順服神、不順服真理的表現，是不理性、不明智的，是悖逆神的，人不應該有這些表現。明白了吧？（明白了。）

有的人説：「我知道在父母得病或者遇到大難的事上不應該分析研究，分析研究也没用，應該按真理原則對待，但不分析、不研究我克制不住啊。」克制不是解决問題的辦法，關鍵你得認識到生老病死這是神給人命定的規律，任何人都改變不了。人這一輩子活到五六十歲身體就開始出現一些老年症狀，筋骨不好了，免疫力降低了，睡眠也不好，還容易感冒，看書、做工作精力也都不足了，各種疾病都暴發出來，像糖尿病、關節炎，還有高血壓、心臟病等心腦血管疾病就都來了。身體好一點的雖然有這些老年症狀，但是該做什麼做什麼，没影響正常的工作與生活，這就算好的。身體差一點的就影響到正常的工作與生活了，他就會時不時地上醫院看醫生。有的是感冒、頭疼；還有的是腸炎鬧肚子，一鬧肚子就得躺兩天；還有的血壓高，暈得走不了路、坐不了汽車，也出不了遠門了；還有的得了尿失禁，出門不方便，就很少跟親戚朋友出門旅游了；還有的吃東西總過敏；還有的睡覺睡不好，不能到嘈雜的地方，一換地方就更睡不着了：這些就嚴重地影響到生活和工作了。甚至有的人連續堅持工作三四個小時就不行了。還有些更嚴重的，就是五六十歲就會出現絶症，比如癌症、糖尿病、風濕性心臟病、老年痴呆症，還有什麼帕金森氏症，等等這些病。這些病不管是因為吃東西引起的也好，還是因為環境、空氣、水被污染造成的也好，總之人肉體的這個規律就是女性四十五歲以後、男性

五十歲以後身體就越來越不行。每天說這兒不舒服、那兒難受，上醫院一查，癌症晚期，最後醫生說「回家吧，治不好了」。這些肉體的病痛人都會臨到，今天是他們，明天是你們、我們，按照人的年齡段，按照規律、命運人都會逐漸變老，身體逐漸衰弱，病痛也逐漸增多，最後就臨到死亡了，就是這個規律。只不過因為父母養育了你，是你最親、最牽挂的人，你聽到父母得病的消息時就過不了情感這一關，你就認為，「別人的父母死我沒感覺，我的父母就不能得病，因為他們得病我心疼、我痛苦，在情感上過不去啊！」就因為他們是你的父母就不應該老、不應該得病，更不應該死，這理說得通嗎？這道理說不通，這不是真理。明白了吧？（明白了。）任何人都會面臨父母逐漸衰老、得病的事實，比如高血壓、心臟病、腦溢血、偏癱等等，還有各種癌症，因此都會經歷到父母衰老、得病、死去這個過程，只不過經歷的時間早晚不同，但不管什麼時候臨到這些事，作為子女的都得接受這樣一個事實。你如果是個成年人，你的思想應該成熟，對待人的生老病死應該有正確的態度，應該能正常地面對，不應該逃避、抵觸，甚至聽到父母生病或死亡的消息就衝動發怨言，怨天怨地埋怨神。生老病死這些事實每一個人都得接受、都得面對，這是神命定好的人的生存規律，你為什麼接受不了？你能逃避得了嗎？你想讓父母不得病也不死，讓他們長生不老，這符合規律嗎？這可能嗎？你看見哪個受造之物長生不老了？沒有一個。所以這個事實你必須接受，在還沒有聽到父母衰老、生病、死去這樣的消息時你應該心裏有所準備。早晚有一天人都會老，人都會衰弱，人也都會死，你的父母既然是正常人，為什麼就不能經歷這一關呢？他們應該經歷這一關，你應該正確對待。這事是不是解決了？你是不是就能理性地對待這些事了？（是。）那再臨到父母得重病或者父母臨到什麼大難的時候你怎麼對待？置之不理也不對，人說「你是蛤蟆還是蛇啊？怎麼這麼冷血呢？」你是正常人你就應該有反應。你琢磨琢磨，「父母這一輩子也真不容易，早早就得這個病了，也沒享啥福，他信神了也不好好信，這一輩子就這樣了，啥也沒明白，也不走正道，也不追求真理，就是過日子，這跟畜生沒啥

區別，和老牛老馬没啥區別，現在得了重病只能自求多福吧，但願神能讓他們減輕一些痛苦」，心裏為他們祈禱就可以了。人能做什麽？你不在父母身邊你做不了什麽，你就是在他們身邊你能做什麽？親眼看着自己的父母從年輕到衰老，從衰老到得各種病，從得各種病到醫治無效宣告死亡推到太平間的人有多少？不乏少數。這些做兒女的都守在身邊了，但他們能做什麽？什麽也做不了，只能眼睜睜看着。現在你没看着倒省事了，不看更好，看着對你來説也不是什麽好事。是不是這樣？（是。）在這事上，一方面得看透人的生老病死是神制定的規律，另一方面，對人該盡的責任、對人的命運這些事都應該看清楚，別不理性，別做衝動、愚蠢的事。為什麽不做呢？就是你做了也没用，反倒顯得你很愚蠢。更重要的是，你做愚蠢事的同時你是在悖逆神，神不喜歡，神厭憎。對這些真理在道理上你都明白了、你都清楚了，但是你還要一意孤行，硬着頸項人為地做一些事，那神就不喜歡你，神就厭惡你。厭惡你什麽？厭惡你愚頑，厭惡你的悖逆。你覺得自己有人情味，可是神説你是愚頑的，你愚頑、愚蠢、剛硬，不接受真理，不順服神的擺布安排。神明明告訴你這裏面的實質、根源與具體實行的原則，但你還要用情感來處理這一切事，那神就不喜歡你。最終，父母的病如果神不給挪去，那他們該得重病依然得重病，該死還得死，這個事實没有人能改變。如果你想改變，那只能證明你想用你的手、用你的方式來改變神的主宰，這是最大的悖逆，你這是在與神對抗。如果你不想與神對抗，當聽到父母發生這些事的時候你就應該冷静，找個没人的地方哭一哭、想一想、禱告禱告，或者與身邊的弟兄姊妹表達表達自己的思念之情，就可以了，別想改變什麽，更別做愚蠢的事，別禱告神讓神因為你信神的緣故、看在你這麽多年撇家捨業盡本分的份上挪去父母的病痛，讓他們多活兩年，或者是寧可自己少活兩年把這兩年的壽數加給他們，別做這樣的事，神不聽你這樣的禱告，神厭惡你這樣的想法，也厭惡你這樣的禱告，你不要惹神傷心，也不要讓神憤怒。神最厭煩的是人想操弄任何人的命運，改變神主宰任何人命運的事實，改變神早已既定好的一些事實與人命運的軌迹，這是神最厭憎的。

對待父母得病的事人應該有的態度、應該有的思想認識交通完了。那同樣，對待父母的離世人也應該有正確的、理性的態度。一些人離開父母多年，没在父母身邊與父母一起生活，父母突然離世的消息會給他一些不大不小的打擊，也會讓他感覺特别的突然。因為他這麼多年没有陪伴在父母身邊與父母生活在一起，所以在他的思想觀念裏總有一個錯覺，什麼錯覺呢？當你離開父母的時候父母是活生生的人，你離開了這麼多年之後，在你印象中父母是多大年齡，有怎樣的身體狀況、怎樣的生活狀態這些就一直停留在你的記憶中，這個一停留壞事了，你就認為父母會長生不老，父母會活成老壽星。就是他們在你心中一旦有了形象，一旦他們的生活、言談舉止在你心目中、記憶中留下印象成為印記了，那你就認為父母永遠會是這樣，你就認為父母不會變，父母不會老更不會死。這個「不會死」指什麼説的？一方面指他們這個肉體不會消失，另一方面指他們的形象與他們對你的情感等等一切都不會消失。這是一種錯覺，這種錯覺會給你帶來很大的麻煩。所以，父母無論在哪個年齡段，是壽終正寢也好，或者是得病死也好，或者是發生一些意外讓他們離世了也好，都會對你形成一個打擊，都會讓你感覺特别的突然。因為在你的印象中父母還是活生生的人，突然没了，你就覺得「怎麼這個人就没了？怎麼活生生一個人就成空氣了？我心裏總感覺我父母還活着，媽媽還在厨房做飯，忙裏忙外，爸爸天天在外面工作，晚上才回家」，這些生活情節在你腦海中留下了一些印象，所以出于情感在你的意識裏就會存有一個不該有的東西，就是你認為父母永遠活在你的心中。這樣一來你就認為父母不應該死，父母無論在什麼情況下離世你都會覺得對你來説是一個天大的打擊，你接受不了。這個事實需要時間來化解，是吧？父母得病對你來説已經很意外了，父母離世對你來説就更加意外了。那在這件事還没有發生之前應該怎麼解决這件事對你形成的意外打擊，使你的盡本分、你所走的道路不受到任何的衝擊、干擾與影響？先看看死到底是怎麼回事、離世是怎麼回事，是不是離開人世間了？（是。）就是人帶有肉體形象的這個生命在人能看得見的物質世界中從此就除名了，没

有了，他會以另外一種形式活在另外的世界。那這個生命的離世就意味着在這個世界上你與他的這層關係解除了、没有了、結束了，他以另外一種形式活在另外一個世界，至于在另外一個世界活得怎樣，會不會再來人世間，還會不會與你相遇，會不會與你有任何的肉體關係、情感糾葛，那是神的命定，與你没有任何關係。總之，他的離世意味着他在這個人世間的使命結束了，畫上句號了。他此生在這個世界中的使命結束了，你與他的這層關係也就到此結束了。至于他以後是有輪迴，還是在另一個世界接受任何處罰、管制或者任何的處理與安排，與你有没有關係？你能不能决定？與你没有任何關係，你也决定不了，你也得不着任何的消息。你與他在此生此世中的這層關係就到此為止了，就是你與他一起生活這些年的這段緣分到此為止了，從此以後他是他、你是你，你們之間没有任何的關係。雖然父母在世時有肉體這層關係，但現在已經不在一個空間環境之下生活了，你們就没有任何關係了，神交代給他生你養育你的使命已經完成了，那他對你該盡的責任也早已結束了，他與你没有任何關係了。如今他離世對你來説只不過讓你在情感上有了缺失，少了一個思念的親人，你再也看不到他了，再也不能得知他的任何消息了，他的以後、未來與你没有任何的關係了，你們没有任何血緣關係，連同類關係都不是了，就是這麼回事。父母的離世就是在這個人世間你得到的關于他們的最後消息，也是你看到或者聽到的他們一生中所經歷的生老病死的最後一關，僅此而已。他們的死不會帶走你的什麼，也不會賜給你什麼，就是死了，結束了這次做人的旅程。那他們的離世就不用管到底是意外死亡、正常死亡還是得病死亡，等等這些，總之，如果不是神主宰、神安排，没有任何一個人或者勢力能奪走他們的生命，他們的離世只能意味着他們肉體生命的結束。你如果思念他、懷念他，或者因為情感作用覺得愧對他們，這都是不應該的，没必要。人都離世了，你再想什麼都多餘，是吧？如果你想，「這麼多年父母想没想我呀？我不在他們身邊盡孝他們多受多少苦啊？這麼多年一直想着能在他們身邊陪伴他們幾天，没想到他們的離世來得這麼快，心裏難過，覺得愧疚啊！」你這麼

想没必要，這跟你没有關係。為什麼没有關係？因為你對他們盡孝也好，陪伴他們也好，這不是神給你的義務與任務，他們在你身上能享多少福、受多少苦那都是神命定好的，跟你没有絲毫關係。他們不會因為你陪在身邊而延長壽命，也不會因為你遠離他們不能常常陪伴在他們身邊而縮短壽命，他們的壽命都是神命定好的，跟你没有任何關係。所以，在你有生之年如果聽到父母離世的消息你也不需要有什麼負罪感，應該正確對待、接受。如果在他們病重的時候你的眼泪已經流了很多，那當他們離世的時候你應該為此而感到高興，終于解脱了，把他們送走了，不用哭了。你作為子女的責任已經盡到了，為他們祈禱過，為他們傷心過，為他們流過無數的眼泪，當然也為治療他們的病痛想了不少辦法，力所能及地去緩解他們的痛苦，自己作為兒女能做的已經做到了，當他們離世的時候也只能説，「你們這一輩子挺不容易的，作為你們的子女希望你們一路走好。如果你們這一生做了很多得罪神的事，那你們也只能是在未來的世界裏接受懲罰。如果你們接受完懲罰之後神給你們機會還能輪迴來到人世間做人的話，希望你們好好做人，走正道，不要再做任何得罪神的事，争取下輩子不受任何的懲罰」，僅此而已。這麼説好不好？人能做的就是這些，無論對父母還是對任何的親人只能做到這些。當然，父母最終離世的時候，如果你不能陪伴在他們身邊，給他們最後的告慰，你也没必要難過。因為任何一個人的離世其實都是孤單的，即便兒女守在身邊，當有使者來接他的時候，只有他自己能看到，他離開的時候没有陪伴他的人，兒女不可能陪伴他，他的愛人也不可能陪伴他。人走的時候都是孤單的，每一個人在最後的時刻都要面對那種場景，面對那個過程，面對那樣的環境。所以，你在他身邊，他看着你也没用，當他要離開的時候，他要喊你的名字却喊不出聲音，你聽不到，他要伸手拽你的時候却没有力量，你感覺不到，他是孤單的。因為每一個人都是孤單地來，最終必將孤單地離去，這是神命定好的。這些事實的存在更讓人看清楚，人的生命、人的命運、人的生老病死一切一切都在神的手中掌握，每一個人的生命都是獨立的。即便每一個人都有父母，都有兄弟姐妹，

都有親人，但是從神的角度上來看，從生命這個角度上來看，任何一個人的生命都是獨立的，不是成群結隊的，任何一個生命都没有伴侣。任何一個人的生命從受造人類的角度上説都是獨立的，但是從神的角度上來説，任何一個神所創造的生命都不是孤單的，因為有神的陪伴，也有神的牽引。只不過在人世間的時候，你從父母生，你覺得父母是你最親的人，其實當你父母離開的時候你就知道了，父母不是你最親的人，父母生命結束的時候你依然活着，他生命的結束不會帶走你的生命，更不會影響到你的生命，這麽多年你没在父母身邊，你依然活得很好。因為什麽？因為你有神的看顧、有神的引導，你是活在神的主宰之下。當父母離開的時候更會讓你意識到，原來没有父母的陪伴，没有父母的呵護、照顧，没有父母對你的撫養，你這些年從長大成人到成年、中年、老年，在神的引導之下，你活得越來越明白，你前面的方向、路途越來越清晰。所以説，人是可以離開父母的，父母的存在只在人幼年時是必要的，但當人長大成年之後，父母的存在只是個形式，只是人情感的寄托與依附，不是必要的。當然，當父母離世的時候，這些東西你會感覺越來越清晰，也會更加感覺到人的生命是來源于神的，没有神作依靠，没有神作人精神與心靈的寄托、生命的寄托，人是没法活下去的。父母離開你了，你只不過在情感上會有思念，但同時也會在情感或者各方面得以解脱。得以解脱的原因是什麽呢？就是父母在的時候，他們既是你的牽挂也是你的包袱，既是可以讓你任性的對象，也是讓你感覺情感不能得以釋放的對象，當父母離世的時候，這一切就都解决了，最親的人没了，不用牽挂了，也不用想念了。當你衝破與父母的這一層依附關係的時候，當父母離世的時候，當你從内心深處徹徹底底地感覺到父母已經離開，對你來説已經超脱了與父母的血緣關係的時候，你就真的成熟了、獨立了。你看，人不管多大年齡，父母在的時候，人有什麽事就總覺得，「我問我媽去，問我爸去」，在情感上總是有一個寄托。人在情感上有寄托的時候，人覺得在這個世界上生存特别的温暖、特别的幸福，當這種幸福感、這種温暖失去的時候，你不感覺自己是孤單的，不感覺自己失去了幸福、

失去了温暖，那你就成熟了，你就真正地在思想、在情感上獨立了。這些事你們多數人可能没經歷到這兒，等經歷到的時候就知道了。你看，人不管多大年齡，四十歲也好，五六十歲也好，到父母去世的時候，人就立馬成熟了許多，好像從一個不懂事的孩子一下長大成人了，懂事了，一夜之間就明白事了，就獨立了。所以，父母離世這一關，對每個人來説都是一大關，你能正確地處理、對待與父母的這層關係，同時對父母在你身上的種種期望，或者你在情感上、倫理上對父母應該盡到的責任，這些都能正確對待、正確處理，也能正確地放下了，那你這個人就真正地成熟了，最起碼在神面前你是成年人了。達到這個成年不容易，人在肉體情感上要受一些苦，尤其情感上要受一些摧殘、折磨，還要受一些不順利、不如意、不幸等等這些苦。等這些苦人都經歷過來了，人對這些事也就看透一些了，再結合咱們所交通的涉及這些方面的真理，你就徹徹底底地對神所命定的人的生命、命運還有人類之間的親情能看透一些了，能看透了，你就容易放下了。當你能够放下這些東西、能够正確處理這些東西的時候，你就能正確對待了，并不是按人的道理、良心的標準來對待了，而是要合乎真理原則。合乎真理原則意味着什麽？意味着你能順服神了。你能順服神了，你能順服神的擺布了，這是一個好的徵兆、預兆。預兆什麽？你的蒙拯救有希望了。所以，對待父母的期望這件事，别管你現在是年少也好、中年也好，是老年或者晚年也好，不管你是没經歷到，還是正在經歷，或者已經經歷了，你們要做的不是只放下情感，只與父母切割關係或者剥離關係，而是得在真理上下功夫，尋求明白這些方面的真理，這是最重要的。人明白了這種種複雜的關係，人就能够從裏面解脱出來了，不會受它的轄制了。不受它的轄制，你順服神的擺布就容易得多，障礙就减少了，攔阻就變小了，那你悖逆神的機率就變小了，是吧。

涉及父母的這幾件大事是不是都能看透了、解决了？你們没事就在真理上琢磨琢磨，在未來的日子或者正在經歷的事中，你如果能够根據真理去對號入座，根據真理去解决這些問題，那你的麻煩、難處

就少多了，你就會活得特別輕鬆、愉快，如果你不根據真理去對待這些事，那你的麻煩就很多，你會活得很痛苦，就是這個結果。涉及到父母的期望這個話題，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再見！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

# 怎樣追求真理（十八）

## 附　交通解剖敵基督攪擾福音擴展工作的嚴重事件

前幾天發生了敵基督攪擾福音擴展工作的嚴重事件，你們是不是都知道了？（是。）發生這個事件以後，神家的福音工作開始整頓，有些人員也開始調整、變動，有些工作方面的事情也作了改動，是吧？（是。）神家發生了這樣的大事，敵基督就出現在你們身邊，臨到這麼大的事，你們能不能學到功課？你們有没有尋求真理？有没有在這些大事中看到一些問題的實質，能吸取一些教訓？多數人在臨到事的時候，是不是只是在外表上吸取一點教訓，只是明白點道理，也不挖這裏面的實質，不學習怎麼根據真理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有一部分人不管臨到什麼事，只是憑着自己的頭腦、小心眼兒在心裏琢磨琢磨，絲毫够不上真理原則，也够不上聰明智慧，只是總結點教訓，然後作出決定，「以後再臨到這類事，我可得小心，可得注意，哪些話不能説，哪些事不能做，哪類人得防備，哪類人得靠近」。這算不算學到功課有經歷了？（不算。）那臨到的這些不管是大事還是小情，人應該怎樣經歷，怎樣面對它、深入它才能學到功課，才能在這些環境臨到時明白一些真理，讓自己的身量有所長進？多數人不琢磨這些事，是吧？（是。）那不琢磨這些事，是不是尋求真理的人呢？是不是追求真理的人呢？（不是。）你們認為自己是不是追求真理的人？根據哪些事認為自己不是追求真理的人？又根據哪些事偶爾會覺得自己是追求真理的人？盡本分能吃點苦、付點代價，作工作偶爾認真點兒，或者能奉獻點錢，或者為神花費能撇弃家庭、辭掉工作，能放弃學業、放弃婚姻，或者不隨從世界潮流，或者見了惡人能躲避，等等，你們能做到這些的時候，是不是認為自己是追求真理的人、是真信的人？你們是不是這麼認為的？（是。）那你們這麼認為是根據什麼？是不是根據神的話語、根據真理？（不是。）你們是一厢情願，是自己定規的。偶爾能守點規條、守點規矩，有點好的人性表現，能忍耐、包容，外表謙卑、低調，不張揚、不囂張，在神家的工作上能有一點負責任的心

志或者心態時，就覺得自己可追求真理了，自己真是一個追求真理的人。那這些表現到底算不算追求真理呢?（不算。）這些外表的做法或者是行為表現，準確地説不是在追求真理。那人為什麼總認為這些表現是在追求真理呢？為什麼總認為自己是追求真理的人呢?（人的觀念裏覺得有一些付出、花費，這就算是追求真理的表現，所以當自己在本分上付點代價、受點苦，就覺得自己是追求真理的人，但從來没有在這事上尋求過神的話是怎麼説的，神是怎麼評判一個人是否追求真理的，所以就一直活在自己的觀念想象裏，覺得自己挺好。）人的觀念始終没有放下，在定義自己是不是追求真理這個重大的事上，始終是憑着自己的觀念想象，憑着自己的一廂情願。為什麼能這麼做呢？是不是人這麼想、這麼做就心安理得了，覺得不用為追求真理真正地付代價，最終自己還能受益、能得福？還有一個原因就是，人所謂的撇弃、受苦、付代價等等這些好的行為是人能够得上、能達到的，是吧?（是。）撇弃家庭、撇弃工作，人容易達到，真正的追求真理、實行真理、按真理原則做事，人不容易達到，够不上，即便你明白點真理了，你也很難背叛自己的想法、觀念或者是敗壞性情，很難堅持真理原則。你如果是追求真理的人，那你信神這些年為什麼在各項真理上幾乎没有長進呢？不管你是付代價也好，你是撇弃、放弃了什麼也好，最終達到的果效是不是追求真理、實行真理所達到的果效呢？不管你付了多少代價，不管你吃了多少苦，不管你撇弃了多少屬肉體的東西，你最終得着了什麼？你有没有得着真理啊？你在真理上有没有收穫？你的生命進入有没有長進？你的敗壞性情有没有變化？你對神有没有真實的順服？咱們不説順服神這麼深的功課、這麼深的實行，就説最簡單的一點，你撇弃一切，受苦付代價這麼多年，你能不能維護神家的利益？尤其是當敵基督、惡人作惡攪擾教會工作的時候，你是睁一眼閉一眼維護惡人的利益、保全你自己，還是站在神的一邊維護神家的利益？你有没有按真理原則去實行？如果没有的話，那你的受苦付代價與保羅的受苦付代價一樣，只是為了得福，都是徒勞，與保羅所説的該打的仗打完了、該跑的路跑完了，最終就等着得福、得賞賜了是

一樣的，没什麼區别，你走的就是保羅的路，不是在追求真理。你認為你撇弃花費、受苦付代價這是在實行真理，那你這些年明白了多少真理？有多少真理實際？你在多少事上維護了神家利益？你在多少事上站在真理一邊、站在神一邊？你在做哪些事的時候因着有敬畏神的心没有作惡、没有隨從己意？這些都是人應該明白、應該省察的。如果不省察這些，那人信的時間越長，尤其盡本分時間越長的人，就越覺得自己有功勞，肯定是蒙拯救了，是屬神的人，如果哪天一旦被撤换了，被顯明淘汰了，就會説，「我没有功勞還有苦勞，没有苦勞還有疲勞，神家就是看在我受苦付代價這麼多年的份上也不應該撤换我，也不應該這麼對待我，神家不應該卸磨殺驢！」如果你真是追求真理的人，你就不應該説這話。你如果是追求真理的人，神家的工作安排你逐字逐句、踏踏實實地落實過幾次？落實了多少？各項工作你跟進了多少？檢查了多少？在你所負責的、所盡本分的範圍之内，在你的素質、領受能力還有你明白真理的程度能達到的範圍内，你到底盡上多少自己的所能？盡好了哪些本分？預備了多少善行？這就是檢驗一個人是不是追求真理的標準。如果這些事做得都是一塌糊塗，没有任何的成果，那就證明這些年你是為了得福的盼望而受苦付代價，你不是在實行真理順服神，你所做的一切就是為自己，就是為地位、為得福，并不是在遵行神的道。那你所做的到底是什麼呢？這樣的人最終是不是與保羅的結局一樣？（是。）這些人都在走保羅的路，當然他們的結局也是保羅一樣的結局。你别以為你信神了，你撇弃工作、撇弃家庭了，有的人甚至把年幼的兒女也撇下了，就覺得自己有功勞了。你没什麼功勞，你就是個受造之物，你所做的一切是為你自己，都是應該的。如果不是為了得福，你能受苦付代價嗎？你能撇家捨業嗎？别把撇家捨業、受苦付代價與追求真理、為神花費晝為等號，那是糊弄自己。

那些絲毫不接受真理、不接受修理對付的人，在神家每一次大清理的過程中都逐一地被顯明了、被清除了。有的被顯明之後問題不太嚴重，留下來觀察，給悔改機會；有的問題太嚴重，屢教不改，一而

再再而三地做同樣的事、犯同樣的錯，對教會工作形成了攪擾、打岔、破壞，最後按照原則清除、開除了，不再給機會了。有些人説：「不給機會，他們是不是很可憐啊？」機會給得還少嗎？他信神不是來聽神的話，接受神話語的刑罰審判，接受神的潔净、拯救，他是來搞自己的經營。從作上教會工作或盡上各項本分之後，他就開始胡作非為，攪擾、打岔，給教會的工作帶來了嚴重的破壞，給神家的利益帶來了嚴重損失，神家一再給他們機會，把他們從盡本分的各組中逐漸淘汰後，安排到福音隊盡本分，但他們到福音隊以後也不好好盡本分，還能胡作非為，没有任何的悔改、變化，神家無論怎麽交通真理，無論作怎樣的工作安排，給機會、提醒，甚至對付修理，都無濟于事，他們不是太麻木，而是太剛硬了。當然，這個剛硬只是從人的敗壞性情這個角度上説的，從實質上來説，這些人不是人，是魔鬼。他們進到教會除了充當撒但的角色以外，任何有益于神家工作、有益于教會工作的事都不做，專門做壞事，就是專門來攪擾、破壞教會工作的。他們傳福音得個三瓜兩棗的就覺得自己有資本、有功勞了，就開始吃老本，覺得自己可以在神家作王掌權了，可以在任何工作上發號施令、作出決策，强迫人實行、落實。不管上面怎麽交通真理、怎麽安排工作，他們都不當回事，當面説得好聽，「神家工作安排得好，正是我們的需要，糾正得太及時了，要不然我們都不知道偏得多遠」，扭臉就變了，就又開始發布自己那一套了。你説這樣的人是不是人哪？（不是。）不是人是什麽？表面披着一張人皮，實質不做人事，那就是個鬼！他們在教會中充當的角色就是專門攪擾神家的各項工作，他們作什麽工作都是攪擾，從來不尋求真理、不尋求原則，從來不看工作安排，不按工作安排去做，有點權力就在神選民面前耀武揚威、指手畫脚，整個就是一副鬼臉，没有人樣，從來不維護神家利益，就維護他個人的利益、維護他個人的地位。不管他做哪一級的教會帶領、做哪一項工作的負責人，工作交給他就成他的了，他就説了算了，别人别想過問、别想監督，也别想跟進，更别想插手。這是不是不折不扣的敵基督？（是。）就這樣的人還想得福呢！我送這樣的人八個字——不可理喻，

不可救藥！不追求真理的人説不定在哪一關上就跌倒了，走不長遠。過去總跟你們説「能效力到最終，做一個忠心效力者也不錯」，有些人不喜愛真理，不願意追求真理，那怎麼辦啊？那就做個效力者吧，你能好好效力，別攪擾、別打岔，別作惡導致你被清除，你能保證不作惡，一直效力到最後，也能剩存下來，雖然不能得着很大的福氣，但是最起碼你曾經在神作工期間效力了，你是忠心的效力者，那最後神也不虧待你。但現在看來，有一些效力者確實是效不到最終，因為什麼？因為這些人没有人的靈。他裏面到底是什麼靈咱們不研究，最起碼看他從始到終的表現，他的實質是魔鬼，不是人，他絲毫不接受真理，更談不上追求真理了。

十年前，各項真理没有作細節交通的時候，人不懂得什麼叫追求真理、按真理原則辦事，有些人做事憑己意、憑想象、憑觀念或者守規條，這個情有可原，因為人不明白。但是十年後的今天，方方面面的真理雖然還没講到最後，但是基本的，涉及到人作工作、盡本分這方方面面的真理，最起碼在原則上已經跟人説清楚了，有心有靈的人、喜愛真理能追求真理的人，不管在哪方面本分上，憑着良心理智都應該能實行一部分真理原則。高深的真理人達不到、够不上，有些問題的實質人看不透，涉及真理的實質人看不透，但是明文規定的、自己能够得上的真理應該能實行出來，最起碼神家明文規定的工作安排應該能守住，應該能落實、能下發。但是，這些屬惡魔的人，他們連這點都做不到，這就是那些效力都不能到最終的一類人。效力都不能到最終，就是在半道上就被扔下車了。為什麼扔下車啊？要是在車上安安静静的，睡覺也好，呆着也好，哪怕在車上自己娱樂也好，只要不攪擾大家，不攪擾整個列車前行的方向，誰忍心把他扔下車呀？没有人這麼做。你真能效力的話，神也不會這麼作。但是現在用你效力得不償失了，神家各方面的工作在這些人的攪擾之下虧損太大了，跟這些人操心太多了！怎麼交通真理他們也不明白，過後還是做壞事，跟這些人相處真是説不完的話、生不完的氣，關鍵一點就是這些人作惡太多了，給神家的福音擴展工作帶來的虧損太大了！他們盡的這點本

分盡是打岔攪擾，給神家工作帶來的虧損那是不可彌補的。這些人什麼壞事都幹，在下面是為所欲為，揮霍祭物，傳福音虛報數字，濫用人，專門用一些惡人、渾人、胡作非為的人，誰提建議都不聽，誰提意見就打壓誰、整治誰，神的話語、神的要求與工作安排在他管轄的範圍內就落實不下去，被擱置了，他成了地頭蛇、土皇帝，成一霸了。你說這樣的人能不能留用？（不能。）現在有的人被撤換了，撤換之後說什麼「順服神家安排」，顯得他多高尚、多有順服、多麼追求真理，意思是神家怎麼做他都沒什麼可說的，願意順服神家安排。你說你願意順服神家安排，那你為什麼還作了許多惡，導致教會撤換你？對這事為什麼沒有認識呢？為什麼沒個交代呢？你在作工期間給神家工作帶來的各種麻煩、損失，這是不是得敞開亮相啊？你閉口不提就完事了？還說順服神家安排，顯得你挺高尚、你挺偉大，這完全是偽裝、是欺騙！你現在學會順服神家安排了，那神家之前的工作安排你怎麼不順服呢？你怎麼不落實呢？那時候你在做什麼？你順服的到底是誰啊？對這事為什麼不交代呢？你的主子到底是誰啊？神家安排的每一項工作你落實下去了嗎？達到果效了嗎？能不能經得住認真檢查啊？你胡作非為給神家工作帶來的虧損怎麼彌補啊？這事是不是得說說啊？一句順服神家安排就完事了？你們說，這些人有沒有人性？（沒有。）沒人性、沒理智、沒良心，厚顏無恥！作多大的惡、給神家帶來多大的虧損也沒知覺，做多少打岔攪擾的事都沒懊悔、沒虧欠，也沒什麼認識。你要追究的話，他就說「那也不是我一個人那麼做」，他還有理了。你的意思是法不責衆唄，因為大家都作惡了，就不應該追究你的責任了。這就不對了，你作的惡你得有交代，各人是各人的。你應該順服神家安排，正確對待自己的問題，你有這個態度，那可以給你機會，留用你，但你不能總作惡呀！你良心沒知覺，你感覺不到對神的任何虧欠，也沒有任何的悔改，在人這兒可以給你個機會，讓你接着盡本分，不追究你的責任，但你知道在神那兒怎麼看？人不追究，神就不追究嗎？（不是。）神對待任何人、任何事都是有原則的，神不跟你和稀泥，神不做你那樣的老好人，神有原則，神有公義的性情。

你觸犯了神家的原則、神家的行政，那教會、神家就要按照行政的原則、規定處理你。那你觸犯神的後果呢，其實你心裏也知道神怎麼看你、怎麼對待你。你如果真把神當神待，你應該到神面前懺悔、認罪、悔改，如果你沒有這個態度，那你就是不信派，你就是魔鬼，你就是神的仇敵，是可咒可詛的！你還聽什麼道？你應該滾出去，你不配聽道！真理是講給正常的敗壞人類聽的，這些人雖然有敗壞性情，但是有心志願意接受真理，臨到任何事能够反省，做錯事了能够認罪、悔改，能够回轉，這樣的人可挽救，真理是講給這些人聽的。那些臨到什麼事都没有悔改態度的人，就不是普通的敗壞人類了，那就是另類，這些人的實質是魔鬼，不是人。同樣不追求真理，普通的敗壞人類憑着良心、憑着正常人性的那點羞恥感，還有僅存的一點理智，一般情況不做壞事，没有故意打岔攪擾的意思，這一類人正常情況下能够效力到最終，跟隨到最終能剩存下來。但是有一類人他没有良心理智，絲毫没有廉恥感、羞恥感，作多少惡也没有懊悔之心，還要厚顏無恥地隱藏在神家裏，還想得福，不知道悔改。人説：「你做這事是打岔攪擾。」他説：「是嗎？那我做錯了，下次改。」人説：「那你認識認識敗壞性情吧。」「認識什麼敗壞性情呀？這就是人無知、愚昧，下次改就行了。」没有深刻的認識，只是在嘴皮上糊弄糊弄人。這樣的態度能悔改嗎？他連羞恥感都没有，他不是人哪！有些人説：「不是人，那是不是畜生?」就是畜生，但他連狗都不如。你看，狗做了壞事、調皮淘氣，你説它一次，説完之後它就感覺不好意思，到你面前一個勁兒示好，意思是「可别不喜歡我，我下次不敢了」，等再臨到那事的時候，它就故意給你一個眼神，告訴你，「我不做那個事，你放心」。無論它是害怕挨打，還是為了討得主人的歡心，不管從哪方面看，它知道主人不喜歡、不讓做，它就不做，它能約束住自己，它有羞恥感。動物都有羞恥感，人却没有，那這樣的人還是人嗎？連動物都不如，那就是非人類、非生物，是正兒八經的魔鬼，作多少惡從來不反省自己，從來不認錯，更不知道悔改。有些人作點惡就不好意思見弟兄姊妹了，選舉時如果弟兄姊妹還選他，他説：「我弃權，我没那個資格，我以前

做了一些愚昧的事，給教會工作帶來一些虧損，我不配。」這樣的人就是有羞耻感，有良心、有理智。但這些惡人他們没有羞耻感，你再讓他當帶領，他馬上身板就直了，「看，怎麼樣？神家還是離不了我吧，咱是大拿，咱有能耐！」你説這樣的人臉皮厚不厚？厚到什麼程度了？比中國那個山海關的城墻還厚呢，這就是不知羞耻！不管作多少惡，還能厚顔無耻地在教會中混日子，跟弟兄姊妹相處從來不低調，該怎麼活着還怎麼活着，還時不時地誇誇自己的「豐功偉績」，自己曾經撇弃花費、受苦付代價的事迹，自己曾經的「輝煌、偉大」，一旦有機會了，就立馬站出來炫耀自己、誇耀自己，講資本、擺資格，却從來不談自己作過多少惡、揮霍多少神的祭物、給神家工作帶來多少虧損，就連背後禱告神都不認錯，從來不會為自己所犯下的錯、給神家帶來的虧損而流一滴眼泪，就這麼剛硬，就這麼不知羞耻。這是不是不可理喻、不可救藥啊？（是。）這就是不可救藥，就是没救了。你怎麼給他機會，那就等同于對牛彈琴，等同于趕鴨子上架，等同于讓魔鬼撒但敬拜神一樣。所以對于這一類人，最終神家的態度是放弃。你如果願意盡本分，可以，神家給你點機會。你要是不願盡本分，你説，「我出去打工挣錢過日子，我搞我的事業去」，隨便，神家的大門開着，趕緊走！不願再看見他們這副嘴臉，太噁心了！偽裝什麼呀？你那點受苦付代價、撇弃花費，僅僅是為你作惡預備的前提，你呆在神家，你能為神家效什麼力？你能給神家工作帶來什麼益處？一個惡人、一個敵基督，就半年之内行的惡、做的壞事，給教會工作構成的打岔攪擾有多大！你們説，得需要多少弟兄姊妹來作彌補工作？用他們效點力是不是得不償失？（是。）咱們不説敵基督團夥抱團做壞事帶來多大的損失，就敵基督説一句謬論鬼話，發布一個謬妄的命令，能給教會工作帶來多少損害？你説得需要多少人作多長時間工作能彌補過來？這個損失誰來負責？没有人能負得了責！這個損失能不能彌補過來？（不能。）有些人説：「咱們多加人手，弟兄姊妹多受點苦，也可能把那個損失彌補過來。」即使能彌補一些，但是神家得花費多少人力、多少物力？尤其是浪費的時間與神選民在生命進入上受的虧損誰能彌補呢？

没有人能彌補得了。所以，敵基督犯下的錯誤是不可饒恕的！有些人說：「敵基督說了，『損失的錢我們賠。』」你當然得賠了！「敵基督說，『掉的人我們再傳進來。』」這是應該的，你作的惡你就應該補償！但是，失去的光陰、時間誰來彌補？你能彌補得了嗎？這是不可彌補的。所以，這些人犯下的錯那是彌天大罪啊！是不可饒恕的。你們說，是不是這麼回事？（是。）

有些人看到神家對敵基督處理得挺重，不給機會直接打發走，心裏就有想法了，「神家不是說給人機會嗎？犯這點錯就不要了？就不給機會了？應該給機會啊，神家太没有愛心了！」你們說給這些人多少機會了？他們聽了多少道了？給的機會還少嗎？你作工作的時候不知道你是在盡本分嗎？不知道你是在傳福音、你是在作神家的工作嗎？你不知道嗎？你是在搞企業、開公司、開工廠嗎？是在搞個人的經營嗎？神家給這些人多少機會了？哪個人都享受了不少機會。從各個組調整到福音隊的人哪個人在福音隊是只呆一兩天就給撤了？没有一個，除非作的惡太明顯了就給撤了。機會都没少給，只是人不知道珍惜，也不知道悔改，一意孤行，一直走保羅的道路，話說得特別好聽，也說得特別明白，就是不幹人事。對這樣的人還給機會嗎？（不給了。）給機會的時候是拿你當人待，可是你不是人，你不做人做的事，那就對不起了，神家的大門開着，你請便吧，出去，神家不用你了。神家用人有神家的自由，這個主權神家還是有的。不用你了行不行？你要信到外面去信吧，反正神家不用你了，用不起，太操心！你給神家帶來的損失太大了，没有人能為這個事買單，買不起啊！不是你運氣不好，不是神家没給你機會，也不是神家没愛心對你太狠，更不是卸磨殺驢，是你做得太過分了，看不下眼了，交代不過去了。不管哪一項工作神家都交代了工作原則，還有上面親自輔導，親自把關、糾正，都不是聚一兩個會、說一兩句話的事，話没少說、會没少聚，苦口婆心，最後得來的是一場欺騙，最終給教會工作帶來的是打岔攪擾，一片殘局。你說還有誰願意給你機會？還有誰願意留用你？就許你胡作非為，不許神家按原則處理你嗎？處理你這不叫没愛心，這叫有原則。愛心是

給可愛的人、可以饒恕的愚昧的人，不是給惡人、給魔鬼、給故意打岔攪擾的人，不是給敵基督的，敵基督只配得咒詛！為什麼只配得咒詛？敵基督無論行多少惡都不悔改、不認罪也不回轉，就是跟神較量到底。他來到神面前說：「我死都要站着死，我有剛勁，我來到神面前也不下跪、不俯伏，我不認輸！」這是什麼東西啊！死到臨頭還要說「我要跟神家死抗到底，我就不認罪，我沒錯！」好，你沒錯，那你出去吧，神家不用你。神家不用你行不行？太行了！有些人說：「神家不用我就沒有可用的人。」這話說得對不對？這是不是太狂妄自是了？如果沒有聖靈作工、沒有神的維護，哪個人能走到今天？哪項工作能發展到現在？你以為是在世界呢？世界任何一個團體如果沒有一夥有才幹、有恩賜的人維護就搞不成事業，但神家的工作可不是這樣，神家的工作都是神在維護、神在帶領、神在引導。你別以為神家工作是靠哪個人支撐的，這是不可能的事，任何人達不到，如果有人真這麼認為，那是謬妄的觀點，是不信派的觀點。神家清除敵基督、不信派這些惡人，你們說合不合適？（合適。）因為什麼？因為用這些人作工作損失太大，無論是在人力上還是財力上他們都是揮霍無度，沒有任何原則，他們不聽神的話，完全是根據自己的野心欲望做事。神的話、神家的工作安排他根本就不放在眼裏，而敵基督說一句話他就能尊其為大，按其實行。據說有一個混蛋，人在歐洲，但在亞洲作工作，神家說把他調整回歐洲傳福音，省得倒時差，人家還不同意，神家安排他也不回去，因為他崇拜的那個敵基督在亞洲，他不願意離開他的主子。這樣的人是不是混蛋？（是。）你們說，他配不配盡本分？這樣的人咱們要不要？神家安排工作都是合適的，你人在歐洲，那你就回歐洲工作，別在亞洲了，哪個洲的就在哪個洲工作，不用倒時差，這多好啊！人家不同意。神家說一句話不好使，調不動，得人家主子說了算。他主子說「你回去吧」，他就回去了；他主子說「你不能回去，我這兒離了你不行」，他說「那我可不能走」。他為誰效力呢？（為他的主子效力。）為他主子——敵基督效力。那他是不是得跟他主子一起清理出去啊？是不是讓他滾出去啊？（是。）為什麼對這一類人這麼生氣

呢？因為他們作的惡太大了，誰聽見都氣憤。這些人瞪着眼睛欺騙神，太惡毒了！你們說說，為什麼對這類人這麼生氣？（他嘴上說他信的是神，但實際上他聽的是他主子的話，他不是真正跟隨神、順服神的人。）人家跟隨魔鬼撒但那是死心塌地，他說跟隨神那就是個幌子，他打着跟隨神、為神花費的旗號跟隨撒但、效忠撒但，最終還要從神這兒得着賞賜、得着福氣，這是不是厚顏無恥啊？是不是不可理喻、不可救藥啊？（是。）你們說，這樣的人神家留不留他？（不留。）那怎麼處理合適啊？（把他跟他的主子一起清理出去。）他喜歡跟着他主子，死心塌地給他主子賣命，他盡本分不維護神家利益，他不是活在神面前盡本分，他是在敵基督的團夥裏效忠于他的主子，這就是他作工作的實質。所以，他無論做什麼都不蒙紀念，這樣的人就應該清理出去，他連效力都不配！那你們說這些人是因為作這個工作或者遇到惡人之後才變成這樣的嗎？是環境影響了他們，還是惡人把他們迷惑了？（都不是。）那是什麼？（他們的本性實質就是這類人。）他們的本性實質跟他們的敵基督主子是一樣的，他們是一類人。他們有共同的愛好，有共同的思想觀點，有共同的做事方式方法，有共同的語言、共同的追求道路，最後有共同的背叛神、攪擾神家工作的意願、動機還有實行法。你看，對于神家的工作安排，他們有共同的態度，就是欺上瞞下，上有政策、下有對策，對上外表言聽計從，對下就是胡作非為。他們有共同的方式方法，被上面對付了，就說，「我錯了，我不對，我不好，我悖逆，我是魔鬼啊！」一扭臉、一轉身就說，「對上面的工作安排，咱就不給他落實！」他就另搞一套，傳福音全是走過程，報虛數，欺騙神家。這就是這夥敵基督的做法。他們對待工作安排總有自己的對策、自己的做法，他們的鬼臉出來了吧？這是人嗎？這不是人，這是鬼！咱們不跟鬼打交道，趕緊讓他出去，不想看見這個鬼臉，讓他滾出去！願意效力的打發到 B 組，不願意效力的全部開除！這樣做對不對？（對。）這麼做太合適了！他們有共同的實質，所以他們在一起說話、做事就特別地順手，彼此做事的時候特別地和諧、默契，他主子一張嘴，不管說什麼鬼話，跟班的馬上就響應，而且心裏還感覺

自豪，他覺得，「你說得對，就這麼幹！上面工作安排太較真了，咱們不能那麼做」。上面工作安排無論說得多到位、多具體，他就是不給落實，魔鬼撒但說得多偏謬、多荒唐他都聽，他是給誰效力呢？這樣的人在神家能效力到最終嗎？（不能。）效不到最終。神忍耐一個人也好，忍耐魔鬼做事也好，都是到一個極限，給你最大程度的寬容，到一定程度該顯明就顯明、該淘汰就淘汰，到了這個程度，人的路就走到頭了。他們不是簡單的不追求真理、不喜愛真理，而是他們的本性實質就是與真理為敵。你看，凡是你說的正面事物、純正的領受，或者合乎真理的原則，他們都不聽。你講得越純正他心裏越難受，你一講真理原則他就坐不住，他就想方設法地找個藉口打斷話題，轉移視綫，再不乾脆拿個水杯接水去了。你一交通真理，談認識自己，他就反感，不想聽，不是上厠所，就是渴了、餓了，再不就是犯睏了，或者去接電話、去辦什麼事，他總有藉口，坐不住。你要是按照他的方式，說他那一套專門打岔攪擾的說法、做法，他就來勁了，說起來滔滔不絶了。你要是跟他没有共同語言，他就反感你、迴避你。這就是典型的魔鬼啊！有些人到現在對這樣的魔鬼還看不透，還認為他是不追求真理。你思想怎麼那麼簡單呢？你怎麼盡說愚昧話呢？他僅僅是不追求真理嗎？不是，他是惡魔，是極度地厭煩真理。你看聚會時他表現得挺老實，那是偽裝的，實際上聚會交通的内容、讀的神話他聽進去了嗎？聽進去幾句？接受了幾句？能順服幾句？他連簡單的、平時最常說的道理都說不上來。這樣的人無論作工作多長時間，無論擔任哪一級的帶領、負責人，他都不會講道，不會談個人的經歷。若有人說，「你講點某方面的認識，不需要你有經歷，就是談一談你對這件事情有什麼認識、領會」，他的嘴就像貼了封條似的張不開，連道理都不會講，他要是牽强附會地講點兒，你聽着都彆扭。有些弟兄姊妹說：「有些帶領講道怎麼像老師給小孩講課文似的，怎麼聽着那麼彆扭呢？」這叫不會講道。他為什麼不會講道？就是他没有真理實際。他為什麼没有真理實際？因為他不接受真理，他心裏厭煩真理，他對真理的任何原則、任何說法都是抵觸的。如果說抵觸，也可能你從外表上看不

出來，那怎麼看出他是在抵觸呢？就是神家無論怎麼交通真理，他心裏都在否認、都在拒絶，特別反感。不管別人怎麼交通對真理的認識，他心裏説，「你是那麼認為，我可不那麼認為」。他怎麼衡量真理？只要他認為是好的、對的，那就是真理；他不喜歡的，説得再對也不是真理。所以，從根源上來看，他們内心深處是抵觸、厭煩、仇視真理的，真理在他們心裏没有任何地位，他們是藐視真理的。有些人可能看不透，説：「我們平時也没看見人家説污衊神、褻瀆真理、違背真理原則的話啊。」那有一個事實你能看見，神家的工作安排所規定的每一項具體内容都是有必要的，完全是為了維護神工作的利益、維護神選民的生命長進、維護教會生活的正常秩序、維護福音工作的正常進展。不管哪一個時期的工作安排，不管哪一項工作的具體部署、布置、變動，都是為了維護神家工作的正常進展，更能够幫助弟兄姊妹明白、掌握真理原則，更確切地可以説，是把弟兄姊妹往神面前帶、往真理實際上帶，牽着、領着每一個人走，手把手地教你、扶持你、供應你。對于工作安排的落實，無論是在聚會中作具體的交通，還是口頭傳達，都是為了讓神選民經歷神的作工，有真實的生命進入，都是對神選民的生命進入有益處的，没有一樣安排是不利于神家工作、不利于神選民的生命進入的，没有一樣是起到攪擾、破壞作用的。而敵基督對這些工作安排從來就不放在眼裏，也不去落實，而是藐視這些工作安排，他認為這些工作安排太簡單，看不起眼，没有他們作工作的氣勢，不能在工作中給他們的名譽、地位、聲望帶來更大的利益，所以他們從來不聽，從來不接受，更談不上落實，而是另搞一套。從這點上來看，你們説，敵基督這一類人僅僅是不追求真理嗎？從這點上就能很清楚地看見他們仇視真理。如果説是仇視真理，人看不透，那就從他們對待落實工作安排這件事上就能看出來了。很明顯的，假帶領、假工人對待工作安排，頂多走走過程説道一遍就完事了，後續的跟進、監督，具體的工作作得不到位，這是假帶領。假帶領最起碼還能落實、走過程，還能維護，敵基督連維護都不維護，他是直接不接受、不落實，還另搞一套。他考慮的是什麼？自己的地位、名譽、威望，考慮

的是上面能不能賞識，有多少弟兄姊妹贊成他，他在多少人心中有地位，他在多少人心中掌權了，把人控制了，他手下掌握多少人，他們關心的是這些。他從來不考慮怎樣澆灌、供應弟兄姊妹在真道上扎下根基，更不考慮弟兄姊妹的生命進入怎麼樣，弟兄姊妹傳福音或者各方面本分盡得怎麼樣，能不能按照原則做事，從來不關心怎樣才能把弟兄姊妹帶到神面前，他不關心這些事。這些事實是不是都擺在眼前，都是你們經常能看到的敵基督身上的表現？那這些事實是不是就足以證明這些人是仇視真理的？（是。）不管什麼時候，敵基督所關心的就是自己的地位、名譽、威望。你讓他負責教會生活，讓弟兄姊妹都過上正規的教會生活，在過教會生活的過程中達到明白真理扎下根基，對神有真實的信，能來到神面前，有獨立生活的能力，有信心盡本分，這樣神家的福音擴展就有後援力量，就能不斷地提供出更多的傳福音人才，在福音擴展中盡上本分，敵基督會這麼想嗎？他絶對不這麼想，他説：「教會生活算什麼呀？人都一心過教會生活，都讀神的話，如果都明白真理了，誰還聽我的命令？誰關心我啊？誰還注重我啊？不能讓他們總注重教會生活，不能讓他們迷戀教會生活。總讀神的話，人都來到神面前了，我跟前不就没人了嗎？」敵基督是不是這個態度？（是。）他認為，如果注重供應弟兄姊妹得真理、得生命，那就不利于他追求名利地位了，他心裏想：「如果把所有時間都拿出來為弟兄姊妹辦事，我還有時間追求名利地位嗎？如果弟兄姊妹都稱贊神的名，都跟隨神了，就没人聽我的了，那我多尷尬呀！」這些都是敵基督的嘴臉，他們不是簡單的不追求真理，而是極度的厭煩真理。從他的主觀意識裏，他并没有説，「我就恨真理，我就恨神，恨所有對弟兄姊妹有利的工作安排、説法、做法」，他不會這麼説，他就用一些做法、表現來抵觸神家的工作安排。那他的這些做法、表現的實質就是另搞一套了，讓人都聽從他、順服他，所以神家無論怎麼做他都不放在眼裏。是不是這樣？（是。）敵基督這些表現咱們之前也交通不少了，你們身量小，明白真理又淺，敵基督在眼前作了這麼多的惡你們還是不會分辨，又愚昧又可憐，又麻木又痴呆，又貧窮又瞎眼，這就是你們

的真實表現、你們的真實身量。敵基督作多大妖，給神家工作帶來多大虧損，居然還有人說應該用他效力，用他都得不償失了也不知道撤換、不知道處理，你們的這個身量、這些想法得過多少年才能改變呢？有些人總自詡，「我是追求真理的人」，但臨到一個敵基督就分辨不了了，甚至還能隨從，你追求真理的表現在哪兒呀？聽了多少道還是不會分辨。好了，這個話題就講到這兒，接下來講講咱們的正題吧。

##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3）放下家庭給人帶來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3）放下來自家庭的包袱

##### ② 放下對後代的期望

上次聚會交通了「放下來自家庭的包袱」中涉及父母的期望這方面內容，其中涉及到的相關原則和主要話題咱們交通完了，接着要交通的是放下來自家庭的包袱的另一方面內容，就是放下對後代的期望。這次轉換一下角色。涉及對待父母的期望這方面的內容，是人站在子女的角度上應該做的一些事情。面對父母對兒女的種種期望、在兒女身上的種種做法，兒女應該怎樣對待、怎樣處理，應該實行哪些原則，這是站在子女的角度上正確對待來自父母的方方面面的問題。那今天所交通的是「放下對後代的期望」這個話題，是站在父母的角度上來處理關于子女的方方面面的問題，這裏就有該學習的功課、該遵守的原則。你作為子女，對待父母的期望你該怎麼面對，采取什麼態度，在這種情況下，你該遵守的道與你的實行原則是什麼，這是最要緊的。當然每一個人也都有機會做父母，或者已經做了父母，這就涉及到對後代的期望、態度。不管是做父母還是做子女，對對方的期望都應該有不同的原則。對待父母的期望，作為子女有該遵守的原則，當然，作為父母，對待子女的期望也有該遵守的真理原則。那先想想，你們目前能看到、能想到的父母對待兒女有哪些該遵守的原則？如果

説原則的話，可能對你們來説有點遠，話題有點大，也有點深，那先説説，如果你是父母，你對你的後代有哪些期望?（神，如果有一天我做了父母，首先會希望兒女身體健康，能够健康地成長，另外，希望他能有自己的理想，在實現自己人生理想上能够有抱負，就是能够有出息。主要是這兩方面。）希不希望孩子當大官或者成為富豪?（也會希望，希望他起碼能够出人頭地，做人上人，得到别人的高看。）身體健康、事業有成、飛黄騰達、一生如意，這是父母對子女最基本的要求。對後代還有没有不同的期望? 誰有子女，説説吧。（希望自己的子女能健健康康，還有就是一生能順利、平平安安，家庭能和睦，能尊老愛幼。）還有嗎?（假如説自己有一天做父母的話，除了剛才説到的幾方面，也會希望孩子能聽話、懂事，能孝順父母，以後也能指望上子女養老。）這是比較重點的，孝順父母這是人觀念裏、潜意識裏比較傳統的對兒女的一個期望，這個事比較有代表性。

放下來自家庭的包袱，其中很重要的一項就是放下對後代的期望。任何做父母的對子女都寄予一定的期望，這個期望不管大小，也不管能否實現，其實都是對子女在做人、做事、生活以及對待父母等方面的一種態度，也是一種具體的要求。這些具體的要求對于子女來説是應該做到的，因為從傳統觀念上來講父母之命人不能違背，如果違背的話就是不孝順，所以很多人在這件事上背負了很重的包袱。那父母對後代的這些具體的期望合不合理、該不該有，哪些是合理的、哪些是不合理的，哪些是正當的、哪些是非正當的屬于强加的，人應該怎樣對待、怎樣取捨，應該以怎樣的觀點與態度去面對、處理這些事，這裏就有應該明白、應該遵守的真理原則。作為父母的多數人都認為對子女、對後代的期望是父母的責任，也是父母的義務，如果對自己的子女没有任何的期望那就等于自己没盡到責任、没盡到義務，也没有做到父母該做的，自己就不是好的父母、不是盡責任的父母，所以人就身不由己地對子女産生了各種各樣的期望與要求，在不同的時期對待不同的子女有不同的要求。作為父母，既然對待子女有這樣的觀點看法、有這樣一種負擔，那不管對錯都會遵照這樣一種不成文的規

定去做父母該做的。人把這些做法當成是一種義務與責任去要求子女，同時也强加在子女身上讓子女達到。這個事咱們分幾個階段來交通會清晰一些。

**父母對未成年子女的期望**

父母在子女未成年的時候就已經對他們提出了各種各樣的要求，當然在各種各樣的要求裏也寄予了父母對子女的各種各樣的期望。那在父母寄予子女各種各樣期望的同時，父母也就身體力行地為實現自己在子女身上的期望而付出各種代價，産生各種各樣的做法。所以，在子女未成年的時候，父母就對子女有各種各樣的教育，還有各種各樣的要求。比如，從小就告訴子女：「要好好讀書，多讀書，書讀好了才能做人上人，才不會被人瞧不起。」還有的父母教育子女長大了要孝順父母，甚至在孩子兩三歲的時候就總問孩子：「長大了養不養爸爸啊？」小孩就説：「養。」「養不養媽媽呀？」「養。」「你是愛爸爸還是愛媽媽？」「愛爸爸。」「不行，得先説愛媽媽，再説愛爸爸。」小孩子就跟着父母學。父母的言傳身教，對子女幼小的心靈有了一個深刻的影響，當然也給了他們一定的啓蒙，讓他們知道，父母是這個世界上最愛他、最疼他的人，也是他最應該順從和孝敬的人；當然，在子女幼小的心靈中也種下「既然父母是這個世界上最親的人，那就應該對父母言聽計從」這樣的一種思想；同時，在子女幼小的心靈中也會産生一種思想，就是父母是最親近的人，那父母所做的一切都是為了子女生活得更好，所以子女應該無條件地接受，不管它是什麼樣的方式，不管它是人道的還是非人道的，人都應該接受過來。在人還没有任何辨別是非能力的年齡，父母的言傳身教就已經在人心裏種下了一種這樣的思想。在這樣一種思想的指引之下，父母就可以打着希望子女好這樣的旗號，要求子女做各種各樣的事。儘管有些事并不符合人性，不符合子女自身的天賦、素質或者是喜好，但子女在没有任何主動權、没有任何自主能力的情況下，對于父母所謂的期望與要求没有任何選擇，也没有任何的反抗能力，子女所能做的只能是言聽計從、聽之任之，任由父母擺布，任由父母引導到任何的路途中。所以，在人未成

年這個時期，父母所做的一切，不管是出于好意還是無意，都會給子女做人做事帶來一些正面或者負面的影響，就是都會給子女種下各種各樣的思想觀點，甚至這些思想觀點深藏在人的潛意識裏，讓人在成年之後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以至于所走的道路都深受這些潛意識裏的思想觀點的影響。

在子女未成年期間，父母給子女的生活環境或者遺傳、教育是他們没法反抗的，因為子女是未成年，還不太懂事。所説的未成年，就是不能獨立思考問題，不能獨立判斷是非，在這種情况下，人只能是任由父母的擺布。正因為人在未成年期間，一切都是任由父母説了算，所以作為父母來説，在這個邪惡的時代，父母會根據社會的潮流采取相應的教育方式、相應的思想觀點來教唆自己的子女。好比説，現在社會上競争特别激烈，父母從社會的各種潮流、輿論的氣氛中受到了影響，他就把這種競争激烈的信息接受了過來，很快地傳遞給自己的子女。他接受的是社會競争激烈的一種現象、潮流，但感受到的是一種壓力，當他感受到壓力的時候，他很快想到了自己的下一代，他説：「現在社會競争這麽激烈，我們那個時候没有像現在這樣，如果兒女還像我們以前那樣學習、工作，對待社會，對待各種人、事，很快就會被這個社會淘汰，所以趁孩子還小，要從小抓起，不能讓自己的孩子輸在起跑綫上。」現在社會競争激烈，人都在子女身上寄予了很大的希望，所以他把這種從社會上接受過來的壓力很快傳遞給了自己的下一代。那下一代對這些事有没有知覺啊？因為是未成年，所以没有任何的知覺，不知道從父母來的這種壓力到底是對的還是錯的，是拒絶還是接受。父母一看孩子這樣，就責備：「你怎麽這麽傻呢？現在社會競争這麽激烈，你居然什麽也不懂，今天趕緊去上幼兒園！」小孩幾歲就上幼兒園？有的三四歲就開始選幼兒園。因為什麽？現在社會流傳一句話：不能讓孩子輸在起跑綫上，教育要從娃娃抓起。你看，小娃娃該遭殃了，三四歲就開始選幼兒園。選什麽樣的幼兒園呢？普通的幼兒園，一個老師總領着孩子玩老鷹抓小鷄，這樣的幼兒園不能選，得選貴族幼兒園，雙語教育。學一種語言還不行，自己的母語還説不好

呢，還要學第二種語言，這是不是為難孩子？但父母說什麼？「不能讓孩子輸在起跑綫上。現在有的小孩一歲，家裏就有保姆開始教了，父母講母語，保姆講第二種語言，教孩子英語、西班牙語、葡萄牙語。咱們孩子都四歲了，年齡都有點大了，再不教就晚了。對孩子的教育得趁早，找教雙語的幼兒園，老師都是本科、碩士畢業生。」人說：「那樣的學校太貴。」「貴也没事，咱家現在房子大，換個小的，三室一廳賣了，換成兩室一廳，這個錢攢下來就給孩子選貴族幼兒園。」選了好的幼兒園還不算，業餘時間還要請輔導老師教孩子奧數。這孩子天生也不喜歡學奧數，不喜歡也得學，要是奧數學不成那就再學舞蹈，舞蹈要是不行就學唱歌，唱歌不行，看這孩子骨架挺好，胳膊、腿都長，那是不是可以做模特啊？就把孩子送到藝術學校學習做模特。就這樣，小孩四五歲就開始住寄宿學校，家裏的房子從三室一廳變成兩室一廳，從兩室一廳變成一室一廳，從一室一廳變成租房子了。小孩的課外輔導課程是越來越多，家裏的房子是變得越來越小。甚至有的父母為了孩子上一個好的學校，舉家南遷、北遷，遷來遷去，最後也不知遷哪裏，孩子都不知自己的家鄉到底是在哪兒了，亂套了。為了孩子的未來，為了孩子能够不輸在起跑綫上，也為了孩子以後能够適應這個競争越來越激烈的社會，以後能有好的工作、有穩定的收入，父母在孩子未成年的時候就付出各種各樣的代價。有的父母有能耐，做大生意、當大官，對自己的子女有高的投入、巨額投入；有的父母没那麼大能耐，也想像别人一樣讓孩子上貴族學校，學課外的各種課程，學舞蹈，學畫畫，學各種外語、各種音樂，讓孩子承受了許多壓力、痛苦。孩子就想着，「我什麼時候能玩一會兒呢？我什麼時候能長大像大人一樣説了算呢？我什麼時候能像大人一樣不再上學呢？能看會兒電視，能腦袋放空，能自己到哪兒溜達溜達，不被父母牽着鼻子走呢？」可是父母常常説：「你不讀書，以後就得要飯，瞧你那個没出息樣兒！玩的日子早着呢，玩的日子在後頭呢！你先玩，以後你就没出息；你後玩，以後盡玩大的、玩好的，周游世界。你看没看見世界上那些富豪，他們小時候玩嗎？盡讀書了。」父母盡撒謊，他看見了？

他了解嗎？世界上有些富豪、有些首富都没讀過大學，這是事實。父母説話有時就是在騙兒女，父母在子女未成年期間，為了能更好地把握子女的未來，控制子女能够聽話，什麽謊都撒，當然什麽苦也受、什麽代價也付，可謂是「可憐天下父母心」。

父母為了實現對後代的期望，對子女寄予了很多期望，所以他們不但在言語上教育、指引、影響子女，同時也用實際行動來規範子女，讓子女聽他們的，按照他們所指定的軌迹、制定的方向去做、去生活，不管子女願不願意，最終父母只有一句話：「你要是不聽我的，有你後悔的！你要是現在不聽話，不好好讀書，到有一天你後悔了，你别來找我，别説我没告訴你！」有一次，我們去一個大樓裏辦事，看見兩三個搬運工人搬着家具吃力地上樓梯，迎面有一個媽媽領着孩子走下來。這一幕正常人看見了會説，「有人搬東西，躲開一下」，從上面下來的人就得趕緊讓開點兒，别碰着自己，也别礙着人家的事。這位母親看見這情景，就抓住機會開始實行情景教育了。那幾句話我到現在還記得清楚。她説什麽呢？她説：「你看他們搬東西多沉、多累啊，那就是小時候没好好讀書，現在找不到好工作，就得搬東西，就得出力，看見了吧？」孩子看着好像似懂非懂的，也相信媽媽説的是對的，眼裏露出了又驚慌又恐懼又相信的一種真誠的眼神，點點頭，又看了看那幾個搬運工人。這個母親就趁這個機會趕緊説教，告訴她的孩子，「看見了吧？你小時候不好好讀書，長大就得這樣搬東西、出力才能維持生活。」這話對不對？（不對。）不對在哪兒啊？抓住任何機會説教，你説小孩聽完這話是什麽心理？小孩會不會分辨這句話的對錯？（不會。）那他會怎麽想？（如果不好好學習，以後就得這樣出力了。）他想：「哎呀，凡是出力的都是没好好讀書，我一定聽媽媽的話，好好讀書，媽媽説的對，不讀書的人都得出力。」小孩從父母接受過來的這些思想就變成了他心裏一輩子的真理。你説這父母愚不愚昧？（愚昧。）愚昧在哪兒？你用這個事實逼着孩子讀書，那孩子就一定能成才嗎？就能保證以後不出力、不流汗嗎？你用這個事、這個場景來嚇唬孩子好不好？（不好。）它會成為孩子一輩子的陰影，這不是好事。即便當這個

孩子長大了，對父母的這句話有一點兒分辨了，但是父母所說的那個定理在他心裏、在他潛意識裏是很難除去的，這就在一定程度上迷惑、捆綁了人的思想，定位了人的看事觀點。父母對于未成年子女的期望，大多數是希望他們在未成年期間能多學東西，能努力、勤奮，不負父母所望。所以，父母就不惜一切代價，在子女未成年期間為他們做所有的事情，犧牲父母的青春、年華、光陰，犧牲父母的健康、父母的正常生活，甚至有的父母為了培養子女，在子女上學期間陪讀，放弃自己的工作，放弃自己曾經的願望，甚至放弃自己的信仰。在教會中，也不乏有人為了陪伴未成年的子女長大成人，為了他們將來能事業有成、有穩定的工作，能順利地工作，而一直陪伴他們左右，培養他們，不聚會，也不盡本分，心裏雖然對自己的信仰也有要求，也有那麼一點兒心志、願望，但是因為放不下對子女的期望，所以在子女未成年期間，這些人選擇陪伴子女，而放弃自己受造之物的本分，也放弃自己在信仰上的追求，這是最悲慘的一件事了。有的父母為了培養子女成為演員、成為畫家、成為作家、成為科學家，為了讓子女能够滿足他們的期望，自己也付出了很多代價，撇弃工作，放弃自己的事業，更放弃自己個人的理想、個人的享受來陪伴子女。甚至還有的父母，為了子女放弃自己的婚姻生活，離异後獨自撐起撫養子女、培養子女這樣的重任，把自己的一生都賭在了子女身上，都貢獻給子女的未來，只是為了對子女的期望能得以實現。還有的父母，為了子女將來能出人頭地，在社會上能够立足，在子女未成年期間，做了很多人不應該做的事情，付出很多無謂的代價，犧牲了自己的光陰、自己肉體的健康，還有自己的追求。這一方面對于父母來說，是一些無謂的犧牲，另一方面對于子女來說，在他們未成年期間，父母的這些做法對子女形成了很大的壓力、包袱。因為父母付出的代價太多了，無論是從金錢上、從時間上，還是從父母的精力上，父母付出的太多了，而子女在未成年期間，在没有辨別是非能力的情况下，没有任何的選擇餘地，只能任由父母這樣做，即便自己内心深處有一些想法，但還是依從父母這樣做。在這種環境下，作為子女來說，無形中就覺得父母

付出這麼大的代價培養自己，自己這一輩子也還不完、報答不完，所以在父母培養自己、陪伴自己期間，自己所能做的、所能報答父母的就是讓他們開心，做出成績來滿足他們，不讓他們失望。那作為父母來說，在子女未成年期間，父母付出了這些代價之後，父母的心態會隨着在子女身上的期望越來越大，逐漸地變成了對子女的要求，就是子女接受了父母這些所謂的代價與付出之後，子女就必須要成功，必須用好的成績來報答父母。所以，不管是從父母來講，還是從子女來講，在這樣一種付出與被付出的關係之下，父母對子女的期望值越來越高。期望值越來越高這是好聽的說法，實際上在父母內心深處，他們付出得越多、犧牲得越多，他們就越覺得兒女應該用成功來報答他們，同時越來越覺得兒女欠他們的。你付出越多，希望越多，你的期望就越高，你對子女是否能還報你的這種期望也就越大。父母在子女幼小時期的一種期望就是，讓孩子上學多學東西不輸在起跑綫上，長大了還要出人頭地在社會上立足，這是所有父母對子女的要求。當你長大成人在社會上立足以後不要忘了父母，你首先要還報的是父母，你要孝敬他們，要讓他們過上好日子，因為父母是你在這個世界上的恩人，是撫養你、培養你的人，你如今能在社會上立足，你所享受的、擁有的這一切都是父母用心血換來的，所以你應該用你的餘生來還報他們、來償還他們、來對他們好，這就是父母在子女未成年期間對子女要在社會上立足、出人頭地這樣的期望所演變來的，逐漸從對子女的一種很正常的期望變成了對子女的要求與索取。孩子在上學期間如果没取得好成績，或者不聽父母的話忤逆了父母，父母就會說：「我容易嗎？我為誰啊？我不都是為你好嗎？我所做的這一切都是為了你你還不領情，你傻不傻啊？」他們就會用這些話要挾你、綁架你。這種做法對不對？（不對。）這是父母的「高尚」之處，也是父母的卑鄙之處。這種說法不對在哪兒啊？（這些對兒女的期望、培養都是父母單方面的，他們為了兒女以後有出息，給自己臉上添光或者以後能孝順自己，就給兒女施加一些壓力，讓兒女學這個學那個，其實父母所做的一切都是為了自己。）咱們如果拋開父母為自己、自私這方面不講，就

說父母在子女未成年期間所灌輸給子女的這些思想，還有傳遞給子女的壓力，要求子女學什麼，長大了要從事什麼樣的職業，達到什麼樣的成就，父母的這些做法是什麼性質？咱們先不評價父母是為了什麼，這些做法合不合適，咱們先交通、解剖父母的做法是什麼性質，從解剖實質上來尋找更準確的實行路途，從這個角度來交通這方面的真理、明白這方面的真理，這就準確了。

先來看看，父母對子女的這些要求、這些做法到底對不對？（不對。）那父母在子女身上的這些做法歸根結底罪魁禍首來自于哪兒？是不是父母對子女的期望？（是。）在父母的主觀意識裏，他們對子女的未來有各種各樣的預想、計劃還有定規，所以他們就產生了這樣的期望。在這種期望的指使之下，他們就要求兒女學習各種技能，比如學表演、學舞蹈、學畫畫等等，成才後好做人上人不做人下人，做大官不做小兵，做經理、做高管、做 CEO，在世界五百强的公司工作，等等這些都是父母主觀的想法。那在子女未成年期間對父母這些期盼的內容有概念嗎？（沒有。）沒有任何的概念，小孩不懂這些。小孩就知道上學得好好學習，做個聽話的乖孩子，每天按部就班地去學校上課，回家把作業做完，這就不錯了。孩子在未成年期間對人生道路上未知的事情沒有任何的概念，也沒有任何的預想，所有這些與成年後有關的預想也好、定義也好都是來自于父母。所以，父母對子女的這些錯誤的期望跟子女沒有關係，子女只應該從父母的期望中來分辨這些期望的實質到底是什麼。父母的這些期望是根據什麼？是來自哪裏？來自于社會，來自于世界。父母在兒女身上的期望都是為了讓兒女能够適應這個世界、適應這個社會，不被世界、不被社會淘汰，能够在社會立足，有個鐵飯碗，有個穩定的家庭、穩定的未來，所以父母對後代就有了各種各樣主觀的期望。比如，現在比較時興做電腦工程師，有的人就說：「我兒子將來也要做電腦工程師，做這行能挣大錢，父母臉上也有光啊！」在孩子對社會、對工作看不透的情況下父母就給兒女選擇工作、規劃未來，這是不是錯誤的？（是。）父母完全是按照自己的喜好、願望對子女寄予期望，這是不是主觀？（是。）說好聽的是主

觀，事實上是什麼？這個主觀的另一方面解釋應該是什麼？是不是自私？是不是强迫？（是。）你喜歡某種職業，你喜歡當官、發財，喜歡在社會上風光、亨通，就讓子女也追求做這樣的人、走這樣的路，那子女以後能不能從事那份工作、那份工作到底適不適合他都不好説，那他的命運到底是什麼？神對他的主宰安排是什麼？你知道嗎？有的人説：「不管那些，只要我作為父母的喜歡就好，我喜歡我就對他寄予這樣的期望。」這是不是太自私啊？（是。）説好聽的叫太主觀、自説自話，事實上是什麼？太自私了！他不考慮兒女的素質、才幹，不管神對每一個人的命運、一生有怎樣的安排，他不考慮這些，就一廂情願地把自己的喜好、自己的計劃强加在兒女身上。有些人説：「我如果不這麼安排就耽誤他的前途了，他年齡小不懂事，等到他明白的時候一切都晚了，做父母的就得為兒女操心，安排一切的事，這是做父母的責任哪！」這話説得没什麼問題，但是如果你的計劃、安排不是兒女需要的，而是你强加給兒女的，那就不合適了。有很多父母對兒女的計劃、安排都落空了，這是什麼原因造成的呢？就是因為父母不是真了解兒女，不知道兒女這一生會走什麼道路、成為什麼樣的人，那這樣的安排是不是瞎安排啊？有很多人讀書時選擇了好的專業，為什麼畢業了却不能從事相關的工作？這事完全是由人的命運决定的，這裏就有神的主宰安排。對于人該選擇什麼樣的職業、選擇什麼樣的人生道路，人誰也看不透，每一個人的命運都有自己的節奏，也有自己的規律，這事與父母没有一點兒關係。你看兒女小的時候不管父母怎麼教育，他對社會的認知是空白的，當他感受到社會的競争、感受到社會的複雜陰暗、感受到社會的種種不公平的時候，那是在他自己人性成熟的時候，這不是父母從小教育的。即便父母從小教育説「跟人打交道的時候要留一手」，他也只是當成一種道理，當他真正能够按父母這話去做的時候就是他自己真正明白的時候，他不明白的時候父母再怎麼教育也只是一種道理。所以，父母覺得「這個社會競争太大，人活着壓力太大，如果不從小加緊教育讓他學好知識，那孩子以後就得遭罪受苦了」，這話成立嗎？（不成立。）你為了他以後能少受那個苦

就讓他提前承受這個壓力，從不懂事的時候就開始承受壓力，難道承受壓力他就能成才嗎？他如果學不到真才實學不還是沒有用嗎？你讓他從小就開始承受壓力對他的身心健康沒有益處，如果再帶來一些病患、後果那不是坑害他嗎？你這是為他好嗎？他不懂不見得是壞事，起碼他還能輕鬆、單純、愉快地生活幾年，如果他從小就能看透這事，就開始承受這些壓力，對他來說也不一定是好事。

人在什麼年齡段該做什麼事情，那是根據人的年齡、根據人的人性成熟度，不是根據父母的教育。在未成年期間，人就是玩耍，學點簡單的知識、文化，學習各種事情，學習如何交往小朋友、如何跟大人相處，學習如何對待周圍看不懂的一些事情。人在未成年期間就應該做未成年做的事情，不應該承受成年人應該承受的任何壓力、游戲規則或者任何複雜的事情，這些對未成年人來說都是一種精神殘害，不是福氣。這些成年人的事，你知道得越早，對你幼小的心靈打擊越大，它不但不會給你成年之後的人生或者生活帶來任何助益，反倒因着過早地知道或臨到這些事，它會在你幼小的心靈裏變成一種負擔、一種無形的陰影，甚至一生都揮之不去。你看，人年齡很小的時候，如果聽到一件駭人聽聞的事，是讓你接受不了的事，是讓你怎麼也想不到、理解不了的一件成年人的事，那在你這一生中，那個畫面或者那件事，甚至那裏面所涉及到的人、事還有語言都會伴隨着你，它是一種陰影，會影響到你的性格，也會影響到你為人處世的方式。比如，小孩子在六七歲的時候都有點淘氣，上課因為跟同學交頭接耳被老師罵了一頓，老師的罵不是就事論事，而是進行人身攻擊，罵他長得尖嘴猴腮、賊眉鼠眼，甚至罵他，「看你那個沒出息樣兒，你一輩子都出息不了！你不好好學習，你就是個出力的貨，你以後要飯去吧！一看你就像賊，你就是個做賊的料！」這幾句話，小孩雖然聽不懂，不知道老師為什麼會這樣說、老師說的到底是不是事實，但是這些人身攻擊的話在他心中會形成一種無形的魔掌，刺透了他的自尊心，讓他受到了傷害。老師說的「你長得尖嘴猴腮、賊眉鼠眼的，腦袋還沒有拳頭大呢！」這些人身攻擊的話一輩子都會伴隨他。在他選擇職業的時候，

在他面對上司、面對同事的時候，在他面對弟兄姊妹的時候，老師曾經對他人身攻擊的那些話會時不時地跳出來，影響他的情緒，影響他的生活。當然，父母對你的一些不正當的期望，傳送給你的一些情緒或者信息、說法、思想觀點等等，在你幼小的心靈裏也會形成一些陰影。雖然從父母的主觀意識來看，他們并没有惡意，但是因為父母的無知，因為父母是敗壞的人類，他們對待子女没有正當的、合乎原則的方式，所以他們只能隨從世界潮流來對待你，最後的結果就是給你傳遞了各種各樣的負面信息、各種各樣的負面情緒。在你没有任何分辨能力的情況下，父母所說的，父母所灌輸、倡導的各種錯誤思想會先入為主，變成你這一生追求與奮鬥的目標。儘管父母在你未成年期間對你提出的種種期望，對你幼小的心靈是一種打擊、摧殘，但是你還是在父母這樣的期望之下、在父母為你所付出的種種代價之下生活着，領會着他們的意思，也接受着、感謝着他們的各種恩惠。接受了他們對你付出的各種代價、各種犧牲後，你内心深處感覺自己愧對父母、虧欠父母，覺得自己長大成人之後一定要報答父母。報答什麽？報答他們對你不合理的期望？報答他們在你未成年期間對你的摧殘？這是不是有點顛倒黑白啊？其實從根源、實質上來說，父母對你的期望只是主觀的，只是一廂情願的，根本不是一個未成年人應該具備，應該實行、活出的，也不是一個未成年人的需要。父母為了追隨世界潮流，為了適應這個世界，為了能趕上這個世界前進的步伐，讓你也隨從他們，跟他們一樣承受這些壓力，接受、追隨這些邪惡潮流。所以，很多子女在父母的殷切期望之下，努力地學習各種技藝，努力地學習各種課程、各種知識，從一開始為了滿足父母的期望，到自己主動地追求父母期望中所要達到的目標，就是在自己未成年期間被動地接受了父母的期望，在逐步成年之後就主動地將父母主觀意識裏的期望接受過來，甘願接受這種壓力與來自社會的迷惑、控制、捆綁，總之就是逐漸地由被動變成了主動。這樣，父母就滿意了，兒女自己也覺得内心平安，没有對不起父母，終于讓父母如願以償了，自己長大了，不是簡單地長大成人了，而是成為父母眼中成才的人了，没有辜

負父母所望。雖然人成年之後成功地變成了父母眼中成才的人，外表看好像父母所付的代價有所回報，父母的期望在你身上没有落空，但事實是什麼？你成功地成了父母的傀儡，你成功地欠了父母一大筆債，你成功地用你的後半生來兑現父母對你的期望，來做給父母看，給父母争氣、增光，成功地滿足了他們，成為了父母的驕傲。父母走到哪兒都會説起你，「我姑娘，某某公司經理。」「我姑娘，某某名牌設計師。」「我姑娘，外語幾級，會説流利的外語，是某某語種的翻譯。」「我姑娘，是電腦工程師。」你成功地成了父母的驕傲，你也成功地成了你父母的影子。因為你會用同樣的方式教育你的下一代，用同樣的方式培養你的下一代。因為你認為你父母成功地培養了你，你會複製你父母的教育方式來培養你的下一代，這樣你的下一代就會承受跟你一樣的悲劇，承受跟你一樣的悲慘遭遇，承受跟你一樣的來自父母的摧殘。

在子女未成年期間，父母為了實現對子女的期望所做的都是有悖于良心理智的，也是有悖于自然規律的，更是有悖于神的命定與主宰的。未成年人雖然没有分辨是非的能力，也没有獨立思考問題的能力，但是他的命運依然是神在主宰，不是父母説了算。那些愚昧的父母就看不透這一點，他們除了在思想意識裏對子女有期望之外，還會在行為上付出更多的代價為子女做一切自己想做的事情、願意做的事情，無論是花費金錢還是時間、精力等等都心甘情願。這些事雖然是父母自願做的，但能帶來什麼後果呢？如果坑害了子女那就是不人道的，這樣的行為絶對不是父母應盡的責任，這已經超出父母應盡職責的範圍了。為什麼這麼説呢？因為父母在子女未成年期間就開始試圖計劃、掌控他們的未來，也試圖决定他們的未來，這是不是愚蠢的？（是。）比如，神命定一個人就是個普通工人，他這一生就能挣點基本的工資維持温飽，而他的父母非要讓他成為什麼名人、富豪、大官，在他未成年期間就為他的未來作好了籌劃、布置，為他付出所謂的各種各樣的代價，試圖掌控他的人生、掌控他的未來。這是不是愚蠢哪？（是。）子女雖然學習成績挺好，又上了大學，成年之後還學了各種技

能有一技之長，但最後找工作怎麼找也就是個普通工人，頂多時來運轉當個工長就不錯了，最後挣的還是基本工資，怎麼也挣不到父母要求的什麼大官、富豪那個工資。父母總想讓他飛黃騰達，挣大錢、當大官，父母好跟着沾點光，怎麼也没想到，他小時候成績那麼好又那麼聽話，父母又在他身上付出那麼多代價，長大後他還上了大學，可他這一生怎麼就是個工人的命？要是能想到的話當時就不那麼折騰了。但父母能不能達到不折騰？（不能。）父母又是賣房子，又是賣地、賣家産，甚至有的父母為了子女能上名牌大學還賣腎。子女不同意，母親就説：「人的腎都是兩個，去掉一個還有一個，媽歲數大了有一個腎就够了。」孩子聽完什麼感受？「這大學我不上了，我也不能讓你去賣腎。」父母説：「不上？你這是忤逆，這是不孝！父母賣腎為了啥啊？不就為了你以後能出人頭地嗎？」子女一聽感動了，「賣就賣吧，別辜負父母。」最後真賣了，母親用一個腎换他的未來，最後他只當了個工人没有出人頭地。那他母親為他賣腎换來的就是一個工人，這合不合適？（不合適。）最後他媽一看，「你就是個做工人的命，早知道我就不賣腎供你上大學了，你直接當工人不就完事了嗎？上什麼大學啊！」晚了！誰讓你當時那麼愚昧啊？誰讓你當時那麼喜歡讓兒女當官挣大錢呢？你那是利欲薰心，活該！你是為兒女付了很多代價，但兒女欠你的嗎？兒女才不欠你的呢，你那是自願的，活該！别説賣一個腎了，你就是賣倆腎也是你自願的。為了供兒女能上名牌大學，有的人賣眼角膜，有的人賣血，有的人砸鍋賣鐵、賣家産，值得嗎？好像賣那點血、賣什麼器官就能决定人的未來、改變人的命運似的。能嗎？（不能。）人太愚蠢了！急功近利，被名利沖昏頭腦了。你總覺得自己這一輩子就這樣了，把希望寄托在下一代身上吧，那下一代的命運就一定比你强嗎？就能飛黃騰達嗎？就能不一樣嗎？怎麼那麼愚昧呢？你以為你對子女有高的期望子女就一定能做人上人，就一定不負所望嗎？人的命運不是由父母决定的，那是由神决定的。當然，作為父母没有一個人希望兒女做乞丐，但也用不着非得讓兒女飛黃騰達在社會上層當什麼達官貴人。做社會上層的人有什麼好？飛黃騰達有什麼好？那

都是泥潭，不是什麼好事。做名人，做偉人，做超人，做有地位、有身份的人，那是好事嗎？就做一個普通人活得最自在。生活苦點累點、吃的穿的差點兒有什麼不好啊？最起碼有一點是有保障的，你接觸不到上層人，也不在社會潮流裏活着，起碼你能少犯點罪、少作點惡、少做抵擋神的事。做普通人試探少，沒人搭理，生活得雖然苦點累點但起碼心靈裏有平安，不累、少些懼怕。你看做工人、農民一日三餐有保障就可以了，可當官就不一樣了，總得鬥，也不知道哪一天自己這個官位就不保了，這還不算完，你得罪過的人還要找你算賬，你得挨整挨治。名人、偉人、有錢的人都活得太累。有錢的人總怕以後不像現在這麼有錢，那日子就過不下去了；名人總怕自己頭上的光環沒了，總想保住自己的光環，總怕被這個時代、這個潮流淘汰：活得都很累啊！作為父母的就總看不透這些事，總想把兒女往風口浪尖上推，往虎口、泥潭裏送。父母是不是沒安好心？這麼說好像冤枉父母，你們聽了也不願意。如果說父母的期望給你們帶來了很多負面影響，這個你們是不是願意承認了？（是。）坑人不淺，是吧。有人又不願意承認了，說：「父母是為我好。」你說父母為你好，好在哪兒了？父母為你好，讓你明白多少正面事物？父母為你好，糾正了你多少錯誤的、不良的思想觀點？（沒有。）那這些是不是能看透了？對父母的期望也能感覺到不現實了吧？

從解剖父母對子女的期望這個實質上來看，父母的期望是自私的，是有悖人性的，另外，與父母的責任也是沒有關係的。父母强加給子女各種各樣的期望與要求給兒女增加了許多壓力，這并不是在盡責任。那父母該盡的責任是什麼？最起碼要教導子女做誠實人說誠實話、辦誠實事，教導子女要善良不做壞事，往正面引導子女，這是最起碼的。另外，根據子女的素質與條件來輔導他學習實用的知識、才藝等。如果父母信神明白真理就應該讓子女讀神的話接受真理，認識造物的主，明白人是神造的、在這個宇宙中有神的存在，帶領他向神禱告、吃喝神的話語達到明白一些真理，使他長大以後就能信神、跟隨神，盡上受造之物的本分，而不是追逐世界的潮流，陷在各種各樣複雜的人際

關係中，被這個世界的各種邪惡潮流引誘、敗壞、摧殘。這才是父母應該盡的責任。父母該盡的責任就是作為父母這個角色在子女未成年期間能給他正面的引導、給他合適的幫助，另外，在子女的肉體生活上對他的吃穿住行都能及時地給予照顧，孩子如果生病了該治療就治療，不要因為怕耽誤功課就讓他繼續上學放弃治療，該養病就養病、該休息就休息，保證孩子的健康是必須的，耽誤了功課想辦法再補上，這是父母該盡的責任。一方面幫助他學好知識，另一方面也要輔導、教育讓孩子走上正路，保證他的心靈健康，別受社會歪風邪氣的影響，同時還要讓他注重適當地運動來保證身體健康，這是父母該做到的，而不是强加給子女任何不切合實際的期望或者要求。一方面是心靈需要的東西，一方面是肉體生活需要的東西，父母都要盡到責任。告訴他一些生活常識，吃飯要吃温熱的，不要吃凉東西，天凉了穿衣服要保暖以免受寒、感冒，讓他學會照顧好自己的健康。另一方面，在孩子幼小的心靈裏對自己的將來産生一些幼稚不成熟的想法時，或者産生一些偏激的思想時，父母一旦發現都應該給予正確的引導，把孩子那些幼稚的幻想、偏激的東西矯正過來，使兒女走上人生正路。這就是盡責任。盡責任一方面是照顧他們的生活，另一方面是疏導、矯正他們的思想，給予正確的思想觀點的輔導。父母所盡的責任其實與父母對後代的期望没有任何的關係。做父母的可以期望兒女長大以後身體健康、工作順利，或者期望他們孝順你，成為有良心、有理智的人，但不要期望他們追求做名人偉人，也不要常告訴孩子「你看誰誰家的孩子多出息呀！你應該向人家學習」，這樣教導孩子是不理性的。你的孩子怎麼能跟别人的孩子一樣呢？做父母的不應該這樣要求兒女，人與人都不相同，人的思想觀點、興趣愛好、素質、性格，還有人的人性實質是善良還是凶惡都不一樣。有的人天生愛説話，有的人天生就是個悶罐子，一天不説一句話也不覺得憋屈。所以，父母如果想盡責任的話應該試着了解自己孩子的性格、性情、興趣、素質還有人性的需要，而不是將自己對名利、對金錢的追求變成對子女的期望，將這些屬名利的、屬世界的東西强加給子女，美其名曰是對子女的期望，

其實這不是對子女的期望，這是明擺着要把子女往火坑裏推、往魔鬼的懷裏送。如果你真是合格的父母，那你就應該對子女的身體健康、心靈健康盡到責任，而不是在他們未成年期間將自己的意願强加給他們，讓他們幼小的心靈承受在未成年期間不應該承受的任何東西。如果你真愛他們、真疼他們，如果你真想對他們盡責任，那你就應該照顧好他們的身體，讓他們的肉體健健康康的。當然，有的孩子生來就虛弱、不健康，父母如果真有條件可以給他多吃點營養品，或者是諮詢一下中醫、營養師，就是對他們額外地多照顧一些。另外，在他們未成年期間的每一個年齡段，從幼年、童年到青少年，對他們的性格、興趣上的變化還有人性探索上的需求能够多加留意，多關心他們，對他們心理上的變化、誤區還有人性需求上的一些未知的事情，以過來人的心得、經驗、教訓給他們一些正面的、人性化的輔導、幫助與供應，然後讓他們在每一個年齡段能够順利地成長，不走彎路、不走錯路、不偏激，在他們幼小迷茫的心靈受到衝擊、受到傷害的時候能及時地得到治愈，得到來自父母的關心、關愛、照顧與指引。這就是父母應該盡的責任。至于他們對未來有什麼樣的規劃，是想做老師，還是做畫家或者做官，等等這些如果是正當的，可以鼓勵他們，也可以根據父母自身的條件，文化程度、素質、人性、家庭條件等等這些，給予他們一定的幫助與援助，但不要超出自己的能力範圍，又是賣車、賣房，又是賣腎、賣血，没必要，是吧?（是。）就是盡父母的能力給他們一定的幫助。如果孩子説「我想上大學」，父母説:「你要上大學，我也支持，我不反對，但是咱家的條件不好，我從現在開始，每天都得攢多少錢，才够供你一年的大學學費。如果到那時攢够了，你就上，要是攢不够，你自己想辦法。」父母與子女應該達成這樣的協議，共同商議好，達成共識，然後解决子女對未來的需求問題。當然，子女對未來有什麼打算、規劃，父母如果不能滿足，也用不着心存愧疚，「我對不起我的孩子啊，我没本事，讓孩子受苦了，人家的孩子上大學都是吃好的、穿名牌、坐小轎車，回家都是坐飛機，我的孩子坐火車還得坐硬座，連卧鋪都坐不上，我對不起我的孩子!」你没必要愧疚，你

就這個條件，你就是賣腎也供不起，那你就認命。神就給你擺設這樣的環境，你沒必要對兒女作出任何的懺悔，說，「我對不起你，以後你不孝順，媽媽也沒怨言，爸媽無能，沒給你好的生活環境」，沒必要這麼說。作為父母就是盡到責任，問心無愧，盡自己的所能，做到讓子女在心靈上、肉體上都能够健康就行了。所謂的健康就是盡其所能地讓他有正面的思想，對待生活與人生有積極、向上、樂觀的思想或者態度，別一有什麼難心的事就撒潑打滾、尋死上吊，找父母的麻煩，罵父母沒能耐、窩囊、不會挣錢，「你看人家的父母，又是開小轎車，又是住豪宅，又是坐豪華游輪，又是去歐洲旅游，你看看咱們，連本地都沒出過，連高鐵都沒坐過呢！」他如果這麼撒潑打滾，你怎麼對待？你說：「你說對了，父母就是這樣的無能，你生在這樣的家庭，你就得認命，有本事你自己以後挣錢，別跟父母耍蠻，也別要求父母為你做什麼。我們能盡到的責任已經盡到了，不虧欠你什麼。以後有一天，你為人父母了，你也應該這麼做。」等他自己做父母了，他就知道父母挣錢養活自己，再養活一家老小，不是那麼容易的。總之，就是讓他知道一些做人的道理。如果他能接受的話，你也應該把你信神走追求真理蒙拯救的道路，以及從神領受到的一些正確的思想觀點交通給他們。如果他們願意接受神的作工，跟你一起信神更好，如果他們没有這樣的需求，你只盡到責任就好，不要絮絮叨叨，動不動就講一些信神的字句道理來對他們説教，没必要。即便他們不信，只要他們能支持你，你們也可以成為好朋友，有什麼事好説、好商量，不要成為仇敵，也不要有怨恨，畢竟你們有血緣關係。他如果願意對你盡責任、盡孝，聽父母的話，那你就跟他維持親人關係，正常往來就行了，不需要因為信仰上有不同的見解、不同的觀點就總在這個事上咒詛他們、罵他們，這没必要。不用動血氣，也不要覺得他們不信神好像是多大的事，好像你的命就没了、魂就丢了，没那麼嚴重。他們不信，自然有他們所選擇的道路要走，你也有你該走的道路、有你該盡的本分，與他們没有關係。他們不信，也不需要强求，也可能是没到時間，也可能是神根本就没有揀選他們。如果神根本就没有揀選他們，

你非得强行地讓他們信，那你是無知、悖逆。當然，如果他們是神揀選的，但時間還没有到，那你現在就要求他們信，也有點太早。神要作事，没有人能擺脱神的主宰。如果是神安排他信，那就是神一句話、一個意念的事；如果神没安排他信，他就没這個感動，他没這個感動，你説多少話也没有用。他不信，也不是你虧欠他；他信，也不是你的功勞。是不是這樣？（是。）不管你和兒女在信仰上有没有共同的目標或者是不是能够志同道合，總之你盡到責任就好。你盡到責任了，也不是對他的恩，他不信，你也不虧欠他，因為你的責任盡到了，到此為止，關係維持不變，該怎麽相處還怎麽相處。在他們臨到難處的時候，你能幫助多少就幫助多少。如果物質上你有條件幫助，那就幫助，如果在精神上或者思想上能够矯正他們的思想觀點，給他們一定的輔導、幫助，讓他們能够走出窘境，那你這麽做也不錯。總之，父母在子女未成年期間應該盡的就是父母的責任，了解兒女想做什麽，兒女的興趣、志向是什麽，如果他是要殺人放火、犯罪，你得嚴厲地管教，甚至要責罰，但如果他是聽話的孩子，跟任何普通的孩子一樣，規規矩矩地上學，對父母所説的話也能言聽計從，那父母盡到責任就行了。除了盡責任以外，所謂的什麽期望、要求、為他的以後着想，那都是多餘。為什麽説是多餘呢？人的命運都有神的命定，不是父母能决定的。你對他的任何期望，不可能都是他將來要實現的，都决定不了他的未來，决定不了他的人生。不管你對他的期望有多大，為此作出多大的犧牲、付多大的代價，都是徒勞的，都左右不了他的未來、他的人生。所以，父母不要做愚昧事，在子女未成年期間不要作無謂的犧牲，當然也不要那麽緊張，撫養子女就是在人一邊學習、一邊隨着經歷不同的環境産生了各種各樣的閱歷之後，逐漸地能够達到讓子女從自己身上受益，做到這些就可以了，至于子女的未來、以後的人生道路，與父母的期望没有任何關係。就是説，父母的期望决定不了你的未來，不是父母對你期望得高、好，你就真的能亨通、能好，也不是父母對你没有期望，你就會當乞丐，這兩者之間没有任何必然的關係。你們説，我交通的這些話題好不好理解？人容不容易做到？有没有難

度？父母對子女盡責任，把子女撫養好，撫養他長大成人就行了，不需要撫養成才，這一點容不容易做到？（容易做到。）這是一件輕鬆的事，你不需要對他的未來、人生負什麼責任，也不需要給他制訂任何的計劃，也不需要預設他成為怎樣的人，未來有怎樣的生活，有怎樣的生活圈子、生活質量如何，在人群中有怎樣的地位，你不需要預設這些，也不需要掌控這些，只需要盡到父母的責任，把他撫養長大成人，就這麼簡單。到上學的年齡，給他找個學校讓他上學，需要交學費你就拿學費，學校需要買什麼，你就拿錢給他買，盡這些責任就行。一年四季需要吃什麼、穿什麼，你就根據條件把他的身體照顧好，別讓他在未成年不懂得照顧自己身體的這個期間留下什麼病根。及時糾正他的一些壞毛病、壞習慣，讓他養成好的生活習慣，然後在思想上開導他、引導他，讓他不偏激。他如果喜歡世界上邪惡的東西，你看他是個好孩子，只不過是受世界邪惡潮流影響了，你就及時地給予糾正，幫助他改正壞毛病、壞習慣。父母就是盡這些責任、起這些作用的，而不是把他往社會潮流裏推，讓他盡早地在未成年期間就承受成年人要承受的各種壓力，這是不應該的。但是就這麼簡單的事，有一部分人還是做不到，因為他們放不下對這個世界名利的追求，放不下這個世界的邪惡潮流，也害怕被世界淘汰，所以他們在孩子未成年期間，就很早地讓孩子在思想上融入這個社會，也在思想上很快地去適應這個社會。如果遇到這樣的父母，那孩子就倒霉了。父母無論以怎樣的方式、藉口愛他、疼他、為他付代價，對于這家的子女來說，都不見得是一件好事，甚至可以說是一種灾難。因為在父母期望的背後給子女幼小的心靈帶來的是摧殘，或者說，父母的期望其實并不是真正讓子女有健康的心靈與健康的身體，而只是期望子女能够在社會立足，不被社會淘汰，目的是為了讓他過上好日子，或者做人上人，不當乞丐，不被人歧視、不被人欺負，能融入邪惡潮流、融入邪惡人群當中。這是不是好事？（不是。）所以，對父母這樣的期望，你們不必挂在心上。如果你的父母曾經對你有這樣的期望，或者為了實現他們在你身上的期望付出了很多的代價，你覺得虧欠父母，打算用你的一

生來償還父母在你身上所付的代價，如果你有這樣的想法與意願，到今天為止應該放下了，你不欠他們的，而是他們摧殘了你、殘害了你。他們不但沒盡到父母的責任，反倒坑害了你，給你幼小的心靈帶來了各種各樣的創傷，留下了各種各樣不好的回憶、印記，總之，這樣的父母不是什麼好父母。如果你的父母在你未成年期間對你的教育、影響還有各種各樣的說法，就是一味地希望你好好讀書，出人頭地，別做出力的，以後一定要出息，一定要成為爸爸媽媽的驕傲，一定要為爸爸媽媽出頭、爭光，那到今天為止，你應該與他們所謂的恩情有一個了斷，不必再挂在心上了，是吧?（是。）這是在人未成年期間父母對後代的期望。

**父母對成年子女的期望**

子女到成年期間，父母的期望與對子女未成年期間的期望性質是一樣的。雖然在人成年期間，人有獨立的思想了，人會與父母以一個成年人的身份與角度交談、說話、講事情了，但是父母依然是站在父母的角度上，對子女有同樣的期望，這個期望從對未成年人的期望變成了對成年人的期望。對成年人的期望雖然有別于對未成年人的期望，但是父母作為一個普通的人，作為一個敗壞的人，作為一個社會、世界中的成員，他們依然對子女有同樣的期望，期望他們工作順利、婚姻幸福、家庭美滿，工資、職位能够提升，還能得着上司的賞識，工作特別順利，不遇到什麼難事。這樣的期望有什麼用啊?（没有用。）没用，多餘。父母以為你是他們拉扯大的，是他們養活大的，他們就是你肚子裏的蛔蟲，所以即使你成年了，你在想什麼、你想要什麼、你是什麼性格，他們也瞭如指掌。即使你成年了、獨立了，你自己能挣錢養活自己了，他們依然能控制你，對你所有的事情依然有話語權、參與權、決定權與干涉權，甚至有主導權，就是他們能說了算。好比說，在婚姻的事上，你談了一個异性朋友，父母一看，「不行，與你的文憑不匹配，長得也不怎麼樣，家還是農村的，結了婚之後，農村的親戚一來一大幫，洗手間都不會用，弄得到處都是髒兮兮的，這日子肯定過不好。不行，不同意!」這是不是干涉?（是。）干涉得多不多

餘、噁不噁心啊?（多餘。）子女找什麼樣的對象還得經過父母同意。所以，現在有些子女為了避開父母的干涉，甚至找對象都不告訴父母。父母問:「有没有對象?」子女就説:「没有，早着呢，歲數還小，不着急。」其實人家有對象都兩三年了，就是不讓他知道。為什麼不讓他知道? 他什麼事都想干涉，就是個事兒媽，所以就不讓他知道。當準備要結婚了，就直接領回家，「你同不同意? 我們明天就結婚了，你們愛同意不同意，就這麼定了，再不同意孩子都生出來了。」父母對子女干涉太多，子女的婚姻也要干涉，找的對象只要不是他期望的，不是跟他合得來的，不是他喜歡的，那就要給你拆散，你要是不同意，那他就一哭二鬧三上吊，把子女弄得哭笑不得，没有辦法。還有的子女説年齡大了不結婚，父母説:「那不行，我就是希望你長大成人、結婚生子，我是看着你長大的，我要再看着你結婚生子，那我死也瞑目了。你要是不結婚，我這心願就完成不了，我就不能死，我死了也不瞑目。你必須得結婚，趕緊給我找一個，哪怕臨時找一個讓我看兩眼也行。」這是不是干涉?（是。）子女是成年人了，他選擇什麼婚姻對象，父母可以給予合適的建議，可以提示，可以幫着把關，但是不要干涉，不要幫着决定。喜不喜歡，合不合得來，興趣是不是相投，以後能不能幸福，子女自己有感覺，父母不一定知道，就是父母知道也只是提個建議，不能横加攔阻、嚴重干涉。甚至有的父母還説，「我的兒子，我的姑娘，找對象必須得跟我家門當户對，要是門不當户不對的，對我家兒子、女兒有什麼企圖，那我不幹，我必須得給他攪黄了，他想進我家，没門兒!」這個期望合不合適? 理不理性?（不理性。）這是人生大事，父母也要干涉，這就不理性。但是在父母來看，子女的人生大事那更得干涉了，你隨便找個异性朋友説會兒話，他不干涉，要是婚姻大事必須干涉。甚至有的父母下功夫監視子女，看看兒女的手機上、電腦上有哪些异性朋友的聯繫方式、信息，采取干涉、跟踪，把子女弄得也没有辦法，打也打不得，罵也罵不得，逃不過這一關。那作為父母來説，這樣做合不合適?（不合適。）惹得子女厭煩，這叫討厭，是吧。父母在成年子女身上所應該盡的依然是作為父母的責任與

義務，在他們未來的人生道路上幫助他們，給他們提一些合理的、有價值的建議、提示、警告，避免他們在工作與接觸各類人事物的時候上當受騙，走彎路，或者遇到不必要的麻煩，甚至惹上官司。父母應該站在一個過來人的角度上，給予子女一些有用的、有價值的建議與參考，至于子女聽不聽，那就是他的事了。父母應該做的就是盡到責任為止，兒女一生要經歷多少苦難，要受多少苦、享多少福，那不是父母能左右的。如果他這一生必定要受一些磨難，你該教導的也教導了，但他臨到事還那麼任性，那他就是該受苦，他就是個受苦的命，你也没必要自責，是吧？（是。）還有些父母，因為子女婚姻不順利、夫妻感情不和鬧離婚，離婚之後孩子的撫養問題又産生了糾紛，父母希望兒女工作順利、婚姻幸福美滿，不出現什麼裂痕、問題，結果一點兒也不如人願，父母就跟着操心，又是哭，又是找鄰居訴説，又是幫着找律師打官司爭孩子的撫養權。甚至有的父母看見自己的女兒受氣了，就為女兒抱打不平，就到男方家去鬧，「為什麼讓我女兒受這個氣？我就咽不下這口氣了！」甚至叫了七大姑八大姨替女兒出氣，還大打出手，結果鬧得不亦樂乎。本來如果没有這一大家子鬧，夫妻倆慢慢緩和緩和，冷静下來可能就不離婚了，這一鬧反倒把事鬧大了，破鏡不能重圓了，有裂痕了，最後鬧得兒女婚姻也不順利，父母還得跟着操心。你説這何苦呢？參與那些事有什麼用啊？無論在子女的婚姻上、工作上父母都覺得自己責任重大，「我得參與，嚴密地跟進，嚴密地觀察」，觀察子女婚姻幸不幸福、感情上有没有什麼問題，兒子、女婿在外面有没有外遇。有的父母為了滿足自己對子女婚姻或者各方面事情的一種期望，對子女的各方面生活橫加干涉、指責甚至出謀劃策，嚴重影響到了子女的生活與工作的正常秩序。這樣的父母討不討厭？（討厭。）甚至有的父母對子女生活的方式、習慣都參與，没事就到兒子家看看兒媳婦過日子怎麼樣，是不是偷偷給娘家送東西、送錢，或者是否勾搭别人，這些做法讓子女特别地反感、厭憎。作為父母，這樣做下去能讓子女厭憎、反感，很顯然這些做法是不理性的。當然，站在另一個角度上來説這也是不道德的，没人性。不管你對子女有任

何的期望，在他們成年之後他們的生活圈、工作圈還有他們的家庭父母都不應該參與進去，更不應該干涉或者控制他們的生活範圍。甚至有的父母特別愛錢，就希望子女「快點多挣錢，那買賣得做大，你看誰誰誰家那子女買賣做大了，小店開成大店，大店又開連鎖店，他父母跟着盡吃好的喝好的。你要多挣錢啊，多挣錢多開店，我們好跟着沾點光」。他不管子女的難處，也不管子女的意願，只想滿足自己的喜好，只想滿足自己的私欲，想利用子女挣大錢來達到滿足自己肉體享受的目的，這都是作為父母不應該做的。這樣做不道德、没人性，這不是在盡責任，不是站在父母的角度上對待成年子女該有的態度，而是倚老賣老，打着父母對子女負責任的幌子干涉成年子女的生活、工作或者婚姻等等。對于成年的子女，不管他們的素質怎樣、能耐大小，在社會上有怎樣的地位，他們的收入怎樣，這是神為他們制定好的命運，是神的主宰，他們有怎樣的生活父母不應該干涉，除非他們不走正道、犯法父母應該嚴加管教。但是兒女到了成年人的年齡已經有正常思維能够獨立生活了，父母就應該撒手了。如果兒女剛剛成年還不知道這個社會的複雜情況，還不知道怎樣為人處世、不懂得社交，生存能力還差得多，那父母就應該給予一些適當的幫助，讓他們逐步過渡到能獨立生活，這叫盡責任。但是當他們達到有獨立生存能力的時候父母就不要過多地干預他們了，因為他們成熟了，不應該依然把子女當成未成年的兒童來對待，或者打着對他們有任何期望這樣的幌子來干涉他們的私生活，干涉他們對工作、對婚姻、對人生道路的各種態度、觀點與選擇，這都是不明智的做法，這不是在盡責任。

作為父母，在子女有獨立生存能力的情況下應該做的也只是在子女工作、生活、家庭上給予他們關心與必要的照顧，或者是在他們能力够不上、顧不過來的情況下可以給一些適當的幫助。比如，他們生了孩子，兩個人工作都很忙，孩子太小有時候没人帶你可以幫着帶一帶，這是父母的責任，因為畢竟是自己的骨肉，你帶比其他人帶更安全。如果子女放心讓你帶，那你就接過來；如果子女不放心你不希望你帶，或者怕你身體不好疼你、體貼你不讓你帶，那你也不要挑毛病。

甚至有的子女乾脆就不相信父母，覺得父母没那個能力，對下一代只知道寵愛也不會教育，吃東西也不講究，人家不相信你不願意讓你帶，那更好，你還得個清閑。這叫兩厢情願，互不干涉，同時又能够互相體諒。在兒女需要幫助、需要關懷照顧的時候，在情感上或者在各方面能够給予對方適當的、必要的關心、照顧與資助就可以了。比如，父母有點積蓄或者父母原來工作能力强有收入，子女如果在經濟上缺乏，父母有能力的話可以幫助一下；如果没這個能力，得砸鍋賣鐵或者是借高利貸來幫助子女，這就没必要了，在能力範圍以内盡到這層親情框架之下的責任就好了，没必要為對方砸鍋賣鐵，賣腎、賣血或者是賣命。你的命只屬于你自己，是神給你的，你有你的使命，你的生命是為你這一生的使命而擁有的；他的生命也是為他走完他人生道路與完成他一生的使命而有的，不是為孝敬父母而有的。所以説，作為父母，不管子女是否成年，父母的生命只屬于他們自己，不屬于子女。當然，父母也不是子女的免費保姆或者免費奴隸，父母無論對子女有怎樣的期望都没必要無償地被子女隨便使喚，當傭人、當老媽子、當奴隸。父母無論對子女有怎樣的感情父母也是獨立的人，不應該因為他是你的子女你就理所應當地負責他成年之後的生活，没有必要。他成年了，你對他撫養的責任就盡完了，至于他以後活得好還是不好、富足還是貧窮、生活得快樂還是不快樂那是他自己的事，與父母没有關係，父母没有任何義務去改變這一切。如果子女活得壓抑、痛苦、艱難，没有一點兒快樂，父母也没有必要想方設法付上代價來解决兒女的困難讓兒女快樂，没必要這麽做，你只要盡到責任就行了。你想幫助他可以問問他為什麽不快樂，在道理上、思想上幫助他疏通疏通，如果他接受了那更好，如果他不接受那父母盡到責任就可以了，到此為止。他願意受苦那是他自己的事，你没必要為此而憂心、難過甚至吃不下飯、睡不着覺，這都是多餘的。因為什麽？因為他是成年人了，成年人就應該面對成年人的問題，也應該學習處理自己生活中所臨到的每一件事，不應該什麽事都依賴父母，父母如果關心他那是情分，如果不關心他也不是父母狠心，不是父母没盡到責任。當然，作

為父母來說，子女在成年之後工作、事業、婚姻、家庭是否順利父母也不應該把這些事都攬在自己身上負責到底。你可以關心、可以幫助他，但是没有必要把兒女拴在自己身邊一切生活大包大攬，讓兒女開心地活在父母身邊。這樣做就能達到讓兒女開心地生活嗎？也不見得。兒女總生活在父母身邊，生活費用全由父母負責，這對兒女的成長不利，應該讓他們到社會上歷練，經風雨見世面，這對他們有好處。所以，兒女長大成人了就不應該把他們拴在父母身邊，至于他們以後的生活怎樣，有没有困難，這些事就與父母没什麼關係了。他自己的事由他自己來解决，這些事與你無關。為什麼與你無關呢？因為你對他的責任已經盡完了，你把他撫養長大了那你就應該放手了。你該做的事還有很多，你這一生除了撫養子女長大成人還有其他的使命要完成，你除了是你子女的父母之外你還是受造之物，你應該來到神面前接受你的本分。你的本分是什麼？你投入了嗎？你完成了嗎？你走上蒙拯救的道路了嗎？這是你該想的。至于子女成年之後何去何從，他們生活得怎麼樣、境况怎麼樣，他們快不快樂、開不開心，與父母没有任何的關係。不管從形式上還是從思想上他已經獨立了，你也應該讓他獨立，你應該放手，不應該控制他。不管從形式上還是從情感、肉體血緣關係上你的責任已經盡完了，你跟他已經没有任何關係了。他的使命與你的使命没有關係，他所走的人生道路與你的期望没有任何的關係，你對他的期望、對他的責任到此為止，當然也不應該有任何的期望，他就是他，你就是你。他如果不成家，他與你在命運上、在使命上也是完全不相干的兩個獨立的個體；他如果走入婚姻有家庭的話，那他的家庭與你的家庭是兩個完全不相干的家庭。他有他的生活習慣、生活方式，他有他對生活質量的需求，你有你的生活習慣，你有你對生活質量的需求；你有你的人生道路，他有他的人生道路；你有你的使命，他也有他的使命。當然，你有你的信仰，他也有他的信仰。如果他信仰金錢、名利的話，那你與他完全就是兩類人了。他如果與你有同樣的信仰，追求真理走蒙拯救的道路，那當然也是兩個完全不同的個體，你就是你，他就是他，你不應該干預他走什麼樣的道路，可

以扶持、幫助、供應，可以提醒、勸勉，但是你没必要干涉、參與。人要走什麼樣的道路，人要活成怎樣的人，有什麼樣的追求，不是哪一個人能决定的。你看，我坐在這兒跟你們嘮嗑、説每一件事，是建立在什麼基礎上？就是你們願意聽。你們願意聽我嘮叨，那我就説，如果你們不願意聽或者散去了，那我就不説了。我要説多少話都是根據你們是否願意聽，願意付出時間、付出精力的基礎上。如果你説，「我聽不明白，你能不能再講得細點兒？」那我就盡我所能地講細點兒，達到讓你明白進入，我把你扶上正軌，把你帶到神面前、帶到真理面前，讓你明白真理，讓你遵行神的道，我的任務就完成了。但是，至于你聽完之後願不願意實行，你走什麼樣的道路，你選擇怎樣的人生，你追求的是什麼，那就不是我的事了。如果你説，「我在那方面真理上有問題，我想尋求尋求」，我就耐心地給你解答解答。你如果從來就不想尋求真理，我因為這事對付你嗎？我不會對付你，也不會强求你，我也不會諷刺、挖苦你，我更不會對你態度冷淡，我該怎麼作還怎麼作。你如果盡本分出錯了或者故意打岔攪擾，我有我的原則、我的處理方式對待你。但是如果你説，「我不願意聽你説那些話，我也不願意接受你那些觀點，我該怎麼盡本分還怎麼盡本分」，除非你不觸犯原則、不觸犯行政，你觸犯行政我就處理你，你如果不觸犯行政，能够規規矩矩地過教會生活，你不追求真理我不干涉。你個人的生活，願意吃什麼、願意穿什麼、願意與哪些人相處，我不干涉你，我給你自由。因為什麼呢？所有這些事的原則、内容都給你講清楚了，剩下的靠你自由選擇，你是什麼人你就選擇走怎樣的道路，這是明擺着的事。你如果不是喜愛真理的人，誰能强求呢？最終，每一個人所走的道路，結什麼樣的果子，自己會負責任的，我不用負責任。你追求真理那是你自願的，你不追求真理那也是你自願的，没有人拖你後腿，你追求真理也没有人給你多少鼓勵，讓你偏得多少恩典、物質的祝福。我就是盡責任，盡到我的責任，把你們該明白的、需要進入的真理都告訴給你們，至于你們背後怎麼生活，我從來不打聽，我也不窺視，這就是我的態度。作為父母，對待子女也應該是這樣。成年人他有辨别是

非的能力了，他選擇的是「是」還是「非」，選擇黑還是白，選擇正面事物還是反面事物，那是他自己的事，那是根據人裏面的需要。人的實質如果是惡，他就不會選擇正面事物；人裏面如果對善有追求，有人性，有良心知覺，有廉耻感，人就會選擇正面事物，哪怕慢一點，早晚有一天會走上正道，這是必然。所以，父母對待子女也應該有這樣的態度，不干涉兒女的選擇。有些父母對待子女的要求就是，「子女應該信神走正道，應該放弃世界、撇下工作，不然以後父母進國度子女進不去，父母、子女就分散了。如果以後一家人都進國度那多幸福啊！在地上團聚，在天上也要團聚，在國度裏還要不分離，世世代代都要在一起」。結果子女就是不信神，就追求世界，追求挣大錢、發大財，世界上時興什麼就追隨什麼，就不遂父母的願。父母就難過，為這事又禁食又禱告，甚至禁食十天半個月，為此下了很大功夫，常常餓得頭昏腦脹，常常在神面前痛哭流泪地禱告。可是不管怎麼禱告、怎麼下功夫，子女就是不動心，父母也不知道醒悟。子女越不信神，父母越覺得虧欠子女，「哎呀，没把福音傳給孩子，没讓孩子跟自己走上蒙拯救的路，這可是蒙福的路啊，孩子怎麼就不信神呢？真是傻啊！」他不是傻，他是不需要，父母這樣勉强子女才是傻，是吧？他若是需要的話還用你勸嗎？他自己就來信了。有的父母花錢供子女上大學，但子女上完大學之後就一心追求世界，每次回家就説工作、挣錢的事，誰升職加薪了、誰出國留學了，説的全是這些事，父母怎麼勸説孩子信神孩子也不聽，結果父母就跟孩子鬧彆扭，見面説不了幾句話就翻臉。有的子女不理解，就埋怨父母對他態度不好，做父母的還覺得自己是為子女好，心裏急得直上火。這樣的父母愚不愚蠢？（愚蠢。）總想控制、掌控一切，總想掌控子女的未來、信仰與所走的道路，這太愚蠢了！這樣做不合適。尤其是有的子女追求世界，提升當經理了，工資也高了，給父母買回了人參、金耳環、金項鏈，買了一大堆，父母説：「我不稀罕，我就希望你們健健康康的，能跟着我信神，信神多好啊！」子女就説：「你哪壺不開提哪壺，我都升職了，你都不為我慶祝，人家的父母一聽説子女升職了，都開香檳慶祝，都到

餐廳吃大餐去，你可倒好，看見我給你買的項鏈、耳環還不高興，我哪點對不起你呀？就因為我們没有信神，你們就鬧情緒！」父母這樣鬧情緒對嗎？人的追求不同，走的道路也不同，人的路由人自己選擇，應該正確對待才對。人家心裏不承認有神，你就别强要求他信神，强扭的瓜不甜，他不願信神，他不是那類人，你越提他越煩你，你也煩他，他煩你也煩。最重要的不是你們都煩，是神厭憎你，神説你這個人情感太重。他不信神你就能付這麼大的代價，他追求世界你都這麼難過，那如果有一天神要把他奪走呢，你會怎樣？會不會埋怨神？在你心目中，子女是你的一切，是你的未來、是你的希望，也是你的生命，那你還是信神的人嗎？你這麼做，是不是讓神厭憎？你做這事太不明智，不合原則，神不滿意。所以，你要是明智的話，就别做這類事。子女如果不信，就隨他們去吧，該講的道理講過了，該説的話説到了，讓他們自己選擇。子女與父母之間有怎樣的關係，該怎麼保持就怎麼保持，他們要孝順你、要疼你愛護你也不用拒絶，他們要領你去歐洲旅游，如果耽誤盡本分你不想去就不去，如果你想去有時間你就去，長長見識也没什麼不好，這不是同流合污，神不會定罪。如果他們給你買什麼好東西，買好吃的、好穿的，你如果覺得適合一個聖徒穿、用、戴，你就享受，就當是神的恩典。如果你看不起這些東西，你不以這些東西為享受，你覺得這些東西麻煩、噁心，你不願意享受這些東西，你也可以拒絶，説「回來看着你們我就高興了，不用拿東西也不用花錢，我不求那個，只要你們平平安安、快快樂樂的就行了」。這多好啊！嘴上這麼説，心裏也這麼想，確實不要求他們給你什麼物質享受讓你沾什麼光，這樣他們打心眼兒裏就佩服你，是吧。對于他們工作、生活上的難處你能幫則幫，盡力而為，如果幫助他們會影響盡本分你就可以拒絶，這是你的權利。因為你不欠他們什麼，你對他們已經没有任何的責任了，他們已經成年了、獨立了，他們自己的生活自己打理，不需要你無條件地不管任何時候都為他們服務。他們若要求你幫忙，如果你不願意或者耽誤你盡本分，你可以拒絶，這是你的權利。雖然你與他們有血緣關係，你是他們的父母，但這只是

在形式上、情感上的關係，在責任上你已經擺脱了與他們之間的關係了。所以作為父母如果明智的話，在子女成年以後不要對他們有任何的期望，也不要有任何過高的要求標準，也不用站在父母的角度或者地位上要求他們做什麽，因為他們已經獨立了。他們獨立了就意味着你的責任盡完了，那在有條件的情况下你無論對他們做什麽，關懷也好、照顧也好那只是情分，是額外的，或者他們作為子女要求你做什麽那也是額外的，不是應該應分的，這是你應該明白的。這些是不是清楚了？（清楚了。）

有的人子女已經成年了，但他還總是牽挂、放不下，説：「我的孩子天生體格弱，膽子又小，在社會上會不會受人欺負啊？」還有的父母總擔心子女不按時吃飯會不會生病，生病的時候有没有人照顧，他的配偶是不是關心他。你擔心子女只是出于情感、出于血緣這一層關係，但這并不是你的責任。神賦予父母的責任只是在子女未成年期間擔負撫養照顧的責任，到子女成年以後父母就没有任何的責任了，這是從神的命定上來看父母該盡的責任。明白了吧？（明白。）不管你情感多麽重，你在什麽時間大發母性都不是在盡責任，只是情感的作用。情感的作用就不是出于人的理智與人的責任，也不是出于人順服真理按照神給人的原則辦事，而是完全出于情感作用。心裏總受母子情、血緣情的轄制，因為他是你的子女所以你就總牽挂他，牽挂他在外面受不受苦、有没有被人欺負啊？在外面工作順不順利，是不是按時吃飯啊？身體得没得病，得病了之後能不能付得起醫藥費啊？你常常想這些，這與父母的責任没有絲毫的關係。如果你放不下對子女的這些牽挂，那只能説你是活在情感裏，你不能擺脱情感。你活在情感裏只憑情感對待子女，而不是憑着神所賦予父母的責任來對待兒女，你不是根據神的要求活着，你只根據自己的情感來對待兒女、處理與兒女的關係，那你就不是遵行神的道了，這是很顯然的。神告訴給你的責任到子女成年之時就結束了，神告訴給你的這個實行法是不是輕鬆、簡單？（是。）按神的話實行來對待兒女，不但自己省很多心，還能給兒女一定的自由，給他們經歷、鍛煉的機會，不再給他們添麻煩，也不

做他們的累贅，讓他們逐漸長大成熟，能獨立地看事、處事，來面對自己的人生，面對自己生活中、生存中所臨到的各種問題，這是他們的自由，也是他們的權利，更是他們作為成年人應該做的事情，與你沒有關係。如果你總想參與進來，那就挺噁心，總想人為地參與、干涉這就起到了攪擾、破壞的作用，最終不但事與願違，更惹得子女對你反感，你自己活得還挺累，最終還一肚子委屈，抱怨兒女不孝順、不聽話、不體貼父母、不領情，忘恩負義是白眼狼。還有些耍蠻的、不理性的人還一哭二鬧三上吊，什麼招都用上了，這就更噁心了，是吧?（是。）人明智的話就順其自然輕鬆地活着，盡父母的責任就好了。如果你說看在情分上照顧照顧、關心關心，必要的關心可以，并不是說子女成年後父母的責任盡完了就一拍兩散，對子女就絕對不管了，就讓他自己出去闖，他有多大難處都不管他，難死他也不管，兒女需要你的時候你也不伸手，這也不對，這叫極端。兒女需要向你傾訴的時候你就學會認真聽話，做收音機，聽完之後問問他是怎麼想的、怎麼打算的，也可以說說你的建議。他如果有自己的想法、打算不接受你的建議，你就說：「行，你既然決定了，以後出現什麼後果沒有人能替你負這個責任，這是你的人生，你的人生路你自己來走，你自己來完成，沒有人能對你的人生負責任。你決定了的話那我就支持你，需要錢我這兒還有點錢，需要我出力在我能力範圍內可以幫你，做父母的沒什麼說的。但如果你說不需要我出人也不需要我出錢，你就是需要我出個耳朵聽聽就罷了，那更省事。」你的話說完了，兒女的話也說完了，一肚子苦水倒完了，怨氣也發泄完了，擦擦眼泪，他該幹什麼幹什麼去了，你作為父母的責任也盡到了，這就是看在情分上，這叫情分。因為什麼呢？父母對子女來說是無害的，父母不會害他、不會算計他、不會嘲笑他，更不會笑話他的軟弱無能，他可以在父母面前毫無顧忌地流眼泪、發泄、抱怨，像個孩子一樣撒嬌、賭氣、任性都可以。但是，賭氣、發泄、任性完了之後該怎樣還得怎樣，眼前的事還得自己處理，不需要父母出任何力也不需要父母幫助那就挺好，父母還挺清閑，是吧。他既然這樣說了，那做父母的就應該有自知之明。

人家長大了，獨立了，這事只是跟你説説，并没有讓你幫助他，你若是没有理智就覺得「這是大事啊，跟我説這是看得起我，那我是不是得幫你參謀啊，得幫你作决定啊?」這叫不自量力。人家就是跟你説説，你還真把自己當人物了，這就不合適。人家認為你是父母，尊重你、信任你才跟你説，人家其實早就有主意了，你還總要干涉，這就不合適。人家信任你，你得值得信任，尊重他的决定，别參與也别干涉。如果他願意讓你參與你可以參與進來，如果你參與之後發現這事很麻煩，影響到你信神盡本分了，那你就趕緊停下别再參與了。如果他還想讓你干涉，你心想:「我才不干涉你，你自己處理吧，我能聽完你這些倒苦水的話就不錯了，父母該盡的責任也就盡到了，想讓我干涉那不可能，那是火坑，我才不跳呢!」這合不合適?這叫立場。到什麽時候都不能失掉原則、立場，做父母的應該做到的就是這些。聽懂了嗎?容不容易做到?(容易。)其實容易，但是你要是總憑情感、總陷在情感裏這事就太難了，你就感覺揪心哪，放也放不下，拎也拎不起來，上不來下不去，這是什麽字?「卡」字，就卡這兒了。想聽神的話實行真理但情感還放不下，心疼孩子還覺得不合適，覺得違背神的教導、違背神的話，這麻煩了。你得作個選擇，要麽你放下對後代的期望不管他們，他們成年了、獨立了就讓他們自由地飛，要麽你就隨他們去，二者選一。如果你選擇遵行神的道、聽神的話放下了對他們的牽挂與情感，那你就做好父母該做的，站好你的立場、守住你的原則，别做讓神噁心厭憎的事，能不能做到?(能。)其實容易做到，那點情分一放下就做到了。最簡單的就是不過問，他愛怎麽樣就怎麽樣。他如果願意跟你説他的難處你就聽聽，知道這麽回事就可以了。他把事説完了，你就説:「我知道了，還有没有事了?想吃飯我給你做飯，要是不想吃就回去吧。你要錢我給你拿點錢，需要什麽幫助我能做到我就幫你，我要是做不到你就自己想辦法。」他要是非讓你幫助他，你就説:「我的責任盡到了，爸媽就這點能耐，你也看見了，没你那兩下子。你想在這個世界上闖蕩那是你自己的事，不要把父母牽扯進來，父母年齡已經大了，我們闖蕩的年齡已經過去了。我們對你的責任就

是把你撫養長大成人，至于你自己走怎樣的道路、你想怎樣折騰別拽上我們，我們可不跟你折騰，我們在你身上的使命已經完成了。我們有我們的事、有我們的活法，我們也有我們的使命，我們的使命不是替你做事，我們的使命也不需要你來幫助完成，由我們自己來完成，你也別要求我們參與你的生活、參與你的人生，那跟我們没有關係。」說清楚就完事了，該來往來往，該通訊通訊，該叙舊叙舊，多簡單哪！這樣做有什麽好處？（人活得輕鬆了。）最起碼在肉體親情這方面你處理得合適了、恰當了，你的心裏輕鬆了，不作任何無謂的犧牲，也不付任何多餘的代價，順服神的擺布安排，這一切都由神來作。人該盡的責任一點兒也不少盡，不該做的一樣都不做，做事就得有原則。神讓咱們怎樣活着就怎樣活着，神讓咱們盡哪些本分就盡哪些本分，一切都聽神的，順服神的擺布安排，這才是人該走的最好的路，能够讓人活得輕鬆、幸福、喜樂、平安。但最重要的一點就是，你這樣活着不但能留有更多的時間、精力盡好自己的本分，對本分忠心，另外你會有更多的精力、時間在真理上下功夫。但如果你的精力與時間都被情感、肉體、子女、親情纏繞着、占有着，那你就没有多餘的精力來追求真理了。是不是啊？（是。）

人在世界上搞事業，腦子裏想的全是追求世界潮流、追求名利、追求肉體享受這些事，言外之意是什麽？就是你的精力、時間、青春全部被這些東西占有消耗着。這有意義嗎？最終得着的是什麽？就是得着名利了也是虚空。那换個活法呢？你把時間、精力都用在追求真理上，你心裏所想的都是怎樣盡好本分、怎樣來到神面前等等這些正面事物，你心裏所存的都是真理、都是神、都是正面事物，你的精力與光陰都是為這些正面事物付出的，那你所得着的就是真理、就是生命，這是最實惠、最有價值的東西。你就知道怎樣活着、怎樣做人、怎樣面對每一樣人事物；你知道了怎樣面對每一樣人事物，這很大程度上會讓你很自然地順服神的擺布安排；你能很自然地順服神的擺布安排，你不知不覺就成了神所悦納、神所喜愛的人。你看這是不是好事？也可能你還不知道，但是在生活的過程中，你在接受神話語、接

受真理原則的過程中不知不覺就按着神話語活着，按着神的話看人看事、做人做事了，那你不知不覺就順服神的話了，順服神的要求、滿足神的要求了，那不知不覺你已經成為神所悦納、神所信賴、神所喜愛的人了。這好不好？（好。）所以，你的精力與時間、光陰為追求真理、為盡好本分付出，最終所得的是最有價值的。相反，你的心如果總為情感、肉體、子女、工作、名利活着，總被這些事纏繞着，那你最終得的是什麽？虚空，什麽也得不着，還會離神越來越遠，最終被神徹底厭弃，你這一生就結束了，没有蒙拯救的機會了。所以，作為父母不管對子女有怎樣的期望，都應該在子女成年期間放下對子女任何情感上的牽挂、情感上的依附或者是情感上的糾葛，不應該以父母的身份地位對子女在情感上有任何的期望。你如果能做到這一點那就太好了！最起碼在神面前你為人父母已經盡到了做父母的責任，你是擁有父母身份的合格的人。不管站在人的哪方面角度上人所應該做的、所應該站的角度與立場都是有原則的，在神那兒都是有標準的，是吧？（是。）關于父母對後代的期望、父母在子女成年期間應該實行的原則就講到這兒吧。再見！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 怎樣追求真理（十九）

## 附　進入真理實際才有真實見證

你們平時聽詩歌會不會結合自己的情形、自己的經歷？聽的時候會不會用心聽、用心揣摩涉及你經歷的、認識的或者是你能够得上的一些話、一些内容？（神，有時候在經歷一些事的時候，聽詩歌會跟自己對號，有的時候是走過程地聽。）多數時候是走過程，是吧？你們聽詩歌百分之九十五以上都是在走過程，那這樣聽詩歌有意義嗎？聽詩歌的目的是為了什麽？最起碼讓人能安静下來，把心從各種複雜的事情當中、思緒當中收回來，能安静在神面前，來到神話語面前仔細聽、仔細揣摩每一句話、每一段話。你們現在是事務繁忙，没有時間聽，没有精力揣摩，還是根本就不會禱讀神的話、不會揣摩真理，也不會安静在神面前，就是每天忙忙碌碌地盡本分，雖然苦點兒、累點兒，但覺得自己一天過得挺充實的，没感覺到空虚，精神上也没有感覺到無助，就覺得這一天没白過，有價值了。每天渾渾噩噩的，這叫混日子。是吧？（是。）你們説，就這樣下去，再過三年五年或者十年八年，你們能不能有大的收穫？（不能。）如果没有一些特殊的事情，没有神擺設的一些特殊的環境臨到，没有上面親自輔導、帶領你們，給你們聚會交通，還有解剖各種人事物的實質，手把手地教你們，很多時候你們每一天其實都是虚度的，長進很緩慢，在生命進入上幾乎是没什麽收穫。所以，每每臨到什麽事情的時候，你們的分辨能力没有長，對真理的經歷、認識也没有長進，對神的信心、順服也都没什麽經歷、没什麽長進，再臨到什麽事的時候，還是不會憑着真理原則去處理，在盡本分的過程中，在經歷各類事的時候，還是不能主動地尋求原則，按着真理原則去實行，這就是虚度光陰。虚度光陰最後導致的後果是什麽？時間、精力都浪費了，心血代價也白付了，這些年所走的道路被定性為保羅的道路。如果你做帶領工人多年，但生命進入很淺，身量很幼小，什麽真理原則也不明白，那就達不到合神使用，不但作不好教會工作，也不能使弟兄姊妹過上好的教會生活，更不能保證弟兄

姊妹會吃喝神話、會經歷神的作工，也没法保證教會生活的正常秩序，這樣的教會帶領不會作實際工作就該淘汰了。所以對教會帶領執事作工作必須得有人監督指導，否則人就容易走偏路，神選民也能受敵基督迷惑，甚至追隨了敵基督自己還不知道，還以為是在為神花費。這是不是可憐啊？（是。）你們現在就是這樣的光景，又貧窮又可憐，臨到事束手無策，没路可走，涉及到實際的問題、實際的工作内容就不知道怎麽做，也不知道做什麽，一團亂麻，没有頭緒。每天忙得還挺歡，肉體還挺累，心裏壓力還挺大，可是工作果效却不怎麽樣。神家的工作安排把各項真理的原則、實行路途都明確地告訴你們了，但你們作工作却没有路途，找不着原則，臨到事就發矇，不知道怎麽做，作什麽工作都一團糟。這是不是可憐相？（是。）這就是可憐相。

有的人説，「我信神十年以上了，我是老信徒了」，有的人説，「我信神二十年了」，有的人説，「你信二十年算什麽？我信神三十多年了」。你們信神的年頭是都不少了，甚至有些人做帶領工人的年頭、經驗也不少了，可是生命進入怎麽樣啊？真理原則掌握得怎麽樣了？做帶領工人多年，有點工作經驗，但各類工作、各類人、各類事臨到的時候，你會不會根據真理原則實行？你會不會維護神的名？會不會維護神家的利益？會不會維護神的工作？能不能站住見證？臨到敵基督、惡人攪擾打岔教會工作的時候，你有没有信心、有没有力量與他争戰？能不能保護好神的選民，維護好神家的工作，維護好神家的利益，維護好神的名不受羞辱？能不能做到？目前看，你們是做不到，你們也没做到。每天忙得挺歡，都忙什麽了？這些年撇家捨業，受苦付代價，功夫下得挺多，但是收穫不大。甚至有一些帶領工人多次臨到同類的事件、同類的人、同類的環境，都會一而再再而三地犯同樣的錯誤，留下同樣的過犯。這是不是生命没有長啊？這是不是没得着真理啊？（是。）這是不是還被撒但控制在黑暗權勢之下没蒙拯救的表現啊？（是。）對教會在各個時期出現的、發生在你身邊的各類不同的事件你都束手無策，尤其是臨到敵基督、惡人打岔攪擾教會工作的事件你們不知道怎麽處理，就是聽之任之，好一點的生點氣對付對付那

些攪擾的人，過後問題沒有解決就沒有辦法了。有的人還覺得「我盡力了也盡心了，神不是說要盡心盡力嗎？我都盡到了，那沒達到果效也不能怪我呀！人太壞了，給他們交通真理也不聽」。你說你盡心盡力了，但是工作沒達到果效，你沒維護好教會的工作、沒維護好神家的利益，讓惡人在教會掌權了，讓撒但橫行霸道羞辱神的名，你却在旁邊觀看沒有任何的辦法，給你權力你都不會處理，你都不能為神站住見證，你還覺得自己明白真理也盡心盡力了，這是不是好管家？（不是。）當各類惡人、各類不信派出來充當各種魔鬼撒但的角色，違背工作安排另搞一套、說謊欺騙神家的時候，當他們攪擾打岔教會工作、做羞辱神名的事給神家、給教會抹黑的時候，你看見了只會生氣却不能站出來主持正義來揭露惡人維護教會的工作，把這些惡人揭露了，大家都會分辨了，不讓他們繼續攪擾教會工作，不讓他們給神家、給教會抹黑，你沒有做到這些就是沒有見證。有的人不敢揭露這些惡人，他擔心如果揭露惡人，這些惡人會合起夥來整治他、罷免他，你們說這是窩囊、懦弱，還是沒有真理不會分辨人對撒但的攪擾根本看不透，還是盡本分沒有忠心保全自己？到底是什麼問題？你們有沒有想過這個問題？即使你生性懦弱、膽小怕事，但是在你信神多年之後如果你明白一些真理對神有了真實的信心，那你是不是就能克服一些人性的軟弱、懦弱，就不受惡人的轄制了，還能勇敢地揭露惡人？（是。）那你們不能處理解決惡人的根源在哪兒？是因為天生窩囊、膽小怕事嗎？這個不是根源，不是問題的實質，問題的實質是人對神沒有忠心，人就保全自己，保全自己的人身安全，保全自己的臉面、地位，保全自己的後路。沒有忠心的表現就是處處保全自己，臨到事就當縮頭烏龜，等事情過去了才出頭露面。不管臨到什麼事總是前怕狼後怕虎，擔心、憂慮、顧慮很多，就是不能站起來維護教會工作。這是什麼問題？這是不是沒有信心哪？你對神沒有真實的信心，你不相信神主宰一切，你不相信你的命、你的一切在神手中，你不相信神所說的「沒有神的許可，撒但連你的一根汗毛都不敢動」這話，你憑眼見判斷事實，根據自己的小心眼兒來判斷事物，處處保全自己。你不相信人的命運在

神手中掌握，你懼怕撒但、懼怕邪惡勢力、懼怕惡人，這是不是對神没有真實的信心？（是。）對神没有真實的信心是因為什麽？是因為人經歷太淺明白真理太少看不透這些事，還是因為什麽？這與人的敗壞性情是不是有一定的關係？是不是因為人太詭詐？（是。）不管經歷多少事、看見多少事實擺在眼前都不相信這是神作的，都不相信人的命運是在神手中掌握，這是一方面原因。還有一方面致命的問題就是人太愛惜自己了，不願意為神、為神的工作、為神家的利益、為神的名與神的榮耀付出任何的代價、作出任何的犧牲，但凡有一點兒危險都不願意做，人太愛惜自己了！因為怕死、怕受羞辱、怕被惡人陷害、怕落入任何的困境就極力地保全自己的肉體，盡量不讓自己處于任何的危險境地。人這樣做一方面是人太詭詐，另一方面是人太愛惜自己，太自私。你不願意把自己交出來還説你願意為神花費，那就是個願望而已，真臨到需要你站出來與撒但争戰為神作見證的時候，讓你面臨危險、面臨死亡、面臨各種難處困境的時候你就不願意了，你那點願望就撐不住了，你就想方設法地先保護好自己，其次再作點不得不作的表面的工作、人都看得見的工作。人的腦袋還是比機器人的腦袋好使，知道變通，知道臨到什麽事怎樣做對自己有利、怎樣做對自己没利，手腕靈活、運用自如，所以臨到事的時候你對神的那點兒信就站不住脚了。你跟神玩詭詐，跟神鬥心眼兒、玩手段，你表現出來的就是對神没有真實的信心。你對神信不過，覺得神不一定能保守你的安全，神不一定讓你剩存下來，你覺得神靠不住，只有靠自己才有把握。最後怎麽樣？不管臨到什麽環境、臨到什麽人事物，你都憑着這些詭詐的手段去應對，都不能為神站住見證，那你就不是一個合格的帶領工人，你没有在本分上盡到責任，你對神没有忠心，這就失去見證了。不管臨到多少事，你都不能憑着對神的信心盡到忠心、盡到責任，所以最終的結果就是你没有什麽收穫。因為在每一次神給你擺設的環境中、在與撒但争戰的時候你選擇的都是退縮、逃避，你没有按着神所指引的、神所給你制定的軌迹去經歷，那在這場争戰中你應該收穫到的經歷認識與真理就收穫不到了。在神所擺設的環境中，你每次都以

這種方式經歷，也都以這種方式收場，那最終你收穫到的也都是同樣的道理、教訓，没什麼真實認識，只是吸取點經驗教訓，「以後不這麼做，以後臨到這類事情該注意什麼、該提醒什麼，該小心哪類人、該迴避哪類人、該防備哪類人」，僅此而已。收穫到的是什麼？是閱歷、見識還是經驗、教訓？如果收穫到的與真理無關那這就不是收穫，不是真正的你該收穫的，那在神所擺設的環境中你就讓神失望了，神擺設這場環境預定你要得到的東西你没有得着，那你就肯定讓神失望。在這場試煉中或者在神擺設的環境中，你没得着神要讓你得着的真理，你敬畏神的心没有增長，你該明白的真理没有明白，該認識自己的地方你也没認識到，該吸取的教訓你也没得着，該遵守的真理原則你也没得着，同時，對神的信心也没有加增，還停留在原處，你是在原地踏步。那什麼長了呢？就是你原來不知道的一些道理現在可能知道了，原來不了解的一類人的醜惡嘴臉現在見識到了，其餘與真理有關的東西你一丁點兒都没有看到，也没有明白、認識，没有經歷到。那在接下來作工作或者盡本分的過程中，該遵守的原則你依然不明白、不知道，這就很令神失望。最起碼一點，就是在這場環境中，你對神該增加的忠心没有、該增加的信心没有，這兩點都没達到，這就太可憐了！有些人説：「你説我没收穫，那不對，最起碼我認識自己了，我認識周圍的人事物了，更了解人性了，對自己了解得更清楚了。」了解這些東西算不算真實的長進？你如果不信神，人活到四五十歲對這些東西也差不多能了解了，有點素質或者素質一般的人都能够得上了，都會了解自己，了解自己人性方面的弱點、優點、長處、短處，自己擅長的與不擅長的。活到四五十歲，對周圍常打交道的各類人的人性都能了解得差不多了，哪類人適合打交道、哪類人不適合打交道，哪類人適合交往、哪類人不適合交往，哪類人該遠離、哪類人該靠近，都差不多能知道。若是糊塗蟲、素質太差的、白痴、弱智，他們就不知道了。如果你信神多年，聽了這麼多真理、經歷這麼多環境之後，你只是在人性方面有所收穫，在分辨人或者認識一些簡單的事物上有所收穫，這算不算真正的收穫？（不算。）那真正的收穫到底是什麼？真正

的收穫就與你的身量有關係了。你有收穫就有長進，你的身量就長大了；没有真正的收穫，你的身量就没有長大。那這個收穫指什麽？最起碼與真理有關係，具體地説，與真理原則有關係。處理各類事、處理各類人應該遵守的真理原則是什麽，你明白了，能遵守了，能實行了，他變成了你做人的原則、標準，這就是收穫。這些真理原則變成了你做人該遵守的原則與準則，他就變成你的生命了。這方面真理作到你裏面了，就成為你的生命了，那你的生命就長進了。如果你還没有掌握這類事情的真理原則，臨到這類事你還不知道怎麽處理，那在這方面你就没有得着真理，很顯然，這方面的真理就不是你的生命，那你的生命就没有長大，你再會説也没用，那只是道理。這個事會不會衡量了？（會。）那這個期間你們有没有長進？（没有。）你只是憑着人意、頭腦總結出一些經驗，「這下我學精了，以後哪類話不説，哪類事情不做，多做哪類事，少做哪類事，哪類事堅决不做」，這是不是生命長進的標志？（不是。）這是嚴重的不通靈，就會總結規條、字句、口號，與真理没有關係。你們是不是這樣？（是。）每次經歷完一場環境、一個重大事件之後就告誡自己，「哎呀，這事以後得這麽做，這事以後得那麽做」，下次臨到同類事還是以失敗告終，自己氣得也没辦法，説，「我這個人怎麽這樣呢！」自己生自己的氣，總覺得自己不争氣。這有用嗎？不是你不争氣，不是你傻，也不是神擺設的環境有錯誤，更不是神偏待人，是你没追求真理，你没尋求真理，没按照神的話去做，你没聽神的話，你總有人意摻雜，你是自己當家做主了，不是讓神的話當家做主，你寧可聽人的你都不聽神的話。是不是這樣？（是。）你以為在一場事件中、在一場環境中，你總結點經驗教訓你就有長進了？如果真有長進的話，在神下次檢驗你的時候，你能維護神的名、維護神家的利益，把神家的工作維護好了，把教會各項工作都安置得妥妥當當的，神家的工作没受到任何的攪擾與阻攔，神的名没受到任何的抹黑、污衊，弟兄姊妹的生命長進没受到任何的虧損，神的祭物也受到了保護，這就代表你有長進了，你合用了，你有生命進入了。現在你們還不行，你們一個個腦袋不大，但是裝的東西

可不少，你們不單純。雖然有一顆為神花費的真心，也有為神放下一切、捨弃一切的願望，但是臨到事的時候却不能背叛自己的各種欲望，各種意願、計劃。越是在神家、在神的工作臨到各種難處的時候，你越靠邊站，越看不到你的身影，越看不到你站出來主持工作，維護神家的利益、維護神的工作，那你為神花費的真心哪兒去了？那點真心怎麼就那麼脆弱、不堪一擊呢？你為神奉獻、為神撇弃一切的那點意願哪兒去了？它怎麼就站不住脚呢？怎麼就那麼不堪一擊呢？這就證實什麼？你没什麼實際身量，你那點身量太可憐，一個小鬼就給你攪和矇了，小鬼這麼一折騰，你就隨從小鬼了。即使有點身量，也是在經歷一些不痛不癢、無關你利益的事上，你還能勉强維護點神家的利益，做點自己認為能够得着的、自己能力範圍内的一些小事情，真涉及到站住見證的時候，在教會臨到大抓捕的時候，還有惡人、敵基督攪擾的時候，你在哪兒呢？你在做什麼呢？你在想什麼？這就很説明問題，是吧？如果一個敵基督在盡本分期間欺上瞞下、胡作非為，打岔攪擾教會工作，揮霍祭物，迷惑弟兄姊妹跟隨他，你不但不分辨、不制止，也不彙報，反而能隨從、幫助敵基督做事，實現敵基督做這一切事情要達到的結果，那你説你為神真實花費的那點心志起什麼作用了？這是不是你的真實身量？在敵基督、惡人、各類不信派出來攪擾、破壞神家工作的時候，尤其是在抹黑教會、羞辱神名的時候，你在做什麼呢？你有没有站出來為維護神家工作説句話啊？你有没有站出來制止、限制啊？你不但不站出來制止，你還隨從敵基督一起作惡，助紂為虐，充當敵基督的幫凶、工具，甚至有人寫信反映敵基督的問題時，你還扣壓，還不處理，那你撇弃一切為神真心花費的心志與願望在這個關鍵的時候起没起到作用啊？如果没起到作用，那很顯然，這些所謂的願望、心志不是你的真實身量，不是你信神這麼多年來的收穫，它代替不了真理，它不是真理，不是生命進入，不是一個人有生命的象徵，那只是人的一廂情願，只是人對一種美好事物的憧憬與嚮往罷了，根本與真理没有關係。所以，你們要清醒清醒，要看清楚自己的真實身量，别覺得自己有點素質，也撇弃了很多，撇弃了

學業、工作、家庭、婚姻、肉體的前途等等，就以為自己身量很大了。甚至有一些人從起初信神扎下根基之後就一直做帶領工人，這些年也總結了一些經驗、教訓，也能講點字句道理了，為此就感覺自己身量比別人大，自己有生命進入了，自己是神家中的棟梁、柱子，是神成全的對象，這就錯了。不要自我感覺良好，你們還早着呢！對敵基督都分辨不了，你們没什麽實際身量。雖然你做帶領工人多年，但是你没有合用的地方，還作不了多少實際工作，用你們都是凑合。你不是千里馬，你們真有吃苦耐勞的精神，充其量也就是一頭老黃牛罷了，你們不合用。有些人當帶領工人純屬就是因為有一片熱心，有文化基礎，也具備一定的素質，另外，個別教會也找不到理想的負責人，他就被破格提拔了，成為培養的對象。這些人中有一部分在各類人被顯明的過程中逐步被撤換、淘汰了，有些人跟隨到現在雖然剩存下來了，但也没有什麽分辨，只是没有作惡才剩存下來，而且完全是因為有上面的工作安排，有上面親自輔導、把關、過問、跟進、監督還有對付修理，在這基礎上才能落實一些工作，這就不等于是合用的人。因為你們常常崇拜人、跟隨人，走偏路、做錯事，還常常被一些邪説謬論迷惑得矇頭轉向，不知道東南西北，最後連自己到底信誰都不知道了。這就是你們的實際身量。如果説你們一點兒生命進入没有是冤枉你們，只能説你們經歷的範圍太有限了，只是在臨到修理對付與大的管教上才有點進入，但是在涉及到大的原則方面的事上，尤其在面對敵基督、假帶領迷惑、攪擾的事上，你們就是空白，没有一點兒見證；在生命經歷、生命進入上也是經歷得太淺，對神没有真實的認識，這方面還是空白；在作教會實際工作方面，你們不會交通真理解决問題，也是空白。在這幾方面，你們交的都是白卷。所以説，你們作為帶領工人不合用。但是作為普通信徒，多數人都有那麽一點兒生命進入，但是很小，够不上真理實際，能不能經得住考驗還有待觀察。真有大的試煉臨到、大的試探臨到，或者臨到大的、直接從神來的刑罰審判，那才能考驗出你到底有没有真實的身量、有没有真理實際，能不能站住見證，你交的答卷是什麽，能否達到神的要求，這才能看出

你的真實身量，現在説你有身量為時過早。就做帶領工人這事來説，你們没什麽實際身量，臨到點事就發矇，臨到惡人、敵基督攪擾就敗下陣來，没有一項重要工作是能够獨立完成的，都得有人把關、指導，配合着才能完成。就是你們不能掌舵，無論你們擔的是主角還是配角，你們都不能獨當一面，不能獨立地完成一項工作，遠遠達不到不用上面為你們掌舵、操心你們就能把工作作好。如果到最後檢查工作的時候，你們做得面面俱到，每一項工作都用心作了，作得都很好，處理得都合適，都符合真理原則，都是在明白真理、尋求真理原則的基礎上作的工作，達到會解决問題了，把工作作好了，這才叫合用。但截至到現在，通過你們經歷的所有的事情來看，你們不合用。不合用最關鍵的一點是，你們不能獨立完成你們的本職工作，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如果上面不把關的話，你們就能把人帶偏了、帶跑了，你們不能把人帶到神面前，也不能把教會中的弟兄姊妹帶進真理實際，帶進信神的正軌，使神選民都能盡上自己的本分，你做不到。一段時間上面要是不過問，在你們所負責的工作範圍裏總有很多的偏差、漏洞，總有各種各樣、形形色色的問題，要是上面不糾正、不把關、不親自處理的話，説不定偏到什麽程度，也不知道偏到什麽時候。這就是你們的實際身量，所以説你們很不合用。你們願不願意聽這話呀？你們聽着這話消不消極啊？（神，心裏是挺難受的，但是神交通的確實是事實，我們没有一點兒身量，也没有一點兒真理實際，當敵基督出現的時候也不會分辨。）我得點點你們，要不然你們總覺得冤枉，總覺得委屈。你們不明白真理，只會講點字句道理，平時聚會講道理不用打草稿了，也不怯場了，就覺得自己有身量了。有身量你怎麽不合用呢？怎麽不會交通真理解决問題呢？你只會講點字句道理，讓弟兄姊妹贊成你，這不叫滿足神，這不叫合用。你會講那點字句道理根本解决不了實際問題，神給你擺設一個小環境就把你顯明了，顯明你的身量幼小，并不明白真理，什麽事也看不透，顯明你貧窮可憐、瞎眼愚昧。是不是這麽回事？（是。）這些事你們如果能接受更好，如果接受不了，慢慢琢磨琢磨。你們看看我説這話在不在理，是不是實情？你們能不

能對上號？對上號也不能消極，消極解決不了問題。你信神要盡本分、要做帶領工人，那遇到點挫折失敗就不能撂挑子，得重新爬起來繼續往前走，自己在哪方面有不足、有缺少，哪方面問題嚴重，就得着重地裝備哪方面真理，消極、趴窩解決不了任何問題。臨到事別總講字句道理，也別强調各種客觀理由，没用。神檢驗你的時候，你説，「我那時候身體有點不太好，我年輕，我周圍的環境不太安静」，神聽你講這些嗎？神説：「當時跟你交通的真理你聽到了嗎？」你説：「我聽到了。」「下發的工作安排你手裏有没有啊？」你説：「我有啊。」「那你為什麽没照做呢？為什麽敗得這麽狼狽呢？你為什麽不能站住見證啊？」你强調任何客觀理由都不成立。神要的不是你的藉口、不是你的理由，神不看你會講多少道理，也不看你怎麽辯解，神要的是你的真實身量，是你的生命長進。無論到什麽時候，無論你做了哪一級帶領，你的地位有多高，你别忘了自己是誰、在神面前是什麽。你無論會講多少道理，你道理講得多麽熟練，你無論給神家辦了什麽事、立了什麽功，這都不是實際身量，不是有生命的標志。你進入真理實際了，掌握真理原則了，臨到事的時候能站住見證了，能獨立完成工作了，能合用了，這才是實際身量。好了，這些話就説到這兒吧，咱們開始交通正題。

##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3）放下家庭給人帶來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3）放下來自家庭的包袱

##### ② 放下對後代的期望

上次聚會交通到哪兒了？（上次聚會神交通了「放下來自家庭的包袱」這個話題，其中一項就是放下對後代的期望。神分了兩個階段給我們講，一個是子女未成年階段父母的表現，一個是子女成年後父母的表現，不管是在子女未成年期間還是在成年期間，父母的表現和

做法其實都是違背神的主宰和安排的。父母總想左右孩子的命運、插手孩子的生活，但是人要走什麼道路、有什麼追求不是父母能決定的，人的命運不是父母能掌管的。神還指出了正確的看事觀點，不管孩子在哪個時期，作為父母盡上責任就好，剩下的就是順服神的主宰安排和命定。）上次交通了父母對後代的期望是人應該放下的。當然，這些期望都是人意的、人為的，是不合乎神安排人命運這個事實的，父母的這些期望不是出于人性責任的一些期望，這些東西是人應該放下的。不管父母對子女有多大的期望，也不管父母認為自己對子女的期望是多麼理所當然，只要這些期望違背了神的心意、違背了神的主宰安排，不是對神的真實順服，那就是人應該放下的。可以說，這些期望是屬于反面事物，它不是正當的，更不是正面的，而是違背父母的責任，超出了盡父母的責任這個範圍，這是對子女不切合實際的、違背人性的一些期望、要求。上次咱們交通的是父母對未成年子女的一些不正常的做法、表現以及一些過激的行為對子女形成了各種各樣的負面影響和壓力，對年幼的子女在心靈上、肉體上、精神上造成了一些摧殘，從這些事實就看到父母這樣做不合適，違背了神對人的要求原則，如果是明白事理的人就應該放下這樣的思想與做法。因為從人性的角度上來說，這對未成年的人無論在肉體上還是在精神上都是一種殘酷的、没有人性的摧殘。所以，父母對子女應該做的是盡責任，而不是要規劃、主宰、擺布或者决定未成年子女的未來與命運。父母對未成年子女該盡到的責任，上次咱們是不是提到了兩項主要的內容？（是。）這兩項做好了你就盡到責任了，如果這兩項没做好，即使你把孩子培養成什麼藝術家、什麼人才這都没盡到責任。父母在子女身上無論下多大功夫，是熬白了頭髮還是累得一身病，或者付了多大代價、花了多少心血，或者出了多少金錢，都不算是盡到責任。那父母在未成年子女身上盡到的責任指什麼說的？主要的兩項事情是什麼？誰記住了？（上次神交通了兩方面責任，一方面是照顧孩子肉體的健康，另一方面是輔導、教育、幫助他心靈的健康。）多簡單啊。其實照顧孩子肉體健康容易，就是別讓他磕着碰着、吃錯東西，別影響他身體長大，在父

母能達到的範圍内讓他能吃飽、吃好、吃得健康，能休息好，肉體能不得病、少得病，在他得病的時候能及時給予治療。這個標準父母一般是不是能達到?（能。）這是人能達到的，神交給人的任務是容易的。因為這個標準動物都能達到，你説人如果達不到人是不是還不如動物?（是。）連動物都能做到的人却做不到，那人就太可憐了。這是父母在照顧兒女身體健康方面的責任。對于兒女心靈方面的健康，也是父母在撫養未成年子女期間應該盡的一方面責任。兒女身體健康了，在思想上、心靈上也讓他健康，讓他想問題的方向、方式等等都能正面、積極、樂觀，能够更好地生活，不激進、不偏謬、不仇視，還有什麽?能正常地、健康地、快樂地成長。比如，在他能聽懂父母的語言，能與父母有簡單、正常的交流，對新生事物開始感興趣的時候可以給他講一些聖經故事，或者是講一些涉及到做人的小故事來輔導他，讓他明白做人是怎麽回事，應該怎樣做才是好孩子、才是好人。這是對子女在心靈上的輔導。而不是一味地告訴他長大後要多挣錢或者要當大官，當了大官就有花不完的錢，就能不受苦，不用出苦力，就能有權力，就能顯威風、使唤别人，不是給他灌輸這些負面的東西，而是給他講一些正面的事情，或者是講一些他這個年齡段能明白的、有正面教育意義的故事。比如，教育他不要撒謊，不要做撒謊的孩子，讓他知道撒謊之後自己要承擔後果、父母對撒謊的態度是什麽、撒謊的孩子是壞孩子人不喜歡，最起碼讓他知道要做誠實的孩子。另外，避免他有一些偏激的、激進的想法。那怎麽能避免呢?就是父母得教育他對人要寬容，臨到什麽事要忍耐、要包容，不要任性、不要自私，要學會與人為善、與人和睦相處，如果遇見惡人、壞人，被他們欺負的時候要學會躲開，而不是用暴力、用武力去解决。不要在他幼小的心靈裏種下暴力傾向這樣的種子、這樣的思想，讓他知道暴力是父母不喜歡的，有暴力心理的孩子不是好孩子，人如果總有暴力傾向以後會犯罪，在這個社會上就得受管制、就得受法律的制裁，有暴力傾向的人就不是好人，是人看不起的人。再一方面，教育他學會自食其力，不要衣來伸手、飯來張口，什麽事自己能做、自己會做就自己動手做，

不要總有懶惰的思想。從各方面開始引導他能明白這些正面的、正確的事物。當然，在看見反面的事物發生、臨到的時候就要簡單地告訴他這樣做不好，這樣做不是好孩子，這樣做父母不喜歡，這樣做將來在社會上會受到法律的制裁，會受到懲罰、報應。總之，就是告訴子女最基本的、最簡單的做人的原則還有做事情的原則。最起碼在他未成年期間讓他會分辨，讓他知道什麼是好的、什麼是壞的，什麼是好人該做的、什麼是壞人做的，做哪些事是好人的表現，做哪些事是作惡、是壞人的表現，這是最起碼應該讓他知道的。另外，還應該讓他知道有些行為是被人厭憎的。比如，霸占、偷竊人家的東西，偷偷使用人家的東西，或者背後講人家的壞話，挑撥人與人之間的關係，等等這些都是壞人的表現，都是反面事物，都是神所不喜悅的。等他年齡再大一點就讓他知道做什麼事不要任性、不要三分鐘熱度，也不要衝動、魯莽，不管做什麼事情要考慮到後果，如果明知道有不良的後果或者後果不堪設想那就要收手，不要被利益、欲望沖昏頭腦。還要告訴他壞人通常說哪些話、做哪些事，讓他對壞人有一個基本的概念或者衡量標準，不要輕易相信陌生人的話，不要輕易相信陌生人對他的承諾，也不要輕易收取陌生人的東西，等等這些都得告訴他。因為這個世界、這個社會很邪惡，處處都是陷阱，不要輕易相信任何人，要讓他學會分辨惡人、分辨壞人，防備、遠離惡人，以免被惡人陷害、坑騙。對于這些最基本的教育，在子女未成年期間父母就應該從正面的角度上去引導、開導。一方面讓他在父母撫養期間身體健健康康茁壯成長，另外，讓他心靈也能够健康成長。心靈健康的標志是什麼？就是人有正確的人生觀，能走正道，他即使不信神，但他不會在未成年期間追隨一些邪惡潮流的東西。如果發現孩子有什麼偏差，父母要及時地把關、及時地糾正，也及時地對子女作出準確的輔導。比如說，子女在幼小的時候看到邪惡潮流中的一些現象，聽到一些錯誤的說法、思想觀點，他在没有分辨的情况下會隨從、會模仿，父母應該及早發現盡快地作出矯正，給予正確的輔導，這也是父母的責任。總之就是讓子女對于怎樣做人、怎樣對待人、怎麼看待各類人事物有一個正面

的、正確的思想觀點，讓他往良性的方向發展，而不是往惡性的方向發展。比如，讓子女知道人一生的命運掌握在神的手中。像外邦人常說的「生死有命，富貴在天」，人一生中該享受多少、該受多少苦這都有神的命定，人是改變不了的。父母一方面應該讓子女知道這些客觀事實，另一方面應該讓他知道人這一生活着不是為了肉體吃穿，更不是為了享樂，人這一生中有比吃喝玩樂更重要的事情要做，應該信神追求真理、追求蒙神拯救。如果只是為了享樂、為了肉體的吃喝玩樂，那人就如行尸走肉一樣活着没有絲毫價值，不會創造出任何正面的、有意義的價值，人就不配活着、不配做人。即使子女不信神，起碼也讓他做一個務正業的人，做一個好人。當然，他如果是神揀選的對象，在成年之後願意參加教會生活、願意盡上自己的本分那就更好了。如果子女是這樣的人，那父母更應該以神告誡給人的原則去對子女盡到責任。如果你不知道他能不能信神、他是不是神揀選的對象，你也應該最大程度地把父母該盡的義務、責任盡到，把你已經知道的正面的思想、正面的事物告訴給子女，最起碼讓他心靈的成長是往良性方向發展的，心靈裏是健康的、是乾净的，而不是讓他追隨世界潮流、追求名利地位。有的父母期望子女出人頭地，在子女小的時候就强迫他們學習各種技藝、各種知識，甚至更嚴重的，有的父母帶着子女參加各種文藝比賽，各種知識比賽、競技大賽，或者追隨社會各種潮流出席什麽記者招待會、簽名會，等等這些。作為父母起碼不應該帶着子女追隨社會潮流。父母如果帶着子女追隨世界潮流，一方面很顯然没有盡到父母的責任，没有引導子女樹立正確的人生目標使他們的人生往良性的方向發展，另一方面，這是明顯地將子女帶入一條不歸路，帶到了追求名利地位的邪惡潮流裏了。父母在子女將來要走的道路上或者要從事的職業上也不要對子女灌輸什麽「你看某某鋼琴家，他四五歲就開始彈鋼琴了，從來不貪玩也不交朋友，每天就是練習鋼琴、上鋼琴課，還拜訪各種老師、參加各種鋼琴比賽，你看人家現在成名人了吧，吃穿不愁，到哪兒都有光環，到哪兒都受人尊重」。這樣的教育是不是讓子女心靈健康成長的教育？（不是。）這是什麽教育？這

是魔鬼式的教育。這種教育對任何一個幼小的心靈來說都是一種摧殘。讓他嚮往做名人，嚮往擁有各種光環，名譽、地位、享受，讓他從小就嚮往這些、追求這些，然後為這些着急、上火、憂慮，甚至為此付出各種代價，起早貪黑地學習功課、學習各種技藝，喪失自己的童年光陰，用自己最寶貴的童年光陰來換取這些。對于邪惡潮流所推崇的這些東西，未成年的子女沒有能力抵禦，當然也沒有能力分辨，那父母作為未成年子女的監護人應該盡到這個責任，幫助他分辨、抵禦這些來自世界邪惡潮流的、來自所有反面事物的種種觀點，對他有正面的引導、正面的教育。當然，人各有志，有的子女年齡小，雖然父母不讓他追求那些，但他心裏還是想追求。他想歸他想，父母的責任要盡到，你是做父母的，你有義務、有責任規範他的思想，引導他的思想往正面的、良性的方向發展，至于他聽不聽父母的、長大了願不願按着父母教育的去做那是他自己的事，你干涉不了，你也控制不了。總之，在子女未成年期間，父母有責任與義務讓子女在心靈上樹立健康的、正當的、正面的各種思想觀點與人生目標，這是父母的責任。

有些父母說：「我也不會教育子女呀，我從小就是稀裏糊塗過來的，父母讓幹什麼就幹什麼，也不會分辨對錯，到現在也不知道該怎麼教育子女。」你不知道不要緊，這還不算壞事，就怕你知道也不實行，還要一味地教育兒女要出人頭地，還說：「我這一代是不行了，我想讓我的子女比我强，長江後浪推前浪，一浪要比一浪高，我現在當個科長，那我的孩子以後就要當市長、當省長，甚至到上層社會去當官、當總統。」對這樣的人，你就什麼也不用說了，咱們不與這類人對話。咱們所說的父母盡的責任是正面的、積極的，是涉及真理的。就追求真理的人而言，如果你想對子女盡責任，却又不知道怎麼盡責任，那就從頭學起，這個容易。教大人不容易，教小孩子還不容易嗎？自己一邊學着，一邊教着，現學現賣，容不容易？教育子女容易。尤其在子女的心靈健康方面能盡上責任就更好了，即使打不了滿分，也比不教育强。子女年齡小，不懂事，你讓他自己從電視上、從各種信息來源上獲得各種信息，喜歡什麼就追求什麼，願意怎麼想就怎麼想，

願意怎麼做就怎麼做，你也不教育、不規範，這就没盡到父母的責任，就失職了，自己的責任、任務没完成好。那父母對子女要盡到責任，就不能被動，得主動地學習一些幫助子女心靈健康的知識、學問，或者涉及真理的一些基本的原則，從頭學起，這些都是作為父母應該做的，這叫盡責任。當然，你學這些也不白學，在你學習的過程中，在你教育子女的過程中，你自己也會有所收穫。因為在教育子女心靈健康往良性方向發展的同時，你作為成年人也會接觸、學習到一些正面的思想，當你對這些正面的思想或者各種做人做事的原則、準則求真、較真的時候，不知不覺你就會有所收穫，絶不會白做。對自己的子女盡責任，這不是對外人，你出于情感、出于血緣關係都應該這麼做。如果説做完之後，子女所做的或者所表現的没有盡如人意，最起碼你自己有收穫了，你知道教育子女是怎麼回事了，知道對子女盡責任是怎麼回事了，你已經盡到責任了。至于子女以後走什麼道路、做什麼樣的人，他這一生有怎樣的命運，那就不關你的事了。到他成年之後，他所經歷的人生、他所經歷的命運，你只有站在一旁觀看的份，連參與的義務與責任都没有了。如果在他未成年的時候，你没有在一些事情上及時地規範、教育、引導他，當他成年之後説出一些你意想不到的話、做出一些你意想不到的事，或者表現出一種你意想不到的思想、行為，你會後悔。比如説，在子女小的時候你總教育他「好好學習，以後上大學，再考研、考博，找個好工作，找個好對象結婚成家，那以後日子就好過了」，他在你的教育、鼓勵之下，也在你的各種圍攻之下，按照你所制定的軌迹去生活、去追求了，也如願以償地達到了你當時所期望的，走到現在他回不了頭了。現在你信神明白一些真理、明白神的心意了，有了正確的思想觀點，你再告訴他别追求那些東西，他回過頭還得反駁你，「我現在這麼做不是正如你的願嗎？我小的時候你不就這麼教育我的嗎？不就這麼要求我的嗎？怎麼現在又不讓這麼做了？我這麼做有錯嗎？我現在做到了，我享受到了，你應該高興、應該滿意、應該為我驕傲才對啊！」你聽了這話什麼心情？你是哭啊還是樂啊？是不是後悔啊？（是。）他已經走上錯誤的道路拉不回來

了。如果在他小的時候你没這麼教育他，就給他一份快樂的童年，不給他任何的壓力，不教育他做什麼人上人，也不教育他做大官、發大財追求名利地位，就讓他做一個普通的好人，不要求他挣多少錢、享受多少、給父母回報多少，就要求他健康快樂就行了，興許他還能接受父母在信神之後的一些正確的思想觀點，那他現在活得會快樂一些，没有這麼大的生活壓力，也没有來自社會這麼多的壓力，他就不至于走上錯誤的道路了。他雖然没有收穫什麼名利，但是最起碼他的心靈是快樂的，是安静、平静的。但是在他未成年期間，在父母一再地唆使慫恿之下、在父母的壓迫之下，他一個勁兒地學習知識，追求金錢、名利，最後他有了名利、有了地位，錢也挣得多了，他生活得好了、享受得好了，但是他活得很累，見到你時總是一副疲憊的嘴臉，只有回到家、回到父母身邊的時候才敢卸下偽裝的面具，才敢説自己累想歇一歇，但出了這個門就不一樣了，又戴上假面具了。你看着他一副疲憊的可憐相就心疼，但是你却没有任何力量讓他回頭，他已經回不了頭了。這是怎麼造成的？跟你的教育有没有關係？（有。）這一切不是他自己從小就知道、就追求的，這跟你的教育有一定關係。你看着他這樣一副嘴臉、這樣一個生活狀態你難不難受？（難受。）但你没有任何能力挽回，你心裏後悔、難受，你覺得這孩子徹底被撒但擄去了，回不來了。這是父母没盡到責任，是你把他坑了，是你錯誤的思想教育、錯誤的引導讓他誤入歧途一去不復返，最後你只能後悔了。你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孩子在受苦，在遭受這個邪惡社會的敗壞、承受來自生活的各種壓力，你却没有任何辦法，你只能説「多回來幾趟吧，給你做點好吃的」。吃頓飯能解决什麼問題？什麼也解决不了。現在他的思想已經成熟了、定型了，到手的名譽地位他不肯放手，他只能這樣一頭扎進撒但的網羅裏出不來了。這就是父母在子女未成年期間誤導子女走上錯誤道路的惡果。所以，在子女未成年期間，父母應該盡責任，輔導他們的心靈健康，讓他們的思想、行為往良性的方向發展，這是一件很重要的事。你説「在教育孩子上，我也不懂多少」，但你盡責任還不會嗎？如果你真看透這個世界、真看透這個社會，如果你真

看透名利是什麼，你真能放弃世界的名利，那你就應該把自己的子女保護好，不要讓他們在未成年期間盡早地接受這些來自社會的各種不正確的思想。比如，有的小孩子在上初中的時候，看着社會上這個富豪有多少億資産，那個首富開什麼豪車，那個人當多大官、手裏有多少錢、家裏有多少部車，又享受什麼，等等這些，心裏就琢磨，「我現在上初中，我要是上大學之後找不着好工作咋辦哪？没有工作，我享受不到豪宅、名車咋辦哪？如果没有錢怎麼做人上人哪？」就開始發愁了，開始羡慕社會上那些有頭有臉的、生活極盡奢華的人。兒女對這些事有點意識的時候，就已經開始接受來自社會的各種信息、各種事情、各種現象，然後在自己幼小的心靈裏就開始有壓力了，就開始犯愁了，就開始為自己的未來打算、憂愁。在這種情況下，父母對兒女是不是應該盡到責任，給他們一些寬慰、引導，讓他明白該怎麼正確看待這些事、怎麼正確處理這些事，不要在幼小的時候就注重這些事，讓他在這些事上能够有正確的觀點。你們説，這些事怎麼給孩子説好？現在的小孩子是不是很早就知道社會上的各種事？（是。）歌星、影星、球星，還有什麼網紅，還有什麼富豪、億萬富翁、百萬富翁，都挣多少錢，穿什麼，享受什麼，家裏有多少豪車，等等這些事，現在的小孩子是不是知道得多呀？（是。）所以，父母在這個繁雜的社會當中應該盡到父母的責任，保護好自己的孩子，讓他們的心靈健康。當孩子知道這些事的時候，或者是聽到、接收到任何不健康信息的時候，父母應該教導他們産生正確的思想觀點，能及時地從這些事中走出來，最起碼能告訴他們一個最簡單的道理：「你現在還小，這個年齡段你的責任就是好好讀書、好好學習，别的事情不用想，以後挣多少錢、買什麼都不用你管，那是長大以後的事。現在，你就把功課做好，把老師交代的事情做好，還有你自己生活中的事做好就行了，不需要想那麼多。當你走入社會的時候，當你接觸這些事的時候，你再想也不晚。現在社會上的那些事情都是成年人做的事，你是未成年人，那些事不是你該想的，也不是你該參與的。你現在一方面把功課做好，另一方面聽父母的話，父母是成年人，父母知道的事情比你多，你應該聽父

母的話，父母說什麼就應該聽什麼。社會上的那些事你知道了，你去模仿、追隨，對你的學習、功課不利，會影響你的學習。你以後做什麼樣的人或者是從事什麼樣的工作，那是以後的事，現在你的任務就是好好學習。你學習不好就完不成學業，就不是好孩子。你不要想別的事情，別的事情都與你無關，等你長大了，有些事情就明白了。」這是不是人應該明白的最基本的道理？（是。）讓子女知道：「你現在的任務是學習，不是吃喝玩樂，如果不學習就會虛度光陰，就會荒廢學業。社會上那些吃喝玩樂、花花綠綠的事情都是成年人的事，未成年的人不該做那些事。」這些話兒童聽起來是不是好接受？（是。）你既沒有剥奪他知道這些事的權利或者羡慕這些事的權利，同時還給他指出他應該做的事情是什麼，這樣教育子女好不好？（好。）這麼做是不是簡單哪？（是。）父母就學着這樣做，最大限度地根據自己的能力、條件還有自己的素質，學習教育、管理未成年的子女，在他們身上盡到責任，最大努力地做到。這個也没有嚴格的、苛刻的標準，因人而异，每一個人的家庭條件不一樣，每一個人的素質也不一樣，所以在教育子女盡責任這件事上，各人有各人的方法，怎麼做效果好就怎麼做，怎麼做達到果效了就怎麼做，根據子女的性格、年齡、性別靈活對待，有的需要嚴厲一些，有的就需要委婉一些，有的需要苛刻一些，有的就需要輕鬆一些，父母根據自己子女的情況自行掌握。總之，達到的果效是讓他們心靈健康，在思想上、在行為準則上能够往良性的方向發展，不要對他們提出有悖于人性的，或者是違背他們成長規律，超出他們的素質、年齡範圍所能達到的、能够得上的那些東西，父母這樣做就是已經盡到責任了。這事容不容易達到？這不是一件複雜的事情。

父母對後代的期望這件事，一方面是在子女未成年期間的期望，還有一方面就是在子女成年期間的期望。對子女成年期間的期望，咱們上次也簡單交通了一些。交通了哪些内容？（神，上次交通了孩子在成年期間，父母希望孩子能够工作順利、婚姻幸福美滿、事業有成。）粗略地交通了一些。在父母將子女撫養成人之後，子女就是成年人了，

以後他們面臨的是工作、事業、婚姻、家庭，還有自己獨立的生活，甚至撫養他們的下一代，他們要離開父母獨立，要面對自己人生中所面臨的一切問題。因為兒女成年了，所以父母也就没有照顧他們身體健康這樣的責任了，也没有參與他們的生活、工作和婚姻、家庭等等這些事的責任了。當然，出于情感，出于親情，父母在形式上可以照顧一下，或者是提示一下，或者作為過來人給予一些好的建議、幫助，或者是臨時有一些必要的照顧。總之，子女成年之後，父母對于子女的責任基本上就盡完了，所以父母對于成年子女的一些期望，最起碼在我這兒看是多餘的。為什麽是多餘的呢？因為無論父母期望子女做怎樣的人，有怎樣的婚姻、家庭，有怎樣的工作、事業，他的生活是富足還是貧窮，無論父母的期望到底是什麽，也只是一種期望，子女作為一個成年人，自己的生活還是由自己來過。當然，從根源上説，兒女這一生的命運怎樣、窮富都有神的命定，父母就没有責任與義務看管這些事了，也没有權利參與這些事情。所以，父母的期望也只是作為親人的一種好的願望，這些好的願望是出于父母的情感，没有父母願意子女受窮、打光棍、離婚、家庭破裂、工作不順，没有這樣期望的，要期望肯定是期望好的。但是，如果父母所期望的與子女的生活現狀有衝突，或者是子女的生活現狀違背了父母的期望，那父母應該怎麽對待？這是咱們要交通的。作為父母，對于成年子女應該有的態度除了在心裏默默地祝福，對子女有好的期望之外，子女有怎樣的生活，有怎樣的人生、怎樣的命運，父母也只能是聽之任之，没有任何一個父母能改變這一切，也没有任何一個父母能决定這一切。雖然子女是你生的，你是養育他們的人，但是咱們以前説過了，父母不是子女命運的主人，父母生了子女的肉體，把子女撫養長大成人，但是子女有什麽樣的命運那不是父母給的，也不是父母選擇的，更不是父母决定的。你想讓子女好他肯定就能好嗎？你不希望他走厄運，不希望他臨到各種不好的事情，那他就能不臨到各種不好的事情嗎？無論他臨到什麽樣的事都不是以人的意志為轉移的，也不是根據父母的需要、根據父母的期望而决定的。那這些事告訴你什麽呢？子女既然長

大成人能够養活自己了，能够有獨立的思想、獨立的看事觀點、獨立的做人原則、獨立的人生觀，不受父母的影響、左右了，也不受父母的轄制、管制了，那他就真的是一個成年人了。兒女成年了意味着什麼？意味着父母就應該放手，讓他們獨立地去闖，去走自己的人生路。土話講就是靠邊站吧，別再對子女指手畫脚了，說：「你得找這個工作，你得從事這個行業。你別這麼做啊，你這麼做風險太大！」對子女指手畫脚，這合不合適？（不合適。）總想讓子女的生活、工作、婚姻、家庭在自己的掌控之內，在自己的視綫範圍內，有一點事不知情，有一點事掌控不住，心裏就慌、就急，就害怕、就擔心：「那個事我兒子要是没考慮周到的話該咋辦？能不能攤上官司呀？要是攤上官司，我可没錢呀！没錢打官司，他能不能坐牢啊？坐牢能不能受惡人陷害，坐個十年八年？他要是坐牢了，媳婦會不會跑了？孩子誰撫養啊？」越想越多。「我的姑娘工作不順利，總有人欺負，上司對她不好，這可咋辦呢？用不用給她另外找個工作？走走後門，托托關係，花點錢，找一份政府部門的工作，做政府職員，天天工作輕鬆，雖然工資不多，但是最起碼不受氣。從小我都捨不得打她，都是當公主養着，現在她受人欺負，這可咋辦呢？」愁得吃不下飯、睡不着覺，嘴上直起泡。兒女臨到什麼事他都愁，都上心，什麼事都想參與，什麼事都想替代。兒女生個病或者臨到點什麼難處，父母這個揪心、難過呀，「我就希望你好啊，你咋就不好呢？我就希望你順利，希望你事事如意、事事順心、飛黄騰達，我不希望你倒霉，不希望你上當受騙，不希望你被人陷害，攤上官司啊！」有的子女買房貸款，一貸就是三十年、五十年，父母就愁上了，「這貸款啥時候能還完哪？這不成房奴了嗎？我們那代人買房子都不用貸款，住的是單位分的公房，一個月就交幾塊錢房租，住得可輕鬆了。現在這年輕人真難哪，過得真不容易，買房都要貸款，住的雖然好了，但是每天工作都那麼忙，太累了！總熬夜加班，吃飯、睡覺不定時，總吃外賣，胃吃壞了，身體也搞壞了。我得去給他們做飯、收拾屋子，得給他們洗洗涮涮，他們没工夫收拾，那生活是一團糟。我這個老婆子就剩這一把老骨頭了，也不能幹啥了，給他

們當傭人吧。他們要是請傭人還得花錢，還信不過，我去給他們免費當傭人。」她就當起了老媽子，每天給兒女收拾屋子、洗洗涮涮、按時做飯，又買菜又買糧，責任盡不完了。從當父母變成當老媽子、當老傭人，兒女回來要是不高興，還得看着他們的臉色説話，直到兒女高興了他也高興了。為兒女的高興而高興，為兒女的憂慮而憂慮，這樣活得有價值嗎？活得没有自我了。

父母想為兒女的命運買單，這可能嗎？兒女追求名利、追求世界的享樂，受什麼苦都是他們願意的。再説，一個成年人為了自己的生存受什麼苦不行啊？他享受多少他就得受多少苦，那是應該的。父母的責任盡到了，無論兒女想享受什麼都不應該讓父母買單。父母不管希望他有多好，兒女自己想享受好的他就應該承受這一切的壓力與痛苦，不應該由父母來承擔。所以，作為父母的如果總想為子女做一切，為他們所受的苦買單，甘願做他們的奴隸，這是不是犯賤啊？没必要這麼做，因為這已經超出父母該做的範圍了。還有一個主要的原因就是，你無論為兒女做什麼、做多少都改變不了他們的命運，也減輕不了他們所受的苦。任何人在社會上生存，是追求名利也好，是走人生正道也好，作為一個成年人自己的願望、理想只有自己來負責任，只應該由自己來買單，不應該由任何人為你承擔，即便是父母，即便是生你養你的人、你最親的人也没有義務為你買單，没有義務為你分擔任何的痛苦。做父母的也應該清楚，因為你不能改變兒女的命運，你為兒女做得再多也是徒勞，所以你應該放弃這種做法。父母雖然老了，雖然已經完成了對子女該盡的責任與義務，雖然父母所做的任何事在子女眼中都微不足道，但是父母也應該有父母的尊嚴，也應該有父母自己的追求與應該完成的使命。作為信神的人，你要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那你餘生的精力與光陰就應該為你所盡的本分與神對你的托付而付出，而不是為子女花費任何的時間與光陰。你的生命不屬于你的子女，不應該為你子女的生活或者生存而消耗，也不應該為了滿足你對子女的期望而消耗，而是應該為神交給你的本分與托付還有你這個受造之物應該完成的使命而付出，這就是你生命的價值與意義所

在。如果你為了滿足自己對子女的期望甘願喪失尊嚴地當他們的奴隸，為他們擔憂，為他們做任何的事，這都是沒有意義、沒有價值、不蒙紀念的。你如果一味地這麼做，不放下這些想法與做法，那只能說明你這個人不是追求真理的人，你不是一個合格的受造之物，也說明你這個人很悖逆，你不珍惜神給你的生命，也不珍惜神給你的光陰。如果你的生命與光陰只為你的肉體、只為你的情感而付出，而不為神所交給你的本分付出，那你這個人活着就是多餘的，沒有價值，你不配活着，你不配享受神給你的生命，也不配享受神賜給你的一切。神賜給你子女只是讓你享受撫養子女的這個過程，從中得着作為父母撫養子女的一種人生經歷與閱歷，讓你感受為人類繁衍後代這一段特殊的、不尋常的經歷，當然也是讓你在父母這個身份上盡到一個受造之物該盡的責任，這就是神給你命定的對下一代該盡的責任，也是你作為父母對于下一代來說所充當的角色。神賜給你子女一方面是讓你經歷撫養子女的這一段不尋常的過程，另一方面是讓你扮演繁衍後代的一個角色。這個義務盡完了，子女長大成人了，他們或者是飛黃騰達或者僅僅是一個平凡普通的人都與你無關，因為他們的命運不是你能决定的，也不是由你選擇的，更不是你賜給的，而是神命定好的。既然是神命定好的那你就不應該干預或者干涉他們的生活與生存。他們有怎樣的生活習慣、生活規律、生活態度，他們有怎樣的生存方式、有怎樣的人生觀，他們對世界的態度是什麼，他們所追求的道路是什麼與你沒有關係，你沒有義務為承擔這些事而受苦，你也沒法保證他們每一天都生活得快快樂樂，你做這些努力都是多餘的。每一個人的命運都是神命定好的，所以每一個人一生中經歷多少苦難、享受多少福分，有怎樣的家庭、婚姻、子女，在這個社會上經歷到哪些事，在人生中經歷哪些事，他自己都意想不到也改變不了，那父母就更沒有能力去改變了。所以，子女臨到任何事父母如果想盡到責任應該從正確的角度去幫助他們，把他們帶到正路上，如果沒有那個能力那最好是放寬心，以受造之物的角度看待這些事，把子女當成與自己平級的一個受造之物去看待。你經歷的苦難他們也要經歷，你經歷的人生他們也要

經歷，你經歷的撫養未成年子女的過程他們也要經歷，你經歷的社會上、人群中的種種坎坎坷坷、坑蒙拐騙還有情感糾葛、人事糾葛，等等這些他們也要經歷。他們與你一樣都是敗壞的人類，都被這個邪惡潮流裹挾、被撒但敗壞，你無力擺脱，他們與你一樣也無力擺脱。所以，你想幫助他們免去一切的苦難享受到全天下所有的福分，這是痴心妄想，是愚蠢的想法。縱使老鷹的翅膀再大也不可能護佑小鷹一生，小鷹總有長成單飛的時候，到那時它的那片天在哪兒、它要飛向哪兒没有人知道。所以，父母在子女成年之後，最理性的態度就是放手，讓他們自己去體驗人生，讓他們自己去獨立地生活，獨立地面對、處理、解决人生中面臨的各種問題。如果他們有求于你，你有能力、有條件當然也可以伸出援助之手給予必要的幫助，但是你得明白一個事實，你無論給予他們任何的幫助，或是金錢上的，或是思想上的，也只能是暫時的，不可能解决任何實質性的問題，他們自己人生的路還要靠他們自己來走，你没有義務替他們承擔任何的事情，也没有義務替他們承擔任何的後果。這就是父母對于成年子女該有的態度。

明白了父母對于成年子女該有的態度，那父母對成年子女的期望是不是也就放下了？有些愚昧的父母看不透人生、看不透命運，不認識神的主宰，在對待子女的事上就容易做愚昧事。比如，子女獨立之後遇到了一些特殊的事情，臨到一些苦難或者是一些重大的事故，有的是病痛，有的是官司，有的是離异，有的是上當受騙，還有的是被綁架，被人害了、毒打了，面臨死亡，甚至還有一些子女吸毒，等等。臨到這些特殊的重大事件時，父母應該怎麽辦？多數父母的表現是什麽？是不是做了有父母身份的受造之物該做的？很少有父母聽到這些事之後像聽外人的事情一樣，多數父母都是一夜熬白了頭，一宿一宿睡不着覺，白天吃不下飯，絞盡腦汁地想。還有的人痛哭流泪，眼睛也哭紅了，眼泪也流乾了，就一個勁兒地禱告神，讓神看在他信神的份上能够網開一面，保守他的子女，在兒女面臨死亡的時候留兒女一命。作為父母，在這種情况下人性的軟弱、脆弱還有對子女的情感都暴露出來了，同時暴露的是什麽？對神的悖逆。他祈求神、禱告

神，讓神保守自己的子女不出什麼灾禍，即使臨到灾禍也能不死，能够從危險中脱離出來，不被惡人害，病情不會加重會好起來，等等這些。他是在求什麼？（神，他這樣禱告是在要求神，還帶着埋怨。）一方面是對子女臨到這些事極其不滿，埋怨神不該讓他的孩子臨到這類事，不滿裏就帶有埋怨，然後求神改變主意别這樣作，讓自己的子女脱離險境能够平安，得病的能痊愈，攤上官司的能擺脱官司，面臨禍端的能够免去禍端，等等，就是一切平順。他這樣禱告一方面是埋怨神，另一方面還對神提出了要求，這是不是悖逆的表現？（是。）言外之意是神這樣作不對、不好，不該這麼作。因為他是你的子女，你信神了神就不應該讓他臨到這些事，他與其他人的子女不一樣，他應該偏得神的祝福，看在你信神的份上神應該祝福他，神如果不祝福他你就難過，你就哭、就鬧，你就不想跟隨神了，他如果死了你也活不成了。是不是這個意思？（是的。）這是不是跟神抗議呢？（是。）這就是在跟神抗議。就像狗似的，到飯點了就得給飯吃，晚一點兒就鬧，就叼着盆子在地上磕，這是不是不可理喻啊？（是。）狗有時候獸性大發了，你前兩天給它喂點肉，偶爾一天没給它肉吃它就把食物都倒在地上，再不就是用嘴磕盆，意思是就想吃肉，吃肉是應該的，不給肉吃不行。人也這樣不可理喻，兒女出點事就埋怨神、要求神，跟神抗議，這是不是跟動物差不多呀？（是。）動物聽不懂真理，也不明白人所謂的道理、人情，它撒潑、胡鬧這情有可原，那人跟神這麼抗議有没有理智啊？能不能原諒？要是動物這麼做，人會説「這小傢伙還有脾氣呢，還知道抗議，心眼兒不少，看來還不能小看它」，就覺得好玩，覺得動物不簡單。動物鬧脾氣，人對動物得高看一眼，人要是對神抗議，神應不應該對你高看一眼哪？説「這小傢伙還有這要求呢，不簡單哪！」神會不會這麼高看你啊？（不會。）那神怎麼定義這事啊？這是不是悖逆啊？（是。）那人信神知不知道這麼做不對啊？「一人信主，全家蒙福」這個時代是不是早就過去了？（是。）那為什麼還這麼禁食禱告，還這麼死皮賴臉地求神保守、祝福你的兒女呢？甚至還敢跟神抗議、較勁，「你不這麼作我就一直禱告，我就禁食！」禁食的意思是

什麼？就是絶食。像這樣的絶食其實就是耍無賴，就是撒潑打滾。我們常看見耍無賴的潑婦坐在地上一個勁兒地蹬腿，説「哎呀，我的孩子没了我不想活了，我活不下去了！」人雖然没對神那麼做，説話還挺文雅，「神哪，你是救人的大醫生，你無所不能，求你看顧保守我的孩子，讓他的病得醫治吧。神哪，你是公義的，你是憐憫人的神，你牽挂人、你愛惜人。」這麼禱告是什麼意思？你的意思是神如果不救你的孩子、不保守他，不如你的願，那神就不是愛人的神、不是憐憫人的神，神就没有愛，神就不是神，是不是這麼回事？這是不是耍無賴呢？（是。）耍無賴的人是不是尊神為大的人呢？有没有敬畏神的心啊？（没有。）耍無賴的人就是最無理性、絲毫没有敬畏神之心的人。跟神還敢這麼較量抗議，還敢耍蠻，這是不是找死呢？（是。）你的孩子怎麼那麼特殊呢？神怎樣主宰哪個人的命運都可以，就是不能主宰你孩子的命運，你認為你孩子的命運應該由你説了算、由你來掌管，這是什麼邏輯啊？在神看，所有的人類都是在神的主宰之下，誰也不能逃脱神手的主宰安排，你的孩子為什麼就例外呢？神怎麼主宰有神的命定、有神的計劃，你想改變能行嗎？（不行。）所以人别做愚昧的事，别做没理智的事。神怎麼作有神的原則，跟你有什麼關係？你若是對抗神的主宰，你就是找死。你不想讓你的子女臨到疾病、禍患，那不是正義、不是憐憫、不是善良，那只是情感作用導致的。情感就是自私的代言，就你那點情感都拿不到大面兒上，你自己都説不過去你還想用這事要挾神。還有的人説：「我的孩子得病了，他要是死了我就不活啦！」你真敢死嗎？你死一個看看！這樣的人有真實的信心嗎？難道孩子死了你就不信神了？孩子死了能改變什麼呢？你不信神神的身份、地位也不會改變，神還是神，神不是因為你信了他才是神、你不信神就不是神了，即使全人類都不信神神的身份、實質也是不變的，他的地位是不變的，他永遠是主宰全人類命運、主宰宇宙世界的那一位，跟你信不信没有什麼關係。你信你就偏得，你不信你就没有機會蒙拯救，你就得不着。你愛護自己的子女，你對子女的情感放不下，還不允許臨到任何事情，這話説得通嗎？這是合乎真理還是合乎道德、合

乎人性？哪一方面都不合乎，連道德都不合乎。你這不是愛惜兒女，你是情感作用。你還說如果你的孩子死了你就不活了，你既然對自己的生命這麼不負責任，不珍惜神給你的生命，那你就和兒女一起死去吧，這還不容易嗎？你死了以後到了靈界看看你跟你的子女是不是一類靈、是不是還有那層肉體關係、是不是還有情感，回到另外一個世界你就變了。是不是這樣？（是。）人用眼睛看事，判斷它是好是壞、是什麼性質靠的是什麼？靠人的思想。只是用眼睛看事看不穿這個物質世界、看不到靈界，人憑頭腦會怎麼想？「在這個世界上，生我的、養我的是跟我最親、最近的人，我愛的也是生我的、養我的人。」「到什麼時候我的孩子跟我最親，我也最疼我的孩子。」就這點境界、這點格局，思想境界就這麼「寬廣」。這話愚不愚蠢？（愚蠢。）幼不幼稚？（幼稚。）太幼稚了！你的子女這一生跟你有這麼點兒血緣關係，那上輩子呢，跟你有什麼關係？他死了以後去哪兒了？他的肉體一咽氣靈魂就走了，就回到靈界了。你為他哭，你心裏難受煎熬，他根本不知道，他對你沒有任何的知覺，他一離開那個肉體馬上就成為靈魂了，跟你沒有任何關係了。他怎麼看你？他可能都不認識你、不理解你，他現在就感覺沒有肉體的病痛了，擺脫了肉體，特別的輕鬆，他就這個感覺。或許若干年後他又投胎轉世，或許成為你的同事，或許成為你的同鄉，或許成為你家族裏的人，但你也不知道他前世曾經是你什麼人，雖然現在同處一個世界却屬于兩個不相干的人。即便有的人通過某種渠道知道了他是前世的哪個人，但是你看他、他看你都無感覺，絲毫不認識，即便他上一世是你的子女你對他也無感覺，你想的只是你死去的那個孩子，他對你也無感覺，他有了另外的父母、家庭，有了另外的姓氏，跟你沒關係。你還在那兒想曾經與你有血緣關係的那個肉體、那個名，那只是在你腦海中或者心思裏停留的一個畫面、一個影子，沒有實際存在的價值。他轉世投胎或變成人，或變成任何的生物，都與你沒有關係。所以，有些父母說「我孩子如果死了我也不活了！」這就太愚昧了！你的孩子壽數到了，到了該死的時候死了，你為什麼不活了呀？你說這話怎麼不負責任呢？他壽數到了神把

他取締了，神對他有另外的安排，這與你有什麼關係？你如果也到死期了神也把你取締，但是你没到死期那你就得活着，神讓你活你就死不了。不管人與人之間有什麼血緣關係，對于情感方面應該這樣認識：人與人之間不管是血緣關係或者情感關係那也是指盡責任説的，除了盡責任以外没有任何的義務，即使你想做什麼也没有任何意義，也無法改變什麼。所以，父母所説的「子女如果不在了，白髮人送黑髮人了，那我也不活了」這是不負責任的話。有些子女比父母先離開人世只能説他的壽命短，到了該死的日子他就走了，父母應該理解神的安排，應該好好活着。當然，出于情感思念子女是正常的，但是不應該悲傷過度，把餘下的光陰都揮霍在思念逝去的子女身上，這是愚蠢的。所以對待子女早逝這件事人一方面要對自己的生命負責任，另一方面要看透親情關係。人與人之間真正的關係不是肉體血緣上的關係，而是神所造的一個生靈與另外一個生靈之間的一種關係，這種關係没有肉體瓜葛也没有血緣瓜葛，只是兩個獨立的生命體。如果站在這個角度上來想，作為父母，如果子女不幸臨到了病痛或者是有生命危險的時候，父母應該正確面對這些事情，不應該因為子女的不幸或者逝去而放弃自己餘下的生存光陰，放弃自己該走的道路或者該完成的責任與義務，應該正確面對這個事。你有正確的思想觀點能看透這些事，你會很快地從絶望、悲痛、思念中走出來。如果你看不透呢？這件事就可能會纏繞你後半生，直到你死去為止。如果你能看透與子女的這一層親情關係你就能放下一部分，這對你來説是好事；但如果你看不透這層關係你就放不下，那對你來説這是一件殘忍的事情。没有一個父母在子女逝去的時候是毫無感覺的，任何父母當經歷白髮人送黑髮人的時候或者看到子女有任何不幸的時候都會付出後半生的精力去思念、憂愁，陷在痛苦當中，没有人能從中解脱出來，這是心靈中的一個傷痕、一個烙印。人活在肉體中不容易放下這一層情感，所以人就為此受苦。但是你若能看透父母與子女的這層肉體關係的實質，你對肉體關係、情感就會淡化很多，當然你所受的苦就會減輕很多。這件事雖然使你的心靈受到了嚴重創傷，但這是一種特殊的經歷，讓你對

人生、對親情、對人性有了更深入的體會與了解，讓你的人生閱歷更加豐富。當然，這種豐富是任何人都不想擁有的，也是任何人都不想面對的。但是兒女離世這事如果臨到了就得正確對待，就應該放下你原來持守的一種傳統的、腐朽的、錯誤的思想觀點正確面對血緣關係的情感、正確看待子女的離世，達到看透了能徹底放下了就不被兒女離世這件事摧殘了。明白了吧？（明白了。）

有的人說：「兒女是神賜給父母的資產，所以兒女就成了父母的私有財產。」這話對不對？（不對。）有的父母聽了這話就說：「這話對啊，別的身外之物什麼都不是自己的，就只有子女是自己身上掉下的肉，那才是自己最親的。」這話對不對？（不對。）不對在哪兒？說說你們的道理。人把子女當成自己的私有財產合不合適？（不合適。）怎麼不合適啊？（因為私有財產是屬于自己的東西，不是別人的，但其實兒女跟父母的關係僅僅是肉體上的關係，人的生命是來源于神，是神給人的氣息，如果他覺得兒女的生命是他給的，那他站的地位與角度就不對，而且他也一點兒不相信神的主宰與安排。）是不是這麼回事？除去肉體這一層關係，其實在神眼中兒女與父母的生命都是獨立的，他們互相之間沒有所屬關係，也沒有上下級關係，當然更沒有擁有與被擁有的關係，他們各自的生命都是來源于神的，各自的命運也都是神主宰的，只不過子女是由父母生的，父母比子女年長，子女比父母年幼，人就憑藉這一層關係、憑藉這個表面的現象就認為子女是父母的附屬品，子女是父母的私有財產。這不是從根源上看事，只是從肉體的情感上來論事，所以這個看事觀點本身就是錯誤的。是不是？（是。）既然子女不是父母的附屬品，也不是父母的私有財產，子女是獨立的，所以父母不管對成年以後的子女有怎樣的期望也只能停留在想法上，不能變成現實。當然，父母也不應該因為自己對成年子女有了任何的期望而去兑現它，去實現自己的承諾，或者去為此付出任何的代價、犧牲。父母應該怎樣做呢？應該在成年子女有了獨立的生活與生存能力之後選擇放手，放手才是真正的尊重他們，才是真正的對他們負責任。總把持着、控制着，或者總想干涉、參與子女的生活與

生存，這是父母的無知與没理智的做法，也是幼稚的做法。父母不管對子女有多麽高的期望都改變不了什麽，也都不可能成為現實，所以父母如果明智的話應該放下這一切現實的或者不現實的期望，站在正確的角度與立場處理與子女之間的關係，站在正確的角度與立場對待成年子女做的每一件事，或者是發生在他們身上的任何事情。就是這個原則。合不合適？（合適。）你要是能做到就證明你接受這些真理了，你要是做不到，還一意孤行，認為親情最大、親情最重要、情比天大，好像你能掌管子女的命運、你能把持好他們的命運似的，那你就試試看，最後會是什麽結果這是不言而喻的，只能以慘敗收場，没什麽好果子。

**父母期望子女要孝順**

父母對子女的期望除了剛才提到的那些以外，還有一個期望是天下所有父母共同的要求，就是希望子女能够孝順。當然，個別種族、個別地區的人對子女提出了一些更具體的要求，比如子女成年之後要與父母生活在一起、照顧父母、給父母養老送終等等。這就是咱們要講的「父母對後代的期望」的最後一項——要求子女要孝順父母，要給父母養老。這是不是所有父母生育子女的初衷，也是對子女的一個基本要求？（是。）父母在兒女太小還不懂事的時候就問他：「長大挣錢給誰花啊？給不給爸爸媽媽花啊？」「給。」「給不給爺爺奶奶花啊？」「給。」「給不給姥姥姥爺花啊？」「給。」你説這小孩一共能挣多少錢啊？父母得養着，爺爺奶奶、姥姥姥爺也得養着，七大姑八大姨都得養着，這小孩的負擔得多重，是不是倒霉？（是。）即便小孩子童言童語的不知道自己説的到底是什麽，但是在這事上反映了一個現實，就是父母養育子女都是有目的的，而且目的不那麽單純也不那麽簡單。在孩子很幼小的時候父母就開始有要求了，還總是探底，就問他：「長大以後養不養爸爸媽媽？」「養。」「養不養爺爺奶奶？」「養。」「跟誰最好啊？」「爸爸媽媽。」父母就滿意了。在孩子剛剛會説話的時候父母就開始争取兒女長大後能孝順，能對自己好。雖然小孩子説不清，不太懂，但是父母也想從小孩子的回答中得着一種承諾，同時也想在

孩子身上能看到未來，希望自己所撫養的孩子不是忘恩負義的人，是個孝順的孩子，是個能對自己盡責任的孩子，更是能讓自己指望得上、能給自己養老的孩子。「長大以後養不養爸爸媽媽？」這句話雖然父母從子女幼小時就開始問，但這不是一句簡單的問話，完完全全就是父母內心深處對子女的一種要求、指望，它是實實在在的一種指望，也是實實在在的一種要求。所以只要子女開始懂事，父母就希望子女能够在父母生病的時候噓寒問暖，能够在床前陪伴、照顧，哪怕給倒點水。雖然孩子做不了什麼，也不能給父母提供經濟方面或者更實際的一些幫助，但是最起碼孩子得有這一片孝心。這片孝心在孩子小的時候父母就要看得到，而且時不時地也要驗證一下。比如，父母身體不好或者工作勞累的時候看看孩子知不知道給父母端茶倒水、洗洗衣服，做一頓簡單的飯，或者問問父母累不累。還有的父母在節假日就出去，到飯點的時候故意不回來做飯，看看自己的孩子長大了是不是懂事了，是不是知道給父母做飯了，是不是知道孝順父母、體諒父母，能够分擔父母的難處了，是不是白眼狼，白養他了。在孩子成長期間甚至到成年之後，父母一直在測試、在窺探這件事，同時也一直在要求自己的子女「不能做白眼狼，父母養活你為了什麼呀？就是為了讓你能給我們養老，不是白養你的。你不應該忤逆父母，父母養你不容易，很辛苦，你應該知道體諒父母」。尤其是有一些孩子在所謂的叛逆期，就是青春期過渡到成年的那個階段不太懂事，四六不分，經常忤逆父母，還惹些麻煩，父母就又哭又鬧又嘮叨：「你都不知道你小時候父母為了養活你受了多少苦！沒想到你長大是這麼個東西，一點兒也不孝順，也不知道分擔家務、分擔父母的難處。你都不知道父母多麼不容易，你不孝順，你忤逆，你不是個好人！」父母除了為子女不聽話或者偏激的行為生氣外，還有一個生氣的地方就是子女不孝敬父母。如果子女不能體諒、關心、照顧父母，那在父母的心裏就覺得這樣的孩子指望不上，就是白眼狼，是忤逆之子，父母為此傷心難過。如果兒女特別關心照顧父母，父母有難處了兒女就能過來幫忙，父母想吃什麼不用開口兒女就給送來了，不管兒女工作、生活多忙心裏總挂念着父母，父母就特別

開心，覺得撫養兒女花多少錢、付出多少精力都值了，没有白養。不管兒女孝敬父母多少，只要對父母有那份孝心父母就很滿意了。

還有的父母有時候工作忙或者是在外面辦事回來晚一點，兒女自己在家做飯，吃完了没有給父母留。年輕人没到那個年齡，他有時候就想不到，或者也没那個習慣，或者有的人真的就不具備那個人性，不會考慮别人、照顧别人，也可能是因為受父母的影響，也可能是人性本身就自私，做好飯就自己吃了，一點兒都没給父母留，也没再給父母做一份。父母回來一看，傷心了，難過了。難過什麽？認為孩子不孝順、不懂事。尤其是單親媽媽，看到孩子這樣就更難過了，開始又哭又號，「我把你養這麽大容易嗎？我又當爹又當娘把你養這麽大，我上班這麽累，回到家，你連頓飯都不給我做，哪怕做個粥呢，哪怕不熱乎也是你的一片心意啊，你都多大了還不懂這事！」他是不懂，做得不合適，但你要是對他没這個期望，你會生氣嗎？你會對這事較真嗎？會把這事當成衡量人孝不孝敬的一個標準嗎？他不給你做飯你自己做唄，要是没有他呢，你不照樣得好好活着嗎？他要是不孝順的話，你是不是不該生他呀？他要是真的一輩子都不懂得心疼你，也不懂得照顧你，那怎麽辦呢？你是正確對待，還是就為這個事生氣、難過、後悔，成天跟他鬧彆扭啊？你怎樣做才是正確的？（正確對待。）説來説去也不知道怎麽做，最後見人就説：「可别生孩子，你生一個後悔一個，生孩子没好，養活孩子也没好，養大就是白眼狼！還是自己對自己好一點，不要指望誰，誰都指望不上！都説子女能指望上，指望個啥呀？他指望你還差不多。你對他一百個好，反過來他對你呢，給你一個好都算天大的面子了，都算對得起你了。」這話對不對？這是不是社會上的一種言論、一種思想觀點？（是。）有的父母就説：「都説養兒防老，吃頓兒女做的飯都不容易，更别指望他養老了！」這是不是牢騷啊？（是。）這個牢騷是怎麽産生的呢？是不是父母對子女的期望太高了？父母要求子女長大後必須得孝順，得體諒父母，對父母言聽計從。你有了這樣的要求、標準之後，子女無論怎麽做都不可能達到你的要求，你都是滿腹牢騷、怨言不斷，你後悔生了他，覺得得不償失，没

得着回報。這樣的後果好還是不好?（不好。）那這種後果是怎麼造成的？是不是因為你養育子女的目的就不對?（是。）既然後果不好，很顯然當初你養育子女的目的也是不對的。養育子女是人類的一種本能，也是人類的一種義務與責任，父母不應該要求子女必須孝順父母，也不應該為了有人養老才生養子女。人養育子女的目的本身就不正當，所以當子女不孝順時人就說出「可千萬別養育子女」這種荒謬的話。既然目的不純，那他產生的思想觀點也不對，那是不是需要矯正、需要放下啊?（是。）那怎樣矯正、怎樣放下呢？怎樣的目的是純正的？怎樣的思想觀點是正確的？就是你怎樣處理與子女的這一層關係是正確的？首先，養育子女是你自己的選擇，你願意生養兒女，他們是被動地被生下來。除去神交給人類繁衍後代的這個責任以外，也除去神的命定以外，作為父母這一方主觀的原因、主觀的出發點是父母願意生下子女。你願意生下子女，那你就應該把他養大成人，讓他能獨立生活。你從撫養子女這件事情上已經得到了很多，受益很多。首先你享受了與子女共同生活的歡樂時光，也享受了撫養子女的這個過程，這個過程雖然酸甜苦辣都有，但更多的是體嘗到了你陪伴子女、子女陪伴你這樣的一種幸福，這也是經歷人生的過程。你享受了這些，你已經從子女身上得着了很多，是吧？子女帶給父母的是快樂、是陪伴，父母通過自己付出的代價、時間與精力養育子女，看着一個小小的生命逐漸地長大成人，從一個懵懂的什麼事情都不知道的幼小的生命開始，逐漸變得會思想、會說話，有組織語言的能力，有學習、辨別各種知識的能力，有與父母對話、溝通還有平等地看待一個事的能力，父母經歷了這樣的一個過程對父母來說這也是最快樂的事，是任何一個事、任何一個人也代替不了的。父母在撫養子女的過程中已經從子女身上享受了很多、明白了很多，這對父母來說就已經是莫大的安慰、莫大的收穫了，至于子女孝不孝順你、你能不能指望他什麼、從他身上能得着什麼，這就看你們之間有没有在一起生活的緣分，這在乎神的命定；另一方面，子女生活在怎樣的環境，有怎樣的生活條件，他的條件能不能達到照顧你，經濟寬不寬裕，能不能給你一些物質上的

享受與幫助，這也在乎神的命定；還有，你作為父母能不能享受到子女給你的這些物質也好、金錢也好或者是情感上的安慰也好，這也在乎神的命定。是不是這樣？（是。）這些都不是人能求來的。你看有的子女父母不太喜歡他，也不願意跟他生活在一起，但是神就命定他和父母一起生活，他就没法往遠的地方走，就離不開父母的身邊，他這一輩子都跟父母黏在一起，父母打都打不走。有的子女父母還挺願意跟他生活在一起，難分難離的，分開之後總想念，但是他因着各種原因，比如出國工作或是因為結婚後在外地生活等等，他就與父母相隔很遠，見一次面都不容易，打一次電話或者視頻通話一次還得看時間，因為時差或者是各方面不方便就不能與父母常常通話。這些特殊情況是不是都與神的命定有關？（是。）那不是父母一方或者子女一方主觀意願怎樣想就能决定的，最主要的是看神的命定。另一方面，父母擔心以後能不能指望上兒女。你想指望什麽？指望他們端茶倒水？這算什麽指望上啊？端茶倒水你自己不也能做到嗎？如果你健健康康的，生活能自理，什麽都自己做多好啊，非得讓人伺候，非得享受兒女的照顧、陪伴就是幸福啊？不見得吧。如果你癱瘓在床不能動了，他們真的床前床後地伺候你，那對你來説是一種幸福嗎？如果讓你選擇的話，你是選擇自己健健康康的不需要兒女的照顧，還是選擇癱瘓在床兒女在身邊陪伴，你選擇哪個？（健健康康的。）健健康康的多好，無論是活到八十歲、九十歲還是長壽活一百歲你都能自理，這生活質量好。雖然説老了，反應慢了，記性也不好了，吃東西也少了，做什麽也慢，出門也不太方便了，但是基本的生活自己還能料理，這多好啊！兒女時不時地來個電話問候問候，節假日回來陪伴一下，這就可以了，要求那麽高幹什麽啊？總要指望兒女，那兒女非得是你的奴隸你就高興了？人這個想法是不是自私啊？總要求兒女孝順，能指望上兒女，指望什麽呀？你的父母指望上你了嗎？你的父母都没指望上你，你憑什麽要指望上你的兒女啊？這是不是不講理啊？（是。）

父母在期望子女孝順這事上，一方面得知道一切都有神擺布、都在乎神的命定，另一方面人得有理智。父母生養兒女本身就是經歷了

一件人生中特殊的事情，你從兒女身上已經得着了不少，體驗了養育兒女的辛酸苦辣、幸福歡樂，這個過程對你來説是一生中的豐富閱歷，當然也是一種難忘的體驗，它對你人性的缺欠、無知都是一種彌補。你從養育子女這事上已經得着了你該得的，你如果不知足，還要求兒女做你的跟班、奴隸，要求兒女一輩子孝順你報答你的養育之恩，還給你養老送終，你死後把你裝在棺材裏，為你哭得死去活來，為你戴孝、丁憂三年等等，讓兒女用這些來還債，這就是不講理、没人性了。你看在對待父母這事上，神只要求人孝順父母就可以了，并没有要求人贍養父母直到他們死去，神没給人這個責任與義務，神没這麼説，神只是告誡做兒女的要孝順父母。孝順父母這句話很籠統，範圍很大，拿到現在具體地説就是在你的能力與條件範圍之内盡點責任就好了，就這麼簡單，對子女就這點要求。那作為父母的怎麼領會這件事呢？神都没要求子女必須孝順父母、必須為父母養老送終，那作為父母的就應該放下自己的私心，别因為你生養了子女就讓他一切圍着你轉，他如果不圍着你轉、不以你為中心，你就總罵他讓他良心受譴責，説「你是個白眼狼，不孝順，忤逆，養你這麼大都指望不上」，總這麼罵兒女給兒女負擔，這就不對。你要求子女必須孝順，要求子女必須陪伴身邊，為你養老送終，到哪兒都得想着你，這本身就是一種錯誤的做法，是非人性的一種思想。這種思想在不同國家或者不同種族的人群當中或多或少都會有，但是從中國的傳統文化來看，中國人特别注重講孝道，從古到今就總講這個事，把這個事當成人性的一部分，當成衡量是好人還是壞人的一個標準。當然，在社會上也形成一種風氣、一種輿論，如果子女不孝順的話就會遭到人的唾弃與譴責，做父母的就覺得臉上無光，做子女的也覺得背不起這個罵名。在各種因素的影響下，父母也深受這種傳統思想的毒害，不加思索、不加分辨地要求子女必須得孝順。父母養育子女是為了什麼？為的不是讓他們給你養老送終，為的是完成神所交給你的責任與義務，這一方面是人類的本能，另一方面也是人類的責任。你是因為本能與責任生育子女，并不是為了防老、養老而生育子女，這觀點是不是正確的？（是。）没有子

女的人老了就一定悲慘嗎？不一定吧？没有子女的人照樣活到老，有的還健健康康的，安享晚年，安享終老。那有子女的人就一定晚年幸福、晚年健康嗎？（也不一定。）所以，父母晚年的健康、幸福，生活的狀態、生活的質量、身體的狀態其實與子女是否孝順没有直接的關係，而是與神的命定有關係，與神給人擺設的生活環境有關係，父母晚年的生活現狀如何子女没有義務負這個責任。是不是這樣？（是。）所以，不管子女對父母是否照顧，也不管兒女願不願意照顧父母，這只是子女對父母的一種態度。咱們暫先不站在子女這個角度上去講，僅僅站在父母這個角度上來講。父母不應該要求子女必須孝順、必須為你養老負擔你的老年生活，没這個必要。這一方面是父母對子女應該有的一種態度，另一方面也是父母應該有的尊嚴，當然還有更重要的一方面就是作為父母的這一類受造之物應該遵守的對待子女的原則。如果子女有孝心願意照顧你，你也不用拒絶；如果子女不願意照顧你，你也不用成天唉聲嘆氣心裏覺得彆扭、不甘心，或者是對子女有怨氣。你自己的生活、生存應該在你的能力範圍内自己負責任擔負起來，不應該轉嫁給他人尤其是轉嫁給子女，應該積極主動地、正確地面對自己没有子女陪伴、没有子女在身邊幫助這樣一種生活，就是離開了子女自己也能獨立地面對生活中發生的事情。當然，如果需要子女必要的幫助也可以要求他們，但不應該建立在子女必須孝敬父母或者指望兒女養老這種錯誤思想觀點的基礎上，而是都應該站在盡責任這個角度上為父母或者為子女做事，這樣就能理性地處理父母與子女的關係。當然，雙方如果都有理性都給彼此空間，也能彼此尊重，到最終彼此之間肯定能更好地、融洽地相處，珍惜這份親情，也珍惜對彼此的照顧、牽挂、關懷。當然，在彼此尊重與理解的基礎上做這些這就是比較合乎人性、比較合適的了。是不是這樣？（是。）當子女能够正確地履行自己的責任時，你作為父母也不再對子女有過分的、額外的要求，在這種情况下你就會覺得子女所做的一切都很正常、都挺好，就不會像以前一樣他怎麽做你都不滿意、都看不順眼，怎麽做都還不清你養育他的債，你就不會用這樣的眼光看待他了。反之，你會存着正確的

態度面對這一切事情，有子女的陪伴、孝順你感謝神，覺得子女不錯，有人性，没有子女的陪伴、孝順也不埋怨神，也不會為養育了他們而感到後悔，更不會恨惡他們。總之，父母能够正確地面對子女對待父母的態度這是很重要的。正確地面對就是對子女没有過分的要求，也不會勉强兒女做任何事，無論他們做的事對錯都與自己無關，也不受他們的轄制，這樣就活得有尊嚴了。作為父母來説，根據自己的能力、根據自己的條件，當然也根據神的命定，神給你什麽你就享受什麽，没給你那你也應該感謝神，應該順服，不應該攀比，「你看誰誰誰家，那孩子孝順，没事就接他老爸老媽去兜風，去南方旅游，每次回來大包小包都塞得滿滿的，那叫一個孝順啊！你看人家那孩子，那叫指望上了，養兒防老就得養那樣的兒子。你看咱的兒子，回來一趟空着手，啥也没買，不但空手還總也不回來，不叫就不回來，叫回來之後就要吃的、要喝的，還啥活兒也不想做」。既然這樣那就别叫他回來，你叫他回來不是自己找氣受嗎？你知道他回來就是白吃白喝，那你叫他幹什麽？你要是没有目的你能叫他回來嗎？還不是你自己犯賤、你有私心嗎？你總想指望他點什麽，希望自己没有白養育他，希望自己養的不是個白眼狼。你總想證明你養的不是白眼狼，你的孩子是個孝順孩子，你證明這個有什麽用啊？你自己好好活着不行嗎？你説没有子女能不能活？（能。）照樣活。這例子太多了，是吧。

有的人還有一個腐朽的、老舊的觀念，説：「人活着有没有兒女孝順、兒女養老其實都無所謂，但起碼死後得有人發送哭喪讓人看着也體面，否則死在家裏没有人知道讓人嘲笑，那就太窩囊了！」没人知道能怎樣呢？人死了就什麽也不知道了，肉體死了那靈魂早就走了。肉體死的時候不管在哪兒、不管是什麽樣，不都是死了嗎？即使放在棺材裏風光地發喪出去，埋在土裏肉體不也是爛掉了嗎？人都覺得，「有子女在身邊能給裝進棺材，還能穿上壽衣、化化妝，風風光光地發喪出去，這是光彩的事，要是死了没人發喪、没人送終，就好像這一輩子没畫上句號似的。」這想法對不對呀？（不對。）現在年輕人不太注重這些了，但是有很多偏僻地區的人，還有年紀比較大一些、没什麽

見識的人，認為兒女必須得給父母養老送終，這種思想觀點深深地種在他們心裏，怎麼交通真理他們也不接受，最後導致的後果是什麼？那就是深受其害了。這個毒瘤在你裏面一直藏着，那你就得受它毒害，什麼時候把它挖出去了、剔除出去了你就不受它毒害了，你活着就自由了。任何錯誤的做法都是由謬妄的思想觀點主導的，比如有的人擔心死後會爛在家裏，他就總琢磨：「我得養兒子啊，我兒子長大了不能讓他走遠，萬一到我死的時候兒子都不在身邊咋辦啊？没人養老送終那是人生一大遺憾啊！如果有人養老送終，這也算一輩子没白活，人生完美，再怎麼樣也不能讓人看笑話。」這種思想是不是挺腐朽的？（是。）迂腐、墮落，把肉體看得太重了！肉體其實一文錢不值，經歷了生老病死之後就什麼也没有了。只有在活着的時候得着真理蒙拯救了，人才會永遠長存；你没得着真理，肉體死了、腐化了就什麼都没有了，兒女再孝順你你也享受不着了。人死了，子女把他放進棺材裏葬了，那個老肉體能感覺到什麼？還有知覺嗎？（没有。）什麼知覺都没有。但人生前把這個事看得挺重，對子女能不能給自己送終這個事還要求挺高，這是不是愚蠢啊？（是。）有一些子女對父母説：「我們信神了，你們活着的時候我們孝順你，給你養老、伺候你，等你死的時候我們就不給你發喪了。」父母聽到這話就惱怒了。你説其他什麼事他都不惱，一説這事他就炸鍋了，「你説什麼？你這個不孝的東西，我打斷你的腿！我寧可没生你，我打死你！」你説其他事都没惹惱他，就這事惹惱他了。他生前子女有的是機會對他好，但他非得要求子女給他送終，子女因為信神了對他説：「到你死了我們就不給你舉辦儀式了，給你火化了，骨灰盒找個地方放好就完事了。生前讓你享受點子女的福，給你吃好穿暖，不給你氣受。」這現不現實？他説：「這些都不要緊，我要的就是死了以後你們得給我發喪。你要是不給我養老送終，我跟你没完！」人愚蠢到一個地步，就這麼簡單的道理到他那兒就講不通，怎麼説他都聽不懂，像動物似的。所以，你如果追求真理的話，作為父母首先對待子女是否孝順、是否能給你養老送終這件事你應該放下這些傳統的、腐朽的、墮落的思想觀點，能正確地對待這

件事。兒女如果真的有孝心，你就正確領受；兒女如果没有條件、没有精力孝順你或者没打算孝順你，你將來年老的時候他不能在你身邊照顧你，或者在你死時不能為你送終，那你也不用要求、也不用難過，一切都在神手中，人生有時、死有地，生在哪兒、死在哪兒都有神的命定。即便子女對你作出承諾，説「你臨終的時候我一定守在你面前，絶不會讓你失望」，但是神就没擺設那樣的環境，你要死了你的子女偏偏就不在你身邊，怎麼趕也趕不回來，他就見不到你最後一面，你離開人世好幾天他才回來，他的承諾管用嗎？他自己都做不了自己的主。但你就是不相信，你就非得讓他作出承諾，他承諾管用嗎？你這是畫餅充飢，覺得子女有那句承諾他就能達到。他真能達到嗎？不一定。他每天在哪兒、每天做什麼事情、他將來怎樣他自己都不知道，他的承諾是隨口説的，是為了安慰你，你還當真了，你還看不透人的命運是在神手中掌握。

人與子女有多大緣分，從子女身上能得多少回報，能不能指望上子女養老，説白了這都有定數、都有神的命定，不是人一廂情願想怎樣就怎樣。當然，人想象得都挺好，都想從子女身上撈什麼好處，但你怎麼不看看你的命裏有没有？你與子女的緣分有多長，這是關鍵的。這一生當中你所從事的每一項工作與子女有没有關係，在你發生重大事件的時候你的子女有没有參與其中，這些都在乎神的命定，如果没有神的命定你再努力也没有用。你把子女撫養長大成人你的責任就盡到了，兒女到該走的時候自然就走了。這個事人得看透。如果你看不透這事你就總有個人的欲望、總有個人的要求，為達到目的接受各種各樣的思想觀點，最終怎麼樣？到臨死的時候你才醒悟過來，覺得自己一輩子做了很多蠢事，盡憑觀念想象做事太愚昧無知了，根本不符合現實情況，也不符合神的命定。你到死的時候才明白，那不是太晚了嗎？是不是這樣？（是。）趁現在活着還没有糊塗，還能領受一些正面事物，那就趕緊接受。接受不是把它變成一種思想理論，也不是變成一種口號，而是試着去這麼做、這麼實行。一點一點地放下自己的各種想法、各種私欲，别覺得自己是父母，自己怎麼做都對、怎麼做

都行，怎麼做子女都應該接受，天下没有這樣的道理。父母是人，子女就不是人了嗎？子女不是你的附屬品，也不是你的奴隸，他是一個獨立的受造之物，他孝不孝順你跟你有什麼關係？所以，不管怎樣的父母，子女多大了，他們到没到孝順你的年齡、到没到獨立生活的年齡，父母都應該有這樣的想法，樹立正確的對待子女的思想觀點，不應該偏激，也不應該以那些錯誤的、腐朽的或者是老舊的思想觀點來衡量這一切。那些思想觀點符合人的觀念，也符合人的利益，符合人的肉體需求、符合人的情感需求，但它不是真理。不管你覺得它是正當的還是不正當的，總之這些東西最終給人帶來的是各種各樣的麻煩、纏累，只能讓你陷入各種各樣的困境，和子女之間暴露血氣，你講你的理、他講他的理，最終你恨他、他恨你，你埋怨他、他埋怨你，親人也不是親人了，反目成仇了。如果大家都接受真理、接受正確的思想觀點，這些事情都很容易面對，這其中所産生的種種矛盾與糾紛也會得到解决，但你要是堅持傳統觀念，這些問題不但不會解决，而且産生的矛盾會越來越深。本身傳統文化就不是衡量事物的準則，這裏面涉及到人性的東西，還摻雜着人的情感還有人的私欲、血氣等等出于肉體的東西。當然，傳統文化裏還有一個最實質性的東西，就是虛偽。用子女的孝順來證實父母教育得好，來證明自己的子女有人性，同樣的，子女用對父母的孝順來證實自己不是忘恩負義的人、自己是謙謙君子，以此在社會的各個種族、各類人群中來立足，來作為生存之本，這本身就是傳統文化中最虛偽、最實質性的一個東西，這些都不是衡量事物的準則。所以，作為父母這一方來説，應該放下對子女的這些要求，用正確的思想觀點來對待子女，來看待子女對待自己的態度。如果説你没有真理，不明白真理，那你最起碼用人性的角度去看。用人性的角度怎麼看呢？子女不管在哪兒生活、工作也都不容易，都有許多難處、壓力，他們都有自己的生活，有自己生存的方式，也有神為他們制定的命運。當然，對于任何一個生活在這個社會上的人來説，面對生存的問題、上下級的關係以及子女問題等各方面壓力都很大，尤其在現在這個紛擾的、快節奏的又處處充滿競争、充滿血腥

爭鬥的社會環境之下，每個人過得都不容易，都挺艱難的。如果人不信神也不盡本分就没路可走，他唯一的路就是追求世界讓自己活下去，不斷地適應這個世界，不斷地為自己的未來、為自己的生存而不惜一切代價地打拼，來度過每一天。其實，他每一天都很痛苦，都是在挣扎中度過。所以，如果父母再額外地要求子女這樣做那樣做，那無疑對他們的身心都是雪上加霜的一種摧殘與折磨。父母有父母自己的生活圈子，也有自己的生活方式和生活環境，子女也有子女自己的生活環境與生存空間，也有自己的生活背景，如果父母過多地干預或者對子女有過多的要求，讓他們為父母做這個做那個，以此讓自己曾經對子女的付出有所回報，從這點上來看，父母這麼做是很不人道的。子女無論怎麼生活、怎麼生存，他們在社會上遇到怎樣的難處，父母没有責任與義務為他們做任何事情，但是父母也不要在子女的生活中再給他們加添任何的麻煩與累贅，這是不應該的。作為父母的別對子女要求太多，也別對子女挑剔太多、指責太多，應該平心而論，和他們平等相處，設身處地地想想他們的處境。當然，父母也要處理好自己的生活，這樣的父母子女也尊重，也值得人尊重。作為父母你如果信神盡本分的話，那無論在神家中盡哪項本分都没有時間想這些事情，要求兒女孝順、指望兒女養老，如果還有這樣的人那就不是什麼真信的人，更不是追求真理的人，都是糊塗蛋、不信派。是不是這樣？（是。）父母如果很忙碌，有本分盡，工作很忙，那就更不應該提子女是否孝順這些事了。父母如果總提「子女不孝順，指望不上，也不能給我養老」，那你這是吃飽撐的，太閑了，没事就找事。是不是這樣？如果你們遇到這樣的父母怎麼辦？給他上上課。怎麼上課呢？你説：「你自己生活不下去了？你到吃不上飯、喝不上水的地步了嗎？你到活不下去的地步了嗎？能活就活，活不下去就死！」敢不敢説這話？你們説，説這話人不人道？（不敢説這個話。）説不出口，是吧？不忍心。（是。）你們年齡再大點就能説出這話了，父母要是做了太多讓人氣憤的事，你就能説出口了。父母還是對你太好了，没傷過你，他傷過你你就能説出這話了。是不是這樣？（是。）他如果成天就要你回家，「回

來，給我拿錢，你個白眼狼！」成天罵你、成天咒詛你，你就能說出這話了。你說：「你能活就活下去，活不下去你就死！沒兒女你就活不成啦？你看人家那沒兒女的老人不是活得挺好、挺快樂嗎？每天自己料理自己的生活，有點工夫就出門溜達溜達，鍛煉鍛煉身體，一天的生活挺充實的。你看你啥也不缺，你咋就生活不了了呢？你是犯賤，該死啊！兒女孝順你是應該的？兒女不是你的奴隸，不是你的私有財產，你的路得靠你自己走，兒女沒有義務負這個責任。吃的、穿的、用的都給你了，你都充足了，你還瞎折騰什麼啊？再折騰給你送到養老院去！」對于這類父母就得這麼處理，是吧？不能慣。兒女要是不在身邊照顧，他就成天哭天抹泪的，就像天塌下來了一樣，活不成了。活不成你讓他死試試，他才不死呢，他惜命。他活着的法則就是想依附別人活着，活得更好、更自在、更任性。他的幸福快樂都得建立在子女的痛苦之上，這是不是該死的父母啊？（是。）兒女天天陪伴他、伺候他，他開心快樂了，他得意了，兒女就得痛苦，就得忍受。這樣的父母是不是該死？（是。）

父母對後代的期望這個話題的最後一條，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父母對待子女是否孝順、是否能指望上、是否能養老送終這個事，是不是說明白了？（是。）你作為父母不應該有這樣的要求，不應該有這樣的思想觀點，也不應該對子女有這樣的指望。子女沒有欠你的債，你養育他們是責任，養得好不好那是另外一回事，他一點兒也不欠你的，他對你好、照顧你也只是盡責任，并不是還債，他并不欠你的。所以，他沒有義務必須得孝順你，必須得讓你指望、讓你依靠。明白了吧？（明白。）他照顧照顧你，讓你依靠，給你點錢花，也只是作為子女該盡的責任，那不是孝道。咱們之前說過烏鴉反哺、羔羊跪乳的比喻，動物都知道這個道理，連動物都能做到，何況人呢！人是所有生物當中最高級的一類受造之物，是神所造的有思想、具備人性、具備情感的一類受造之物，那作為人來說，不用教育，其實人都懂。對待子女能否孝順的事，從大的方面，就看神有沒有命定你們之間的緣分，你們之間有沒有這一層互補互助的關係，你能不能享到這個福；

從小的方面，就看你的子女有没有那個人性了，他真有良心理智，你不用教育，他從小就懂。從小都懂了，你説長大不更懂了嗎？是不是這樣？（是。）從小都知道「挣錢給爸爸媽媽花這是好孩子」這樣的道理，那長大以後不是更懂嗎？還用教育嗎？還用父母給他上這樣的思想教育課嗎？不用了。所以，父母要求子女必須孝順、必須養老送終，這都是愚蠢的做法。你生的孩子不是人哪？是大樹還是塑料花？他不懂，你還得教育？這事連狗都懂。你看，兩隻小狗跟媽媽在一起的時候，别的狗衝它媽媽叫，它不願意，隔着欄杆就護着它媽媽，不讓别的狗衝它媽媽叫。那狗還知道呢，何况是人了！不用教育，盡責任這事人能做到，父母不用給子女灌輸這樣的思想他就會做。他如果没有人性，即使有條件他也不做；他如果有人性，也有條件，他自然就做了。所以，父母在子女是否孝順這件事情上，不用要求、提示、指責，這都多餘。你能享受到子女的孝順那是你的福氣，你享受不到也不是你的虧損，一切都有神命定，是吧。好了，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再見！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 怎樣追求真理（二十）

## 附　根據神的話做人做事才能進入真理實際

咱們交通的各方面話題都涉及到日常生活的實際內容，聽了這些內容，你們有没有感覺到真理不是空洞的，不是口號，不是一種理論，更不是一種知識？真理與什麽有關？（跟我們的現實生活有關。）真理和現實生活有關，和現實生活中發生的各類事有關，真理涉及到人性生活的各個方面，涉及到人日常生活中臨到的種種問題，更涉及到人的追求目標與所走的道路。哪一項真理都不是空洞的，更不是可有可無的，都是人必須具備的。在日常生活中涉及到一些現實問題時，如果你能根據咱們所交通的真理原則去看待，去解決、處理這些事，那你就進入真理實際了；如果你在日常生活中對這些涉及真理的問題依然持守自己原有的思想觀點不變，從自己人性的角度出發去看待這些事，而且看待這些事的原則、根據與真理没有關係，那很顯然，你就不是一個進入真理實際的人，也不是一個追求真理的人。咱們無論交通哪方面真理，涉及到的話題都是在矯正、扭轉人在各方面事情上的錯誤的思想觀點與觀念想象，達到人在日常生活中對接觸到的各種事都有正確的思想觀點，都會站在正確的角度與立場上去看待現實生活中發生的這些事，然後以真理為準則去解決它、處理它。聽道不是為了裝備道理、裝備知識，也不是為了增長見聞、增長見識，而是為了明白真理。明白真理的目的不是讓人在思想上、精神上得到充實或者在人性方面得到充實，而是讓人在信神這條道路上能不脱離現實生活，在日常生活中對臨到的各種事都能以神的話語為根據、以真理為準則去看人看事、做人做事。如果你聽道這麽多年，在道理上、知識上有所長進，精神世界感覺充實了，思想境界能高一些了，但是在日常生活中臨到很多事時，你依然不能站在正確的角度上去看待這些問題，也不能堅持按照真理原則去實行，去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那很顯然，你就不是一個追求真理的人，也不是一個進入真理實際的人，更重要的是，你還没有達到順服真理、順服神，没有達到敬畏

神，當然很明顯可以確認的一點是，你還没走上蒙拯救的道路。是不是這樣？（是。）

根據你們現在的實際身量、你們的光景，你們感覺自己在哪些方面進入真理實際了？在哪些方面有了蒙拯救的希望？在哪些方面還没有進入真理實際，遠遠够不上蒙拯救的標準？這個會不會衡量？（臨到敵基督、惡人攪擾教會工作，使神家利益受虧損的時候，自己没有正義感，對神也没有真實的忠心，不能站出來維護神家的利益，在這些大是大非上没有什麽見證，從這方面看，自己根本就够不上蒙拯救的標準。）這是個現實問題。大家再説説，除了在涉及分辨、弃絶敵基督的問題上你們對自己的身量有認識了，那在其他方面，你在日常生活中臨到的哪些事上感覺自己没進入實際，不能按着真理原則去實行，雖然明白道理了，但是在真理上還是不透亮，没有路途，不知道怎麽做合神心意，不知道怎麽做是守住原則。（盡本分這麽多年，覺得自己也能撇家捨業，對父母、親人的情感也能放下一些，但有時臨到一些實際的環境，就發現自己裏面還有情感那些東西，就想在父母身邊照顧他們，盡孝，如果做不到，心裏就感覺虧欠他們。通過聽神最近交通的父母不是自己的債主這方面，看到自己不明白這方面的真理，没有達到順服真理、順服神。）誰再接着説説？你們在日常生活中没有難處嗎？還是你們活在真空裏，不會臨到各方面問題？你們盡本分的時候有没有難處？有没有應付糊弄？（有。）有没有貪享肉體安逸啊？有没有為名譽地位作工啊？有没有常常為自己的前途、後路擔憂、上火、着急？（有。）那臨到這些事的時候是怎麽處理的？能不能用真理解决？被提拔的時候就為自己留後手，被撤職的時候就為自己的前途歸宿擔憂，誤解神、埋怨神，擺老資格，這些問題有没有？（有。）臨到這些事的時候是怎麽處理、解决的？你是隨從私欲行事，還是能堅持真理原則，背叛肉體、背叛自己的敗壞性情實行真理呢？（神，每次臨到這些環境的時候，道理上也明白不能按照自己肉體的喜好或者敗壞性情去行事，有時良心有點知覺、受點責備，會在行為上作出一些改變，但并不是因為自己的看事觀點轉變了，能實行出真理了，有時候如果

私欲比較大，自己覺得這個難處太大了，哪怕是一猛之勁自己都實行不出來，這時候就會隨從敗壞性情，連外表的好行為都没有了。）這是什麽情況？最後是實行真理站住見證了，還是失敗了？（失敗了。）過後有没有反省、有没有懊悔啊？再臨到這類事的時候能不能有所改善啊？（失敗了之後，良心上會有點不安，吃喝神話時也能够對號自己，但是下次這些環境臨到的時候，同樣的敗壞性情還是會流露出來，在這方面長進比較小。）多數人是不是都處在這個情形中啊？對這個事你們怎麽看？同樣的事情臨到，人處理的方式除了在良心作用下行為有所改善，或者根據當時的背景、情形，在心情不同的情況下，行為有時會相對高尚一些，有時會相對卑劣一些，除此之外的實行與真理没有關係，這是什麽問題？這是不是代表一個人的身量啊？那這是什麽身量？是幼小的身量，還是軟弱，還是人性的缺欠，還是不實行真理的表現？這是什麽？（幼小的身量。）身量幼小不能實行真理，因為不能實行真理所以身量很小。小到什麽程度？就是在這件事上你還没得着真理。没得着真理意味着什麽？就是神的話還没作你的生命，神的話在你那兒還是一種文字、一個道理、一種説法，神的話還没作到你裏面，還没變成你的生命，所以你明白的那些所謂的真理只不過是一種道理、口號。為什麽這麽説呢？因為你不能把這個道理變成你的實際，在日常生活中臨到事的時候，你没有憑着真理處理這件事，你還是憑着撒但敗壞性情、在良心的作用下去做這件事，去處理這件事，所以很顯然，最起碼在這件事上你没有真理，没得着生命。没得着生命那就是没有生命，没有生命那就是在這件事上你根本就没蒙拯救，你還是在撒但權下活着。在良心作用下實行出來的不管是好行為也好，還是一種表現也好，它都不代表生命，它只不過是正常人性的一種表現。這種表現如果摻有良心的作用，頂多是一種好行為；如果連良心作用都不占主導，而是敗壞性情占主導了，那這種行為就算不上是好行為，就是敗壞性情的流露了。那你們在哪些事情上已經有真理作實際，得着生命了？在哪些事情上還没有得着真理成為你們的生命，没有真理作實際？就是説，你在哪些事上活出神的話，以神的

話語為準則了，在哪些事情上還沒有？算一算有多少。如果這些你都數算出來了，但不幸的是，沒有一件事你是以神的話語為根據而做的、而活出的，每一件事都是憑着血氣，憑着觀念，憑着肉體的喜好、欲望，或者是憑着敗壞性情做的，那最終的結果會是什麼？會是一個不好的結果，是吧？（是。）走到今天，你們都聽道多年，也撇家捨業、受苦付代價多年，如果是這樣的結果，那是可喜可賀還是可悲可憂？（可悲可憂。）沒有真理作實際、沒有神話語作生命的人，是一個什麼樣的人？是不是一個完全活在撒但敗壞性情控制之下，看不到蒙拯救希望的人？（是。）你們平時讀神的話、省察自己的時候，有沒有想過這些問題？多數人沒想過，是吧？多數人就想，「我從十七歲開始信神，現在我四十七了，我信神這麼多年，曾經經歷過幾次抓捕，神都保守我逃脫了。我住過山洞，住過草棚，幾天幾夜沒吃過飯，曾經多少時間沒睡過覺，為盡一項本分、為作一項工作、為完成一項任務受了多少苦、跑了多少路。我蒙拯救的希望太大了，已經走上蒙拯救的路了，我太幸運了！真感謝神啊，這是神恩待呀！想想自己在世界上一文不值，沒人瞧得起，從來沒覺得自己是什麼了不起的人，但是因為神高抬，神從糞堆裏提拔我這窮乏人，讓我走上了蒙拯救的路，讓我有幸在神家中盡上本分，神高抬，神愛我啊！如今又明白這麼多真理，作了這麼多年工，這以後得賞賜是板上釘釘的事了，誰能剥奪呢？」要是省察自己的時候想的都是這些，這是不是要麻煩？（是。）你說，你們信神這麼多年，受了這麼多苦，跑了這麼多路，作了這麼多工，為什麼現在有些人信着信着被劃到 B 組了呢？為什麼有不少帶領工人現在要償還祭物，背負上債務了？這是怎麼回事？不是已經蒙拯救了嗎？不是已經有真理，得着生命了嗎？有些人認為自己是神家中的柱子、棟梁，是神家中不可多得的人才，如今怎麼樣了？如果這麼多年的受苦付代價換來的是生命，是真理實際，是人對神話語的順服、對神真實的敬畏、對本分的忠心，那這些人會不會被撤職、被劃到 B 組？會不會背負上債務或者被記大過？會不會發生這些問題？這是個很難堪的事，是吧？（是。）你們有沒有想過這是什麼問題啊？信

神能受多少苦、付多少代價不是蒙拯救或者進入真理實際的標志，也不是一個人有生命的標志。那什麽是有生命、什麽是有真理實際的標志？籠統地説，就是一個人能否實行真理，按原則辦事；具體地説，就是一個人看人看事、做人做事有真理原則，能按着真理原則去做。如果你在盡本分中做每件事都能攻克己身、受苦付代價，可惜唯獨最重要的一點你做不到，就是你不能堅持真理原則，不管什麽事總考慮自己的利益，總為自己想退路，總想保全自己，從來不堅持真理原則，神的話在你那兒就是道理，那你這個人别説值不值錢、活着有没有價值，最起碼的一點就是你這個人没生命。没生命的人是最可憐的人，信神没進入真理實際，没得着生命，這是最可憐的一類人，也是最可悲的一件事。是不是這樣？（是。）不要求你們在凡事上都能達到按真理原則去實行，但是最起碼在你所盡的重要本分上還有在日常生活中涉及原則的大事上都能按真理原則去實行，最起碼達到這個標準，在你身上才能看到蒙拯救的希望。但是，現在你們連最基本的都没够上、都没達到，這就是一件很可悲的事，是一件令人擔憂的事。

人信神前三年樂呵呵的，每天想着得福，有美好的歸宿，認為能為神受苦、多跑路、多幫助人、多做善事、多奉獻錢等等這些外表的好行為這是信神該做的。信神三五年以後，雖然明白了一些道理，但人依然憑着觀念想象信神，憑好行為活着，憑良心活着，憑好人性活着，而不憑真理原則活着，不以神的話語為生命、為準則去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類人所走的是什麽道路？是不是保羅所走的道路？（是。）你們現在是不是處于這個情形啊？如果多數時候是處于這個情形，那聽多少道有用嗎？無論聽哪方面的道，你都不是為了明白真理，不是為了在日常生活中能根據真理原則看人看事、做人做事，而是為了豐富你的精神世界、豐富你的人性閱歷，那這道聽不聽就没什麽必要了，是不是？有些人説：「不聽不行啊，不聽信神没勁，盡本分也没勁、没動力，這隔三岔五地聽聽，信神就有點勁，心裏就感覺充足點兒、豐富點兒，然後盡本分臨到什麽難處或者消極的時候還能有動力，多數

時候不消極。」聽道就是為達到這個果效嗎？多數人聽了這些年的道，不管怎麼對付、管教、責打都不離開了，達到這個果效跟聽道有一定的關係，但是，我想看到的不僅僅是你們每次聽完道之後，心裏那一團要熄滅的火又被點燃了，不是僅此而已。只是有勁了，這沒用。有勁不是用來作惡、用來違背真理原則的，有勁是讓你追求真理更有目標、有方向，得往真理原則上去够、去實行。那你們聽道能不能達到這個果效？每次聽完道之後，心裏就像有一團火，就像充了電、打了氣一樣，勁又足了，知道接下來該往哪方面使勁，總也不懈怠，總也不消極，很少軟弱，但是人的這些表現不是達到蒙拯救的條件。達到蒙拯救的條件有幾條：第一，你願意讀神的話，願意聽道；其次，也是最重要的，就是你在日常生活中，不管臨到什麼大事小情，尤其是涉及盡本分的事、涉及神家大的工作的事，都能尋求真理原則，而不是自作主張、為所欲為、任意妄為。這樣給你們不厭其煩地交通真理、講各類事的原則，目的不是趕牛上樹、趕鴨子上架，不是讓你們只有勁就完事了，而是為了讓你們能更準確地了解神的心意是什麼，明白做各類事的原則、根據是什麼，人應該怎樣做才能達到滿足神的心意，臨到事的時候，不是憑着人的敗壞性情，憑着人的思想觀點、人的知識去做，而是用真理原則來取代這些東西，這也是神拯救人的一個最主要的方式。就是讓你在臨到的所有事上都以神的話為根據、為原則，讓神的話在每件事上作王掌權。就是你能憑着神的話去處理、解决每一件事，而不是憑着人的頭腦、人的喜好，不是根據人的口味、野心與欲望去對待。通過這樣講道、這樣交通真理的方式，把神的話語、把真理作到人裏面，讓人有真理作實際的生命，這才是蒙拯救的標志。不管臨到什麼事，應該多在真理原則上、在神話語上下功夫，這樣的人才是追求蒙拯救的人，才是聰明人。那些總在外表行為上、形式上、道理口號上下功夫的人都是愚蠢人，都不是追求蒙拯救的人。這類事你們從來不考慮，也很少考慮，所以在涉及實行真理原則的這些事上，你們的心裏基本上是空白。你們不覺得這件事情很重要，所以每臨到涉及真理原則的事，尤其是臨到一些大事，臨到敵基督、惡人打岔攪

擾教會工作的事，你們總是很被動，不知道怎麼處理，就憑自己的私心、情感去對待了，不能站出來維護教會工作，最終都是以失敗告終，草草收場。對這些事要是不追究，你就蒙混過關了，要是追究責任，你不是被撤職就是被調換本分，更嚴重的被劃到 B 組，甚至有的人被清除了。這樣的結果是不是你們想看到的？（不是。）如果有一天真被撤職或者被停止盡本分，嚴重一點的被打發到普通教會或者 B 組，你們會不會反省？「我信神就是為了走到今天這個地步嗎？我放弃工作、前途、家庭，撇弃那麼多，難道就是為了被劃到 B 組、被清除嗎？信神就是為了來與神作對嗎？這不應該是我信神的目的吧？那信神到底是為了什麼？是不是應該琢磨琢磨？先不説為了滿足神的心意，最起碼自己得得着生命，進入真理實際，最起碼自己能感受到神的哪一方面話語、哪一方面真理作了我的生命，我能憑真理活着了，我能憑真理戰勝撒但、戰勝自己的敗壞性情，能背叛自己的肉體、放弃自己的觀念了。臨到事的時候，我絶對堅持真理原則，不會憑着敗壞性情去做，而且没有任何難處、攔阻，很順利、很自然地就會按神的話語去做，我深深地感覺到這方面神的話語、真理已經作到我裏面，是我的生命了，變成我人性的一部分了，這是一件享受的事，也是一件可喜可賀的事。」你們平時有没有這樣的感覺？數算自己信神這些年所受的苦、所付的代價，心裏還感覺挺美，感覺自己蒙拯救是有希望的，體嘗到了明白真理為神花費的甜頭了。你們有没有這樣的感覺、經歷？如果没有的話，你們應該怎樣做？（從現在開始好好追求真理。）那具體怎麼追求真理啊？你們有没有實行路途？得反省自己在哪些事上常常悖逆神，神一而再再而三地給你擺設環境想讓你學功課，想在這些事上改變你，把神的話作到你裏面，讓你進入這方面的真理實際，讓你不再憑撒但敗壞性情活着，而是憑神的話活着，把真理接受到你心裏成為你的生命，而你却常常在這些事上悖逆神，不順服神、不接受真理，没有把神的話當成自己應該遵守的原則，没有活出神的話，讓神傷心，失去了一次又一次蒙拯救的機會。那應該怎樣回轉呢？從今天開始，在自己能反省到的、能明顯感覺到的問題上順

服神的擺布，接受神的話語作生命，進入真理實際，改變活着的方式，在臨到的這一類事上能背叛肉體、背叛自己的喜好，按照真理原則去做。這是不是實行的路途？（是。）如果你只是打算以後好好追求，但沒有具體的實行路途也白搭；如果你有這些具體的實行路途，你也願意這樣背叛肉體重新開始，那你還有希望。如果你不願意這樣實行，還是走老路，按着老舊的想法，憑敗壞性情活着，那咱們就什麼也不用說了。你甘願做效力者那還說什麼？蒙拯救的事與你沒有關係，你也不感興趣，那就沒什麼好說的了。如果你真願意追求真理、追求蒙拯救，那第一步應該從脱離敗壞性情，脱離自己種種錯謬的思想、觀念、做法開始，接受神在日常生活中給你擺設的環境，接受從神來的鑒察、檢驗與刑罰審判，在臨到的事上争取逐步地按照真理原則去實行，也逐步地將神的話語變成你日常生活中做人做事的原則、準則，變成你的生命，這才是追求真理、追求蒙拯救的人該有的表現。聽起來挺容易，步驟也挺簡單，不是長篇大論，但是實行起來却不是那麼容易，因為人裏面敗壞的東西太多了，比如人的各種敗壞性情，狂妄自大、彎曲詭詐、自私卑鄙等等，人所接受的傳統文化中的各種錯誤觀點，還有在社會上學到的一些處世哲學、陰謀手段，以及人性的一些缺欠、毛病，有些人愛美虚浮，有些人好吃懶做，有些人油腔滑調，有些人痞性太嚴重，有些人做事魯莽、衝動，等等這些問題都需要解决。你如果想達到蒙拯救，想實行經歷神的話得着真理生命，那你就得多讀神的話達到明白真理，能認識自己的敗壞性情，能尋求真理解决自己的問題，能實行真理按原則辦事。就是這麼簡單的幾句話人就不會實行經歷。不管人的素質、文化怎樣，不管年齡大小、信神多少年，總之你如果實行真理的路途對了、目標方向對了，所追求的、所付出的都是為實行真理，最終收穫到的肯定是真理實際，肯定是神的話語作生命。先確定目標，然後再逐步地按着這個路途去實行，最後肯定有收穫，你們相不相信？（相信。）

##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4）放下事業方面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咱們這個階段交通的是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上次聚會交通了放下來自家庭的一些包袱。關于來自家庭的包袱這個話題，先交通了來自父母的期望，然後又交通了父母對後代的期望，這些都是人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應該放下的東西，是吧？（是。）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一共列舉了四項。第一項是興趣愛好，第二項是婚姻，第三項是家庭，咱們交通完三項了，還剩最後一項是什麼？（事業。）第四項是事業，該交通事業這一項了。你們揣摩過這個話題嗎？如果誰曾經揣摩過這個話題，可以先說說。（以前覺得一個人事業成不成功就是他做人成不成功的一個體現。如果一個人没有事業心，或者他的事業搞得一塌糊塗，那就代表這個人做人挺失敗的。）那涉及到放下事業這方面的問題，應該放下的是什麼？（放下人裏面對事業的野心欲望。）這是一種看法。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當中的事業，你們能想到的是放下什麼？是不是應該解決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事業給人帶來的種種麻煩？（以往在世上，就覺得事業得有成，得能出點名，所以就拼命追求事業，想出人頭地。信神以後也想在神家裏出人頭地，讓别人高看，這個問題成了我生命進入的一個嚴重的攔阻。）你們理解的事業基本上是個人的追求，也涉及到人所走的道路。那咱們交通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中的事業，暫先不提涉及人追求方面的内容，咱們主要講「事業」字面上的意思。這個「事業」指的是什麼呢？就是人在世上活着所從事的能養家糊口的工作或者勞作。這方面話題是咱們要交通的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中事業這個範疇裏的内容，就是人信神追求真理的同時，為養家糊口從事一項工作，在社會中選擇職業的範圍與原則。當然，這裏或多或少會涉及到一部分人的追求内容，也涉及到神對于一個信神的人所從事的工作的要求，也可以説是一個信神的人在世上對待各種工作、事業應該具備的思想觀點。涉

及事業的話題挺廣泛，咱們給它分分類，通過分類，讓人明白神對于信神的人、追求真理的人所從事職業的要求標準是什麼，神要求信神的人、追求真理的人從事職業或者對待職業的思想觀點是什麼，以此來達到讓人放下人觀念中、意願中對于事業的追求與願望，同時也矯正人對于在世界上所從事的職業或者所追求的事業的不正確觀點。關于人應該放下的事業的內容，咱們分為四大項：第一項人應該明白的問題是，不做慈善；第二項，有衣有食就當知足；第三項，遠離社會各種勢力；第四項，遠離政治。根據這四項內容來交通涉及放下事業方面的問題。你們看看，這四項內容跟你們所交通的有沒有關係？（沒有關係。）你們交通的是什麼？（個人的追求。）你們交通的不涉及真理原則，而是個人的一點小的追求。咱們交通的這四項都涉及事業這個話題中的各類原則，這各類原則人如果明白了，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涉及事業方面應該放下的人就容易放下了。容易放下是因為人對這些方面的真理明白了，但是如果你不明白這些真理的話，你就很難放下。對放下事業方面的這四條原則，咱們一條一條地來交通。

**1）不做慈善**

第一，不做慈善。不做慈善這是什麼意思呢？看字面意思好理解，對慈善這事你們是不是多多少少都有點概念？比如福利院、救助所，社會上的某某慈善機構，這些都是涉及慈善事業的機構、名稱。那對于人所從事的事業，神對人的第一條要求是不做慈善，這是什麼意思？就是要求人不做慈善的事，不從事與慈善有關的行業。這個是不是好理解啊？你作為一個信神的人，你生活在肉體中，有家庭，有自己的生活，你需要生活費來養活自己、撫養家庭，那你就得從事職業。不管從事什麼樣的職業，神對人要求的第一條就是不做慈善。不是因為信神而去做慈善，也不是為了肉體的生計而去做慈善，就是這項工作不是你所應該從事的職業，也不是神托付給你的一個職業，更不是神托付給你的一項本分，就是慈善這類事情與信神的人、與追求真理的人沒有關係。反過來也可以說，如果你做了慈善這件事，神也不紀念，你做得很好、很到位，得到社會的認可，甚至得到弟兄姊妹

的認可，但是神不認可，神不紀念。神不會因為你曾經做過慈善，你曾經是個大善人，你曾經救助過多少人，做了多少善事，讓多少人受益，甚至搶救了多少生命而紀念你，最終祝福你，讓你破格蒙拯救，讓你有美好的歸宿，就是你做慈善工作不是蒙拯救的必要條件。那慈善的事情包括什麼呢？其實，在每一個人心目中多多少少都有一兩件事情可以確切地認為它就是一種慈善事業。比如，收養流浪狗。有些國家對寵物管理不太嚴格，或者因為經濟條件不太好，在街道上或者在有些地方常常能看到一些流浪狗。流浪狗是什麼意思？就是有些人養狗養不起了或者不願意養就丟弃了，或者因為某種原因狗走失了，就在大街流浪。然後你就認為，「我是信神的，我就應該收養這些動物，因為做善事是神的心意，是榮耀神名的事，這是信神的人應該擔負的一種責任，是義不容辭的一件事」，所以你看到流浪狗、流浪猫就帶回家收養了，自己省吃儉用給它們買糧食，甚至有的人把自己的工資、生活費都搭進去，最後收養的猫狗越來越多，還得租房子，這樣一來，生活費就更不够了，工資也入不抵出了，没辦法還得借。但不管怎麼難，他都覺得這是自己義不容辭、不能推卸的責任，應該把它當成一件善事來做。他認為這是在實行真理、堅持原則，花大把的金錢、大把的精力與時間收養這些流浪猫、流浪狗，來做慈善的事業，心裏還覺得很坦然、很有成就感，自我感覺良好，甚至有些人覺得「這是在榮耀神，這是收養神所造的生物，這是一件功德無量的事，神肯定紀念」。這些想法對不對？（不對。）神没有托付你做這件事，這不是你的義務，也不是你的責任。如果你碰到流浪猫、流浪狗，你心裏喜歡，收養一兩隻也可以，但如果你把收養流浪猫、流浪狗當成一種慈善事業來做的話，認為做慈善是信神的人該做的一件事情，這是大錯特錯的，這是偏謬的認識、偏謬的領受。

還有的人自己覺得有點生存能力，手裏有點餘錢就救濟周圍的窮人，施捨給他們衣服、糧食、日用品甚至金錢，把這事當成一種自己應該盡的義務，甚至把一些貧窮的人接到家裏來，給他們傳福音，還給他們錢花，這些人就答應信，之後他就供他們吃住，他認為這是在盡自己的本分、在盡義務。還有的人看社會上有一些孤兒没人領養，

自己有點餘錢，就去救助這些孤兒，開福利院、孤兒院，收養這些孤兒。收養之後，供他們吃住、上學，甚至撫養他們長大成人，不但自己不斷地做這件事，還要把這事延續到下一代。他們認為這是一件功德無量、有福報的事，是一件蒙神紀念的事。甚至有一些人在傳福音期間，看到一些貧窮地區有信仰的福音對象，他們就想救助、想施捨。傳福音就是傳福音，不是搞慈善，也不是搞救助，傳福音的目的是為了將那些能聽明白神的話、能接受真理的人，就是將神的羊帶到神家，帶到神的面前，讓他們有機會蒙拯救，而不是去救助貧困的人，讓他們吃上飯、穿上衣，讓他們有正常人的生活，不至于餓死。所以，無論從哪個角度、從哪方面來說，做慈善這件事，無論是救助寵物、動物也好，還是救助貧困的、達不到生活基本需求的人也好，這件事都不是神要求人該盡的本分、責任與義務，它與人信神、實行真理沒有關係。如果人有點好心，願意做這件事，或者偶爾遇到一些特殊的人需要救助，如果你有能耐可以去做，但是你不要把這事當成是神對你的托付。你有能耐、有條件，可以偶爾地做，這只代表你個人，不代表神家，更不代表神的要求。當然，你這麼做了也不代表你滿足神的心意了，更不代表你是在實行真理，這只代表你個人的行為，偶爾做一做，神不定罪，但是也不紀念，僅此而已。如果你把它當成一種事業，開敬老院、福利院、孤兒救助院、寵物收容所，甚至在一些天灾臨到的時候，你主動出面，在弟兄姊妹中間或者在民間籌集錢來捐助這些受灾的地方或者受灾的人群，這事做得怎麼樣？甚至有一些人，當某些地方臨到一些地震、水灾，或者什麼天灾人禍的時候，就到教會要求弟兄姊妹捐款，更嚴重的是，有些人還拿祭物去救助這些受灾的地方和人。他認為這是每一個信神之人的義務，也是教會作為社會一個民間團體該盡的義務。他把這事當成一項正義的事業來做，不但要求弟兄姊妹捐助，還要求教會也拿出奉獻款救助這些受灾的地區。這事做得怎麼樣？（不好。）只是不好嗎？討論討論這個事的性質。（祭物是用來傳福音的，是用來擴展福音工作的，不是用來救灾的、救濟窮人的。）（救灾這個事跟真理沒有關係，做了也不代表是在實行真理，

更不是性情變化的見證。）有些人認為，人都生活在同一個星球上，地球上的人就是一個大家庭，一方有難就得八方支援，得充分地讓灾區的人感受到人間的温暖，感受到來自教會的援助、來自教會的温暖，這是一件功德無量的事，也是一件榮耀神的事，也是一個見證神的大好時機。有一些人，你讓他盡本分堅持原則，按照神的話、按照工作安排去實行，他心裏就没勁，覺得没有動力，心裏也不想這些事，但是説花費祭物去救助那些貧窮、落後國家的人，給他們買盡本分的設備，讓他們過上有衣有食的生活，他就特别積極，急忙衝上前去做，巴不得做得越多越好。他為什麽特别積極？因為他要當大善人了。一説大善人，他心裏就覺得特别高尚，覺得能為這些窮人的生活獻上自己的一份力量，發揮自己的光和熱，特别的榮幸，心裏倍感興奮，所以有些人就特别願意做這件事。特别願意做這件事情背後的目的是什麽？真是為了榮耀神嗎？神需要這樣的榮耀嗎？神需要這樣的見證嗎？難道你不掏錢、不救助，神的名就受到羞辱了嗎？神就没有榮耀嗎？難道你這麽做了神就得榮耀了？你這麽做神就滿意了？是不是這麽回事？（不是。）那是怎麽回事啊？這些人為什麽願意這麽做呢？他這麽做的目的是不是為了讓自己的虚榮心得到滿足啊？（是。）為了讓受益者對他豎大拇指，稱贊他慷慨、大方、有錢。有些人總有英雄主義情懷，總想當救世主，你怎麽不救救自己呢？你自己是個什麽東西你知不知道？你有能耐救别人，為什麽就没能耐救自己呢？你那麽慷慨，為什麽不把自己賣了，把錢給那些人，救助那些人？為什麽花祭物呢？你有能耐應該自己不吃不喝，或者一天吃一頓飯，省下來的錢都給那些人花，讓他們吃飽穿暖，你為什麽亂用神的祭物呢？這是不是慷神家的慨啊？（是。）慷神家的慨，從别人口裏得一個「大善人」的稱號，滿足自己被别人需要的虚榮心，這是不是無耻啊？（是。）這個事既然無耻，那該不該做呢？（不該。）神家擴展福音的性質不是做慈善，而是在尋找能聽懂神話語的羊，把這些人找回來帶到神面前，接受神的刑罰審判，接受神的拯救，這是配合神拯救人的經營計劃，而不是搞慈善，不是哪兒窮就去救濟哪兒，就去哪兒傳福音。這是打着傳福音

的旗號來做慈善事業，為了讓這些人吃飽穿暖，用上現代化的機器，享受現代化的生活，難道這樣做就能拯救人嗎？這樣做達不到傳福音拯救人的目的。傳福音不是搞慈善，傳福音是為了得人的心，把人帶到神面前，是為了讓人能接受真理蒙神拯救，而不是搞救濟。因為教會工作的需要，個別人撇弃工作、撇弃家庭全職盡本分，神家給生活費，但這不是救濟，這也不是搞慈善事業。神家傳福音建立教會，不是設立福利院，也不是設立收容所，不是用這些好處、金錢來收買人，讓人到神家混吃混喝。神家不養活寄生蟲，不養活要飯的，也不收容流浪兒、孤兒，也不救濟吃不上飯的人。他吃不上飯是因他自己懶惰、他没能耐，活該，和我們傳福音没關係。咱們傳福音就是為得人，得那些能聽懂神話語的人、能接受真理的人，而不是看誰窮、誰可憐、誰受氣、誰無依無靠就收容誰，就救濟誰。傳福音有傳福音的原則、標準，對福音對象有要求標準，傳福音不是找乞丐。所以，你如果把傳福音這項工作當成是一項慈善事業，那就錯了，或者你在盡傳福音這方面本分、從事這項工作的時候認為是在從事一項慈善事業，那更是大錯特錯的事，這個方向本身是錯的，出發點本身也是錯的。如果誰有這樣的觀點或者做事的方向是這樣的，那你應該趕緊矯正、扭轉你的觀點。神從來不可憐窮人或者是在社會底層受壓制的人，神憐憫的是什麼人？最起碼必須得是相信有神的人，能接受真理的人。你不跟隨神，還抵擋神、褻瀆神，神會憐憫你嗎？不可能。所以，人不要錯誤地認為，「神是憐憫人的神，凡是在世界上受氣的、吃不開的、受壓的、受這個社會排擠的無依無靠的人，神都憐憫，神都讓他進入神家」，錯了！這是你的觀念，是你的想象，神從來没有那樣説，神也從來没有那樣作，這只不過是你一廂情願，是你人意的好的想法，與真理没有關係。你看，神所揀選的、進到神家的人，無論在社會上是哪一個階層的人，哪個人是因為吃不上飯，神可憐他、憐憫他才把他帶到神家的？没有一個。相反，神揀選的這些人，不管在社會上是哪一個階層的，哪怕是做農民的，也没有吃不上飯的，没有乞丐，這就看見神的祝福。神要是揀選了你，你是神的選民，神不會讓你窮到吃不

上飯、窮到要飯乞討的地步，反之，神會讓你豐衣足食。有一些人信神總帶有一種觀念，他認為什麼呢?「信神的人多數都是在社會底層的窮人，甚至有的都是乞丐，要飯的。」是那回事嗎?（不是。）甚至還有的人謠傳我當過乞丐。我說，那我有沒有披過麻袋片，有沒有拿過打狗棍哪？說我當過乞丐，我怎麼不知道呢？我是當事人，我都不知道，這純屬胡說八道！神說「狐狸有洞，天空的飛鳥有窩，只是人子沒有枕頭的地方」這話指什麼說的？是說神當乞丐了嗎？是說神無依無靠吃不上飯了嗎?（不是。）不是。那這話指什麼？指這個世界、這個人類弃絶神，沒有神的容身之地，神拯救人類，人類却不接受神，沒有人願意接待神，這話是指敗壞人類的醜態，指神道成肉身來在人世間所受的苦。神說這話，人就認為，「神喜歡乞丐，我們比乞丐强多了，那我們的地位在神眼中就更高了」，所以他就願意救助乞丐。這完全是人的謬解，是人錯謬的思想觀點，與神的實質、性情還有神的憐憫慈愛沒有絲毫的關係。

有些人說:「你說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中的事業，告訴人不做慈善，那為什麼你還總講要對動物好點兒，不能傷害它們，你這是什麼意思啊？神家還養狗、養猫，有些人傷害狗、傷害猫還不行。」你們說，這跟做慈善有沒有區別？是不是一碼事?（不是。）這是怎麼回事?（不去傷害各類動物，這是正常人性的體現。）正常人性的體現，那正常人性該有的實行法、該有的表現是什麼?（既然養它了，就得盡到責任。）盡到責任，更具體的還有什麼?（就得照顧它。）這是具體的做法。應該遵守的原則是什麼？這個涉及真理，我給你們說說，你們聽聽看這是不是涉及真理。愛惜神所造的生物，這是一種正常人性的體現，再具體的就是，得對它盡到責任，照顧好它。既然你養了它，就得盡到責任。寵物是人該養的，就得人照顧，它不像野生動物，野生動物不需要你照顧，你不有意地破壞它的生存環境，不捕殺它，就是對它最大的尊重、最好的愛惜了。至于人在家庭中能養的家禽、家畜或者寵物，你既然養了，你就應該盡到責任，就是根據你的條件，你有時間就多陪伴陪伴，如果你忙没時間，讓它達到温飽就好了。總

之，就是愛惜它。愛惜它，這叫什麼？尊重神所造的生命，愛惜神所造的生物。愛惜它，愛護它，這不叫慈善，這叫正確對待。這是不是原則？（是。）這不是做慈善。慈善指的是什麼？不是盡責任，也不是為了愛惜生命，而是超越了自己的能力、精力範圍，把這事當成一項事業來做，這跟飼養寵物沒有關係。人如果對待自己所飼養的寵物連最起碼的愛心或者是責任都不願盡的話，那這個人是什麼人？有沒有人性？（沒有人性。）最起碼説這人沒人性。其實，小狗小猫對人并沒有太高的要求，就是你不管對它的愛有多深，不管你喜不喜歡它，起碼得負責照料它，按時喂它，能不虐待它就好了。根據你的經濟條件，你能達到讓它吃什麼就吃什麼，你能達到讓它住什麼樣的環境就住什麼樣的環境，僅此而已。它對生存條件要求不高，你只要不虐待它就可以了。人如果連這點兒愛心都没有，可見這個人的人性有多差。虐待指什麼？没事就打它、罵它，需要喂的時候也不喂，需要遛的時候也不遛，生病的時候也不照顧，你不開心、不高興了就拿它撒氣，就打罵它，用非人類的方式去對待它，這就叫虐待。你不虐待，只是能盡到責任，這就可以了。如果你連盡責任這點兒愛心都没有，那你就不該養它，你趕緊放生，你看誰喜歡它，你就讓人家養，給它一條活路。有的人養狗連不虐待都達不到，他養狗的目的就是為了撒氣，就是為了當自己心情不好、情緒不高需要發泄的時候有個發泄口。他不敢打人、罵人，怕有後果，怕承擔什麼責任，正好自己家有個寵物，有隻狗，有氣就撒在狗身上，反正狗也不懂，也不敢反抗。這樣的人就是没人性。還有一些人養狗養猫却不能盡責任。你如果不喜歡，你就不要養，你養了它就得盡到責任，它也有生活的需要、情感的需要，它渴了需要水，餓了需要吃東西，它還需要親近人，讓人安撫它。如果你心情不好，説，「我没工夫搭理你，一邊去！」這樣對待寵物就不好。這有没有良心理智？（没有。）有些人説：「你家的小猫小狗多長時間没洗澡了？這麼髒！」「哼，給它洗澡，我還不知道誰給我洗澡呢，我多少天没洗澡都没人管我呢！」這話説得有没有人性，有没有人味兒？（没有。）不管他心情好不好，小猫小狗到他跟前蹭蹭，跟他親密

一下，他一脚就踢開了，「一邊去，煩人！要債鬼，一來準没好事，不是要吃的就是要喝的，哪有心思陪你玩！」連這點兒愛心都没有，那你就别養了，趕緊放生吧，小猫小狗跟着你遭罪啊！你太自私了，不配養寵物。你養了猫狗，它的吃喝就得靠你照顧，這點道理你應該明白，你為什麽還跟動物争呢？你説，「我還没人給洗澡呢，誰給我洗啊？」誰給你洗？你是人，你應該自己洗，你自己能照顧自己，小猫小狗是因為你養着才需要你照顧，你養了你就有義務照顧，如果你連這個義務都擔不起來，那你就不配養它，何必跟它争呢？還説，「我照顧你，誰照顧我啊？你心情不好來找我安撫了，我心情不好誰安撫我啊？」你不是人嗎？人應該自己調節、調整，小猫小狗多簡單哪，它不會自己調節，就需要人來安撫。這是涉及到對待動物與做慈善的區别。對待動物的原則是什麽？愛惜生命，尊重生命，不要虐待它。對待神所造的萬物，就是遵循它的自然規律，按照神所制定的規律正確地對待神所造的各種生物，與各種生物保持正當的關係，不要破壞它們的生存環境，也不要揮霍它們的生存環境，這就是尊重生命、愛惜生命的原則。但是，尊重生命、愛惜生命的原則并不是在做慈善，這是任何一個受造之物應該遵守的神所制定的萬物規律的一個原則，但是遵守這個原則并不等于就是要做慈善。

有些人又問了：「在事業方面，神不讓我們做慈善，這是為什麽呀？如果不讓我們做慈善，那社會上那些需要救助的人或者生物怎麽辦呢？誰來救助啊？」誰來救助與你有没有關係？（没有關係。）你不是人類中的一分子嗎？與你有没有關係？（没有，那不是人的使命。）對了，那不是你的使命，不是神對你的托付。你的使命是什麽？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聽神的話，順服神的話，接受真理達到蒙拯救，做神讓你做的事，遠離神不讓你做的事。涉及慈善的那些事情誰來做？誰來做不是你關心的事，總之不需要你來做，也不需要你來操這個心。慈善的事至于是國家來做還是民間各種團體來做，這不是我們關心的話題。總之，信神追求真理的人，應該以遵行神的道、遵行神的旨意為準則、為實行目標與方向，這是人該明白的，也是亘古不變的真理，

到什麼時候都不會變的真理。當然，偶爾做一件救助人的事，它不是事業，是偶爾一種行為，這個神不定罪。有些人說：「那神紀不紀念呢？」神不紀念。你曾經給一個乞丐施捨了一百塊錢，施捨錢給一個回家沒有路費的人，或者救助了一個無家可歸的人，偶爾做了一件這樣的事情，或一生當中也就做過幾次，在神眼中，這些事神紀不紀念？神不紀念。那這事神怎麼定性呢？神不紀念也不定罪，沒有定性。因為什麼？它與追求真理沒有關係，這只是個人行為，與遵行神的道、通行神的旨意沒有絲毫的關係。你個人願意做，一時善心大發或者一時良心發現做了一件好事，或者是一時熱心、衝動做了一件好事，過後不管後悔或者沒後悔，得到回報或者沒得到回報，與遵行神的道、通行神的旨意沒有絲毫的關係，神不紀念，神也不定罪。不紀念是什麼意思呢？就是神不會因為你曾經做過這件事而免去在你蒙拯救的過程中對你的刑罰審判，也不會因為你曾經做過一些好事、善事而破格讓你成為蒙拯救的人。神不定罪是什麼意思呢？就是你做這些好事與真理無關，這只代表你個人的好行為，沒觸犯神的行政，也沒觸犯任何人的利益，當然也沒羞辱神的名，更談不上榮耀神的名，沒違背神的要求，也不涉及違背神的心意，更不涉及悖逆神，所以談不上神定罪，只是代表個人的一種好行為。雖然這種好行為會得到世人的贊許、社會的承認，但在神的眼中這些都是與真理無關的事，神不紀念，也不定罪，就是在神那兒忽略不計。不過有一種可能，就是你救了一個人，或者是金錢上的資助也好，或者是物質上的某種救助也好，或者是情感上的一種施捨也好，讓惡人得逞，使這個人犯下了更多的罪，對社會、對人類構成了威脅，造成了一定的損失，那這個事就另當別論了。如果是一件普通的慈善的事情，神的觀點就是不紀念也不定罪，但是不紀念、不定罪不代表神就支持、鼓勵你做慈善事業。不管怎樣，還是希望你不要把自己的精力、時間、金錢用在一件與蒙拯救或者與實行真理、盡本分毫無關係的事上，因為你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你的時間、精力，你的生命不是用來做慈善事業的，不是通過做慈善事業來彰顯你個人的人格魅力的。尤其是有一些人開工廠、辦學校、搞

企業的目的就是為了讓更多的窮人得到温飽，讓更多的窮人實現他們的理想，通過這種方式救助窮人。你要是通過這種方式救助窮人的話，勢必會花費大量的時間、精力，你這一生大量的時間、精力都會為此而付出、消耗，所以你就不會有太多的時間追求真理，甚至没有時間追求真理，更没有機會盡自己的本分，而是為一些與真理無關、與教會工作無關的人事物浪費你的精力，這是愚蠢的做法。這個愚蠢的做法歸根結底就是，有一些人總想憑藉自己的好心、憑藉自己有限的一點能力，想改變人的命運，想改變這個世界，想通過自己的努力、自己的善心改變人的命運，這是一件愚蠢的事。既然是愚蠢的事，那就不要做。當然，不要做的前提就是，你是追求真理的人，你想追求真理，你想追求蒙拯救。如果你説，「我對蒙拯救不感興趣，追求真理對我來説也不是太重要」，那你就隨便。對于做慈善這件事，如果是你的理想，是你做人的追求，你認為是你做人價值的體現，做慈善才能體現你人生的價值，那你就可以做。你有多大能耐，你有多大本事，你儘管使出來，没有人限制你。咱們在這裏交通的不做慈善這件事情的前提就是，既然你想追求真理，想追求蒙拯救，那你就應該把做慈善這樣的理想與願望放下，不要把它當成你這一生的理想與願望去追求。個人不做這件事情，神家也不做這樣的事。當然，神家有一種情況就是照顧一些貧窮的弟兄姊妹家庭的生活，這個是有前提的。這個前提估計大夥兒都知道，這不是慈善，這是神家内部在弟兄姊妹生活方面的一個工作安排，這個與做慈善没有關係。神家除了不做慈善以外，也不參與社會上的任何慈善活動，比如，神家不建學校，不開工廠，不搞企業。任何人如果以為了教會工作正常運轉需要經濟來源這樣的名義開工廠、建學校，或者搞什麼企業，或者參與任何商業活動，這都是違背神家行政的行為，是應該制止的。那神家工作運轉的經濟來源靠什麼？你們知不知道？靠弟兄姊妹的奉獻，靠祭物來維持工作的正常運轉。那言外之意就是什麼呢？弟兄姊妹的奉獻款，奉獻給神的那就是祭物，祭物的用處是什麼？就是為了維護教會工作的正常運轉。當然，這個正常運轉有各項開銷，這各項開銷都應該按原則去做，不應該違背原則。所以，在教

會工作涉及經濟方面的問題時，一些帶領工人揮霍祭物，給祭物造成了很大的損失，這事神家都會嚴懲。為什麼嚴懲？為什麼凡是揮霍祭物的人都不放過呢？（因為神的祭物是弟兄姊妹奉獻給神的，只有神能享用，另一方面，這些祭物也是為了維護神家工作的正常運轉，如果帶領工人揮霍祭物，就會直接導致神家工作受影響、受虧損，這是打岔攪擾神家工作，所以神家要嚴懲。）你們說該不該嚴懲？（該。）為什麼該？為什麼要嚴懲？（揮霍祭物屬于敵基督的行為，人對待祭物的態度就是對待神的態度，這個人能揮霍祭物，說明他絲毫沒有敬畏神的心。）你們說的這只是一方面，這裏面還有重要的原則需要交通。

你們說，對揮霍祭物的人為什麼要嚴懲？現在就交通這事。先說說神的祭物是怎麼產生的。弟兄姊妹都明白，神的祭物是由神選民奉獻給神的。按聖經上的規定，人應當奉獻所得的十分之一，當然現在很多人奉獻的不止十分之一，有些富豪奉獻的就不止十分之一。另外，有些貧窮的弟兄姊妹奉獻十分之一，他的錢是從哪兒來的？不乏有些人是省吃儉用省下來的。像農村、鄉下有些人奉獻的是賣糧食所得的十分之一，有些是小鷄下蛋賣的錢，有些是賣羊、賣鷄的錢，很多人都是省吃儉用奉獻十分之一或者更多，這錢是這麼來的。多數人都知道這錢來得不容易。那弟兄姊妹為什麼要奉獻？是神家要求的嗎？是不奉獻就不能蒙拯救嗎？是為了遵照聖經的規定嗎？還是為了支持神家作工作，認為神家工作作得大，没錢不行，得多奉獻，是不是就這一個出發點？（不是。）那弟兄姊妹為什麼要奉獻？難道是人傻嗎？還是錢多啊？還是把攢的多餘的、花不着的錢拿來奉獻了？這錢是奉獻給誰的？（神。）人為什麼要奉獻？不説別的，多數人奉獻最起碼的一點是定真了這是神的作工，神説話作工無償地供應給人生命、真理，帶領人，人就應該獻上自己所得的十分之一，這是祭物。從古到今，神祝福給人糧食、水、生活所需，給人預備好了一切，人享受到這一切的時候，就應該將神賜給的十分之一獻到祭壇上，代表人還報給神的，讓神享受人的收穫，這是人作為受造之物應該有的、應該獻上的一份心。除了這方面，還有一方面。有些人説，「神的工作作得這麼

大，自己也做不了什麽，就獻上祭物，獻上自己的一份」，以此來表示支持神家的工作，做後援。不管這些奉獻款的來源是什麽，有多少，其中不乏有一些人奉獻的錢是省吃儉用省下來的。總之，如果没有神，没有神的作工，只有教會，只有人的這些組織或者團體，人的奉獻没有任何價值與意義，因為没有神的作工、没有神的説話這些奉獻款没有用處。但是有了神的説話作工，有了神拯救人這個工作的進展，這些奉獻款、這些祭物就顯得特别重要。特别重要的原因是，這些奉獻款是用在教會的工作上，而不應該被某些心懷不軌的人侵吞、霸占、挪用，甚至揮霍。是吧?（是。）既然很重要，那每一分錢都應該用在刀刃上，不應該揮霍，不應該不負責任。所以，對于那些揮霍、挪用、霸占、侵吞奉獻款、祭物的人，咱們就要特别地處理，嚴懲。因為這些奉獻款、祭物對于神的工作很重要，再加上從弟兄姊妹奉獻這些錢、這些祭物的目的來説，這些奉獻款也應該用在最關鍵的地方，每一分錢都應該用得有原則，達到果效，而不是被揮霍了，更不是被惡人霸占了。這是一方面。另外，奉獻款不管多還是少，都是來自于弟兄姊妹的奉獻，這個錢的來源不是教會從事商業活動、開企業、辦工廠從社會上挣來的，不是生産某種東西盈利來的，這不是教會的盈利，不是教會的收入，而是人奉獻的。奉獻的簡單説法就是弟兄姊妹獻給神的，給神的錢應該是屬于神的。神的錢用來做什麽？有些人説：「神的錢、祭物是用來給神享用的。」都是神享用嗎？神能享用多少？很有限，是吧？神道成肉身期間，吃穿用住、一日三餐都一般，享用的很有限，當然這是很正常的。弟兄姊妹的奉獻款、祭物主要是用來維持教會工作正常運轉的，而不是用來滿足某些人的消費欲望的。祭物不是給個人花的，也不是給個人用的，不是誰管理財務誰就有優先權使用這些錢，也不是誰當帶領了誰就有特權支配這些錢。不管哪一個人使用奉獻款，都應該按照神家規定的原則去使用，這就是原則。那違背這個原則的人是什麽性質？是不是觸犯行政了?（是。）為什麽説是觸犯行政了呢？人奉獻給神的祭物是供神享用的，那神怎麽用它？神把它用在教會工作上，來維護教會工作的正常運轉，這是神使用祭物

的原則。但是，敵基督、惡人不這樣使用祭物，他揮霍、浪費或者亂施捨，明目張膽地違背原則使用祭物，這是不是觸犯行政啊？神讓你那麼用了嗎？神給你權利那麼用了嗎？神交代你那麼用了嗎？沒有吧。那你為什麼那麼用，那麼揮霍、浪費？這就觸犯原則了！這個原則可不是普通的原則，這涉及到行政了。因為這些奉獻款不是搞企業或商業活動挣來的，是弟兄姊妹奉獻給神的祭物，所以每一筆錢款的使用都需要嚴密地控制，都需要嚴謹，不能揮霍、浪費。每一筆款的浪費、揮霍，一方面會給神家工作造成巨大的損失，另一方面會在經濟上給神家帶來巨大的虧損。揮霍祭物不只是對祭物的揮霍，也是對弟兄姊妹奉獻時的愛心的不負責任。所以，對揮霍祭物的人必須嚴懲，情節輕的警告，同時要求他償還祭物，情節嚴重的除了償還祭物，還要清除、開除。對揮霍祭物的人要嚴懲，還有一方面主要原因。就是教會不同于任何一個社會團體，它在任何一個國家、任何一種社會環境之下都是孤立的，是被世界、被人類弃絶的，教會不但不能得到任何國家的支持、保護，同時也得不到任何來自國家的救助與福利，頂多是在西方國家登記注册教會以後，你給教會的捐獻款可以免去個人所得税，或者捐獻的物質可以折價免去一些税務，除此之外，教會從任何一個國家中、在任何一個社會制度下都得不到任何的福利與救助。如果教會人少，經營不下去了，那國家也不會幫助，只會讓其自消自滅，因為教會没有創收，給國家交不上任何税，所以教會的存在與否對國家來説都不重要。教會在任何一個社會制度下就處于這樣的一種生存狀態，你們説容易嗎？（不容易。）就這麼不容易，被社會弃絶，被人類弃絶，得不到任何一個社會制度的認可、同情，支持更是想都别想。教會處于這樣一種生存狀況，你説人對待祭物要是還能揮霍，還能没心没肺，每花一分錢都像是打水漂一樣，不負任何責任，花銷十萬就是聽個響，花銷一百萬就是一個數字，眼睛都不眨，心裏都不受責備，你説這樣的人有没有人性？這樣的人是不是可咒可詛？（是。）綜合以上幾方面情況，對于那些揮霍祭物、浪費祭物，甚至對祭物有不良存心，想貪占，或者不敢貪占就揮霍的人，都應該嚴懲，不應該寬容。你們説，這樣做

對不對?（對。）那你們如果以後有機會能有權使用祭物，你們會怎麼辦？如果你們把持不住自己，揮霍祭物了，教會嚴懲你們的時候，你們有沒有怨言，有沒有怨氣?（沒有。）沒有怨氣就好，那是活該!

對于那些揮霍祭物的人，你們恨不恨啊？氣不氣憤啊？你能不能監督、制止他？這又上升一個高度，考驗你的時候到了。如果你身邊有一個人揮霍祭物，兩千塊錢能買的機器他非要買兩萬塊的，因為是花神家的錢，不是他個人掏腰包，所以他就要買最好的、最高檔的、最現代的、最時興的，就要花錢買最貴的，你能不能制止他啊？如果制止不住，你能不能警告他？你能不能向上反映啊？你如果是管理祭物的人，面對這種情況能不能不簽字啊？你們如果做不到的話，你們也得嚴懲，你們也屬于揮霍祭物，與惡人是一夥的，是同黨，都得嚴懲。對待祭物能揮霍、能不負責任的人，對待神是什麼態度？他心裏有沒有神啊?（沒有。）我看這樣的人跟撒但對待神的態度是一樣的。有的人說:「凡是涉及神的事，涉及神的名、神的祭物、神的見證，一律與我無關，他們揮霍祭物關我什麼事啊?」這是什麼東西？有些帶領、負責人不管教會申請購買什麼東西，他都一律簽字，從來不打折扣，不細審查，也不把關，所有申請采購的物資，不管貴賤，不管實不實用，不管有沒有必要買，一律簽字批單。你那個批單是什麼？僅僅是簽名嗎？在我看，那就是你對待神的態度。你對待神祭物的態度就是你對待神的態度，你每一次大筆一揮，大名一寫，那就是你褻瀆神、輕慢神的罪證。能這樣褻瀆神、輕慢神的人為什麼不嚴懲？必須嚴懲！神供應你真理、生命，供應你所有的一切，你用這樣的態度對待神、對待屬于神的東西，你是什麼東西！每一筆賬單的簽名都是你褻瀆神、你用輕慢的態度對待神的罪證，這是最確鑿的證據。不管采購什麼物資，不管數額多少，審批單連審都不審，大筆一揮就簽字，十萬二十萬都敢隨便簽字，總有一天你會為你的簽字付出代價，誰簽名誰負責任！你既然有這樣的行為，既然能不審批就隨意簽字，任意揮霍祭物，那你就應該為自己的行為承擔責任、付出代價。你不怕承擔後果，那你就簽字，你的簽字就代表你對神的態度。你對神尚且如

此，明目張膽地、公開地這樣對待神，那你還想讓神怎麼對待你？神已經够寬容你了，留你一口氣，你能活到現在，你應該做的不是繼續用同樣的方式、同樣的態度對待神，而是應該向神認罪悔改，扭轉你的態度，不要一味地跟神抗衡。如果繼續用同樣的方式、同樣的態度對待神，那後果是什麼你自己清楚。如果不能獲得神的赦免，那你就白信了，你還信什麼啊？你信神却揮霍神對你的信任、神對你的托付，你說你是個什麼東西！有些人在神家做帶領、做負責人，盡本分多年，也可以說，我與這些人交往多年，最後我得出一個結論：這些人連狗都不如，所作所為不但令人痛心，更令人厭惡。我喜歡養狗，也喜歡與狗相處，養狗這麼多年，所養的狗都挺好，基本上我喜歡的狗没有故意與人作對的。狗，你對它一分的好，它會對你十分的好，只要你真心對它好，哪怕你在院裏放一張報紙、放一雙鞋，它都會卧在那兒給你守着，有時候你扔了不要的東西，它以為是你丟失的，它都幫你守着，自己不亂走。後來我就總結，我說：「這人哪，連狗都不如！」狗看家，那是憑着狗的本事、能力用生命來替你看家，人連心都没有，更别說用生命了，他連一句維護教會工作的話都不說，連看家狗都不如！這是我得出的人與狗的區别。這類揮霍祭物的人連看家狗都不如，你說對這類人是不是得嚴懲啊？（是。）神信任人，托付給人工作、本分，那是高抬你、看得起你，不是你配作這工作，也不是你素質好、有人性，能勝任工作，但人不識抬舉，總覺得是自己能作教會工作，是自己勞苦花費挣來的。你的一切都是神賜給的，你挣來什麼了？吃老本呢？神高抬人盡本分，人不識抬舉、不識好歹，辜負神的信任，辜負神的高抬。你揮霍神對你的信任，揮霍神對你的高抬，那就對不起了，對你就得嚴懲。神給人機會，可是人不識好歹，不知道珍惜神給的機會，給臉不要臉，人以為神好欺負、神有寬容、神看不着、神不知道，人就敢肆無忌憚地揮霍祭物，辜負神的信任，連最起碼的人格、良心都没有，你還信什麼？别信了，你去拜撒但得了，神不需要你敬拜，你不配！

放下事業這方面的第一個話題——不做慈善，交通得是不是差不多了？你們有没有聽明白這裏面的真理原則啊？這裏的原則是什麼？

（就是做慈善不是神給人的使命，跟實行真理、追求蒙拯救也没有任何關係，人做一點好事僅僅代表他個人的行為。）做慈善這件事跟追求真理没關係，你别以為你從事慈善事業就是在實行真理，就是蒙拯救的人了，這是大錯特錯的。實行真理不包括做慈善，也不包括搞慈善事業。信神的目的是為了蒙拯救，信神不是積德行善，不是樂善好施，不是做慈善，信神跟做慈善没有任何關係，信神是追求真理，接受神的拯救。所以，人認為信神就是做慈善或者從事慈善事業，或者做慈善就是在信神、滿足神，這些都是大錯特錯的想法。你不管搞什麼慈善，做什麼與慈善有關的事，那只是代表你個人。無論你是偶爾的行為，還是從事這項事業，都只代表你個人的好行為。這個行為或者與任何宗教有關，或者與任何的社會行為、道德準則有關，但是絶對與信神追求真理没有關係，與遵行神的道没有關係，與神的要求没有任何關係。話又説回來，為什麼不做慈善？神是憐憫人的神，神有憐憫、有慈愛，神憐惜人類，為什麼人做慈善神却不紀念呢？為什麼做慈善這件事不蒙神的紀念？這是不是個問題？要求人不做慈善這件事，是不是神不愛人類？是不是與神憐惜人類相矛盾？（不矛盾。）為什麼不矛盾？（因為神的憐憫慈愛是有原則的，是有對象的，神的慈愛憐憫是賜給那些能接受真理、實行真理、真實悔改的這部分人，對于那些不能接受真理的不信派，他們不是神要拯救的對象。）神的憐憫慈愛是有原則的，也是有對象的。再説説，還有什麼？做慈善事業與信神有没有關係？（和信神没有關係。）那做慈善和信神衝不衝突啊？做任何一項慈善事業，人是不是需要付出時間與精力，甚至金錢？當你做一項慈善事業的時候，你不可能只是動動嘴却不去思想它、考慮它，如果真把它當成一項事業去做的話，你肯定要付出時間、精力，甚至需要付出大量的金錢。一旦你付出了時間、精力與金錢，那你這個人是不是就被做慈善這件事情絆住了、控制住了？那你還有精力追求真理嗎？還有精力盡本分嗎？（没有。）人一生中要搞事業，不管從事什麼事業，只要你專職地從事它，那勢必你這一生的精力、生命就要為此付出、犧牲，你的家庭、你的情感、你的肉體享受與時間都要為此

付出。同樣，你真要把慈善當成一項事業來做，那它就會牽扯到你這個人所有的精力、時間。一個人的精力是有限的，你被做慈善這件事情控制住了，你要想平等地、均衡地同時兼顧做慈善與信神這兩件事情，并且兩件事情都做好，那也不容易。同時要兼顧兩件事情，你如果達不到的話，就必須作取捨。如果作取捨，你怎麼選擇？是不是得選擇一件最有意義、最有價值的事來做？那信神跟做慈善這兩件事如果同時出現在你的生活中，你應該怎麼選擇？（選擇信神。）大多數人是不是選擇信神？你看你們都這麼選擇，那神不讓做慈善這件事是不是很正常啊？（是。）做慈善是救助了很多生物，讓很多人得飽足了，但是最終你的收穫是什麼？虛榮心得到了滿足，這是真實的收穫、該有的收穫嗎？你的理想實現了，你的價值體現了，僅此而已，但這是你人生該走的道路嗎？（不是。）最終得着的是什麼？（空虛。）什麼也没得着。暫時的虛榮心得到滿足了，人給點好的評價，社會上給個獎章、榮譽完事了，你的精力、光陰都消耗出去了，你得着什麼了？榮譽、好的名聲、光環，那是虛空的事，但人這一生該明白的真理、該走的人生道路，你不會因為做了慈善就明白了，就得着了。信神就不一樣了，如果你真心為神花費，追求真理，那你花費了時間、精力就能有好的收穫，有正面的收穫。人該怎樣活着，該怎樣敬拜神，人怎樣看各類事，人做事的觀點應該是什麼、站的角度是什麼，怎樣做人最正確，怎樣做人能够蒙造物主紀念，怎樣做人是走正道，這些人最應該明白的你知道了、明白了，這才是正道，這才是真正的收穫。在你的生命裏多了很多外邦人學不到的東西，這些東西是人性應該有的東西。這些東西來自于神，來自于真理，變成了你的生命，你從此變成了一個以真理為生命的人，你活着不再空虛，做人不再迷茫、不再彷徨，這些是不是更高的、更有價值的收穫啊？這比你做點慈善事業滿足一下虛榮心是不是更有價值啊？（是。）這些涉及真理、涉及人該走的道路的收穫，讓你得着了新生命。這個新生命，人世間没有一樣東西能够與之相媲美，也没有任何一樣東西能够代替，當然這個新生命是無價的，也是永遠的。這個新生命是你通過付出自己的時間、精

力、青春，付出一些代價、作出一些犧牲之後，你收穫到了。這是不是值得？這是最值得的。而你要是做慈善呢，你收穫的是什麼？沒有收穫，那點榮譽、獎章不是收穫。人對你的認可、肯定，說你這個人是好人、大善人，這算收穫嗎？（不算。）這都是暫時的東西，很快隨着時間就消逝了。當你摸不到這些東西的時候，當你再也感覺不到這些東西的時候，你會後悔，你說：「我這一生都做什麼了？我收養了幾隻小猫小狗，收養了一些孤兒，幫助了一些窮人過上好日子，吃上好東西、穿上好衣服，而我自己呢？這一生為什麼活着？難道就是為他們活着嗎？這是我的使命嗎？這是上天交給我的責任嗎？這是上天交給我的義務嗎？不對吧。那人這一生為什麼活着？人從哪兒來，以後要往哪裏去？這些最基本的問題我還不明白。」所以，當你走到這一步的時候，你就感覺那些榮譽不是收穫，它是身外之物。因為你沒做慈善的時候與你做慈善做到現在得着這些光環、榮譽的時候是一樣的，你裏面的生命沒有變，你對不明白的事情依然是未知的，依然是迷茫的、不解的。而如今，你不但更加迷茫、更加困惑，而且更加不安。走到那一步的時候，你後悔也晚了，一生過去了，最好的光陰沒有了，你選錯道路了。所以，在你還沒有作出要做慈善事業的決定或者剛剛從事慈善事業這項工作的時候，如果你想追求真理，想蒙拯救，那你就應該放下這樣的想法，當然也放下從事這項工作的一切活動，能全身心地投入到信神追求蒙拯救的這條道路上來，最後即便所得的、所收穫的不像你當初想象的那麼多、那麼實在，但是最起碼走到最後你不會後悔，你得的再少也比那些在宗教裏信主一輩子的人得的多，就是這麼個事實。所以，人在選擇事業上，一方面要放下做慈善這種想法、這種打算，另一方面，也在思想上糾正自己的觀念，不用羡慕那些社會上從事慈善事業的人，認為那些人多麼無私、偉大、高尚、無我，說，「你看人家救助人的時候表現得多麼高尚、多麼無私，我們為什麼就不能無私呢？我們為什麼就做不到呢？」一方面，你不用羡慕他們，另一方面，也不用責備自己。如果神沒有揀選他們，他們有他們的使命，有他們的追求，不管他們追求什麼，是名利還是為了實現

自己的理想或願望，你都不必關心，你應該關心的是你自己該追求什麼、該走怎樣的道路。最現實的問題是，神揀選了你，你來到了神家，你是教會中的一分子，現在你是盡本分行列中的一分子，那你就應該琢磨，怎麼在盡本分的過程中走上蒙拯救的道路，實行真理，進入真理實際，通過自己的追求、自己多方面的代價達到將神的話作到你裏面成為你的生命。在不久的將來，當你回想自己起初信神那時的情形，你發現自己裏面的生命已經變了，不再是以敗壞性情為生命的一個人，不再是當初那樣的狂妄、無知、囂張、愚昧、不可一世的一個人，而是有了神話語作新生命的一個人，你知道怎麼遵行神的道，你知道生活中遇到的每一件事該怎麼做是合神心意的，是合乎真理原則的。你每一天過得是那麼踏實，每做一件事都有準確的目標與方向，知道自己該做什麼、不該做什麼，這些心裏都如明鏡一樣，每天的生活都不是迷茫的、疲憊的、消沉的，而是充滿了光明，有目標、有方向，同時心裏也有動力，你感覺自己變了，自己有了新生命，成了以神話語作生命的一個人。這樣好不好？（好。）那放下事業這個話題的第一項原則——不做慈善，咱們就交通到這兒。

**2）有衣有食就當知足**

放下事業這個話題的第二項原則是什麼？有衣有食就當知足。人在社會上要生存，都會通過從事一項勞作或者工作來維持自己的生計，讓自己的一日三餐、生活開銷有保障、有來源。所以，不管是底層還是稍微高端一點的階層，人都是通過各種工作來維持自己的生計。既然是為了維持生計，那就很簡單了，有房子住，一日三餐都能吃上飯，偶爾想吃肉的時候能有錢買肉，每天都會正常地上班，有收入，不會衣不遮體、食不果腹，這就可以了，這是人對生活的基本需求。達到基本需求了，達到温飽是不是很容易？是不是不會超越自己的能力範圍？（是。）那人從事的事業的性質如果僅僅是為了温飽、為了生計，不管你從事什麼事業，只要是合法的，基本上就是合乎人性標準的。為什麼説是合乎人性標準的呢？因為你從事這個職業的出發點、初衷、目的并没有任何與生計無關的事情、無關的想法，它單純就是為了吃

飽穿暖、養家糊口就可以了，是不是?（是。）這是基本的需求。基本的需求達到了之後，人享受的就是基本的生活質量；人能達到基本的生活質量，就能維持人正常的生存。能維持人正常的生存是不是就可以了？是不是在人性範圍裏人該達到的?（是。）你自己的生活你自己來負責、自己來承擔，這就是正常人性該有的表現，你達到這個了就可以了，就合適了。但是，你如果不知足，正常人一周吃一次肉或者吃兩次肉就可以了，你非要頓頓都吃肉，而且還有富餘，比如説，你一天吃二兩肉就能够維持正常的身體健康，你非要吃上半斤、一斤肉，結果營養過剩得病了。脂肪肝、高血壓、高血脂這些病是怎麽造成的?（肉吃得太多了。）吃肉太多是怎麽回事啊？是不是没控制飲食造成的？是不是太饞造成的?（是。）這個饞是怎麽來的？是不是口欲太大啊？口欲太大，饞，符不符合正常人性的需求?（不符合。）超出了正常人性的需求。總想超出正常人性的需求，那你就要多幹活多挣錢，就要超出正常人幾倍的時間去從事更多的工作，加班也好，或者多打幾份工也好，為自己帶來更多的經濟收入，達到一日三餐都吃肉，而且想什麽時候吃就什麽時候吃，這是不是超出正常人性的範圍了？超出正常人性範圍了好不好啊?（不好。）為什麽不好?（一方面，人的身體容易生病；另一方面，人為了滿足自己的口欲或欲望，就要花更多的時間、精力、代價去工作，這樣也會占用人追求真理盡本分的時間和精力，會影響人走信神追求真理的道路。）有衣有食，餓不着，凍不着，正常人性的温飽達到了，人就應該知足，按照身體正常的需求需要多少營養，你就挣多少錢，這就够了，這就是正常人性該有的生活。如果你總想貪圖肉體享受，滿足肉體口欲，不考慮肉體的健康，也不考慮走正道，總想多吃好的、多享受好的，有好的生活環境、好的生活質量，吃山珍海味、穿名牌、穿金戴銀，住豪宅、開名車，總想追求這些，那你得從事什麽樣的職業啊？如果只是做一般的工作，達到有衣有食解决温飽，能不能滿足你這些欲望?（不能。）肯定不能。比如，你要做生意，如果這個小生意擺一個貨櫃就能滿足你一家老小的温飽，比上不足，比下有餘，隔三岔五就能吃上肉，一家老小都穿得

挺體面，剩下的時間你用來信神聚會、盡本分，還能有精力追求真理，這就可以了。因為在你生活有保障的基礎上，你從事這項職業的同時，你能騰出時間、精力追求信神、追求真理，這就是合神心意的。但是，你如果總不知足，就覺得，「我這個生意有前景，一個櫃台的東西一個月能賣這麼多錢，一家老小能够達到有温飽，如果有兩個櫃台，那我就能多挣一倍的錢，不但一家老小能有温飽，還能攢下來一部分錢，平時想吃什麼就能吃什麼，還能出去旅游、買點奢侈品，還能吃點一般人吃不着的，享受點一般人享受不着的，這多好，那我就多加一個櫃台！」多加一個櫃台之後，就富裕一些了，你嘗到好處了，就想，「看來這個市場還是不小的，還能再加一個櫃台，買賣還能擴大，再進點不同的貨物擴大一下生意，不但能攢下錢，還能買部車、換個大房子，一家老小不但能在國内旅游，還能出國旅游！」越想越美，想到這兒，打定主意再加一個櫃台。生意越做越大，錢越挣越多，享受得越來越好，但聚會越來越少，從一個禮拜聚一次，到半個月、一個月聚一次，到最後半年聚一次會，心裏還覺得，「我生意做大了，挣錢多，我支持神家工作，我多奉獻」。自己坐上小轎車了，老婆、孩子都戴上黄金、鑽石首飾了，從頭到脚穿戴的都是名牌，也出國旅游過了，他就覺得，「有錢真好！早知道挣錢這麼容易，怎麼不早點挣呢？有錢太好了！有錢人的日子太舒坦了，太好過了！好吃的吃到嘴裏，那滋味就是不一樣。這名牌穿到身上，心裏就是美，走到哪兒都能得到人羡慕、嫉妒的眼光，都能得到人的尊重、高看，這心裏感覺就是不一樣，腰板立馬就挺直了」。肉體是得到滿足了，虚榮心也得到滿足了，可是神話書籍上落的灰是越來越厚，多長時間都没看了，跟神禱告的話也越來越少了，聚會换了地方，現在在哪兒聚會也不知道了，連偶爾到教會報到都没有了。你們説，這是離蒙拯救越來越遠了，還是越來越近了？（越來越遠。）生活質量是越來越好了，肉體也養得越來越白胖了，人也越來越講究了。原來十年八年也不去體檢一次，現在因為是富人了，半年就去體檢一次，查查有没有三高，「得保養好身體，俗話講『有啥别有病，没啥别没錢』」，思想觀點變了吧？現在成富人了，

不是老百姓了，他就覺得自己值錢了，身份尊貴了，就更寶愛自己的肉體了。對待生活的態度也不一樣了。以前不體檢是覺得，「咱這窮人無所謂，檢查什麼身體啊？真要得病也是大病，也没錢治，扛着吧，真要是扛不住了，這老肉體死就死了吧，不算啥」，現在不一樣了，「人活着可不能有病啊，要是有病了，那挣的錢給誰花呀？那就享受不着了，人生苦短啊！」不一樣了，是吧？對待金錢、對待肉體生活、對待享受的態度都不一樣了，同樣，對待信神，對待追求真理、蒙拯救的態度也變得越來越冷淡了。

人一旦走上有衣有食也不知足的這條道路，就要追求更高的生活質量、追求享受得更好，這就是一個危險的信號，這就陷入試探了，就要麻煩，這個兆頭不好。人一旦享受到、體驗到有錢的滋味，人就會擔心有一天没錢了就得受窮了，所以就特別寶愛今天有錢的日子，寶愛富人的這個地位、身價。你看外邦人常説什麼「由苦到甜容易，由甜到苦不容易」，就是説，你要是什麼都没有讓你放下你無所謂，説放就放下了，因為你没有什麼值得留戀的，這些錢財物質的東西對你没有形成攔阻，你容易放下，但是你一旦擁有了這些東西讓你放下它那可就費勁了，那比登天都難。如果你是個窮光蛋，當需要你離開家盡本分時你能拔腿就走，如果你是個富翁，你想的就多了，你説「哎呀，我那個房子值二百萬，汽車值五十萬，還有固定資産、銀行存款，還有股票、基金、投資什麼的，大大小小合起來值一千萬，我要是走了，這些咋拿走啊？」對這些物質的東西你就不容易放下。你説：「我如果放下這些，離開這個房子，離開現在的家庭，以後住的房子還能有這個條件嗎？如果住土房、草房，我能不能受得了啊？如果住牛棚，我能不能受得了那個臭味啊？現在天天都能洗上熱水澡，如果到一個一年都洗不上一次熱水澡的地方能不能受得了啊？」他就想得多，就受不了。有錢的時候買東西大把大把掏錢，想買什麼就買什麼，特别闊氣，從來不會被錢絆住，要是放弃了這一切，以後買東西的時候囊中羞澀掏不出來錢怎麼辦？想吃一碗熱麵條還得算計哪一家便宜，剩點錢還能吃幾頓麵，得過精打細算的日子，過窮人的日子，你能不能受

得了？原來衣服洗兩次一看變形了，穿出去不太體面了就扔了換新的，現在一件 T 恤衫洗了又洗、穿了又穿，領子壞了都捨不得扔，縫縫還得穿着，這你能受得了嗎？走到哪兒，人家一看你就是個窮光蛋就不想搭理你，你買東西問多少錢也沒人理你，這些你能不能受得了？心裏不好過了，是吧？但是你如果沒有這些錢財物質的東西你就不用放下這些東西，不用過這一關，你撇下一切追求真理就容易得多。所以，神很早就告訴人有衣有食就當知足。無論你從事什麼工作、職業都不要把它當成事業，不要把它當成自己飛黃騰達或發財過好日子的跳板、媒介。你從事的任何工作、職業它只是維持生計的一種手段，只要能維持正常生活，能够保證你的一日三餐和衣食住行就應該知足，對生活需求不應該有奢望。如果臨到特殊情況暫時有困難，可以想辦法再打一份工來解决燃眉之急，這是可以的。不管從事什麼職業，只要是正當合法的，不會給你帶來什麼麻煩、官司，這工作就可以做。不要為了滿足肉體的奢侈欲望做一些冒險的事甚至違法的事而讓自己陷入試探、泥潭，這就危險了，輕則陷入債務危機，重則陷入監牢，這一輩子都不容易翻過身來，這麻煩就大了，如果是信神的人把蒙拯救的機會就斷送了。聖經裏有話説「只要有衣有食，就當知足」（提前 6:8），利用其餘的時間來信神、聚會、盡本分、追求真理，這是你的使命，是一個信神的人活着的價值與意義。而從事任何一項職業只不過是為了維持正常人性的肉體生活而已，神不會要求你在從事的職業中飛黃騰達、出人頭地或者搞出什麼名堂來。如果你從事的職業與科研有關，它會消耗你大量的精力，但是實行的原則還是不變，只要有衣有食就當知足。如果根據你的能力，你所從事的職業有升遷的機會，會給你帶來可觀的收入，這個可觀的收入如果超出了有衣有食就當知足的範圍，你應該怎麼選擇？（拒絶。）你應該遵守的原則就是神所告誡給你的有衣有食就當知足。因為無論你從事什麼樣的職業，如果超出了滿足有衣有食這個範圍，那你肯定會付出超過有衣有食這個範圍的精力、時間或者代價去挣來這部分經濟收入。好比説，你現在是小職員，挣的錢能達到有衣有食，但是因為你的工作業績不錯，領導想提升你做

業務經理或者做某某高管，收入高了好幾倍，這收入是白得的嗎？收入高了，相應的你所付出的勞動力也就多了。付出勞動力是不是需要精力與時間啊？這就等于你挣來的錢是用你大把的精力與時間換來的，你需要大把的時間與精力挣更多的錢。當你挣來更多錢的時候你大把的時間與精力就被占去了，被占去的同時你信神聚會、盡本分、追求真理的時間就相對少了，這是明擺着的事實。你的精力與時間用來挣取金錢，那你信神的收穫就没有了。神不可能因為你升遷之後大量的時間、精力被占去了，在神家没時間盡本分了或者信神聚會的時間少了，神就得恩待你，神家就得給你補課，有這事嗎？（没有。）神家不會給你補課讓你吃小灶，神也不會因為這事恩待你。總之，信神要想得着真理收穫到生命得靠你自己努力追求，盡力争取把更多的時間與精力用在追求真理、盡好本分上。信神選擇追求真理是很重要的，這就需要人付出代價。神定規人的結局是根據人有無真理，如果你貪圖肉體生活，有衣有食還不知足，還想生活得更好，還想挣更多的錢過人上人的生活，那你的精力與時間就不可能用在追求真理上了。你的肉體生活質量雖然提高了，但你信神多年没有得着真理，因為你把更多的時間與精力都用在肉體享受上了，并没有用在追求真理與盡本分上，那你的生命是不是受到虧損了？這就影響到你的結局歸宿了，是不是這樣？（是。）你要是會算賬的話就知道不合算。肉體享受得是好了，吃得好了，口腹之欲是滿足了，穿得好了，風光、舒坦了，多了幾套名牌、奢侈品，但是工作也累，難度也增加了，時間、精力都被工作占去了，信神也没時間聚會、聽講道了，更没時間揣摩真理、揣摩神的話，還有很多自己不明白、認識不到的真理也没時間、精力去揣摩尋求，肉體生活是好了，靈裏生命却不長了，面臨枯萎。這是得着了還是受虧損了？（受虧損了。）這虧損可太大了！這賬不得不算哪！要是聰明人、真喜愛真理的人就應該算算這個賬，到底得什麽最有價值、最有意義。如果臨到升遷能有機會多挣錢，讓肉體過上更好的生活、更好的日子，你應該怎麽選擇？如果你願意追求真理、你有心志追求真理，那你就應該放弃這樣的機會。比如，公司裏有人説：「你做

這工作十年了，一般的人進公司三年五年工資就漲了，就升遷了，可你的待遇還和原來一樣，你怎麼不好好表現呢？你怎麼不提升業績呢？你看人家某某，進公司三年，轎車開上了，房子換大的了，一室一廳換三室兩廳了。人家剛來的時候還是個窮學生，現在就是個小富婆，從頭到腳全是名牌，進豪華酒店，住豪宅，開豪車。」你看人家那小日子過得不錯，你心裏會不會癢癢的？心裏會不會不是滋味？這種試探你能不能經得住？你還會不會堅持自己的初衷？會不會堅持原則？如果你真喜愛真理、願意追求真理，你覺得自己在真理上有所收穫這是最重要的事，是一生最有價值的事，你選擇的是一生最重要的、最有價值的東西，那你不會後悔，也不會為升遷這類事動心，你會一直堅持，「有衣有食就當知足，我從事任何職業就是為了温飽，就是為了能讓肉體活下去，不是為了肉體享受，更不是為了飛黃騰達。我不追求什麼升遷，也不追求高薪，就用自己這一生有限的光陰來追求真理。」你有這個心志就不會動搖，心裏也不會發癢，看見別人升遷、漲工資，看見別人穿金戴銀、穿名牌，生活質量比你好，比你風光，你也不會羡慕。是不是這樣？（是。）但是，你要是不喜愛真理、不追求真理你就把持不住自己，堅持不了多長時間。在那樣一種場合、那樣一種環境中，人如果没有真理作生命，没有點心志、没有真實的看見，人會常常動摇，也會常常軟弱，堅持久了還會消極，「這日子什麼時候到頭啊？神的日子也不來，我在公司裏做跟班得到啥時候啊？人家都比我挣得多，我怎麼就只維持温飽呢？神也不開口發話讓我多挣點錢啊！」誰不讓你多挣錢了？你有能耐你可以多挣。如果你自己選擇多挣錢，選擇過富人的生活，選擇享受奢華的生活，那可以，没有人攔着你，但是你要為你自己的選擇負責任，最終你没得着真理，神的話没在你裏面作生命，後悔的是你自己。你要為自己的行為與選擇負責任，没有人能替你買單，没有人能替你負責任。你既然選擇了信神走蒙拯救的路、走追求真理的路就不要後悔，既然選擇了就不應該把它當成一種規條或者誡命來守，而是應該明白自己的堅持與選擇是有意義、有價值的，最終你得着的是真理、生命，而不是一種規條。你的堅持與

選擇如果讓你特別難堪、特別難受、特別難以面對身邊的人，那你就不要堅持，何必為難自己呢？你心裏想什麽、你自己要什麽你就去追求什麽，没有人攔着你，現在咱們這麽交通只不過是告訴你一個原則。人不管從事什麽職業，凡是達到有衣有食還不知足的那他所追求的就與名利、與肉體享受挂上鈎了，他有奢侈的欲望，不但為肉體享受得更好還要成為富豪榜上有名，那他所追求的就純屬名利了。他所付出的任何代價都是為了名利地位、肉體享受，都是没有意義的，都是虚空一場像做夢一樣，最終得來的只是一場空。你看你今天吃一頓餃子覺得挺香，過後琢磨琢磨，什麽也没得着，要是天天吃還有點膩，就不吃了，就得换换，吃點窩窩頭、米飯、烙餅，這樣一調節肉體更健康，要是天天吃大魚大肉肉體反倒不健康了，是吧。

有衣有食就當知足，這話對不對？（對。）為什麽對呢？首先得明白，人的一生如果只為了肉體的吃穿享受這樣活着有没有價值？（没有。）既然没有價值，人應當追求什麽、得着什麽才能活得有價值？（追求真理。）如果人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人是不是該有所撇弃？如果人總受吃什麽、穿什麽轄制，總貪戀肉體享受，還能達到追求真理、得着真理嗎？（不能。）所以「有衣有食就當知足」這話是對的，尤其是對于追求真理的人這話就很重要，這對于追求真理、得着真理太有利了。達到有衣有食的目的是為了什麽？為了肉體能正常地生存下去。生存的目的是為了什麽？不是為了享受肉體，也不是為了享受人生的過程，更不是為了享受人這一生所經歷的某些事情，這些都是無關緊要的，那最重要的事是什麽？這就涉及到人應當做哪些事情最有價值、最有意義，能够得着造物主的稱許。（應該走信神追求真理的道路，盡上自己的本分。）作為人類，不管你從事什麽工作都是受造之物，受造之物就應該做受造之物該做的事情，做神所要求你做的事情，這就最有價值。那受造之物做什麽事有價值呢？每一個受造之物都有造物主對他的托付，都有他該完成的使命，神為每一個人制定了這一生的命運，神命定他一生該完成什麽使命他就應該做什麽。你完成得好，最終你到神面前交賬的時候，神給你一個滿意的答覆，説你這一生活得

有價值、有收穫，你將神的話變成了你的生命，你就是個合格的受造之物了。但是，如果你這一生就是為了吃穿享樂活着、奮鬥、付出，最終到神面前的時候，神說「交給你這一生的任務、給你的使命你完成了多少？」你數算數算，這一輩子的精力、時間都花在吃喝玩樂上了，信神幾年不但本分沒有盡好，更沒有預備什麼善行，這一輩子是不是一事無成？好不容易有了盡本分的機會也因着不務正業給斷送了，雖然也願意追求真理，但也沒付什麼代價，沒有任何收穫。最終一檢驗，神的話沒變成你的生命，你還是一個老撒但，你看事、做事都是憑着人的觀念想象、憑着撒但敗壞性情，跟神還是完全敵對的，沒有相合的地方，那你這人就報廢了，神不要了，從此你再也不是神的受造之物了，這是可悲的事啊！所以，無論從事什麼職業，只要合法，這都有神的安排、神的命定，但是不代表神支持、鼓勵你在從事的事業上多挣錢、飛黃騰達，神不贊成你這麼做，神也沒要求你這麼做，神也從來不會通過你從事的職業把你推向世界交給撒但，讓你任意地追求名利，而是讓你通過所從事的職業達到解決你的温飽，僅此而已。另外，在神的話裏，對于你的本分是什麼、你的使命是什麼、你該追求的是什麼、你該活出的是什麼，這些神都告訴你了，這是你一生要活出的價值與該走的道路。神說完之後，你明白了，你該怎麼做？如果你一周上三天班就够達到滿足温飽了，但剩下的幾天你還要加班，那你的本分就盡不上了，當有本分需要你配合的時候你說「我上班呢，在工作崗位上呢」，找你的時候你總是没時間。你什麼時候有時間？晚上八點以後，人也睏了，也累了乏了，你有心也没有力了。一周六天你都在工作，什麼時候打電話聯繫你你都説没時間，只有星期日一天有時間，你還要陪家人、陪子女、做家務，還要自己充充電，放鬆放鬆，甚至有些人還要出去度個假，過點休閑時光，還要去消費、購物，有些人還要與同事拉拉關係，與領導、上級搞好關係。這是什麼信法啊？這徹底就是個不信派，還挂着名有什麼用？你別説自己是信神的，你跟信神的人没有關係，你不屬于教會，你充其量就是個教友，神家需要有人做點外面的事你還能答應幫忙，但僅僅是不拒絶，能不能到

崗、什麼時候能到崗不知道，到崗了以後能不能達到全時間、全心、全力不知道，都是未知數。說不定什麼時候工作忙了、出差了，半個月、一個月都没見你的踪影，都聯繫不上。這就不是什麼真信的了，這是挂名的，應該把他的神話語書籍收回來，然後把他清除，還要跟他説「你放不下工作，没時間聚會、盡本分，神家也不勉强你，咱們就此告别。什麼時候你能達到有衣有食就知足，能放弃自己對生活的高質量要求了，能拿出更多的時間來盡本分了，那什麼時候再正式接納你進來，算教會的人。如果達不到，總是業餘時間報個到，業餘時間幫幫忙，業餘時間跟弟兄姊妹搞搞關係、有點聯繫，這就不算是盡受造之物本分，更不算是正式信神」。咱們稱這種人什麼？（教友。）教友，教會的好朋友，「不敵擋我們的，就是幫助我們的。」（可 9:40）所以説，這類人就稱為教友。稱教友的人就是還在觀察階段，不是正式信神的人，不能算教會的人數，也不算是盡本分人員，充其量就是有待于觀察，能不能盡本分還不知道。但是，有些人家庭環境或者家庭條件不許可，必須一周工作幾天才能達到解决生計、解决養育子女的問題，那咱們也不强求，他如果能在工作剩餘的時間來盡本分，這就算是神家人員，算正式信神，因為他已經達到了有衣有食就當知足這個基本條件了。他有客觀難處，你如果不讓他工作，他一家老小就没有人撫養，就得喝西北風。你不讓他工作，誰養活他們？你養活啊？所以，教會帶領、負責人或者與他們有關的所有人没有資格要求他們「放弃工作，不用管家裏人」，不應該這麼做，這叫强人所難，得給人活路。人不是活在真空裏，人也不是機器，人得生存，得維持生計。咱們之前也講了，你既然有子女、有家庭，那你作為家庭主力或者是家庭成員就應該負擔起撫養家庭的責任，盡這個責任的原則就是達到温飽就好，就是這個原則。有些人他就是這個條件，没辦法，他把自己的家庭責任盡好了之後，他自行調整自己的時間來盡本分，神家允許、許可，不能强人所難。這是不是原則？（是。）任何人没有資格要求剛信神還没扎下根基的人必須辭掉工作，必須放弃家庭，必須離婚，必須不管子女，必須弃絶父母，没有這些必須。神話語要求人遵守的

是真理原則，這個原則裏有各種情況、有各種條件，根據不同的情況、條件來按真理原則去要求、去衡量，這才是準確的。所以，不管你從事什麼職業都應該達到有衣有食就當知足，這很重要，如果你看不透這一點，非要把時間精力都浪費在你的事業上、你的功名上，那你就會失掉你該盡的本分，斷送你蒙拯救的機會。

末了這一段時間也是一段特殊的時期，一方面教會工作事務繁忙、繁雜，另一方面，在神國度福音擴展的當下需要更多的人來付出時間與精力盡上自己的一份力量，盡上自己的本分，來達到滿足神家各項工作的需求。所以，無論你從事什麼職業，如果你在滿足基本生活需求以外能够付出時間與精力來到神面前盡上受造之物的本分，配合各項工作，這在神來看一方面是求之不得的，另一方面也是特別寶貴的，是值得神紀念的，當然對人來說是值得這麼付出與花費的。因為你捨弃了肉體的享受，你得着的是無價的、永遠的生命，是神的話語作你的生命，這是用金錢、用任何東西都換不來的無價之寶。這個無價之寶是你通過付出精力與時間、通過自己的努力與付出的代價得來的，這對你來說是幸運的，是偏得，是極大的福氣。神的話語、真理作人的生命，這是無價之寶，這個無價之寶值得人獻出所有去換取。所以，在你從事的職業能達到讓你有衣有食的基礎上你能付出代價、時間與精力來追求真理，你如果選擇了這條路，這是一件好事，值得慶幸，你不應該為此而感到沮喪、迷茫，你應該確定你所選擇的是對的。雖然你失掉了升官發財的機會，失掉了貪享肉體生活的機會，失掉了享受富貴生活的機會，失掉了放縱情欲滿足肉體的機會，但是你抓住了蒙拯救的機會，抓住了得着真理被神成全的機會。正是因為你失去、放弃了那些無價值的東西，給你帶來了蒙拯救的希望、帶來了人生的轉機，其實你絲毫没有受到損失，而是得着了最寶貴的東西。反之，如果你在有衣有食的基礎上額外地付出了更多的時間與精力，挣了更多的金錢，獲得了更多的物質享受，肉體得到了滿足，但是你却將你自己蒙拯救的希望親手斷送了，這對你來說無疑不是一件好事。你應該為此上火着急才對，應該調整自己對工作、生活的態度以及對

肉體生活質量的要求，放下自己對肉體生活的一些不切合實際的欲望、打算、計劃，能够來到神面前禱告神，立定心志選擇盡上自己的本分，將自己的全身心投入到神家的各項工作中，争取在神工作結束的那一天，在神檢驗各類人的工程、檢驗各類人身量的時候，在得着神稱許的人中你是其中的一分子。當神大功告成的時候，當神的國度福音擴展全宇的時候，當這種喜人場面出現的時候有你一份辛勞、有你一份付出，也有你一份代價。當神得着榮耀的時候，當神的工作擴展全宇的時候，當所有人在慶賀神的大功告成的時候，當這份喜悦出現的時候，你是與這份喜悦有關的那個人，你是能够分享這份喜悦的一分子，而不是在所有人都歡呼雀躍的時候你是哀哭切齒、捶胸搗背的那一個，是受懲罰、被神徹底厭弃淘汰的那一個。當然，更好一點的就是，當神的大功告成的時候你也有了神的話語作生命，你是一個蒙拯救的人，你是一個不再悖逆神、不再違背原則能與神相合的人。同時，你也會慶幸當初自己所放弃的一切，放弃的職務與高薪，放弃的肉體享受，放弃的好的物質待遇、優越的生活環境，放弃的領導賞識與提拔，而不是後悔自己没有放弃被提拔的機會，後悔没有放弃自己加薪、發財的機會，自己享受豪華生活的機會。總之，人所從事職業的要求標準，也是人所該遵守的實行原則就是這樣一句話：有衣有食就當知足。追求真理得着生命這是人應當守住的，不應該為了滿足自己的肉體欲望與享受而放弃真理、放弃正道。這就是人在事業方面該守的第二條原則。

關于放下事業這個話題，今天講了兩條原則，這兩條原則是不是明白了？（明白了。）原則清楚了，接下來就是根據這些原則來衡量自己該怎麽實行，最終能守住原則的人就是遵行神道的人，守不住原則的人就是背離神道的人，就這麽簡單。守住原則了，你就得着真理了；守不住原則，你就失去真理了。得着真理就有了蒙拯救的希望，得不着真理就會失去蒙拯救的希望，就是這麽回事。好了，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再見！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日

# 怎樣追求真理（二十一）

這段時間交通的話題挺廣泛，你們能記住多少？能領會多少？（神剛交通完有的能記住一點，有的因着正經歷這類環境能有點印象，有些因着沒有經歷過這些環境記住的就不多了。）臨到環境的時候對交通的這些話有沒有點印象啊？（有點印象，臨到環境的時候能想到神交通過這方面真理，想到相關的一兩句神話，之後再去找這些神話吃喝就覺得有一些路途了。）有沒有掌握原則呀？（這方面缺少得挺多，還掌握不了原則，只是能對上號，有一點認識。）明白真理、有領受真理的能力主要指什麼說的，知不知道？說一個人沒有領受真理的能力，是不是常說「這人不明白真理」或者「這方面真理原則沒掌握」？你們是不是也常常這樣說呀？（是。）說一個人明白真理、有領受真理的能力指什麼說的？是不是指明白真理方面的道理？（不是。我理解的是，聽了神交通之後，如果這個人有領受真理的能力，他能對號認識自己，也能找到實行真理的原則。）明白真理、有領受真理的能力主要指人能明白真理原則，就是交通一項真理無論具體的細節內容是什麼，舉了多少例子、說了多少事情、講了多少情形，這裏面有一條真理原則，你明白、掌握了這方面的真理原則那你就有領受真理的能力。有領受真理的能力指什麼說的？就是指能明白真理原則，在臨到事的時候會根據真理原則去看人看事、做人做事，這就是有領受真理的能力。有的人無論怎樣跟他交通真理，舉多少例子、說多少情形，講得多具體，他也不知道這裏講的真理是什麼，臨到事的時候也不會根據真理原則去看人看事、做人做事，就是對不上號，不會運用。雖然他講字句道理能講幾個小時，講得頭頭是道，可惜就是不會運用神的話，不能運用真理原則解決問題、處理問題，這就是不明白真理原則，沒有領受真理的能力，會講多少道理都沒用。真理原則就是涉及真理的每一件事、每一類事具體的實行準則。是具體的實行準則那肯定就是神的心意，就是在具體的這件事上神對你的要求標準、你該有的具體的實行路途，這就是真理原則，既是神的心意，也是神對人的

要求標準。你掌握真理原則了，那你就有領受真理的能力；你有領受真理的能力，臨到事的時候你就會根據真理原則去實行，你就能行在神的心意上，你就能達到神的要求。反之，你不明白真理原則，也就是你没有領受真理的能力，那你做什麽事就不能根據真理原則，不能根據神的話。你做事没有根據、没有準則，就是没有一定的標準，所以你也達不到神的要求。衡量一個人能不能作實際工作就看他有没有領受真理的能力，有領受真理的能力就能解决實際問題，没有領受真理的能力會講多少道理都没用，好講字句道理而不會解决實際問題的人就是明顯的法利賽人。你會背多少本神話語書籍也没用，法利賽人能把經文背得滾瓜爛熟，然後到十字路口去禱告，做什麽事都是做給人看，都是為顯露自己，并不是為了解决實際問題。他們就注重收集各種屬靈的，大家能贊成、接受的，高深的、深奥的一些知識、道理、字句、口號到處傳講，甚至外表有一些好行為，以此來迷惑人達到讓人高看崇拜，但是臨到實際問題的時候，除了會持守規條、講點字句道理以外他們什麽實際問題也解决不了，對人裏面的情形、人的實質還有臨到這事應該怎麽對待、怎麽解决，他們什麽也看不透，什麽真理都不明白，就會空講字句道理，這就叫標準的法利賽人。法利賽人就會講字句道理，什麽實際問題也解决不了，就是因為他們不明白真理，對問題的實質始終看不透，到解决問題的時候他們就説謬話、發表謬妄的觀點，什麽人也看不透、什麽事情的實質也看不透，所以什麽問題也解决不了。他們没有絲毫的領受能力，不管他們聽了多少道、會講多少道理也不知道真理原則是什麽，不知道神的心意是什麽。就這麽貧窮可憐還自以為明白真理，以屬靈人自居，你説可不可憐？（可憐。）可憐又噁心。會講那麽多字句道理，還會守一些規條，但臨到什麽具體問題都不會解决，就會學説點人話，「哎呀，這裏發生個什麽事，你看這個事發生的經過這麽曲折離奇、這麽詭异。哎呀，那個人没有良心、没有理智，人性不好，也没有自知之明，臨到事就是胡作非為。」你問他：「那這個人有這些表現，你怎麽對待、怎麽處理的？根據什麽原則來處理這個人呀？他的這些表現的實質是什麽？這類人

是敵基督還是走敵基督道路？是假帶領還是僅僅就是人性不好，還是因為信神根基淺？」「這個看不透。」他不知道怎麼解決，臨到各類事只會看外表的現象、狀態，具體到個人的一些表現、流露、言語、行為只會形容、表達或者有一點簡單的、最初淺的定規，但看不透問題的實質，不知道怎麼對待、處理這類人，不知道怎麼交通真理讓這類人反省認識自己，根據神的話對號入座，在生命進入上不知道怎麼幫助他們，在行政、人事上不知道怎麼恰當地安置這類人，只是會講這類人或那類人的各種表現、各種狀況。你問他「這些人都處理了嗎？」「還沒有，正在觀察呢。」就是這麼個結果。這是不是沒有解決問題的能力啊？（是。）沒有解決問題的能力是不是就是沒有領受真理的能力啊？（是。）沒有領受真理的能力那這類人是不是就是不明白真理原則？不明白真理原則不是聽道聽得少，而是沒有領受真理的能力，不具備這個素質。那平時他怎麼那麼會說、那麼會講呢？因為他聽得多了、見識得多了，把這些道理性的東西都牢記在心裏了，自然就會講字句道理了。尤其有一些人做帶領工人幾年練也練出來了，各種字句道理會講了、會說了，說得特別自如，講得能成段、成篇，這不代表他有身量了，也不代表他有實際了，更不代表他明白真理原則了。你們可得長分辨，不能被這一類人迷惑。看誰聚會時能連着講一兩天，沒有重複的話，心裏就佩服得五體投地，這是不是沒有分辨啊？這是不是不明白真理？（是。）這就是不明白真理。你要是明白真理，你就會分辨他所講的內容中有沒有一句能解決某種情形或某種問題的具體的實行原則。如果你聽來聽去他所有的話中沒有一句是針對人的現實情形、現實問題，所說的就是一堆口號、一堆字句、一堆道理，沒有原則，沒有具體的解決方案，也沒有具體的實行路途，即使講上兩天、三天也全是空洞的道理，人當時聽着好像得點益處、有點收穫，過後一琢磨，「這個事怎麼解決？剛才好像沒說」，再去問問他他又講一大堆道理，人聽了還是不知道怎麼做，這是不是上當受騙了？（是。）雖然還是不知道怎麼做，但心裏還挺佩服、挺仰望他，這就叫上當受騙了。你們是不是常常這麼被人欺騙？（是。）那你們做帶領工人是不是

也常常這樣欺騙人啊?（是。）現在你們對什麼是有領受真理的能力、什麼是真理原則是不是明白一些了?（明白點了。）真理原則是什麼?（真理原則就是具體臨到事的一些實行準則，這裏有神的心意，還有該實行的一些標準、路途。掌握真理原則了就有領受真理的能力。）有領受真理的能力就能掌握真理原則，是這個關係。不是明白真理原則了就有領受真理的能力了，是你有領受真理的能力你就能明白真理原則。是不是這麼回事?（是。）那你們多數人有没有領受真理的能力？你們能不能從我每次交通的所有内容中明白這裏面的真理原則是什麼？如果能明白，你就有領受真理的能力，你就是通靈的人。如果你聽完之後就記住一些事情，一些具體交通中所涉及到的一類人或者一些人的表現、做法，但是不明白這裏面所交通的真理原則到底是什麼，臨到事的時候不知道怎樣根據所交通的這些具體事實去對號、根據真理原則去實行，這就是不通靈。不通靈就没有領受真理的能力，聽多少道也不知道真理原則，臨到事就發矇，只會看外表情況、表現等等，就是看不透問題的實質，找不出實行的路途、解決問題的途徑，這就是不明白真理原則，没有領受真理的能力，這類人就不通靈。這類問題你們慢慢琢磨琢磨、揣摩揣摩就能有結果，在這些問題上總也不揣摩，稀裏糊塗，你就没有真實的認識。

## 怎樣追求真理的第一條實行——放下

### 2. 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 （4）放下事業方面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

咱們接着交通這段時間一直在交通的内容。上次聚會交通了放下人的追求、理想與願望中的第四項——事業這一項的具體内容。關于事業包含的具體内容，人對事業應該有的正確的理解，或者神所要求人在事業方面的具體實行路途與實行準則，咱們列舉了四條，哪四條呢?（一、不做慈善；二、有衣有食就當知足；三、遠離社會各種勢力；四、遠離政治。）這四條咱們講了兩條，第一條，不做慈善，第二條，有衣有食就當知足。這四條中每一條具體的説法是不是就是放下

事業具體的實行原則?（是。）這四條具體的實行原則就是涉及放下事業這方面話題中神對人類的要求標準。神對人的要求標準當然就是涉及放下事業這方面話題的真理原則，也就是涉及人臨到這類事具體的實行路途，就是你在這個範圍裏做你該做的就達到神的要求了，如果出了這個範圍就違背原則、違背真理、違背了神的要求。關于事業這個話題，咱們交通了兩條實行原則：第一條，不做慈善；第二條，有衣有食就當知足。不做慈善這一條，咱們也舉了一些具體的例子，說了一些特殊的事情。那這裏面主要涉及到的是什麼問題呢？就是人在選擇職業或者在事業方面應該做的，最起碼第一條就是不做與慈善有關的事情，只做涉及自己生活、生計的相關事業就可以。如果有一個慈善機構，你只是通過應聘在這個機構裏工作、任職，這不等于你是在搞慈善，這是一種特殊情況。你可以在這裏任職、拿工資，但你只是一個打工的人，只是一個拿工資的工作人員而已，至于這個慈善機構是搞什麼基金、社會福利，還是收養流浪兒童、流浪動物，或者是救助一些灾區、貧困地區的人，接納一些難民，等等這些主要的工作都與你没有關係，你不是主要責任人，不是要為這項慈善事業貢獻你的時間、精力，這就另當別論了。你不是在做慈善，而是在慈善機構打工，性質是不是不一樣?（不一樣。）性質不一樣，這種特殊情況就没有違背原則。除此之外，不管是小型的慈善還是大型的慈善，不管是哪方面的慈善工作，都與你没有關係，這不是神要求你做的事情，你不做也不是違背真理，你做了神也不紀念。你既然要追求真理，要追求蒙拯救，就不應該把精力與時間放在與蒙拯救、與追求真理、與順服神没有任何關係的事情上，因為做慈善這件事没有任何的價值與意義。為什麼做這件事没有任何的價值、意義呢？不管你救助了誰、幫助了誰，也改變不了什麼，改變不了任何人的命運，解决不了任何人的命運的問題，你對人一時的幫助不是在真正地拯救人，所以這件事最終就是一件徒勞的事，没有任何的價值與意義。比如，有的人收養狼，從一條、兩條養到上百條、上千條，把這個當成事業，把自己所有的積蓄都搭進去，把自己所有的家人也都搭進去，後半生所有的

精力也都搭進去了，自己的精力、人生全部圍繞這一件事，最終的結果，雖然狼被救了，得以保護了，但是你大把的時間與光陰都浪費在這一件事上了，你没有多餘的時間與精力去追求真理、盡本分。所以，相對于盡本分、蒙拯救，任何一件事情，哪怕是被許多人認可、被這個社會所稱贊的事，它都没有人追求蒙拯救重要，没有人追求真理、盡本分重要，没有追求這些有意義、有價值。還有一件重要的事情，如果你是神揀選的，你是神的選民，神絶對不會托付你去完成一件被世人、被社會認可的慈善事業，絶對不會托付你做這樣的事情。如果你是神的選民，你得明白神在你身上最大的希望是什麽，是你能追求真理歸到神的面前，盡上受造之物的本分達到蒙拯救剩存下來，這才是神對你的最大希望。你如果能追求真理，達到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了，這才是最好的滿足神的心意，而不是做一件讓這個世界、這個社會上的人看為重要的或者是有意義的、光彩的事情。如果你是神的選民，神對你的托付就是你該盡的本分，只與神的作工、教會的工作有關係，那些教會工作以外、神的經營以外的事情都與你無關。不管你在世界上做什麽，即使是你認為好的、你願意做的事也都没有價值，與神的經營工作無關，神不紀念。你做的事不管是被當代的人稱贊還是流傳千古、萬世流芳，那都不重要，不管被多少人認可都不代表你所做的是神所稱許的、是蒙神紀念的，不代表你所做的是有意義、有價值的。這個世界、這個社會的輿論、評價不代表神對你的評價。所以，在對待事業這方面人應該明白的是，不要把自己有限的光陰與寶貴的精力浪費在做任何一件没有意義的事情上，而應該把自己的精力與時間用在神交給人的本分上，用在追求真理蒙拯救的事情上，這才是真正有價值、有意義的事情，這樣活着才是有價值、有意義的人生。有的人收養上千條狗，每天就圍繞收養的這些狗做事、活着，連吃飯、睡覺的時間都不够，甚至洗衣服、説話的時間都没有，所做的事情都超出自己的能力範圍了，活得特别可憐、疲憊，這是不是愚蠢啊？（是。）你不是救世主，你也别想當救世主。任何想拯救世界、改變世界，或者是想用一己之力去改變現狀、改變這個世界的想法都是愚蠢

的，當然這種做法更是愚蠢的，最終給你帶來的後果只能是讓你焦頭爛額、精疲力盡、苦不堪言、哭笑不得。人没有多少精力，人也没有多大的能耐、本事改變什麼，你僅有的精力與時間應該為盡受造之物的本分而獻上、而花費，當然更重要的是，也應該為追求真理達到順服神、蒙拯救而花費、而奉獻，除此之外，你做任何一件事都是没有意義的。事業這件事是人肉體生活必須要做的一件事，它談不上有意義，只是肉體生活與生存的需要，為了生活、為了生存你必須從事一項職業，這項職業就是你維持生活的一項工作而已。這項職業在這個社會上不管是底層也好還是在上層也好，它只是一種維持生計的方式而已，談不上高尚與低下，也談不上有意義與没意義。另外，不管它有没有意義，神對人類的要求就是：你要想追求真理、要想走蒙拯救的道路，那你選擇職業達到維持生計的標準就是有衣有食就當知足，不要消耗過多的精力與時間為自己的衣食住行而奔波、而忙碌，達到有衣有食就可以了。在達到這種基本生存條件的基礎上盡上受造之物的本分，將你寶貴的精力與時間獻給你的本分、獻給神對你的托付，將你的心獻上。最重要的一點就是在盡本分的同時得在真理上下功夫，要達到追求真理，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不要混日子。就這個原則。神不要求你為了生存、為了生活而拼上自己的全力，不需要你過得風光，通過你的風光來榮耀神，也不需要你在這個世界上做出什麼成就、創造什麼奇迹，或者做什麼對人類有貢獻的事情，或者救助多少人，解決多少人的就業問題，不需要你搞多大的事業，在各個行業、各個領域中成為佼佼者，成為名人、偉人，成為備受人推崇尊敬的人，然後用這些榮譽來榮耀神的名，向世界宣告「我是基督徒，我是信全能神的」，神不需要你這樣做。神只希望你在現實社會中做一個平凡、普通的人，有衣有食就當知足，在達到生活正常、有生存能力這個基礎上追求得着真理，盡好受造之物的本分，這就是神對你的要求。無論你有什麼恩賜、特長，有什麼特殊的才能，神不希望你利用這些在世界上取得成就，而是希望你無論有什麼樣的恩賜、素質都能運用到盡本分中，運用到神對你的托付上，運用到追求真理這件事上，最終

能達到蒙拯救，這是最重要的，其餘的事神沒有額外要求。你日子過得很好，神也不會説你是榮耀神的人；你日子過得很一般，是社會下層的人，這也不是羞辱神；你家裏比較貧窮，但是日子達到了神説的有衣有食就當知足的這個標準，那也不是羞辱神。在你的生活與生存上，你的追求目標就是有衣有食就當知足，就是有衣有食、生活正常，能够維持好自己的一日三餐、維持自己的日常用度就可以了，你知足了，神也就滿足了，神對人的要求就是這樣。神既不讓你當什麽富豪、名人、高人，也不是讓你當乞丐。乞丐什麽活兒也不做，成天就要飯，可憐巴巴的，盡吃剩飯，穿得也破，盡穿打補丁的衣服，甚至就披個麻袋片，生活質量特别低，神没有要求你生活得像乞丐這樣。在肉體生活這些事上，神不要求你榮耀神，也没有定規什麽事是羞辱神，神不會因為一個人在生活上的拮据或者富足而對你評論什麽，而是根據你在追求真理這件事上、在神所要求你的這個原則上你是怎麽實行的，你有没有達到滿足神的要求，僅此而已。涉及事業的這兩方面實行原則是不是掌握了、明白了？第一條，不做慈善，第二條，有衣有食就當知足，這兩條都容易理解。

教會中有一部分人還是堅持認為做慈善是一件好事，「哪裏有難了，我們應該伸出援助之手，我代表個人捐了衣物、捐了一些錢財，甚至還到灾區去做義工」。你們對這個事怎麽評價？攔不攔阻？干不干涉？（不干涉。）還有的人説，「看到要飯的就可憐，尤其看到小孩没有吃的就可憐」，就趕緊把他帶到家裏給他做點好吃的，然後給他送點衣服、送點好東西，時不時還去看看他。就願意做這樣的善事，就願意這樣做人，覺得這樣做人才仗義，這樣做人才蒙神紀念，是世界上最可愛的人。對這類人，教會攔不攔阻、干不干涉？（不干涉。）我們把該講的道講給他，把神的心意、把真理原則講給他，如果他什麽都知道了、都明白了，還是要一意孤行，憑己意做事，我們不干涉。每一個人都必須對自己的言行負責任，最後是什麽結果，神是怎麽定性，這都由人自己來負責，不需要他人來負責，不需要他人買單。如果遇到這一類人，什麽道理都明白，還非要做慈善，那我們不矯正他的思

想觀點，同時也不干涉，更不定罪。還有一些人信神以後追求世界，追求發財、當官、搞事業，我們干不干涉？（不干涉。）把相關的真理跟他交通明白，交通完之後由他自己選擇，何去何從由他自己作决定，他怎麼選擇，他要做什麼、怎樣做，我們不干涉。我們的責任就是把神的心意、把真理原則交通給他，他如果聽明白了、聽懂了，你問他，「那你下一步該怎麼做啊？你什麼時候開始傳福音啊？」他說：「等等再說，我還有一批貨要進，我還有一項業務、有一個項目要去接手，可能這個項目做完了能挣一大筆錢，傳福音過後再說。」「等多長時間哪？」「得兩三年以後。」那就拜拜吧，對這樣的人就不用再搭理了。就這麼解决，容不容易？（容易。）他這叫明知真道故意犯罪，這樣的人就没有贖罪祭了。神對這類人不攔阻、不干涉，就是在眼下也不作任何的評判，讓他自由選擇，你們也得學會這條原則。不管他能聽明白多少，總之，我們的責任就是把神的心意跟他説清楚，之後怎麼選擇，下一步該怎麼做，那是他自己的事情，是他的自由，没有人干涉，也没必要講清利害關係來壓制他。這樣做是不是合適？（合適。）合適就應該這麼做，別違背原則，別强人所難。這是放下事業的前兩條原則，這兩條相對好理解一些，容易明白一些。

**3）遠離社會各種勢力**

關于放下事業這個話題，神要求人實行的第三條原則是什麼？遠離社會各種勢力。這一條是不是不太容易理解啊？（是。）雖然不太容易理解，但這也是其中一條原則，是人在這個社會上生存應該恪守的一條原則，也是人在這個社會上生存必須具備的一種生存態度與生存手段、方式，當然也可以準確地説，這是在社會上生存的一種智慧。遠離社會各種勢力，這件事外表上看似乎離每一個人都很遥遠，但事實上，這裏所提到的社會各種勢力却隱藏在每一個人的身邊。它是一種無形的勢力，一種無形的東西，隱藏在每一個人的身邊。當你選擇一項職業的時候，不管這個職業在社會上屬于哪一個階層，它都是在相關職業的龐大勢力之下籠罩着；不管你從事的是尖端的職業還是低端的職業，在這個職業中都有相關的人群，這個相關的人群如果説在

社會上有一定的年限、有一定的資歷，或者有一定的社會根基，那這個人群肯定就是一個無形的勢力。比如説，從事教師這個職業，這個職業算不上高端，但也算不上低端，它比農民、比各種手工業等等這些職業高端一些，但是比社會上真正高端的各種職業却低端一些。這一項職業，除了你所從事的簡單的這項工作以外，還有很多人來充斥這個行業，那在這個行業裏面，它就分資格老幼、資歷深淺。這個職業的上層，就是控制這個職業的人事、風向標、政策、規矩、規定這樣一個上層，就是這個職業相對應的一個勢力。比如，教師這個職業，能領導、控制教師這個職業，控制你的飯碗、控制你薪水的這個職業的龍頭老大是誰？有的國家也可能有教師工會，像中國就是教育局、教育部，這些機構就是這個職業在社會上相對應的勢力範圍。比如説農民，農民的頂頭上司是誰？是隊長、村長、鄉長，現在又發明了一個農管會，這是不是這個職業相對應的勢力範圍？（是。）這些勢力範圍可以説在生活中影響、控制着你的思想、你的言行，甚至你的信仰、你所走的道路。它不是僅僅控制你的生計，而是控制你的所有。尤其是在大紅龍國家，外邦人總得開思想研討會，總得彙報思想，看看思想有没有問題，有没有反黨、反國家、反人類的東西。無論從事哪一項職業，是比較傳統的一些職業也好，還是比較現代的一些職業也好，在你身邊都會有各種各樣相對應的職業範圍内的勢力存在，有的勢力是你的頂頭上司，就是直接給你發工資、發生活費的那個頂頭上司，有的勢力是無形的一種勢力。比如説，你在一個職場工作，你是一個不起眼的小職員，那在你的工作範圍内就有各種各樣的勢力存在。有靠近經理，總圍經理轉的，這是一種勢力；還有靠近總裁，專為總裁辦事的一夥勢力；還有靠近市場部總監的一夥人：各種勢力都存在。這些勢力存在的目的是什麽？這些勢力是怎麽形成的呢？就是各取所需，還有就是人為了達到自己的目的、為了自己的生存而站隊、抱大腿，然後就形成了各種各樣的勢力。有的勢力主張這樣做，有的勢力主張那樣做；有的勢力做得比較守法，合乎職場規矩，有的勢力做得就比較下作，不守法，也不守職業道德。你生活在各種勢力交雜

的一個環境中，你該怎麼選擇？你該怎麼生存？是靠近黨組織，還是靠近什麼經理、總裁？是靠近主任、科長，還是靠近局長、廠長？（都不靠近。）但人為了生存，往往會放弃自己的尊嚴，也放弃自己做人的原則，更放弃自己做人的底綫，在各種繁雜的勢力範圍內，人會不自覺地選擇站隊，選擇隨波逐流，選擇隨從各種勢力，找一個能接納自己、能保護自己的勢力，或者是找一個自己容易接受、自己能掌控得了的一種勢力去靠近，甚至融入他們。這是不是人的本能？（是。）是不是人的一種生存技能或者一種手段？（是。）不管是人適應這個社會、適應各種人群的一種本能也好，或者是技能也好，這是不是做人該具備的實行原則？（不是。）有些人説：「你雖然現在嘴上説不是，但是當你真的身臨其境的時候，你在現實生活中會選擇站隊，你會選擇任何一種于自己有益的、能讓自己生存下去的勢力去投靠，而且心裏還覺得，人就得靠勢力活着，不能獨立活着，獨立容易受欺負。你總獨立、清高不行，你得學會低頭，學會靠近各種勢力，會察言觀色、溜鬚拍馬、逢場作戲，會隨大流，還得會阿諛奉承，會看風向標，嗅覺得靈敏，領導喜歡什麼、不喜歡什麼，領導什麼脾氣、什麼性格，家裏什麼環境，領導喜歡聽哪些話，領導多大年紀，什麼時候過生日，喜歡穿哪個牌子的西服、鞋子，喜歡用哪個牌子的皮包，喜歡吃哪家餐館的食物，領導喜歡哪個牌子的車，喜歡什麼牌子的電腦、手機，電腦上都喜歡下載哪些軟件，領導業餘時間都喜歡什麼娛樂，喜歡跟什麼樣的人交往、説哪方面的話，這些都得摸清、掌握。」你為了生存就會不自覺地、理所當然地去靠近他們、融入他們，委曲求全地去做自己不願意做的事情、説自己不願意説的話，達到讓領導滿意、同事滿意，達到自己能够在職場上游刃有餘，也達到自己在職場上能够掌控一切，這樣自己的生活與生存就有了保障。這麼做不管是違背了道德、違背了做人的底綫，還是放弃了尊嚴，你都無所謂，但正是這個無所謂就是你墮落的開始，也是你不可救藥的徵兆。所以，表面上為了生活、為了生存，人不得已靠近社會各種勢力是無可指責的，但是人的這些行為、這些選擇，人所選擇走的這個道路，却將人的人性與人格扭曲

了，同時，當人靠近或者融入各種勢力的時候，人在不斷地學習用各種陰謀、陽謀去迎合他們、滿足他們，達到自己生活得更好、自己生存的條件更優越，越是這樣，人越需要花大把的精力與時間去維持這樣一種現狀，去維繫這樣的關係。那在你有限的光陰與時間裏，你所說的每一句話、所做的每一件事與所度過的每一天，不但沒有意義，而且是糟透了。這個糟透了指什麼說呢？就是每一天讓你變得更墮落，每一天讓你過得更加人不像人、鬼不像鬼。在這樣的背景下，你沒有一顆安靜的心來到神面前，當然也沒有充裕的時間盡上本分，你不可能把全身心都投入到盡本分上，同時也不可能把全身心投入到追求真理上，那你的蒙拯救就是沒有指望，看不到希望。因為你投入了各種社會勢力，你選擇靠近他們，選擇融入他們、接納他們，這種選擇給你帶來的後果就是，你必須全身心地為維護這種現狀而度過每一天。儘管你感覺身心俱疲，儘管你感覺每天都像在鉸肉機裏度過，但是因着你的選擇，你必須這樣度過每一天。在各種勢力繁雜的環境中，當你融入他們的時候，他們所說的每一句話，這裏面的風向標，還有即將發生的事情，每一個人的表現，每一個人內心都在想什麼，尤其是你的頂頭上司——這種勢力的最高層，他心裏在想什麼，都是你要揣度的，都是你要及時搜集的信息。你不敢鬆懈，也不敢怠慢，他們在想什麼，他們在背後有什麼樣的動作，有什麼樣的計劃、打算，甚至他們對每一個人都是怎樣籌劃、怎樣盤算的，在每一個人身上打什麼主意，對每一個人是什麼樣的態度，你想做到瞭如指掌，那你內心深處必須對這樣的局面得有一個深入的了解。你想深入了解，那你必須得用上你全部的精力去研究、去掌握這些，與他們吃飯、聊天、通話，與他們在工作上有更多的交往，甚至在節假日也要靠近他們，掌握他們的動向。這樣一來，就不說你的日子過得怎麼樣，是快樂還是痛苦，即便你有心想盡本分，即便你有心想追求真理，你還能騰出時間安靜下來全身心地盡好本分嗎？（不能。）在這樣一種狀態之下，你信神、盡本分只是一種業餘愛好罷了。不管你心裏對自己信神的要求與願望是什麼，你處于現在這種狀況，信神、盡本分也僅僅是排在你所有願

望中的最後一位罷了，至于追求真理、蒙拯救，可能想都不敢想，想也想不起來，是吧?（是。）所以，任何一個人，不管在哪種職場之下的人，只要你想靠近各種勢力、想融入各種勢力，或者你已經靠近、融入各種勢力了，不管你的理由、藉口是什麼，最終給你帶來的後果只能是讓你的蒙拯救化為泡影。它給你帶來的最直接的虧損，就是你根本無暇讀神的話、盡本分，當然也根本不可能把心安靜在神面前，來到神的面前用心禱告神，連這一點最起碼的你都達不到。因為你所處的環境，人、事太過繁雜，一旦融入各種勢力，就相當于邁入了一個泥潭一樣，一旦踏入就不容易拔出來。不容易拔出來是什麼意思呢?就是你一旦踏入各種勢力範圍內，這各種勢力範圍所糾纏的各種事情、所發生的各種是非你就逃不了干係，你就會不斷地被各種人糾纏、被各種事糾纏，你想躲都躲不掉，因為你已經成為他們的一員了。那這個勢力範圍裏所發生的每一件事都與你有關，都會涉及到你，除非有一種情況，就是你不争這裏面的利弊，不争這裏的是非，你站在旁觀的角度上觀看這一切，有可能這各種是非或者什麼禍端都不會臨到你。但是，只要你融入了他們，只要你靠近了他們，只要你用心去參與在他們中間發生的每一件事，那你肯定會被糾纏住，你就不可能成為一個旁觀者，你只能是一個參與者，你是參與者，那你就是在這個勢力範圍內受害的一個對象。

有些人説：「不管在哪種職場範圍內或者是在哪個人群生存，受人欺負不要緊，關鍵是你能不能生存下去。如果不靠近組織，不靠近各種勢力，在這個社會上或者在各種人群中没有人給你撑腰，你就生活不下去。」有没有這種可能?（不是這樣的。）在各種人群中，人靠近各種勢力的目的就是大樹底下好乘凉，找一種勢力給自己撑腰，這是人最基本的訴求，另外就是人想藉着各種勢力上位，達到自己謀求利益或者權勢的目的。如果在這個職業範圍內，你只是簡單的為了生計，只想達到有衣有食就可以了，那你没必要靠近任何勢力，你要是靠近的話，那你就不只是為了生計，達到有衣有食就當知足，你肯定另有所圖，不是為了名就是為了利。那有没有人説，「我除了為了生計，我

還為了争口氣」？這個有没有必要啊?（没有必要。）錢挣來了，一日三餐有保障了，有衣服穿就行了，那口氣争不争能怎麽樣？你給誰争氣啊？是給國家争氣，還是給祖宗争氣、給父母争氣，還是給自己争氣？你們説，争氣重要還是有衣有食就當知足重要啊?（有衣有食就當知足重要。）争氣那是帶有血氣的一種性情，做什麽事都是為了争氣，這是個抽象、空洞的説法，最實惠的就是把錢挣來，能維持生活。你得這樣想:「不管是什麽情况，誰站什麽隊，誰靠近哪一級領導、官員，都無所謂，誰升職了，誰降職了，誰漲工資了，誰通過什麽手段當了大官，都無所謂，我就是為了挣口飯吃。你們誰争什麽跟我没有關係，反正我一天工作八小時，我該挣的錢挣到手，我能養活自己、養活家人，我就知足了，僅此而已，就這麽點要求。」把本職工作該做的都做到，都做好，拿工資無愧于心，拿獎金也無愧于心，就可以了。這種生存的態度、對職業的態度對不對?（對。）對在哪兒?（因為這種態度是根據神要求的態度去生活，一個是做工作不糊弄，能够把本職工作做好，其次，不投靠、巴結勢力，只維持正常的生活所需就行，這是符合神話的。）這當然是符合神話的，那神要求人這樣做是不是為了保護你?（是。）保護你什麽?（不被撒但苦害，不然一旦陷入這種是非當中，活着就特别痛苦，而且就没有更多的時間信神盡本分了。）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主要是什麽？你跟各種勢力攪在一起，最終的結果是將你自己斷送了，太不值得了！第一，保護不了你自己；第二，也不能伸張正義；第三，你還要與各種勢力同流合污，罪上加罪。所以，靠近勢力没有一點兒好處。即使你靠近各種勢力漲工資了、被提拔了，那你得跟着他們撒多少謊？背後得幹多少壞事？背後得整治多少人啊？在這個社會上，各類人群、各行各業為什麽要有勢力？就是這個社會没有公平、公義，人憑着各種勢力做事才能保護自己，憑着各種勢力説話做事才能有一席之地。這裏有公平嗎?（没有。）没有公平，全部就是根據勢力，誰勢力大誰就説了算，誰没勢力或者勢力小，説話就不算。連法律的制定都是這樣，你勢力大，你制定的法律就能够出台、施行，如果你勢力小，你提案一個法律規定都通不過，不能

列入到國家的法律裏。在任何一個人群中都是這樣，你勢力大，你就能爭取自己的利益，把自己的利益變成最大化，你没勢力，那你的利益有可能就被剥奪，就被吞占。各種勢力形成的目的就是為了用所形成的勢力來控制局面，甚至凌駕于社會輿論之上，凌駕于法律之上，凌駕于人性道德之上，他們可以超越法律，超越道德，超越人性，超越一切。他的勢力越大，他的權勢就越大，他就越有機會為所欲為，自己説了算。這有公平嗎?（没有。）没有公平。權力、勢力就代表他的身份，代表他能得到利益的分配。如果你在一個社會人群中，你只要求維持生計，達到有衣有食，你的追求不是這個社會上的地位、名譽，不是為了滿足自己的欲望，那你要靠近各種勢力就顯得很多餘。如果你想追求全時間花費盡本分，想走追求真理的道路，最終達到蒙拯救，同時你還想靠近各種勢力，這兩件事就衝突，它不可能互補，因為這兩件事是南轅北轍的，是水火不容的兩件事。你靠近各種勢力也不會對你的信神、追求真理有任何的輔助作用，你靠近各種勢力也不會讓你更認清撒但的醜惡嘴臉，或者是讓你有更多的話語權，讓你信神不被這個世界弃絶、不被政府迫害。有些人就是在一個小村子裏住，心裏也有大的藍圖，覺得，「我生在農村，是一個農民，雖然受氣，但是種點糧食、蔬菜，再養點鷄、養點牛羊，日子也過得去，要是信神追求真理，這個條件還挺好，基本的生存條件是具備了，但是怎麼總覺得在這個社會上、這個人類中生存、活着少點什麼」。少什麼啊？後面没靠山。你看，人選房子總想找後面有大山的，覺得那是靠山，住在那種房子裏就覺得穩當，要是房子後面是懸崖，住在房子裏就覺得不平安，心裏總有要墜入懸崖的感覺。那人生活在一個村子裏，如果没有跟一個有名望、有地位的人搭上關係，走動走動，博得對方的好感，就總覺得在這個村子裏住着有點孤立，隨時有被欺負的危險，也隨時有活不下去的危險，所以就總想靠近村長。這個想法好不好?（不好。）尤其信神了，在有些國家受政府迫害，有的人就説:「如果給村長傳福音，村長不信，但是村長他媽或者他奶奶、他老婆、他女兒信了，這不就抱上村長的大腿了嗎？在咱們教會，要是有一個弟兄

姊妹在村子裏有頭有臉，或者跟村長有親戚關係，那咱們教會在這個村子裏不就站立住了嗎？不就有地位了嗎？那咱們信神的弟兄姊妹在這個村子裏吃飯、種地不就不成問題了嗎？不但如此，大紅龍、統戰部來調查的時候，就有人替我們撐腰了，這多好啊！」總想靠近哪個組織、哪伙勢力，來保證自己不處于任何危險境地，使自己信神也安全，不受迫害，這多好啊！同時也感覺與有頭有臉的人交往上了，自己不就也成了有勢力的人了嗎？你想得是挺美，但村長讓你靠近嗎？村長是你利用的對象嗎？村長讓你利用嗎？你一個小老百姓，你要靠近組織、靠近村長，你只傳傳福音就完事了嗎？你是不是得拿出點像樣的禮物來、辦點實事你才能靠近村長啊？你們有什麼經驗？靠近村長容不容易？靠近村長他家的狗都不容易。直接給村長送禮還不行，得靠近村長他老婆、他媽、他二姑、他三奶奶，先從好靠近的下手。為什麼靠近村長的三奶奶呢？村長和他三奶奶關係比較親近，所以先靠近他三奶奶，通過他三奶奶這個長輩為你說好話，然後再逐步地靠近村長，這叫「曲綫救國」，是吧？你直接給村長送禮，村長說：「你是誰啊？」你說：「我就是村東頭老李家那個誰誰誰。」「老李家誰啊？我咋不知道呢？」人家都不認識你，好靠近嗎？（不好靠近。）你還送禮，你送什麼禮他能拿正眼瞧啊？金條、金元寶，你有嗎？海參，人家要嗎？人家得看看你這海參是國外的還是國內的，這些東西人家有的是。你是扎緊褲腰帶省吃儉用買來的，自己吃都不敢吃，摸都不敢摸，給人家送，人家瞧都不瞧。你給人家送條皮帶，人家說：「這皮帶是國內的吧？」你說：「是牛皮的。」人家說：「現在誰扎牛皮皮帶？沒人用了。人都用高革的，上面印有歐洲某國名牌 logo 的，還是鑲鑽的，你有嗎？」你說：「那得長啥樣啊？我沒見過呀。」他說：「沒見過你就別來，拿這個皮帶打發要飯的呢？」這樣的人你能攀得上嗎？你以為你的小算盤打得挺好，你算計得挺好，結果人家根本就瞧不上。瞧不上你還硬往上貼，合不合適？就算瞧得上了，你往上貼合不合適？（不合適。）就為了有口飯吃，為了在這個村子裏能有個靠山，就去做這些下作的事，你們說丟不丟臉哪？（丟臉。）又是找村長他二奶奶、三奶奶，

又是找他老婆、小姨子，什麼亂七八糟的方式都用上了，又送禮，又靠近。人家說，「你送這些禮也不行啊，村長相中你這人了」。你還靠不靠近哪？送禮送什麼都不合適，人家都不放在眼裏，都看不上，最次你得把你這個人搭上，你還靠近嗎？（不靠近。）還找這樣的靠山嗎？村長是什麼人物啊？是讓你隨便靠的嗎？（不是。）你就算和人搭上關係了，靠上了，能怎麼樣？他能掌握你的命運，還是能讓你蒙拯救啊？還是真有迫害、環境臨到的時候，神許可、擺布環境的時候，你能幸免臨到這個事？村長能說了算嗎？（不能。）在神所擺設的大環境之下，別說一個村長，任何的勢力都說了不算，任何的勢力都不值得一提。所以，你在這個世界上，不論是在村子裏，還是在縣城裏、在城市裏，還是在任何一個國家，甚至具體到你在任何一個國家從事的任何一個行業中，所存在的種種勢力都不能主宰你的命運，也不能改變你的命運，任何的一種勢力都不是你命運的主人，更不是你命運的主宰者，不是你命運的制定者。相反，社會上存在的各種勢力，你一旦融入了他們，那你的災難就來了，你的厄運就開始了。你越靠近他們，你就越危險；你越融入他們，你就越難從他們中間拔出腳來。這各種勢力不但不能給你帶來任何的益處，反倒讓你在融入他們的同時一次又一次地被蹂躪、被踐踏，讓你的身心變得扭曲，變得不再安寧，也不再相信這個世界上有公平、公義存在，他們會斷送你追求真理、追求蒙拯救這個最美好的願望。所以，在這個社會上生存，無論是在什麼階層，在什麼環境、什麼人群，或者是在哪個行業中，尋找一種勢力來依靠，尋找一種勢力來作為自己的保護傘，這是一種錯謬的、偏激的思想觀點。如果你只是為了生存，你應該遠離這各種勢力，哪怕這些勢力只是維護你人性的正當權益，那也不是你踏入這種勢力的一個理由與藉口。各種勢力無論在社會上的生存狀態是什麼，他們的前進目標是什麼，他們做事的方向是什麼，總之，作為信神的人，作為追求真理的人，你不應該成為他們其中的一員，也不應該成為各種勢力中的一個推手，而是要遠離他們、避開他們，避開他們所糾纏的各種是非，避開他們所制定的各種游戲規則，也避開他們要求在這個職業範

圍內、在這個勢力範圍內做的對人有害的各種事情，或者是說的對人有害的各種言論。你不該成為他們其中的一員，更不應該成為他們的一個幫凶，這就是在各種勢力存在的各行各業中神對你的要求，就是遠離他們、避開他們，不要成為他們的犧牲品，不要成為他們的利用對象，也不應該成為他們的走狗、傳話筒。

當然，在這個社會中，除了涉及各行各業的頂頭上司也好、民間組織也好，還有一些不正當的社會團體，都是人應該避開的，不要跟這些人搭上關係，也不要跟這些人扯上任何的關係。比如，社會上那些放高利貸的。有的人做生意缺少資金，正常貸款貸不下來，但是有一種方式能讓資金流動起來，這個方式就是借高利貸。借高利貸不只利息高，風險也很大，有的人為了掙大錢，為了做生意不破產，最後就走這一步——借高利貸。搞高利貸的那是社會上正當的人嗎？（不是。）那是一種不正當的社會組織，無論在什麼時候都不要靠近。無論你的生存或者是現狀落入到哪種情況，都不應該想這條路，應該遠離、避開；無論你的生活、生計出了什麼問題，都不要想到他們，不要想着走這條路。那夥人跟黨組織是不是差不多啊？所謂白社會、黑社會都差不多。不要想着他們能為你的生計開闢出路，帶來轉機，這是痴心妄想，你一旦選擇了這步棋，一旦走了這條路，那你就没好日子過了。當然，另外一種咱們不想說的所謂的某社會組織也千萬不要靠近，尤其是在你臨到一些特殊的、棘手的問題時，臨到一些特殊的環境時，或者處在一種特別危險的境地時，也不要想利用非常手段來達到保護自己，讓自己脱離險境、擺脱困境。臨到這種情況，寧可困死，也决不與那種人打交道，也决不與那種人搭上任何關係。為什麼這麼做？這叫骨氣嗎？這是不是基督徒該有的骨氣？（不是基督徒該有的骨氣。）那這是什麼？（靠近他們就不對。）怎麼不對啊？（靠近他們以後就没好日子過了，以後臨到的危險更大。）僅僅是為了擺脱以後的危險嗎？那你眼下的危險先脱離再説唄。為什麼不能靠近這些勢力？聖經中，耶穌受試探的時候，主耶穌怎麼對撒但説的？（主耶穌説：「撒但，退去吧！因為經上記着説：『當拜主你的神，單要事奉他。』」〔太 4:10〕）人應當敬拜的是神，

而且人唯一應該事奉的是神，同時，人唯一應該為之活着的是神。如果神許可，要奪走你的性命，那你應該怎麼做？（順服。）應該順服，應該贊美神，神的名是應當稱頌的，人應該順服，不求生。但是，神要讓你活着，誰能奪去你的性命呢？没有人能奪去你的性命。所以，無論你臨到什麼環境、臨到什麼危險，哪怕面臨死亡，如果有一種勢力能救你脱離死亡，這種勢力不是什麼正當的勢力，是屬撒但的，你應該怎麼説？「撒但，退去！我寧可死，我也不會與你沾上任何關係！」這是不是原則問題？（是。）「我不可能因為你的勢力而活着，我也不可能因為神不管我而死，一切都在神手中，我不可能依靠任何的勢力委曲求全地活着。」這是人應該持守的原則。如果你陷入一個困境的時候，有人説有一種社會勢力能救你，如果這種社會勢力成功地救了你，但是它將會為你、為基督徒、為教會、為神家帶來惡名，會抹黑神家，你會怎麼做？你是接受還是拒絶？（拒絶。）應該拒絶。原則上我們不依靠任何勢力活着，所以不管臨到什麼環境、臨到什麼危難的情況，最基本的一點，除了順服神的擺布安排以外，想都不要想用各種非常手段達到自己擺脱危險困境的目的，人該盡的責任盡了，人該作的努力都作過了，剩下就是由神擺布。如果有人説有一個什麼非法社會組織能救你，你同不同意？（不同意。）為什麼不同意？你不是想活着嗎？你不是想趕緊擺脱困境嗎？你再想擺脱困境，再想活着，做人也要有原則，什麼該做、什麼不該做，你應該心裏清楚，不能喪失原則。

在遠離社會各種勢力這件事上，除了人在生活中涉及到的各種勢力以外，還有就是社會上常常出現的各種勢力，也要遠離他們，不管是在生活上還是在工作上，都不要與他們有任何的關係，不要與他們打交道，自己處理好自己的生活與工作，同時也不要被這各種勢力外表的强大所嚇倒。在心裏拒絶、遠離他們的同時，也要有智慧處理與他們之間的關係，保持與他們之間的距離，這就是你應該做的。你心裏應該清楚，你只是為了飯碗、只是為了生計而做這份工作，你的目的很簡單，就是達到有衣有食，并不是想與他們争出個什麼結果。他們即便對你説了什麼話，説得有點難聽，即便在宗教信仰受迫害的國

家，在基督教受迫害的國家，有些人對你的信仰加以諷刺、挖苦甚至造謠，那你也只能忍耐。保護好自己，安静在神面前，常常禱告神，多來到神面前，不要被他們外表勢力的龐大或者是外表的凶惡所嚇倒。除了從内心深處對他們有分辨之外，還要遠離他們，常常謹守自己的口舌，謹慎自己的脚步，與他們和平相處，用智慧來對待他們。這是不是該有的實行原則？（是。）當然，你心裏想遠離他們也好、拒絶他們也好，甚至在心裏鄙視他們也好，但是外表應該有智慧，不應該讓他們感覺到，也不應該讓他們看出來。你心裏得清楚自己工作只是為了維持生計，寄生于他們中間是不得已。一方面做到遠離他們，當他們共同參與做任何不正當的行為的時候，你能够遠離、避開，不在他們的罪上有份，同時也要保護好自己，不讓自己陷入被圍攻、被人陷害的窘境，這個好不好達到？有些人年輕、幼稚，剛走入這樣繁雜的社會環境時可能不太容易達到，或者有些人素質差、適應能力差，不太會處理人際關係，達到這個可能有點難度，但總之有一點就是，你憑個人的能力把自己手中的本職工作做好就可以了。不要得罪任何人，不要與他們這些没有任何信仰、没有任何道德底綫、没有任何良心理智的人較真，不要因為一句話、因為一件事就與他們講大道理，給他們講信神、講做人，或者講良心、講人性等等這些道理，没必要，好話説給知人，不要與這些禽獸都不如的人講人話，更甚至講涉及真理的話，這是愚蠢的做法。如果他們是很龐大的勢力，對待他們，你除了在心裏遠離、拒絶以外，外表上還得表現得與他們友好、和睦相處，達到自己有衣有食維持生計這樣的果效就可以了。在這樣一個有各種繁雜勢力交織的生活環境之下，神不需要你參與任何事來證實你是神的跟隨者，你是追求真理的人，是一個好人、一個誠實人，而是需要你馴良像鴿子、靈巧像蛇，時時刻刻要來到神面前、安静在神面前禱告神，讓神保守，達到保護好自己的目的。具體達到的果效是什麽？就是不被惡人陷害，不糾纏在各種繁雜的勢力裏，不成為他們的出氣筒，他們的犧牲品、替罪羊，也不要成為他們的笑柄。他們知道你信神就會嘲笑你，「你看，他是信教的。」「你看那個信教的，他的神怎

樣怎樣，他又禱告他的神了，他說挣的錢都是他的神給的。」所以，涉及信神的話不要與他們講，不要讓他們抓住把柄。你不需要花費任何的精力去與他們社交，維護好與他們的關係，讓他們說你好、說你是好人，讓他們對你豎大拇指，不需要這些，你就公事公辦，你就是一個普通的職員，是這個行業中的普通一員。神不需要你在他們中間傳揚神的話，將神的真理交通給他們，而是需要你遠離他們，保護好自己，不陷入他們的泥潭當中，也不陷入任何的試探，更不陷入他們中間的各種是非中，不陷入他們所製造的各種混亂，還有陰謀、困境，或者各種繁雜的局面中。你時時刻刻應該知道自己做這份職業的目的，不是為了升遷、為了飛黃騰達，不是為了讓自己變得富足，體現自己在這個社會上的價值，不是為了做任何事給領導看、給上司看，而是為了飯碗，為了自己的生計，為了自己在這個世界上、在這個社會上能够生存下去，然後有時間、有條件能够盡上本分，追求真理達到蒙拯救。所以，在任何的職場上，你用不着争取什麼升遷的機會、進修的機會、出國留學的機會，還有被領導賞識的機會，或者被更高級的領導看重的機會，你用不着這樣。如果你只是為了生存，滿足自己的生計，那這些事情在你那兒就可以免除，你只要在自己的職業範圍内達到保護好自己就可以了。神讓你做的并不多，你守住的原則只是遠離這各種勢力，別在一個簡單的環境中、在能維持你生計的情況下却親手將自己放在鉸肉機裏，親手把自己斷送了，這是愚蠢的做法。明明你通過最簡單的工作方式就能達到維持自己的生計，你却常常願意講一些是非，願意涉足或者參與一些與你自己職業、生計無關的事情，結果讓自己陷入各種複雜的人事當中，陷入各種社會勢力複雜的糾葛、争鬥之中，那你就不能埋怨神給你擺設的環境了，你這是咎由自取，自取滅亡。你總説自己工作太忙、工作太累，没時間聚會、盡本分，不管什麼理由，如果你是處于這種情況，那你很快就會被神家淘汰，你蒙拯救的希望就没有了，這是你自己走的路，也是你自己選擇的路，最終你收穫的就是這樣的結果。如果你在所處的環境中按照神所交通的原則實行，把自己保護好了，你能有一顆安静的心來到神面前，那即便是在工作

與盡本分同時兼顧的情況下，你依然有機會蒙拯救，但前提是你要遠離社會各種勢力，讓自己的心安静下來，同時，在自己的能力範圍内、在自己有限的條件下能盡上自己的本分，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這樣，無論你家庭環境多麼艱難、個人的條件多麼有限，最終在神的保守、在神的祝福引導之下，你會一步一步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那你蒙拯救的希望就會越來越大了。或許因為你個人的追求，因為你個人的努力與付代價，最終你達到蒙拯救了，但或許有的人就在這個過程中半途而廢了，他一看這種生活太單調，自己被這個世界孤立，活得太孤獨、太孤單，不攪入各種是非就覺得没事幹，就總尋找不到自己的價值，看不到自己的價值與自己的未來，然後他就放弃了神要求他的原則，選擇不再孤獨、不再沉默，而是融入社會各種勢力，與他們斤斤計較，與他們争鬥、糾纏，與他們一起打鬧，陷入各種是非，覺得這樣活得特别充實、特别有價值、特别的美滿，不再孤獨了。那這樣的人選擇了什麼？選擇了不盡本分、不追求真理這條道路。這就完了，路走到這一步，蒙拯救就没有希望了。是不是這麼回事？不乏有一些人，即便聽了這些話感覺也很好，做起來也不是那麼難，但是實行了一段時間就覺得，「這樣活着是不是太累啊？常常被人看為另類，没有朋友、没有同伴，太孤單、太寂寞，這種日子太乏味，感覺不太好、不幸福」，他就又回到原來的生活中了，這樣的人就被淘汰了，蒙拯救没有希望了。不能忍受孤獨，不能忍受在這個人群中按照神的要求活着而被譏笑、被孤立的苦，而是喜歡活在各類勢力的角逐中，融入各種勢力中與他們糾纏、打鬧，與他們争鬥，那這類人可以説不是屬于神揀選的對象。他即便是聽了這些道感覺好，但是依然選擇融入社會各種勢力，而不是遠離社會各種勢力，那不用説，這類人肯定不是蒙拯救的對象。但是，如果你選擇了遠離社會各種勢力這條路途，在維持生計的情況下盡受造之物的本分，那最起碼在你這個選擇的基礎上，你蒙拯救是有希望的，是具備了基本條件的，所以蒙拯救這個希望是存在的。

以前，教會裏有一個人不知在哪兒認識了一個白人，這個白人的父親是議員。其實，議員也不是什麼官，但這小子就覺得在海外能

攀上議員的兒子那是多大的榮幸啊，覺得自己就是有身份的人了。後來，他就領着這個議員的兒子到處走，見到人就先介紹，「這是議員的兒子」。我說：「議員的兒子？他爸爸是哪一級議員呢？能給你辦啥事啊？」「他爸爸可是議員哪！」我說：「他爸爸是議員跟你有關係嗎？你又不是議員，你嘚瑟啥啊？」那小子就這麼得意。就因為與議員的兒子搭上關係了，他到哪兒就趾高氣揚的，走路看到熟人也不搭理了。人說：「你咋不打招呼呢？」「我跟議員兒子一起走呢！」你說這小子多虛浮！這是不是不信派？（是。）這樣的人在神家最終是什麼結果？（被淘汰。）在教會就得被清除，這是個不信派，投機派。他看誰有地位、有勢力就投靠誰，看神家有勢力就投靠神家，結果在神家呆一段時間，他覺得在這裏也沒有挣錢的路，就找了個送外賣的活兒，但他覺得這也不是有頭有臉的活兒，後來他攀上了議員的兒子，就覺着自己有身份了，也不送外賣了。你說這是不是愚蠢啊？教會裏這類人是不是有一部分？（是。）有的人認識一個有地位、有勢力的人，就覺得光彩，覺得自己有身價了，與衆不同了，有的人當個小官，有點勢力，也覺得在教會中與衆不同，應該說了算。這些人是不是都是不信派啊？（是。）還有一些人根本沒那個實力，還總吹牛，「我，認識什麼總統！」或者說，「我認識總統秘書他二姨的兒子的朋友！」你看，拐了好幾道彎，還有臉說出來，臉皮怎麼那麼厚呢？你拐那幾道彎，別人都不知道你說的到底是誰，別人也懶得聽，因為人不在乎這些，就他自己把這個事當成最大的事、最重要的事、最光彩的事。有的人常說自己認識什麼部長、什麼局長，認識什麼高官，甚至還有的人說，「我，黑白兩道都交往，在黑白兩道上走，那就跟走平地似的」，有的人說，「我認識縣長他小姨子」，還有的人說，「我認識市長他母親的教友」，把這些都當成資本來炫耀。認識這些人有什麼用啊？能幫你辦成事嗎？即使你是市長，你是局長，你是省長，甚至你是省長他媽、他爹，你這身份到教會有用嗎？（沒有用。）市長、省長這些人不是人類中的一員哪？他們還能比神大嗎？這些不信派就看重這些勢力，噁不噁心啊？（噁心。）還有的人說自己認識什麼警察局長，還有的人說，

「我曾經當過片警、派出所所長」，還有的人説，「我還當過街道處主任呢，戴紅袖標的」。他們説的所謂的這些勢力，你們聽了什麽感覺？有一些不信派，不追求真理、挂名信的人，傻乎乎的，不知道他們説的真假，就當真了，就能高看他們，但是追求真理的人聽完這些心裏怎麽想？怎麽評價你？一看你這個人就是不信派，盡講世界上的各種勢力、屬世界的那些事，來到神家還炫耀這些事。别説你認識什麽官員、名人的七大姑八大姨，就是你自己是官員、是名人，在神家你也不值錢，你那個官銜、地位也不值錢，你炫耀什麽？你有真理啊？你盡本分有原則啊？什麽都不是，還有臉炫耀！這是不是不知羞耻啊？是不是噁心啊？（是。）噁心到什麽程度了？黑白兩道都交往，這事都拿來吹牛，你説吹這種牛的人是不是傻啊？是不是二杆子？（是。）也不怕給自己惹麻煩。你黑白兩道都交往，這不是混混兒嗎？混混兒、老油條在神家不值錢，屬于不信派，就應該開除！他還拿這個當資本炫耀，這是不是缺心眼兒啊？這是什麽光彩的事嗎？還炫耀呢！有的人手上戴個大金鏈子，喝醉酒了就跟人炫耀：「我祖上是摸金校尉，幾代傳下來的技藝，看我手上這大鏈子，這是某年某月某一天深夜，我摸到什麽大墓盗出來的。怎麽樣？哥們兒厲害吧！」有的人聽到後就把他舉報了，他就被抓起來了，他還不知道自己犯什麽法了。人家説：「你手上的金鏈子是這個年代的嗎？那是文物！」他傻乎乎的把自己賣了。没影兒的事可别瞎吹牛，小心把警察招來，給自己惹麻煩。吹牛容易給自己惹麻煩，引火燒身，最後自取滅亡，那也是你活該。説話都不知道該説什麽，不知所云，這是不是缺心眼兒啊？（是。）你如果吹牛説，「我一頓能吃二十個包子」，這行，這不犯什麽原則問題，頂多就是人看你傻乎乎的，小瞧你，但是不至于犯法。遠離社會各種勢力這一項原則，基本就是人在社會中無論生活在什麽角落、什麽人群中都要有智慧，就如神在恩典時代告訴人的，「要靈巧像蛇，馴良像鴿子」（太10:16），要保護好自己，只要達到維持生計這個目的就可以了，不要試圖或者妄想利用社會各種勢力讓自己在這個社會立足，成為他們中的一員，被他們認可，被他們接納，這都是愚蠢的想法，也是一種腐朽

的思想。人的觀念應該矯正過來，人生存在任何一個社會環境中、任何一個人群中，如果人遵行神的道會招致這個社會、這個人類的弃絶，但只要神給你一口氣，你就不至于活不下去，你得有這個信心。人活着不是依靠各種勢力來保障自己的安全、自己的生計，保障自己的未來、自己擁有一切，而是靠神的一句話，靠神的命定，靠神的帶領與保守，這個信心你必須得有。所以，要在這個社會生存，你最基本的生存手段就是選一種職業來維持你的生計，而不是依靠任何一種勢力來維持自己的生計。依靠一種職業來維持自己的生計，這個原則是人在神的帶領之下、在神的命定之下享受神所賜給你的一切，包括物質、金錢，而不是靠社會各種勢力的施捨或分配來達到滿足你個人生計的目的。你生存的每一天所依靠的物質的東西也好、金錢也好，就像你每天所呼吸的氣息一樣，都是從神來的，是神賜給你的，神賜給你的東西没有人能剥奪。物質的東西，屬自己身外的任何一樣東西，就如你的氣息一樣，不是從任何人的施捨來的，當然也没有任何人能够剥奪走，神給你了就没有任何人能剥奪走，這個事實咱們從約伯的經歷就可以看見，這個信心你應該有。你有了這個真實的信心，你才能有基本的根據、動力去達到持守住遠離社會各種勢力這個原則，然後在這個基礎上達到自己的身心能够安静在神面前，能來到神面前將自己的身、心、靈獻給神，能盡上自己該盡的本分，達到追求真理，收穫到蒙拯救這樣的美果。這些認識你應該有，這些真理你也應該明白。所以，雖然「遠離社會各種勢力」這句話説起來容易，但是臨到事的時候還得靠你自己根據各種原則、根據各種現實的情況來衡量。總之，最終達到的目的并不是為了遠離他們，與他們分别開來，而是為了通過遠離社會各種勢力這樣的方式與實行路途達到安静在神面前，將自己的身心獻給神，來到神面前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最終達到讓你有希望蒙拯救，實現你的願望。所以，為了達到最終的蒙拯救，遠離社會各種勢力這條原則是你應該遵守的，這是一條必經的路途，是達到蒙拯救其中一條很重要的路途。是不是？（是。）遠離社會各種勢力這條原則應該交通清楚了。在這方面原則上，你們有没有什麽不清楚的？

對于一些特殊的情況，知不知道怎麼對待？如果加入一種勢力只是一種形式、一種職業的需求，這是不是違背了遠離社會各種勢力這條原則？如果只是職業中的一種需求、形式，這是可以的，咱們所講的勢力與這個没有關係，與形式上的組織、團體是没有關係的，這裏涉及到的是勢力。勢力是指什麼？權勢，團體力量，還有在這個社會上横行的力度、辦事的力度，是吧？（是。）如果這一條的實行原則都明白了，那咱們接着交通下一條。

**4）遠離政治**

第四條，遠離政治。政治，這是一個敏感的話題。在三十年前，如果説某某領導人、某某政策、某某政治時事等等這些事的時候，即便是在教會中説，也被很多人所詬病。很多人一聽到涉及政治的話題，端起水杯起身就走了，他不敢説這些話題，并且還會對你説，「你講政治就是反黨、反國家，你就是反革命，你要被抓的。要不是看在弟兄姊妹的份上，我就告你了」。那時候人對政治這事特别敏感，現在還是這樣嗎？在教會中如果談論、揭露政治，或者是揭露大紅龍、撒但，涉及一些似乎是政治的東西，多數人對待這樣的話題是不是還是這種態度啊？有没有點改變哪？（有。）以前聚會講哪個魔頭抵擋神、迫害基督徒等等這些事，有的人就咳嗽，嗓子像卡根棍兒一樣，就出去清嗓子了。過會兒他聽聽，「哦，不講反革命的話了」，他又回來了。回來一看你還接着講，他又開始咳嗽，又出去了。我説，這人怎麼總咳嗽呢？這是在談論分辨撒但，揭露撒但的實質、醜惡嘴臉，這是在談政治嗎？（不是。）有些愚蠢的人，就是那些不通靈的所謂的屬靈人，他們就特别地抵觸這些話題，他分辨不清楚什麼是真理、什麼是真正的參與政治、什麼叫共産黨説的所謂的反革命，他無知，就受共産黨洗腦，害怕自己也是反革命，對揭露大紅龍這個話題不敢説也不敢提。揭露大紅龍是參與政治嗎？背叛大紅龍是反革命嗎？（不是。）現在你們敢説不是了，那在國内你們敢説不是嗎？跟隨神的人是不是反黨、反國家的政治犯？（不是。）為什麼説不是呢？什麼是政治犯？你參與政治了嗎？（没參與。）你没參與怎麼就變成政治犯了呢？（大紅

龍給扣的帽子。）你要是參與偷竊，你是盜竊犯，你參與殺人了，你是殺人犯，你參與搶劫了，那是搶劫犯，這些罪名成立是在什麼基礎上？是你參與了這項罪行，罪名成立了，你才是那一項犯罪行為的犯罪人。但是你沒參與，這個犯罪就跟你沒有關係，這項罪名也跟你沒有關係。你不跟隨撒但、不跟隨黨，反對共產黨，反對大紅龍，恨惡大紅龍，跟隨神走，你是在參與政治嗎？（不是。）那把你定罪成反革命，或者把你定罪成政治犯，這個罪名成不成立啊？（不成立。）不成立，這叫荒唐的事。就像一個農民，沒有職業，就是種點地，糧食收了就到市場上去賣，被紅袖標看到了，「哎，你有上崗證嗎？你有衛生證嗎？」農民說：「我哪來的上崗證？我沒職業，沒上崗，怎麼就需要我的上崗證呢？」農民沒有崗位，沒有職業，賣個東西却被要求有上崗證，這是不是荒唐啊？你信神跟隨神，大紅龍就說你參與政治，國家憲法哪一條是你參與制定的？國家哪項政治運動是你參與策劃的？你是哪一級政府的官員？哪一級政府官員的內鬥、內訌你參與了？國家開人大會議、國家會議，哪一次你參與了？（都沒有。）你連知情權都沒有，更別說參與政治了，最後却被定罪成政治犯，這是不是莫須有的罪名？你說這個國家是不是荒唐啊？（是。）有些人還傻乎乎的，覺得「哎呀，被定罪成政治犯、反革命了，信神蒙受極大羞辱啊！」這是不是傻呀？甚至有些人曾經因為信神被定罪成反革命、政治犯，判處有期徒刑十五年、二十年，坐監出來以後，他就覺得這是羞辱的事，覺得沒臉見人了，沒臉見同學、見朋友，也沒臉見家人，尤其背後有人指指點點的時候，就覺得自己做了見不得人的事，這是不是愚蠢哪？（是。）這個時代弃絶你，大紅龍迫害你，他們都是正義的嗎？整個人類都起來迫害你，難道真理就不是真理了嗎？真理永遠是真理，不管多少人起來反對，真理的實質不變，撒但邪惡的實質也不變。真理即使沒有一個人認識、沒有一個人接受，也是真理，這個事實永遠都不會改變的。所有的人類都起來反對神，都不接受神的話，那這個人類也是邪惡的，撒但的邪惡勢力不可能因為人數多、勢力衆大它就變成正義的了。謊話說上一萬遍就變成真理了，這是撒但的謬論、撒但的

邏輯，不是真理。信神受整個世界的弃絶，受大紅龍的迫害、污衊，丟不丟人?（不丟人。）不丟人。你為義受迫害，證明這個世界真是邪惡的，正應驗了神的話，整個世界卧在惡者的手下。你為義受迫害，不管你走的路多麽正當、你做的事多麽正義，也没有人起來誇你，反倒這個世界上的人做的任何一件見不得人的勾當，只要通過他們的包裝、炒作，拿出來公諸于世的時候，都變成了正面事物，他們那才是邪惡的，都是骯髒的勾當。

咱們接着交通遠離政治這個事。什麽是政治？你知道什麽是政治，你才能知道怎麽遠離政治。什麽是政治？最起碼的一點就是喜歡當官走仕途，這是政治領域的其中一項。政治，就是當官走仕途。不管大官、小官，從機關單位裏的小主任、小科長，到黨支部書記、黨委書記，到什麽處長、局長、部長等等各種長，這就是政治。政治指什麽？最直白的可以説是勢力、權勢，是社會上一種權勢的象徵。這是政治中的一項。還有什麽屬于政治?（神，政治是不是也是奪取、建立或者是鞏固國家政權的一種鬥争？）人事争鬥、權力争鬥，這都是政治。還有什麽？争鬥中的陰謀、陽謀、手段，還有涉及政治、涉及權勢的各種選舉、運動、造勢，這都屬于政治，這是咱們能理解到的最直白的政治。靠近組織、靠近黨，要求進步，這是不是小人物的政治？人家把這個叫做小人物大格局。你看，雖然人家地位低微，但是人家有大格局，人家就靠近組織、靠近黨，要求進步，先入了團，然後入了黨，就逐漸地靠近黨，聽黨的話，聽黨的指揮，聽黨的方針政策、風向標，嚴格地按照黨所指示的風向標去落實，充分地體現一個黨員的黨性，為黨説話、辦事，維護黨的利益，維護黨的統治，維護黨的地位，維護黨在人民心中的形象，維護黨的一切。這是不是都是政治?（是。）維護組織，組織就是黨，不管哪個黨派，不管哪個黨所形成的組織，只要你參與進來，你就是在參與政治。你們參没參與?（没有。）這下放心了，你不是政治犯，你都没那個資格説自己是政治犯。政治犯最起碼他來到海外得搞個人權組織、團體，搞一些人權活動，反對現任政府的政策、統治，還有政府所做的各種事情。另外，他得有制定好

的規章制度、章程、憲法，還有這個組織的成員該遵守的種種條文，這都是有組織、有紀律的，有上邊的領導者，有下邊的工作成員，從上級到下級，是完整的、一整套的組織體系，這才可以稱得上是政治團體，在政治團體裏做事才可以說是參與了政治。你們有没有參與的？如果没有參與，那有没有想參與的，打算加入哪個黨派，然後在那個黨派裏最起碼擔任個議員、顧問之類的，有没有這樣的人？如果你有這樣的打算，那就代表你已經參與政治了，即使你還没參與政治，但你已經有意圖要參與政治了，如果你没有這樣的想法，那還挺好。公民參加選舉投票算不算參與政治？如果一個國家的制度是自由民主的，公民有選舉權，那你投了某某候選人一票，這算不算參與政治？（不算。）這不算，這是那個國家的政策、制度，人就有選舉這個權利，這不算參與政治。你只是按着你個人的意願選擇了某個人，但是并没有參與到他們政權的争鬥中，任何的政治活動與你没有關係，你只是作為這個國家的公民投了某某一票而已，這種行為只是一個簡單的公民權益的運用而已，并不是一種政治活動，也不是一種政治行為。

**① 不加入任何黨派**

對于什麽是政治，這方面内容交通得差不多了，那遠離政治這個事就很明顯了。怎麽遠離政治？先説説怎麽遠離政治，然後再説説為什麽要遠離政治。剛剛説了什麽是政治，什麽是政治？首先，參與權力的争鬥，這是在參與政治。咱們都是小人物，什麽總統、某黨派主席，或者國家上層政治團體裏的什麽職位，等等這些咱們不説，咱們就説老百姓能接觸到的一個機關單位的黨支部書記。黨支部書記，這是不是政治人物啊？在一個機關單位戴着黨的頭銜，這就是最高的政治人物。那怎麽遠離政治呢？什麽是遠離？（不接觸這些政治人物。）不接觸？那你在單位避不開呀，你不接觸，他就總找你碴兒，「你咋不接觸我呢？你躲着我幹啥呀？你是不是不喜歡我這個黨支部書記啊？你要是對我有意見，你的思想是不是有問題啊？咱倆聊聊吧。」他就得找你喝茶了。這茶好喝嗎？你敢去喝嗎？如果黨支部書記找你談話，説：「小張啊，進單位幾年了？」你説：「年頭也不少了，五年了。」

「看你這小伙不錯，入黨没有啊?」你怎麽説？怎麽答對是遠離政治?（就説我現在還達不到做黨員的標準。）這叫智慧。這話是真話嗎?（不是。）其實就是敷衍他。「你個老狐狸、老魔鬼，我入不入黨關你什麽事啊？你還想讓我入黨呢，那黨算什麽啊?」這是心裏的話，不能跟那個老魔鬼説，但外表得裝得客氣點兒，「哎呀，你這老黨員不理解我們年輕人的苦衷啊，年輕人資歷淺啊，工作還没有成果，没有資格入黨。那黨是神聖的，不能隨便入，我想着入黨這事……」三言兩語答對他就完事了。你心裏想入黨嗎?（不想。）給你優惠條件，入了黨讓你提升、做官，你都不做，是吧？當官走仕途基本的條件就是得先入組織、入黨，靠近黨，你靠近了黨你才能有資格當官、提升。要遠離政治，首先就是遠離黨派。有些人説：「是不是就只遠離共産黨啊?」不是，是要遠離各種黨派。黨派代表什麽？代表一種政治勢力。以此黨派的政治宣言、政治綱領、政治目標為宗旨的一個集團，就稱為黨派。不管這個黨派的宗旨、綱領是什麽，他們唯一的目標就是要形成一種勢力，以自己的勢力與實力在政治角逐中、在政治範圍内拼搶自己的勢力、權力，這就是一個黨派存在的目的。任何一個黨派存在的目的，不是為了老百姓的任何利益，而是為了勢力、為了權力，説白了，就是為了掌權，為了能有自己的勢力。是不是這樣?（是。）所以，你遠離政治的第一步，就是在形式上不加入任何黨派。有些人説：「那我以前是某某黨派的黨員，現在我信神了，該怎麽辦呢?」這事簡單。如果你真願意退黨那就退黨，如果你不願意退黨也没有人强迫你，這事由你自己選擇。總之，不管在形式上還是在心裏，應該遠離涉及政治的其中第一個大問題，就是遠離黨派。遠離了黨派，你就是一個獨立的人，你就不會被任何的政治勢力所裹挟，也不會為任何的政治勢力做事情。不加入任何黨派，這是遠離政治最基本該實行的一個具體的路途。

**② 不靠近政治勢力**

信神必須遠離任何的政治勢力，尤其是共産黨無神論的邪惡勢力，他們總搞統戰，總想顛覆、取締宗教團體，是世界最邪惡的勢力。比如，中共政府派特務奸細打入教會内部了解掌握教會動向，了解各級

帶領工人的姓名、住址，他們看誰追求真理就總想利誘、迷惑、控制，就找各種藉口接觸人，說：「咱們有一段時間没叙舊了，談談心吧。」他的目的是什麼？是想拉攏你、引誘你為他們辦事，想讓你交代教會的所有情况以便掌控教會。如果你没看出來，你得斟酌斟酌他到底是為了什麼，如果你看出來了，識破撒但的詭計了，就應找個理由説：「哎呀，昨天我母親説身體不舒服，想讓我帶她上醫院，你説這事巧不巧？」三推兩推，魔鬼一看，「一約他就有事，一靠近他就有事，這也不識抬舉呀，换别人！」他願找誰找誰，反正你就不靠近他。對于任何的政治勢力，對待他們的原則就是不靠近。比如，你在一個單位上班，黨支部書記要培養你、提拔你，你就找藉口避開，你心裏明鏡似的，「這個魔鬼，我才不靠近你呢！我心裏有神，神告訴我遠離政治，你是屬政治的傢伙，我要遠離你，你想提拔我給我封官，好為你們辦事，利用我的才幹為你效勞，門兒都没有！我就是在教會裏打掃衛生，盡一輩子這個本分，我都不到中共政府裏當那個狗官！我寧可過貧窮日子，我才不伺候你們這些魔鬼呢！」嘴上還得説，「領導啊，你們心懷天下、日理萬機，為人民服務，心裏裝着百姓啊！我們這小老百姓覺悟低，就為了自己的肚腹，没有你們那個格局呀，也做不了你們領導做的事」。總給他裝傻，讓他測不透你怎麼想，你有才幹也不能露，關鍵時候給他露一點，他一看你這傢伙有才啊，平時還經常出點小錯，讓他看你不行，但是工作上還離不了你，這叫有智慧。玩弄魔鬼撒但，利用他效力，挣着他的錢，還不靠近他，心裏還厭惡他，是吧。這是不靠近。能不能做到？（能。）到中午的時候，領導開着小轎車，各處找有名的餐館吃飯，他叫你：「小張啊，咱出去吃點兒，今天吃啥啊？」你説：「我好幾天没吃炸醬麵了，多長時間没吃窩窩頭了，我就想吃這口呢。我回家吃去，你吃不？」這麼答對他，他一聽，「吃啥？那都是猪食，人不吃的東西！」他聽着都不願意吃，心想：「這傢伙，朽木不可雕也，這年頭哪有吃窩窩頭、吃炸醬麵的？當官吃得多好啊！」他們這些當官的到餐館公款消費，這官當得光彩、風光，盡吃大餐，一頓飯就是上千元。吃猴腦，吃刺猬皮，這些妖魔鬼怪，什麼都吃，没有他們吃不下、

喝不下的。你心裏怎麼想?「我不在你們的罪上有份，我遠離你，你們這幫魔鬼，吃人肉、喝人血的東西！我回去吃炸醬麵、吃窩窩頭，我也不享受你那個奢靡的生活。我就是吃糠咽菜，我也不靠近你，也不跟你同流合污，不在你的罪上有份。吃人的肉、喝人的血那是魔鬼做的，不是人做的，最後什麼下場？肯定得下地獄、遭懲罰！我委曲求全在你的權下挣個飯碗，目的是為了維持我的生計，能跟隨神盡本分，我不是為了升官，不是為了搞政治，我從心裏厭惡你！」所以，領導怎麼叫你去吃大餐你也不去。到周末，叫你去 KTV 唱歌，抱美女、喝美酒，叫你到茶館去消遣、娛樂，去看人妖，你去不去？如果你為了靠近組織、靠近黨，那這些地方都得去，但是現在，你說，「我實行神的話，我遠離政治，這些就不參與了，不在他們的罪上有份」。到第二天，他們在一起說，某某小姐長得美，是頭牌啊，什麼歌唱得好聽，法國哪個年代的酒那是美味啊，什麼地方消遣、泡温泉好啊……他們說的都是這些事，你羡不羡慕？嫉不嫉妒？你就得插上耳機，把耳朵堵上，不聽這些妖魔鬼怪說這些鬼話，遠離他們，心裏要安静，不在罪人的罪上有份，遠離他們那些污穢的生活，不與他們同流合污，目的是為了遠離政治。那些要求進步、要求靠近組織、想升官的人，他們那樣生活的目的其實就是為了要參與政治，要走到政治中來，目的是為了自己能在政治圈裏混個一官半職，然後過上人不人、鬼不鬼的生活。而你却與他們恰恰相反，你要遠離這樣的污穢生活。遠離這樣的生活，目的就是不要什麼政治前途，也不稀罕什麼政治前途，你的未來是要追求真理，是要達到蒙拯救，所以你心裏應該清楚，你現在所做的這一切都是有意義、有價值的，是為了追求真理，是為了達到蒙拯救而做的，并不是無謂的犧牲，也不是另類，你更不是孤立的。所以，遠離這些罪惡的生活，最終的目的其實就是為了從他們中間分別出來，遠離他們所說的政治。這是遠離政治的第二條實行原則——不靠近。

**③ 不參與政治**

不靠近政治人物，這是起碼該做到的，其次還有不參與。好比說，有一個被提拔為科長、主任或者局長的機會，別人都争着顯露自

己，提高業績，給領導送禮，走後門找門路，想方設法地讓領導、上司看到自己的才幹、本事與價值，哪怕是利用價值也行。他們寧可做哈巴狗，寧可溜鬚拍馬，做領導、上司讓他做的任何他不想做的事情，有的人搭上金錢，甚至還有的人搭上自己的身體，參與到政治爭鬥中。在政治爭鬥中，有的人與領導攀上關係，有的人送領導重金、重禮，還有的人把自己的身體獻給領導，最終的目的就是想讓領導提拔或者栽培，走上政治這條路。作為信神的人，如果知道了這些做法屬于參與政治，那就要遠離。第一，不為自己的政治前途或自己的官職送禮，找任何的關係。還有，不要主動地暴露自己的長處讓領導看見，更不要用非常的手段去爭取，誰爭你都不爭。每次領導提名的時候你都說，「我弃權，我資格不够」。你只要說資格不够，主動讓，有的是人上前爭。領導說：「小張啊，這次該輪着你了。」你說：「我資格還不够，領導，你就放過我吧，我這能力不行。讓小李上，小李不行小王上，讓他們上吧。」領導說：「你傻呀？他們上了，那些福利就没你的份了，分房子没份了，獎金、漲工資也没有你的份了。」你說：「没有就没有，我够吃、够花的，領導放心。領導如果不放心的話，那到年終多賞我點獎金就行了。」不參與他們的爭鬥，誰願意爭誰爭，你不用任何的手段，也不花任何的精力、不付任何的代價，在被提升這事上一分錢不花、一句話不多說、一件事不多辦，也不去多跑路，你即便是有條件、有人脉關係、有適合的群衆基礎，你也不參與，這就叫真正的放下、真正的遠離。那些世人看着你直惋惜，一個勁兒地說：「你傻啊，缺心眼兒啊！」你說：「說我啥都行，我就是不參與。」人說：「為啥不參與啊？」你說：「挣的錢够花了，我資格不够，你們都比我强，你們上。」能不能達到不參與？（能。）當然，提拔為小科長、小主任，你不參與能達到，但如果提成局長、省長，能不能達到不參與？可能就不容易了，越往上層誘惑越大，權力越大誘惑越大，因為權力越大，你的待遇越高，你說話越有力度，你肉體的享受也就越好。你看，市長有市長的官邸，省長有省長的官邸，總統有總統的官邸，出門、在家所有的用度都是國家拿錢。所以，越是接觸上層試探越大，越是有接觸上

層的機會你越不容易放弃。為了不陷入試探，你就在底層工作，不涉足上層這個圈子，不管哪隻脚都不邁進這個圈子，這就叫遠離。你所説所做的一切都與政治無關，都是為了遠離這件事。誰在這次争鬥角逐中成功地當選了某一任長官，或者是有大權力了，你不眼紅、不傷心，也不後悔，因為你在又一次的試探中或者在神所擺設的環境中，你實行了神所要求的遠離政治這一條原則，你滿足了神的要求，在撒但面前你是得勝的，在神面前你是得勝者，神稱許你。有些人説：「那神稱許我了，神是不是得讓我的工資漲點啊？」那不會，神稱許、認可你是得勝者，這就意味着你離蒙拯救又近了一步，神越來越喜歡你了，這是莫大的榮幸。不參與涉及政治的那些事，這個好不好做到？誰愛争誰就争，誰愛為此説話誰就為此説話，誰愛為這個事忙碌誰就去忙碌，反正你都不管，不搭理這事，因為你不要求進步，對仕途也没有任何的目標。這是遠離政治的第三條原則——不參與。

**④ 不站隊**

遠離政治的第四條原則就是不站隊。站隊，這是搞政治的人的行話，政治界常有的一種現象就是需要站隊。你是站在 A 黨派的隊裏還是站在 B 黨派的隊裏，這是你在參與政治的時候需要作出的表態。你一旦參與了政治，你就必須站隊，你要是不參與，你就不需要站隊，或者也可以説是你不站隊。如果你采取中立，你不搭理他們之間的任何争鬥或者他們雙方為什麽争鬥，那可以説你就做到了不站隊，你是贊成 A 還是贊成 B，在你這兒没有結果、没有答案。你説：「我哪邊都不站，我弃權。我跟 A 關係不錯，跟 B 關係也不錯，但是我誰也不靠近，你們誰争鬥我都不參與。」這些人就納悶了，你到底是 A 隊的還是 B 隊的呢？他們就總想争取你，但是誰也争取不來。最終的結果是，他們看明白了，誰的隊你都不站。最後，頂頭上司説了：「你小子滑頭啊，你關鍵時候咋不挺我呢？」你説：「領導，我可不敢高攀，我没有那個格局，我也没什麽工作能力，怕領導失望。領導你就放過我吧，我就是一個為五斗米折腰的小人物，我就是一個凡人，我不敢站隊哪。你高抬貴手，放了我吧，下次我一定捧場。」其實，你就是敷衍他。你

也没得罪他，他聽了拿你也没辦法。他們之間願意怎麼争怎麼争，願意怎麼鬥就怎麼鬥，與你没有關係，你是局外人。為什麼你是局外人呢？你追求的不是仕途，不是當官，不是飛黄騰達、光宗耀祖，也不是追求涉足政治，你不追求政治前途，你的目的是要遠離仕途，遠離他們這些政治人物。所以你故意有目的地不站隊，不選擇 A 隊，也不選擇 B 隊，誰站哪隊跟你没有關係。誰説服你，你都跟他打哈哈、裝迷糊，説：「我不知道誰對，你們都是我的好朋友，誰贏了我都高興。」人説：「你小子真滑頭啊！」你説：「我哪是滑頭啊，我這人傻，你們才是高人呢！」你就跟他裝迷糊。不站隊行不行？别傻乎乎的，誰利用你你就跟誰。不管什麼層級的政治，那水都是渾水，是看不到底的，它不是一汪泉水清澈見底，而是渾水，是泥潭。如果哪個領導對你好，你就跟他靠近，就跟他站一隊，是福是禍你自己都搞不清楚，他的未來是什麼，是鋃鐺入獄還是飛黄騰達，你都搞不清楚。他們都是泥潭裏的鰐魚，有大鰐、有小鰐，你這個小人物根本就分辨不清他們所説的每一句話到底是真是假，他跟誰好、跟誰不好，他們每天所做事情的目的到底是為了什麼，你根本就分不清楚。所以，要想保護好自己，最簡單的、最高的一個原則就是不站隊。他對你好，你也對他熱情，他對你不好，你也對他熱情，但你就是不站他的隊，臨到事就打哈哈、裝迷糊，問什麼就説不知道、不清楚、没看見。會不會這麼應對？（會了。）如果把這幾條原則運用到教會中，合不合適？（不合適。）這些招只適用于在魔鬼群居的地方，不適合在弟兄姊妹中間用。這是智慧，在魔鬼群居的地方你就得像蛇一樣靈巧，不能當傻人，得有智慧。誰拉你你都不跟他站一隊，誰抵觸你、反感你，你也不跟他對抗，也不站他的對立面，讓他感覺不到你跟他抵觸，這叫智慧。不與任何政治勢力較量，不與任何政治勢力靠近，也不與任何的政治勢力勾結、示好，這叫智慧，這叫不站隊。是不是？（是。）學没學會？（學會了。）關鍵的時候就得裝聾作啞、裝瘋賣傻，讓他們看你就是一個什麼也不知道的小傻瓜。他們指使你做什麼你就做什麼，對他們言聽計從，讓他們看着你特别的乖巧。乖巧到什麼程度？像個哈巴狗一樣，就是聽，

從來不亂說話，不打聽領導的消息，也不打聽某某人的信息，特別的乖巧。但是你真實的想法永遠不要暴露給他們，一旦暴露了你真實的想法、意圖，那他們就會治你、整你。你不站他的隊，要讓他感覺不到，你拒絶他也讓他感覺不到。為什麼這麼做？因為在他眼中，你不是他的朋友那就是他的對手，一旦你成為他眼中的對手了，那你就是他整治的對象，就是他的眼中釘、肉中刺，他就該整治你了。所以，你就得用智慧裝傻。別顯露自己有能耐，對什麼事有思想、有觀點、有立場、有態度，這就傻了。明白了吧？（明白。）在撒但魔鬼面前，尤其你靠近的是政治界的團體，你就得格外地小心，保護好自己，別抖機靈，別自作聰明，別賣弄自己，別非要證明自己的價值，要低調。你要想在這樣一種複雜的生存環境之下讓自己的生存有保障，還要信神、盡本分，還要追求真理，想達到蒙拯救，那你首先一點應該做到的就是保護好自己。保護好自己，其中有一條就是不招惹任何的政治勢力，不成為他們要攻擊或者要下手整治的對象，這樣你就安全一些。如果你總不聽他的，總不順着他、不靠近他，他就看你不順眼，就要整治你。另一方面，他看你有才、有工作能力，他看你對他有利，你如果接他的班，不會揭他的老底，也不會對他以後的名聲有什麼損害，那他就要培養你。他要培養你對你來説是不是好事？（不是。）他要是盯上你，要培養你，你説是不是跟一個邪靈要附誰是一樣的？（是。）他要是盯上你，你就没好。所以説，在他盯上之前，你不能讓他相中你，你就得裝得傻乎乎的，好像什麼事也辦不太好，多數事給他辦個及格，讓他不太滿意，但還挑不出什麼毛病來，還没理由辭退你，就可以了，達到果效了。你要是把事辦得太好，什麼事都辦得利利索索的，都讓他特別滿意、特別高看，這就壞了。一方面，他會覺得你是他政治路途上的一個威脅，另一方面，他有可能要培養你，這對你來説都不是好事。所以説，在這個社會上立足，除了要迴避、遠離各種勢力，還有一個更重要的，就是對各種勢力或者對你頂頭上司這層關係、這些事情都要處理好。比如，你太好顯露自己，太想要證明自己，或者是你做事没有任何的智慧，那你有可能就將自己放在了一個兩難

的境地，推又推不掉，做又不想做，這可怎麼辦啊？所以這個事情是很難拿捏的，你得常常禱告神，安靜在神面前，讓神引導你，給你智慧，給你當說的話，引導你當做的事，讓你拿捏好分寸，在這樣一個複雜的圈子裏能保護好自己，得到神的保守。你得到了神的保守，保護好自己，你才能有基本的條件安靜在神面前，吃喝神的話語，揣摩神的話語，才能有基本的條件去追求真理。這些明白了吧？（明白了。）這是不站隊這一條原則。

**⑤ 不表態**

遠離政治還有一條原則，就是不表態。涉及什麼政治觀點、態度、風向標，涉及領導的意思、意圖，領導的一個眼色、心思，他說得對還是不對，你都不表態。領導問你：「我剛才說的你贊不贊成啊？你是啥態度？」你說：「領導說啥了？我耳朵不好使，沒聽着啊。」領導聽後來氣了，不說了。你心裏說：「正好，我才不想說呢！」你就得裝聾作啞，不能總表態、總顯自己聰明，說「領導，我有意見，我有想法」，總舉手、總表態，這就太傻了。對領導有意見不能說，對某某同事有意見或者看見領導哪件事做得不對，你不能吱聲。那他要是問你，你怎麼說啊？「領導這事做得好，就是比我們這些小兵有境界，領導就是為人着想啊！」你得誇他，讓他聽了誇耀的話美得鼻涕冒泡，你看達到目的了，就不誇了，誇得自己都噁心。領導無論說什麼上面來的政策、意見、要落實的工作，還有對任何事情的態度，你都打馬虎眼，說一些似是而非的話。領導一聽，「這小子向來就渾，在這事上也渾，這也正常。」好了，成功蒙混過關。不管領導怎麼說，打死你也不表態。如果和領導在一起吃飯，領導需要你表態，你就說，「哎呀，你看這米飯吃多了，血糖升了，腦袋有點迷糊了，剛才領導說啥也沒聽清。領導，下次說行不行啊？」就跟他和稀泥。領導如果派人打探你對領導、對黨委、對國家政策的看法，你有沒有看法？（沒有。）公開的態度就是沒看法，真實的態度呢？有看法也不給他說，這叫糊弄鬼。有一個歇後語，上墳燒報紙——糊弄鬼，是不是？你在大是大非面前，雖然有態度、有觀點，但是不應該表達。為什麼呢？這些事不涉及信

神，不涉及真理，都屬于魔鬼世界的事情，與我們信神的人没有任何關係。我們有什麼態度不重要，重要的是，這個事情是什麼與我們没有關係，我們有態度也只是對他們的實質有認識、有分辨，我們的態度、我們的實行原則就是遠離他們、拒絶他們，拒絶被他們影響、控制。至于别人什麼態度與我們没有關係，這是魔鬼世界的事，與信神的人没有任何的關係。這些事不涉及追求真理，也不涉及蒙拯救，更不涉及神對你的任何態度，所以你不需要有任何的態度，也不需要表明任何的態度，你對此事只是一笑了之，説：「領導，我這個人思想境界膚淺，人也渾濁，學習了這麼長時間政治，思想裏也没鬧過什麼政治革命，所以現在對上面來的這個政策或者是領導的意思，我這個小凡人還是摸不透啊，請求領導原諒。」這麼答對就可以了。這是不是糊弄鬼啊？（是。）或者你還可以説：「領導的雙眼那是明亮的，群衆的眼睛也是雪亮的，唯獨我是兩眼迷茫，什麼也看不透、什麼也看不明白啊！咱不是黨員，到底是没有黨性，看不透這些事。領導説吧，領導優先，領導説了我們聽，我們執行就行了。」簡不簡單？是不是達到了不表態這個原則了？（是的。）這一和稀泥，不表態，就保護好自己了。領導知不知道你什麼意思？他不知道，他以為你就是渾，「不求上進，有這麼好的條件，一般人早就升官了，市長都當上了。這是當省長的料啊，這傢伙就是不求上進，成天打馬虎眼，不靠近組織，標準的二杆子！」你心裏怎麼想？「我在你心裏是二杆子，在神那兒，我是馴良的鴿子，我比你值錢。你這個老魔鬼，你當個官，參與點政治，就覺得自己高人一等了，你在我眼裏連螞蚱都不如！」這話能不能説？（不能。）不能説，小心隔墻有耳，回家跟狗説説完事了。這個世界没有幾個值得你信賴的人，也没有幾個值得你説知心話的人，所以臨到大是大非的事情時，在政治圈裏或者在任何一個社會群體裏，你應該學會不表態，尤其涉及到政治、涉及到權勢、涉及到站隊，一定不要表態。你要是表態了，就等于把自己放在火上烤了。放在火上烤是什麼滋味？如果你想知道，那你表個態試試就知道了。是不是這樣？（是。）不表態能不能達到？那就看你心裏的追求是什麼。如果你真的追求仕

途，想當官，你不但要表態，你還要表達得清楚，還要在領導跟前表達，還要往上爬，那你就不是什麼好東西了，你這不是遠離政治，你是要參與政治。你參與政治，那你就滾出去，別在神家混，你是不信派，是屬世界、屬魔鬼的，你不是屬神家的人，不是神的選民。你即便是在神家呆着，你也是混進來的，你是想混飯吃，你想得福，這樣的人神家不要。但是相反，如果你在自身條件很好的情況下，在有很多機會能當上官、走上仕途的條件下，依然能够做到不靠近、不參與、不站隊、不表態，那你就達到遠離政治了。這幾條原則記住了嗎？好不好做到？（好做到。）你看，凡是在政治圈裏總顯露自己、總想出頭的人，還有總想表達自己的觀點、態度，表達欲望特別强烈的人，他的目的只有一個，就是想當官，説好聽點是想參與政治，其實就是想當官、想有權，想靠着當官來吃喝享樂，想藉着當官達到自己的各種目的，提高自己的威望。是不是這樣？（是。）有一些人自己的素質不怎麼樣，就是個歪瓜裂棗，還想當官，想參與政治，結果通過自己的努力，不惜一切代價往上爬，溜鬚拍馬，終于當上了官員的走狗，最後也達到了參與政治這樣的目的，實現了走仕途當官的美夢。

關于遠離政治，咱們交通了五條原則。第一條是不加入任何黨派。你看，任何國家的執政者都是一個黨派，那獨裁國家的執政者就更不用説了，也是一個黨派。所以，遠離政治的第一條就是不加入任何黨派。我剛才是不是這麼説的？（是。）那第二條是什麼？（對他們不靠近。）不靠近他們，不靠近政治圈子。第三條是什麼？（不參與。）對了，不參與他們任何的活動、運動，還有他們任何的思想研討，就是不參與到他們中間去。第四條是什麼？（不站隊。）不站隊，誰對誰錯他們自己説，總之，你不站隊。第五條是什麼？（不表態。）不表態。人家説：「你不表態，你是滾刀肉啊？」你説：「我没態度啊，我就是小人物一個，也没什麼文化，思想境界也不高，我能有啥態度啊？我就是個小老百姓，你放過我得了。」到任何時候都没有態度。要表態的時候你就打呼嚕，裝作睡着了，人家看你不求進步就不讓你表態了，這樣正好，是吧。這一共是幾條原則？（五條。）這五條原則你做到了，

就能達到遠離政治，不被任何政治勢力所裹挾、所影響、所牽制。不管對高層的政治圈子還是對底層的政治圈子，都按這五條原則實行，你就達到遠離政治了。這是在從事職業的時候所涉及到的話題。當然，在没有任何職業的情況下實行的原則也是這樣，不變，即便你是一個無職業的人，要遠離政治也是按這些原則實行，原則不變。那為什麽要遠離政治呢？政治是什麽？是争鬥，是權力游戲，政治既是陰謀，也是陽謀。政治還是什麽？政治也是各種勢力所掀起的運動或者活動。你看你們連什麽是政治都説不清楚，大紅龍還定罪教會的這些人參與政治，這是不是無稽之談？是不是欲加之罪何患無辭啊？（是。）這明擺着就是誣陷。有些傻人、渾人聽完大紅龍這些鬼話就受轄制了，不敢分辨大紅龍了，也不敢分辨撒但了，提到這個話題就躲到旁邊不敢説話了，只要聽到交通分辨大紅龍、分辨撒但，他就清嗓子去了，或者是裝迷糊了。你裝什麽？你不用裝，你不懂什麽是政治，你還能參與政治嗎？政治是你這種渾人能參與得了的嗎？所以，遠離政治這個事，其實對多數老百姓來説還是可以達到的，只不過咱們在原則上更加强調了一點，就是讓人不要做一些糊塗事，避免在不知不覺中參與了政治，被政治裹挾進去了還不知道，最終成了替罪羊或者犧牲品，自己還不清楚是怎麽回事。所以，咱們交通這些原則，一方面是讓你知道，你的智商根本够不上政治的這個實質；另一方面，就是你按照這些原則實行了，你就能够更好地保護好自己，不至于在任何情況下，或者在自己什麽都不明白、不知情的情況下，被人賣了還為人數錢。你只要做到這幾條原則，基本上在任何一個人群中，你就能够讓自己相對地安全一些。所以，這幾條原則既是你的護身符，也是神告誡給人在涉及政治這個領域裏你該遵守的原則。你遵守了這幾條原則，也就享受到了真理給你帶來的益處，當然也可以説是享受到了神對你的保守。如果説神保守你，你感覺很渺茫、很空洞，怎麽保守你也看不到，也感覺不到，那你就選擇這五條原則來實行，這樣你就能實實在在地享受到神對你的保守了，這是更實際的對你的保守，既是你用神的話來保護自己，更是因為你實行神的話、遵守了神告訴你的真理原

則而保護了你自己。不管怎樣，最終的目的是達到了，你能在遠離政治這個原則的基礎上，讓自己在這個邪惡的人群中蒙了保守，不陷入各種試探，不陷入各種危機中，從而能在一種安靜、平和、安全的狀態之下將自己的身心安靜在神面前，在這個基礎上才能達到追求真理。但是，如果你很傻，不知道怎麼遵守神教導給你的原則，你還亂出頭、亂顯露，常常做事没有智慧，常常被來自政治、來自人群中的各種是是非非、各種紛争所纏繞，你常常陷入各種網羅中、試探中，每天的日常就是被這些事情裹挾、攪擾，就是處理、解決這些是是非非、紛擾的争鬥，那可以説，你的心永遠不會來到神面前，永遠不會真正地安靜在神面前。你達不到這一點，那揣摩神的話、真理進深、明白真理、實行真理、走上追求真理的道路達到蒙拯救，對你來説就没有指望。你被這些事纏住了，就等于被魔鬼纏住了，你没有原則處理這些事，最終你的下場就是被這些事吞没。你每天的日常生活、你的心、你的生命就被這些是非、争鬥纏繞着，你腦海裏所想的就是怎麼擺脱這些事，怎麼與他們争鬥、辯駁，還自己清白，還自己一個公道，結果你越糾纏這些事，越想早日得到清白，早日得到一個公道、一個説法，你心裏就越亂、越複雜，外面的環境多複雜，你的内心就有多複雜，外面的環境多麼凌亂，你的内心就有多麼凌亂，這樣你就徹底完了，被撒但控制了，被撒但擄走了，你還想追求真理蒙拯救，門兒都没有！你就徹底報廢了，不可挽救了。到那時候，你説：「我後悔了，撒但這個政治圈子就是泥潭哪！早知道這樣，我就聽神的話了。」早就跟你説了，你不相信，你非要在他們身上討説法，非要從他們嘴裏得一句公道話，得一句贊揚你、認可你的話，你就不遵守神告訴你的原則、準則，那你活該被他們拖死。最後，撒但滅亡了，你也與它一起滅亡，成為它的殉葬品。活該！誰讓你跟隨撒但呢？誰讓你在撒但口中要討一個説法的？誰讓你愚蠢的？神給你智慧你不運用，給你原則你不遵守，你非得一意孤行，憑着自己的頭腦，憑着自己的才幹、恩賜去跟他們鬥，你鬥得過魔鬼嗎？再説，跟魔鬼鬥也不是神給你的托付，神對你的托付是讓你遵行神的道，不是讓你跟魔鬼鬥，你跟它鬥

没有價值，神不紀念，你就是戰勝它了也不是蒙拯救了。明白了吧？所以，在涉及政治的這個行業裏、這個圈子裏，人要遵守的這幾條原則人千萬要記住。或許你們現在全職盡本分的人覺得這些話不太現實，離你們比較遠，但是最起碼讓你知道，什麼是政治，你該怎樣對待政治，怎樣看待那些活在政治圈裏的人或者是追求政治前途的人，他們如果信神了，你怎樣幫助他們解決他們的問題，這是你們最起碼應該知道的。你徹底明白了、接受了這些原則，你就能幫助他們，也能在臨到這類人的時候，用相應的原則去處理、解決他們的問題。好了，涉及遠離政治的這個話題，今天就交通到這兒吧。再見！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八日

# 話在肉身顯現

## 第六卷

## 關于追求真理

末世基督全能神發表的《話在肉身顯現》（簡稱《話》），目前共有七卷：第一卷《神的顯現與作工》，第二卷《關于認識神》，第三卷《末世基督座談紀要》，第四卷《揭示敵基督》，第五卷《帶領工人的職責》，第六卷《關于追求真理》，第七卷《關于追求真理》，版權歸全能神與全能神教會所有。

未經許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影印、録音或任何資料複製、儲存、抄襲或傳送本出版物的任何内容。如需引用、轉載，請先取得全能神教會書面許可。

要請求權限，請通過 info@kingdomsalvation.org 聯繫全能神教會

---

責任編輯：全能神教會書籍編審組
出版發行：全能神教會
The Church of Almighty God
聯繫方式：info@kingdomsalvation.org
福音網址：https://tr.kingdomsalvation.org
出版時間：2023 年 8 月

---

本書為非賣品，若有印裝問題，全能神教會負責調換

**版權所有　侵權必究**